
中華譯學館
★丝路夜谭★
太阳、月亮与星星
菲律宾民间故事
郭国良◎主编
李　茜◎选译
浙江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名：中华译学馆“丝路夜谭”译丛——世界民间故事合集（共7册）

作者：郭国良 主编

译者：李芸倩 季辰暘 等译

出版社：浙江大学出版社

目录
CONTENTS

太阳、月亮与星星：菲律宾民间故事
众神与英雄：印度童话
美女与野兽：南非童话
玫瑰与胡须：伊拉克民间故事
金色少女：亚美尼亚民间故事
小鹿王子：土耳其、罗马尼亚童话
海王与智慧的瓦西里萨：俄罗斯民间故事

中華譯學館





★ 丝路夜谭 ★





太阳、月亮与星星

菲律宾民间故事

郭国良◎主编
李　茜◎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太阳、月亮与星星：菲律宾民间故事/ 郭国良主编；李茜选译.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56-2

Ⅰ. ①太… Ⅱ. ①郭… ②李… Ⅲ. ①民间故事-作品集-菲律宾 Ⅳ. ①I341.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9217号

太阳、月亮与星星：菲律宾民间故事

郭国良 主编

李茜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包灵灵

文字编辑 徐旸

责任校对 吴水燕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123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56-2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电话（0571） 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第一章 廷吉安人
- 引言
- 阿波妮宝琳和太阳
- 阿波妮宝琳
- 安达森的加略文
- 住在天上的伽娅友玛的故事
- 杜马拉威的故事
- 卡纳格的故事
- 提可姬的故事
- 萨廷的故事
- 太阳和月亮
- 廷吉安人如何学会种植
- 玛格萨维
- 结玛瑙的树
- 条纹毯
- 阿兰与猎人
- 阿兰与廷吉安人
- 桑格特
- 意外的礼物
- 变成石头的男孩
- 海龟与蜥蜴
- 摘椰子的人
- 水牛与贝壳
- 鳄鱼的野果
- 多格吉

第二章 伊哥洛特人
- 引言
- 创世纪

洪水的故事
下凡的鲁马威格
第一个头颅是如何被砍掉的
蛇鹭
有文身的人
食米鸟提林
第三章 棉兰老岛上的原始部落
引言
月亮和星星是如何形成的
洪水的故事
马格班高
孩子们是如何变成猴子的
布拉纳旺和阿盖尔
起源
鲁马贝特
创世纪
初始时期
利莫空的孩子
太阳和月亮
寡妇的儿子
第四章 摩洛人
引言
棉兰老岛的神话
班图甘的故事
第五章 基督教化的部落
引言
猴子和海龟
可怜的渔夫和他的妻子
长犄角的镇长
猴子的故事
白南瓜
创世纪
贝尼托的故事
胡安的冒险
胡安摘番石榴
太阳和月亮

第一只猴子
椰子的美德
曼苏曼迪格
狗为什么摇尾巴
老鹰和母鸡
蜘蛛和苍蝇
螃蟹的战争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美国统治菲律宾后，美国的科学类刊物上会偶尔刊登一些菲律宾的民间故事。但据我所知，还从未有人试着为大众提供一本此类故事的合集。我衷心希望，本故事集能让对此感兴趣的读者有机会了解菲律宾人的神奇之处、迷信观念和奇特风俗，感受这些深色皮肤的原住民们描绘的奇幻世界的魅力。

我的丈夫此前在菲尔德自然史博物馆从事民族学研究。我也有幸与他一起和菲律宾原始部落的人共度了四年时光。在此期间，我们时常听闻这些故事。有些是人们在篝火旁讲述的与族人相关的故事，有些则在异教神父们与神灵的交流中反复吟唱。本书包含这些故事，外加一些曾经在《美国民俗学刊》和其他科学刊物上出现过的民间故事。

菲律宾各部落的文化发展程度不同，我尽力从各个部落中选取典型故事，并分成五组：廷吉安人、伊哥洛特人、棉兰老岛上的原始部落、摩洛人和基督教化的部落。

廷吉安人和伊哥洛特人主要居住在吕宋岛西北部的崎岖山区。从远古时代起，他们就热衷于争斗，并将败者的头颅作为战利品，其故事中充斥着大量的风俗和迷信。本故事集中的大多数故事都来自廷吉安人。要充分读懂这些故事，我们必须了解廷吉安人的观念。在他们看来，这些故事记录了“初始时代”第一批居住在这片土地上的原住民的所有已知传统习俗，以及远古英雄们的能力和成就。在这些故事中，许多现有法律和习俗可以找到解释和理由。

通过对廷吉安人故事的全面研究，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这些故事中的主要人物并非天神，而是古代典型的英雄形象，他们的事迹在后人的叙述中被夸大了。“初始时代”的人都会魔法，他们可以与罐子交谈、用槟榔造人、让人起死回生，甚至还有变身的奇异能力。这一切对如今的廷吉安人来说也不足为奇。他们仍然会和罐子聊天，会用特定的仪式给敌人带来疾病灾祸，还能通过飞鸟、雷电或是被屠宰动物的肝脏状况感知征兆。人们相信，在举行宗教仪式时，神灵会借助善男信女的身体，

布道教化众人，人们也得以与这些神灵自由交谈。

在这些故事中，有几个角色频繁出现。有时他们被赋予了不同的名字，但在讲故事的人心中，他们的个性和关系早已确定。因此，第一个故事中的伊尼特在第二个故事中成了卡达亚达，在第三至第六个故事中又成了阿波尼托洛，在第七个故事里又化身为利基。而阿波尼托洛和阿波妮宝琳之子卡纳格在第五个故事里则被称为杜马拉威。

人们似乎普遍认为宇宙中的天体都是有生命的，这些英雄人物和天体有着不同寻常的关系。在第四则故事中，阿波尼托洛娶了大星星和月亮之女伽娅友玛。而在第一个故事中，阿波尼托洛则名为伊尼特，化身成了太阳神。廷吉安人告诉我们他就是“太阳”，是“一个转动的圆石头”。然而，在这本书的其他故事里，或是廷吉安人广为流传的其他故事中，他却没有表现出任何天体的特质。在第一个故事中，他甚至离开了天上的居所，到地面生活。

在前八个故事中，我们了解到了许多关于“初始时代”的风俗，它们和现如今的风俗已截然不同。但通过分析这些群体流传的所有已知故事，我们相信，这些故事所描绘的时期里，人们的风俗习惯都几近相同，或是那些移民到此处的人经过几代的生活，已与廷吉安人相融合，也沿袭了这些风俗。第九到第十六个故事的类型有所不同。在这些故事里，廷吉安人对很多问题都给出了解释：例如人们如何学会种植和治愈疾病，他们在何处保存那些珍贵的罐子和珠子，以及为什么月亮表面有斑点。人们对这些故事深信不疑，相信罐子和珠子无比珍贵，故事中提及的地点也众所周知。虽然这些故事看似近代才有的，但它们和“初始时代”的基本观念和传统习俗并不抵触，也不与如今的观念相悖。

第十七到第二十三个故事是寓言，大多是说给孩子们听的。有时日头正盛，人们在庇荫处小憩或是在小路上停下来休息时也会说起这些故事，以消磨时光。大多数故事都为整个菲律宾的基督教化的部落所熟知，也与流传于菲律宾南部乃至欧洲的某些故事极为相似。在许多故事里，主体事件与其他地方的故事所差无几。但这些故事的讲述者，通过引入古老的习俗和信仰，对这些故事进一步打磨上色，最终反映出廷吉安人的共同观念。

第三组[1]故事来自棉兰老岛上的几个原始部落。这里的人们打制

铜器和铁器，建造华丽的住宅，穿着精美的麻质衣物，衣物上装饰着珠子、贝壳和刺绣。但他们仍然延续着许多野蛮的习俗，包括奴隶制和祭献活人的仪式。

第四组的两个故事来自摩洛人（顽强的马来战士，他们的祖先早期便皈依伊斯兰教）。大约在1400年，阿拉伯商人成功传教，使许多马来岛民转为信仰伊斯兰教。

最后一组故事来自基督教化的部落。他们在西班牙的统治下接受了天主教的教化。他们的故事充满了地方色彩，却又受到了欧洲的影响。这些故事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绝好机会，可以将野蛮猎杀者的文学与摩洛人和基督教化部落的文学进行对比，并探究近代以来形形色色的影响是如何改变了这些人的信仰。就在几个世纪前，他们的文化程度还处在同一水平。值得一提的是，伊斯兰教徒和基督教徒带入菲律宾的欧洲故事都被当地人精心加工，以至于现在乍一看，这些故事就像是本土故事。

由于各群体不同的特色，这些故事形式多样。但我们发现菲律宾各部落，甚至婆罗洲、爪哇、苏门答腊和印度的民间都流传着一些相似的故事。本书的脚注中指出了其中一些相似之处。

梅布尔·库克·科尔

1916

---

[1] 原著未有对第二组故事的介绍。——译者注

第一章
廷吉安人

引言

暗淡的星光穿过我们上方成荫的树冠，将向导的影子再次倒映在我骑的那匹马的头部。然而，这一切转瞬即逝，我们又走入了一片漆黑的热带丛林中。

我们原本计划在傍晚时分抵达遥远的廷吉安人村庄，但却未提前考虑到当地脚夫会过于谨慎小心，拖慢了进度。我们只得快马加鞭，才赶在太阳的余晖落下之前通过了辽阔的阿布拉。这片土地似乎没有黄昏，黑夜迅速笼罩了我们。

我们爬上山坡，穿过茂密的丛林，却发现丛间小路不易摸索，连视觉敏锐的向导都败下阵来。我们迷失在黑暗中，徘徊了数小时。

我们继续前进，步履不停，走过小径，攀过峭壁，尖锐的岩石和丛林中的攀缘植物让旅程变得更加艰险，它们随时都可能撂倒马匹或是骑者。我们时不时走出森林，只是为了穿过山涧溪流，而这条溪流我们可能已来回经过数次了。我们的马匹疲惫不堪，步履蹒跚，越发抵触踏入那漆黑湍急的水流中。当我们的耐心几乎耗尽之时，终于看到了下面山谷中昏暗的灯光。半小时后，我们骑马进入了马拉博。

我永远都不会忘记初见的景象。那是一个奇特的景象。走出黑暗，我几乎就确信我们进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夜幕漆黑，篝火的微弱光芒笼罩着茅草屋。棕色皮肤的男人们正围在篝火旁吸着长烟管，他们赤身裸体，只在肩上披了一块艳丽的毯子。而女人们则戴着色彩斑斓的珠子，正在纺棉纱。在闪烁的光亮中，她们将纺纱杆伸向空中，就像女巫挥舞着魔杖，这一切看起来像仙境。

万籁俱寂，只听得有人哼唱着故事，偶尔会被听众们的哄然大笑打断。这笑声也安抚了骨瘦如柴的吠犬，它安静地躺在篝火旁温暖的窝中。后来我们得知，廷吉安人会定期举行这样的聚会，在旱季的夜晚，村子里总是会有一个或数个这样的篝火堆。

在我们受到人们的欢迎礼待之后，我们发现讲故事的高手层出不穷。当男人们抽着烟，女人们纺着纱，小狗们睡着觉时，这些高手总是向我们讲述那些掌握槟榔魔法的英雄们的故事，或是神灵影响人类生活的故事。

以下是我们在偏远山村的篝火旁初次听闻的一些故事。

阿波妮宝琳和太阳

一天，阿波妮宝琳和嫂子一起去采集绿色植物。她们走到树林里，那儿有一种名叫“锡克锡克拉特”的藤蔓，其嫩叶非常可口。阿波妮宝琳在灌木丛中寻找着，突然发现了它，高兴地大喊起来。可是，无论她费多大的劲，都无法采下叶片。忽然，藤蔓缠住了她的身体，将她托了起来[1]。

藤条向上无限延伸，将她高高托起到天上的世界，然后放在了一棵树下。阿波妮宝琳发现自己身处高空，惊讶万分。她呆呆地坐着，四处瞭望，突然听到公鸡啼鸣，便站起身来寻找那只公鸡。离她不远处有一汪清泉，四周环绕着高大的槟榔树，树顶是纯金的。泉边的沙石全是稀世珍宝。汲水的女人用来放罐子的大垫盘也是金质的。阿波妮宝琳在欣赏泉边的美景时，发现不远处有一间小屋。她害怕房屋的主人发现她，便四处寻找躲藏之处，最后爬上一棵槟榔树躲了起来。

这间房屋的主人是太阳伊尼特[2]。他白天从不在家待着，因为他的工作是照耀万物，给世界送去光亮。日暮时分，月亮会接替他的工作，在晚间照亮夜空，他便回到家中，但第二天一早又得出门工作。

这天傍晚，阿波妮宝琳在槟榔树顶看到伊尼特下班回家，第二天一早又看到他出门了。阿波妮宝琳确认他已走远，便爬下树，走进了那间屋子。饥肠辘辘的她在伊尼特家中煮了米饭，又将一根树枝丢进一锅沸水中，树枝立马变成了一条鱼[3]。美餐一顿之后，困意袭来，阿波妮宝琳便躺在床上，睡了起来。

傍晚，伊尼特下班后，在屋旁的小溪里抓到一条大鱼。他坐在溪边清理鱼时，朝家里望了一眼，惊讶地发现家里似乎着火了[4]。他赶忙跑回家中，却发现房子并未着火，这才走进家中。他看到床上似乎有一团火焰，走近一瞧才发现那是一个沉睡的美丽姑娘。

伊尼特伫立许久，不知该如何是好。最后他决定做点饭菜，并邀请这个可爱的姑娘与他共进晚餐。他生火煮饭，将鱼切碎。做饭的响声吵

醒了阿波妮宝琳，她悄悄溜出屋子，回到了槟榔树顶。伊尼特并未发现她溜走。当他准备好晚餐，去喊她起床时，才发现床上空空如也，于是只好独自吃饭。那天晚上，伊尼特辗转反侧，一直在琢磨这美丽的姑娘究竟是谁。尽管如此，第二天一早，他还是和往常一样去照耀万物，因为这是他的工作。

这一天，阿波妮宝琳又偷偷溜进伊尼特家做饭。返回槟榔树之前，她还给伊尼特留了做好的米饭和鱼。傍晚，伊尼特回到家中，发现了锅里的热米饭和灶上的鱼，惊讶极了。吃过饭后，他在屋外踱步许久。“或许是那个美丽的姑娘为我做的，”他说，“如果她下次再来，我一定要想办法留住她。”

第二天，伊尼特依旧照常工作。到了下午渐晚的时候，他招呼月亮赶快来替班，因为他等不及要回家了。快到家时，他又看到房子像是着了火。他蹑手蹑脚地爬到梯子顶，到了窗口纵身一跃，进入家中，并随手关上了门。

此时正在煮饭的阿波妮宝琳被抓了个正着，她又惊又恼。伊尼特将涂着金子的槟榔[5]递给她，俩人一起嚼着槟榔，并把名字告诉了对方。然后，阿波妮宝琳将饭菜端过来，他们边吃边聊，互相熟悉了起来。

不久以后，阿波妮宝琳和伊尼特结婚了。每天早晨，伊尼特去工作；傍晚回家时，晚饭都已准备好。可是伊尼特却开始疑惑，这些食物究竟从何而来。他每天都带一条大鱼回家，可阿波妮宝琳总是拒绝煮这些鱼。

一天傍晚，他在看着阿波妮宝琳做饭时，发现她并没有煮自己带回家的鱼，而是将一根树枝扔进了沸水中。

“你为什么煮树枝呢？”伊尼特惊讶地问。

“这样我们才有鱼吃呀。”他的妻子回答道。

“你就算煮上一个月，这树枝也不会变软的，”伊尼特说，“煮我捕的那条鱼吧，味道一定很不错。”

然而阿波妮宝琳只是朝他笑笑。准备开饭时，她掀开锅盖，那树枝变成了一条鲜美的鱼。之后的每个傍晚，阿波妮宝琳依然煮着树枝，伊尼特发现树枝一直能为他们提供鱼，却不见它变小，他更觉得困惑不已。

于是，他又问阿波妮宝琳为何要煮树枝而不是他带回来的鱼。

阿波妮宝琳回答道："难道你不知道地面上的女人懂得魔法，能变换东西吗？"

"嗯，"伊尼特回答，"现在我知道了，你的魔法非常厉害。"

"那好，"阿波妮宝琳说，"以后再也不要问我为什么要煮树枝了。"

然后，他们便吃起了米饭和树枝变成的鱼。

不久后的一天，阿波妮宝琳对丈夫说，明天她想跟他一起去工作。

"哦，不，不行，"伊尼特说，"天上非常热[6]，那高温你无法忍受。"

"我们可以多带几条毯子和一些枕头，"阿波妮宝琳说，"要是太热了，我可以躲在里面。"

伊尼特一再求她不要去，可她十分坚持要陪他去。于是第二天一早，他们便带着许多毯子和枕头一起出发了。

起先，他们去了东方。伊尼特一到便投入工作，开始照耀大地。随后，他们缓缓向西移动。晨曦退去，正午临近，他们来到了天空正上方。这里酷热难忍，阿波妮宝琳熔化成了一摊油。伊尼特将这摊油装进瓶子里，用枕头和毯子包裹着扔向了大地。

此时，阿波妮宝琳生活的村庄里有一个妇女正在泉边汲水。她忽然听到东西掉落的声音，回头一看，发现一捆精美的毯子和枕头。她打开了毯子，发现里面有一个绝美的女子。她吓得连忙跑回镇上，喊了人一起赶往泉边。大家赶到后发现这女子正是他们苦苦找寻的阿波妮宝琳。

“你去哪儿了，”阿波妮宝琳的父亲问道，“我们满世界都找不到你。”

“我从平达岩回来，”阿波妮宝琳回答，“我们的敌人将我抓走，我趁他们熟睡才逃了出来。”

阿波妮宝琳平安归来，大家都欣喜若狂，一致决定在下个月圆之夜[7]举办一场仪式以祭神灵[8]，并邀请所有为阿波妮宝琳担心的亲人一同参加。

于是，大家开始为仪式准备。在舂米时，阿波妮宝琳让母亲戳一下她发痒的小指，不料竟从指尖蹦出了一个漂亮的婴儿，大家惊讶不已。这婴儿每洗一次澡就迅速长大。没过多久，他就会走路了。大家都急切地想知道孩子的父亲是谁，但阿波妮宝琳守口如瓶。因此大家决定邀请所有人参加仪式，这样就能找出阿波妮宝琳的丈夫。

于是，人们给槟榔涂上一层金油[9]，将它们分派到各个村庄，传达每个人都要来参加祭祀仪式的要求。随着宾客们先后抵达，大家仔细观察，试图找出阿波妮宝琳的丈夫。无奈寻找无果，大家备感困惑。他们只好找年长的阿罗克坦，她拥有和神灵对话的能力。大家请她问一问，派出去的槟榔是否遗漏了哪个村子。阿罗克坦询问了神灵之后说：“你们的确邀请了大地上的所有客人，却忘了住在天上的伊尼特。现在你们得再派一个槟榔去找他，兴许他就是阿波妮宝琳的丈夫，因为在她采绿植的时候，藤蔓将她带到了天上。”

于是，人们就派了一个槟榔去找伊尼特，他正在家中。槟榔对他说：“早上好，伊尼特，我来请你参加阿波妮宝琳的父母为祭祀神灵举办的仪式，你要是不去，我就会长在你的头上。”

“那你长在我的头上吧，”伊尼特回答，“我不想去。”

于是，槟榔就跳到了他的头上，迅速生长。伊尼特承受着巨大痛苦，再也支撑不住了，乞求道：“哦，请长在我家猪的头上吧。”于是，槟榔就跳到了猪的头上，继续生长。可它太重了，猪也无法承受，不停地嚎叫。最后，伊尼特只得遵从召唤，对槟榔说：“离开我的猪，我跟你去。”

于是，伊尼特出现在了仪式上。阿波妮宝琳和孩子一见到他，就欣喜万分地奔向他。人们终于找到了阿波妮宝琳的丈夫，焦急地等着他走到他们身边。然而，伊尼特一靠近，大家就发现他圆滚滚的，都不是走过来的。他根本就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块大石头。阿波妮宝琳的所有亲戚都十分生气，认为她嫁给了一块石头。他们逼迫阿波妮宝琳摘下珠链，脱下华服。众人说，她得穿上旧衣裳，然后继续去和那块石头过日子。

于是，阿波妮宝琳穿上旧衣裳，带着孩子跟着大石头启程返家了。刚到天上，石头就变回了英俊的伊尼特，一家三口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

“满月的时候，”伊尼特说，“我们将举办仪式祭祀神灵，我也会向你的父母奉上聘礼[10]。”

阿波妮宝琳对此十分欣慰。他们施展魔法，召集左邻右舍为他们舂米[11]，并建造了一个很大的神灵屋[12]。

接着，他们将涂上油的槟榔派出去邀请亲戚们来参加仪式。阿波妮宝琳的父亲不愿前往，但是槟榔威胁说要是不去就长在他的膝盖上。于是，他让镇上的所有人都沐浴更衣，准备周全后便出发了。

他们到了之后，惊讶地发现原本的大石头竟变成了一个人。他们嚼着槟榔，想看看这个人究竟是谁，结果发现伊尼特是他们镇上一对夫妇的儿子。大家为这对夫妇找回了失踪已久的儿子而欢呼雀跃。他们称伊尼特为阿波尼托洛。伊尼特的父母也为阿波妮宝琳备了厚礼——用珍贵的罐子装满神灵屋九次[13]。

随后，大家整个月载歌载舞，大肆庆祝。宾客们回家的时候，伊尼特和妻子也一起回到了地面生活。

---

[1] 北美民间传说中也有少女被藤蔓捆住并托起的桥段，与此处极为相似。马来西亚和波利尼西亚的传说中也存在相似之处。

[2] 见前言，第六段。

[3] 这种情节在美洲或欧洲的民间故事中很少见，但在廷吉安人故事中却很常见。临近的

菲律宾伊洛卡诺和伊哥洛特部落，以及婆罗洲、爪哇和印度也流传着类似的故事。

[4] 关于“美能够放射出巨大光芒”的说法不是廷吉安人故事所特有的，在马来传说和印度传说中也有类似说法。它们可能有共同的起源。

[5] 槟榔是槟榔树的果实。它被切成四瓣以供食用，每一瓣都用槟榔叶包裹并涂抹上石灰，食用的时候会将牙齿和嘴唇染红。虽然在故事中描绘的那个年代，槟榔在廷吉安人中十分常见，但是如今已被烟草取代，除非是在一些仪式上，槟榔还会出现，以供食用，或是放在献祭给神灵的动物身上。在整个故事集中，在还未告知名字或互相介绍的时候，嚼槟榔被赋予了重要的意义。另外槟榔块和槟榔渣还可预见未来，并建立关系。

[6] 请对比布尔芬奇写的《寓言年代》第50页有关法厄同的故事（Bulfinch, Thomas. The Age of Fable .New York: Thomas Y.Crowell, 1913:50）。

[7] 廷吉安人没有日历，只能通过月圆的规律计算时间。

[8] 廷吉安人到20世纪初依然保留各种祭祀神灵的仪式。有的持续几个小时，有的长达17天。在此期间，人们屠宰牲口，建造小屋，载歌载舞，信使则向神灵传信。

[9] 成熟的槟榔有一层金色的壳，或许因此，在传说中，槟榔是被金子包裹的。如今，廷吉安人若想邀请亲朋好友来参加仪式，不会再派槟榔，而是会寄一小块金子。

[10] 男孩的父母在孩子很小的时候就为他们定好娃娃亲，之后会举行一个盛大的仪式，邀请双方的亲朋好友共同商定礼金。部分礼金会即刻支付，剩余部分则等到孩子们12到14岁，正式举办婚礼的时候补齐。因此，在这一习俗下，尽管已有婚姻之实，伊尼特还是要给女方聘礼。

[11] 朋友和仆人们一起舂米，并为参加仪式的宾客准备食物。

[12] 人们会在仪式期间建造几所小房子，神灵屋就是其中之一。

[13] 或许可参见中国古代的罐子。

阿波妮宝琳

住在纳尔班甘的阿波妮宝琳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女孩。许多年轻小伙都去找她哥哥阿波尼巴拉根提亲，却无一不遭到拒绝，因为她哥哥希望阿波妮宝琳能嫁给一个拥有强大能力的男人。阿波妮宝琳的美貌很快就声名远播，甚至传到了安达森，那儿有一个名叫加略文的男人，他拥有超强的能力。

加略文外形帅气，一直在漂亮女孩中寻找意中人，却未果，直到听闻了阿波妮宝琳的美貌，便觉得这就是他要找的人。他决心娶她为妻，并请求自己的母亲迪娜瓦根帮助他。迪娜瓦根摘下了帽子，帽子就像一束光，瞬间将她送到了纳尔班甘。她一到，阿波妮宝琳的母亲伊邦就接待了她并为她准备食物[1]。

伊邦将锅放在火上，待水开后，她将一根折断的树枝扔进锅里，树枝立刻变成了鱼。然后，她从一个大罐子里取出巴丝[2]，迪娜瓦根默默数了一下罐子边缘的凹槽，发现这个罐子已经传了九代了。他们一起用餐之后，迪娜瓦根将她儿子的愿望告诉了阿波尼巴拉根，问他是否愿意将妹妹嫁给加略文。阿波尼巴拉根对加略文的能力早已有所耳闻，便立即同意了这门亲事。于是，迪娜瓦根留下一个金杯作为定亲礼物[3]，就启程回家了。

加略文一直注视着大门，期待母亲归来。迪娜瓦根回家后，便将好消息告诉了儿子。加略文欣喜若狂，邀请镇上的所有人第二天和他一起去纳尔班甘，商定要给新娘的聘礼。

阿波妮宝琳非常美丽，纳尔班甘的族人觉得她理应得到一份丰厚的聘礼。为此，两个镇上的人们争论了许久，才最终达成一致。他们决定，加略文需要用珍贵之物装满神灵屋十八次。加略文做到了，大家十分满意，都跑到庭院里，敲锣打鼓[4]，跳舞欢庆。所有的曼妙女子都展现出了自己最美的舞姿。脖子上戴着大罐子的女孩跳舞时比其他人发出更大的响声，罐子唱着“可图，可图，可尼图；英卡，英卡，英卡图”。

而当加略文的新娘阿波妮宝琳走出屋来跳舞时，阳光都瞬间暗淡了，她实在是太美了。随着她的起舞，河水倒流进了镇里，连条纹鱼都亲吻她的脚跟。

庆祝狂欢持续了整整三个月，之后的某一天清晨，他们将阿波妮宝琳送到了安达森的新家。一路上的草木都熠熠生辉，闪闪发光。阿波妮宝琳过河时，溪水都变得清澈耀眼。当他们到达加略文的泉边，发现那里也比以往更加美丽。所有沙粒都变成了珠子，妇女们汲水时放罐子的地方变成了一个大圆盘。

阿波妮宝琳一直都遮着脸，未曾得见丈夫的模样。尽管他十分英俊，但有个漂亮的女孩因为嫉妒而告诉她新郎有三个鼻子，因此阿波妮宝琳不敢看他。

待族人们都回去之后，她变得闷闷不乐。当婆婆让她去煮饭的时候，她还是不想摘下自己的面罩，于是不得不摸着做。最终，她郁郁寡欢，决定离家出走。

一天晚上，等大家都入睡之后，她施展魔法，将自己变成了油[5]，然后从竹地板偷偷溜走，其他人毫无觉察。

她一直走啊走，走到了丛林深处，遇上了一只野公鸡，公鸡问她要去哪儿。

“我在逃离我的丈夫，”阿波妮宝琳回答道，“他有三个鼻子，我不想和他一起生活。”

“哦，”公鸡说，“是哪个疯子告诉你的，别信他们，加略文十分英俊潇洒。他来捉鸡[6]的时候，我经常能见到他。”

但阿波妮宝琳并未理会公鸡说的话，继续往前走，又碰到了一只猴子正在大树上休息。猴子也问她要去哪里。

“我在逃离我的丈夫，”她依旧回答道，“他有三个鼻子，我不想和他一起生活。”

“哦，别信，”猴子说，“告诉你这话的人一定是想嫁给你丈夫，因

为他十分帅气。”

阿波妮宝琳还是不加理睬，继续往前走，一直走到了海边，无法再向前走，只好停下来休息片刻。正当她坐着琢磨接下去该怎么办时，一头水牛[7]走了过来。阿波妮宝琳想骑一会儿，就爬上了水牛的背。她刚骑上不久，水牛就冲进海里，带着她一起游到了大海的另一边。

他们来到一棵巨大的橘子树前，水牛让她吃一些甘甜的橘子，它自己则吃起了附近的草。随后，水牛径直跑向了自己的主人卡达亚达，并告诉他关于这位美丽姑娘的事。

卡达亚达听完十分感兴趣，迅速抹好发油，穿上条纹外套[8]，系上腰带，与水牛一同前往橘子树。阿波妮宝琳从树上往下看，惊讶地发现有人和她的水牛朋友一起走了过来。当他们走近之后，她便和卡达亚达聊起了天，很快就变得熟悉起来。不久后，卡达亚达向阿波妮宝琳求婚并将她带回了家。从那时起，由于阿波妮宝琳的美貌过于耀眼，卡达亚达家的房屋每晚看起来都像着了火似的。

他们成婚一段时间后，卡达亚达和阿波妮宝琳决定举办一场祭祀神灵的仪式，所以他们把魔法槟榔召集起来，将它们涂上油，对它们说：“到镇上去邀请我们所有的亲戚，来参加我们的仪式。如果他们不来，你们就长在他们的膝盖上，直到他们愿意前来。”

于是槟榔们就向四面八方散去。其中一个在纳尔班甘找到了阿波尼巴拉根，对他说：“卡达亚达要举行神灵祭祀仪式，我来召唤你前去参加。”

“我们不能去，”阿波尼巴拉根说，“我们在找丢失的妹妹。”

“你必须去，”槟榔回答说，“否则我就会长在你的膝盖上。”

“长在我的猪身上吧，”阿波尼巴拉根回答道。于是，槟榔就爬上了猪的背，长成了一棵参天大树。它太重了，猪承受不住，一直在嚎叫。

阿波尼巴拉根知道自己不得不去了，于是对槟榔说：“从我的猪身上下来，我去就是了。”

于是槟榔就从猪的背上下来。随后，大家动身前去参加仪式。当他们到达河边时，加略文正在河边等着过河，因为槟榔也迫使他去参加。卡达亚达看见他们，就派了更多的槟榔去河边，将大家运过河。

他们一到镇上，舞会就开始了。加略文和阿波妮宝琳共舞时，将她抓住，缚在了自己的腰间[9]。卡达亚达见状十分生气，拔出自己的长矛将加略文刺死。阿波妮宝琳逃进了屋子，卡达亚达又将加略文复活，并问他为什么要抓住阿波妮宝琳。加略文解释说，她就是自己失踪的妻子，人们大吃一惊，因为之前一直没有认出她来。

于是大家聚在一起商量该如何让两个男人讲和。大家最终的决定是，卡达亚达既要给阿波妮宝琳聘礼，数目须与大家第一次为这位美丽姑娘索要的礼金相同，同时还要支付给加略文相同数额的礼金。

这样做了之后，各家都十分欢喜。卡达亚达的守护神给了他们一个金屋子居住。



---

[1] 在跟客人谈论事情之前先为他们准备食物，这个习俗现今仍有一定程度的保留。在古代，这非常重要，即便到20世纪初，对于住在廷吉安人北面的阿帕耀人来说也是如此：拒绝食物就是拒绝友谊。

[2] 一种用甘蔗酿成的酒。

[3] 通常第一次见面时，男方父母需要准备礼物，现在通常是一小颗珠宝，如果女方收下礼物，则表示他们愿意考虑这门婚事。

[4] 跳舞的音乐是通过敲击鼓和锣演奏的。一男一女走进人群，伸展的双臂上挂着一块大方布，四肢配合音乐有节奏地摆动共舞。女人跟随男人的步伐，最后将手臂上的方布放在男人的手臂上，舞蹈就结束了。另一对舞伴之后会接上。

[5] 在廷吉安人的神话传说中，主人公经常变身成油、蜈蚣、鸟或其他形式。达雅克人和马来人的神话中的英雄人物，也有此类技能。

[6] 廷吉安人会在森林的空地上放一只温顺的公鸡，并在它的周围放一圈打上活结的绳索。公鸡的啼叫声会吸引野鸡前来挑衅，这样野鸡就会落入圈套被捉。

[7] 在20世纪初，所有菲律宾人都用水牛来装载货物。

[8] 廷吉安男子的日常装束是一块布上扎着条纹腰带，上面会系着烟和其他小物什。有些人还有条纹棉外套，会在特殊场合下穿。

[9] 这种奇特的做法经常出现在廷吉安人的传说中，同样在爪哇文献中也有所涉及。参见比赛默的《印尼民间诗歌集》，第47页（海牙，1904年）（Bezmer，T.J.Volksdichtung aue Indonesien .Haag：M.NIJHOFF，1904:47.）。

安达森的加略文

阿波妮宝琳头痛难耐，一个人躺在家中的垫子上。突然，她想起了一种曾听闻却从未尝过的水果，她对自己说：“哦，我多么想吃安达森的加略文种的橘子啊。”

阿波妮宝琳没有意识到自己说话的声音有多大，但躺在神灵屋的她的丈夫阿波尼托洛听到了她的声音，问她说什么。阿波妮宝琳担心告诉丈夫真相后，他就会冒着生命危险去为她摘橘子，于是她说：“我想吃碧芜（一种水果）。”

阿波尼托洛立刻站起身来，拿了一只麻布袋，出去为妻子摘果子。他满载而归，阿波妮宝琳对他说：“把它放在火上面的竹子架上，等我头痛好些了就吃。”

于是阿波尼托洛就照做了，之后便回到了神灵屋。阿波妮宝琳试着吃了一口碧芜，觉得很恶心，便把果子扔了。

“怎么了？”阿波尼托洛听到她扔果子的声音，问道。

“我只是掉了一个。”她回答着，然后回到了垫子上。

过了一会儿，阿波妮宝琳又说道：“哦，我多么想吃安达森的加略文种的橘子啊。”阿波尼托洛在神灵屋里听到她的声音，又问道：“你说什么？”

“我说我想吃鱼卵。”妻子回答道，她还是不想让丈夫知道真相。

于是阿波尼托洛带着渔网去了河边，决心尽可能地满足妻子的愿望。他成功钓到了一条大鱼，用刀划开了鱼的肚子，取出鱼卵。然后，他在刚刚划开的切口上吐了一口唾沫，伤口立即愈合了，鱼就游走了[1]。

他觉得自己达成了妻子的愿望，十分开心，带着鱼卵飞奔到了家。

他的妻子将鱼卵放在火上烤着，他便又回了神灵屋。可是阿波妮宝琳尝了一口鱼卵，觉得不好吃，就扔给了屋外的狗吃。

“怎么了？”阿波尼托洛问道，“为什么狗在叫？”

“我掉了一些鱼卵。”妻子回答道，又回到了垫子上。

不一会儿，她又说：“我好想吃安达森的加略文种的橘子啊。”

但当她的丈夫再次询问她时，她回答道：“我想吃鹿肝。”

于是阿波尼托洛带着狗上山去打猎，抓住了一头鹿，将它的肝脏割了下来。然后又在鹿的伤口上吐了一口唾沫，伤口愈合了，鹿就跑了。

但阿波妮宝琳觉得鹿肝比碧芜和鱼卵还难以下咽。阿波尼托洛听到狗又叫了起来，他知道妻子又将鹿肝丢掉了。他十分疑惑，于是就变身成一只蜈蚣，藏在地板的裂缝里。当他的妻子又说想要吃橘子时，他总算听到了。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实话呢，阿波妮宝琳？”他问。

“因为，”妻子回答说，“没有人去了安达森还能活着回来，我不想让你去冒险。”

然而阿波尼托洛执意要去。他让妻子取来稻草，将它们烧成灰烬，并用灰烬水洗了头[2]。然后阿波妮宝琳用椰子油抹在他的头发上，并拿出一块深色的碎布、一条精美的腰带和一块头巾，还烤了蛋糕让他带着路上吃。阿波尼托洛砍下一根藤条[3]种在炉子边[4]，告诉妻子，如果叶子枯萎了，就代表他已经死了。然后，他带着长矛和斧头[5]出发了。

阿波尼托洛来到一个女巨人家的井边，所有的槟榔树都鞠了一躬。突然，女巨人大吼一声，整个世界都震颤了起来。“好奇怪，”阿波尼托洛心想，“那个女人一吼，全世界都在震颤。”但他没有就此止步，而是继续向前走去。

之后他又遇到了一个名叫阿罗克坦的老妇。老妇派她的狗出来咬住

了他的腿。

“别再往前走了，”老妇人说，“前方有霉运在等着你呢。要是你继续走，你就再也回不了家了。”

但是阿波尼托洛没有理会老妇说的话。他继续向前走，来到了闪电的家。

“你上哪儿去？”闪电问道。

“我要去安达森的加略文那里摘橘子。”阿波尼托洛回答道。

“走，站到那个高高的岩石上，我来看看你的运势。”闪电对他说。

于是，他就站在岩石上，但是当闪电划过时，他迅速躲开了。

“别去了，”闪电说，“你的运势很糟糕。要是你继续走，你就再也回不了家了。”

阿波尼托洛依旧不听劝告。

接着，他到了斯力特（巨雷）[6]那儿，斯力特问他：“你要去哪儿，阿波尼托洛？”

“我要去安达森的加略文那里摘橘子。”阿波尼托洛同样回答道。

然后斯力特对他说：“站到那个高高的石头上，让我看看你有没有好的兆头。”

阿波尼托洛站上了石头，一声炸响后，他就跳了下来。于是斯力特也劝诫他不要去。

可是，阿波尼托洛不顾所有的警告，执意继续前行。走到海边的时候，他施展魔法，踩着他的斧头，漂到了大海的另一边。徒步行走了一会儿，他来到了一个泉边，女人们在泉边汲水，他问这是什么泉水。

“这是安达森加略文的泉水，”女人回答道，“你是谁，竟然敢到这儿来？”

阿波尼托洛没有回答，继续朝镇上走去。但他发现镇子外面的围墙非常高，根本进不去。

正当他垂头丧气，思考该怎么做的时候，迎面走来了蜘蛛王，问他为何如此忧伤。

“我很难过，”阿波尼托洛回答道，“因为我翻不过这道围墙。”

于是，蜘蛛王爬上围墙顶，吐了一根丝丢下来[7]，阿波尼托洛就顺着这根丝线爬进了城。

此时，加略文在神灵屋睡着了，醒来之后看到了阿波尼托洛坐在他身旁，十分惊讶，连忙跑向屋子准备拿长矛和斧头，但阿波尼托洛叫住了他，对他说：“早上好，加略文。不要生气，我来只是想买些你的橘子给我妻子。”

于是，加略文就带阿波尼托洛回到家中，并拿出了一整头水牛，对阿波尼托洛说：“如果你不能吃下这整头水牛，你就拿不到橘子。”

阿波尼托洛知道自己无法吃下整头水牛，因此十分难过。就在这时，蚁王和蝇王都来到他跟前，问他遇到了什么麻烦。解释过后，蚁王和蝇王召集了所有的蚂蚁和苍蝇，一起帮阿波尼托洛吃完了这头水牛。阿波尼托洛如释重负，然后找到加略文，说：“我吃完了你给我的食物。”

加略文颇为吃惊，但还是带着阿波尼托洛来到橘园，让他爬上树去摘橘子，摘多少都可以。

正当阿波尼托洛向上爬时，发现树枝其实是锋利的刀片，因此他爬得十分小心。然而，在摘了两个橘子之后，他不小心一脚踩在了刀片上，被割伤了。他迅速将橘子系在自己的长矛上，让长矛直接飞回自己的家中。

阿波妮宝琳正从竹梯上下来准备出门，忽然听到有东西落在地板上。她回去一看，发现是从安达森来的橘子。她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十分开心丈夫能到达橘子的生长地。然后，她想起来去查看藤条的状况，发现叶子已经枯萎，她才知道丈夫已经死了。

不久后，阿波妮宝琳生了一个儿子，并取名为卡纳格。卡纳格迅速长大，很快就长成了一个强壮的小伙子，是同伴中最英勇的一个。一天，卡纳格正在院子里转陀螺，他不小心撞倒了一位老奶奶的垃圾罐。老奶奶生气极了，大喊道：“你要是个勇敢的男孩，你就应该去找你的父亲，他被加略文杀了！”

卡纳格哭着跑回了家，问母亲老奶奶的话是什么意思，因为他从未听说过关于父亲去世的事。在得知真相以后，男孩决定去寻找父亲。无论母亲如何劝阻，他都不愿退却。

卡纳格带上长矛和斧头走出城门。他敲击盾牌的声音听起来就像一千个士兵同时敲击那般洪亮。

“多么勇敢的男孩！”人们惊讶地赞叹道，“他甚至比他的父亲更勇敢。”



当他来到女巨人的泉边，他再次击响盾牌并高声大喊，整个世界都为之颤抖起来。女巨人说：“我相信战斗就要发生了，而你会胜利的。”

接着，卡纳格又到了老妇人阿罗克坦那里。她让狗跟着他，可是他

用斧头一砍，就砍下了狗头。阿罗克坦问他要去哪里，他说明了去向，她说：“你的父亲已经死了，但我相信，你会找到他的，因为你有一个好兆头。”

卡纳格继续赶路，来到了闪电的家，闪电问：“小男孩，你要去哪儿？”

“我要去安达森找我的父亲。”卡纳格回答。

“站到那个高高的石头上，让我看看你的运势。”闪电说道。

卡纳格照做了，闪电划过时，他纹丝不动。闪电让他抓紧时间赶路，因为他有一个好兆头。

斯力特看到卡纳格经过，也问他要去哪里，并让他站在高高的岩石上。当巨雷打响时，卡纳格没有挪动。于是，斯力特让他赶快去，因为他有一个好兆头。

女人们正在加略文的泉边汲水，突然听到巨大的声响，吓了一跳。她们站起身来，以为有上千名士兵奔袭而来。但她们环顾四周，只看到一个小男孩在敲击盾牌。

“早上好，汲水的女士们，”卡纳格和她们打了招呼，“快去告诉加略文，让他准备好，我要向他发起挑战。”

于是，这些女人跑回镇上，告诉加略文，泉边有一个陌生的男孩要来挑战他。

“你们去告诉他，”加略文说，“如果他真的很勇敢的话，就凭自己的本事进到镇子里来。”

卡纳格来到了镇子外的高墙边，他像一只鸟儿一样飞了起来，轻松越过围墙，径直朝加略文的神灵屋走去。他发现，神灵屋和两侧的房屋屋顶都是用头发盖成的，镇子四周悬挂着很多头颅[8]，他想：“这就是我父亲回不去的原因。加略文确实是个勇敢的人，但我要杀了他。”

加略文看到他在院子里，就对他说：“你小子胆子很大！为什么到

这儿来？”

“我来找我的父亲，”卡纳格回答，“他来这儿给我的母亲摘橘子时，你杀了他。如果你不把他还给我，我就杀了你。”

加略文听完，大笑起来，说：“哈，我一根手指就能对付你。你永远都回不了家了，只能像你父亲一样被困在这儿。”

“我们走着瞧，”卡纳格说，“带上你的武器，我们就在你的院子里一决高下吧！”

听完这番大胆自信的挑战宣言，加略文勃然大怒。他拿上他的长矛和大如半边天的斧头出来应战。卡纳格为了证明自己的勇敢，没有先发制人。加略文瞄准男孩，然后将斧头劈了过去。卡纳格施展魔法变成了一只蚂蚁，因此没有被斧头劈中。加略文看看四周，没有发现卡纳格，以为已经成功将他杀死，于是放声大笑起来。然而，不一会儿，卡纳格又出现了，并站在斧头上。加略文怒不可遏，拿出他的长矛掷了过去。卡纳格又再次消失了，加略文倍感疑惑。

接下来轮到卡纳格出手了。他用长矛直接刺穿了加略文的身体，并迅速跑过去砍下他的五个头[9]，留着第六个头，因为他要让加略文说出父亲的下落。

他们一起在镇上走着，在找到父亲的身体后，卡纳格用魔法使父亲死而复生了。

“你是谁？”阿波尼托洛问道，“我睡了多久了？”

“我是你的儿子，”卡纳格说，“你不是睡着了，是死了，就是被这个叫加略文的人杀死的。用我的武器把他最后这个脑袋砍下来吧。”

阿波尼托洛接过斧头，砍向加略文，但加略文却毫发无伤。

“怎么回事，父亲？”卡纳格问道，并拿过斧头砍下了加略文的第六个头颅。

然后，卡纳格和父亲施展魔法，让加略文的贵重物品都飞去了他们

家。

阿波妮宝琳看到这些飞到家里的东西，就跑去看炉子边的藤条，发现它又变绿了，十分茂盛苍翠。于是她便知道她的儿子还活着，她十分开心。父亲和儿子一起回到家中，所有的亲戚都聚在一起欢庆，所有人都很开心，整个世界都微笑起来。

---

[1] 神话故事里男主人公的超凡能力就类似于《圣经》和远古传说中那些不可思议的事情。

[2] 在20世纪初，廷吉安人依然没有肥皂，他们用稻草灰代替，或者将某种树的树皮泡在水里，用来洗头发。

[3] 预言藤条。在古埃及和古印度，人们都认为可以通过某种特定的树或藤条的生长状况获知远行或失踪的亲人的生死。如果藤条蓬勃生长，则表明一切安好；如果藤条枯萎，就表示外出的人已死，他们就会为此痛哭。有趣的是，菲律宾北部也有这样类似的信仰。

[4] 廷吉安人的炉子中有三块石头杵在炉灰膛中，水壶就放在这些石头上。

[5] 古时候的廷吉安人通常会在腰带上系一把斧头，劳作的时候这就是他们手里的工具。在打猎或是战争期间，他们还会带上一个木质盾牌和一柄有尖头的矛，矛长达二到三米。当碰上远距离攻击时，他们会用长矛；而当近距离搏杀时，就会用到斧头和盾牌。

[6] 从这类故事中，我们可以明确知道廷吉安人会与雷电交谈。他们仍然相信这些自然力量能给人们传达预兆。人们认为雷电是众神灵之首卡达克兰的一条狗，卡达克兰通过狗叫来传达意愿。

[7] 许多地区都流传着动物帮助人类的传说，其中最为欧洲人所熟知的就是蚂蚁为灰姑娘分拣谷物的故事。

[8] 把俘虏的头颅悬挂在城墙大门或城墙四周是一个古老的习俗。周围的一些部落也依然奉行这一习俗。到20世纪初，这一习俗演变成了将头颅在城门口悬挂三天，然后举办一场盛大的仪式，将头颅敲碎，分给宾客们。

[9] 廷吉安人相信巨人都是多头的。在一个庆典仪式上，我们读到过这样的文字：“一个人打开门，想看看狗为何在叫。结果他看到了一个高大壮硕的巨人，长着九个脑袋。”

住在天上的伽娅友玛的故事

一天，阿波尼托洛坐在楼下编篮子时，觉得非常饿，想吃甜的食物。突然他想起自己的土地还是一片荒地，便对楼上的妻子说：“来吧，阿波妮宝琳，我们一起去地里种些甘蔗吧。”

于是阿波妮宝琳带着一根竹筒[1]走出房间。她去泉边汲水时，阿波尼托洛砍下一些嫩枝，然后他们一起去地里，那儿距离房子还有一段距离。

阿波尼托洛用长棍[2]松了松土，种下他带来的枝条。他的妻子则用竹筒里的水来浇灌。整块田的工作都完成后，他们就回家了。一想到即将收获的满地甘蔗，他们就十分高兴。

七天后，阿波尼托洛又去地里，看甘蔗活了没有。他发现叶子已经变得又细又长，万分欣喜。可他站在那里看着看着，就变得不耐烦了，于是决定用魔法让甘蔗长得快一些。五天过去了，他又来到地里，看到甘蔗已经长得很高，成熟了。他赶忙跑回家，告诉阿波妮宝琳甘蔗已经可以吃了。阿波妮宝琳为自己有这么能干的丈夫而感到自豪。

这时，大星星巴巴亚克和月亮希娜的女儿伽娅友玛正在天上注视着一切。她看到了地上高耸的甘蔗树，很想尝一下，就对父亲巴巴亚克说：“哦，父亲，我太想吃甘蔗了，请你派些星星到地上给我摘一些来吧。”

于是，巴巴亚克就派了一些星星到地面上。他们来到了田地周围的篱笆旁，翻身进去。每颗星星都摘了一根甘蔗，还带走了阿波妮宝琳先前种下的豆子。这些豆子的茎秆都是金色的。伽娅友玛看到星星们带回去的东西，十分满意。她将那些豆子和金色的茎秆一起烹食，然后啃了很久的甘蔗。然而，等到吃完星星们带回来的所有东西之后，她变得焦躁不安，并对父亲说：“父亲，我现在就想去看看甘蔗生长的那块地方。来吧，和我一起去吧。”

巴巴亚克叫了众多星星一同随行，一起来到了甘蔗生长的地方。有

些星星坐在篱笆上，有些来到田野中央，他们都大快朵颐地吃了起来。

第二天，阿波尼托洛对妻子说：“阿波妮宝琳，我要去地里看看竹篱笆牢不牢固，水牛总想进来吃我们的甘蔗。”

于是，他就出发去地里了。他来到田野边，发现到处都是嚼过的甘蔗渣，就知道一定有人来过。他走到田地中央，发现了一小块金子。他自言自语道：“太奇怪了！一定是某个漂亮姑娘偷吃了我的甘蔗。我今晚就在这儿盯着，她应该会再来偷甘蔗的。”

夜幕降临了，阿波尼托洛却没有回家的念头。他吃了些甘蔗充饥，然后藏在附近茂密的草丛里等着。不久以后，耀眼的亮光闪得他睁不开眼睛，等适应了亮光，重新看清眼前的一切时，他惊讶地发现从天上落下许多星星，接着他听到掰甘蔗的声音。忽然，一颗巨大无比的星星从天空降落，就像是落入田野的一束火光。然后，一个美丽的姑娘在篱笆旁脱下了星星似的裙子。

阿波尼托洛从未见过这般景象，吓得瑟瑟发抖，在地上躺了好一会儿。

“我该怎么办？”他问自己，“我要是不把这位美丽姑娘的同伴们都吓走，他们恐怕会吃了我。”

于是，他用尽全身力气一跃，吓得这些星星们都飞走了。漂亮姑娘来找她的裙子时，发现了坐在上面的阿波尼托洛[3]。“你得原谅我们，”她说，“你的甘蔗实在太甜了，我们都想尝尝。”

“欢迎你来吃甘蔗，”阿波尼托洛回答道，“但依照我们的风俗，我们得互通名字才行。在我们知道彼此名字之前，是不可以这样交谈的。”

然后阿波尼托洛给了她一些槟榔，他们一起嚼起来。他说：“现在按照风俗，我们先说名字吧。”

“好，”伽娅友玛说，“你先说。”

“我叫阿波尼托洛，是阿波妮宝琳的丈夫。”

“我叫伽娅友玛，天上的巴巴亚克和希娜的女儿，”姑娘说，“阿波尼托洛，虽然你有妻子了，但我还是要把你带到天上去，因为我想嫁给你。如果你不愿意，我就让我的星星同伴们吃了你。”

阿波尼托洛吓得直哆嗦，因为他现在知道了这个姑娘是个神灵。他不敢拒绝，只好答应跟她去天上。不久，星星们按照伽娅友玛的吩咐，从天上丢下一只篮子。阿波尼托洛和可爱的姑娘一起走进篮子里，迅速穿过云层飞上了天。

等阿波尼托洛和这些星星住了一段时间后，伽娅友玛让他刺破她无名指和小拇指中间的地方。他照做了之后，一个漂亮的男婴就从中蹦了出来。他们给男婴取名为塔克亚岩。孩子长得非常迅速，也十分强壮。

然而，阿波尼托洛从未忘记过阿波妮宝琳。他知道妻子一定在苦苦找寻他，可是他又不敢在星星们面前提起她。等到男孩三个月大的时候，他终于鼓足勇气告诉伽娅友玛他想要回到地面上。

一开始，伽娅友玛并不理会，但经不住阿波尼托洛苦苦哀求，最后同意让他回去一个月。阿波尼托洛要是不按时返回，她就会派星星去吃了他。然后，她再次召唤篮子，把他们送到地面。抵达地面之后，阿波尼托洛走出篮子，伽娅友玛和儿子乘坐篮子回到天上。

阿波妮宝琳一直以为丈夫已死，没想到能再次见到他，欣喜若狂。丈夫不在的日子，她因为吃不下饭而变得十分消瘦。阿波尼托洛向她讲述自己和星星们一起生活的事，她不厌其烦地听着，为能够重新拥有丈夫而感到幸福。一个月很快过去了，阿波妮宝琳却不肯让丈夫回天上去。

那天晚上，许多星星来到他们家。有些站在窗台上，其他的待在屋外。他们发出的耀眼光芒让屋子看上去像是着火了一般。

阿波尼托洛害怕极了，朝着妻子大喊：“时间到了，你不该留我的。要是我违背他们的命令，星星们会吃了我的。现在他们来了。快把我藏起来，不然他们会抓到我的。”

阿波妮宝琳还未来得及回答，巴巴亚克就大吼一声：“不要再躲了，阿波尼托洛，我们知道你现在就在屋子里。出来吧，不然我们一定

会吃了你的。”

阿波尼托洛吓得浑身发抖，只好走了出来。星星们问他是否愿意一起回去，他不敢拒绝。

伽娅友玛越来越依恋阿波尼托洛，她吩咐星星们，只要他愿意回到她身边，就绝不能伤害他。因此阿波尼托洛同意回天上之后，星星们就将他放进篮子里，带着他飞回去了。丈夫走了，阿波妮宝琳感到孤独忧伤。但从那以后，阿波尼托洛时常回到地面陪她，然后一段时间后又得返回天上。

在塔克亚岩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有一天，阿波尼托洛将他带到地面，他见到了同父异母的哥哥卡纳格。地面上的世界对于这个天上来的孩子来说太过新奇，他想永远都待在这儿。但是一段日子之后，当他和卡纳格在院子里玩耍时，天空中落下了豆大的雨滴。卡纳格跑向妈妈并大喊：“妈妈，下雨了，可阳光还很明媚啊！”

阿波尼托洛朝外面一看，说：“不，这是伽娅友玛的眼泪。她看到自己儿子到了地面，她在为儿子哭泣。”

于是，阿波尼托洛就把塔克亚岩带回了天上，伽娅友玛又开心了起来。

从那以后，塔克亚岩每次被准许去地面时总是很高兴。但当母亲开始掉眼泪的时候，他就得乖乖回到她身边。等塔克亚岩长大了，阿波尼托洛为他选好了妻子。成婚后塔克亚岩就一直生活在地面，而伽娅友玛则留在了天上。



[1] 一整根很粗的竹竿，砍掉末端，就可以用来盛水。

[2] 一整根很长的竹竿，一端削尖，插到地上，在土里戳出一个洞，然后将谷物种子或者枝条种在洞里。这一古老的方法直到20世纪初仍然在一些山区流行。但在一些低洼地区，人们则用原始的犁来松土。

[3] 在欧洲、非洲和亚洲某些地区的神话传说中，我们都发现有类似人类穿着星星衣服的故事。当他们穿上衣服就变成了星星，脱下衣服就变成人。参见考克斯的《神话简介》，第121页（伦敦，1904年）（Cox, Marian Roalfe. An Introduction to Folklore .London: D. Nutt, 1904:121.）。

杜马拉威的故事

阿波妮宝琳和阿波尼托洛有一个儿子，名叫杜马拉威[1]。儿子长大成人了。一天，父亲阿波尼托洛对儿子十分气恼，想方设法谋害他。第二天一早，他对儿子说：“儿子，磨好你的刀，我们去森林里砍些竹子。”

于是，杜马拉威磨好刀，和父亲一起去了竹林。他们砍了许多竹枝，并将竹枝的一端削得像长矛一样尖。

杜马拉威不知道为什么要做这些。当他们做完后，阿波尼托洛说：“现在，儿子，你将竹枝刺向我，我们来看看谁更勇敢。”

“不，父亲，”杜马拉威回答，“你要是想杀了我，你先刺。”

于是，阿波尼托洛将削尖的竹枝一根接一根地投向自己的儿子，但都未刺中。现在轮到儿子投了，但儿子说：“不，我不能这么做。你是我的父亲，我不想杀你。”

于是他们一起回家了。但是杜马拉威十分伤心，因为他现在知道了父亲想要除掉自己。晚餐时，母亲喊他吃饭，他也吃不下。

尽管阿波尼托洛的第一个计谋未能得逞，但他并未放弃除掉儿子的念头。第二天，他对儿子说：“来，杜马拉威，我们去把田里的小屋[2]修缮一番。这样雨季来临的时候，我们就有地方可去了。”

于是，父子俩一起来到了田里的小屋。阿波尼托洛指着地上的一处，说：“在那儿挖，你会找到一罐巴丝，是我小时候埋下的，现在味道一定不错。”

杜马拉威挖出了罐子，父子俩一起喝起酒来。酒的味道很棒，他们用椰子壳盛酒，一连喝了三杯。杜马拉威喝醉了，躺在地上睡着了。阿波尼托洛知道这是一个除掉儿子的好机会，于是他用魔法制造了一场暴风雨，暴风雨将熟睡的杜马拉威卷起来并吹到了很远的地方。然后，阿

波尼托洛就独自回家了。

杜马拉威醒来后，发现自己在一片旷野中央，四周都看不到边际，既没有树，也没有房屋。除了他自己，没有任何生物，他感到非常孤独。

过了一会儿，他施展魔法，地里长出了许多槟榔树，树上结出的果子都覆盖着一层金子。

“这太好了，”杜马拉威说，“我要将这些槟榔分散开，让它们变成人，这样它们就可以做我的邻居了。”

于是，午夜时分，他将金子包裹的槟榔切成许多小块，并将它们分散在各处。第二天一早，当他醒来时，他听到屋子周围人声嘈杂，还有公鸡啼鸣。杜马拉威知道自己有同伴了。他走出去，发现大家都在院子里烤火取暖[3]，于是他前去一一拜访。

有一户人家有一个美丽的少女，名叫达普丽珊。杜马拉威和少女还有她的父母交谈一番后，又去了另一户人家。但这个少女深深地印在了杜马拉威的脑海里。他一拜访完所有人，就又回到了达普丽珊家，问她的父母是否愿意把女儿嫁给他。达普丽珊的父母起先不同意，他们担心杜马拉威的父母不会同意这门婚事。但杜马拉威解释说，自己被父母抛弃了。于是达普丽珊的父母便同意了，达普丽珊成了他的新娘。

成婚不久，他们决定举行仪式祭拜神灵。达普丽珊派人去找金子包裹的槟榔。找回来之后，她对槟榔们说：“你们到这儿来，给自己涂上油，然后去邀请世界上的所有人来参加我们的仪式。”

于是，槟榔们为自己涂上油，就四散去邀请客人了。

杜马拉威的母亲阿波妮宝琳独自坐在屋子里，沉浸在失去儿子的悲伤中。她突然很想嚼槟榔。

“我得了什么病？”她自言自语道，“为什么想吃槟榔？儿子不见了之后，我明明什么都不想吃。”

正说着，她取下挂在墙上的篮子，看见里面有一颗金子包裹的槟

榔。当她正准备切开它时，它开口说话了：“不要切我，我是来邀请你参加杜马拉威和他的妻子举办的仪式的。”

阿波妮宝琳得知儿子还活着，开心极了。她通知所有人洗头，一起去参加她儿子的仪式。于是，人们沐浴更衣，出发前往杜马拉威的家。杜马拉威的父亲阿波尼托洛跟在后面，看起来像个疯子。当大家抵达镇子附近的河边，杜马拉威就派鳄鱼来驮他们过河。可当阿波尼托洛爬上鳄鱼背时，鳄鱼将他扔回了岸边。其他人都安全过了河，唯独阿波尼托洛还被留在岸边，他发疯似的大喊大叫，直到杜马拉威另派鳄鱼将他带过了河。

杜马拉威让人端来了食物，达普丽珊则将巴丝倒在一个拳头大小的罐子里分给大家[4]。每位宾客都喝了满满一杯佳酿之后，罐子里还剩三分之一。待宾客们吃饱喝足后，阿波妮宝琳对大家说，达普丽珊做她的儿媳妇，她很高兴，并补充道：“现在，我们要依照习俗送上聘礼。我们将用不同的罐子将神灵屋装满九次。”

然后她召唤道：“住在各个泉边的神灵们[5]，请送上罐子吧，这是杜马拉威送给达普丽珊的聘礼。”

神灵们按要求用不同的罐子将神灵屋装满了九次。阿波妮宝琳对达普丽珊的父母说：“我想我们已经为你的女儿献上厚礼了。”

然而达普丽珊的母亲达洛纳甘并不满意，她说：“不，还不够。”

“好吧，”阿波妮宝琳说，“告诉我们还要什么，我们会给的。”

于是达洛纳甘叫来一只宠物蜘蛛，然后说：“大蜘蛛，去绕着整个镇子吐丝，阿波妮宝琳必须在你吐的每一根丝线上串上金珠子。”

蜘蛛照做了。阿波妮宝琳又召唤神灵为她送来金珠子并串在丝线上。达洛纳甘将丝线提起来，丝线没有断开，于是她宣布所有的要求都被满足了。

然后，人们欢歌笑语，同享美食。最后，宾客们返程回家，杜马拉威不愿与父母一同回去，和妻子留在了自己创造的小镇上。

[1] 见前言，第六段。

[2] 在稻田旁建一个四到六米高的竹屋是当地的习俗。在作物成长期，每天都有人在小竹屋里看管，以防作物遭破坏。稻田的各个位置通常会插上类似苍蝇拍的木板，一头用绳索连着直通到竹屋，这样要是鸟来了，看管的人一扯绳子就可以把鸟吓跑。

[3] 山区的夜晚十分寒冷。清晨时分，经常能见到成群结队的人们裹着毯子，围坐在火堆旁取暖。

[4] 可以将此与《圣经》中面包和鱼的故事比较。菲律宾的伊哥洛特、婆罗洲和印度都有类似的故事。

[5] 神灵一般分为两类：一类享有最高的尊崇，一类则服务于凡人。

卡纳格的故事

稻子[1]已经长得很高，就快要成熟了。阿波尼托洛和阿波妮宝琳十分担心，生怕野猪闯进去毁坏所有的作物，于是就派儿子卡纳格去地里看守。卡纳格很乐意去，不过他一到地里就发现栅栏十分坚固，野猪无法逾越，所以他在看管田地的小房子里无事可做，渐渐地感到孤独，变得闷闷不乐。

阿波尼托洛每天都给地里的儿子送饭。但卡纳格总是吃不下饭，让父亲把饭菜挂在小房子里，等想吃了再吃。可阿波尼托洛每次都发现前一天的饭菜一点未动，他开始怀疑儿子其实不愿意来看守作物。但是，他并未将自己的担忧告诉阿波妮宝琳。

一天，等到父亲回去后，卡纳格感到很孤单，于是用魔法变身成一只小鸟飞上了树梢。第二天，阿波尼托洛又来到地里，却怎么都找不到儿子。他大声呼喊，竹梢上的一只小鸟回应了他。卡纳格将事情的原委告诉父亲，父亲非常难过，恳求儿子飞下竹梢变回原形，但卡纳格回答道："我宁愿做一只鸟[2]，将神灵们的信息传达给人们。"

最后父亲独自回家了，他和阿波妮宝琳为失去儿子而悲痛不已。

不久以后，阿波尼托洛准备出去战斗。他带上他的矛、盾和斧头，一大早就出发了。当他到达城门时，卡纳格飞到他的上空，告诉他有不祥的征兆，于是，他转身回家了。第二天早上，他再次出发，这一次，卡纳格告诉他有一个好兆头。阿波尼托洛知道没有什么能伤害他，就继续前行了。

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了敌人所在的小镇。镇上的人们都说很高兴看到他，因为他是他的族人中第一个敢到这个镇上来的。他们要把阿波尼托洛留下来。

"哦，"阿波尼托洛说，"你们想把我扣在这里？那就喊上所有人，我们大战一场吧。"

“你很勇敢，”他的敌人回应道，“你竟然要挑战我们所有人。”

人们都聚集过来了，嘲笑阿波尼托洛说：“笑话，我们用一根手指就能对付你。”

然而，阿波尼托洛已经做好了准备。敌人中最勇敢的人向他投来长矛和斧头，他跳着躲开了。人们发现他跳得非常高，于是一起向他跑去，朝他刺长矛，试图杀了他。

但阿波尼托洛抓住了所有朝他投来的兵器，等到敌人手无寸铁时，他投出自己的长矛。长矛在人群中到处飞，将所有人都刺死了。

大战过后，阿波尼托洛坐在城门口休息，卡纳格飞到他的头顶上，对他说：“我说过你有个好兆头，父亲，你已经杀光了所有敌人。”

“是的。”阿波尼托洛回答。在他回家的旅途中，卡纳格一直伴随左右。到家后，他吩咐镇上的人们去邀请全世界的人，尤其是漂亮姑娘，来参加庆祝胜利的庆典。

人们纷纷从世界各地赶来，敲锣打鼓，载歌载舞。阿波尼托洛对卡纳格说：“下来吧，我的儿子。不要总待在树梢上。下来看看这些美丽的姑娘，看看想娶哪一个。拿着金杯，给她们喝些巴丝。”

但卡纳格回答说：“我宁愿待在树梢上，告诉那些要去战斗的人征兆。”

卡纳格的父母再三恳求他变回男孩的模样，乞求他的原谅，并承诺再也不会让他去看守作物了。但卡纳格不听他们的话，还是飞走了。

阿波尼托洛和阿波妮宝琳发现这样无法说服儿子，于是召唤来了精灵小仆人，让他们一直跟着卡纳格，找到他想求娶的姑娘。于是精灵小仆人就跟在卡纳格后面，无论他去哪儿都跟着。

不久以后，精灵小仆人在一口井边停了下来。他们施展魔法，让附近所有漂亮女孩都觉得异常燥热，这样天一亮，她们就会来到井边沐浴。其中有个姑娘非常美丽，看上去就像花丛中的一团火焰。精灵小仆人看到她在洗头发，就跑去请卡纳格过来看。起先卡纳格并不理睬他

们，可过了一会，他飞到附近的一棵槟榔树上，看见了那位美丽的姑娘，接着就飞到了她头顶上方的那棵树上。

“可是，”他对小仆人说，“就算我现在变回了人，又能做什么呢，我既没有衣服也没有头巾。”

“别担心，”精灵小仆人说，“我们为你准备好了一切。”

于是卡纳格变回人形，穿上衣服，戴好头巾，就去找那位姑娘说话。他给了她几颗槟榔，两人一起嚼起来。他说：“我叫卡纳格，是阿波尼托洛和阿波妮宝琳的儿子。”

女孩说：“我叫达普丽珊，是班甘和达洛纳甘的女儿。”

卡纳格跟着达普丽珊一起回了家，他把自己的名字以及变成小鸟的经过告诉了她的父母。说完后，他问是否可以娶他们的女儿为妻。班甘和达洛纳甘对卡纳格非常满意，但他们担心卡纳格的父母会不同意，于是就派人邀请阿波尼托洛和阿波妮宝琳前来见一面。

卡纳格的父母听说自己的儿子变回人形，非常高兴，就立刻出发了，并带了许多精美的礼物。在准备婚礼前，需要先商定该给女方多少聘礼。经过长时间的讨论，班甘和达洛纳甘最后决定男方要用不同的罐子装满神灵屋九次。

一切完成后，达洛纳甘扬起了眉毛，一半的罐子就消失了。阿波妮宝琳用魔法再次装满了神灵屋，然后达洛纳甘对她说：“现在镇子的四周都是蜘蛛网，你要把每一根丝线都串上金珠子。如果丝线不断，卡纳格就可以娶我的女儿。”

阿波妮宝琳照做了，达洛纳甘提起丝线，丝线没有断，于是她宣布卡纳格和达普丽珊可以结婚了。

然后，人们敲锣打鼓，载歌载舞，大肆庆祝起来。人群散去后，卡纳格带着新娘跟阿波尼托洛和阿波妮宝琳一起回家了。

---

[1] 这个词的原文是langpadan，即山稻。此品种不需要灌溉。但在20世纪初，大部分粮食作物是在山坡梯田上种植，用水槽或者竹管从远处引流灌溉。故事中只提到山稻，反映了人们

在知道灌溉田地之前的一种非常古老的生活方式。

[2] 拉贝格是预言鸟。人们认为它能将大神灵卡达克兰的信息直接传递给人类。

提可姬的故事

“啾啾，啾啾，我们是提可姬，我们来为你服务，让我们帮你收割水稻。”

利基[1]正要去田里看他茁壮生长的水稻，听到声音，抬起头来，惊讶地发现头顶围了一群小鸟，正朝他叫着。

“得了，你们可不会割水稻，”利基说，“你们是鸟，只知道怎么飞。”

但是小鸟们坚持称自己知道如何割稻，所以他只好让小鸟们等稻子成熟了再来，鸟儿们这才飞走。

可小鸟们一走，利基就非常想再见到它们。回到家之后，他不断祈祷稻谷赶快成熟。只要利基一离开田地，小鸟们就用魔法让稻子迅速生长。五天后，等利基再回到稻田，发现小鸟们已经准备好割稻了。利基教它们从哪里开始收割，然后就走了。

等到他走远不见，提可姬对割刀说：“割刀，你自己割稻吧！”然后它们又对躺在一旁的绳子说：“绳子，你们把割下来的稻子捆好。”

于是，割刀和绳子按照提可姬的吩咐各自干了起来。

下午，利基又到了地里，提可姬对他说：“来吧，利基，看看我们做的，我们现在要回家了。”

利基看到割完的五百捆稻谷，十分惊讶。他说：“哦，提可姬，太感谢你们了。作为报答，这些稻谷，你们想拿多少就拿多少。”

于是，每只提可姬带上一穗稻谷飞走了，它们只能带得动这么多。

第二天一早，利基来到田里，发现鸟儿们已经到了。他说：“现在，提可姬，用你们最快的速度收割剩下的稻子。割完之后，我要为神

灵们举办仪式，你们一定要来参加。”

“好的，”提可姬回答，“现在我们就开始割稻了，你不必留在这里。”

于是利基就回家了，还建了个粮仓来储存粮食。等他再回到田里的时候，稻子又被全部收割完了。提可姬说：“我们把你的稻子都收割完了，利基，给我们点报酬，等你回家的时候，这些稻谷就会在你的粮仓里了。”

利基将信将疑地回到家，发现粮仓里果然堆满了稻谷，他怀疑这些提可姬不是真正的小鸟。

没过多久，利基就邀请各个镇上的亲戚来帮他举办仪式祭祀神灵[2]。大家到的时候，提可姬也到了。它们在人们的头顶盘旋，让人们一直喝巴丝直到喝醉。然后，它们对利基说：“我们现在要回家了，待在这里对我们不利，我们不能与人坐在一起。”

于是，它们动身回家了。利基一直跟在它们后面，最终来到了巴纳阿丝树。利基看见它们脱下羽毛，放在粮仓里。然后，它们突然变成了一位美丽的少女。

“你不是帮我割稻的提可姬吗？”利基问，“可我觉得你像一个美丽的少女。”

“是我，”她回答说，“我变成提可姬帮你割稻，不然你不会发现我。”利基将她带回家，那儿的人们都在欢庆，一看到她就开始嚼魔法槟榔，想知道她是谁。

伊邦和丈夫的槟榔嚼块与提可姬的嚼块合到了一起，他们明白了这是他们的女儿。很久以前，他们在田里劳作的时候，女儿在家里失踪了。提可姬回答了他们很多问题，并告诉他们，卡波尼岩[3]带她去了巴纳阿丝树，自己一直住在那里。后来她变为提可姬鸟，飞去了利基的田里。

利基非常喜欢这个美丽的女孩，就问她的父母是否同意他们结婚。伊邦和丈夫十分满意这桩婚事。婚礼结束后，所有的人都留在利基家，

载歌载舞地庆祝了整整三个月。

---

[1] 见前言，第六段。

[2] 按照习俗，在将成熟水稻捆好放进粮仓之前，人们会举办一个仪式祭祀神灵。人们会将煮熟的米饭拌上猪血放在粮仓前，敬献给让谷物增收的神灵，否则谷物很快就会消失殆尽。

[3] 这位神灵仅次于大神灵卡达克兰。他教会人类一切美好的事物。后来他从马纳勃娶了一位女子为妻，希望自己与人类联系得更为紧密。参见本书故事《廷吉安人如何学会种植》。

萨廷的故事[1]

在人迹罕至的黑暗森林深处，住着一个干瘪的老妪阿兰[2]。她脸上的皮肤像水牛皮一样粗糙，胳膊很长，手指外翻，看起来非常可怕。这个恐怖的老妇人有个儿子，名叫萨廷。不同于母亲的长相，萨廷长得十分英俊，且英勇无比，常常独自外出作战。

有时，萨廷会在外出的路上遇见漂亮的姑娘。尽管他想结婚，却决定不了该娶谁。他听闻达尼潘的美貌举世无双，于是决定去向她求婚。

达尼潘是个十分害羞的姑娘，当听说萨廷正朝她家来时，便躲在门后，派女仆雷野出来见他。结果，萨廷没看到达尼潘，以为雷野就是自己美丽的新娘，就和雷野结婚了。他带她去了自己建在森林边上的屋子。因为虽然他想住得离老家近一些，但又怕新娘看到自己丑陋的母亲。

他们一起幸福地生活了一段时间。有一天，萨廷在楼下犁田，听见雷野在楼上给宝宝温柔地吟唱道："萨廷以为我是达尼潘，可我是雷野。萨廷以为我是达尼潘，可我是雷野。"

听到这里，萨廷知道自己被骗了，感到非常非常愤怒，他思忖了很久该怎么办。

第二天一早，他要去田里耕地，因为快要到种植水稻的时节了。离开家之前，他对妻子说："正午的时候，你带宝宝来给我送饭，我今天会一直在田间忙碌。"

然而，在去耕地前，萨廷砍断了通往地里的竹桥。中午，雷野带着宝宝来送饭，一踏上桥，桥就断了，她们掉进水里淹死了。萨廷恢复了单身。他带上长矛、盾还有斧头，立刻前往达尼潘所在的小镇，大开杀戒。

整个镇子笼罩着恐怖的氛围，没有人能阻止萨廷。直到达尼潘从家里走出来，乞求他放过其他人，因为她还得向他们借火[3]。萨廷被她

的美貌震慑住了，停止了杀戮，他感到筋疲力尽，叫她准备一些槟榔给他。达尼潘照做了。萨廷将嚼过的槟榔吐在他杀死的人身上，他们又复活了。然后，他娶了达尼潘为妻，把她带回了家。

就在这时，麻果桑的人们遇上了大麻烦。在一次成功的打猎过后，他们正在分肉时，一个长得像人的杀人狂魔科摩巫[4]凑上来，问他们抓了多少猎物。如果他们回答“两个”，那么科摩巫就会说自己也抓了两个。等他们回去的时候就会发现镇上死了两个人。他们每次去打猎，科摩巫都这么做。麻果桑因此死了许多人，活着的人也惶惶不可终日。后来他们听说萨廷是个勇士，就来寻求他的帮助。萨廷听完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对他们说：“下次我和你们一起去打猎，在你们分肉的时候，我会躲在树丛后面。等科摩巫再来问你们抓了多少猎物时，我就会杀了他。他会闻到我的气味，但你们一定不能告诉他我在哪里。”

于是大家去打猎，捕获了两头鹿，把它们放在火上烤焦之后开始分肉。就在这时，科摩巫又来了，对他们说：“这次抓了多少猎物？”

“两个。”大家答道。

“我也抓了两个，”科摩巫说，“可我闻到了萨廷的气味。”

“我们不知道萨廷在哪里。”大家答道。说时迟那时快，萨廷跳出来将科摩巫杀死了，大家如释重负。

神灵卡波尼岩听说了萨廷的事迹，找到他并对他说：“你竟然杀了科摩巫，是个勇士。明天我要和你一战。你必须留在河边的洼地上，我会到上面的山上。”

第二天，萨廷去了河边洼地等候。没等多久，他就听见暴风一般的巨响，他知道是卡波尼岩来了。他抬头一看，卡波尼岩正举着一根大树般的长矛，站在山上。

“你是勇士吗，萨廷？”卡波尼岩的声音犹如雷鸣一般，说着掷出了长矛。

“当然了。”萨廷回答道，并一把抓住了长矛。

卡波尼岩十分惊讶，又将他那屋顶般大小的斧头掷了出去，萨廷又抓住了。这下卡波尼岩明白了，萨廷确实是一个英勇之人。于是他从山上下来，与萨廷面对面打起来，直到双方筋疲力尽也没能分出高下。

卡波尼岩知道萨廷与自己一样强壮勇武，于是他提议一起去不同的镇子上找人搏斗。俩人即刻出发了，面对他俩的强强联手，很多人都败下阵来。而这俩人从未被抓住，这也给人们留下了一个谜题。因为没有人知道，其中哪一个是神灵卡波尼岩，哪一个是萨廷。

萨廷一旦被困在小河里，就会变成一条鱼藏起来，任谁也找不到他；要是被困在了镇上，他就会变成一只鸡，躲在鸡舍里。就这样，他次次都能逃脱。

后来有一天晚上，萨廷在一个镇上杀了许多人，人们决定监视他，才发现他藏身于鸡舍。第二天，他们在鸡舍边放了一个捕鱼器作陷阱。那天晚上，萨廷再去鸡舍时，不慎落入陷阱，就这样被杀了。

---

[1] 廷吉安人认为这个故事起源于近代。他们认为萨廷生活的年代并不久远，然而以萨廷为主线的故事都与远古传说十分相近。

[2] 参见本书故事《阿兰与猎人》。

[3] 直到20世纪初，廷吉安人仍用燧石和铁来取火，但去邻居家借还在燃烧的余烬来生火也是很常见的。

[4] 附近的伊洛卡诺人是一个基督教化的部落。那里的人们认为科摩巫是一只隐形的神鸟，会偷走人和他们的财物。

太阳和月亮

有一次，太阳和月亮吵了起来。太阳说：“你不过就是个月亮，有什么了不起的。要不是我给你光，你什么都不是。”

但是月亮回答道：“你不过就是个太阳，还那么炎热。女人们都更喜欢我，因为等我出现在黑夜，她们就能出来纺纱了。”

月亮的这番话让太阳勃然大怒，太阳抓了一把沙子扔到了月亮的脸上。现在，你依然可以在月亮的脸上看到黑黑的斑点。

廷吉安人如何学会种植

很久很久以前，廷吉安人还不知道如何像现在这样种植。他们主要以森林里的野果和溪流里的鱼为食。人们要是生病了或是被坏人伤害了，也不知道该如何救治。不然，很多人其实并不会死[1]。

住在天上的大神灵卡达克兰看到地上的人们饱受饥饿病痛之苦，就派卡波尼岩来到地面，教人们各种技能。

事情是这样的：达亚潘住在卡朗，她病了七年了。一天，她去泉边沐浴。这时，卡波尼岩带着稻米和甘蔗进入她的身体里，对她说："达亚潘，你把这些带回家种在地里，它们很快就成熟了。等成熟后，建一个粮仓把多余的稻谷储存起来，把甘蔗压碎了榨糖。做完这一切之后，还要举办一个三阳仪式，你的病就会好了。"

达亚潘对这些奇怪的东西将信将疑，但还是按照卡波尼岩说的，将稻谷和甘蔗带回了家。在她正要把作物种到田里的时候，卡波尼岩再次进入她的身体，教她如何种植。自此以后，廷吉安人每年都按照卡波尼岩教的方法来种植作物，再也不会挨饿了。

达亚潘收获了第一批稻谷和甘蔗后，便开始举行三阳仪式。卡波尼岩再次进入她的身体指导她。仪式结束后，她的病也痊愈了。卡波尼岩让她带上一条狗和一只公鸡去河里洗澡，以示仪式结束。于是她来到河边，把狗和公鸡拴在岸边，就去河里洗澡了。可是就在这时，狗吃掉了那只公鸡。

达亚潘放声大哭，过了很久，卡波尼岩终于来了，对达亚潘说："如果狗没有咬死公鸡，那么你进行这个仪式时，没有人会死。但这是一个预兆，现在有人会死去，有人会痊愈。"

达亚潘将人们召集起来，告诉了他们这件事。人们看得出来，达亚潘已经痊愈了。从此以后，每当有人生病了，他们就跑去找达亚潘救治他们。就像神灵所说的：有人会死去，有人会痊愈。

[1] 这个传说对廷吉安人有着特别的意义。因为它解释了廷吉安人是如何学会现在生活中最重要的两件事——种植和治病，也揭示了死亡是如何发生的。

玛格萨维

很久以前的一天早上，一群廷吉安人离开山谷中的小村庄，朝山上走去。他们要去捕野鹿[1]。每个人都带着长矛和斧头，其中一个人还用皮带拉着一群精壮的猎狗去追捕猎物。

等走到半山腰，他们就将这群狗松开了，人群也四散开来，向着不同的方向去搜寻猎物。没过一会儿便传来了一阵刺耳的狗叫声，人们都被吸引了过去。他们以为猎狗已经围住了一只陷入绝境的野鹿。然而，当他们逐渐靠近，却发现那个东西并不像鹿，再仔细一看，那东西竟然是一个大罐子[2]。

怀着满满的好奇心，他们继续向前靠近，但是罐子却躲开了。他们越跑越快，可是罐子时而消失、时而出现，总是在躲避他们。他们追得筋疲力尽，只好坐在一个树木繁茂的山坡上休息，从腰带上的铜盒子里取出槟榔嚼着吃，稍作休整。

他们慢慢切开槟榔，用石灰和叶子包起来，一边包一边谈论这个罐子的神奇魔力。正当他们要把做好的诱人食物放入嘴巴时，一个奇怪而温柔的声音在他们耳旁响起，把他们吓了一跳。所有人都停止了吃东西，转过身来侧耳倾听，却发现空无一人。

“找一头年纪大一些的猪，”那声音说，“取它的血，这样你们就能抓住那个罐子了。”

人们这才知道原来那个神秘的罐子是某个神灵的。他们赶紧按照吩咐去做，等他们取到血时，狗又把罐子团团围住了。人们试图抓住罐子，可它钻进一个地洞就消失了。他们紧随其后，却发现他们追到了一个黑暗的洞穴里[3]。这个洞穴除了进来的入口，再没有别的出口了，因此他们很容易就将罐子抓住了。

虽然这件事过去了很多年，但这罐子至今仍然活着。它的名字叫玛格萨维。它现在依然会说话。但是几年前它身上出现了一道裂缝，从那时起，廷吉安人就听不懂它说的话了[4]。

有时候玛格萨维会独自踏上旅途，去看望它的“妻子”——一个住在北伊罗戈斯省的罐子，又或者去看望它的“孩子”——一个住在圣奎廷的小罐子，但它总是会回到德玛克，住在洞穴边的山坡上。



---

[1] 旱季的清晨，在廷吉安人的村庄里时常可以看到一帮男子带着长矛和斧头朝山上走去。他们通常会带着一群饥肠辘辘的狗来帮他们追赶猎物。他们还会在猎物逃跑的路上布好一道网。然后，一些人躲在附近，另一些人试着将猎物赶进网里，待猎物落网后用长矛将其刺死。

[2] 在整个菲律宾地区都能发现中国古代的罐子。罐子与廷吉安人的民间故事紧密相关。其中一些罐子的历史可以追溯到10世纪，其他很多是12到14世纪的。很显然，这些罐子是在与西班牙的贸易往来之前传入菲律宾的。这些罐子十分珍贵，一般用于结婚或是平息积怨。

[3] 这个洞穴位于皇帝岛和圣罗莎之间的群山中，那附近有许多溶洞。

[4] 德玛克的卡比多是这个罐子的主人，人人都很羡慕他。有人出钱购买罐子，被他拒绝了。从其他部落来的人甚至带来十头水牛作为交换，他也绝不出售。

结玛瑙的树

一百多年前的一天，一个廷吉安人带着他忠诚的狗去山上打猎。他沿着山坡上的路一直往山上走去，只有在没有路的地方才停下来，砍出一条小道后又继续前行。他的狗则跑来跑去，在厚厚的草丛里搜寻猎物。

他一直走着，却没有看到任何猎物。当他几乎是爬到山顶的时候，他的狗突然叫了起来。一只健壮的鹿从灌木丛中蹿了出来。“嗖”的一声，他将自己的长矛投了出去，掷向那只鹿。等了一会儿，那只鹿并没有倒下，反而飞速地跑开了。他和狗一路穷追不舍，直到鹿钻进了一个地洞里。

从洞口进去，走过一小段路，山洞变得非常宽阔。走着走着，他就彻底迷路了。他听到狗在远处不停地叫。在没有任何指引的情况下，他只能在黑暗中匆忙地往前走。

他循着狗吠声，走了很长时间，从一个陌生的地方到了另一个陌生的地方。他在黑暗中跌跌撞撞地走着，不时会撞到石墙。突然，他伸出的手抓住了一棵长着浆果的小树。

他惊讶极了，在这没有一丝光亮的地方，竟然有东西生长。于是他折了一根树枝。刚一折下，小树就开口说话了，说的还是一种陌生的语言。他吓坏了，朝着最后一次听到的狗吠的方向狂奔。过了一会儿，他发现自己来到了阿布拉河岸的空旷处，而那只鹿死在了他的脚下。

他看了看仍握在手里的树枝，惊讶地发现，那些浆果竟然是价值连城的玛瑙珠子[1]。他背起鹿，赶紧回家，把这个神奇的故事告诉了大家。

大家看到这些美丽的珠子，相信了他的话。一群人立刻又跟他一起回去找那棵树。

可是，他们的希望落空了。因为就在他们到达前不久，恶魔把树带

走了，还在洞穴的墙壁上留下了奇怪的雕刻，这些雕刻至今依然能看到。

---

[1] 如今廷吉安的妇女还会佩戴美丽的玛瑙珠子。她们十分喜欢玛瑙，很少出售。一颗玛瑙珠子的价值就超过一头水牛。

条纹毯

从前，有三个廷吉安人去山上打野鹿。因为他们要去好几天，而山里的夜晚又十分寒冷，所以他们都带上了毯子。

其中两个人的毯子是蓝白相间的条纹毯，这在廷吉安人用的毯子里十分常见。而另外一个人的毯子是红黄相间的条纹毯，像极了小野猪的背。

夜幕降临，他们裹着毯子躺在一棵大树下睡觉，而盖着红黄条纹毯的那个人还醒着。两个神灵走过，看见了他。

“噢，”他听见一个神灵对另一个说，“我们有东西吃了，这里有一头小野猪。”

那人连忙与一个熟睡的同伴换了毯子。很快，神灵们就吃掉了盖着红黄条纹毯的那个同伴。

从那以后，廷吉安人再也不盖那种红黄条纹的毯子睡觉了，以防被神灵吃掉。

阿兰与猎人

从前，有两个人去山上抓野猪。过了一会儿，他们抓到一头猪，却苦于没有火来烤肉。

其中一个人爬到树上，看周围是否有火。他发现不远处有烟，于是循着那个方向跑过去。可到了那里才发现火是阿兰家的[1]，猎人非常害怕，但还是溜了进去，发现阿兰和她的宝宝都在睡觉。

他蹑手蹑脚地走过去，没想到还是吵醒了阿兰，阿兰大声呵斥道："依布格[2]，你要干什么？"

"我想取些火，"猎人说，"我们抓到了一头野猪。"

阿兰给了他一点火，然后带上篮子，跟他一起去了猎杀野猪的地方。

他们烤好野猪之后，阿兰用她的长指甲划开猪的肚子，取出肝脏递给猎人，让他拿到她家去喂给宝宝吃。

猎人出发了，可他在半路上把肝脏吃了。等到了阿兰家，他不知该如何是好。他东张西望了一阵，看见火上烧着一锅热水，于是他把宝宝扔进水里就回去了。

"宝宝吃得好吗？"阿兰问。

"很好。"猎人回答。

然后，她把大部分的肉放进她的篮子，就回家去了。她一走，猎人就把自己做的事告诉了同伴，他们吓坏了，赶紧躲了起来。

阿兰回到家，发现宝宝死在沸水中，勃然大怒，立刻回去找他们。这时，猎人们已经爬上了河边一棵高大的树。

阿兰低头朝河面看去，看到了两人的倒影。她朝河里伸出巨长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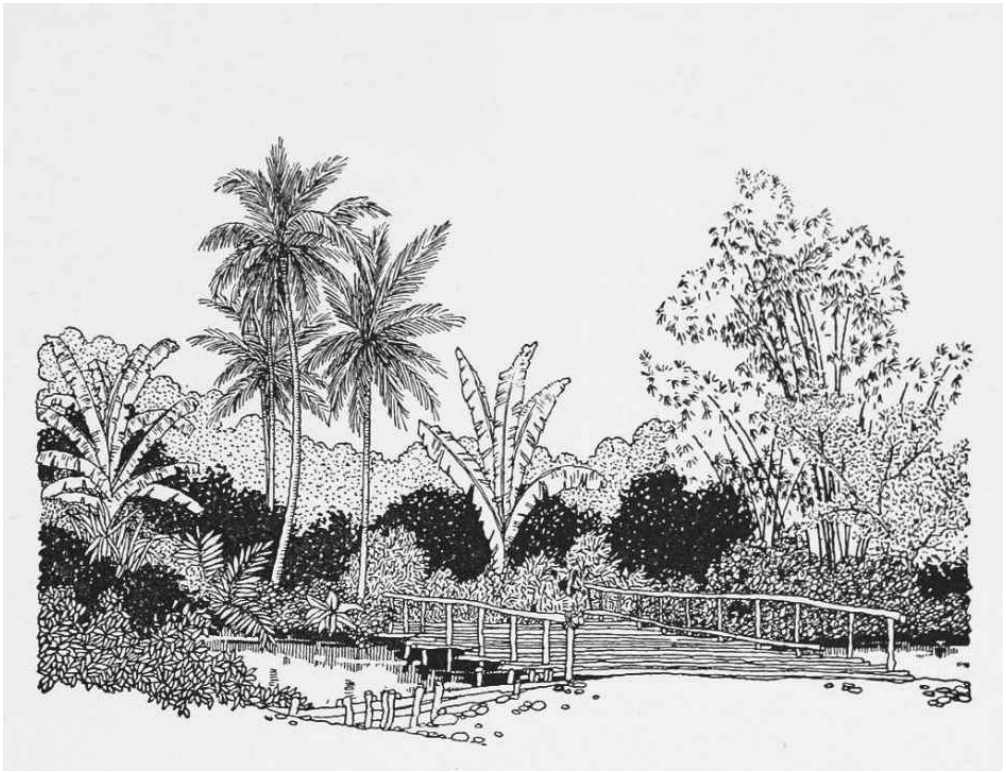
的手臂，手指后翻的手却怎么都够不到他们。她抬起头，才发现他们在那棵大树上。

“你们怎么爬上去的？”她生气地喊道。

“我们从树根那里爬上来的。”他们向下喊道。

阿兰决心要抓住他们。她抓住藤蔓，从树根开始往上爬。在她爬上来之前，猎人们砍断了藤蔓，她掉在地上，摔死了[3]。

他们从树上下来，去阿兰家找到一罐珠宝和一罐金子，然后带着这些东西回家了。



---

[1] 阿兰是住在森林里的畸形神灵。他们大小像人，但是有翅膀，可以飞翔。他们的脚趾长在脚背上，手指后翻。

[2] 神灵都是这样称呼人类的。

[3] 阿兰的遭遇十分典型。今天的廷吉安人也是如此对待那些能力弱小的神灵。他们经常在仪式上取笑他们，在祭祀时欺骗他们。

阿兰与廷吉安人

从前，一个廷吉安人正走在树林里的一条小路上，听到附近的一棵大树上传来奇怪的声响。他向上看，吃惊地发现原来那是阿兰的家——阿兰是一种住在树林里的神灵。

他停下脚步，盯着这些可怕的神灵看了一会。他们与人差不多大，像蝙蝠一样倒挂在树枝上，头朝下。他们有翅膀可以飞翔，脚趾长在脚背上，很长的手指后翻，固定在手腕上。

“毫无疑问，”那人想，“要是这些可怕的神灵抓住了我，一定会吃了我的。我得趁他们还在睡觉的时候赶快逃走。”他奋力奔跑，可因为太害怕了，没跑几步就摔倒在地上。

这时阿兰看到他倒在地上，以为他已经死了，就开始大声嚎叫。他们带着金子和珠宝从树上下来，放在他身上。

过了一会儿，那人鼓起勇气跳了起来，大吼一声：“走开！”

阿兰却无动于衷，看着他说：“给我们一个纳嘎巴珠宝（一种有着双重功效的神奇珠宝），这些就都归你了。”那个人拒绝了这个要求，阿兰很生气，转身走了，大喝道：“那我们就烧掉你的房子，因为你是个坏人。”

那个人飞快地跑回家，但是阿兰说到做到，不久他的房子就被烧掉了。

桑格特

很久以前，一群人去山上抓野鹿和野猪，其中有个人名叫桑格特。

他们一起走进茂密的森林寻找猎物。过了一会儿，桑格特把他的狗叫了回来，撤到附近的一块空旷处，等着鹿出来。

他正站在那里急切地观望着，一只大鸟[1]俯冲下来，用爪子抓住他，将他带走了。这只鸟带着他越飞越远，直到来到它筑巢的大树上。鸟把他留在树上就飞走了。

桑格特第一个念头就是逃走，但他发现树太高了，根本下不去。过了一会儿，他放弃了逃跑的念头，转而看了看巢里——有两只幼鸟和三头小猪。

不久，他感到肚子饿了，于是杀了三只小猪充饥。吃饱之后，给两只幼鸟也喂了点。等这些肉吃完了，鸟妈妈又带回了更多的猪和鹿，桑格特吃得十分尽兴。同时他也照顾这两只小鸟。小鸟长得很快，不久就学会飞翔了。一天，它们站在鸟巢边，桑格特抓住它们的腿，它们飞了下去，将他安全地带到了地上。

他赶紧跑回家，把这段神奇的经历告诉大家。他们举办了仪式祭拜神灵，大家都为失踪的桑格特能够回来而感到高兴。

过了一段时间，桑格特去一个敌对的镇上战斗。在这段时间，他的妻子去世了。回家的途中，他遇到了妻子的灵魂，她正赶着一头牛和两头猪。他不知道妻子已经变成了神灵，就问她要上哪儿去。

“我已经不是人了，”她回答说，“我死了。”桑格特想摸摸她的手，她只伸出了最短的手指。他恳求与妻子同行，可她却说：“你先回家去，去抓一只白色的鸡，然后循着牛和猪的脚印来。”

他按照妻子说的做了。过了一会儿，他找来了，妻子正在河里洗澡。她对他说：“现在你可以跟我一起去我们的神灵镇[2]了。我会把你

藏在米仓里，每天给你送吃的。但是到了晚上，镇上的人会想吃掉你。要是他们来米仓，你就将白鸡毛扔向他们。”

于是，他跟着妻子来到了神灵镇，藏在了米仓里。到了晚上，就像妻子说过的那样，人们来吃他，他就把白鸡毛扔向他们，把他们吓跑了。

桑格特在神灵镇待了两个星期，几乎将白鸡毛拔光了。他不敢再待下去，因为每天晚上，这些神灵都要来吃他。他恳求妻子让他走，最后妻子为他指明了回家的路，并给了他一些米饭在路上吃。

桑格特一回到家，就打听妻子的消息。人们告诉他，她已经死了，他们把她埋在了房子底下。这下他才明白过来，带他去那个奇怪小镇的是妻子的鬼魂。

---

[1] 廷吉安人所熟知的巴诺格。这只鸟在廷吉安人心目中的地位就像东印度民间传说中的金翅鸟伽楼罗。

[2] 这则传说展现了廷吉安人对未来世界的看法。桑格特生活的年代并不久远，他的经历广为流传。

意外的礼物

在西阿贡大约八岁的时候，他的父母开始为他物色合适的结婚对象。最后，他们选定了一个美丽的少女。少女住得有些远，他们派了一个人去询问女孩的父母是否愿意让西阿贡做他们的女婿。

那个人来到女孩的家，看到人们都坐在地上吃玉黍螺。他们正在从壳中吸出螺肉，不住地低头。那个人从门口看见他们这样，以为是在对他点头。他就没有把自己的使命告诉他们，而是转身飞快地回到男孩父母那里，告诉他们女孩家的所有人都很赞成这个婚姻。

西阿贡的父母以为对方愉快地接受了提亲，十分欢喜，立即准备去女孩家筹办婚礼。

一切准备就绪，他们带上给女孩父母的礼物，包括两头水牛、两匹马、两头奶牛、四个铁壶、十六个装着巴丝的罐子、两条毯子，还有两头小猪，浩浩荡荡地出发去女孩家了。

女孩的家人看到他们带着这些东西到家里来，惊讶得合不上嘴，因为他们根本没想过西阿贡要娶他们的女儿[1]。

---

[1] 现实中，附近的伊洛卡诺人也流传着同样的故事。因此，该故事有可能就是从伊洛卡诺人处借鉴过来的，而这个故事能反映出廷吉安为婚嫁下聘礼的习俗。

变成石头的男孩

有一天，一个名叫伊洛恩的小男孩正坐在院子里做捕鸟网，一只小鸟对他叫道：“Tik-tik-lo-den（来抓我啊）。”

“我正在做一个网，就是抓你用的。”男孩说道。但这只鸟还是不停叫唤，直到捕鸟网做好。

伊洛恩跑过去，将捕鸟网扔了出去，抓住了这只鸟。他把鸟放在他家的罐子里后，就和小伙伴去游泳了。

他走了以后，他的祖母饿了，就吃了那只鸟。伊洛恩回来后，发现鸟不见了，十分难过。他决定离家出走，再也不回来了。他一直在森林里走啊走，走了很远的路，来到一个大石头前，说：“石头，你吃掉我吧。”石头就张开大嘴把男孩吞了进去。

祖母很想念男孩，就跑出去四处寻找，希望能找到他。后来，她经过那块石头的时候，石头大叫：“他在这儿。”祖母试图打开石头，但没能成功，后来她叫马过来帮她。马儿们拼命地踢这石头，但是踢不破。然后，祖母又叫水牛来帮忙，水牛们用犄角去顶这块石头，却弄断了自己的角。她又叫鸡来啄它，叫雷电来击它，但无论如何都打不开这石头。无奈，她只好独自回家了。

海龟与蜥蜴

从前，一只海龟和一只蜥蜴一起去格格塔帕的地里偷生姜[1]。一到那儿，海龟就对蜥蜴说：“我们必须非常安静，不然那个人听到我们的声音就会出来的。”

然而，蜥蜴一尝到生姜，就高兴得忘乎所以了。它说：“格格塔帕的生姜太好吃啦。”

“安静点！”海龟说。但蜥蜴并没有理会警告，甚至喊得比之前更响亮：“格格塔帕的生姜太好吃啦！”

它一遍又一遍地喊着。格格塔帕终于听到了它的声音，跑出来抓这两个盗贼。

海龟跑不快，所以躺着一动不动，格格塔帕就没有看到它。蜥蜴在前面跑，格格塔帕跟在后面追。等他俩都跑出视线外，海龟就钻进房子里，躲在那个人平时坐的椰子壳下面[2]。

格格塔帕在蜥蜴后面追了很久都没有抓住它。过了一会儿，他回到家中，在椰子壳上坐了下来。

没过一会儿，海龟叫道：“傻子。”格格塔帕猛地跳了起来，环顾四周，却不知道声音从哪里传来的，就又坐下了。

海龟又叫了一遍，格格塔帕找遍了房子的各个角落，唯独没有查看椰子壳底下，所以仍没有找到海龟。海龟一遍遍地叫着。格格塔帕最终也没能找到海龟，大受刺激，郁闷而死。

海龟顺势从房子里跑出来，没走多远，又遇到了蜥蜴。它们一起往前走，看到树上有蜂蜜，海龟说：“我先去弄一些蜂蜜来。”

蜥蜴迫不及待地跑在前面，抓了一把蜂蜜。蜜蜂蜂拥而出，飞出来蛰它。它只好跑回去向海龟求助。

过了一会儿，它们看到一个捕鸟网，海龟说：“这是我爷爷戴在脖子上的银项圈。”

蜥蜴为了抢先得到项圈就跑得飞快，可一跑上去就被网套住了，直到有人过来杀了它。聪明的海龟独自继续上路了。

---

[1] 这类故事在遥远的南部地区也有迹可循。故事里的小动物往往机智无比，最终战胜了强敌。

[2] 廷吉安人的家里既没有桌子也没有椅子。人们通常蹲坐在地板上或是脚后跟上。即便要坐，也只坐在椰子壳或者木头上。

摘椰子的人

一天，有个人出去摘了很多椰子，他把它们放在马背上驮回家。在回家的路上，他遇到了一个男孩，就问男孩回自己家还要多久。

“如果你走得慢，”男孩看了看马背上的东西，说，“你很快就会到家；但如果你走得很快，你得走上一天。”

那人丝毫不相信这种奇怪的话，他快马加鞭地赶路。但椰子不停掉落，他不得不停下来去捡，然后为了弥补耽搁的时间，他又把马驾得更快了，椰子又不断掉下来，如此反复好多次，等他到家时，天已经黑了[1]。

---

[1] 这则寓言故事表达了廷吉安人的一个观点，那就是“欲速则不达”。

水牛与贝壳

一天，天气十分炎热，水牛去河里洗澡时，遇见了一只贝壳，它们聊了起来。

“你是个慢家伙。”水牛对贝壳说。

“哦，不，”贝壳回答，“我可以在比赛中打败你。”

“那我们就试试看。”水牛说。

于是它们就上岸，开始赛跑。

水牛跑出很远的距离之后，停下来喊道：“贝壳！”另一个躺在河边的贝壳回答道：“我在这儿！”

水牛以为这是与它赛跑的那只贝壳，就继续向前跑。

过了一会儿，它又停下来喊道：“贝壳！”

又有一个贝壳回答：“我在这儿！”

水牛惊讶极了，贝壳竟能够追上它。于是它跑啊跑，可是每次停下来喊的时候都有贝壳回应它。但水牛认为贝壳不可能打败自己，就一直跑，最终把自己累死了[1]。

---

[1] 孩子所熟知的龟兔赛跑的故事是这个故事的翻版。

鳄鱼的野果

两个女人去采藤条上的野果，而这些野果都是鳄鱼的食物。

“你一定要小心，千万不要把印着你牙印的果皮乱扔，要是鳄鱼看见就糟了。”她们坐着吃野果，其中一个女人对同伴说。

但她的同伴并不理会，把有牙印的果皮扔进了河里，被鳄鱼看见了。

因此，它立刻知道是谁摘了它的果子，非常生气。它来到那个女人的家门口，喊道：“让那个女人出来，她吃了我的果子，我要吃了她。”

“好，”有人回答，“但是请坐下等一会儿。”

说完，他们把铁钳放在火上，烧到发红，然后带到门口，对鳄鱼说：“来，先吃点这个。”

鳄鱼张开嘴，他们把烧得通红的铁钳插到它的喉咙里，它就被烫死了。

多格吉

多格吉一直是个很懒的孩子。如今，他的双亲都去世了，没有人照顾他，他生活得穷困潦倒，饥寒交迫，房子又小又旧，连地板都没有。尽管这样，他仍然宁愿呆坐一整天来消磨时间，也不愿意去工作或者做些其他的事。

雨季快来了，多格吉觉得要是暴风雨来了，该多冷啊。他感到十分羞愧，于是决定在房子里铺个地板。

他用香蕉叶包米饭作为午餐，带上长刀，去森林里砍竹子。他把米饭包挂在树上，准备饿了再吃。但在他忙着砍竹子时，一只猫偷吃了他的饭。等他饿了去吃饭时，发现什么也不剩了。多格吉回到他破旧的小房子里，此时此刻房子显得更凄凉。但他已经决定要加地板了。

第二天，他又到森林去。还是和上次一样，他把米饭包挂在树上。但是猫又来把米饭吃了，所以他只好又饿着肚子回家。

第三天，他又带了米饭。不过这一次，他在树上设了一个陷阱，等猫过来偷吃时，就抓住了它。

“总算抓住你了！”多格吉大喊道，“竟敢偷吃我的饭，我要杀了你。”

“哦，不要杀我，”猫恳求道，“我会对你有用的。”

于是，多格吉决定留它一命，把它带回家，拴在门口看家。

过了一些时日，多格吉再去看时，惊讶地发现那只猫已经变成了一只公鸡。

“现在我可以去玛格辛高斗鸡了。”多格吉高兴地大喊，斗鸡是他更愿意做的事。

他早把找竹子做地板的事情抛到九霄云外了。他抱着公鸡，立刻出

发去玛格辛高。过河的时候，他遇到了一条鳄鱼，鳄鱼问他：“你要去哪里，多格吉？”

“去玛格辛高斗鸡。”他一边回答，一边温柔地抚摸着公鸡。

“等等，我和你一起去。”鳄鱼说着，从水里爬了出来。

很快，他们走进一片森林，遇见了一只野鹿，鹿问他们：“你要去哪里，多格吉？”

“去玛格辛高斗鸡。”多格吉一边回答，一边温柔地抚摸着公鸡。

“等等，我和你一起去。”鹿也加入了他们。

他们继续往前走，遇上了蚂蚁堆的小土堆。要不是这个小土堆说话了，他们根本注意不到：“你要去哪里，多格吉？”

“去玛格辛高斗鸡。”多格吉又回答道。于是小土堆也跟着他们一起上路了。

这支队伍接着赶路，他们离开森林后路过一棵大树，树上有一只猴子。

“你要去哪里，多格吉？”猴子尖叫道。多格吉还未回答，猴子就从树下跳下来，跟着他们。

他们一起往前走去，鳄鱼对多格吉说：“要是有人想比赛潜水，我可以比他在水下待更长的时间。”

然后，鹿也不甘示弱，说：“要是有人想赛跑，我一定跑得比他快。”

土堆也急于显示实力，说：“要是有人想搏斗，我能打败他。”

接着猴子说：“要是有人想比赛爬树，我会爬得比他高。”

他们到玛格辛高的时候，人们正准备开始斗鸡。多格吉把那只猫变成的公鸡放进了斗鸡的深坑里，它用猫一般的爪子，立刻斗死了对方的

公鸡。

人们带来更多公鸡，下注更多的钱，但多格吉的公鸡总能把对方的鸡斗死。最后，这只公鸡把玛格辛高所有的鸡都斗死了，多格吉赢了一大笔钱。然后，他们到镇子外，挑战所有能找到的公鸡，多格吉的公鸡大获全胜。

鸡都死了，人们就想玩些新花样，所以他们找来了一个可以在水下待很久的人。多格吉就让他与鳄鱼比拼。过了一段时间，那个人先钻出了水面。他们又找来一个跑步飞快的人，和鹿赛跑，但被鹿远远抛在后面。接着，他们环顾四周，发现了一个非常高大壮硕的人，他想与土堆搏斗。但一番苦战之后，他还是被土堆甩了出去。

最后，他们找到一个人，他可以爬得比谁都高。但可惜猴子爬得比他更高，他只能甘拜下风。

所有这些比赛都为多格吉赢得了巨大财富。他不得不买下两匹马来驮装钱币的麻袋。一回到家，他就买下了一个富人的房子，住了进去[1]。

---

[1] 这个故事反映了基督教化的原住民对廷吉安人的影响。斗鸡是廷吉安人十分喜爱的运动。这个故事只在与基督教化的原住民有接触的廷吉安人之间流传。

第二章
伊哥洛特人

引言

从廷吉安往东南方向走三四天可以到达伊哥洛特，但一路上崇山峻岭，水流湍急，因此两个部落之间很少往来，彼此敬畏。他们有时会交换盐、武器、罐子等物品，但双方的习俗和信仰不尽相同。每个部落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遵照各自神灵的指引。

从远处看，伊哥洛特的村庄就像是群山间的一群草垛，走近才发现，是铺在房顶上的草垂下来，遮住了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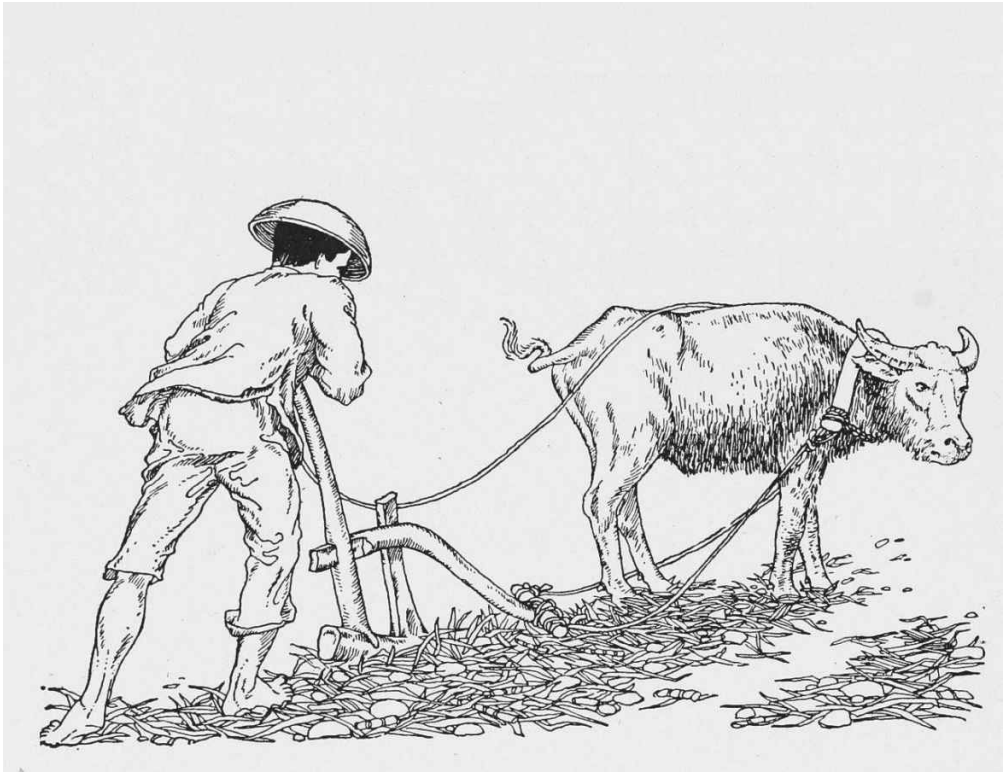
房屋的上层是仓库，下面是厨房。屋子的一头是一间盒子似的小卧室，父母和年幼的孩子睡在里面。等孩子两三岁了，女孩就会睡到集体宿舍里去，男孩则睡在男性公租屋里。

人们在山坡上开垦了壮观的梯田，溪水会顺着水槽和沟渠流进梯田里进行灌溉。在这里，无论男女，都起早贪黑地劳作，种植水稻、红薯和其他他们赖以生存的蔬菜。

住在天上的大神灵鲁马威格是伊哥洛特人的守护神。他会让这里风调雨顺，带来好的收成，并守护人们的健康。人们认为是鲁马威格创造了伊哥洛特人，他甚至曾经和他们一起在人间生活过。

鲁马威格不再亲自去看望他们了，但他们每个月都会举办一场仪式，向他乞求庇佑、健康和丰收。

下面的这些故事都是父母讲给孩子们听的，告诉他们万物是如何产生的。



创世纪

最开始的时候，世界上是没有人的。大神灵鲁马威格[1]从天上下来，砍了许多芦苇[2]。他把这些芦苇成对地放在世界的各个角落，并对他们说：“你们开口说话吧。”这些芦苇立刻变身成人，世界各地都出现了能够交谈的一男一女，但每一对的语言却不尽相同。

然后，鲁马威格让每一对男女结婚，他们都照做了。不久以后，世界上又出现了许多孩子，同他们的父母说同样的语言。然后这些孩子再结婚，又有更多孩子。一代一代，世界上的人就这样越来越多。

鲁马威格发现人们还缺乏一些必需的东西，就着手提供给他们。他创造了盐，并让其中一个地方的居民进行提炼，然后卖给邻居。但这些人没有理解大神灵的指示，等到大神灵下一次来看望他们的时候，发现他们根本就没碰过这些盐。

鲁马威格就把盐拿走了，交给美因尼特[3]的人们。那里的人按照大神灵的指示做了。于是，大神灵告诉他们，他们将永远是盐的主人，其他民族的人想要盐，就必须向他们买。

然后，鲁马威格到了邦都，教人们用黏土做罐子。他们得到了黏土，却不知如何塑形，因此罐子就做失败了。鲁马威格告诉他们，他们以后要用罐子就只能买了，接着他把陶器给了沙摩柯人[4]。沙摩柯人按照鲁马威格说的做了，罐子成形且很漂亮。于是大神灵就让沙摩柯人做了陶器的主人，要他们做很多的罐子来卖。

就这样，人们从鲁马威格那里学会了如何制作现在所拥有的东西。

---

[1] 鲁马威格是神灵之首，住在天上。他曾有一段时间住在邦都的伊哥洛特村，娶了一个邦都姑娘，现在依然能在村里看到他们当时造房子的石头。鲁马威格创造了伊哥洛特人，且十分关心他们，教会他们如何利用大自然的力量，如何种植和收割。事实上，他们认为他们所知道的一切都是鲁马威格教的。人们每个月都会在圣林里为他举行一次仪式。人们认为圣林里的树是从他的后裔的坟墓里长出来的。人们在圣林里祈求健康、丰收和战斗的胜利。伊哥洛特人

心目中的鲁马威格与廷吉安人心中的卡波尼岩很像，前者有时也被称为堪布岩。

[2] 棉兰老岛的布基农人中流传着这样一则故事：天遇大旱，曼珀隆坡的地里只长出了一根竹子。疾风刮过，就连这一根竹子也折断了。折断的竹子里蹦出了一条狗和一个女人，他们是摩洛人的祖先。参见本书故事《白南瓜》。

[3] 美因尼特村的北部有很多咸水温泉，这里也因为产盐而闻名遐迩。人们在这些温泉的浅溪中放上石头，等它们表面结满盐霜（约每月一次），就拿出来冲洗，煮沸，将水蒸发。这样就形成了黏稠状的盐块。再放到火边烘烤半个小时左右，就可以用了。这个地区是唯一的盐产区，盐需求量很大，甚至敌对部落也会来买。他们爬到这座村的山上，朝下面大喊，然后将交换用的东西放下来并撤退。伊哥洛特人会拿走交换的物品，同时把盐放在那个地方。

[4] 沙摩柯的女人因精湛的制陶技艺而远近闻名。她们制作的陶器应用广泛。她们到村子北边的山坡上去挖一种红褐色的黏土，将其与另一个山坡上挖到的蓝色矿物充分混合，然后将黏土放在地上的板子上，制陶的人跪在前面就开始塑形了。要想把容器塑成理想的形状需要极大的耐心和精湛的技艺。完成之后得放在阳光下晒上两三天，然后就可以烘烤了。妇女们将新制的陶器在地上层层摞起来，盖上草束。之后，再在下面和周围放上松树皮烘烧一个小时左右。陶器经过充分的烘烧，会有一层闪光的釉彩，这样就可以出售了。

洪水的故事

从前，地球上一马平川，没有山川起伏，只住着大神灵鲁马威格的两个儿子。两兄弟喜爱打猎。但是没有山川，他们无处打猎。

哥哥说：“我们让水流遍全世界，淹没地面，这样山川就会升起来了[1]。”

于是他们就让水在地上到处流淌，等到地面被淹之后，他们把镇上装人头的篮子[2]拿来设了一个陷阱。等兄弟俩去看陷阱的时候，发现不仅抓住了很多野猪和鹿，还抓住了很多人，他们非常高兴。

鲁马威格从天上往下看，看到儿子们水淹大地，全世界只有一个地方幸免于难。所有人都被淹死了，只剩下住在珀基斯的一对兄妹。

于是鲁马威格从天上下来，对那对兄妹说：“你们还活着啊。”

“是的，”男孩回答，“我们还活着，但是太冷了。”

所以鲁马威格吩咐他的狗和鹿去给这对兄妹取火[3]。狗和鹿飞快地游走了，但鲁马威格等了很久也没见它们回来，这对兄妹感觉越来越冷了。

最后鲁马威格只能亲自去追狗和鹿，等追上了它们，他说：“让你们送点火去珀基斯，怎么用了这么久？我看着你们，准备好，快点去。那兄妹俩要冻坏了。”

于是，狗和鹿拿着火，开始在洪水里游泳，但是只游了一小段距离，火就熄灭了。

鲁马威格让它们多带点火，它们照做了。但还是只游了一小会儿，鹿取的火就又熄灭了，要不是鲁马威格赶紧过去接住，狗取的火也差点灭了。

鲁马威格一到珀基斯，就给兄妹俩生了一个大火堆。原本淹没大地的洪水慢慢地退去了，世界又显露出原本的样貌，但多了些山脉。兄妹俩结婚生子，渐渐地，世界上就又有了很多人。

---

[1] 几乎所有民族的神话传说中都有一个有关洪水的故事。廷吉安人的洪水故事请参见第95页的注释。布基农人的洪水故事请参见第113页。

[2] 在庆祝活动举行之前，竹篮用来盛放砍下的敌人的头颅。

[3] 各个国家的民间传说中都有关于取火的故事。在廷吉安人的传说中，卡波尼岩发洪水淹没了所有的陆地，火无处可去，就躲进竹子、石头和铁里面。这就是人们知道利用竹子和石头可以取火的原因。

下凡的鲁马威格

一天，大神灵鲁马威格从天上往下看，看见两姐妹在采豆子，于是决定下凡去看望她们。到了地上，他问两姐妹在做什么。妹妹芙坎回答说：“我们在采豆子，但是得费些时日才能采完，姐姐总是想着去洗澡。”

于是，鲁马威格对姐姐说：“给我一个豆荚。”

姐姐把豆荚给他，他把豆荚去壳，放进篮子里，篮子里立刻装满了豆子[1]。妹妹看了哈哈大笑，鲁马威格对她说：“再给我一个豆荚和篮子。”

妹妹也照做了，他把豆荚去壳，放进篮子里，篮子立刻也满了。然后，他对妹妹说：“回家拿三个篮子过来。”

于是，芙坎回家找母亲要三个篮子。母亲说豆子不多，不需要那么多篮子。然后芙坎告诉她有个年轻小伙可以用一个豆荚填满整个篮子。父亲听到这话，说：“去把那年轻人带来，我觉得他一定是神。”

芙坎带了三个篮子给鲁马威格，他把这三个篮子装满之后，送女孩们回家。到了家门口，鲁马威格停下来歇息。可是，女孩们的父亲请他进屋，于是他进了屋子，要了口水喝。女孩们的父亲给了他满满一椰子壳的水。鲁马威格在喝之前，看了一下，说：“如果我和你们一块儿待在这里，我会变得非常强大。”

第二天一早，鲁马威格想去看看他们的鸡，他们打开鸡舍的门，母鸡带着许多小鸡跑了出来。“你们的鸡都在这儿？”鲁马威格问。女孩的父亲说是的。然后，鲁马威格让人拿来米饭，亲自去喂给这些鸡吃。小鸡们吃了之后，迅速长大了。

接着，鲁马威格问他们有多少头猪，女孩们的父亲回答说，他们有一头母猪和一群小猪。鲁马威格让他们拿来一桶番薯叶，他亲自去喂猪。猪吃了之后，也迅速长大了。

女孩们的父亲非常高兴，他提出将姐姐嫁给鲁马威格为妻，但是鲁马威格说他想娶妹妹，于是婚礼就安排下去了。鲁马威格未婚妻芙坎的弟弟知道鲁马威格要办婚宴之后，非常生气，说：“你去哪儿找食物来办婚礼？米、牛、猪、鸡，通通都没有。”

鲁马威格回答道：“我会准备好婚礼食物的。”

早上，大家都出发去拉瑙了，因为鲁马威格不想在家和芙坎的弟弟单独待着。他们一到拉瑙，鲁马威格就让大伙儿去找些树枝。但是他们找回来的树枝都太小了，于是鲁马威格只好亲自去树林里砍了两棵大松树，抛回拉瑙。

人们用树枝生完火堆后，鲁马威格让大家找来十个水壶，并盛满水。不一会儿，水烧开了，芙坎的弟弟嗤笑道：“你的米呢？你倒是把水烧好了，可是米从哪儿来？”

鲁马威格没有说话，他拿了一小篮子大米，分在五个水壶中，水壶顿时就装满了大米。然后，他喊了一句“噫嘶嗒啾”，就有几头鹿从森林里跑了出来。但是他不想要鹿，于是他又喊了一遍，这次跑出来一些猪。他让每个人去抓一头，芙坎的弟弟看准了一头最大最壮的。

大家都跑去抓野猪，别人都很快抓住了他们看中的那头，可唯独芙坎的弟弟跑得又累又热还是没抓到。鲁马威格嘲笑他说：“你把猪都追瘦了也抓不到，别人都抓到了。”

说着，他一把抓住了那头猪的后腿，将它提了起来。所有的人都哈哈大笑，芙坎的弟弟不服气地说：“因为我已经把它追累了，你当然能抓到了。”

鲁马威格把猪递给他，说：“给，拿着。”但是他刚一扛到肩膀上，猪就逃脱了。

“你怎么让猪跑了？”鲁马威格问，“就算我替你抓住了它，你还是一点不上心是吧？你去把它抓回来，带到这里来。”

于是，芙坎的弟弟又跑出去抓猪了。他沿着溪流上上下下，奋力追赶，还是抓不住。最后还是鲁马威格将猪抓住，带去给其他人做饭。

等大伙儿吃饱喝足，向神灵们献过礼之后，鲁马威格说：“来吧，我们一起去山上，为北方部落求一签。”

可是他们求到的不是好签。在他们准备动身回去的时候，大家又渴又热，芙坎的弟弟要鲁马威格变出一些水来。

“你为什么不变出一些水给大家喝，鲁马威格？”他不停地说，鲁马威格却没有理睬他。“你根本不在乎大家渴了要喝水的事情。”然后他们非常气愤地吵起来。鲁马威格对大家说：“我们坐下来歇会儿吧！”

他们休息的时候，鲁马威格用长矛敲击岩石，水就从岩石缝里冒出来了[2]。芙坎的弟弟第一个跳起来跑过去喝水，但是鲁马威格拦住了他，说他得最后一个喝。等大家都喝好了，芙坎的弟弟站了起来，可鲁马威格推了他一把，把他推进了岩石里，水从他的身上流了出来。

“你处处给我添麻烦，”鲁马威格说，“你必须待在那里。”大家把芙坎的弟弟留在岩石里，就回家了。

过了一段时间，鲁马威格决定回到天上住，但在走之前，他觉得该让妻子有个家。于是他造了一口木棺材[3]，把妻子放在里面，又在她的脚边放了一条狗，在她的头边放了一只公鸡。

他让棺材浮在水面上[4]，要求它一路不停，直至漂到廷拉因。要是脚先到岸，狗就会吠；要是头先到岸，鸡就会啼。于是，棺材就漂走了，最后抵达了廷拉因。

这时，一个鳏夫正在河边磨他的斧头，他看到河上浮着一口棺材，就把它捞到岸上。

他正要打开棺木，芙坎喊道：“不要砍坏棺木，有人在里面。”

于是，鳏夫小心翼翼地打开棺木，把芙坎带回镇上。他正好没有老婆，就娶了芙坎为妻。

---

[1] 在廷吉安人的民间传说中，经常出现用魔法让食物增多的桥段。

[2] 鲁马威格敲击岩石就有水流出来的这个情节与《圣经》中摩西的故事十分相似，因此

该情节有可能是在天主教传教士到来后加进去的。

[3] 在伊哥洛特村常常可以发现一口或几口新棺材。人们将一截圆木纵向劈开，把每一半掏空做成了棺材。做好一个棺材需要一些时日，因此需要提前准备好。尸体放进去后，盖好盖子，用藤条捆好，并用泥土和石灰将缝隙填实密封。

[4] 棉兰老岛南部的库拉曼人有类似的习俗。一个重要的人去世后会被放在一个类似小船的棺材里。然后棺材会被固定在近海的高杆上。

第一个头颅是如何被砍掉的[1]

有一天，月亮（名为卡比盖特）在院子里做一个大铜壶。铜泥像黏土一样软，她蹲在地上，膝盖顶着重重的壶，拍打塑形[2]。她正忙的时候，太阳（名为查尔查尔）的儿子过来看她制壶。她在壶里面顶了一块石头，在外部用木桨和水拍拍打打，直到凸起的部分变得平整光滑。

壶渐渐变得更大、更漂亮，也更光滑。男孩觉得十分有趣，驻足观察了很久。突然，月亮抬起头来看到了他，她立刻挥起木桨，将他的头砍了下来。

此时太阳不在附近，但是月亮刚一砍下他儿子的头，他就知道了。他赶了过来，把儿子的头接了回去，让儿子起死复生。

然后，太阳对月亮说："你砍了我儿子的头，从此以后，地球上的人都会以砍掉敌人的头颅为荣的。"

---

[1] 这个故事最早是由A. E. 詹克斯博士记录的，解释了伊哥洛特人砍头习俗的起源。这个习俗对伊哥洛特人来说非常重要。他们声称自鲁马威格下凡并教会他们战斗起，他们就会砍头了。他们认为砍头使他们变得英勇而富有男子气概。若是从战场凯旋，人们就会举行一场盛大的庆祝活动。

[2] 和制陶的手法类似。

蛇鹫 [1]

从前，有两个男孩，他们的母亲每天派他们去森林里砍木柴[2]回家生火用。每天早晨他们出发的时候，母亲都会给他们带一些食物在路上吃，但量总是很少，母亲说：“你们昨天带回来的木柴太少了，今天只能给你们吃这么多。”

兄弟俩很努力地讨好母亲，但就算他们带回来很好的松木，母亲还是会骂他们。要是他们带回来很大的干芦苇，她又会说：“这些都不适合生火，会弄得房间里到处都是灰。”

孩子们无论如何努力，都没法讨好母亲。他们整日辛苦劳作，却总是挨饿，因此变得非常瘦弱。

有一天早晨，他们又出发去山上，母亲只给了他们一点喂狗的碎肉，孩子们非常难过。到了森林，哥哥说：“你在这里等着，我去树上砍一些树枝。”

他爬到树上，朝下面喊道：“这有木柴。”然后他胳膊的骨头就掉在了地上。

“啊，”他的弟弟惊叫起来，“这是你的胳膊！”

“还有一些木柴。”他说着，另一只胳膊的骨头也掉在了地上。

然后，他又喊了一声，他的腿骨掉了下来，接着另外一条腿骨也掉了下来。最后，他身上所有的骨头都掉在了地上。

“把这些带回家，”他说，“告诉那个女人，这就是她要的木柴，她要的不过是我的骨头。”

弟弟非常难过，现在只剩他一个人了，也没人陪他下山。他一边把骨头捆起来，一边在想该怎么做。刚捆完，树顶有一只蛇鹫冲他喊道：“我和你一起走，弟弟。”

于是，弟弟背起那捆骨头下山了。而他的哥哥，就变成了那只蛇鹫，在他的头顶飞着。弟弟到家后，把骨头放下，对母亲说：“这是你要的木柴。”

母亲看到这些骨头，吓坏了，跑出了家门。

蛇鹫在她的头顶上不停地盘旋，并喊道：“我再也不需要你的食物了。”

---

[1] 这则故事是由A.E.詹克斯博士记录的。它具有双重价值：一来教育孩子们不要吝啬，二来也解释了蛇鹫的由来。

[2] 伊哥洛特的大部分地区都没有丛林。山上长满白茅，零星长着一些松树。树的顶部枝叶茂密，而下面的树枝全被砍去做燃料了，远远看去十分奇怪。

有文身的人[1]

从前，有两个年轻人，他们是好朋友，但都很不开心，因为他们身上都没有文身[2]，他们觉得自己没有其他人好看。

一天，他们同意互相为对方文身。其中一个在另一个人的胸部、背部、胳膊、腿，甚至脸上都文了图案。文完之后，他从锅底刮了一些灰下来，揉在那些图案里，他文得很漂亮。

做完后，他对另外一个人说：“朋友，你很好看，现在该你给我文了。”

于是，那个文好的人从锅底刮了一大堆黑色的烟灰，没等对方明白他想做什么，他就把对方从头到脚都抹上了灰，弄得对方全身漆黑，满身油腻。被抹的人十分生气，叫道：“我那么仔细地给你文身，你为什么这么对我？”

他们打了起来，突然那个有着精美文身的人变成一只大蜥蜴，逃进了高高的草丛里躲了起来。而那个满身都是灰的人变成了乌鸦，从村庄上空飞走了[3]。

---

[1] 这则故事最早是由A. E. 詹克斯博士记录的。

[2] 文身是很痛的。但伊哥洛特的男女老少们为了好看都心甘情愿地承受痛苦。要文身，首先得用烟灰水在皮肤上画出轮廓，再顺着轮廓刺穿皮肤，让烟灰水流进伤口里。人们会在脸部、胳膊、肚子以及身体的各个部位文上不同的图案。但其中最重要的是，男人们会在胸口上文身，这表明他至少成功砍下过一个人头，这样就会得到部落其他人的尊敬。

[3] 这个故事也解释了蜥蜴和乌鸦的来源，它们在伊哥洛特都是很常见的动物。

食米鸟提林[1]

一天，母亲正在舂米煮晚饭，小女儿跑到她面前大喊：“哦，妈妈，给我一些生米吃。”

“不，”母亲说，“不能吃生米，等煮熟了才可以吃。”

但小女孩坚持要，母亲失去耐心，吼道：“安静些，话太多不好！”

母亲舂完米，将米倒进扬谷器里，吹了很多次。稻壳去除干净后，她把米放到篮子里，用扬谷器盖上。然后，头顶着罐子去汲水。

小女孩平时很爱跟着母亲去泉边，她喜欢在母亲汲水的时候，跑到清凉的泉水中玩耍。但是，这一次她没去。母亲一走远，她就跑到篮子边抓了一把米。但盖子一滑，她摔倒了，被盖在了篮子里。

母亲回到家，听到小鸟在叫：“嘤，嘤，嘤！”她仔细一听，发现声音是从篮子里面传来的，她打开盖子，一只棕色的食米鸟跳了出来，把她吓了一跳。食米鸟一边叫着一边飞走了：“再见，妈妈。再见，妈妈。你不用再给我米饭吃了。”

---

[1] 这则故事最早是由A.E.詹克斯博士记录的。它解释了食米鸟的起源，并告诫孩子们，不听话的小孩将受到惩罚。

第三章
棉兰老岛上的原始部落

引言

在廷吉安和伊哥洛特的东南方约一千英里处就是棉兰老岛。这里住着的一些民众和神灵是不为北方的山地部落所熟知的。

在这座大岛的北部地区，住着布基农人——他们生性机警，而且相对闭塞，经常受到摩洛人和马诺博人的双重夹击。因此他们渐渐地退到山上，住在零星分布的小屋里。他们的房屋很简陋，而且建得很高，有的甚至建在树上。但是，隐蔽的住所使他们免受了很多攻击。

他们不是好战的民族，他们最关注的是让注视着他们一举一动的无数神灵保佑他们。他们有时会从山上或者溪流边采一些麻类植物和咖啡豆，然后带到海边，用于交换一些色彩鲜艳的布料，把它们做成艳丽的衣服。但他们不喜欢工作，大部分时间都用来休息或是参加祭祀神灵的仪式。

在这个部落里，人们相信石头、巴利提树、藤蔓、悬崖甚至岩洞里都住着神灵。所有人在出远门或者去山坡上开荒之前，都会祈求神灵不要动怒，并保佑自己一切顺利，好运加持，土地有好的收成。

其中最大的神是提华多·马格巴巴亚，人人都敬畏他，只敢小声提到他。他住在天上，屋子是用金币建造的，没有窗户，因为要是有人看他一眼，这个人就会立刻化为水。

在岛屿南部的达沃湾生活着一些小部落，每个部落的风俗信仰都各不相同。在这些部落中，影响力最大的是巴戈博部落。他们住在菲律宾的最高峰阿波火山的低处。他们非常勤劳，打造极好的刀具，铸造精致的铜器，还把漂亮的麻布料制成精美的衣服，并钉上珠子和贝壳。

那里的人都是骁勇善战的武士，每个人的地位是根据他们所猎杀的人数而定的。杀人的战绩达到六人的勇士才有资格穿深红色的衣服，戴特制的头巾。虽然他们英勇善战，但是对于统治着自己的无数神灵，依然心存敬畏。

在阿波火山的一侧有一条巨大的裂缝，浓烟不时喷薄而出。人们认为曼达兰和他的妻子达拉戈就住在这条裂缝里——他们是掌管着武士命运的邪恶神灵。人人都怕他们，用供品来讨好他们，而且每年都要献祭一个活人给他们。

接下来的故事展现了这些人以及棉兰老岛附近部落的一些信仰。

月亮和星星是如何形成的

（布基农人）

以前，天和地离得很近。有一天，一个老姑娘去舂米[1]。开始之前，她先取下脖子上的珠链和头上的梳子，把它们挂在天上。那时候的天空看上去就像珊瑚礁一样。

然后她就开始工作了。每一次她举起碾槌，都会碰到天。她捣了一会儿，然后把碾槌举得很高，碾槌就直直地往天上戳。

天空立刻开始升高[2]，高到她都拿不到她的项链和梳子。就这样，梳子变成了月亮，珠子变成了散落在天空中的星星，天再也没有下来。

---

[1] 舂米的常规方法是将一捆水稻放在地上的干水牛皮上，用碾槌捣，直到谷穗跟稻杆分离。再将谷穗放进杵臼里继续捣，直到谷粒与谷壳分开，然后再把谷糠筛去。

[2] 根据婆罗洲神话，天空上升是因为一个叫尤赛的巨人在舂米的时候不小心用木槌撞向了天空。参见豪斯和麦克杜格尔的《婆罗洲的异教部落》第二卷，第142页（Hose, Charles and William McDougall. Pagan Tribes of Borneo , Vol.2.London: Macmillan and Co., Limited, 1912:142.）。

洪水的故事

（布基农人）

很久以前，一只巨大的螃蟹[1]爬进了大海里。它一进去，就把海里的水挤了出来，导致海水在陆地上到处蔓延。

大概距此一个月前，一位智者告诉人们得造一艘大木筏[2]。他们按照智者说的做了，砍了许多大树，建了一艘三层的大木筏。他们把树木紧紧地绑在一起，再用一根长长的藤条把木筏绑在一根大柱子上。

不久之后洪水来了。水从山上倾泻而下，海平面升高，连最高的山峰也被淹没了。无数人被淹死了，但那些待在木筏上的人什么事也没有。

当洪水退去后，木筏又回到了地上，而且离他们的家乡很近，因为藤条一直绑着，木筏并未漂走。

这些人是地球上仅存的人了。

---

[1] 在马来群岛也广泛流传着类似的传说：一只巨大的螃蟹引起了潮汐，水流遍了马来西亚。巴拉望的巴塔克人，以及棉兰老岛东部的曼达亚人，现在依然相信潮汐是由一只巨大的螃蟹在海里的洞穴中进进出出造成的。

[2] 这个故事和《圣经》中洪水的故事非常相似，因此我们有理由猜测它源于附近的基督教徒或者伊斯兰教徒。布基农人在其中加入了自己的想法。但是，这个故事经过这样的改编之后，我们很难再说它是受基督教的影响。

马格班高[1]

（布基农人）

马格班高是一名优秀的猎手，他经常到大山里去抓野猪。快到播种季节的一天晚上，他坐在家中思考了很长时间，然后把妻子叫了过来，对她说：“明天我要到山上去，开垦一片荒地用来播种，但我希望你留在家里。”

“哦，让我跟你一块去吧，”他的妻子央求道，“否则你就没有伴了。”

“不，”马格班高说，“我想一个人去，你得留在家里。”

最后他的妻子妥协了。第二天一早她就开始帮他准备食物。她把米饭和鱼都做好了，叫丈夫过来吃，但他却说：“不，我不想现在吃，下午回来的时候你再弄给我吃。”

然后，他拿上十把短柄小斧和大刀，还有一块磨刀石和一根盛水的竹管就向山里走去。到了地里，他砍了几棵小树做了一张长凳。做好之后，他就坐下来对着大刀说：“大刀，你们自己在磨刀石上磨快些。”大刀们就走到磨刀石那儿，自己磨了起来。然后他又对斧头说：“斧头，你们也把自己磨快些。”于是斧头们也自己磨了起来。

当所有的准备工作都完成之后，他说：“现在，大刀们去砍树下的灌木丛，斧头们去砍大树。”于是大刀和斧子都开始工作起来，而马格班高则坐在长凳上看着他的土地渐渐地被开垦出来。

马格班高的妻子正在家里织一条裙子，听到树木接二连三倒下的声音后，她停下来听了一会儿，心想：“我的丈夫一定找了很多人帮他。他离开家的时候可是一个人，一个人可没办法砍得这么快。我得去看看是谁在帮他的忙。”

她离开家匆匆地向地里走去。但当快走到的时候，她的步伐却慢了

下来，最后她躲在了一棵树的后面。从她躲藏的地方，可以看到她的丈夫在长凳上睡觉，而那些大刀和斧子没有人拿着却自动砍起树来。

“哦，”她说，“马格班高真厉害。我从没见过刀斧可以自动工作，他从没跟我提起过他有这种能力。”

突然，她看到丈夫跳了起来，拿起一把大刀，砍下了自己的一只胳膊。马格班高醒了，坐起来说道：“我的一只胳膊被砍掉了，一定是有人在看我。”

当他看到妻子时，知道正是她导致他失去了一只胳膊。一起回家的路上，他对妻子说：“现在我得走了。我还是回到天上去吧，去指引人们什么时候该播种。你得变成一条鱼到河里去。”

不久，他就回到了天上，变成了马格班高星座。从那以后，每当人们看到这些星星在天上出现，就知道是时候该播种水稻了。

---

[1] 对布基农人来说，马格班高星座是非常重要的星座。这则神话故事解释了它的成因。马格班高星座在天上的形状很像一把勺，勺柄是由他那只剩下的手臂化成的。在马格班高星座西面和正上方是一个几乎成V形的星，人们认为那是他杀死的一头猪的下巴。再往西边去的星座是他狩猎的山谷。据说凌晨出现的、像是跟在马格班高星座后面的三组星星分别是他的斧头、他用来盛水的竹管和他的宠物大蜥蜴化成的。当这些星星出现在天上时，人们会根据它们的出现时间和位置判断出开垦土地种植作物的时间。这些知识对人们来说至关重要，所以他们觉得马格班高于他们有大恩。

孩子们是如何变成猴子的

（布基农人）

有一天，一位母亲带着她的两个孩子去染布。在她家不远处有一个泥潭[1]，水牛喜欢在里面打滚。她带着布、几个染锅和两把贝壳勺子来到泥潭边。

她先将布浸入泥浆，使其浸满黑色的泥浆，接着她生火将染锅放在火上煮，锅里加上水和用来做染料的叶子。然后她就坐下来等水开，而两个孩子在附近玩耍。

她时不时地用贝壳勺子搅动树叶。锅里有一些水溅了出来，烫到了她的手，她大叫着跳开了。孩子们觉得很有趣，于是大笑起来。突然，他们都变成了猴子，那两根勺子则变成了他们的尾巴[2]。

因为当猴子还是孩子的时候，帮助母亲染过布，所以他们的指甲也是黑色的。

---

[1] 人们将布料染成各种颜色。方法是将它们浸在各种叶子和树根的水里熬煮。但如果要染蓝黑布料的话，人们会把布半浸在泥浆里，直到它们染上这种颜色。

[2] 猴子在菲律宾随处可见。由于它们与人类的长相和行为十分相似，因此各个部落都试图将它们的起源归于人类。这则故事解释了布基农人所认为的猴子最有可能的起源。

布拉纳旺和阿盖尔

（布基农人）

兰格纳和妻子有一对双胞胎儿子，分别叫布拉纳旺和阿盖尔。当他们长到大约两岁的时候，有一天母亲带着布拉纳旺去地里摘棉花。她把前一天摘的棉花摊在旁边的地上晾晒，然后去摘更多的棉花。就在此时，一阵大风吹来，用棉花把孩子包起来并带走了，一直到很远的地方，大风才把孩子放下。自此以后，布拉纳旺就在那里长大成人，成了一名英勇善战的武士[1]。

有一天，布拉纳旺和妻子沿着海岸散步，走累了便在一块平坦的大石头上坐下来休息，布拉纳旺很快睡着了。布拉纳旺的双胞胎兄弟阿盖尔现在也长成了一名勇士。他千里迢迢地到达这片土地，但他并不知道自己的兄弟在这里。很巧的是，那天他穿着盔甲[2]也在岸边走。当他看到坐在大石头上的女人的时候，立即倾慕于她的美貌，于是决定把她偷走。

他走上前去，问她要她丈夫的槟榔嚼嚼，可她拒绝了。于是他想跟她的丈夫一决高下，但他并不知道她的丈夫正是自己的兄弟。妻子将布拉纳旺叫醒，布拉纳旺马上站起身来，抓住妻子，把她放进自己的袖口，摆好架势，准备和阿盖尔好好地决斗。阿盖尔非常生气，他们打了很久，武器都打断了，脚下的土地也在颤抖。

正打着，两个人各自的朋友在遥远的地方感觉到土地在震动，他们都担心自己的兄弟遇到了麻烦。于是一个从山里立刻冲到海边，另外一个也很快从很远的地方坐船到了出事地点。

他们同时到达出事地点，并立刻加入战斗。现在土地震动得更厉害了，阿盖尔和布拉纳旺的父亲兰格纳也找到了这里。他希望能化干戈为玉帛，但他把事情弄得更糟，所有人都开始围攻他一人。土地震动得更强烈了，就像马上要四分五裂了似的。

后来兰格纳的父亲来了，平息了此事。他们和好以后才发现原来阿

盖尔和布拉纳旺是两兄弟，并且是调解人的孙子。

---

[1] 这个故事讲述了远古时代的传奇英雄。他们英勇的行为至今仍被布基农的武士传诵着。

[2] 配有很厚衬垫的麻布外套和苏格兰短裙，用来抵挡标枪的攻击。麻布外套的肩膀上有一条肩带。

起源

（巴戈博人）

最开始的时候，地球上只生活着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托格莱和托格里邦。他们最初生了一个男孩一个女孩。孩子们长大以后，就漂洋过海去寻找合适的地方居住。后来一直杳无音讯，直到他们的孩子成为西班牙人和美洲人回来。第一个男孩和第一个女孩走后，这对夫妇又生了其他的孩子。这些孩子都和父母一起留在阿波火山的西波栏，直到托格莱和托格里邦死后变成了神灵。

不久之后，当地发生了一场大旱灾，持续了三年之久。所有的水都蒸发殆尽了，河流也干涸消失了。所有的农作物也无一幸免。

“一定是，”孩子们说，“马纳马在惩罚我们。我们必须到别的地方去寻找食物和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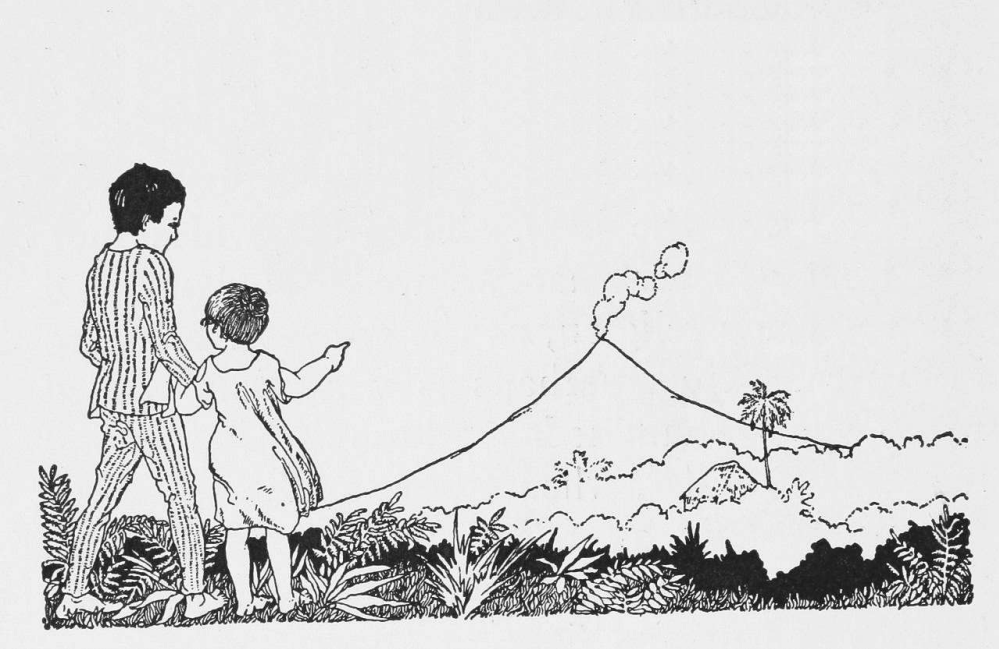
于是众人就出发了。有两个孩子（一男一女）朝着落日的方向走，身上带着从西波栏河里取来的一些石头。长途跋涉后他们来到一处长着大片白茅草的地方，这里水源充足。于是他们就把家安在了那里。他们的孩子也世代生活在那里。由于这对夫妇离开西波栏时带走的是石头，所以他们被称作马基达瑙人。

有两个孩子（一男一女）则往南走，去寻找他们的家园。他们随身带着女人的篮子。他们找到了一处好地方并定居了下来。他们的后代也住在那个地方。因为他们出发时带着女人的篮子，因此被称为巴兰人或者比兰人。

就这样，托格莱和托格里邦的孩子们一对对地离开了他们的出生地。他们安顿下来的地方又都繁衍出一大群人。后来世界上的所有部落都根据他们从西波栏带出去的东西，或者是他们住下来的地方而命名。

所有的孩子都离开了阿波火山，除了两个孩子（一男一女）。这两个孩子又饥又渴，因为身体太虚弱而无法旅行。垂死的时候，男孩爬到

地里，想看看那里有什么东西可以吃。他找到了一棵甘蔗树。他非常吃惊，急忙把它砍下来，甘甜的汁液滋养着他和妹妹，一直到雨水来临。正因为如此，他们的孩子被称为巴戈博人[1]。



---

[1] 这则故事很好地展现了人们在某个时期所处的环境。几乎所有人都认为自己是人类的始祖，巴戈博人也不例外。在这个很古老的故事里，他们描述了自己和邻居的起源，接着为了现实的需要，他们在故事中加入了他们认识不超过两百年的白种人。

鲁马贝特

（巴戈博人）

在地球上出现人类后不久，有一个叫鲁马贝特的孩子出生了，他出生第一天就会说话。鲁马贝特活了很久，非常长寿。他一生中做了许多令人赞叹的事情，人们相信他是最大的神灵马纳马派来的。

在鲁马贝特还是个年轻人的时候，他养了一条狗。他最喜欢带着狗到山里打猎。有一天，狗发现了一只白鹿。鲁马贝特和他的同伴开始追赶白鹿，但是这只鹿实在是太敏捷了，他们怎么都抓不到。他们不停地追，直至跑遍了全世界，依然追不上。他的同伴一个接一个地放弃了，但鲁马贝特不愿放弃，他决心要追到那只鹿。

他每一次都只带一根香蕉和一个红薯作为食物。每天晚上，他都会把吃完的皮种在地里，第二天一早就会长出一棵长满香蕉的香蕉树和一个足够他吃的大红薯。所以他才能一直坚持着不放弃，绕着地球追了九圈，直到变成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最后他抓住了这只鹿，并设宴款待了所有人，向人们展示他的猎物。

当众人喝得正欢时，鲁马贝特叫他们用刀子杀死他的父亲。人们惊讶极了，但还是照他说的做了。老人死后，鲁马贝特用头巾在他身上挥了挥，他就又活了过来。他们按照鲁马贝特的要求一共将老人杀死了八次，每杀一次就从老人身上割下一些肉，到第八次的时候老人变得像个小男孩一样小。人们都惊叹于鲁马贝特的力量，于是纷纷相信他是神。

一天早上，几个神灵来找鲁马贝特聊天。他们走后，鲁马贝特让人们都到他的屋子里去。

“我们不能进去，”人们说，“你的房子太小，我们人太多了。”

“我的屋子大得很。”他说。于是人们都走了进去，惊讶地发现里面并不拥挤。

接着，鲁马贝特告诉人们他要去长途旅行，所有相信他有超能力的人都可以和他一起走，而那些留下来的人将会变成动物和布索[1]。鲁马贝特出发了，很多人跟着他，就像他说的一样，那些拒绝离开的人立刻变成了动物和布索。

他带领人们长途跋涉，漂洋过海，来到一个天地相接的地方。他们一到，就发现天空就像人的嘴巴一样，一开一合。

“天空，你必须升上去。”鲁马贝特命令道。

但是天空拒绝听从他的命令。这样一来人们就无法通过。最后鲁马贝特向天空许诺说，如果让其他所有人通过，他可以吃掉最后一个人。天空同意了，于是张开让人们都走了进去。但是快到最后一个人的时候，天空猛地合上了，他不止抓住了最后一个人，还把前面一个带着的长刀的人也抓住了。

那天，鲁马贝特的儿子正在打猎，他不知道父亲到天上去了。当他追猎物追到疲倦的时候，他就想到父亲那里去。于是他把箭靠在一棵巴利提树上，然后坐在箭上。慢慢地箭开始向下，并将他带到了父亲那里。但当他到达那里时，却发现空无人烟。他找呀找，什么东西也没找到，除了一支金枪[2]。他伤心欲绝，手足无措。后来，房子里有几只白蜜蜂告诉他：“你不要哭，我们会带你到天上去找你爸爸。”

他按照白蜜蜂说的话做，骑上了那支枪。蜜蜂们跟在他周围，三天后他们就到了天上。

那些跟随鲁马贝特的人中，虽然大部分人都在天上过得很惬意，但其中却有一个人郁郁寡欢，他一直看着下面的土地，并恳求神灵让他回家。于是神灵用卡兰草的叶子编成绳索绑在他的腿上，然后把他头朝下慢慢地放了下去。当他到达地面的时候，他已经不再是个人，而成了一只猫头鹰[3]。

---

[1] 残害人类的邪恶神灵。他们长相丑陋，看到东西就吃，甚至连死人也不放过。一个年轻的巴戈博人是这么描述他想象中的布索的：“他身体很长，脚和脖子也很长，头发卷曲，黑脸塌鼻子，有一只红色或黄色的巨眼。他的手脚粗大，但胳膊却很细，还有两颗又长又尖的牙齿。他们像狗一样四处吃东西，甚至吃死人。”

[2] 显然故事讲述者在这个古老的故事中引进了现代观念。

[3] 我们经常能见到一个传说中会附加一个关于起源的故事，而两者在逻辑上一般毫无联系。

创世纪[1]

（比兰人）

在开始的时候，地球上住着一位巨人，名叫美鲁[2]，他比任何已知的东西都要大。他住在云上。当他坐在云上时，他的身体就占据了整个天空。他的牙齿是纯金的，而且他非常爱干净，经常用手擦洗身体，因此他的皮肤变得非常白。从身上搓下来的死皮被他放在一边，渐渐地堆积如山，这让他烦恼不堪，于是他决定想办法处理掉它们。

最后，美鲁决定造一个地球。他努力工作，将这些死皮塑成他想要的形状。完工时，他对成品十分满意，决定再捏两个跟他一模一样的人住在上面，当然这两个人要比他小。

他将剩下的死皮捏了两个人，除了鼻子之外其他部分都完成了。就在这时陶达鲁·塔纳从地下爬了上来，想帮助他。

可美鲁不想要任何人的帮助。他们经过一番激烈争论，陶达鲁最终获准造鼻子。他将人的鼻子朝上放置，于是两个人就最终被捏好了。接着，美鲁和陶达鲁使劲鞭打这两个人偶，直到他们会走路。然后美鲁就回到了他天上的家里，而陶达鲁则回到他地底下的家里。

一切都很顺利。直到有一天，天降大雨，雨水从人的头上直接进入了鼻子，地面的两个人几乎都快被淹死了。美鲁在云上看到了这危险的一幕，立即赶到人间，将人的鼻子倒置过来朝下，才救了他们一命。

两个人很感激他，承诺只要美鲁开口，就会为他做任何事情。在美鲁离开人间回天上之前，两个人向他诉苦说，自己住在这个巨大的地球上非常不开心，很孤独。于是美鲁告诉这两个人，将头发和身上的死皮保存下来，下次他来的时候会为他们造一些同伴。就这样，地球上多了很多人。

---

[1] 这个故事在比兰家喻户晓，并与《圣经》中的故事有很多相似之处，这说明比兰人深

受基督教的影响。

[2] 他是神灵之首，人们遇到危险时经常向他求助。

初始时期

（比兰人）

最早的时候，地球上只有四个人[1]。他们住在一个帽子那么点儿大的小岛上。岛上除了这四个人和一只鸟[2]之外，寸草不生，也没有其他的生物。有一天，他们派这只鸟飞过大海，去看看能发现些什么。鸟回来的时候，带回来一些泥土、一根藤条和几个水果。

美鲁是四个人中最厉害的。他捧起土，将它捏出形状，然后用木板拍打，就跟女人们用泥土制陶一样，做好后就是土地了。接着，他把水果的籽种到土地上，这些籽很快就长成了许多藤条和硕果累累的树。

四人一直关注着树木的生长，并为此杰作感到开心。但是最后美鲁说：“如果地球上没有人，要这些藤条、水果又有什么用呢？”

于是其他人说：“我们用蜂蜡造些人出来吧。”

于是他们取了些蜂蜡，把它揉成长条，再捏成人形。可当他们把捏好的人形拿到火上烤的时候，蜂蜡融化了，于是他们知道用这种方法造不出人。

接着，他们又决定用尘土造人。美鲁和一个同伴着手做了起来。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直到他们要做鼻子时，同伴将鼻子倒置了。美鲁告诉他这样不行，这些人会被呛死的，可同伴拒绝修改。

当美鲁的同伴转过身时，美鲁把这些鼻子又一个个地翻转过来。可是美鲁做得太匆忙了，手指不小心在鼻根处按了一下，于是就在那松软的泥土上留下了一个印记，现在你仍然可以在人们的脸上看到这个印记。

---

[1] 美鲁、费威、迪瓦他和萨威。

[2] 布斯威鸟。

利莫空的孩子[1]

（曼达亚人）

很久以前，地球上还没有人类，但生活着利莫空（一种鸽子）[2]，它们的能力很强。它们虽然形似鸟，但却能像人一样说话。有一只利莫空下了两个蛋，一只下在马约河的河口，一只下在马约河的上游。一段时间后，在河口的那个蛋里孵出一个男人，而河上游的那个蛋则孵出了一个女人。

男人独自在河岸边生活了很长时间，他感到非常孤独，时常希望能有个伴。有一天，他在过河的时候被绊住了腿，绊得很紧，差点淹死。他定睛一看，原来是根头发，于是他决定溯河而上，看看这根头发从哪儿来。他沿着河流一直往上走，留心观察河两岸，最后找到了这个女人，他很高兴自己终于有伴了。

他们结了婚，生了许多孩子，他们就是至今仍生活在马约河畔的曼达亚人。

---

[1] 这则有关起源的故事与布基农人和巴戈博人的这类故事截然不同。其他的故事都受到外国的影响，而这个故事则具有非常典型的原始特征。

[2] 一种为曼达亚人预兆吉凶的鸟。人们将其视作神灵的使者。它通过叫声，警告人们有危险，或者预示他们会成功。如果鸟的咕咕声来自右边，那就是吉兆；但如果咕咕声从左边，或者前后传来，那么就是凶兆，这样曼达亚人就会改变计划。

太阳和月亮

（曼达亚人）

太阳和月亮结婚了，但是太阳的相貌十分丑陋，而且生性暴躁。一天，月亮惹他生气了，他就开始追着月亮跑。月亮跑得非常快，将他甩在了后面。后来她跑得有些累了，差点被太阳抓住。太阳数次几乎就要抓住她了，可又立刻被她远远地甩在了后面。

他们的第一个孩子是一颗大星星，长得就跟人一样。有一次太阳对星星发脾气，将他切成许多小块，然后就像女人撒米一样，把他撒向了整个天空，自此以后，天空就有了很多星星。

太阳和月亮的另一个孩子是一只巨大的螃蟹[1]。他一直活着而且有超能力。他每一次睁开和闭上眼睛，天空中都会产生一道闪电。大部分时间，螃蟹都住在海底的一个大洞穴里。当他在洞穴里的时候，海水是高水位；当他离开洞穴时，水就会灌满他的洞穴，于是大海的水位便低了下去。他的走动同样也会在海面上掀起波涛。

这只螃蟹和他的父亲一样脾气暴躁。有时候，他会对母亲月亮发脾气，甚至想吃了她[2]。地面上的人们都很喜欢月亮，当他们看到螃蟹靠近月亮时，就从家中跑出来，大声叫喊，敲锣打鼓，直到把螃蟹吓跑，月亮就这样得救了。

---

[1] 这只螃蟹叫作唐巴诺卡诺。

[2] 这就是我们所熟知的月食现象。人们广泛认为，月食的产生是因为有怪物要吃了月亮，于是用各种疯狂的方法将它吓跑。在巴拉望岛巴塔克和马来西亚的有些地区，以及蒙古、中国、暹罗和印度的神话故事里都有此类记载。甚至秘鲁也有类似的故事，人们认为邪恶神灵化身成野兽要吃掉月亮，于是为了吓跑它，他们又喊又叫，甚至打狗让它们叫，以此来吓跑野兽。

寡妇的儿子[1]

（苏巴农人）

在村子边上的一间小屋里住着一个寡妇和她唯一的儿子，他们在一起生活得很快乐。儿子对母亲很好，他们在山间空地上种植水稻，在树林里捉野猪，并以此为生。

一天晚上，他们储存的肉快吃完了，男孩对母亲说：“妈妈，我明早要出去打野猪，我希望你能在天亮前帮我准备好饭。”

于是第二天，寡妇很早就起来煮饭了。天刚蒙蒙亮，男孩就带着他的长矛和猎狗出发了。

他赶了很远的路，来到了村外一片茂密的树林里。他一直往前走，留心观察着，却总也看不到猎物的一丝踪迹。烈日当空，他又累又热，于是在一块石头上坐下来休息。他拿出小铜盒[2]，想取出一个槟榔。他一边拿出槟榔和叶子，一边纳闷怎么今天如此不顺利。正当他陷入沉思的时候，忽然听到狗叫了起来。他赶紧把槟榔丢进嘴里，一跃而起追狗去了。

他走近一看，才发现是一头大野猪。野猪全身乌黑，只有四条腿是白色的。他举起长矛对准，可是还没射出去野猪就跑了。它不是沿着溪流跑，而是直冲山顶奔去。男孩穷追不舍，野猪一停下来，他就立刻瞄准它，但是还没等长矛射出去，野猪又跑了。

野猪停下了六次，可每次男孩刚一瞄准，它就又跑了。第七次，野猪在一块平坦的大石头上停了下来，这一次男孩终于成功将它猎杀。

他用藤条绑住野猪的四只蹄子，将它扛在肩上，准备回家去。这时，石头上有一扇门缓缓打开，一个人走了出来，令他大吃一惊。

“你为什么要杀我主人的猪？”这个人问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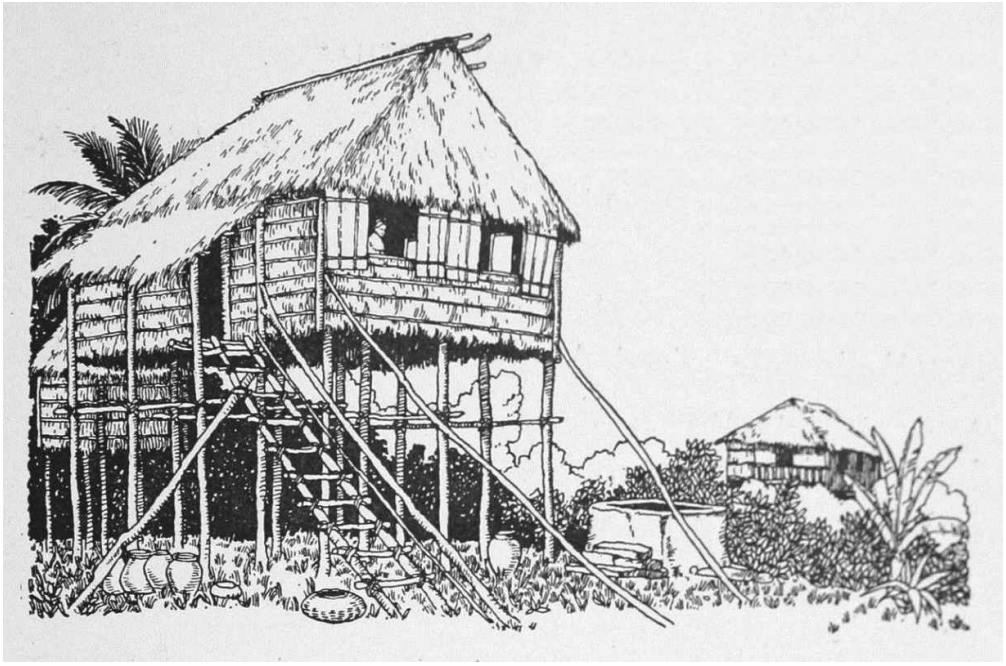
“我不知道这头猪有主人，”男孩说，“我就像往常一样在打猎，我的猎狗发现了这头猪，我抓住了它而已。”

“进来见一见我的主人。”这个人说。于是男孩跟着他走进石头，来到了一间大屋子。屋子的天花板和地板全都罩着一种特别的布料。这种布料由七种红黄相间的条纹图案织成。主人穿着七种颜色的裤子[3]，他的上衣和头巾也都有七种颜色。

主人下令端来槟榔，然后他们一起享用。接着他又下令上酒，可酒罐子太大，只能放在屋子下面的地上，可即便这样，罐口也还是比屋子的地板高出许多，于是主人下令给男孩一张凳子，他坐上去刚好可以够到插在酒罐里的芦苇秆。男孩喝了七杯酒，他们一边吃着米饭和鱼，一边交谈着。

主人非但没有责怪男孩杀了他的猪，反而希望和男孩结拜为兄弟。就这样，他们成了很好的朋友，男孩在石头里待了七天。后来，男孩说妈妈肯定十分担心他，他必须回到妈妈身边去。于是第二天一早，他就离开这间神奇的屋子回家了。

刚开始他走得很快，但是当太阳逐渐升高，他却越走越慢了，最后他在一块石头上坐下来休息。突然，他抬头一看，前面出现了七个人，每个人都拿着一根长矛、一个盾牌和一把剑。他们都穿着不同颜色的衣服，眼睛的颜色和衣服的颜色相对应。为首的人穿着红色的衣服，他的眼睛也是红色的，他首先发话，问男孩要去哪里。男孩回答说他要回家，因为他的妈妈在找他，然后又补充道：“现在轮到我问你们了，你们全副武装的是要去哪儿？”



“我们是武士，”为首的人回答说，“我们满世界跑，一看到活的东西就得杀掉。我们既然看见了你，就要杀了你。”

男孩被这奇怪的话给吓坏了，正要回答，这时他听到耳畔响起一个声音：“他们要杀你，那就跟他们打。”他抬头一看，眼前出现了他留在家里的长矛、盾牌和剑。他知道这是神灵的指令，于是拿起武器战斗。他们激战了三天三夜，这七个人从未见过如此勇敢之人。到了第四天，七人中为首的人受伤死了。接着，剩下的六人一个接一个地倒下死了。

把他们都杀死后，男孩已经疯魔了。他不再想着回家，而是继续寻找并屠杀更多的人。

他四处游荡，来到一个巨人的家门前。他在外面大喊道：“房子的主人在家吗？出来和我一决高下。”

这番话彻底激怒了巨人，他抄起盾牌和用整根树干做成的长矛，根本等不及沿着梯子一阶阶往下走，而是直接一跃而下，冲到门口。他四处张望，看到了男孩，大吼道：“谁想打架？你吗？一只苍蝇而已！”

男孩并没有答话，拿起剑径直朝巨人冲去。他们大战三天三夜，直到巨人的腰部受伤，倒下了。

男孩一把火烧了巨人的房子，然后继续上路，寻找其他可屠杀的人。突然，他的耳畔又响起了曾经的那个声音：“快回家吧，你不见了，你的母亲正伤心呢！”他一怒之下拿起剑向前冲去，尽管目之所及没有敌人。于是，那个和他说话的神灵让他沉睡一会儿。等他醒来时，怒气已经消散了。

此时神灵又出现了，他说：“你杀死的那七个人是大石神派来杀你的，因为他看了你的手掌，知晓了你将来会娶那个他想娶的孤女。现在你打败了他们，你的敌人都死了，回家去吧。回家后，备好大量美酒，我会把你的敌人都复活，你们将会和平相处。”

于是，男孩回家了。他的母亲本以为他已经死了，看到他回来欣喜若狂，村民们都来欢迎他。他把经历都告诉了他们，村民们立刻去家里取酒，把一坛一坛的酒往寡妇家里搬，搬了整整一天。

那天晚上，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大石神、大石神的七个武士、那个友好的神灵以及巨人全都来了。寡妇的儿子娶了那个孤女，而大石神则娶了另一个美丽的女子。

---

[1] 这个故事最早是由爱默森·B.克里斯蒂记录的。

[2] 铜盒分为三个部分：一个放石灰，一个放槟榔果，另外一个放槟榔叶。人们会把这三样东西合起来嚼着吃。

[3] 苏巴农人借鉴了摩洛人的服饰，喜穿长裤和大衣。这则故事体现了摩洛人对苏巴农人的深刻影响。马来人一直将“七”视作一个神秘数字，经常在占卜和施展魔法的时候提及，“七”在神话传说中也反复出现。斯基特解释称，马来人的每个神灵都拥有七个灵魂，足见其重要性。具体参见斯基特的《马来魔法》，第50页（Skeat, Walter William. Malay Magic .New York: The Macmilliam Company, 1900:50）。

第四章
摩洛人

引言

大约公元1400年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这件事改变了菲律宾南部众多部落的信仰和风俗，使他们变成了一个强大而可怕的部落。

那个时候，阿拉伯商人和传教士开始在这些岛屿上立足，随之而来的是大批南迁的伊斯兰教信徒。在这批“新来者”中，一些人成为强大的统治者，他们把原本敌对的各方联合起来，使他们都归顺于伊斯兰教的统治。那些新信徒们沿袭了伊斯兰教的服饰和许多习俗，就此形成了一个新的部落——摩洛人部落。

因为“新来者”带来了武器，因此摩洛人变得十分大胆，为其他部落所敬畏。不久以后，他们就开始在海上长距离航行，天南海北地做生意，同时出其不意地攻击其他部落，掠夺战利品和奴隶。

在西班牙人来到菲律宾之前的那段时间里，摩洛人对其他民族来说是个梦魇，而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20世纪初。他们是横行南部海域的凶猛海盗，掠夺西班牙人与墨西哥之间的丰富贸易商品。为了抵御摩洛人，人们在一些要塞建起了石墙和瞭望塔，可港湾和小溪却依旧是这些人经常潜伏和偷袭的地方。

自从美国占领菲律宾以来，人们实际上摆脱了摩洛人对于海域的骚扰，但摩洛人在陆域依然制造麻烦。大部分摩洛人居住在苏禄群岛和棉兰老岛。他们的文明程度各不相同：有像海上“吉普赛人”一样，坐着粗糙凿制的独木舟经年累月在海上飘荡的族群，也有安居乐业，以打鱼和耕作为生，甚至以织布和制作金属器皿为生的族群。他们的村子靠近海岸、河岸或者内陆的湖畔。他们的主要食物来自海洋，因此房屋都建得很高，用柱子支在水边或者水面上。

从以下的这些故事中可以看出，摩洛人的民间故事明显受到阿拉伯和印度的影响。这两种文化已经通过众多岛屿渗透到了南部[1]。



---

[1] 没有哪个部落的民间故事比摩洛人的故事更古老，更加坚持信仰了。这些故事中提及的事件与菲律宾现存的异教部落的故事非常相似。最终我们找到了这些由伊斯兰教化的马来人记录下来的半史实性事件。这些马来人是以下故事讲述者的祖先。

棉兰老岛的神话[1]

很久以前，棉兰老岛还是一片汪洋大海，所有的低地都被淹没了，只能看到高山。那时，很多人都住在乡村。所有的山上都星星点点地布满了部落。年复一年，人口不断繁衍，人们和平相处，生活富足。突然，这片土地上出现了四个可怕的怪物，他们在很短的时间内把能找到的人类都吃掉了。

库瑞塔这个可怕的怪物长着许多手臂，水陆两栖，但是它最喜欢出现在长有藤树的山里。它把这片土地上所有有生命的东西都摧毁殆尽。第二个丑陋的怪物叫塔拉布索，它酷似人形，住在马图屯山。在那里，它吃掉了大量人类，留下了大片荒芜的土地。第三个怪物是一只名叫帕的巨鸟[2]。当它张开翅膀的时候，会把太阳都挡住，使地球一片漆黑。它下的蛋跟房子一样大。比塔山是它的“据点”，只有那些躲在山洞里的人才能逃过一劫。第四个怪物也是一只可怕的鸟。它有七个脑袋，能同时看到多个方向。它的窝安在古拉山上，跟其他几个怪物一样，它所到之处也是生灵涂炭。

这些怪物给人们带来了巨大浩劫，后来这个消息传到了千里之外，所有人都为棉兰老岛的悲惨遭遇哀叹。

在海的另一边，太阳落下的地方有一个大城市，人口众多。当有关这场浩劫的消息传到这个遥远的城市时，国王英达帕特拉[3]的心中充满了悲悯之情。他把弟弟苏雷曼[4]叫来，恳请弟弟将棉兰老岛从怪物手中解救出来。

苏雷曼听了这个消息，也非常同情他们。

“我会去的，”他说着，热血沸腾，“我要为这片土地报仇。”

英达帕特拉国王为弟弟的勇气深感自豪，他给了弟弟一个指环和一把宝剑，以保佑他凯旋。然后他把一棵小树苗种在窗前，并对苏雷曼说：

“你走后，这棵树会告诉我你的命运。如果你安然无恙，这棵树就会存活；如果你死了，它也会死去。”

于是，苏雷曼就向棉兰老岛出发了。他既不步行，也不乘船，一番腾云驾雾之后，就落在了长满藤树的山上。他站在山顶，放眼望去，四周都是土地和村庄，却了无生机。他感到十分悲痛，大声喊道：“唉，此地荒无人烟，实在是可怕可悲啊！”

苏雷曼一喊，瞬间地动山摇。突然，从地底钻出了那个可怕的怪物库瑞塔。它向苏雷曼扑过去，爪子嵌进了他的肉里。苏雷曼马上明白，这个怪物就是这片悲惨景象的始作俑者。他拔出剑来把库瑞塔砍成了碎块。

首战告捷，苏雷曼倍受鼓舞。他继续向马图屯山进发，那里的情况更糟糕。他站在高处望着周围一片荒凉的土地。这时，林子里传来了一阵动静。随着一声大吼，塔拉布索跳了出来。他们互相对望了一会儿，谁也不怕谁。接着塔拉布索威胁要把他吞了，苏雷曼则称要把这个怪兽杀死。这时怪物折断了一根大树枝，开始追打苏雷曼。苏雷曼并不示弱，进行反击。他们激战了很久，最后怪物体力不支倒在地上，苏雷曼用剑杀死了它。

苏雷曼的下一个目的地是比塔山。这里随处可见灾难留下的痕迹，尽管他经过了很多屋子，但却荒无人烟。他越往前走，心里越感悲怆。突然，四周陷入了一片黑暗，他吓了一跳，抬头望向天空，原来是一只巨鸟在他头顶张开了翅膀。他立刻先发制人，用剑砍断了它的翅膀，巨鸟倒在他的脚边死了。但是，巨鸟的翅膀却落在了苏雷曼身上，把他压死了。

此时，英达帕特拉国王正坐在窗边，他看见小树苗枯萎了。

“唉！”他恸哭起来，“我弟弟死了。”

尽管感到悲痛，但国王决心要为弟弟报仇雪恨。他佩戴上宝剑和腰带，就向棉兰老岛出发，去寻找他的弟弟。

他同样腾云驾雾地来到了长满藤树的大山。他环顾四周，惊叹于当地所遭受的灾难。他看到了库瑞塔的骨头，便知道弟弟来过这里并离开

了。他继续前进，到了马图屯山。当他看到塔拉布索的骨头时，他知道这也是苏雷曼的战绩。

他继续向前寻找，来到了比塔山，看到了那只倒在地上的死鸟。他把砍断的那只翅膀举起来，看到了苏雷曼的尸骨，旁边还放着他的宝剑。英达帕特拉伤心欲绝，痛哭了许久。他抬起头来，看到了旁边有一小罐水。他知道这是天神送来的，于是把水洒到尸骨上。就这样，苏雷曼死而复生了。兄弟俩相拥而泣，满心欢喜地说了很久的话。苏雷曼说他没有死，只是睡着了，兄弟俩都很开心。

然后，苏雷曼回到遥远的家中。英达帕特拉则继续前行，到达古拉山并杀死了那只有七个脑袋的怪鸟。所有怪物都被杀死后，这片土地重新恢复了往日的祥和。英达帕特拉四处寻找是否还有活着的人。

一天，正当他在寻找的时候，他看见远处有一个美丽的女人。他匆忙跑过去，但那个女人却消失在一个地洞里。他感到既失望又疲惫，于是在一块岩石上坐下来休息。他环顾四周，发现他身边有一罐还没煮的米饭，米饭前放着一大堆柴火。他又振奋起来，开始做饭。煮饭的时候，他听到附近有人放声大笑，转过头去发现一个老妇人正看着他。他边吃饭边和她打招呼，于是老妇人走过来和他交谈。

老妇人告诉他，这里鲜有幸存的人，活着的人都躲到地洞里不敢出来。而她和她老伴则藏在一棵空心树里，他们也不敢出来，直到苏雷曼杀死了那只可怕的大鸟帕。

经不住英达帕特拉的再三恳求，老妇人带他来到那个洞穴。他和那里的酋长、酋长的家人和一些村民见了面。大家都聚集在这个陌生人周围，问他各种问题，因为他们刚刚得知怪物们已经死去。当他们知道英达帕特拉所做的事情后，感激不已。为了表示感谢，酋长把女儿嫁给了他，而她正是英达帕特拉在洞口看到的那个漂亮女子。

后来，人们纷纷从藏身之处走出来，回到了原来的家里。从此，人们过上了幸福祥和的生活。海水也退去了，人们也有了土地可以耕种。

---

[1] 这个故事最早是由N.M.萨立比记录的。

[2] 这一巨鸟无疑来源于印度文学。在印度文学中，巨大的神鸟至关重要。

[3] 此名字在马来群岛和苏门答腊岛的传说故事里十分常见。

[4] 他在马来群岛是一个伟大的历史人物，在当地神话传说中占有重要地位，或许就是《旧约》中的所罗门。

班图甘的故事

在西班牙人占领棉兰老岛之前，里奥格兰德河谷住着一个十分强壮的人，名叫班图甘。他的父亲是地震和雷电的兄弟[1]。

棉兰老岛的苏丹[2]有一个漂亮的女儿，班图甘想要娶她为妻。但是苏丹的家在很远的地方，帮班图甘提亲的人要走一段艰险曲折的路。于是，所有的酋长一起开会商量应该派谁去。最后，他们一致决定派班图甘自己的儿子巴拉塔马去。巴拉塔马虽然很年轻，但却强壮勇敢。当带上父亲的武器时，他内心骄傲不已。一路上，他的勇气不止一次受到考验，但只要一想到勇敢的父亲，他心中就充满了前进的力量。

一天，他来到一处木栅栏围着的石头雕像前。因为栅栏正好挡住了去路，他就拔出剑将其砍断了。天空立刻陷入了黑暗，房子般大小的石块如雨般落下。巴拉塔马痛得大叫起来，他马上用父亲的盾牌保护自己，同时一边祈祷，将故乡的风召唤来，把乌云吹散，天空再次变得明朗。

巴拉塔马在路上遇到了一条大蛇[3]，蛇问他要去干什么。得知他的去向后，蛇说：“你不能再往前一步。我负责守护这条路，没有人能从此处通过。”

巨蛇想上来抓他，而他只把剑轻轻一挥，这条蛇就被劈成了两半。他将一半扔进了海里，另一半扔到了山里。

很多天以后，这个疲倦的孩子达到了一块高耸的岩石前，岩石在太阳的照耀下熠熠生辉。从岩石顶端往下看，他看到了要去的那座城市。那是一个有着十个港口的美丽地方。在所有的房子中，一座水晶做的房子和另外一座纯金做的房子特别引人注目。他看着眼前的景象，备受鼓舞，继续前进。虽然看起来离这座城市不远了，但他走了好久才来到城门下。

见面后，巴拉塔马就向苏丹表明来意。苏丹对他的朝臣说：“我的朋友们，你们来决定我是否应该把女儿嫁给班图甘。”

朝臣们缓缓地摇着头，反对这个提议。

第一位大臣说：“我看班图甘没有办法娶走苏丹的女儿，因为他需要带来的第一件礼物就是一个纯金打制的男人或者女人。”

“好的，”巴拉塔马说，“我就是来听听看你们有什么要求，以及是否会应允此事。”

第二个大臣说：“他要买个大院子，地板由金子铺成，而且要有三英尺厚。”

“这些都能做到。”男孩回答说。

公主的姐姐说：“礼物要和我们城里小草的叶片一样多。”

“这我也可以答应你。”巴拉塔马说。

“他得造一座横跨大河的石桥。”一个人说。

另一个人又说：“他得造一艘石船，而且他得把苏丹树林里的椰子树的果实和叶子全都变成金子。”

“这些都没问题，”巴拉塔马说，“我的叔叔们会把所有的礼物都带来，而那尊金像，我会亲自带来。但是首先我得到我父亲的村子里去取它。”

他们听到这里，认为自己被这个男孩给耍了，非常生气。他们提出，除非巴拉塔马当场把金像拿出来，否则他们就要杀了他。

“如果我现在就把金像给你们，马上就会有可怕的狂风骤雨，世界将陷入黑暗。”巴拉塔马说。

然而，他们并不相信，只是哈哈大笑，坚持要他拿出雕像。于是巴拉塔马将手伸进头盔里，取出了雕像。

大地立刻开始震动起来，狂风暴雨骤降，房子一样大的石块如雨点般落下。苏丹赶忙叫巴拉塔马收回金像，不然所有人将无一幸免于难。

“你们不相信我说的话，”男孩说，“现在我要让风暴持续。”

苏丹只好苦苦哀求他，并同意把女儿嫁给班图甘，不需要其他礼物，只要这座金像就可以了。于是，巴拉塔马将金像收回自己的头盔，天空马上恢复了平静。苏丹和朝臣们这才如释重负。接下来，巴拉塔马准备启程回家，并承诺班图甘会在三个月内到达并举行婚礼。

回家的路途一切顺利。但当他到达那座栅栏围着的石人雕像处时，却被迫滞留了四个月。

这时，一位西班牙的将军听说班图甘将要迎娶苏丹的女儿，而这个女人是他原本打算迎娶的妻子。他登上大战船，准备远征，后面跟着一万艘其他船只。他们来到苏丹的城市。由于他们人数众多，港口都要停满了，人们都吓坏了。

接着，将军的弟弟上岸来到苏丹家里。他要求苏丹将公主许配给将军，还威胁说要是苏丹拒绝的话，战舰会摧毁整座城市。苏丹和他的朝臣们害怕极了，只好答应将女儿许配给将军，并约定下一个月圆之日就是他们的大婚之日。

与此同时，班图甘也在为他的婚礼做准备。可是日子一天天过去，而巴拉塔马却一直没有回来，他们很担心，以为男孩已经死了。三个月之后，班图甘出征去寻找儿子，巨大的战船上插着金子做的旗帜。

快到苏丹的城市时，他们看到了港口里停泊着的西班牙战船。班图甘的一个弟弟建议他等西班牙人离开后再进去，于是他们就抛锚了。但是其他人都为不能继续前行而感到失望。一个人说：“我们为什么不往前走？就算小草的叶子都变成西班牙人，我们也不怕。”另一个人说：“我们怕什么呢？就算炮弹像雨点一样落下，我们也将奋战到底。”后来有几个人想回家了，班图甘说：“不行，我们得找到我儿子。我们就算得进有西班牙人停靠的港里去，也义无反顾。让我们继续前进吧！”就这样，在他的命令下船又起锚了，他们开进了西班牙舰队停靠的海港。

此时西班牙将军和他的弟弟正跟苏丹在一起，他们打算去看看公主。将军的弟弟一边和公主的姐姐说话，一边走到了窗边，他看到班图甘的船正开进海港。他看不出这些船挂的是什么旗，于是叫来苏丹询

问，可苏丹也不知道。于是将军就派弟弟去把他们年迈的父亲带来，看他是否知道。为免于受伤，他们的父亲一直待在一间黑暗的小房子里。

苏丹对将军的弟弟说：“如果他年纪太大了，什么也看不到，说不出，也不能走路，那你就挠挠他的肋骨，这样他会再次变得年轻。还有，我的兄弟，你自己去把他领过来，以免这些奴隶把他摔了，伤到他。”

于是将军的弟弟就将老人带来了，老人看着那些船只，看到上面挂的旗帜是班图甘的父亲的，那是他年轻时的好友。老人说，他和班图甘的父亲在很多年前有过一个约定，双方的子孙应该互相通婚，现在既然苏丹已经将他的女儿许给了两个人，在他看来一场大战在所难免。

苏丹对将军说：“现在有两个人想娶我女儿。你回到你的船上去，跟班图甘打上一战，胜利者将会得到我的女儿。”

于是，西班牙人向班图甘开炮，他们大战了三天三夜，整片土地烟雾缭绕，彼此都看不到对方。然后西班牙将军说：“我看不到班图甘和他的舰队了，公主是我的了！”

但是苏丹说：“我们得等到烟雾都散尽，确保班图甘跑了之后才能确定。”

当烟雾散尽，一目了然，班图甘的舰队毫发未损。苏丹说：“很显然，班图甘赢了，他的舰队毫发未损而你的却受到了重创。你输了。”

“不，”将军说，“我们要在陆地上再战一场。”

于是，他们把军队和大炮都移到陆地上，一场大战揭开序幕，很快地上就尸横遍野。苏丹要求他们停战，因为城里的妇女和小孩死伤无数，但是将军说：“如果你要把女儿嫁给班图甘，我们将一直战斗到死。”

于是苏丹派人去请班图甘，并对他说：“我们得欺骗西班牙人好让他走。我告诉他你们谁也不能娶我的女儿，等他走后，你和我的女儿就举行婚礼。”

班图甘同意了，他让人带话给西班牙人，要求停战，因为许多妇女和儿童都惨遭连累。于是，西班牙人和班图甘商定谁也不娶公主。他们都回家去了。

但是，班图甘很快折返并娶了公主。在回家的路上，他们找到了班图甘的儿子，于是把他也带上一起回家。西班牙将军沿着回家的路线行驶了一个星期后，也决定返回，打算用武力掠夺公主。当他得知公主已被班图甘带走后，怒不可遏。他摧毁了苏丹的城市，屠杀了所有人。然后，他开始远征，他要彻底摧毁班图甘。

一天早上，班图甘向外看，看到了里奥格兰德河口布满了西班牙人的船只，数量之多，将四周的地平线都遮住了。他的心一沉，知道这次他将在劫难逃。

虽然他不抱打胜仗的希望，但还是把酋长们都叫来，对他们说："我的兄弟们，这些基督教的忠实信徒要来摧毁我们的土地了。我们不可能成功地抵抗他们，但我们要为自己的家而战。"

于是，他们又准备了一艘巨大的战船，所有的士兵都整装待发。班图甘站在船头，率领着一众士兵驶向敌人，勇敢地迎接他们的命运。

战斗进行得迅猛且激烈，但是不久班图甘的大战船就进水了，开始下沉，它沉没的时候，把上百艘西班牙船只也一起拉下了水。然后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在班图甘的战船沉没的地方，从海里升起了一座很大的岛屿。今天，你依然可以站在里奥格兰德河口看到它。岛上遍布着邦戈棕榈树。班图甘和他的士兵们就生活在大山深处。每一艘从那里经过的摩洛人船只都要接受班图甘的哨兵检查，一旦船上载有班图甘仰慕的女子，哨兵们就会把她夺走，带到山林深处。因此，摩洛妇女都不敢靠近长满邦戈棕榈的岛屿。

班图甘的妻子看到丈夫牺牲了，战船也被摧毁了，于是把剩下的士兵召集起来，决定为他报仇。激战了几个小时后，她的船也沉没了，在她沉没的地方升起了另一座山，名叫提马戈。

公主仍然生活在这个森林密布的小岛上，白色的猴子是她的侍从。每当四周很安静的时候，站在高高的山坡上，总能听到公主的侍女在吟唱。

[1] 据说这个半史实性人物的父亲和地震、雷电是兄弟，由此我们可以看到神话和历史事件的有趣结合。

[2] 在马来人中，苏丹是一个地区的最高首领，其次是拿督。

[3] 与廷吉安人的传说一样，在摩洛人的传说中，主人公能与动物交谈，并寻求自然力量的帮助。

第五章
基督教化的部落

引言

西班牙人在16世纪发现了菲律宾群岛。那时候一些岛屿的海岸沿线部落已经与中国、暹罗和南部的岛屿有了贸易往来，并或多或少地受到了这些贸易的影响。

在西班牙人的统治下，除了摩洛人，其他沿海居民全都开始信奉基督教，并效仿西班牙人的穿着，同时也保留了一些自己的方言和习俗。后来，这些沿海居民不再互相攻击，并在文明方面取得了巨大进步。而那些住在山里的部落则依然与世隔绝，保留着他们古老的风俗和信仰。

基督教化的部落的民间故事融合了古老的观念和外来的影响。这些外来影响都是通过与外面的世界接触而产生的。

猴子和海龟

（伊洛卡诺人）

一天，一只猴子正沿着河岸走，看上去非常悲伤。这时它遇到了一只海龟。

“你好吗？”海龟看它很悲伤，于是问道。

猴子回答说：“哦，我的朋友，我太饿了。农夫先生的南瓜被其他猴子全拿走了，我快饿死了。”

“别难过，”海龟说，“拿上大刀随我来，我们去偷些香蕉树。”

于是，它们就一起上路了。它们发现了几株香蕉树，便整株挖了出来，然后想找个地方种。猴子爬上了一棵树，并把偷来的香蕉树种在那里。海龟不会爬树，所以它就在地上挖了个洞把自己的树种在那里。

种完了以后，它们就离开了，计划着丰收后要做的事情。猴子说：“我的树如果结了香蕉，我就把它们卖了，可以得到好多钱。”

海龟说：“我的树要是结了香蕉，我就卖了它，用赚来的钱去买三瓦拉[1]的布，换掉这身破裂的龟壳。”

几个星期后，它们回来查看香蕉树的生长情况。它们发现猴子的香蕉树已经死了，因为它的根在树上，没有在土壤里，但是海龟的那棵树却长得很高而且结出香蕉了。

“我要爬上去，这样我们就可以摘到果子。”猴子说。它爬上树，把可怜的海龟孤零零地留在地上。

“请给我一些香蕉吃！”海龟喊道。但是猴子只扔给海龟一个还未成熟的绿香蕉，自己把所有成熟的香蕉都吃光了。

猴子吃完了所有的成熟香蕉，就在树上伸了个懒腰，睡起觉来。海

龟看到这一幕，生气极了，想着该怎么惩罚这个小偷。海龟心生一计，收集了几根尖竹子，把它们围着香蕉树插了一圈，然后大声喊道：“鳄鱼来啦！鳄鱼来啦！”

猴子听到后惊慌失措，从树上掉了下来，落在尖利的竹子上，死了。

然后海龟把死去的猴子切成小块，撒上盐，再放在太阳底下晒干。第二天，它跑到山里，把肉卖给了其他的猴子，猴子们欣喜地用南瓜跟他交换。

海龟走的时候冲猴子们喊道：“一群懒虫，你们自己吃自己，自己吃自己的肉。”

于是猴子们跑过去，将它抓住然后带回了家。

“用斧子砍了它，”一只老猴子说，“把它剁成小块。”

但是海龟哈哈大笑着说：“正合我意，我已经被斧子砍过很多刀了。你们没看到我壳上的伤疤吗？”

另一只老猴子说：“把它丢进水里。”

这时，海龟号啕大哭起来，恳求猴子们放它一条生路。但是猴子们不予理睬，直接将它扔进了水里。海龟沉到了水底，但很快就又浮出水面，还顺带抓了一只龙虾。猴子们大吃一惊，请求海龟告诉它们是如何抓到龙虾的。

“我将一根绳子绑在腰上，”海龟说，“并在绳子的另一端绑上石头，这样我就能沉下去了。”

于是，猴子们立刻照海龟说的，将绳子绑在身上。一切准备就绪后，它们集体跳进了水里，再也没有上来。

所以，直到今天猴子都不喜欢吃肉，因为它们记住了这个古老故事中的教训[2]。

[1] 菲律宾、西班牙、葡萄牙等国家的长度单位，一瓦拉约合九至十米。——译者注

[2] 伊洛卡诺人讲述的这则故事在菲律宾的基督教化部落和原始部落中，以及在婆罗洲和爪哇都非常常见。但是，伊洛卡诺人的故事是目前所知唯一一个解释了猴子不吃肉原因的版本。人们普遍认为海龟十分聪明狡猾。这也是一个以弱胜强，以聪明胜愚蠢的例子。参见本书故事《海龟与蜥蜴》。

可怜的渔夫和他的妻子

（伊洛卡诺人）

很久以前，一个可怜的老渔夫和他的妻子，还有三个儿子一起生活在海边的一个村子里。有一天，老渔夫到离家不远的地方去撒网捕鱼。晚上他去查看的时候，发现抓到了一条白色的大鱼。老人从未见过这样的鱼，非常震惊。他突然想起来他是镇上的神父。

他飞快地跑回家，对妻子大喊道：“老伴儿，我抓住了神父。”

“什么？”他的妻子看到丈夫的样子吓了一跳。

“我把神父抓住了。”老人重复了一遍。

俩人迅速跑到河边，妻子看了网里的鱼，大叫道：“天哪，这不是神父，这是总督。”

“不，他就是神父。”老人坚持说。他们回家的时候吓得瑟瑟发抖。

那天晚上，夫妻二人都想着这件可怕的事情，辗转反侧，难以入睡，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第二天是镇上的节日。凌晨四点，大炮轰鸣，教堂也响起了嘹亮的钟声。夫妻俩听到这些响声，不知原委，还以为是人们发现了他们的罪行，要来抓他们了。于是他们连忙跑到林子里藏了起来。他们一直不停地走，不到万不得已绝不停下休息。

第二天早晨，他们来到了皮拉附近的一处森林，那里也在举行节日庆典。教堂司事敲响了大钟，召唤人们来做弥撒。夫妻二人一听到钟声就以为此处的人也知道了他们在逃窜，正在追捕他们，于是连忙转身回家了。

他们到家的时候，看到三个儿子正牵着一匹马回家。他们把马绑在卡拉梅树的树干上。这时钟声再次响了起来，因为现在是正午十二点钟。没顾得上想是什么时辰，夫妻二人又吓得跑出来。他们一看到马立

刻就骑了上去，想在被人抓住之前骑着马逃到隔壁镇上去。他们试图快马加鞭，却在匆忙中忘了解开绑在树上的绳子。马用力一拉，树上的果子纷纷掉落在他们身上。他们以为自己被枪炮射中，双双被吓死了[1]。

---

[1] 这则故事中发生的所有时间都象征着是现今发生的事，而这个故事显然是单纯为了取乐而编造出来的。

长犄角的镇长

（伊洛卡诺人）

以前，有一位镇长[1]对他的人民很不公。有一天，他十分生气，希望头上长出犄角，这样他就可以震慑到自己的子民。他一许下这个愿望，头上就立刻长出两个角来。

他派人去找来一位理发师为他理发。理发过程中，镇长问他：“你有没有在我的头上发现什么？”

“我什么也没看到。”理发师说。虽然他清清楚楚地看到了两个角，但却不敢说出来。

镇长伸手一摸自己的头顶，摸到了角。于是，他再次问理发师。这一次理发师告诉他，他的头上长了两个角。

“你要是把这事告诉别人，你就会被绞死。”理发师起身离开的时候，镇长警告他。理发师一听，吓得魂飞魄散。

理发师回到家，害怕极了，不敢将这事告诉任何人。可他越是去想保守这个秘密，就越想和别人倾诉。这种欲望太强烈了，他知道自己控制不了，于是跑到竹林里，在一棵竹子下挖了个洞，这个洞大到他可以钻进去。把洞挖好后，他爬了进去，在里面小声地说镇长头上长了两个角，说完又爬了出来，把洞填上，回家了。

不久，有人去集市的时候路过这片竹林，听到里面传来一个声音，那个声音说镇长头上长了两个角，听到的人惊呆了。这些人立刻跑到集市上把这个消息告诉其他人，那些人也跑到竹林里听这个奇怪的声音。一传十，十传百，这个消息很快就传遍了整个镇子。其他的官员们听到这个消息后，也跑到竹林里去听。他们听到声音后，纷纷跑到镇长家里。但是镇长的妻子却说镇长病了，不能见他们。

这时候，镇长的两个犄角已经有一英尺长了。他羞愧难当，要妻子

告诉人们他无法说话了。当官员们第二天再来的时候，妻子就这么跟他们说。但是官员们说他们必须见到镇长，因为他们听说他长了两个角，如果事情属实的话，他将失去做镇长的资格。

镇长的妻子拒绝让他们进去，于是他们就破门而入，看到镇长头上的确长了两个角，所以他们就把他杀了。因为，官员们说，这样的镇长和一个动物差不多[2]。

---

[1] 镇子的首领。

[2] 这显然是经典的西班牙故事——迈达斯故事的翻版。这则故事很好地展现了源自西班牙的故事是如何融入菲律宾文化的。但是因为菲律宾人不认识驴，所以把迈达斯头上长的驴耳朵换成了犄角（也可能是水牛角），随处可见的竹子也代替了原来故事中的芦苇。

猴子的故事

（伊洛卡诺人）

有一天，一只猴子在树林里爬树，尾巴不小心扎进了一根刺。它用尽各种办法都无法将刺挑出来，只好跑到镇上找理发师。

它对理发师说：“理发师朋友，我的尾巴上扎进了一根刺。帮我把它拔出来，必有重谢。”

理发师试着用剃刀把刺挑出来，可是不小心将猴子的尾巴尖给切掉了。猴子勃然大怒，大喊道：“理发师，理发师，还我尾巴，否则就用你的剃刀来补偿！”

理发师无法把切下来的尾巴接回去，只好把剃刀给了猴子。

回家的路上，猴子遇到了一位老妇人，她正在砍柴准备生火用。猴子对她说：“奶奶，奶奶，这柴太硬了。用这把剃刀吧，会容易很多。”

老妇人听了很高兴，就开始用剃刀砍柴，可没用多久剃刀就断了。猴子大叫道：“奶奶，奶奶，你弄断了我的剃刀！你得赔我一把新的，否则你所有的柴火都得归我。”

老妇人没有办法，只好把柴火都给它。

猴子拿上柴火，转身又朝镇上走去，打算把它们卖掉。这时，它看到一个老妇人坐在路边做蛋糕。

“奶奶，奶奶，”它说，“你的柴都快用完了，用我的柴吧，多做些蛋糕。”

女人接过柴火，并表示感谢。可是当她用完最后一根柴火时，猴子大叫道：“奶奶，奶奶，你烧光了我的柴火！现在你得把所有蛋糕都给我做赔偿。”

老妇人一时无法砍那么多的柴火还给猴子，只好把所有的蛋糕都给了它。

猴子拿了蛋糕往镇上走去，但在半道上遇到了一条狗，狗把它咬死了，还吃光了所有的蛋糕。

白南瓜

（伊洛卡诺人）

一个大院子前有一个极小的竹屋，里面住着一个男人和他的妻子。他们心地善良，对所有人都很好。但是他们并不快乐，因为许多年来，他们日日祈盼，希望能有孩子，却始终无法实现。现在他们年纪大了，觉得自己肯定要孤独终老了。

这对夫妇在院子里种了一棵漂亮的白南瓜，因为藤蔓终年可结果实，因此他们从不缺食物。然而有一天，他们发现摘过南瓜的地方没有再长出新的南瓜，这是这么多年来他们第一次没有南瓜吃。

从那以后，他们日日仔细检查藤蔓。虽然大朵的黄花开了又谢，藤上却再也没有结出南瓜。在漫长等待后的一天早上，妇人高兴地大叫起来，因为她发现了一个小南瓜。查看一番后，他们决定让它继续生长直至成熟，这样就能有播种的种子了。他们焦急地等着它长大，它也长成了一个漂亮的白南瓜，但他们实在太饿了，无法再等下去，于是决定把它吃掉。

他们拿起一把大刀，将南瓜从藤上摘下来。但是瓜还没剖开，就听到里面传来一个声音：“小心些，不要弄伤我。”

夫妇二人以为说话的是个神灵，于是连忙停下了动作。但是，这个声音又开始恳求他们将南瓜切开。于是，他们小心翼翼地把它打开了，发现里面是一个漂亮的小男孩[1]。小男孩自己站了起来，并且已经会说话了，夫妇二人高兴极了。

女人马上拿起罐子去泉边取水，取完水回来后，就在地上铺上垫子，开始给男孩洗澡。奇怪的是，从男孩身上滴落的水珠立刻变成了金子。等洗完了澡，垫子上也铺满了金子。原本喜获孩子就足以令夫妇二人别无所求了，现在还有了金子，他们就更高兴了。

第二天早上，女人给男孩又洗了一次澡，水珠又变成了金子。他们

现在有足够的钱盖一座大房子了。第三天早上，她又去取水给男孩洗澡，但是男孩却伤心地飞走了。同时那些金子也消失不见了，夫妇二人又恢复了以前孤独而贫穷的生活。

---

[1] 马来人故事中孩子诞生的方式往往很神奇。孩子常常诞生于植物里，最常见的植物是竹子。

创世纪

（他加禄人）

世界最初形成的时候并没有陆地，只有大海和天空。海天之间有一只鸢[1]。有一天，这只鸟飞累了，却找不到地方休息。它搅动海水，搅得波涛翻滚，甚至翻到了天上。天空为了压制海水，抛下很多很多的岛屿，直到海水无法再上下掀动，只能来回翻涌。然后，天空命令鸢到一个岛屿上筑巢，让大海和天空恢复宁静。

这时陆地上的微风和大海上的微风结婚了，它们的孩子是一根竹子。有一天，竹子在水上漂流，鸢在岸上站着。竹子不小心撞到了鸢的脚，鸢心想居然有东西敢撞它，生气极了，就去啄竹子。它啄了一下，一个男人从一节竹子里蹦出来；又啄一下，一个女人从另一节竹子里蹦出来。

接着地震召集了所有的鸟和鱼，一起商量要怎么处理这两个人。大家最后决定，这两个人应该结婚。结婚以后，这对夫妇生了许多孩子，然后又繁衍形成了不同的种族。

不久以后，夫妇二人对这群无所事事的孩子感到厌烦了，希望将他们赶走，但却不知道把他们赶到哪里去。日子渐渐过去，孩子越来越多，这对夫妇更是不得安宁。有一天，父亲在绝望之中拿起棍子，四处追着打孩子们。

孩子们吓坏了，四处逃窜，在家里寻找可以藏身的房间。有些藏在墙里，有些跑到了外面，有些藏在壁炉里，有些逃到了海里。

那些藏在房间里的孩子后来成了岛屿的酋长；那些藏在墙里的孩子后来成了奴隶；那些跑到外面去的孩子成了自由的人；那些藏在壁炉里的人则成了黑人；而那些逃到海里的人消失了许多年，当他们的孩子回来时则变成了白人。

[1] 一种像鹰一样的鸟。

贝尼托的故事

（他加禄人）

贝尼托是家中独子。他和父母一起住在一个小村子里，家境贫寒。贝尼托渐渐长大，看到家中困窘的生活，总是希望有朝一日能帮父母的忙。

一天晚上，一家人在吃着十分寒碜的晚餐，父亲说起在稍远的美丽宫殿中，住着一位年轻的国王。贝尼托对此十分感兴趣。那天晚上，万籁俱寂，屋子里一片漆黑，贝尼托躺在垫子上辗转反侧，无法入睡，脑子里不断出现那位年轻的国王。他希望自己是国王，这样他和父母就可以在漂亮的宫殿里过上幸福的生活了。

第二天早上起床时，他有了个新点子。他要去找国王，请他给自己一份工作，这样他也许能帮助到父母。他的父母起先并不同意，觉得路途遥远，而且他们担心国王没那么好心，但最后还是同意了，于是男孩就动身了。经过漫长的旅程，男孩终于到达王宫，却不被允许见国王。但男孩的诚意最终让他成功成为王宫里的一名仆人。

这对于只在小村庄生活过的贝尼托来说是个新奇的世界。工作很繁重，但是一想到可以帮助爸爸妈妈减轻负担，他就感到很快乐。

有一天国王召唤他，吩咐他说：“我希望你把住在大海那边的一位美丽公主给我带来。立即去，要是失败了，你会受到严厉的惩罚。”

男孩的心一沉，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但是他勇敢地答应道：“我会按您吩咐的做，国王。”说完他离开了国王的寝宫。他决定至少尝试一下这任务，于是立刻收拾东西准备出发。

一切准备就绪，贝尼托出发了。没走多远，他就到了一片茂密的森林。那里有一只大鸟，被绳子紧紧绑住了。

“哦，我的朋友，”大鸟哀求道，“请帮我解开绳子。作为报答，无

论何时你需要帮忙，我都随叫随到。”

贝尼托很快就把绳子解开了。鸟飞走的时候告诉他，它的名字叫作食雀鹰。

贝尼托继续赶路，来到了海边。他想要渡海，却无计可施，只好停下来望着海面出神，他想起了国王对他的威胁。突然，他看到鱼王游了过来。鱼王问他：“你为什么这么忧伤？”

“我想去海对岸寻找美丽的公主。”男孩说。

“好吧，骑到我背上，”鱼王说，“我背你过去。”

于是，贝尼托骑在鱼背上，被鱼王送到了对岸。

不久，他遇到了一个陌生女人，她问他在找什么。当听完他的来意后，女人说：“公主被关在一座城堡里，由巨人看守。带上这把宝剑，它能立刻杀死它碰到的任何东西。”说完后她把武器给了他。

贝尼托万分感谢这个女人，信心百倍地继续赶路。他来到城堡，发现城堡周围有许多巨人看守。巨人们一看到他就要来捉他，但是他们见他只是个小男孩，就没有带武器。当他们靠近贝尼托时，贝尼托用宝剑碰了碰这些巨人，他们就一个接一个地倒下了。其他的人惊恐万状，四处逃窜，城堡无人看守。于是，贝尼托走进去，把他的使命告诉了公主，公主很高兴可以逃离囚笼，便立刻跟他出发去见国王。

到了岸边，鱼王正在等他们，他们顺利地过了海，然后经过那片茂密的树林，到达王宫。他们受到了热烈的欢迎。

过了不久，国王请求公主嫁给他，公主回答说：“好的，国王，但前提是你得把我渡海时丢的那枚戒指找回来。”

国王立刻想到了贝尼托，于是派人把他找来，命令他马上去找遗失的戒指。

这对男孩来说似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但是，他急于服从主人，马上就出发了。他在海边停下来，望着茫茫的大海发呆。他的朋友鱼王

又向他游过来，这让他高兴万分。鱼王听了小男孩的烦恼之后说：“我看看能否帮助你。”它将所有的臣民都召集起来，却发现少了一条鱼。它派其他鱼去找这条丢失的鱼。鱼儿们在一块石头下面发现了它，它饱得游不动了。那些大鱼就用尾巴勾着它，把它拉到了鱼王跟前。

“为什么你听到召唤却没有来？”鱼王问。

“我吃得太饱了游不动。”可怜的鱼回答道。

鱼王很疑惑，它命令其他鱼把这条鱼剖开，在这条鱼的肚子里发现了那枚遗失的戒指。贝尼托欣喜若狂，向鱼王表达了感谢之情，就急忙地带着宝贵的戒指回到王宫。

国王很高兴，把戒指拿给公主，说：“现在我找到你的戒指了，你可以嫁给我了吗？”

“我愿意做你的妻子，”公主说，“但是你得把我和贝尼托一起走过树林的时候遗失的那副耳环找回来。”

国王又派人叫来贝尼托，命令他找到那副耳环。男孩已经厌倦了长途旅行，但是他仍然二话不说又立刻出发了。他在树林里仔仔细细地寻找，却一无所获。最后，它感到又累又沮丧，于是坐在一棵树下休息。

突然他面前出现了一只巨大的老鼠，他惊讶地发现它竟然是鼠王。

“你为什么如此悲伤？”鼠王问他。

“因为我找不到公主和我一起经过这里时遗失的那副耳环了。”男孩回答说。

“我来帮你。”鼠王说。说完，它把所有的臣民都召集起来。

当它们聚集在一起的时候，鼠王发现有一只小老鼠没来。鼠王派其他老鼠去找它。它们在竹子下的一个小洞里发现了它。它解释说自己吃得太饱了动不了，恳求其他老鼠放过它。但是，其他老鼠还是把它拉来见鼠王。鼠王发现这只老鼠的肚子里有个硬硬的东西，于是下令把它剖开，果然在里面找到了那副遗失的耳环。

贝尼托立刻忘却了疲劳，向鼠王致谢后，就急忙带着战利品回到王宫。国王焦急地拿过耳环，把它呈献给公主，又一次要求她做他的妻子。

“哦，我的国王，”公主回答说，“我还有一个要求。只要实现这个要求，我将永远做你的妻子。”

国王相信现在有贝尼托的帮助，便没有办不成的事情，于是问她的要求是什么，她回答说：“给我取一些天上的水和地底下的水，从此我就别无所求了。”

国王又把贝尼托叫来，把这个最难的任务交给他。

男孩走出去，却不知道该往哪个方向去。他一路冥思苦想，不知不觉拖着沉重的脚步来到了树林里。突然他想起了那只答应过要帮他忙的鸟，于是他就呼唤道：“食雀鹰！”随着翅膀扇动的沙沙声，巨鸟俯冲下来。贝尼托将自己的烦恼告诉它，它说：“我去给你取水。”

接着贝尼托用竹子做了两个很轻的杯子，将它们绑在鸟腿上，然后鸟就飞走了。男孩一整天都在树林里等着，夜幕降临的时候，大鸟终于带着满满的两杯水回来了。它告诉贝尼托，右腿的杯子里装的是来自天上的水，左腿的杯子里装的是来自地底下的水。男孩解下杯子，向鸟表达了感谢。他发现这趟旅途对鸟来说太累了，它快死了。男孩伤心极了，等这位会飞的朋友咽了气，他小心地埋葬了它，这才急急忙忙带着宝贵的水赶到王宫。

公主见自己的愿望都实现了，就要求国王将天上的水洒在她身上。国王照做后，惊讶地看着她变成了他见过的最漂亮的女人。

国王自己也渴望变得英俊，于是恳求她将另一个杯子里的水洒在他身上。公主按照他说的做了。但是，他立即变成了一只可怕丑陋的怪物，这只怪物马上跑得不见了踪影。公主把贝尼托叫来，对他说，由于他对主人如此忠心，而且对她这么好，她决定选他作为自己的丈夫。

他们举行了盛大的结婚典礼，并且成为这块广袤而富饶的土地上的国王和王后。在这个欢乐时刻，贝尼托并没有忘记他的父母。他把国土上最好的一块土地给了他们，从此以后他们一起过着幸福的生活[1]。

[1]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加工过的故事，也许来自欧洲。在西班牙人到来之前，“国王”“王后”“王宫”等事物，对这里的人来说是完全陌生的。

胡安的冒险

（他加禄人）

胡安总是闯祸。他很懒，而且总是莽莽撞撞的。每次他试着做一件事，最后总是把事情弄得更糟糕，还不如不做。

家人都对他感到十分厌烦，他一做错事，他们就责备打骂他。他的妈妈对他已经失去了信心。有一天，妈妈给他一把长刀，让他到树林里去砍些柴火回来。她心想砍柴火这件事他至少会做吧。胡安一边慢悠悠地走着，一边琢磨着偷懒的法子。他找到了一棵看上去很容易砍的树，于是他取出长刀准备开始工作。

结果，这棵树刚好是一棵有魔法的树，它对胡安说："如果你不砍我，我就送你一只山羊，它只要一动胡须，就会有银子掉下来。"

胡安非常高兴，因为他很想看看这只山羊长什么样，而且他不用砍柴了。胡安立即同意了，话音刚落，一只山羊从裂开的树皮里走了出来。胡安命令它抖胡子，果然就有银子掉下来。他高兴极了，立马带着这只山羊回家，想让妈妈看看他的宝贝。

半道上，他遇到了一个很狡猾的朋友。朋友听说了宝贝山羊的故事后，决定把山羊偷走。他知道胡安喜欢喝图巴[1]，就劝他去喝，等胡安喝醉后，他就用一只普通山羊替换了这只神奇山羊。当胡安醒了之后，他立刻牵着山羊回家，告诉人们那棵魔法树的故事，并命令山羊抖胡子，但这一次却没有银子落下来。全家人都认为胡安又在搞恶作剧，于是将这个可怜的孩子打骂了一顿。

胡安来找这棵树，威胁要砍掉它，因为它欺骗了他。树说："不，请不要砍我。我会给你一张网，你只要把它铺在地上，甚至铺在树顶上，它就会给你带来许多鱼。"

于是，胡安放过了树，带着渔网回家了。但是，他在路上又遇到了上次那个狡猾的朋友。朋友又邀请胡安喝图巴。等胡安喝醉了之后，他

的朋友故技重施，用一张普通的渔网替换了那张有魔法的渔网。于是，等胡安回到家中，试图向家里人展示时，他又一次成了被嘲笑的对象。

胡安再次来到魔法树跟前，这一次他下定决心，无论如何都要把树砍掉。但是，树给了他一个魔法罐和几把魔法勺子。魔法罐里总是装满米饭，而魔法勺子能变出各种他想吃的食物。于是，胡安又放弃了砍树的念头，兴冲冲地往家走。但是在路上他又遇到了那个朋友，结局又是惊人的相似。而他的家人，对他的恶作剧已经感到厌烦了，他们又将他暴打了一顿。

胡安气急败坏地第四次来到树前，正要砍下去时，树又一次转移了他的注意力。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之后，他同意接受一根木棍作为交换。他只需要说“布姆白，布姆巴”，木棍就会打他想要打的人。

他在路上又碰到了那个朋友，朋友问他这次有什么宝贝，胡安回答说：“哦，只是一根棍子罢了。但是如果我说‘布姆白，布姆巴’，它就会把你打死。”

棍子一听到魔咒，立刻从他手里跳了出来，开始抽打他的朋友。他的朋友疼得大叫：“哦，住手，我把所有从你那里偷来的东西都还给你。”胡安命令棍子停下来，然后他就让这个人把山羊、渔网、罐子和勺子都送到他家里。

胡安命令山羊抖胡子，山羊就开始抖起了胡子，银子不停落下来，直到他妈妈和哥哥搬不动为止。他们吃魔法罐里的米饭和勺子里的菜肴，吃到肚子撑。这一次胡安没有挨骂。

等他们都吃完之后，胡安说：“你们一直打骂我，现在却开心地接受着我的好东西。我要给你们瞧瞧另外一样东西——‘布姆白，布姆巴’。”话音刚落，棍子立刻跳出来把他们打得个个苦苦求饶，他们答应从今以后让胡安做一家之主。

从那以后，胡安就变得有钱有势，但他的棍子从不离身。一天晚上，有强盗到他家抢东西，要不是他念了“布姆白，布姆巴”的咒语，把所有的强盗都杀死，那么他的财物早就被抢走，他自己也被杀死了。

不久之后，他娶了一位美丽的公主。因为这棵好心的魔法树，他们

一直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2]。

---

[1] 一种由椰子发酵制成的酒。

[2] 这个故事和《格林童话》中《桌子、驴和棍子》的故事惊人的相似。

胡安摘番石榴

（他加禄人）

有一天，邻居要来胡安家做客，胡安的爸爸让胡安去摘一些成熟的番石榴来招待客人。

胡安来到番石榴树前，他决定不给父亲的客人们享用番石榴，而是和他们开个玩笑。于是他把能摘到的番石榴都吃光了。附近有一个马蜂窝，他费了好大劲才取下来，把它装进了他带来装水果的密封篮子里。他急忙跑回家，把篮子交给父亲，然后就离开房间，关上门并上了锁。

胡安的父亲刚打开篮子，马蜂就飞满了整个房间。客人们发现门被锁上了，就争先恐后地想从窗户跳出去。过了一会儿，胡安打开门，他看到所有人的脸都肿得像包子似的，他大叫起来：“番石榴是有多好吃啊，看你们都吃得这么胖！”

太阳和月亮[1]

（比萨扬人）

很久以前，太阳和月亮结了婚，生了很多星星。太阳很喜欢他的孩子，但是他太烫了，每一次想拥抱孩子们，就会把他们烧起来。月亮为此十分生气，禁止太阳跟孩子们接触。为此，太阳十分伤心。

一天，月亮到泉边去洗东西。临走时她告诉太阳，她不在的时候千万别碰孩子们。然而，等她回来的时候，发现太阳并没有听她的话，有几个孩子已经消失不见了。

她非常生气，抄起一根香蕉树干就打太阳。太阳也不示弱，朝她的脸上扔沙子。如今，你仍然能够看到月亮脸上的黑斑点。

然后，太阳开始追赶她，他们就这么一直你追我赶的。有时他离得很近好像快要抓住她了，但是她逃脱了，不久她又跑在了他的前面[2]。

---

[1] 比萨扬人的这个故事反映了当地人的古老信仰，但其中掺杂着欧洲思想。比萨扬人仍然坚持着许多古老的信仰，这并不是因为他们自己弄明白了这些道理，而是因为他们的祖先相信了这些东西，然后将类似的故事传给了他们。

[2] 一个古老的带解释意义的故事，跟其他岛屿上的故事有一些不同之处。

第一只猴子

（比萨扬人）

很多年前，在一片森林覆盖的山脚下坐落着一个小镇，小镇上方的山坡上有一间小房子，里面住着一位老妇人和她的孙子。

老妇人十分勤劳，她靠给棉花除籽为生。她的身边总是放着一个篮子，里面装着棉花和她用来做纺锤的长棍子。可孙子却十分懒惰，从不帮奶奶干活，每天都到镇上去赌博。

有一天，男孩把所有的钱都输光了。他回到家，发现晚饭还没做好，十分恼火。

“我忙着把棉籽从这些棉花里取出来，”奶奶说，“等我卖了它，我就去买吃的。”

男孩听到这里勃然大怒，抓起椰子壳就朝奶奶扔过去。奶奶也生气了，用纺锤打他。突然，男孩变成了一只非常丑陋的动物，棉花变成了他身上的毛发，棍子则变成了他的尾巴。

男孩发现自己变成了一只丑陋的动物后，就跑到城里，用尾巴鞭打他的那些赌徒同伴，他们立刻变成了跟男孩一样的怪物。

之后，镇上的人们不愿再看到他们，就将他们赶了出去。他们来到树林里，生活在树上，人们把他们叫作猴子[1]。

---

[1] 本书有更久远的故事版本，解释了猴子从何而来。见本书故事《孩子们是如何变成猴子的》。

椰子的美德

（比萨扬人）

有一天，一个人带着他的吹箭筒[1]和狗去森林里打猎。当他穿过茂密树林时，无意中发现了地上有一棵幼小的椰子树。

他是第一次看到这种树。树看上去很特别，于是他停下来仔细端详了一番。

他没走多远，注意力又被树上吵闹的鸟叫声所吸引，他用吹箭筒将鸟射了下来。没过一会儿，他碰到一只猴子在树上对着他做鬼脸，于是他瞄准它，也将它打死了。

接着，他听到他的狗在远处的树丛里疯狂地叫，连忙跑了过去，发现它正在咬一头野猪。经过一番搏斗后，他成功杀死了野猪。他对今天的收获十分满意，背上捕获的三只猎物回到了小树那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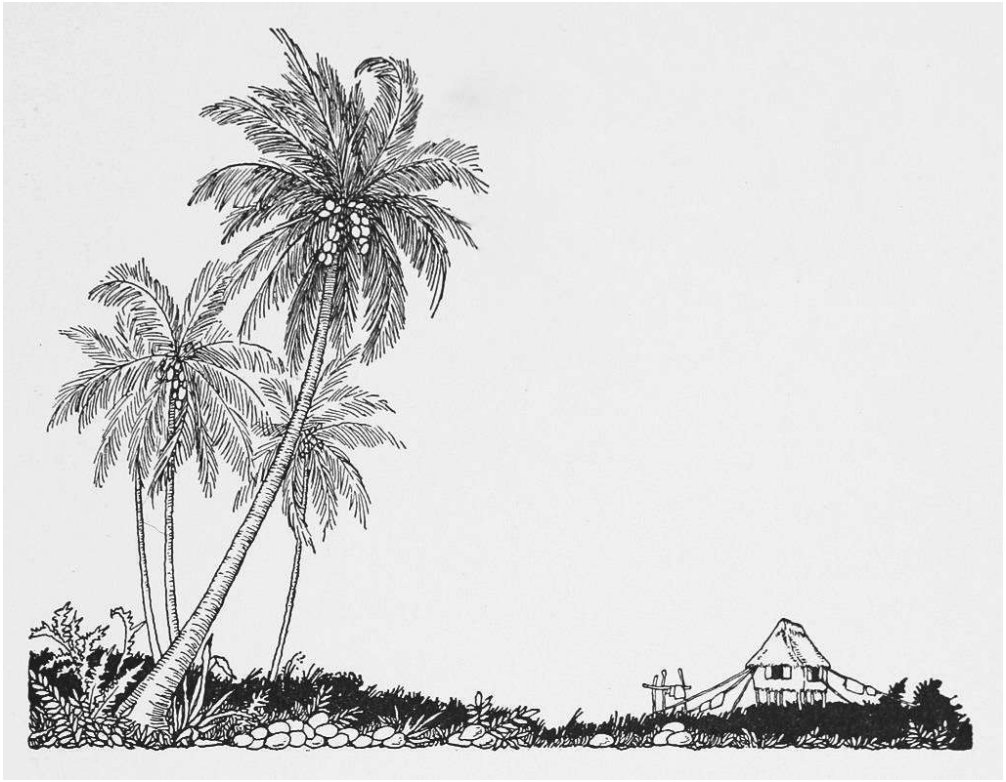
“我打算把你也一起带回家，小树，”他说，“因为我喜欢你，而且你可能对我有些用处。”

他小心翼翼地将小树挖出来，出发回家了，但是他还没走多远，就发现叶子开始枯萎了，他不知所措，因为他没有带水。最后，他绝望地割开鸟的喉咙，将血洒在了小树上。他刚洒下去，小树就恢复了生机。他继续前行。

又走了一会儿，叶子再次开始枯萎。这一次他用猴子的血液使它重获生机。然后他急匆匆地继续赶路，但是叶子又一次枯萎了，他只好停下来用野猪的血液使它恢复。这是他最后一只动物了，因此他拼命赶路，希望在小树枯萎前赶回家里。可是，在他到家之前，椰子树又开始枯萎了。他只好把它种在土里，奇怪的是，一种到土里，它立刻就活了过来，还长成了一棵参天大树。

这个猎人是第一个从椰子树里酿造出图巴这种饮品的人，他和他的

朋友尝试着饮用，结果他们非常喜爱这种饮品。猎人对他的朋友说：“椰子树就像是那三只为了救它而献出了血液的动物一样。一个喝了三四杯图巴的人，就像是我用吹箭筒射杀的那只鸟一样吵闹。一个喝了更多图巴的人，就像那只猴子一样愚蠢；而一个喝醉了的人，就像那只泥潭里的野猪一样沉睡过去。”



---

[1] 吹箭筒是马来人的武器，在菲律宾得到了广泛使用。在一些原始部落中，人们会在里面放有毒的箭，但在基督教化的部落中，人们只使用小泥丸。

曼苏曼迪格

（比萨扬人）

有一天，一个人对他的妻子说：“老婆，我们越来越穷了。我得去做生意，赚些钱回来。”

“这是个好主意，”妻子回答说，“你有多少本钱？”

“我有二十五分[1]，”这个人回答说，“我要去买些大米，然后带到矿区去卖，我听说大米在那里能卖个好价钱。”

于是，他用二十五分钱买了半卡文[2]大米，扛着它来到了矿区。他告诉那里的人们，他有大米可卖，人们都急切地问他卖多少钱。

“怎么了，你们忘了大米的价格了吗？”这个人说，“卖二十五分。”

他们立刻买了他的大米。这个人高兴极了，因为他不用再扛着大米了。他把钱放在腰带里，问他们是否还想再买。

“是的，”他们说，“你有多少我们买多少。”

男人回到家，他妻子问他生意什么样。

“哦，老婆，”他回答说，“生意非常好。我都还没从肩上卸下米，他们就纷纷来买了。”

“嗯，很好，”他的妻子说，“我们会变得很有钱的。”

第二天一早，男人又和前一天一样买了半卡文大米带到矿区。矿区的人问他卖多少钱时，他说：

“和昨天一样——二十五分。”他接过钱就回家了。

“今天生意怎么样？”妻子问他。

“嗯，跟昨天一样，”他说，“我都还没从肩上卸下米，他们就纷纷来买了。”

就这样，他做了一年生意，每天都买半卡文的大米，然后以相同的价钱卖出去。有一天，妻子说他们应该核算一下收入。她在地板上铺了一块垫子，坐在垫子一侧，让丈夫坐在垫子的另一侧。妻子让丈夫拿出一年来赚的钱，丈夫问：“什么钱？”

“把你赚到的钱给我，”他的妻子回答说，“这样我们就可以看看你赚了多少。”

“哦，在这里。”男人说着，把二十五分从腰带里掏出来递给她。

“这就是你一年赚到的钱吗？”他的妻子愤怒地大声叫道，“你不是说大米在矿区能卖好价钱吗？”

“都在这里了。”他回答说。

“你买大米花了多少钱？”

“二十五分。”

“你多少钱卖出去的？”

“二十五分。”

“天哪，老公啊，”妻子大吼道，“如果你用买来的价钱卖出去，那你还赚什么呢？”

男人把头靠着墙，陷入了沉思。从那以后人们就叫他“曼苏曼迪格”，专指那些身体后仰思考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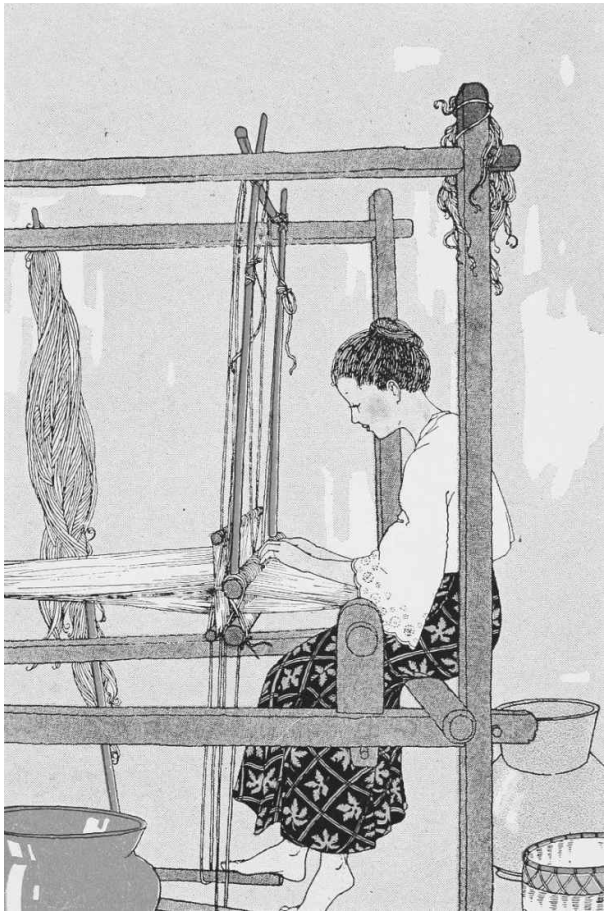
妻子接着说：“把二十五分给我，我来赚钱。”于是他把钱递给她，她说：“你到地里去，那里有人在收割大麻。你去帮我买二十五分的大麻回来，我要用它织布。”

曼苏曼迪格抱着大麻回来了。她把大麻摊开在太阳下晒，晒干以后将其缠成一根长线，架在织布机上织。她夜以继日地织布，一共织了八

瓦拉的布。然后，她以一瓦拉十二分的价格卖了出去，用赚来的钱买了更多大麻，继续织布、卖布。她的手艺精良，大家都争相买她的布。

到了年尾，她又在地板上铺了一块垫子，自己坐在垫子的一侧，让丈夫坐在另一侧。她把钱全都倒在垫子上。她把二十五分的本钱拨到一边，数了数剩下的钱，一共有三百比索[3]。曼苏曼迪格想到自己一分钱也没赚，羞愧极了，就把头靠在墙上思考。过了一会儿，妻子心疼他，给了他一些钱让他去买水牛。

他买了十头水牛，用它们来耕地。通过种庄稼，他们的余生过得很富足。



---

[1] 一种西班牙货币。

[2] 一种计量单位，约等于60.33千克。——译者注

[3] 菲律宾和拉丁美洲一些国家的货币单位。——译者注

狗为什么摇尾巴

（比萨扬人）

镇上有一位富人曾经养过一条狗和一只猫，它们对这位富人非常有用。狗侍奉富人多年，已经十分年迈，没有牙齿，也无力再打架了。但是，对既强壮又狡猾的猫来说，狗是一个出色的向导和同伴。

这位富人有一个女儿在离家稍远的修道院读书。他常常让狗和猫给女儿送礼物。

一天他把这两个忠诚的动物叫来，让它们给女儿送一个有魔力的戒指。

“你强壮勇敢，”他对猫说，“你来拿着戒指，但是千万小心，可不要掉了。”

接着，他又对狗说：“你必须陪着猫，给它带路，不让它受伤害。”

它们都承诺将竭尽全力完成任务，然后就出发了。一切都很顺利，直到它们来到一条河边。河上既没有桥也没有船，除了游泳根本没法过河。

“让我来拿那枚戒指。”狗一边说着，一边打算跳到水里去。

“哦，不行，”猫回答说，“主人要我来保管戒指。”

“但是你不怎么会游泳，”狗争辩说，“我很强壮，会保管好它的。”

可猫就是拒绝交出戒指，最后狗威胁要杀了它，它才不情愿地把戒指给了狗。

河面很宽，水流很急，它们游得筋疲力尽。快要游到对岸的时候，狗弄丢了戒指。它们仔细寻找了一番，却怎么也找不到。过了一会儿，它们打算回家去，把这个不幸的消息告诉主人。快到家的时候，狗害怕

极了，掉头就跑，再也没有回来。

猫独自回到了家中，主人看到她回来时，就大声问它为什么回来得这么早，狗又去哪儿了。可怜的猫吓坏了，它尽量向主人解释戒指是怎么丢的，以及狗是如何逃跑的。

听完了来龙去脉，主人十分生气，他命令所有人都出去找这条狗。他要狠狠地惩罚它，割掉它的尾巴。

他还命令世上所有的狗都加入搜索队伍。从那以后，一条狗遇到另一条狗的时候，都会问对方：“你是那条弄丢了魔法戒指的老狗吗？如果是，那你的尾巴就会被割掉。”于是每一条狗都会立刻露出牙齿，摇起尾巴，以此证明自己不是那条狗。

从此以后，猫也变得十分怕水。如果可以的话，猫们尽量不再下水。

老鹰和母鸡

（比萨扬人）

有一天，一只老鹰在空中盘旋，他决定和一只他经常看到的母鸡结婚。他俯冲下来，四处寻找那只母鸡。找到之后，他问她是否愿意成为他的妻子。母鸡立刻答应了，但是提出说得等她长出和老鹰同样的翅膀来，这样她才能飞得跟他一样高。老鹰答应了，给了她一颗戒指作为订婚礼物，并叮嘱她要好好保管，然后就飞走了。

母鸡自豪极了，将戒指戴在脖子上。第二天她遇到了公鸡。公鸡震惊地看着她说："你的戒指是从哪儿来的？你忘了你答应过要做我的妻子吗？你不能再戴别人的戒指。把它扔了。"

于是母鸡把美丽的戒指扔了。

过了不久，老鹰从天上下来了，他带了美丽的羽毛给母鸡装扮。母鸡看到他来了，吓得跑到门后躲了起来。老鹰叫她出来看看给她带来的美丽羽毛。

母鸡走了出来，老鹰立刻发现戒指不见了。

"我给你的戒指呢？"他问，"你为什么不戴？"

母鸡十分害怕，羞于把真相告诉他，于是回答说："哦，先生，昨天我在花园里散步的时候，遇到了一条大蛇，我吓得飞快地跑回家。然后戒指就不见了，我找遍了所有的地方也找不到它。"

老鹰用犀利的目光看着母鸡，他知道她在撒谎，于是对她说："我不敢相信你会这么做。只要你找回戒指，我就会下来和你结婚的。但是因为你背弃承诺，作为惩罚，你必须一直在地上扒土找戒指。而你的后代一旦被我发现，我就会将其抓走。"

然后他就飞走了。从此以后，世界上所有的母鸡都在扒地寻找老鹰

的戒指。

蜘蛛和苍蝇

（比萨扬人）

蜘蛛先生想娶苍蝇小姐为妻。他数次向她表白，请她答应他的求婚，但她总是拒绝，因为苍蝇小姐并不喜欢他。

有一天，苍蝇小姐看到蜘蛛先生又来了，就立刻关紧门窗，并烧开了一锅水。她等待着，当蜘蛛先生敲门要求她开门放他进去时，她将一锅滚烫的热水泼向了蜘蛛。蜘蛛先生暴跳如雷，大叫道：“我绝对不会原谅你，我和我的子孙后代都会一直鄙视你，让你永无安宁。”

蜘蛛先生兑现了他的诺言，直到今天我们还能看到蜘蛛对苍蝇的仇恨。

螃蟹的战争

（比萨扬人）

有一天，地上的螃蟹开了个会，其中一只螃蟹说：“我们该拿海浪怎么办？他们一直唱得这么大声，吵得我们根本睡不着觉。”

“嗯，”其中一只年老的螃蟹回答道，“我想我们应该向他们宣战。”

其他螃蟹都同意这么做，他们决定第二天就去迎战海浪。他们按照约定向海洋进发时，遇到了一只龙虾。

“你们要去哪儿呀，我的朋友们？”龙虾问。

“我们要去跟海浪战斗，”螃蟹说，“他们晚上吵得我们无法入睡。”

“我认为你们这一战会输，”龙虾说，“海浪十分强大，而你们的腿却那么细，你们走路的时候身子都几乎要弯到地上了。”龙虾说完哈哈大笑。

这一番言论让螃蟹们十分生气。他们对龙虾又掐又捏，直到龙虾答应帮他们打赢这场战争。

他们一起到了岸边。但是，螃蟹注意到龙虾的眼睛长得和他们的眼睛不一样。他们觉得龙虾的眼睛肯定长错了，于是嘲笑他说：“龙虾朋友，你眼睛的方向错啦。你用什么武器跟海浪打呢？”

“我的武器是头上的一对长矛。”龙虾回答说。这时，他看到一个巨大的海浪正要打过来，连忙跑开了。可是螃蟹的眼睛都看着岸边，没有看到奔腾而来的海浪，因此他们都被水淹死了。

螃蟹的妻子们见丈夫始终没有回来，渐渐不安了起来。她们来到岸边，看是否能帮上忙。她们一到岸边，刚好一个巨浪打来，将她们也全都淹死了。

日子渐渐过去了，成千上万的小螃蟹出现在岸边。龙虾经常跑来讲述他们可怜的父母的故事。直至今日，人们也可以在岸边看到这些小螃蟹在不停地跑来跑去。他们看上去好像要冲上去跟海浪搏斗一样，但很快他们就害怕了，于是又跑回到他们父辈生长的地方。他们既不跟其祖先一样生活在陆地上，也不像其他螃蟹一样生活在海里，而是生活在海滩上。当涨潮时，海浪会打在他们身上，试图将他们击得粉碎。

中華譯學館

★ 丝路夜谭 ★

众神与英雄

印度神话

郭国良◎主编
刘西竹◎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众神与英雄：印度童话/ 郭国良主编；刘西竹选译. —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52-4

Ⅰ. ①众… Ⅱ. ①郭… ②刘… Ⅲ. ①神话-作品集-印度 Ⅳ. ①I351.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9213号

众神与英雄：印度童话

郭国良 主编

刘西竹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包灵灵 吴水燕

责任校对 郑成业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7.75

字　　数 137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52-4

定　　价 30.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众友仙人的故事
罗摩和悉多的故事
善良的檀那婆：普拉拉达的故事
库瓦罗叶什瓦的故事
莎维德丽与萨谛梵的故事
那罗和达摩衍蒂的故事
般度五子的故事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现在，许多年轻人读书都不读前言了，因为对他们来说，所谓“前言”无非是无聊与陈词滥调的代名词。对于一本讲故事的书来说，在开头放这么一段无聊的文字也大可不必。只不过，既然这些故事本身都足够有趣，我们也不妨了解一下记录这些故事的原典，以及书写它们的人们。

原本记录这些故事的语言是梵语（Sanskrit）。与“英语”“法语”“德语”等名称不同的是，这个名称与任何具体的民族都无关[1]，它只是一个形容词；虽然无法准确地翻译成我们的语言，但其含义大致相当于“高阶层的”，因为它原本是婆罗门（Brahman），即祭司阶层，与各个古印度王国的王公们的语言。当时，其他阶层说的则是巴利语（Prakrit），是梵语的一个更浅俗的版本。

基督降生前的几个世纪，一支族群从西方来到了印度，他们自称为“雅利亚斯”（Aryas），意思是“贵族”。这个词后来演化成“雅利安人”（Aryan），它是许多古老族群的统称，其中，除了入侵印度的那一支外，还包括西方许多其他民族。印度雅利安人与欧洲的联系，从梵语和希腊语、拉丁语以及许多现代欧洲语言的比较中便可见一斑。

毋庸置疑的是，雅利安人入侵印度的过程前后持续了几十年甚至几百年。为保险起见，我们不妨把公元前1500年左右视作大部分早期历史记录成形的时间。从那时起，这些历史记录逐渐涉及整个北印度，有关南印度的内容却很少。南印度的语言与北印度有很大差异——即使排除了那些源于蒙古语和阿拉伯语的语汇——后者仍保留着那些最明显的梵语特质。迄今为止，北印度语言中的许多词汇都和3000多年前那些最古老的梵文手抄卷上的一模一样。

早期梵文手抄卷的内容主要是祭文，它们大多汇编于名为《吠陀经》（*Veda*）的典籍中。《吠陀经》一共有四卷，但其中一卷在年代上明显晚于其他三者，在当代学界受到的关注也更少。其中最著名的当属《梨俱吠陀》（*Rig-Veda*），它包含了超过一千篇祭文。这些祭文

所称颂的众神与雅利安人理论上的“远亲”——斯堪的纳维亚人的神颇为类似，其本质不外乎自然元素的拟人化。水和火、天空和太阳、雷电和雨水以及其他次要的自然现象都被冠以各种各样的神名并受到崇拜。此外，这些祭文里也理所当然地充斥着各种神话传说，讲述着神灵在自然界中的种种行迹。

学者们还发现，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祭文逐渐开始赋予简单的自然崇拜更多的思想内涵，并反映出更深的宗教信仰问题。与此同时，不仅关于原有众神的新故事与日俱增，越来越多新神的故事也相继加入它们的行列。这些故事都有着极强的戏剧性，在故事性上，它们都与希腊神话别无二致；在某些方面，甚至比后者还通俗不少。

虽然本书提及的所有故事都并非原封不动地摘抄自《吠陀经》，但其中登场的人物都或多或少曾在组成《吠陀经》的祭文中出现。部分祭文被认为是极裕仙人（Va-sishtha）和众友仙人（Viswamitra）的作品，另一些则记录了优哩婆湿（Urvasi）神话的雏形。许多本书即将提到的神祇在《吠陀经》中便已拥有姓名，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日后的神格属性都与当时有了许许多多的不同。

除了与《吠陀经》有关的许多重要文献（其中有些还记载了与本书选取的故事极为相似的内容）之外，我们还需要关注印度最伟大的两部史诗——《罗摩衍那》（*Ramayana*）和《摩诃婆罗多》（*Mahabharata*）。前者讲述了南印度的故事，后者中的故事则属于北印度。“罗摩衍那”意为“罗摩的故事”，罗摩（Rama）是故事中的一位大英雄，被视作毗湿奴（Vishnu）的第七个化身。在印度神话中，早在罗摩之前，毗湿奴便已数次以不同的化身行走人间，但其中大部分都是非人类的形象，例如鱼、龟和野猪。只不过，不论以怎样的名字或形态现身，毗湿奴或许都是印度诸神中知名度最高的。时至今日，光是罗摩这一个化身都足以为他收获数以百万计的信徒。比罗摩更有名的是他日后的另一个化身黑天（Krishna），虽然在西方看来，其受到的尊崇其实远不及前者。

《罗摩衍那》是一首足有6万行的长诗，但与《摩诃婆罗多》相比仍只是小巫见大巫。在长年累月的集体创作下，后者的总长度甚至超过了麦考莱[2]21万行的《无敌舰队》（*Armada*）。《摩诃婆罗多》讲述了位于现在德里一带的某个王国中，王族的两大分支为争夺王位而战的

故事；但同时，各种不同类型的“插话”故事也广泛存在于全诗的字里行间。同时，这部史诗也几乎囊括了印度宗教神话中出现过的所有主要人物与传说、典故。

本书将大略地讲述《罗摩衍那》与《摩诃婆罗多》的主要情节，也会有选择地记录一些次要的小情节。

本书的最后一大信息来源是往世书（Puranas），它们的成书年代大多远晚于那些史诗，其中部分作品的年代甚至离现代都不算太远。往世书的主题全部是宗教性的，其中大部分都是赞美某个特定的神。它们一般从开天辟地讲起，一路追述神灵从古到今的丰功伟绩，这样的叙事结构让整个故事讲起来几乎无穷无尽。

要说这些伟大的文字都有哪些显著特征，我首先想到的便是其历史的悠久。保守估计，我们熟知的“古典”梵语文学起源于公元1000年，甚至更早；可如果将《吠陀经》也算上，整个梵语写作的传统便已经持续了不下2500年。虽然《吠陀经》与印度史诗之间的语言差异几乎不亚于荷马和索福克勒斯，但在过去的2000年内，梵语的语体与词汇系统发生的改变远小于近300年内发生在英语中的变化。毫无疑问，这主要是因为梵语向来被视作神圣的语言，并因此广泛适用于印度的各个邦国，就像欧洲中世纪时的拉丁语一样。

在这样古老的传统之下，还有三件事值得我们注意。

首先，就像其他绝大多数梵语文学作品一样，即使本书选取的故事不全是纯粹的宗教故事，它们也总能反映某些宗教思想。在印度文学中，神灵与魔鬼、祈祷与献祭向来都比比皆是。和印度一样，欧洲的宗教文学传统也从未中断过。然而不同的是，欧洲文学诞生几百年后，宗教便不再是文学的全部，而只是其众多写作题材中的一种。

其次，令人震惊的是，在印度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的文学世界中，一直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历史书写”，哪怕《罗摩衍那》《摩诃婆罗多》以及往世书中的部分作品，显然都有着真实的历史原型。有一部诗集名叫《诸王流派》（*Rajatarangini*）[3]，以诗歌的形式记录了某个时代克什米尔地区诸王的历史。在西方与伊斯兰世界，纪实性史传文学向来意义重大，但《诸王流派》这样的印度史诗，在真实性上却难以与

之媲美。2500年来，印度世界都未曾有过真正的“正史”，这一现象放眼全世界都相当罕见。波斯与阿拉伯的史书都记录了不少生动且富有深意的故事；可相比之下，哪怕历史如此悠久、体裁如此丰富，古印度文学都未能给我们提供类似的思考与娱乐价值，这实在是令人深感遗憾。

此外，印度文学还有一个不甚引人注目，却又着实不容忽视的重要特征：夸张。放眼全世界，印度神话对夸张手法的运用之广泛几乎无可匹敌。当其他民族最多只用“千”“万”来描述山水、鸟兽、神魔的数量时，古印度人却往往使用“亿”“兆”“吉”这样巨大的数量级。过度的夸张往往使印度文学中的描写显得过于荒谬，以至于失去了基本的娱乐性。除了这些夸张到尴尬的描写外，印度众神与英雄身上还有许多令人嫌恶的缺点。不光是我们自己，连古印度的知识阶层，甚至普通人也不得不承认他们的不完美。在恢宏壮丽的神话背景下，这些缺点显得尤其明显。因此，本书将适当地减弱原著的夸张性，并尽可能自然地展现英雄们身上光明敞亮的一面。不过另一方面，将这些特点完全删去后，整个故事都可能会面目全非，继而严重偏离古印度的真实风貌。

我承认，在我个人看来，印度的神话世界里几乎没有像西方的奥德修斯（Odyssus）[4]或东方的鲁斯坦（Rustem）[5]那样有趣的英雄。不过，我希望我的读者们都能从这些故事里的男女英雄中找到那些最具勇气与尊严、值得自己喜爱的特质。

W.D.门罗

---

[1] 汉语中的“梵语”一词原指“梵天之语”，即婆罗门祭司与神灵沟通的语言。——译者注

[2] 托马斯·B.麦考莱（Thomas Babington Macaulay，1800—1859），代表作为《英国史》。——译者注

[3] 也译作《王河》《克什米尔王统记》。——译者注

[4] 古希腊史诗《奥德赛》（Odessy ）中的主角，在特洛伊战争中发明“木马计”，立下赫赫战功；却因惹怒海神波塞冬，在凯旋路上无故遭遇了许多妖魔鬼怪，历经千难万险返回家乡。在现代英语中，“奥德赛”一词已成为“冒险故事”的代名词。——译者注

[5] 16世纪的奥斯曼土耳其政治家，出生于今日克罗地亚一带，曾任苏莱曼大帝的大维齐尔（宰相）。——译者注

众友仙人的故事[1]

（一）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国王名叫贾迪，他有个儿子名叫众友。这对父子在当时属于刹帝利种姓，是四大种姓中的第二等，即国王和武士的阶级。然而从幼时起，众友便打心底里渴望成为一名婆罗门——最高一级的种姓，也就是祭司阶层的一员。

众所周知，根据古印度经文手抄卷记载，低种姓者终其一生都无法提高阶级，除非他死后转世投胎，重生在另一个高种姓的家庭。然而众友的理想却截然不同：他要战胜严苛的戒律与祭司们的排挤，全凭今生的修行与他们平起平坐。

一开始，众友对于改变命运的想法还没那么执着。但有一次，机缘巧合下，他对婆罗门无边法力的渴望突然与日俱增。之后的几千年里，对修行的执念如星火燎原般占满了他的整个生命。禁欲苦修的生活冗长而枯燥，阻碍修行的敌人众多且险恶。但最终，众友战胜了一切艰难险阻，实现了自己的梦想。

继承了父亲的王位之后，众友组建了一支庞大的军队，打算征服四海、君临天下。在一次行军的路上，他们经过极裕仙人的隐居之地，这是一位有着崇高威望与圣洁之名的婆罗门仙人。听说众友是一位威名远扬的君王，极裕仙人和与他共处的婆罗门们盛情款待并热烈赞扬了他。一开始，极裕和他的隐士朋友们摆起了平时简朴的小型聚会，邀请国王一同加入。见修行者们如此热情地招待自己，众友也接受了他们的野果和香草。国王与仙人友好地交谈了片刻。最后，众友离开时，极裕决定要按照接待帝王的礼节来欢送他和他的士兵们。当时的众友原以为，能与这位久负盛名的仙人共餐，本身已是莫大的荣誉；可在东道主再三坚持下，众友也就欣然接受了这一最后的“保留剧目”。

除了自身多年修得的种种法术外，极裕仙人还有一头神奇的母牛，

名叫舍波罗。只要主人愿意，它便能将他想要的任何东西变作成千上万，不论是一顿饭还是一支军队。因此，它也被称为独一无二的“如意神牛”。

按照主人的吩咐，神牛给客人们变出了山一样的米堆、湖一样的肉汤、云一样的糕饼、海一样的蜂蜜，以及各种各样无穷无尽的珍馐美味。从众友本人到地位最低的仆从，所有人都吃到了自己最想要的食物，饱餐了一顿。

神牛展现出的神奇力量让国王喜出望外。于是他有了觊觎之心，想将其据为己有。

“奇珍异宝是属于国王的。”他对仙人喊道，“这头神牛是无价之宝，所以请将它送给我！我将给你十万头母牛作为补偿。”

然而极裕礼貌却又坚定地回答道：“哦，大王！就算给我一千万头母牛，我也不会舍弃它！它是我的朋友与守护者，为我提供了肉体与灵魂的全部补给——是的，我的全部生命都仰赖它。方才为你们摆上的筵席也是它的赏赐。正因如此，我绝对无法放弃舍波罗。”

见此，执着的众友提出了更丰厚的交换条件。他向极裕许诺上千头披挂璎珞的大象、上千匹血统纯正的骏马、上百辆轩舆华美的战车，以及数以百万计的牛群。然而极裕还是不为所动。他说，他举行神圣仪式与日常修行的方法与能量都是神牛提供的；对他来说，它就是他全部的生命。更重要的是，与能实现一切愿望的神牛相比，国王赐予他的所有财产都不值一提。

众友罔顾极裕的祈求，决定以武力强抢神牛舍波罗。神牛被国王的属下野蛮地抓住，发出了痛苦的嚎叫，想着主人是否已经将自己抛弃。后来，它挣脱了试图束缚自己的人们，哭哭啼啼地逃回了主人身边，朝他倾吐起满腹牢骚。一开始，极裕仙人忌惮众友势大力沉，对舍波罗的处境不知所措。看着对方麾下庞大的军队，他告诉舍波罗，一切的反抗都是徒劳的。但舍波罗回答道，梵天大神的力量凌驾于万物之上，在他的神力面前，这些武士都终将战败而屈服。

“你的法力，”它哭诉道，“召唤来了我，于是我陪在你身边。只要有你的命令，我就能招来同样强大的军力，助你对抗这些傲慢的武

士。”

这些话语让极裕重新振作起来，他命令神牛创造一支军队。于是它变出了数以千计全副武装的战士、凶狠的野蛮人，他们全都穿着最好的铠甲，手持宝剑与战斧。然而众友也拥有许多神兵利器，在它们的加持下，他的军队将舍波罗的军队打得溃不成军。

于是极裕再次让神牛竭尽全力，创造出更强大的军队。

这一次，舍波罗从印度斯坦边境和更远地方招来了无数山民和野人，他们乘着战车，骑着战马与战象，朝众友的军队黑压压地冲去；后者一见敌众我寡，还没见血便一哄而散，纷纷抱头鼠窜。

眼见情势急转、己方陷入一边倒的不利情况，众友的一百个王子又惊又怕，纷纷朝仙人猛冲而去，但他们的勇力只是杯水车薪。只见极裕朝王子们喊了一声、瞪了一眼，他们便在碰到他之前统统摔倒在地，烧成了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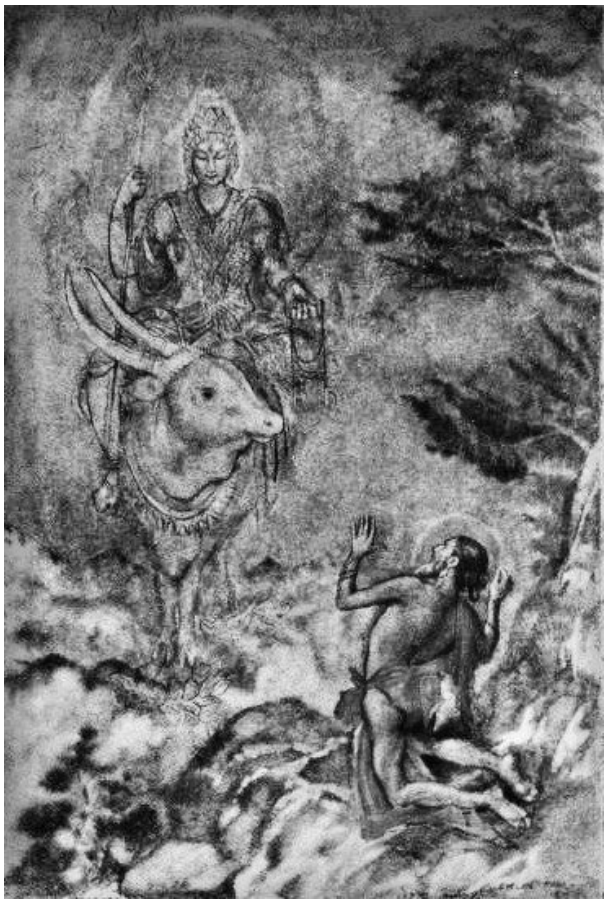
万念俱灰的众友逃离了血腥的战场。从此，他踏上了寻求力量的道路，一心只想与自己曾经的款待者、如今的仇敌并驾齐驱。他将王国托付给最后一个幸存的子嗣，自己则开始了隐居修行的生活。他渴望牺牲自己的肉体，以极端禁欲的修炼换得足以向极裕复仇的力量。在这样的欲望驱使下，他走进了冰雪覆盖的喜马拉雅山麓，意图通过严格的苦修打动冷酷的湿婆大神——这位别号“大天”的主神素来以山巅冰穹为屋。

日子一天天过去，最终，骑着雪白公牛的湿婆出现在国王面前，询问他渴望获得什么好处。

“请赐予我，”他向湿婆祈求道，“百步穿杨的箭术，那些属于神灵与恶魔、圣人与妖精的神奇武器及用法。”

众友的祈祷应验了。获得全新的武器后，他想象着自己战胜那婆罗门仙人的样子，感觉胜券在握，因而沾沾自喜。他奔向极裕的隐居处，朝他射出夺命的箭矢，将他的茅庐淹没在火海之中。森林里的人群与鸟兽都惊慌逃窜，纷纷去和他们的主人极裕仙人报告。但极裕不仅对此毫无惧色，还愤怒地警告众友，他的愚昧足以使他自取灭亡，这一天就是他的忌日。众友对他的话不以为意，只是轻慢地迎了上去，朝极裕祭出

一件又一件奇异又恐怖的、人力无法抵挡的武器。然而对方不仅毫发无损，还用自己的法杖将这些神兵利器悉数格挡开去。见大事不妙，众友使出了最后的撒手锏——一杆刻着造物主梵天之名的标枪。这武器的威力巨大无边，当国王想要投掷它时，天国与冥界的众人都为之颤抖。可拥有无数强大咒语的极裕竟将这梵天的武器吸进了自己体内。一时间，他的每个毛孔都涌出火光与烟雾，浑身光芒万丈，好似死神阎魔的刑杖。



骑着雪白公牛的湿婆

眼见极裕仙人大获全胜，他的朋友们在一旁欢呼雀跃。而众友则羞愧难当、郁郁寡欢。他意识到，在梵天的神威面前，一切武力都是以卵击石。可他并没有就此放弃，而是打算开始进一步的修炼与自我净化，从而让自己也成为婆罗门仙人。

于是，众友再次离开了他的家乡，和他的王后两人一起奔向遥远的南方。在那里，他年复一年地忏悔、修行，就这样持续了一千年。一千

年后，慈爱的造物主梵天出现在众友面前，告诉他，他已经达到了“王仙”，即刹帝利仙人的境界。可众友依然满心愤懑，轻蔑地回答道：“神明给我的恩赐，难道止步于这王仙的程度了？那我修行千年，岂非又是一无所获？”

事已至此，他继续投入修行，在苦修与忏悔的道路上越走越远，对自己越来越严格。

与此同时，在印度某处，有位名叫陀哩商古的国王。虽然陀哩商古道德高尚又严于律己，但他内心一直有一个压倒一切的执念——肉身成圣，白日飞升。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他寻求过极裕仙人的帮助，但极裕却劝他放下这个执念。他又去找极裕的上百个儿子们帮忙，他们在南方隐居修行，都是声名不输其父的仙人。国王毕恭毕敬地恳求这些仙人，他们却冷酷地嘲笑他不切实际的幻想。这些仙人说，连他们法力无边的父亲都拒绝了他的要求，他们自己肯定也实现不了。

第二次的拒绝让陀哩商古勃然大怒，他离开了极裕的儿子们，怒吼道：“我去找其他仙人帮我！”

这激烈的言语刚说出口，便立刻传到了极裕仙人的儿子们耳边。一怒之下，他们诅咒国王变成一个旃陀罗[2]——最低等的法外贱民；随后便继续修炼去了。

不久后，婆罗门仙人的诅咒开始起效：陀哩商古国王的皮肤变得黝黑粗糙，头发根根掉落；他的大臣和朋友们恐惧且厌恶他的模样，一个个离他而去；他的金银财宝也成了死去的侍从们的陪葬。这让他伤心欲绝。可纵然如此，陀哩商古仍然不肯放弃他的执念。现在，他认为只有众友仙人能给他帮助。

已成王仙的众友怜悯地看着这个曾经也是一国之君，如今却坠入尘埃的道友，询问他的现状与需求。陀哩商古回答道：“我曾梦想着以肉身到达天堂。为此，我曾寻求我的祭司和他儿子们的帮助，可他们都不愿向我伸出援手。于是我找到了您，法力无边的仙人。我老实的嘴巴素来不知说谎的滋味。我以一个武士的荣耀起誓，我将坚定不移地朝着我的目标努力。哦，请聆听我的请求，并倾囊相助吧！除了您，我再无别的依靠了。”

众友仙人于是被陀哩商古打动了，不只是因为对方与自己出身相同的种姓，也都有着比寻常武士更高远的理想；更重要的是，两人都被同一个敌人阻碍或拒绝过，并为之付出了惨痛的代价。他耐心倾听了国王讲述的故事，温柔地对他说：“不要恐惧，尊贵的国王，我将亲手助你一臂之力！我会邀请那些最神圣的贤者与你一同举行仪式，助你飞升，并保你肉身不朽。”

众友派弟子们前往世界各地，去寻找那些最圣洁的人，邀请他们参加祭祀仪式，其中也包括了极裕仙人和他的儿子们。过了很长时间，弟子们陆续回来了。他们告诉众友，其他被邀请的仙人都将如约前来，只有极裕一家不答应。他们说：“神灵和圣人会在意一个并非祭司出身的人举办的祭祀吗？让我们婆罗门参加这样的仪式，难道不是一种侮辱吗？还有，我们想净化自己，难道还得靠众友帮忙吗？”

极裕仙人带着怒气的嘲讽传遍四方，众友仙人知道后，便让传话的弟子们带去一道诅咒：“这些低贱的人侮辱了我，否定了我以千年修为举办的祭祀，他们应该堕落为贱民。在接下来的七百次轮回中，他们都将转生为令人厌恶的流民，穿着死人穿剩的衣服，吃狗肉过活[3]！至于‘伟大的’极裕仙人他自己，这个傲慢的蠢货，他要亲口吃下种在我身上的苦果：他将转生成一个捕鸟人，为生灵的死亡而高兴，并且将生生世世待在社会底层，再慈悲都永世不得超生！”

说罢，他便转向共聚一堂的仙人们及一众弟子，朝他们郑重宣布：众所周知，这次聚会的目的在于帮助陀哩商古肉身成圣，升入天国。

不过，众友仙人诅咒他的宿敌及其儿子们的故事还有另一个版本。在讲述仪式进行的过程之前，我们不妨先讲一讲这个版本的故事。两个版本哪个更广为人知，如今已无从判断。有些人甚至说，这个版本其实是众友在前文的“第一次”诅咒之后，对极裕一家发动的第二次打击。

有一天，极裕仙人在路上遇见了供养他的国王。国王命令他让路，但极裕礼貌地回答道，武士的职责才是给婆罗门让路。国王很生气，用权杖殴打仙人，仙人一气之下，诅咒他成为一个食人者。虽然众友没有亲眼看见极裕当时的样子，但他听说了这个诅咒，也立刻顺势将它实现，让食人恶鬼附身于国王。在两位仙人的双重诅咒下，国王走着走着，刚遇见极裕的长子萨克特里，马上就将他生

吞活剥了。就这样，国王一个接一个地吃掉了极裕仙人的所有儿子。极裕悲痛万分，尝试以各种方式自杀：他试着从须弥山顶跳下去，可山底却变得像棉花一样柔软，摔不死他；他试着走进着火的森林，可火焰也烧不死他；他试着绑着石头跳海，可海浪根本淹不死他，还把他连同石头一起甩上了岸；他试着捆起四肢跳河，可河水依然冲不死他，甚至自动解开了他的捆绑，把他直接送到岸上……发现自杀无用后，极裕重新回到森林里隐居。就在此时，他忽然与自己求之不得的死亡擦肩而过——那吃人的国王找到了他。吞食婆罗门仙人本就是滔天大罪，为阻止失控的国王遭到报应，极裕仙人最终赶走了他身上的恶灵，还他以清醒的头脑。从国王因受到诅咒而失去心智，到解除诅咒而觉醒，足有十二年之久。

让我们回到众友仙人的仪式：这位圣人与其他经验丰富的仙人开始了那神圣的仪式。在咏唱完冗长的祭文之后，众友召唤天上的众神前来享用祭品，可众神似乎对他的祈祷充耳不闻。

众友仙人顿时出离愤怒，决定不顾众神的意志，以毕生功力帮助陀哩商古国王升上天国。在他通天彻地的法力加持下，陀哩商古在众目睽睽之下一路冲上云霄，朝众神的宫殿飞去。然而他们的所作所为仍然逃不出众神的裁度。雷神因陀罗朝国王喊道：“陀哩商古啊！天国将永远不会有你的位置！愚蠢的凡人啊，回到人间去吧！”

神王一声令下，陀哩商古立刻直坠而下；他一边坠落，一边朝众友仙人呼喊求助。听到道友的求救，众友竭尽全力阻止他的坠落。只见众友使出千年修得的无边法力，在南方的天空中凭空创造了七颗星辰[4]，与北斗七星遥相呼应，它们立马将陀哩商古悬挂在半空。凭借强大而诡谲的法力，众友在一怒之下竟然靠自身意志创造出了全新的神灵。相比原有的诸神，他们对他愈加言听计从。然而其他神祇、仙人与达伊提耶巨人都不同意这一做法，极力阻止他继续造神。众友仙人领会了他们的意思，但仍然不愿放弃原本的目的。于是，他与众神约定，只要他们同意他像之前一样，帮助陀哩商古飞升，他就停止私自造神的危险行为。最终，双方达成了一致，众神与仙人们都再次各安其所。而实现了目的的众友也再次离开，踏上了追寻法力与智慧的旅途。

在印度神话的世界里，若能克服欲望，潜心修炼，原本平凡的生灵也能获得超凡的力量，甚至令天神都忌惮三分。众友仙人正是这样的存

在之一，他求道的执着与自律的严格都早已天人共鉴。因此，众神想要让他放弃这一目标。有一次，众友发现自己耽于声色犬马，无意间打破了多年修行的戒律。他为之自责良久，才重新拾起成为婆罗门仙人的目标，再次展开更艰苦的修行。此后，哪怕众神使出浑身解数来引诱众友破戒，他都不为所动，靠近他的天神们却一次次自食其果。想着他们对自己的百般刁难，众友怒火中烧，进一步失去理智。不过最终，他还是从愤怒中解脱，并开始尽心学习如何驾驭每一种情感。

从此，他天天金鸡独立，双臂举向天空，不吃不喝，一动不动[5]。赤日炎炎时，他在四方火焰中央打坐，第五方火焰——太阳——也在他头顶燃烧不息。淫雨霏霏时，乌云是他头顶唯一的遮蔽，水流浸湿的草地是他的床褥。就这样，他再次修炼了一千年。众神为他的毅力而惊颤。然而众友仙人仍然严守戒律，矢志不渝。在离开喜马拉雅山麓后，他向东进发，以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严苛态度开始了下个千年的修行。禁欲让他变得形销骨立，整个身体状似一截朽木，却始终无法磨灭他坚定的信念。

在第三个千年的修行结束后，众友准备享用一顿简单的饭食。这时，因陀罗化身为一名讨饭的婆罗门从他身边路过。此时的众友又饥饿又虚弱，根本说不出一句话；但出于修行者的自觉，每当那乞讨者开口时，他都会施舍一点残羹冷炙。在通过了这最后的考验之后，他所修得的神力喷薄而出，头顶浓烟滚滚，天地人三界都为之一片惶恐。天神和仙人，达伊提耶和那伽蛇人都一同向万物的主祈祷，恳求他不再阻止众友仙人修成正果，否则后果将十分严重。

“主啊！”诸天神魔哭诉道，“在众友面前，一切威胁与诱惑都毫无作用，因为他一旦立下誓言，便百折不挠。若无法得到渴望的恩赐，他便会一直修炼下去，直到彻底打破宇宙万物的平衡。他的力量早已将大地撕裂，令人间涂炭。如果贾迪的儿子仍要追寻更高的目标，他又将怎样为祸世间呢？我们祈求您，尽快满足他的一切愿望，以保护整个宇宙的安全。”

在诸天神魔的恳求下，梵天深思熟虑了很久，最终在众神的簇拥下下凡，来到众友仙人面前，温柔地祝福他道：

“祝贺你，贾迪之子，你现在是‘梵仙’，即婆罗门仙人了！为达到婆

罗门的神圣境界，你付出了如此艰苦而漫长的修行。你将收获长久且充满欢乐的生活，如果你愿意离开，便离开吧。”

见此，众友仙人感到自己终于大获全胜，向万物之父致以崇高的敬意，说道：“如果我的婆罗门仙人资格是真实的，那么请把它写入《吠陀经》，让祭司们以我的名义祭祀。另外，也请让极裕仙人前来见证我受到的神恩。”

于是，久负盛名的隐者极裕仙人也来了。极裕祝贺自己的新仙友如愿成为梵仙，承认了他婆罗门的神圣地位。作为回报，众友也感谢了自己曾经的仇敌，向他致以最大的善意。

武士众友冒险求仙的故事至此正式结束。他最终战胜了众神与祭司们长年累月的反复诘难，与过去拒绝自己的仙人并驾齐驱。只不过，倘若梵天不授予众友梵仙的资格，后者又究竟能否与极裕和好如初？无论如何，这都实在令人怀疑。与前文一样，接下来的故事纯属虚构，但它至少反映了两人的真实关系：在这对宿敌之间，一切同盟关系都难以长久持续。

（二）

在众友荣升为婆罗门仙人之后，有一位伟大的国王名叫哈里什昌德拉。和过去的众友一样，他有着王仙级别的修为。哈里什昌德拉是古往今来数一数二的明君，他统治下的人民好德如色，疾恶如仇；国土一派祥和，无灾无病。

有一天，哈里什昌德拉国王在森林里打猎，当他像往常一样追逐野鹿时，忽然听见一阵哭喊声，仿佛是来自某个哀怨的女人：“哦！救救我吧！”虽然国王无法理解，但这哭声其实是由某些人格化的知识发出的。当时，强大的众友仙人正试图掌握这些知识，但它们从未被人如此操控过，只得朝周围的人求救。

哈里什昌德拉天生具有智慧和理性，若无意外，他也完全能细心思考，阻止事态恶化。可不巧的是，当时在他身旁恰好有一个邪恶的存在：“业障之魔”。这个魔鬼时常来去人间，阻止世间众生建功立业。看

见众友仙人正试图掌握全新的知识，他脑中酝酿起一个想法：让他竭尽全力，却徒劳无功。但他却苦于找不到影响仙人的办法。“众友仙人法力无边，”魔鬼想着，“而我的力量远不及他。恐怕那些知识终究会被他一人掌控，没有谁能影响他。”

忽然间，业障之魔听见国王对哭喊的回应：“不要恐惧！”于是他突然灵机一动：“麻烦解决了，我只要附身于这个国王，让他为我所用就行了。”

于是，魔鬼便附在了国王身上。被附身的哈里什昌德拉立刻怒火攻心，想着自己国内竟发生如此伤天害理之事，肯定是有人刻意为之。他立刻朝哭声的源头冲去，并喊着要让犯事的无耻之徒在自己的箭矢下伏诛。听到这威胁的言语，众友仙人勃然大怒。哈里什昌德拉发现对方的真实身份，也顿时惊慌失措，愣在原地，如风中枯叶般颤抖起来。国王跪在仙人面前求饶道：“伟大的主啊，请不要动怒！我只是在履行一个武士的职责。根据神圣的法律，我本应奔向那些渴求帮助的人。”

众友不屑于直接回答对方的问题，而是反问道：“哦，大王，你要将礼物赐予谁？要保护谁，又要与谁战斗？”

“我优先将礼物赐予婆罗门，”国王回答道，“我保护受惊之人，与敌人战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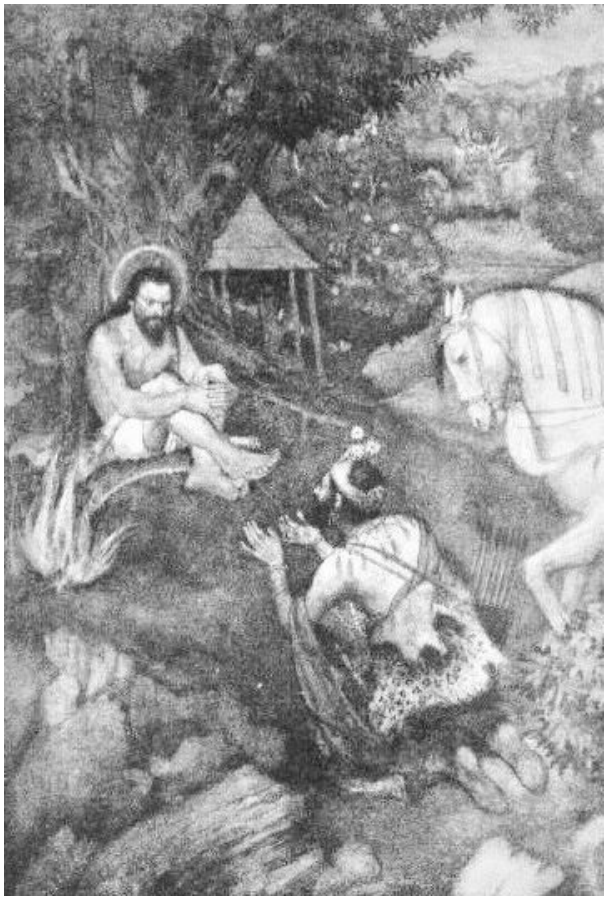
于是众友仙人说道：“既然你在履行你的职责，那么，作为一名婆罗门，我请求你赠予我应得的礼物。”

国王欣然作答：“不论您想要什么，伟大的智者，我都将如约为您奉上，不论那是我的国家，我的妻子，还是我自己的生命。”

听闻此言，众友仙人让国王赔偿他一次即位礼祭的价钱。具体而言，他要求哈里什昌德拉将其全部财产让渡，只留下生命与思想，以及他的妻子和孩子。众友刚获得哈里什昌德拉的整个王国及其统治权，便命令原本的国王光着脚，穿着粗糙的树皮衣服，带着妻儿离开自己的国家。

国王唯唯诺诺地同意了对方的请求。可他准备离开时，仙人却执意让他付出更高昂的代价。国王求告说，除了一家三口的肉体以外，自己

已经一无所有。然而众友仙人依旧不满足，甚至警告国王说，如果赔偿得不够，自己会向对方下诅咒。被逼无奈之下，哈里什昌德拉请求仙人给自己时间，并承诺在一个月之内赚到足够的钱。众友仙人最终答应了他的请求，允许他安全离开。



“不论你想要什么，伟大的智者”

于是，穷困潦倒的哈里什昌德拉带着妻儿离开了。看着昔日爱民如子的贤君被贬为庶民，人们的哀叹声三日不绝。“哎呀！我们的好大王啊！”人们叹气道，“您为何要离我们而去？让我们继续供养您，与您同在吧！我们的美好生活都仰赖您的统治。真是悲哀呀！我们的王后素来脚不沾地，现在却要光着脚、牵着孩子离开。您自己也一样，素来有仪仗队骑马乘象，云集景从，现在却形单影只、无所倚靠。你们接下来会怎么样呢？是被风尘淹没，被饥饿折磨致死吗？没有您，我们只是虚空的幻影。您是我们的父亲，我们的欢乐，我们的城市，我们的天堂！不要离开我们，最贤明的大王！”

国王为人民的反应深深触动。他在离开的路上走走停停，更多的是出于担心臣民的生计，而不是他本人的处境。众友仙人看见他的样子，愤怒地拦住了他，说：“我对你背信弃义的态度感到羞耻，你明明答应把国家送给我，却又总想着把它收回来。”

国王颤抖着，喃喃道：“我正要离开呢。”可仙人并不满足于他含糊的言辞，举起手杖猛烈地抽打起年轻的王后来。国王见此如坐针毡，却又实在无话可说，只能一遍遍重复：“我正要离开呢。”

哈里什昌德拉、他的妻子萨依维娅和他们年幼的儿子离开故国后，一路走到了贝拿勒斯[6]。可众友仙人早就在此恭候多时。他义正词严地朝国王索要报偿，因为他们本来约定的一个月期限已到。

“哎呀，伟大的仙人，”哈里什昌德拉说，“还剩下半天时间呢，所以我求您了，再等一会儿，我就能偿清债务了。”

于是国王四处游荡，寻找赚钱的方法。可除了将妻儿作为奴隶卖走，他几乎找不到任何像样的收入来源。本来王后也想这样做，她认为，与其让夫君丧失诚信的美誉、承受仙人的诅咒，还不如自己卖身为婢来得妥帖。国王听了她的话后，满心担忧她的安危，竟惊得直接昏倒在地了。当他醒来后，也只得为自己害妻子流落天涯而感到羞耻，号啕大哭。望着夫君又一次昏倒，王后也为他沦落至如此悲惨的境地而悲从中来。对时运不济的悲怨迅速占据了她的内心，让她也和他一样，心力交瘁地倒在地上。年幼的王子正饥饿难耐，他看着自己彷徨无依的父母，哭喊着想要吃的。

这时，众友仙人赶到了他们身边，发现国王失去了理智，便用冷水将他泼醒，催促他快点还钱。良久，看见仙人走了，国王朝周围大喊道：“噢，大伙看看我！一个冷酷无情的怪物、披着人皮的罗刹，想要卖掉自己的妻子！如果有谁愿意将她买作奴隶，就快点跟我说，趁我还有口气！”

一个上了年纪的婆罗门说：“我的妻子还年轻，在家务上需要帮助。对于你妻子这样年轻漂亮的女人，我完全可以付出足够的价钱。拿着这笔钱，把她交给我吧。”说着，他便把钱交给了国王，一把抓住王后，就要拽着她离开。小王子一直紧紧抓着母亲，婆罗门本想用脚把他

踢开，可王后却央求他把孩子也一道买下来，因为没了孩子，她无法替他卖力工作。婆罗门便多付了孩子的价钱，背起王后和王子走了。就这样，哈里什昌德拉独自留在原地，埋怨着天道不公，竟使自己卖亲为奴，骨肉分离。

不一会儿，众友仙人来了。他收了钱，却仍不满意，反而斥责国王赚的钱太少。他保证哈里什昌德拉将获得婆罗门仙人的资格与能力，如果他仍坚信赔给他相当于一场大祭祀的钱。同时，他也提醒国王，约定的时间只剩下四分之一天，然后便带着钱走了。

找不到任何其他赚钱方式，哈里什昌德拉只好不情不愿地把自己当作奴隶，卖给任何肯出价钱的人。听到这个消息，一名旃陀罗——狡诈的法外流民——赶来了，他面目丑恶，步态蹒跚，言语粗鄙，手拿一只骷髅，身边群狗环绕，一副令人望而生畏的模样。国王看着他，吓呆了，连忙问他的名字。

“我叫普拉维拉，”旃陀罗说，“在城里，我杀倒霉蛋，扒死人衣服。”

国王听了他的自我介绍，觉得连自杀都好过给这个恶人做牛做马。可这时，众友仙人突然出现在他面前，命令他迅速把钱付清。国王竭力恳求仙人放自己一马，可对方充耳不闻，还说，他要么把自己以一亿枚金币的价钱出售给这个旃陀罗，要么就接受诅咒。一头雾水的国王只得接受第一个选择。于是，旃陀罗高高兴兴地将钱付给了众友仙人，把国王五花大绑，带着他回到了自己恶臭不堪的砖瓦房，一边走一边打骂。

在那里，他让落难的国王每天往返火葬场，收集死人的衣服。“不管早晚，你给我看看有没有。你拿的这些衣服，其中这些是我的，那些是你的奖赏。”

古印度的大型火葬场究竟有多可怕？除了印度本国的古老传说之外，没有谁能将那恐怖的场景描述得更加淋漓尽致：死亡的景象不堪入目，尸体的气味臭不可闻，死者家属的哭泣撕心裂肺，收尸的贱民面目可憎，还有令人毛骨悚然的野狗、豺和秃鹫到处觅食。遑论这些天然存在的恐怖事物，在那些传说里，也总有各种奇形怪状，满身血腥的魑魅魍魉聚集在死者周围，以惨无人道的方式进行地狱般的狂宴。

在这悲惨的地方，落魄的国王一边沮丧地回味着堕落前锦衣玉食的生活，一边逼着自己适应这令人作呕的工作——在死人堆上走来走去，捡拾死者的裹尸布，还要小心翼翼地与雇主分配那恶心的赃物。这可怕的工作环境好似一个诅咒，让国王从里到外彻底脱胎换骨，变成一个低贱的收尸人模样。一整天下来，他在这惨无人道的地方不情不愿地工作，直到筋疲力尽。睡着后，等待他的也只有无比诡异而惊悚的噩梦：在梦里，他看见自己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痛苦的轮回，甚至落入比眼下更惨的境地，受尽折磨，悲痛万分。有时，他看见自己又一次生在帝王之家，却因赌博而丧失了王位，让妻儿白白蒙受奇耻大辱。这时，他耳边又响起众友仙人关于诅咒的警告。随后，国王惊醒了，思考着自己付出的时间、承受的苦难究竟值不值得、有没有结束。在向神灵献上祷告、祈求解脱之后，他又一次开始了那恶心的工作。

这一天，他的王后也来到了火葬场。她来埋葬自己被毒蛇咬死的儿子。夫妻俩都没有认出对方，因为我们都知道，国王的外表已经跟周围丑恶的收尸人别无二致了；而失去了丈夫的王后，此时也同样被悲伤、饥渴与流浪折磨得面目全非。王后一边沉痛地哀悼，一边抱着夭折的幼子靠近火堆。哈里什昌德拉注意到孩子身上的王室印记，不由地哀叹，究竟是怎样无情的命运，才会让这样幼小的孩子以如此残酷的方式死去。

王后一边抱怨自己命途多舛，一边斥责众神薄情寡义：“失去了国家和朋友，妻子和孩子成了奴隶，哈里什昌德拉还有什么苦难没遇到过？真是天神走眼！”

听到这几句话，哈里什昌德拉立马认出了自己的妻子，大喊道：“那真的是我的妻子和孩子！”激愤之下，他晕了过去。王后也认出了自己的丈夫，可就像对方一样，如今的她也早已饥渴交迫，奄奄一息。过了一会儿，他们终于能够站起来，痛苦地讲述起彼此遭遇的奇特经历。就算亲眼见到了自己夫君身上发生的巨大变化，王后也没能彻底理解他所承受的一切痛苦，她问他：“哦，大王，告诉我，我们是在做梦还是醒着？你真的变成了我所看见的这副模样吗？如果那是真的，那么真理与正义都将毫无用处，对神灵的信仰也于事无补了。”

国王喘着气，结结巴巴地讲述了自己的情形。王后也流着泪，告诉丈夫孩子的死因。最后，受尽命运折磨的两人决定一同赴死。在将儿子

的尸体放上火堆之后，国王和王后手牵着手，默念着万能的梵天的名字，准备一起走入火焰。

正当哈里什昌德拉默想着自己的终了时，法神达摩指引着因陀罗与其他众神来到他身边，呼唤起他的名字："噢！伟大的王，看着我们，真神与半神，圣人与贤人，那伽与乾达婆！众友仙人也和我们在一起，虽然他对你的恶意已三界尽知，但此刻，他也同样想见到你。"

于是，国王升上天去，加入了诸神的队列，与因陀罗、达摩和众友仙人展开对话。"高贵的哈里什昌德拉，"因陀罗说，"你将与你的妻儿一起升上天界高层，虽然这一目标极难达成，但是你们的德行已经证明了你们有资格。"

说着，甘霖与鲜花从天空飘落，天籁从四方响起，国王的小儿子起死回生，与父亲拥抱在一起，他的王后也恢复了往日的健康。因陀罗让他们升入天堂，但哈里什昌德拉仍然迟疑了一会儿，思索着他在人间的每一份微小的责任。

"诸神之王，"他说，"在我将收益付给我的雇主，那位旃陀罗主子之前，我是不会走的。"

见此，达摩解释道："你要知道，那旃陀罗就是我。我看见你的忧虑后，便化身为那个低贱的流浪汉，来试探你。"

接着，因陀罗再次召唤国王一家上天。虽然现在哈里什昌德拉有机会脱离无边苦海，但他从未忘记他过去所负责的、热爱着他的人民。他说道："请原谅我，诸神之王，我想回去抚慰我忠诚的子民。有他们在，我便不敢轻易离开人间。对国王来说，去民远众，罪莫大焉，这在古书上写得明明白白。如果他们能与我一道前往斯瓦尔加[7]，我将无比高兴；如果不能，那么我宁愿下地狱去和他们做伴。"

"想想他们的罪孽吧，"因陀罗说，"那可是千万人啊。"

"即便如此，"哈里什昌德拉答道，"国王能治国有方，除了凭自身导德齐礼，也同样依靠每家每户的有耻且格。因此，不论哪一项治国方面的美德，我都和我的子民们一同分享。同样，如果我有资格升上天堂，就请让他们也和我一道前往。"

“那就这样吧。”因陀罗、达摩和众友仙人都说。于是天人们朝国王的臣民带去了口信，告诉他们，他们都将与自己的君主一同升天。人们欣然接受，纷纷追随天人们的步伐，兴高采烈地登上一辆辆天国的马车。世人给予哈里什昌德拉崇高的赞许，因为他不仅以极大的耐心承受了仙人的愤怒、通过了艰难的考验；还不忘对子民的关爱，使他们获得了与自己一样的荣光。

***

只有一个人对这皆大欢喜的结局并不满意，那就是极裕仙人。作为哈里什昌德拉的家族供奉过的大祭司之一，听说德才兼备的国王被盛气凌人的贾迪之子赶下王位，且一再纠缠不休时，极裕顿时怒不可遏。

“这样一位信仰虔诚、尽职尽责、慈悲为怀的国王，居然被那个暴发户推翻，还贬为庶民？是可忍，孰不可忍！”极裕仙人抱怨道，“就连众友咒死我的一百个儿子时，我都没像现在这样生气过！现在我要用诅咒堆死众友，让他变成一只苍鹭，这样才对得起他的铁石心肠。”

极裕仙人的诅咒并没有被化解。另一方面，哪怕修炼了数千年，成了梵仙的众友也实在没法对他多年的仇人以德报怨。于是，他愤怒地对极裕施以相同的诅咒，把他也变成了一只鸟。

就这样，两只庞大得难以名状的怪鸟飞上九天，展开了一场惊天动地的搏斗。在它们的巨翼掀起的狂风下，山岳都震动起来，丘峦崩摧；海水被整片掀起，怀山襄陵。无数生灵在这场动荡中覆灭，整个世界的人民都惶恐不安。

最终，诸神与万物之父梵天命令两只巨鸟停止争斗，正视整个世界遭遇的灾难，但它们根本不听劝告。于是梵天再一次靠近它们，解除了它们的化身，让两位仙人变回人形，劝慰道：“安静下来吧，尊敬的极裕仙人；还有你，仁慈的众友仙人！你们因内心的执念而斗争，却让整个世界都毁于一旦；你们对一决雌雄的执着，也严重损害了彼此的德行。”

在梵天的劝说下，两位仙人最终停止了争斗，面面相觑，羞愧难当。最终，他们带着爱与原谅拥抱了对方，并互相造访彼此的隐居之地，梵天也返回了他的居所。

从众友仙人和哈里什昌德拉的故事中，我们能看出，只要始终以坚毅与勇气面对困难，人就能实现一切理想；同样，只要以耐心与毅力面对挫折，人也总能经受住最严峻的考验，战胜最残酷的命运，并赢得上天的恩赐与敌人的尊敬。

---

[1] 本故事出自《梨俱吠陀》。——译者注

[2] 比“首陀罗”更低级的“达利特”（贱民，也称无种姓者、不可接触者）中的一种，由首陀罗男子与婆罗门女子跨种姓婚配的后代组成，大多居无定所。——译者注

[3] 在印度传统文化中，狗被视作与冥界有关的、不洁净的动物。后文《般度五子的故事》中，坚战的宠物狗（实为法神达摩的化身）被因陀罗禁止登天，也是出于相同的原因。——译者注

[4] 即现在的南十字星。——译者注

[5] 今日的印度苦行僧仍有此种修行法，但事实证明，其并不能使人长生不老，反而对健康有害无益。——译者注

[6] 即今瓦拉纳西。——译者注

[7] 天界的高层之一，因陀罗的神国。——译者注

罗摩和悉多的故事[1]

（一）

在古代印度斯坦的所有大小城市里，几乎没有一个名字能比阿逾陀城更令人心驰神往。阿逾陀是拘萨罗国的都城，这个国家土地肥沃、环境优美，国土方圆百里，处处周道如砥，还有一片片姹紫嫣红的花园和果园、一座座金碧辉煌的庙宇和宫殿。拘萨罗国地大物博，虽然人口众多，却人人丰衣足食。阿逾陀城的城墙固若金汤，守城的军队不仅体量庞大，还英勇善战。这里还居住着许多知识渊博、思想开明的婆罗门祭司。

这个伟大王国的统治者是十车王，他出身于太阳王族[2]。在十车王贤明的统治下，拘萨罗国百姓安居乐业，国内政通人和，路不拾遗。各大种姓的人民都各安其所，恪尽职守，并忠于婆罗门的领导；而这些婆罗门的首领，正是伟大的王家大祭司极裕仙人。十车王有三个妻子：乔萨丽雅、吉迦伊和须弥多罗。然而他们并没有儿子。因此，国王的贤德恐怕有人亡政息之危。

为了终结自己多年的远虑，国王决定举行著名的“马祭”典礼，以祈求神灵帮助自己获得子嗣。他的决定获得了大臣们的支持，他们马上开始准备祭礼。一位位高权重的异国苦行僧被请来担当主祭。在极裕仙人的监督下，一切都顺利准备就绪。许多国王和王子都来了，迎接他们的是盛大的排场与尊贵的礼节。根据神圣法律的安排，在国王批准决案的一整年以后，庄严肃穆的祭典正式开始举行。祭祀的场所位于阿逾陀城的母亲河——萨拉育河畔。依照礼俗，国王的正妻乔萨丽雅将祭品杀死，并在祭祀之地过夜。仪式结束后，十车王将大量金银财宝分发给参与祭典的婆罗门们，他们告诉他，神灵已经保证赐予他四个光荣的儿子。

现在，让我们把目光转向另一个地方，虽然它与十车王的祭祀风马牛不相及，但二者的未来却紧密相连。

在遥远南方的楞伽岛——也就是后来的锡兰[3]——居住着魔王罗波那，他是恶鬼罗刹一族的王。这个魔鬼的强大与恐怖，足以令阳光黯淡、海浪止息、空气凝滞。众神一见他，就纷纷聚集在创世大神梵天身边，恳求他寻找一种办法，来阻止这个邪恶的魔王征服世界的野心。梵天回答说，罗波那曾向他求得一次神恩，神力加持下，他无法被任何神灵、半神或恶魔杀死。只不过，骄傲的魔王却一时疏忽，忘了许愿自己不被人类杀死。听闻此言，秩序之神毗湿奴挺身而出。接受了众神的敬意后，毗湿奴向他们宣告，自己将转世为人，以人类之躯杀死那个魔头。众神都为毗湿奴的计划高呼喝彩，他们唱着赞美的诗篇，准备帮助他实现这一目标。

于是，毗湿奴降临人间，化身为一头怪兽，从十车王的祭祀之火中现身。那怪兽体型庞大，通体漆黑，浑身长毛，状如雄狮，拿着一只装满液体的金瓶。在它的命令下，国王将瓶中的液体分给自己的三个妻子，正宫乔萨丽雅分得了半瓶，其他两位王妃则各得到四分之一瓶的分量。

过了很久，预言中四个一生荣耀的王子终于诞生了。乔萨丽雅的儿子罗摩拥有毗湿奴的一半神力，吉迦伊的儿子婆罗多拥有四分之一，而须弥多罗生下的双胞胎——罗什曼那和设睹卢祇那——各自拥有八分之一。四位王子一同出生在一个吉祥的时节。长大后，他们都拥有强健的体魄，也精通《吠陀经》与各种武士必备的技艺。

年复一年，王子们飞快地成长。许多年后，他们的父王着手替他们安排婚事。这时，名扬天下的众友仙人来到了阿逾陀，请求国王帮助他完成一项任务。十车王素来喜欢与贤者们互助，也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众友仙人详细陈述起自己的难处：原来，他一直苦于一些魔鬼的阻挠，无法顺利实行某种宗教仪式。虽然众友自己也能咒杀这些恶魔，但他更希望让武士代劳。最后，众友请求十车王，让他的儿子罗摩替自己消灭敌人，只要有仙人的襄助，他一定能毫发无损地完成任务。当时罗摩只有十六岁，国王十分担心他的安危，便拒绝了这一请求。众友仙人勃然大怒，警告国王说，背信弃义的行为将让他身败名裂。极裕仙人也劝国王遵守诺言，放罗摩走。众友还说，他通晓许多神兵利器的秘密，并将把它们的驾驭之法传与罗摩。国王最终同意了他的请求。就这样，全副武装的罗摩带着他的弟弟罗什曼那踏上了征途。最后，他彻底消灭了所有的恶魔，赢得了人生中第一次战斗的胜利。

战斗结束后，众友仙人建议罗摩兄弟去弥萨罗国，看看遮那竭国王的神弓。当年湿婆嘉许遮那竭虔诚的信仰，将这张弓作为礼物赠予了他。它的弓弦牢不可破，甚至连魔鬼和半神都无法拉开。对此，国王向世人宣告，只要有人拉开神弓，他便将自己可爱的女儿悉多公主嫁给他。为了拉开神弓，两位王子和他们的随从们来到了弥萨罗。在那里，国王和他的大臣们听闻贵客到来，也亲自以崇高的礼节欢迎他们。

同时，从婆罗门萨塔南达那里，罗摩兄弟俩听说了众友仙人早年的求仙事迹，以及他修行路上与极裕仙人的多次明争暗斗。在当时，那些故事都早已广为流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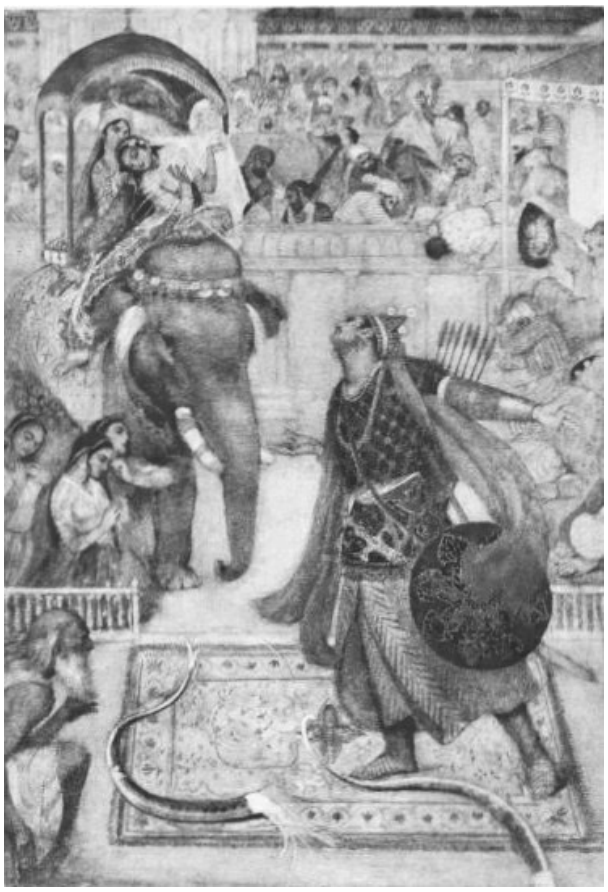
第二天，遮那竭让人把神弓拿到罗摩兄弟面前。许多王公贵族都试图拉开它，但都以失败告终。这把神弓硕大无朋，得靠几个壮汉拉着人力车才能抬得动。可年轻的罗摩一见到神弓，便轻而易举地举起了它，并装上了弓弦，周围成千上万的观众都看呆了——

他瞄准目标，拉开弓弦，

无敌的神弓，裂成两半。[4]

神弓断裂的声响穿云裂石，震撼四野，将所有观众都震得呆若木鸡。

依照约定，遮那竭国王将他的女儿悉多许配给拉断神弓的罗摩，并派使者去阿逾陀，请十车王来证婚。十车王听闻儿子喜结良缘，立刻盛装前往弥萨罗。在那里，他受到了遮那竭的热情款待。遮那竭的弟弟、另一个国家的国王顾撒杜瓦伽也被请来了。由于这次婚事标志着两国结为秦晋之好，夫妻双方的家人都在各自的朝臣陪同下出席。极裕仙人将喜讯告诉了罗摩，遮那竭也告诉了自己的大臣们。为了好事成双，遮那竭还把他的另一个女儿乌尔米拉嫁给了婆罗多，把顾撒杜瓦伽的两个女儿嫁给了罗什曼那和设睹卢祇那。



罗摩拉断了遮那竭的神弓

筵席上，他们竖起了带有华盖的几案，摆上了黄金的水壶、水勺和香炉，盛着大麦、米饭和其他丰盛的美食。按照规定的仪式，极裕仙人在场地中央点燃圣火，将祭品投入火中，献给众神。然后，遮那竭带着悉多走上前来，把她交给罗摩。从此，她将成为一位顺从的妻子，与丈夫形影不离。其他几对王子和公主也以相同的方式完成了结为夫妇的仪式，两两绕着圣火行走三圈。甘露与天籁降临在他们头顶。

随后，十车王和他的儿子们带着新娘回到了阿逾陀，人民欢歌笑语，夹道相迎。几天后，婆罗多和设睹卢祇那被请去看望他们的舅舅胜战王一季度，而罗摩和罗什曼那则留在阿逾陀。从此，罗摩开始随父监国，他的统治获得了百姓的一致赞许，掌握的权力也逐渐扩大。至于美丽的悉多，以及她和罗摩的感情——

她爱他，因为她的父亲，

尊重她，让她做出决定。

他爱她，因为她充满魅力，

还有她，与日俱增的贤惠。

她的君主，与第二次生命，

已融化进，他妻子胸膛里。

即使分离，以两种姿态；

两颗心灵，仍交流无碍。

……

于是这，荣耀的乔萨丽雅之子，

有了那，光彩照人的妻子陪伴。

就像那，众神礼赞的毗湿奴，

总有着，吉祥天女[5]在他身边。

（二）

后来，十车王日渐年迈，国家大事的重担压得他喘不过气。于是，他决定将心爱的儿子罗摩立为储君。全国人民都称赞这一决定，因为他们早已切身感受到，罗摩拥有举世无双的武艺、温柔敦厚又崇尚正义的性格、爱民如子的胸怀以及其他贵若天神的美德。就连吉迦伊和须弥多罗都没有让自己的儿子取而代之的想法。

在国王授意下，皇家的祭司们都开始准备罗摩那普天同庆的加冕仪式。他们准备好了皇家的大象、虎皮与白色华盖，以及给贵宾们准备的赠礼和食物，随时都可以举行典礼。可千虑一失，十车王自己却忽然生病。他卧床不起，被各种噩梦与凶兆纠缠不休。这场宏大的庆典被选在

一个适宜罗摩的良辰吉日举行。当天，他和悉多将一起斋戒，并一同在一片神圣的草地上过夜。极裕仙人过来引导罗摩完成了斋戒和冥想，随后，罗摩按照指示在草地上睡下，并在最后一个人守夜时醒来，沐浴，装饰房间，穿上丝绸长袍，完成了这重要日子的职责。只不过，不论对他自己，还是对阿逾陀城的百姓来说，这一天的后续影响，都完全不似想象中那般积极正面。

吉迦伊宫里有个驼背侍女名叫满撒拉，她从小和王妃一起长大。当时，她从台阶上看见罗摩登基的欢乐情景，便询问罗摩的保姆，得知了这一庆典的来由。这个侍女的性格像外表一样扭曲，她素来对罗摩怀恨在心。在得知他即将成为储君与摄政王后，她立刻怒火中烧。满撒拉迅速找到了女主人，将她叫醒，朝她哭诉道："哦，王妃啊！为什么您还要睡觉？起来吧，你将遭遇严酷的险情！"

王妃睡眼惺忪地醒来，询问何事如此危险。"您所爱的人，"侍女回答道，"他对您和您的儿子全是虚情假意。那国王如毒蛇般狡诈，他送走婆罗多，只为罗摩能名正言顺地继承王位。快起来吧，否则您将完完全全地成为乔萨丽雅的附庸！"

然而当时的吉迦伊心里对罗摩和乔萨丽雅并没有什么恶意。在听见这所谓的"坏消息"时，她反而十分高兴，并给了侍女一颗宝石，作为她打扫卫生的奖励。她说，罗摩对她来说就像自己的亲儿子婆罗多一样重要。

侍女对此感到十分不满，反手便把宝石扔在地上，愤懑道："哦，我的王妃！您真是愚蠢至极！您以为如梦似幻的好事，其实将后患无穷！说真的，我正为您儿子的未来胆战心惊。他现在是仅次于罗摩的第二顺位继承人，这样的处境非常危险。您自己也一样，一旦罗摩继位，您便将被乔萨丽雅彻底踩在脚下！"

出于对罗摩的爱，王妃愈发觉得侍女的语言刺耳。她说，罗摩是世界上最好的人，他不会伤害自己的弟弟，对她也如对自己的生母般忠心耿耿。然而侍女的恶意仍未有丝毫减退，她再次以低贱的言语朝王妃进谗言："您要清楚，一旦罗摩继位，婆罗多将被赶出国门。而乔萨丽雅——你曾经蔑视过的人——又怎么会随随便便放过失了势的冤家对头呢？"

就这样，侍女对吉迦伊一再重复这些谎言，直到她心中燃起妒火，决定将罗摩放逐出境。王妃问侍女，这目标该如何达成。这时，满撒拉终于向她推出自己蓄谋已久的计划：

“从前，您治好了十车王与恶魔搏斗时留下的伤痕。作为回报，他曾许诺帮您实现愿望——不是一个愿望，而是两个。所以，您应该让国王回想起他的誓言，叫他把罗摩放逐到森林里——放逐两次，每次七年。有了这十四年时间，您的儿子便能在国内树立起威望，不用再担心被任何人推翻。赶紧去国王的病房，伏在地上向他乞求，拒绝一切享乐，直到国王答应你为止。只要您胆子大些，脸皮厚些，一切便尽在掌握。”

在未来无上荣光的诱惑下，吉迦伊听信了侍女的谗言，并称赞了她缜密的计划。不仅如此，由于盲信自己未来将获得的荣耀，她甚至夸赞这驼背侍女的长相，并答应她，有朝一日，只要婆罗多能代替罗摩成为国王，她便可获得数不尽的金银财宝与华服美饰。

说罢，她立刻抛下身上的所有珠玉首饰，卧倒在国王黑暗的病房地板上，等待着关键时刻到来。

破晓时分，十车王终于准备好了一切，想要和心爱的吉迦伊谈论起新的一天即将发生的种种欢乐之事。他穿过可爱的娱乐场所，来到她最喜爱的住处，可她平时最爱睡的床垫上却空无一人，往日能时不时窥见她倩影的闺房也空荡荡的。这时，满撒拉出现在他面前，双手合十向他述说，王妃正在病房等着他，心里悲痛万分。国王对此十分感动，连忙找到了痛苦的王妃，愿意倾听她的诉说。然而，在国王做到正式履约，真正决定帮她实现愿望之前，吉迦伊都三缄其口。看着美丽的王妃有苦说不出的委屈哀伤，国王以自己全部的德行发誓，一定要替她实现一切愿望，哪怕是为她献上自己的心脏。

看见国王上了当，吉迦伊满心欢喜，答道：“众神作证！让日月星辰、天地万物铭记我的誓言！哦！大王，你要记住！在你被恶魔所伤时，是我延续了你的生命，于是你允许我向你求一个愿望。我现在向你请求，让罗摩与你分离，让他作为隐者在森林里生活十四年，让我的儿子婆罗多代替他继承王位。如果你不答应，我便将死于今日！”

一开始，国王丝毫没察觉自己失去了理智，因为他已经惊呆了，就

像雄鹿遇见了雌虎。他不清楚自己究竟是在做什么怪梦，还是陷入了某种狂热。可迟疑片刻后，他却发现，自己早已不由自主地听信了那狡诈的陈述。这让他羞愧得泪流满面，惊恐得摔倒在地。他彻底丧失了自我，一个劲地乞求王妃答应自己收回那尚未兑现的诺言。他赞美她的美貌和贤德；他强调罗摩继位的正确性、他和悉多婚姻的美满，以及全国人民对他的期望；他反复申述，如果没了罗摩，自己等于被抛弃。可这一切都终究于事无补。王妃只是说，如果他不答应，自己马上就会在他面前饮下毒药。看见十车王又一次被惊吓住，她恬不知耻地问他为何失去理智，忘记了曾经答应过的话。国王站起身后，终于勃然大怒，宣布吉迦伊不再是他真正的妻子。

与此同时，极裕仙人叫十车王迅速通知罗摩赶来，因为现在正是最吉祥的时刻。他派首相修曼德拉驾着两马战车前去寻找王子，罗什曼那也手持王室专用的牦牛尾拂尘站在他身后。罗摩赶到后，看见自己的父王正和吉迦伊坐在一起，互相毕恭毕敬。可不幸的是，国王除了自己儿子的名字外，几乎什么都说不出来。吉迦伊冷酷地解释道，十车王现在并没有生气，只是为自己曾与她许下的一个约定而后悔。只要罗摩肯做父王叫他做的任何事情，她就告诉他约定的具体内容。

罗摩立马答应道，只要父王一声令下，他哪怕肝脑涂地，都必将完成任务。于是吉迦伊说，国王要他到森林里隐居十四年，并把王位让给婆罗多。罗摩恭顺地接受了父王的命令，只是问了一句，等他回来，父王是否会不再欢迎自己。眼见自己做出了如此伤天害理的决定，国王心如死灰，又一次丧失了知觉。

罗摩以最温和的语气将自己被放逐的消息告诉了母亲和弟弟。听闻此言，乔萨丽雅伤心欲绝，罗什曼那怒火攻心。罗摩的母亲哭喊着，自己还不如不生孩子就死去；而罗什曼那则决定谋反，甚至打算弑杀父王，只是没有付诸实际行动。对此，罗摩耐心地加以劝慰。对乔萨丽雅，他恳请她不要自杀，也不要随他离开国都。没了她，国王必将伤心欲绝；而女人的喜怒哀乐，也离不开丈夫的相依相伴。在儿子有理有节的劝说下，乔萨丽雅放弃了轻生的念头，祝福他一路平安。可纵使木已成舟，罗什曼那也仍未放弃叛逆之心。在他看来，不论是面对不公正的法令，还是承受不可控的命运，罗摩当即屈服的行为都无比幼稚且毫无价值。

最后，被废黜的太子将自己即将离开的消息告诉了妻子。在面对她时，他尽可能地让自己的语气显得柔和。他只告诉她，自己一个人要到森林里去；让她为自己的安全祈祷，也帮忙照顾好婆婆。对此，悉多五内俱焚，她说，她必须与他同行，因为没了他，她将无依无靠，生无可恋。

想着森林里的生活充满了危险与不测，罗摩只得又一次请求她留下。“森林里，”他说，“到处是狮子、野象和其他野蛮的怪物。深不见底的河流里满是鳄鱼。满地冰冷的落叶将是你唯一的床垫。每天醒来，你周围都满是灌木丛，里面藏着毒蛇和蝎子。所以，我的爱人，如果你还是明智的，就请留在城市里！”

可悉多含着泪回答道：

就算那森林危机四伏，

就算那命运艰难困苦，

只要我对你心怀爱意，我主，

我们便总能化险为夷。

“只要你在我身边，一切苦难都不再是问题。既然我嫁给你，成为你的妻子与协助者，那么，给予你忠实的助力便是我通往幸福的道路，不论现在还是未来。可你要知道，如果你拒绝了我的请求，那么我将终结自己无法与夫君一同分享的生命，以火焰、毒药或深水。”

聆听了妻子无数次这样的恳求后，罗摩最终同意悉多随行。在悉多将财产分给一众婆罗门和仆役后，夫妻俩踏上了旅途。随后，由于自己起义的计划找不到支持者，罗什曼那也决定与他们同行。一开始，罗摩并不愿意带上弟弟，可最终他还是同意了，并让罗什曼那掌管随身的武器。

倘若真要事无巨细地描绘尽罗摩夫妇离开阿逾陀的全过程，那么以下事件都将占用极长的篇幅：国王夫妇与他们的孩子之间的交流；出走的罗摩三人与修曼德拉、极裕仙人之间的交流；王都的人们为罗摩离去而感到的悲痛；以及他们随之而来的懊悔。在所有人中，只有吉迦伊厚

颜无耻地表现出无比高兴的态度。为此，脸色铁青的极裕仙人严厉指责了她。

转眼间，离开的时间到了，罗摩和他的两名追随者走出了阿逾陀的城门。三人离开的第一天，人们仍簇拥在他们周围，夹道相送的队伍一直追到了他们晚上露营的河岸边。第二天，他们起早贪黑，趁着其他人睡觉之际渡过了河。追逐他们的人们迷失了方向，一个个哭着回家。随后，罗摩一行人顺着水流迅速穿越了拘萨罗国土，跨越了戈默蒂河[6]，朝阿逾陀城凝望了最后一眼，挥泪告别了自己的故乡。

在水流湍急的恒河边，尼奢陀国的国王古哈发现了他们，忙派船队来接应。随后，他们来到了亚穆纳河——即如今的朱木拿河——汇入恒河的地方，这里有一座名为阿拉哈巴德的圣城，是印度世界赫赫有名的朝圣之所。两条河的交汇处住着一位仙人，罗摩和他的同伴们拜访了他，他建议他们去吉德勒古德——“五彩山峰”——隐居。听了仙人的建议，他们第二天便动身出发了。到达目的地后，罗摩让罗什曼那建造一座树叶做顶的茅屋，向众神献上祭品请求好运。这五彩山峰的风景美不胜收，一来到这里，被流放的三人顿时忘记了自己受尽屈辱的命运。

罗摩三人走出国门后，修曼德拉首相便离开他们，回到了阿逾陀。城中的所有人都既悲哀又恐惧，因为他们失去了那个为他们带来光明的男人。在国王答应了吉迦伊的恶毒要求后，王室内部的钩心斗角越来越多。十车王本人心知肚明，自己的愚蠢在于无条件地答应了吉迦伊的请求；可感情上，他却宁愿将自己今日的错误视作对过去犯下的罪孽的报应。曾几何时，年轻时的十车王带着弓箭去打猎，误把陶罐装水的声音当成了大象的脚步声，一不留神射死了取水的人。那是个年轻人，是一对老夫妻的儿子。当十车王把取水人的死讯告诉他们时，老父亲诅咒他死于对儿子的悔恨。不久后，两位老人便归天了。于是现在，十车王认为当时的诅咒已经实现。他的感觉越来越迟钝。终于，在宣布吉迦伊是整个王室的敌人之后，他彻底断了气。

在新寡的王后结束了哀悼后，极裕仙人立马提议召见婆罗多。信使及时赶到了胜战国王的王都，婆罗多和设睹卢祇那正居住在那里。

信使到达的前一天晚上，婆罗多做了许多恐怖的噩梦。有一次，他梦见自己的父王脸色苍白，衣冠不整，从山顶一路跌落进粪坑；还有一

次，他梦见国王穿着奇装异服，坐着驴车朝南驶去，被一个恶鬼嘲笑着。婆罗多从梦里感到了不祥的预兆，他知道，父亲或某个兄弟已经命不久矣。

正当婆罗多在舅舅的王宫里谈起这些事情时，阿逾陀的信使到了。听到召唤自己回国的消息后，婆罗多立马准备好车马，告别了众人，快马加鞭奔回了故乡。一路奔驰七天七夜后，他们终于看见了阿逾陀城。在往常，阿逾陀城周围往往环绕着低沉的响声，可现在，归来的王子却听不到这种声音。看着城门的模样在眼前逐渐清晰，他走进城，感受到的只有越来越深的恐惧。街道和房屋周围都没有守卫，街上来往的行人都垂头丧气，迈着悲哀而迟缓的步伐。满心沮丧的婆罗多回到了吉迦伊的宫殿，与她拥抱，随后向她询问父王的消息，却发现他已驾崩。为了不让儿子难过，吉迦伊竭力掩饰；婆罗多追问之下，却发现罗摩已经被流放进了森林，而自己的母亲正是罪魁祸首。于是，他当众宣布她是杀害父亲的凶手，是披着人皮的恶魔，必须流放到森林里去，或处以火刑、绞刑。

听闻吉迦伊的儿子回国，乔萨丽雅派人叫他到自己身边来。她悲愤交加地痛骂婆罗多，指责他通过母亲的诡计获得了罗摩的王位。对此，婆罗多只得跪在地上，咒骂了导致罗摩被放逐的所有人。王后见他态度诚恳，怒意少解，便重新欢迎他的归来。

依照国君之礼埋葬了十车王之后，婆罗多和设睹卢祇那悲哀地谈论着他们巨大的损失。这时，侍女满撒拉浑身穿金戴银，浓妆艳抹地走过，看了他们一眼。两兄弟立马抓住了她，设睹卢祇那先发制人，准备狠狠扑击。可他的哥哥却说：“要不是我不能杀女人，我早就把你杀了。如果让罗摩知道这个驼背婆娘被杀了，他一定不会高兴。”于是他们把她赶走了。

这时，百姓们都赶来劝说婆罗多继承王位，可他一再拒绝。婆罗多认为，应该派军队把罗摩从森林里迎回来登基，而他自己则承受流放的处罚。人们都赞成这个英明的决定，对婆罗多致以崇高的敬意，并马上将其付诸行动。一切都准备就绪后，浩浩荡荡的平民队伍也尾随军队出发。在恒河岸边，古哈国王看到如此庞大的人群，以为是婆罗多派他们来杀了自己并搜捕罗摩，顿时义愤填膺，打算用武力阻止他们过河。当他知道了婆罗多到来的真实目的时，激动得朝对方喊道：“哦，王子

啊！我要祝福你！希望全世界都不知道我曾与你作对！”

第二天早上，古哈国王派了五百艘大船，载着婆罗多的人马渡过了恒河，来到了罗摩曾拜访过的圣人隐居处。那圣人朝极裕仙人敬了礼。在和婆罗多交谈之后，他说：“你们为什么在这里？我不了解你们来此的目的。我只知道你们的兄弟被流放了两次，十四年，你们为什么还要带着这么多能伤害他的人来找他呢？”

“根本不是这样！”婆罗多懊悔地喊道，“如果我真的有过如此邪恶的想法，那只能怪我一时迷失自我了。我无法原谅我母亲罪恶的决定，以及我自己愚蠢的嫉妒。我只是来寻求我兄长的宽恕，让他找回属于自己的王位，让我代他受过。所以，请告诉我他在哪里。”

圣人对婆罗多的回答十分满意，告诉他，罗摩隐居于吉德勒古德。他还邀请王子的军队来家里，要好好款待他们。圣人通过法力与祈祷变出了各种各样的美食与饮料，让将士们大饱口福。他还让乐神奏乐，让天女在婆罗多和他的属下们面前起舞，歌舞让王子心醉神迷，甚至差点儿让他忘记了前行与回家的道路，只想留在圣人的住所。

第二天，婆罗多命令众将士继续前进。临走前，他们对圣人盛情款待表示感谢，三位王妃也朝他行了告别礼。这时，周围的士兵谈论起吉迦伊的罪过，婆罗多立刻气得满脸通红。仙人叫他控制自己的脾气；并且说，罗摩的流放终将让所有人因祸得福。

快要到达吉德勒古德时，他们通过炊烟辨认出了罗摩的住所。婆罗多离开大部队，只和修曼德拉一起走上前去迎接自己的兄弟。

却说被流放后不久，罗摩十分享受与爱人悉多一同探索吉德勒古德的各种美景。这里的山峰五光十色，森林中花果遍地，野兽也并不凶猛，山间清泉流淌，四处鸟鸣啁啾。这样的美景中，罗摩和悉多的心都变得平静下来，不再执着于回到阿逾陀夺回王位。

这天，罗摩带着悉多来到了宽阔的曼达基尼河畔。河上点缀着许多小岛，野鸭和仙鹤在河里游来游去，大群的野鹿在河滩上吃草。忽地，婆罗多的军队一路鞯鞯鞳鞳地赶来，掀起滚滚黄沙，鸟兽纷纷逃窜。躲在一棵树上的罗什曼那老远就看见一群群的人、马和大象，并从大群人马中辨认出了婆罗多的样子。就像古哈国王和仙人一样，罗什曼那一开

始也以为，婆罗多率领如此大的军队前来，是为了彻底终结罗摩的性命，以断绝他争夺王位的可能。他心头立刻升起无明之火。他当即对罗摩厉声喊道，他们必须奋起反击，只要他们反抗了，婆罗多根本不是对手；而始作俑者吉迦伊的阴谋也将败露，罪人的鲜血将染红吉德勒古德的山坡。

罗摩跟以前一样智慧、勇敢而正直，他说：“在我决定依照父王的意志来到这里之后，兄弟，我又能得到什么呢？我想，婆罗多只是来跟我们示好的。他从来没有伤害过你。而且我怀疑，哪怕你再想要，就算有我的命令，他也不会把王位让给你。”

听到这些话，罗什曼那停止了不理智的愤怒，说道：“那么我们的父亲也来看我们了？”可罗摩对此表示怀疑，因为他只看见国王的大象，却看不到他的华盖。

婆罗多终于找到了兄长的栖居之地。在确认自己的路线准确无误后，他让极裕仙人带三位王妃出来，而自己则快马加鞭，赶向罗摩的住所。罗摩的房子树叶封顶，茅草铺地，他穿着树皮衣裳坐在房子里，身旁是悉多和罗什曼那。看见两位王子的房屋如此简陋，婆罗多惊呆了。罗摩也没有马上认出自己的弟弟，因为婆罗多早已因焦虑与沮丧而日益消瘦。他们有那么多想说的话！罗摩不住地询问阿逾陀城百姓的情况，而婆罗多也再三地恳请王兄回到王都，成为新王。直到最后，婆罗多才终于说出国王已死的噩耗，作为逼迫罗摩回国登基的最后手段。听到父亲的死讯，罗摩仿佛被斧头砍倒的大树一般，下意识地跪倒在地。然而再次站起来时，他却哭着说：“哪怕刑期结束，我都不会回到阿逾陀去。”兄弟三人和悉多一起替逝去的国王举行了葬礼，并为他深深哀悼。他们幽远的哭声余音绕梁，让整个大军都悲从中来。

极裕仙人也带着三位王妃来到了他们身边，她们伤心地看着罗摩居住的简陋环境，哀叹不公的命运竟让一位王子沦落至此，还让罗什曼那做起了仆人的工作！

第二天清早，兄弟三人在大军面前相遇，罗摩和罗什曼那很好奇，婆罗多究竟对兄长有什么话要说。吉迦伊之子镇定自若地说道：“我的母亲将整个王国托付给了我，我必须把它交给你，接受它吧，只有你能承受这份尊贵！”

罗摩却回答：“看开点吧，兄弟，不要和命运做斗争，因为没有人能战胜它。我对父王的诺言无法收回。对于他的逝去，我们也不应该过度悲伤。凡人终有一死，父王也不例外。但他已寿终正寝，又建立了丰功伟绩，足以赢得升上天堂的资格，因此我们不必过分哀悼。你回到阿逾陀去继承王位吧，我要留在这里执行父王的命令。”

婆罗多被兄长的忠孝节义所感动，说道：“哦，敌人的征服者！你宠辱不惊，世上又有谁能与你媲美？你应当继承王位，因为当我们的父亲屈从于我的母亲时，他已垂垂老矣；而刹帝利的责任也让你拥有这份权力。如果你拒绝的话，我将与你一道留在森林里。”

在场的所有人都赞成婆罗多的话语，并与他一道请求罗摩回国。但是罗摩仍然没有回心转意，哪怕在形式上赞许了兄弟的高风亮节。这时，一个名叫贾瓦力的婆罗门走上前来，说道，斯人已逝，他们留下的话语也就再也没有了约束力，希望以此说动罗摩。意志坚定的罗摩反驳说，他这番言语是信仰不虔诚的表现。贾瓦力解释说，这只是为了测试罗摩的信仰；并且，自己也同样讨厌这种不虔诚的行为。

最终，婆罗多与罗摩达成协定，婆罗多返回阿逾陀，但要带走罗摩的凉鞋，以此作为信物昭告大家，自己是在作为罗摩的代理人统治国家。在拿到凉鞋后，他悲伤地挥别了罗摩；然后，他将凉鞋放在头顶，表示已经取得了罗摩的信任，登上马车，踏上了回国的路。在按时回到阿逾陀后，他将凉鞋放在了约定的位置，自己则住进了王都东面的一个小村庄里。

婆罗多走后不久，罗摩和悉多从附近的隐士那里听说，周围的居民正被一群凶恶的魔鬼所困扰，他们以阻碍虔诚信仰者的一切行为为乐。在隐者的劝说下，罗摩和他的妻子收拾行囊，随之一道前往丹达喀森林。然而在这里，他们的生活依然免不了风风雨雨。就在罗摩和罗什曼那的眼前，一个名叫韦拉达的恐怖罗刹抢走了悉多，还声称梵天的恩赐让他刀枪不入。兄弟俩与韦拉达战斗了很久，都没能伤他分毫；当他抓住他们、想要把他们带走时，罗摩和罗什曼那却折断了他的双臂，把他死死按在地上。最后，两兄弟把他活活葬送在了土里。

从一个隐居地到另一个隐居地，他们无忧无虑地度过了十年。在此期间，他们拜访了许多智慧的仙人，每次都停留个把月，以欣赏这些栖

居之地幽静的风景，像是那些花团锦簇的树木、人畜无害的野兽和歌喉动听的鸟儿。最让他们高兴的，莫过于和极裕的孪生兄弟投山仙人在一起时的经历，他给予了他们许多有用的建议和莫大的鼓励。投山仙人告诉他们，过去所做的一切都会转化成未来的报应，并推荐给他们一片名叫潘查瓦蒂的安详林地，那里离他自己的隐居地不远。他们来到了这里，并把自己的隐居之处选在戈达瓦里河畔一个美丽的地方。在这里，他们建立了一座简朴却舒适的住宅，定居下来，生活无比惬意。

然而，没过多久，重大的危机便将接踵而至。

（三）

这天，当罗摩和悉多、罗什曼那正闲坐时，罗刹之王罗波那的妹妹苏里帕纳卡从一旁经过，她突然对这位英俊的王子一见钟情。只是她想到自己性情阴郁，容貌又丑陋，便有些犹豫，是否该上前劝说罗摩抛下悉多，与自己成婚。一开始罗摩只是打趣地叫她追求自己的弟弟，罗什曼那也只当这是个玩笑。可是这罗刹女一听便恼羞成怒，竟然朝悉多扑打过去。罗摩见状，迅速拔出宝剑砍掉了她的鼻子和耳朵。苏里帕纳卡感觉受了屈辱，尖叫着逃之夭夭，向自己的兄弟伽刺寻求帮助。伽刺派了十四个巨人罗刹去帮姐姐报仇，结果罗摩把他们都杀死了。苏里帕纳卡把巨人被杀的消息带给了伽刺，对他威逼利诱，要他亲自杀死她的敌人。

伽刺叫来了自己的另一个兄弟杜萨纳，并让他组织起一支罗刹大军。行军途中，伽刺一行遇到了许多不祥之兆，可这个巨大的魔鬼正怒气上头，对此视而不见，仍坚持行进。他发誓，一定要让自己的姐姐喝上罗摩和罗什曼那的鲜血。

神灵、仙人和其他天上的居民都聚集在一起，观看战斗的场面，并祝福罗摩胜利。只见伽刺率领着罗刹大军，大吼着冲上前去，从四面八方将罗摩包围。罗摩祭出一件神奇武器，让天空中落下暴雨般的飞镖与箭矢，射死了成千上万的恶魔。杜萨纳愤怒地冲入阵地，与罗摩一对一搏斗，却在对方的强大力量面前败下阵来，很快就被杀死。最后，伽刺本人克服了对兄弟之死的恐惧，冲上前去用弓箭将罗摩射成了筛子。但就在同一时刻，浑身挂彩的罗摩也射死了伽刺的战马和马车夫，还射伤

了他本人。紧接着，伽剌举起一把战锤，以闪电般的速度朝罗摩砸去，可罗摩将它挡在半空中。等战锤落地时，它已变得软弱无力。在愤怒地搏斗了几回合过后，罗摩逐渐占了上风。

从身后，他抽出一支利箭，

那锋利，没有生命能阻拦。

箭杆上，光耀如熊熊烈焰，

铭刻着，众神与物主梵天。

因陀罗，无边天空的主宰，

将宝器，亲自送他手中来。

在这件神器的威力下，那魔族的勇士倒下了。天上的乐手们敲锣打鼓，仙人们向胜利的一方致以崇高的敬意。

被打倒的罗刹里，只有一个活着逃走了，他的名字叫阿坎帕那。阿坎帕那把伽剌兄弟战败的消息带给了自己的君主罗波那，并建议他不要与罗摩产生正面冲突，而是抓走悉多。

记住，要抓走他心爱的妻子，

这样，他必将在苦痛中度日。

听到这个计划，罗波那十分满意，也对苏里帕纳卡的愚蠢行为大为不满。于是，罗刹之王开始采取行动。罗波那的魔力的确不同凡响。他有着十张脸、二十条手臂，浑身布满疤痕——那都是过往的神魔大战中，杀他却未遂的神灵们留下的。在地下世界，他曾毁灭过那伽一族的国度，抢走了蛇王的新娘。在凯拉萨神庙，他曾亲手夺走财神俱毗罗[7]的马车。他还大闹过因陀罗的天宫，糟蹋过乾达婆王的天园。不论是真神还是半神，不论是那伽还是乾达婆，都无法伤他分毫。虽说向梵天请求恩赐时，罗波那唯独忘了将人类加入免于伤害的对象之列，可又有哪个人类敢反抗如此恐怖的魔王呢？只不过，虽然自身如此强大，在出发之前，罗波那还是先去拜访了一个名为摩利差的罗刹。他隐居在一片圣

林中、一棵巨大的无花果树下。罗波那对他讲述了自己的计划，并让他帮助自己抢夺罗摩美丽的妻子。“就让你，摩利差，”他说，“变成一只有着银色斑点的金色梅花鹿，在悉多看得见的地方出现。这样一来，悉多就会让罗摩和罗什曼那来帮着捉这只鹿。当罗摩和罗什曼那走开后，我就能抓走无助的悉多了。”

听了魔王的计划，摩利差脸色苍白，因为他比罗波那更清楚，罗摩的力量是多么不可战胜。于是，他劝说自己的君主不要为了抓走悉多而失了性命。

“曾几何时，”这位罗刹族的隐士说道，“我也曾横行天下，力敌百千那伽。在丹达喀森林里，我屠杀苦行僧，生啖他们的血肉。为了与我和我的同伴对抗，众友仙人向十车王请求年轻的罗摩的帮助。虽然那国王害怕失去自己年仅十二岁[8]的爱子，但在仙人的恳求下，他最终答应了他。当时的我自恃力大无穷，手持杀人的利斧朝罗摩冲去；可谁知，这个乳臭未干的小男孩竟轻而易举地阻止了我的冲锋，还只用一支箭便将我射晕，甚至将我挑进了大海。在海水掩护下，我侥幸死里逃生，回到了楞伽，可我的同伴们都被他赶尽杀绝。所以，请您从我的经历中吸取教训，不要轻易染指悉多。您已经拥有无数美丽的妻妾了，请对此感到满足吧。如果您仍执意要拆散罗摩与遮那竭之女，那么，您将亲眼见证楞伽的沦陷。你们所有人都将倒在那英雄百发百中的箭下。对于他的勇力，除了我自身的经历，我还有许多别的证明，所以，请少安毋躁，不要惹怒罗摩。如果您要我代您前往，我将毫不犹豫，就是死也在所不惜。最后我想说——我的大王啊，罗摩究竟对您做了什么恶事？快停止您惹怒他的行为吧，否则一旦他开弓，您和您麾下最强的勇士们都将无一幸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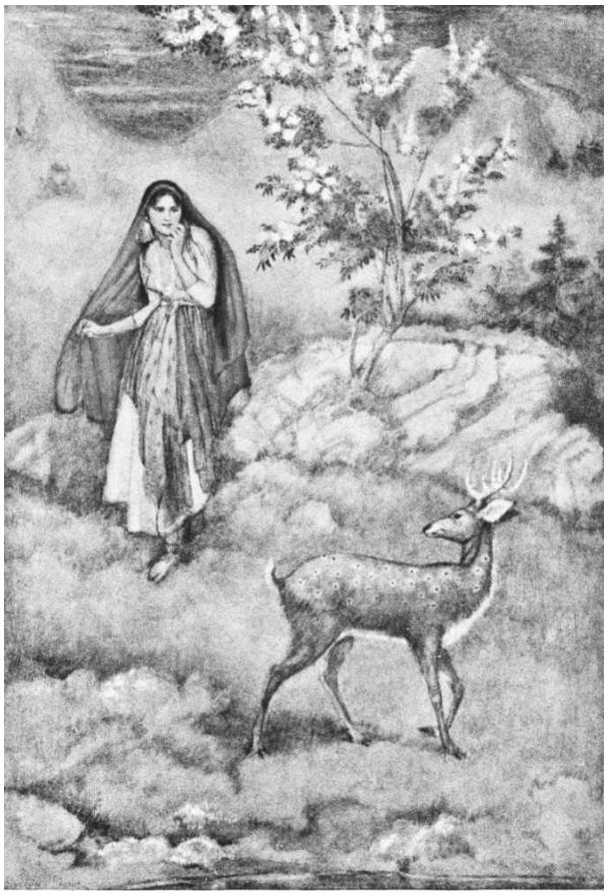
可罗波那嘲笑了摩利差智慧的建议，轻蔑地回答道：“你觉得你的建议对我们这样的巨人有用吗？罗摩只不过是个弱小的蠢人。据说他曾在一个女人的命令下抛弃了父亲的王位，隐居山林。我偷走他的妻子如探囊取物，没有任何神魔能阻挡我。聪明的谋士应该慎言慎行，如果任何道理都说服不了他的君主，那么他应该试着婉转暗示。可你对我说的话都如此生硬而尖刻，就算它们是对的，我都无法苟同。我只是来请求你的帮助，你照我的计划做就是了，不必空谈我和罗摩的能力孰强孰弱。只要你变成了金鹿，就能把罗摩从他的爱人身边引开。如果罗摩让罗什曼那守在悉多身边的话，你就快跑，把他远远地带离他的隐居处。

这样他就会大喊：‘啊！罗什曼那！啊！我的悉多！’听到他的喊声，罗什曼那便会跑去帮他，而无人保护的悉多也就自然成了我的猎物。”

被申斥训导了一番的摩利差只好鼓足勇气，又大声反驳道：“到底是谁，大王，逼您去做这种很可能要你命的事？有智慧的谋士都应该竭尽全力阻止君主做出愚蠢的决定，可现在你们明明知道有危险，却还要知其不可为而为之。就算你们真的杀死了正直的罗摩，整个罗刹族也必将为之自损三千。残忍的人啊，你们这样鲁莽而固执的决定将会造成多么严重的后果！我自己并不关心这些，因为如果要死，我肯定第一个死。但是我担心我们伟大的种族与楞伽岛的安危。如果您仍执意染指罗摩的妻子，那么，请向我们的荣耀与生命告别吧！”

见劝说无效，摩利差只得说服自己克服对死亡的恐惧，与自己的君王同行，并按照他的计划去做。两人乘着一辆魔法马车飞上天空，穿越了山陵与平原，城市与河流，飞向罗摩的茅屋所在之处。到达后，摩利差迅速隐去罗刹原形，化为金鹿模样。它的金色皮毛有着银色的斑点，闪耀着宝石般的光泽，树杈般的鹿角顶端镶嵌着蓝宝石。金鹿一边在柔软的草地上吃草，一边以轻快的步伐朝悉多的方向跳跃。此时，悉多正从森林返回茅屋，一路从灌木上采摘各种花朵。她看见金鹿，惊呆了，忙叫罗摩和罗什曼那也一起来看看。兄弟俩迅速赶来，急切地打量着金鹿，可罗什曼那心里却满是怀疑，他说：“我害怕它是魔鬼摩利差的化身，他经常变成各种动物，引诱狩猎的国王，并趁机杀死他们。世界上本来没有如此金光闪闪的鹿，这一定是巫术的产物。”

可是悉多不愿放弃如此美丽的动物，便请求丈夫帮她活捉这只异兽。它能让他们森林里的住所增添颜色，也能在他们回国后，让阿逾陀的宫殿愈显神圣。如果不能活捉，他们还能剥下鹿皮带走。罗摩听从了妻子的话，自己也喜欢上了这只美丽的野兽，便对弟弟说道：“是的，兄弟，这只鹿是一个国王应有的战利品，值得为我所有。另外，如果你的猜测正确，它就是那恶魔摩利差的话，我也更乐意一举除掉这个作恶多端的存在。我要快点追上它，你守在原地照顾好悉多，不要让任何恶人接近她。”



她看见金鹿，惊呆了

说着，他便拿起弓箭，跑去追逐那边逃逸边颤抖的金鹿。金鹿时跑时停，时而近在咫尺，时而消失不见。罗摩追着它一路奔跑，离自己的隐居之地越来越远。发现自己无法追上并生擒对方，罗摩将一支神箭搭上弓弦，朝金鹿的心脏射去。中箭的巨人哀号着，迅速变回了原形。临死前，他依然不忘自己君主的计划，用尽残存的一点力气跟罗摩一同大喊："喂！悉多！喂！罗什曼那！"随即便魂飞魄散了。

直到这时，罗摩才意识到这是魔鬼们的阴谋，他回想起悉多当时的状况，一阵恐惧涌上心头。于是，他急忙杀了一头雄鹿，取走鹿肉，便迅速朝家门口奔去。

然而那罗刹早已在死亡前完成了任务。听见自己熟悉的人的喊声，悉多大声呼喊罗什曼那前去帮助自己的丈夫。罗什曼那不肯离开她，她便用激将法逼他走，说他起了妄念，打算趁罗摩离开之际将她霸占为自己的妻子，才一动不动地守在她身边。面对如此激烈的责骂，罗什曼那

迅速且勇敢地为自己辩护，说他对罗摩的勇气充满信心，世界上没有生物能战胜他，并表示无论悉多怎样百般诘难，自己都不会背叛诺言。可是，在悉多难以平息的怒火下，他最终还是屈服了，垂头丧气地看了她一眼，心急火燎地跑去寻找罗摩。

（四）

就在同一时刻，楞伽的十首之王罗波那带着一身邪气降临了，空气为他的恐怖而凝滞，树叶因他的震慑停止了颤抖。他化身为一名婆罗门托钵僧接近公主，被她当成贵宾款待。悉多为离去的丈夫兄弟俩担心哭泣时，她的美貌瞬间征服了他的心。于是他假装彬彬有礼地问道："你是谁，美丽的女子？为何如此诡异地生活在黑暗的森林里？你是从天而降的爱情女神，还是荣耀或美丽的精灵？四海八荒，我都没见过你这样美丽的人儿。生活在这样的荒山野岭，对你的美貌来说是多么的屈辱！你这样的珍宝需要金屋藏娇。为什么如此美貌的女子会毫无保护地居住在这样的深山老林里呢？"

悉多被这托钵僧的外表所迷惑，也怕他会因自己说错话而施下诅咒，只好将自己的经历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并询问他的名字与族属，以及为何他会出现在这片森林中。

于是他回答道："哦，悉多，我是罗波那，罗刹一族之王！成为我的爱人吧，美丽的女子！当你与我一同回到楞伽，那里将有五千名侍女服侍你，你将永远无忧无虑，不知人间疾苦！"

悉多大吃一惊，朝他怒道："愚蠢的家伙！你想抢走罗摩的妻子，这完全是白日做梦。你应该去狮子爪下抢食，去毒蛇口中拔牙，去服毒自尽。就算你能颈挂磨盘，徜徉深海；能飞上九天，手揽日月；能袖里乾坤，内藏烈焰，你也无法夺走罗摩的妻子的贞洁。你难道想占据罗摩的位置吗？你与我的夫君罗摩相比，就像豺狗与狮子、乌鸦与老鹰、淘米水里的渣滓与天上的甘露一样相形见绌！"

在朝罗刹王发泄完全部的愤怒后，悉多转而如风中芦苇般瑟瑟发抖。罗波那见此笑了，又一次自报家门并求婚。这次，为了让悉多心服口服，他开始历数自己的丰功伟绩：他征服的诸天神魔，他掌控的狂风

巨浪，他国土蕴含的资源。他警告她，如果她不接受她的爱，那么天女优哩婆湿的结局便是她的下场。他还吹嘘说，自己只用一根手指头就能在战场上打败罗摩。

说到这里，我们不能不解释一下罗波那警告悉多的优哩婆湿的离奇故事。既然这个故事并不长，那么便简单地概述一下吧。

补卢罗婆娑与优哩婆湿的故事

这个故事曾在印度手抄卷中多次出现，因此有很多不同的衍生版本。虽然在所有版本的故事里，补卢罗婆娑承受的悲伤都远大于优哩婆湿，但此处，罗波那却想用优哩婆湿的经历来警告悉多不听话的下场。

优哩婆湿是天上的一位仙女，是乾达婆与其他天界居民最理想的伴侣。而补卢罗婆娑则是上古时的一位国王，是一位举世闻名的贤君。

故事开始时，美丽的仙女遭到某些神灵的诅咒，被贬下凡间受辱。这时，一个名叫克森的达伊提耶巨人胆大妄为，只因碰巧经过因陀罗的天宫，便从通向人间的银河渡口劫走了优哩婆湿。为了救回优哩婆湿，并让克森付出代价，因陀罗找来了尊贵的补卢罗婆娑王。他立刻向达伊提耶的国度出征，并战胜了所有敌人，带着被夺走的天女凯旋。毫无悬念地，最美丽的天女与拯救她的国王一见钟情。这份感情迅速为众人所知，两人于是结为连理。

不幸的是，就在二人新婚宴尔之际，在一片美丽的森林里，出于某种微妙的嫉妒心，天女逃离了丈夫的怀抱，去追寻自己的自由空间。没有夫君的照顾，她迷了路，误打误撞地闯进了禁止女人进入的战神的圣地。由于触犯了禁忌，她被变成了一棵缠绕大树的藤蔓，直到服刑期满才能恢复原形。

无论对妻子还是丈夫，这都令人悲痛欲绝。补卢罗婆娑国王东奔西跑，上下求索，寻觅着新娘的踪影。他就这样寻找了一天又一天。有一次，他在岩石的缝隙中瞥见了宝石的光亮，那是一块罕见的巨型红宝石，可他并不稀罕这光芒璀璨的宝石，差点就要撇下它离开。这时，天上传来一个声音，对他说，应该捡起宝石，那是找

到他妻子的关键所在。国王喜出望外，带着宝石一路前行，最终看见了一株藤蔓。这株藤蔓已经枯萎了，仿佛象征着国王此时悲伤的心情。他下意识地朝那枯藤伸出手臂。这时，红宝石的魔力破除了诅咒，让优哩婆湿变回了原样。至于两人重聚后的快乐，我们则无须赘述了。

由于优哩婆湿原本便要被天神贬下凡间一季度，这个故事还有后文。毋庸置疑，补卢罗婆娑国王赢得了优哩婆湿的真心。然而对乾达婆和其他天界居民来说，两人的分离都不是一件小事。于是，他们早就给凡人之躯的国王与天女的重聚设置了许多条件。

在下凡时，优哩婆湿将两只神羊带到了凡间，她一直像母亲一样照顾着它们。于是补卢罗婆娑与众神达成协议，绝对不能让神羊与她分开。同样，他也不能让自己裸体的样子被妻子看到。有了这些条件，狡猾的天人们只要想做，随时都能让他们亲爱的优哩婆湿不得不离开凡间。

某一天，由于想念分离已久的玩伴，一些乾达婆趁着夜色潜入优哩婆湿的房间，相继偷走了两只神羊。国王被第一只失窃的神羊的尖叫声吵醒，却害怕自己光着身子被妻子看见。可第二只神羊叫起来时，优哩婆湿自己也开始朝丈夫喊叫，让他遵守诺言，帮她把神羊找回来。国王立刻从床上惊起，手持宝剑，打算杀死闯入者。这时，乾达婆们招来一道闪电，将黑夜映照得宛如白昼。电光下，优哩婆湿刚好看见丈夫衣冠不整地闪过自己的视线，马上返回了天界。

伤心的补卢罗婆娑在懊悔与悲哀中度过了漫长的时间。一个季度之后，他看见自己的爱人在同伴的簇拥下在泉水中现身。她与他约定好，每年都会在某个夜晚见面，并在其中的几个夜晚生下六个儿子。可是补卢罗婆娑受够了这种奇怪的约会方式，仍然渴求永远和她在一起。由于可怜他的执着，乾达婆们打算满足他提出的任何愿望。我们不难猜测他的选择：补卢罗婆娑让乾达婆们举行了一场仪式，并将自己的精神集中在优哩婆湿身上。虽然与一开始不尽相同，但仪式完成后，补卢罗婆娑在乾达婆们的世界里拥有了自己的位置，最终与爱人永不分离。

有些人认为，这个古老的故事是一个关于自然现象的寓言。有人说，补卢罗婆娑与优哩婆湿象征着太阳与黎明；也有人说，补卢罗婆娑是太阳，而优哩婆湿则是晨雾的化身。太阳一出来，晨雾被阳光照耀，便融化在光芒中，烟消云散。

不论它讲述的是什么，这个故事都是最古老的故事之一。在《吠陀经》中，它看上去都已经像是一个世人皆知的典故了。那么，罗波那引用这个故事是否合适？也许它比魔王自己想的都更贴合未来真实发生的事情：虽然补卢罗婆娑与优哩婆湿痛苦地分离了一个季度，但他们最终仍然快乐地重新相聚了。

在被悉多又一次踢开后，罗波那现出了恐怖的恶魔真身。悉多的哭诉毫无用处，他抓住了她，带着她飞上天空。悉多的哭喊声上干云霄，却终究因相隔太远而传不到罗摩与罗什曼那耳边。然而此时此刻，却有一位救星近在咫尺：附近的一棵大树上，正栖息着巨大的秃鹫贾塔优，它有着罗刹的血统，却心地善良，是罗摩与悉多的朋友。悉多呼喊起贾塔优的名字，听见她的呼唤，它醒了。一开始，它顾念亲缘关系，打算劝说罗波那放弃那残酷的恶行；可听见十面魔王的嘲讽，它只得冲上云霄，奋勇反击。贾塔优用双翼与利爪攻击魔王，罗波那虽因保护悉多而无心恋战，却仍然比它强大太多。最终，罗波那赢得了胜利，带着战利品凯旋；巨鹫则被打得半死不活、原地挣扎不起。

魔王行恶时，天空中乌云密布。见此，造物主梵天高声喝道：“是时候了！”众神和仙人都对悉多的被掳深感抱歉；但随后，他们又转悲为喜，因为他们深知，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将最终导致罗波那的覆灭。在空中，美丽而哀伤的悉多被庞大而狰狞的魔王抱在怀里，就像皎洁的明月穿过秋天的乌云。鲜花从她的脖子上落下，掉在他漆黑的额头上，就像闪亮星辰环绕须弥山顶的雪峰。周围的鸟儿纷纷聚在一起，树木纷纷低下头去，表示对她的安慰。但罗波那仍在一刻不停地飞行。太阳——白昼的主人——对邪恶就此战胜了正义表示极度不满，整个自然界也都在伤心哀叹。

悉多又一次停止了呼唤，转而警告掳走自己的魔王，他一定会被推翻、被消灭。然而，不论是呼喊还是警告，都无法阻止罗波那将她带走。在空中，他夸耀着这即将导致自己覆亡的行为：

就像下界愚蠢的人们拥抱在一起

他的衣袍里藏着毒蛇锋利的牙齿。

过了很久，巨人飞到了南亚次大陆的尽头，飞过了波涛汹涌的保克海峡，盘旋在楞伽岛的王都上空，最后降落在城市中心。他把悉多交给自己的罗刹侍卫们，吩咐他们一定要满足她的所有要求，违者一律处以死刑。然后，他派出八个最强最凶的罗刹，去打探罗摩的消息。

之后的日子里，罗波那想要用花言巧语哄骗悉多爱上自己。他带她参观了自己最奢华的宫室，那里珠光宝气，遍地黄金。他们还去了他最舒适的娱乐场所，以及其他华美的房间。可是悉多仍然沉浸在悲伤中，对一切都视而不见。罗波那夸耀着自己的勇力与臣民的众多，满朝文武都劝悉多做他的王后，恳求她放弃再见罗摩的希望。罗波那声称，悉多和罗摩的重聚是不可能的，他在她面前跪下，将脑袋放在她脚下，表白说自己他的心已完全被她俘获。

悉多对此愈发愤怒，她壮着胆子朝他讲述自己夫君的英明神武。她说，罗波那这样做将会招致自己国家的倾覆，让整个楞伽岛流遍罗刹的鲜血。一再被拒绝的罗波那一气之下，警告她如果仍然不知悔改，就将被他的厨师剁碎，做成早餐。于是，他命令众罗刹女抓住她的手，好好锉一锉她的锐气。这些丑恶的妇人把她带到了后花园，像老虎看着野鹿一样看着她，以最恐怖的话语恐吓她、辱骂她。

（五）

杀死摩利差后，罗摩快马加鞭，心急火燎地赶往自己的隐居之地。一路上，无数邪恶的征兆出现在他眼前。靠近住所时，他看见周围的鸟兽全都惊恐万状。罗什曼那也急忙跑来与他汇合，可罗摩却毫不客气地质问说：“为什么你要离开公主？种种迹象都表明，魔鬼们正图谋将你我都从悉多身旁引开。”

面对兄长的责问，罗什曼那垂头丧气、嘴唇抽搐，不知该如何回答，因为他无法在悉多的丈夫面前怪罪她。就这样，罗摩带着恐惧与自责走上前去，两人一起进入了房子，却发现里面早已空空如也。

屋内，罗摩看向罗什曼那的眼光变得比刚才愈加锐利。接着，兄弟俩开始以最尖锐的话语相互指责。罗什曼那申辩说，自己曾向悉多保证，罗摩绝对不会被来自人间或魔界的任何邪恶力量战胜；可悉多依旧百般责骂，他不得不朝她让步，去帮助他。罗摩大为不满，冷厉地追问妻子离开的可能线索。在房屋周围，他一无所获，痛苦地指责命运的不公，抱怨弟弟的言而无信；也责怪自己不负责任，才招致了如此深重的灾难。他朝远方上下求索，祈求鸟兽、森林、田野、河流以及日月星辰的神灵告诉自己悉多的下落。出于对罗波那的恐惧，万物之灵都对他闪烁其词，只有少数存在指向了南方。兄弟俩闻言，立刻向南进发。在朝南行进的路上，他们发现了地上散落的花瓣，罗摩认出它们属于悉多。他们还看见了巨大的脚印，以及罗波那与贾塔优战斗留下的痕迹：折断的弓箭、战车的残骸、散落在地的悉多的首饰。罗摩对夺走妻子的恶魔怒火中烧，发誓要灭绝整个巨人种族。罗什曼那却劝他消气，因为他发现，那些脚印只属于一个巨人，而不是一群。随后，他们发现了奄奄一息的贾塔优，怒气冲冲的罗摩痛斥他偷走并吃掉了悉多。幸而那秃鹫还有最后一口气，它趁机解释道，自己是为了保护悉多而遍体鳞伤，罗波那才是真正的绑匪。贾塔优抽着气告诉他们，罗波那把悉多带去了南方，说完便断了气。兄弟俩带着无比悲伤的心情安葬了它，继续朝南方进发。

后来，他们遇到了恐怖的魔鬼卡班达，他凶猛地攻击他们，却被轻而易举地击倒了。垂死挣扎之际，卡班达询问了两兄弟的名字，并解释说，自己中了因陀罗的诅咒，只有见到罗摩和罗什曼那才能解除。他还让两人烧掉自己的尸体；作为回报，他将给他们宝贵的建议。卡班达死后，罗摩兄弟将他的尸体放入了火堆，他在火焰中变成了一个善良的神灵，登上一辆由天鹅拉着的车，并叫两位王子去寻找猴王苏格里瓦，他住在一片湖上。此时，太阳神苏利耶的儿子苏格里瓦正被他同母异父的兄弟——因陀罗的儿子巴利放逐到了那里。

依照此言，两兄弟来到了一个美丽的国度，这里到处是鲜花与水果。在这里，他们找到了猴王苏格里瓦居住的湖泊，那湖上开满了莲花。看见两位全副武装的王子，苏格里瓦万分惊恐，以为对方是巴利派来杀死自己的，于是，他迅速转移到了另一个地方。与大臣们商量一番后，他决定派风神之子哈奴曼去打探对方究竟是敌是友。

哈奴曼化身为一位托钵僧来到兄弟二人面前，向他们跪下，彬彬有

礼地询问对方的身份、前来的目的，以及希望从国家的主人苏格里瓦那里获得的东西。

罗摩为哈奴曼娴雅的辞令表达所折服，认为对方接受过最好的通识教育与口才训练，便解释说，他们只是来寻求苏格里瓦的一点建议。哈奴曼对此喜出望外，想着有这样强大的同盟，苏格里瓦必将夺回自己的王国。在听对方讲述了完整的故事后，他向他们承诺，苏格里瓦将全力提供帮助。于是，他现出巨大的原形，带着兄弟二人前往苏格里瓦的居所。

听说了两位王子前来的目的后，苏格里瓦友善地与他们握了手。他告诉罗摩，有一天，他和四个大臣坐在山顶上，看见天空中有个魔鬼抓着一个女人，那女人的围巾和首饰掉在了他们面前，那毫无疑问是悉多和罗波那。猴王把这些物证拿给罗摩看，罗摩当即号啕大哭起来；在苏格里瓦的反复安慰下，他才重新恢复了精神。猴王也讲述了自己的悲惨和不幸，并表示罗摩与罗什曼那的到来为自己带来了希望。最终，罗摩与罗什曼那向对方保证，彼此的困难都能顺利解决。罗摩怜悯地向难友询问，为何巴利要与他为敌。苏格里瓦回答道：

“巴利是我的兄长，历来以好勇斗狠闻名。我总是屈服于他，以至于当先王驾崩时，所有人都拥护他为王，我自己也因此表示默许。不久之后，我的兄长和一个名叫玛亚维的魔鬼争夺一个女人的爱，他是赫赫有名的大鼓的儿子。那魔鬼趁着夜色闯入了我们的王都基斯基达城，向我的兄长发出挑战。王兄热血沸腾，推开了所有阻拦他的人，冲上前去与他战斗。恶魔从激烈的争斗中脱身，逃进了一个巨大的山洞。王兄也一路追进了洞里，命我守在洞口，并发誓绝不擅自离开。于是我耐心等待。一年之后，洞里喷出了带着白沫的脏血，我侧耳倾听王兄胜利的呐喊，却什么都没听见。我当时以为他死了，便用大石头封上洞口，打道回府。回到基斯基达后，我向大家讲述了这一切，并为兄长举行了葬礼。随后，诸侯都推举我为王，我便代替他坐上了王位，在接下来的一个季度里，我一直以为自己是合法的。可是谁能料到，巴利本人却突然出现了，说他刚陶醉在杀死恶魔的喜悦中，便发现我当了国王。他愤怒地杀害了所有选我做国王的人，我再怎么恭顺都于事无补。他控诉我说，我之所以趁他和恶魔在洞穴深处战斗时封死洞口，不让他出来，就是为了自己夺得王位。我的每一句保证、发誓、祈求，在他面前都成了耳旁风。他不相信我，把我流放了，于是我便成了你们现在看到的样

子。”

为了让罗摩更清楚地理解巴利的强大，苏格里瓦继续描述起了他的兄长与玛亚维的父亲大鼓的战斗。大鼓曾经挑战过海神，可对方拒绝与他战斗；于是他四处寻找可以一战的对手，可是找到的人也都不敢迎战。最后，他选择了巴利，因为他认为对方与自己旗鼓相当。当时，那恶魔化身为一头巨大的水牛，冲到基斯基达的门口，以狂怒的吼声吸引巴利的注意。猴王毫不犹豫地冲上前去，抓住了魔鬼的双角，把他狠狠摔倒在地上。一场恶战过后，他最终杀死了大鼓，举起他庞大的尸体，扔到了几里地外。苏格里瓦带罗摩观看巴利射穿的七棵大树，然而罗摩当场射出的一箭不仅射穿了那些树，还洞穿了后面的大山，最后竟直接飞回了箭囊里。看见这一箭惊天动地的威力，苏格里瓦确信罗摩是他最强的盟友，连因陀罗手下的天神都罕有匹敌。

对比了双方实力后，苏格里瓦催促罗摩立刻去讨伐巴利。两位猴王在基斯基达的城门前缠斗，苏格里瓦一败涂地，落荒而逃。他指责罗摩没有及时伸出援手，罗摩解释道，他们俩靠得实在太近，以至于自己根本无从瞄准；不过，只要苏格里瓦在脖子上戴上花环，他就能辨认对方并瞄准了。有了万全准备，苏格里瓦再次来到基斯基达城门前，大吼着叫巴利出城迎战。巴利的王后塔拉一心劝说自己的夫君不要轻举妄动，因为既然被打败过一次的苏格里瓦敢活着回来挑战，那么他一定找到了强力的盟友。可是巴利正怒火中烧，什么建议都充耳不闻。接下来的决斗中，苏格里瓦再次处于下风，最终，却是罗摩一箭射穿了巴利的心脏。垂死的猴王指责罗摩攻其不备。罗摩抗辩说，巴利抢走了苏格里瓦的王位和妻子，但在巴利本人看来，这都无法抵消他插手一对一决斗的罪过。不一会儿，巴利便咽了气。临死前，他请求弟弟原谅自己的过错，并将自己的儿子安迦达托付给罗摩。安迦达也保证，自己将成为罗摩的好朋友。巴利的遗孀塔拉仍怨恨难平，请求与丈夫一同火葬；罗摩极力安慰她，让她好好活下去，为了自己的前夫苏格里瓦与儿子安迦达。最终，在巴利的葬礼结束后，苏格里瓦举行了盛大的加冕仪式，塔拉也再次成为他的王后。

在雨季，罗摩和罗什曼那住在离基斯基达不远的一座山丘上的洞里。从那里远眺周围的丛林，到处是迷人的风景，让他们心旷神怡。然而罗摩对悉多的思念仍未停止，如愿以偿的苏格里瓦却没有马上给予他约定的帮助。在夺回昔日的王位与荣华富贵后，新猴王终日与塔拉一同

纵情声色，不理朝政。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对罗摩的负罪感也日渐淡薄。罗摩向罗什曼那抱怨说，自己的盟友在报仇雪恨之后，便置恩人的苦难于不顾了。他让弟弟前往基斯基达，提醒苏格里瓦他应负的责任；否则，如果猴王彻底忘记了罗摩的恩情，等待他的便是弓弦的响声。

罗什曼那愤怒地冲进城去，猴子们见了他，纷纷惊慌逃窜。一些猴子朝苏格里瓦通报消息，可猴王正和塔拉调情，对外面的事情充耳不闻。罗什曼那让安迦达去禀告苏格里瓦他已到城门口，可是苏格里瓦烂醉如泥。于是罗什曼那只得亲自前往，当他踏入王宫时，群猴乱吼，惊醒了沉醉的苏格里瓦。他连忙召集群臣，大家建议他给罗什曼那一个语气和缓的答复，并满足他们的恩人罗摩的要求。

在群臣劝说下，苏格里瓦最终承认，是自己忘记了与罗摩的约定，并准备双手合十朝罗什曼那谢罪。于是，英雄得以觐见，并在入宫后被领入内殿，看见苏格里瓦端坐在富丽堂皇的宝座上。听见罗什曼那令人畏惧的脚步声，猴王胆战心惊，摆出一副顺从的模样迎接他的到来。罗什曼那以强硬的态度指责了对方忘恩负义的卑劣行为，并引用了古代婆罗门表达同样意义的诗词：

你偷喝过多少美酒，你宰杀过多少牛只；

你巧取过多少宝物，你背弃过多少盟誓，

我都原谅，但请记住，

这从不意味着你能，忘记那过去的不义。

面对对方的愤怒言辞，王后塔拉代表苏格里瓦向他求情，这才让罗什曼那平息了怒火。罗什曼那方才表示，自己的语气太冲，这会让罗摩不高兴，并承认猴王并非没能力治理好自己的国家。于是双方重归于好。

随后，苏格里瓦用自己的车载着罗什曼那来到罗摩的居所，并双手合十朝王子谢罪，还答应赠予他一支由数以百万乃至十亿计的猴群组成的军队。他的话音刚落，周围便聚集起了铺天盖地的猴子大军。接着，罗摩请求他先开始寻找悉多的所在。

苏格里瓦派出四支军队前去寻找。东军由维纳塔领导，西军由塔拉的父亲殊舍那负责，萨达巴拉领导南军，北军则由安迦达和哈奴曼率领。凭着满世界躲避巴利的经验，苏格里瓦给予了几位将领详细的指导。他对南军寄予了最高的期望，因为他相信哈奴曼。作为风神之子，哈奴曼就像他的父亲一样身强力壮，来去如风，并通晓三界的奥秘。

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相信哈奴曼是正确的。在经历了一个月的搜查后，东、西、北三军相继班师回朝，全军上下都筋疲力尽，情绪低落。起初，安迦达和哈奴曼的军队也一无所获。他们先是上下查遍了高耸入云的温迪亚山脉，却始终找不到悉多的踪影。随后他们穿越了一个神奇的洞窟，等出洞时，已经被魔法传送到了波涛汹涌的海岸边。在那里，黑暗与绝望朝他们袭来，因为不论寻找多久，他们的热情都换不回一点悉多的消息。猴子们担心，如果空手而归，苏格里瓦将大为光火，并毫不犹豫地将他们统统斩首。万般无奈之下，他们准备原地饿死。

就在他们伤心欲绝之际，巨鹫三帕替的到来带来了一线希望。他是那为了保护悉多而惨死在罗波那手下的巨鹫贾塔优的兄长。此时的三帕替对胞弟的惨死还一无所知，在听闻此事后，它深感悲戚。可同时，三帕替也确实给寻找悉多的人们带来了她的消息：有一天，它的儿子在像往常一样替它觅食时，告诉它，自己听说罗波那劫走了悉多；还说，罗波那住在恢宏壮丽的楞伽城，周围环绕着两百里宽的海水。毫无疑问，罗摩的妻子一定在那儿。

这条消息让安迦达与哈奴曼喜出望外，他们马上开始讨论如何度过那惊涛骇浪。所有猴王都有强大的跳跃力，而他们中最强有力的唯有风神之子，他一跳便能轻松越过数千里的距离。只见哈奴曼立刻加快速度，一边高兴地炫耀着自己从天堂的一边一次性跳到另一边的丰功伟绩，一边准备飞越海峡。

哈奴曼真身的体型如此庞大，以至于他起跳时，落脚的山脉都在他的身下颤抖。恶魔们竭尽全力阻止他在空中飞行，却都被他一个个撕得粉碎。然后，他缩小到罗波那的狱吏难以察觉的身形，降落在一座高耸的山峰上，朝楞伽城走去。一路上，他震惊于周围风景秀丽的山河、花果繁茂的森林，以及谷物阜盛的田野。

进入城内后，哈奴曼走走停停，借着满月的光芒欣赏起其中奇迹般

的建筑群。他惊讶地看着那宽阔的街道，周围的房屋和宫殿都异常宏伟，有的甚至有七八层楼高，墙面镶嵌着大片的黄金。他还看见了沉睡中的罗刹们，他们体态各异：有的巨大，有的娇小；有的面容姣好，有的狰狞可怖；有的披金戴银，有的一丝不挂。离魔王的宫殿越近，周围的景物也愈发令哈奴曼惊奇。其中最令他啧啧称赞的当属那辆由神灵打造的花车，这是罗波那从财神那里抢来的。

在后宫，哈奴曼看见罗波那本人正与自己的妻妾们一起睡觉。他震撼于那些女子的美貌，感到其中最美的甚至能与悉多媲美。不过哈奴曼很清楚，真正的悉多绝对不在这些女人当中，便掉头朝其他地方找去。不一会儿，他闯进了一片花园，里面到处是美丽的花木，中间分布着一个个漂亮的池塘，水清如镜，点缀着盛开的睡莲。在这里，哈奴曼看见一座闪光的白色宫殿，它有着一千根支柱，台阶是珊瑚，地砖是黄金。他最终在这里找到了悉多，她就像往日一样貌美，却苍白而憔悴，仿佛新月中的阴影，或是被火星侵犯的星辰女王。啜泣的王后周围守卫着一群凶恶的妇人，她们有的长着野兽的脸，有的有着扭曲畸形的肢体，个个皮肤漆黑，面目狰狞，浑身散发着酒香与血腥味。

白昼将近，哈奴曼听见迎接魔王醒来的奏乐与唱歌之声。罗波那在莺歌燕语中醒来，想到了被自己囚禁的悉多，便照例好好打扮一番，前去会面。此时，担心悉多的哈奴曼也从高处注视着她。

和往常一样，魔王又一次向悉多倾吐炽热的爱意，而悉多则一边颤抖、啜泣，一边拒绝了对自己夫君的背叛。“为你的罪行悔恨吧，”她哭喊道，“然后把我还给罗摩，这样你也会安全。否则不论是你自己，你的城市，还是你的整个种族，都将被他亲手消灭干净！”被拒绝后，他的情义立刻转为赌咒，发誓如果得不到她的爱，便要取走她的性命。罗波那离开后，罗刹女们便立刻开始骚扰她，对她施以各种最刻毒的玩笑、最严重的威胁，惩罚她拒绝那凌驾于神灵与人类之上的大王的爱意。于是，这可怜的女子便像小鹿进了狼群般颤抖着倒在地上，思索着怎样的前世因果能导致今生如此的苦难。

最后，她们离开了她，她昏睡了过去。哈奴曼开始思考，自己该如何出现在悉多面前，亮明身份。“如果我说梵语，”他在心里暗想，“她会认为那是罗波那在叫她，因为那是国王和婆罗门祭司的语言。可如果我说俗语，那么她也只会把我这猿猴的模样看作罗波那的另一个化身。

所以，我只能在她耳边轻柔地讲述罗摩目前的状况。听到她丈夫的名字与对他的称赞，她一定会安下心来。”于是，他开始以温和的语调讲述罗摩的故事。听得这些，悉多惊得愣在了原地，然后，抬起头看见了哈奴曼。一开始，她非常恐惧，以为自己不过是在做梦，可哈奴曼马上便恭敬地走上前来，告诉了她自己的使命。可是即便如此，她仍怀疑眼前的猴子只是她每天见到的魔王的另一个化身，良久都不愿与他交谈。为了消除误解，哈奴曼开始向她讲述罗摩的外貌和德行，以及他因失去她感到的悲痛；最后，他拿出了罗摩给他的戒指。看见丈夫的信物，悉多告诉哈奴曼，罗波那给了她两个月时间，来选择最终接受他的爱，或者被他杀死；她从头饰上拔下一颗宝石递给他，当作她向罗摩传递信息的证物，让他把自己的消息带给他。

不过，离开这壮丽的城市前，哈奴曼肯定要好好展示一番自己的威武霸气与疾恶如仇。他首先捣毁了美丽的花园，把一棵棵花树连根拔起，填平了一座座水池，砸碎了一排排房子。周围的罗刹守卫们急忙赶来追杀入侵者，但他们根本无法战胜这奇怪的敌人。在杀死几个挡在面前的敌人后，哈奴曼举起一根巨大的柱子，将它旋转着扔向宏伟的罗刹神殿，被砸中的神殿在烈火中倒塌。魔王又派了其他勇士来冲杀，可他们全都丢了性命。在这些手下大将都落败后，罗波那让自己的儿子阿克沙去追击哈奴曼。两人打得天昏地暗。勇猛无匹的阿克沙让技高一筹的哈奴曼差点命丧黄泉；但最终，哈奴曼还是杀死了他。紧接着，罗波那的另一个儿子，比阿克沙更强大的因陀罗吉多[9]加入了战斗，他的武艺是如此精湛，以至于哈奴曼只顾着闪避他的攻击，都没有主动出击的机会。最后，因陀罗吉多用一件魔法兵器战胜了猴王，把他五花大绑后关进了监狱。但哈奴曼对此并不沮丧，因为他本来就打算被带到罗波那面前，与他正面交锋。

看见被束缚的哈奴曼，罗波那怒火中烧；听了对方挑衅的言语后，他更是迫不及待要处死他。不过最后，他还是打算放走哈奴曼，让他去给罗摩传话。但作为惩罚，哈奴曼的尾巴必须被烧掉。在尾巴着火后，哈奴曼通过缩小身体挣脱了束缚，纵身飞上九霄云外，用着火的尾巴点燃了整座城市。火焰中，一切都迅速化成了灰烬。在离开楞伽之前，他又去找悉多说了一番话，告诉了她自己的战绩，也向她保证罗摩会来救她。然后，他又一次飞越海峡，回到了自己的同伴身边。

听闻哈奴曼胜利返回，并带回了悉多的消息，罗摩惊喜万分。可

是，他又十分担心自己无法渡过大海。不论如何，他决定先带着军队到海边去，再考量下一步的计划。于是，他们来到了海边，敬畏地望着海上汹涌的波涛，与其间充斥着的庞大而凶猛的怪兽。

与此同时，在楞伽城内，罗波那正与他的大臣们争论。罗波那最信任的两位大臣是他的兄弟维毗沙那和康巴哈那。这两人中，维毗沙那早就批评过罗波那抓走悉多的愚蠢，并不止一次劝说他放走她。“这一切都是错的，”他说，“自从你把她抓来，我们的国家便笼罩在不祥的预兆与毁灭的阴影之下。”罗波那闻言大为光火，一气之下从座位上站了起来，冲去检查城市的防备与军队的演练了。随后，他转向康巴哈那寻求建议。康巴哈那虽然天生神力，却异常好吃懒做[10]。当时，他刚从六个月的长眠中醒来。

康巴哈那刚睡醒，便嘲笑了罗波那的犹豫不决：“为什么直到现在，你才拿这些情情爱爱的问题来叨扰我们？哦，大王！”他说，“如果你真的需要建议，在你染指悉多之前，早就可以来向我们询问。可现在，她已经被你抓住了，我们也没时间说这些无聊的后话了。奋起反抗吧！拿出你的力量，干掉罗摩！这是你赢得悉多芳心的唯一机会。对我来说，只要罗摩敢朝我射一箭，那会是他的最后一箭。”

对罗波那来说，这次会议只是徒增烦恼。不管大臣们怎么把他夸得天花乱坠，他都已经在某种意义上被哈奴曼羞辱得颜面扫地了。更让他担心的是，既然罗摩的手下都已经如此勇猛，他本人的进攻势必比这更加致命。可是即便如此，他依然不肯认命，不仅赶走了那些建议寻找逃生通道的谋士，还严厉斥责了维毗沙那；并表示，早就有人因为提出了相同的建议而被处死了。

事已至此，维毗沙那受够了罗波那的专横与残暴，带着四个侍从越过海峡，来到了罗摩帐下。许多人怀疑他前来的目的，但哈奴曼和罗摩相信了他的话，并友善地招待了他。在听完维毗沙那透露的许多情报后，罗摩向他征询渡过海峡的方法，前者建议后者寻求海神的帮助。罗摩向海神献上了祭品与祷告，可是海神始终没有回音。最后，在王子强大的法力之下，海神终于还是现了身，并提议他请神匠之子那罗[11]帮忙，在海上建造一座大桥。

于是，他们请来了手艺不输其父的那罗。在他的指导下，猴子大军

在海底堆起了不计其数的石块和木料。猴子们的干劲热火朝天，工作的进度与日俱增，不到五天时间就造好了一座跨越两百里海峡的大桥。通过它，罗摩、罗什曼那与猴军将领们顺利通过海峡，领着数以百万计的大军到达了楞伽。

罗波那派出许多间谍去打探罗摩的计划，罗摩捉住了所有间谍，却善待并放走了他们。罗波那为了让悉多彻底绝望，想出了一条残忍的诡计：他找来一个会幻术的人，让他变出一个以假乱真的死人头，和真正的罗摩被砍掉的头一模一样；还有一些染着血的武器，也与罗摩本人的武器别无二致。随后，在又一次向悉多求爱时，他告诉她，自己的人马趁罗摩沉睡之际发动了突袭，砍下了罗摩的脑袋，将其与他的武器一同带了回来。当悉多看到这些血淋淋的“战利品”时，瞬间吓得晕死过去。当她回过神来时，脑海中只剩下无边无际的绝望，以及想与为自己牺牲的丈夫一同死去的执念。

这时，一个士兵前来通知罗波那前线紧急的战况，罗波那只得立刻动身前往军中。在魔王走后，一个与众不同的、善良的罗刹女劝说悉多振作起来，并告诉她，那人头只是个障眼法；而真正的罗摩还活着，正是与他的战斗让罗波那急于奔赴前线。正说着，大地便震动起来，空中传来了远方战斗的声音。悉多相信了女伴的话语，这对她而言仿佛久旱逢甘霖！

与此同时，罗摩和罗什曼那，以及苏格里瓦和维毗沙那已经商议好了进攻楞伽城的计划。他们趁着夜色爬上一座山丘，将整个城市尽收眼底。第二天早晨，苏格里瓦看见罗波那坐在城门上方的一座塔楼里，按捺不住进攻的欲望，纵身一跃便朝魔王飞去，呐喊着向他正面进攻。罗波那毫不迟疑地反击，苏格里瓦抵抗不住，只得逃回伙伴们身边。

接着，数以百万计的猴群发起了冲锋，塔楼上的罗波那眼中，整片大地都被它们的皮毛染成了棕色。战斗持续了一天一夜，其间，双方的将领也不断发生大小交锋。罗摩从一群群罗刹中杀出重围，可是年轻的因陀罗吉多勇敢迎上，用带有魔力的绳索捆住了罗摩和罗什曼那，让他们成了满天箭雨的目标。他们的气力逐渐耗尽，闭着眼睛倒在地上。因陀罗吉多高呼胜利，他周围的魔鬼们也跟着呐喊起来。苏格里瓦和他的盟友们唯有沮丧哀叹。兴高采烈的罗波那派人告知悉多，她的英雄们已经输了，并派车送她到罗摩兄弟倒地的地方去。看见匍匐不起的夫君，

她不由自主地失声痛哭起来：“那些预言家都说，我将成为一个母亲，而不是未亡人，他们都错了；他们还说，我将作为罗摩的王后母仪天下，这也错了。他已经死了，我一生的主人，勇猛无敌的战士，他曾赤手空拳战胜了森林里袭击我们的恶魔。害死他的是我们的错觉，我们以为他不会死于公平决斗。唉，我该怎么办啊！唉，他守寡的母亲，没日没夜地磕头，也盼不回死去的儿子，她该怎么办啊！”

这时，罗摩从昏迷中勉强苏醒，使尽浑身力气站起身来，看见自己的弟弟倒在地上不省人事，不由得悲从中来，才发现自己征服楞伽的梦想已化作泡影，沮丧地劝说苏格里瓦也放弃斗争，回到自己的国家去。

一些人想劝罗摩振作起来，另一些人准备为他寻找银河岸边的草药疗伤。就在这时，周围忽然掀起一阵风暴。一时间，狂风呼啸，电闪雷鸣，丘峦崩摧，大树被连根拔起，海面上波涛汹涌。风暴中，毗湿奴的坐骑、百鸟之王、毒蛇的天敌——金翅鸟迦楼罗带着一身火光降临了。看见它的火眼金睛，捆着两位王子的蛇绳立刻便松开了；被它的羽翼轻轻一碰，他们身上的一切痛苦都不翼而飞，体力也恢复如初。两人直起身子，欣然感谢那拯救了自己的巨鸟，却不知道它究竟是何方神圣。金翅鸟骄傲而喜悦地回答道：“哦，罗摩！我是你的老朋友迦楼罗，天上的百鸟之王。捆绑你们的绳索不是别的，正是那些邪恶的蛇妖之一，而天上的所有神灵里，只有我——蛇类的天敌——能解开它们的束缚。现在你的力量已经恢复了，去战胜那诸神与人类的敌人吧！”说罢，迦楼罗化作一道光芒飞上天去，一转念间便消失了。

得知两位王子身上的束缚被解开，罗波那感觉大事不妙，却仍命令麾下最强的几位勇士朝他们发起进攻。当这些勇士都被罗摩兄弟杀死后，他决定御驾亲征。他一路将许多位猴军将领打得非死即伤，但罗摩和罗什曼那挡住了他的去路。最后，罗什曼那被打成重伤，哈奴曼救下了他；而罗摩战胜了罗波那的力量，逼得他怏怏而逃，一路退回城内。万般无奈之下，他命人唤醒了再次陷入沉睡的康巴哈那，并准备了大量的酒肉供这位状似饕餮的巨人享用。可除了大象的踩踏之外，多大的动静也无法将他吵醒！康巴哈那终于醒来后，厉声责问为什么将自己唤醒，一边狼吞虎咽，一边叫人把罗波那找来陪他。

看着自己兄弟庞大的体型，沮丧的魔王感到了一丝希望；而康巴哈那也以豪言壮语展现了他的力量，让罗波那放下心来。随后，这勇猛的

巨人便奔赴战场，从敌群中杀出了一条血路。许多将领都与他势均力敌，但所有人最终都在他面前节节败退。就连罗摩都在他身上浪费了许多武器。唯有借助那支刻有因陀罗之名的神箭，罗摩射断了康巴哈那的一只手臂和两条腿，并最终砍下了对方的头颅。而巨人残缺的身体则被扔进了海里。

在魔王勇猛无匹的兄弟倒下后，罗波那的儿子们也感受到了父王的惊恐。原本就是勇士的他们纷纷鼓足勇气冲上前去，打算为康巴哈那报仇，却一个接一个地败下阵来。安迦达杀死了罗波那的一个儿子，罗什曼那也杀了一个，另外两个则在哈奴曼的勇力下倒地身亡。

此时此刻，罗波那只剩下一个活着的儿子了，但他既有高超的武艺，又有狡猾的智谋，他的奇技淫巧差点便让英雄们命丧黄泉。怒火攻心的因陀罗吉多再次冲向战场，在他面前，成千上万的猴群都相继粉身碎骨，就连苏格里瓦、哈奴曼等几位猴王也都身负重伤。他又一次朝罗摩和罗什曼那掷出神索，势不可挡地封锁了他们的力量，让他们瘫倒在地。哈奴曼迅速逃到了北方的大山里，在一座神圣的山峰上找到了救命的草药，并带了回来。英雄们重获新生，成为全军又一次莫大的鼓励。

因陀罗吉多见状，退回后方，潜心投入魔法的修行，渴望变得刀枪不入、水火不侵。同时，他带来了一个与真正的悉多一样苍白而憔悴的假人，在哈奴曼面前杀掉了她。当哈奴曼把这悲惨的消息告诉罗摩时，罗摩悲痛欲绝，顿时丧失了战意，只得让罗什曼那代替他与因陀罗吉多战斗。就在因陀罗吉多将要完成金刚不坏的符咒之前，罗什曼那便找到了他施法的地点，与之决斗。不出所料，这场战斗是当时所有战斗中最惨烈、最持久的。罗什曼那早已身负重伤，但他还是坚持到了最后，杀死了强大的因陀罗吉多。

罗波那别无选择，唯有亲自重返战场，与敌人拼个鱼死网破。眼前的战况已经因双方的狂怒而白热化，将领之间的搏杀此起彼伏，普通士兵的厮杀也接连不断。现在，就连维毗沙那也起身迎战他的兄长、他家族与种族的领袖。

在这场冒险的战斗中，维毗沙那两次濒临死亡，却相继被罗摩和罗什曼那救下。罗刹之王因自己兄弟的背叛而怒火中烧，痛恨罗什曼那妨碍了自己清理门户。罗波那掷出标枪，射中了罗什曼那，将他击倒在

地，可是哈奴曼及时从喜马拉雅山取得了救命的草药，又救回了罗什曼那的命。

紧接着，满怀复仇之火的罗摩也再次加入战斗。这一次，因陀罗赠予了他神王的战车与车夫。罗波那竟杀死了拉车的神马，把战车砸得粉碎。神灵在他面前颤抖，连太阳都失去了光辉。只不过，罗摩的攻击也让罗波那身受重伤。在无数回合的交锋下，魔王筋疲力尽，被车夫拉着驶离了战场。伤口痊愈后，他又一次前往迎战。

罗摩以《吠陀经》中的咒文朝太阳祷告，祈求它驱走战场阴霾，照见天地四方；然后，他信心满满地朝敌人挺身而出。这场战斗持续了整整七天七夜。每当罗摩一次又一次砍下罗波那的一个或数个脑袋后，伤口上都会立即长出新的脑袋，让那巨人毫发无损般继续战斗。

最终，在梵天授意下，罗摩朝敌人射出了一支为因陀罗打造的闪电之箭，它的尾羽是风，箭头是太阳的光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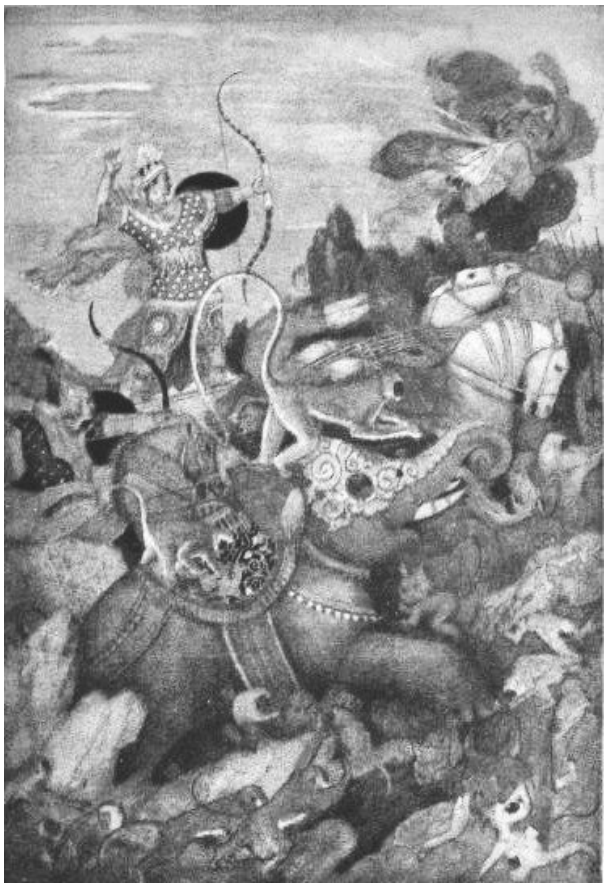
快若闪电，箭头撕裂了肢体，

穿过胸膛，刺入那巨魔心里。

战场上，他最终轰然倒塌，

似雷神，将那弗栗多[12]斩杀。

一时间，一切凡人、仙人与神祇都为罗摩这举世无双的胜利而拍手称快，只有一个人为那死去的魔王感到悲伤。维毗沙那伤心地跪倒在罗波那的尸体旁，哀叹道：“唉，英雄啊！你勇敢无畏，武功盖世，为何会命丧沙场？虽然我早已预知你的牺牲，但对爱情与荣耀的执着依旧让你抛弃了我友善的建议。唉！我们罗刹一族的骄傲啊，你曾是枝繁叶茂的王家之树，如今却倒伏在地，”



罗摩朝敌人射出闪电之箭

繁花散尽，枝叶萎靡。

就连陶醉在胜利喜悦中的罗摩都好心安慰他：“不要哭泣，”他说，“你无畏的国王是以勇士的方式牺牲的。他死后，你我之间的一切仇恨都烟消云散。因此，我很乐意以他的名义，帮助你尽到最后的责任。”

由于罗波那生前十恶不赦，维毗沙那有些不情愿为他举行火葬；可罗摩对他说，不应该对已死之人怀有任何恨意。于是，他们做好了所有准备工作，最终火葬了罗波那。

罗摩回到营帐，告诉众人，他希望维毗沙那继承罗波那的王位。很快，他们就用金瓶从海中取得了洗礼用的净水。罗摩将水洒在维毗沙那头上，在全体罗刹面前宣布他成为楞伽岛的新王，他们都非常高兴。

从哈奴曼处得知妻子依然健在，罗摩叫他把自己胜利的喜讯告诉悉多。猴王找到她时，她正被看守她的罗刹女们围在一棵树下，仍然和上次一样衣衫不整。悉多看见哈奴曼来到眼前，听到罗摩的消息，一时间无语凝噎。其后，她让哈奴曼回去告诉罗摩，自己早已对夫君望眼欲穿。罗摩吩咐她梳妆打扮好了来见他，她照做了。悉多来到大军面前时，所有人都蜂拥而上，挤在她周围想一睹芳容，她只得靠维毗沙那等人将人群驱散。这让罗摩十分恼怒，他认为，现在做妻子的不应该藏着自己的脸不给人看。

最终，也许是出于敬畏，悉多小心翼翼地走上前来，站在罗摩身边。可他只是淡淡地说：“女士，我已经完成了任务，报复了羞辱你的人。你所看到的这些人，他们赢得了这场战争的胜利。我名声中的污点已经洗净。”听到如此冷漠的话语，悉多泪流满面。罗摩仍然不为所动，甚至更无情地说道：“我来拯救你，并非是为了爱情，只是为了维护我的名誉。你曾经被罗波那拥抱过，曾经在他宫中与他亲热。出于责任，我想说：你已经自由了，到你想去的地方去吧。”

听到如此尖刻的话语，悉多万分震惊又羞愧难当，仿佛被大象踩踏的藤条般颤抖着，苦苦哀求丈夫说出他怀疑自己的原因，并诘问他，为何不让哈奴曼告知她。随后，她转向罗什曼那，啜泣着请求他：“须弥多罗之子啊，请给我准备火葬的柴堆吧！被自己的丈夫抛弃、羞辱，这足以让我放弃自己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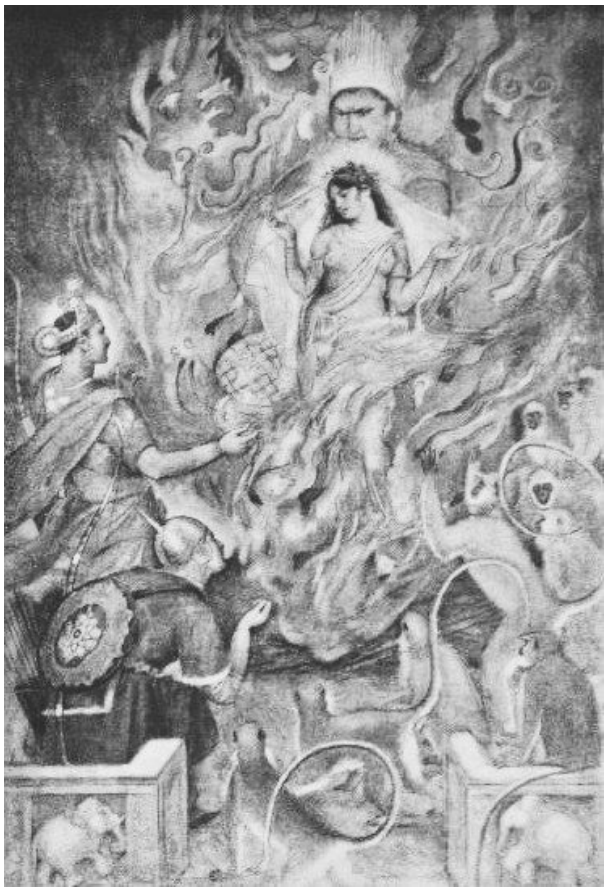
就连罗摩本人也丝毫不反对这个残忍的决定，他甚至亲眼看着他们堆起了柴火，看着悉多做好了火葬自己的准备。在仪式开始前，悉多向净化万物的火神祈祷，祈求他为自己作证，不论从言语上还是行动上，自己都从未背叛过挚爱的夫君。然后，她毫不犹豫地走进了火焰。众人只听见一声划破天际的哀号，便看见她的身影淹没在烈火之中。

这时，火神从火焰中现身，把悉多带了出去，并对罗摩保证，不论在言语上还是行动上，悉多都从未舍弃过对他的爱。接着，众神都纷纷现身，斥责罗摩将痴情的妻子推入火坑。在众神的压力下，罗摩最终承认，自己从未怀疑过悉多的心意，只是想在公众面前验证她的贞洁，以昭告天下自己道德上的清白。

事实上，罗摩此时对妻子所做的一切，显然都既称不上善良，也算

不上光荣。关于悉多是否被罗波那“玷污”的任何言论都从未传到其他国家；但于情于理，罗摩都应当不惧流言蜚语，不顾众人臧否，相信妻子的忠诚与深爱，支持她的主见与想法。同样，虽然从来没有人聚众凌辱过悉多，但以罗摩的勇气，也完全可以做到手牵手站在妻子身边，与她一起承受众人指责。此外，如果悉多真的被罗波那抱在怀里强暴过，或者在他的后宫里没日没夜地哭泣过，这也只能是罗摩自己的错。虽然罗摩曾经严厉指责过罗什曼那抛下悉多独自一人，但他自己显然也犯下了同样的错误，那就是为了帮悉多捉住金鹿而把她留在原地，无人保护。他不该为了她的一点小任性而放弃理智的判断。

只不过，这个故事仍然富有教育意义，因为它揭示了人性的普遍规律：在栉风沐雨时，我们总是乐意与志同道合之人一起分担压力。然而当困难结束，压力逐渐消失之后，我们却往往容不下这些人身上的缺点，甚至苛责他们导致了自己过去的处境。同时，对方或许也会以同样的目光看待我们自己。



火神从火焰中现身

最后，夫妻二人放下了对彼此的怀疑，和好如初。这时，大神湿婆来到他们身边。湿婆的马车里坐着罗摩的父亲十车王，他来祝贺自己英雄的儿子大获全胜。“回到你的国家去吧，”已升入天堂的老国王说道，“十四年的流放刑期已满，你的母亲在家里等着你。”

于是，维毗沙那请出了罗波那从财神那里赢得的花车，将罗摩和他的妻子送回了阿逾陀。这辆镶满黄金的花车体型庞大，外表富丽堂皇，车厢里面也十分舒适；车盖上挂着风铃，随车体的行进叮当作响；拉车的是美丽的白天鹅，车主想去哪里，它们便拉着车飞去哪里。

在返回故乡的甜蜜旅途中，罗摩和悉多互相讲述彼此分离时种种离奇的经历。在悉多的建议下，猴王们——罗摩一路上的得力战友——也被邀请到阿逾陀，来参加王子久违的加冕仪式。

在国王夫妇回到王都之前，哈奴曼便将消息告诉了摄政王婆罗多。此时的他虽然依旧在拿地格拉玛的村落隐居修行，却始终没忘记宝座上兄长的凉鞋。听闻罗摩胜利的喜讯，婆罗多命人重修道路，在路旁遍植鲜花。乐手们和号手们演奏起欢快的乐曲，喧天的锣鼓让大地都为之震动。随后，罗摩来到了自己过去的隐居之地，曾几何时，婆罗多正是在那里阻止他进入森林。而现在，罗摩却受到了婆罗多朴素的欢迎，他将兄长的凉鞋递到他脚下，恭贺阿逾陀王位的合法继承者回国。在正式继承了父王的国土后，罗摩派人把一度属于罗波那的花车送回财神身边，又送给悉多一顶镶满宝石的王冠。接着，圣洁的仙人们从四面八方的圣河中取来清泉，为罗摩灌顶洗礼，标志他加冕为王。

哈奴曼的父亲风神为罗摩戴上了一顶金莲花编成的花环。水中仙子们跳起美妙的舞蹈，风中的精灵与天上的歌者们也奏起愉快的乐章。曾与罗摩一道出生入死的猴王们也送来了贵重的礼物，并都获得了同样尊贵的回馈。

至于罗摩与悉多之后的故事，以及他们如何离开尘世，这里已无须赘述。他们经历了痛苦的离别与无尽的屈辱，能够破镜重圆并荣归故里，就已经是最好的结局了。更何况，在两人接下来治国的许多年时间里，他们的国家都一直是太平美满的大同盛世：

罗摩治下一万年，

阿逾陀长治久安。

没有寡妇悼亡夫，

亦无穷人弃房屋。

百谷百兽不生虫，

肥壮牛羊遍西东。

水果丰收年年有，

小孩健康不夭寿。

疾病罪恶都远离，

美好日子永持续。

---

[1] 本故事出自《罗摩衍那》。——译者注

[2] 与罗摩世系的“太阳”相对，《摩诃婆罗多》中的婆罗多族也被称为“月亮王族”。——译者注

[3] 即今斯里兰卡。——译者注

[4] 本文中引用文字均出自蚁垤仙人（Valmiki）著《罗摩衍那》，格里菲斯（R.T.H.Griffith）译，1870年出版。

[5] 毗湿奴的妻子。一说悉多本人即为吉祥天女转世下凡。——译者注

[6] 恒河的一条支流。

[7] 在《罗摩衍那》原作中，俱毗罗其实是罗波那同父异母的兄长，也曾任罗刹之王。——译者注

[8] 前文为十六岁，此处疑似原作者的笔误。——译者注

[9] 意为“战胜因陀罗”，可能是源于罗波那本人大闹天宫的辉煌战绩。——译者注

[10] 在《罗摩衍那》原著中，康巴哈那曾与罗波那一起对梵天许愿。原本他想要“因陀罗的神座”（Indraasana），但梵天的妻子、掌管言语的辩才天女让他的舌头打滑，说成了发音

相似的“睡眠”（Nirdevatvam），于是他变得无比嗜睡。——译者注

[11] 与后文“那罗与达摩衍蒂的故事”中的主角那罗（Nala）同名，但不是同一人。——译者注

[12] 弗栗多（Vritra）是一条巨蛇，其庞大的身躯阻碍了银河的水流，在人间造成旱灾；雷神即因陀罗。——译者注

善良的檀那婆：普拉拉达的故事[1]

远古时代，人间有个强大的檀那婆，名叫希兰亚卡西普，是大地女神底提的儿子。与他同母的兄弟姐妹们也因母亲的名字而被称作“达伊提耶”。

这位檀那婆之王从梵天那里获得过一次神恩，因此具有了搅动三界的神力。就像前一个故事中出现的罗波那一样，他的力量让天神都为之颤抖。事实上，这檀那婆不是别人，正是罗波那的早期原型之一。与后来的罗波那一样，他也毫无正义感，并痛恨那些道德高尚的神与人。

希兰亚卡西普征服了天上的日月星辰，聚敛了人间的金银珠宝，还抢夺了冥府的生杀大权。那伽和乾达婆都对他俯首帖耳，出入相随；完美的圣人们在他的晚宴上演唱颂歌，仙女们为他翩翩起舞。久而久之，达伊提耶之王沉浸在自己的强大力量中，日益骄固；而众神一见他便落荒而逃，化身为凡人躲藏起来。

魔王有个儿子名叫普拉拉达，这个年轻人聪明绝顶，又无比善良。王子的父亲把他托付给了自己的祭司们，让他们教他一切经世之才与帝王之术。有一天，希兰亚卡西普召见了儿子，命他告诉自己从老师们那里学到了什么。年轻人回答道：

“他们教会我尊重毗湿奴，他是一切因果之源，是不可战胜的宇宙主宰。”

希兰亚卡西普听了，立刻勃然大怒，因为毗湿奴是他最大的眼中钉[2]。魔王对祭司们厉声呵斥道：

“你们都干了些什么，无耻之徒！居然敢教我儿子在我面前称赞我最讨厌的人，这等于是在嘲笑我！”

一位祭司严肃地告诉他，普拉拉达这句话并不是自己教的。

“那是谁教的？”魔王问道。

普拉拉达回答道：“除了存在于众生心灵深处的天人导师，谁又能教会我这些知识呢？这都是毗湿奴自己告诉我的，他就在我心中。”

听闻此言，希兰亚卡西普愈加生气，喊道：“毗湿奴是什么东西？他对你来说又算什么？居然敢叫你当着我的面称赞他，我可是三界的主宰！”

“毗湿奴，”年轻人回答道，“是整个宇宙的主人。这宇宙包括我，也包括您，父亲。他的神力主宰着世间万物，甚至也包括您自己。所以，您为什么会觉得我对他的称颂是一种冒犯呢？”

“和这小兔崽子一起滚吧！”魔王怒吼道，“让他回去接受教育，好好学习学习真正的智慧。他究竟是怎么学会辱骂我，赞扬我的敌人的？”

普拉拉达回到了导师的房间。在那里，他一心一意，悬梁刺股，对宗教知识的方方面面都钻之弥坚。几天后，他的父王再次召见了他，让他背几首诗。按照古印度诗人的习惯，在诗的开头往往要呼唤神的名字，而年轻人喊出的名字仍是毗湿奴。听到宿敌的名字，一旁的希兰亚卡西普再次动怒，叫身边的侍卫抓住自己的儿子并体罚他；声称他无君无父，数典忘祖。按照国王的吩咐，檀那婆们猛烈殴打起了年轻人，但他全身心冥想着毗湿奴，丝毫感觉不到肉体的痛楚。父王答应他，只要他不再说毗湿奴的好话就能放过他；他却回答说，他心中不朽的守护者足以帮他战胜一切苦难，因此，他不需要结束体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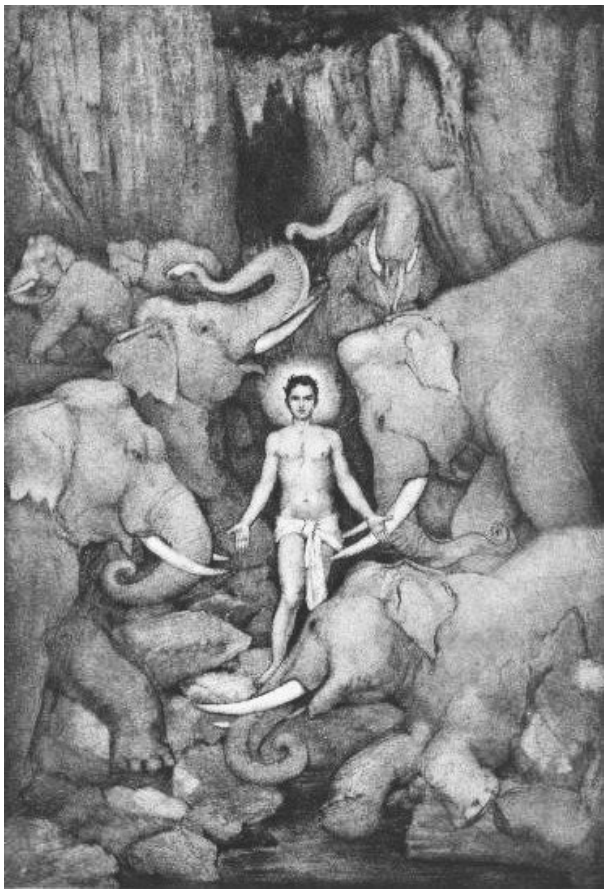
希兰亚卡西普对此恼羞成怒，愤恨难平。他叫来了蛇神那伽，让他们用毒液杀死自己的儿子。蛇王们用致命的毒牙咬遍了王子全身各处，可全身心投入祈祷的王子却对这剧毒毫无惧色，觉得不痛不痒。反倒是蛇王们喊道：“哦，大王，我们的獠牙都折断了，我们的头冠都破碎了，我们浑身都烧痛了，可那年轻人却毫发无损，您恐怕需要其他人的帮助。”

魔王闻言，招来一群山岭般巨大的神象，让它们把自己的儿子踩死。

得令的象群一拥而上，朝他踩去。然而面对这恐怖的攻势，普拉拉达只是说：“这些大象的尖牙刺不透我的身体，这并非因为我自身的力量，而是源于我心中的毗湿奴，他能保护我免遭一切厄难。”

魔王不甘心，又喊道：“让大象都走开，用火把这个逆子烧死！”檀那婆们得令，在普拉拉达周围垒起了小山般的柴堆，并将其全部点燃。然后，魔王命令大风吹向火堆，让火焰的温度迅速升高。可即便如此，年轻人仍对父亲说道：“就算有风力的加持，火焰也不能伤我分毫。现在我周围的空气清凉又芬芳，我就像置身花丛中一样。”

这时，国王的祭司们赶来了。这些博学多识的婆罗门们说道：“哦，大王，不要将您的怒火朝着这年轻人发泄。青年正是犯错误的时期，您不需要为您的儿子感到如此难过。让我们来教导他吧，我们将教会他怎样为战胜我们的敌人而努力。只不过，如果他仍如此虔诚地信仰毗湿奴，我们会不惜一切代价让他死去。”



普拉拉达战胜象群

思虑一番后，达伊提耶之王又一次将儿子送去了他导师的住处。但就算在这里，普拉拉达也没闲着，而是竭尽全力向年轻的达伊提耶们宣讲毗湿奴的神话。“不要让你们的心灵，”他说，“被时间与感官局限。出生、成长与成熟转瞬即逝，衰老与死亡接踵而至。一味耽于享受的结果，只有与所爱之物分离的无尽悲痛与悔恨。看啊，倘若年轻人挥霍青春，纵情声色，步入中老年以后，都会变得愚昧无知、体弱多病，再也没有力气去从事那些本该年轻时完成的工作。苦海无边，就让毗湿奴成为你们的归宿。幸运的人不应该向不幸的人炫耀，痛苦的人也不应该嫉妒幸福的人，控制两种极端的不良情绪，是让双方都快乐的唯一办法。不要想着通过投机取巧或时来运转来获得长久的满足，要知道，只有通过对毗湿奴的虔诚信仰，才能获得真正的平和与快乐。这种喜悦，不论人还是兽，不论神还是魔，都无法夺去。你们从智慧之树上采摘的果实将永远美味。”

以上便是普拉拉达向达伊提耶一族的年轻人们传播的善意。只不过，由于害怕主上龙颜大怒，有些人还是将消息报告给了国王。听闻此事，希兰亚卡西普大为光火，招来自己的御厨，对他说：“那个可恶的混蛋，我的儿子，想用他恶心的教义污染其他人的灵魂。快！将毒药混进他的食物里，让他马上从世界上消失。”

御厨们准备了致死的毒药，将其混进所有献给普拉拉达的食物中。普拉拉达也照常将其吃下。但由于他长年累月地观想永恒之神，毒药在他的体内变得毫无作用，他若无其事地消化了所有食物。御厨们将此事禀告了魔王。

希兰亚卡西普随即招来了祭司们，让他们通过各种神秘仪式置自己的儿子于死地。祭司们站在那年轻人面前，念诵了《吠陀经》中的祭文后，对他说道，“哦，王子啊，你生在达伊提耶之王家中，你的父亲已主宰三界，你又需要神灵做何用呢？为什么还要追求永恒之道呢？既然你父亲是三界的主人，你将来也必将继承他的王位。所以你应当称颂你的父亲，而不是他死敌的名字。”

普拉拉达回答他们说：“高贵的婆罗门，你们对我血统的神圣说得没错，对我种族的伟大也说得没错；对我父亲掌控三界的威能，你们同样说得没错。在这些事情上，我都毫不反对你们的观点。然而，若说我与永恒之主一点关系都没有的话，你们实在太愚蠢。”然后，他沉默良

久，仿佛在嘲笑那些他本该尊敬的师长。可接着，他忽然咧嘴笑了起来，说道：“说真的，我能从永恒之主那里得到什么呢？真是个好问题啊，尤其对于你们这样德高望重的长者来说！如果你们真要问我是否有虔诚的信仰，那我反倒要教教你们，如何接触那永恒的存在了。正是他创造了人生的四大意义——仁义道德、饮食男女、福禄寿喜与四大皆空——难道不是吗？所有这一切，都是毗湿奴赐予人间的宝物，可你们居然却问为什么还要追求永恒之道，作为我的老师，你们说够了吧？也许你们才是对的，这本来就不是我自己判断错误的问题。”

祭司们回答道：“小子，我们本来试着挽留你，却低估了你愚昧的程度。既然你还是固执己见，我们将会举行置你于死地的仪式。”

可普拉拉达又说：“你们说的‘死’又算什么呢？毕竟真正的死亡只能由本人的善恶定夺，不是上天堂，就是下地狱。”

祭司们忍无可忍，用魔法仪式造出了一个人形的女怪物，她浑身火焰，走过的土地都会被烧成焦土。她见到王子，便用燃烧的三叉戟刺向他的胸口，可永恒之主当即从他胸口放出一道闪电，击碎了那恐怖的兵器。接着，进攻失败的女怪物竟反过来攻向她的创造者们，将他们赶尽杀绝。普拉拉达看见他们的死状，朝不灭的神灵祈祷道：“哦，您，全知全能的神啊，保护这些婆罗门免遭烈火的伤害吧！如果说，鉴于我对您的虔诚信仰，我对给我下毒的厨师、将我踩踏的巨象，或是其他想置我于死地的人们都毫无恶意，那么，请让这些达伊提耶的祭司们得以延续他们的生命吧！”

紧接着，他的祈祷便得到了回应：祭司们不仅原地复活了，还毫发无损、容光焕发。在祝福王子事事顺心后，他们找到了达伊提耶之王，告诉了他刚才发生的事情。在得知祭司们的法力都对自己的儿子无效后，希兰亚卡西普找来了他的儿子，向他询问他无敌的秘密。

“普拉拉达，”他说，“你奇迹般的力量究竟从何而来？那是一种魔法吗？还是你与生俱来的天赋呢？”

“我所拥有的力量，”王子回答道，“既不是我生来固有的，也不是靠魔法获得的。它属于一切心中怀有毗湿奴的祝福的人。我在世间万物中都看见他的存在，因此，我对众生都毫无恶意。同理，不论肉体的疼痛还是精神的压力，不论神灵的折磨还是凡人的伤害，对我都毫无作

用。”

听闻此言，达伊提耶之王皱起眉头，脸色发黑。他抓起自己的儿子，从王宫的塔顶猛力掷出去，把他摔在悬崖峭壁上。普拉拉达从山崖上滚落，可由于心怀对毗湿奴的信仰，他在半空中变得轻如鸿毛；落地后，抚育万物的大地母亲也将他稳稳地托在自己腿上。

看着普拉拉达历经九死一生仍毫发未损，希兰亚卡西普亲自动身，前去寻找大法师商波罗。商波罗向魔王保证，自己一定能让普拉拉达迅速死亡。这个自负的魔鬼朝王子施下了各式各样的诅咒，但由于王子时刻默念着万物之主的名号，一切诅咒对他而言都是无用功。魔王又让大风吹走、摔死他的儿子。普拉拉达周围吹起了刺骨的寒风，寒气渗入了年轻人的四肢百骸。但他心中万物的守护者以愤怒之火驱散了寒气，使之失去了作用。

在种种杀死王子的计划接连失败后，魔王稍稍收敛了恨意，又一次把儿子送进了老师的房子。这一回，老师不遗余力地教导他，并最终宣布王子已经彻底掌握了帝王之术。于是，希兰亚卡西普召见了普拉拉达，向他提出各式各样关于君主职责的问题，例如在丰收、歉收与生产停滞的年份如何处理经济问题；如何选择结盟的国家；如何征服森林与山地的部落；以及其他类似的大小事情。对于这些问题，普拉拉达回答道：“哦，父王！老师们倾囊相授，我也用心地掌握了这些知识，但我不敢苟同我所学到的一切。比如说，您提到许多关于征服敌人与结交盟友的准则，但我既没有盟友也没有敌人，我又该如何去实践这些指导呢？只有让人解脱心为形役之苦，才是真正的大智慧，您说的这些只不过是小聪明。至于何为真正的大智慧，还请允许我仔细陈说一番。只有那些一生都不戚戚于富贵，汲汲于贫贱的人，才能真正广聚钱粮、稳坐江山。天下攘攘，皆为利往，但人的伟大并不在于他本身贫富贵贱，而在于他是否以德配位。位高权重的愚者与懦夫数不胜数，但真正伟大的事业与最终的成就感，只属于那些以仁慈之心泛爱他人，并为积善行德竭尽全力的人。只有这样的人，才能在宇宙的角角落落都看见毗湿奴；也只有这样的智慧，才能让永恒之主真正满意。”

至此，达伊提耶之王又一次动怒，气得从宝座上跳了起来，一脚踢开了普拉拉达，吩咐手下的兵卒道：“喂，你！还有你！抓住他，捆住他，把他扔到海里，要不然整个种族都要被他邪恶的思想污染了！不管

怎么禁止，他都不会停止赞扬我永恒的敌人！”

于是，兵卒们把普拉拉达五花大绑，扔进了海里。当时的海面波涛汹涌，仿佛要吞没整个世界。看见自己的儿子安全地漂浮在水面上，魔王命令手下人朝他抛去无数石块，这样一来，就算他不被砸死，也会被石块压着沉入海底。达伊提耶们立刻朝普拉拉达掷出一块块巨石，石块在他身上堆积成山丘，从海底一直抬升到海面。可就算被压得透不过气来，普拉拉达心中依旧想着万物之灵毗湿奴，并声嘶力竭地向他祈祷。在漫长的冥想后，他发现自己已经臻于天人合一的境界。智慧的化身，永恒的毗湿奴，如今便存在于他灵魂的每个角落，净化了他身上的一切污浊。感知到毗湿奴的存在后，他身上的枷锁不攻自破，海洋在他的神力面前涌起洪波，深海中的众生为之颤抖，地上的群山也随之震动。就这样，王子挣脱了身上积压的层层巨石，从海底游上了海面。

当他再次看见海面上的世界，发现自己的元神已经回归本体时，当下便开口赞颂起了毗湿奴，那永远受人尊敬的众生的灵魂。这时，身着黄袍的神灵亲自出现在他面前，在接受了普拉拉达毕恭毕敬的行礼后，他询问王子想实现什么愿望。普拉拉达回答道：“在我灵魂注定经历的种种考验中，我从未放弃过对您的信仰，哦，尊敬的神啊！”

“这，”毗湿奴说，“是你通过经年累月的冥想，靠自己获得的成就，不用再提了。换一个愿望吧。”

王子回答道：“唉，我的父王曾对我施下累累恶行，并三番五次想置我于死地，不论是用毒药，用毒蛇，用巨象的践踏，用恶毒的诅咒，还是其他的方式。只不过，在我对您的信仰与您对我的保佑下，我侥幸从这些磨难中活了下来。所以，请让他得到所有人的原谅。”

“不论你提出怎样的愿望，我都将替你实现，”神灵说，“不过我还允许你再许一个愿望，说吧，达伊提耶的王子！”

于是年轻人回答道：“我不想再要求什么恩赐了，因为我已经拥有了一个人所能想象的一切。不论财富、权位还是美德，对我都已不再有吸引力了，对于一心信仰着您的人来说，一切欲望都是虚妄。”

于是，毗湿奴祝福了他，便从他眼前消失了。年轻人回到了父亲身边，朝他致敬，告诉了他方才发生的事情。听闻此事，他的父亲也开始

忏悔，并拥抱了自己的儿子，从此善良相待。直到父亲死去，普拉拉达也都一直以崇高的敬意侍奉他，为他事事鞍前马后。

希兰亚卡西普的故事还有另一个结局。在那个故事里，愤怒的毗湿奴化身为狮头人身的怪物将他杀死了。在一些版本的叙述中，魔王与他儿子之间的争斗一直持续着。正是父子间关于信仰的矛盾，导致了希兰亚卡西普的最终陨落。他们说，为了驳斥儿子“毗湿奴无处不在”的观点，希兰亚卡西普想亲自确认毗湿奴是否在宫殿内的某根柱子里，便将其砸得粉碎。这时，庞大的狮头人身怪便从柱子中现身，将达伊提耶之王撕成了碎片[3]。

不论如何，普拉拉达最终继承了父亲的王位。在他统治达伊提耶一族的无数年月里，他的国家都繁荣昌盛，这是他全身心投入治国大业，并为自己臣民的福祉鞠躬尽瘁的结果。

---

[1] 本故事出自《薄伽梵往世书》。——译者注

[2] 普拉拉达出生前，希兰亚卡西普的弟弟黑冉亚克沙（Hiranyaksha）为了征服世界，俘虏了自己的母亲大地女神底提，导致整个陆地都沉入海中。毗湿奴化身为巨大的野猪筏罗诃（Varuaha，十大化身之一），用獠牙将大地从海中拱起，并杀死了黑冉亚克沙。至此，希兰亚卡西普与之结怨。同时，为了防止即将出生的魔王之子重走父亲与叔父的老路，因陀罗化身成希兰亚卡西普的模样，拐走了他怀孕的王妃，将母子二人带到了那罗陀仙人的住所。因此，普拉拉达自幼便浸淫于信仰毗湿奴的环境中，耳濡目染，变得与父王截然不同。——译者注

[3] 就像罗波那一样，希兰亚卡西普向梵天要求的神恩是“不论人或神，白天或晚上，城内或城外，天上或地下，武器或徒手都无法将自己杀死”。这一要求看似完美却有漏洞，于是毗湿奴化身为人狮，在黎明时分的城门边上，将他按在自己的膝盖上，用利爪将他撕碎，完美地避开了原本的条件。——译者注

库瓦罗叶什瓦的故事[1]

曾经有一位国王名叫萨特鲁吉特。这个名字的意思是“敌人的征服者”，而他也的确人如其名，能征善战。国王的儿子名叫力图杜瓦伽，他各方面的能力也都不输给自己的父亲：战无不胜，满腹经纶，又玉树临风。

王子的生活充满了对知识的学习与对欢乐的追求。有时，他献身于神圣经文的研究；有时，他学习各家流派的兵法；有时，他醉心于诗词、歌曲、戏剧与博弈；还有的时候，他练习使用各种武器的技巧。在这些形形色色的活动中，许多其他国家的王子成了他的朋友，他们与他出身同样的武士阶级。同时，他也欢迎一些年轻的婆罗门，以及低种姓中的富家子弟成为自己的朋友。

有一次，两个年轻的那伽从阴间来到人类世界游玩，他们是尊贵的蛇神之王阿斯瓦塔拉的儿子。在化身为婆罗门青年后，他们也成了力图杜瓦伽的好友，与他共同度过了数日，一同参与了许多欢乐的活动。时间长了，王子与两个那伽青年之间的友谊日渐深厚，直至三人变得形影不离。当听到二人即将离去的消息后，王子茶饭不思，不论多剧烈的运动都难以缓解他的苦闷。在白天，那伽兄弟俩与王子共同生活；而到了晚上，他们便回到了九泉之下的帕塔拉[2]，等待着新一天的到来，让他们得以再度回到他身边。

一天，那伽兄弟的父亲召见他们，问道：“告诉我，亲爱的儿子们，究竟是谁在阳间与你们如此亲密？”

兄弟俩回禀他们的父王：“我们的密友是萨特鲁吉特国王的儿子，一位高贵而正直的英雄。他心地善良，博学多才，英俊潇洒，痛恨一切寡廉鲜耻的行为，自身又有着无数光辉的美德。因此，我们对他心生向往。对我们而言，陪伴他甚至好过待在自己的家乡。他的存在像阳光一样，让我们感到温暖与欢愉，也令这那伽的世界显得寒冷而苦闷。”

对此，他们的父亲回应说：

“那么，他真是一位快乐的王子，他的父亲也应该是一位圣明的君王，否则你们也不会在离开他之后仍对他如此赞誉！世上有饱读经典的恶人，也有目不识丁的善人，然而最值得敬重的却是那些既通晓神圣经典，又对他人一片赤诚的人。这样的儿子是他父亲的骄傲，他的朋友们都称道他的善良，他的敌人们也都承认他的勇敢。毫无疑问，这位尊贵的年轻人一定赠送过你们礼物，因为他肯定乐意满足好友的一切需求！只要那位王子乐意，他便能拥有这宫室里的一切，无论是无生命的财物还是有生命的动植物。既然你们曾领受他的大恩大德，那么来而不往便是一种耻辱！”

蛇王的儿子们听了回答道：“哦，父王，现在的问题是，咱们拥有的财物中，又有什么是那位高贵的王子所缺乏的呢？他的金银与珠宝、首饰与服装、骏马与战车在帕拉塔都鲜为人知。他还拥有无人能及的海量知识，就连最智慧的人也奉他若神灵。而在战绩方面，除了梵天、毗湿奴、湿婆等几位大神，他开疆拓土的伟业也罕有匹敌。”

听闻此言，那伽之王阿斯瓦塔拉十分好奇，让儿子们将他们密友的故事告诉自己的族人。“只要拥有坚定的信念，”他说，“人就可以成为神，或达到其他超越自身的崇高境界。对于那些能掌控自己的灵魂，并朝目标持续努力的人来说，几乎没有做不到的事情。众所周知，北极星离大地遥不可及。可即便如此，仍然有一位王子到达了北极星的高度，成了它的主人；哪怕他曾经只是一介凡人。”

虽然那位王子和北极星之间的故事和我们此处要讲的故事关系不大，但无论如何，既然被引用了，它都值得一讲。此外，它与接下来的情节也并非毫无关联。

北极星之神——陀鲁婆的故事

从前，有位国王名叫乌塔那帕达，他有两个王妃：苏尼蒂和苏鲁齐。在两位王妃中，国王更宠幸苏鲁齐，和她生下了儿子乌塔玛，而苏尼蒂的儿子名叫陀鲁婆。

两位王子年纪稍长后，有一天，乌塔那帕达国王把苏鲁齐的儿子放在膝盖上逗弄，五岁的陀鲁婆见此，也想爬上父亲的膝头玩耍，但父王根本没有理会他。看见不得宠的王妃的儿子也想从自己的孩子那里争夺父亲的宠爱，苏鲁齐当着国王的面，傲慢无礼地指

责他道：“你本来就不配拥有这份待遇，为什么还要追求它呢？如果你想要的话，就去求那至高无上的神吧！”

听到这伤人的话语，年幼的陀鲁婆心如刀割，如蛇般声嘶力竭地悲咽着，他离开了父王，回到母亲身边。听闻此事，苏尼蒂如藤条着了火一般地心痛，号啕大哭起来。哭罢，她说：“我的敌人说得对：只有通过祈求至高无上的神灵，我们才能超越自身的卑微。”

听见母亲也这么说，小男孩振作起来，离开父王的宫殿，开始寻找与神灵沟通的方法。在路上，他遇见了智者那罗陀。智者抚摸了他，给了他祝福，说道：“你还太小，不应该过分纠结于尊严和屈辱的问题。只不过，如果你真的想不通的话，请记住，世间万物皆由天定。你的目标并不容易实现，因为你想追求的神灵高不可攀。有时，就算是累世修行的苦行僧都无法触及他。人要学会听天由命，因为只有满足才能带来救赎。尊敬上级的人，往往也能关怀下级，并与同级相互友爱。所以说，这有什么可悔恨的呢？”

陀鲁婆回答说：“你说的那些人的确难以达到那样高远的目标。但我出身武士阶级，再加上苏鲁齐的话让我满心愤懑，我一定要超越过去的所有人。既然你像太阳一样周游列国，为天下苍生的福祉而努力，那么，请告诉我你所知道的修行方法吧。”

那罗陀听了十分感动，对陀鲁婆产生了好感，说道：“你也许真的可以像你母亲说的那样成功。去玛度文吧，至高无上的赫利[3]就在那里。你要在神圣的河流中沐浴，在神圣的草甸上坐下，节制一切口腹视听之欲，一心观照本尊。”

听了智者的话，陀鲁婆动身前往玛度文。随后，那罗陀也进入了乌塔那帕达王的都城。他看见国王脸色苍白又闷闷不乐，便向他询问原因。国王对智者承认了自己对小儿子的残忍，他说，他感到陀鲁婆恐怕注定要被野兽吃掉，或惨死在森林里了。他还承认，自己被女人左右，实在是太昏聩了。可那罗陀对他说：“放轻松，你应当了解你儿子的实力。他将战胜最伟大的人都难以克服的困难，并最终胜利归来，替你光耀门楣。”于是国王放下了悬着的心，开始想象儿子未来的丰功伟绩。

与此同时，在玛度文，陀鲁婆正遵循严格的戒律修行。日复一日，月复一月，他抑制感官的欲望，提高精神的专注力。他专心致志地修炼，让世间万物都感到敬畏。过了很久，众神找到至高神赫利，请求他查看王子修行的状况，并考虑答应给他一些恩赐。赫利听说了陀鲁婆的故事，答应他们实现王子的愿望，并让他们不要惊恐。然后，他骑上迦楼罗朝玛度文飞去。在那里，陀鲁婆正集中精神，在心中想象神灵的样子。当赫利靠近他时，王子的眼中已容不下周围其他一切事物了。于是，大神驱散了王子心中观想的图像，他立刻解除了冥想状态，睁眼看见了赫利真实的样子。他想朝对方致敬，却发现自己年纪太小，还不懂迎神的礼节。见此，赫利抚摸着陀鲁婆的脸颊，陀鲁婆的脑中顿时感受到了对至高神的理解，一张口，礼赞神灵的经文便滔滔不绝地涌出。

神灵对王子的虔诚十分满意，说道：“我将赐予你他人难以企及的崇高地位。当你继承你的王国之后；它将处于众神与仙人环绕的中心位置。你的父亲已厌倦了尘世，他即将进山修行；而你自己则将统治人间六万三千年，一生无灾无病。离世后，你将来到我身边，享受世间众生的稽首膜拜。”

毗湿奴如是说罢，便乘着迦楼罗返回天界去了。然而陀鲁婆从未享受过如此丰厚的神恩，仍然只想着反抗苏鲁齐对自己的责难，并没有追求终极救赎的意思。不过，他也同样感到自己过去的理想还不够远大，对宗教信仰的理解也不够透彻，就像一个穷人朝皇帝讨要带谷壳的糙米。

就这样，他回到了父王的国都。乌塔那帕达国王几乎不敢相信儿子学成归来的喜讯，连忙坐上黄金马车前去迎接。迎接王子的还有许多婆罗门、长老、朋友与臣民，他们在号角、大鼓与笛子的乐音中簇拥着国王的马车，两位王妃也坐着另一辆马车紧随其后。国王含着泪拥抱了自己的儿子，而曾经嘲笑过他的苏鲁齐，如今也朝他祝福、鞠躬。随后，陀鲁婆的父亲还为他在宫里特别准备了一间住所，内里装饰得富丽堂皇，外面也环绕着美丽的大树、灌木丛和水池，莺歌燕舞，蜂蝶往还。国王仔细聆听了王子精诚所至，感天动地的故事，对此大为惊喜。在充分领略了儿子的才能后，他厌倦了堆案盈几，开始进山修行。

不久后的一天，苏鲁齐的儿子乌塔玛外出狩猎，在山中被一个夜叉所杀。陀鲁婆刚刚确立了自己唯一继承人的地位，便立刻前去为兄长报仇。夜叉们奋力反抗，朝国王泼洒出漫天箭雨，遮蔽了他的身形。天上的仙人们见此都不住叹息。可谁知，就在陀鲁婆的敌人们准备欢庆胜利之际，他的马车忽然从战场中冲出，仿佛太阳驱散晨雾。他弯弓搭箭，恐惧随着他的箭矢在敌群中蔓延。他以风卷残云之势打破了敌军的阵型，并以雷霆万钧之力将他们的身体连同盾牌与缰绳一同撕裂。一时间，战场上堆满了千疮百孔的盔甲与残肢断骨的尸体。为了阻止国王肆无忌惮的单方面屠杀，夜叉们乞灵于法术，制造出猛烈的天灾与诡异的幻象。可是陀鲁婆射出一支有魔力的箭矢，瞬间便打破了所有幻象。之后，他再一次猛烈进攻，杀死了数以千计的敌人，将对方逼入绝境。

看见陀鲁婆屠杀夜叉的冷酷无情，人类之父摩奴[4]前去阻止。摩奴说，他这样做完全是出于激情与恶意，因为他杀死的大部分夜叉都与自己的兄长无冤无仇。此外，这样做不仅会激怒夜叉之王俱毗罗，还会让他的灵魂充满仇恨，继而失去来自赫利的智慧。于是，陀鲁婆停止了杀戮，剩余的残兵败将都感激他的不杀之恩，就连俱毗罗本人也感谢他及时止戈。

战斗结束后，陀鲁婆回到了自己的王国，祈祷自己对赫利的信仰和由此得来的智慧不因杀戮而消失。在此后的几千年里，他都尽职尽责地统治着自己的臣民。在生命的最后阶段，他再次回归修行，并周游列国求道。就这样，他与至高无上之神的沟通越来越紧密。

最后，一架华丽的神车从天而降，停在陀鲁婆面前。车上坐着两位神灵，他们对他说：“你在五岁时便获得了进入毗湿奴神国的资格，那是七大仙人[5]修炼了数千年都无法取得的。现在，乘上我们的车，去往那允诺的地方吧——世间众生为之稽首的国度！”

陀鲁婆国王坐上了神车，在天籁高鸣中飞向位于三界之外的毗湿奴神国。四方上下的神祇都交口称赞陀鲁婆的伟业。

通过森林中的修行，这个伤心的五岁小孩不出几年，便取得了那些苦行僧累世修行都达不到的崇高境界。从此，他成了北极星之

神，像纯洁无瑕的宝石一般闪耀在三界之巅，满天光芒璀璨的星辰都围绕他旋转。

让我们把目光放回那伽王阿斯瓦塔拉和他的两个儿子身上。

为了回应父王的祈求，两位王子向他讲述了他们的挚友告诉他们的，跌宕起伏的冒险故事。

有一次，一个著名的婆罗门牵着一匹高贵的骏马来到王子的父亲萨特鲁吉特国王面前，对他说："哦，大王，有个邪恶的达伊提耶在我的隐居处大肆作乱。他经常变成狮子、大象和其他野兽的样子。每次当我想静下心来修行时，这个讨厌的魔鬼都会来打扰我，破坏我苦心修炼的成果。有一天，我不堪其扰，在内心深深忧叹。"

"这时，这匹神马便从天而降。同时，我听见心里有人在说：'这匹马能永不喘息地逐日而走，周行天下，还能飞天入海、来去阴阳两界。它名叫库瓦罗叶，为你而生。带它去找特鲁吉特王吧，他那高贵的儿子只要骑上神马，就能帮你除掉那烦人的檀那婆，并为自己赢得不朽的威名。'就这样，我将神马带到了您面前。哦，大王，向你的儿子下达指令吧，如果神灵说得没错，那么他将延续您的荣光。"

萨特鲁吉特国王接过了神马，并叫来自己的儿子，帮助他骑上了马。于是王子改名为库瓦罗叶什瓦[6]，与贤者一起踏上了光荣的旅程。接下来，他与婆罗门一同隐居修行了一季，克服了重重困难，并保护婆罗门完成了诸多神圣仪式。

这时，那狡猾的魔鬼又一次骚扰贤者，却因为骄傲自满而对库瓦罗叶什瓦的到来浑然不觉。他化身为一头野猪，靠近了那仙人举行夜间祭祀的场所。听见野猪的叫声，王子立刻翻身上马，朝对方追逐而去。王子拉开强弓，用一支月牙箭射中了野猪，重伤的野猪立刻逃进森林深处，王子胯下的神马也紧追不舍。

猎手追逐着那猎物，一路马不停蹄地奔跑了数千里。最后，飞奔的野猪坠入了一条大裂谷，紧随其后的王子也随之跌落谷底，被无边黑暗吞没。当他再次看清周围的事物后，发现自己来到了帕塔拉，却看不到那野猪的踪影。王子走着走着，忽然看见一座灯火辉煌的城市，那里有一层层高耸的城墙与一座座金碧辉煌的宫殿。进入城门后，他左顾右

盼，却始终看不见一个人，除了一个一路小跑的女人。他朝她问道："你要去哪里？"可女人二话没说便跑进了一座宫殿。王子一头雾水，却毫不畏惧地跟着她走了进去。

在宫殿内的一间房子里，他看见一个少女卧在一张金垫子上，她有着迷人的大眼睛与婀娜的肢体。王子震惊地端详着少女的美貌，认为她一定是冥界的女神；而她看见对方尊贵的仪表与魁梧的身形，也将他视作了爱神本人。少女又惊惧又羞涩，蜷缩在床垫上瑟瑟发抖，心想对方到底是天神、那伽还是乾达婆，抑或是某位超凡的大英雄？看见她惊恐的样子，王子安慰她不要害怕，而旁边的另一位少女也连忙拿扇子朝她扇风，想让她放轻松。于是，她恢复了神智——因为刚才她的确晕过去了。

在确认金垫上的少女安然无恙后，她的女伴讲述了她的故事："这个女孩名叫玛妲拉萨，是乾达婆王的女儿。帕塔拉有个凶恶的檀那婆，他在一座花园里看见了她，把她抓到了这里。可在被抓走之前，她便预知到檀那婆无法和她结婚，因为在那之前便会有人来救她，并在人类世界把那个强奸犯用箭射死。至于我？哦，英雄，我是她的同伴，名叫坤达拉，我的丈夫已经被杀死了。为了来到这地下世界，我曾经满世界流浪。至于那个檀那婆，他已经化身为野猪，去阳间阻挠几位圣人的祭祀。看起来，就像预言中说的那样，他现在已经遭遇了某人的攻击。而这位小姐之所以会晕倒，是因为她对你一见钟情。除了你，没有人更适合做她的夫君了。我请求你告诉我，你究竟是谁？是天人还是乾达婆，那伽还是达伊提耶？这个地方凡人是进不来的，而凡人也不可能像你这般英明神武。"

库瓦罗叶什瓦回答道："长话短说吧，尊敬的女士。我是萨特鲁吉特王之子，父王派我来保护虔诚的贤者，将恶魔赶出他隐居的地方。在那里，我遇到了化身为野猪的魔鬼，于是我骑上马，用月牙箭射伤了他，并一路追逐他。最后，我和我的敌人一起坠入了深谷。在谷底上下求索之后，我在这宫殿里遇见了你们。至于我的族属？我既不是天神也不是乾达婆，只是一个凡人，众神的崇拜者，美丽的坤达拉。"

听了他的话，玛妲拉萨满心欢喜，满脸通红地看着自己的朋友。坤达拉说："哦，英雄啊！这位小姐为你的到来而感到欣喜，因为预言中，正是你杀死了那邪恶的檀那婆。所以请带她走吧，哦，英雄啊。为

了让她高兴，请按照规矩和她举行婚礼。”

在没有祭司主婚的情况下，王子亲自找来了柴火与神草，点燃了圣火。他自己便通晓经典，因此还亲自背诵了相关的篇章，邀请美丽的少女参与仪式。

见此，坤达拉对伙伴说道：“既然你拥有了夫君，我亲爱的，我的心愿便满足了。接下来，我将踏上朝圣与忏悔的旅途，去洗净我的罪孽。”

片刻后，她又对两位新人说：“哦，智慧过人的男子啊！既然连同侪都难以给予你忠告，那我这卑微的女子又能说什么呢？只不过，为了我可爱的女伴的爱，我斗胆向你诉说：哦，征服天下的英雄啊。让你的妻子与你比翼连理，你们的结合让你拥有信仰、财富与爱情。对一个男人来说，这三者都是最神圣的东西。你们要爱护并珍惜彼此，一同拥有财富、子孙、幸福与长寿。”说罢，她拥抱了自己的伙伴，便如约踏上了自己的旅途。

完婚后，萨特鲁吉特之子立刻将新娘抱上神马，准备带她离开。可周围的檀那婆们看见了他们，喊着那珠玉般的美人和王子征服恶魔获得的神兵利器都要被带走了。他们一边叫他停下，一边朝他乱箭射去。然而库瓦罗叶什瓦只是哈哈大笑，仿佛敌人的攻击不过是普通的体育运动。只见他朝檀那婆们祭起一件神奇武器，把他们连同自己的宿敌一同烧成了累累白骨。

消灭了敌人后，库瓦罗叶什瓦便带着珍珠般美丽的妻子回到了父王的都城，向他讲述了自己在追逐恶魔的途中遇见妻子，又为她战胜檀那婆军队的故事。

听了儿子的讲述，萨特鲁吉特心花怒放，热情地拥抱了他，说道：“我真为你高兴，我的儿子，你将神圣的贤者们从恐惧中解救！我致力于延续列祖列宗的光辉事迹，如今，你也在其中又添一笔！那些单纯继承了祖先的基业，却对之不增不减的都是庸君；只有凭自己的实力建立全新的功勋，为家族的荣耀翻开崭新一页的君王才是真正的伟大！在我有生之年，也许同样能把婆罗门们从魔鬼横行之地解救出来；然而你在帕塔拉所做的，却是比我更伟大的事业。因此，你已是人中龙凤，完全不需要仰赖父亲的名誉而活。那么，我的儿子，去和你的妻子白头

偕老，一起享受荣华富贵吧。”

说完了这些赞美的言语，国王再次拥抱了自己的儿子，便让他离去了。在接下来的一个季度里，库瓦罗叶什瓦在父亲的王都与周围的乡间度过了欢乐的时光。他美丽的新娘一直陪在他身边，与公婆相处十分融洽，并得到了他们的喜爱。



库瓦罗叶什瓦战胜众檀那婆

此后的某一天，萨特鲁吉特又对儿子说：“去吧，我的儿子，骑上你的神马，穿越田野，去拯救那些圣人的隐居地吧，数以百计的檀那婆在那里为非作歹。”于是库瓦罗叶什瓦遵照父命，踏上了去远方保护仙人们的征途。

在那些檀那婆中，有一位名叫塔拉克图的檀那婆，正是王子曾经杀死的檀那婆的兄弟。这个狡猾的魔鬼化身为一位仙人，在亚穆纳河边建起了自己的隐庐。当王子从河边经过时，这位伪装成隐士的檀那婆对他

恳求道：“哦，王子啊，你是我们的救星。我有任务要完成，所以请求你帮助。我要举行一次祭祀水神伐楼那的仪式，请给我你的黄金项圈，并在我离开时保护我的茅舍。”

王子摘下了自己的金项圈，彬彬有礼地将它递给了塔拉克图，说道：“去吧，尊敬的先生，心平气和地完成你所说的工作吧。没人能侵害你的居所，因为我在此守护它。遵照你的指示，直到你归来我才会离开。”

趁着王子看守自己的隐庐时，塔拉克图跳进了水里。接着，这卑鄙的恶魔便快速游向萨特鲁吉特的王都，在玛妲拉萨和其他人面前讲述了一个虚假的故事：

“在我隐居的茅舍前，英雄库瓦罗叶什瓦曾和一个邪恶的达伊提耶战斗，对方正试图阻挠圣人们虔诚的修行。战斗中，那达伊提耶借助魔法，用长矛刺穿了王子的胸膛。在临死之际，他给了我这个项圈；死后，他的尸体被烧成了灰烬。他尊贵的神马也被那可恶的檀那婆牵走了。所以说，哦，大王，事不宜迟，快举行必要的送葬仪式吧。同时，请把这项圈赐给我留作纪念，因为我们这些苦行僧不需要金银。”

他说罢便离开了。可在场的所有人都听信了他的谎言，内心悲痛欲绝；不论王公贵族还是黎民百姓，全都长号不禁。而英雄的妻子玛妲拉萨听闻丈夫的死讯，更是承受不住突如其来的悲伤，当即自杀身亡。

一时间，不论寻常巷陌还是三宫六院，全国上下都哀号遍野。国王自己也只能强忍住悲痛，安抚百姓道：“你们不必对我的儿子和他的妻子感到遗憾，因为他们的死亡都早已命中注定。你们要知道，如果我的儿子真的从邪魔手中保护了那些累世修行的贤者，并为此献出生命的话，他死后一定能升入天国。在夫唱妇随之外，为人妻者没有其他的生活，那些苟活世间的寡妇也往往受人鄙视。所以，请不要为我的儿子和他的妻子悲伤，更不要为我们——他的父亲和母亲悲伤。因为他是为守护人间正道、谋求众生福祉而献出了生命。因此，他也已经恪尽职守，足以偿还父母与婆罗门们的恩情。直到死去，我儿子一生的名誉都无可指摘，也无愧于他的父母与列祖列宗。”

王后——库瓦罗叶什瓦的母亲——也带着相同目的发表了自己的讲话：“听说我的儿子为保护圣洁的仙人们而战时，我的母亲和姐妹们都

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喜悦。那些夭折而去的，或是因疾病而死的人，他们的生命都毫无意义。可那些为正义战斗而牺牲，至死都没有背叛亲友，永不向敌人妥协的人，他们都是真正的男子汉和大英雄，他们是天下母亲的骄傲。”

却说檀那婆塔拉克图离开了王子的国家，沿着亚穆纳河游回到他身边，说道：“回去吧，哦，王子啊，我感谢你的襄助，我的任务已经圆满完成了。”

王子向他致敬，然后骑上骏马，以风一样的速度奔向父亲的国都。到达国都后，他看见满城上下一片悲哀，街上来往的行人都带着沮丧的表情。当居民们抬起头看见王子归来，都纷纷喜极而泣，催促他赶到父母身边，化解他们的忧愁。于是王子迅速赶回宫中，父母抱着他，比往日都愈加高兴。王子惊讶于所有人的变化，向父母询问事情的经过。得知爱妻已撒手人寰后，想到如此秀外慧中的女子竟为了自己的爱而轻生，他陷入了无边的羞愧与自责中。想着没有妻子陪伴的生活没有意义，自绝于世的巨大的代价又难以承受，他感觉自己十分自私。然而，从绝望中恢复理智后，他沉思道：“我为什么要放弃生命呢？我对已经死亡的她能做什么吗？对那些需要我的人来说，我的离去又何尝不是一种损失？就算我悲痛万分，我也不应该就此一蹶不振。作为一个男子汉，我不能被磨难击倒。只不过，我仍要对我往日的爱人表示尊重：从今以后，我将不再娶妻。”

就这样，他为妻子举行了葬礼，并昭告全国，自己将不再迎娶别的女人来代替他爱过又失去的玛妲拉萨。随后，为了彻底断绝对女人的爱，他愈发投入与其他王子的交游中，一刻不停。

以上种种，便是两位那伽王子对父亲讲述的故事。可蛇王听了，却感觉故事还未结束。他说，自己将开始禁欲苦修，以达到某种伟大的目的。只不过，他并未告诉儿子们背后的真实原因。他来到喜马拉雅山上，找到了萨拉斯瓦蒂河的源头，在那里遵循严格的戒律修行起来，渴望赢得这河流名字的来源——辩才天女[7]的垂青。日复一日，他热情洋溢地赞美着她创造语言与歌曲的不朽功业，咏唱着她种种强大力量的文学表征，称颂着她在宇宙中的崇高地位。最终，众神的代言人辩才天女被阿斯瓦塔拉的虔诚打动，说道：“哦，那伽之王，我赐予你一样好处。说吧，让我满足你内心的祈愿。”

“哦，女神啊，请赐予我，”阿斯瓦塔拉说，“掌握一切声音的能力！”优雅的辩才天女答应了他的请求，说道——

每一种诗歌与符文，

每一段时间的印痕；

每一种声调与曲调，

每一段旋律与韵音。

如是，我赠予你，

这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厚礼。

在获悉了世间一切音律的秘密后，那伽之王唱起歌，赞颂起居住在喜马拉雅山顶的大神湿婆。他日以继夜地歌唱着，尽情施展出自己刚刚掌握的一切音乐技能。听到他的歌声，因啜饮剧毒甘露[8]而喉咙发蓝的湿婆感到十分愉悦。作为回报，湿婆决定实现歌者的一个愿望。阿斯瓦塔拉回答道：“哦，三眼之神啊[9]，如果您对我的歌声感到满意，请让库瓦罗叶什瓦的妻子玛妲拉萨成为我的女儿，并让她恢复死时的青春美貌吧。”

湿婆回复道：“好的，尊贵的蛇王，我将满足你的愿望。在你下次献祭的时候，只要你将祭品的中间部分吃下，那美丽的女子便将从你体内重生，恢复她死去之前的姿态。”

事不宜迟，阿斯瓦塔拉根据湿婆的指导，将美丽的玛妲拉萨带回了人间。只不过，蛇王并未让世人知道她已复活，而是将这美丽的女子小心翼翼地藏在自己的密室里。

与此同时，两位那伽王子像往常一样，回到了自己阳间的密友身边，与他一同游目骋怀。有一天，他们的父王召见了他们，说：“为什么你们没有对你们的恩人说，你们要回赠他一件礼物呢？”

于是，二人找机会邀请库瓦罗叶什瓦到自己家中做客，但库瓦罗叶什瓦礼貌地回绝了：“没关系，这里就是你们的家。如果你们真的好心

好意，想送我什么东西的话，把我的家和财物当成你们自己的就行了。我们是心灵相通的知己，本就不该将彼此视作外人。”那伽兄弟俩又说：“你说得确实有道理，可我们尊贵的父王曾说过，‘我一定要见到库瓦罗叶什瓦！’”最后，库瓦罗叶什瓦同意了：“那就如令尊所愿吧。”

他们离开了王都，一路跋山涉水，在历经漫漫长路后，两位王子将萨特鲁吉特之子带到了美丽的帕塔拉王国，在他面前现出了半人半蛇的原形。库瓦罗叶什瓦惊讶于他们镶满珠宝的兜帽与身上鲜艳的斑纹。一路上，兄弟俩向他讲述了他们的父亲，那伽王阿斯瓦塔拉的故事；他也爱上了地下世界美不胜收的风景与其中美丽非凡的居民，并沉醉于周围环绕的鼓声、笛声与歌声的优美旋律。

最后，他们进入了那伽的王宫，威严的阿斯瓦塔拉国王端坐在宝座上，身穿镶满着奇珍异宝的天衣，头戴珠光宝气的金冠。两位王子将库瓦罗叶什瓦引荐给了自己的父王，国王让自己的贵客平身，慈爱地拥抱了他，并向他说道：“愿你长命齐天，战无不胜！在你到来前，小儿早已向我讲述了你的威名，它将永远流传后世。无德之人在活着时便已死去，而有德之人则为三界一切众生谋求福祉，他的成就也天人共鉴。”

这时，蛇王对他的儿子们说：“那我们就先喝酒吃饭，满足一下口腹之欲；然后，我们继续与萨特鲁吉特之子谈笑风生。”按照他的吩咐，一场丰盛的筵席就此展开，库瓦罗叶什瓦享受着王室的最高礼遇。

饭后，在两个儿子的陪同下，蛇王对萨特鲁吉特之子说道：“听好了，我的朋友，告诉我你想从我这里获得什么。如你所见，我家中的一切宝贵之物都在你眼前。请不要客气，尽情挑选你想要的礼物吧。”库瓦罗叶什瓦回答说：“伟大的君王，在我父王的宫殿里同样有成堆的金银珠宝，因此我并不需要这些。那些在父亲去世前就拥有哪怕一小部分的财产，或是健全的身体、旗鼓相当的朋友的人，他们的生活如在天堂般快乐。而那些早丧考妣，一贫如洗，需要养家糊口，却永无恒产的人，他们的生活又是多么艰难。如果一个人足够富有，他便不需要再向朋友讨要任何东西。所以，我什么都不想要。”

见此，那伽王和蔼地微笑着，对自己儿子的挚友说道：“如果你心中没有金银珠宝，也可以寻求其他的馈赠，不要犹豫，告诉我那是什么吧。”

库瓦罗叶什瓦回答说：“大王，如果说我想从您那里得到什么，那么，您已经给了我最好的礼物了。作为一介凡人，我已经有幸拥抱过您神灵的躯体。只不过，如果您还要赠送我什么的话，请为我祈祷，祝福我永远将对公理的追求放在第一位。要知道，公正之心乃百善之根，一切善行都是其中生出的树木。至于财富与其他享受，以及对今世善行的报答，那只是树上的果实。”

“就这样吧，”那伽之王说道，“只不过，在离开之前，你还可以挑一样礼物。你在阳间已经拥有了黄金，那么，就找找别处找不到的东西。”

突然，库瓦罗叶什瓦脑中闪过一个奇怪的念头。他直勾勾地盯住自己的朋友，两位年轻的王子。后者看见前者的眼神，立刻朝父王下跪，然后，以如梦初醒般的语气说道：“我们尊贵的朋友曾有过一位美丽的妻子，她是乾达婆王的女儿。受一个邪恶的檀那婆的谎言蛊惑，她以为丈夫已死，悲痛中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于是，我们的朋友发誓：绝不会让任何女人代替他心中的玛妲拉萨。所以现在他真诚地渴望，如果能看到的话，一定要再看一眼亡妻的模样。”

可阿斯瓦塔拉回答说：“起死回生的力量只属于那些超越红尘的存在。除了在梦里，或是借由魔法之王商波罗的幻术，这种愿望又能如何实现呢？”

听闻此言，萨特鲁吉特之子在蛇王面前五体投地，说道：“如果您能让我看见玛妲拉萨的样子，哪怕那只是个幻影，都是您赐予我最好的恩宠了。”

“既然你这么说，我的孩子，”阿斯瓦塔拉说，“那么我便答应你的请求。客人的愿望就是我的法律。所以，擦亮眼睛吧。”

只见那伽之王一边以胡言乱语搪塞周围的人，一边将美丽的玛妲拉萨请出密室，带到了王子面前，问：“这就是你的妻子玛妲拉萨吗？”

看见妻子的模样，库瓦罗叶什瓦顿时泣不成声：“亲爱的！”他冲上去，想要拥抱她。可阿斯瓦塔拉却命令他停下，说道：“小心点，孩子！这只是个幻象，只要你碰到她，她的影像便会立刻消散。”

王子立刻吃惊得摔倒在地，半昏半醒间，心中满是怅然若失的悲怆。“哎呀！”他心底暗想，“这位蛇王虽然好心，却办了坏事，害我因对妻子的自责而忧愁无尽。虽然这的确是个幻象，但究竟是怎样的幻象，我还是不理解。”



玛妲拉萨回到了库瓦罗叶什瓦身边

这时，阿斯瓦塔拉王叫他起身，告诉了他整件事的经过，包括自己如何从死者的国度救回玛妲拉萨，以及他眼前的女子正是她本人，不是幻影，她正等着丈夫接她回家。在场的所有人听了，都兴高采烈。最后，库瓦罗叶什瓦再次带着爱妻骑上神马，回到父王的都城。在那里，人们为他们奇迹般的回归而喜出望外，举行了盛大的庆祝活动。后来，王子与他的妻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萨特鲁吉特王死后，库瓦罗叶什瓦继承了他的王位，英明地统治着自己的国家。

就这样，通过对妻子永恒不变的感情，这位年轻的英雄结交了尊贵的朋友，赢得了无可比拟的信任，并在朋友的帮助下，找回了胜过一切

希望的无价之宝。

---

[1] 本故事出处不明。——译者注

[2] 那伽一族居住的地下世界，虽然同样位于远离阳间的九泉之下，但与死神阎魔执掌的冥界并非一处。——译者注

[3] 《吠陀经》中对主神、至高神的称呼，本故事中指毗湿奴。——译者注

[4] 摩奴的故事与基督教神话中的诺亚十分相似：上古时期，他从河中救下毗湿奴化身的神鱼；作为回报，神鱼向他预言了大洪水到来的消息，并催促他造船逃生。洪水退去后，摩奴凭借法力重新创造了花草树木，鸟兽虫鱼，还创造了一个女子，与她结合，重新繁衍出整个人类族群。在古印度的观念里，每当世界毁灭与新生之时，摩奴的故事都会重演，因此，从人类诞生到洪水灭世的时间也被称为“摩奴期”。——译者注

[5] 七大仙人代表北斗七星。据《广林奥义书》记载，其包括乔答摩、持力仙人、众友仙人、食火仙人、极裕仙人、迦叶波、阿低利。其他古籍也记载了不同的七仙人名单，有时将投山仙人也列入其中。也有人认为，14个摩奴期中的每一期都有不同的七大仙人。——译者注

[6] 意思是“库瓦罗叶（Kuvalaya）是他的马”。

[7] 梵天的妻子，梵语的发音同样是“Saraswati”。——译者注

[8] 原文为“world-poison”（世界的毒药），当指开天辟地时三大主神搅拌乳海产生的甘露。——译者注

[9] 传说湿婆额头有第三只眼睛，能放出毁灭世界的烈焰。——译者注

莎维德丽与萨谛梵的故事[1]

这个故事和后面“那罗和达摩衍蒂的故事”本来是仙人们讲给般度五子听的。在他们情绪低落时，仙人们用这些故事宽慰他们。至于般度族兄弟们自己的故事，我们将在本书的最后着重讲述。

（一）

很久以前，有一位德高望重的国王，名叫马主，统治着摩德罗国人民，深受爱戴。他心系民众，不畏艰苦，在方方面面都十分可靠，只是没有孩子。久而久之，国王年事渐高，害怕自己的血脉断绝，便投身于修行之中，期望从神灵那里求得子嗣。十八年来，他断绝美食与享乐，一心顶礼膜拜女神莎维德丽[2]。十八年的修行结束后，女神感受到了国王的热忱，从祭火中出现在他面前，亲切地回应了他的祈祷。她慷慨地答应了他，说：

“哦，国王，我对你修行的自律、忏悔的虔敬与全心的奉献都十分满意。按照你心中的愿望提出要求吧，摩德罗的君王！”

马主说道：“哦，女神，我本是为了寻求子嗣而踏上积善修德之道。我想要儿子们继承我的名号。如果您对我的修行满意的话，这便是我需要您满足的愿望。对于我们这些累世修行的善人来说，传宗接代乃是重中之重。”

女神回答他道：“我一直都知道你的愿望。看在万众敬仰的梵天的面子上，我在此通知你，你将拥有一个光彩照人的女儿。除此之外，你将别无所有。”

当女神从他面前消失后，国王回到了家中，便看见自己的愿望实现了：妻子为他生下了一个明眸善睐的女孩。为了感谢送她来到世间的女神，众婆罗门为这位公主起名莎维德丽。步入青春期后，公主的美貌无与伦比，仿佛美之女神的人间化身。周围的人们看着她窈窕动人的腰肢

与金塑般闪闪发亮的身体，都想：“这真是众神的女儿啊！”

然而，虽然莎维德丽如此明艳照人，却没有人愿意向她求婚，因为国内所有男人都在她的花容月貌下黯然失色。因而，她沐浴斋戒，在一个吉祥的季节向婆罗门们诉说了这件事，并得到了他们会帮助她的允诺。随后，她拜见了父王，双手合十跪在他脚下。看着已经长大成人，美若天仙的女儿，国王心中满是怜悯疼惜。

值得一提的是，在古印度——甚至现在的印度也一样——女人到了一定年纪还没有嫁出去的话，仍会被当作小女孩对待，她和她的父亲都会因此而受到非议。

“说得对，女儿，”国王说，“你结婚的日子已经来到，但还没有人向我求亲。所以，你自己选择一位与你的德行相称的丈夫吧。我会尊重你的选择，把你嫁给最适合你的人。根据神圣的典籍记载：‘嫁不出女儿的父亲，娶不到妻子的男人，父亲死后不侍奉母亲的儿子，这三者都是有错的。’所以，快去寻找你的如意郎君吧，只有这样，我才能无愧于诸神。”

说罢，国王便命女儿带着年长的随从们去往其他国家。在告别父王后，莎维德丽坐上了一辆黄金马车。在强壮的车夫陪伴下，他们穿过了王仙们隐居的美丽森林，公主对仙人们恭敬行礼，对方也朝她身边的婆罗门们送上了礼物。之后，他们穿越了一片又一片森林，一个又一个国家。

（二）

与此同时，那罗陀仙人前来拜访摩德罗国王。有一天，在与王公贵族们友善交谈时，他看见莎维德丽从一旁走来。此时的她刚刚结束旅行归来，看见自己的父亲与那罗陀坐在一起，少女恭敬地朝两人致敬。那罗陀看着她说道：

“这个女孩去了哪里，她为什么现在才回来？为何她正值青春年少，却并未谈婚论嫁？”

国王马主回答道：“正是为了寻找伴侣，她才踏上了先前的旅途。

哦，仙人啊，请听她自己亲口诉说，她究竟找到了哪一位意中人。”

于是国王让莎维德丽讲述整个旅行的经过。少女说道：“在萨尔瓦斯有位尊贵的王者，他的名字是耀军。曾几何时，这位国王双目失明，被敌人夺走了王位，当时他的继承人年纪尚幼。此后，耀军王便带着妻儿隐居山林，终日清修。他的儿子生在城市，却长在深山老林。那王子名叫萨谛梵，是我未来的夫君。”

“哎呀！”那罗陀说道，“莎维德丽选择萨谛梵为夫，这实在是不妙啊。”然而对这番话，周围的人都完全不予理会。他又说：“他的父亲话语真诚，他的母亲忠实可靠。因此，他们的儿子萨谛梵也同样值得信赖。”

听闻此言，马主问道：“这位王子是否轩昂伟岸，智勇双全？”

“他仪容伟岸，仿佛天上的太阳，”那罗陀回答，“思维缜密，好似天人导师祭主仙人，他的勇气堪比伟大的因陀罗，他的耐心有如大地母亲。”

国王又问道：“萨谛梵是否竭诚待人，无私奉献？他是否英俊，高尚而圣洁？”

那罗陀说：“不论是待人的真诚、信仰的虔敬，还是奉献的慷慨，他都堪比上古的贤君。他的德行堪比迅行王，他的善良好似月神苏摩。”

除此之外，那罗陀还给予了萨谛梵其他各种溢美之词。少女的父亲问道：“圣洁的仙人，您说了这么多他的优点，那么，他的缺点是什么呢？能否说一说？”

那罗陀回答道：“在如此之多的优点面前，他只有一个缺点，却终究瑜不掩瑕：在一年之内，他便将气数散尽，撒手人寰。”

听闻此言，国王急道：“莎维德丽，快点再出发吧，去寻找另一个丈夫！虽然他有如此之多的美德，但正如神圣的那罗陀所说，他的寿命只剩下不到一年。”

可他的女儿回答道：“天上的东西只能落一次地，女人只能嫁给一个丈夫，礼物只能送给一个人，这三件事都只能做一次。不论他长寿还是短命，道德高尚还是寡廉鲜耻，既然我选择他成为我的丈夫，那我便注定与他永不分离，我也将不会怀有二心。如是，我已下定决心，并向你们诉说。让我用行动证明我的言语吧，这就是我的决定。”

那罗陀听了，对国王说道：“这女孩心意已决，外力已无法左右。事实上，萨谛梵的崇高德行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所以你女儿对他的执着让我满意。”

“就这样吧，”国王说，“只要您说的，我便会去做，因为您是我的老师。”

接着那罗陀说：“不要阻拦你女儿与萨谛梵的结合。大家再见了！”说罢，他便离开地面，飞上九霄云外。

国王立刻着手准备操办婚礼。

准备好女儿的嫁妆后，国王叫来了年迈的婆罗门祭司们，选了一个良辰吉日，与自己的女儿一同出发。他们穿过重重林莽，来到国王耀军的隐居处，看见失明的耀军正坐在草地上，便向他毕恭毕敬地行礼。

向对方表明诚意后，国王马主准备好了求婚的仪式，递上了准备好的见面礼。收到了礼物后，耀军询问对方前来的目的。马主将自家女儿与萨谛梵之间的关系告诉了耀军，请求他将她纳为儿媳。

双目失明的国王回答道：“我们已经失去了昔日的崇高地位，只得整日在森林中的茅屋里禁欲苦修。我怎能看着你的女儿沦落到这般田地，跟着我们吃苦呢？这根本不是她该过的生活。”

“哎呀，”马主说，“小女既能享受锦衣玉食，又能忍受粗茶淡饭，因此，这话对我来说并不成问题。我请求你大发慈悲，不要打消我的期望。我们两家人本来就门当户对，正好能成为儿女亲家。所以，请让我的女儿成为高贵的萨谛梵的妻子吧！”

耀军又道：“哦，大王，说真的，我也一直都盼望与你结为两姓之好，但我已经失去了王位，便不得不打消这个念头。不过现在，我又重

新拾起了往日的想法，我欢迎你的到来。”

两位国王请来了森林里隐居的所有婆罗门，举行了一次圆满的婚礼。马主给女儿穿上婚服，送她出门，最后满心欢喜地回到了家。就这样，萨谛梵娶到了贤惠的妻子，莎维德丽也找到了心中的如意郎君，两人都心花怒放。

父王走后，莎维德丽摘下了满身的金银珠宝，穿上树皮制成的破衣烂衫。通过勤勤恳恳的劳动与全心全意的辅佐，她赢得了所有人的喜爱，尤其是她的公婆。她的丈夫也非常喜欢她温柔的话语、灵巧的双手、优雅端庄的仪态，以及默默奉献的品质。

就这样，他们在森林里幸福地生活着。可想着那罗陀仙人说的话，莎维德丽一直揪着一颗心。不论是白天还是黑夜，她都想着如何将这件事告知萨谛梵。眼看萨谛梵命中注定的死期越来越近，莎维德丽也越来越惴惴不安，细数着每分每秒。当只剩四天时，她一动不动地站立修行，持续了三天三夜。看见她如此辛苦地站立着，国王耀军倍感不适，连忙赶到莎维德丽面前，想抚慰她心中的焦虑，说道：“你的行为太残忍了，公主，站立三天三夜太辛苦了！”

可是莎维德丽回答说：“不要苦恼，善良的父亲。只要持之以恒，我马上就能完成这份修行。”

耀军道：“我并没有想要让你放弃修行！我只想说，‘快点完成它吧’。”说罢，耀军便静默无言了。而莎维德丽则继续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就这样，她悬着一颗心，看着黑夜结束，白昼降临。她丈夫死前的最后一天到来了。

这天凌晨，莎维德丽将祭品投入火焰。然后，看着太阳升上天空，她转身投入了新一天早晨的工作。她先是拜访了那些圣洁的婆罗门和自己的公婆，对他们双手合十敬礼。这些人都带着喜悦的心情朝她祝福，祝愿她不会经历早年丧夫之痛。自古以来，妻子们便如此祝愿。只不过，那些婆罗门和国王夫妇都不知道，萨谛梵即将面临死亡。莎维德丽想着那即将到来的恐怖时刻，满脑子都是那罗陀的话语，满心惆怅。这时，国王对莎维德丽说：“你已经很好地守住了自己的誓言，现在到了吃饭的时间了，吃点东西吧。”

莎维德丽回答说：“太阳升起之后，我才有好心情吃饭。这是我内心的愿望，时间也是我自己选择的。”

紧接着，就在她准备要吃饭时，萨谛梵本人赶来了。他肩上扛着斧头，准备到森林里去。莎维德丽哭着对他说：“不要一个人到森林里去！我要和你一起去，因为我舍不得与你分离。”

“唉，亲爱的女士，”萨谛梵说道，“你从未进入过森林深处，那里的道路崎岖坎坷，你徒步怎能穿越？又谈何在林中禁食修行？”

他的妻子回答道：“我从未因禁食而筋疲力尽，或饥肠辘辘，请不要阻止我，我必须与你同行。”

“如果你执意要去，”萨谛梵说，“我便遂你心意。不过我们要征得我父母的同意，否则他们将责备我带你一起走。”

和公婆打完招呼后，她对他们说：“我的丈夫正要去森林里寻找水果，而我一定要与他同行。哦，父亲母亲，请原谅我的行为。我只不过是无法离开他而已。如果你们不阻止他离开，便不要阻止我离开。我请求你们，让我和他一起走吧。这一年来，我从未离开过自己的隐居处。因此，我想看一看那繁花盛开的森林。”

对此，国王耀军说道：“从莎维德丽离开父亲嫁到我们家时起，她便从未要求过我们什么。那么，这次我们便实现她的愿望吧。哦，女儿，我们祝愿你一路上平安无事。”

得到了公婆的批准，年轻的皇族妻子便追随丈夫而去了。她脸上强颜欢笑，内心却煎熬如火烧。

一路上，她睁大眼睛看着周围。各种美丽的树木间栖息着孔雀与其他鸟类。她还看见了近处清澈见底的泉水与远处繁花盛开的山坡。丈夫温柔的声音也时不时在她耳边响起，提醒她看看某些事物。然而只要看见他的一举一动，她便立时想起圣人的预言：每分每秒，自己的夫君随时都可能失去性命。她小心翼翼地紧跟着他的步伐，等待着死神降临，一颗心怦怦直跳。

（三）

不一会儿，夫妻俩采摘了许多水果，装满了整整一箩筐。然后，萨谛梵开始砍树，高强度的体力活很快便使他汗流浃背，脑袋酸胀。他疲惫地看向自己的妻子，说道：

“亲爱的莎维德丽，我的脑袋因工作而疼痛不堪，我的四肢与心脏都无比疼痛；我的整个身体都得了重病，仿佛锋利的兵刃刺穿了我的脑袋。我想小憩片刻，亲爱的，因为我已经没有力气继续站着了。”

于是莎维德丽帮助丈夫躺下，坐在他身旁，把他的脑袋放在自己腿上。忽然，她看见一个身穿红袍的人，身材魁梧却面目狰狞，双目血红，手持绳索，站在萨谛梵身边看着他。她双手合十，浑身颤抖，望着这个陌生人：

“我知道您是一位天神，因为您的样貌不似凡人。我向您祈祷，伟大的神灵，告诉我您是谁，来这里是为了什么？”

神秘人回答道：“你是一位好妻子，莎维德丽。你为自己的丈夫鞠躬尽瘁，所以我与你坦诚相待。听好了，美丽的女子，我是阎魔，我来到这里是为了接走你的丈夫，他生命的沙漏已经漏完。”

莎维德丽说：“已经有人告诉过我他的死期，尊敬的神，因此您的告知对我没有意义。那么，您又为何找上了我的夫君呢？哦，大神啊。”

听闻此言，冥界之王对她心生怜悯，向她表露了自己的目的：“你的丈夫恪尽职守、仪表堂堂，又德才兼备，我的手下根本不配来带他走，于是我亲自来了。”

说罢，阎魔便从萨谛梵的肉体中取出了大拇指一般大小的魂魄，将其迅速捆缚住。失去了灵魂的躯体顿时瘫倒在地，了无生气。随后，带走灵魂的阎魔朝南方走去。虽然莎维德丽悲痛万分，但她仍坚守着与丈夫的承诺，一路跟着阎魔。阎魔对她说：“回去吧，莎维德丽，为他举行葬礼吧！你的丈夫已经还清了阳间的债，你只能追到这里了。”

莎维德丽对他说道：“不论我的夫君去哪里，我都会一路相随。我

的爱恋、忠诚与忏悔令我追随他，请您答应我与他同行。无所不知的智者们曾说，两人一起走七步路便有了友谊。因此，我们也已经成了朋友，您理应听我一言。在森林里，没有自制力的人都会忘记城市里文明的生活方式；但在家里，生活仍然维持着原来的样子。不过，有了家庭生活的责任，其他方面的生活方式能否持续，就都显得无足轻重了[3]。因此，真正的智者都把对家人的忠诚视作百善之先。”

阎魔说：“我对你说的感到非常满意，说吧，除了要回萨谛梵的性命之外，你还想要什么好处？”

莎维德丽回答道：“我的公公失去了他的王国，又双目失明，才沦落到这森林里苟活。您能否开开眼，让他恢复往日的健康与威严呢？”

阎魔回复道：“哦，无辜的女子啊，我将根据你的愿望，赐予你应得的恩惠。然而就算是我赐予你的一切也终有尽时。不过，这一路行来，我在你的身上看见了疲惫，回去吧，不要让疲劳彻底将你击垮。”

可莎维德丽仍坚持：“在我追随我的丈夫时，疲劳又怎能将我击垮呢？那本就是我应在之所。不论您带他到天涯海角，我都会一路紧追不舍。请听我说，与圣贤共饮已是一生难求，与圣贤为友更是无上光荣。与道德高尚的人为友，便不可能一无所获，因此所有人都追求与君子结交。”

毫无疑问，冥界之王并不认为与凡人交友，并受其逢迎是一件乐事，于是他回答说：

“你端慎的言语让我十分愉悦。因此，我将实现你的第二个愿望。但同之前一样，你不能许愿要回你丈夫的生命。”

莎维德丽回答：“请让我的公公收回他被人夺去的王国，并让他江山永固，无人篡位。”

阎魔允诺：“他将再次统治他的王国，从今往后，没有人能篡夺他的王位。现在，你的愿望实现了，回去吧。”

可莎维德丽再次说道：“您是束缚人类灵魂的神，因此您才叫作阎魔[4]。请再次听我诉说。不论是言语上还是行动上，悲天悯人、乐善

好施，都是有德之人的责任，他们甚至对自己的敌人都一样慈悲为怀。”

阎魔明白，她还想请求下一个恩惠，便说：“你已经朝我说得口干舌燥了，说吧，除了要回你丈夫的生命，你还想实现什么愿望？”

莎维德丽说：“我的父亲没有儿子，请让他拥有一百个儿子，这样一来，他的血统便能在世间传承下去。”

阎魔答应了：“他将会拥有一百个令人艳羡的儿子，将自己的家族在人间繁衍壮大。现在，你还是回去吧，公主，你已经走了如此之远。”

然而莎维德丽还是不停地追随着阎魔的脚步，并继续用柔和的话语恳求他。对她的每一次祈求，阎魔都回以一次恩惠，唯独不答应让她取回丈夫的生命。然而滴水穿石乃累积之功，最终，忠贞的妻子征服了冷酷的死神，他对她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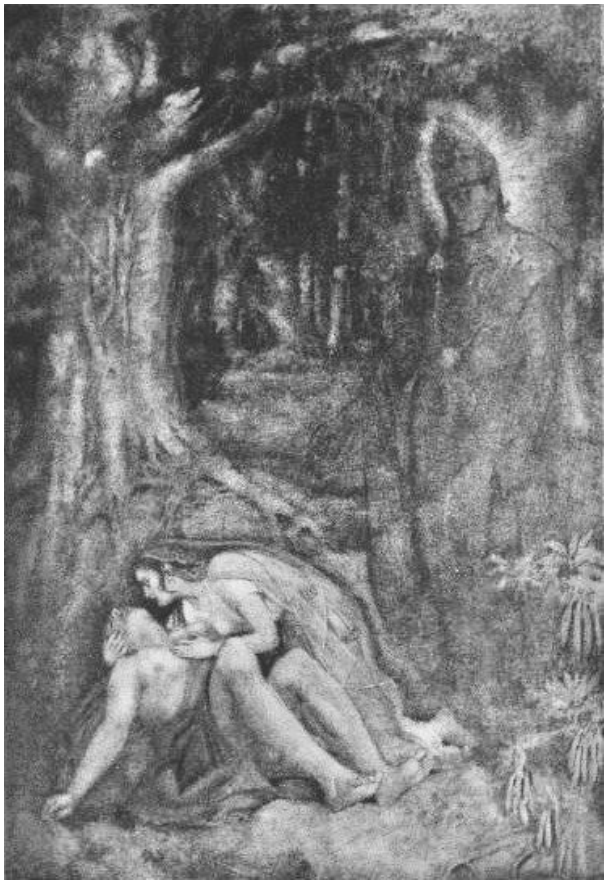
“我又一次被你的言语所打动，痴情的妻子啊。我尊重你的地位，将赐予你一件无上的礼物。”

对此，莎维德丽喊道：“我不会再乞求其他任何的恩惠了，我想要的只有萨谛梵的性命！没有他，我将生不如死。失去他，不论良辰美景，还是生命本身，对我而言都毫无意义。既然在我之前许愿时，您答应我赐给我的父亲一百个儿子，”阎魔的确答应了这个愿望，“那么，您又为何定要将我的丈夫从我身边夺走？让萨谛梵活下去吧！这样您也会更加言而有信。”

她话音刚落，阎魔便欣然释放了萨谛梵，并对莎维德丽说：“如你所见，美丽的女士，你的丈夫已被我释放！带着他回去吧，他将与你一起幸福地生活下去。你们将拥有四百年的寿命，你们的美名将被世人传颂。你们还会有一百个儿子，他们都是未来的王者与勇士。你们的父母也将为你们生育同样多的兄弟，你们的家族将像仙人们那样壮大。”

遵照她的愿望，光辉的审判者之王将萨谛梵的灵魂送回了他的肉体，莎维德丽也回到了夫君的死亡之地。看着他了无生气的身体，她托着他的头，让他枕在自己的腿上。这时，他忽然恢复了意识，抬起头看

见莎维德丽，久久凝视着她，问道：



莎维德丽托着丈夫的头

“我现在究竟是睡是醒？那个将我带走的陌生人又去了哪里？”

莎维德丽回答说：“哦，我的英雄，你在我胸口沉睡了许久。那个陌生人是死神阎魔，他从亡者的国度来。现在他离去了，你也回到了阳间。我的夫君，你的长眠已经结束。如果可以的话，就快点起来吧。看，黑夜已经来临了。”

此时的萨谛梵早已恢复了体力，就像美美地睡了一觉。他环顾四周道：

“我们两个人一起离开家去摘果子，后来，我在伐木时忽感头痛。因为头疼，我站立不稳，躺在地上，头枕在你的腿上。我只记得这么多，因为沉睡，我在你怀抱中失去了知觉。只不过，看啊！我看见了那

个身材高大却面容冷酷的陌生人，告诉我，美丽的人儿，你所知道的他的一切。我眼前的他是梦境还是真实？”

莎维德丽却避而不答，只是说：“看，夜幕降临了，明天我会告诉你整件事的经过。现在我们还是回到你父母身边吧。许多夜行动物都生性凶猛，来去如风。森林里一切运动的声音都逃不过它们的耳朵。听见它们的叫声，我便颤抖不止。”

“是的，夜晚的森林危机四伏，”萨谛梵说，“如果看不清来时的路，我们该如何回家？”

莎维德丽说：“森林里有一颗枯树着了火，风一吹，我们就能看见火焰。把木条伸进火里，我们就有了火把。如果你的疼痛还没有消除，并因此不能走路的话，我们就留在这里过夜，等到明天一早再出发。”

可萨谛梵回答说：“我感到疼痛都已消失，我的四肢仍像往日那样强壮。并且我也害怕见不到自己的父母。我从未离开过隐居地这么远。在我病倒之前，母亲一定早就开始思念我了。毫无疑问，我久出未归，他们必然正殷切期盼着我回去。我也明白他们的处境，如果太久见不到他们，我自己也会伤心难过。他们都年事已高，因此对我来说无比珍贵。我难以想象他们满含热泪地寻找我，喊着：‘如果没有你，亲爱的儿子，我们马上就要死了。只有知道你还活着，我们才有活下去的动力。我们又老又瞎，生活全靠你支持。我们的名誉、葬礼、祭品和后代也全靠你维持、准备、提供和创造！’我的母亲一定会为我的失踪而着急，就像我见不到她一样焦急万分。我的父亲双目失明，更是老弱无助。他们生养了我，我更应该尽心竭力地支持并赡养他们。”

萨谛梵想到年迈的父母，不禁举起手臂，号啕大哭起来。见丈夫如此伤心，莎维德丽连忙替他擦干眼泪，温柔地安慰他。萨谛梵哭罢，又说道：

“我一定要看见我的父母，莎维德丽，越快越好。如果恶魔降临到了他们身边，我将痛不欲生。既然你拯救了我的生命，我便要感谢你的善心。让我们一起回到隐庐去吧。”

莎维德丽站起身来，整了整头发，又帮助丈夫站起身来。他起身后，在水中清洗了四肢，环顾四周，看见了装满水果的篮子，眼前一

亮。可是莎维德丽劝阻说：“你明天再来拿水果也不迟，我可以自己扛斧头。”

说着，她将丈夫的武器扛在自己的右肩，搀着他往前走去。萨谛梵说：“这条路我走了好多次了，凭着树丛间洒落的月光，我都能认出它来。这条路分成两岔，往北拐，我们可以走快点，因为我已经恢复力量了，并且满心念着见到父母。”

（四）

与此同时，原本失明的国王耀军突然恢复了视力，左顾右盼，上下张望。他发现儿子不在，便和王后四处寻找，从一处隐居地找到另一处。在路上，他们筋疲力尽，双脚受伤流血，身上也被荆棘与野草划得满是伤口。附近森林里隐居的婆罗门们把耀军夫妇送回了自己的居所，善意安慰他们，和他们讲起了古代圣王的故事。然而，国王耀军一想到王子过去的丰功伟绩，便悲从中来，绝望地喊着儿子的名字。

一位婆罗门说：“只要莎维德丽陪在萨谛梵身边，忠贞不渝，小心翼翼又无微不至地照料着他，他就不会死。”

另一个位婆罗门说：“我研究过《吠陀经》和其他相关的著作，并从中获益匪浅，习得了一切起誓与斋戒的方法。以我身为苦行僧的全部修为，我向你们保证，萨谛梵还活着。”

仙人们也来了，他们纷纷发表了自己的看法：“莎维德丽身具一切祥瑞之相，这预示着，她不会经历早年丧夫的厄运。所以，萨谛梵还活着。”

他们不住地赞美莎维德丽种种为人为妻的美好德行，以及萨谛梵的帝王之才。最终，王子的父母相信他还活着，以后也将长命百岁。

正在国王和王后在众人的话语中寻求慰藉时，莎维德丽带着萨谛梵满心欢喜地踏入了茅屋。婆罗门们看见自己的预言成真，纷纷向国王送去祝福，祝愿他的国家永远繁荣昌盛，还保证其祝福很快便能实现。他们还生了一堆篝火，表示对国王耀军的敬意。随后，这些林中隐士对两人的经历感到十分好奇，向王子问道：

“殿下，为什么您回来得如此之晚，看上去还彻夜未眠？您究竟去了哪里？您的父母都心急如焚。我们也非常好奇。”

萨谛梵回答道：“经过父母的同意后，我带着莎维德丽进山采食。在伐木时，我忽然感到头痛难忍，倒在地上昏睡了很久。以前我从未如此长久地沉睡过。不过你们不用为此担心，这只让我们回来得晚了些。”

一位智者说：“我们还想知道，您的父亲耀军是如何复明的。如果您不知道，莎维德丽或许能告诉我们。您，莎维德丽，就像天上的辩才天女一样光彩照人，您一定知道个中缘由。告诉我们吧，只要这对您来说不是秘密。”

莎维德丽回答道：“我与你们之间毫无隐私，请认真听我讲述整件事的经过：那罗陀仙人早已预知我丈夫的死亡，而今天就是他命中注定的死亡之期。因此，我便打算守在他身边。在他陷入昏迷后，阎魔出现了，他绑走了夫君的魂魄，要将他带去黑暗世界。我以真诚的话语向死神祈求，他答应赐予我多种恩惠。于是，我首先请求他让我夫君的父亲恢复视力，重登王位。随后，我还为父亲和自己各要得了一百个儿子。最后，我请求我的丈夫不要死去，而是享有四百年的阳寿，那是我最终想要实现的愿望。以上便是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虽然这个故事令人悲伤，但它的结局却是苦尽甘来。”

仙人们齐齐说道：“神圣的女士，您的善良与坚韧拯救了这个饱经摧残的家庭，将它带离了黑暗的深渊。”在赞扬了这位珍珠般的美人后，他们告别了国王和他的家人，欣慰地回到了自己的住所。

（五）

一夜过后，太阳再次升起，智者们又一次聚集在国王耀军的隐居处，一起进行早晨的祭祀。国王对莎维德丽的事迹百听不厌。

这时，来自萨尔瓦斯的使者赶到了国王身边，告诉他，他的敌人已经被首相杀死了。听闻篡位者被诛杀，举国上下都和老首相一样，一心盼着老国王回朝。“不管他是否双目失明，”人们说，“他都是唯一能够

统治我们的王。”

使者说：“我们来此正是为了传递这一消息，并请您回国主持大局，哦，大王。动身启程，回到您祖先的王座上吧，全国百姓都呼唤着您的名字。”

于是，国王耀军带着妻子和家人们，在军队簇拥下踏上了回国的路途。得知国王已然重见光明，百姓都惊奇万分，大喜过望。祭司再次替国王举行了加冕典礼，为他献上美好的祝福。此后，国王夫妇陆续生下了一百个儿子，莎维德丽与萨谛梵也一样。

在这个故事里，莎维德丽依靠坚定的信念，在绝望中拯救了自己、丈夫与家人。她的丰功伟绩足以与那些男性英雄并称。通过讲述这个故事，仙人告诉般度族兄弟，他们的所爱之人也会从绝望与苦痛中拯救他们。

---

[1] 本故事出自《摩诃婆罗多》插话《莎维德丽》。

[2] 即梵天之妻辩才天女（萨拉斯瓦蒂）。

[3] 古印度人认为，人生分为四大阶段：学道、家居、林居、进山修道。莎维德丽与萨谛梵正处于第二阶段的“家居”，因此“家庭生活的责任”对他们来说最为重要；而国王耀军夫妇则处于“林居”的阶段。——译者注

[4] 梵语“Yama”（阎魔）的词根“Yam”意为“束缚”。

那罗和达摩衍蒂的故事[1]

仙人说，很久以前，有一个名叫那罗的国王统治着尼奢陀国，他拥有一位君王应有的全部美德，并通晓神圣的典章制度。只不过，和大多数印度武士一样，嗜赌成性是他唯一的缺点。

同一时期的毗德尔跋国国王名叫毗摩[2]，他力大无穷。毗摩在很长时间里都膝下无子；但最终，他的妻子还是为他生下了几个勇敢的儿子，以及一个美丽的女儿。这珍珠般的美人名叫达摩衍蒂。

那罗与达摩衍蒂都名扬四海，并经常听闻世人对彼此的热烈称赞。于是，两人都开始想象对方种种美好的品质。这种幻想很快便发展为暗恋，哪怕他们仍素未谋面。

有一天，那罗王在他的御花园里散步，看见一群长着金翅膀的天鹅从花园上空飞过，便抓住了其中的一只。天鹅祈求他不要杀死自己，并许诺道："如果你放了我，我就飞去毗德尔跋，在达摩衍蒂面前称赞你。"

那罗闻言便放走了天鹅。天鹅追上了同伴，飞到了毗德尔跋，在达摩衍蒂面前细数起了那罗的美德。听着天鹅娓娓道来的溢美之词，公主让它把自己爱的回音传达给那罗。

从此，两个年轻人日益为彼此暗自滋长的爱意而苦恼。毗摩王把女儿情窦初开的表现都看在眼里，他感到，是时候给她寻找一位夫婿了。于是，毗摩美丽的女儿要举行选亲大会[3]的消息传遍了列国王侯耳畔。她相中谁，谁就会成为她的丈夫。

听闻此事，许多高贵的领主纷纷来到毗摩的王宫，他们无不精通驯象、骑马与驾车之术。国王那罗自然也在其中。可不巧的是，这次选亲大会的消息竟然传到了天上，诸神听后十分高兴，也都纷纷参与进来。只见他们乘着神车从天而降，看见那罗心急火燎地朝选亲大会的方向赶去，便叫他给达摩衍蒂带话，让她从雷神因陀罗、火神阿耆尼、冥王阎

魔与水神伐楼那中选择一位当夫婿。

那罗听了众神的要求，左右为难，一心想要回绝，天神的话又不容拒绝。于是，那罗被众神的法力直接送进了达摩衍蒂的闺房，站在达摩衍蒂面前。这个男人的突然出现和他举世无双的俊美容姿，使达摩衍蒂的同伴都惊呆了。那罗与达摩衍蒂深情凝望着彼此。随后，听到那罗传达的消息，达摩衍蒂并不高兴，她让那罗向众神回话，请他们务必在这次各国君王的集会上出席。她要在会上当众宣布，自己已经选择那罗为夫。而在那里，公主的话就是命令。

然而，在选亲大会的现场，四位天神都化成了那罗的模样。公主正要宣布自己对那罗的心意，却看见五个那罗穿着一模一样的衣服，正试图证明自己才是那罗本人。她虔诚地恳求众神展现真身，于是他们在化身之下显露出自己的神力。这样一来，达摩衍蒂便欣然宣布，真正的那罗才是自己想要的丈夫。听闻此言，围观的群众都高声喝彩，被拒绝的君王们则一片哀号。

认输的众神赐予了那罗八种神力作为贺礼：因陀罗赐予了他神灵的步法，以及从祭祀中辨认神灵真身的能力；阿耆尼赐予了他控制火焰与移动日月星辰的能力；阎魔赐予了他尝尽人间百味与克己复礼的能力；伐楼那赐予了他呼风唤雨与处处生花的能力。随后，那罗和达摩衍蒂举行了盛大的婚礼。完婚后，那罗带着美丽的新娘回到了尼奢陀国。

在那罗英明的统治下，尼奢陀国一直歌舞升平。



听到那罗传达的消息，达摩衍蒂并不高兴

然而，一个不那么善良的神——事实上，他是个邪恶的魔鬼——因为晚一步听说并错过了达摩衍蒂的选亲大会，便怀恨在心，打算破坏最后的赢家那罗的婚姻。恶魔窥伺了那罗很久，打算找到他放松戒备的时刻；可十二个小时过去了，他却始终一无所获。然而只要有耐心，时间久了谁也不可能一无所得，魔鬼最终等到了机会，他趁机进入那罗身体里，控制住了他。在魔鬼的召唤下，那罗的兄弟普什卡拉走到他身边，叫他和自己博弈。那罗无法拒绝赌博的诱惑，也担心那魔鬼在骰子上施法，让自己逢赌必输。兄弟俩赌了起来，果然，那罗不只失败了一两次，而是满盘皆输。百姓与群臣都来劝说他们结束赌局，回归朝政，可那罗对他们的谏言充耳不闻。温柔的达摩衍蒂派来了一位又一位使者，却都徒劳无功。这可怕的赌局就这样一刻不停地持续着，最后，那罗王不仅输光了财产，还输掉了自己的江山。

这时，普什卡拉不怀好意地对他笑道：“再跟我赌一局吧，兄弟。这次咱们就赌达摩衍蒂，因为除了她之外，你已经一无所有了！”那罗

沉默了，终于慢慢离开，他带着妻子远离了往日的金樽玉器。他的兄弟禁止他触碰它们，甚至严格限制了他的饮食。

衣衫褴褛的夫妻俩失落地走进了森林。那罗劝妻子离开自己，去寻求娘家人的庇护。可她哽咽着说，自己绝不会抛下他独自离开；就算要去毗德尔跋，也要两人同行，因为她尊贵的父王一定会接纳自己的女婿。可那罗并不同意，二人只得继续在森林中游荡。在一座简陋的茅屋里，国王与王后在冰冷坚硬的地板上躺下，休息。筋疲力尽的达摩衍蒂睡着了，可那罗仍因悲痛而醒着。看着熟睡的达摩衍蒂，附在那罗体内的恶魔让其把她抛弃。“如果我仍忠诚于她，”那罗心想，“她将跟着我一路风餐露宿，伤心流泪；如果她离开我，也许就能脱离苦海，拥有幸福。就算她独自一人，无人保护，她的德行也能成为她的铠甲。”

这样的想法占据了国王那罗的脑海。趁妻子熟睡，他头也不回地独自上路了。不一会儿，达摩衍蒂醒来，她惊恐万分，大声号哭起来。此时的她不相信丈夫是真的离开了，深情地呼唤着他，仿佛他只是故意藏起来，借此考验她的爱与勇气。她一路奔跑，进入了原始森林的更深处。一路上，她高喊着丈夫的名字，恳求他回到自己身边。她责备他的薄情寡义，哀叹他的不告而别，想象着他失去自己的彷徨无依。突然，她被一条巨蛇缠住，好在一个猎人杀死了巨蛇，救了她。猎人安慰她，想帮助她从失去丈夫的悲痛中解脱出来，却被她一句恶毒的诅咒气得当场倒地身亡，仿佛一棵大树被雷电击倒。

就这样，她一路在浓密的森林里穿行，渡过一条条河流，淌过一座座池塘，游过一片片湖水。一路上，她看见各种飞禽走兽，以及许多非人非兽的怪物。

跋山涉水后，她来到了众多虔诚的修行者隐居的林地。他们热情地款待了她，并根据她的经历为她预言了美好的未来。可是就在这群隐士祝她好运之后，他们和他们的住所都瞬间消失了！达摩衍蒂惊讶地看着眼前的景象，却并不软弱退缩，她继续踏上通往未知的旅途。

此后，她遇见了一支富有的商队，所有人看见她都惊呆了。就算因一路穷困潦倒而饱经沧桑，她也仍然有着倾国倾城之姿。有些人以为她是泉水或森林的女神，有些人则渴望了解她的过去。于是，她简略地讲述了自己惨痛的经历。商队决定收留她，保护她。据他们说，他们正赶

往切蒂国，要去面见苏摩呼王。于是，商队又一次出发，并在一片美丽的草地上过夜，旁边是一个漂亮的大湖，湖上满是莲花。

夜里，在众人熟睡之际，一群野象来到湖边喝水。它们闻到商队里驯象的气味，立刻狂性大发，朝商队冲去。众人完全挡不住象群的冲击，不是身受重伤，便是惊慌逃窜。一时间，周围一片哀号，其中有人被象群所伤，也有人失去了货物。所有人都在互相指责，疑问此次事件是否是造孽过多，或功德不足所致。最终，他们一致认为，商队收留的那个不明来历的女子很有可能是女巫或魔鬼。

达摩衍蒂听完他们愤怒的指责，又一次逃进了森林深处，她一路都在悲叹着自己给他人带来的厄运，以及命运强加于自己的绝望。

最后，在几个逃离了象群践踏的婆罗门的陪同下，她一路走到了切蒂国的都城。这里的人们也以异样的眼光看着她，因为不论是悲伤、愤怒还是长途跋涉的疲惫，都无法掩盖她的倾城之姿，就像乌云遮不住闪电。当她穿越人群时，国王的母亲从城楼上望见了达摩衍蒂的身影，便派侍女去将她带进王宫。“这当然是因为，”她说，“就算这个女子衣衫褴褛，风尘仆仆，她也依旧像天国的王后一般美丽。”

侍女找到了不幸的达摩衍蒂，将她带到了王太后面前。达摩衍蒂向国王的母亲讲述了自己的一部分悲伤往事。太后很欢迎她的到来，让她住在自己的宫殿，这里既安全又舒适。同时，苏摩呼国王也派使者四处打听消息，满世界寻找那罗。达摩衍蒂第一次从流浪中安定了下来。她住在王宫里，王后的小女儿苏南达陪伴其左右。

***

却说，那罗国王也悲悲戚戚地流浪着，无尽的悔恨令他心如刀割。过了很久，他在森林中见到一场大火，火中有人向他高声呼救。那罗立刻挺身相救，却发现呼救者是一位蛇王，当即惊得愣在原地。蛇王让他不要恐惧，并解释道：“你要知道，我之所以被困在这里，是由于惹怒了那罗陀仙人。他对我说，只有一个名叫那罗的人能解除我的束缚。所以，哦，国王啊！只要你救我脱离火海，我就承诺助你一臂之力。”说完，蛇王就缩成了大拇指大小，那罗带着他离开了火场。可是，在那罗想要重新上路时，蛇王却忽然咬了他一口，他俊美无双的容貌立刻变得奇丑无比。正当那罗为自己的毁容而惊惧时，蛇王说：“哦，国王啊！

这就是我给你的好处：我的毒液能让你体内的恶魔痛不欲生，并最终让他离你而去；同时，你现在的模样没人能认得出，眼下这是对你的一种保护。此外，毒液还能让你感觉不到一切疼痛。现在，去找阿逾陀国王力图普拉那吧，你将化名为瓦胡卡，成为他的车夫。只要你教会他驯马的技术，他便会教授你赌博的奥秘。当你恢复容貌后，穿上我给你的衣服，这样你就能找回昔日的江山美人与幸福生活了。”说罢，蛇王给了他两件具有魔力的背心，便消失不见了。随后，那罗遵照蛇王的指示来到了阿逾陀，力图普拉那热情地接待了他，让其做自己的车夫。可接下来的日子里，那罗仍然怏怏不乐，时时想着自己抛弃爱妻的残忍。

另一边，毗摩国王也心急如焚，派婆罗门周游列国，寻找那罗和达摩衍蒂。其中，一位名叫苏提坡的婆罗门来到了切蒂。在切蒂的王宫，他见到了美丽的达摩衍蒂，她身上仍带着风餐露宿的流浪痕迹。苏提坡告诉了达摩衍蒂自己的来意，达摩衍蒂听后涕零如雨。见她泪流满面，悲痛欲绝，苏提坡又去求见王太后，她问他为何来此。苏提坡回答说：“娘娘，她是毗摩王的女儿、那罗王的妻子，她的丈夫因赌博而痛失王位，正在四处流浪。毗摩王派我们这些婆罗门来寻找自己的女儿，于是我来到了这里，见到了这位女子。在凑近端详了她的胎记后，我确认她就是达摩衍蒂。”

听闻此言，太后喜极而泣，转向达摩衍蒂说道：“你是我亲妹妹的女儿，在这里，我的一切都是你的！”对于姨母的好意，达摩衍蒂回应道：“虽然我很喜欢您给予我的一切，但如果可以的话，我想和前来寻找我的人一同离开。所以，请原谅我，我想回到自己的家乡与孩子们身边。”

太后答应了达摩衍蒂的请求，让她回到了父亲毗摩王的王宫。大家都热烈欢迎她回来，可她很急切想要寻找丈夫的下落。在女儿的请求下，毗摩王派了众婆罗门前去寻找那罗。达摩衍蒂对他们说，不论在哪里，都要朝向周围的人说，“哦，赌徒啊，你究竟去了哪里，抛妻弃子，衣衫褴褛，在森林里踽踽独行？请听从我的祈求，回到我身边吧，那里才是你的职责所在”，如同面对那罗本人一样。她还让婆罗门们务必留意，是否有人听到了这些言语并对其做出回应。

得了公主的谕令，婆罗门们即刻便出发了。许多天后，有一位婆罗门回来报告达摩衍蒂，当他在力图普拉那的宫廷里说出那些话时，一个

名叫瓦胡卡的残疾车夫被那罗的故事打动，并为她原谅一切的态度所震撼。

于是，达摩衍蒂命人秘密通知婆罗门苏提坡，令其火速赶往力图普拉那的都城阿逾陀，同时她昭告天下，自己将再度举行选亲大会。达摩衍蒂许诺苏提坡，如果他能让那罗回到她身边，就会给他一笔丰厚的奖赏。

力图普拉那听到比武招亲的消息后，立马吩咐瓦胡卡准备好战车，带他去迎娶达摩衍蒂。乔装改扮的那罗心里满是愁怨，生怕达摩衍蒂已对他绝望，想另觅新婿，或为了要挽回他而设下什么圈套。只不过，他还是遵照国王的要求为战车套上了四匹好马。国王上了马车，那罗便与另一位助手车夫一起策马扬鞭，踏上了求亲的道路。

在那罗举世无双、出神入化的马术加持下，四匹骏马乘奔御风，翻山越岭，穿林渡河。力图普拉那国王为他的马术所折服，却忽然想到，这丑陋的瓦胡卡也许正是那罗本人，因为那罗高超的马术早已声名远扬。但力图普拉那自己在其他方面也术有专攻，不输于他。为了展示自己独特的才能，与那罗一较高下，国王在车上数着某段树枝上的花朵和果实。那罗摘下树枝后一看，花果的数目与国王所说的一模一样。

国王又道，自己赌博的技巧也同样不同凡响。于是那罗决定传授他自己驯马的技术，以换取对方对赌博的精妙理解。当那罗掌握了自己想要的知识时，他体内的恶魔也飞走了。虽然恶魔离开身体的过程让那罗疼痛不已，但他终于又可以掌控自己的身体了。

这时，两人刚好到达旅途的终点。达摩衍蒂听见雷霆轰鸣般的车轮声，高兴得颤抖起来，因为她感到那罗尚在人世。毗摩王对达摩衍蒂借选亲大会寻找那罗的巧计浑然不知，兀自恭迎友邦国君的到来。而力图普拉那也不知道对方还被蒙在鼓里，仔细询问起关于这次大会的一切。不过，两位君王仍为彼此的会面表示高兴，毗摩王盛情款待了力图普拉那。达摩衍蒂见力图普拉那身边除了那所谓的车夫“瓦胡卡”和车夫助手外再无他人，大失所望，连忙让侍女们询问瓦胡卡是否知道那罗与他的流浪之事。那罗声情并茂地讲述道，一个婆罗门曾来到自己的君主身边，向他讲述了一个男人抛下妻子，流落森林的故事。侍女将她听到的消息回禀了达摩衍蒂，她终于猜到那残疾的车夫正是自己的丈夫，立刻

吩咐侍女仔细观察他。随后，侍女又汇报了一个奇怪的消息：那个车夫神通广大，远超凡人，他朝低矮的城门一走，门上的横梁便自动抬高，为他开路；他心思一转，就能变出满桌盛宴、满罐清泉；他拿起柴草对太阳一照，便能凭空点火，双手却毫发无损；最后，只要他伸手一摸，枯萎的花朵便能绝处逢生，迅速恢复往日的芬芳馥郁。

听闻这些，达摩衍蒂让侍女再次动身，去偷取瓦胡卡准备的食物。她曾经多次吃过自己丈夫用魔法变出的食物，只要一尝到它们，她心中的所有疑惑都将烟消云散。结果，她兴高采烈地喊道，瓦胡卡和那罗是同一个人！她命侍女把自己的两个孩子带到瓦胡卡身边。看见他们，瓦胡卡激动得涕泪交加，连把他们抱在怀里。但他并未直接公布自己的身份，只对孩子们说，他们很像自己的孩子，并礼貌地建议侍女不要再来。

至此，达摩衍蒂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希望和恐惧。她对母亲倾诉了自己既惊又喜的内心感受，请求母亲将自己心中的丈夫带到面前。于是，瓦胡卡立刻被带到了她身边接受检验。

两人互相对视，内心皆震荡不已。看着面前的丈夫仍是瓦胡卡的模样，达摩衍蒂悲哀地说道：“听着，瓦胡卡，你能想象一个名震四方的大丈夫，竟会趁妻子酣眠，将她抛弃在森林里，一个人扬长而去吗？然而尊贵的那罗王正是如此，他抛弃了我——对他一心赤诚的妻子，他孩子们的母亲！”

看着达摩衍蒂一边说话，一边泪流不止，那罗羞愧不已地回答道：“这不是我的错，我当时恶魔附体，一时头脑发热，误上赌桌，事后也追悔莫及。我天天诚心祈祷，你也连连发出诅咒，才将那恶魔逼出体外。现在，我们所有的苦难都已经结束。请告诉我，尊贵的女士，你为什么要抛弃与前夫的海誓山盟，而另寻新欢呢？国王力图普拉那正是听闻你招亲的消息才快马加鞭赶来的。”

见对方反问自己，达摩衍蒂说：“我没有任何恶意，我只想让你回到我身边！我父王派出的婆罗门们告诉我，在力图普拉那的宫里，有个人各方面都与你神似，只是没有你玉树临风的体态。于是，为了让你回来，我想出了这条计策。天地神灵作证，我对丈夫一片冰心，永无二心。为了他，我可以拒绝天上地下一切众生；如果我曾有另寻新欢的想

法，就让诸神唾弃我！”

这时，看尽世间百态的风神在天上说道：“哦，国王，达摩衍蒂真的清白无辜。在与你分离的三年里，她对你一直忠贞不渝。而之所以邀请力图普拉那来参加选亲大会，只是她借以找到你的一点权宜之计罢了。所以请不要害怕，和你的爱人重归于好吧。”

看着自己快马加鞭赶来参加的选亲大会上，拔得魁首的竟是自家其貌不扬的车夫，力图普拉那感到万分惊讶与不解。然而，他还是礼貌地祝贺了恢复身份的那罗王。随后，那罗继续向曾经的主人传授驭马的技术，而力图普拉那也向他揭示了赌博的奥秘。最后，阿逾陀的君王回到了他的都城。

几天后，那罗带着浩浩荡荡的队伍回到了自己往日的国土，并让篡夺王位的兄弟普什卡拉再次与自己博弈。“这一桌，”他说，“我赌上自己的一切。如果你临阵脱逃，就别怪我刀剑相向！”

论武力，普什卡拉根本不是兄长那罗的对手，但他对自己掷骰子的本事信心满满。在赌博开始前，他便骄傲地朝那罗夸下海口，称自己早已胜券在握。如果他赢了，不仅能进一步巩固王位，独揽大权，还能赢得久违的梦中情人、倾国倾城的达摩衍蒂。

那罗强忍住心头怒火，让弟弟停止吹嘘，开始正式比赛。结果只一局，那罗便赢回了自己本曾拥有的一切：王位、金银财宝、车马重器。就算赢了，那罗对一无所有的兄弟仍然以礼相待。他虽严厉地批评了他的虚荣和愚蠢，却并没有赶尽杀绝，因为不论普什卡拉过去对他如何穷凶极恶，他都已经以牙还牙了。最终，那罗让普什卡拉自行离开，他可以保证普什卡拉的人身安全，还赐给他充足的食物。

普什卡拉感谢兄长的宽宏大量，他请求在王都获得一间有完备娱乐设施的府邸，随后便举家朝那里出发了。

在妥善处理好国家大事后，那罗回到了毗摩王的都城，来接达摩衍蒂回家。看着自己的女婿夺回了昔日的江山，毗摩王欣慰地送别了他们，以父亲的慈爱祝福了他们，还附送了丰厚的礼物和财物。

借着这个故事，仙人告诉般度五子，连比他们更加时运不济的那罗

都能战胜艰难困苦，玉汝于成。因此，只要五兄弟和黑公主德罗波蒂能够动心忍性，也同样能苦尽甘来。同时，预言也告诉他们，只要他们能再坚持在丛林中修行一季，就能见到光辉灿烂的未来。

---

[1] 本故事出自《摩诃婆罗多》插话《那罗传》。——译者注

[2] 与《摩诃婆罗多》主要情节中的“怖军”同名（英文同样是Bhima），但并非同一人。——译者注

[3] 这个词的意思是“高贵的少女自行选择配偶”，在本书第七篇的“般度五子的故事”里也有提及。

般度五子的故事[1]

（一）

在很久以前的北印度，有个地方叫作象城[2]，那里的国王名叫福身王，他是俱卢的儿子。

福身王有两位妻子：恒河和贞信。贞信在嫁给福身王前已有一子，名叫毗耶娑，后来成为无所不知的伟大仙人。嫁给福身王后，贞信为其生育了两个儿子，但他们都英年早逝，膝下无子。福身王的另一个妻子恒河也育有一子，名叫毗湿摩[3]，他长大后不仅武功盖世，还满腹经纶。但毗湿摩也同样膝下无子。

贞信最小的儿子曾娶过两个妻子，在他死后，为了不让福身王绝后，毗耶娑迎娶了弟弟的两位遗孀。其中一位王妃育有一子，名为持国，天生目盲；另一位王妃也育有一子，名为般度。在福身王诸子相继去世后，般度成了象城的国王。

众所周知，般度也娶了两位妻子。其中一位已育有一子，名叫迦尔纳，其生父是太阳神。但迦尔纳的母亲不想让世人知道自己有私生子，于是将他寄养在了一户马夫家中。此后，迦尔纳的母亲又生了三个儿子：坚战、阿周那和怖军。般度的另一位妻子也为他生下了双胞胎儿子无种和偕天。可事实上，这五个孩子都是不同的神灵所生：坚战是正义与法律之神达摩的儿子，阿周那是雷神因陀罗的儿子，怖军则是风神伐由的儿子；无种和偕天的父亲是孪生之神双马童，类似于希腊神话中的卡斯托尔和波吕丢刻斯[4]。作为般度名义上的子嗣，这五兄弟被世人称为“般度五子”。

当般度因打仗或狩猎而长期在外时，他同父异母的兄弟持国便代理朝政。持国的妻子是一位公主，名叫甘陀利，他们生下了一百个儿子和一个女儿。持国的长子名叫难敌，他臭名远扬，一直是般度五子的宿敌。

般度死后，他的儿子们被过继给了双目失明的持国。持国一直善待他们，将他们与自己的儿子一同养育。但般度五子在竞技活动中屡战屡胜，勇力冠绝同侪，强烈的嫉妒情绪在持国的儿子们心中滋长。怖军与难敌尤其势同水火，因为他们都天生神力，且脾气暴躁。

如前文所述，俱卢是福身王的父亲，也是般度和持国的祖父。因此，两人的子嗣都应以俱卢的名字为族姓。只不过，为了区分般度五子与持国的儿子们，只有难敌和他的兄弟们被冠以自己曾祖父的姓氏，称作“俱卢族”或“持国百子”。

不得不说，哪怕是朝夕相处，青年怖军也一直不受俱卢族年轻人待见，因为他经常自恃孔武有力，欺侮兄弟。有时，他会抓着堂兄弟的头发，将他们整个提起；堂兄弟爬树摘果时，他会猛烈摇晃树干，害他们从树上掉下来；大家在河里洗澡时，他会把堂兄弟按在水里，等他们呛水才放开。这些粗暴的恶作剧让难敌苦不堪言。于是，他策划了一个杀死怖军的阴谋。

难敌在恒河边布置了一座华丽的游乐场，运动器械、澡堂、餐厅都一应俱全。随后，他邀请两家人一起到那里游玩，请柬传遍了整个家族。在那里，俱卢族和般度五子一起驰骋游乐，欢歌纵酒，他们在宴会上互相赞美、祝福。难敌在他的竞争对手间虚与委蛇，还亲自给怖军上菜，向对方表现自己的兄弟情义。不一会儿，怖军逐渐感到异样，他浑身无力，在凉风中沉沉睡去。这时，他狡猾的对手来到了他身边，趁他失去意识时绑住他的手脚，把他扔进了恒河。

怖军在恒河水中不断下沉，最终落到了那伽居住的帕塔拉。蛇神们咬遍了他的全身，但幸运的是，他们的毒液正好解了难敌下的毒。因此，怖军不仅没有毒发身亡，反而恢复了意识。目睹了眼前发生的奇迹，一些那伽向他们的国王婆苏吉禀报，婆苏吉对怖军的状况十分满意，在自己的地下世界款待了怖军。为了帮助英雄恢复力量，蛇王命人给他送去了神酒。怖军连喝了八坛神酒，获得了大象般的力量。随后，蛇王还给他安排了一间富丽堂皇的卧室，并适时送怖军回到了人间。怖军不仅没有被难敌害死，反而因祸得福了。

却说当时，般度四兄弟从游乐场回来后发现怖军不见了，一开始他们以为是怖军先回来了，在意识到兄弟失踪后，他们焦虑万分，将怀疑

的目光投向了难敌。难敌一向因为铁石心肠、损人利己而声名在外，往日大家对他的种种怀疑，最后都被证实无疑。怖军回来后，般度五子没有声张怖军的经历，甚至对他们的母亲都只字未提，怕她担心。

只不过，这次下毒事件绝非难敌对怖军的最后一次迫害。而俱卢族中的其他人也与他一同思索着杀死般度五子的计划；哪怕对他们而言，同室操戈原是奇耻大辱。

为了让自己的儿子们化干戈为玉帛，持国找来了一位大仙人的儿子德罗纳，请他担任俱卢族与般度五子共同的导师。在德罗纳的教导下，两家兄弟都在各种战斗技巧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其中，阿周那的武器技艺无可匹敌，怖军、迦尔纳和难敌也都力大无穷，武艺超群。不过令人沮丧的是，将如此多的学生交给同一位导师负责，只会让两家人竞争不断，直至兄弟阋墙，手足相残。

这些年轻人将武士应有的一切技能修炼娴熟后便一同上阵，去讨伐般遮罗国国王祭军，为他往日对德罗纳的羞辱复仇。祭军被众人打得落花流水，德罗纳却最终原谅了他，并归还了祭军原先一半的国土。后来，祭军生下了儿子猛光和女儿德罗波蒂，后者将成为贯穿整个故事的重要人物。

在征服祭军的过程中，般度五子的功劳大于俱卢族众人。两家兄弟们班师回朝后，持国将坚战立为储君。这让难敌妒火中烧，他开始着手策划一个恐怖的阴谋，想要彻底消灭般度五子。

他命人在林中迅速建起了一座宫殿，盛情邀请般度五子前去居住。只是这座宫殿完全由易燃物建成，卑鄙的难敌早就谋划好要在某天晚上将其点燃，趁般度五子熟睡之际将其活活烧死。

可兄弟五人早就看穿了他的阴谋，及时逃出了陷阱。虽然一开始他们确实住进了宫殿；但随后，他们在宫内挖了一条地道，并在难敌计划的当晚自己点了火，在火焰掩护下从地道中安全逃出。

般度五子不知道的是，当晚，恰巧有一个出身卑贱的女人带着五个儿子来到了他们的住所。因饮酒无度，那几人很快便烂醉如泥，与宫殿一起葬身火海。

第二天一早，周围的村民们赶到废墟周围，看见那位女性和五个儿子的焦尸，误以为那是般度五子和他们的母亲。难敌得知对方已经被烧死后，便在众人的哀悼声中为他们举行了葬礼。

（二）

此时，般度五子正暂居在独轮城，那罗陀仙人上门拜访，他向五兄弟讲述了许多故事，包括祭军王的前尘往事，以及猛光和德罗波蒂的出生。

德罗波蒂的前世是一位仙人的女儿，却因为在更久远的前世造下恶业而受到诅咒，失去了嫁为人妻的机会。为此，她礼祭湿婆，祈求他实现自己的愿望。湿婆对她的修行十分满意，决定实现她的愿望。她对神的请求是：“请赐予我一位丈夫！”湿婆答应了她的请求，但由于少女将同样的话反复说了五遍，于是她将在来生得到五位丈夫，全都来自婆罗多族。

很显然，般度五子正是预言中提到的五位丈夫。听闻此事，般度五子商量着先赶到般遮罗国的都城，再静观其变。

很快，德罗波蒂择婿的时间到了。与现代截然不同的是，根据古印度的风俗，贵族女性会选择良辰吉日，邀请列国王侯将相共聚一堂，从中挑选自己的丈夫。这一仪式被称为“斯瓦扬法拉”，意思是“自己的选择”。

德罗波蒂举办选亲大会的消息很快传遍了五湖四海，许多国王和王子都在当日同场出席。德罗波蒂并没有通过常见的相貌、财富或本人到场来选择丈夫，而是通过一场比武大会来选择。为此，她设了一个宏伟的露天竞技场，竞技场周围都是高耸入云的宫殿，宫殿的窗户上镶嵌着金丝网，墙上满是宝石马赛克。所有人都戴着香气四溢的花环，空气中飘荡着奇异的芬芳。

般度五子也打扮成婆罗门来到了王都。为了参加这场盛大的集会，他们以托钵僧的名义住进了一个陶工家里。在长达两周的庆典和公共娱乐活动后，高贵的王子猛光带着妹妹出现在了众人面前，以雷鸣般的声

音宣布了比赛规则：

竞技场中央的高柱顶端有一条金色的鱼，鱼的下方是一个不停旋转的车轮。每位参赛的王子都配有一张弓、五支箭，若是谁能将箭从旋转的车轮中穿过且命中鱼眼，便能成为德罗波蒂的真命天子。

许多王子都争相上前挑战，可那强弓几乎没人拉得开。这时，般度五子同母异父的兄长迦尔纳走上前去，使出天生神力，三两下便拉开了弓弦。可德罗波蒂想着自己出生时昭告天下的预言，便对他说道：“我不会选一个车夫做我的丈夫。”迦尔纳拉着弓愣在原地，旋即放下弓，悻悻离开了。

随后上场的是以力大无穷著称的摩揭陀国国王伽罗僧陀。在试着拉弓时，反弹的弓弦却把他击倒在地。这足以证明，比赛的规则对于大多数人而言都难如登天。

接下来，乔装打扮的阿周那也上场了。他瞬间便拉开了弓弦，五箭齐发，穿过车轮，直朝目标射去。一时间，全场爆发出欢呼声，连众神都从天上撒下鲜花。

看见阿周那的成功，一众王子们都恼羞成怒了。因为虽然婆罗门是最高一级的种姓，但对于刹帝利来说，在自己的强项上败给不事兵戎的上流人士，也不啻为奇耻大辱。于是，就在祭军王即将不顾出身，把女儿许配给这个男人时，他们一拥而上，个个都想杀死东道主祭军王。阿周那和怖军连忙上前保护。在一番激烈的打斗后，因忌惮阿周那手中的神兵利器，闹事者们最终停战。最终，祭军王宣布这个看似婆罗门的男人通过公平竞争赢得了德罗波蒂，成为她的合法丈夫。

德罗波蒂跟着阿周那等般度五子回到了暂住的陶工家里。他们开玩笑地对母亲说，自己化缘化到了这个女人。对此，德罗波蒂回答道：“将我平分给你们所有人吧。”虽然她对自己的话感到羞愧难当，但预言难以更改，德罗波蒂注定要成为五兄弟共同的妻子。众所周知，这只不过是为了实现前世姻缘。

祭军王仍对大会上赢走爱女之人的真实身份毫无知觉。他并不知道，般度五子的婆罗门打扮只是伪装。为此，他派儿子猛光去打听对方的出身与人际关系。王子在陶工家门外侧耳倾听，发现五兄弟经常谈到

武器与战争。联想到阿周那之前展现的实力，猛光终于断定对方不是别人，正是般度五子，他将自己的推测禀告给了父王。祭军王喜出望外，派战车接来五兄弟，想要举办一场盛大的婚礼。一开始，国王对德罗波蒂将嫁给五个人深表怀疑，可坚战向他解释了德罗波蒂出生时的预言，他这才停止了质疑。婚礼上，五兄弟分别领着德罗波蒂绕圣火转了一圈，她成了他们共同的妻子。祭军向五位新郎赠送了门当户对的礼物。就连当时正化为人形、行走世间的大神黑天[5]也参加了婚礼，送上了贺礼。

听说般度五子不仅没死，还娶到了德罗波蒂时，持国立刻召集群臣，商议如何应对。虽然难敌和迦尔纳水火不容，但深谋远虑的大臣们建议国王与般度五子和平共处。持国同意将亚穆纳河附近的部分国土赐予般度五子。在那里，般度五子建起了一座华美的城市，将它命名为“天帝城”，因其繁华堪比因陀罗的天宫。它的旧址后来成为德里的一部分。

然而，哪怕生活是如此幸福美满，般度族五兄弟之间仍免不了因德罗波蒂而互生嫌隙，只因她是五人共同的妻子。如此悲哀的结局也许并不能消除他们赢得美人归的丰功伟绩。那罗陀仙人来拜访他们，并通过一个故事告诉了他们手足相残的可怕危险。

孙陀和乌普孙陀的故事

孙陀和乌普孙陀是一位著名的达伊提耶王的儿子，他们都是盖世英雄，力量大得可以拔山扛鼎，性情则如狼似虎。他们的兄弟情义坚如磐石，就像他们的名字听起来差不多一样。兄弟俩一同吃饭，一同喝酒，也一同运动，分享一切富有意义的事物。他们同甘共苦，心有灵犀，一言一行都心系彼此的感受，仿佛两人早已合二为一。

就这样，他们长大成人，力敌万人，勇冠三军，并志在征服三界。为了实现自己的雄心壮志，他们在温迪亚山顶禁欲修行。修行中，他们身穿树皮，浑身臭味，餐风饮露，又饥又渴。他们献上自己的血肉作为祭品，踮脚站立，举臂朝天，目睛不瞬，就这样坚持了很久。在他们的毅力感召下，温迪亚山脉喷出了浓烟，这是一次奇迹。他们坚持不懈的修行让众神诚惶诚恐，众神打算设计阻止他

们。首先，众神用各种赏心乐事引诱两兄弟，可孙陀和乌普孙陀并未中计，仍继续修炼。第二次，众神制造了重重幻象，让他们亲眼见证自己的亲朋好友被一个愤怒的恶魔残杀，在死亡面前呼天抢地。然而孙陀和乌普孙陀依然不为所动，直到所有的幻象都消失无影。

最后，众神与人类的父亲梵天亲自出面，许诺兄弟俩实现他们的任何愿望。他们祈愿拥有关于法术与武器的知识、强壮的身体、俊美的容貌与永恒的生命。

除了永生，梵天答应实现他们所有的愿望。

对此，两兄弟许愿，三界之内除了彼此，任何人、任何事物都无法杀死他们。梵天实现了他们的愿望。从此，除了彼此的拳头外，他们无物可当。

愿望实现后，孙陀和乌普孙陀回到了家乡，达伊提耶们都兴高采烈地迎接他们的凯旋。他们脱下了隐修时穿的树皮，换上了珠光宝气、一尘不染的衣裳。一时间，达伊提耶的城市里处处张灯结彩，热火朝天，家家户户都吃喝玩乐，唱歌跳舞，运动不止。

在取得了有生以来的第一次圆满胜利后，两兄弟立刻着手测试梵天赐予的神力。他们带着一支庞大的军队，浩浩荡荡地离开了都城，踏上了征服三界的旅途。

首先，他们升上天去，攻进因陀罗的天宫，众神得知赐予他们神力的是梵天，纷纷逃进了梵天的宫殿。就此，两兄弟征服了因陀罗的天国，残忍地统治着那里的居民。随后，他们侵略了那伽们居住的地下世界，攻下了那里；还占领了海底世界。接着，他们把目光再一次投向人间，对自己的追随者们狠狠说道：“神灵依靠圣人的祭祀维持力量，那么，我们将集中火力消灭这些圣人，他们是我们一族的敌人。”

说罢，他们便怀着满腔恨意，朝那些虔诚献祭的贤者发起进攻。不论走到哪里，只要见到婆罗门，他们便将其赶尽杀绝。在神恩加护下，祭司们施加于他们的诅咒都变得毫无作用。仙人们一见他们，便像蛇看见迦楼罗一般，吓得纷纷躲进了隐居的茅屋里。一

切祭祀活动都停止了，因为国王和婆罗门都被杀死了，所有人都为他们哀悼。一切买卖、耕作与放牧都停止了，城市化为丘墟，满地白骨森森，不堪入目。一看见孙陀和乌普孙陀，甚至连日月星辰都收敛了光芒。

在征服了三界后，这对达伊提耶兄弟居住在俱卢之野。当时，两人都未曾谈婚论嫁。

众神、仙人、日月星辰和其他高贵的存在，此时都簇拥在梵天身边，祈求他略施巧计，阻止孙陀和乌普孙陀的暴行。众神与人类的父亲沉吟片刻，招来了神匠维施瓦卡尔玛。

“用你的全力，”梵天说，“创造一个三界中最美丽的女子。”

维施瓦卡尔玛奉命，用尽自己全部的智慧，创造了一个举世无双的美人。一看见她，所有人都两眼放光，内心激荡。这个名叫缇洛塔玛的少女一见梵天，便恭敬地向他询问自己的任务。“去吧，”梵天说，“在孙陀和乌普孙陀面前现身，在他们心中激起嫉妒与仇恨！”

与此同时，两个达伊提耶兄弟正纵情享受着自己胜利的果实。他们从乾达婆、夜叉与那伽那里抢来了恒河无数的金银财宝，将它们全部堆积在一起。由于没有人阻止他们享乐，他们以全部的精力满足自己的感官之欲。在温迪亚山麓美丽的森林与公园里，他们随意漫步，欣赏着鬼斧神工的自然风景与巧夺天工的艺术作品。就在两人陶醉于这极致的享受时，缇洛塔玛也来到了这美丽的地方。她一边走过森林，一边采摘河边的鲜花。

兄弟俩正好几杯酒下肚，忽然间看见了那女子，瞬间被她的美丽所震撼，心中燃起熊熊的爱火与妒火。两人立刻抓住缇洛塔玛的双手，带着怀疑和嫉妒看着彼此。他们都朝对方厉声喊道：“这个女人的爱属于我！”两人的矛盾迅速激化，很快便突破了思想和言语的界限。达伊提耶两兄弟举起拳头互相搏斗，最终同归于尽，一起倒在了血泊中，就像两个太阳从空中陨落一般。

在这个故事里，两兄弟凭着自己的勇武打遍三界，天上地下无

人是他们的敌手，只有爱情能让他们瞬间反目成仇。

般度五子听了那罗陀所讲述的故事，理解了其中的严正警告，内心震荡不已。为了防止彼此争风吃醋，他们达成了一项协议：不得打扰德罗波蒂和般度五子中任何一个人的独处，违者将被放逐到森林里十二年。

没过多久，阿周那便违反了协议。但错不在他，只是他的好心造成了误会。当时，为了解救几个被小偷打劫的婆罗门，阿周那不得已闯进了当时坚战与德罗波蒂共处的房间去取他的武器。在得知阿周那违约背后的苦衷后，兄弟们赦免了他的惩罚。但阿周那甘愿接受惩罚，他离开坚战的房间，开始了十二年的森林之旅。

离开家乡后，阿周那拜访了黑天的家乡杜瓦拉卡城。在这里，化为人形的神灵统治着庞大的雅度族，他们都是黑天的子孙。黑天的家族与俱卢出自同一祖先，因此，俱卢族和般度族都对他青眼有加。

在杜瓦拉卡期间，阿周那娶了黑天的妹妹妙贤，并战胜了所有争夺她的人，带着她离开了。阿周那十二年流放期满归来后，德罗波蒂看见他新娶的妻子，满心嫉妒。妙贤毕恭毕敬地对她说：“我是您的奴婢。”这才让她妒意稍解。

不久后，火神阿耆尼不顾雷雨之神因陀罗的反对，点燃了天帝城附近的甘味林。由于阿周那帮助阿耆尼对抗因陀罗，火神赠予他甘狄拔神弓与取之不尽的箭囊。

就这样，般度五子在富丽堂皇的宫殿里快乐地生活着。这座宫殿是由一个名叫摩耶[6]的达伊提耶巨人修建的，他曾在五兄弟帮助下逃离甘味林的大火。

这时，坚战提议举行即位礼祭，以表示自己已取得王位。但黑天对他说，他需要先消灭摩揭陀国的伽罗僧陀王。于是，般度五子与摩揭陀国展开了一场鏖战，战场上，怖军与伽罗僧陀正面交锋，并亲手杀死了他。随后，五兄弟依次朝东南西北四方进军，最终凯旋，在万人瞩目中完成了即位礼祭。

可是难敌参加完礼祭回到象城后，心中充满了嫉妒与憎恨。正当怨

气冲天时，他被自己的舅舅沙恭尼请去和坚战博弈。没有一个刹帝利能拒绝骰子的诱惑。坚战虽然热爱赌博，却逢赌必输；而沙恭尼不仅赌技过人，还善于作弊。

难敌把般度五子请到了象城，坚战接受了沙恭尼博弈的邀请。虽然坚战也仔细思考过赌博的愚蠢，但最终，他仍无法抵御诱惑。于是，这决定命运的赌局开始了。坚战敌不过难敌的技巧与诡计，连赌连输，赌桌上的金钱，自己的珠宝、战车、仆人和军队都陆续输给了对方。

最终，坚战押上了自己的都城和一切公共财物。如果周围看客们的传言属实的话，他甚至押上了德罗波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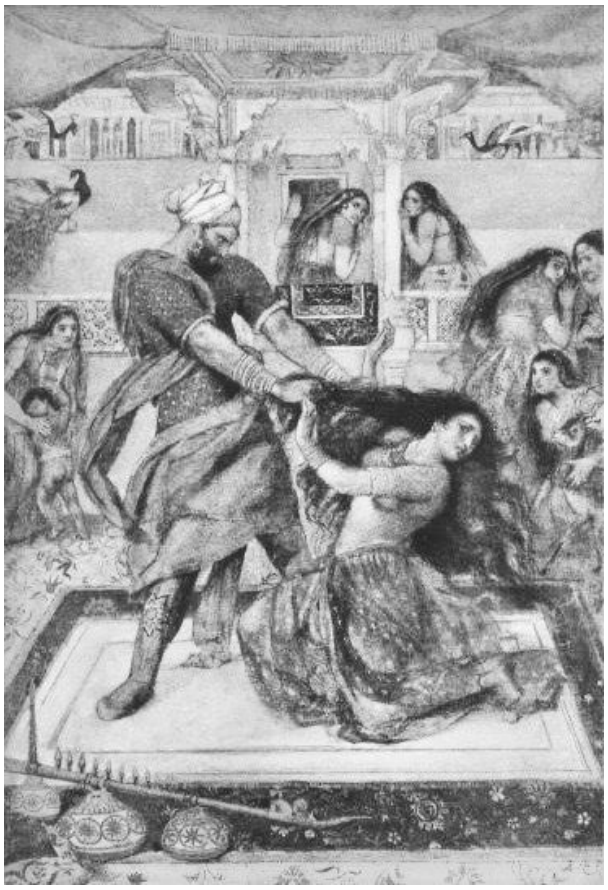
俱卢族众人对此欢呼雀跃。难敌派人告诉德罗波蒂，她将成为打扫卧室的女奴。难敌的弟弟难降拽着德罗波蒂的头发将她拖出了寝宫，对她施以污言秽语。眼见这一切，怖军心中发誓，一定要吸干难降的鲜血，打断难敌的双腿。

至此，般度五子彻底沦为了俱卢族的奴隶，然而怜悯德罗波蒂的持国却给了她自由。难敌担心般度五子夺回过去的一切，便再次与他们打赌，并定下赌约，赌输者要在森林里生活十二年，再乔装打扮、隐姓埋名一年。

坚战又赌了一次，仍像之前一样输得一败涂地。于是，般度五子被流放进了森林。他们脱下了帝王的长袍，背负着巨大的耻辱上了路。可是即便如此，他们心中仍抱着复仇的希望。许多人也都有预感，在十三年的流放结束后，他们将东山再起，推翻宿敌的统治。

（三）

就这样，般度五子和德罗波蒂在森林里生活了一段时间。有一天，阿周那听了毗耶娑的建议，独自离去寻找一件神器，有了它的力量，他们反抗俱卢族便易如反掌。为了考验他的勇气，大神湿婆化作人形挡在他面前。在与对方激战一番后，阿周那战胜了湿婆的化身，并从他那里获得了一件威力巨大的武器，那是对他勇气的奖赏。



德罗波蒂被拖出寝宫

在寻找神器的途中，阿周那历经千难万险，还在因陀罗的天国斯瓦尔加待了很久。而他的般度族兄弟们都为他的离开而伤心，哀叹手足离散的悲惨命运。为了缓解他们的悲伤，几位仙人给他们讲了许多大道理，以及各种各样跌宕起伏的故事，其中的主角都是与他们同样悲惨的凡人。

般度四子出门寻找兄弟时，遇上了一个名叫贾塔修拉的恶魔。除了怖军，三个兄弟都被这个魔鬼抓住了。此时的怖军正在财神俱毗罗的圣湖上寻找金莲花，听闻兄弟们被抓的消息，他立刻赶去杀死恶魔，及时救出了他们。不久后，怖军来到了俱毗罗的居所前，那里有数不尽的金银财宝。守卫们上前驱赶他，却纷纷被他杀死了。得知自己的手下被杀，俱毗罗当即勃然大怒，可马上他又消了气，说怖军只不过履行了一个武士正当防卫的职责。

阿周那在因陀罗的天宫待了五年，然后也回到了兄弟们身边。回来

时，为他驾车的是因陀罗的车夫马塔里。他兴奋地向兄弟们讲述了自己的种种冒险经历，其中最吸引人的，或许是他在因陀罗的授意下与檀那婆巨魔们的战斗。在战斗中，他凭借神赐的武器与自身掌握的法力杀死了数百万敌人。坚战想让阿周那展示一下这些神兵利器的威力，可众神与仙人们都曾对他说，不到紧要关头，千万不能使用它们，因为它们对整个世界的破坏力太过强大。

听闻般度五子如今的落魄后，难敌和他的朋友们大喜过望。他甚至集结了一支大军，在他去数落对手的霉运时保护他。在难敌进入森林时，因陀罗的乐师乾达婆们劝他不要上前，但是难敌不仅不听他们的警告，还让军队与乾达婆们战斗。他敌不过对方，被乾达婆王俘虏，当然，在阿周那的求情下，乾达婆王最后还是把他放了。

般度五子在森林里经历的一切无须一一赘述。但是，其中有两次冒险还是值得一提的，因为它们和五兄弟重返王都有着密切的关联。

有一天，在五兄弟打猎时，强大的信度国国王胜车从林间瞥见了德罗波蒂，对她心生爱慕，连忙上前与她搭讪。他劝德罗波蒂离开目前的五位丈夫，成为自己的妻子。在德罗波蒂拒绝他后，他直接将她掳走了。般度五子从鸟兽的叫声中听说了这一消息，立刻紧追上去，拦住了胜车的去路。怖军抓住了胜车，将他从车上拽到了地上，一番拳打脚踢差点结果了他的性命。直到胜车求饶说：“我是般度族的奴才。”才侥幸捡回了性命和自由。

另一次冒险不仅充满了惊险与诡谲，还差点使般度五子葬送了性命。这一次，坚战带着兄弟们来到杜瓦伊塔森林，这里住着一位隐士。隐士请般度五子帮他夺回被一头雄鹿抢走的柴火。五兄弟一路追逐雄鹿，可雄鹿跑得比他们快得多，他们只得眼看着它在自己眼皮底下消失。失望的兄弟五人在一棵大榕树下休息，坚战让无种去给大家打水。

无种来到了湖边，刚准备打水，却听到空中传来一个声音：“不要轻举妄动，先回答我的问题，再喝水、打水也不迟。”无种当时正饥渴难耐，丝毫不理会那声音，直接痛饮起清凉的湖水，结果，不一会儿便倒地身亡。

见无种迟迟未归，坚战便让无种的孪生兄弟偕天前去催促。偕天看见兄弟倒在湖边的惨状，悲从中来，但因饥渴难耐，他也准备到湖边喝

水。这时，那声音又一次响起，让他先回答问题再喝水。同样地，偕天也不以为意，结果，就像无种一样，他喝下第三口水便死了。惊异于偕天也没有回来，坚战让阿周那去探寻二人失踪的原因。

阿周那对自己兄弟的死状十分震惊，当即弯弓搭箭，却看不到任何人影。这时，有个声音对他说道："你为何要用武力占据这禁忌的水域？只要你回答了我的问题，就能肆意喝水或打水。"可是阿周那此刻怒火中烧，喊道："现身吧！不要在我面前躲藏！我的箭会告诉你如此大放厥词的代价！"

说着，他便朝四面八方射出满天箭雨，却无一命中。然后，他饥渴难耐，不管不顾地喝起水来，也像兄弟们一样倒地身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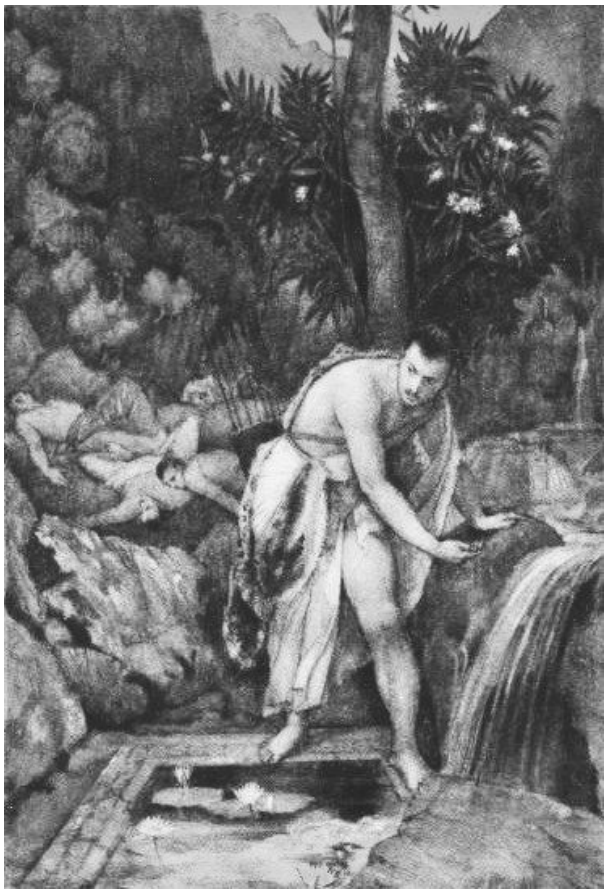
兄弟们接二连三地失踪，让坚战心急如焚，这次他派怖军前去调查。怖军没走多远，就看见自己的三个兄弟倒在水边，毫无生气。他满心愤懑，想尽快找到凶手狠狠打一架，却终究抵不过饥渴，准备先喝口水。他也听到那个声音，叫他回答问题。然而怖军也同样没有理会，没回答问题就喝了水，倒地死去。

最后，坚战不得不亲自前去一探究竟。他在水边见到了自己四个弟弟的尸首。他看着他们，哀叹伤痛不已，心想如此正直而勇敢的武士怎会如此轻易地死去。最后，他也走向了湖水，没走几步，便听见有声音让他停下，回答完问题再取水。

足智多谋的坚战并未因一时冲动而无视那看不见的存在的话语，而是疑惑地反问对方的名字，怀疑对方可能是神灵。

那声音回答道："我是个夜叉，你的兄弟们是我杀的。我希望他们能克制自己，但他们没有，反而不顾劝告便喝起水来。哦，国王，你也一样，如果你爱惜生命，请不要立刻喝水。只要你回答了我的问题，我便允许你自由取水。"

坚战回答道："哦，夜叉，我不可能不听从你的指示。首先，就像你说的，你向我提问所有的问题。然后，我告诉你所有的答案。"



坚战耳边传来了声音

“说吧，”那夜叉问道，“是什么让太阳东升西落？谁照看着太阳？又是什么维持着它的运行？”

“梵天让太阳升起，”坚战回答，“达摩让太阳落下，众神照看着太阳，真理维持着它的运行。”

“什么东西睡觉不闭眼？”夜叉问，“什么东西出生不挣扎？什么东西没有心？什么东西自己起伏不定？”

“鱼类睡觉不闭眼，鸟类破壳不挣扎，石头没有心，河流自己起伏不定。”坚战说。

夜叉又问道：“谁是人类不可战胜的敌人？什么是永恒的疾病？什么样的人是神圣的，什么样的人是渎神的？”

坚战回答道：“愤怒是人类最难战胜的敌人，欲望是人类永恒的疾病，为众生谋求福祉的人是神圣的，冷酷无情的人是渎神的。”

“快告诉我，”夜叉问道，“什么人要下无间地狱？”

坚战回答道：“那些把化缘的婆罗门请到家里，却对他们说‘我什么都没有’的人；那些怀疑《吠陀经》、手抄卷与婆罗门的话语有错误的人；那些明明腰缠万贯，却对他人一毛不拔的人——这些人都要下无间地狱。”

就这样，夜叉向坚战问了许许多多的难题，它们涉及三界方方面面的知识，有的意义重大，有的微不足道。其他人面对这些问题，肯定会因为知识浅薄或耐心不足而回答不下去；但坚战不同，他既博闻强记又动心忍性，总能机智地答出每一个问题，既波澜不惊，又毫无差错。过了很久以后，夜叉说道：“你向我展示了你的完美无缺，因此，我会复活你的兄弟们。”

夜叉说罢，死去的般度族四兄弟便立刻站了起来，并且瞬间不再饥渴。此时坚战却仍执意刨根问底，说道：

“我想再问一次你是谁。在我看来，你显然不是什么夜叉。我的兄弟们都是盖世英雄，怎么可能输给那普通的幺麽小丑。你应该是婆苏[7]或摩录多[8]众神之一吧？请告诉我，我向你请求！”

听到坚战的请求，那声音对他说道：“听好了，我是你的父亲，法律之神达摩，我在此是为了试探你的德行，而你已经通过了我的考验。”

应坚战的要求，达摩给予了他多种恩赐。随后，般度五子高高兴兴地回到了住处。神灵给予他们的好处之一在于，无论他们伪装成什么样的人，别人都无法认出他们的原样。而接下来，他们正好就要度过乔装打扮的一年。

（四）

约定的第十三年终于到来了，般度五子动身前往比拉塔的王国。坚

战打扮成了一个职业赌徒，因为之前他在森林里流浪时，遇到的一位仙人曾赐予他逢赌必赢的本领。怖军打扮成一个厨师，阿周那打扮成一个歌舞教师，无种和偕天分别打扮成马夫和牧马人，德罗波蒂则打扮成一个女佣。

当夫妻六人向国王请求在宫中工作时，国王对他们的外貌十分怀疑。他认为，比起奴仆，对方的模样明显更像王族。然而，他们准确无误地回答了国王提出的所有问题，并获得了在宫中干活的机会。

只不过，般度五子过人的力量和勇气终究是藏不住的。怖军战胜了一个孔武有力的摔跤手，并在斗兽场上击败了许多野兽。后来，比拉塔国王的大元帅奇查卡向德罗波蒂求婚，德罗波蒂大为反感，对方便以武力逼迫她屈服。怖军趁奇查卡孤身一人之际，与其徒手肉搏并杀死了他。

听闻奇查卡的死讯，比拉塔的敌人们觉得，向他开战的好时机到了。他们邀请持国百子与自己结盟，两国军队一起突袭了比拉塔的牛群。般度五子协助比拉塔作战，在他们的攻势下，俱卢族及其盟友节节败退。阿周那让王子乌塔拉将捷报传递给国王，并叮嘱他隐去般度五子在战斗中的贡献。乌塔拉谦逊地对国王说，打赢这场战斗的不是他自己，而是一位神之子，他当时隐去了身形，可随后便将重新现身。

不久后，约定的时间已满，般度五子换回了王族的服饰，来到比拉塔国王面前，告诉了他事情的真相。比拉塔听了十分高兴，并要将自己的女儿至上嫁给阿周那。但阿周那并未接受这位新娘，而是将她说给了自己与妙贤的儿子激昂。两人举行了一场无比盛大的婚礼，就连黑天本人都率领一支庞大的人马前来参加。

随后，般度五子向比拉塔国王和在场的其他人询问起了战胜俱卢族的方法。作为武士，他们必须要通过战斗向对方复仇。黑天和他同父异母的兄长大力罗摩建议五兄弟与对方议和，随后便返回了杜瓦拉卡。他们不愿卷进两方的争斗中。

即将开战的双方领军人物——阿周那和难敌——都动身前往杜瓦拉卡，再次去寻求黑天的帮助。黑天同意对双方都给予帮助，并让两人在他手下大军的援助和他本人的谋略之间二选一。不过他也表示，将不会亲自参与作战。阿周那选择了黑天本人，而难敌选择了黑天的军队。

为了让双方和平地解决问题，般度五子的岳父祭军王派自己的祭司去给持国传话。毗耶娑尊贵的异母兄长毗湿摩也作为国王的代表，前去与他们商讨议和之事。然而五兄弟的同母兄长迦尔纳却站在持国一边，因为他的母亲在他年幼时便抛弃了他。据说她这样做是为了消除他对自己的威胁，好让般度五子作为持国的后人安全成长。

老国王让自己的车夫全胜去向般度五子传话。全胜对他们讲起了持国百子的强大，以及人类的战斗胜利所带来的成功的短暂性。然而坚战只相信阿周那的英明神武，以及刹帝利不战不休的使命。当他们再次向黑天寻求建议时，这位大神说，和平确实值得期待，但对于战士而言，战斗总是在所难免。坚战决定只向持国索要一小块土地以供居住，这样他们就别无他求了。

全胜带着谈判结果回到国王身边，毗湿摩和其他智慧的谋臣们都强烈主张对般度五子网开一面。可是难敌依旧刚愎自用，不肯采纳他们的建议。哪怕他的生母甘陀利告诉他，他将会被怖军击败并羞辱，他还是一意孤行。

为了再一次尝试让敌人态度软化，五兄弟请黑天前去与俱卢族议和。黑天答应了他们，但条件是，如果难敌拒绝了这光荣的请求，他将全军覆没。

黑天在满天祥瑞下出发。闻说他即将到来，持国打算以尊贵的礼数招待他。可难敌却轻蔑地拒绝了国王的建议，并恬不知耻地说，应该把黑天扔进监狱。

在黑天到达王都的第二天，当他来到满朝文武中间时，天上的仙人们都下凡来参与这场讨论。当黑天睿智而耐心地陈述自己的观点时，仙人们也都给出了自己的看法。通过讲述上古时期的传说，他们一再诉说着傲慢与偏执的危害。大部分俱卢族领袖都为他们充满智慧的主张所折服，只有难敌对此毫不在意。随后，黑天私下对难敌讲述起相同的事情，持国、毗湿摩和其他人也都劝他倾听对方的建议，可是难敌仍对他们不屑一顾，还反唇相讥。哪怕他们叫来了难敌的生母甘陀利，都无法使他改变开战的决定。最后，难敌愤愤然地离开了众人，开始计划如何拿黑天开刀。

难敌走后，黑天在所有人面前展现出神灵本相，告诉众人，自己正是万物的源泉与主宰。在接受了在场众人的致敬后，他又变回人形，离开了。

在回到般度五子身边之前，黑天又去劝说迦尔纳放弃开战的想法。尽管迦尔纳确实是般度五子同母异父的兄长，但他始终对生母心存怨恨，而收养他的车夫夫妇又从小教育他忠于俱卢族。所以迦尔纳一直都对般度五子充满敌意。当迦尔纳正在恒河岸边献祭时，母亲单独一人来找他，劝说他不要跟弟弟们开战。他无奈之下，只得答应母亲，除了阿周那以外，自己将不会与般度五子中的任何一人殊死搏斗。然后，他拥抱了自己的母亲，离开了。

不久后，双方的首领都披坚执锐，调兵遣将，奔赴沙场。除了般度五子，般度族一方的将领还有祭军王和他的儿子猛光、比拉塔和束发。

在持国的要求下，年迈的毗湿摩担任了俱卢族的总司令。他有着丰富的作战经验和其他许多领域的智慧。当持国向他询问般度族一方众将的实力时，他盛赞了对方的许多位将领，并称，阿周那不论是敌是友，都是所向无敌的存在。不过同时，他也表示，自己的战斗技能足以与对方抗衡。俱卢族众人也都对他成为自己的主将表示热烈欢迎。只是，毗湿摩对迦尔纳十分不信任。对此，迦尔纳勃然大怒，指责毗湿摩在众人最需要同心协力时挑拨离间，在军中埋下分裂的种子。

对战双方的师傅德罗纳也站在了俱卢族一边，即使他始终对般度五子抱有极高的期望。同一阵营的将领还有德罗纳的儿子马嘶和慈悯，以及摩德罗国王沙利耶。

两方军队都对胜利抱有相同的信心。俱卢族诸王大都期盼着在几天内终结般度五子。相对应地，阿周那也想着，只要借助自己手中的神兵利器，再加上黑天的锦囊妙计与驾车技术，就能不费吹灰之力，瞬间消灭所有敌人。

（五）

这场激烈的大战持续了几天几夜。在古老的梵文诗篇中，关于它的

记录足足有荷马《伊利亚特》的四倍之长。试问，谁又能在几页纸之间讲完这场战争的全部故事呢？

正如前文所说，这场大战是如此惊天动地。与俱卢之野上的英雄们相比，荷马笔下的勇士们都无足轻重了。故事的主角中，许多英雄都有着神赐的伟力，他们有的是神子或半神，有的是檀那婆或罗刹。他们使用的种种神奇武器，不仅人力无法创造，就连人的思维都无法想象。这些武器能瞬间制造出铺天盖地的烈火、洪水或乌云，抑或是毫无征兆地麻痹或斩杀成千上万的敌人。借助这些毁天灭地的武器，万夫莫敌的勇士们总能一边御风飞行，一边消灭大批的敌人。当他们筋疲力尽或腹背受敌时，也能立刻消失无影，摆脱蜂拥而至的敌群。在这些盖世英雄面前，人海战术毫无意义，他们能一口气杀死几十个敌人——说得更确切一点，是无数低种姓的杂兵。哪怕不依靠他人的帮助，他们都能独自对抗数以千计的战马、战车与战象，并将它们全部摧毁。

与此同时，俱卢族与般度族的军队总人数也都庞大得超乎想象。与这两支无穷无尽的人马相比，真实历史上最大规模的战争都只能算作村口流氓的小打小闹。

虽然这场战争的规模如此庞大，但俱卢族众人与般度五子的祖父毗耶娑将全景视角赋予了他盲目的儿子持国王，好让他看清战争的全貌。但持国不愿看见自己的下一辈手足相残，便拒绝了复明；毗耶娑只得将刀枪不入的法力与观尽天下、洞察昼夜的眼力赋予国王的车夫全胜。这样一来，持国便不用担心看见任何血腥的画面了。这对于持国来说是一件好事，因为当时的战场上哀号遍野，一群又一群的战士命丧沙场。

就这样，全胜向国王报告了过去、现在和未来的许多事情。同样，作为阿周那的车夫，黑天也不得不安抚他的战友，因为只要一看到对面击鼓列阵的军队，阿周那便会想起自己是在与亲人、朋友与师长作战，继而心如死灰，失去了战意。为了让阿周那恢复斗志，黑天对他吟诵了著名的《薄伽梵歌》，即“主神之歌”。在歌中，他先是劝说阿周那大义灭亲，完成武士的职责，并说道，一个灵魂永远无法杀死另一个灵魂，也永远不会被另一个灵魂所杀。死亡的本质，只是灵魂从一具肉体转移到另一具肉体。随后，黑天朝阿周那滔滔不绝地陈述起信仰的意义，并在他面前现出神灵真身，让他直接陷入疯狂，顶礼膜拜。受到黑天的抚慰后，阿周那立刻重振精神，举起了甘狄拔神弓，准备战斗。

在正式开战之前，坚战仍未忘记对自己的长辈与导师致意。他带着恳求的目光来到了俱卢族帐下，带着崇高的敬意问候了毗湿摩、德罗纳和其他长者。坚战诚挚的问候打动了战斗的双方，他们都对他肃然起敬。毗湿摩说，这次行礼足以证明坚战已胜券在握。

随后，战斗在两军潮水般的怒吼中展开。激烈得无以名状的白刃战持续了几天几夜。双方主将的每次猛攻，都让数以百万计的兵卒命丧黄泉。同时，那些领军人物始终打得有来有回，不分高低，有时俱卢族胜，有时般度族赢。然而，在战争进行到第十天之前，一直没有任何高级将领倒下。

终于，毗湿摩本人第一个倒下了。临死前，他仍挥手消灭了几千支般度族部队。然而他并没有当天即死——事实上，他的死法实在是异乎寻常。在那一天到来之前，阿周那早已奋勇挑战过毗湿摩数次，但始终与对方不相上下；那一天，他再次朝对方发起挑战，比之前愈加热血沸腾。虽然毗湿摩依旧负隅顽抗，却终究力有不逮；他毕竟早已经垂垂老矣，无法再像年轻时那样纵横沙场。最终，老英雄被阿周那与其手下射出的箭雨戳得千疮百孔，浑身上下每两指距离就是一个血洞。只不过，他拥有一项特殊能力，只要太阳没有升到某个吉祥的角度，他便能无限延迟自己的死亡。只见毗湿摩让战友们把自己放下。听见他的命令，双方的战士们都纷纷停止了手头的战斗，聚集到年迈的毗湿摩身边，看着他躺倒在无数箭矢铺成的钉板之上。阿周那用三支箭替他搭成了枕头，支撑起他下垂的头颅，并为他取水，以缓解他喉头的饥渴。

就这样，毗湿摩以这般奇怪的姿态躺了许多天。在他周围，其他人血腥的战斗仍未停止。

毗湿摩失去战斗力后，难敌和迦尔纳推举德罗纳成为俱卢族的主将。难敌请求德罗纳一定要活捉坚战。为此，德罗纳打算将阿周那从坚战身边引开，这样，般度五子中的长兄便无人保护了。可是阿周那非常聪明，一直将保护坚战放在第一位，并狠狠地反击了那些打算引开他的敌人。在一场激烈的战斗后，他杀死了俱卢族有名的勇士福授。可就在这时，他的儿子激昂刚刚赢了几次，便被迦尔纳率领的一群战车兵包围，死于其手。

激昂的死给般度五子带来了巨大的打击。这时，毗耶娑突然出现在

他们面前，他正是来安慰他们的。毗耶娑向五兄弟讲述了许多智慧的寓言故事，以向他们阐明，再强大的勇士都终有一死。听了这些故事，备受激励的坚战恢复了斗志，继续投入战斗。

阿周那发誓，一定要杀死信度国国王胜车。正是胜车杀死了激昂；也正是他，在般度五子流浪时掳走了德罗波蒂。经过长年累月的艰苦修行，胜车的法力已足以抵御除阿周那以外般度四兄弟的攻击。但是，就算他周围有许多俱卢族勇士保护，面对阿周那的攻势时也依然束手无策。虽然胜车的反抗的确勇猛，但阿周那还是战胜了他，砍下了他的首级。

怖军也同样在战场上大放异彩，一路将持国的许多子嗣送到了阎魔身边。当时，怖军正在与德罗纳交手。不一会儿，迦尔纳赶来保护德罗纳，两人展开了激烈的拼杀，却始终不相上下，难分难解。见阿周那赶来支援怖军，迦尔纳便退出了战斗。

因为德罗纳之子马嘶在战场上勇猛无匹，黑天便建议般度五子向对方散布“马嘶已死”的假消息，好让德罗纳心灰意冷，停止战斗。怖军照做了，他立即宰杀了一头名为“马嘶”的大象，并告诉德罗纳“马嘶”已死。德罗纳一点也不相信这件事，并向坚战询问消息的真假。作为达摩神之子，坚战一直被敌我双方公认为最诚实无隐的正人君子，他纯洁的灵魂甚至能让自己乘坐的战车悬浮在一掌之高的空中，丝毫不沾尘泥。此时此刻，坚战听见一个自称万物之主的声音对自己说，应该告诉他“马嘶”真的已经死了。坚战照做了，只不过，他还是解释道，那指的是一头大象。说罢，坚战乘坐的战车落到了地上。但德罗纳依然悲从中来，停止了战斗，呆呆地站在车上。猛光趁机砍下了他的头，把它扔向俱卢族大军。

听闻父亲的死讯，马嘶怒火攻心，朝般度族军队发起猛烈冲锋。他使出一件神器，用大火烧死了大群敌军。不过同时，阿周那也祭出几样法宝，抑制住了马嘶的攻势。马嘶发誓要将般度族赶尽杀绝；而坚战在神灵诱导下说出的谎言，也将在未来成为致命的诅咒。这誓言与谎言的具体影响，我们将在接下来的情节里一一讲述。

（六）

德罗纳死后，般度五子同母异父的兄长迦尔纳被推举为俱卢族的主将。他一上任便让摩德罗国王沙利耶替自己驾起马车，冲上战场，与坚战展开激战。般度族王子占得先机，一箭将对手射倒。可是迦尔纳立刻又站了起来，朝坚战射出万千箭矢。兄弟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坚战抢救下来，此时，他的战马已身首异处，车夫也倒地不起。

四兄弟返回战场时，曾经拽过德罗波蒂头发的难降勇敢地与怖军对峙，只一击便将其重创。可怖军仍然不屈不挠，与难降恶战一番，最终战胜了对手。他还扒开了难降的胸膛，吸干了他的鲜血，兑现了之前发过的毒誓。

比这更激烈的是迦尔纳与阿周那之间的生死决斗，他们像两头发狂的大象一样打得难舍难分。两人向对方掷出一件又一件武器，成千上万的箭矢如乌云遮蔽了天空。忽然，迦尔纳的战车陷进了土里。原来，很久以前曾有个婆罗门对迦尔纳施下诅咒，他说，当迦尔纳的战车陷进泥土，便是他的大限来临之时。迦尔纳拼命想将车轮拔出泥泞，他的神力震撼了整片大陆与周围的七海。就在这一刻，阿周那一箭贯穿了他的胸膛，并在他举起车轮前砍掉了他的脑袋。耀眼的光芒从迦尔纳无头的尸体中喷溢而出，因为他是太阳神之子，他的生命之光也终将回归太阳。般度族见敌人已死，高兴地吹响了号角；俱卢族见主将已死，纷纷惊慌失措。

随后，俱卢族又推举沙利耶为主将，他与怖军展开了一场惊天动地的大战。他们以雷霆之势朝对方挥出战锤，将对方击得疼痛难忍，退避三舍。幸好坚战在兄弟们的鼓励下重新振作起来，挺身迎战沙利耶。摩德罗国王拼力反抗坚战恐怖的攻势，却最终一败涂地。他的攻势被坚战的手下搅乱，他自己也被坚战射出的一支具有魔力的箭击倒在地。

在般度族势如破竹的进攻下，一个又一个俱卢族将领倒地身亡。俱卢族军队群龙无首，竟被般度族打得作了鸟兽散。在失去了一支又一支部队后，俱卢族只剩下四个首领：难敌、马嘶、慈悯和成铠。

难敌一个人离开了大部队，来到一个湖边，走进水里。在神奇力量的作用下，湖水包裹住他的身体，形成密室般的结界[9]，他就在里面休息了起来。其他三位忧心忡忡的主将也追随难敌来到湖边，叫他出来带领他们战斗。难敌说，当他在湖底休息好了，自然会回来作战。

难敌在湖底休息的消息被猎人带到了般度五子耳中。

怖军大喜过望，重赏了传递消息的猎人。随后，坚战赶到湖边，叫难敌出来履行武士的职责。难敌对坚战说，自己现在很累，要修养，坚战斥责他软弱无能。在被坚战训斥了许久之后，难敌终于现身，声称要与般度五子展开车轮大战。怖军欣然接受对方的挑战，双方决定用战锤一决高下，因为他们都擅长使用这种威力巨大的武器。

怖军与难敌的战斗在天地间引发了无数异象，他们举锤相击，声如雷鸣，火花四溅。两人一次又一次将对方击倒在地，砸得遍体鳞伤，却都始终无法给对方造成真正致命的打击。

正在他们打得你死我活时，阿周那问黑天，怖军将如何取胜。黑天回答他说，虽然难敌诡计多端，但怖军也同样能以牙还牙。他提醒阿周那，怖军早就发誓要打断难敌的双腿，虽然那被认为是一手阴险的招式，但现在正是他实现誓言的时刻。听闻此言，阿周那立刻用手拍了拍自己的大腿，怖军见状，马上想起了自己过去的誓言，奋力挥起战锤，砸断了难敌的双腿。下肢残废的难敌瞬间摔倒在地，周围的将士们都责骂怖军的阴险。难敌刚用手臂支撑起身体，就张嘴骂起了黑天，责备他破坏了战斗的公平性。坚战劝难敌不要动怒，并告诉他，怖军这样做只是言出必行，而黑天也从未想过双重标准，那有损神灵的大公无私。

这时，般度族大军已经攻进了俱卢族的大本营，却发现里面只剩下老弱妇孺。在象城，黑天找到了持国和甘陀利。在威逼利诱下，国王夫妇承认，他们早就预料到了如今的结果，因为就算好言相劝，难敌也只会一意孤行；而般度族能取得胜利也是情理之中，因为他们站在了正义的一方。



怖军挥起战锤

存活下来的俱卢族首领马嘶、慈悯和成铠一起找到了难敌。当时的他虽然浑身鲜血淋漓，却仍有一息尚存。他们带着首领逃向南方，避开般度族大军的呐喊声，逃进了一片茂密的树林，躲到了一棵大榕树下。筋疲力尽的慈悯和成铠当场倒头就昏睡过去了，可马嘶却依然清醒着，压抑着自己的怒火。在沉思中，马嘶看见头顶的枝叶间栖息着数以千计的乌鸦。此时，一只庞大而狰狞的鸱鸮正从天而降，它有着棕色的眼睛和巨大的喙。那巨鸟悄无声息地飞落在树上，残忍地猎食着那些沉睡的乌鸦。不一会儿，乌鸦们全都被残杀殆尽，要么被折断了翅膀，要么被咬掉了脑袋，它们的尸体堆满了树冠与树下的地面，鸱鸮看着这一惨状，非常得意。

见到鸱鸮屠戮群鸦的样子，德罗纳之子心有所悟：“关键时刻，这些鸟儿给我上了有用的一课：现在才是我们反攻的大好时机。如果我们按照规矩打仗，结果便只会一败涂地；可如果我们一反常规，略施巧计，便能将敌人打得落花流水。”

于是，他叫醒两位同伴，向他们讲起自己的计划。同伴们都劝马嘶先稍做休息，但他为父报仇心切，根本容不下片刻喘息。再说，马嘶也毫不在乎趁敌人熟睡之际偷袭是一种耻辱，因为在他看来，般度五子早就用过不少的阴谋诡计了。在这些惨痛的经历中，他对猛光杀死父亲德罗纳一事尤为耿耿于怀，心中怀有深切的痛恨之情。德罗纳死前扔下了武器，这代表着他知道自己大限将至，彻底屈从于命运。

思至此处，一心复仇的马嘶朝敌人的营帐走去。在他闯入营帐时，一个面目狰狞的人形出现在他面前，那不是别人，正是大神湿婆。在与湿婆缠斗片刻后，马嘶认出了对手的真面目，对他唱起了一首崇敬的圣歌。这时，周围出现了无数的邪神、恶魔与凶兽，他们正举行着一场狂欢。群魔乱舞中，湿婆再次朝德罗纳之子走来，鼓励他继续他的任务，并赐予他一件神器。在湿婆恐怖的随从们的簇拥下，这位俱卢族将军进入了营帐，并让自己的两位战友在营帐口把守，以防敌人逃跑。

营帐内，马嘶首先找到了猛光，粗暴地把他弄醒，将他踩踏至死。接着，般度族守卫们包围了入侵者，然而马嘶用手中的神兵将他们撕成碎片。卫兵们感到眼前的敌人简直是个魔鬼，顿时失了斗志，甚至有人鬼迷心窍地杀起了自己人。这场大屠杀持续了整整一夜，太阳升起时，马嘶离开后的般度族营帐就像他来时一般寂静。

回到同伴身边后，马嘶眉飞色舞地同慈悯和成铠炫耀着自己的胜利，他们听得兴高采烈，并把这消息带到了难敌的休息处。听闻此事，奄奄一息的难敌突然如回光返照般，起身祝贺完他们，便放下了执念，灵魂离体，朝斯瓦尔加飞去。虽然难敌一生阴险狡诈又傲慢无礼，但他终究还是一位万夫莫敌的勇士，因此，他死后也足以像真正的英雄一样升入天堂。

不过，在马嘶屠杀众将士时，般度五子与德罗波蒂都碰巧不在营中，而是各自分开休息，因为早就有人告诉他们，俱卢族随时都有可能趁他们得意忘形之际发动最后一击，因此他们必须分开来规避风险。当时，只有猛光的车夫逃过了那一夜的屠杀，他立刻将消息禀告了坚战。坚战听到消息，心痛难忍。回过神来，坚战向车夫问起事情的具体经过，听完后，他想着那些曾尽心侍奉自己的人们都已消逝，再也不在，再次悲从中来，失去了意识。

同样，老国王持国也因儿子们的死亡而久久不能平静，无比哀伤。他的父亲毗耶娑仙人见状，连忙用种种智慧的言语抚慰他。毗耶娑说，死亡是一切生命的必经之路，虽然伟大的牺牲总胜于卑微的苟活，但难敌与他兄弟们的死却是罪有应得。持国听罢，面色稍缓，放弃了轻生的念头。然而当他的车夫全胜让他为王子们举行葬礼时，他却又一次因悲痛而失去意识，昏倒在地。在好友的照料下，终于恢复神智的持国与甘陀利一起来到了那天的修罗场。在那里，他们遇到了马嘶和他的同伴。当时的马嘶也同样对自己父亲的死怀有无尽哀痛。只不过，在马嘶说起他打算趁般度五子熟睡之际偷袭他们时，持国夫妇立刻离开了他，生怕五兄弟闻声赶来。

不久，坚战和他的兄弟们来到了国王面前，准备好觐见的礼节。持国迟疑了片刻，拥抱了坚战，心里却盘算着怎么用双臂勒死怖军，因为他屠杀了自己的许多子嗣。虽然年事已高又双目失明，但老国王仍然精神矍铄，孔武有力，完全足以达到自己的目的。只不过，他的想法还是被黑天看穿了，在他打算勒死怖军时，黑天让他抱住了一个铁人。持国用双臂碾碎了铁人，自己却同样身负重伤。他只得对众人承认自己的阴谋，并号啕大哭起来。这时，黑天告诉了他事情的真相，他只得温柔地拥抱怖军和其他人。

王后甘陀利也没有马上接受五兄弟言和的建议，而是厉声诅咒他们，她的熊熊怒火几乎要烧焦在场的所有人。不过到最后，她还是平息了愤怒，对五兄弟和颜悦色起来。后来，在通过毗耶娑的法力目睹了战斗的全过程后，甘陀利又一次悲从中来。这一次，她斥责黑天没有出手阻止这场血光之灾。黑天告诫她说，如果那诅咒真的应验了，他的雅度族子嗣将无一幸免。

接着，他们为所有的逝者举行了葬礼，在葬礼上，般度五子第一次听母亲说起迦尔纳的身世：他也是她的儿子，是他们同母异父的兄长。

坚战本就对自己亲族的死亡悲痛万分，当他听说迦尔纳与其是亲兄弟时，更是悲愤交加。他告诉众人，自己将进入森林，以隐居的方式度过余生。不仅坚战的兄弟们都不同意他隐遁，就连黑天也再三阻止他，最终，坚战只得屈从于他们的恳求，以胜利者的姿态走进了象城。不过，出于对长辈的尊敬，他还是让持国与甘陀利夫妇坐在自己的马车前。就这样，坚战继承了婆罗多的王位，只不过，他坚持让持国与自己

共同为王。大家都称赞这一英明的决定，而坚战也不负众望，将国家治理得公正清明，繁荣昌盛。

几天后，五兄弟在黑天的带领下回到了战场上，去拜见半生半死的毗湿摩。就像之前讲到的那样，他一直被一根根箭矢钉在地上，遍体鳞伤，却仍有一息尚存。比这延续生命的能力更神奇的是，苟延残喘的毗湿摩竟还能对人说话，只要有人肯听，他就能滔滔不绝地讲到方方面面的事情。毗湿摩向般度五子讲述了四海八荒的许多故事，讲述了关于天堂与地狱，人类与野兽的一切，最后，他劝坚战回象城去，祭祀天上的众神与祖先的灵魂。很久之后，太阳终于升到了那个吉祥的位置，坚战带着四兄弟与持国回到了毗湿摩身边，看着他元神离体，在花雨与仙乐中飞升。

坚战替毗湿摩举行了葬礼，却在葬礼结束后长号不止。虽然在战场上，毗湿摩与坚战站在了不同的阵营，但在坚战心中，他依然是自己慈祥的长辈、尊敬的恩师。可毗耶娑和黑天都劝说他打起精神，举行一次马祭，只有这样，才能净化那些尊贵的王子们身上的罪孽。

如果要举行马祭，作为祭品的马必须放生一年，让它在这段时间里自由地奔跑在天地间。同时，王国的第一勇士要始终跟在马身后，不论马跑到哪里，他都要号召当地的民众向自己的君主致敬。这次的追马人由阿周那担任，因为他的战斗技巧在般度五子中排行第一。不过，由于武士以战斗为天职，一言不合便拔刀相向，这次追马活动也同样险象环生。在此，我们没有必要逐一讲述阿周那在追马过程中经历的所有冒险与战斗；我们只需要知道，在无数次艰难的斗争中，他一次次被击倒，失去意识，濒临死亡，又一次次被随身携带的一颗魔法宝石救活。最终，阿周那战胜了所有的艰难困苦，带着祭马回到了象城。为庆祝他的归来，坚战举办了一场盛大的庆典。

国王向举办祭礼的婆罗门们送去了珍贵的礼物，并举办了丰盛的筵席招待所有嘉宾。祭典上，他们宰杀了马，坚战和他的兄弟们闻了闻祭品的气息，完成了净化罪孽的仪式。随后，他们又给婆罗门和其他与会嘉宾都送去了数不尽的金银珠宝。在整场祭祀结束时，阿周那的孙子、战死沙场的激昂的儿子环住被选为王位继承人。

（七）

就这样，坚战巩固了自己的王位，并以举世无双的智慧轻松统治了婆罗多十五年。其间，俱卢族与般度族间的仇恨逐渐消散，甘陀利将德罗波蒂视如己出，持国也得到了坚战的尽心侍奉。只有怖军仍与老国王心有芥蒂，多次与其作对。后来，持国向众人宣布，自己将与妻子一同进入森林，隐居终老。虽然坚战一开始对此并不答应，但最终他还是同意了老国王的请求。于是，婆罗多曾经的国王与王后穿着树皮与兽皮制成的衣服朝森林走去。般度五子的母亲也不顾儿子们的反对，坚持与他们同行。

在众人的骚动与悲叹中，俱卢族与般度族的三位老人穿着苦行僧的简陋衣着走出了象城。进入森林后，他们开始了禁欲苦修的隐者生活，只靠很少的食物和水度日。后来，当坚战和他的兄弟们来森林里看望老人们时，发现他们已经瘦得皮包骨头了，仿佛根本维持不了常人应有的生命力。般度五子带着崇高的敬意朝三老行礼，还为他们打来了大罐大罐的泉水，与他们友善交谈。随后，毗耶娑用法力变出了他们死去亲人们的幻象，俱卢族与般度族的亡灵都从波涛汹涌的恒河水中浮现，他们不仅彼此不计前嫌，还与自己尚在尘世的亲人们谈笑风生。最后，亡者们都纷纷跳回了恒河，他们留在尘世的妻子们也跟着他们跳下了水，期盼着能与夫君在死后世界重逢。

几年后，老国王一行隐居的森林着了火，由于年老体衰，他们无力逃出生天，不幸葬身火海。有人告诉坚战，老人们并不希望他来营救，因为他们认为，这次火灾是他们命中注定的大限。大火熄灭后，般度五子心情沉重地赶到他们的隐居处，为逝者的灵魂献上祭品。以坚战为首的五兄弟为父母举行了葬礼，随后，他们便返回了王都。

至此，整个故事还剩下最后一个悲剧事件，虽然此时的般度五子已经坐拥天下，大获全胜，但这一悲剧仍足以让他们幸福美满的生活化为泡影。

前文提到，神灵化身的大英雄黑天居住在海边的杜瓦拉卡城，管理着一个完全由自己后代组成的庞大部族。而现在，甘陀利的诅咒即将应验，这个名为雅度族的族群正面临自己命中注定的终末时刻。

俱卢之野大战结束后的第三十六年，坚战王再次看见了诡异而不祥的征兆，般度五子都对此非常担忧。不久后，雅度族覆亡的消息便传到了他们耳边。

虽然整个雅度族都是同一位正神的后代，但他们的德行却丝毫称不上高尚。雅度族之所以如此迅速地灭亡，是因为他们朝一群圣人开了玩笑，招致了圣人的诅咒。他们还多次羞辱婆罗门，并常因好饮无度而寻衅滋事。

圣人们灭族的诅咒招来了恐怖的天象。见此，黑天感到自己的族人已在劫难逃，便将手中的神兵利器都归还天界。他还抛下了自己的战车，任由神马拉着它在大海的波浪间飞驰。

那时，雅度族人正聚集在波罗婆娑的海边，一边沐浴圣水，一边载歌载舞，大快朵颐。这群人中最高兴的莫过于黑天的兄长大力罗摩，他也是一位半神。觥筹交错间，越来越多的雅度族人开始醉意朦胧，借着酒劲胡言乱语。在场的成铠是曾经趁夜偷袭般度族营帐的四位俱卢族将领之一，有人便借此大肆讥讽挖苦他。成铠激烈反驳，善战立刻冲上前去，直接砍掉了他的头。其他人见状，又立刻朝善战涌过去，杀死了他。就这样，人群间的乱斗愈演愈烈，甚至连黑天本人也参与其中，将手中草叶化为兵刃，杀死了许多人。在这场战斗中，有子弑父，也有父杀子，还有草叶变成战锤这样的乱象。就这样，整个雅度族都陷入了失去理智的混战中，仿佛虫子遇到了山火，无一幸免。

此时此刻，也正是黑天与大力罗摩褪去肉身，回归天界之时。于是，黑天派使者请阿周那火速赶来。然后，他便走入森林，看见自己的兄长早已举行起了献身的仪式。只见一条巨蛇从大力罗摩口中游出，那正是他的神灵本相——世界之蛇舍沙。黑天也紧随其后投入献身的冥想之中，他盘腿而坐，将左腿叠在右腿上，可是就在这时，一个猎人误把黑天看作了一头鹿，射中了他露出的右脚。而带着脚伤转世也恰好是黑天宿命的一部分。于是黑天宽慰了那个猎人，让他放下恐惧，随后便带着万丈光芒飞升了。

这时，阿周那终于赶到，他遗憾地朝黑天在人间的年迈老父亲富天行礼，朝黑天与雅度族战士们的遗孀致意。富天告诉阿周那，黑天曾预言，杜瓦拉卡将在他离开后被海水淹没。于是阿周那号召所有幸存的雅

度族人收拾好行李，随他一起前往天帝城避难。替逝去的雅度族人举行完葬礼后，他们便出发了。途中，他们遭遇了野蛮人的袭击，阿周那却悲哀地发现，自己的甘狄拔神弓与无尽箭囊失去了以往的神力，只得眼睁睁看着一位位雅度族遗孀被野蛮人劫走。阿周那明白，这一切都是天注定的，可是，他不甘心，他仍不愿放弃。

其余杜瓦拉卡的雅度族人都被安置在了天帝城，可是阿周那仍然悲痛不已，他跑去祖父毗耶娑的隐居处忏悔。仙人听完雅度族的悲惨故事，却安慰他说，他们所遭受到一切都是对其生前罪行的报应；他还说，般度五子已经完成了自己命定的伟大功业，因此，等待他们的只剩下死后的升天之路了。

听完毗耶娑的宽慰，阿周那回到象城，将这一切转告给了坚战。

（八）

坚战听闻雅度族城毁人亡，预感到自己的大限也不远了。阿周那和其他几个兄弟与他一起就此讨论了许久，最终，五人决定以一场朝圣之旅了却自己。

临走前，坚战宣布环住成为象城的新王；又将雅度族最后的幸存者金刚封为天帝城之主。接着，他和兄弟们为死去的雅度族人举行了葬礼，设宴款待了举行仪式的仙人们。然后，五兄弟脱下华冠丽服，换上树皮缝成的衣服，离开了自己的故都。在出城的路上，黎民百姓纷纷夹道挽留，但般度五子仍然坚持向前。女人们看到此情此景都忍不住哭了起来，因为此时般度五子与德罗波蒂离去的样子，实在像极了过去他们赌输整个国家不得不离开时的悲惨境地。然而事实上，此时的五兄弟与他们的妻子内心都十分愉悦。在他们离开象城时，一条狗也跟着他们踏上了旅途。

六人首先朝东面进发，一路风餐露宿却信念坚定，他们的脚步走过了许多国家。在路上，坚战总是走在最前面，紧跟着他的是怖军，然后是阿周那、无种和偕天，最后是世间最美丽的女子——莲花般的德罗波蒂。除了那条狗，他们再也没有其他追随者。

不久后，他们来到了红海岸边，看见山岭般高大的火神挡在他们面前。火神让阿周那将甘狄拔神弓与无尽箭囊还给他，可是一路之上始终不曾离身的这两件神器，让阿周那一时间难以割舍。阿耆尼对阿周那说，这两件神器是他多年前从伐楼那那里获得的，既然他不再需要它们了，便要把它们还给伐楼那。于是阿周那把神弓和箭囊扔进了海里，火神便立刻消失不见了。

随后，般度五子继续朝天地四方进发。他们朝西行进时，看见了海水之下的杜瓦拉卡城。随后，他们又向北方出发，打算绕大陆一周，便来到了巍峨的大雪山[10]下。翻过了山脉，他们来到了一片广袤无边的沙漠，在远处，群山之王须弥山直插云天。

谁知，当他们开始加速朝须弥山赶去时，德罗波蒂却突然昏倒在地。怖军对他的王兄说道："我们的公主是无辜的！为什么现在却突然晕倒了呢？"

坚战回答道："她实在太爱阿周那了，这是她应得的回报。"说罢，他头也不回地继续向前进发。

接着，智慧的偕天也昏倒了，怖军又问坚战："为什么他也晕倒了？他可是我们中最谦卑的人啊。"

坚战回答道："正是由于对他人过于谦卑，他从来都不为自己考虑。"说着，他便留下偕天，带着剩下的三兄弟和狗朝前走去。

目睹了德罗波蒂与偕天的惨状，无种悲从中来，也失去意识昏了过去。怖军再次问坚战："为什么连无种也晕倒了？他是我们正直的兄弟，他英俊的容貌无人能比。"

坚战回答道："虽然我们的弟弟无种的确玉树临风又俊美无双，但他总在心底对自己说，'没有人比我更英俊，我的容貌是天下第一'。因此，他倒下了。继续向前吧，兄弟。"

这时，阿周那也被兄弟们挨个倒下带来的悲痛所感染，这位德高望重又骁勇善战的般度族王子也倒地不起了。看见这勇猛如狮的英雄也倒地不起，生死不明，怖军不禁朝王兄问道："阿周那的一生都没有缺点，为什么连他也要倒在半路上呢？"

坚战回答道：“他曾试图在一天之内消灭自己的所有敌人，但他失败了，所以他倒下了。”

就这样，坚战一直往前走去。终于，连怖军也昏倒在地。倒地之际，怖军还朝坚战哭喊道：“看看我吧，噢，王啊！告诉我，为什么连我也倒下了？你一定知道吧！”

坚战回答他：“你一向口无遮拦，又喜欢胡吃海喝，所以才落到如此境地。”说罢，勇敢的国王便不再看他，继续前行，跟随他的只剩下一只狗。

这时，在响彻天地的雷鸣声中，因陀罗驾着马车出现在坚战面前，邀请他上车。可手足离散的坚战正兀自伤感，说道：“我的兄弟们都已倒地不起，我不愿将他们丢下，孤身前往斯瓦尔加，我想让他们与我一同升天！还有我们美丽而高贵的公主，也请让她与我们同行！”

因陀罗说：“你的兄弟们早已先你去到了斯瓦尔加，你会在那里见到他们，你应该感到高兴才对。”

坚战又说：“这只狗是我真正的旅伴，所以，请让它也跟我一同升天。”

“既然你已经获得了永生与大欢喜，”因陀罗说，“为何还要在意一只狗呢？你难道不知道，只要有狗在场，一切宗教仪式的神圣性都将被污秽的邪魔破坏吗？”

可是坚战回答道：“贵族不可能做出真正卑贱的行为。倘若与旅伴分离，我便不可能快乐。”

因陀罗对坚战说，斯瓦尔加不允许狗的存在，但坚战依然坚持道：“古人说，抛下一个旅伴的罪恶相当于杀死一个婆罗门，因此，我也不会只为了大欢喜而抛弃这条狗。”

因陀罗又问，他如此执着于将狗带上天国，却对自己的兄弟们与德罗波蒂的逝去并不坚持，是不是疯了。

坚战解释道：“那是因为他们都已经死了，我无法让他们复生。此

外，不论是虐待寻求帮助的人、杀害女人、抢劫婆罗门，还是与朋友反目成仇，其罪恶都比不上抛下一个忠诚的旅伴。”

听闻此言，那只狗立刻现出了原形，正是天神达摩本人，他语气柔和地称赞坚战：

“坚战，你不愧是我的儿子。我曾在杜瓦伊塔森林试探你，在你的兄弟们都失败后，你最终通过了考验。为了不抛弃一路相随的忠犬，你拒绝与天神同车偕行。你要知道，你的兄弟们并不在斯瓦尔加的任何地方，你将独自一人肉身成圣，到达极乐世界。”

说着，达摩和因陀罗，以及随行的众神、摩录多和仙人们都一同邀请坚战上车。接着，他们便带着万丈光芒升上了天。坚战上车后，智慧的那罗陀和其他众仙人纷纷高声称赞他的德行，祝福他。听完众神的祝福，坚战也对众人回敬致意。他说：

“我只想找到我的兄弟们，不管是好是坏，别无他求。”

诸神之王温和地回答道：“伟大的君王，你只需在天国享福即可，为何还要想那人间的羁绊呢？你已经达到了凡人难以企及的最高境界，为何仍要想着你那达不到这境界的兄弟们呢？”

但坚战的回答一如往常：“没有他们，我也不该在这儿住着。噢，降魔之神啊，我的兄弟们在哪里？而贤惠的德罗波蒂，世间女子之冠，她又在哪里？我想与他们同行。”

随后，当马车升上斯瓦尔加时，坚战看见难敌坐在一张宝座上，周身散发着太阳般的光芒、簇拥着神灵与圣人。看见难敌如此纷华靡丽，坚战立刻急切地朝因陀罗说道：

“我渴望的天国不该有难敌，正是他害得我们如此命途多舛。我的兄弟们在哪里？我想去他们身边。”

“不，”那罗陀微笑道，“在斯瓦尔加，一切仇恨都将终结。既然难敌戎马一生，尽了刹帝利的天职，他便有资格在死后享受这份福报。不要再想那些赌桌上的事情，不要再想德罗波蒂的过错，不要再想你那些死于战争或其他突发事件的亲人。来吧，与尊贵的难敌和解吧！毕竟这

里是斯瓦尔加，是没有纷争的世界。”

可是坚战仍执意询问兄弟们的下落，并坚持道：“难敌厚颜无耻，涂炭生灵，又终日迫害我们五兄弟。如果连这等卑鄙小人都能来到这极乐世界，我宁愿去到我的兄弟们身边，他们才是真正拥有高尚灵魂与纯洁心性的人。另外，我在这里也找不到迦尔纳、持国与善战，或是其他道德高尚之人的踪影。这些勇猛如狮，气吞万里的英雄们，他们在哪里？如果他们都在这里，那还情有可原。如果他们不在这里，我将去往兄弟们以及迦尔纳的身边。只要我们联合起来，连因陀罗本人也未必是对手。没有兄弟们陪伴，斯瓦尔加的美好对我来说又算得了什么呢？有他们的地方才是我的斯瓦尔加，这里不是我想要的天堂。”

最终，众神同意坚战去寻找他的兄弟们，并派了一位神使引导他。

两人走的道路曲折而黑暗，头上是漆黑的天幕，脚下是脓血与腐尸，周围飞着大群苍蝇，远处游荡着许多小鬼。四周遍地尸骨，爬满了蠕虫，空气中弥漫着焦灼的气息。铁嘴的秃鹫和乌鸦在头顶盘旋，浑身血腥味的尖嘴食人魔挡在路中。正直的国王一边穿越这恐怖的路途，忍受着令人窒息的臭味，一边静心沉思。他见到了可怕的沸水河，见到了森林中像剃刀一样锋利的叶子，见到了燃烧着熊熊烈火的沙漠、装满沸油的铁罐、生满尖刺的巨大木棉树，以及种种折磨罪人的酷刑。

看着这条骇人的恶路，坚战向引导他的神使问道：“我请求你告诉我，这是通向何方的道路，而我的兄弟们又在何处？”

神使回答他说：“我答应了众神，无法向你透露此处的一切秘密。不过，如果你感到恐惧的话，现在原路返回还来得及。”

早已不堪忍受路边恶臭的坚战立刻掉头回行。可他刚一转身，便有无尽的悲伤与懊悔涌上心头。同时，他的耳边响起了无数个哀怨的声音：

“呵！高贵的般度族人、达摩之子，看在我们如此可怜的分上，请留下来陪一陪我们！一见你来，我们便感到春风拂面，只要一直看着你，我们便能快乐地活下去。只要你能停留片刻，我们便能活下去，继续忍受此地的痛苦，而不至于灰飞烟灭。”



道路曲折而黑暗

“唉，真是悲伤的一天啊！”坚战王叹气道。听着周围传来的凄惨叫声，他不由自主地停下了脚步。声音一次又一次朝他涌来，但坚战却根本认不出声音的主人，于是他问道：

“你们究竟是谁，又为何留在这里？”

一个又一个声音给出了回答：“我是迦尔纳——我是阿周那——我是怖军——我们是无种和偕天——我是德罗波蒂——”就这样，他们接二连三地报出了姓名。

“为什么？为什么？”坚战呐喊道，“这些伟大的灵魂究竟犯下了怎样的罪过，才沦落到如此肮脏的境地？在他们光辉灿烂的人生里，我看不到一点问题。又是为什么，难敌和他的朋友们生前罪行累累，死后却仍能安居极乐世界？而这些英雄的灵魂，他们一生恪尽职守，追求真理，死后却要堕入地狱，这究竟是谁的罪过？我究竟是清醒着，还是在

做梦？是神志清醒还是脑子糊涂了？啊，这一定是由于我的理智失去了作用，情绪波动让我丧失了判断力！”

坚战王内心充满了苦闷与惆怅。没过多久，他压抑的情绪便突然爆发起来，将怒火朝众神——包括他的父亲达摩——倾泻而去。他对神使说：“回到派你来的大神们身边吧，至于我，将留在这里，不再回去，因为我的兄弟们都在这里，他们因我的到来而高兴。”

神使回到了众神身边，原原本本地复述了坚战的话语，向他们展示了坚战的决心。

不一会儿，因陀罗领着众神来到了坚战身边，化为人形的达摩也和他们在一起。在光辉的群神面前，周围的一切黑暗都烟消云散，那些遭受惩罚的恶人、沸腾的维坦瑞尼河[11]、高大的木棉树、巨大的铁罐与堆积如山的尸体，也通通消失不见了。周围吹起了温暖芬芳的和风，在因陀罗的带领下，婆苏和摩录多、圣人和贤者们都朝达摩之子所在的地方走来。因陀罗温柔地对坚战说道：

“勇敢的坚战啊，众神对你非常满意，来吧，雄狮般的勇士，你的考验已经完成！一切悲伤都已过去，你将拥有完美、永恒的生命。听着！这通往地狱的道路本是所有国王升天的必由之路。更重要的是，你生前曾以德罗纳儿子的名字愚弄他，因此，你死后也要接受幻觉的惩罚，不论是地狱的幻象，还是地狱里怖军、阿周那和其他人在你耳边产生的幻听。现在，他们已经洗清了生前的所有罪业，你们战死沙场的朋友们也一样。你还将看到，你一生最愧疚的人，战士中的王子迦尔纳，已经回到了他的本位，与太阳一同闪耀。继续前行吧，带着伤痛和悔恨，只要你走完这条短暂而艰苦的路，便能与我一起享受这一生功业的果实。去神圣的恒河中净身，抛下尘世，永远离开痛苦与纷争吧。”

随后，化为人形的达摩也对自己的儿子说道：

“祝贺你，智慧的国王！我真为你感到骄傲，我亲爱的儿子！你忠诚于我，守信于人，严于律己，并顺利通过了我的三重考验。第一次考验发生在你在杜瓦伊塔打柴时；第二次是我化身为狗，试探你的忠心；而第三次就是现在，我以此考验你与兄弟们的羁绊。现在，你已经摆脱了一切污秽，你的兄弟们也从未下过地狱，这一切都不过是诸神之王的

障眼法。”

说罢，坚战便跟着达摩和其他人返回了人间，在圣河中沐浴，舍弃了肉身，得道成神。接着，仙人们奏响了天乐，迎送坚战升天。在天堂，他不仅与勇猛的般度四子互相致敬，也和难敌互相和解，所有人都摆脱了仇恨，一同和众神居住在一起。

---

[1] 本故事出自《摩诃婆罗多》主线剧情。——译者注

[2] 即今旧德里。——译者注

[3] 很久以前，八个神灵兄弟（一说即后文的八位婆苏神）与极裕仙人争夺神牛舍波罗未遂，遭到极裕的诅咒，不得不转世为人。为解救他们，恒河女神下凡与福身王结合，每生下一个孩子，就扔到水里淹死，让他重返天界。可福身王救下了第八个孩子，起名“天誓”（Devarath），即后来的毗湿摩。——译者注

[4] 希腊神话中的卡斯托尔（Castor）和波吕丢刻斯（Pollux）是十二星座中双子座的原型。——译者注

[5] 黑天是毗湿奴十大化身中的第八大，前文“罗摩和悉多的故事”中的罗摩为第六大。——译者注

[6] 与释迦牟尼的母亲同名，但显然并非同一人。——译者注

[7] 担任因陀罗麾下大臣的八位自然神，阿耆尼、伐楼那等都在其列。——译者注

[8] 湿婆之子，掌管风暴的恶神，常以多胞胎兄弟的模样现身。——译者注

[9] 在《摩诃婆罗多》原著中，难敌拥有一件“水神法宝”，能操控江河湖海之水。——译者注

[10] 即今喜马拉雅山。——译者注

[11] 位于阴阳两界之间的冥河，是一切罪人死后下地狱的必经之路。——译者注


中華譯學館
★ 丝路夜谭 ★
美女与野兽
南非童话
郭国良◎主编
谢　浙◎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女与野兽：南非童话/郭国良主编；谢浙选译.—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57-9

Ⅰ.①美… Ⅱ.①郭…②谢…Ⅲ.①童话-作品集-南非共和国
Ⅳ.①I478.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9216号

美女与野兽：南非童话

郭国良 主编

谢浙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包灵灵

责任校对 吴水燕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6.5

字　　数 115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57-9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百鸟之王赛图里
王子与魔歌
住在山洞里的小鸟
光彩照人的公主
兔王子
反常的母亲
三颗小鸟蛋
蟒蛇的新娘 第一部分
蟒蛇的新娘 第二部分
神鸟
公鸡的部落
狒狒皮
勤劳的回报
塞迈-迈的故事 第一部分 吃人的国王塞迈-迈
塞迈-迈的故事 第二部分 妖犬
神蛙
苔绿色公主
被诅咒的雄鹿
美女与野兽
白鸽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致所有仍然喜欢童话故事的孩子

本书中的所有故事都是真实存在的童话故事，就像《巨人捕手杰克》和《睡美人》一样。我的意思是，这些都是自古以来口口相传的故事。没有人知道它们的年代有多久远，也没人知道第一个讲述这些故事的人是谁。夜晚，卡菲尔人[1]的孩子们围坐在篝火旁，听年迈的祖母讲述这些童话，有时——但这种情况很少发生——白人也被允许旁听。你瞧，卡菲尔人害怕别人会嘲笑他们，所以只有当他们十分确定你真的很感兴趣时，他们才会开始讲述。不仅如此，他们也不喜欢在白天讲述这些故事。因为他们说，要是这么做，恶灵会让他们额头中间长出一只角来。这样，他们就会像因布拉[2]一样丑陋了。有时，他们也会被说服。但那时候，他们总会取一叶小草放在头发上来阻挡邪恶，以免自己被诅咒。不过，听故事的最佳时间还是晚上，那时所有的活都已干完。人们生起一团大火，孩子们尽情玩耍，直至筋疲力尽；他们一直唱啊跳啊，直到想不起还有什么歌可以唱才停下来；他们围成一圈，躺在地上，那里视角最好，可以看清讲故事的人。如果卡菲尔人非常确定你很感兴趣而且不会嘲笑他们，他们就会给你最好的位置，给你讲最精彩的故事。所有卡菲尔人的孩子都对这些故事了如指掌，就像我们对我们的童话故事如数家珍一般，但不是每个人都能讲好。若有多人在场，故事讲得最好的人就会被请上前去。通常是一个带着儿女和孙辈的女人，大家都对她早已熟识。她坐在火光中，一开始轻声细语，但很快就慷慨激昂起来。不消一会儿，她就在你面前把整个故事演了一遍。她是如此绘声绘色，以至于只要我把故事名告诉你，就算你不懂卡菲尔语也能够理解。人们最喜爱的一个故事叫作《美女与野兽》，这个故事甚至有好几个版本。其他著名的故事有《苔绿色公主》《神蛙》和《神鸟》。

怪兽出现时，黑人小孩们都会惊恐地睁大眼睛。你无法想象，一想到现在已经没有长着长长的红毛且会杀小女孩来吃的食人魔了，他们有多高兴。我不认为这些食人魔在任何地方存在过，甚至在卡菲尔人的土地上也未曾存在过。他们就像是我们童话里的仙女和食人魔，没有人知道是谁先想出来的。

但在卡菲尔人的土地上确实曾有过许多行径恶劣的国王，比如塞

迈-迈。他让他的臣民相当不满。过去还发生了许多战争。这些故事都来自古代，那时卡菲尔还没有白人定居，卡尔菲人独自生活，遵循着自己的陈规旧俗。他们没有一位一统天下的杰出帝王，而是分成了许多部落，每一个部落都有自己的首领[3]，有时又被称作国王。这就是为什么这些故事里涉及了这么多的国王、王子和公主。那时的“王室”要比而今更为寻常。

这些部落之间经常互相争斗。每位首领的一大目标是拥有足够多听命于他的人，以及地盘上有足够多的牲畜；如果他的邻国更为富有，通常他会试着抢过来。你会注意到，故事中的王子并没有像我们一样想要征服新的土地，而只想要人来为他们作战。似乎在南非总是有大量的土地，却没有足够的男人和女人来占领它们。那时还没有钱，人们的财富由他所拥有的牲口和妻子数量的多寡来衡量。

在和平时期，卡菲尔人除了照看牲口以外，几乎什么也不做。而妇女们也无缘于此，她们甚至连盛放牛奶的碗都不能碰。古时候，战争是常有的事，因此卡菲尔首领也不像人们想的那样慵懒。然而，打仗、照看牲口和时不时为房屋打打地基就是他仅有的事务。他的女人们负责耕地、取水以及烹饪。她们还负责用茅草搭建房屋，以及用芦苇编漂亮的栅栏。你瞧，在男人们出去打猎或战斗的时候，女人们常常被单独留在家里好几周或几个月，她们必须有能力自食其力。

卡菲尔首领通常有好几位妻子，这是基于其地位的考量。不过，他娶的第一位妻子是他们部落的首领夫人，统治着其他人。妻子们各自有各自的房屋，管理各自的事务。当然，她们之间也常有许多争吵。较为穷苦的男人只有一两个妻子。你瞧，娶很多妻子要花费很多，因为每娶一个女人都要花费一定数量的牲口。这笔“花费”被称作“彩礼”。没有彩礼的婚姻是不合法的。这听上去不是一个好的习俗，实际上却非常行之有效。野蛮人通常对女婴很不友善，因为她们无法战斗。但在卡菲尔人家里，女孩们一向有着不错的待遇。对她们的父亲而言，女儿是有价值的，因为她们能换来彩礼，而丈夫对他们的妻子也更加关心，因为娶妻花了他们一大笔财产。

这些故事大多由斯威士人讲述，剩下的则是祖鲁人讲述的，还有两个故事流传于少数几个与葡萄牙殖民地接壤的部落，这些部落地势低洼、树木繁茂。《光彩照人的公主》源自马波奇的卡菲尔人，他们以前

住在北方。那时，讲述这个故事的人们还没住在而今被叫作“高地草原”的地方。卡菲尔人喜欢树木繁茂、水源充足的地带。他们喜欢在早晨向阳、排水良好、绿意盎然的某个山谷里建造房屋。此类地形常见于纳塔尔、开普殖民地东部以及斯威士兰和东德兰士瓦。夏日，山谷里开着奇异的野花，长着茂盛的绿草。每个山谷里都有清澈的小溪，小溪岸边长满了繁茂的蕨草和郁郁葱葱的常青树。整个夏季暴雨持续不断，而且天气炎热。冬日则持续四五个月滴雨不下，天空晴朗，阳光明媚，夜晚寒冷彻骨，但是到了白天，阳光会使一切变得温暖宜人。

卡菲尔人仍在南非大地上生存、繁衍。他们不再相互开战，因为白人迫使他们和睦相处。现在他们的习俗正在慢慢改变。妇女们渐渐挥别了过去，不再耕地；男人们开始用牛犁地。看来他们迟早会像其他地方的男人一样负责耕地。这些故事可能很快就会被遗忘，因此，趁着为时未晚，还有人能够讲好这些故事，我们就把故事记了下来，以供你一乐。

编者

1908年4月于巴伯顿，德兰士瓦

---

[1] 卡菲尔人：南非讲班图语的部分居民。

[2] 因布拉：一种食人魔。

[3] 亦即酋长。——译者注

百鸟之王赛图里

（斯威士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斯威士住着一个穷苦男人，名叫赛图里，他又聋又哑，打出生起就不会说话，只能看懂手语，他的兄弟姐妹都对他冷眼相待。

尽管他是一位地位显赫的酋长的儿子，但平日里别人连瞧都不瞧他一眼，他娶妻无望，无以为家。他只有一个朋友，是一位年长的哥哥，给他提供食物和住所，对他一向关爱有加。这位哥哥年岁已高，据说是一位了不起的魔法师。他知道每一种草药的药性和鸟兽的奇妙力量。每次去寻找魔法树的树根，他都会带上赛图里，因为他发现赛图里的眼睛比村里其他人都要明亮，手指也更为灵巧。

春日里的一天，初雨早已停歇，干燥的草丛中冒出了绿芽。兄弟俩和往常一样出去寻找树根。他们进入了山林，又走了很远的路，来到了一处山谷，那里长满了正抽着新叶的树木。一条清澈的小溪从巨石堆的一边潺潺流下，蕨草正舒展着嫩叶，几处隐蔽的角落里，朵朵鲜红的大雏菊熠熠生辉，像一颗颗小小的太阳。年迈的魔法师和赛图里立马行动起来，因为这里长着众多枝繁叶茂的珍稀植物。他们找了有一个小时或更长的时间，这时，有一群漂亮的黑色小鸟朝他们飞了过来，它们以之字形路线飞行，长长的尾巴上下摆动着。它们落在低灌木丛中，一边在枝头上上蹿下跳，一边保持着长长的尾巴与身体之间的平衡。

兄弟俩都抬起了头，年迈的魔法师用一种庄重的语气向鸟群说道：“萨科布拉斯[1]，我们睡觉而后起床，和往常一样。”这是小鸟们所期待的具有魔力的问候。我无法告诉你这句话有什么含义，但是萨科布拉斯一听到这句问候，便心满意足地飞走了。兄弟俩继续挖着，并向溪流上游移动。这时突然出现了一大群可爱的长着红喙的小鸟，这些小小的褐色鸟儿，有着粉色的胸脯和鲜红色的鸟喙。它们四处飞来飞去，欢快地鸣叫着。

年迈的魔法师再次抬起头，说道：“曼特赛恩[2]，我们睡觉而后起床，和往常一样。”这群长着红喙的小鸟也心满意足地飞走了。然后兄弟俩又继续挖着，挖了很长一段时间。突然，一大群极其漂亮的小鸟快速地朝他们飞了过来，它们长着一身金灿灿的黄色羽毛，从头到脚都光彩射目，脖子上露出一圈天鹅绒般的黑色羽毛，翅膀上也长有黑色的羽毛。

“跟上来！跟上来！”它们朝兄弟俩叫道。“这些是金莺，”年迈的魔法师说道，“毫无疑问，等待着我们的将是一场伟大的冒险。”他示意弟弟扔掉树根，跟着鸟儿走。

他们跟着这些金黄色的鸟儿翻山越岭走了三天三夜。第四天上午，鸟儿带着他们翻过一处陡峭的山崖，下到了一处有着宽敞河面的绿色深涧之中。鸟儿们沿河而上，直至参天大树树荫下的一潭深邃而清澈的水池处。池水清爽凉润，波澜不惊。水边长满了高高的芦苇和大大的白色百合花，池中簇拥着不计其数的睡莲，颜色或白或紫。

鸟儿们转向魔法师，说道：“把你弟弟带到这来，告诉他无论如何不要害怕。他须在池边的芦苇和百合丛中等候。”

魔法师带来了赛图里，让他明白了要求之后便离开了，只留下他弟弟一人在那里纳闷此次崭新的冒险之旅会发生些什么。

虽然赛图里过去一直饱受亲戚的冷眼和排斥，但他现在其实既聪明又勇敢。他坐在水边，一动也不动。突然，池水动了起来，从水池里爬上来一条巨大的短吻鳄。它径直朝他爬了过来，摆动着巨大的尾巴，张着血盆大口，牙齿在阳光下泛着寒光。它一边上岸，一边向赛图里咂巴着嘴，并眨着它那双凶神恶煞般的小眼睛。但赛图里依旧岿然不动，对这一切视若无睹。短吻鳄猛地扑了过来，长长的鼻子就快贴到他的脸，它再一次张开了血盆大口，可见他丝毫不畏惧，便一转尾重新溜进了水池。

赛图里继续坐着，对接下来要发生的事情拭目以待。池水平静了一小会。紧接着，整池的池水开始晃动，从中走出来一个巨大的食人魔，看上去远比短吻鳄要面目狰狞得多。它浑身上下长满了眼睛，每一只眼睛都恶狠狠地瞪着这位聋人。它顿时大声咆哮起来，一跃而起，跳到了

赛图里跟前，但赛图里连眼皮子都没动一下。食人魔又吼叫了一声，其后便像之前的短吻鳄一样销声匿迹了。

这之后的数小时里一直风平浪静。赛图里坐在池边观望着。就在他想不会再有什么事情发生的时候，池水又悄无声息地动了起来，从中出来一个老妪模样的仙女，水漫过了她的腰，她站在水中注视着赛图里。她的右手上站着一只漂亮的黑色萨科布拉斯，左手上站着一只红喙小鸟，头顶上则是一只梦幻般的金莺，宛若冉冉升起的明月般光彩耀人。老妪继续注视着赛图里，大声说了三次：“说话！”



老妪继续注视着赛图里，大声说了三次：“说话！”

在她唤到第三声的时候，赛图里感到有一股全新的力量涌入了身体。他可以像其他人一样开口说话了，也能够听清仙女所说的每一句话。

“去找你哥哥，”她说道，“给他看看你已经好了。我很早以前就对你们俩有所了解，也因此决定帮你。日后你可以得到任何你想要的，只要你开口便是。”说完，仙女便消失得无影无踪，那三只小鸟也飞走了。

赛图里很快就找到了他哥哥。听到眼前的这个聋人开口说话，老人大吃了一惊。接着，赛图里发现了先前的那三群鸟，感到万分惊讶，因为他早在别处便与它们分道扬镳了。鸟儿们分成三队，每队领头的那只最漂亮，显然就是它们的首领。赛图里立马看出了它们正是仙女身边的那三只小鸟，毋庸置疑，这些鸟儿是仙女派来为他所用的。他沉思了一会，然后制订了新的计划。至于计划是什么你很快就会知道。

兄弟俩又跋涉了一段路，随后便眼看着一团声势浩大的风暴平地而起，天空呈蓝黑色，阵阵声响此起彼伏，仿佛滚滚洪雷。

“是冰雹，”魔法师大声喊道，“在这空旷之地，我们会被砸死的，什么也救不了我们。”

“别害怕，”赛图里说道，“等着瞧好了。”他下了一道命令，立马出现了一千座小木屋。他哥哥看得目瞪口呆，又惊又喜，紧接着说道：“我们要这么多营房干什么？除了你我，没有人需要庇护。”

“是给我的士兵和子民的。”赛图里说道，然后他转向鸟群，念了一句咒语，把所有的鸟儿都变成了战士。萨科布拉斯成了他的第一支军团。他们高大威猛，身着豹皮，手持阿塞盖长矛[3]和牛皮巨盾，但还是有一样没变，他们每个人头上的大帽子上都有萨科布拉斯那长长的尾羽。他们排好队，向首领敬礼，然后向他们的小木屋进发。紧随其后的是金莺，他们是赛图里的护卫，看起来比萨科布拉斯还要英明神武。他们穿着银背狐的皮，双膝和双臂戴着白色牛尾做的镯子，头上是又长又黑的鸵鸟羽毛。在他们面前站着那只如冉冉升起的明月般光彩耀人的金

莺，他现在是赛图里身边的总指挥官。最后是红喙小鸟。他们变成了一个个小男仆，这些小伙子扛着整支军队的行李，伺候着大人们。赛图里派他们前往自己的营房，这时恰巧第一阵冰雹刚击中地面。

整整一个小时大家都一动不动。狂风暴雨的阵阵声响像是持续咆哮的雷鸣，冰雹大若梅李，又如水晶般尖锐。一棵棵树都成了光秃秃的一片，找不到栖身之所的鸟兽死伤无数。当暴风雨停止的时候，坑坑洼洼的地面垒满了冰堆，空气凛冽刺骨，让人仿佛置于隆冬的高山之上。一团雾气从山谷间升起，赛图里却未感一丝寒意。他的内心十分强大，因为现在他的力量已经得以证实。他再次召集军队，带着喜悦和自豪对他们进行了检阅。“我们要攻下一个大国，”他对他哥哥说道，“到那时，我将富甲一方。”

士兵们大喊“喝哈”——这是只向首领行的军礼——宣誓无论天涯海角，誓死追随。军队的三个小分队都分别指派了长官，他们正是之前站在仙女手上的那三只鸟。整支军队无寝食之忧，因为只要赛图里开口许愿，每个人都会有充足的粮食。

此刻，赛图里已下定决心要去寻找待征服的国家。他离开了那片群山林立、峡谷纵横、树木繁茂的土地，向上来到一处高原，寻找要征服的新臣民。他和他的军队走了整整一年，可连一户人家都没有看到。整片土地空荡荡的，随风摇摆的草向四下蔓延，茫茫一片一望无际，没有一条小径，也没有一棵树。有时会有几群雄鹿靠近，让他们尽情狩猎，可尽管已行军许久却未曾看见一个人的踪影。最后，他们折回之前的那片低地。到了年底，他们来到了一座绵延不绝的山脉，向下俯瞰是一片广袤无垠的平原，他们看到那里有几座宏伟的城邦，四周环绕着长满玉米的良田，还有成百上千头牛在小山丘上游荡。他们只要冲下山头就能得偿所愿。

赛图里命令他的士兵在那个平原看不到的一个大山谷里安营扎寨。之后，他派出间谍去侦察这些城邦的实力和国王军队的规模。在此之前，他的魔法师哥哥给了士兵们一种神奇的药水，可以让别人看不见他们，这样就不会引起别人的怀疑。到了晚上，他们满怀惊恐地回来了。“那里的人，”他们惊呼道，“全都又聋又哑；他们只有一条胳膊，只用一条腿走路。不仅如此，在我们靠近他们时，我们发现自己也变得又聋又哑，所以我们赶紧跑了回来。”

这让赛图里颇为苦恼。“别靠近那些人。”他说道，“我们现在立马撤离这些小镇，去山间狩猎。”

这回赛图里很明智，不仅如此，他还听从了他哥哥——那位伟大魔法师的建议。他早已下定决心要拿下这个国家的居民，掠走他们的牛，但他非常清楚某个力量强大的怪物正统治着他们，首先要找到这个怪物并杀死它。唯一要做的便是采用某种方法吸引它来到营地，然后出其不意地杀死它。于是赛图里安排了一场盛大的狩猎行动，又抓来了数不尽的各式各样、颜色各异的鸟。赛图里从每只鸟的尾巴上拔下一根羽毛，做成一个大大的五颜六色的球作为头饰戴着，用来保护自己，因为这些羽毛具有魔力。之后，他下令准备猎杀成功后的盛宴，但也向士兵们下了特令。

“别把鸟吃光了，”他命令道，“把你们捕杀的鸟当中的一半放在屋前。先放一只完整的鸟，然后是你们吃剩下的鸟头，围着营地放上几圈。完事后，绕着我的营房放个三圈。”

士兵们小心谨慎地执行着命令，很快整个营地便被死鸟包围了，每个种类的鸟都有，每种颜色的也都有。酒足饭饱之后，营地恢复了宁静，赛图里爬出自己的营房，躲在了入口的屏藩后面。此时正值满月，整片大地泛着银色的月光。清晰的墨黑色影子倒映在长满灌木的河边，每座营房周围都是一圈漆黑狭小的影子，里面的东西都看不见。赛图里蜷缩在芦苇屏藩后面，整个营地空寂无人。临近午夜，他听到一阵沉重的脚步声正在靠近。脚步声时不时停下来，然后又重新响起。赛图里的腰又向下弯了几分，毫无疑问，正在靠近的是掌管着平原所有城邦的怪物。脚步声大小不一，像是有人在单脚跳。不一会儿，一个巨大的黑色身形映入眼帘，只见它手里拿着一根长长的阿塞盖长矛。它只有一条腿，一只胳膊，每到一处营房便停下脚步，贪婪地吃着地上的鸟。在它靠得更近的时候，赛图里看到它简直是难以想象的丑陋。它的眼睛不在一处，一只在额头中央，一只在脑后。因此，它无论站在哪里，总能看到你，你无处可逃。到了赛图里的营房，它停了下来，看到这么多鸟高兴地咆哮了一声，然后便坐下享用。

它只有一条胳膊，所以它放下了阿塞盖长矛，就放在屏藩边上。这机会简直再好不过了。赛图里迅速起身抓起长矛，一下刺中了怪物的脖子。怪物呻吟着打了个滚，之后便倒在地上一动不动，看上去像是死

了。赛图里欣喜万分，叫醒了所有士兵，在黎明破晓之际，带领他们来到平原。他们十分惊讶地发现那里的人们和他们一样用两条腿走路，也能开口讲话。怪物的死让居民从邪恶魔法的束缚中解放了出来，因此他们十分乐意带着自己的牛追随赛图里和他的士兵们。到了晚上，行军前的准备已就绪。黎明初现之时，一队人马便向山里进发。

他们已经赶了整整一天的路，到了一个比那大平原高的地方。这时，赛图里发现他那羽毛做的球弄丢了。他不想让他的士兵原路折返，但没了头饰他也无法继续前进，因为它具有魔力，而且可能要过很长时间才能重新得到这样的头饰。因此，他命令军队在他哥哥的带领下继续前进，而他则赶忙沿山路直下，回到了之前安营扎寨的山谷。眼前的一幕吓得他心跳都要停止了。本该已死的怪物竟然毫发无伤地端坐在地上，身边围着数以百计又跳又闹的小怪物，他们全都和他们的父亲一样只有一条腿，一只胳膊。他们抛着那羽毛做的魔法球，你抛给我，我抛给你，个个欢欣鼓舞地叫着。

赛图里明白他必须豁出去，必须相信自己的脚步足够快能够逃脱。他猛地冲了进去，抓过球，迅速转身跑开，沿着山路直上。在他碰到球的时候，所有的小怪物都烟消云散了，只剩下那只大怪物。它愣了一会儿，对眼前发生的事摸不着头脑，然后它站起身，踩着笨重的步伐以不可思议的速度追着赛图里。要保持彼此之间的距离，除了趁着它发愣时抓紧时间逃跑外，赛图里没什么其他的法子了，不过幸好他身强力壮又知道路。他们从一块石头跳到另一块石头，在树丛间进进出出，直到跑到一条通向阳光大道、长满青草的山坡上。他们爬了一整天，直到太阳开始下山。到了山的顶端，赛图里发现了在深谷的一面安营扎寨的自家军队。下面是几百英尺深的峡谷，谷里顺势排列着巨石和参天大树。上面，数小时行程外伫立着另一座山峰，峰上几处绿坡留着溪水流过的痕迹。

“喝哈！”看到首领，军队开始呐喊。“我的子民们，”赛图里大声喊道，“我们一刻也不能放松，敌人正在我们后面，我们很快就会落入他的掌心。我命令，无论男女老少，全都盯着对面的山腰用尽全力跳过去。”

就在他的士兵集体凌空跳跃的时候，赛图里可以听出敌人就在身后。他向前跑了起来，用魔法球碰了牛群一下，它们也使劲跳了起来。

所有人都在对面安全着陆了，他们与可怕的怪兽之间隔了一个巨大的峡谷。赛图里是最后一个跳的，那时那只怪兽正好气喘吁吁、筋疲力尽地赶到悬崖边。

天空出现了第一缕曙光，到了第二天清晨太阳升起时，赛图里和他的所有子民确认他们的处境绝对安全后便再次出发，踏上了新的旅程。他们走了整整一天，到了日落时分，来到了一处他们所见过的最美丽的山谷。山谷就在他们下方，地形开阔，绿意盎然，土壤肥沃。山谷中央流淌着一条清澈的小溪，溪流两岸长着高大的树蕨和茂密的绿色灌木丛，很好地遮挡了阳光，灌木丛上长满了红色的花朵。山谷向日落的方向延伸，一眼望不到头。两边的小山都树木茂盛，水源充足。赛图里转向他哥哥，说道：“这是我见过的最美丽的地方。我们就和我们的子民在这里定居下来吧。”

在山谷的尽头有一个很大的栅栏围起来的村庄，在那里住着这片土地的首领。赛图里决心把他争取过来，让他成为自己的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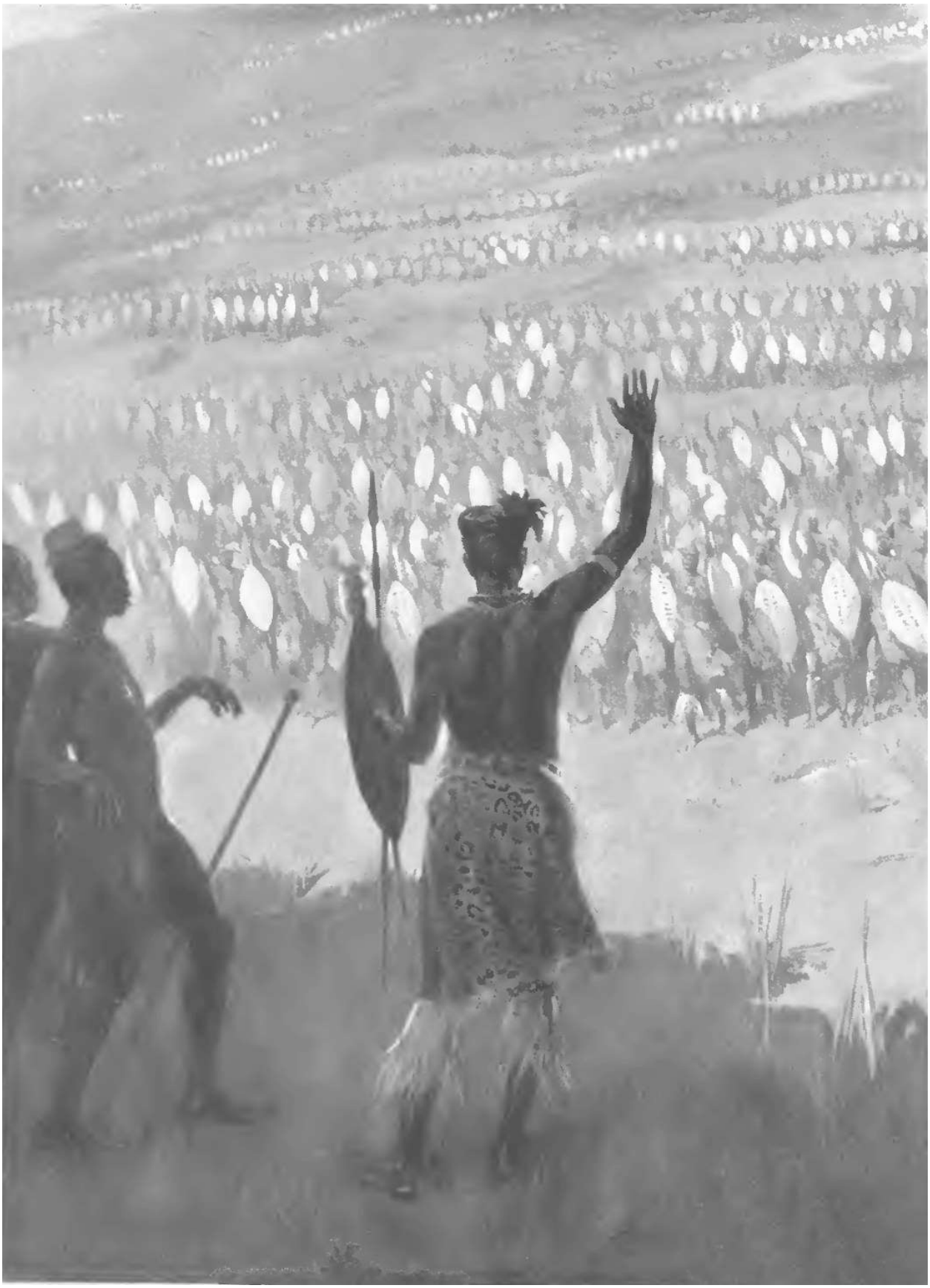
于是，他带上自己的护卫，下了山路来到了村庄大门前。在他们靠近首领屋子的时候，赛图里用他具有魔力的阿塞盖长矛敲打了每个护卫的腿，他们立刻开始用一条腿走路。

“我从来没有见过如此魔力，”首领说道，“你应该成为我们的国王，保护我们免受敌人的伤害。”

“让我给你展现更多的奇迹。”赛图里说道。他又敲了一下护卫们的腿，他们就又能像普通人一样走路了。

首领还在目瞪口呆，赛图里转身面向山腰，大声喊道：“战士们，速速现身！”

顷刻间，自上而下整座山头都站满了一排又一排威武雄壮的战士，他们身穿狐皮，手持白色盾牌，高举右手，喊道：“喝哈！”喊声如雷，在山谷间回荡。



赛图里转身面向山腰，大声喊道：“战士们，速速现身！”

赛图里又喊道：“战士们，退下！”山坡上立马变得空无一人，寂静无声。

“你瞧，”赛图里说道，“我有自己的士兵，随时听候我的调遣。”

“请你一定要做我们的国王。”所有人齐声喊道。于是，赛图里、他哥哥以及他们的子民都留在了山谷里，幸福安宁地度过了一生。

---

[1] 萨科布拉斯：黑色小鸟的卡菲尔名。

[2] 曼特赛恩：红喙小鸟的卡菲尔名。

[3] 阿塞盖长矛：小而轻便的长矛，当地人通常会随身携带几根。阿塞盖长矛可以像飞镖一样投掷出去，也可以像标枪一样近距离使用。

王子与魔歌

（斯威士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山里住着一位伟大的国王，国王养了许多头牛，这些牛他很喜欢。其中有一头仙牛，它的角弯弯曲曲的，一直弯到了额头那里。它叫起来好像打雷。这头牛带领着牛群，所有牛都听它的话，跟着它走。白天，它们到山谷享用茂密的鲜草，到了晚上就被带回那间大大的牛栏。牛栏的四周都是国王的棚屋，周围还驻有国王的人马，这样它们就不会受到任何伤害。牛栏的栅栏建得又高又结实，还派了人看守，这都是为了防止灾祸降临到牛群身上。

国王对这些牛喜爱得不得了，他让自己的一个儿子做了牧牛人。每天清晨，男孩带着牛群去草原上吃草，到了日落的时候，他才赶它们回牛栏。他一整天都在烈日骄阳下看着牛群，确保没有牛走丢，同时要留心不能让敌人把它们偷走了。因为夏天草丛很高，都高过了他的头顶，而且还很密，他根本看不见。山谷里散落着一些大石头，他爬上了其中一块。这些石头很大，大得像一间小棚屋，岩石下的阴凉处十分凉爽，还长着小小的石生蕨类植物。在阳光照射的石头顶部，有几只蜥蜴捕食着苍蝇。

通常男孩看牛看累了，就会想躺在温暖的阳光下睡觉，但他不敢，因为他生怕弄丢了牛惹父亲生气。

一天，在他看牛的时候，一个仙女以老妇人的形象出现在他面前。她走过来跟他说话。他告诉她，他一直紧盯着牛群，生怕牛群走丢，也怕父亲的敌人过来杀了他，再把牛带走。

听罢，仙女指向一块石头。那块石头不仅光滑而且又大又圆，像一间棚屋一样矗立在山谷的草地上。男孩瞧了瞧，他之前从来没有见过这块石头。“过来，”她说道，“这块石头属于你。瞧，它十分光滑，谁的脚都放不稳，也爬不上去。只有你可以。这块石头会随着你长大而长大。在石头上，你可以看见整个山谷，没有敌人能够伤到你，因为他们

爬不上去。但也要小心，别在上面睡着了，因为那样你的牛就都会被偷走。”

她还教了他一首魔歌。“过来，牛群，过来，都到我这里来。”这首歌的旋律非常让人陶醉，听到这首歌的牛都会跟着唱歌的人走。后来，仙女便消失了。

就这样，男孩成了一名杰出的牧牛人，他放养的牛从来没有走失过，因为每晚男孩都会对着牛群放声歌唱，牛就会跟着他回到牛栏，没有一头走丢。也没有一头牛被偷过，因为他在石头上看着，那里十分安全。但是，在一个炎热的日子里，他躺在石头上睡着了，正在盯着他的敌人见他睡着了就从山上爬下来，偷走了所有的牛。等他醒来的时候，一头牛也找不到了。他唱道：“过来，牛群，过来……”但不管用，牛群都没有听到歌声。他在山谷里走呀走呀，边找边唱，直到太阳开始下山，然后又愧又怕地一个人回到了部落里。他去了他父亲那里，把一切都告诉了他。老国王非常生气，把他从部落里赶了出去，“除非你把牛群带回来，否则别回来了。”

于是，可怜的男孩伤心地走回了山谷，爬到那块大石头上面，躺在月光下哭泣，因为他不仅弄丢了他的牛，还失去了他的家。他躺在那儿，感到有人碰了碰他。他抬起头，看到是那位老妇人，那位之前给他石头、教他魔法的仙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仙女说道，“你睡着了，我预言的事发生了——牛群不见了。”“而且我被赶了出来，找到牛之后才能回去，”男孩说道，又哭了起来。“还有希望，”仙女说道，“但是你得去抢了你牛群的那个首领那里，并要求做他的手下。”

于是，男孩站起来，在月光下赶了整整一晚的路，他翻过灰色的山岭，走过草丛和岩石之间忽上忽下的弯弯曲曲的小路，跨过溪流和灌木丛，一直走到第二天清晨。太阳升起来的时候，他来到了敌人的部落前，他听到了里面传来父亲的牛的叫声。

于是，他走进部落，来到首领那儿，主动说要做他的手下。首领让他负责放养自己的牛。每天清晨，他带它们前往草原。每天晚上，他都给它们唱魔歌，然后带它们回家。没有一头牛走丢。就这样，他服侍了首领很多年，直到他长大成人。他一直很想念父亲的部落，并留心怎样才能带着牛群回老家。最后，机会终于来了。盛大的初果节即将来临。

女人们酿好啤酒，把酒葫芦放在牛栏外面排成一排。到了节日那天，男人和女人们都出门到地里采摘成熟的玉米和高粱。孩子们去收集宴会烹饪用的木材，大家都离开了，只剩下一位老妇人和负责照看牛群的王子留在部落里。

等到所有人都走了以后，王子取来一些桑戈，这是一种能让人睡着的麻药。他把药细细地磨成粉。然后，他走到那排葫芦那儿，葫芦里装着当晚宴会上要喝的啤酒。他往每个葫芦里都倒了药后就离开了，之后便一直等着其他人回来。

首领和他的子民们欢欢喜喜地回来了。人们用绿色的树枝为首领搭建了一间小屋，他坐在里面，人们把初熟的果实都拿来献给他，又从每样贡品中取下枝条绑在他的胳膊或脖子上。然后，几个魔法师给了他一杯由草药和海水混合而成的饮品，同时也给了在场的每个人一杯，以此作为宴会开始的标志。每个人都开始吃新摘的高粱和新鲜的坚果，喝新鲜的啤酒。只有王子什么也没喝，最后其他人都睡着了。到了晚上，月亮升起来了，没有一个人醒来。

王子站了起来，爬上牛栏的围墙，唱起了魔歌：“过来，牛群，过来，都到我这里来。”然后打开了牛栏的门。牛群立马站了起来，径直穿过那些棚屋和正在睡觉的人，跟着王子往家乡走去。在走的过程中，长着弯角的仙牛大声地叫了起来。听到它的声音，牛群从东面、西面和南面[1]赶了过来，都跟着王子走。

王子朝父亲的部落走去。

第二天清晨，他的敌人都醒了过来，他们在牛栏里没看到一头牛，在其他地方也没有找到。听到王子把所有的牛都带走了的消息时，老首领一点也不怀疑。他命令所有人武装起来，追捕王子。于是，他的所有手下齐聚一堂。他们手拿牛皮盾牌和阿塞盖长矛，循着牛群走过的足迹，追了上去。不用过多久，他们就能追上王子，因为牛群走得很慢。到了第二天晚上，他们就看见了牛群。一想到马上就能抓到王子，他们就高兴不已。

王子看到他的敌人正从身后的山上赶来，十分害怕。他不知道该怎么办，因为牛群跑不快。他领着牛群沿着一条小溪的两岸下了山，那里

长满了树——又高又密的荆棘上长着朵朵黄花，看上去像插满了一根根小小的针的针垫，野生的无花果结了小小的果实——高高的芦苇覆盖着河岸，树上供猴子攀爬的藤本植物一直垂到了岩石和水面上。这里到处都长满了蕨草，清澈的河流在石头间奔流不息，从一个水潭流向另一个水潭，与树叶和灯芯草嬉戏。阳光斜斜地从树缝里射进来，一群群颜色鲜艳的苍蝇在光亮处盘旋，仿佛爬着一道道阳光组成的小阶梯。王子把牛群藏在了灌木丛里。他坐在一棵大大的无花果树下的草地上，思考着该怎么办。

但他始终想不出任何拯救牛群的办法。夜幕降临了，影子从溪谷[2]升起，爬上了山腰；青蛙开始鸣叫，蟋蟀开始歌唱，到处是蚊蚋嗡嗡的声音。他坐在无花果树下，望着对面的山谷，他的敌人就在那里。他知道，到了第二天早上他们就能追到这里，杀了他并抢走他的牛。

夜幕中，一只蝙蝠在他周围飞来飞去，靠他靠得很近；他抬头一看，发现仙女就在他面前。“别灰心，”她说，“你的任务就快完成了。听我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现在你去宰一头白色的牛，把它的皮剥了，再切成一万块小盾牌的形状，我会给你找来士兵。”于是，他宰了牛，剥了皮，用牛皮做了一万块小盾牌。

那之后，仙女向栖息在小溪边的青蛙喊了起来。它们趴在石头下面，山上山下到处都是，整个山谷都是它们的叫声。“青蛙们！”她喊道，“你们愿意拿着这些盾牌，听凭王子的吩咐吗？”“我们愿意！”喊声从山谷各处传来。于是，王子把盾牌给了它们，又在月光下训练了它们一整晚。当他叫道“喔呜”时，它们就站起来，高喊着伸出盾牌。当他喊道“布呜”时，它们就趴下，躲起来。

天亮前，他让它们在山腰上排成一长列，让敌人能够看见。

敌人的第一队人马出现了。青蛙们都站了起来，它们高举盾牌，叫道：“喔呜。”叫声宛若雷鸣。声音确实很大，吓得敌人都退回到了他们首领身边。“溪谷对面有成千上万的士兵，”他们说道，“没有人能够抵挡得住。”

首领又派了更多的人马，但他们回来后说了同样的话。

于是，首领亲自率领整支军队前往那里。但当他看到成千上万的白

色盾牌，听到战争的呐喊时，恐惧一下就攫住了他的心。“与其丢了性命，不如不要牛群，就这么回去。”他说道，并命令所有人原路返回。

就这样，王子安全了。他谢过青蛙后，便召集牛群回到了父亲的部落。父亲非常满意地接待了他，给他娶了一位公主，并立他为众子之首。不过，现在王子还是和以前一样，唱着魔歌，确保牛群的安全。

---

[1] 卡菲尔人用这一顺序来描述罗盘的指向。在此类表达中，不会提到北方。

[2] 溪谷：这个词在南非说英语的地区指的是中间流淌着溪流的山间峡谷。通常，那里树木茂盛，长满了最为美丽的蕨草。在当时的开普殖民地，叫作“峡谷”。

住在山洞里的小鸟

（祖鲁童话）

很久很久以前，山腰上有一个大大的山洞，里面住着几百只小鸟。有鸟爸爸、鸟妈妈，还有很多幼小的鸟。每只鸟都有自己的小家，那是一个巴掌大小的屋子，四周围着用小小的芦苇编织成的漂亮的栅栏。有一天，所有的鸟妈妈都出去觅食了。她们对自己的孩子说：“你们要乖一点，安静一点。在我们耕地的时候，把屋子打扫干净。”

然后，她们便出去照料自己的那方小小的田地了，那里种着他们的食物——有小玉米，有小甘蔗，有坚果大小的南瓜和草籽大小的坚果。孩子们都很乖，他们好好地打扫和整理了屋子一番。他们还清洗了小贝壳，为做饭做准备，又在小叶子上装满水。所有家务都做完以后，他们坐下来等妈妈们回来。

突然，一只乌鸫来到了山洞门前。他有着又长又尖的嘴以及非常长的爪子。“喳——！喳——！”他先在一边叫了一声，然后又到另一边叫了一声，声音清脆尖利。所有的孩子都立马从小屋里探出头来，想看看入侵者到底是谁。

那只大鸟说道：“你们这些小鬼都给我出来。这山洞是我的。”

对此，孩子们很生气。最勇敢的那只直接飞到了乌鸫面前，想赶走他，可脖子却被啄了一下。一小股鲜血流了出来，黑得和木炭一样。那只小鸟落在地上死了。

那只大鸟又开始攻击其他小鸟。他折断了一只小鸟的一条腿，挖出了一只小鸟的双眼，又折断了一只小鸟的翅膀。他把他们吓得四下奔逃之后便飞走了。

那天晚上，鸟妈妈们回到了家里。山洞非常安静，她们十分疑惑。“怎么了？”她们说，“没有孩子们的叫声，也没有翅膀扇动的声音。一定是发生了什么。”

当她们发现一只小鸟死了，还有很多小鸟伤残了之后，内心非常悲痛。“到底是谁干的？”她们大声哭喊道。孩子们就把他们的遭遇告诉了鸟妈妈们。

“那是一只邪恶的鸟，他有着黑黑的羽毛和长长的嘴。现在他又来了，就在门口。”

鸟妈妈们转身一齐飞向那个凶手。但他只是叫着：“喳——！喳——！”径直飞到空中，离鸟妈妈们远远的。

第二天，乌鸫又来了，还毁了他们所有的土地。一株玉米和一根甘蔗都不剩。鸟妈妈们绝望了。那天晚上，她们说她们必须离开这个山洞，到别的地方找一个更安全的家。

突然，一只很小的鸟儿进了山洞，他不会大过你的指甲盖。他叫着“啾啾，啾啾”，声音无比悦耳动听。他径直地飞到了一只雏鸟跟前。“你，”他说道，“能够杀死那只乌鸫。”

所有鸟儿都叫了起来，说那只小鸟还远不够强。

“你能够杀死他，”刚进来的那只小鸟说道，“直接飞向他的头部，然后啄出他的眼珠，这样你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杀死他。”

小雏鸟鼓起勇气，保证自己会勇往直前。

第二天早上，那只大鸟从门口探进头来，他确信这一次这个山洞很快就会是他的了。他发出了尖锐而邪恶的声音：“喳——！喳——！”

小雏鸟飞了出来，径直地飞向大鸟的头部，在他还没搞清楚发生了什么之前就把他的双眼啄了出来。紧接着，鸟爸爸和鸟妈妈们一齐撞向他。几分钟后，他死了。

自此之后，每家每户都幸福安宁地生活着，再也没有人来打扰他们的生活了。

光彩照人的公主

在遥远的群山中有一个绿色的山谷，那里曾经有一个美丽的栅栏部落。这个部落里的茅屋绿油油的，茅草铺得很好，地面是结实而光滑的红土。所有的烹调器皿都是红色黏土做的，整整齐齐地摆放在墙边，旁边是一个个颜色鲜绿的葫芦，葫芦里装满了牛奶和奶油。地上铺满了做工精细的绿色垫子，只有墙角铺的是一个由山里的野草编织而成的金黄色的小垫子。茅屋四周围了一道高高的、同样做工精细的绿色栅栏。的确，一切都井井有条，举国上下再也找不出像这样好的一个部落了。

因为这里是酋长的妻子的家，她的丈夫已经去世很多年了，只留下她和一个叫作马哈莉亚的三岁小孩在这世上相依为命。王后年轻时十分漂亮，小女孩长大后也和她妈妈一样惹人怜爱。小女孩受到了最好的照顾，很快就出落成了一个善良、乖巧又迷人的大姑娘。她的母亲没有再嫁。再嫁也确实不合适，因为她曾是王的妻子。她只为自己的孩子而活，她们深爱着彼此。当地的小女孩都十分嫉妒马哈莉亚。她的项链、她的手镯和金色的项圈，她的每一样东西都如同金黄的月亮一样金灿灿的。长大后，她因为美丽动人而更加引人注目。她是如此惹人怜爱，欣赏她的人都多到了让她眩晕的地步，人们都称她为“光彩照人的公主”。时光飞逝，转眼间马哈莉亚长大成人，许多迷恋她的人前来向她求婚。长久以来，没有哪个酋长的儿子不想让她做自己的妻子。但是公主自己和她的母亲都不稀罕他们，他们也没收到任何有关结婚的消息。

有一天，一位英勇的国王派了一位大使过来。他在派人四处寻找漂亮的女孩做他儿子的妻子，尽管他聪明的属下四处搜寻，也带回来许多姑娘，但找来的姑娘都不合他的心意。他决定到更远的地方去寻找，于是他派族长[1]带着身强力壮的侍从去寻找遥远国度中出名的美女。走了数月的行程后，族长听到人们谈论起一位光彩照人的公主。他决定去拜访她，尽管他害怕再次失望。不过，他一看到那栋绿色的茅屋，便燃起了希望。公主在门口接见了他。在明亮的阳光下，公主从头到脚都显得十分耀眼。她脖子上戴着几条厚厚的金红色铜条项链，她那两条线条柔美的胳膊从手腕到肘部都戴满了铜镯子，她纤细的脚踝上亦戴着铜镯子，往上一直快到膝盖的部位也戴满了铜镯子。她的腰间系着一根串着

金黄色珠子的腰带，在身后拧成了粗粗的一股，前面是一条长长的、闪闪发光的缘饰，垂在她那短短的皮围裙上。皮围裙也装饰着几块方形的黄金和铜珠子。她漂亮的肩膀上披着披风，披风上同样装饰着几圈黄金，边上还镶有一圈闪闪发光的珠子。甚至连她的鼻烟壶都是金黄色的，是用胡狼的皮做的。她举手投足都透着优雅。她笑起来时双唇和明亮的双眼流露着内心的善意。

族长一看到这位全身金灿灿、像初升的明月一般闪闪发光的美丽女子，立马说道："这就是我一直以来要找的公主。这真的可以做我们伟大国王的儿子的妻子！"

他祈求见马哈莉亚的母亲一面，并正式请求对方允婚。很多天过去了，他们仍在商议。王后不愿与自己的孩子分开，但族长机智地谈起了自己主人的权力和财富以及新郎的勇敢和智慧，她最终还是同意了。于是，大使返回故土，十分高兴地回禀国王，那位光彩耀人的公主既漂亮又善良。国王让族长去休息，而他则开始准备家畜，作为给王后的彩礼。彩礼是一百多头漂亮的动物，为首的是一头仙牛。它气魄十足，是国王的骄傲，但人们都认为它只不过是这位美丽的公主应得的。仙牛除了两只长长的白角外，全身黑得像炭一样。它的两肩之间点着一盏明亮的灯，在夜里照亮了它的路，给了它魔力。

当一切都准备好了，接亲的队伍就出发去迎接新娘了，并向她的母亲送上了彩礼。王后很喜欢这些牛，尤其是那头仙牛。

"来，"她对女儿说，"带上这头牛。它是我给你的礼物。你的行程很长，你会很乐意骑着它的。"

然后，她转向国王派来的仆人说道："不要撇下我女儿独自一人。我担心她会发生什么事。只要你们离开她，我立马就会知道，因为她在家常待的那个角落会土崩瓦解。"

接亲队伍信誓旦旦地承诺会万分小心地保护马哈莉亚。公主和母亲痛哭着分开了，她和她的仆从随着国王的仆人一同出发了。

头两天一切都很顺利。但到了第三天，他们遇到了上百只各种各样的雄鹿，雄鹿有大有小，在它们后面又出现了好几大群大象和长颈鹿。整片土地上到处都是野味。国王的仆人禁不住诱惑，开始进行狩猎。他

们这辈子还没见过这么多的野味。最后甚至连女孩子们都加入了他们的行列，他们很快就都沉迷于追捕野味了。光彩照人的公主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蚁丘上，旁边守着那头仙牛。就在此刻，她的母亲正在茅屋里焦急地想着她离家的女儿。这时，铺着金垫子的角落开始破裂，土崩瓦解。

与此同时，接亲队伍还在欢快地狩猎。他们越是往远处走，就越是有更多的新的雄鹿出现。他们全然忘记了新娘，陆陆续续追了好几天。可怜的新娘一直孤零零地坐着，直到一群食人族发现了她。他们抓了她，把她带走了。他们也曾试图抓走那头仙牛，但它腾空一跃从敌人中间逃了出去，然后像一阵风一样向公主的母亲飞奔过去。

可怜的王后在部落的大门口见到了它，她十分清楚坏事已经降临到她女儿身上。仙牛站着，王后跪在牛面前听它讲述事情的经过。

“可是她现在在哪儿？”王后大声问道，“他们把她带到哪儿去了？”

“我只知道这些，”仙牛回答道，“食人族把她抓走了，所以我全速飞奔过来见你。不过，不要绝望，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与此同时，国王和他的儿子都在等待着新娘。他们等呀等，几个星期过去了，几个月又过去了，他们开始担心是不是发生了什么灾难。之后，负责接亲的侍从们一个接一个陆陆续续地进来了。他们非常羞愧地讲述了事情发生的经过：他们离开了公主，把她忘了。尽管他们四处搜寻，可还是找不到公主。国王把他们都处死了。然后，他召集族长们，征求他们的意见。他们一致认为，新郎应该率领一批挑选出来的下属亲自前往公主母亲家搜寻。

王后很高兴地接见了他们，但当她听到他们对她女儿的行踪一无所知的时候，她陷入了巨大的悲痛之中。她告诉他们仙牛回来了，并把仙牛对事情经过的描述一并告诉了他们。

“振作起来，”王子说道，“我将和仙牛一同前往，在把你女儿带回来之前，我绝不回来。”

随后，王子便带着仙牛开始了他的旅程。他走了好几个月，但还是没能发现公主的行踪。有一天，他来到了一棵马鲁拉树[2]旁，树上挂

满了闪闪发光的黄色果实。

“这些果实用来做苹果酒会很不错，”王子说，“我要吃一些。”

他刚吃了几个浆果，马鲁拉树就发出一阵低沉的声音。

“你想要什么？”它问道。

“我在找光彩照人的公主，”王子问，“我走对了路吗？”

“继续往前走，”马鲁拉树说道，“一直走到一棵大大的无花果树下。”

王子继续远行，他穿过灌木丛密布的林间，来到了溪边的一棵大树下。树上长满了小小的红色无花果，甚至连树根上都是，树叶十分茂密，没有阳光可以穿透。他在浓荫处坐下，问道：“我在找光彩照人的公主。我走对了路吗？”

“继续往前走，”无花果树说道，“一直走到一条大河旁。河的对岸有一个巨大的森林，你可以在森林里找到光彩照人的公主。”

王子很开心地开始沿着河流继续往前走。第二天，他看到了一条很深的河流。河水湍急，河道很宽，他根本无法越过去。

“爬到我背上来，”仙牛说，“我带你过去。”

王子照他说的做了。牛跳进了水里，游了过去，然后像一阵风一样飞过了一片广阔的平原。他们看到了远处的森林。每过一小时，森林就变得更大一些，直到他们到了森林的边缘。这时，王子发现，那些树比他所见过的任何树都要高、要密。他根本找不到路，头顶上的树木交错纵横，只有微弱的光线透进来。四周都长着高高的蕨草，他不时要跨过几条岸边长着孔雀草的小溪。他走了好几个小时，一路上根本看不到太阳，因此一直盼望着能找到一片开阔的空地。终于，他看到远处有一潭闪闪发光的水。于是，他受远处树丛间的闪光引导，继续向前。靠近后，他看到水潭被芦苇包围着，一根高高的芦苇在中间颤动。潭水越来越亮，逐渐呈现出一片金黄色。当他从最后一个灌木林中出来的时候，他发现根本就没有什么水潭，他看到的是坐在一圈高高的野草中的光彩

照人的公主。

王子高兴地向她欢呼，因为他从来没有料想到她是这么漂亮。至于马哈莉亚，她立马就知道了这就是她的爱人。其他任何人都不可能表现得这么敏捷和勇敢。况且仙牛也在，它两肩之间的灯闪烁着喜悦的光芒。

他们在那片蕨草中间坐了好几个小时，互相东拉西扯地讲着自己的故事。看来，马哈莉亚是被食人族带到了森林的边缘，因为他们正朝着他们首领的领土前进，而这正是那个方向。在一个漆黑的夜晚，她逃出了他们的魔掌，之后便一直生活在这片大大的灌木林中央。公主讲完以后，王子讲述了自己的冒险经历，然后他告诉公主她有多漂亮以及路途中的危险是多么值得，而公主想一遍又一遍地听他说。

实际上，要不是公主突然想起她那焦灼等待着的母亲，他们可能永远不会离开这片森林。

“但我该怎么把你带回去呢？”王子说，“我藏不住你，所有人都会嫉妒我有一个这么漂亮的妻子。他们会想把你从我这里偷走。”

“我可以帮你，”仙牛说道，一边说一边用鼻子深情地触碰着新娘，“我可以把公主变成一个丑陋的老男人，这样就没人会知道她了，然后我们就能像风一样快速前进。”

公主立马变成了一个小老头。她和王子骑在牛背上。他们一起穿过森林、河流和大山，七天后，到了她母亲门前。

最后，一切都结束了，他们都安然无恙。光彩照人的公主成了一位新娘，她和她的丈夫一同去了自己的国家。他们在位期间，国家一片幸福安宁。仙牛一生都是他们忠实的追随者和参谋。

---

[1] 族长：听命于酋长的首长或首领。

[2] 马鲁拉树被称为“生命之树”，被誉为“非洲瑰宝”。——译者注

兔王子

（尚加尼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只兔子和一只小羚羊，他们是好朋友。兔子比其他动物都要狡猾机智，而小羚羊非常天真，他喜欢人类，因此从来没有离开过畜栏。

有一天，兔子对小羚羊说：“我们为什么不自己开垦土地种植玉米和葫芦，就像住在远处的人类那样？我知道哪里的土地质量好。”

小羚羊立马表示赞同，这两位朋友很快就选好了自己的土地。然后，他们好好地耕地，种下玉米、葫芦和花生，他们看到隔壁首领的妻子也是那样做的。小羚羊有着最大的那块土地，他的玉米长得极其高、极其好。秋天临近时，兔子每天都拿上袋子去采摘玉米和坚果。但他肯定不是从自己的地里采的，因为他地里的都还未动过。有一天，小羚羊去看自己的作物长得怎么样了。他发现有好大一片的作物不见了，便立刻怀疑是兔子干的，并指责他偷窃。

兔子立马非常生气地否认了指责，说道：“我从未到过你地里。是万王之王干的，你永远也抓不到那个小偷。”

“那你那些玉米是哪儿来的？它们都不是你自己的那块地里的。”

“你以为我们为什么住在村庄旁边？”兔子兴奋地说道，“我吃的是首领的玉米。”

小羚羊感到十分困惑，尤其是当他发现第二天自己的作物又被偷了的时候。“我很快就什么都没有了，”他对兔子说道，“快想想我能做些什么？”

“让我们设一个陷阱，”兔子说，“兴许我们就能抓到那个小偷了。”

他从牛尾巴上取了一些毛，一整股捆到一起，一连打了好几个滑

结，然后把它放在了地上，用小棍子固定住，再在上面撒上一些土，这样就没人能看到这根绳了。他又在四周轻轻地撒上了一些玉米粒。这样，鸟儿们就会受诱惑前来抓玉米粒吃，脚就会缠在滑结中。当它们奋力抽身想要离开的时候，绳子就会拉紧。

第二天早上，兔子和小羚羊一同前往玉米地检查陷阱。让他们喜出望外的是，他们发现一只非常漂亮的小鸟被细小的黑线紧紧地缠住了。小鸟有着长长的翅膀。她在痛苦中徒劳地拍打着双翅。兔子用牙齿咬住了绳结，小羚羊则抓着小鸟。但对他们来说，小鸟的动作太快了。她一感到绳结松了，就扇动了一下她那有力的翅膀从小羚羊手中溜走，飞到高高的云层里去了。

“没关系，”兔子说道，“我们今晚重新设下陷阱。”

第二天，他们发现那只美丽的小鸟又被一长串绳结缠住了。除了她以外，周围还有一大群和她一样漂亮的小鸟。他们转了一圈又一圈，看着兔子和小羚羊抓住犯人，开始松开绳结。这次，他们更加小心，他们的猎物没有任何逃跑的机会。他们把她带到了屋里，拿开了绳结，小心翼翼地审视着她。她非常漂亮，而最引人注目的是她的一个翅膀上有一根很长的羽毛。聪明的兔子立马猜出这就是她的力量之源。他把它拔了出来，但令他感到惊奇的是，小鸟不见了，眼前站着一位漂亮的公主。他立刻把羽毛藏了起来，并叫公主留在屋内；他会对她很好，每天给她食物。

于是，公主留在了屋里，因为现在她的羽毛丢了，她再也不能飞回到云端的家了。鸟儿们每天都飞到小屋门口，问她什么时候回家。

“耐心点，”公主说，“我很快就会回去。”

“你的长羽毛去哪儿了？”鸟儿们问道，“你把它弄丢了？”

“羽毛很安全，”公主说，“兔子把它收起来了。”

就这样，公主住了好几天。她见兔子的次数越来越多，也越来越欣赏他的智慧和狡黠。“太可惜了，”她心想，“他只是只兔子。在我父亲的领土上，没有哪位首领能比得上他。”她是位仙女且具有魔力，她下定决心不能让他继续做兔子。

有一天，在公主和兔子独处的时候，兔子问公主：“你知道是谁拿了你的羽毛吗？”

“我知道，”公主说，“是你拿了。”

“你说得对，”兔子说，“你知道我把它放在哪儿了吗？”

“我不知道，”公主说，“但我十分肯定，羽毛放在你那里是安全的。请你收好吧，不过请让我看一眼。”

兔子无法拒绝她，她实在是太漂亮了。于是，他拿来了羽毛。公主把它拿在手里，但并不打算飞走。她只是笑了笑，然后把羽毛扔向了兔子。

顷刻间，兔子变成了一位英俊的王子，这让公主喜出望外。兔王子自己也能看出这对他的未来产生了重大影响。他现在可以平等地追求公主了，可他没有土地可以给她。突然，他想起了小羚羊的那块漂亮的土地。“我现在变成人了，”兔子说道，“我要把他的土地送给公主。”他埋伏起来，赶跑小羚羊。那天晚上，他和公主吃的是鹿肉。在他们坐着吃饭的时候，他对公主说：“对了，你愿意嫁给我吗？”

公主说：“愿意。我真的很愿意，但让我们保守秘密，千万别让那些从我家飞来的鸟儿听说这件事，因为我的父母绝不会允许我嫁给一个凡人。”

与此同时，鸟儿们已经等得不耐烦了，他们彼此交谈，说道：“全都是兔王子的错。我们必须杀死他，否则公主就再也见不到家了。”他们跑去向老鼠和啄木鸟求教。老鼠和啄木鸟被认为是这个国家最聪明的魔法师，他们就住在附近。老鼠和啄木鸟告诉他们，他们可以在王子的饭里放一种毒药，以确保万无一失。不过，公主很了解她的手下，及时地给了王子警告。他什么也没吃，安全地逃过了一劫。这时，老鼠和啄木鸟都变得非常喜欢他，他们很快就拒绝再次伤害兔王子，并在兔子家附近安了家，这样他们就能天天看到他。

不过，有一次公主想回家了。她对王子说：“你想见我父母吗？”

“非常想见，”王子说，“他们在哪儿？”

“他们住在天上，”公主说，“去把我的羽毛拿来。”

兔王子又把羽毛拿了过来并给了公主。她把羽毛放在地上，它立刻就开始变大，变得越来越高，直到最终抵达云端。

然后，他们开始往上爬。王子和公主在前，老鼠和啄木鸟紧随其后，他们说自己必须跟着王子，保护他，以防他受伤害。他们爬呀爬呀，一直爬到了云层顶端。他们来到了一个巨大的洞口，但洞口被一块巨大的石头堵住了。公主陷入了绝望。“我们怎样才能把这块石头推开呢？”她哭道。

他们爬呀爬呀，一直爬到了云层顶端。

“没有什么是我咬不穿的。”老鼠说，“让我试几分钟。”

他在那块石头的角上狠狠地咬了几下，但还是不得不回到原地，因为无论他怎么用力都丝毫没有任何效果。

啄木鸟走上前来。“让我试试，”她说道，“我用树木做我的小窝。还没有我的嘴进不去的缝呢。”她小心地在大石头四周啄了啄，然后突然喊道：“就这么办。”她在石头的一边发现了一个手指大小的小转环。她一拉，石头就滚动了，洞口打开了。

王子正打算带他的新娘进去，这时突然出现了一头巨大的怪兽。他头上长着两只角，每只角上都有一个人头。它从头到脚，全身上下都是眼珠，每只眼睛都瞪着王子，还发着绿光。公主又把那根长羽毛拔出来，扎在他脸上，他就如烟云般消散了。

“现在，”她说，“我们可以安全地前进了。”他们穿过山洞，到了另一端，发现了一个口子，从口子往外看，可以看到一个和我们世界一样的另一个世界。那里有宽阔的绿色山谷和潺潺的流水，前面是一个巨大的部落，部落里有着搭建得十分漂亮的茅屋。那里就是公主家。她欢欣鼓舞地跑向那里。她的父母以人形显现，向她打招呼。她所有的朋友——王子一直以来都把他们当作鸟——都以男人或女人的模样簇拥在她周围，他们一个比一个高兴。

“不过，你们带来的这个人，是从哪里找来的？”第一次问候过后，她父亲问道。

“我从下面偷来的。”公主说道，并高兴地笑了起来。

她父亲皱起了眉头，他从来没有和地上的居民有过任何来往，一想到要和他们来往，他就非常生气。当公主解释说兔王子是她选中的丈夫时，她的父母和所有朋友都十分地生气，并说他们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的婚姻。公主仍然苦苦地为她所爱之人求情；她告诉父母他的智慧和力量，并说没有一个女孩有这么聪明或如此高尚的丈夫。但老首领只是简单地回答道，天上没有哪家人的女儿会嫁给地上的男人。王子必须被遣

送回家。

但是公主仍然紧紧依偎着王子，不愿把他赶走。她的子民决定把他杀死。他们打算举行一个盛大的欢迎宴会，准备工作花了数天。老鼠从没有远离过锅碗瓢盆，整天进进出出，捡美味的食物吃。没有人看见他，但什么也逃不过他那双小眼睛。在宴会开始那天的清晨，他看到为客人准备的所有食物都装在了盘子里。王子的那份却放在两个黑色的小罐子里，用绿叶装饰着。在没有人注意的时候，一个穿着古怪的老太婆走了过来。她肯定是一个巫婆。她在上面撒了些奇怪的粉末，但没有碰其他罐子。

正当宴会即将开始的时候，老鼠爬到王子身边，爬到他背上，在他的耳边轻声说：“不要吃为你准备的任何食物。喝啤酒——那是唯一安全的东西。”

王子照做了，因此成功脱离了第一次危险。天上的人万分失望。他们召集所有最强大的魔法师，制订了新的计划。“我们打算安排一次雹暴。”这些魔法师说道，“明天让王子到大平原去。我们确保他明天不会活着回来。”

第二天早晨，天上的王派兔王子穿过一个广阔的平原去往另一个部落。在他走了大约三个小时，离任何一个避雨的地方都还有好几英里的时候，天边出现了一大片云。这些云是深蓝色的，每分钟都在扩散，直到太阳被遮住。然后，远处传来了持续不断的隆隆雷声，一刻也没有停止，声音越来越尖锐，越来越吓人，也越来越近。“这不是雷声，”王子说道，“是冰雹。现在方圆几百英里都没有可以遮蔽的地方。我再也见不到公主了。”

“别害怕，”一个声音从他耳边传来，他转身看见了啄木鸟。“躺在地上。我来保护你的头，我也是一个魔法师。”

于是，王子躺下了。小啄木鸟张开了她的翅膀，在他头上盘旋。一颗巨大的冰雹砸了下来，好像是从枪口里射出来的。然后一颗接着一颗，成千上万的冰雹砸了下来。这些冰雹大得像鸟蛋，又十分尖锐，且像冰块一样寒冷。它们发出的声音就像是从无尽的悬崖上倾泻而下的洪流。这样的暴风雨在天上从未有过。

当王子安然无恙、高高兴兴地回来时，他的敌人都惊呆了，而且比以前更加愤怒了。他们仍然没有放弃。他们在一棵树的阴影下召开了一次大型会议，参加的有各位首领和所有的魔法师。他们筹划了一次持续数日的皇家狩猎。在他们离开部落的时候，王子将会被一根阿塞盖长矛刺死，看上去就好像是一场意外，因为所有人都不希望公主认为她认定的丈夫是被谋杀的。他们认为这次定不会失败，因为在激烈的追逐过程中，他们肯定有数不尽的机会。但没人注意到啄木鸟就落在树枝上，她听到了一切。她是一只聪明的鸟，也是一位了不起的魔法师。她一明白过来，就立刻跑到天上第一个巫师的空屋子里，在那里施了个魔咒。她取出最毒的蛇和最大的蛇——树眼镜蛇和蟒蛇的脂肪，以及老虎的肺部周围的皮。她把这些混合在一起，然后装在三个蟒蛇皮做的小袋子里，这样就很容易藏起来。然后她用嘴叼着袋子径直飞到了兔王子跟前。

“带上这些，”她说道，“一直随身带着它们。会有新的危险威胁你。”

王子听取了她的意见，高高兴兴地狩猎去了。他去了很多天，每一天都有一些首领试着杀死他，但所有的阿塞盖长矛都无力地反弹回来。魔咒使王子无懈可击。

他平安地回到了家，但那天晚上他对公主说，再挣扎也没有用，她的子民们在杀死他之前是不会善罢甘休的。

公主伤心地听着，然后说道：“你说得很对。我本来希望他们能及时看到你有多聪明、多勇敢，但是没有用。我们今晚必须赶快溜回地面，在下面寻找我们的幸福。我把梯子准备好，你去叫老鼠和啄木鸟。”

公主抽出那根魔法羽毛，拿着它指向地面。它立马开始变长，几分钟后，羽毛在兔王子家附近停了下来。四个伙伴开始往下爬，永远地离开了云中的王国。

第二天早晨，他们举行了一次会议。“必须做些什么来找到服侍我们的人。”王子说道，“为了公主，我需要建立一个国家，拥有一些家畜。她不能一个人住在茅屋里。”

“有了那三只小袋子，你想做什么都可以。”啄木鸟说道，“你只要

许愿，什么都会有的。”

“那么，”王子说，“让我拥有一些漂亮的屋子。我还要一些伺候公主的健壮的女仆以及一个能给她提供建议的聪明的女人。”

很快就出现了你能想象得到的最完美的屋子，里面装满了他想要的一切。他们面前站着三十位开朗健壮的姑娘，还有一位亲切的老王后。她知道一个聪明的女人所应该知道的一切。她的心肠也是世界上最善良的。

兔王子觉得妻子会很安全，而且会被照顾得无微不至，所以他把妻子留在家，由啄木鸟特殊保护，和老鼠一起出去寻找士兵和家畜了。

他们也没有白费力气。他们很快就听说有一个强大的国王拥有成千上万的士兵和家畜。王子用小袋子的力量制服了他们，并把所有的战士和牲口都带回到了公主那里。

之后，他便建立了一个伟大的国家。为了报答他的两个朋友，他把老鼠变成了王子，把啄木鸟变成了公主。他给了老鼠士兵，派他去征战四方。恐怕我已经忘了老鼠的冒险经历。我只知道他成了一个伟大的首领，而且直到今天他和他的妻子俩都忠于兔王子。

反常的母亲

（斯威士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对新郎和新娘。卡菲尔人的新婚夫妇通常和新郎的母亲一起度过他们的第一年，因为在新娘拥有自己的家之前，有很多重要的仪式要完成。

于是，新娘和新郎就住在一间离新郎老母亲家不远的小茅屋里。他们每天都出去耕地。地里种着玉米、甘蔗、南瓜和葫芦。葫芦还是青绿色的时候很好吃，等到熟透了皮就硬了。葫芦也能用来做漂亮的饮用器皿。老母亲在自己的土地里劳作，年轻人在另一块属于他们自己的土地上劳作。每天开始干活之前，年轻的妻子都会为丈夫做些精美的饭菜，然后放在家里等他干完活回来再吃，那时他正饿着。食物有绿色的玉米粥，配上甘蔗汁、嫩葫芦和菠菜，整齐地放在褐色的陶罐里。还有一大葫芦凉爽的当地啤酒。然后就一切准备妥当了。到了晚上，他们回到家，丈夫就饿了。但是，老母亲看到这些精美的食物很想吃。所以，当年轻人在地里辛勤劳作时，她就脱下黑色的牛皮裙，挂在鹤嘴锄的把手上。然后她对鹤嘴锄说：“鹤嘴锄，继续干活，直到我回来。”鹤嘴锄顺从地在地里劳作着。因此，每当儿子朝他母亲的那块地看的时候，都好像有人在那儿干活。

等一切都准备好了，老母亲就跑回她儿子的小茅屋，走进去，然后穿上她儿子那胡狼皮和猫皮做的漂亮裙子，戴上新娘为他做的头饰。她还拿出了他那顶部有雕刻的长手杖，手杖上还挂有很多动物的尾巴，这种手杖没有女人会用。就这样，她骗过了所有路过的人。她坐下来享用美食，唱起了一首欢快的小曲：

我是新郎，

我穿着新郎的衣裳，

所有的美食都是给我的。

然后，她坐下来把所有的东西都吃光了。她吃完后就回到她的玉米地辛勤地耕种，直到该回家的时候才停下来。当新娘发现她为丈夫做的食物都不见了的时候，她非常失望，因为她急于向丈夫展示她是一个多么聪明的厨师，以赢得他全家的赞扬。

于是，第二天她又试了一次，而且做得更好。但到了晚上，食物又不见了。这件事接连发生了好几天。最后，新娘和新郎一起商议对策，因为没人知道小偷是谁。

“我有个主意，”新郎说，“明天早上你和往常一样做饭。我们很早就一起出发，并且说我们要出去一整天。再过一两个小时，我就偷偷回来，在茅屋边看着。那样，我一定能抓到这个小偷。”

于是，第二天清晨，新郎偷偷地回到了家，坐在他的小茅屋旁看会发生什么。当他看到自己的母亲从地里跑回来的时候，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而当他看到她进到屋里，穿上他的裙子，开始吃东西时，他吓得几乎说不出话来。他立刻站起来，走进小茅屋，指责她是小偷。

“唉，没错。”老母亲呜咽道，“食物很好吃，我经不住诱惑。我怎样做才能得到宽恕呢？”“你犯了罪，”儿子说，“你该死，因为你违背了常理。但我不会杀你。不过，你必须离开这里，到陌生的国度去。在你找到里面没有青蛙、没有鱼也没有其他任何动物的水之前，不得回来。当你找到时，就用这葫芦装满水，拿回来给我。”

于是，老母亲拿着葫芦上路了。她在干旱贫瘠的土地上走了许多天。最后，她来到了一个美丽清澈的水潭旁。她下到水边，一边用拐杖击打着池塘，一边哭道：“我儿子让我去找水，水里面不能有青蛙、鱼或其他任何动物。”

她立刻听到水潭四周传来一片呱呱的叫声，成百只青蛙都跳出来看着她。于是，她知道这不是她要找的水。她拿起拐杖和葫芦又上路了。

又过了许多天，她来到了另一处水潭。潭水清澈美丽，泛着明亮的蓝光，好像天空一般。可是，当她径直来到水潭边，用拐杖击打的时候，成百上千条银色的小鱼探出头来，告诉她这不是她要找的水潭。

这时，她感到非常难过，以为再也见不到自己的家了。但她还是拿

好葫芦，重新出发了。在干燥多沙的乡间走了许多天后，她来到了一片大森林里。这里的树都长得很高，叶子又大又绿，很有光泽。树下是茂密的灌木丛，上面长满了荆棘。森林里到处都是路，一条一条地交叉着，各种各样的动物在小路上来来往往。在森林的另一边有座山，她朝着那里走去。她穿过了一大片灌木丛，来到了山脚下。最后，她看到了最美的水。一条瀑布从山坡上直泻而下，像月亮一样闪闪发光。下面是一汪如水晶般清澈的潭水。在老母亲用拐杖敲击时，既没有声音，也没有波纹。

这时，她知道她的旅程已经结束了。于是，她在靠近水潭的一棵大树下坐下来休息并吸起了鼻烟。然后，她开始观察那些在众多小路上忙碌地来来回回的动物。过了一会儿，他们走近前来，用鼻子嗅了嗅她，最后说道：“你知道你是在哪儿吗？这片森林和这片水域属于一位伟大的国王。他不许任何人涉足。如果让他发现你在这里，你就死定了。”

于是，老母亲试着站起来，想赶快离开这里。但她发现自己站不起来。在她坐着的时候，那棵树的树干已经在她周围长出来了，把她紧紧地缠住了。她知道现在什么也救不了她了，便哭了起来。

与此同时，动物们聚在一起商议着怎样才能救这位老妇人。他们的国王狮子在森林深处，没在场，于是大象首先发言。

“我们必须做出明智的选择，”他说道，“因为她可能会对我们所有人有帮助。让长颈鹿保护她；他的脖子这么长，可以轻易地透过树林看到远方的东西。”

但是长颈鹿拒绝了，并建议说老虎更好。他是如此强壮，爪子是如此锋利，在他的看护下，谁也碰不到她。

“晚上的确如此，”老虎说，“不过在白天，我眼睛半闭着坐在那，什么也看不见。不！还是让兔子去吧。他的眼睛又大又明亮，整个森林里没有谁有他一半聪明。”

兔子同意了。他走到老母亲跟前，说道：“亲爱的老母亲，你为什么哭呀？”

“我之所以哭，”她回答道，“是因为我再也见不到我的故乡了。我

偷吃了我孩子的食物，在我找到里面没有青蛙、鱼或其他任何动物的水之前，永远不会得到宽恕。我在这儿找到了这种水，可是这棵树缠住了我，我动不了了。”

“我来帮你。”兔子说道。他立刻用他的小牙齿开始咬起来，很快他就把她周围的树枝都咬断了，她又站了起来。然后，他往葫芦里倒满水，说道：“趁国王还没看见你，赶快离开森林，直接回家去。不要停下来感谢我。如果你成功逃脱的话，将给我们带来巨大的好运。”

老母亲拿过水，急忙走了。过了许多天，她回到家，把水给了她儿子。就在这一刻，她身后的森林消失了，所有的动物也都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很大很大的城镇，里面挤满了人。所有的小路都变成了蜿蜒的街道，树木变成了用高超技艺搭建的美丽的圆形茅屋。动物们变成了男人和女人。他们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安宁又富足。原来许多年以前，一个邪恶的巫师曾给他们施了魔法，他们被老母亲解救了出来，因为她把水给了她儿子。

而她也得到了宽恕，在家得到了所有人的尊敬。

三颗小鸟蛋

（斯威士传说）

这是隆冬时节的一个清晨。太阳刚从大平原上升起，银色的雾霭像被夏天的高温烤干似的，渐渐变成了淡金色，广阔的草原也随之映入眼帘。雨很早就停了。每天，太阳都一整天照耀着，天空万里无云，气温温和宜人。除了河流流淌的地方，整个国家都呈现出一片金色。几棵巨大的常青树挺立着，与已褪色的夏天长出的小草形成鲜明的对比。

在一棵大大的无花果树旁边，有一间破败的小茅屋，小屋周围围着一圈人工编织的栅栏。附近有一小块耕地，地里几根干枯的玉米秆依然挺立着。空气凛冽刺骨，让人瑟瑟发抖。太阳还没有照到大树的树梢，就有一个女人急急忙忙地从茅屋里走出来，穿过村庄的大门。从她那一身黑色的牛皮裙和古怪的尖顶头饰可以看出她是个结了婚的女人。而且，她背上还背着一个极其可爱的小女婴，女婴裹着羊皮，半醒半睡着。女人身边一个小男孩在高兴地跑着。母亲本人仍然年轻漂亮，但她的脸消瘦憔悴。如果你仔细观察，会发现她的手臂上布满了伤疤和烧伤的痕迹，就像被虐待过一样。

她站了几分钟，先朝广阔的平原望去，然后转向另一边，那里群山耸立，在初升的太阳下呈现出一片金色和红色。她似乎在犹豫；然后，她转向群山，没过多久就走上了一条小路。这条弯弯曲曲的小路通向平原上几百英尺高的森林峡谷。一路上她都没有唱歌，而且常常惊恐地看向身后。不过，没人跟着。过了一会儿，小茅屋从视野中消失了，阳光使一切都变得温暖舒适。她变得没那么焦急，更加安静地继续走着。

她正从她丈夫身边逃走。她已经结婚四年了，而他一年比一年无情。他不仅拼命地使唤她，几乎不给她东西吃，还经常打她，甚至用烙铁烙她，直到她痛得尖叫起来。她很善良，很听话，也很想讨他欢心，但他对她和她的孩子越来越残忍。两天前，他到一个遥远的村庄去参加一个大型舞会。这个可怜的女人非常害怕他回来，所以她决定逃跑，尽可能地讨生活。她知道在山的另一边有一个伟大的首领和一座庞大的城

市。她是个好工人，毫无疑问，他们会给她食物吃。

她走啊走啊。小女孩醒了过来，开始又笑又闹。她们沿着一条小溪走。小溪只剩下涓涓细流，蕨草都枯萎了，浓密的灌木也变得干枯和光秃秃的。突然，孩子的母亲看到了一个蓬松的白色鸟巢挂在一根长长的树枝上。

“多漂亮啊！”她说道，“正好拿来逗孩子开心。”

她走到那根大树枝旁，把那个柔软的鸟巢拿了下来，她的小儿子在一旁饶有兴趣地看着。令她大为吃惊的是，鸟巢里有三颗小鸟蛋，而现在离春天还有好几个月。

“拿好了，”她对她的小宝贝说，“无论如何不要把这些小鸟蛋打碎了。”

然后，她继续前进。太阳落得很快，天气越来越冷，因为山顶上每天晚上都有寒冷的霜冻。虽然他们现在在更为平坦的地面上，但是看不到一间小屋。这位可怜的母亲除了一张羊皮，没有其他的遮盖物，也没有食物。“今晚，我到哪里去休息呢？”她对自己说，“除了这片旷野，什么也没看到。”

这时，她的耳旁传来一个细小的声音：“走右边的那条路；它会把你带到一个安全的地方。”

她转过头一看，发现是那个毛茸茸的白色鸟窝里的一颗蛋在说话。她看到右边的确有一条小路，而她之前没有注意到。她立马走上了那条小路，就在太阳刚刚消失、白霜开始显现的时候，她在一块大石头旁边发现了一间漂亮的小屋。小屋似乎无人居住，但里面温暖又舒适，屋内的一切都静待使用。墙上挂着漂亮的牛皮和羊皮做的卡罗斯披肩[1]。屋内食物都已备好，装在红色的小罐子里，还有碾碎的玉米和花生。葫芦里装满了美味的厚奶[2]。小男孩和小女婴高兴得大喊大叫起来，你可以想象得到，可怜的母亲有多高兴。母亲小心地把小鸟巢放在一边，然后，便和孩子们美美地享用了晚餐。他们都已经很饿了。小男孩很快就睡着了，但是他的妹妹哭着不肯安静地躺下。于是，她的母亲又一次把她背在背上，并唱起了卡菲尔的摇篮曲，歌声正如你所听到的那样优美动听。她轻轻地摇来摇去，随着低吟的节奏晃动着胳膊：

突啦，吗嗒哇呐

宾哒，吗嗒哇呐

呜 呢呐 呜 咈嘞啦

呜 呢呐 呜 咈嘞啦

突啦，吗嗒哇呐。

安静吧，我的宝贝；

安静吧，我的孩子；

你妈妈去采摘青玉米了，

你姐姐都去拾木头了，

安静吧，宝贝，

安静吧。你爸爸去散步了，

他去喝好喝的啤酒了，

你的母亲正辛勤劳作，

安静吧，宝贝，安静吧。

不一会儿，那颗小黑脑袋向前靠了靠，小圆胳膊放松了，小女孩很快就睡着了。疲惫不堪的母亲把她放下，不一会儿就在孩子们的身边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早晨，他们又精神抖擞地出发了。他们继续沿着同一条路一直走，小女孩和之前一样抱着小鸟蛋。快到中午的时候，他们来到了一个地方，那里有两条路。母亲站在那里，望着这两条路好长一会。这

时，一个细小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这次是第二颗小鸟蛋在说话。“走左边的那条路。”他说道。

于是，她转过身来，顺着左边的小路走，直到她看见一间巨大的茅屋，是她以前见过的茅屋的三倍大。她径直走到门口，充满好奇地朝里面看了看。她从来没见过这样的茅屋。里面的葫芦和罐子都是血红色的，还很薄；当微风吹进去的时候，它们像水泡一样摇晃着，几乎要掉下来，因为它们轻得像空气一样。一个大罐子正被风吹着满屋子飘，可怜的母亲眼睛紧盯着它。她差点儿叫出声来，因为在屋子的另一边躺着一个正在酣睡的巨大的怪物。他长得又高大又粗壮，身上有着几簇砖红色的毛，头上有两只角，长长的尾巴蜷曲在膝盖上。毫无疑问，他是因兹姆[3]。如果它醒来，他会把这位母亲和她的孩子统统杀死，然后把他们都吃掉。



她看见一间巨大的茅屋。

“我该怎么办？”母亲一边从门口跑开一边哭道，“我的两个孩子都会被杀死。”

这时第三颗小鸟蛋开口了。“你看见那块大石头了吗？带上它爬到茅屋的屋顶。”

母亲环顾四周，附近有很多石头。她很快就看到了一块圆形的白色石头，大小刚好，从茅草屋顶丢下去能够砸死任何被它击中的生物。但要搬起这块石头，她的力气远远不够。

“我到底要怎样才能搬起这块石头？”可怜的母亲说道，“它太重了。”

“照我说的做。”蛋说道。

于是，她弯下腰来，试着搬起这块石头。让她大吃一惊的是，她发现石头很轻。她拿着石头绕到了茅屋的后面。她托举着两个孩子，把他们送到了屋顶上。然后，她便自己爬了上去，手里拿着那块石头。

“现在让石头落在怪物的头上。”蛋说。

母亲正透过茅草往屋里看，想找出怪物的确切位置。这时门开了，又进来一个食人魔，手上拖着几具尸体。

“现在我们一定会被发现的，”母亲说，“一切都完了。”但她还是保持安静，一动不动。第二只因兹姆开始剁其中一个受害者的尸体，用来做晚餐。有一会，他停下来，嗅了嗅空气，说：“茅屋里藏着什么好东西，但我搞不清在哪儿。”

他仔细地向四周看了看，却没有想到屋顶。之后，他便开始煮晚饭，并坐下来看着。不久，两只因兹姆都睡着了。母亲看了看石头，说道：“这里有两只因兹姆。我无法同时杀死两只。接下来我该怎么办呢？”

“尽可能不出声地下来，”所有的小鸟蛋马上说道，“带着孩子们尽

快跑。”

她悄悄地滑了下来，因为小屋是圆的，而且小男孩帮她护着婴儿。几分钟后，他们就四肢发抖地离开了。因兹姆们并没有醒来，那座巨大的茅草屋也很快就消失在视线范围之外了。

可怜的母亲松了一口气。此刻她希望能找到一个村庄，且有人可以交谈。小路在灌木丛中蜿蜒曲折，进进出出。灌木丛越来越密，刺也越来越多，一棵棵大树也开始出现了。很快，除了一个方向，几乎无路可走了。小路突然来了个急转弯，在一棵巨大的常青树下，有一个可怕的食人女妖。她躺在小路的正对面，睡得正香，因为下午的太阳还很暖和。毫无疑问，她是在回那间巨大的茅屋的路上。她甚至比因兹姆还要难看，她有着像狼一样难看的鼻子，两眼之间还有一个小角。她打鼾很厉害，以至于树枝都在震动。

这时，母亲觉得她最后的时刻真的到了，因为她不能往回走，两边的灌木也过于茂密，她逃不了。但是小鸟蛋们并没有抛弃她。两个细小的声音同时传来。

“看你右边，那里有一把大斧头。”

她看了看，果然有一把大斧头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斧头无比巨大，一定是那个食人女妖的。母亲迅速拿了起来。

“现在，”小鸟蛋们又说道，“拿着它，轻轻地走到树下，把孩子放在低矮的树枝上。等他们安全了，你再爬上去。然后沿着怪兽头上的树枝爬过去。”

母亲蹑手蹑脚地走到树旁，把儿子抱到了树枝上。树干不仅光滑而且很圆，就像家里的山毛榉一样。树枝很多，离地面也不远。所以在他们安全地待在树叶之间的时候，小男孩能够抱着他的小妹妹。母亲自己爬了上去，然后手里拿着斧头，径直向怪物脑袋那里爬去。她惊恐得差点摔了下去。小鸟蛋们又开口说话了。

“把斧头对准怪兽的头。”

她使出全身的力气把斧头扔了出去，正好打在食人女妖的角上。但

怪物只不过是昏了过去，并没有死。

“快从树上滑下来，”第三颗小鸟蛋说，“在怪物醒来之前，赶快把她的头砍下来。”

母亲立刻爬了下来，带着不顾一切的勇气向前跑去。几分钟后，她把怪物的头从身上砍了下来。

砍完以后，她往后站了站，以使自己镇定下来。可是当她再次看的时候，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因为男人、女人、孩子、牛和山羊一个接一个地从怪物的肚子里出来，他们挤满了小路，以至于不得不到空旷的地带去。成百上千的人爬了出来，因为这个食人女妖在她罪恶的一生中吃了各种各样的动物和不计其数的家庭。当所有人都出来以后，人数已经足够凑成一个部落。每个人一出来都立马向可怜的母亲和她的孩子表示感谢。在所有人都齐了以后，各个首领走上前来，请求她做他们的王后。

“可要不是有这三颗小鸟蛋帮忙，我也救不了你们。”她说着，转身拿给他们看那白色的小鸟巢。她的手都还没碰到鸟巢，它就消失了，同时出现了三个英俊的王子。最年长的那个拉着她的手说：“你凭你的勇气把我们从邪恶的魔咒中救了出来。你那狠心的丈夫已经死了。在你离开家的那天，他在一场争吵中被杀了。做我的妻子吧。我们将世世代代统治我们的臣民。”

就这样，可怜的母亲和她的孩子找到了一个幸福的家，并享受着无上的荣光。所有的子民都高兴地呼喊起来，因为他们现在既有国王，又有王后。

---

[1] 卡罗斯披肩：一种用动物皮或树皮织成的布，看起来十分漂亮。

[2] 厚奶即马斯酸奶或马塞酸奶，是酸奶的雏形。卡菲尔人从不喝新鲜的牛奶，而是将它放在容器里搁置一段时间，直到凝乳成形。

[3] 因兹姆或者因布拉与欧洲神话中的食人魔非常相似。他半人半魔，喜食人肉甚于其他。食人女妖叫作娜祖鲁昆姆白。食人魔和食人女妖都有着淡色皮肤和一头红发。

蟒蛇的新娘 第一部分

（尚加尼故事）

在群山和大海之间树木繁茂的平原上，曾经有一条美丽的河流。河又宽又深，水量丰沛，河水溢上了两岸。沿岸是一排排高大的无花果树，夹带着开着白色花朵的荆棘。无论是冬天还是夏天，你都可以通过远处蜿蜒曲折的河道沿岸那一丛丛常青树的叶子判断出河流的位置。它所流经的土地十分肥沃，有数不清的山羊和绵羊在附近的山上吃草，因为那里的草又甜又香。

曾有一个强大的部落在这些区域定居，人们在河流两岸的斜坡上建立了一座大城市。这里树木繁茂，水源充足。城市排水很好，坐西朝东。在城市下方，玉米地一片接着一片，几乎一直延伸到河边。居民们养了很多牛。他们的国王是全国最富有、最有权势的人。他同时也是一个杰出的猎人。在广阔的平原上有许多大猎物，他猎得的狮子皮和虎皮十分好看。事实上，他只有一个烦恼。他和他的子民都依赖这条河流来供应日常用水，但是河流时不时会突然断流。整个河床会突然干涸，有时发生在冬天，但通常发生在盛夏。那时，每天都会下雨，一到中午，天边就会升起巨大的白色云团。没有人知道为什么会发生这么奇怪的事。有时一连好几天都没有水，所有的妇女都不得不走很长时间，穿过森林从远处的小溪里取水。

无论河床多么干涸，总有一个公主能将水装满她的葫芦。她是国王所有女儿中最美丽的一个，名叫蒂巴。她又高挑又优雅，穿着一件像绸缎一样光滑的兽皮，转动的眼睛宛若水面上升起的太阳。但她从来没和姐妹们一起去过河边，没人知道她的水是从哪里来的。她们认为她发现了某个隐秘且不会干涸的水潭，但却不想与人分享这个秘密。

现在那条河流已经平稳地流淌了数月。春天过后，夏天接踵而至。玉米地里都是饱满的玉米穗，满是穗的玉米长得比人还高。公主们每天都去河边打水，然后在大大的“红色水池”里洗澡。只有蒂巴仍然独自前往，而她的姐妹早就对她喜好独处的个性不以为意了。

有一天，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一场大雷雨过后，早晨的天气凉爽而清新，高高的草丛被雨淋得透湿。周围城市的姑娘们又唱又笑地来到河边。有高大的成年女性，也有苗条的姑娘，甚至还有五六岁的小女仆，每个人头上都顶着一个葫芦。因为道路很窄，她们排成一列走着。她们愉快地互相叫喊着穿过玉米地。只有蒂巴保持沉默，跟着姐妹们走在队伍的最后面。

她们在河边停下了脚步，所有人都发出了沮丧的声音。河床空空一片，只有在冬末才能看到的岩石高高耸立，无比干枯。大大的“红色水池”里还流淌着涓涓细流，但两岸赤红色的泥土已荡然无存，岸边摇曳的芦苇和芦苇根上沾满了泥土。再过几个小时，剩下的那点水也会在夏日骄阳的炙烤下蒸发。女孩们带着沉重的心情向河流上游走去，想看看那里是否还有清澈的水，然而什么都没有找到，连汇入这条大河的小支流也干涸了，支流两岸长满了蕨草。

“没有用的，”她们哭道，“我们今天能取多少水就取多少，明天必须寻找新的河流。”

她们回到家，把这个坏消息告诉了国王。她们每个人都装了半葫芦的泥水，只有蒂巴的水像水晶一样清澈。她装了满满一壶水，甚至在壶口绕了几圈长有白色花朵的荆棘条，以防走路的时候洒出来。

发现河流又干涸了，国王感到很不安。他让杰出的魔法师都出动，并承诺谁能把河水带回河流就给他巨额奖赏。然而，魔法毫无作用。唤雨师从远方赶来，施展魔法。但是，虽然大暴雨经过了这片土地，但河床里依旧没有一点水，甚至连最深的水坑也是干的。不过，蒂巴仍然可以从河里取到水。她每天都独自一人下去取水，和往常一样随心所欲。她的眼神比以往更加明亮了，其间充满了神秘的喜悦。

于是，她的姐妹们问道：“你从哪儿取的水？”

蒂巴回答道：“我从伟大的水之王那里取的水。他掌管着所有河流及其支流，哪怕是最小的流溪都在他掌管之下。他现在生气了，所以河流才会干涸。”

她的姐妹们仍然感到疑惑，因为她们都没有听说过这样的一位王。

与此同时，冬天来临了，天空万里无云。庄稼都被收割了。夜晚变得寒冷起来，白天的空气清新而凉爽。接下来的几个月也不会下雨。国王和贤士们都知道在春天到来之前河床里是不会有一滴水的。他们遇到了很大的麻烦，因为他们不知道怎样才能让他们的牛活过这个冬天。他们甚至为自己感到担心。

有一天早晨，他们发现河床涨满了水，就像盛夏时节的河水泛滥一样，不禁大吃一惊。全国都没有下过雨。人们只能欢呼和惊叹。就在这一天，美丽的公主又唱又笑地从河边跑过来，把她的姐妹们叫到了一起。

“发生了什么？快告诉我们。”她们说道，因为她们明白一定是发生了什么好事。

“我要结婚了。”蒂巴满心欢喜地说道。

“和谁？已经有好几个月没人来求婚了。”

“和伟大的水之王。”她自豪地说道。

“他是谁？”姐妹们叫道，“他住在什么地方？一定离这儿很远，因为从来没有人提起过他。”

但是蒂巴不愿意告诉她们。对于她们提出的所有问题，她只是神秘地点了点头，说：“我知道。”

那天晚上太阳落山的时候，她溜出了部落，来到河岸边。玉米早就收割完了，小路被踩得严严实实，像茅屋的地板一样又硬又结实，因为已经很久没有下雨了。她越过溢满了水的“红色水池”，沿着河流走了半个多小时，来到一棵高大的白色荆棘树前，树的四周长满了藤蔓和观花灌木。她停了下来，穿过伸出来的树枝，一直走到水边。她站在齐膝深的绿色百合叶中，望着广阔的水面。河水平静、漆黑、深邃，在光滑的水面上几乎看不见水流。环绕它的河岸上是黑色的泥土，在水边生长着大片大片的海百合，形成了一条厚厚的绿色带。夏天，这个“黑色水池”是一个美丽的地方；但现在已经看不到百合花了，灌木丛中也几乎没有一朵花。一弯小小的新月正在西边下沉，它银色的倒影在河中央颤动着。

就在蒂巴等着的时候，她看到一个小波浪冲向了岸边，一条蟒蛇的头从中伸了出来。这条蟒蛇除了闪闪发光的眼睛周围有两个红眼圈外，全身黑黝黝的，像天鹅绒一样柔软。他的脖子伸出水面几英尺高。他径直向公主游去，公主没有尖叫，也没有逃跑，而是站起来热情地迎接他。

蟒蛇上了岸，在她身边盘成一圈，眼里闪烁着喜悦的光。

“我们不要再等了，”他说，“为我们的婚礼做好万全的准备。到了隆冬，我会让河水两次涨潮。到那时，你就知道是我在等你。所以，抓紧时间。”

他们坐着聊天，直到那轮狭小的月亮西沉。所有的星星都出来了。蟒蛇立起来，向下游爬走了。他高昂着头，把又长又大的身躯远远地甩在后头。

这就是水之王。他统治着整条河。也正是他趁公主前来打水的时候日夜求爱。蒂巴目送他离开后便回家了。

第二天，她和同伴们开始为婚礼做准备。她们中的一些人用金黄色的草编织草垫。这些草垫又细又软，可以卷起来塞进一个空间很小的地方。有些草垫用来磨玉米，这样就不会有食物掉在地上浪费掉，还有些小垫子用来切肉。另外还有些长长的垫子用来睡觉。这些垫子是芦苇做的，白天收起来，晚上才拿出来。姑娘们还从遥远的沿海商人那里用象牙和鹿角换来几段薄薄的布。布上装饰着几串五颜六色的珠子。这是给新娘穿的披风，是你所能想象的最优雅、最漂亮的服饰。他们还把彩珠串成了一条条腰带。此外，还有许多项链和用各种金属丝线做成的精致饰品。这一切都是因为蒂巴是一位公主，而且她将嫁给一位王。

婚礼的准备工作花了很长时间。蒂巴整日操劳。冬天太阳早早就落山了。她已经有好几个星期没有去过河边了，也没有再见过她那不寻常的恋人。白昼最短的时节就快到了。一天早晨，一个刚刚从山上打兔子回来的年轻人边跑边喊道，河水涨潮了。蒂巴的心跳了一下，因为这是他们约定的第一个信号。蒂巴更加辛勤地准备着婚礼，并催促着她的女仆们，因为现在离约定的时间只有几天了。

最后当一切都准备妥当的时候，她下山到河边散步。潮水已经退下

了，只剩下一股涓涓细流在宽阔的石头河道里缓缓流淌。公主缓慢地走着，抬头看了看河里是否有第二次涨潮的迹象。突然，她听到灌木丛中传来一声飒飒声。

“乒！乒！乒！”

是新郎在叫她。但却不见他的踪影。她又抬头看了看河，第一次注意到河面正在变宽。每过一阵河水就变得更加丰沛；那些一分钟前裸露在河面的干燥的石块，现在已经半淹没在河水中。远处传来一阵沉闷的巨响。原来，上游已经波涛汹涌了。水之王正在等着他妻子的到来。

蒂巴跑回家，叫来她的女仆。

“快来，”她说道，“把我们做好的东西都拿过来，但不要让任何人看见。伟大的水之王正在河里等着我。”

女仆们跑来跑去，把她们做的漂亮的东西都收拾好，新娘则在为婚礼盛装打扮。在尚加尼，没有人会穿黑牛皮短裙。于是，蒂巴穿上了一条红蓝相间的棉制裙子，裙子一直垂到膝盖。她还系上了一条漂亮的串珠腰带，然后在她左肩上系了一件深蓝色的披风，上面有红白两色的流苏。那件披风材料很薄，在她优美的身姿周围打着褶。然后她把最漂亮的珠项链戴在脖子上，又在胳膊上戴上用黄铜和紫铜丝精心编织的手镯。待她穿戴完毕以后，你很难再找到一个看起来更赏心悦目的人了。

之后，姑娘们又见面了。她们从隐蔽的小路跑到河边，没有跟任何人说一句话。女仆们在河边停下了脚步，都吃惊得叫着对方的名字。因为河里已经涨满了水，现在河面已经有半英里宽了。巨大的树干杂乱无章地掠过水面，它们的枝条在黄澄澄的水里起伏旋转。时不时有一头死鹿从旁边漂过，不断有巨石滚过，发出震耳欲聋的轰鸣声。姑娘们急忙奔向“黑色水池”。那棵高大的荆棘树依然挺立在那里，但河水已经漫过了它下面的树枝。头顶上的天空晴朗无云，干燥的草原上点缀着灰色的含羞草和光秃秃的灌木，一直延伸到透明的地平线上。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潮水，”一个姑娘说道，“这条河一定是被施了魔法。”

“这三个月都没下雨，”另一个叫道，“水是从哪里来的？”

“快回家。”公主命令道，“把东西都放在这，别在家里提到我。”

女仆们刚一离开视线，蛇王就从水里抬起他那又大又扁的头来。公主一直看着他，这期间他越伸越高，直到最后站在自己的尾巴上俯视着她。他的头高过了高大的树木的树梢，他的身体就像一根闪闪发光的黑色柱子。他那双明亮的眼睛紧紧盯着公主。他开口说道：“不管我做什么，永远不要怕我。”

“我永远也不会怕你，”公主说道。

“你确定？”蟒蛇说。

“十分确定。”公主回答道。

蟒蛇降了下来，在她身边盘成一个圈。

“那么，”他说，“彩礼怎么办？我必须给你父亲彩礼[1]，否则我们的婚姻是不完整的。”

“牛栏有充足的空间，”蒂巴说道，“他们看见牛，就知道我的结婚礼物已经送过去了。”

“在这儿等着，”蟒蛇说道，“我会在月亮出来时回来。”

那天晚上，他把牛送了过去。第二天凌晨，城里发生了巨大的骚动。公主不见了，空气中充满了奇怪的叫声，声音都是从市中心的牛栏传来的。人们在那里发现了一百头精壮的牛，没有人见过如此精壮的牛。没有人看到它们进来，它们身边也没有牧人。在接下来的几天里，这个谜一直没有解开。

与此同时，公主在等待着。天黑得很早，有很长一段时间，只有天上的星星依稀可见。接着，东部平原的轮廓变得越来越清晰。慢慢地，美丽的冬月升起来了。

就在这时，水之王从水里抬起头来，向他的新娘冲去。

“彩礼已经给了。”他喊道，“来吧，我们走吧。”

这时，蒂巴站了起来，蟒蛇把她背在背上。她伸出双臂搂住他的脖子。他们开始在皎洁的月光下顺河而下。他们穿过寂静的部落和空旷的田野，来到了一望无际的银色平原。河水悄无声息地流动着。整个过程，水之王一直沉默不语，头也没动一下。

黎明时分，他们到了森林的边缘。有好几个钟头，他们没有看见一个部落，也没看见过一个人。这里的灌木丛很密，没有谁能够从这里穿过去。蟒蛇把她的新娘带到岸边放了下来。

“记住，”他说，“别害怕。”

然后他就消失了，没有多说一句话。蒂巴独自一人等了一整天。天快黑的时候，她希望能够再见到水之王，但是连他的影子都没有瞧见。她听到寻找猎物的野兽发出嘶吼声，不禁浑身发抖。一开始，太阳刚落山的时候，便传来了豺狼高兴的叫声。接着便是狼群的哀嚎。尔后，夜色渐深，她听见附近有狮子在吼叫。还有一次，她听见一只老虎在离她几步远的地方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她唯一能做的便是忍住不叫出声来。所幸没有任何动物伤害她。到了黎明，所有奇怪的声音都停止了。第二天，她一个人待着，惊恐地想着即将来临的夜晚。当月亮升起的时候，她的新郎又出现了。你可以想象得到，她松了一口气。

蟒蛇又把公主背在背上。他们又一次游向河的下游。两边都是漆黑的森林。他们就这样默默地游了好几个小时。黎明时分，他们还在森林的中心。这里的树是蒂巴见过的最高的树。树枝上挂着巨大的藤蔓，下面是一堆蕨类植物和其他千奇百怪的植物。突然，就在太阳升起的时候，他们进入了一个神奇的地方。这条河通向一个宽阔、平静的水池，水池四周是耀眼的白墙。池岸上是泛着微光的白沙，悬崖上是闪闪发光的云母，每一个角落和缝隙里都生长着最美丽的蕨草。水边长满了树蕨，它们有着宽大的叶子，树荫浓郁，枝干粗壮，宛若东部地区的梧桐树。这里亦有各种品种的小型蕨类植物。水池边长着最漂亮的孔雀草。池岸上，一片片碧绿的百合叶向外伸展，衬托出池子的中心。池子像一面明镜，平静而清澈，映照着冬日蔚蓝的天空。蒂巴以前从未见过这样的景象。她很想在灿烂的阳光下到蕨草丛中去休息一下，但是水之王却朝池中央游去。在池中央，人们可以远远地看到下面铺满沙子的白色海洋，那里的水就像水晶一般。

到了那里，蟒蛇回头说：“跟我来。”

他快速游向水底，公主也跟了上去。她睁开眼，发现他们正在池底最深处。光线很暗，一开始她除了睡莲摇曳的茎干什么也看不见。随后，她发现他们正站在一些漂亮的茅屋前。水之王把她带到一间最大的屋子前面，叫她进去。奇怪的是，这间屋子相当干燥，而且非常舒适。她在里面发现了她和姐妹们带到河边的所有漂亮物品，一切都放得整整齐齐。她很饿，想要点食物吃，但她什么也不敢说。蟒蛇转身离开了她，说道：“我晚上再来。把门关上，但在小屋的一边留一个小洞，我好爬进来。无论何时，只要你想吃，食物就会出现在你面前。”

蒂巴发现了用漂亮的器具烹制好的美味佳肴。经过漫漫长夜的旅行，她很享受这顿佳肴。但这顿饭既无聊又孤单，而且在这里无事可做。白天过去了，夜幕降临，房间变得又黑又冷。蒂巴在屋里生起了火。她关上了门，但还记得留一个小洞，她答应过要留，然后便躺下休息。她又疲惫又对新郎古怪的行为感到迷惑。她刚打算睡觉，就听到屋顶上有蛇鳞在沙沙作响。听到他来了，她第一次感到害怕。过了一会儿，他的头出现在那个小洞里。他爬了进来，并向她爬去，眼睛在那即将熄灭的火焰的映照下闪烁着光芒。他先是碰了碰她的脚，接着是膝盖，然后爬到她头上，全程一言不发。之后又转身，从原路溜走了。

第二天，公主独自一人度过，到了晚上，她又躺下了。但这一次她无法入睡，一连好几个小时躺在床上睡不着，只是照看着柴火，或是望着墙上的洞。半夜里，她听见外面的芦苇在沙沙作响。她开始发抖，但仍静静地躺着，一句话也不说。蟒蛇和之前一样爬了进来，用头碰碰她的脚和膝盖，再从她身上爬过，最后一言不发地离开了小屋。

他走了以后，公主松了一口气。她让自己镇定下来，睡着了。但是，第二天临近傍晚的时候，她变得越来越不安了。

“我必须留在这里度过我的余生吗？”她心想，“我必须一直待在这暗无天日的地方吗？和姐妹们一起穿过玉米地逃跑吧，不然我马上就会死在这儿，再也见不到她们了。”

她开始回忆起以前的生活，想起自己多次在高大的百合花丛中与自己曾经的恋人见面，想起他对自己的好。

“不，”她说道，“决不能灰心丧气。他不会伤害我。我必须信守承诺，勇敢面对。”

那天晚上，她躺在小屋的柴火旁，望着墙上的洞。几个小时以来，她一直想听到那熟悉的沙沙声，可什么声音也没有。她无法入睡。她头痛欲裂，恐惧几乎让她病倒。

她把最后一捆树枝扔在细小的火堆上。天气很冷，地上的世界此时一定已经将近黎明。火焰最后一次蹿起，就在这时，可以听到屋外有微弱的声音。水之王在那里。他爬了进来，他那又大又扁的头直立着，目光宛若熊熊燃烧的烈焰。公主几乎叫出声来，但还是攥紧了双手，不让自己出声。蟒蛇先是碰了碰她的脚，然后是双膝，最后是头。

蒂巴闭上双眼，筋疲力尽地躺着。突然，她似乎感到一阵微风吹在了脸上，她睁开眼想看看是怎么回事。她惊奇地发现自己又回到了地上的世界。茅屋的门是开着的，在她面前的是那迷人的“白色水池”，水池在清晨的阳光下闪闪发光。她转身去找那条蟒蛇，但他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位年富力强的男子。他身强力壮，个子很高，头几乎快要碰到屋顶。他宽阔的肩膀上披着光滑的豹子皮，腰间围着银狐皮，上面饰有山猫的尾巴做的流苏。他的胳膊和膝盖上都戴着白色的牛尾镯子，手里拿着一根雕刻得非常精美的大手杖。手杖的一端画的是一个人头，下面是黑白相间的猫尾巴。事实上，他是一位伟大的首领。蒂巴从未见过如此英俊的人。只是他的眼睛看起来非常熟悉，它们明亮而尖锐。

公主惊奇地凝视着他，然后首领笑了。

“别惊讶，”他说，“我是那条蟒蛇，伟大的水之王。多年前，我被一个邪恶的魔法师剥夺了人形。他是一位国王的手下。这位国王憎恨我的父亲，但却无法伤到他，因为我的父亲太强大了。有一天，我一个人在这条河边散步，碰到了那个巫师。他用黑魔法把我变成了一条蟒蛇，而我唯一的王国只能待在水里。在我找到一个不会怕我的妻子之前，我无法变回人。最后我遇到了你。现在我又变回人了。我的父亲早已去世，我的名字也已经被遗忘了，我们必须找到人和牲畜来建立我们自己的国家。拿好这根手杖，它能让你具有魔法师的法力。你只要牢牢地把它握在手上，哪怕再强大的敌人也能战胜。我们在这里稍做歇息，然后一起出发，去攻城略地。”

就这样，勇敢的蒂巴得到了回报，并因此闻名遐迩，深受爱戴。我将在接下来的故事里告诉你，她和她丈夫是如何赢得他们的王国，以及最后又是如何回到家乡的。

---

[1] 彩礼：新郎给新娘父亲的结婚礼物。这份礼物宣告了他对妻子的合法所有权，而牛是礼物的一部分。

蟒蛇的新娘 第二部分

（尚加尼故事）

水之王和他的新娘在“白色水池”旁休息了好几个星期，一起商量着未来的计划，聊着天。他们一直等到春天过去初夏来临，才开始自己的旅行。他们一连走了好几天都没有见到任何部落，而水之王需要大量的男人和女人来做自己的子民。指挥宽阔的河流和独自统治“白色水池”已经无法满足他。

那个把他变成蛇的魔法师所服侍过的国王早已去世。他的国民也已四下散去。所以，他要亲自报复的仇人都已不在了。水之王和王后在森林里穿行了几天几夜，然后又在一片开阔地走了好几个星期，终于来到了一个新的王国，那里的人都不认识他们。他们像平民百姓一样走在路上不与人结伴，因为他们不希望引起他人的注意。

他们到达的第一个城市很小，但非常漂亮，而且建在山坡上。于是，他们进去和首领交谈。

“这是谁的王国？”水之王问道。

“这是沃尔哈-沃尔哈的王国，”这里的族长说道，“他是位伟大的国王，而且力量强大。”

“他就住在这附近吗？”水之王问道。

“从这出发走上两天才能到沃尔哈-沃尔哈的住处。”族长说，“你沿着这条路翻过一座山，穿过两个峡谷，就能到我们最大的城市。但我要警告你；我们的王不喜欢陌生人。”

水之王微笑着感谢了族长，然后转身走向他的妻子。与此同时，蒂巴一直在和女人们交谈。他们一离开人群，蒂巴立马说道：“这个城市有一点古怪。这里的女人似乎很伤心而且十分怕人。她们几乎不跟我说话，还总想找借口脱身离开。你注意到这里的孩子很少了吗？这座城一

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我们明天到国王的城里去，”她丈夫说道，“我们很快就能发现问题所在。”

第二天早晨，他们从那条通往国王的城市的小路出发了。他们一大早就出发了：那时天气凉爽而晴朗，因为秋天就快到了，山谷里的庄稼已经成熟了。他们一直走到中午，水之王走在前面，手里拿着长矛，一双明亮的眼睛不时东张西望，以便随时准备对付敌人；王后走在后面，手里拿着魔法棒，蓝色披风在风中飘动。

中午，他们来到了第二个城市。这个城市比第一个城市要大得多。城里的茅屋既干净又坚固。每间茅屋都被栅栏圈了起来。一条条小路从茅屋间延伸出来，这里根本没有宽阔的道路，整个城镇被一道坚固的栅栏包围着。这里人来人往，看得出来他们都很富有，因为这里的牛栏都很大，都建得很好。水之王和王后决定在这里等等，再问问关于沃尔哈-沃尔哈的王国的消息。他们来到主入口，环顾四周。每个人都赶忙往自己的茅屋走去，尤其是女人们，仿佛他们都对陌生人有所怀疑，急于躲开他们。

“为什么他们这样看我们？”王后说，“我们只有两个人，无法伤害他们。”

最后，一个男人急匆匆地走上前来，脸上带着恐惧的表情。他把他们带到了族长那里。他们又问道，这条路能否通往沃尔哈-沃尔哈的王国。

“是的，你们没走错，”族长简短地回答道，然后又接着说道，“你们之前没有来过我们这个地方？”

“我和我妻子是外地人，”水之王说道，“我们的家离这里有好几天的路程。”

族长又问了一些问题。他确信蒂巴和她的丈夫真的对这片土地一无所知，这才放下心来，为他们提供了食物和休息的场所。但他似乎并不太想交谈。于是，水之王和王后很快便继续开始自己的旅程，因为他们想要在夜幕降临之前赶到下一个城市。

“太奇怪了，”蒂巴说道，“在那个城市，我只看到了几个小孩，他们的皮肤都是红棕色的。没有一个黑人。然而他们和我们一样是尚加尼人，皮肤应该是黑色的。”

“我们马上就能弄明白了。”水之王说道。

下午的天气非常炎热。他们已不再像早上那样精神饱满。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沉重的气息。小路向上延伸，一直延伸到一个巨大的红色山崖边，山崖位于山顶上，绵延一英里多。国王和王后顺着蜿蜒的小路一直走到悬崖脚下。那条小路在那里转了个弯，然后继续向前延伸。

突然，蒂巴惊恐地叫了起来。

“你看见什么了？”水之王说。

“我看到草丛里有一堆白骨，”蒂巴说，“看，这里也有。这些是谁的骨头。它们看起来不像是动物的骨头。”

夫妻俩在又高又干燥的草丛和巨石堆中张望着。他们看到悬崖脚下的地面都覆盖着细碎的白色骨头，看起来像是木屑，已经在这儿很久了。没过多久，他们就明白了这一发现的可怕之处，因为蒂巴突然看到荆棘丛里有一个小小的头骨。

“现在我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了！”她喊道，“这些都是小孩子的骨头，所以我们在城里很少看到孩子。这意味着什么？一定有什么可怕的怪物住在这地方。”

“我们很快就能搞清楚，”水之王说，“我们快走吧，天上打雷了。”

他们急忙向前走去。水之王浑身僵硬，脸色阴沉。蒂巴惊恐万分，悲愤不已。她紧紧地抓着她的魔法棒，因为她觉得可能马上就会用上。云朵越升越高，闪电开始在地平线上像长矛一样闪过。他们到了隘口的顶端，看到了一个宽阔的山谷。在数英里外，有一个大城市坐落在山脊上。再往右一点，是一个接一个的小山丘，山丘陡峭而险峻，根本爬不上去。暴风雨越来越近了，硕大的雨滴在红色的尘土中飞溅。

“今晚我们赶不到下一个城市，”水之王说道，“我们就在附近找个

住所吧。”

他们匆匆下了山，来到了一个缓坡，上面有一个小部落。部落里只有三间茅屋和一个小小的牛圈，不过都非常坚固，且非常整洁。一边是一个由柱子支撑的架子，上面放着六个用草绳做成的大篮子。收获的季节即将到来，这些都是用来装谷物的。实际上，有一些已经装满了。一位年轻的妇女正在一边焦急地整理着圆锥形的盖子，一边不时地留心着即将来临的雨。她一看见陌生人就跑向其中一间茅屋。她飞快地溜了进去，好像是想要躲开他们。不过，蒂巴和水之王并不感到惊讶。他们现在明白了，某个骇人的怪物正统治着这个国家，这里的人都害怕它随时会来。他们径直走上前去，请求留宿。

那年轻的女人同意了，好像不敢拒绝似的。她和蒂巴差不多高，非常漂亮，尽管她的皮肤黑得像乌木一样。她还很年轻，但非常阴郁，非常紧张。每次蒂巴和她说话，她都会吓一跳。

暴风雨已经到了他们的上空，大雨倾盆而下。很快整个山坡到处都是潺潺的小溪。要想继续前进，只能等到第二天了。水之王和王后立马请求在这部落过夜。这位名叫西阿皮的女人把他们带到了自己家里。她说，她的丈夫外出打猎去了，现在部落由她负责。晚饭过后，她给客人们拿来了睡垫。睡垫很结实，而且织得十分精美。事实上，整间屋子都显得非常整洁有序，这全是女主人的功劳。她把自己的垫子铺在地上，关上了门。不一会儿，大家就都睡着了。

半夜时分，蒂巴突然醒来，发现门半开着，寒风吹了进来。屋子中央的火几乎都要熄灭了，但灰烬的余光足够明亮，可以看出那位睡在墙角的年轻女子不见了。蒂巴感到非常疑惑。她仔细地听附近有没有谁在走动。突然，她听到了婴儿的哭声，然后是母亲的数次爱抚声，哭声很快便停了下来。她再一次想起了那可怕的红色山崖以及她前一天遇到的那些惊恐的女人。毫无疑问，这位年轻的妻子生了一个孩子，为了躲避某种危险，她把孩子藏了起来。蒂巴迅速起身，决心弄个明白。

云层还没有完全散去，不过月亮时隐时现，很容易看清近处的事物。蒂巴环视了一下这个小部落，不一会儿便惊讶地发现年轻的母亲正站在存放食物的地方，从一个大篮子里抱出一个漂亮的小婴儿。

蒂巴朝她跑了过去，可怜的西阿皮叫了起来。

“不！”她喊道，“不要出卖我，别告诉他们我有个小女儿。”

“我不会告诉任何人，”蒂巴说，“你为什么害怕？怎么了？”

“难道你不知道吗？”可怜的母亲睁大了眼睛说道。

“我怎么会知道？我们人生地不熟的。”

“我们的国王，沃尔哈-沃尔哈每年都要杀死出生在这个国家的所有黑人婴儿。只有红棕色皮肤的婴儿可以活下来，因为他决定他的子民不能再是黑人。他的奸细马上就要来抓我们的孩子了。然后，他的武士会用阿塞盖长矛和圆头棒[1]把孩子们都杀了，再把他们扔到红色山崖下面。没有人帮我们，也没有人保护我们。沃尔哈-沃尔哈无所不能。他每年都干许多坏事，但这是其中最残酷的。我的小女儿是三个月前出生的，她是黑皮肤的。我把它藏在这里，因为没有奸细会爬到储存粮食的架子上去。但如果他们找到了她，我也不活了。我和她一起死。”

“别再害怕了，”蒂巴说道，“我来帮你。”

紧接着，她在地上跺了跺魔法杖，立刻出现了一个慈祥的老妇人。

“她，”蒂巴说道，“是一位非常聪明的仙女。把你的孩子交给她吧。她能够像风一样翻过山丘和峡谷，带你女儿去任何你希望她去的地方，去一个国王不会杀死婴儿的地方。”

西阿皮又惊又喜地抬起头来：“把她带到我妹妹那里去，让我妹妹照顾她。这样我就没什么好怕的了。”

于是，老仙女抱起了婴儿，婴儿在她怀里高兴地嘟囔着。过了一会，她们就走了。

“现在，”蒂巴说，“我们好好休息。明天我们告诉我的丈夫水之王。”

第二天，西阿皮把她和族人的不幸遭遇告诉了水之王；他们每时每刻都生活在对奸细的恐惧之中，因此害怕见到任何陌生人。沃尔哈-沃

尔哈太聪明，太残忍，无论他们怎么做，都不会让他们逃走。

水之王听了大发雷霆。“这样的人真该死，”他叫道，“让这么多母亲流泪，他要用生命来偿还。”

那天晚上太阳落山的时候，他叫来蒂巴和阿西皮，让她们跟着自己去一个远离部落的偏僻之地。他转向蒂巴说道：“在我召唤军队的时候，拿好你的手杖。”

他望着大山，大声喊道：

呜咔潘兹，吗布图，

希布拉莱，沃尔哈-沃尔哈。

冲锋陷阵吧，战士们，

让我们杀了沃尔哈-沃尔哈；

他杀了所有的黑人婴儿；

冲呀，武士们，冲呀，

让我们背水一战。

地面立刻涌现出一千个拿着长矛的威武的战士。水之王又念了三遍咒语，每念一次都有新的人出现。然后他开始排兵布阵，并命令他们向沃尔哈-沃尔哈的城市进军。他让蒂巴和西阿皮一起留在村里，并且告诉蒂巴在他凯旋之前，魔法杖要日夜不离手。

夜幕降临时，他和他的军队像影子一样消失在了半山腰。举国上下没有一个人看见他们。他们以惊人的速度穿过山谷，翻过高山。到了黎明时分，他们已经包围了城市。他们呼喊着冲了过去，宛若电闪雷鸣。沃尔哈-沃尔哈来不及排兵布阵，惊慌失措地逃往他的岩石城堡，并让他的魔法师们一同前往。一个小时之后，水之王占领了整个主城。但是他还没有得到他想要的一切。因为他的敌人现在正藏在山顶的洞穴里，山顶的岩石让他们难以接近。沃尔哈-沃尔哈在那里储存了充足的粮食，可以吃好几个月。和他在一起的还有他的魔法师以及他最恶毒的士

兵。他们一直害怕别人攻击他们，因此城堡里一应俱全。

接着是一场漫长而乏味的战斗，持续了许多天。水之王一寸一寸地逼近要塞，杀了一个又一个沃尔哈-沃尔哈的人。邪恶的魔法师们被逼得走投无路。他们使出了自己所知的所有魔法。不过，蒂巴在家里日夜拿着魔法棒施法，挫败了他们所有的计划。终于，水之王来到了要塞最深处。他发现沃尔哈-沃尔哈就蜷缩在荆棘丛中的一个黑暗的洞穴里。他的魔法师都被杀了，他再也不能作恶了。

“你死不足惜！”水之王的战士们喊道，“你把所有的黑人孩子都杀了。去死吧！”

他们一下就用阿塞盖长矛把他刺死了。他的尸体被扔在了山崖下，从此再无此人了。

水之王兴高采烈地回到妻子那里，告诉她他们现在超乎想象地富有和强大。他向沃尔哈-沃尔哈之前控制的每一个城市发出命令，命令居民和他一起前往一个新的国家生活。于是，无论男女老少，所有人都一齐动身前往大河附近地带。与他们同行的还有成千上万的牛羊。这样的财富在这个国家是前所未见的。

此刻，一听到沃尔哈-沃尔哈已死，他们的人民已经重获自由的消息，蒂巴立马就派使者去把她救下的那个小女孩接了回来。使者去了很长一段时间。当他把小姑娘带回来时，水之王的新臣民已经开始着手修建自己的部落了。孩子被完好地交还给了大喜过望的母亲。不过，使者在途中听到了一些不好的消息。他听说，住在“红色水池”附近的人打算带兵前来攻打水之王。那条河已经干涸将近一年了。雨已经开始下了，但是水还没有涨起来。他们担心会被饿死。水之王听到这一消息，对蒂巴说道：“来，我们去‘白色水池’给他们水喝。”

于是，他们起身离开了他们的子民。他们穿过森林，来到了“白色水池”。时值初夏，蕨草重新焕发生机，一片绿意盎然，白沙和反光的悬崖在阳光下熠熠生辉。最美丽的是睡莲。成千上万的睡莲覆盖在水面上，或银白，或淡蓝，其间夹杂着几个淡紫色的花蕾。上面停留着无数闪闪发光的水蝇，舒展着彩虹薄翼。空气温暖而寂静，池水清澈如许。尽管已经很久没下雨了，池水依旧充盈。

“现在，”水之王说，“举起魔法棒，命令水升起来，然后我们再回到你子民那里。”

于是，蒂巴举起魔法杖，和水之王一同游向上游。他们每到一处都能遇见小溪流，就好像是随着他们前进，水不断地从地下涌上来一样。很快河流便满潮了；水之王和他的新娘一起游到了“黑色水池”。成千上万的百合花在那里盛开着，洁白得宛若奶油，光彩夺目。水之王和蒂巴在那里上了岸。

“现在，”水之王说，“我们去拜访你父亲并求和。我欠了你一个人情。因此，河流将永远流淌，无论春夏秋冬，永不干涸。”

就这样，蒂巴和她的丈夫回到了家乡。他们受到了热情的招待。年迈的父亲看到水之王的神奇力量后说道，他和他的子民希望受到这样一位强大的首领的保护，这样就能无忧无虑地生活了。于是，两国合二为一，水之王和王后快乐地生活在了一起，且终生备受尊重。

---

[1] 圆头棒：一种木棒，和警棍差不多长，差不多粗，在末端有个把手。它可以扔出一段距离或拿在手中挥舞，是一种很有用的武器。英国统治时期的南非地方警察通常会随身携带一根。——译者注

神鸟

（斯威士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叫杜马和杜马姗。他们是兄妹，一起幸福地生活在一座大山山脚下的一个部落里。杜马比杜马姗大四岁，但两人都出生在夏季，因此他们被称为杜马之子，也就是雷霆之子。他们的父母很穷，只有一间被栅栏围着的茅屋，没有牛，也没有其他家畜。他们唯一的食物来自他们自己耕种的田地。通常，在一天结束的时候，他们的父亲和母亲会想要好好地喝上一葫芦厚奶。但是他们太穷了，连一头羊都买不起，对自己的不幸也只能叹息和摇头。

太阳一天比一天暖和，春雨就要来了。一天早晨，他们全家一起去耕地。“我们开垦新的土地吧。”父亲说道，“旧的土地正变得越来越贫瘠。远处的山谷里有很多肥沃的土壤。”

他带头沿着狭窄的小路往下走，母亲紧随其后，接着是杜马和杜马姗。过了一会儿，他们来到了一片美丽的土地上，土地平平整整，上面一块石头都没有。他们立马开始辛勤地翻土。日落时分，他们回到家，对一天的工作感到非常满意。第二天早上，他们发现所有翻过的草皮都回到了原来的位置，地面平整得好像没有人来过一样。你可以想象得到，他们有多困惑。

他们又开始劳作起来，再次为播种准备了一大片土地。可是，第二天早晨，同样的事又发生了：地上完全没有昨天耕作过的痕迹。他们坚持了许多天，可是每次一到晚上，所有的工作都功亏一篑了。

“一定有什么原因，”父亲最后说道，“我今天要留下来，看看会发生什么。”

于是，杜马、杜马姗和他们的母亲回家了，而父亲溜到了一块石头后面，盯着新开垦的土地。他在那儿待了不久，就看到一只美丽的小鸟从灌木丛里飞了过来，落在刚翻过的草皮上。他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小鸟。它有着五颜六色的羽毛，橘红色的翅膀和硅蓝色的尾巴，而它的头

是金黄色的，颜色自上而下逐渐变浅，胸部是一片铜绿色。它像珠宝一样在太阳下闪闪发光，而且似乎在快乐地笑着。它向一块石头飞去，而孩子们的父亲正藏在那块石头后面。它停在了石头最高的地方，然后拍了拍翅膀，用清脆响亮的声音说道："昌恰撒！昌恰撒！精灵撒！"

就在这个时候，田地里的所有草皮都复原了；你可能会说谁都没有到过山谷附近。父亲悄无声息地等待着，等到小鸟触手可及的时候，突然一把把它抓住了。

"这下，"他说道，"我把你抓住了！你这么聪明，能够抢走我的食物。你现在给我一顿饭才是公平的。"他准备扭断小鸟的脖子。

"不，不要！饶了我吧！"小鸟叫道，"只要你放我一条生路，我将终生为你提供奶油、鲜奶、凝乳和乳清。"

听到这句话，父亲睁大了眼睛。"我看得出你是一只神鸟，"他说道，"只要你说的是真的，我就放你一条生路。"

他手里抓着那只鸟，径直回家了。到了家门口，他让正在准备晚餐的妻子把孩子们赶了出去。然后他关上房门，把小鸟拿给她看。

"这只鸟对我们有什么用？"她说道。

"你很快就会明白，"她丈夫说道。他拿起他们用来过滤啤酒的草袋，把小鸟放了进去，然后把袋子挂在屋子中央。之后，他拿起一个很大的葫芦，把它举了起来——因为只有男人才可以从事酿奶的工作——并要求小鸟履行它的诺言。

"昌恰撒！昌恰撒！精灵撒！"它拍打着翅膀，高声叫道。

葫芦里先是装满了奶油，然后是甜牛奶和厚奶，数量多到他们足以用一整天。妻子很高兴，因为奶油可以让他们的毛皮服装保持最漂亮的状态，而牛奶可以让孩子们长得又大又壮。

"我们不要把这只小鸟的事告诉任何人。它太神奇了。它必须住在这儿，但是我们别提它的事，也不要告诉孩子们我们是怎么得到牛奶和奶油的。"

那天晚上，他们美美地吃了一顿。第二天，他们心情愉快地去耕地，并唱着欢快的歌：

现在我们有奶油和牛奶，

鲜奶，凝乳和乳清；

现在我们去干活，

每天唱着欢快的歌。

杜马和杜马姗每晚都能喝到一大盆凝乳，对此他们感到非常疑惑。凝乳是从哪来的呢？方圆数英里内既没有羊也没有牛，但每天都有奶油、鲜奶和厚奶。

“我知道了，”有一天，杜马姗对她哥哥说，“他们是在晚上单独待在屋里不让我们进去的时候拿到的。”

“我们可以透过茅草往里看，”杜马说，“我知道哪里有个细缝。”

那天晚上，他们俩都注视着屋里。他们看见那只鸟从袋子里飞出来，拍打着翅膀，把每个葫芦都装满了。第二天早晨，他们的父母把他们单独留在了家里，因为他们要去很远的地方。他们高高兴兴地出发了，为他们的富足唱着欢快的歌：

现在我们有奶油和牛奶，

鲜奶，凝乳和乳清。

妻子甚至唱得比丈夫还大声，因为现在她和她的邻居们一样富有，她的心里充满了自豪感。他们都没有想到等待着他们的将是厄运。

黄昏时分，他们回来了，虽然很累，但还是期待着欢迎晚宴。他们看到了一幅可怕的景象。整个家都浸在牛奶和奶油里，袋子也空了。小男孩和小女孩在外面的门口哭着，且很快就坦白了。

“都是我们的错，”他们说，“我们一直想知道你们单独在屋里做什么，有一天我们透过裂缝看到了一切。于是，今天早上我们把小鸟拿了

下来，叫他说‘昌恰撒’。可是，牛奶和奶油来得太快，我们以为自己就快要淹死了，吓得把鸟放了，它就飞走了。”

他们的父母听了非常非常生气。“你们让我们挨饿。”母亲大声喊道，“我们不能再留你们了。你们必须死。”

她把他们带到山腰上的一个大峡谷，并把他们扔到了岩石密布的悬崖下。小女孩差点被摔死，但男孩伤得没那么严重，他挂在了一棵树上，只是擦伤了。他很快就清醒了过来，发现他们是在一个又深又窄的山谷或小溪里，这一狭长的地带一直延伸到群山深处。枝繁叶茂的大树几乎挡住了阳光，一条清澈的溪流从山谷底部奔流而下，淹没在高大的蕨草和茂盛的灌木丛中。杜马在那里躺了两天；然后，他就可以走到溪谷的入口处去寻找食物了。他找到了一些美味的浆果和芋叶，并用芋叶装满水，再拿给他妹妹。他就这样每天喂她，直到她也恢复了健康。



她把他们扔到了岩石密布的悬崖下。

“现在，”他说道，因为他更为年长，“我们必须找到一个新家。我们的父母很恶毒，我们不敢回到他们身边。我们沿山谷直上吧。也许我们可以在山里找到一个有食物吃的部落。”

杜马姗表示赞同。于是他们开始向小溪上游走去。他们一路沿着小溪的河床直上，边走边唱：

我们是傻孩子，

我们弄丢了神鸟。

神鸟给我们父亲奶油，

鲜奶，凝乳和乳清。

呜呼，多么忧伤的一天。

这些词句编成了忧伤的小调，小女孩伤心地哭了起来，因为她想到自己失去了一个幸福的家。他们越爬越高，最后来到了小溪的顶端。他们在那里看到了一棵大树，树上结满了黑浆果。

他们停止了歌唱，跑去摘果子。但他们刚吃完一个，剩下的黑浆果就变成了一群小黑鸟，它们从树上飞了出来，发出尖锐的叫声。在它们当中有那只神鸟，它像花朵一样鲜艳，又像往常一样快活。

它一看见孩子们就停下来，栖息在一根树枝上和他们说话。

“我明白你们遇到麻烦了，”它说道，“因为你们给了我自由。”它从树上折了一段细枝给他们。“拿着这个，”他说道，“然后往前走，一直走到一块大石头跟前。绕着那块石头走，用这根棍子敲打它，一边敲一边说：

我父母的牛都被杀了。

他们说我们犯了大错，

因为我们弄丢了神鸟。

神鸟给我们奶油，

鲜奶，凝乳和乳清。

石头，石头，开成两半，

这样我们才能进去。

父母把我们赶了出来，

这里没有牛奶，也没有凝乳和乳清。

我们做错了，我们做错了。

石头，石头，开成两半。

呜啦，哎提耶。

每敲完一下就接着喊一声“昌恰撒！昌恰撒！精灵撒！”，直到找到正确的位置。到时，一扇门会迅速打开，你们可以在那里找到一个家。你们可以一直在那里生活，直到长大成人。所有你们可能想吃的东西那里都有，但请记住一件事。不要把肥肉放在火上烤，哪怕是一点也不行，否则会有坏事发生。”

孩子们接过棍子，两眼闪闪发光。杜马拿着它，杜马姗跟在后面，全然忘了自己哭过。过了一会儿，他们看见高高的草丛中孤零零地立着一块巨大的石头，他们之前从未见过这么大的石头。他们绕着它走，一边唱着那首指定的歌，一边用那根魔法棒敲打着。突然一扇门打开了，他们看到里面是一个巨大的洞穴。洞穴装饰得比他们所见过的任何屋子都要漂亮。也许之前曾住过某位国王。洞穴里有精心编织的席子供人睡觉，有雕刻精美的小木头枕子，还有很多毛皮毯子和毛皮服装用来御寒。这里有给杜马姗用的漂亮的珠子项链和腰带，有给他们两人穿的串着珠子的毛皮斗篷，还有给杜马用的弓箭，弓是蟒蛇皮做的。杜马还有一个弯弯的可以吹响的条纹羚[1]的角以及一根最为完美的小型阿塞盖长矛。四面墙的附近都摆着发亮的，或红或黑的罐子和葫芦，里面装满

了奶油、鲜奶和厚奶以及已经煮好的美味的粥。此外还有三个大篮子，一个装满了谷物，一个装满了坚果，还有一个装满了玉米。这些食物足够他们吃几个月了。

两个孩子立马异口同声地说道："这是我们所见过的最棒的地方。我们会很幸福。"

他们在那里生活了好几年。最后，杜马长成了一个英俊的年轻人，杜马姗则长成了你能想得到的最漂亮的姑娘。洞穴里总是有充足的食物，因为每天只要杜马姗一清空葫芦和篮子，它们就会立刻被重新装满。他们无忧无虑地过着自由快乐的生活。杜马姗学会了做饭和料理家务。杜马每天练习射箭，最终成了一名狩猎高手。有一天，他们发现储藏的食物不再充足，篮子也渐渐空了。

"我们是时候自己动手了。"杜马姗对他哥哥说道，"我照看房子，你出去打猎，给我带些肉来做晚饭。"

"好，"杜马说道，"但如果我带回来了肉，记住不要把肥肉放在火上烤，因为神鸟说过，如果我们让肥肉烤着了，就一定会有危险发生。"

第一天杜马姗小心翼翼，第二天也是如此。但是到了第三天，有一小块肥肉落在火里被烟熏熟了。杜马出去打猎了，只剩下她一个人。她开始整理洞穴，正在收拾炊具时，突然听到沉重的脚步声从小路上传来，有两个低沉的声音说道："哼，呼！哼，呼！"听到这声音，她心里充满了恐惧。一分钟后，门开了，门口站着因兹姆和他的妻子。他们看上去是非常可怕的怪兽。他们直挺挺地站着，手脚和人类的相似，但身上的肉上面布满了大块大块的肿块，而且全身都布满了稀疏的红毛。他们的眼睛很小，距离很近，嘴宽得都快碰到两边的耳朵了，嘴里长满了尖锐的牙齿，牙齿间距很大。他们的手长着又短又胖的手指，脚和手完全一样。女怪兽甚至比男怪兽还要难看，因为男怪兽的两只角长在头上，而女怪兽只有一只角，还长在额头正中央，此外她还和狼一样有一个长长的鼻子。他们俩都有一条长长的尾巴，像象鼻一样，可以吸走他们想要的任何东西。

看见他们，杜马姗感到非常害怕，因为她知道他们吃人。怪兽们径直走进洞穴，眨着小眼睛，每走一步都发出咕噜声。

“把洞里的东西都拿走，”杜马姗说道，“但请把我留在这儿。”

“不，不，”他们说，“只要有了你，我们就能随时得到这些东西，因为你有魔力。”

尽管她苦苦哀求，他们还是把她带走了。到了下午，杜马回来了，发现一切都不见了，山洞里空无一物，也没有他妹妹的踪迹。他绝望地坐了下来，因为他以为妹妹已经死了。

突然间，一道金色和深红色相间的光出现了，神鸟飞了进来，嘴里叼着一根木棒。

“别绝望，”它说道，“拿着这根木棒和一个大袋子到树丛里去。边走边在你面前挥动这根木棒，你所遇到的所有爬行动物和带刺的昆虫都会立刻钻进袋子里去。等袋子满了再回到这里，把袋子挂在洞穴的中央。”

杜马提着袋子勇敢地出发了。走进森林的时候，他挥动木棒唱起了一首神曲。一瞬间附近所有致命的生物都跑到袋子里去了。有两条大黑曼巴蛇，有蝎子和多毛的大蜘蛛，有凶猛的小黑蜂，有几只大黄蜂，还有成群的毒蚊子，虽然它们才刚孵化出来，但是毒性很强。当袋子装得满满当当的时候，杜马回到了山洞，把它挂在了洞中央。接着，他便坐下来等待事态的发展。

过了不久，他便听见因兹姆在唱歌：“哼，呼！哼，呼！”，还听到了一阵沉重的脚步声。门开了，怪兽们走了进来。

“啊，我们要抓了这个男孩，”因兹姆说道，“他对我们有用。”

“我们把那个袋子也带上，”他妻子说道，“里面肯定装满了好东西。”

于是，他们取下袋子，打开来看看里面是什么。动物们立刻跑了出来，毫不留情地攻击他们。蛇和蝎子在地上跑来跑去，黑蜂和蚊子在他们头上盘旋，黄蜂也加入了进来，它们愤怒的叫声震耳欲聋。两只怪兽尖叫着跑下了山谷，在多刺的灌木丛和大石头上绊了一跤。他们一直跑

到河中的一个深水潭边才停下来。为了躲避昆虫的叮咬，他们一头扎进了深水潭里。只要他们一把头伸出水面，就会再次遭到攻击。最后，两只怪兽都淹死了，而杜马安然无恙。

“现在，”神鸟说，“直接去你父亲的部落，你就能找到你妹妹。这两只因兹姆是你们的父母。为了惩罚他们的恶行，他们被变成了怪兽。现在他们死了，你们俩自由了。”

杜马匆忙地回到了他的老家，在门口他遇到了正在哭泣的妹妹。他带她去了森林，在那里他们最后一次见到了那只神鸟。

“我要把你们变成高贵的鸟儿，”神鸟说，“这样，你们就能找到一个比我所能给你们的更好的家，因为你们已经不是小孩子了。”

然后，它飞走了，消失在太阳底下，他们再也没有见过它了。而他们自己变成了两只漂亮的绿色吸蜜小鹦鹉，长着一对红黑相间的翅膀，头上顶着一个绿色的鸟冠，两边长着白色的羽毛。它们几乎和神鸟一样好看了。只有国王才有权力拥有它们。它们住在树上，以坚果和果实为生，早晚在清澈的河潭里沐浴。

当地有一位国王统治着整个国家。有一天，王后派一位族长去森林里砍柴。族长正在树底下砍着柴，突然听到有人在高高的枝头上唱歌。他便停下来听。有声音唱道：

我们曾经是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

我们给了父亲的鸟儿自由，

它给我们奶油和牛奶，

鲜奶，凝乳和乳清。

现在我们独自在树林里生活。

族长抬头一看，发现声音来自两只漂亮的绿色吸蜜小鹦鹉，附近根本就没有人。“它们是高贵的鸟儿，”他说道，“一定是某种魔法在起作用。”

他立刻回到国王的部落，把整件事情的经过告诉了国王。

“不可能有这样的事，”王后说道，“我们要亲自去看看。”

于是，族长领着王后和公主们来到森林里。他把她们带到树下，然后又开始砍柴。过了一会儿，小鸟们开始唱歌，王后立马就相信它们被施了法。她叫族长把它们抓起来给她。

族长爬上树，在宽阔的绿叶下伸出双手等待着鸟儿们靠近。两只鸟儿一靠近，他就一把把他们抓住并带到了王后面前。

王后一碰到他们，他们就变成了又漂亮又年轻的男子和姑娘。他们被带到国王那里，国王听了他们的冒险经历。“太不可思议了，”他说道，“我带你们去见你们的叔叔，他是位伟大的酋长，就住在这附近。”

就这样，杜马和杜马姗不仅找到了一个美丽的家，还拥有了许多朋友。王后特别喜爱杜马姗，把她嫁给了自己的儿子，而杜马则娶了王后的女儿，成了一名伟大的酋长。

---

[1] 条纹羚：一种有一对漂亮的角的羚羊。

公鸡的部落

（斯威士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大酋长，他统治着成千上万的人。他居住的城市非常大，绕着它走一圈要花上好几个小时。没有人算得清他到底有多少头牛。尽管这位酋长很富有，可他生性贪婪，似乎永远也不会满足，他也不在乎促成自己达到目的的手段是否正当。你将听到这样一个故事，故事里的他因其不变的贪婪本性而招致不幸。

有一天，他派了一队人马去狩猎，他们在族长的带领下为皇家卫队寻找水獭皮。这队人马是他军队当中最为精锐的，他们精良的装备令他万分自豪。为了显示他对这队人马的高度重视，他允许他们穿水獭皮做的皇家毛皮服饰和鸵鸟羽毛做的飘逸的头饰。他勇敢的儿子担任他们的指挥官；举国上下没有一个士兵能和他们一样拥有此等待遇。

这队人马狩猎得十分尽兴。他们沿河而下驰骋数英里，袭击夜晚聚集在大岩石下的水獭。夜晚温暖宜人。他们日复一日地追赶猎物，直到远离家乡，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新的国度。又过了几个小时，天气变了。云彩升了上来，群山掩映在云朵当中。紧接着便是一场寒冷的烟雨。天气越来越冷，他们没有地方避雨，浑身都湿透了。他们试着用两块木头摩擦来生火，但木头是湿的，根本没有火花。他们也试过打火石，但是雨让他们的火绒哑了火。于是，他们想到去附近的部落取火，但是周遭一片荒芜，连个人影也看不到。雨继续瓢泼似地下着。

最后，他们决定爬到山顶上去看看能否找到有人住的地方。他们爬上了最近的山顶，看见远处山对面的平原中央有一缕青烟升起。他们立刻向着新的目的地出发，几个小时以后，他们来到了一个巨大部落的大门口。部落四周耸立着数以百计的茅屋，里面有许多牛，还有成群的山羊和绵羊，但他们没看到一个人。他们在这个地方转了一圈，发现住在茅屋里的只有大小不一、五颜六色的家禽。它们进进出出，似乎在忙着处理重要的事情。族长越来越迷惑不解。最后，他们回到了部落大门口。部落的栅栏上站着一只雄壮的金色公鸡，从那里公鸡可以俯瞰整个

部落。在他们靠近时，他并没有动，反而大胆地用他那双明亮的黄色眼睛俯视着他们。

“你们想要什么？”他用男人的语气问道。

族长和他的战士们惊讶得一时回答不上来。

“你们是在找住处吗？”公鸡又问了一遍，“如果是的话，我的人会帮你们。”

“谢谢你，”族长说，“我们只想要火。我们离家很远，没有办法取暖或做饭。”

“你想要什么都行，”公鸡说道，“我和你们一样是人类，只是一个比我强大的邪恶国王向我和我的子民施了法。他是食人族，竟然为他儿子向我的女儿们求婚。我不允许我的女儿们与这样邪恶的民族有任何瓜葛。于是，他的魔法师就把我和我的手下变成了公鸡和母鸡。”

“你不能变回原来的样子了吗？”

“除非我能战胜一个比我更强大的首领，但以我现在的样子，我觉得很困难。”公鸡悲痛地说道。

之后，他把族长和他的手下带到了两间漂亮的屋子里，给他们最好的食物和酒，又在离开的时候给了他们一段已经点燃的细小的木棒，这根木棒可以烧好几个小时。狩猎队伍重新穿上水獭皮，生了火。不久，便带着战利品回家了。

他们向国王讲述了自己的冒险经历，向他详细地描述了那只被施了魔法的公鸡、他那美丽的部落以及他成群的牛羊。国王的贪婪本性立刻被唤醒了，他嚷嚷道：“服侍我的都是一群傻瓜！你们为什么不把牛抢回来？你们连几只公鸡和母鸡都战胜不了吗？”

“伟大的国王，”族长说，“您没有下令攻打，我们为什么要打劫公鸡？他可是免费给了我们想要的一切。”

“你们怎么可以错过这样的机会？”国王说道，“我马上亲自去处理

这件事。”

于是，他命令手下的一个兵团立即出发前往公鸡的部落，并在家里等着他所期待的战利品。

他的手下很快就找到了路。经过几天的跋涉，他们到达了那个被施了魔法的部落附近。

金色的公鸡在部落门口的老地方。当他看到严阵以待的兵团靠近时，便召集所有的牛羊，让它们都到牛栏里去。然后，他飞到首领住的屋子里，向部落里所有的家禽喊道：“快出来，快出来！有士兵来抢你们的牛啦。快出来，快出来保卫你们的家园。”

成百上千的家禽从它们的所在地飞了过来，一个个站在自己的茅屋门口。兵团一到村里，家禽们就选好了自己要攻击的人，并飞向对方，用翅膀拍打着敌人的头。几分钟后，每只家禽都啄出了各自对手的眼睛。它们是如此强大而凶猛，整个兵团只有两三个人活着逃了出来。

国王听到这个消息后非常生气。怒火中烧的他立马派出了皇家护卫队，这支最精锐的军队由他最喜爱的儿子率领。他们出发了，身上穿着厚厚的水獭皮，头上戴着长长的黑色羽毛，每个人都是完美的战士。



它们是如此强大而凶猛，整个兵团只有两三个人活着逃了出来。

许多漫长的日子过去了。每天傍晚日落时分，国王都盼着那支军队驱赶着成群的牛群凯旋，牛群的叫声响彻天空，扬起的金黄色的尘土让人几乎看不见他们的身影。但是始终没有人回来。日子一天天过去，很快好几个星期过去了。终于，在一个黄昏的夜晚，一个可怜人逃了回来。他双脚剧痛，勉强才能拖着自己走动。他穿戴的羽毛全都不见了，只剩下裆部还留有一小块水獭皮。

“伟大的国王，”他呻吟着说道，“我是皇家护卫队仅存的一员了。”

“我儿子也死了？”国王惊恐地哭喊道。

“伟大的国王，王子死了，派去的其他人也死了。没有人能够抵挡得住着了魔的家禽的攻击。金色的公鸡饶了我一命，好让大家知道我们战士的命运。他吩咐我说，他还准备与您一战。”

但国王认输了。“我怎么能再打下去呢？”他说，“我的护卫队溃败了，我最勇敢的儿子被杀了。就让部落和牛群都归那只公鸡吧。”

话音刚落，金色的公鸡和他的子民就重新恢复成了原来的模样。他们在战斗中光明正大地取得了胜利，现在幸福安宁地统治着一片辽阔的疆域。

狒狒皮

（斯威士传说）

在这个故事中，没有仙子，没有因兹姆，也没有某个人用神秘的魔法赢得一个国家的桥段。这个故事确实提到了蟒蛇皮，但你会发现它们没有对任何人产生影响。故事中唯一使用的魔法是一个女人的智慧和善心，这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咒语。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酋长，他有许多妻子。其中有两个比其他妻子都更受尊重，因为她们都有一个漂亮的女儿。事实上，她们的家庭构成别无二致，她们都有一个儿子和两个女儿，一个女儿美若天仙，另一个则相貌平平。我不会告诉你那两个相貌平平的女儿后来怎么样了。毫无疑问，她们每个人都有一段过往，但接下来的故事只涉及那两位美人。她们其中一个名叫尹克塞萨娜，意思是“年轻女子”。她的母亲从一开始就为她感到非常骄傲，希望她嫁给一位大酋长，因此尹克塞萨娜非常自负。另一个名叫拉尔希韦，意思是“被抛弃的人”。你可以从她的名字猜出，她是一个比尹克塞萨娜更安静、更谦虚的女孩。随着时间的推移，两个女孩都已长大成人，开始有了追求者，两位母亲都希望自己的女儿过上幸福富裕的生活。两家之间的竞争越来越激烈，最后她们只能尽量不让这种持续的争吵传到酋长的耳朵里。

一天早晨，拉尔希韦的母亲醒来，去料理南非高粱，好准备当天的食物。令她感到惊恐的是，她在磨刀石下发现了某种动物的血和几小袋被施了法的蟒蛇皮。

“拉尔希韦！”这位母亲叫道，“过来看看这些！”

拉尔希韦吓得几乎昏过去。“是巫术，”她说道，“一定是尹克塞萨娜和她母亲搞的鬼。在弄死我们之前，她们是不会善罢甘休的。这些玩意一定是用来向我们施法的，好让我们生病然后死去。”

拉尔希韦马上跑到邻居家，她的邻居是一个女巫。她求女巫过去施法，以抵消对方咒语的不良影响。完事以后，拉尔希韦坐下来说：“亲

爱的妈妈，我厌倦了这一切。美貌有什么值得我在乎的？它只会给我们招来无休止的争吵和卑劣的嫉妒。给我一些狒狒皮，它们是最丑陋的伪装。我要把自己包裹在狒狒皮里，从此不问世事，直到尹克塞萨娜结婚。只有这样，我们大家才能和平相处。”

那一天，她叫她哥哥给她拿两张还带着头和四肢的狒狒皮过来。狒狒皮一准备好，她就把自己完全伪装了起来。她把两块皮的肩膀和头连在一起，然后把两张皮套上，让两只狒狒的头前前后后盖住她的脸和头发。透过狒狒的两个眼洞还能看见她那双明亮的眼眸，但她的脸却完全藏起来了，唯一能看见的便是一个微笑的狒狒面具。这两张皮从她的肩膀一直垂到膝盖，前后都是如此。人们仍然可以看出她的四肢既美丽又匀称，但她的笑脸和白色的牙齿完全隐藏起来了，她那优美的肩膀也完全隐藏起来了。事实上，她看上去就像一个因为有着严重残疾而不得不躲避男人的目光的姑娘。

她的竞争对手的母亲一听到她做了这么一个决定，就开心地笑了。她说道：“这是这么久以来我所听到的最好的消息。那姑娘真傻。她一定是疯了。”

部落里的其他女人也抱有相同的看法。她们之前从来没有听说过谁会把自己的漂亮脸蛋藏起来，也不相信拉尔希韦这样做完全是为了和平以及让她的家人免遭灾祸。尽管人们说了这么多坏话，她却从来没有动摇过。她每天穿着她那丑陋的狒狒皮，甚至没在她的女性朋友面前露过脸。在最初的几天里，部落恢复了和平；她们不再争吵，每个人都很开心，而尹克塞萨娜也依旧是部落里无可争议的美人。

可是有一天，部落里引起了一阵巨大的骚动，那时拉尔希韦已经穿了好几个月的狒狒皮。一位很有权势的酋长派来了两位参赞。他们要为主人寻找新娘，他们要找的不是一个新娘而是两个，而且两个都必须长得漂亮。这位酋长非常富有，他将为美丽女子的父亲准备一份无与伦比的结婚礼物。两位参赞坐着和酋长谈了很久，女人们则分成几小拨，兴高采烈地谈个不停。不一会儿，她们被叫上前去，并被告知了那位大酋长的要求。尹克塞萨娜的母亲立刻走上前去，满脸胜利的神气。“瞧，”她说道，“这就是你们要找的新娘。”她把尹克塞萨娜展示给他们看，而尹克塞萨娜看起来也确实非常迷人。尹克塞萨娜已经脱下了斗篷，戴上了最漂亮的珠子，这使得她美丽的皮肤和优美的身材更加美

丽动人。两位参赞异口同声地说道：“这是我们目前所见过的最美丽的姑娘。我们很乐意接受她；我们的国王找不到比她更可人的姑娘了。”

然后她们转向她父亲问道：“你还有漂亮的女儿给我们瞧瞧吗？”

尹克塞萨娜的父亲一言不发，但她母亲却因为骄傲而发狂。她渴望更大的胜利，喊道：“有，还有一个女儿，但她总套着狒狒皮。她根本就无足轻重。”

“让我们看看，”参赞们感到好奇，便立刻说道。

拉尔希韦极不情愿地走上前去，用狒狒皮紧紧地裹住自己。但是什么也无法夺走她那美丽的四肢的魅力。两位参赞围着她走来走去，想要看看她的脸。

“这些狒狒皮里面藏着什么？”他们说道，“你的四肢很美，走起路来也很优雅。你怎么了？我们请求你把脸给我们看看。”

“不，”拉尔希韦说道，“要想娶我，他必须爱我这个人本身，而非我的美貌。”

“那么，你畸形吗？还是你长得非常丑？”

“我没这么说。”拉尔希韦平静地回答，“我只是说，要想娶我，他必须爱我这个人本身，而非我的美貌。”

“可是你为什么做这等奇怪的事？”

“为了让我自己高兴。”拉尔希韦说道。

“你一定是畸形的。”一位参赞说道，想惹她生气。

“我没这么说。”姑娘回答道。尽管两位参赞想尽办法刺激她，想让她扯下狒狒皮，她并没有生气，也没有对他们恶语相向。

他们认输了，并商量了很长一段时间。他们应不应该冒险把拉尔希韦和漂亮的尹克塞萨娜一并带回去？他们都很欣赏拉尔希韦的智慧和好脾气。最后，他们决定也向她求婚并希望一切顺利。在回到自己的主人

那里之前，他们见了两家的兄弟。他们叫尹克塞萨娜的哥哥做一个巨大的牛栏用来接收为了迎娶他妹妹所给的牛，因为毫无疑问他们的主人会喜欢她的。而对拉尔希韦的哥哥，他们却只字未提；她哥哥担心自己的妹妹不会受欢迎，便只做了一个小小的牛栏，这牛栏只能够容纳二十几头牛。

两位参赞随后便回到了国王那里。国王听了他们对尹克塞萨娜的描述感到非常高兴，但当他听到他们对第二位套着狒狒皮的新娘的描述的时候，真的非常生气。“没有女孩，”他说道，“会把自己的漂亮脸蛋藏起来。毫无疑问，她无比丑陋；记住，如果的确如此，你们要用死来偿还。现在想想，我派出去的竟然是两个傻瓜。”

两位参赞非常难过，他们惊恐地等待着新娘们的到来，因为他们不确定自己的猜测是否正确，而国王一向说一不二。以防万一，国王只给每位新娘送了二十头牛。“如果两个人都容貌尚可，我们会马上再送一些过去，”他说道，“但如果有什么不顺我心的地方（因为我绝不会娶一个丑女为妻），我们不会要求归还彩礼。那时，这四十头牛都给尹克塞萨娜。”

到了约定的时刻，两位新娘向家乡告别，踏上了漫长的旅途。她们走了许多天，每个人都有当伴娘的女仆照料。最后，她们抵达了未来的家，来到了大酋长面前。大酋长对尹克塞萨娜感到满意，但还是用疑惑的眼光打量着拉尔希韦，她仍然裹着狒狒皮。他欣赏她优雅的举止，愈发想要知道她的秘密。

“我请求你，”他说道，“让我看看你的脸。”

“不，伟大的国王，”拉尔希韦和往常一样平静地回答道，“在婚礼那天早上之前，我不会把脸露给任何人看。”

然后，两位新娘便和她们的女仆一同退下了。她们各自回到了自己屋里，一直待到婚礼的准备工作完成。你可以想象得到，部落里的女人对两人的讨论有多么激烈。尹克塞萨娜很受赞赏，拉尔希韦却没有支持者。“她肯定很丑，”她们说，“否则她会把脸露出来。”

大喜的日子到了，两位新娘各自离开小屋，下到河里洗澡。她们去了不同的水潭，互相看不到对方。

拉尔希韦和她的女仆们下到一块大石头下的深水潭里。太阳刚刚照到最高的那棵树的树梢，河岸上长着高高的白色百合花，丛丛蕨草随处可见，上面沾满了新鲜的露珠。拉尔希韦脱下狒狒皮，把它结结实实地卷成了一团，埋在了一个大大的食蚁兽的洞穴深处。然后，她便和女仆们在清澈的河里沐浴，有说有笑，直到该为大喜的日子打扮自己的时候才上岸。伴娘们用她们最漂亮的珠饰打扮自己，而拉尔希韦作为早上婚礼的新娘，穿着深黑色的牛皮褶裙，这是已婚妇女的礼服。至于饰品，她只是在腰间别了一根串着白色珠子的腰带，手上拿着一根阿塞盖长矛。她站在太阳下，身边围着一群女仆，她们都欢呼道："拉尔希韦，你比以往还要漂亮！你比尹克塞萨娜要迷人得多！"

事实上也的确如此。这几个月以来，拉尔希韦避免了阳光的照射，因此长得更漂亮了。她的皮肤柔软光滑得像缎子一样，每个动作都让人赏心悦目。

伴娘们让她走在前面。她们一道上了通往部落的小路，边走边唱，歌声充满了悲伤。这是她们对一个朋友的告别，这个朋友再也不会和她们一起在老家玩耍了，她在一个遥远的国度开启了崭新的生活。

她们在部落的大门口遇到了尹克塞萨娜。她骄傲地走在她们前面，第一个迎来婚礼宾客的目光。所有人都鼓起掌来欢迎她，对她表示极大的赞赏。他们热切的目光越过她，望向了那位神秘的妹妹。当拉尔希韦完美优雅的身姿出现时，四周都响起了欢呼和惊叹声。

"她太迷人了！"所有的宾客惊呼道，"在这片土地上，没有人如此漂亮！"

当两个新娘依惯例来到国王面前，在巨大的牛栏里起舞时，国王惊讶得说不出话来，眼睛始终盯着拉尔希韦。婚礼结束后，他把两位参赞叫来，给了他们每人二十头漂亮的牛。"事实表明，你们是聪明且值得信赖的参赞。"他说道，"拉尔希韦美得令人难以置信。挑选最好的牛，选年轻的，作为彩礼送到他父亲的牛栏。先前的那群牛就当作是给尹克塞萨娜的彩礼。我要让拉尔希韦拥有之前这片土地上从未有过的彩礼。"

国王的命令得到了执行。当那群精壮的牛抵达牛栏时，拉尔希韦的母亲既欢欣鼓舞又惊叹万分。她从来没有想到自己的孩子会得到这样的

殊荣。而她的对手躲在家里，心里既悲伤又失落。她独自闷闷不乐了好几个月，而且再也没有恢复她在部落里的地位。

勤劳的回报

（祖鲁传说）

在斯威士兰边界的群山脚下，一条河流在广阔的草原上奔腾。河流两岸都种满了树，夜间有成群的雄鹿来河边饮水。这是一个富饶美丽的国家。很久以前，这里住着一位年轻的酋长和他的妻子。他们非常幸福，拥有自己想要的一切。他们生了两个可爱的小女孩。然而，在一个悲痛的日子，孩子的父亲去世了，只剩下他妻子一个人孤苦无依。她丈夫没有兄弟，没人会带她到别的部落去养活她，所以她只能自力更生。除了自己亲手收获的东西以外，她一无所有。她辛勤劳作了很长一段时间，在两个小女孩的帮助下耕种自己的土地。但到了秋天，她的庄稼却歉收。她们没有足够的粮食维持到下一个收获的季节。

春雨过后，种子已经播下，她走到孩子身边，对她们说：“我们很快就要没有粮食吃了。我们必须离开这里，到外婆家去。在收获时节到来之前，她会给我们麦粒和玉米来维持生计。”

小女孩们很高兴，因为她们喜欢旅行。就这样，她们沿着通往山里的小路出发了。小路很窄，她们一个接一个地往前走，母亲在前面带路。

这是春日的一个美丽的早晨。大片大片的白云在碧空中熠熠生辉，草地一天比一天绿，平原上点缀着一簇簇美丽的花朵。首先是成排成排的形似山猫耳朵的绯红色的花，接着是大片大片的深蓝色小花，然后是白色的花朵，它们凋零后便成了墨黑色的。小女孩们有说有笑，不时还唱起一首旅行曲，因为对她们来说，这是一个假日，她们都很高兴。

过了一段时间，她们离开了平原，开始沿着山间倾泻而下的小溪往上爬。这条小路在巨大的岩石和爬满藤蔓的大树之间进进出出。小蕨草开始露出叶芽，一朵朵鲜红的雏菊在这里或那里“点着头”。母亲仍然走在前面。灌木丛变得越来越密。

小路转了个弯。在她们的正前方，躺着一条巨大的蛇。它在狭路的

正中央盘成一圈。它那邪恶的脑袋正摆出准备攻击她们的架势。事实上，它是食人魔假扮的。它看着母亲，立刻用低沉的声音说道：“你要到哪里去？”

可怜的母亲尖叫着逃进了灌木丛，但是蛇要比她快得多。它在她身上绕了几圈，不消几分钟就把她吃掉了。两个小女孩拼命逃跑。她们钻进了灌木丛里，一直跑到了一块巨大的岩石前。她们躲在那里，四肢发抖，连去找吃的都不敢。

好几个小时过去了，太阳越来越低。孩子们饿得头昏眼花。她们一想到母亲就痛哭起来。随后，她们听到草丛里传来一阵脚步声。她们坐起来仔细聆听；不是蛇发出的声音。不一会儿，一个头上顶着一小罐食物的老妇人映入眼帘。她面目和善，一看到小女孩们便停下来说道：“你们为什么躲在岩石下面？又为何哭泣？”

“我们的爸爸妈妈都死了，”小女孩们说道，“我们不知道外婆住在哪儿。”

“擦干你们的眼泪，”老妇人说道，“我来做你们的外婆。”

然后，她坐下来，友善地和她们交谈，最后她们都感觉好受了些，又重新高兴起来。“现在，”她说道，“我来抚养你们。我要把我自己和你们都变成漂亮的小鸟。我们将生活在森林里，没有人能够伤害到我们。”

顷刻间，一切都如老妇人所说的那样发生了，因为她是一位善良而有力量的仙女，根本不是什么老妇人。她们飞到了遥远的大森林里，那里从来没有人来过。她们在那里过着极度舒适的生活，整日开心地啁啾鸣啭，在清澈的小溪里沐浴，在绿色的蕨草和五颜六色的百花丛中飞进飞出。

有一天，仙女对女孩们说道：“现在你们已长大成人，不能再像鸟儿一样无忧无虑地生活了。我们必须出去自谋生路。”

于是，她们离开了森林，一连飞了好几天，来到了一个大部落，这个地方由一位颇有名气的酋长统治。她们在那儿停了下来。仙女又变成了一个老妇人，并把两个女孩变回了原来的样子。只不过，她们现在已

经是成年女子了，而且长得非常漂亮。

第二天早晨，仙女要求见国王的主参赞。她一进屋就恭恭敬敬地向国王行了个礼：“参见酋长。”

“免礼。”酋长回答道。

“我来这里是想问问我和我的两个外孙女是否可以在伟大的国王的保护下生活在这里。”

“你为什么来这里？”酋长问道，“你没有亲戚吗？”

“这两个姑娘被巫术夺走了双亲，”老仙女说道，“我是他们唯一的亲戚，我想为她们找一个家，因为我已经老了。”

“两位姑娘很漂亮，”酋长说道，“我会给你们土地用来耕种以及部落里的空地用来修建房屋。”

随后酋长便派人带她们去看给她们修建房屋的土地并让他们帮忙搭建屋子的框架。屋子是卡菲尔茅屋，如你所知，小屋是圆形的，上面铺着茅草，像极了老旧的蜂房。男人们用粗壮而柔韧的树枝搭建屋架。然后，女人们来了，她们用灵巧的双手自上而下地盖好了茅草。国王的人一走，老仙女和两个姑娘就开始干活了。要盖好一件茅屋通常需要好几天时间，但她们活做得很好，到日落的时候，小屋就完成了，甚至还在门前安装了一个漂亮的小屏风来挡风。她们不仅比之前的女人都做得快，而且茅草铺得比城里任何人铺的都要好。你可以想象得到她们邻居的惊叹声。第二天，她们清除了入口处的草，又搭建了村里最干净、最美观的栅栏。

把家安置妥当之后，她们便出去耕地了。这些土地距部落有一段距离，都在已耕种过的土地的最外围。

“如今，”仙女说，“我已经老了，挥不动锄头了。但我的孩子们，你们还很强壮。你们务必要拿好你们的镐，埋头苦干，不要回头看。我会跟在后面除草，把一切都清理干净。”

那是一个清晨，薄雾刚刚从山上升起。宽阔的大草原展现在她们面

前，金色的线条一直延伸到天边蓝色山峰处。姑娘们照吩咐做了。她们一直干到中午，期间一直在欢快地歌唱，全程都没有回头看。当太阳升到最高点的时候，她们停下来休息，惊讶地发现自己开垦了这么多的土地，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老仙女微笑着说道："我们明天再来，到时会做得更好。"

第二天她们又去开垦土地了，接下来的几天也始终如一。她们的土地越来越多，最后她们开垦的土地比国王还多，尽管国王想要多少人给他干活就有多少人给他干活。"这两位姑娘不仅漂亮，"人们说道，"而且又坚强又勤劳，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谁像她们这样勤劳。她们的土地比国王的还要好。"

那一年，雨水来得早。随着小草的生长，冬天的金色色调也发生了变化。成百上千的花朵让人赏心悦目。那年夏天，每个人的收成都很好，但仙女的玉米比国王领土上任何人的都要高，要绿。

很快国王就听说了这些让人惊叹的陌生人。"我要亲自去看看，"国王说，"毫无疑问，她们并不像人们说的那样令人赞叹。人们总是言过其实。"

但当他走出去看到仙女和少女们开垦的土地时，他惊讶地不敢相信；土地比他所听闻的要大得多，玉米比他和他手下的都要高。第二天，他命令老妇人和她的外孙女前来见他。一位酋长把她们带到了国王面前。

"开垦这么多的土地，"国王说，"你们是怎么做到的？我有几百个人为我干活，而你们的玉米和庄稼长得竟然比我的还要好。"

"万王之王，"聪明的老仙女说道，"我是一个非常强大的国王的女儿，这两个姑娘是我女儿的孩子。如你所知，一个强大的国王有很大的权力，可以比别人做成更多的事。"

"看到你的外孙女们都那么漂亮，"国王说道，"我真高兴。我年纪太大了，不能娶她们，但我有两个正值适婚年龄的年轻王子。我不愿意你的外孙女嫁给别人，因为这样的少女应该嫁给伟大的酋长。她们不仅漂亮，而且比其他任何女人都勤奋、坚强。"

于是，婚礼被安排了下去，两位失去了双亲的少女成了最勇敢、最优秀的王子的妻子。国王送了好几百头牛给仙女外婆作为彩礼。全城欢腾不已。

仙女一直待在那里，直到她看到她收养的两个孩子都过上了幸福的生活且深受宠爱。然后有一天，她把她的牛分给了她们，和她们吻别后就消失了。

塞迈-迈的故事 第一部分 吃人的国王塞迈-迈

（斯威士传说）

在卡菲尔人心目中，从来没有哪位国王像塞迈-迈那样让人闻风丧胆，憎恨不已。他的恶行远近闻名，方圆几百里的部落对他无不畏惧。的确，他是一个杰出的战士，至今未尝败绩。然而他不公不法，残忍到令人难以置信。他的子民众多而强大：他统治着众多部落，指挥着成千上万的战士。尽管他们的首领非常邪恶，这些民众既善良又公正，且常常憎恶他们首领的恶行。但他们又能怎么办呢？他们每个人的首要职责是忠于他们的统治者，至今无人敢有所违抗。塞迈-迈是远近闻名的“邪恶的国王”，而他的罪孽也与日俱增。

在故事的最后，你将会听到他是怎样因为无法无天而毁了自己，丢了自己的人形的。

有一天，他召集了他最厉害的魔法师，对他们说道：“为我的军队制作最强大的药剂和神奇的药水，这样他们就可以征服任何敌人。我要和一个住在遥远国度的强大的国王作战。”

药水准备好后，武士们被召集了过来。巫师们向每一个人施放了只有战时才会用到的魔法，并给了他们神奇的药水。这种药水能使人变得勇敢，还能抵挡敌人的攻击。这之后，他们告知塞迈-迈一切都已准备妥当。武士们列队站着，所有队伍均已就位，每个人都带着盾牌和阿塞盖长矛，身上穿着华丽而柔顺的棕色水獭皮或金黄色的豹子皮。他们静静地等待着命令，却未得到命令。

塞迈-迈让他的将军传话下去，他打算亲自率军打仗，但是并没有提及敌人的名字，目的地也始终是一个谜。第二天，他现身了，看上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阴郁和愤怒。他行走在护卫队的前面，护卫们一声不吭地在后面惊恐地跟着。

塞迈-迈领着他们上了山，进入了一个荒凉的山谷。两根石柱守卫着入口；里面是夹杂着稀疏树木的红色巨石。两边耸立着高高的山崖，

在正午的阳光下闪闪发光。他们对这个山谷相当熟悉，但从不愿意踏入此地。据说，山谷里住着一位强大而有力量的仙女，最好不要冒犯她。有许多人在打猎的时候曾到过山谷里，但他们再也没有回来过，而且再也没有人见过他们。在山谷的门口，只要有人低声说话，就会有奇怪的精灵予以回答；凡是头脑清醒的人都最好远离这个地方。每一个战士在经过那些巨大的柱子时，都隐隐感到不舒服。他们知道自己踏上了禁忌之地。

塞迈-迈走到大石头中间的一块空地上，命令他的兵团在他面前列队站立。

他人高马大，比军队里的所有人都要高出半个身子，手臂孔武有力，用一根圆头棒就可以打倒一头牛。他站在烈日下，脸色阴沉，气宇轩昂地打量着他的部下。然后他开口说话了。

“你们还未接到此次突袭的命令，”他说，“现在，听着！我已经决定从今以后以人肉为生。听从我的人将会见证光荣的战斗和伟大的征服。至于那些不听从的，全都得死。他们的尸体将被我的巫师涂上防腐的香料。我会让他们的尸体暴露在这些巨大的岩石上，让所有人看看胆敢违抗国王的下场。”

整个军队都吓得屏住了呼吸。他们没有想到国王竟如此肆意妄为。所有人都一言不发。国王阴沉着脸，恶狠狠地环顾了一周，然后举起他的长矛，用洪亮的声音喊道：“爱我的人站到一边去。恨我的坐下。”

超过一半的人坐了下来。塞迈-迈的脸变得更加阴沉了，但他仍然坚持他的邪恶计划，尽管他明白他的代价将是失去一半以上的手下。他转而面向他剩下的追随者说道：

“日后，我们的座右铭是：‘我们以人肉为生，我们是英勇的战士。’把这些不听话的狗杀掉，把他们的尸体扔在岩石上。”

他的手下立刻向反叛者进攻，而他们并没有抵抗，他们就死在自己所坐的地方，因为国王至高无上，他的命令必须服从。然后，巫师们准备了奇怪的药水和药膏，每个尸体都涂上了防腐的香料，这样它们就不会随时间流转而腐烂，相反，它们成了永恒的见证者。最后，死去的战士被带走，放在了那高高的红色山崖边上的一块块巨大的岩石上。太阳

照耀着它们。它们暴露在战栗的空气中，在闪闪发光的岩石的映衬下，一个个深褐色的尸体格外醒目。

所有事情都完成以后，塞迈-迈集结了他的部队。他欣喜若狂地看着这些尸体，命令他的士兵前进。他们排列的顺序和往常一样，但是当他们沿着山路向上行进的时候，他们首次注意到了自己旁边的人的头发是砖红色的。他们立刻害怕起巫术来，并想起了传说中那位掌管着这个山谷的伟大仙女。塞迈-迈嘲笑他们竟然会感到害怕，吩咐他们拿出勇气来。他命令他们杀光所有人，不管是女人还是孩子，一个也不要放过。而且只要有牛羊，就带走。

他们翻山越岭来到了一个宽阔而肥沃的山谷，山谷里有一座大城市。塞迈-迈派间谍去调查这片土地。他们报告说当地的人很平和，而且不设防，如果发动攻击，定能取得巨大的成功。他们的统治者是一位名叫索布索的国王，他似乎深受爱戴。这些间谍注意到了一件奇怪的事，那里的女人都很漂亮，而男人们都很丑陋。

“嗯，我要把他们统统杀掉，所以这无关紧要。”塞迈-迈说道。他命令武士们第二天就发动突袭。第二天天一亮，武士们匍匐着爬到城门前，然后冲了进去，把目之所及的所有人都杀了。但让他们感到惊讶的是，他们刚把一个男人打倒在地，他就又站了起来。他们刚杀死一个男人，另一个就已经活了过来。不仅如此，武士们发现自己正变得和芦苇一样纤细，和尘土一样轻盈。他们的打击毫无力道，就像是幽灵徒劳地敲打着空气。

巨大的恐惧涌上心头，他们动摇了，军心溃散，开始逃跑。“你们这群懦夫！”塞迈-迈喊道，他出现在了城门前，“让我来杀。”他冲向前，攻击了最前面的一个敌人。但是，当他的阿塞盖长矛刺穿敌人的时候，他发现自己巨大的身形正在逐渐萎缩，他的手臂变得软弱无力。当他的敌人重新站起来攻击他的时候，他尖叫着逃跑了，后面跟着他的手下。

他的敌人在后面冲了过来，挥舞着他们的阿塞盖长矛，声嘶力竭地喊着：“杀杀杀！给我杀！去死吧！死！拼啊！牛！牛在哪里？牛呢？”

敌人每叫一声，就有一个人倒下，山坡上到处都是他们的尸体。敌人继续飞奔过来，最后，除了塞迈-迈，所有人都被杀了。只有他仍然

顽固抵抗并逃了出来，尽管喘着粗气，但还活着。他跑到了大山谷的入口处，那里无数死尸暴露在阳光下。

他和他的追杀者都停了下来，因为他们前面站着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子。

她居高临下地看了一眼，命令他们跟着她。她就是山谷里的仙女。“我一直在等你们，”她说道，“来看看这个邪恶的国王干了什么勾当。”

她带着索布索国王和他的手下们穿过石头向下走去，而塞迈-迈被她用看不见的力量绑在一块巨大的岩石上面，他可以看到一切，却无法动弹。

她慢慢地把战士们带到山谷的正中央。她吩咐他们抬头往上看。在夕阳的红光的映照下，他们看到了那些拒绝追随吃人的国王的人的黑色身影。他们靠坐在熠熠生辉的岩石的岩脊上，看起来很平静，就像是正坐着开会。

“夜幕马上就要降临了，”仙女说，“你们将见证我接下来的举动。”

然后，她吩咐战士们坐下来等待，并开始酿造一种魔法药水。塞迈-迈也坐在上面的岩石上等着，因为他的手脚都不能动了。当他看到下面山谷里燃起的篝火时，心里充满了恐惧。他一直注视着那正在干活的神奇的仙女。夜幕降临，紫色的天空中出现了点点星光，仙女还在忙碌着。她准备好了一些火把，然后洒上神奇的液体，点燃了火把。她给了索布索一把火把，然后依次给了各将军一把。最后，她自己也拿了一把，并示意众人跟她走。他们在山谷里穿行，从一块岩石飞奔到另一块岩石，在每块岩石石脊处举起火把，每一个尸体都被照得清清楚楚。魔法火焰一靠近尸体，死去的战士就活了过来。不一会儿，一整支活的军队占据了整个山谷。随后仙女吩咐他们到下面的空地去，把他们的故事讲给索布索听。大酋长索布索开口了，所有人都静静地听着。

“你们做得对，”最后索布索说道，“你们邪恶的国王现在已经没有力量了。到我这来。我会给你们妻子和土地，我要的正是你们这样的人。”

听到这些话，每个人都很高兴，因为索布索是整个山区公认的最了不起、最智慧的国王。他们正要离开，这时仙女又一次拦住了他们。

“现在，”她说道，声音高亢而清晰，在黑暗中回响了许多次，“让吃人的国王塞迈-迈下来看看他的士兵。”

塞迈-迈发现他的锁链松了，有一股无法抗拒的力量一直把他往下拽，直到他站在了炙热的火光中央。他以前的臣民包围着他；一边站着索布索和他的将军们，另一边站着山谷中的仙女。

“看这儿，”仙女说道，“邪恶的国王塞迈-迈。因为他一生都在做不义的事，以残忍为乐，我判决他不配再做人类。他应变成一条狗，像狗一样生活。只不过，他曾是一位有威望的国王和一位勇敢的战士，我赐予他魔力和一件强大的武器。他的一只脚上会长出长长的脚指甲，像剑一样又亮又快。如果他为狗忠诚，忠实于主人，那么有一天它可以重新为人。倘若他仍旧残忍不义，将会有更大的诅咒降临到他身上。”

就在她说话的当儿，惊恐万分的军队看到他们的国王倒在了地上，双手触地。在红色火光的映照下，他的外形变了，不一会儿，一只棕色大狗站在了之前不可一世的塞迈-迈所站的地方。它鬼鬼祟祟地四下里张望，然后默默地转身离开。所有人都快速退到一边好让它通过，不一会儿它就跑进了黑暗之中。

塞迈-迈的故事 第二部分 妖犬

（斯威士传说）

塞迈-迈一整晚都在山上跑来跑去，沿着山路上上下下，第二天也是如此。没有人见过他，因为他避开了每一个似乎有人烟的山谷。他决心尽可能地远离那失败的现场，去往一个没有人听过塞迈-迈这个名字的国度。他走了整整三天，所走过的路程一般人要走上七天七夜。他开始感到更安全、更自在了，他在心里把目前的状况反复咀嚼了一遍又一遍。起初，他还感到十分羞愧和愤怒，但他现在明白了，他并没有失去一切。他的确只是一条狗，但他脚上还有仙女给予他的强有力的脚指甲。那脚指甲有三英尺长，六英寸宽，比他以前用过的任何斧头和猎刀都要锋利得多。不仅如此，他发现只要他祈盼食物，食物就会立刻出现在眼前，而且通常是美味佳肴，他从未尝过这么可口的食物。他还发现，他可以在任何时候召唤出迷雾来躲避敌人。他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还能展现出更多的神迹。生活仍然充满乐趣，只要有耐心且小心谨慎，他就有可能重新恢复他原来的力量。

他竖起耳朵，翘起毛茸茸的尾巴，一副很有把握的样子。他朝前走去，决心在最近的部落里找到一个家。不久，他来到了山区的尽头。他面前是一片广阔的草原，那里树木繁茂，有一条宽阔的河流作为灌溉水源。再往下没几英里就是一个巨大的部落。此时天气晴朗，他可以清楚地看到小小的棕色棚屋，以及环绕着部落的绿色草地。牛栏无比巨大；显然，酋长很富有。

“我要下去看看这是怎样的一个国王。”塞迈-迈说道。一个钟头后，他站在了大门口。大家一眼就看出他不是一条普通的狗。没过几天，他就开始侍奉国王，享用国王餐桌上的美食了。然而，这对他而言并非好事，因为国王吃人，这刺激了塞迈-迈的邪恶品味，而非让他学会将之遗忘。国王关押了所有的战俘，把他们养肥。等到盛大的节日来临，就杀了养得最好的战俘，然后兴高采烈地把他吃了。

塞迈-迈在国王那里已经待了好几个月。一天，一个可爱的男孩被

带到了部落。他是在田野里睡觉时被一群强盗掳走的，他们已经带着他好几天，希望他能成为国王的美味佳肴。但这孩子太漂亮了，而且举止十分地不寻常。国王让他的魔法师检查了一番。魔法师们一致宣称他是皇家血脉。国王通常不吃皇室成员，他宣布年轻的王子应该活下来，和他的儿子一起被抚养成人。他还把妖犬塞迈-迈赐给了王子，让他服侍王子。国王对王子非常友善。

塞迈-迈喜欢这个小男孩，为他跑腿，和他一起出去打猎，为他砍用来生火的柴，每晚都睡在他的棚屋里。小王子也很喜欢他，他们一起享用国王送来的美味佳肴。不久以后，王子就把他所知道的关于自己的一切告诉了塞迈-迈。他的父亲是一位大酋长，他是他父亲唯一的儿子，他们住在山上。他的母亲一定在到处找他。当他被带走时，他母亲正在田野里指挥她的女仆。总有一天她会来找他的。

塞迈-迈很快就确信这个小男孩来自他家乡附近的某个国家。每当有妇女来到这个部落，他就会急切地寻找孩子的母亲，但每次都没有得到任何消息。好几年过去了。王子已长大成人，塞迈-迈依旧是他忠实的朋友。然而，虽然王子每次都会避开食人族的盛会，但塞迈-迈却很喜欢这种盛会，因为他的本性并未改变。

有一天，一个老妇人来到部落寻求国王的庇护。她穿得破破烂烂的，又伤了脚，但眼里露着坚毅的光。王子和塞迈-迈前去看她，这更多的是出于习惯，而不是因为他们对任何人抱有期望。但当王子听到她开口说话的那一刻，他立马就认出了他母亲的声音。

“现在什么都先别说，”听到这一消息后，塞迈-迈建议道，“国王肯定会把她关到一间棚屋里，将她和其他俘虏一起养肥，因为她又老又没用。只要把握住机会，我们就都能逃出去，到别处去过上富裕的生活。”

几天以后，王子来到关押他母亲的地方。当他母亲听到他的名字的时候，惊喜至极。

“你父亲吩咐我说，不把你带回去就不要出现在他面前。”她说道，“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到处找你。你父亲只有你一个儿子；你是他的掌上明珠，而我是他最爱的妻子，然而这都是我在玉米地里把你弄丢之前的事了。我已经放弃了回家的一切希望，我以为你早就已经死

了。”

“我们会重返家园，像以前一样统治着我们的国家。我已经忘了通往父亲的国家的路了，不过你可以带路。别提我们之间的关系；我必须想出一个逃跑的计划。”

每天都会有一个人来看老王后，看她长得是否足够肥。不久以后，他告诉国王，囚犯们的情况都很好，只要大酋长高兴，立马就可以定下宴期。于是，国王亲自前往视察囚犯，宣布条件已经成熟，并选定了欢庆的日子。

一到黎明，部落里的每一个人，无论是男人、女人还是小孩，都立马出去拾柴，因为需要生火。当整座城市空无一人的时候，王子和塞迈-迈释放了老王后，召集了他们在田野里能找到的所有的牛，开始向山上进发。

当天晚上，所有人回来以后，发现王子和老妇人已经不在了。他们根据牛的脚印弄清了王子的去向，并派战士去追赶他们。但是，当他们快要追上逃亡者的时候——牛群跑得很慢——塞迈-迈投下了一道美丽的彩虹烟雾，这样就没人能看见他们了。经过多次徒劳的尝试以后，食人族困惑地撤退了，他们失落地放弃了追杀。一路上，需要食物的时候，塞迈-迈只要吠几声，立马就会有充足的食物出现在眼前。当他们都吃饱喝足了，塞迈-迈又会叫几声，食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许多天以后，他们来到了王子的国家。塞迈-迈开口说道：“我们现在还不能让人知道；我们要独自生活。”因为他害怕王子碰巧听闻他的真实身份，那时他的力量就会消失。

于是，他们三个人一起在一个肥沃的山谷的一条清澈的小溪边生活了很长一段时间。他们的牛越长越大，数量也越来越多，每头牛都很精壮。王子已长大成人，既富有又英俊。一切都很顺心如意。直到有一天，他出去打猎，遇到了一群非常漂亮的姑娘。她们说，她们来自山里的一个王国。那里的男人都长得相当丑陋，但是没有一个女人相貌平平，她们当中的许多人要比那些男人漂亮得多。

王子想要去看看那个王国，他想到自己已经到了该结婚的年龄了，然而除了牛群和一个漂亮的家，他还一无所有。于是，当天晚上，他坐

在母亲身旁，说道：“我是时候找一个娇小的好妻子了。你也需要人帮忙做家务，需要有人帮忙磨玉米粉、打水和拾柴。”母亲对这一想法感到很高兴，但是狗一言不发地坐在一旁，闷闷不乐。这个妻子是谁？一直以来，他一直掌控着王子和他的母亲，而这个新来的女人可能会毁了这一切。

第二天，王子动身前往那个男人都很丑而女人都很漂亮的王国；你可能已经猜到那是索布索的王国。不久以后，他就赢得了一个姑娘的欢心，她是一个大酋长的女儿，还是国王的侄女。婚礼的一切都安排好了，王子高高兴兴地回到家里，把他成功了的消息告诉了他的母亲。

迎娶新娘的一切准备工作都已完成，王子也已按照惯例给她的父亲送去了指定数量的牛。塞迈-迈一天比一天忧郁。王子和他的母亲没有考虑到他的感受。他们从来没有想到他会反对这门婚事。但是，既然塞迈-迈已经知道新娘来自索布索的王国，他便决定结束这一切。他知道婚期就在眼前，便立马用他那又长又亮的脚指甲把王子和他母亲都杀了，并把他们吃得干干净净。

然后，他在棚屋的门前坐下来晒着太阳，看上去又大又威严。公主和她的侍女们穿着最漂亮的衣服，走到门口寻找新郎和他的母亲。她等了很长时间，然后冒险走上前去，在部落里搜寻了一番。除了这只棕色的大狗外，什么生物也没有。过了一会儿，塞迈-迈走上前来，对她们说道：“王子正在那间大棚屋里等着，我带你们进去。”

公主和她的女仆跟在他后面，她们万分惊讶地发现狗竟然会说话。塞迈-迈把她们带到一间最大的棚屋里面，让她们坐成一圈。然后，他依次把她们都杀了、吃了，从新娘开始，最后吃的是最年轻的侍女。当一切都结束后，他又出去坐着晒太阳。只不过，他现在比任何一条狗都要大，因为每吃一顿，他就长大一分。

好几个星期过去了，参加婚礼的人没有回来通报婚礼的消息。公主的父亲愈发担忧，因为没有人回来，也没有任何消息。最后，他派了一队人马去查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塞迈-迈看到他们来了，就在那间大棚屋里把他们都抓了起来，就像他抓伴娘团一样。他把他们全吃了，只有一个侥幸逃了出来。塞迈-迈现在比一头大象还大。那个逃出来的人跑回家，说敌人是一条巨大的狗，他吃人。

酋长大声喊道：“为我效命的都是一群傻瓜和懦夫！我要亲自前往，杀了那个怪物。”于是，他拿起盾牌和阿塞盖长矛，挑了几个人，出发去往妖犬的部落。当他看到塞迈-迈，意识到他竟然如此巨大的时候，感到无比惊讶。因为现在塞迈-迈比那间最大的棚屋还要高、要大，甚至在山谷的入口处就可以看见他的身形。酋长鼓起勇气上前，他和手下掷出了长矛，但都没有碰到塞迈-迈。他只是摇了摇身子，然后跳到酋长跟前，一口把他吃了。他几乎杀光了所有人。只有少数几个人逃了出来，他们极度恐惧地跑回了索布索的王国，宣称没有人有望战胜这条妖犬。

与此同时，塞迈-迈把他主人的牛都集中了起来，动身前往自己原来的王国。许多天过去了，他抵达了一个大平原，那里本来住着他的子民。但是他现在什么也没看到，只看到一片绵延数英里的大森林；从前这里有繁华的城市，而现在连一个小小的住所也没看到。他心里一阵发颤；然后他抬起头，叫了三次。

森林立刻就消失了；随后巨大的城市拔地而起，出现了成千上万的士兵。他们严阵以待，并向塞迈-迈致敬。塞迈-迈已经将他们的人民从魔法中释放出来了。但他自己仍然还只是一只巨大的狗；而且，尽管他现在力量强大，但他也不觉得自己有可能有任何改变。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公主的朋友和她父亲的朋友都不敢冒险接近这只妖犬。但是这个死去的酋长是一位了不起的首领，而且他是索布索的兄弟，因此消息很快就传到了后者的耳朵里。起初，他几乎不敢相信这件事，但当他发现事情的确如此，他的亲戚被一条吃人的狗杀了的时候，他下定决心要把这只怪兽从这个王国驱逐出去。于是，他召集了他所有的军队，并吩咐魔法师向军队施展他们所知道的所有魔法。然后，他把他们召集在一起。“无论如何，”他说道，“这条狗必须死。我将第一个攻击他。”

没过多久，他们就找到了塞迈-迈的新家。经过多次翻山越岭之后，他们看到了那三座大城市。从高处望去，他们可以看到城中央塞迈-迈的棚屋，棚屋离牛栏非常近。这不可能弄错，因为这间棚屋比他们所见过的最大的棚屋都要大三倍。索布索派出密探，然后等他们回来报告等了一整天。到了晚上，他们回来了，但带来了坏消息。“您不知道敌人有多强大。”他们说，“所有的阿塞盖长矛都太小，杀不死他。就

算有这么大的长矛，也没有人高大到能把它投出去。我们必须回家制作特殊的武器，否则我们就没有获胜的希望。”

索布索非常沮丧。“让我一个人静一静。”他说道，“我必须想出新的计划。”

于是，他独自一人坐了好几个小时。夜幕悄无声息地降临了。很快，所有人都睡着了。夜晚非常非常平静，天气很温和。只有青蛙在远处的河岸上呱呱地叫。索布索想了又想，可除了撤退别无他法。他现在想起了很久以前他和塞迈-迈的战斗。除非这条狗不是那个臭名昭著的酋长，否则只有魔法可以帮到他，没有人可以靠自己的力量打败塞迈-迈。

他面前是一片广阔的平原和敌人的部落的模糊轮廓，在温暖的黑暗中几乎分辨不清。突然，在这片疆域的最外围出现了一条紫色的线。这条线渐渐变宽且逐渐向前移动。接着，眼前出现了一大片隐约可见的蓝色的山群，山下是一片银绿色的大平原，最后是三座城市，每一间棚屋都清晰可辨。月亮从群山后面升起。过了一会儿，月光照在了索布索身上。一个奇怪的身影躺在他面前的草地上。他急忙看过去，发现在他面前的是一个非常奇特的人。

那是一个非常年迈的女人，她正拄着一根巨大的阿塞盖长矛。那根长矛要比她高得多。她手里拿着两个葫芦，嘴里连一颗牙齿都没有。头上长着长长的头发，你只能看见她的眼睛。她没有脚，只有两个长脚趾。她背对着月亮站着。索布索感到她的目光正落在他身上，但却看不清她的容貌。

“伟大的国王，”她喊道，“你能够杀死塞迈-迈。”

“那是不可能的；我没有足够大的阿塞盖长矛。”

“万王之王，”老妇人说道，“拿好这两葫芦药和这根阿塞盖长矛。它们来自仙女的山谷；这回塞迈-迈要被彻底剥夺力量了。清晨，当你的人还在睡觉的时候，起身把第一个葫芦里的东西洒在他们身上。然后站好，让风从你这边吹向他们，让风携带法力药水。接着，在你自己身上洒上一些，你和你所有的军队就会隐身。这根阿塞盖长矛不要离手。到塞迈-迈那里去。他看不见你。用这根阿塞盖长矛刺他，然后把第二

个葫芦里的药洒在他身上。你必须把他的大脚指甲切下来，并用它击打他三下；届时他就会没有力量伤害你。”



那是一个非常年迈的女人，她正拄着一根巨大的阿塞盖长矛。

一朵浮云遮住了月光。当它消散时，索布索发现老妇人已经不见了。但阿塞盖长矛和两个葫芦还在地上。他把它们捡了起来，去了他手下睡觉的地方的上方。他一直等着，直到黎明前飘起了一缕微风。他把法力药水洒在他们身上。黎明时分，他列兵布阵，全军向塞迈-迈的王城进发。太阳已经完全升起来了，可以看见那只巨犬在部落里跑来跑去，就像在一间大房子里一样。他有成百上千的妻子和成千上万的牛群。他四处走动，对自己所拥有的财富沾沾自喜。索布索派了几个人进去，以确定药剂是否有效。他们回来说，他们可以到处自由行动，甚至去了国王的棚屋，谁也没有注意到他们。

索布索和他的人随后进入大门，沿着干道径直前进。没有人注意到他们，所以他们很快就到了塞迈-迈身边。索布索拿起阿塞盖长矛，照着妖犬的头刺了进去。塞迈-迈昏倒在地，发出砰的一声巨响。索布索冲上前去，一口气砍下了那根长的大脚指甲，并把第二个葫芦里的药水倒在了怪物身上，然后他用那根闪闪发光的脚指甲击打了他三次。

狗的身体一侧立刻打开了，最先出来的是新郎，接着是他的母亲，再接着是新娘和她的侍女，最后是索布索的兄弟和他的手下。当他们依次出来的时候，塞迈-迈越变越小，最后他变得和普通的狗差不多大小。

你可能想象得到，大家都很高兴，他们聚在一起举行了一次会议，讨论如何处理塞迈-迈的财产。最后，他们把他所有的财产和人民分成了三部分。一部分给了王子，另一部分给了公主的父亲，第三部分则给了索布索，因为他把大家从巨大的危险当中解救了出来。

至于塞迈-迈，在一切都结束以后，他又恢复了精神，重新站立了起来。但是仙女的诅咒已经实现了。他现在只是一只普通的狗。他无法杀死敌人，不能像人一样说话，也没有任何法力。没有人会再受到他的威胁。他跑得远远的，去了起初帮助过他的食人族国王那里。他以餐桌上的食物为继，在那里度过了余生。

神蛙

（斯威士传说）

唐比-安德是她父亲的王国里最漂亮的女孩。她有着一口乳白色的牙齿和一双亮晶晶的眼睛。她的身材完美无缺，体态优美，领舞一流，别人比不上她半分。不仅如此，只要她一出现，你就会忍不住去注意她，因为她比她的姐妹们都要高，而且高昂着头颅，透着真正的公主气质。

她的父母每天都为她感到高兴和自豪。他们称她为唐比-安德，即“高大的少女”，希望她有一天能成为一位强大的女王。

然而，没有谁的命运是完全顺心顺意的。虽然唐比-安德又高又漂亮，还有着最华美、最舒适的手绢来装饰自己，而且她珠子和手镯比村里任何姑娘都多，但是这只给她带来了更多的麻烦。因为她的姐妹没有一个像她那样漂亮，也没有一个像她那样受人爱慕，随着时间的流逝，她们变得越来越忌妒。最后，她们认为除非唐比-安德死了，否则根本不会有人关注她们。

于是，她们制订了一个计划，打算杀死唐比-安德并伪装成意外。一天，她们一同来到唐比-安德身边，对她说道：“我们去大坑里找红褐石[1]吧；家里已经没有了。”

于是，每个少女都扛起了自己的镐。她们又唱又笑，一起走了好几英里路。最后，她们来到了一个红色的大坑旁，坑有几英尺深，四周长满了高高的草。她们停了下来；女孩们一个接一个地跳了下去，在挖出一块珍贵的红土后，又跳了上来。她们都站在坑的周围等着其他人上来。可唐比-安德一跳下去，那些坏女孩就拿走了她的镐，飞快地往她身上扔土，最后可怜的唐比-安德被活埋了。然后，她们跑开了，让她一个人死在那里，因为红土很沉重。

然而，唐比-安德并没有死。路过的人们听到坑里传来阵阵喊声，不时会有一个声音喊道：

我是唐比-安德，

我还没死，

我和你们一样。

有两个人离开小路，向下朝大坑里看了看，但他们只看到了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的红土，于是他们转身离开，继续赶路。

与此同时，这些坏心肠的姐妹回到了父亲的部落，每遇到一个人就告诉他："唐比-安德死了。她掉进了红褐石坑里，被闷死了。"但是当国王质问她们的时候，她们又回答得十分模棱两可，讲不清事情的经过。于是国王当场用一把大战斧砍下了她们的头颅，并把她们的身躯给了秃鹫。要不是一位好心的老仙女出现了，这就是她们最终的结局了。这位老仙女知道唐比-安德并没有死，而且如果她知道自己的姐妹受了如此严重的惩罚，内心会非常难过。仙女走到尸体旁边，向它们洒了一些魔法葫芦里的药水。姐妹们立刻生气勃勃地坐了起来，揉着眼睛。"你们赶紧离开这里，在唐比-安德回来之前，不要让国王再看到你们。"仙女说道。所有人都很高兴地听从了她的吩咐。

唐比-安德在红褐石坑里躺了好几个小时，以为没有人会来救她。到了晚上，她听到头顶有一声巨大的蛙叫声。她抬头一看，只见一只巨大的青蛙在坑边眨着小眼睛。

"美丽的公主，"他问道，"你在这儿干什么？"

"唉！"唐比-安德回答道，"我的姐妹们嫉妒我，恨我。她们把我留在这里，并向我身上扔土，我出不去了。"

"我来帮你，"青蛙说道。他跳进坑里，张开大嘴，把公主整个吞了进去。然后，他又跳了起来，安全地落在了上面的小路上，公主还在他肚子里。

青蛙立刻开始了自己的行程。他一整晚都在跳，小心翼翼地避开了路边的所有部落，因为青蛙会带来厄运，在人类的聚居地是不受欢迎的。每当他经过一只小鸟，他就唱道：

别吃我，

我带着唐比-安德。

就这样，没有动物碰他。第二天，他们遇到了一个可怕的食人女妖，但侥幸逃过了一劫。食人女妖听说唐比-安德还活着，而且无力抵抗。她已经去过红褐石坑，发现里面空无一人。现在她在疯狂地四处寻找，但幸运的是，她没有注意到大青蛙，继续往前走了。

中午时分，青蛙停了下来。它张开嘴，让公主走了出来，然后说："在这里歇歇。我们过一会儿再走。"他还提供了食物；他只是呱呱地叫了几声，美味的粥就出现在一个棕色的罐子里，就等公主吃了。

唐比-安德吃完就在灌木丛里睡着了，因为她实在是太累了。到了晚上，青蛙又把她吞了下去。他们又开始了自己的旅程。他们决定不回到她父亲的部落里去——因为她害怕姐妹们嫉妒——而是向她外祖母家进发，在那里她一定会受欢迎。他们走了好几天，在天气炎热时会停下来休息，但晚上从不停歇。一天早晨，他们抵达了外祖母的部落。

青蛙走到酋长家门口，大声唱道：

我正带着美丽的公主

唐比-安德，

她们想要把她杀死在红色石坑里。

年迈的外祖母出来说道："谁在说话？谁知道我亲爱的唐比-安德怎么了？"

"我知道她的一切，"青蛙说道，"拿干净的垫子过来，把它们铺在我面前，然后你就会清楚了。"

所有的女人都拿来了精致的新垫子，并把它们放在了青蛙面前。当一切准备就绪以后，青蛙只是"呜——哇——"了一声，唐比-安德就立刻出现在她们面前，她还和以前一样既高大又美丽。

大家都很高兴，她们不厌其烦地听她讲自己的经历和她对那只了不

起的青蛙的赞美。

“我们能为你做些什么来报答你的好意呢？”外祖母对青蛙说道，“这里是不是没什么可以给你的？”

“我只想请求你杀两只阉牛和两只公牛，”青蛙说道，“让我们大吃一顿。”

于是，一场盛大的宴会开始了，青蛙坐在公主旁边，感到十分荣幸。第二天，他消失不见了。尽管公主满部落找他，可哪儿都找不到他。

外祖母知道唐比-安德现在在家里没有危险了。于是，她给公主的父亲写信，向他报平安。国王非常高兴，立马派唐比-安德的哥哥去接她回家。因为路途遥远，他便在那个部落里歇了几天，随后便和唐比-安德一起动身回家。

那一年，雨水短缺，很多河流都干涸了。阳光非常炽热。走了好几个小时以后，公主和她的哥哥都很口渴，可到处都找不到正常的泉水，因为地面比火炉里烤干的砖块还要硬，河道也很干。他们继续走呀走呀，被炎热的天气弄得头昏眼花。突然，他们遇到了一个陌生人。他是一个非常高大的人，正站在路对面。除了体型，他看上去和其他人一样。他们一开始并没有怀疑他。

“你们想要什么？”他用低沉得像雷声一样的声音说道。

“我们在找水，”王子说道，“所有的泉水都干涸了，而我们离家还有好几天的路程。”

“如果我给你们水，”高大的男子说道，“你们会给我什么作为报答呢？”

“你可以要我父亲的王国里的任何一样东西。”王子说道。

“把这位漂亮的公主给我，”高大的男子说道，并露出了邪恶的笑容，“否则，你们会渴死。就算走上三天，你们也找不到没有干涸的泉水。”

兄妹俩都很沮丧。不过，尽管王子极不情愿把他妹妹交给一个陌生人，但他们是如此无助，只好同意。

高大的男子哈哈大笑起来。他把他们带到干涸的河道旁的一棵巨大的无花果树下，用他的棍子在地上敲了一下，树的根部便涌出了一股泉水，泉水清澈可映明月，凉爽似森林里的深潭水。他们如饥似渴地喝了很久。过了几分钟，公主抬头看向那高大的男子。她大声地叫了很久，因为那个高大的男子变成了一个极其恐怖的因兹姆。他长得又怪又丑，满头红发，正用他那圆圆的小眼睛瞪着她。他长长的尾巴搁在身后的草地上，一双厚厚的嘴唇间露出白色的尖牙。

王子立刻抬起头来，同样看出了他的妹妹处于怎样的危险之中。食人魔无比强壮，即使抗争也保不住他们的性命。因兹姆只是瞪着他们，眼里充满了邪恶的喜悦之情。

突然，公主听到了一声熟悉的蛙叫声，一只大青蛙从水里跳了出来。

“这是我的护卫，”唐比-安德说道，“快救我们，青蛙！没有谁比你更聪明、更有智慧了！”

青蛙走到食人魔面前，食人魔轻蔑地看着他。青蛙只是张开嘴，说了声：“噗——哦！噗——哦！”不一会儿，他就连尾巴把食人魔一整个吞了下去，随后便消失在了泉水中。他在水里待了很久，直到食人魔被淹死。当他再次从水里出来的时候，泉水已经干涸了，食人魔被埋在了大无花果树的树根下。

“啊，青蛙，我该如何感谢你才好呢？”公主说道，“这次，你一定不要消失，你必须和我们一起回家。”

三天以后，他们回到了她父亲的部落。国王的护卫肃立着迎接他们。他们穿着水獭皮，手里拿着盾牌和阿塞盖长矛。唐比-安德的父亲站在最前面，高兴地向他们问好。

“不过，”他父亲说道，“你身边那只骇人的青蛙是什么？我必须把这个坏蛋处死。”

“别杀他，父亲，”唐比-安德说道，“他救过我两次。”

话音刚落，青蛙突然变成了一个英俊的男子，比唐比-安德长得还要高。他全副武装，手持盾牌和阿塞盖长矛，头上插着一根白色的鸵鸟羽毛。任何人都能一眼看出他是一个王子。

大家都大声地向他打招呼；反倒是唐比-安德显得不是那么惊讶。

“我不是青蛙，”王子说道，“我的父亲是一位伟大的酋长。之前，那个危害到公主的食人魔用巫术战胜了我，但现在我赢得了一位少女的爱，我又重新获得了自由。把你女儿嫁给我，一百头牛归你。”

几天以后，唐比-安德和神蛙结婚了，所有人都认为这是神蛙应得的奖赏。至于那些坏心肠的姐妹也得到了无比喜悦的国王的原谅。唐比-安德搬到了一个新家，忘了之前的所有烦恼。

---

[1] 红褐石是卡菲尔人珍贵的装饰物，用来装饰头发和皮肤。据说，红褐石可以保护他们免受太阳的炙烤，而且人们觉得它非常好看。

苔绿色公主

（斯威士传说）

从前有一位名叫基蒂拉的小公主，她可能是你所见过的最漂亮、最迷人的孩子。她是母亲的掌上明珠。事实上，她的父亲是一位了不起的酋长。尽管如此，许多小女孩都要比她快乐得多，因为她的父亲讨厌她母亲，毫不掩饰地表现出自己对这对母女的厌恶。他连一小串珠子项链都不让基蒂拉戴，她那件斗篷也破烂不堪。他还有另一个女儿，名叫马琳达，其母亲是他最喜欢的王后。他宠爱着马琳达，喜欢她的美丽和她优雅的举止。马琳达也是一个迷人的孩子。但是国王对基蒂拉厌恶至极，以至于看到她这么漂亮，可能有仰慕者就颇为苦恼。最后他决定让基蒂拉和她母亲永远蒙羞。他要让基蒂拉穿上尼亚-尼亚·布勒姆布的皮，这样大家都会害怕她，就没有一个王子会爱上她。

尼亚-尼亚·布勒姆布是一种生活在水里的古怪野兽。他有着长长的牙齿和爪子，皮肤上覆盖着鲜绿色的苔藓。任何人都可以帮他把苔藓清理干净，但没有一个愿和他有任何瓜葛，他的名字正是“惹人厌恶的、满身苔藓的怪兽”的意思。国王希望他的小女儿被人当成怪物，让所有人和他一样对她感到极其厌恶。不过，接下来你会发现，他应该善待他的小女儿，因为尼亚-尼亚·布勒姆布是一只神兽，愚弄他是不明智的。

有一天，国王把他的参谋和子民都召集在一起，然后把他的打算告诉了他们。“小公主基蒂拉，”他说，“要穿上尼亚-尼亚·布勒姆布的皮。给我抓一只牙齿整齐，爪子长，浑身长满苔藓的尼亚-尼亚·布勒姆布来。”

国王还下令做许多绿色的玉米面包，用来把怪兽从水里引诱出来。一群精挑细选的人一起离开部落，来到河边。他们顺着河道走，一直走到一个很深的水潭边，那儿的水很黑。猎人们围成一圈，唱起了尼亚-尼亚·布勒姆布之歌：

尼亚-尼亚·布勒姆布，尼亚-尼亚·布勒姆布，

快从水里出来吃我！

国王派我们来找大尼亚-尼亚·布勒姆布！

快来让我们看看你！

笑一笑，让我们瞧瞧你的牙齿！

从水里跑出来一头巨大的怪兽。他只剩下两三颗牙齿，皮肤上一点青苔都没有。

“不，”猎人们立马说道，“我们要找的不是你。”

他们冒着狂风暴雨继续前行。风停雨住之后，太阳又出来了，他们不知不觉之间来到了另一个大水潭，潭水碧蓝如天。他们在那里停了下来，又一次唱起了尼亚-尼亚·布勒姆布之歌。这时，出来了一个面目可憎的生物，他身上只有一点点青苔，且只有一颗三英尺长的牙齿。

“不，我们要找的也不是你。”猎人们说道。他们又继续往前走，来到了第三个水潭，整个水潭都是亮绿色的：水潭四周长着一圈非常漂亮的青苔，潭水本身也是一片鲜绿色，就像春天的草坪。

猎人们又唱起了那首神奇的歌，接着就从水中出来了一个漂亮的、浑身绿色的布勒姆布。他露出一口长长的白牙，身上长满了美丽的青苔。猎人们为他准备了大块大块的玉米面包。就在他出来吃的时候，他们把他活捉了。然后，他们像一阵风似地回到了国王的部落。他们边往家赶，边唱道：

准备好你的阿塞盖长矛！

尼亚-尼亚·布勒姆布来了！

部落里的所有男人都拿起自己的阿塞盖长矛，奔向布勒姆布必经的那道大门。他们排成一排站在入口前面。布勒姆布冲了过来，倒在他们的长矛上死了。然后，他们把尸体运到了被厌恶的王后的小屋，开始准备把怪兽的皮拿来用。

他们首先把尸体切了开来。让他们吃惊的是，他们竟然从中取出了

一些漂亮的饰品。有项链、手镯和各式各样、五颜六色的腰带，还有极其漂亮的小绣花袋和精心编织的垫子。国王的女儿所需要的一切饰品都应有尽有，每一样都做工精细，而且似乎供应永远不会停止，因为珠饰品越取越多，最后都多到足够公主用一辈子了。当他们开始去皮时，新的珠饰品就不再出现了。他们十分小心翼翼地剥下了布勒姆布的皮，保留了指甲和所有的牙齿。兽皮完整无缺。他们把小公主裹在里面。兽皮从接触到公主的那一刻起就很合身，仿佛它本来就是她身体的一部分；实际上，她再也脱不下来了，因为这是神兽的皮，而国王早已深知这一点。你再也看不到她小女孩的面容了，她看起来就像是一个丑陋的绿色怪兽。

基蒂拉和她母亲为这一不该忍受的屈辱痛哭流涕，然而参谋们只是说："这是国王的命令；我们必须服从。"

两个小公主都不被允许和其他孩子一起玩。她们每天都独自坐在牛栏旁的小屋里。一个裹着一张带有长长的白牙的绿皮，一个戴着你能想象得到的最漂亮的珠宝首饰，披着一件可爱的豹皮小斗篷，那是国王所能买到的最漂亮的饰品。两个小女孩是好朋友。每天她们玩耍和吃东西的时候，都有数百只小鸟飞来啄食食物的碎屑。

许多年过去了，女孩们已长大成人。马琳达现在非常迷人，坐在阳光下的她让人赏心悦目，而基蒂拉仍然裹着那面目可憎的绿色兽皮，看起来和以往别无二致。初果节马上就要来临。国王的巫师离开故土已有一月之久。他们去往海岸边，从大海里取水，因为其他地方的水不能用来制作可以清除领地上所有邪恶的药水。退潮时，他们把葫芦放在沙滩上。当葫芦被大海的魔力（涨潮）填满时，他们就兴高采烈地回家。人们每天都在等着他们回来。最后，他们终于回来了。国王下令做好一切准备工作。

节日的前一天，所有人都出去采摘田野里刚成熟的果实。除了一位老王后留下来照看两位公主，没有一个人留在村里。两位女孩坐在老地方，鸟儿在她们身边飞来飞去，竭力啄食她们用餐时掉落的残渣。突然，一群原鸽俯冲下来，落在她们身上。过了一会，它们抓住了那位美丽的公主，把她带走了，而"绿色野兽"还留在原地。

老王后抬头一看，尖叫道："迷人的公主跑了！国王最喜爱的孩子

跑了！”她大声呼唤田野里的人，让他们去追那群鸽子。这些鸟飞到了高空中，径直朝北方飞去了。它们把马琳达带到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把她放在了一位非常伟大的酋长的部落里。她一直待在那儿。后来，国王见到了她，娶了她为妻。她在那儿过着幸福的生活。但是她从来没有给家里送过信，因为谁也没有听说过她族人的名字，也不知道密林连接两国的路。


W. Herbert Hollow

突然，一群原鸽俯冲下来……抓住了那位美丽的公主，把她带走了。

所以，她的父母并不知道她有这等好运，一直以为她已经被鸟吃了。套着绿皮的可怜的基蒂拉的境况比以往更糟了，因为丧失了亲骨肉的王后极度忌妒又万分生气。王后位尊权重，基蒂拉再也不被允许像公主一样生活了。她被安排去做各种有辱人格的活。最后，国王对她说："你一点用都没有；你必须去把鸟吓跑。你这么难看，所有的鸟看见你都一定会立马飞走的。"

从那天起，公主不再叫作基蒂拉，而是尼亚-尼亚·布勒姆布。她常常对母亲说："生活多么艰难！为什么我生来如此？"

但是她母亲总会想到布勒姆布的神奇馈赠。她说道："不要绝望。很快一切就都会好起来的。"

的确如此。公主第一次到田野里去的时候，遇到了一位仙人，其貌似一位非常年迈的老人。仙人很同情她。他给了她一根棍子，并说道："你去田野里的时候，只要挥动这根棍子，并大声叫唤，所有的鸟儿就都会立刻落地而死。你去洗澡的时候，带着这根棍子，把它放进水里；它会重现你的真实面貌。但记住，棍子千万别离手，否则你的力量就会消失。"

基蒂拉接过棍子，发现它果然和仙人说的一样法力无边。鸟儿本来就没有给她带来任何烦恼，但保管粮食确实变得简单得多了。在每个炎热的下午，当所有人都昏昏睡去，她就到河边去。她的脚一碰到水，绿色的皮肤就褪去了。成百上千的漂亮姑娘听其号召前来和她一起玩耍。

她站在水中唱道：

尼亚-尼亚·布勒姆布，尼亚-尼亚·布勒姆布，

我在这儿！

我穿得像只怪兽，

但我其实和别的女孩一样。

今天，他们让我和狗一同进食。

她需要食物，眼前就立刻出现了一顿丰盛的饭菜。她和仙子们一起边吃边笑。但当她从河里上来以后，“绿皮肤”又出现了。她又变成了尼亚-尼亚·布勒姆布。

其他正在吓唬小鸟的男孩和女孩都非常惧怕这个怪物。他们从来不会靠近她。每次他们一起在水里玩耍的时候，都不会邀请她加入进来，但他们一直想知道，她独自一人在一个孤零零的池塘里洗澡的时候是什么样子。一天，他们前去一探究竟。他们躲在树林后面，这样公主就不会察觉。当他们看到出现的是一个美丽的姑娘而不是丑陋的怪兽时，他们感到非常震惊。他们立马跑回家，把整件事情的经过告诉了公主的母亲。这位被厌弃的母亲非常高兴。她告诉孩子们不要对任何人透露一个字。苔绿色的公主依旧干着吓唬小鸟的活。

几个月后，一位了不起的王子来拜访国王。他年轻又英俊，但最重要的是，他的智慧和绝佳的判断力广为人知。他的父亲派他过来找一位新娘。新娘得是他所遇见的最漂亮的女人。每个人都迫切地想要看看被如此聪明的王子选中的是哪位姑娘。年轻人云游四方，却没有找到他爱的姑娘。最后，他来到了住着苔绿色公主的部落。他直接去见国王，问他有没有女儿。

“有，”国王说道，“但我只有一个女儿。你会乐意见他的。”

“让王子看看那个怪物。”马琳达的母亲苦笑着说道。于是，王子被带到了的田野里，基蒂拉在那里负责吓唬小鸟。他一到那里，正在干活的男孩和女孩就都走过去对他说：“你想见尼亚-尼亚·布勒姆布？她正在洗澡呢，我们带你去她经常去的那个水潭。”

他们抬起王子坐的轿子，把他放到可以看见苔绿色公主下水又不会被发现的地方。当他第一次看到绿色的怪物出现时，他吓得屏住了呼吸，以为有人在捉弄他。但是，这个丑陋的东西一碰到水，她的绿皮肤就褪去了。眼前站着一位他所见过的最迷人的少女。他立刻爱上了她，并发誓要娶她为妻，不管她身上有怎样的魔咒。他整个下午都在看着她和仙子们在凉爽的树荫下玩耍。他很想加入她们，但又不敢。听过基蒂拉唱出她的生活故事以后，他立马回到村里，要求见国王。

“我要娶你的怪物女儿。”他说道。

国王万分惊讶，但还是同意了。婚礼的一切准备工作都已就绪。多年前绿色怪物带来的精美礼物现在被收集在一起，为年轻的公主做了一套皇家服饰。王子回到他父亲那里，给国王送了一百头牛作为礼物，以表示他对新娘的重视。同时，他还送了一头精壮的牛给她母亲。

然后，他就等着苔绿色公主来找他，因为在卡菲尔人的土地上，婚礼通常在新郎家举行。他的子民也都满怀期待地等待着，因为人们都知道王子选了他所遇见的最漂亮的姑娘。当他们看到一个怪异的绿色野兽的时候，都感到惊讶无比。那只野兽长着长长的白牙和爪子，由四个伴娘陪伴着。

“什么！”他们说，“难道这就是英明的王子所选出的绝世佳人吗？他怎么能娶这样一只怪物呢？”

可怜的公主坐在主屋门口。她浑身发抖，生怕自己会被拒绝，王子会对这笔糟糕的交易感到后悔。但尽管她的皮肤是绿色的，王子却对她不离不弃，友善地接待了她。她被带到了一间漂亮的小屋里，婚礼就安排在第二天。

一大早，公主就和侍女一同下到小河的深水潭里沐浴。太阳刚刚升起，空气清新而凉爽。尼亚-尼亚·布勒姆布拿着棍子，走进了水里。她一碰到水，绿色的皮就褪去了，但它并没有漂在水面上，而是径直升到了空中，飘了数英里，最终落在了她母亲的小屋门口。于是，被厌弃的王后知道一切顺利，她的女儿终于获得了幸福。

公主以她真实的样貌从水里出来——她不再是尼亚-尼亚·布勒姆布，而是国王的女儿基蒂拉。她和伴娘们穿着结婚礼服回到了村里。在路上，她们遇到了几个女人。这些女人会是她在新家的好朋友，因为要带她去见王子的正是她们。看到公主如此美丽动人，她们既高兴又惊讶。她们说，这样的美人她们之前从来没有见过，并夸赞说，王子选择她真是明智之举。

接着便举行了婚礼。从此以后，公主就和他们一起过上了幸福、体面的生活。她因美丽而声名远播，人们从四面八方赶来看这位美若天仙的女子。

而老国王则受到了惩罚：他不仅听闻了尼亚-尼亚·布勒姆布过上了幸福的生活，而且再也没有见过自己最喜爱的女儿。他一直以为她已经死了。

被诅咒的雄鹿

（斯威士传说）

兰吉尔坐在阳光下看着母亲给赛德娃芭缝上了最后几针。那是一个美好的时刻。如你所知，赛德娃芭是一种黑色牛皮裙的名字，姑娘们要到结婚那天早上才会穿上。做这么一条裙子要花很长时间。兰吉尔的父亲在几个月前就准备好了牛皮。他把牛皮内侧捣碎，再用木炭染成墨黑，让它们看起来像天鹅绒一样。接着兰吉尔的母亲——她的针线活比方圆数英里内的任何人做得都要好——把它裁剪成短裙的样子，如此一来它就能紧紧地围在腰间，又能巧妙地在膝盖处形成裙褶，然后她又把几段裙片漂亮地拼接在了一起。如今，裙子已经准备好了，兰吉尔随时都可以去她未婚夫家，只要她乐意。

当天晚上，她看望了所有将陪她参加婚礼的侍女，并安排了动身的日子。这是一个绝口不能提的秘密；兰吉尔的父母都毫不知情，因为卡菲尔新娘喜欢一大早就不辞而别。两天以后，天刚破晓，兰吉尔就和她的女仆伴娘们出发了。那时正值初夏；第一场雨刚刚过去，成千上万朵花开满了山谷和山丘，它们像天空一样或绯红或湛蓝，四处零星点缀着几小簇淡黄色的花，这抹淡黄正是英国樱草花的颜色。空气清新透彻，姑娘们大声笑着，唱着旅行之歌。兰吉尔满心欢喜，因为她的新郎是一位酋长的儿子，她从众多的求婚者当中选中了他。她不仅美丽，而且既可爱又善良，还很勤劳。有数不清的追求者向她求婚。她父亲所有的土地都是她开垦的。她酿的酒是方圆几英里内最好的。所以，她在任何地方都会受欢迎。

姑娘们一起走了好些天，最后终于到了新郎的领地上。她们立刻前往他父亲的部落。他母亲对她们非常友好。她带她们去看了一间漂亮的小屋，她们可以住在那里，直到婚礼的一切准备工作完成。新郎他们已经等了一段时间了。现在既然她们已经到了，村里的男男女女开始忙碌起来。

女人们研磨谷物或出去拾柴，新郎和他的父亲则在考虑大喜之日该

杀哪些牛。

“马金德酋长送了几头牛作为你姐姐的彩礼，我们可以从中挑两头，”他父亲说道，“这几头牛是牛群中最强壮的，而你是我的长子，应该受到最好的待遇。”第一头牛被赶了上来，隆重地宰了；新娘很高兴看到他的公公为了让她高兴而献出如此精壮的牲畜。村里的所有女人都在忙着取水和生火；只有兰吉尔和她的女仆们坐在小屋里，想着马上就要举行的婚礼。

女人们已准备开始烹饪，客人们也快到村里了，肉切成了长条，放在火上烤。新娘的母亲正看着烤肉，这时一件令她害怕的事情发生了：肉开始在火上跳来跳去。尽管她曾两次试图让肉平静下来，可它就是不会保持安静，她开始害怕起来。

“这一定是被施了巫术。”她说道，并把她的丈夫叫来瞧这诡异的东西。她把肉条留在了壁炉架上，但当她带着所有参加婚礼的人回来的时候，肉条已荡然无存，全都消失得无影无踪，没有人知道在哪里。

“那牲口准是中了巫术。”父亲说道。所有人都看着新娘的小屋；她是个陌生人。他们已经预感到她不会带来好事。

“把那头白色的公牛牵过来，”父亲说道，“那是我们最精壮的牛；也许我们把它杀了就能破解魔咒。”

那头白色的公牛被牵了过来。它是两年前新郎的父亲在他女儿结婚时收到的牛的领头，而且它还因为肤色被认为是和平和好运的先兆。除了两只又长又黑且极其漂亮的牛角外，它从头到脚都是雪白的。所有人都赞扬献出了白色公牛的酋长既善良又慷慨。他们确信现在一切都会好起来。

年轻的男人们很快就把牛杀了，牛肉被切成了碎片。这一次，肉被放在几口大锅里煮。所有人都站在旁边看着，甚至连新娘都已经听说了这件烦心事。她焦急地在屋里等待着，因为魔咒就发生在她婚礼上，这着实是一件不祥之事。

一时间，一切似乎都很平静。紧接着，放有公牛头的锅开始沸腾了。霎时，从锅里跳出一位英俊的年轻人，看上去像一位了不起的酋

长。他以让人难以置信的速度跑开了，而且他在跑的过程中变成了一只长着两只犄角的漂亮雄鹿。不一会儿，他就不见了。

整队人马都吓得四散开去。“把新娘带到这里来，”酋长说道，“毫无疑问，她是个女巫，给我们大家带来了麻烦。”

几分钟后，可怜的兰吉尔和她的女仆们被带出了小屋。她们浑身发抖，哭泣着。

“回你家去，”酋长喊道，“别让我们再见到你。你不是我儿子的妻子。没有任何体面的家庭会愿意接纳你。我送你回你父亲那，然后把我的彩礼，也就是我的牛要回来。他可以用他认为恰当的方式处置你。”

“我是无辜的，”兰吉尔哭道，“我没有下过魔咒，也不想对任何人下恶咒。我会好好干活，做你的好媳妇。”

“滚，回到你父亲那里去，”所有女人齐声说道，“你把魔咒带到这里来了，你被诅咒了。”

紧接着，她们就把她赶了出去。她也不再尝试证明自己的清白，而是痛哭着和伴娘们一起往家赶。

她的父母把她接了回来。当他们听到她的遭遇时都吓坏了。他们一点也不相信自己的女儿是个女巫。而且，他们对要把牛还回去感到非常遗憾。但他们又能怎么办呢？彩礼退了回去。兰吉尔又开始重操旧业，像以前一样努力干活。只不过再也没有追求者过来求婚，因为大家都不是很喜欢那个有着一对黑色犄角的白色公牛的故事。兰吉尔似乎再也不会再穿上那件黑色的牛皮短裙了。

一年多过去了；兰吉尔渐渐忘了她的烦恼和她本该有的新郎。秋天的一天，她出门了。天气凉爽，灿烂的阳光照耀着大平原。兰吉尔被叫去她父亲的地里采摘干玉米茎。她走在狭窄的小路上，欢快地唱着歌。正当她要离开小路向田野走去的时候，一只漂亮的雄鹿突然映入眼帘。令她大为吃惊的是，他并没有跑开，而是围着她转。他跑着横穿过小路，在灌木丛中进进出出。兰吉尔看着他，似乎认出了他的样子。

“我以前在什么地方见过这只漂亮的动物呢？”她说。想了一会儿

后，她又说：“啊，这就是在我的结婚喜宴上从锅里跳出来的那只雄鹿！”

想起这件事，她一时很难过，但很快就仰起头大笑道：“现在他真的要被杀死了。我们已经有很多天没吃肉了。我看看他走过时我能不能抓住他。”

雄鹿继续在她周围活蹦乱跳，且靠得越来越近，但每次都能从她手边溜走。他们现在已经离开了她父亲的土地，离群山越来越近。有一次她的手终于碰到了雄鹿，但他却跳开了。她一直跟在他后面，直到他们来到一条小溪边，小溪沿着绿色的山谷蜿蜒而下。在那儿，雄鹿弯下腰，在一棵长满心形叶子的大灌木旁喝水，叶子上还残留着几朵鲜红的花。兰吉尔向前一扑，抓住了他的角。他似乎并不介意，只是摇了摇头，迫使她跟着他沿着溪边的小路一路往山谷上跑。兰吉尔发现雄鹿比她想象的要强壮得多。她无法让他掉头，就不停地左右张望，看是否会有人来为她杀死这头猎物。

但是，山谷里空空如也，荒无人烟。两旁环绕的高高的草丛上下起伏，一直延伸到岩石峭壁脚下；她面前是一条狭长的山谷，尽头是一座圆圆的大山。他们继续往前走，一座巨大的森林映入眼帘，覆盖着山下的斜坡。一道蓝色的阴影开始在山谷中蔓延。兰吉尔看到这番景象，心想：“一个人也看不到，天黑前我是回不了家了。这头雄鹿对我来说太强壮了；我必须放弃他。”

她叹了口气，放他走了，然后匆匆往回走，以便在日落之前重新回到大平原。她没走多远就好奇地转过头去，想看看那只雄鹿是否还在。让她大吃一惊的是，雄鹿正跟在她后面，在一片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的薄雾中走着。于是，她站着不动，几分钟后，雄鹿到了她身边。

“你想要干什么？”兰吉尔说道。

雄鹿只是用棕色的眼睛看着她，一言不发。兰吉尔又问了一遍。她为这只雄鹿感到难过，因为她确信它遇到了麻烦。

这一次，雄鹿用柔和的声音回答道：“跟我到那边的森林里去。”

“我去。”兰吉尔说道，再次向大山和山脚下的森林走去。

没过多久，他们抵达了第一个树林。就在那儿的入口处，他们看到了一幅可怕的景象，兰吉尔吓得叫了起来。一个坐在狼身上的巨大的食人魔正盯着他们。他的前额上戴着一串动物的眼睛，让他看上去更加可怕。

兰吉尔转身就跑，但雄鹿平静地对她说道：“过来，看看我会怎么做。”女孩跟在后面，但当她听到食人魔对雄鹿说的话时，不禁颤抖起来。食人魔说：“哈哈，你将成为狼的美餐，而那个年轻漂亮的姑娘将成为我的美味佳肴！”

然后，他张开血盆大口，伸出长长的手臂，冲向前去抓那只雄鹿，而雄鹿则一动不动的。就在食人魔的手臂触碰到他时，雄鹿变成了一个无比英俊的年轻男子。狼吓得要死，战战兢兢地跑进了灌木丛。食人魔处于不利地位，很快就被勒死了。

食人魔倒在地上死了，年轻人从怪物的头上取下用动物的眼睛做的头冠，并把它扔在了地上。一颗颗眼睛立马变成了一只只活的雄鹿。他们都饱含深情地看着这个年轻人，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

年轻人转身对兰吉尔说道：“善待这些动物，帮帮它们。记住，我也曾是一头雄鹿。在这儿待几天，为我做下面这些事。每天早上采摘菠菜，并唱这首仙歌：

曾经我的真爱是一头雄鹿，

曾经我的真爱是一头雄鹿；

现在他变成了一个漂亮、强壮的年轻男子。

现在，雄鹿——哦，雄鹿，

快快变身，变成年轻的男子。”

“我会照做，”兰吉尔说道，眼里充满了爱和钦佩。“不过，告诉我，你是不是在喜宴上被杀死的那头白牛？这些将要变身的雄鹿又是谁？”

“我的确就是那头白牛，”年轻人说道，“我是一位了不起的酋长。因为我的土地比马金德酋长的更为肥沃，我还有更为精壮的牛和更为强壮的子民，他恨我。有一天，他向我施了魔咒，把我变成了一头白牛，而我所有的子民，他说，应该变成雄鹿。在我改变我的形态，重新变回人之前，没有人能够解除魔法。之后，他便把我作为结婚礼物送给了你未婚夫的父亲，我也因此被杀。因为我，你失去了你的第一个爱人，但不要悲伤难过。现在我又重新成为一名杰出的酋长。只要你愿意做我的新娘，你想要的一切我都可以给你。”

兰吉尔非常高兴地答应了，因为这头仙牛比她所见过的任何青年都更英俊、更勇敢。她在森林里待了许多天。每天早晨日出时分，露水还很凝重，她就已经起床，唱着仙歌，在山坡上上上下下，采摘菠菜。每天有越来越多的雄鹿从山上过来，聚集在森林里。他们还带来了他们的妻子和孩子。在短短七天里，就聚集了成千上万头鹿。一天早晨，当她唱起那首神奇的歌的时候，鹿群发生了变化。到了日出时分，他们变成了男人、女人和孩子。

就这样，被诅咒的雄鹿和他的人民失而复得，不仅如此，他还赢得了一位非常善良、非常美丽的新娘。他把兰吉尔带回到他父亲那里，并给了她一件谁也没见过的结婚礼物，然后在一片欢欣鼓舞的氛围中娶她为妻。

美女与野兽

（斯威士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非常美丽的少女，她被人们唤作“美人”缪哈。她和她的父母以及两个小妹妹住在山里的一个偏僻的部落里。他们很少见到人，因为附近的土地很贫瘠，很少有人愿意在那里定居。实际上，缪哈的母亲把她的庄稼都种植在几英里外的一个肥沃的山谷里，她经常不得不离开家好几天。

每年春天快来临的时候，她就把家留给缪哈照看，自己拿起锄头到远方去种粮食。有一次，在一个播种的时节，父亲出去打猎了，要很久才能回来。母亲不得不让三个孩子单独待在家里。不过，缪哈已经是一个大姑娘，她马上就要长大成人了，母亲并不担心她们的安危。她给了三个孩子许多玉米和各种各样的豆子，用来烹饪一日三餐。

在为她们准备好食物以后，母亲把她们叫到小屋一侧的一个大锅旁边。

“孩子们，”她说道，“不要打开这个锅。你们有充足的食物，什么也不缺。答应我你们会听从我的吩咐。如果你们表现得好，我回来的时候就会给你们设一场小小的宴席；我们会杀一头山羊，酿造啤酒，你们每个人都可以邀请自己的小伙伴前来。”

孩子们答应会好好听话，不去碰那口锅。之后，母亲便向她们告别，开始了自己的行程。女孩们高兴了好些天。她们又做饭又打扫房间，家里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这么干净整洁了。后来，她们都开始对独处表示厌烦。两位妹妹对姐姐说道：“我们累了；妈妈离开太久了。”

缪哈起身说道：“你们知道我要做什么吗？”

“不知道。”她们说。

“我打算打开那口大锅。”

“哦，不，不可以，”另外两个孩子说道，“我们都曾信誓旦旦地保证不会碰它。”

“我打算看看里面有什么，”缪哈坚定地说道。她径直走到锅前，把它打了开来。但是，她看到的不是一堆食物，而是一个巨大的食人魔。怪物立马占据了整间小屋，房间里已经没有其他人的立足之地了。小女孩们惊恐地逃了出去。食人魔在她们身后叫唤，语气十分温和。因此，小女孩们很快就又回到了屋里。

“我不会伤害你们，”他说道，“你们两位姐姐得出去打水，让我把你们最小的妹妹留在这里做饭。”

但是当她们离开的时候，他把小女孩杀了，并把她放进了大锅里，用来做晚餐。姐妹俩回来后，发现锅里的水已经烧开了，但是却没看到一丝火苗。

“过来，”食人魔说，“坐下。我给你们准备了一份美味的小菜。你们的妹妹还没有回来。”

就在这时，一只大蜜蜂从门口飞了进来，在她们耳边嗡嗡地叫着。很快她们就听清楚了蜜蜂的话。“别吃任何东西，”它说，“那是你们的妹妹，她在你们离开的时候遇害了。”

于是，她们回答说不饿，然后一直坐着一言不发。之后，缪哈接二连三地计划和她妹妹一同逃跑，但每次食人魔都能立马察觉，她走到哪儿，食人魔就跟到哪儿。有一次，她们以为自己走得够远，已经平安无事了，却不料食人魔突然挡在前面，说：“你们要上哪儿去？”

“啊，”她们回答道，“我们不会走远，就到河边玩一小会。”

她们又往前跑了几步。尽管食人魔狐疑地跟着她们，妹妹还是设法从灌木丛中溜了出去。她沿着河流往下游，一直游到了谷底。随后一路来到母亲劳作的田野里，并恳求她去帮帮缪哈，把她从可怕的因兹姆手中解救出来。

但是母亲摇了摇头。“你们不听话，”母亲说道，“所以受此惩罚。在时机成熟之前，我也无能为力。我们必须等你父亲回来。”

与此同时，食人魔放了缪哈一条生路，因为他不想吃她：因兹姆们总会把一部分食物贮存起来，不会把最后的储备用光。一天，食人魔把她留在小屋里，自己出去搜寻新的猎物。她抓住机会逃了出去，这一次她成功了。她沿着蜿蜒的小道，挨着沿岸的树丛一直跑。最后她终于把自家所在的山谷远远地甩在了身后。她径直跑向母亲的田野，最后终于在那里见到了她的母亲和妹妹。见到她，她们也很高兴。

她恳求母亲把食人魔杀死，但她的母亲又只是摇了摇头，说：“我们能做什么？你父亲还没有回来。”

然而，就在她们说话的当儿，她们的父亲出现在了眼前。这令她们喜出望外，她们心里的石头落了地。她们把自己的遭遇全都告诉了父亲。他顿时怒火中烧，大发雷霆，抄起盾牌和阿塞盖长矛，出发去寻找那只怪物，要把他杀了。

第二天，他满脸沮丧地回来了。“我们再也不能回家了，”他对妻子说道，“我们得在这里建一个新家。我想方设法、拼尽全力把阿塞盖长矛扔向那只怪兽，但它们都无力地落在了地上。不要想着亲手报仇，那怪物是个魔法师。”

听到这个消息，母亲把两个女孩叫来，告诉它们说因兹姆并没有死，对她们而言，回家不再安全。因为怪兽肯定会去搜寻她们，特别是缪哈。缪哈刚刚才从他那里逃脱出来。母亲决定立马把她送走。

“你可以去找你那已出嫁的姐姐。她地位很高，会照顾你的。而且，不要过多久就会有人想要娶你为妻，这是毫无疑问的。但记住要沿着路一直走，无论如何，千万不要去碰长在路边的曼奴贝拉[1]。”

于是，缪哈戴上她最漂亮的珠宝，腰间别着一条长长的黑腰带，上面有蓝绿相间的条纹。整个斯威士没有比她更漂亮的女孩。她步履轻盈从容，斯威士无人能及。她的母亲充满自豪地看着她离去，深信她很快就会嫁给一位酋长的儿子。

现在，如你所料，自从有过上次惨痛的经历之后，缪哈就变得非常

小心谨慎，而且十分听话。她头脑清醒地行走了很长一段时间。但那时已是盛夏，到了下午，天气变得非常炎热，她渐渐感到口渴。附近没有水。她在路上的一个转弯处看到了美丽的曼奴贝拉，上面结满了成熟的浆果。如你所知，曼奴贝拉是禁果。

缪哈充满渴望地看着它。最后她说道："噢，我要把它吃掉。"然后立马爬上了树。

她刚直起身板摘了个浆果，树干里就传来一个低沉的声音："亲爱的好姑娘，给我一些成熟的浆果吧。"缪哈拾起水果，惊恐地爬了下来。树立刻裂开了，从里面出来一个食人女妖——一只因布拉。她像狼一样长着一个难看的鼻子，全身长满了长长的红毛。食人女妖拿起一个浆果，说道："像你这么漂亮的姑娘，一个人赶路不安全。把你所有的东西都给我，我也把我的给你，这样就没人会认出你。"

缪哈把她的条纹棉腰带给了她，但却不想放弃她那些漂亮的珠宝。然而，因布拉坚持索要，并答应在她们到达已为人妻的姐姐的部落后便悉数奉还。然后她把自己的毛皮给了缪哈，让她穿上作为伪装。这个可怜的女孩惊恐地发现因布拉的皮肤紧紧地贴在她身上，就像长在她身上一样，怎么脱都脱不下来。因布拉没了她那吓人的长满红毛的块状皮肤，看上去像一个漂亮的姑娘；她的狼鼻也不见了，而且她还有着一口又白又齐整的牙齿。她现在俨然就是"美人"缪哈本人，而真正的美人则变成了一只让人厌恶的怪兽。

到了姐姐的部落外面，缪哈尝试着让食人女妖把她的衣服和饰品归还给她，但那怪物断然拒绝了。她们很快就到了大门口。因布拉径直走了进去，要求见她姐姐。她受到了大家的欢迎和极大的尊重。

"我们要怎样处置你的同伴呢？"她那结了婚的姐姐一边问道，一边厌恶地瞧了缪哈一眼。

"哦，把她安置在哪儿都行，"因布拉说道，"就算把她和狗一起关进一间老屋里，她也会好好进食。"

"很好，"已婚的姐姐说道，"她可以和那里的老女人一起生活；大家也就眼不见心不烦了。"

就这样，食人女妖像一位美丽的公主一样穿过人群，人们对她十分关心。她看上去确实就像一位非常漂亮的姑娘，只不过她仍有一大难处。所有的因布拉都和因兹姆一样有一条尾巴，她无法摆脱这条尾巴，就把它盘绕在腰间，藏在腰带下面，但她还是担心会被发现。然而，谁都没有往那方面想。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一切都很顺利。

与此同时，真正的美女和一位老妇人住在一间小屋里。她被自己的亲姐姐这样对待，心里很难过，但很快她就发现女妖的皮肤赋予了她魔力，于是她开始使用魔法。

“告诉我，”她对老妇人说道，“你想重新变得年轻起来吗？”

“想，当然想。”

“很好，你会的。”缪哈说。第二天早晨，所有人都在纳闷老妇人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因为她看上去像是变回了小姑娘。不过，缪哈叮嘱她不要透露半个字，因为她太生气了，不想让她姐姐知道一丝真相。就这样，她们俩安安静静地生活在一起，过着相当舒适的生活，因为缪哈发现，她只要“一声令下”，就能获得丰盛的食物。她们从来没有碰过那些扔给她们的残羹冷炙。

现在，那头真正的怪物很快就有了数不尽的情人，她的美貌早已声名远播。最后，她宣布与一位既富有又英俊的王子订婚。然而，她的行为举止却令人大惑不解：她不允许王子亲吻她，甚至连坐在她旁边都不允许，她宣称这都是因为她自己身份卑微。真正的美少女对其中的缘由非常清楚，而大家都觉得很奇怪。

订婚消息宣布后不久，缪哈告诉老妇人她要下水洗澡。已婚的姐姐听说了这件事。她自言自语道：“我很想看看这只古怪的生物在水中的样子。”于是，她跟着这只所谓的怪兽来到了河边。

她看到了一幅非常神奇的景象。畸形怪物一碰到河水，她的表皮就漂走了。她站在熠熠生辉的河水中，俨然是世上最美丽的少女。她张开双臂，唱了起来：

来，少女们，来，

来陪我玩，

来水中嬉戏。

不一会儿就有许多漂亮的姑娘从四面八方过来，陪她玩耍、嬉笑，待她像公主一般。缪哈玩够了，就离开了水面。那皮肤又紧紧地贴在她身上，她再一次变成了一只惹人厌恶的野兽。

已婚的姐姐回到家中，确信一定是哪里有问题，便咨询了一位以智慧著称的年长的公主。当那个假怪兽第二次沐浴的时候，她们一同下到了河里，并在她离开水面之前抓住了她。没过多久，她就告诉了她们她才是真的缪哈，她被一只因布拉控制着，但她不想改变现状。

“你们为什么要来烦我？我已经拥有了我想要的一切，不想被打扰。既然你把那只因布拉看作是你的妹妹，你就应该留着她。”

“让人们蒙受怪兽的欺骗是不对的，”她姐姐说道，“我要把这件事告诉国王。”

两个女人在国王面前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说了一遍。国王很快就想出了一个方法来分辨出谁是美少女谁是怪兽。

“在村子中央挖一个大洞，把各种食物和用葫芦装好的大量新鲜牛奶放置其中。然后，让村里的所有女人都单独绕着洞口走一圈，我们很快就会知道谁是因布拉。”

一切都依国王的命令执行了。村里所有的女人，无论老少，都绕着洞口走了一圈。最后轮到假公主了。

“我没必要绕着这个洞走，”她说道，“大家都知道我是一个漂亮的姑娘。再说，我也不好意思在大家面前抛头露面。”

她开始扭扭捏捏，用细小的声音说话，言行举止和每次王子靠近她时一模一样。但是，国王不同意。国王命令她绕着洞口走，否则就处死她。

因此，因布拉只好上前，开始绕着洞口走。但是一看到牛奶，她的

本能就被完全唤醒了，她把一切都抛到了脑后。她的尾巴顿时就松开了；她跳进洞里，吮吸着牛奶。只要地上有牛奶，没有任何因兹姆（无论雌雄）能够控制住他们的尾巴。国王在设下陷阱之时便对此胸有成竹。

国王一看到真正的怪兽原形毕露了，就派他的手下把她杀了。当一切都结束以后，缪哈出来看她对手最后一面。现在她已经恢复原形，看上去是那么美丽，那么光彩夺目，因此那位被因布拉欺骗了的王子立马就爱上了她。婚礼很快就安排了下去。婚礼上，国王给了缪哈的父亲一百头牛。就这样，他成了一位富人。尽管他们历经了千难万险，但结局皆大欢喜。

---

[1] 曼奴贝拉：一种有着明亮而光滑的叶子和银白色茎的灌木，有点像冬青树，茎干周围长满了密密麻麻的鲜红的果实。浆果和小李子一般大小，据说十分好吃。

白鸽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王子，名叫桑福。他是一位杰出的猎人。打猎是他最喜爱的运动。在狩猎时节，他每天很早就从家里出发，一直狩猎到黄昏。他既年轻又英俊，还尚未娶妻，但一有机会就去冒险。

隆冬的一天，他拿好武器，叫来猎犬，出发去打猎。他带着阿塞盖长矛，该长矛既可以当枪使，又可作飞镖用。他还带着圆头棒用来打倒稍小的猎物。天空清澈明亮，乡间充满了各种野味，但他似乎一无所获。他讨厌空手而归。于是他急匆匆地在灌木丛中穿梭，最后来到了一个陌生的部落，这个部落他之前从未来过。他向山谷的另一边望去，看见远处有两座大山，双峰直插云霄，在万里无云的天空下泛着金红色的光。右手边的山峰自上而下几乎都覆盖着灌木，只有最上面的峭壁是光秃秃的。到处都没有人的影子；毫无疑问，这片森林里一定有着丰富的猎物。

于是，桑福拿起阿塞盖长矛和圆头棒，出发去探索那片新的土地。他沿着一条细小的河流的河道直走，借着森林幽暗的绿光，从一块石头跳到另一块石头。头顶的树林十分茂密，阳光无法穿过，地上是一片长长的青苔，宛若地毯一般，人可以在上面自由自在地行走。时不时会有一只田鼠窜到王子的脚边，但他的圆头棒老是打不中。几分钟以后，他看到了一只雄壮的雄鹿，它正仰着头站在灌木丛前。但每当王子离它够近能够击中它时，猎物就不见了。他就这么接二连三地费力追捕着，每次都大失所望，可又总能看到值得追捕的猎物。最后，树林越来越稀疏。渐渐地，只剩下灌木丛。桑福发现自己正站在森林上方高高的草坡上。他离开了小溪，径直朝两座山峰之间的山口走去，决心看看远处有什么。

到了最高点，他往下看，看到了一个美丽的山谷，山谷里有几条小溪，这正是打猎的好地方。桑福立马往下走，但仔细一看，他发现山坡上布满了巨石，草很高，根本看不见猎物。他坚持了一段时间，然后决定往回走，到森林里再碰碰运气。

但是，当他回过头想往回走的时候，却发现行不通。因为双峰突然变成了一堵陡峭的墙，既没有裂缝，也没有开口，长满草的山坡变成了坚硬的花岗岩峭壁，根本没有落脚的地方。桑福又看了看山谷，发现自己正处在某个盆地里，四周环绕着陡峭的山丘，山上是难以接近的岩石。他又困惑又疲倦地向前走着，希望至少能找到水和过夜的地方，因为现在离日落已经不远了，天气也越来越冷，想要继续往前走是不可能的。然而，岩石似乎越升越高；他看不到任何开阔地带，也听不见水声。整个山谷一片死寂。

突然，他听到身后传来一阵脚步声。他转过头，惊讶地看到了一个人。那是一个很老很老的女人，她拄着一根黑色的魔杖，魔杖上栖息着两只黑鸟。

“告诉我，老妇人，”王子说，“我是在某个部落附近吗？”

老妇人一言不发。他又重复了一遍问题。老妇人只是用一只手摸了摸耳朵和嘴巴，摇了摇头。桑福这才知道她是个聋哑人。于是他转身，继续穿梭在巨石堆里，在其间进进出出，老妇人一直跟在后面。过了一会儿，他听见远处鸽子咕咕的叫声。

“有鸽子的地方，”王子心想，“就有树，也许还有水。”

他在柔和而忧郁的叫声的指引下继续朝前走。很快他就听清了其中的歌词，因为那只鸽子正唱着所有鸽子自创世之初就在吟唱的悲歌：

库瓦法爸爸；

库瓦法妈妈；

库瓦法因伏维图；

库瓦法达多维图；

恩吉赫拉拉埃特维；

因赫勒兹维塞姆兹轰，兹轰，兹轰，兹轰，兹轰。

我父亲死了；

我母亲死了；

我的兄弟死了；

我的姐妹死了；

我一个人坐在这里。

我的心情很沉重，沉重，沉重，沉重，沉重。

“就在不远处，”王子心想。歌声越来越清楚。一分钟后，他发现自己来到了一片开阔的土地上。他在那里看到了一个非常奇怪的景象。那里看不到一棵树，但在他的左手边耸立着一片巨大的黑色峭壁。你可以想象得到，这看起来有多诡异，因为上方的所有岩石和峭壁都是红色的，唯独这块巨石一片乌黑。峭壁的右边流淌着一条宽敞的黑色河流，河水深邃而沉寂，水面上连一点浪花都没有。

峭壁的底部有三个巨大的洞穴，其中一个洞穴的中央有一只纯白色的鸽子，长得非常漂亮。她身旁分别站着两只乌鸦，它们一看到王子就开始跳起舞来。它们越跳越快，最后筋疲力尽地躺在白鸽脚下。随后，美丽的小鸟开口了。

“欢迎你，王子，”她说，“我们很高兴见到你，我们已经在这里等了好几年了。”

“你们为什么很高兴见到我？”桑福回答道，他没花多长时间就知道自己有了一次奇遇，“我能为你们做些什么？”

“你能帮我们做一件可以说是最伟大的事，”鸽子说道，“看着这个洞穴，把下面的句子重复说三遍：

河流，河流，神奇的河流，伟大的河流，

释放你的力量，把我们变成人类；

给我们施法的是你，

现在把我们变回原形。”

王子照做了，一件奇妙的事情随之发生了。山洞似乎打开了，突然整个山谷响起了美妙的歌声。里面有成百上千只美丽的小鸟，世上但凡有的鸟类这里应有尽有。它们在阳光下熠熠生辉——有金莺和色彩缤纷的吸蜜小鹦鹉，有翠金鹃和其他各种美丽的雀类，有五颜六色的漂亮鸽子，还有美丽的黑色小蜂鸟，其光泽好似珠母一般。除此以外，还有许多桑福没见过的、来自遥远的北方大森林里的华美的鸟儿。他又惊又喜地凝视了许久。然后，他转向白鸽说：“现在你想让我做什么？”

“把这些话重复一遍。”白鸽说道。

他又把话重复了一遍。令他吃惊的是，第二个洞穴打开了，顿时出现了成千上万的动物——有一群大大小小长着美丽犄角的雄鹿，有壮硕的大象和高大的长颈鹿，还有皮肤有光泽的狮子和老虎。它们的叫声几乎淹没了鸟鸣声，但看上去它们相处得很和睦，不会互相伤害。

“你看到那些动物了吗？”鸽子对惊呆了的王子说道，“那些是我父亲的男丁。”

“那么这些鸟又是谁？”桑福问道。

“她们是住在父亲的王国里的美丽女子和漂亮姑娘。”

“那第三个洞穴呢？里面有什么？”

“啊！”鸽子说道，“那洞穴最为神奇，但现在还不能打开。”

“还有什么我能帮到你的地方吗？”王子说，“因为你看上去好像中了可怕的魔法。”

“你在很多事情上都能帮上忙，”白鸽叫道，“别离开这个山谷。在这儿待上一年，我们就能得救。”

“这我恐怕做不到，”王子说，“因为这样就没人知道我的下落了。”

“如果你拒绝，”鸽子说道，她是如此决绝，这你肯定没有料到，“你就会变成一只巨大的、浑身是毛的蜘蛛，只能住在一间由枯叶

和青苔搭成的屋子里。每一个见到你的人都会跑开，你将会过上孤独而痛苦的生活。”

“你根本没考虑到我母亲会痛哭流涕，”桑福回答道，“我是父亲唯一的儿子。他们会认为我遇害了。”

“你将得到丰厚的奖赏。”鸽子说道，“只要你为我们这么做，你不会后悔的。但如果你拒绝，你就会变成一只可怕的蜘蛛。你的父母将再也认不出你。”

“好吧，”王子说道，“我答应留下来帮你们。”

“把你的魔杖给我，”鸽子对聋哑老妇人说道，“王子一定已经饿了。”

老妇人交出了魔杖。魔杖一离手，她就消失不见了。鸽子接过魔杖，把它扔向地面。奇怪的是，栖息在魔杖上的两只黑鸟一动不动，也随之扔了出去。

魔杖一接触到地面，就出现了一顿丰盛的饭菜——数碗粥和厚奶，精美的垫子上放着几条肉条，还有一大葫芦可口的啤酒。桑福又饿又渴。他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又美美地喝起啤酒来，享用完后，便躺在一块岩石下睡着了。

他信守诺言，从未试图离开山谷。聋哑老妇人再也没有出现过了。白鸽在山洞前唱着之前的哀歌。她从不开口说话。也许她本来可以做一只普通的小鸟。食物每天都有。尽管已是冬季，夜晚寒冷彻骨，而且桑福既无遮身之处，亦无裹身之衣，但他却从未打过一丝寒战。

“到目前为止，我过得还不错，”他想，“但是，当大雨甚至暴雨来临时，我该怎么办呢？我会被冲走，或被冰雹砸死的。”

每天天空都乌云密布，天气变得异常炎热。最后，在一个夜晚，雷雨大作，桑福以为自己的末日就要到了。令他吃惊的是，一滴雨也没有落到他身上，他睡觉的地方也还很干燥。自此以后，他不再烦恼，而是尽量过好每一个孤独疲劳的时刻。最后，夏天过去了，冬天又来了。一年终于过去了。在那个早晨，他欢欢喜喜地跑去找鸽子。

“一年过去了，”他说道，“现在我终于可以回到父母身边了。我又能看到自己家了，光是想想我就感到无比高兴啊！”

“我可要比你高兴得多，”鸽子说，“因为现在我就要自由了。再念一遍咒语。”

于是，王子又念了一遍咒语：

河流，河流，神奇的河流，伟大的河流，

释放你的力量，把我们变成人类；

给我们施法的是你，

现在把我们变回原形。

之前未打开的洞穴突然开始扩大。整个岩石盆地都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片开阔地带，上面树木繁茂，牧草充足。数群牛在山丘上游荡，还有数不尽的山羊和绵羊。高不可攀的峭壁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桑福一年前所见过的双峰。

“现在再念一遍咒语。”鸽子说。

咒语一念，另外两个洞穴也敞开了。美丽的鸟儿飞了出来，草地上到处都是。动物们也跑出来了，它们排成了一列。咒语重复第二遍的时候，每一个生物都突然有了人的脑袋和胳膊，重复第三遍的时候，它们就完完全全变成了男人和女人。动物们变成了威武的战士。他们排着整齐的队伍，队首站着一位身着豹皮的雄伟男子，他是他们的国王。国王的边上是两位英俊的王子和一位年迈却明智的魔法师，他拄着一根长长的黑魔杖。想必你已经猜到了，他们就是那两只乌鸦和那位聋哑老妇人。鸟儿们变成了成百上千的漂亮姑娘，她们笑着，唱着。一行人一路走下山坡，来到王子身边，为首的是一位迷人的女人，王子还从未见过如此迷人的女人。

“我就是那只白鸽，”她说道，“看看你帮了我们多大的忙！现在再重复最后一遍咒语。”

咒语一念，黑色的河流和黑石头就全都消失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满地成熟的玉米和南非高粱。高粱地里长着几个橘红色的大南瓜和泛着微光的绿色葫芦，还有几小块土地种着豆子和花生。所有的作物都成熟待收。充满喜乐的丰收时节就在眼前，作物只待男男女女们收割。

所有人都在欢呼，他们向王子致意，表示欢迎。

“这一切都归功于你，”国王说道，“我将给你一百头上好的牛和数不尽的山羊与绵羊。”

然而，桑福一言不发，没有回应。

“你似乎不太高兴，”国王说，“还有什么我们可以给你的吗？你只要提出来就行。”

“我只想要公主。”桑福看着白鸽答道，“我不想要家畜，因为我相当富有，我的父亲是一位了不起的酋长。只要公主能嫁给我，我愿意用几百头牛作为交换。”

公主高兴地看着他，但国王犹豫了一下，说他必须和大臣们商量一下。他日复一日地和他们商量了好几个星期——我想，这并不是因为他不在乎桑福，而只是为了表明他是一位伟大的国王，且他的女儿不是这样单单一个请求就能得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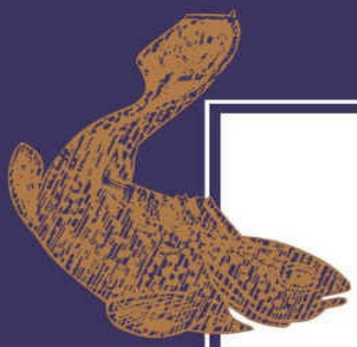
最后，当可怜的桑福还在因为深爱着公主而焦躁不安的时候，国王说他已经准备接受他的求婚。

“公主是你的人了，”他说道，“只要你留在这儿，在我国生活。你先回趟家，带些你想要的随从，但不要完全弃我们而去。”

为了白鸽，王子心甘情愿地答应了。他回到家，把自己的奇遇统统告诉了自己的父母。最后，他的男仆都动身和他一同前去公主家。猎人桑福和白鸽在一片欢庆中举行了婚礼，而且正如你所想的那样，之后桑福的随从和那些变成过多彩的鸟儿的漂亮姑娘也举行了数次婚礼。

中華譯學館





★丝路夜谭★

玫瑰与胡须

伊拉克民间故事

郭国良◎主编
蒋满仙　刘美君◎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玫瑰与胡须：伊拉克民间故事/郭国良主编；蒋满仙，刘美君选译.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54-8

Ⅰ.①玫… Ⅱ.①郭…②蒋…③刘…Ⅲ.①民间故事-作品集-伊拉克 Ⅳ.①I377.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9214号

玫瑰与胡须：伊拉克民间故事

郭国良 主编

蒋满仙 刘美君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陆雅娟

责任校对 黄静芬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124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54-8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来自蒙塔菲克
- 伟大的苏丹哈吉·阿里和他的儿子阿米尔·凯
- 愚蠢的奴隶
- 妒忌带来的荒唐事
- 克尔曼沙赫的王子
- 巴格达商人之子杰米尔

来自贝尼胡柴
- 迷失的灵魂

来自费特拉
- 马科达——希拉的英雄
- 男人的荣誉就在他的胡须里

再访蒙塔菲克
- 纳西里亚的铜匠哈立德
- 朝圣者之子的故事
- 斗篷之子的故事
- 两位舞者的故事
- 贫穷的贵族男子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
- 骆驼达乌德的不幸
- 真与假之间有四根指头
- 阿卜杜勒·雷赫曼·阿布·苏丹与死者之舌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在维多利亚时代，人们习惯在译作前言中对翻译的不完美之处表示歉意。我想说，我不像联合国的口译员，可以听完一种语言的长篇大论，然后用另一种语言准确翻译。我也意识到，当人们以丰富的手势和表情声情并茂地讲述这些故事时，它们就栩栩如生，如罕见的蝴蝶般美丽；而当它们落于纸上时，就像是被折断了羽翼，钉在收藏家的柜子里。

这些故事属于伊拉克南部伟大的什叶派部落。我首次接触到这些部落是在1942年冬天，那时我从西部沙漠出发，在乌尔附近的路上停下，碰到几个看上去像部落成员的人，便请他们为我展示当地的狩猎情况并充当向导。第二天，我们开车追着鸨，驶入沙漠深处。经过一片高地时，我们看到一组又长又矮的黑色帐篷。我一脸茫然地转向我的两位向导，问他们这些贝都因人的部落叫什么。他们的脸上流露出恐惧和惊讶，说：“那些不是贝都因人，是阿拉伯人。”我之前没有意识到这一区别，便问他们如何分辨贝都因人和阿拉伯人。他们回答：“我们觉得，会说阿拉伯语的就会知道两者的区别。”他们接着指了指地平线上散布着的大量绵羊，然后解释说，如果骆驼很多而绵羊较少，那么就可以说明是贝都因人。相反，若是绵羊很多而骆驼较少，则说明是阿拉伯人。他们继续解释，他们说的“阿拉伯人”指的就是大地主什叶派部落，主要种植水稻、枣子、大麦和各种其他作物，同时派出绵羊在沙漠中长途跋涉，负责帮助一些家庭寻找草地。

大多数阿拉伯部落成员都居住在房子里，或是干净凉爽的棚屋中。后者宛如房子，用苇席搭建而成，可以让空气源源不断地穿过，以免烈日下热得像火炉。大部分故事讲述于房子间搭起的大客房或客帐中，讲故事时的背景声多种多样，从烹饪烤羊的滋滋声到大水泵有力的砰砰声。这些水泵值得一提，它们通常是部落最引以为傲之物和主要财富来源。在一个地方，我听到某个男孩叫鲁斯塔姆，我非常惊讶，因为这个名字更常出现在波斯人和库尔德人中，但有人向我解释说他是以泵的名字命名的，当我看到鲁斯塔姆这个名字印在大圆筒的一块铁板上时，我明白了。

阿拉伯部落拥有伟大的军事历史，他们为此感到自豪。它漫长，还有些复杂，要想完整地记录酋长们所说的一个部落的历史，篇幅就不止这些了。不过我还是要简要介绍这一名叫蒙塔菲克的伟大部落群的历史。

蒙塔菲克是什叶派部落的联盟，这些部落都居住在盖拉夫河附近，以及现在的纳西里耶镇周围。舍比卜逊尼派家族的萨阿敦将这些部落联合起来反对土耳其人。萨阿敦也成了萨阿敦家族的创始人。蒙塔菲克部落过去常常袭击巴士拉地区的土耳其人，并在前往巴格达的路上袭击他们的车队。然而，1775年，伊拉克南部出现了新的威胁，波斯向巴士拉进攻，于是蒙塔菲克的萨阿敦家族的领导人派遣了一支骑兵部队去帮助土耳其人，并将这支部队驻扎在古老的祖拜尔村。

波斯人围攻城市的时候，蒙塔菲克骑兵一直留在祖拜尔，此处距巴士拉大约十英里，中间隔着一片容易泛滥的盐滩。战斗发生在城镇一边的棕榈树地带，中间散布着许多小溪。因此，谢赫·阿卜杜拉·萨阿敦和谢赫·萨米尔·萨阿敦领导下的骑兵对城里的驻军没有太大用处。而波斯步兵得到了强悍的水兵部落——卡巴——的帮助，卡巴人在沼泽地区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之前战争中的马金纳军事营地到现在的麦卡尔港，这一大片区域都是沼泽地。此地对骑兵作战非常不利，蒙塔菲克没有将他们的步兵和船只用来协助保卫巴士拉，这似乎是个重大错误，但务必记住，蒙塔菲克与其土耳其盟友之间的关系并不亲密，他们也一直在与土耳其人作战。

1776年春，波斯轻松攻破土耳其驻军的防守，巴士拉向波斯人投降。然而，蒙塔菲克部队仍留在祖拜尔，控制从巴士拉到沙漠的所有出口，以及到巴格达的幼发拉底河的道路。波斯指挥官阿里·穆罕默德很快就意识到，占领一个没有腹地的港口很可能是白费力气，但直到1778年他才对蒙塔菲克部落的人采取措施，当时由于人们百无聊赖的精神状态以及种植庄稼的需求，蒙塔菲克在祖拜尔的军力所剩无几。在一次突然袭击之后，村庄很轻易地就被波斯人攻陷了，阿里·穆罕默德下令将蒙塔菲克驻军消灭。

祖拜尔沦陷，一些蒙塔菲克妇女被人强奸、迫害致死。蒙塔菲克的各大部落听闻此消息，怒不可遏。部落成员唱着战争之歌，跳着战争之舞，为蒙塔菲克联盟的全面崛起举行仪式，为可怕的“哈姆拉特蒙塔菲

克”吹响号角。谢赫·萨米尔·萨阿敦掌控蒙塔菲克部队的指挥权，一支庞大的骑兵队伍穿过沙漠，朝巴士拉行进，部落船只也从哈马尔湖上出发，步兵们沿着幼发拉底河及哈马尔湖前进。而另一边，在阿里·穆罕默德的领导下，大约一万波斯人从巴士拉出发前往作战，水上也派出了一支船队，船队由大约二十条巴士拉大船[1]组成，船员全部是从巴士拉强征入伍的，船上安装了武器。卡巴人并没有加入他们的战斗。

波斯人似乎在与巴士拉的战争中吸取了许多错误的教训，其中最致命的是他们以为蒙塔菲克部落是沙漠战士，无法在棕榈树地带和沼泽中行动。因此，当他们的先发护卫骑兵在沙漠中与蒙塔菲克的马相遇时，阿里·穆罕默德调动他的部队，将蒙塔菲克人带入沼泽，进入一个看似陷阱的地方，一个除了入口一侧外都被沼泽或河流弯道包围的区域。波斯主力进入该区域以剿灭被困部落成员，但他们很快意识到沼泽地里挤满了蒙塔菲克步兵。河上却只有部落船只，没有波斯舰队的迹象。有人说，波斯舰队已被摧毁。当他们试图从这个死亡陷阱中撤退时，波斯人发现自己被更多来自沙漠的部落骑兵拦截。据说谢赫·萨米尔·萨阿敦举剑下令全面屠杀波斯部队，以报复当初波斯人在祖拜尔的暴行，这与部落通常的对待俘虏的习俗背道而驰。阿里·穆罕默德也成了其中一名死者，据说只有三个人死里逃生。

在这场灾难中，波斯人损失了大部分兵力，其直接结果是，他们次年就撤离了巴士拉。战胜了波斯人是蒙塔菲克最大的成功，但也埋下了联盟最终解散的种子，因为什叶派部落最初是在逊尼派领导人的带领下聚集在一起的，其共同目的是反对土耳其人。在这场战斗之后，至高无上的两位萨阿敦首领改变了政策，变得越来越亲近土耳其人。到了19世纪中叶，至高无上的部落联盟的首领几乎总拥有帕夏[2]的头衔，并在其统治蒙塔菲克时得到土耳其人的支持。部落军队正发生改变：什叶派部落中，集结在蒙塔菲克军旗之下的人越来越少，部落骑兵则由统治者的带薪家臣组成。当然，萨阿敦家族和土耳其人之间偶尔也存在分歧，就像强大的萨阿敦帕夏与巴士拉总督发生争执时一样。

联盟已经成为过去式，什叶派部落成员现在只忠于自己的部落酋长，以及酋长之上的伊拉克政府。在一些偏僻的芦苇小屋里仍可以找到费萨尔国王和摄政王殿下的照片，这些照片得到妥善保管，令人感动。在外国统治时期，这些部落享有至高无上的荣耀，当时它们是抵抗运动的集结点，阻止伊拉克被土耳其或波斯吞并。但在民主的时候，部落的

地位就变得不甚明朗。部落生活存在很多美好之处，值得人们不惜一切代价予以保留，部落忠诚也不一定会干扰现代进步。例如，来自伊拉克各地的部落成员现在居住在首都，从事各种工作，包括工匠和劳工、律师、医生和工程师等。在这个日渐壮大的国家，一个男孩可能出生于部落的芦苇小屋，如果聪明的话他可能会在巴格达当医生。所有这些来自部落的移民都与他们的部落保持密切联系，他们通常会乐于招待到访这座城市的部落成员。当部落首领出于某种目的向部落里的家庭征收税款时，移民是第一批汇钱的人——尽管他们可能是驾驶美国轿车的富有医生，他们也会和劳工、工匠一样以确切的迪拉姆货币汇款。给钱大方会有种炫耀的味道。

部落的生活逐年变化。部落的抽水机将幼发拉底河数千吨棕色河水输送到灌溉渠道，使土地肥沃、绿意盎然。教育正在部落中普及，越来越多的部落成员在铁路、港口和石油公司工作。战争期间，来自幼发拉底河流域的许多部落成员驾驶卡车经过波斯，前往俄罗斯加入援助行动。甚至是在北至海法、南至波斯湾尽头的马西拉，人们仍可以发现有人在为盟军战争而努力。

随着周围世界的发展，部落成员的娱乐活动发生变化也就不足为奇了。以前一个人只能通过听业余但娴熟的说书人讲故事来取乐，而现在他可以用部落酋长或主人的轿车里的无线电视机消磨一晚上，更好的是，他可以跳上公共汽车或卡车到最近的村庄观看埃及、印度或美国电影。在这种背景下，这些故事渐渐消失并不奇怪，现在只有少数老人还了解它们。这些故事适应了当时的时代需要，也满足了当时阿拉伯文学书写条件匮乏的需要。现在，在这个更繁荣的时代，它们必将消亡。我要强调的是，这些故事从未被认为属于任何伟大的阿拉伯文学流派——它们都是简单的小故事，要么由部落成员自己创作，要么改编自更古老的故事。这些故事仅仅是为了在艰难行军中唤起一个微笑，或是帮助人们挺过一个寒冷的沙漠之夜。

若是想要深刻体会语言真正的美丽，你可以阅读书面的古阿拉伯语，但我要忠告你们，阿拉伯语是语言的珠穆朗玛峰，从未被那些草草学习过一两年登山的探险者征服。七年的缓慢跋涉可能会让探险家走上雪线，但冰冷的山峰依然巍然耸立在他上方，清晰而美丽，它已经屹立了两千多年，人们对它的山坡也不能掉以轻心，只有阿拉伯人才能安全通过。用伊本·达汉的话来说：

“不要以为你会成为像我们这样的诗人。母鸡虽羽翼丰满，却不会飞翔。”

---

[1] 英文名为jalbut，比单桅三角帆船（dhow）尺寸大，主要是机动船，通常有甲板，不经常使用桨和帆。一些作家提到，“jalbut”最初在波斯湾使用，后来扩展到其他地区。——译者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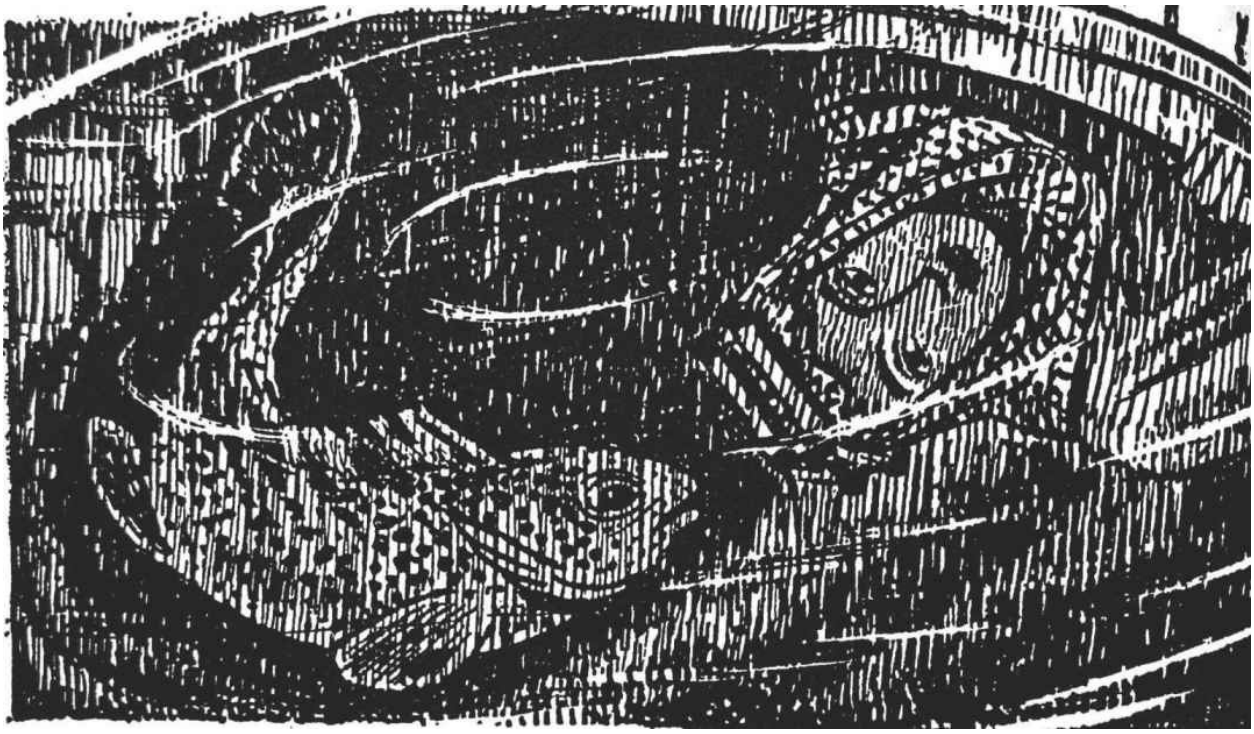
[2] 帕夏（Pasha），奥斯曼帝国行政系统里的高级官员，通常是总督、将军及高官。——译者注

来自蒙塔菲克

伟大的苏丹哈吉·阿里和他的儿子阿米尔·凯

奥斯曼帝国之前，伊拉克的最高统治者是苏丹，其中有一任苏丹名叫哈吉·阿里，其二十岁独子阿米尔·凯生得英俊潇洒，每次外出，都会引来大量围观的人，他们把街道堵得水泄不通。阿米尔·凯在战场上也赫赫有名，他负责指挥苏丹的军队，常同父亲的敌人们一对一决斗，当着对方军队战胜他们。他行事均听从父亲号令，这是阿拉伯人的习惯。

一天，苏丹哈吉·阿里叫来儿子凯，说道：“在这世上，只有一件事是肯定的，众所周知，凡人皆有一死，没有谁能躲避死亡。等不了多久，你就会接替我的位置，成为这片土地的苏丹，可当你死后，谁又将接替你呢？所以是时候娶妻了。”然而，一向听话的凯拒绝了父亲的提议：“我考虑过这件事，读了所有描述女人的书，这些书皆由伊拉克、波斯、印度、中国和罗马的智者撰写。我读完后得出的结论是：女人都是邪恶的巫师，从不讲真理美德，一个男人怎么敢娶妻呢？”



苏丹想：这只是青年愚昧的想法，我将当着所有大臣、谋士和军队的面命令儿子成婚，这样他就会深感羞耻，不得不服从于我。于是，他召集群臣，还邀来了酋长和很多有名望人士，整座宫殿一时人声鼎沸，接着，他招来了自己的儿子阿米尔·凯。

苏丹说道：“我们这座城市已经很久没有举办过王室婚礼或王室继承人诞生礼那样盛大的庆典了。我将命令财政部长备好十万第纳尔，每位部落酋长带上一千头叙利亚羊，每位富商带上一千袋精大米，巴士拉省长带上一千船巴士拉蜜枣，迈阿丹人带上牛奶[1]，摩苏尔人带上蜂蜜，巴库巴村寨人带上当地的水果食蔬。新年的第一个月，我们每天都会宰杀一千头羊，烈火烹烤，再塞满核桃杏仁，整座城市不会有人忍饥挨饿，旅客和沙漠里的住客一样能大饱口福，举国欢庆我挚爱的儿子阿米尔·凯的婚礼。”

阿米尔·凯起身站到父亲跟前，说道：“不。”话音刚落，那些酋长、富商、船长、军队首领和学者都羞得满脸通红，在阿拉伯人看来，儿子不应当面顶撞父亲。苏丹也被气得脸色发白，下令把他囚禁起来。

苏丹的卫兵抓住了阿米尔，把他关进了监狱。不过，你们得知道，这个监狱并非大家所熟知的那类集中营，这是专为王室建造的，更像是

一座宫殿，四周墙壁由大理石和宝石砌成，里面应有尽有，只是门口的守卫不让阿米尔·凯外出。

一天清晨，一名渔夫到河边打鱼，太阳初升，便撒下了渔网，等到收网时他发现网里有条金色的鱼，这之前在伊拉克没人见过这种鱼。渔夫和他的同伴商量："我要将这条鱼献给狱中的阿米尔，这会使他快乐，为他带来好运。"他把鱼装入水盆，带去监狱献给了阿米尔。阿米尔从未见过这种鱼，自然很高兴。

阿米尔为金鱼打造了镶金带银的池塘，他坐在池塘边，静静欣赏金鱼的美丽，一看就是三个小时，金鱼也一刻没有停歇，飞快地从池塘一端游到另一端，如此反复。阿米尔心想：鱼儿为何不停歇片刻？为何总是四处游走？这对渴望河流的它真是一场悲剧，和我一样，它也是囚犯。阿米尔决定将鱼送回河里。其实那鱼原是亚当部落的一名女子，部落里的人都善用法术，可以化身为金鱼。阿米尔把鱼投回河里时说道："愿神将你送回心爱之人身边，也请赐予我一个爱人。"

阿米尔告诉父亲，所有女人都是邪恶的巫师，其言并非完全属实，有一个女孩例外——邻国的公主。阿米尔知道她心地善良，对她情有独钟，但他没有告诉父亲，因为父亲想要他娶自己的堂妹，以保证巨额财富不落到别人手里。

无所不知的法师——金鱼姑娘的爱人知道了这件事，想道：他把我的爱人还给了我，我一定得报答他的恩情。于是，他化身成德尔维什[2]进入监狱，向阿米尔行礼："你想要娶阿利雅·宾特·雷加布为妻，对吧？"阿米尔见德尔维什知晓他的愿望，脸惊得煞白，恳求德尔维什："大师啊，请帮我得到我的爱人。"德尔维什带着阿米尔躲开卫兵，骑马逃出了监狱，去往阿利雅的宫殿。到下半夜，他们俩像猫似的溜进宫殿，没有触发警报。阿米尔走进阿利雅的房间。那天晚上很热，女孩已脱光衣服入睡了。阿米尔看到她美丽的胴体后，几乎快要晕倒。不过他很快帮阿利雅裹好衣服，带她上了马，朝沙漠奔去，直到第二天清晨，他们才停下来，稍做休息。

当他们吃完肉、米饭和蜜枣后，德尔维什对阿米尔说道："我们得把女孩分一下，一人拿一半，我们俩是合作关系，成果应该共享。""这提议不合理，更不可行。"阿米尔立马回绝。女孩听到这番话非常吃

惊，可德尔维什还是坚持：“命中注定我们得平分这女孩，我无力改变这一点。”阿米尔想到德尔维什是尊贵的法师，也是他的朋友，便同意了：“好吧，就照你的意思办，我们该怎么分呢？”“从上往下分，我们每个人都能得到一只美丽的眼睛、一条胳膊、一条腿，这样也分得平均，谁也不吃亏。”阿利雅听了这话，更害怕了，跪在德尔维什脚下哭诉：“我的主人，你们抽签决定谁拥有我吧，请不要将我分开。”可德尔维什不依不饶：“不，必须得这样。”说完抽出剑，朝女孩挥去，阿米尔捂住了眼睛，不忍目睹这一幕。就在这时，女孩突然张嘴，一条蛇从里面探出了头。德尔维什大声叫嚷：“出来吧，泽布森[3]！出来吧，泽布森！”说话间，一条足有二十英寸长，通体绿色的蛇从女孩口中窜了出来，飞速遁入沙漠。德尔维什告诉阿米尔：“我把蛇吓跑了，阿利雅并不知道自己体内有条蛇，这蛇趁女孩不注意溜了进去，专以折磨男人为乐。等到女孩嫁人，蛇便会想法儿激怒女孩，使她不停和丈夫抱怨，说出的话和蛇的毒液一样狠毒，你没办法抓住这蛇，除非你能看见它，知道它的名字，还得强过它。”

阿米尔万分感激德尔维什。德尔维什说道：“这女孩是你的了，希望你在她身上得到快乐。”阿米尔和女孩成了婚，回到父亲的宫殿。听仆人们说，他离开后，父亲早已痛不欲生。阿米尔见到了父亲苏丹哈吉·阿里，对他说：“父亲啊，愿您平安，我已经照您的意愿娶了妻子。”苏丹高兴极了，传位给了儿子。他是位聪明、公正的统治者，还生了许多美丽如月亮的儿子。



[1] 迈阿丹基本上是由贫穷家庭组成的部落，人们分散聚居在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之间的大面积沼泽湖泊的岸边。他们的主要财富来源是大批水牛，收入来自销售牛奶和奶产品、里本（一种凝乳）和经提纯的食用黄油。

[2] 德尔维什（Derwish），又名德尔维希，伊斯兰教的一种修士，在波斯语中是乞讨者、托钵僧的意思。他们是苏菲派的一种，与佛教比丘一样出家隐居，或云游四方，生活方式也与苦行僧出奇地相似。——译者注

[3] 泽布森（Zeboshun），特指一种蛇，它会钻进女人身体里沉睡，在女人结婚后苏醒，促使她对丈夫唠叨和抱怨。——译者注

愚蠢的奴隶

从前，有三个奴隶[1]想摸黑偷点东西，他们打算到城外扎寨的贝都因人那里去偷绵羊。等到天黑，他们溜到了贝都因人的住处。黑暗中，他们看见了三只牲口，便一人带走一只，不过他们带走的不是绵羊而是山羊，奴隶们也不知道弄错了。结果，贝都因人养的几百只山羊看见有三只同伴离开，便都跟了上去，这是山羊的传统，一只山羊走了，所有山羊都会跟着。

那三个奴隶带着三只山羊在沙漠中穿行，听见身后有许多脚步声。“有人在追我们。”奴隶阿里对奴隶拉希德说。于是，三个奴隶带着三只山羊开始狂奔，贝都因人养的一大群山羊看到前面三只羊在跑，也跟着跑了起来。

拉希德对阿里说道：“真的是贝都因人在追我们。”他们赶紧放开山羊，跑得更快了，但山羊还是追着他们不放。他们一慢下来，羊群便撞上了落在最后的阿里。阿里喊道：“后面有许多尖东西在刺我，那到底是什么？”“肯定是阿拉伯人的长矛和长剑，快跑！跑！”事实上这根本不是阿拉伯人的长矛和长剑，只是山羊角而已。但奴隶们对此一无所知，他们越跑越快，一口气跑到了河边。山羊嗅到了河流的气息，停下了脚步，而领头的那个奴隶哈桑跑得太快，没来得及“刹车”，直接掉进了河里。



恰巧那河里蹲了条鳄鱼[2]，一见哈桑掉进来，便一口咬掉了他的脑袋。阿里和拉希德把落水的哈桑从河里拖拽到岸上，发现他的脑袋已经没了。

阿里见哈桑没了脑袋，转身对拉希德说道：“看，我们的朋友没了脑袋。”他们俩吓得不知所措：“他之前有脑袋吗？还是一直没有？”“真的，我从没注意过，不记得了。”阿里和拉希德讨论了一下：“我们必须查明这件事的真相，如果我们的朋友之前有脑袋，现在丢了，那他就是死了，必须得把他埋了。有学问的人说过，没有脑袋，灵魂会飞出身体。但如果他一直都这样，那他同之前没什么两样，埋了他也许是办了件错事。”于是，奴隶阿里提议：“我们去问问他的母亲吧，她一定知道这件事。”

阿里和拉希德回到镇上，找到了哈桑母亲：“哈桑妈妈！哈桑妈妈！你还记得你儿子出生的那一天吗？”哈桑的母亲想了一会儿：“那天我生病了，痛得快失去了知觉，况且过了二十多年，什么都记不起来了。”拉希德和阿里又去找了哈桑的父亲：“哈桑爸爸！哈桑爸爸！你儿子哈桑出生时有脑袋吗？”他回答说：“我不知道，儿子出生那天，我正好去巴士拉买咖啡，直到晚上才回家。”

他俩又跑去找一位叫塔瓦的老妇人，她曾是一名助产士。她记性很好，记得很多事。有人说她甚至还记得卡齐迈因清真寺建造的经过。阿里和拉希德找到助产士塔瓦，问：“塔瓦！你还记得哈桑出生时有脑袋吗？”“有的，上面还有头发、眼睛和耳朵。”“噢！那他现在没脑袋了。我们该怎么办？”塔瓦回答说：“那他就是死了。”阿里和拉希德听完这话便哭了出来，悲痛地用力捶打自己的胸膛：“我们的朋友真的死了。”哈桑的父亲、母亲听到这个消息，也放声大哭，用力捶打自己的胸膛。

---

[1] “奴隶”是伊拉克南部表示黑人的俚语，现在不表示真正的奴隶。奴隶制在伊拉克一直持续到奥斯曼帝国统治结束。因此，在这个故事中，这个词指的是真正的奴隶。

[2] 伊拉克没有鳄鱼。我不知道这是否表明这个故事起源于非洲。在阿拉伯地区的阿拉伯河和卡伦河中有一些鲨鱼，它们偶尔会在距海八十英里的地方吃掉游泳者的腿。在伊拉克，鲨鱼比鳄鱼更广为人知。

妒忌带来的荒唐事

伊拉克有两个男孩，一个是苏丹的儿子埃米尔·阿卜杜拉，一个是瓦兹尔[1]的儿子穆罕默德。两位父亲都把自己的孩子送去学校，男孩们在学校里住了十年。埃米尔·阿卜杜拉在这所学校里什么都没学到，只会欺负殴打比他年幼的男孩，整日射箭、骑马、喝酒，一味追求穿戴，穆罕默德一直陪着他玩闹。可完成学业后，埃米尔·阿卜杜拉一无所获，聪明勤奋的穆罕默德却已经学会了世界上的每一种语言。

苏丹的儿子和瓦兹尔的儿子完成学业后也没找活干，整个国家都属于他们的父亲，自然用不着干活。因此，他们总在黎明时分骑马出发，奔去高地沙漠，到傍晚再返回城镇。他们身边有六个年轻英俊的随从，这几个随从手持长矛、长剑，都是切尔克斯[2]奴隶。每当他们骑行数英里进入沙漠后，埃米尔都会打发掉随从：“你们先回城里，太阳落山前再来这儿。”



埃米尔和穆罕默德在彼此的陪伴下愉快地度过一天又一天，穆罕默

德还告诉埃米尔，无论他说什么，自己都会照办，因为他们的心连在一起。切尔克斯奴隶们知道了很妒忌，说道：“瓦兹尔的儿子告诉我们的主人会为他办事，完全略过了我们。主人从来没给我们下过命令，只让我们早上到，晚上到，这可不行。我们应该杀掉瓦兹尔的儿子，结束这一切。”但切尔克斯人的指挥官说道：“我们为什么要这么做？杀掉他多没意思。不如这样，去找镇上的女巫，告诉她这件事，让她施魔法，使他们彼此仇恨。”

切尔克斯人找到女巫，对她说：“噢！降临奇迹的女士，请施展你的魔法，让那两个男孩仇恨对方。”女巫听了说道：“这一点也不难，都不需要借助禁书的力量。只要你们每人给我一枚第纳尔就行。”女巫拿走了切尔克斯人的六枚第纳尔，去集市买了一套新衣服和胭脂。女巫已经七十多岁了，但当她换上新装，用牛奶洗净脸庞，再抹上胭脂，隔远点看就和十七岁的少女一样。

清晨，女巫站在离沙漠不到一百步远的高地上。同往日一样，两个男孩带着他们的随从骑马走出宫殿，远远看见高地上有位像月亮一样美丽的少女。年轻的埃米尔说：“我要娶这位姑娘。”瓦兹尔的儿子立马反驳：“不，我要娶她。”瓦兹尔的儿子随即跳下马，朝高地奔去。女巫见他跑过来，便藏在高地后面，不叫他看见。等瓦兹尔的儿子跑到高地，女巫早已擦去脸上的脂粉，披上脏斗篷，露出掉光牙齿的牙床，难看极了。瓦兹尔的儿子跑到高地后去寻找那位少女，却只找到丑陋的女巫。这四周都是沙漠，也没地方藏人呀。瓦兹尔的儿子很不解，转身慢悠悠地回到埃米尔身边。

埃米尔朝瓦兹尔的儿子穆罕默德喊道：“怎么回事？你是不是亲吻她了？”穆罕默德回答说：“根本没有女孩，都是幻觉。”苏丹的儿子埃米尔一点也不相信，心中充满了愤怒：我的朋友在对我撒谎吗？他以为我是个傻瓜，我会相信这种事吗？他对穆罕默德说道：“你肯定看见她了，还把她抱在怀里，撒谎有什么意思？”

埃米尔随即回了宫殿，没有像往常一样去沙漠。他招来了切尔克斯奴隶的指挥官，命令他杀了穆罕默德。“伟大的王子啊，我愿任您差遣，赴汤蹈火，绝无犹疑。但是，我的主人，他是你的朋友，何不把他关起来了事？”“你要么取他性命，要么就别回来了。”

指挥官实在不忍杀掉那个男孩，从宫殿一出来，便杀死了一只猫，把猫血抹在剑上，掉头回了宫殿。瓦兹尔的儿子则躲在了一个秘密的地方。指挥官向埃米尔呈上剑："主人，这便是那把为您执行公正命令的剑。"埃米尔一瞧见剑上的血，顿时脸变得煞白。

之后，埃米尔为自己的决定悲伤不已。如今他没了朋友，日子过得忧郁无聊。一天，他带着奴隶们一直骑马到波斯湾，驻足在那里的高地。

他突然看见远处有一条船，正向自己驶来，航速比风还快。在阿拉伯半岛，没有一匹马能赶上那船的速度，当船越驶越近，他看见船上站着一位少女，比摩苏尔的花还美丽，比库尔德的雪还纯洁，她的身体看起来纤细又柔软，她的胸会唤醒最强烈的欲望。埃米尔热烈地向她示爱，女孩看见像月亮一样英俊的埃米尔，因为船的速度太快了，女孩赶紧向他示意，她把一根手指先放到眼睛上，再放到牙齿上，接着放到肚脐上，最后放到头上。埃米尔没有理解她的意思，而船很快消失在了地平线。

埃米尔问指挥官："她这是什么意思？"指挥官也不懂，只好如实告知。"去！把瓦兹尔的儿子给我找来，他懂得世间所有的密码和语言。"埃米尔急得大喊。指挥官听了只好如实告知："主人，我想您更清楚穆罕默德现在在哪儿吧。"埃米尔叹了口气，忧愁万分："我失去了我的朋友，现在又将失去我命中注定的新娘。"在场的一个奴隶看见此番场景，悄悄告知了瓦兹尔的儿子穆罕默德。穆罕默德来了，要求见埃米尔一面。能再见到朋友熟悉的面庞，埃米尔又吃惊又兴奋，立马赏了指挥官一千枚第纳尔和一个美丽的使女。

瓦兹尔的儿子穆罕默德为苏丹的儿子埃米尔·阿卜杜拉解开了女孩留下的信息之谜。女孩名叫艾因（眼睛），她的父亲是国王，他的力量（牙齿）仅次于女孩的美丽，他的王国是苏里（肚脐），宫殿上方有一棵石榴树。

埃米尔·阿卜杜拉召集了船只、水手和士兵，带上满船的金银珠宝去了苏里王国。苏里国王见他如此英俊、富有，便将女儿嫁给了他。他带着苏里国王的女儿回到自己的家乡，全心全意爱护着女孩，和她生了许多儿子。这些儿子英俊如月亮，强壮如狮子，坚毅如长矛，有着阿拉

伯人与生俱来的勇敢无畏。

瓦兹尔的儿子穆罕默德得到了大笔财富，在他父亲死后，继承了父亲的地位，成了新一任瓦兹尔。

---

[1] 瓦兹尔（Wazir，也写作Vizire，Vazir，Vizir，Vasir，Vesir，Vezir），伊斯兰国家历史上对宫廷大臣或宰相的称谓。——译者注

[2] 切尔克斯人（Circassians或Cherkesses），阿拉伯世界的少数民族，主要分布在土耳其、叙利亚、约旦和伊拉克，原来住在高加索黑海沿岸至库尔德斯坦地区。——译者注

克尔曼沙赫的王子

从前，克尔曼沙赫[1]有位王子，他拥有这片土地上的前人从未有过的巨额财富。他的护卫队有一千骑兵，骑的是阿拉伯最上乘的马，马蹄上套着金蹄铁，马鞍是用狮子皮制成的。他们都身着中国的丝绸，当时常用的金属是金和银，而他们手里拿的剑是用大马士革钢铁锻造的。

王子娶了波斯苏丹的女儿为妻，她就像库维特的珍珠一样美丽，脸和身体光滑如珍珠，使得王子要把她像收藏珍珠一样藏起来，不让别的男人看见。男人一旦见了她的美貌，眼里便再容不下别的，就像有了太阳，再也看不见香烟的光芒。

王子带着她回到宫殿，两人甜蜜愉快地度过了好几个月。随后，妻子怀孕了，诞下了一位小王子。他很高兴，下令举办一场前所未有的盛宴。宴席上有一千只羊、一千只鹅、一千只鸭子和一千只孔雀，搭配着大米、酸橙、核桃和松露，排场如此之大，想从宴席一端走到另一端，哪怕骑上快马也得要一个多小时。还有数不尽的酒桶，盛满来自摩苏尔、希拉、俄国和法兰克的酒。君王、王子、贵族、大酋长、族长、军队长官和大商人们都来了，来祝贺克尔曼沙赫的王子鲁斯塔姆，宾客们在宴席上大吃大喝，不醉不归。



鲁斯塔姆妻子的父亲——波斯苏丹也来了。所有人停下了手中的刀叉，鲁斯塔姆起身向苏丹和各位尊贵的来宾致谢。王子起身后，全场顿时没了声响，众人是如此尊敬他，都想认真聆听他的讲话。宴席上安静得可以听见远处蜜蜂的嗡嗡声，连苍蝇落在丝绸桌布上的声音也能听见。王子站起来的时候发出了一点“噪音”。对于波斯人，对于我们，制造噪音，即打喷嚏、咳嗽甚至打嗝都不至于太羞耻，但有一种噪音，哪怕再不知廉耻的人也不愿意发出，克尔曼沙赫的王子殿下却做了。

苏丹、大酋长、大贵族、商人、首领们听见这声响，都诧异极了。从远处传来了奴仆的笑声，奴仆是没有尊严的，他们不知道这种行为究竟是否得体。鲁斯塔姆王子感到十分羞耻，脸一黑，转身离开了宴席。

鲁斯塔姆王子回到宫殿，没有理会他人，径直去国库里取出一袋金子，命人给他最快的马装上马鞍，准备一走了之。所有的仆人和侍从中，只有一个名叫卡伊斯的男孩来到他跟前，对鲁斯塔姆说：“我的主人，请允许我陪伴你。”王子答应了他的请求。



他们打算去往俄国人的地盘，那儿没人知道王子的姓名，更没人会谈论他的事迹。两人骑在山间小路上，没有带警卫护兵。路过库尔德人的土地时，他们遭到哈马文部落一群强盗的伏击。鲁斯塔姆王子拔出剑来，一有盗贼上前，他就将他们杀死，直到道路上堆满了尸体，跟随他的男孩卡伊斯也拔出匕首，保护着主人鲁斯塔姆不被背后袭击。

但库尔德人人数众多。有句老话就说库尔德人像蝗虫。第二天清晨，哈马文部落又来了一拨人，这次他们击败了鲁斯塔姆，夺走了他的剑、马、黄金、衣服和鞋。鲁斯塔姆受伤并倒在了地上，他们以为鲁斯塔姆已经死了，便把他丢在地上不再理睬，把男孩卡伊斯当奴隶卖了。

又过了一晚，等到太阳升起后，鲁斯塔姆恢复了意识，发现自己全身赤裸躺在库尔德的一条小路上，他起身四处游荡，终于找到一个村庄，向村民讨了碗水，还向他们打听男孩的下落，可没人作答，因为没人能听懂他的话。他挨个村落问过去，终于有了男孩的消息：“你说的那男孩被印度的一位拉者[2]买走了，正被送往印度，我们看到他赤身裸体，双手也被绑了。”

鲁斯塔姆听闻这一消息非常悲痛，决心前往印度。他为这趟印度之行走了五年，因为没钱，每到一个城市，他都得停下来，去集市上当搬运工，为下段行程攒食物。在阿富汗的坎大哈市，他还曾求过当地集市的商人，问他们谁需要一名强壮的搬运工。

一位犹太商人雇了他，把他带到家中，告诉他：“把这些箱子搬到山上，放进山洞里。”鲁斯塔姆把箱子一个个搬到山上，按商人的指示将它们放进了一个秘密的山洞。箱子很小却很重，鲁斯塔姆知道里面装的是金子。当他把最后一个箱子搬到山上，商人给他带来了食物和酒：“吃吧，喝吧，辛苦你了。”

商人以为鲁斯塔姆只是山里来的农民，却不知道他可是最聪明的王子。鲁斯塔姆想到人一旦有了金子，就变得像狐狸，不会显露自己的巢穴和财宝，便告诉商人：“主人啊，当着您的面吃饭不太合适。”他独自走到山洞拐角处拿食物，但他没有动食物，假装发出吃喝的声音，接着又装睡，瞥见商人正攥着匕首向他靠近。

鲁斯塔姆立马跳起来抓住商人，那商人一落到鲁斯塔姆王子手中就

变得像个无力的孩子，被轻松解决了。鲁斯塔姆打开箱子，发现里面装满了奇珍异宝以及世界各国的钱币。等鲁斯塔姆数完有多少宝藏，天都黑了。

商人的儿子们见父亲迟迟不归，焦急不安，其中一人说：“恶魔降临在了我们的父亲身上。”另一人回答：“我想你说对了。如果看见那搬运工，一定把他交给卫兵，为父亲报仇，我们就能知晓真相。”

到了清晨，鲁斯塔姆从山洞返回城镇，走到城门口时，犹太商人的儿子看见了他，便大喊：“抓住这个人，他杀了我们的父亲，抢走了父亲的财产。”卫兵一听便抓住鲁斯塔姆，搜身检查，发现他衣服口袋里装满了从商人那抢来的黄金、珍珠和宝石，衣服上还有商人的血迹，便认定鲁斯塔姆杀了人，把他用链条锁起来，带去见护卫队长。

犹太人跟去哭喊：“队长啊，求您主持正义。就是这搬运工谋杀了我们父亲。”鲁斯塔姆一时间不知所措：我该如何才能摆脱这件事呢？还没等他反应过来，护卫队长就从椅子上站起来，跑到鲁斯塔姆跟前拥抱了他，并吻了他的脸颊，吩咐卫兵放了他，卫兵们听令，解开了套住鲁斯塔姆的链条。这护卫队长正是鲁斯塔姆王子当年的随从男孩卡伊斯，他现在都长成二十岁的小伙子了。

卡伊斯给鲁斯塔姆讲了自己的经历：我在市场上被卖给了一位印度拉者，和其他奴隶一道被锁在两头大象间，当时的我赤身裸体，真觉得一点希望都没了，拉者带着我们这些奴隶出发去了印度。我们每天要走二十个小时，一停下，那些人就会鞭打我们，毫无怜悯之心。一天晚上，我们走到了这座城镇的大门口，因为晚上城门关了，要到天亮才能开，我们只得停下来。他们给了奴隶一些谷物和水。我正吃着的时候，看到一只老鼠跑了出来，便一手抓住老鼠，攥在手里。我们在门外唤了几声，卫兵听到便打开了城门，让我们通过，先走的是拉者和他的士兵，再是大象与一连串和大象锁在一起的奴隶，我是最后一位通过城门的奴隶，我的身后是另一头大象。但在那头大象穿过城门前，我把老鼠放到象鼻子上，让它顺着象鼻钻进了大象脑袋。

大象立马跟疯了一样，转身就跑，力量抵得上一百头象，这一点也不夸张。这头落在队尾的大象肚子上套着铁链，连着走在最前面的另一头大象，最前面的大象已经穿过城门走进了坎大哈，我们这些奴隶被串

在两头象中间的铁链上。最后面的大象一跑起来，铁链绷紧，拽得最前面的大象四脚离地，不停往后退，直到撞在坎大哈城门上，就像软木塞堵住了瓶口，我们这些奴隶也跟着悬在了半空中，铁链要是那时候断了，我们肯定都得飞到摩洛哥人的土地上。不过铁链很牢固，并没有断裂，但坎大哈城门的塔壁已经出现了裂缝，卫兵拉响了警报，一听警报声，军队和人民集合在一起，大声哭喊，以为印度拉者想攻破城门，带着军队来占领城镇，阿富汗的士兵跑来制服了印度拉者的士兵，城门口顿时挤了一大堆人。

我被赤身裸体地挂在铁链上，只好向聚集起来的群众喊："我们是穆斯林，被人奴役，囚禁在你们的土地上，你们允许或是你们的法律允许这样的事发生吗，我亲爱的阿富汗人民？"他们回答说："自然不能奴役信徒。"

一位高级军官骑着马向我走来，对我说："哦，孩子，如果你是穆斯林，请说出我们的信条。"这时，印度士兵已经成了囚犯，没法再阻止我，我便说出了信条。军官确认了我是信徒。他们带来了士兵，杀了大象，还带来了铁匠，帮我们解开锁链。我实在太累了，一挣脱锁链便瘫倒在了地上。他们把我带到一间房子里，把我放在床上，我的背上满是鞭子抽打的伤痕，手腕已经被铁刺扎得露出了骨头，他们往我身上抹油，又在我的背和手腕上抹了些药膏。

清晨，我们找到了长官，给他讲了我们的经历。他下令把拉者的财宝分给我们作为补偿，并把王公和他的仆人、士兵充作奴隶售卖。我就在这座城市住下了，当阿富汗同俄国以及印度作战时，我也加入了战斗，有了你之前教我的战争知识，我在军队里简直如鱼得水，阿富汗国王对我的表现非常满意，给了我很高的军职。

鲁斯塔姆听了卡伊斯的故事很高兴，他也把事情经过完完整整地告诉了卡伊斯。卡伊斯下令把犹太商人的儿子关了起来，说他们做了伪证，此外，他还派士兵把商人的财宝带回城里，一半分给了穷人和慈善机构，一半暂时保管起来。鲁斯塔姆得到了一栋大房子，一群男仆女仆，还有护卫队中尉的职位。

---

[1] 克尔曼沙赫（Kermanshah），现伊朗省份，位于伊朗西部，北面与库尔德斯坦省为邻，东面与哈马丹省接壤，南面与伊拉姆省及洛雷斯坦省交界，西面连接伊拉克。——译者注

[2] 拉者（Rajah），是东南亚以及印度等地对领袖或酋长的称呼。在印度，伊斯兰教传入后，“拉者”专用作印度教君主、领袖的称呼，用以区别伊斯兰教的“苏丹”和“纳瓦卜”。——译者注

巴格达商人之子杰米尔

据传在哈伦·拉希德时代，有位名叫杰米尔的年轻人，他生活在和平之城[1]巴格达，是名布商的儿子。

父亲去世后，杰米尔从父亲那继承了商铺及商铺里的布料和丝绸，还有一箱得二十个人才能搬动的金子，成了和平之城最富有的商人之一。

杰米尔为父亲哀悼了好几个月，把父亲安葬在纳杰夫，才又回到巴格达，接替了父亲的生意。到了晚上，他常会乘船游览群岛，吃烤鱼，喝亚力酒。一天晚上，他在船上注意到河边有栋花园小屋，透过房屋窗户，他看见了一位女孩，这位女孩惊为天人，肌肤细腻如百合花的花瓣，略带些玫瑰色彩，有双羚羊般的眼睛，还有丰满的胸脯，纤细的腰肢。杰米尔暗暗下定决心：除了爱她，我无欲无求。



杰米尔回到家中，没有再去游岛，而是找到一位谨慎且能够保守秘密的妇人，让她去找到河边那栋种有石榴树的花园小屋，向女仆打听下

那位有着月亮般美丽面庞的女孩，希望了解有关她的一切。早上，妇人回来了，告诉杰米尔：“那位月亮女孩名叫阿米拉，她的父亲是位理发师，阿米拉很小便跟随父亲从设拉子来到了这儿，长途旅行简直太可怕了，我记得小的时候，父亲带着我在炎炎烈日下从摩苏尔骑驴外出……”

杰米尔的思绪飘向了别处，完全听不进妇人的话，只好打断了她：“阿米拉结婚了吗？”“还没有。”“她有堂兄[2]吗？或者有人有权娶她吗？”“没有，她并无婚约在身。她刚来的时候一贫如洗，父亲过世后没给她留下任何遗产，不过她现在却极其富有，她的财富甚至多过你的财富。”杰米尔对此感到很意外：“你说她还未婚，那这些财富从何而来？”

聪明的妇人回答道：“我已经调查过了，我敢肯定她还未婚，她的女仆们都发誓从未看到有男子碰过她的手。不过，她的财富确实来自她的美貌，因为她的容颜胜过和平之城里任何一名女子，有钱人和贵族们愿意付上成袋的金子，只为一睹她的芳容，你知道的，那些贵族家庭和皇室都热爱美好的事物。如果你付上五十第纳尔，可以看她的脸；付上一百第纳尔，可以看她被精美丝绸包裹的上半身；付上二百第纳尔，可以看她全身穿戴伊斯法罕最稀有的刺绣；付上五百第纳尔，可以看她全身赤裸的上半身；而一旦付上一千第纳尔，便可一睹她完美无缺的胴体。不过，你和女孩间会有一排同男人胳膊一样粗的铁栅栏，你只能站在固定位置，从固定角度欣赏，不得接近女孩。”杰米尔听了很是吃惊。

整整一晚上，杰米尔没有丝毫睡意，他躺在床上思索：有什么办法能娶到这位女孩，同时又不让我的同伴们知道她的生财之道呢？可他苦思冥想也没能想到好的办法。第二天清晨，他实在太想见心爱之人了，终于，思念的欲望战胜了理智，他起身来到集市，去了一家精于变装的店铺，心里想的是：如果我要娶这位女孩，她一定会因为我知道她做的事情而感到羞愧。他换上一套土耳其衣饰，粘上羊毛做的胡须，一套装扮下来，连朋友都不认识他了。

他跑到那栋石榴小屋前，敲了敲院门，门随后被一位身型高大、手持利剑的男子打开，在他身后还站着十位手持刀刃的大块头，一位年纪很大的女仆走到他的跟前。杰米尔告诉老妇人：“我想见这家的女主

人，阿米拉小姐。”女仆回答道：“你想以何种方式相见？你想看她的脸，她包裹精美丝绸的上半身，她裹满伊斯法罕刺绣的全身，或是以其他的方式？”

杰米尔回答道：“我不想以这些方式见你家的女主人，我只想和她谈些重要的事，你是不会懂的。”“这是不可能的。”说完女仆向男子做了个手势，男子就准备冲上来对付杰米尔。杰米尔见状只好说道：“这是五十第纳尔，我要看女孩的脸。”女仆接过钱，打开嵌在墙上的一道门，同拿剑的看守一道引着杰米尔穿过狭窄的楼梯，来到一个小房间，房间的一面墙被打通，连着另一间布置得很豪华的房间，只不过开口被一排铁栅栏隔开，只能观望。女仆走时警告杰米尔：“不能和我们女主人说话，你一开口，她便会立马从你眼前消失。”

杰米尔在房间里等候着，他的心激动得怦怦直跳。这时，一扇门被打开了，铁栅栏后出现了他心爱的阿米拉小姐的面庞，杰米尔一见倾心。她的耳朵似花瓣，前额似牛奶般洁白，双颊的色泽又似成熟的桃子，她的嘴唇更似欲望的巅峰，还有她的眼睛，只一眼便能让人丧失理智。杰米尔就这样注视着心爱的人，万般思虑顿无，他对她说：“我的小姐，一位斯坦布尔的富商派我到此，他想娶你，会赠予你一箱黄金，以及数不清的精美布料。只要你愿意离开巴格达，和他成婚，他会满足你所有的愿望。”但阿米拉小姐听完打了一个手势，随后一扇铁制的百叶窗落下来，阻断了杰米尔的视线。杰米尔只好离开那间屋子，心里苦闷极了，他回到店里，根本无心做生意，什么都不愿想。

之后的每一天，他都会去那栋石榴小屋，给女仆递上一千第纳尔，这样就能完完整整地欣赏所爱之人。可当他每次试图和阿米拉对话时，百叶窗就会落下来，女孩瞬间从他的眼前消失。就这样过了六个月，杰米尔把店里的布匹以及所有值钱的东西都变卖了，变得一贫如洗。

当他的钱用光后，杰米尔又穿上最初那套便服，来到石榴小屋，告诉女仆：“我已经拜访过数百次，主人给我的钱也花光了，但我仍然没能完成使命。能否通融一下，让我再见你家女主人一次，有个了断？”女仆听后给看守打了一个手势，看守们直接上前揪住杰米尔，把他轰出了院子，弄得他满身尘土，这还不够，他们还用鞭子和棍子抽打他，打得他满身血痕，奄奄一息。女仆这时又上前告诉他：“从这里滚出去，别再来了，你这奥斯曼的走狗，我这是在替我的女主人报仇，我

的女主人就是来向所有的男人复仇的。她的父亲原是法尔斯[3]的国王，有着王室血脉，由于遭到大臣和士兵的背叛，王国被推翻，只能逃离故土。可我们女主人的母亲却不幸被抓住，遭受百般侮辱，最后还被人用十分残暴的方式谋杀了。等到我的女主人长大成人，知道了这些事后，便决心用自己唯一的武器——绝世的美貌来摧毁男人，在她眼中，男人永远只有邪恶与背叛，善良与美德都是留给女人的。”杰米尔听了女仆这番话，从地上爬起来回到了自己店里，他心里痛苦极了，看着自己空空如也的店铺，掩面痛哭。

就在同一天，信士长官[4]的朋友兼同伴阿布·努瓦斯[5]正经过市场，想找一些好玩有趣的事来转移下主人的注意力，让他更快乐一点。他突然看到一间空荡荡的商铺里坐着一位美貌的少年，正哭得撕心裂肺。

阿布·努瓦斯走到杰米尔跟前：“嘿！嘿！孩子，你在卖什么？是在售卖你的美貌吗？我看你的店里也没别的东西。”杰米尔回答道：“求你离我远点，像躲避瘟疫一样躲远点，我现在一无所有，除了心爱女孩的脸，我的眼里再装不下任何东西，也没法做任何事情。只有死神才能让我从这折磨中解脱出来。”努瓦斯听后坐到杰米尔身边，不断向他提问，直到他将整件事和盘托出。阿布·努瓦斯听了杰米尔的故事，想道：这对我的主人而言倒不失为一桩趣闻。

阿布·努瓦斯告诉杰米尔：“孩子啊，对你的遭遇我深表同情，你已经做了这件事，这是像你这样的年轻人常会做的事。智慧和经验将帮你获得你所渴望的一切。如果你愿意追随我，你将重获财富。只要我一睁右眼，你就必须重复我做的每一件事，模仿我的行为；一旦我闭上右眼，你就什么都不能做，不能有任何行动。你会实现你的心愿。”

阿布·努瓦斯带着杰米尔来到先前那家变装店铺，他们穿上了一套中国人的服饰，这次，阿布·努瓦斯没有再让杰米尔遮挡他俊美的脸庞。他们来到河边，阿布·努瓦斯拿出一袋金子买了条船，随后又买了一头强壮的驴，用绳子把它套在船上，不过努瓦斯没有把船放进河里。两人都坐在船上，让驴拉着船在沙土上行进，朝着石榴小屋的方向移动着，当他们靠近小屋时，努瓦斯唱起了歌：

“阿巴达巴，阿巴达巴，

达巴阿巴，达巴阿巴，

阿巴达巴，阿巴达巴。”

杰米尔模仿他唱起了这首奇怪的歌，他们就这样唱着歌经过了石榴小屋。突然，女仆打开了小屋的窗户，努瓦斯和杰米尔见她朝女主人喊：“主人，快来，这有外邦人坐着船在地上走，太可笑了，快来看。”话毕，阿米拉那张可爱迷人的脸庞便出现在了窗前，这次她可没有蒙上面纱，努瓦斯见状便对杰米尔说道：“好好看那张脸，这次我们可一分钱都没花。”

随后，阿布·努瓦斯叫停了驴，从船上下来，还从船上卸下米、肉和锅，捡了柴，点着了火，不过他是在锅里点着的火，把米放在锅的下面，没有用任何器皿盛着，也没有浸在水里。阿米拉看了告诉女仆：“你看这些男人是怎么做饭的，米不在水里，就没法被火加热，这米饭该怎么吃呢？”等米在火下烤了十分钟，阿布·努瓦斯对杰米尔说：“来吧，兄弟，食物已经煮好了，我们吃吧。”说着努瓦斯抓了一把米，倒在了杰米尔的衣襟上，杰米尔也有样学样，抓了米，倒在努瓦斯的衣襟上。

阿米拉看见此景，更觉得稀奇，对女仆说道：“我们出去看看这趣事吧，反正现在附近也没人。”阿米拉和女仆便从石榴小屋里出来，走近努瓦斯和杰米尔：“远方来的人啊，欢迎你们，我们对你们的风俗习惯很感兴趣，我们两个女人什么也不懂，从来也没见过你们这种奇怪的行为，你们到底是哪儿人，来自何方？”

努瓦斯回答道：“小姐，我们来自比中国更远的一片土地，隔着山海，从未有阿拉伯人来过。我们的国王是伟大的阿巴达巴国王，他是如此慷慨、圣明、伟大，他曾定下一套行为准则，如有违反，代价便会是死亡。他还曾说火是最强大的元素之一，甚至能吞噬包含智慧的书籍，因此，把食物放在火上是对火的侮辱。我们国王的智慧便是这样的，他认为只有粗野的人才会乘骑动物，因为人本不能凌驾于神造的动物之上；轮子是邪恶的，因为轮子是魔鬼伊布里斯的心爱之物，伊布里斯十分痛恨直线，有什么会比轮子更弯曲呢？也因此，我们的国度禁止车轮和骑行，无论是在水上，还是在陆地，我们都是这样乘船旅行的，如果你问我为什么把米倒在衣襟上，我想说没人会愿意把生米塞进嘴里

吧。”

阿米拉和女仆听了努瓦斯的话，简直难以置信，笑道：“让我们给你们些精心烹饪的食物吧，旅途漫漫，你们先吃点，以便恢复元气。”努瓦斯听了便回答道：“我们很感激，也愿意接受，但有一个条件，你们得拿着食物送进我们嘴里，我们的阿巴达巴国王有一面魔镜，可以看见所有的臣民，不过他看不见你们。如果他看见我们的手伸向自己的嘴，会怀疑我们在吃火烤的食物。”

阿米拉和她的女仆回到石榴小屋，开始预备食物，她们杀了一头羊、一只鹅、一只鸡、一只鸽子和一只云雀，煮完之后，她们把鹅塞进羊肚子里，把鸡塞进鹅里，把鸽子塞进鸡里，最后把云雀塞进鸽子里，她们把肉堆在最好的琥珀大米上，加上藏红花和松露精心烹制。阿米拉对女仆说：“如果说还有男人有善良和美德，便是那位青年，他的脸上有天堂之美。”

阿米拉和女仆把煮好的食物拿给阿布·努瓦斯和杰米尔，此时夜幕已经降临，夜空里闪烁着新月和星星的光芒。她们又拿来了醉人的美酒，由女仆来喂努瓦斯，阿米拉来喂杰米尔。努瓦斯和杰米尔饱餐了一顿，还喝了不少美酒。

努瓦斯怀抱着女仆，亲吻了她，阿米拉看着杰米尔俊美的面庞，心生爱意，对他说：“你能像你朋友待女仆那样待我吗？”杰米尔听了这话，看向努瓦斯，发现他的右眼闭着，便没有照做，只好回答道：“美丽的姑娘，你知道吗，我们伟大的阿巴达巴国王不允许接吻，只有通过特定的考试才有接吻的资格，每五年开考一次，还会有国王和宫室出席。接吻在我们国家是件极其重要的事，必须依照特定的章程。我的朋友已经通过考试，拿到了接吻许可，但我还从来没机会参加这考试，阿巴达巴国王只要通过魔镜，看见我有亲吻的动作，哪怕他看不到你的存在，也肯定会怀疑我，等我回国，我的惩罚就是亲吻一根加热到滚烫的铁棒，直到我的嘴被烧掉。”

阿米拉听了杰米尔的话，很惊讶，也很难过，她看着努瓦斯热烈地亲吻她的女仆，撩开她的长袍……

阿米拉看着努瓦斯和她的女仆，又对杰米尔说：“请像你朋友待女仆那样待我吧。”杰米尔又看向努瓦斯，发现他的右眼还是闭着，杰米

尔说：“亲爱的姑娘，你知道，我们伟大的国王阿巴达巴把这件事看得比接吻还重要，考试也更严格，虽然我的朋友成绩很好，也通过了这一考试，但我从来没有参加过这一考试，更别提通过了。如果阿巴达巴国王透过魔镜看到我在没有证书的情况下做这件事，等我回国，我的惩罚是和一只咆哮的母老虎关在一个笼子里，旁人会说：‘像你对女孩那样对待这只母老虎吧。’至今没人能活着走出笼子。”阿米拉听了年轻人的话，很惊讶，心里越发难过。



这时，阿布·努瓦斯发话了：“如果你想和他在一起，只有一条路可行，那便是这年轻人永远不再回到阿巴达巴国，不过这样他不得不丢弃在阿巴达巴的财富。小姐啊，如果你能签一份文件，承诺把你的房子、土地、黄金、家具等所有属于你的贵重物品都赠予他，并嫁给他，他便能无所顾忌地和你在一起。”

阿米拉看着年轻的杰米尔，她太爱他了，便接过杰米尔拿出的纸笔，签署了文件。努瓦斯和女仆作为见证人，杰米尔迎娶了阿米拉。等努瓦斯回到宫中，把这件事告诉了自己的领袖哈伦·拉希德，他听了很开心，赏赐了杰米尔一个在巴士拉的高级职位，还赏赐了努瓦斯一袋黄金。

---

[1] 和平之城，即麦地那特萨拉姆（Medinat es Salaam），是巴格达诗歌中使用的名称之一。这座城市最初建造时被称为麦地那特萨拉姆，但人们仍然坚持将其称为巴格达，意为父亲的花园，是现今城市地址的旧称。阿拉伯人喜欢这些诗意的名字，它们与通常使用的名称不同。伊拉克有时被称为比拉德拉菲丹（Bi-lad el Rafidain），即两河之国。耶路撒冷（Al Quds，古德斯，即阿拉伯语中的圣人）有时被称为贝特·奥尔-莫卡达斯（Bet al-Maqadas），即圣殿。

[2] 部落仍然保留男人要求与堂亲结婚的权利。如果女孩或她的父母不想要这门婚事，那么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有必要赔偿男人。家族观念也是迫使男人娶堂亲的重要因素。尽管如此，大部分婚姻仍发生在不同家族之间，而且令人惊讶的是，大量婚姻实际上发生在不同部落之间。

[3] 法尔斯（Fars），伊朗的省份，省会位于设拉子市。——译者注

[4] 信士的长官（Amir al-Mu'minin，The Commander of the Faithful），伊斯兰教发展初期穆斯林对政教合一的领袖哈里发的尊称。此处应指哈伦·拉希德。——译者注

[5] 阿拉伯著名宫廷诗人，本名哈桑·伊本·哈尼，生于波斯阿瓦士，在巴士拉长大。初到王宫时，因政局突变潜往埃及避难。30岁时辗转返回巴格达，撰写颂诗多篇，博得哈伦·拉希德和阿敏两位哈里发的赏识。——译者注

来自贝尼胡柴

迷失的灵魂

据说，巴士拉曾经有三个奴隶，他们常常偷花园里的菜去卖，赚到钱就去酒馆，把葡萄酒和亚力酒[1]混在一起，又把亚力酒和尼亚克白兰地混在一起，喝得醉醺醺的。

一天晚上，他们和往常一样，从酒馆出来走到街上。奥斯曼帝国的一位高级官员，即一位帕夏，朝他们走来，帕夏穿梭在城里寻欢作乐。其中一个奴隶贾法尔，醉得神志不清，跑到帕夏跟前，抱住他的脖子，把他扔到地上，说道："噢，高贵的帕夏，你财产显赫，苏丹甚至让你骑在我们头上，我只是个可怜的黑人。而现在我站在你面前，你却在我脚下，我太惊奇了。"帕夏站起来，拔出剑，给了贾法尔重重一击。贾法尔跌倒在地，帕夏扬长而去。

奴隶哈米德对奴隶阿里说："我们的同伴受伤了，他身上流了很多血，快去找个医生。"奴隶阿里跑去找了位学识渊博的医生回来。医生检查了躺在地上的贾法尔，转身对他们说："你们无缘无故就带我来这里，要知道我是巴士拉以及整个伊拉克最熟练的外科医生，没有伤口会严重到我没法治的地步。虽然这个伤口我可以治好，但有件小事，我无能为力：这具身体里没有灵魂，灵魂已经出窍了。"说完这些话，医生就离开了。



两个奴隶哈米德和阿里讨论起医生说的话，说：“只有一种方法可以帮助我们的同伴，那就是找到他的灵魂，将灵魂放入他体内，这样智慧的医生就可以治愈他的伤口，他就可以和从前一样。”他们俩果然对宗教问题一无所知。奴隶哈米德对奴隶阿里说：“我们在哪里可以找到贾法尔的灵魂呢？”阿里答道：“他没有钱，所以他会去菜园里偷菜，卖了钱好寻欢作乐。”

于是这两个奴隶来到菜园，当他们走近时，听到一阵喧哗和骚动。奴隶阿里问其中一个阿拉伯农夫：“这里发生了什么，怎么这么吵？”农夫回答：“晚上，有一个又大又黑的鬼出没，它把蔬菜撕得粉碎，大搞破坏，但是黑暗中我们无法辨认它是什么，只知道它又大又黑。”奴隶哈米德对奴隶阿里说：“这个黑色的东西肯定就是我们的朋友贾法尔的灵魂，因为它又大又黑。”阿里回答：“确实是他，不过现在我们在哪里可以找到他呢？”哈米德说：“既然他现在有了可以卖钱的蔬菜，除了妓女哈比巴家，我们还能在哪里找到他呢？”阿里说：“你说得对。”

奴隶阿里和奴隶哈米德去了妓女哈比巴的家，他们试着开门，发现门锁了。奴隶阿里拿起门边的一根铁棍，敲了敲门，两个奴隶都喊着让妓女哈比巴开门。但这时候，要知道，哈比巴并不是一个人在家，和她一起的还有一位高级官员，即一位贝伊[2]，他在统治巴士拉的奥斯曼

帝国中担任体面的职位。贝伊走到窗前往外一看，发现两个奴隶在敲门，喊着让哈比巴开门。而那所房子里，门是唯一的出口。

贝伊想着：这些奴隶看起来醉醺醺的，很是兴奋，如果我走出那扇门，可能会和他们发生争吵。我虽可以杀死他们或者叫警卫捉拿他们，但此事必传遍全城。我的妻子会问我去哈比巴家做什么，我的朋友们会在咖啡馆里嘲笑我，当我走近他们，向他们打招呼时，气氛会变得沉默，所有的目光都会落在我身上。不如我聪明点，披上床单，扮成鬼。这些奴隶是很迷信的，他们看到鬼魂就会惊慌失措地跑走，我就能平静体面地回到家里。于是贝伊拿起一张床单裹在身上，哈比巴将木炭涂在他脸上，简直没法看了。然后他打开门，尖叫着冲了出去。

奴隶阿里和奴隶哈米德看到鬼魂从哈比巴家出来，阿里哭着说：“这是我们朋友的灵魂。”哈米德喊道：“这不是我们朋友的灵魂，他的灵魂是黑色的，而这个是白色的。”但是他喊得太晚了，阿里为了阻止“灵魂”逃跑，重重地敲了他的头，那“灵魂”倒在地上，了无生气。妓女哈比巴看见了，就出来诅咒他们：“愚昧的人啊，知道你们做了什么吗？你们杀死了奥斯曼帝国的贝伊，宪兵队的贝伊。现在赶紧带走这具尸体，把他带得远远的，免得我卷入此事。”

奴隶阿里和哈米德掀开床单，看到贝伊仿若落入死神之手，阿里说：“我很震惊，我们正在寻找一个没有身体的灵魂，却发现了一个没有灵魂的身体。”他们问：“那我们能把尸体带到哪里呢？不管我们把他留在城里的哪个地方，土耳其人都会找到他，他们会说，阿拉伯人杀死了宪兵队的贝伊。他们也会不停地搜捕和掠夺，直至发现此事的真相。”哈比巴说：“把他裹在毯子里，按尸体的样子捆起来，带到旅店。那里有个波斯来的车队，他们要到神圣的纳杰夫埋葬尸体。[3] 你们可以把这具尸体和其他尸体放在一起，骆驼会在夜间卸货，到了早晨，他们不会发现多了具尸体，会把他装起来带走，葬在神圣的纳杰夫。”

阿里和哈米德把土耳其人的尸体放在毯子里，用绳子把他捆起来，带到停在旅店附近的车队里。骆驼在夜间卸货，尸体堆积如山，没有警卫也没有哨兵。谁会偷尸体呢？

奴隶们把贝伊放到那堆尸体里，不过他们把贝伊放在下面，然后把其他尸体堆在他身上，这样新鲜的死尸就不会露在表面。这两个奴隶就

离开了，去寻找他们的伙伴贾法尔的灵魂。

其实，贝伊并没有被奴隶阿里的一击杀死，他只是晕了过去，过了一段时间他恢复了知觉，发现自己被绑在毯子里，手脚无法动弹。他只能闻到尸体的味道。

他想：我真的被杀了，他们把我和尸体放在一起，要把我埋了。但是我太罪恶，我能不能上天堂还是个未知数。贝伊哭了，他的内心充满悔恨，开始背诵《古兰经》中的经文。

这时，车队的主人，一个来自设拉子的波斯人，正在他的帐篷里计算他将从这些尸体中获得的利润。死者的亲属和继承人已经付给他一笔钱，让他把尸体从设拉子运到纳杰夫，买下一块土地埋葬他们。有些人花了很多钱买了靠近圣殿的昂贵土地，有些人花了一点钱买了远离圣殿的土地。他们还支付了埋葬的费用，并为圣殿捐款。车队主人的账本中一一记录了这些账款。

他想：如果我继续前往纳杰夫，就会把这些钱都花掉，那我的利润会很少，我也不会因这一切麻烦以及这些难以散去的尸体气味而得到补偿。不如这样，我把这些尸体扔在无人的沙漠高处，这样就便宜了那些豺狼和秃鹫。这对我来说很容易，只不过回程之时这些来自设拉子的骆驼客可能会说起此事，会让我毁在死者的挚爱亲人手中。

这个波斯人苦思冥想，终于想到一个办法：明晚到达下一站时，我们在远离城镇村庄的沙漠里扎营，这样骆驼客也不会感到奇怪，因为车队不太可能招来小偷。当他们在大锅里准备食物的时候，我就说：把这块肉也放在锅里。我就把一块下了毒的肉扔进去，到了早晨就会多出二十具尸体。这么多尸体，多二十具又算得了什么？骆驼已经没有上鞍的必要了，我会把它们牵到最近的阿拉伯村庄，在那把它们卖掉，带着我的利润回到设拉子。我会对人们说：死者已按照宗教礼仪埋葬，骆驼客在路上死于霍乱，他们也埋葬在神圣的纳杰夫，埋葬的费用是多少多少。

波斯人想得出神了，这时一个骆驼客突然闯进帐篷里大喊：“主人，一个尸体正在背诵《古兰经》。”波斯人吓得魂不附体，他冲出帐篷，奔向那堆尸体，听到尸体堆里确实传来背诵《古兰经》的声音。他脸色发白，浑身发抖，心想：我的想法已经为死者所知了。

贝伊身上的尸体快让他窒息了，他无法忍受他们的气味，心想：这些尸体肯定是最低等人的尸体，有尊严、有地位的人怎么会有这种气味？我是贝伊，葬礼队伍中应该有很多人随行。我和这些人放在一起一定是搞错了。贝伊试图钻出那堆尸体，但他的手脚无法动弹。不过他发现自己可以像无腿的蛆一样蠕动，于是他就这样从尸堆里钻出来了。

波斯人和骆驼客看到有具“尸体”钻出来，吓得尖叫，双脚发软，无法动弹。贝伊听到他们的叫声，就朝着声音方向蠕动。波斯人和骆驼客看到“尸体”在地上朝他们蠕动，害怕极了。他们的双腿慢慢恢复了力气，就开始逃跑，骆驼客在离城镇几英里的地方停了下来。但是波斯人跑到一百英里之外的纳西里耶阿瓦士[4]之后仍在奔跑，后来再也没有人在巴士拉听说过他，有人说真主剥夺了他的理智。

而当波斯人和骆驼客逃跑时，贝伊躺在地上，像一只无腿的蛆一样蠕动着。他的头被打伤了，胳膊和腿被捆得紧紧的。他突然想到，他这么痛苦，不可能是一具尸体。他明白了，当他躺在地上昏迷的时候，有人用毯子把他裹住，捆成尸体的模样。贝伊不知如何从这种情况中解脱出来，他慢慢地在街上蠕动，此时是夜晚的第六个钟头[5]。

那些路过那条街，看到“尸体”在街上蠕动的人都惊慌失措，恐惧地逃走了。贝伊继续往前，直到听见门口传来音乐。他知道这个地方就是娱乐厅，伟大的帕夏们和高贵的贝伊们晚上都在此聚集，听着音乐，欣赏女孩、男孩的舞蹈，在快乐和愉悦中度过夜晚。于是他挪进那扇门，甚至挪到了娱乐厅的中心。音乐戛然而止，每双眼睛都注视着躺在大厅中央的“尸体”。贝伊曾和尸体躺在一起，他身上是货真价实的死亡气味。伟大的帕夏们和高贵的贝伊们都用长袍袖子捂住鼻子，胆战心惊。

贝伊很清楚谁会在娱乐厅里欣赏女孩、男孩的舞蹈，尽管他看不见他们，但他知道他们的官阶，知道他们的名字，因为他们是朋友，经常在一起。

他开始说话，声音仿若从坟地爬出来的尸体一般，他说出所有在座人的名字，点明他们的官阶、身份，他们很害怕，脸色苍白。贝伊说：“伟大的帕夏们啊，尊敬的贝伊们啊，奥斯曼帝国的同伴们哪，我是贝伊塔拉特。十二个月前，我在这个娱乐厅里死于腹痛，你们都参加

了我的葬礼。要知道，死亡天使明确批准我爬出坟墓，我就是来警告你们的，邪恶正在等待你们，因为你们没有按规定祈祷。你们喝了禁酒，还享受邪恶的快乐。”然后贝伊又念了一遍他们的名字，并在每个名字后说出对应的恶习，伟大的帕夏们和高贵的贝伊们战战兢兢地坐在座位上。

然后，贝伊命令他们：“你们从这里出发，即刻前往清真寺，在那里祈祷，直到黎明的第一缕曙光出现。你们回家后，要拿出十分之一财富捐给穷人，不要再踏进这烟酒罪恶之地了。”

帕夏们和贝伊们离开娱乐厅，不敢再做逗留。除了跳舞的女孩、男孩之外，大厅内空无一人，他指名道姓地说：“你们身上的邪恶比他们少，我只希望你们能把我带到一个房间，把我放在床上，剪掉这些绳子，因为我现在必须回去见我的主人。但你们不可以掀开我身上的毯子，它遮住了我猝死的狰狞。要知道看到过我脸的人都死了。”跳舞的女孩、男孩往后退了退，他们也不想触摸贝伊。但贝伊用一种可怕的声音命令他们：“抬我起来，否则我必召唤死亡天使，如果他来了，谁知道他会带谁回去。”

于是他们就把贝伊抬起来，放在密室的床上，剪断绳子。贝伊命令他们：“你们即刻离开，日出前不要回来，今晚此地必有可怕之事发生。”于是他们都离开了。贝伊扔掉毯子离开房间，走出娱乐厅，体面而平静地回到家里，无人知道他的不幸。

两个奴隶阿里和哈米德把贝伊留在尸体堆后就继续去寻找他们的朋友贾法尔的灵魂。他们穿过巴士拉的街道，却看不到朋友的灵魂。



就在那晚，碰巧一只大黑熊从一个耍杂技的人手里逃了出来，原本他正用链子牵着大黑熊穿过巴士拉城，正是这只熊偷走了花园里的蔬菜。但奴隶们对此一无所知，也从未见过熊。他们彼此争论，哪里可以找到朋友的灵魂。奴隶阿里说：“他不在妓女哈比巴的家里，他能在哪里？”奴隶哈米德回答：“既然他会从偷来的蔬菜中得到钱，而且也不在妓女哈比巴家里，那么他唯一能去的地方就是酒馆，我们之前没去那里真是太愚蠢了。”

两个奴隶去了酒馆，当他们走近时，看到酒馆的椅子、长凳和桌子都被打翻了，里面乱糟糟的，装着亚力酒、尼亚克白兰地和葡萄酒的酒杯、瓶瓶罐罐都摔碎在地上，地上有一大摊酒液，不同瓶瓶罐罐的酒混合在一起，而旁边的大黑熊正喝着酒。奴隶阿里对奴隶哈米德说：“喝酒的那个黑色的大家伙肯定是我们朋友的灵魂。”奴隶哈米德回答说：“小心为上，它也可能是死去的贝伊的灵魂。他是奥斯曼人，他的灵魂也会是黑色的，奥斯曼人也爱喝酒。”奴隶阿里回答：“你看他是把亚力酒、尼亚克白兰地和葡萄酒混在一起喝的。过去贾法尔常常这么喝，但贝伊和帕夏却是仔细啜饮白兰地或是葡萄酒的，这就是我们朋友的灵魂。”

两个奴隶走到熊跟前，抓住拴在它脖子上的链条，把它牵走，说：“来吧，贾法尔，回到你身体里去。”熊喝得酩酊大醉，奴隶们又推又拉才把它带到贾法尔的尸体边。奴隶阿里继而问道：“我们要怎么把它放回体内，是通过嘴巴、鼻子、耳朵还是伤口呢，我们应该以什么方式把它放进去呢？”他们所有的尝试都失败了，熊喝得烂醉如泥，躺下就睡着了。

哈米德和阿里也喝了酒，有点神智不清了。哈米德说：“我们只有一种方法可以办成此事。我们把灵魂和身体关在一个房间里，锁上门。当灵魂看不到房间的出口时，也许它会自动进入身体。我们现在就去找最聪明的魔法师，把他带到这里。如果当我们打开门，灵魂仍然不在身体里，他就会知道该怎么做。”于是阿里和哈米德将尸体和熊锁在门内，去寻找巴士拉最聪明的魔法师。

熊沉沉地睡了一段时间，但最后它因饥渴难耐而醒来，它的胃口被尼亚克白兰地、亚力酒和葡萄酒吊起。它找遍了整个房间也找不到食物

和饮料，只有贾法尔的尸体。这时，熊觉得尸体也不错，它一口吞下了贾法尔的尸体，一点残渣都不剩。

阿里和哈米德找到了巴士拉最聪明的魔法师的家，把他从床上叫醒，带到房间。他们打开门，魔法师走进去。魔法师看了看熊和房间里的情况，他一下就意识到故事背后的真相，说道：“灵魂没有进入身体，相反，身体已进入灵魂。”

---

[1] 中东亚力酒（Arak），与Arrack，即产于东南亚、南亚的亚力酒不同。——译者注

[2] 贝伊（Bey），又称贝格（Beg），突厥语中“首领”或“酋长”之意，在奥斯曼帝国时期，该词先是对贵族或旁系王子的尊称，其地位次于汗或帕夏；后来泛指各省区的执政者，曾被广泛使用于伊斯兰国家。——译者注

[3] 大部分波斯人是伊斯兰教什叶派教徒，有钱人家会将死者送往伊拉克埋葬。通常的习俗是家人到卡尔巴拉、纳杰夫和卡济迈因朝圣，同时将尸体送去埋葬。

[4] 纳西里耶（Nasiriyat el Ahwaz，Nasiriyat）是伊拉克南部城市，阿瓦士（Al Ahwaz，Ahvaz）也是伊朗南部城市，此处应指纳西里耶和阿瓦士这片区域，大概位于巴士拉和纳杰夫的中间。——译者注

[5] 阿拉伯时间，即午夜附近。阿拉伯时间中一周或一天从日落开始（例如，阿拉伯的星期一从我们的星期天日落开始）。一周中每天的前十二个小时，即从日落到十二小时后，被称为夜间。接下来再十二个小时，被称为白天，这样完成二十四小时循环，形成完整的一天。

来自费特拉

马科达——希拉的英雄

古时，有位少年住在希拉附近，少年名叫马科达，他的父亲是位伟大的战士，但他的父亲不幸死于战斗，没人再给他家食物和钱，马科达只能帮牧羊人放羊，早出夜归，赚钱买食物给母亲和自己。

等到他年满十六，母亲告诉他家里有一个大箱子，箱子里有一把上好的大马士革钢锻造的剑，剑柄是用金子打造的，箱子里还有一块镶金的皮铁盾牌，一支长矛，一把银制的匕首，一套昂贵的马鞍，一把镶着铁钉的柚木狼牙棒[1]，这些装备都是为战士准备的。

马科达的母亲告诉他："你父亲的尸体被送回家那天，我将他身上和马上的装备都取下来，洗净后放进箱子里，想着有一天，你会成为你父亲那样的战士，可以用上这些装备。这里还有一袋金子，也是从你父亲身上找到的，我一点都没用，尽管这些年我们连肉都吃不起，只有穷人吃的枣子、大米和牛奶。你现在拿着这袋金子，去买匹最好的马，骑到北方去。波斯国王沙阿[2]的军队驻扎在底格里斯河畔，沙马尔、费特拉和杜莱姆等阿拉伯人的部落正骑马攻击波斯人，想把他们赶出阿拉伯的地界。"



马科达拿着黄金，去了希拉市场，那里出售上等马。他一眼相中了一匹三岁左右的马，它的皮毛黑得发亮，比市面上所有的马都要俊美，那匹马也一直盯着马科达。于是，马科达问商人：“这匹马多少钱？”卖家看了眼马科达，见他不过是个穿得破破烂烂的放羊娃，笑着说：“财主啊，你还是走吧，我怕你给我们太多金子，抬不动，我们实在太穷了，你还是走吧，别拿你的财富来诱惑我们了。”

马科达被商人的蔑视激怒了，说道：“我的财富肯定多于你的财富，我敢打赌我钱袋里装的黄金比你钱袋里装的多，赌注就是我俩的钱袋。”卖家听了这话心想：“这孩子已经丧失了理智，不如和他逗个乐，借机吸引一拨人，对生意也有好处。”于是卖家请了见证人，吆来了一大群人，宣布了这个赌局。

商人掏出了自己的钱袋，对马科达说：“让我们来看看你的吧。”马科达看见他鼓鼓囊囊的钱袋，再看了一眼自己的小钱袋，心顿时凉了一截。卖家把钱币倒出来铺在地毯上，有五百第纳尔的金币、一千第纳尔的银币和两千费尔的铜币。马科达也把钱袋里所有的钱币铺在地毯上，虽然没有铜币、银币，却有足足一千第纳尔的金币，见证人宣布：“放羊娃赢了这场赌局。”

马科达拿走了商人的金币和银币，把余下的铜币分给了穷人。马科

达和商人商量好了马的价钱，付了钱之后，他又问商人要马的血统和名字。商人大吃一惊，问道：“你付完钱才想起问马的血统吗？”马科达回答说：“看它的马腿、马背和那高贵的马头，我已然知晓它的血统，我只是需要一张血统记录，这就是我的要求。”商人听了便将血统记录交给了马科达，说：“它是先知母马的后代，看这毛发，最是俊美。它的名字叫瑞尚[3]，有着贵族血统。”

马科达牵走瑞尚，跃上马背，骑回了家。母亲给马套上了父亲的马鞍，拿出她洗得金光闪闪的武器。母亲还给了他一袋枣子和一袋乳酪，对他说：“你现在骑马到底格里斯河的部落营地去，到了那儿先去客帐向大家打招呼，他们会招呼你坐下，给你拿咖啡。你是生面孔，如果他们问你的名字，你就说：‘我是刀剑之父曼苏尔之子哈米德之子卡伊斯之子曼苏尔之子德盖特之子马科达之子曼苏尔之子德盖特之子萨米尔之子马科达。’这是个家喻户晓的名字，你只要这么说了，他们便会知道你是谁。你的父亲是名勇士，你的世代祖先都是勇士。”马科达亲吻并告别了母亲，而母亲看着儿子远去的背影，哭了。

马科达骑上马向北方奔去，穿过春花蔓生的沙漠，瑞尚的步伐轻快优雅。行走在沙漠中时，马科达常把长矛往前投两百步远，然后立即乘马去追，在长矛落地前稳稳地接住长矛，一人一马就这样走了很远。马科达看见了一头瞪羚，立马骑着瑞尚去追，心想自己的马肯定比瞪羚跑得快。受到追赶的瞪羚失去了自己的路线，冲进沙漠深处，马科达以同样的速度追赶着，几乎是并驾齐驱了，正当马科达拔出长矛准备刺向瞪羚时，瞪羚突然一个急转，甩掉了马科达和瑞尚。

为了追赶瞪羚，他们偏离了原本的路线，只好根据风向继续前进[4]，途中遇上一个又深又宽的干枯了的河谷。马科达看见远处有个山洞，洞口被类似蜘蛛网的东西遮盖着，每根线都像人的手腕一样粗，透过网可以看到洞穴里有个男孩，他光着身子，脖颈有条铁链，看起来十二三岁的样子。

马科达来到河谷底部，他下了马，拔出剑，告诉男孩：“我会带你逃脱苦难。”男孩听了回答道：“噢，勇士，你还是回去吧，以免我的不幸成为你的不幸，那网是用邪恶的东西织成的，被施了魔法。”但马科达不理会那孩子的话，挥剑朝网上砍去，可当他每切断一点，断口处又会生出新的线，抓住马科达的胳膊和腿，把他拽进网里，马科达整个身

体都被线缠绕着，一点也动弹不了。

那男孩对他大声说道：“可怜的年轻人，你知道自己被困在大魔法师佐罗的网里了吗？他会在黄昏时回来，把你从网里弄出来，然后问你的名字，问完他就会杀了你，用你来当晚餐。这是他的习惯。不过如果他问你的名字，你答马科达，他就不会杀你，他会像对我一样对你，你虽然逃过一死，今后的生活将会是一片黑暗。佐罗在这世上无所畏惧，因为他的魔法书告诉他，他既不会死于铁器，也不会死于毒药，更不会受这两者控制，但一位名叫马科达的人会来终结他的生命，至于如何死亡，他一无所知。所以，如果你告诉他你的名字叫马科达，他就不会吃你，因为他害怕你会让他腹部绞痛或消化不良，最后一病不起；他也不会杀你，因为害怕你的鬼魂来骚扰他。他会把你锁在这，做他的奴仆，听候他的差遣，这样你才不会伤害到他。我也叫马科达，他就是如此待我的。”

马科达听了那孩子的话，很震惊：“我的名字就是马科达，也许我就是那命定之人。”男孩又说：“那你想怎么做呢？我曾捉了很多条洞穴里的蛇，把蛇的毒液放进他的食物，但他就像品香料一样把毒液全吸进去。一次，当他背对我时，我拿起煮肉的铁叉，刺穿了他的心脏，但他却毫发无损，把叉子拔出来，鞭打了我一整夜。”

太阳落山，世界陷入一片漆黑，马科达已经被网缠得精疲力竭。突然，他听到阵阵令人胆寒的脚步声，大魔法师来了。男孩和马科达心里都不免恐惧，因为佐罗身上长满绿色的长毛，闪着邪恶的光，他有三个人那么高，却总是驼着背，全身散发出腐尸的臭味，他右手拿着一条很长的蛇皮鞭子，左手拎着两个小孩。

佐罗看见被网住的马科达，问他：“你叫什么名字？”马科达说出了他的名字。佐罗气得脸都变形了。他露出尖利的长牙，念了句咒语，便伸手把马科达从网里捞了出来，他把马科达带入洞穴中，给他套上铁项圈，用铁链拴在洞壁上。马科达落在佐罗手里，丝毫没有还手之力。佐罗往后退了几步，挥起手中的长鞭，叫道：“你怎么叫这该死的名字？你得做我的奴仆，做我的奴隶，你若不听话，我就会一直用鞭子抽你，抽得你皮开肉绽。”

佐罗把手上的孩子丢给男孩，说：“今晚就用他们做晚餐。”马科达

和男孩听了他的吩咐，畏畏缩缩，佐罗就一直用鞭子抽他们。洞壁后面有块裂开的石头，裂缝不宽，一直延伸到洞穴的外面，可以用作烟囱，裂口处放有铁制的扦子，他们把佐罗拿来的小孩放在扦子上，点燃柴火堆，等烤好了便给佐罗送过去。等佐罗吃饱了，男孩抓了两只洞穴里的老鼠，烤好了当作自己的晚餐，他们可吃不下佐罗的食物。

佐罗坐在桌边，拿起桌上的魔法书问道："噢，我的仆人，请回答我的问题，告知我答案。"魔法书开口了："我听见了，我会听从您的吩咐，我的主人。"于是，佐罗问它："我明天该去哪找食物？""您可以去山谷找阿拉伯人。"马科达听见魔法书竟然用一个女人的声音说话，异常惊讶。佐罗听了接着问："我究竟会如何死去？"魔法书回答道："您不会死于钢铁，也不会死于毒药，您的性命将断送在一位名叫马科达的人手上，这人现在就在洞穴里，至于您的死法，这是死亡天使控制的，我没法预测。"

佐罗转身愤怒地看向男孩和马科达，问他们："你们中间是谁会杀死我？"马科达心想：想要摆脱现在这种局面太难了。马科达以往放羊时，常会练习腹语来自娱自乐。他不张嘴就能假装一只羊跟另一只羊对话，甚至能让石头说话。

于是，马科达把自己的声音附在烟囱上，回答了佐罗："我就是你要找的人。"佐罗听见声音是从烟囱那发出来的，但男孩和马科达都没张嘴，震惊不已，又用他那可怖的声音问烟囱："你叫什么名字？你是谁？你怎么到这儿的？"马科达又用腹语回了话："我名叫马科达，是一名战士，我用魔法到这来取你的性命。"佐罗听了愈发愤怒，对着烟囱大吼大叫："你快从烟囱里出来！"马科达回答道："等我想现身时自然会出来。"

佐罗走到烟囱口，把手探进去，但烟囱又长又绕，于是佐罗把头和肩膀也挤进去，拼命伸长手臂往前探，居然把自己牢牢地卡在了烟囱里，不能前移，也没法后退。

马科达和男孩见状立马跑到烟囱边，马科达拿起铁扦子，刺向佐罗，可佐罗依然毫发无损。男孩提醒道："他不会被铁器或毒药伤到，我们试试用火吧。"他俩抱来大量木柴，堆在烟囱下，浇上灯油，生起熊熊大火。佐罗被火折磨得大声惨叫，身体一点点被火焰吞噬。

这时，魔法书开口了，是个女人的声音：“伟大的马科达呀，我现在可以自由地说话了，这多亏了你，是你放火烧了佐罗，让我得以脱离他的控制。但是，年轻人，你要知道，这火焰并不能完全摧毁佐罗，假如他的一根头发或是一枚指甲逃过烈火，就会在夜晚又长出完整的躯体。你把我也放进火里，我必燃起烈火，不让一根恶毛存活。”

马科达拿起魔法书，说道：“小姐，我相信你说的话，但在我照办之前，我想知道你是谁，为何成为现在的模样。”魔法书回答道：“我名叫法蒂玛，我是精灵[5]，并不是亚当的子孙，但我触犯了法条，便被囚禁在这书里，要求我服从拥有此书的人，于是我便成了佐罗的奴仆，佐罗是半神半兽，他的父亲是神灵，但母亲是一只猩猩，他会一点黑魔法。请把我放在火上，让我完成这项使命，待书被烧毁后，我也能回归我的种族。”

马科达把书投进火中，立马激起蓝色的火焰，完全吞噬了佐罗。蓝色火焰接着化为一位美丽的姑娘，姑娘走到他们跟前，说：“谢谢你，伟大的马科达，这对于精灵和人族都是一件幸事。为了表示感谢，你可以在我离开前命令我做三件事，请随时吩咐，我必会遵守我的诺言。”

马科达说道：“小姐，我的第一个要求是让我和这男孩安然无恙地离开这邪恶的洞穴；第二个要求是帮我找到我心爱的马，我的瑞尚，让它等候在洞外，不要受到任何伤害；第三个要求是让我和我的父亲谈谈，我从未和他说过话，也从未像其他儿子那样接受父亲的教导。”

精灵很赞赏他的选择：“真是明智的选择，你若向我求取王国或金子，我也一定会给你，但王子未必比常人快乐，黄金也只会招致妒忌和仇恨。”她用手指了指马科达和男孩，解开了套在他俩身上的铁链，洞口那张邪恶的网瞬间化为无形。“你们现在可以离开了，你的瑞尚就在洞口等你，毫发无损，但你现在赤身裸体，又没有钱，你得先到箱子里拿上衣服和金子，从地上拾起你父亲的装备，再骑马离开这个山洞，你朝着北极星的方向走，直到黑夜的第六个小时[6]，你会见到你的祖先。我为你从天堂里带来了你的祖先，因为你现在还不可以进入天堂，没人能两次进入天堂。”

马科达和男孩走到箱子跟前，打开箱子，发现里面装满了金子和衣物，他俩套上衣服，口袋里塞满金子，马科达从地上拾起父亲的武器，

离开了洞穴。他的马儿瑞尚就等在洞口，马科达见了赶紧跑过去搂住它的脖子，亲吻了它，说：“我亲爱的小马瑞尚，我太思念你了，你不在，我简直悲伤极了，怎么找你也找不见，我都快愁坏了。”

马科达和男孩跨上瑞尚，沿着北极星的方向奔去，俩人一路上欢声笑语不断。马科达对男孩说道：“告诉我你父亲的名字吧，我俩都叫马科达，难免会弄混。”“我的父亲叫阿里，他就是被那邪恶的魔法师佐罗所杀害的，你从此就叫我伊本·阿里[7]吧，我唯一的愿望就是追随你，做你的仆人，因为是你解救了我。”

两人骑马沿着北极星的方向一直走到深夜，直到他们看见前面的火光和阿拉伯人的黑帐篷，时间正好是黑夜的第六个小时。一个人从帐篷中出来并向他们走来，俩人向他问好：“愿您平安。”那人回道：“也愿你们平安，感谢真主！我是你的父亲萨米尔，我的儿子。随我进帐篷见见你的祖先。”马科达和伊本走进了帐篷，给帐篷里的人都行了礼。

帐篷里坐着祖父德盖特，曾祖父曼苏尔，曾曾祖父马科达，曾曾曾祖父德盖特，曾曾曾曾祖父曼苏尔，曾曾曾曾曾祖父卡伊斯，曾曾曾曾曾曾祖父哈米德，还有曾曾曾曾曾曾曾曾祖父刀剑之父曼苏尔。祖先们跟马科达和伊本打了招呼，邀请他们坐下，给他们端上咖啡。刀剑之父曼苏尔发话了：“天亮前，我们就得收拾帐篷，把行李装在骆驼上，回天堂了。所以马科达，快拿起你的装备，让我们来教你像战士一样战斗。”于是，马科达拔出剑和柚木狼牙棒，他们教会了他该如何使用，他们还教了马科达如何排兵布阵和指挥军队。他们把毕生的战争智慧都传授于他，就这样过了五个小时，现在是夜深的第十一个小时[8]。

萨米尔又对儿子说：“我亲爱的孩子，你现在得睡一觉，你累了得休息，我们接下去都有各自的旅途。”他们抱来了毯子，马科达和伊本在帐篷里睡了一觉，睡前，马科达第一次拥抱并亲吻了他的父亲、祖父和其他祖先。马科达和伊本睡了两个小时，直到太阳升起，天气也渐渐热起来了，现在是白天的第二个小时[9]。两人醒来后环顾四周，却再也找不见帐篷、营地或是阿拉伯人，他们身上也没了毯子，放眼望去只有无尽的沙漠和等在原地的瑞尚。马科达跑向瑞尚，亲吻着它，对它说：“噢，我的小瑞尚，我们现在身处远离水源的沙漠，我让你受苦了。”

两人骑上马又出发了，他们朝东边走去，因为想着那边可能有条河，会有水源。走了快一个小时，他们发现前方有个土墩，这土墩是从井里挖出的泥土制成的。马科达立马喊道：“这有水！”伊本·阿里也说道：“快点，我们和马都去喝点，实在太渴了。”马科达却说：“我的兄弟，你忘了我祖先昨晚的教导了吗？在你靠近水源时，你得先绕一圈，看看有没有折断的骆驼刺，有没有踪迹表明敌人也曾在这儿喝水。”

他俩下了马，把瑞尚拴好，像猎人一样绕着水井附近探查了一番，他们看到了一群马，但不见人的身影，不过地上的脚印看上去像有人刚来过。于是，他俩悄悄爬到井边，用土墩作掩护，跃到土墩旁，就看得更仔细了，井边拴着六匹马，旁边站着六名士兵，地上还躺着一匹死马，士兵们正准备把马的尸体丢进井里。

马科达悄悄对伊本说：“这肯定是波斯人，他们把马的尸体推进井里，就是为了把水搅浑，不让阿拉伯人喝水。”马科达又用起了腹语，假装水井那边有声音，他喊道：“快救命，帮帮我，我掉井里了，我是个商人，很有钱。”那六位波斯人听了立马跑到井边，往井下看，就在这时，马科达和伊本飞奔到马边，用剑斩断了套绳，一人跳上一匹马，再带着剩下的马迅速逃到沙漠里。

马科达让伊本带着马继续往前跑，他掉头去找那群波斯人，对他们喊道：“你们知道吗？我们是阿拉伯骑兵军团的侦察兵，军团正朝这边赶来，你们现在没了马，别想逃掉。我是一个有骑士精神的人，我不愿见人类（如果你们是的话）像绵羊一样被宰杀。我给你们一个机会，你们来一一与我决斗，如果把我杀了，我的朋友会把你们的马放回来，你们就可以离开这了。”

波斯人听后商量了一会，说：“这事应该不难，他不过是个毛都没长齐的小孩子。”波斯人里最勇猛的那位站了出来，拔剑冲向马科达，马科达也拔出剑，下了马，等候冲上前来的波斯人。波斯人很狡猾，但马科达巧妙地避开了他的进攻。他转到波斯人跟前，在波斯人身后有骆驼刺，还没开战马科达便注意到了，这是祖先教给他的一招。波斯人自然是中招了，他忙着招架马科达，没注意到有骆驼刺，他的脚被骆驼刺缠住并摔倒在地，马科达趁机砍下了他的脑袋。

波斯人看到战友死在一个没有胡须的男孩手中，大为震惊，但他们

说：“这只是个意外，他的脚卡在树根里才摔倒了。”于是又一个波斯人拔出剑，冲向马科达。马科达右手持剑，左手握着头巾。他们开始互相击剑，马科达在波斯人面前退了几步。等太阳照在波斯人脸上时，马科达对波斯人发出多次攻击，波斯人举剑予以回击。马科达左手在空中挥动头巾，同时用嘴发出剑在空中嘶嘶作响的声音。有那么一会儿，波斯人上当受骗了，他把剑高高举起，准备接招，就在这时，马科达砍掉了他的头。

波斯人看到自己的战友又这么死在一个没有胡子的少年手中，十分震惊。不过他们很快说道：“我们这个战友是个笨蛋，少年挥头巾的时候他为什么还要举剑？”又一个波斯人站出来要和马科达决斗，但这人拿的不是剑，而是长矛，因为他想着：“年轻人可能会使剑，但可不太会使长矛。”马科达也选择了长矛应战，波斯人一连攻击了马科达许多下，但每次都被马科达巧妙地躲开，就这样纠缠了一会，马科达的长矛失手掉在地上，马科达作势弯腰去捡。波斯人心想：“这孩子捡长矛时可就再也躲不过了。”他猛地朝马科达冲过去，把全身的力气都压在长矛上，可马科达并没有真正在捡长矛，只是假装弯腰伸手，等那波斯人冲过来时，他立马跳到一旁，抓住他的长矛，朝自己一方拉去，波斯人因为力气都压在了长矛上，一时重心不稳，跌倒在地，马科达趁着他还没站起来先用长矛刺中了他。

剩下的波斯人看见同伴又死在这少年手里，更诧异了，轻声对彼此说：“这孩子真是魔鬼。”其中一位对众人说：“你去拿弓，我出战引诱那少年到埋伏的位置，你用箭杀了他，把他除掉，这样才能逃出去。”马科达在一旁看着他们窃窃私语，就念起祖辈的训诫：“对你的仇敌要时刻保持警惕，以免上当受骗。”当他注意到其中一人拿上了弓箭，便对他们的诡计了然于心。他目测了一下弓箭手的距离，回忆了一下那个位置的骆驼刺长成什么样子。

出主意的那个波斯人拔出剑来，向马科达挑战，两人立即陷入激战。波斯人一直往后退，朝着他朋友埋伏的方向退去，当他们到达马科达先前注意到的骆驼刺的位置时，波斯人还在往后退，但马科达却没有再进一步，他可不会被引诱到射杀点。当波斯人意识到马科达不愿意再追时，他立刻装病倒在地上打滚，看上去痛苦极了，好引诱马科达进入射杀范围。但马科达还是没有动静，相反，他转身骑上瑞尚，拿起长矛，以风一样的速度冲向倒地的波斯人，这样的速度连箭也追赶不上。

他用长矛刺死了波斯人，接着又骑马冲向了井边那两个波斯人，还没等他们拉弓，便利落地刺倒了一位，另一位见状立马下跪请求宽恕。马科达命令那人脱下衣服，他照办了，然后赤身裸体地站到马科达跟前。



马科达吩咐他：“去见你的波斯国王沙阿，就这样赤身裸体地去给他请安，对他说：‘伟大的沙阿，请看看我，你若不停止与阿拉伯人的争战，等到人民都被杀了，谁来耕种田地呢？波斯的土地必会像我现在这样贫瘠。这是阿拉伯战士萨米尔的儿子马科达让我传的话，他来自费特拉部落。’”马科达给了波斯人一匹马，让他照吩咐行事，不能穿衣物。

马科达和伊本给瑞尚喂好了水，带上波斯人的五匹马，继续他们的旅程。他们计划前往部落营地，等到日落时分，他们发现前方有很多黑色帐篷，于是骑到了最大的一顶帐篷跟前，这是费特拉的客帐。他们俩把马拴好，走进帐篷，拜见了帐篷里的人。帐篷里坐着族长和各部落的战士，他们热情地接待了马科达和伊本，递上了咖啡。族长对他们说：“素来尊敬我们的外邦人哪，我们可以知道你们的名字，从哪里来，是哪个部落的吗？”马科达回答说：“我和你同属一个部落，我父亲是刀剑之父曼苏尔之子哈米德之子卡伊斯之子曼苏尔之子德盖特之子马科达之子曼苏尔之子德盖特之子萨米尔。他就是这个部落的人，不过我没有机会加入你们，幼年时也未参战，但现在的我是名战士，精通兵法。”

族长和战士们听了都说：“我们知道你的父亲和祖父，也知道你的名字。”族长还邀请他们讲了一路的旅程，马科达讲了他一路以来的遭遇。族长听了说：“我们听说过魔法师佐罗，但从未找到过他，你阻止了他的暴行，这很好。至于你说杀了那五个波斯人，你要知道自吹自擂是不体面的，你一个胡子都还没长出来的小孩子是怎么做到的呢？”

马科达看见在场所有人的脸上都写满了怀疑，他说道：“别看我现在脸上没有胡须，但这和农民播种田地一样，一年的收成也许会早到，也许会迟来，这都是真主的指引。我已是一名战士，不是小孩子，播种完的土地可和沙漠不一样，收成到时就有了。”族长问道：“所以你说你正如那播种的土地吗？但你的脸现在确实和桃子皮一样光滑，你能像战士们一样上战场吗？”“我已经战胜了波斯人，夺走了他们的马，我愿意挑战最勇猛的波斯战士，和他单打独斗，甚至当着他们沙阿的面，战胜他，那时候你可能就会相信我的话。”族长同意了，马科达的挑战书已经写下并封好，还叫人送到波斯人的营地，念给沙阿听。

那名赤身裸体的波斯战士到了营地，把马科达的话讲给沙阿，并讲述了另外五名波斯战士如何被一名没有胡子的少年战胜。沙阿听了很惧怕，命令最勇猛、经验最丰富的波斯战士帕勒万准备迎战。帕勒万曾在一场战斗中杀了五百多人，所有人一听到他的名字便闻风丧胆。双方约定好决斗时间，地点就设在底格里斯河中心的一座岛上，双方可以任意选择武器和战斗方式。

马科达让伊本给他准备了最好的大马士革钢制盾牌，这块内凹的盾牌形似一块盆地。马科达还让伊本取出盾牌的皮革衬里，把里部磨得像镜子一样发光，再在盾牌外面固定好皮革把手。伊本依照吩咐准备好了盾牌，并把盾牌内部对着敌人。

决斗的日子到了，波斯人的军队聚集在底格里斯河东岸，各大部落的阿拉伯人聚集在底格里斯河西岸，波斯军队为沙阿和夫人以及他的宫廷立了一座大看台。河中心有座岛，马科达从西岸乘船至岛，帕勒万从东岸乘船至岛，两人在岛上相见。马科达见帕勒万拿着一把等身的大剑，这位身经百战的战士逐步朝他逼近。马科达在后撤，抵挡着帕勒万的进攻，他的脸正对着太阳，位置很不利。帕勒万见到马科达如此，很高兴，心想：告诉我这少年是猛士的人都是傻瓜，他都不懂背对着太阳，而且还把盾牌举反了。可就在这时，马科达突然把盾牌正对着帕勒万的脸，太阳光照射在盾牌的凹面，一下集中到帕勒万的眼睛，十分刺眼。帕勒万不得不闭上眼睛，马科达见状立刻向他发起攻击，用剑砍向帕勒万，帕勒万没能反击，被马科达斩首。

围观的人十分震惊，他们离得很远，没看清马科达是如何战胜帕勒万的，沙阿心中充满了愤怒和恐惧。马科达转过身来，朝河对岸的波斯人高声喊道：“沙阿，我不会向你发起挑战，因为你胡子都灰白了，但你有一个儿子，在战场上很有名。把他送到这里来，我要和他一战。”沙阿听了没有立马回应，示意他之后再回复，于是，马科达便乘船渡河，回到了自己的部落。

当晚，沙阿召集将领开会，他的儿子也出席了会议，一位大将军说：“主人，王子得应战，以免军队士兵说他害怕一个没有胡子的少年，从此不愿再在战场上追随他，也不再尊重他。”王子听了这样的提议，心中十分恐惧。

沙阿让属下们先退下，对他的儿子说：“我的儿，这位阿拉伯少年可能并不是一名伟大的战士，他只是靠运气或诡计击败了帕勒万。你应该和他一战，战胜了他，你就可以一举成名，士兵也会敬畏你。总有一天，你得接替我的位置，如果城内的士兵、境内的国民都不对沙阿心存畏惧，他们就会起身反抗，倾覆整个王国。”

王子回答说：“父亲啊，不要打发我出去，让我像羊一样被宰杀。这少年不是战士，他是魔法师，我不懂魔法，没法打赢他。你没听见他是如何在井边杀掉五个士兵的吗？请指派一位魔法师来消灭这孩子，我还是带领军队战斗吧。不要让我被正直之人所不知的邪恶力量所毁灭。”

沙阿见他的儿子脸色苍白，就说：“我现在命令你与这孩子一战，你若不战，我便亲手杀了你，我需要像我一样勇敢坚强的儿子，在我死后统治波斯。你现在是觉得我快进坟墓了吗？这些白发不过是在致敬我的智慧。我仍如同二十岁的青年一般精力充沛。我要生一百个儿子，终会有一个能成为勇士。懦夫不配为我送终，也不配继承我的王位。”

王子回到自己的帐篷里，心中充满了悲伤。他拿起镜子，看着自己的脸：“如鹰眼般高贵的眼睛啊，高傲的眉毛啊，勇敢的胡子啊，还有伊斯法罕女孩曾写下诗句的甜美红唇，你们会被永远埋在坟墓里，不再为世人所知吗？我是否要逃走，永远隐藏这张高贵的脸，不再让那些高贵的人看见？我不能和这少年战斗，我的内心充满恐惧，我的手在颤抖。”王子开始哭泣，无论谁听见他的啜泣声都会为之肝肠寸断。

王子心爱的妹妹听见他的哭泣，来到他的帐篷。他把父亲的话都告诉了妹妹——杰弥尔公主。公主听了哥哥的话非常难过，说：“你若应战，毫无疑问，你会被杀掉的，因为人们都在营里说，这少年比我们波斯全境的任何人都厉害；你若不听从父亲的话，父亲也一定会杀了你；你若逃跑，你不懂贸易，也不司一职，如何能在外邦生存下去呢？只有一条路可以通向成功，就是让我代替你去和这少年战斗。”

王子伤心地看着妹妹，觉得她失去了理智，但公主继续说道：“我们长着同样的脸，就像盒子里的两根火柴，唯一的差异就是你留着胡子。我会给自己做一把羊毛胡子，粘在嘴唇上。等我出去与那少年战斗的时候，我们的父亲也不会发现。如果是你去战斗，你会死在那少年的

剑下，而我有女人的智慧和武器，要知道，我的身体是如此美丽，没有男人看后还能保持理智。战斗前，我会穿上一件从前面打开的斗篷，斗篷里不再穿任何衣物。等战斗时我把斗篷敞开，他一定会被眼前的景象所惊呆，在他还没反应过来时，我就趁机杀了他。河岸上的军队不会看见到底发生了什么。不过，你必须剃掉你的胡子，当天和女人们待在一起。如果我们的父亲找不到我，问我在哪儿，我们的计谋就会被发现。”

王子回答道：“你说得对，我们同父同母，自然长得一样。你的想法也许能拯救波斯，使其不至于失去王位的继承人。”于是王子去见父亲，对他说：“你派使者到阿拉伯人的营地去，说我要应战。”沙阿见儿子如此勇敢，十分满意。

约定决斗的日子又到了，波斯人的军队聚集在底格里斯河东岸，各大部落的阿拉伯人聚在西岸。杰弥尔公主身着斗篷，手持盾牌、利剑，脸上贴着羊毛胡子，所有看见她的人都以为她是王子。而王子把自己的胡子剃掉，穿上一身女装，同王宫的女人们坐在一起，所有看见他的人都以为他是公主。

杰弥尔公主上了船，被带到底格里斯河中间的小岛上，马科达则从西岸乘船而来。公主在岛上遇见了马科达，她模仿男人的声音，让马科达把船送回岸边，也把自己的船送回了岸边。不过，马科达看见波斯的船快靠岸时，偷偷把自己的船叫了回来。马科达和公主就这样被单独留在了岛上，河岸上的人们只能从远处观望。马科达以为公主是个男人，是波斯王位的继承人。

公主向马科达打了个手势，示意战斗开始。两人都拔出了剑，攻向对方，一交锋马科达就发现敌人的手腕没有力量，心想：“这王子不是战士，我随时都可以杀了他。我不如把他的武器卸下，把他掳回去，让他的父亲付一大笔赎金，接受我们的条件。”

于是，马科达开始与对手周旋。可就在他们对打时，公主迅速解开了斗篷。马科达看见“王子”居然有一具美丽的女人胴体，吓得剑都掉在了地上，他赶紧退后一步说：“小姐，既然是这样的，我绝不能伤害你的美，如果你要和我作战，我准备了另外一件武器。”公主举剑准备刺向马科达时，一看见马科达英俊的脸庞，也停手了，泪水涌上她的眼

睛。马科达从她手中夺过剑，把船叫了回来，高喊：“未来的沙阿成了我的俘虏。”说完，他乘船带着公主回了阿拉伯那岸。所有站在岸边的人都惊呆了，他们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沙阿说：“这是魔法，他身上都没了剑，我的儿子却向他投降了。”

马科达把杰弥尔公主带到他的帐篷里，她把自己和哥哥的计谋都告诉了他。马科达对公主无比怜爱，他想要以一种不让她和她哥哥蒙羞的方式娶她为妻。至于波斯王子，他坐在女士们中间，心里充满恐惧，心想：我还要做多久的女人啊？这比我胆怯逃跑还耻辱。如果我父亲要把我嫁给某个王子，该怎么办呢？

马科达没有告诉任何人俘虏来的波斯王子是个女人，他把她“关”在自己的帐篷里，给沙阿写了一封信：

沙阿陛下，我向您致以最真挚的问候，给您写信是为了告诉您，我一直在为陛下的健康祈祷，您的儿子现在很好，他是我的客人，也在为陛下的健康祈祷。接下来的请求原本应由我的朋友或亲属提出更为合适，但目前正处战争，一切随简。我的请求是这样的，请您把女儿杰弥尔公主嫁给我，您想要多少金银珠宝都可以，至于她的嫁妆，只需要带一粒石榴籽来就好。我的名字众所周知，我的家族也远近闻名。希望您用船把公主送过来。由于战争，我不能来找您，就由您的儿子代为出席婚礼，等婚礼结束后，我会将他平安地送回您的营地。

沙阿读了马科达的信，气得脸色发黑，大声吼叫，派人把他的将领和大臣请来，他大喊：“这人俘虏了我的儿子，还想娶我的女儿。”他命令将领们准备进攻阿拉伯部落的营地，营救他的儿子，杀死马科达。但将士们听了这话都很沉默，他们问道：“陛下，这怎么可能？的确，我们的军队十分强大，但当我们进军时，敌军会像早晨太阳初照时的蝙蝠一样消失不见。然后出其不意地折回来杀掉我们的人，赶走我们的马，还没等军队反应过来便又溜走了。”

有位将军说道：“陛下，出于政治和外交上的考虑，把您的女儿嫁给这位少年不是更好吗？他是一名真正伟大的战士，至于他的血统，确实如他所说，在任何王室里，您都找不到一个能与最纯粹阿拉伯部落人相媲美的血统。他能成为我们的朋友总比成为敌人好。”可沙阿反对：“这不可能，也不应该。要么你想出一个计划确保我儿子获救，要

么我就把你五马分尸。我要把我的女儿嫁给一位土耳其王子，没有人能以向我女儿求婚的方式来侮辱我。现在就让我女儿知道我的决定。”

命令从国王的帐篷传到了“杰弥尔公主”那儿，内侍说：“你的父亲正在安排你与土耳其王子的婚礼。”王子听了脸煞白：如果婚礼当晚，土耳其王子来找我，怎么办呢？他似乎觉得这不幸已是命中注定。

王子脸蒙着面纱，身着女装，来到他的父亲沙阿面前。沙阿说：“亲爱的女儿，几个月前，土耳其王子贾拉尔派了一位大使到我们这，请求我把女儿嫁给他。考虑到你的利益以及两国间的往来，我没有立马答复，想为你寻一位更好的丈夫。但你已经十七岁了，不能再等了。因此，我将派一位尊贵的大使面见王子，代我接受王子的请求。大使明天就出发，由一千名骑兵和一千名步兵护送，再带上来自高加索的一百个美丽的女奴，作为礼物送给苏丹。”王子模仿女子的口吻回答说：“父亲啊，请不要把我嫁给可怕的土耳其王子；把我嫁给那个阿拉伯少年马科达吧，我敬佩他的勇气，也爱他对我哥哥的仁慈。”

沙阿说：“我心意已决，不可更改。不过，我亲爱的女儿，今天你的声音听上去很奇怪。”王子回答说：“我心都碎了，声音也便嘶哑了。”

沙阿吩咐内侍总管来见他，吩咐他：“你带杰弥尔公主回帐篷，确保帐篷里不会有任何锋利的刀刃或毒药，每个到她帐篷的人都得搜身。她脑子里满是愚蠢的幻想，丝毫不在意自己的婚姻大事，随时可能会做傻事。派十个内侍到她的帐篷门口，看着她，免得她逃跑。如果公主出了什么事，你们都得遭罪，我会挖掉你们的眼睛，割了你们的舌头。”内侍长官回答说：“遵命，公主无论如何都跑不了的。”

内侍长官把王子带回了他妹妹的帐篷，在帐篷里搜了一番，找到了王子用来剃胡子的剃刀，长官说：“我的公主，您原来已经准备好了剃刀。”王子见他发现了剃刀，内心十分害怕，心想：没有了剃刀，等到我的胡须长出来，便露馅了。内侍长官安排了十个身材高大、手持利剑的内侍看守在公主帐篷门口。

王子模仿公主的声音叫来一位女仆，他知道这位女仆对他的妹妹忠心不二。女仆来到帐篷前，守卫搜完身，没有发现武器和毒药，便放她进去了。王子还是用公主的口吻对女仆说：“噢，你知道我爱马科达，

我不会嫁给土耳其王子。记住这句话，把话带给骑兵长，如果他救不出我的兄长，他的性命堪忧，他一定会帮我，帮我也是帮他自己。告诉他，杰弥尔公主是这么说的：

‘我会在脸上粘上羊毛胡子，明天黎明时分以我哥哥的名义现身。你去把宫廷法师抓起来，威胁他，让他告诉我的父亲沙阿，少年马科达趁天黑用魔法把我悄悄地从帐篷里带走，并把我的哥哥送了回来。一定要让他把这个消息告诉营里所有人。当我父亲知道自己的女儿已经落到马科达手中，会出于羞愧而同意马科达的请求，因为如果这件事被世人知晓，土耳其王子永远都不会同意娶我，我们整个家族也将蒙羞。还要记得告诉我的父亲，虽然我到时候扮作王子，但要把我打扮成公主，送去阿拉伯营地成婚。等我到那之后，让哥哥以王子的身份回来。这样我就可以和马科达成婚，哥哥也能获救，而父亲什么也不会知道。’”

女仆说道：“我亲爱的女主人，这计划可太妙了。不过你要如何扮成男人而不被发现呢？”王子继续用公主的口吻说道：“可以的，我和哥哥长得一样，就像盒子里的两根火柴，只要我粘上胡子，父亲就看不出区别了。你现在就去传消息，回来时在你衣服下藏一套男装，守卫搜查武器和毒药时是不会发觉的。”女仆便把话告诉了骑兵长，又顺利把衣服带进了帐篷。

骑兵长听了女仆的话，震惊极了，他心想：沙阿如果听到王子晚上被送回营地，而杰弥尔公主被魔法师带走的消息，肯定会发疯。不过，他也不能把这件事怪罪到我身上，如果他真的相信这事发生了，他就不会再因我不能救出王子而惩处我了，王子回到营地自然就安全了。至于公主，营救公主能有什么意义呢？但风险也在，杰弥尔公主能扮成她哥哥吗？思索了一会，他最后决定：冒点风险至少还有条活路，仅凭自身把王子从阿拉伯营地救出来是万万不可能的。

骑兵长招来宫廷法师，向他问好，随后对他说：“你知道我出剑有多快吗，剑刃有多锋利吗？从现在起直到黎明你将待在我的帐篷里，不得离开，等到黎明，我和你一起去沙阿的帐篷，把他叫醒，你告诉他：‘主人，我昨晚看魔镜时看见一只猫进了杰弥尔公主的帐篷，猫嘴里叼着一只老鼠，猫躺在了女主人床上，我的魔镜告诉我那猫是阿拉伯魔法师马科达，而老鼠是我们的王子，我想念魔咒，但总有可怕的力量在阻止我，因为马科达也懂魔法。那猫朝着公主脸上吐了口唾沫，把她

变成了一只老鼠，叼在嘴里，离开了营帐。当猫过河时，因为我和他之间隔着水，我从束缚我的咒语中解脱出来，研究了快两个小时的魔法书，才成功施咒帮助先前那只老鼠——王子恢复真身。现在王子正睡在公主的帐篷里，这件事我只告诉了骑兵长，因为他是军官里最为谨慎能干的。’你对沙阿说这些话时，我就会站在你身后，有一句不符，我必定拔剑将你刺死，说你想谋害沙阿。”

宫廷法师十分恐惧，说道：“沙阿怎么会相信这些话呢？他难道不会直接去公主的帐篷看看吗？再说了，公主被严加看管，王子现在是阿拉伯营地的囚犯，如何做到瞒天过海？”骑兵长说道：“我们的公主将把自己伪装成王子，他俩长着同样的脸，只需在脸上粘把羊毛胡子就好。然后我会建议沙阿同意马科达的请求，把他‘失而复返’的儿子扮成公主，送她去成婚，这样就不至于失了面子。沙阿不会知道王子其实是公主，而马科达也会同意这个让他妻子免于蒙羞的计谋。”宫廷法师不太赞同骑兵长的提议，但看了看他手里的剑，还是答应了。

黎明的第一道曙光降临，骑兵长和宫廷法师来到沙阿的帐篷，他们绕过守卫，叫醒了沙阿。骑兵长说道：“陛下，您的儿子回来了，现下正安稳地睡在杰弥尔公主的营帐里，但杰弥尔公主被带去了阿拉伯营地。”法师紧接着一字不差地给国王复述了骑兵长先前告诉他的话。

沙阿听完这话，就像发狂的骆驼一样。他迅速跑去了女儿的帐篷，骑兵长和法师也跟着进了帐篷，他们看见一位穿男装、留胡子的男人躺在床上。骑兵长和宫廷法师自然以为这是杰弥尔公主扮成的王子，而沙阿相信了王子确实是昨晚才从阿拉伯营地回来的。（至于你们，我的读者，你们都知道这人确实是王子殿下，不过他是刚换上的男装，胡子也是假的，因为他自己的胡子才长了一天。）国王发疯了一样在帐篷里来回踱步。不过他的大脑仍在工作，他想：也许这是杰弥尔公主为了逃婚而耍的把戏，也许她贿赂了宫廷法师，戴上假胡子，想从帐篷里逃出来。于是他下令把王子叫醒。

骑兵长叫醒了睡着的王子，王子睁开眼睛说：“这情况太奇怪了。睡前我还是阿拉伯营地里被看守的囚犯，醒来就到了妹妹的帐篷，还有父亲在迎接我。”但是，国王听了还是下令：“拔他的胡子，用力拔。”骑兵长听了便去执行陛下的命令。骑兵长和法师的心里都很担心，骑兵长心想：我怎么做才能不把这胡子扯下来，不让公主的光滑脸

庞露出来呢？王子也很害怕，因为胡子确实是假的，他说：“父亲，请您不要拔我的胡须，俗话说，男人的尊严都在胡须上。如果你想知道我到底是男人还是女人，让我用另一种方式证明吧。您打发一位您信任的女仆或者任意从营里挑选一位女子来我的帐篷。她会证明我是男人的。”

沙阿答应了，他派人找了一位自己信任的女仆，他和骑兵长、法师都站在帐外。沙阿吩咐女仆：“进帐篷验明里面的人是男是女，再出来禀明。”女仆进了帐篷，骑兵长和宫廷法师两人战战兢兢，他们以为自己的计谋就快被识破了。

女仆从帐篷里出来，说：“我发誓，帐篷里是王子，不是公主。”国王相信了。至于骑兵长和法师，他们都很惊讶，心想：公主到底是如何玩这把戏的？

之后，沙阿、骑兵长和宫廷法师进了帐篷，沙阿现在确信他的女儿昨晚被魔法师掳走了。骑兵长建议：“陛下，这件事只有帐篷里的我们和那阿拉伯少年知道，这秘密可以守住。只要让王子扮成他的妹妹，把他送去阿拉伯营地成婚就好。阿拉伯少年娶到了公主，自然会满足，不会泄露秘密。世上不会有人知道您宫廷的圣洁曾遭受侵犯。”

国王同意了这一建议，吩咐王子：“我现在送你一把剃刀和一套女装。你得把胡子刮了，穿上妹妹的衣服，别让人察觉出异样。我要把你送去阿拉伯营地，你得去你妹妹所在的帐篷，换上男装走出来。这样马科达就能依照习俗迎娶你的妹妹。”

但王子说：“父亲，我不能扮成女孩。这对我而言是极大的羞辱。”不过国王表示：“这是命令，你不得不遵从。”

沙阿和骑兵长、宫廷法师准备返回自己的帐篷。当他们离去时，骑兵长低声对沙阿说：“主人，宫廷法师知道您的女儿晚上被绑架了，知道秘密的人多了，秘密就不再是秘密了。”沙阿低声答道：“你说得对，杀了他。”于是，骑兵长还没等法师说上一句话，便一剑刺死了他。国王和骑兵长一同进了帐篷，国王吩咐他说：“你的刀带血腥气，得放在帐外。”骑兵长听从了沙阿的命令。等骑兵长一进帐篷，门就被合上了，沙阿拿起自己的剑，说：“你说得对，分享的秘密便不是秘密，而你也知道这个秘密。”骑兵长没了武器自卫，倒在了沙阿剑下。

沙阿拿上女装和剃刀回到王子那里，命令道：“把自己扮成女人。”然后沙阿出了帐篷，吹响号角，招来营中的人，很多将士都来到了沙阿面前。

沙阿当着众人的面宣布：“我已决定把我亲爱的女儿杰弥尔公主嫁给费特拉部落中尊贵的勇士、阿拉伯人马科达。她的嫁妆是十万里拉金币、一千匹马和一千只骆驼。至于我向那孩子要的聘礼，只需要一个西瓜就好。因为双方还在打仗，我现在就用船把公主和她的嫁妆送到河对岸。派个使者去见马科达，让他知晓我已同意此事。”将士们听了都很严肃：“陛下，对您的命令，我们不敢不从，但我们原指望公主有一个更好的归宿。”沙阿说：“简单的阿拉伯部落家谱比高贵的王子血统更好，战斗之勇比广阔的疆域要重要。”于是，使者便出去执行国王的命令。

马科达听到这个消息时，内心十分喜悦，虽然公主早已在他的帐篷里，但他之前都不知道如何在不损害她和她兄弟名誉的情况下娶她。王子扮成公主的模样过了河，被带进了公主的帐篷，两人悄悄互换了衣服。

后来，马科达顺利迎娶了公主，全心全意地爱着她，同她生了许多像他祖先一样强壮又勇敢的儿子。王子回到父亲沙阿那里，等到父亲去世后，他继承了父亲之位，统治波斯，所有见过他的人都认为他是头勇敢的狮子，他的臣民从未有过反抗。全世界只有他和杰弥尔公主知道他曾惧怕一位没胡子的少年，为了逃避战斗，他还曾扮成自己的妹妹。

---

[1] 狼牙棒几乎可以说是伊拉克南部的传统武器。如果你遇到一个在乡下进行日常活动的阿拉伯部落居民，他可能会携带狼牙棒和匕首。

[2] 沙阿（Shah），即波斯国王。——译者注

[3] 英文写作Rishan，多为穆斯林男孩名字，意为“好人”，“shan”本身有“尊贵”“闪亮”之意。——译者注

[4] 熟练的沙漠向导通常可以通过风力、湿度和温度来识别风来自哪个方向。这句话的意思是，太阳被乌云笼罩，马科达通过风找到了自己的方向，这表明他很有技巧。唯一能利用风的人是那些能迅速察觉风向变化的人。——译者注

[5] 英文写作Jann，也叫Jinn，阿拉伯神话中地位比天使低，能变成人形或动物，并能操纵人类的神灵、神怪。——译者注

[6] 阿拉伯时间，即午夜附近。——译者注

[7] 伊本是Ibn的音译，意为“……之子”。此处为阿里之子。——译者注

[8] 阿拉伯时间，即凌晨五点到六点。——译者注

[9] 阿拉伯时间，即上午八点左右。——译者注

男人的荣誉就在他的胡须里

希拉城里有位还算富裕的布商，他的名字是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这位布商过去常从巴格达的大商人那儿大批购进布料，再分卖给部落成员和希拉城里的居民。店里赚不了大钱，但足够支撑他租房子、买食物。他的家里没有仆人，家务都是由妻子和他唯一的女儿承担的。他的女儿今年十六岁，模样极美，名叫萨尔玛。

一天正午时分，家里的陶缸[1]没水了，母亲吩咐萨尔玛去河边提点水来。萨尔玛便把水罐放在肩上，去了河边。但她不习惯到邻近自家的河边取水，因为那里是搬运工、农夫、工人或铜匠的妻女打水的地方，她不想被人看见商人的女儿还得自己打水，觉得这样很羞耻。她父亲的产业不大，家里没有仆人，不像其他布商家的女儿有仆人帮着挑水。她通常从房子后门出去，穿过棕榈树林，到一处偏僻的河边打水。



正是酷热的夏季午后，萨尔玛走到河边时，又热又累。她环顾四周，看不见人，也听不见集市和城镇的喧嚣，仿佛整个世界都在沉睡。

她心想：回家前，我得先让自己凉快一下。于是她脱下衣服，放在河岸边，走进了河里。不过，萨尔玛没看见河畔其实有位来自费特拉部落的青年，这位青年名叫卡西姆。他没有马，没有羊，也没有地，寄住在酋长的帐篷里。至于怎么买衣服，他常下套捕捉河边喝水的松鸡和山鹑，拿到市场上卖了换钱买衣服。

卡西姆当时正在河边盯着自己下的套，却意外看到这位美丽如月亮的姑娘在河边宽衣。姑娘的身材美极了，脖子纤细修长，肩膀光滑柔软，胸部清晰坚挺，就像月光下的沙丘一样。她腰肢纤细，大腿圆润光滑，肚脐周围文着一只蝴蝶。他看着她，忘记了松鸡，也忘记了山鹑。萨尔玛在河里洗完澡后，躺在阳光下晒干了自己的身体，接着穿上衣服，把罐子装满水，回到城里去了。

第二天黎明时分，卡西姆藏在同一个地方，等候女孩的到来。约半小时后，萨尔玛出现在了同样的地方。藏在红柳丛里的卡西姆注视着她，但这次她没有脱衣服，只是装满水罐后便转身回镇上去了。卡西姆是个十七岁的小伙子，步伐很快，他穿过果园和枣椰树林，跑到她走的小路前边等候。当她走近时，他向她打招呼，并祝愿她得到真主的保佑和祝福。萨尔玛用面纱蒙着脸，避开了视线，也没有回答这位陌生的年轻人的问候。卡西姆接着又低下头，低声问她：“文蝴蝶的时候疼吗？”萨尔玛听了这话，羞得满脸通红。她看卡西姆一直在笑，也不禁跟着笑了。她摘下面纱，说道：“既然你已经见过我的蝴蝶文身，那你也可以看我的脸。”

卡西姆同萨尔玛坐在红柳丛旁，他告诉了她自己的名字和处境，她也告知了他自己的名字和一些生活琐事。两人还有说有笑地谈到蝴蝶，萨尔玛说：“我五岁的时候就文了蝴蝶，一点也不痛，当时是小小的一只，但它随着我的成长也在一点点变大。”两人聊着聊着，发现彼此竟如此投缘。

之后每天，萨尔玛都去河边取水，卡西姆就在那儿等着她。他帮她装满水，两人坐在红柳丛边，开心地聊上一会儿。每次萨尔玛回到家中，眼睛都像星星一样会闪光，脸颊像玫瑰花瓣一样红润。萨尔玛的母亲对丈夫说：“看看我们的女儿多开心，什么能让她这么开心呢？”阿卜杜勒·拉希德说：“是时候给她找位丈夫了，也许她已经坠入爱河，我今天就去见媒人。”

当天，阿卜杜勒·拉希德打烊后就去找了媒人，他说：“我的女儿已经到了结婚的年纪。”媒人听了告诉他：“正有位富商要娶一个十五六岁的新娘，他名叫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据说他的商店价值三千里拉金币。”媒人帮忙说媒了很久，基本定下了这件事。万事俱备，只剩下正式提亲了。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说道：“我还要去问问女儿和她的母亲，毕竟这件事和她们有关。问完再进行正式的流程吧。”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回到家里，他的妻子和女儿早为他准备好了食物。吃过饭，他说：“有个好消息，我的小萨尔玛，我会安排她嫁给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如此她就可以住大房子，有仆人伺候，不必再自己打水做饭，她可怜的父母也能沾沾光。”

萨尔玛听完，立马哭了起来：“阿巴斯·阿里没有门牙，胡子也是染的，总是挂着鼻涕，就像下雨天棕榈树叶子上的雨珠。”说着说着，她猛地扑倒在地，蜷着身子抽泣。她的母亲对她父亲说：“别担心，我会说服她的。当他们告诉我必须嫁给你时，我也是这样的。”

第二天清晨，萨尔玛跑到河边去见卡西姆，她哭得直发抖，像风中战栗的帐篷，卡西姆赶紧把她拥在怀里。她对卡西姆讲了她父亲的决定。卡西姆问道：“你父亲开出的价钱是多少？”她回答：“八十里拉金币。”

卡西姆对萨尔玛说：“别哭，也别害怕，在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佩剑骑上马并列队前往你父亲家的那天，我就把他送去与死神相见。”萨尔玛说：“你只管把我带去你的部族，我便可以远离邪恶。”卡西姆却说：“你见过我们的营地和村庄，也见过房屋的墙壁是用泥砖砌成，屋顶是用帐篷布或草席搭成的。但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我们这些部落的人睡觉时不会闭上双眼。也许有人会对我们征收不公正的税；也许有人会和我们的女人讲话，这样他就得死；也许有人会命令我们交出受庇护的人。那时，我们的族长会大喊一声：谢尔[2]！在不到一支蜡烛的时间里，我们就会带着骆驼、马匹、绵羊走进沙漠，我们所有的产业包括房顶都得背在骆驼身上。当土耳其军队到达的时候，他们只能找到烧不掉的泥房子，他们可能还会毁掉一些我们种在田里的庄稼和棕榈树，但他们永远无法在沙漠里找到我们。接着，我们会骑马反击，我们会在通往巴士拉的路上摧毁他们的商队，或者摧毁他们在河上的船只，直到土耳其人的总督大喊：你们不必交税了，也不必交出逃犯了。但是，你习

惯了轻松安逸的生活，应该有自己的房子和仆人，不应该喝骆驼胃里的水。我要娶你，但是我首先得成为大商人，这样才能给你一所房子、几口铜锅、一个仆人、两个银脚镯和一个金手镯。”

萨尔玛离开卡西姆回到城里，但她一点也不害怕了，因为她知道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命不久矣。卡西姆坐在那里，盯着他设下的圈套，想道：我怎么能成为大商人呢？卡西姆太穷了，口袋里连一枚铜币都没有，他没有鞋子，也没有头巾，甚至连背心和内衣都没有，他唯一的衣服就是一件长袍。卡西姆决定：我得先借钱，拿钱去做买卖，才能成为大商人。

卡西姆赤脚跑到城里，到了阿卜杜勒·拉希德的店里，他对商人致敬后说：“给我一匹布和五里拉金币，我会拿东西作为抵押。”阿卜杜勒·拉希德看这年轻人只穿了一条又脏又破的长袍，光头赤脚，却始终像鹰一样抬着头，便问他：“你是从部落来的吗？”卡西姆点点头说：“是的。”

你们得知道，奥斯曼帝国时期的部落比现在要穷得多，因为那时的他们无法在和平与繁荣中耕种自己的土地。一家之主囊中羞涩，却要办上一场婚礼或葬礼，这种事情常常发生。这种时候，他会用一些东西做抵押，以换来商人的衣物和钱。至于那抵押品，如果有金银戒指，就把它给商人；如果没有，就把头巾给商人，说：“这是我的荣誉，有了这个抵押品，我一定会把欠债还清，这是部落的习俗。”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看着年轻的卡西姆，见他举止骄傲，目如游隼，确实来自部落。于是便说道：“把钱和布匹拿去吧，把你的抵押品给我。”卡希姆的脸涨得通红，因为他忘了带抵押品了，手边没有戒指，没有头巾，马都没有，更别说马鞭了。但他脑子转得很快，他想了想，回答说：“我想，一个男人的荣誉就在他的胡须里，胡须使男人区别于女人或男孩，所以我把我的一根胡须交给你做抵押。”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听了年轻人的话十分惊讶。

卡西姆找来了剪刀和镜子，他在镜子里仔细端详着自己的脸，想找一根不那么漂亮的胡须。他找到了，把胡须剪下来交给了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把他的胡须放进了装着其他抵押物的盒子，盒子里还装有戒指、头巾和马鞭等。随后，他给了卡西姆五

里拉金币和一匹布。

卡西姆拿着钱和布，去了家可信的裁缝店，裁缝的父亲来自费特拉部落。他对裁缝说：“把这布和钱拿去，给我做套富商的衣服，再给我一把羊毛胡子，我要把它粘在脸上，请为我保守这个秘密，这比我的生命还重要。”裁缝说：“我以我的人头保证[3]，我会保守秘密。”裁缝为卡西姆做了衣服，还给他准备了羊毛胡子，当卡西姆粘上胡须，穿上衣服后，显得无比贵气，任何看见他的人都会说：“这肯定是位大商人，他的商店得值一万里拉金币。”

打扮成富商的卡西姆走出裁缝店，回到了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店里。他走进商店，向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问好。当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看到富商走进他的商店，便起身问候，还吩咐店员从咖啡馆给尊贵的客人端来了一杯茶。卡西姆坐在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给他端来的椅子上。

尽管卡西姆只是来自部落的一名男孩，但他曾和酋长一起远行去过巴士拉。在古代，当酋长前往巴格达或巴士拉时，得带五十名随从，使所有见到他的人都能感受到其尊严和地位。卡西姆既没有土地也没有羊，曾作为随从陪同酋长在巴士拉的旅馆里吃过饭，还算见过一些世面。

卡西姆在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店里喝了杯茶，问候了主人安康，随后说道：“我是来自巴士拉的商人，什么贸易都做，生意做得很大，在印度、波斯和内贾德都有分店。实不相瞒，我来希拉是为了找位诚实、有信誉的商人做我的代理人，代我在此地做生意。我问了巴格达的商人和银行家，他们给了我一份值得信任的商人名单，名单里有你，还有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有人告诉我阿巴斯·阿里脸上永远挂着鼻涕，就像下雨天棕榈树叶子上的雨珠，他的胡须也是染的，这样的人容易伪造账目。因此，我谨向你提出请求。”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听了富商的话欣喜若狂，心想：“我竟不知道巴格达的大商人们居然知道我的名字，而且他们确实了解我，还认可我的诚实，不得不说这是我多年诚信经商的回报。这些大商人可真是对什么都了如指掌，他们甚至知道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的胡须是染的，脸上还总挂着鼻涕。”阿卜杜勒·拉希德太开心了，他终于有机会做一笔

大买卖了，于是说道：“我愿意做任何事，您的命令比我的眼睛更珍贵。不过我能知道您的名字吗？”

伪装成富商的卡西姆回答说：“噢，我以为你已经认出了我！在巴格达、巴士拉、摩苏尔和印度的集市上，我这张脸可是无人不识。我叫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住在巴士拉城的布鲁姆集市，你在那里就能找到我。”卡西姆知道，一封信得花两周时间才能寄到巴士拉，而回信又得再等两周。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从没听过这个名字，但他不想表现得像个乡巴佬，于是说道：“久仰您的大名，您能来找我，我倍感荣幸。不过，先生，您是做什么生意的呢？”

卡西姆回答说：“请一定为我保守秘密，如果商人们听到我的名字，知道我在此处购买，价格会上涨百倍。但你要知道，我来这里是要买阿拉伯最好的一千匹公马和一千匹母马，我要带着它们去巴士拉，在那儿能卖很高的价格，因为大量的马匹需要被运到印度，那里英国军官正在与印度教徒和锡克教徒作战，企图征服这个国家，他们会高价买一匹好马。我要你做的就是去帮我买马，我不能露面，不然价格会提高。等我把马带去了巴士拉，就会给你寄一份巴格达的汇票，利润我俩一人一半。”

阿卜杜勒·拉希德想了想说：“我知道巴士拉的马匹价格要比在希拉贵得多，但是有多少马能到达巴士拉呢？您必须得穿越各大部落所在的领地，而这些部落的人都很喜欢马，不是在白天硬抢，就是在夜间偷偷盗走。”

卡西姆坚定地回答说：“我会为此承担风险，我俩利益共享，损失我担。这两千匹马要花多少钱？我想应该不超过两万里拉金币。我之前一晚上赌钱的输赢都比这多。”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记住了富商的话，心想：如果马能运到巴士拉，必定获利颇丰，如果马在路上遗失或被盗（这是极有可能的），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至少会把当初买马的钱寄给我，我不必承担任何损失。他心里想：我现在真成大商人了，以前花五十里拉金币从巴格达商人那里买的布料，得花一个月的时间才能卖掉，利润只有区区七里拉金币。现在，我赊购价值两万里拉的马匹，一旦交易成功，简直是暴利，假如有损失，那也是由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承

担。于是，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同意了卡西姆的提议。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让店员到集市去，告诉马商自己想买马。马商开始把大批量的公马和母马带到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商店。卡西姆躲在商店里，每当他发出信号，阿卜杜勒·拉希德就买下一匹马，没给信号，就代表这匹马没被选中。卡西姆一眼就能看出马匹的质量，因为大部分马商都来自费特拉部落，只有一小部分来自沙马尔和杜莱姆。在卡西姆的指示下，阿卜杜勒·拉希德还雇了三百个费特拉人看管马匹，并给每人每月一里拉金币。

阿卜杜勒·拉希德买了马后，集市上的商人都认为他疯了。马商们在相互讨论："阿卜杜勒·拉希德有足够的钱买这些马吗？他在这儿做了二十五年的买卖，从来没有缺过别人哪怕一厘米的布。他一向相信部落成员的信誉，以正直人的方式行事。"不过，他们当中比较谨慎的人还是提议："我们派两个人日夜监视阿卜杜勒·拉希德，如果他想在安顿好马匹之前离开希拉，那就让他去见死神。"其他人同意了此提议："就这样做吧。"

买下两千匹公马和母马后，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终于停手了。卡西姆让他吩咐马夫备好自己的干粮和马匹的粮草。这些费用全都记在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账上。然后，根据卡西姆的指示，阿卜杜勒·拉希德让他们在第二天黎明时分出发前往巴士拉，告诉他们带领马队的人会在路上同他们会合。

当马和食物供给都安排妥当后，卡西姆和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就坐在店里喝茶。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内心充满了惊奇，他想：今天早上太阳升起时，我没有欠任何人一枚铜币，现在我欠了两万两千四百一十二里拉金币，这都是因为我参与了一项大买卖。至于卡西姆，他想到的是萨尔玛，想到了她在河里沐浴的样子，想到了她身上的蝴蝶？他说："噢，兄弟，我们的合作真是太棒了。我多么希望自己有一个女儿，我就可以把她嫁给你，让我们的关系更进一步。我多么希望你有一个女儿，我可以娶她，因为我现在正需要一位妻子。"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说："我确实有位待嫁的女儿，事实上，我正准备把她嫁给本地的一位小商人，就是您之前提到过的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他永远挂着鼻涕，就像下雨天棕榈树叶子上的雨珠，胡须也

是染的。但您若有心想娶她，我会把她许配给您，我们的关系便更牢固了。”

卡西姆回答说：“照你说的做吧，但得等我先去巴士拉把马卖掉，把生意做完再说。因为我明天黎明就得出发，而结婚要花很长时间。喂马和雇用马夫都得费钱，每耽搁一天就会减少利润。”但是阿卜杜勒·拉希德非常希望促成这桩婚姻，因为他想：保不准这位大商人回到巴士拉后就改变主意了，我得把他拴紧点，如果他忘了把两万两千四百一十二里拉金币寄给我，那些马商一定饶不了我。但是如果把我的小宝贝萨尔玛嫁给他，她就可以同他一路，好时刻提醒他把钱寄给我。

于是，他说道：“正式的婚礼确实需要时间，但乌理玛[4]是我的朋友，朋友之间就不用那么讲究礼节了，出于现在这种情况，还是有必要打破正式的流程，我想我可以安排女儿今晚就嫁给你。我能预见的唯一困难是，我的女儿浑身冒着年轻人的傻气，可能会因为这桩婚事变得歇斯底里。但我会告诉她，至少你的鼻子不会像棕榈树叶子滴雨珠那样流鼻涕。”卡西姆同意了阿卜杜勒·拉希德的话，他说：“那就让我们今晚成婚吧，暂时不要管宴会和礼仪。至于你的女儿，告诉她我的鼻子不滴水，我爱好艺术和美好的事物，比如蝴蝶。”卡西姆知道萨尔玛的母亲从未告诉过阿卜杜勒·拉希德有关蝴蝶的事。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匆匆赶回家，告诉了妻子和女儿这个好消息，派他的店员去安排婚礼。他对女儿萨尔玛说：“亲爱的，你的运气真好。今晚我要把你嫁给一位巴士拉的大商人。他名叫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他非常富有，两万里拉金币对他而言都是小钱。”但萨尔玛听了又扑倒在地，啜泣不止，她一心想着卡西姆会杀了阿巴斯·阿里·伊卡萨布，并不知道还有这个突发的意外，而她今晚又见不到卡西姆。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说：“不要哭，我的女儿，他是位英俊的男人，他的鼻子和夏末的沙漠一样干燥，他还告诉我，他喜欢美好的事物，比如蝴蝶。”听了父亲这番话，萨尔玛立马停止了哭泣，心想：全世界除了我的母亲和卡西姆，没人会知道那只蝴蝶。这是他发出的信号呀。而她的父亲却以为：看来我的女儿是真讨厌流鼻涕的男人，现在她的脸上充满了喜悦，眼睛就像春天的沙漠之花。阿卜杜勒·拉希德非常爱他的女儿，看到女儿能够满意，自己心里也很高兴。

当晚，卡西姆去了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家，娶了萨尔玛为妻。他把萨尔玛从她父亲家接走，将她带到了阿拉伯人的帐篷里，因为他也没有别的住处了。第二天一早，卡西姆和萨尔玛骑马去往巴士拉。尽管萨尔玛从小生活在城镇，从未骑过马，但他们还是各骑一匹马。据说生活在镇上的阿拉伯女孩从来都分不清马和水牛。

在路上，他们遇见了那群费特拉马夫和两千匹马，卡西姆依旧穿着那套华贵的衣服，但他这次没粘胡子。他骑到马夫跟前说：“你们认识我的脸吗？”马夫们都回答说：“你不是卡伊斯的儿子卡西姆吗？你这套衣服从哪里来的？”卡希姆回答说：“我现在有钱了，这些马都是我的，我还娶了一个妻子。”“卡西姆，那你结婚了吗？我们连婚礼宴会上的一条麻雀腿都没吃到呢？”卡西姆回答说：“等我们到了巴士拉，一定邀请你们参加婚礼，只要把马平安运到巴士拉，我会赏赐你们的。”但是他们中的一些人说：“多少马能安全运到巴士拉呢！哪怕母马耳朵上的一根毛能安全地到达那里，都是件值得惊讶的事。你知道一路上有多少部落吗？他们不想要马吗？”卡西姆说：“别想这些了，每匹马都能安全到达。”“这怎么可能？”马夫们都不太相信卡西姆的承诺。

卡西姆叫来二十个认识的聪明人，吩咐他们：“你们作为使者骑到前面，到一路上各部落的酋长那儿去，告诉他们我们的马病了，每天都得死五十匹。我们在努力送两千匹马到海里去，想把它们都放在盐水里泡泡，看看能否有所改善，尽管能有一半送到大海的希望都微乎其微。请告知那些尊贵的酋长，让他们的牲畜远离前往巴士拉的主路，以免染病，我们也不会让马接近他们的牲畜或灌溉农田的水井。”众人听了，立马奔去执行卡西姆的命令。

使者们去到沿路的部落，把卡西姆的话复述给他们。许多族长听了很愤怒：“你们可能会给我们带来疾病，我们不会让你们进入我们的领土。”使者们还提醒：“如果想阻止我们，你们得骑着马对战，到时可能都会染上病。”族长听了没办法，只好吩咐自己的部落远离费特拉的马队。

卡西姆带着马队前往巴士拉，只扎营了七个晚上，远离人群和水井，与萨尔玛在黑帐篷里过夜，告诉她各部落的风俗。

第八天一早，他们就到了巴士拉城，全程没有丢一匹马。卡西姆把

他的马队带到城墙边，准备进城。有位土耳其军官出来命令他们：“离开这，我们听说你们的马都有病。”卡西姆让军官检查了他带来的马，军官看见它们都很健康。卡西姆还答应送给军官十匹马，因此得以顺利进城。

在巴士拉，马的价格是在希拉的三倍。卡西姆分给了费特拉马夫每人一匹马，以作为奖赏，尽管如此，他最终不但赚回了两万两千四百一十二里拉金币的本金，还赚到了两万八千里拉金币的利润。他为自己留了一万四千里拉，又把另外一万四千里拉加在了他欠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钱上。他用自己的那份钱为萨尔玛在巴士拉买了套房子，买了铜锅、金手镯和银脚镯，还雇了仆人，使她不必再做粗活。卡西姆在巴士拉逗留了几天，好好享受了一番。

而在希拉城里，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正惶恐地坐在店里，惦记着合伙人什么时候能把钱汇过来。他知道马商派来的人一直在跟着他，监视他。一天，一位来自巴士拉的富商来到希拉，阿卜杜勒·拉希德跑去问他：“有巴士拉商人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的消息吗？他身体好吗？”商人回答说：“我从没听说过这个名字。”阿卜杜勒·拉希德听了，吓得心跳都快停了：“他不是印度的富商吗？”商人回答说：“我的店就在印度，我没听过有这号人。”阿卜杜勒·拉希德简直快疯了，他整天坐在自己店里，什么事也不做，拧着手，就像洗衣工拧衣服一样，而马商们都在等着找他要钱。

一天，卡西姆对妻子萨尔玛说：“我现在必须回希拉，把欠你父亲的钱还上。”卡西姆去见了巴士拉的银行家，把属于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四万零四百一十二里拉[5]金币给了他，从他手里拿了汇票，骑马去了希拉。在他进城前，他又粘上了羊毛胡须，成为富商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后，再去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的商店。

阿卜杜勒·拉希德·梅吉德一看到他，就愤怒到了极致，他跑出商店诅咒阿卜杜勒·哈梅德，还试图抓住他，不过阿卜杜勒·拉希德老了，没抓到他。卡西姆一看这阵势又骑马出了城，心想：原来我岳父是这样接待我的，我得给他上一课。

卡西姆脱掉胡须、头巾、鞋子和华贵的衣服，只穿一条破烂的长袍赤脚进城，来到了阿卜杜勒·拉希德的商店：“你的里拉拿去，把我的当

物还给我。”阿卜杜勒·拉希德记得这位年轻人，他曾用自己的一根胡须换过里拉和布匹，于是他收了钱，打开盒子，准备把抵押物找出来，可他怎么也找不到卡西姆的胡须。胡须太少了，也许是被某条头巾缠住，带出了盒子。他对卡西姆说：“抵押物我找不着了，不过它也不值钱，对吧？”卡西姆听了反问：“你是在说我的胡须不值钱吗？你必须把我的胡须还我，这是我的荣誉，不然我就要了你的命。”卡西姆诅咒了阿卜杜勒·拉希德，就像阿卜杜勒·拉希德先前诅咒他一样。

卡西姆出完了气，掏出四万零四百一十二里拉金币的汇票，把它交给了阿卜杜勒·拉希德，说：“其实我是你的女婿，阿卜杜勒·哈梅德·艾尔·阿特拉基这个人是我虚构的。”阿卜杜勒·拉希德看了眼汇票，确认无误，心里充满了喜悦。

卡西姆接着回到了巴士拉，回去的路上下起了雨。这是冬天里的第一场寒雨，卡西姆的衣服淋湿了，他也着凉了。当他回到巴士拉的家中，和妻子萨尔玛打招呼时，他的鼻子一直在滴水，就像棕榈树叶子滴下的雨珠。萨尔玛看见后笑了笑，她不会因为卡西姆的鼻子滴水而哭泣。

---

[1] 大型多孔陶缸，通过蒸发来保持水的凉爽。——译者注

[2] 谢尔（Sheil），即带走，通常是打击营地的命令。

[3] 这句话更恰当的翻译是“为了保密，请砍掉我的头”，因为后来听有人是这么说的。

[4] 乌理玛（Ulema），伊斯兰国家对有名望的神学家和教法学家的统称。——译者注

[5] 原文为forty thousand four hundred and twelve，但按照正文描述计算应该为三万六千四百十二里拉金币。——译者注

再访蒙塔菲克

纳西里亚的铜匠哈立德

土耳其人统治伊拉克的时期，巴士拉有位铜匠，名叫哈立德。他出生在纳西里亚，在那儿生活到十六岁。父亲去世后，他带着母亲来到巴士拉，在布鲁姆集市上做铜匠挣钱。他每月从铜匠铺老板那里领的钱只够应付自己和母亲的吃穿和房租，存不下钱买商铺或娶妻。哈立德和母亲住在一座简陋的房子里，家务由母亲负责。

后来，哈立德的母亲生病过世，留下他一人在家中，没有人帮他料理家务。哈立德每天从日出忙到日落，连去集市买蔬菜和肉的时间都没有，也不能做饭了。因此，他心想：我的收入雇不起仆人，但是我也到娶妻的年纪了。如果我有钱，我早就应该这么做，因为男人都得成家。但我现在一贫如洗，想娶妻只好要求低一点。或许这样的女人无法满足我对一个完美妻子的要求，但她至少能帮我去市场买菜、做饭、打扫房子。

哈立德找人请来了一位聪明的妇人当媒人，对她说：“我的收入很低，也没多少产业，你帮我找找哪位父亲需要的聘礼不超过一里拉金币。哪怕这女孩的腿瘸了或者有一只眼睛看不见也不要紧，只要她会做饭就行。”聪明的媒人回答说：“我已经有人选了，她父亲只要求一颗枣核。女孩身材完美，面庞似月亮般美丽，她还能朗诵诗歌，至于她的厨艺，据说连天使都想来欣赏她的厨艺。”



哈立德听了很疑惑，问那聪明的妇人：“如果她真如你所说的那样好，那聘礼为什么只要一颗枣核呢？是不是她的名声不好？我可不想要这样的妻子。”妇人说：“如果是这样，你可以把她送还给她的父亲。但她确实十分自尊自爱。至于聘礼为何只要一颗枣核，是因为这姑娘脾气暴躁，像匹烈马。她的父亲最近新娶了一位和这姑娘同龄的妻子，她毫不留情地殴打和折磨她父亲的新妻子，闹得家里鸡飞狗跳，所以她的父亲才想尽快把她嫁出去。这个女孩名叫哈利拉。的确得有人好好管教一下她。”哈立德很高兴自己能娶到一位花容月貌的妻子，于是对那聪明的妇人说：“那就照你说的去做。我要娶这女孩，然后好好管教她。她的脾气我不怕，不过是女人的小性子而已。”

妇人替哈立德安排好了一切。朋友们把女孩哈利拉带到他的家里，两人顺利成婚了。哈立德心里高兴极了，女孩的确很美，身材也很好，他整夜都沉浸在结婚的喜悦之中，他想：“我只是个可怜的铜匠，居然有幸娶到一位能配得上苏丹的美丽新娘。”在新婚的快乐中度过了几天之后，哈利拉在太阳升起时就叫醒哈立德，对他说：“该起床去工作了，房子很脏得打扫一下。”哈立德听了便起床去工作。

日落时分，等到布鲁姆集市的铜匠关了商店，哈立德得到店主允许后回了家。哈立德一到家，屋里的景象简直让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以为自己在做梦：房间里铺着最漂亮的丝绸地毯，肯定价值超过一百

里拉金币，地毯上摆着用最好的木头制成的桌椅，桌子上放着银制的盘子和花瓶。哈立德看到自己的房子比巴士拉首富的房子还要富丽堂皇，惊讶极了。

他问妻子哈利拉："这些东西都是从哪儿来的？"她回答说："你认为我会住在没有地毯的土屋里，用陶制的盘子吗？我出身高贵，需要这些精致美丽的东西。因此，我用你的信誉担保，买了这几件必需品。就买这么几件也不容易，商家似乎不太相信你能还上账。"哈立德气极了，说："你知道自己做了什么吗？我得花五十年才能买下这些东西，你知道吗？"她回答说："那我岂不得一直生活在肮脏的环境里？这些房屋的必需品你都付不起吗？"

哈立德越发恼怒，他觉得有必要教训下自己的妻子，拿起棍子打了她几下。正当他伸手捉住妻子准备继续打时，妻子一口咬住了他的手腕，都快咬到他的骨头了。这下哈立德才知道，妻子的脾气的确很火爆。

两人一直厮打到清晨，哈立德的脸上满是妻子指甲抓出来的划痕。至于哈利拉，她的背在流血，眼睛被打得乌青。哈利拉躺在床上，拒绝给哈立德做早餐，哈立德只好饿着肚子去上班，连一口茶都没喝上。

哈立德坐在铜匠铺里，按店主的吩咐制作铜器，内心满是忧伤，他想：我还不如不娶她，因为她，我现在身无分文，还欠了几百里拉金币的债，之前我可是连一枚铜币都不欠的。而且她这样一个娇贵的女人，也不会给我准备食物的。等到太阳落山，哈立德又去找那位聪明的妇人，告知她如今的情形，问她："我怎样才能驯服我的妻子，使她顺从于我？"

妇人深思熟虑后，询问哈立德那些幸福之夜的情况，因为她可是这方面的专家。她想了想，告诉哈立德："等你回家后，你就躲开她，连着好几天不要理她。然后你还得安排娶下一位妻子。我向你保证，在重新娶妻这件事办成前，她就会恢复理智，顺从于你。"

哈立德回到家里，没有和妻子打招呼。相反，他走向地毯，用手抚摸着它，说："噢，可爱的地毯，你的丝绒多么漂亮，你的颜色多么鲜艳。事实上，美丽只停留在地毯上，不会留给任何一位女人，女人都是一样的，她们的头发像蜘蛛腿一样黑，眼睛像狗，嘴像猴子，胸部像水

牛的乳房，肤色如同地上的泥巴。男人怎么能爱一个女人呢？但是看看你，可爱的地毯，你的颜色是这样五彩斑斓，有玫瑰的红，天空的蓝，青草的绿，金子的光泽。而你还有珍贵的天赋——沉默，你不会像猫一样在月光下打架，尖声嘶叫。”自那晚起，哈立德每天都会卷起地毯，抱着它上床睡觉，不和妻子说一句话。至于哈利拉，她心想：嫁给一个疯子大概就是我的命吧。

读者们，你们要知道，在那时候，巴士拉的土耳其总督在巴格达安插了间谍，间谍会给总督传递消息，让他提前了解自己上司的动态。这是因为巴士拉的财政收入确实很高，但总督拿去了四分之三供自己和家人使用，只把四分之一送去了巴格达，然后对外宣称巴士拉始终是个贫穷的城镇。

一天，总督收到一封间谍送来的信件，信的内容如下：

> 尊敬的总督，通过我的秘密侦查，我发现有一名间谍被派往了巴士拉，他的任务是报告您的统治状况和城市收入。至于他的名字，我不太清楚，知道了也没用，因为他会改名字。但据说他是名工匠，请您一定提防这个危险的人物。

总督读了信，脸色煞白，立即派人招来他安插在巴士拉的许多线人和间谍，这些人是专门监视那些把财富故意藏起来的商人的。他吩咐他们去集市，详细查问城里的工匠，找一位表里不一的外地人。

这些人开始执行总督的命令，整整一个星期，他们仔细探查了集市和咖啡馆，回来报告总督：“我们仔细询问了城里的每一位工匠，找到了一位来自纳西里亚的铜匠哈立德。关于他的这些事可能都不是真的，他肯定不是外表看上去的那样。他虽然只是一个贫穷的铜匠，月收入还不足一里拉金币，但他住的房子居然比您的宫殿还要豪华，他的妻子去市场买了价值数百里拉金币的丝绸地毯和银质器皿，却丝毫没有考虑价格。”

总督打发他们离开，心想：“肯定就是他了，他之前一定收到过一袋黄金作为间谍的花销，不过他挪用了一部分用于自己的生活开销。”总督派人请来他万分信任的秘书，对这位忠实的秘书说明了情况，要求他除掉这个危险的人物。

秘书想了许久，告诉总督：“杀了他不太明智，总会有人替代他。政府有很多眼线。我们不如把这人拉拢到我们这边。俗话说，男人的心总会被女人或黄金打动的。”总督同意了秘书的提议。

第二天，秘书就去了铜匠所在的市场，来到哈立德干活的那家店铺。店主看到这位尊贵访客十分高兴，为他端了杯茶。但秘书没有和店主搭话。注意力都放在了哈立德身上，他看哈立德正在做铜碗，说道：“这的确是巴士拉最好的工匠。”店主心想：总督的秘书是对哈立德感兴趣吗？这铜碗虽说不比集市上的其他几百个碗差，但也好不到哪去呀？

秘书继续说道：“总督一向关心巴士拉人民的福祉，也很热爱艺术和美好的事物。他听说巴士拉人民的房子里总缺少精美的铜器，便吩咐我寻找能工巧匠。经过一番查问，我发现你是最好的工匠，我要任命你为铜匠检查官，月薪为一百里拉金币，职责是检查巴士拉的铜匠是否合格，并给合格的铜匠颁发许可证，你可以向他们收取一定费用。”

哈立德听了秘书的话，十分喜悦，至于店主，他心想：哈立德的确是位英俊的年轻人，但我可没想过他会有今天。一定是他的容貌吸引住了秘书，因为他的技术实在让人不敢恭维。

哈立德感谢了秘书，起身离开铜匠铺。他要回家告诉妻子把家具都收拾好，准备从泥房子搬到大理石房子去。哈立德走进自己的房子，对妻子说道：“把地毯和家具收拾好，我们现在就搬到豪宅去。”

哈利拉听到丈夫这番话，心里悲伤极了，她心想：我真的把这可怜的人逼疯了，他只是个可怜的铜匠，连装修房子的钱都没有，现在却说要搬去豪宅。我实在太不幸了，即便和他离婚，谁又会娶一个离过婚的女人呢？看来我得和这疯子一直生活下去，从此再也享受不到婚姻的乐趣了。

哈利拉扑倒在丈夫脚边，身体因啜泣而止不住地颤抖：“噢，我的丈夫，你还是像婚礼那晚那样吧，你想怎么样都可以。”哈立德心想：她确实应该挨一次打，这样她将来才会不那么火爆。于是他抄起棍子打了妻子，哈利拉这次没有再反抗。

后来，哈立德带着妻子住进了华宅，多年来一直拿着很高的薪水，

享受着妻子给他的爱，哈利拉也不再与他作对。至于巴士拉总督，他也很高兴，他认为自己成功拉拢了上级派来的间谍。至于真正的间谍，从来没人听说过，因为他早在去巴士拉的路上被玛丹人杀害了，身上的黄金也被抢走了，政府也没再派另一个间谍来接替他。

朝圣者之子的故事

传说古时有位大地主，拥有辽阔的土地，阿拉伯人和贝都因人的酋长都向他进贡。真主是此地唯一的信仰。地主名叫哈桑，他有位年轻的妻子，貌美如月，还有一位忠实的仆人，名叫艾哈迈德，艾哈迈德从小就和他在一起，凡事都服从他。

有一年，苏丹给地主哈桑下了道命令，任命他为朝圣商队的领队。哈桑的妻子那时正怀着孩子，哈桑深爱着她，不愿离开她。因此他特意为妻子打造了骆驼背上的座椅和帐篷，他说：“我的儿子会出生在朝圣之路上。”

此次朝圣的目的地是麦加，朝圣队伍依照领队的命令行进，随行的还有他的妻子和忠实的仆人艾哈迈德。队伍到达托斯山谷后，在那里停了一夜。随着队伍行进的还有许多印度朝圣者，其中有些人染上了霍乱。在托斯山谷，霍乱蔓延，队伍中的许多人都染上了病，他们都被折磨得满地打滚。

而就在当夜，哈桑妻子快要生产了，哈桑对仆人说：“快把随行的接生婆和奶妈请来。”可艾哈迈德告诉哈桑：“主人，她们都病死了。”哈桑只好和艾哈迈德一起照料妻子生产，他们成功接生了一个男孩。男孩顺利降生，可不幸的是哈桑的妻子却在分娩的痛苦和劳累中死去了。哈桑让艾哈迈德去问问队伍里有没有女人可以帮忙照料这个男孩，可艾哈迈德转了一圈，回来告诉哈桑：“主人，队伍里的女人都病死了，连骆驼奶也没有。”



哈桑的内心充满了忧伤，他想：我亲爱的妻子死了，现在我的儿子也快死了。他对艾哈迈德说：“去挖个坑，把我的妻子和儿子一起埋葬吧。”艾哈迈德听了，说：“主人，你是要把这男孩活埋了吗？”哈桑反问：“你有乳汁哺育他吗？我们只能让他听天由命了。”于是，仆人艾哈迈德挖好了一座坟墓，把女人和男孩放里面。

第二天清晨，他们把病死的人都埋葬好了，队伍继续行进，来到法拉特山谷，当晚在那里安营过夜。可疾病并没有放过他们，整个夜晚充斥着垂死者的尖叫声，领队哈桑也染了病，当晚便去世了。

又到清晨，仆人艾哈迈德四下张望，发现自己是唯一从地上爬起来祷告的，其余的人都湮没在死亡的寂静中了。艾哈迈德整理好队伍携带的金子、物资和骆驼队，让一头骆驼驮着主人的尸体，想带着哈桑完成朝圣。

艾哈迈德独自一人踏上前往麦加的路，接下来的旅途中，他没有再遭遇其他不幸，顺利到达麦加。他在麦加住了几个月，因为骆驼太多不好管理，他就把骆驼和主人的财产都变卖了，把卖得的钱和先前带在身上的金子放在一起，仔细记好钱的总数。

做完这些事，他又想道：我该怎么处理这笔钱呢？我的主人已经死

了，他的妻子和儿子也死了，目前唯一的继承人好像只有他的兄弟，可他们两兄弟的关系并不好。他的兄弟已经夺去了主人大片的土地和产业，我只是个奴仆，无法阻止这一切，但他确实不应该再拥有这些黄金了。于是，他打定主意，要把这些金子带回故土，如果真主能保佑他平安到达，他就以主人的名义把钱捐给清真寺和宗教慈善机构，好让主人受到世人崇敬。

仆人艾哈迈德等着下雨天过后出发，这样雨水能填满水井，旅途自然轻松些。时机一到，他就带着几匹骆驼独自出发了，此行的目的地是伊拉克。回去的路上，他又一次来到托斯山谷，他想着要再去看一下女主人的坟墓，还要修缮一下坟墓。他卸下物资，搭好帐篷后，走到了女主人的墓前。

艾哈迈德看了看女主人的坟墓，发现坟墓顶部有一个洞，他从洞口往下看，让他惊奇的是坟墓里有个活生生的男孩。艾哈迈德赶紧把石头挪到一边，打开坟墓，看到坟墓里的孩子大约一岁，女主人的尸体早已腐烂，只有一个鲜活的丰满的乳房。艾哈迈德把孩子从坟墓里抱出来，搂在怀里，就在那一瞬间，剩下的那个乳房也迅速枯萎了。

艾哈迈德带着孩子走近驼队，骆驼群里有只母骆驼还有奶，他拿着器皿，盛满骆驼奶，喂给孩子喝。

第二天，艾哈迈德继续他的旅程，但他改变了行程的目的地，决定要去哈伊勒[1]，在那里停留几年，等他的小主人长大再去伊拉克。如果他们现在就去伊拉克，小主人的叔叔可能会对小主人不利，因为他现在已经占领了庄园，而艾哈迈德只是个可怜的仆人，无法帮小主人争取他的权利。幸好艾哈迈德现在手里有大量黄金，可以先让小主人接受合适的教育，等他成年了，他就可以要回自己的土地。

于是，艾哈迈德带着孩子去哈伊勒。到了那儿，他买下一所房子，为孩子雇了保姆。又过了几年，他为孩子请了老师，教导他马术和兵法，教他如何在马术竞技和战斗中使用剑和长矛。

男孩长到十六岁，长成了哈伊勒最英俊的男孩，他的外貌无与伦比，至于他的剑术，哈伊勒没人比得上他。艾哈迈德这时才告诉他的小主人里贾布，自己并非他的监护人，而是他的仆人。艾哈迈德将当年的

真相全盘托出，里贾布听到这些十分惊讶。于是，里贾布吩咐艾哈迈德预备骆驼，准备前往伊拉克。艾哈迈德把在哈伊勒的房子卖了，为旅行做准备。他手里还有一大袋金子，这都是他为里贾布留下的积蓄。

在路上走了好多天后，里贾布和艾哈迈德终于到了伊拉克，来到他父亲位于塞马沃附近的庄园。他们向村民打听情况，得到的回答是，哈桑的兄弟哈米德继承了哈桑的土地和产业，在过去的十六年中，他一直霸占着土地产业，像暴君一样掠夺穷人的食物。里贾布和艾哈迈德并没有表明自己的身份，只是对好奇的村民说，里贾布是位来自哈伊勒的沙马尔王子，暂时没事做，在外游玩而已。里贾布和艾哈迈德在靠近塞马沃的阿拉伯帐篷里过夜，只有牲畜为伴。

一天晚上，里贾布和艾哈迈德正在帐篷里睡觉，突然一声巨响吵醒了艾哈迈德，他以为是盗贼在偷骆驼，便提刀冲了出去，赶紧跑向驼队。可他却看见了一位蓄着白胡子、弯腰驼背的老人，老人向他讨要水和食物。艾哈迈德把老人带到帐篷里，叫醒了他的小主人。里贾布吩咐人拿来食物和水，老人吃饱喝足，感谢了里贾布的招待，告诉他："我想要卖给你两句话，价钱是一枚大马士革币。"艾哈迈德在钱袋里搜了搜，找到一枚大马士革硬币，交给老人。老人便说了："第一句，你要提防独眼人，第二句，你不可在新月之夜入眠。"说完，老人拿起手杖，起身一瘸一拐地走了。

第二天早晨，里贾布对艾哈迈德说："我们在这里安营耗下去没有什么意义，我还没有想出可以收回产业的计划，我若对百姓说，我是哈桑的儿子，我在母亲的坟墓里住了一年，没有人会信我。我应该去我叔叔的房子看看他是怎样的人，如果他不是坏人，我就直接告诉他我是他的侄子。"但艾哈迈德并不赞成："可他确实不是好人。"里贾布不相信："这怎么可能？他可是我的血亲啊。"

里贾布和艾哈迈德骑马来到哈米德家中，想要一探究竟。里贾布走进房子，向众人行了礼，他看到房间里人来人往，就趁仆人递咖啡的时候问他："这些人是来干什么的？"仆人回答说："今晚，我们主人嫁女儿，全城的人都来赴宴了。"里贾布接着问仆人："她美吗？"仆人回答说："我的小主人如果晚上出门，月亮都会因为嫉妒她的美丽而遮住自己的脸。"里贾布心想："她是我的堂妹，我有权娶她，我得找叔叔表明自己的身份。"

里贾布在客厅里坐了快半个小时。突然人群中传来一阵骚动，大家都站起来了，原来是地主哈米德走进客房，开始享用他的早晨咖啡。里贾布见到了叔叔的脸。让他吃惊的是，哈米德居然只有一只眼睛。里贾布转身对旁人说："我从来不知道这家主人只有一只眼睛。"旁人听了解释道："就在一个月前，主人在侍弄自己养的猎鹰时，猎鹰像挖野兔眼睛一样把他的眼睛啄了出来。"里贾布心想：老头说的第一句话肯定是让我提防我的叔叔，我不能向他透露我的身份。

于是里贾布坐在客厅里，一直想着：我明明有权娶这个女孩。我该如何才能阻止这场婚姻呢？哈米德环顾四周，发现有位从没见过的美少年坐在那里，他问："他是谁？"众人都说只知他是来自哈伊勒的沙马尔王子，不知道他的姓名。里贾布起身谢过主人的招待，离开宴会，骑马走了。里贾布出门后并没走远，而是藏在棕榈树林后，继续盯着哈米德的家，心想：我今天必须把那姑娘带走。他发现妇女们待的地方有许多奴仆和拿刀的内侍在看守，不太可能闯进去。但是茅房就在不远处。他不免埋怨起自己：如果我早来一天的话，当女孩清晨去茅房时，我就可以把她带走，但现在没时间再等一天了。里贾布突然想到一个主意，慢悠悠地骑马回到塞马沃。

在塞马沃的集市上，里贾布先买了套女人的衣服，把它包起来藏在斗篷里。然后找到药剂师买了三粒罗马药丸。那时有许多复杂的药物，但治疗方法很简单，罗马药丸对人和动物都有效。有人曾说过，人用一粒，马用两粒，骆驼用三粒。他拿了三粒罗马药丸，又去了糖果店，从那里买了一盘最好的糖果。他切开其中最大最好的那颗，把三粒药丸放在里面，他对制糖师说："我的骆驼不肯吃药丸，所以我得把它们藏在糖果里。"

买完东西，里贾布又骑马回到自己的帐篷，吩咐仆人艾哈迈德把东西都装在骆驼上，再把他们全拉到一处高地上，想到达那高地，得沿着一条人迹罕至的小路走八个小时。里贾布换了一匹马，把女人的衣服和糖果都藏在斗篷里，去往哈米德家。到达房子附近时，他把马藏在了茅房附近的棕榈树林，换上女人的衣服，把自己的衣服也藏在马旁边，然后把装满糖果的托盘搭在肩上，朝房子走去，他模仿女孩的声音叫卖道："快来买我的糖果，快来买好运！"他像吉卜赛人那样蒙着面纱，因为他的胡须还没长出来，看上去美极了，看见他的奴仆和哨兵都想：这吉卜赛少女多么迷人啊，也许今晚可以和她玩玩。这些士兵就放里贾布

进了女眷的屋子。

女仆们都聚集在里贾布身边，想要买糖果，他却不肯给，说：“首先，我必须把最大的糖果以一枚银子的价钱卖给新娘，这会给她带来好运，祝愿她生下一个健康的男孩。”女仆们就准备把这位“吉卜赛少女”带到新娘那儿，希望能让新娘开心起来，因为新娘并不喜欢这桩婚姻，正哭着呢。

他们领着里贾布进了哈米德的女儿阿利娅的房间，她哭得伤心极了。女仆对她说：“小姐，从吉卜赛女孩那里买块糖吧，它会给你带来好运的，还能让你生下一个健康的男孩。”里贾布见了阿利娅，心里充满喜乐，因为她的眼睛亮如珍珠，嘴唇红似玫瑰，隐约可以透过丝绸衣服看到她曼妙的身材。

阿利娅含泪看着“吉卜赛少女”说：“那就给我块蜜糖吧，尽管它并不能给我带来幸福，我的悲伤已无药可救了。”里贾布给了阿利娅最大最好的糖。阿利娅吃了说：“外边确实香甜可口，但中间却是苦的。这是为什么呢？”里贾布回答说：“小姐，这就是爱情的糖啊，爱情虽然是甜蜜的，但也不是一点苦楚都没有，因为爱终会有尽头，所有的恋人最后都会因死亡而分开。所以，一个女孩会先尝到爱情的甜头，又必然会体验爱情的苦涩和悲伤。”

阿利娅觉得这“吉卜赛少女”讲得太对了，便下令赏给“少女”一里拉金币。里贾布拿上钱币，把剩下的糖都分给了女仆：“都拿去吧，你们的女主人给了我很多钱，我现在要回帐篷去，再做更多的糖，今晚的需求量很大。”里贾布发完糖便离开了屋子，离开时哨兵和守卫还和他搭话：“美丽的姑娘，你今晚还会再来吗？”里贾布向他们眨了眨眼，回答道：“今晚我听凭你们吩咐。”说完就急匆匆赶回棕榈树林，去取他的马和衣服。

阿利娅坐在自己的房间里，心想：那吉卜赛少女多么漂亮，她看我的眼神多么炽热，似乎在渴望我的身体，但她给我的糖又是多么苦涩。阿利娅并不知道那蜜糖里藏着三粒罗马药丸，都快赶上一头骆驼的剂量了。

里贾布回到马旁边，脱下女人的衣服，又换上自己的衣服。他手拿着剑，站在马旁，盯着茅房，心想：时间快到了。过了将近十分钟，他

看见阿利娅从房间里走出来，匆匆朝茅房走去。可还没等阿利娅进去，里贾布突然骑马出现，把她抱上马，用手捂住她的嘴，不让她发出一声尖叫，迅速掉头朝沙漠飞驰而去。他的行动很快，哨兵和守卫们都没看见，他们还在纠结看阿利娅去茅房是否妥当。



疾驰了一段距离后，里贾布松开捂住阿利娅的手，阿利娅看着他的脸，觉得他和刚才的“吉卜赛少女”有些相似，她心想：如果掳走我的是这么一位英俊的男人，那我可太幸运了。他可比我父亲要我嫁的那个可怕的老地主英俊多了。但是骑到途中，阿利娅的肚子剧痛无比，她说：“高贵的陌生人啊，请让我休息片刻，让我放松一下。”里贾布回答说：“等一等，等我们到了沙漠，看看有没有人追我们。”

他们进入沙漠后，身后约有一英里的广阔视野，里贾布这时才放阿利娅下马解决需求。里贾布发现阿利娅并不需要被看管着，她和他在一起很自在，阿利娅休息完又自己骑上了马，她说：“请原谅我耽搁了时间，我们继续前行吧，这样能离我父亲更远几英里。”里贾布向阿利娅解释了三粒罗马药丸的事，说自己用这么大的剂量是想确保万无一失。阿利娅嘲笑了一番他的谨慎：“其实你想让我离开那房间，一粒罗马药丸便足够了。这就是所谓的爱的苦楚，对吗？”里贾布说道：“亲爱的，你既然在爱情的初始就尝到了苦楚，以后便不会再经历，因为我们的爱永无止境。”阿利娅和里贾布就这样确定了彼此的心意。

里贾布带着阿利娅骑了八个小时，到了先前说的那处荒芜的高地，等着忠实的仆人艾哈迈德和他的牲畜到来。约等了一个小时，艾哈迈德带着骆驼出现了。他们搭起了帐篷，阿利娅为他们烹制了食物。等吃过食物，里贾布就把阿利娅带进了帐篷，仆人艾哈迈德等候在帐篷外。在里贾布带她进帐篷时，阿利娅有些害怕，里贾布见她如此，便安慰她：“你不要害怕，我是你的亲人，不是陌生人，我是有权利娶你的。”阿利娅听了大吃一惊：“有权娶我的只会是我的堂兄，可我并没有堂兄啊。”里贾布回答说：“我就是你的堂兄。”里贾布把自己出生以及在坟墓生活的事原原本本地讲给了阿利娅。

而在哈米德家中，过了一会，人们发现阿利娅不见了。母亲一直在呼唤阿利娅的名字，却无人应答。哈米德见女儿不在屋里便有些担心，问了守卫，守卫告诉他一小时前阿利娅确实出了房间，去了茅房，但没见她回来。哈米德听见这话，着急起来，他想：她可能是割了手腕，或者逃跑了，因为她不想要这桩婚姻。于是哈米德打发了一位女仆到茅房查看阿利娅的情况。

女仆跑到茅房，发现里面空无一人。于是哈米德又吩咐仆人和看守

去搜查棕榈树林，仆人和看守回来报告说那里也没人，但他们发现了一些女人的衣服和一个铜盘。女仆一眼认出那不是女主人的衣物，而是卖糖果的“吉卜赛少女”的衣服。哈米德问门口的守卫，其中一个说：“我当时真没留心，因为她是女孩，不过那‘吉卜赛女孩’的脸确实和今天早上在这儿的沙马尔王子的脸一样。”

哈米德被守卫的话点醒了：“我的女儿肯定被沙马尔王子带走了。有人知道他的营地在哪里吗？”来客里有位阿拉伯人，他曾听说沙马尔王子在村庄附近安营。哈米德赶紧吩咐管家带上二十个人，骑马赶去沙马尔王子的营地，把他抓回来。过了两个小时，管家回来报告说：“营地都撤走了，他带着牲畜进沙漠了。”哈米德气极了，大声嚷着：“这沙马尔王子到底是干什么的？像老鼠一样在女眷住的地方闲逛吗？”哈米德又吩咐管家召集好所有人，在他回哈伊勒的路上截住他。

在场的人提醒哈米德：“你是要以酋长的身份还是地主的身份与沙马尔为敌呢？沙马尔人肯定不会放弃自己的王子，听说他们有一万勇士呢。”哈米德这才清醒了一点：“那就尽可能快点追上他们，在他们进入沙马尔的领土前截住他们。如果没能追上，我就会寻求外援。”哈米德给租借他土地的周边部落酋长们写了信，告诉他们自己的女儿被人偷走了，希望他们能为自己的荣誉而战。可是这些酋长其实都不喜欢哈米德，觉得他是个守财奴。所以酋长们只是回答说：“我们很同情你的处境，但至于你的荣誉，你自己知道该如何捍卫，我们不会插手此事。”

哈米德只好把所有的仆人招来，总共也只有三百人。他带着这些人前去哈伊勒。人们看了都说：“就想凭这些人和沙马尔作战吗？”

里贾布住在沙漠的营帐里，每日打发艾哈迈德去各城镇和村庄打听消息，他也因此知道了部落酋长们的态度以及哈米德已经出发的消息。他心想：现下是我重获财产的时候了。里贾布将阿利娅和艾哈迈德留下，骑着马只身前往大酋长的营地，大酋长的部落向哈米德租借了土地。里贾布把自己的名字告诉了大酋长，说：“我是哈桑的儿子里贾布，我父亲在朝圣之路上不幸离世，我这次回来是想收回属于自己的产业。”大酋长听了很疑惑，说：“怎么会呢？哈桑并没有儿子呀，虽说朝圣前他的妻子已经怀孕，但两人都死于途中的霍乱，队伍里也没人活下来。”里贾布只好又把自己出生以及在坟墓里生活的故事讲给大酋长听，酋长听了很是惊奇。

酋长邀请里贾布同他们一起用餐，里贾布接受了酋长的款待。大酋长吩咐仆人去拿食物，里贾布就坐在营帐里等着。过了一会，仆人们送上了餐食，里贾布却惊奇地发现送来的不是米饭和肉，而是一捧蒸得热气腾腾的土和一只羊的骸骨，骨头上也没肉。里贾布转身就问酋长："摆在我眼前的餐食看上去有些奇怪啊？"酋长回答说："你小时候喝过死人的乳汁，从这些羊骨头和泥土里摄取营养对你来说应该不是难事，我很想看看你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吃过这顿饭，我会再命仆人端来墨水做成的咖啡。"

里贾布见酋长不相信他的故事，心想：我该如何说服他呢？这故事确实挺难以置信。里贾布只好对酋长说："骨架里自然有养料，苍蝇不也停在上面吗？但它们只寻求营养。而我，没有营养也要活下去，难道真主让我在坟墓里活过一整年，又让我在生命的第十六年死去吗？你现在朝我射箭，我也不会死，我的死亡还没有被判定。"

酋长听了，命令仆人拿来弓箭，站在离里贾布十步远的地方，拉紧弓，对准里贾布："如果我杀死了你，我的客人，请你原谅我；如果我没能杀死你，也请你原谅我曾怀疑你。"里贾布说："你射箭吧。无论如何，我都会原谅你。"酋长见里贾布一点也不惊慌，便松了手，箭没有射中。

酋长又请里贾布坐下，给他端来咖啡："看来你确实是哈桑的儿子，我会帮你得到你的权利，我可不喜欢哈米德。"酋长告诉管家[2]说："里贾布是哈桑的合法继承人，叫四百人陪他前往他父亲家里。"众人骑马来到哈米德家中，哈米德留下的守卫没有抵抗，直接放他们进去了。里贾布招来所有佃户，告诉他们哈米德已经被驱逐，自己才是合法继承人。

然后，里贾布给他的哈米德叔叔写了封信：

尊敬的亲爱的叔叔，依照惯例，我先向您问好，我会为您的健康和安全祈祷。我是哈桑的儿子，您不在的日子里，我已经住进父亲的房子，拿回父亲的土地。您若平安归来，我会把您视作贵宾接待。您若恼怒，我也准备好了如何应对。您的女儿阿利娅已经是我的妻子了，她也在为您的健康祈祷。

哈米德收到这封信时已经快到哈伊勒了，他读了信，脸都气黑了：“这傲慢的小子是从哪冒出来的？”使者告诉他：“他真是你哥哥的儿子。”

哈米德立马转身回了伊拉克，他的仆人都很庆幸不必同沙马尔军队作战。经过几天跋涉，哈米德回到他原来的房子，发现房子周围都是部落成员的黑帐篷，远远多于哈米德的人手。哈米德气极了，带领他的部下冲上去。里贾布就站在部落成员之前，还没等哈米德的部下冲上来，就解除了叔叔的武装。不过里贾布放过了哈米德，说：“我不能杀我父亲的兄弟，妻子的父亲。”

里贾布带着妻子阿利娅回到自己父亲的房子里，从此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只是每次夜幕降临或东方破晓时，里贾布都会陪阿利娅去茅房，不让她独自一人去那儿。

---

[1] 哈伊勒（Hail），沙特阿拉伯西南部内志地区的绿洲城市，哈伊勒省的首府。——译者注

[2] 原文为sirkal，似为sirkar，sircar，意为政府、政府首脑；主人、老爷；有管家职能的家仆。根据语境，第三层意思较合适。——译者注

斗篷之子的故事

哈伦·拉希德统治时期，信士长官有位同伴名叫阿布·努瓦斯[1]。一天，阿布·努瓦斯去往巴格达郊区的棚户区，想为他的主人寻个乐子。他经过一座棚屋时，听见房里有人讲话，讲话人似乎很愤怒，音量很高，还带着生活在高原沙漠的人特有的缓慢腔调。阿布·努瓦斯便停下来听他们在讲什么。

帐篷里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他愤愤不平地说道："女儿啊，你一定要把孩子父亲的名字告诉我，只有杀了他，再杀了你，才能挽回家族的名声。"有个女孩的声音答道："父亲，真的从未有男人接近我。去年冬天的一个晚上，我去打水，地上结了霜，夜里的天气冷极了，冻得我瑟瑟发抖，这时我看到地上有件男人的斗篷，我立马捡起来，把它裹在身上取暖。但就是那斗篷上的气味钻进我的肚子，让我有了孩子。"



阿布·努瓦斯听了心想：我的主人一定对这件事感兴趣，他不是对一切有关臣民的事都感兴趣吗？于是，阿布·努瓦斯走进帐篷，见到一位满脸怒容的老人和一位年轻漂亮的女孩，女孩哭得不能自已，她父亲

手里正拿着一把匕首。

阿布·努瓦斯命令那父亲放下匕首，说：“我是国家的高级官员，违抗我的命令，就会掉脑袋。这件事关乎正义。明天你们都得去法庭，带上你的女儿、那件斗篷和斗篷的主人，让法官来判断这孩子是怎么到你女儿的肚子里的，这样正义就能得到伸张。”

交代完，阿布·努瓦斯便回到宫殿，把白天发生的事讲给哈伦·拉希德听，哈伦·拉希德听了很高兴，下令：“我要装扮一下，明天好坐在法庭上。”第二天，哈伦·拉希德和阿布·努瓦斯到了法庭，女孩和她的父亲、斗篷以及那斗篷的主人都在场。

女孩的父亲到了法庭上，窘迫羞愧得没了声。法官问他：“你想控告谁？”无人回应。阿布·努瓦斯走上前说：“法官，请让我为他发声，他没有舌头，无法讲话。”审判长同意了阿布·努瓦斯的请求。

阿布·努瓦斯指着斗篷说：“斗篷，我指控你强奸了这位无辜的少女。你将自己覆在女孩赤裸的大腿上，你身上带着的男子气息钻进女孩的肚子，让她怀了孩子。”法官听了阿布·努瓦斯的指控，很惊讶，问道：“你有证据证明你的指控吗？”阿布·努瓦斯就说：“让女孩作证吧。”

女孩走上前去，说：“博学的法官，我真是无辜的，我从未接近过男人。这事发生在去年冬天，我当晚去底格里斯河取水，地上结了霜，天气冷极了，冻得我瑟瑟发抖。当我走在路上时，看到前面的小路上有件男人的斗篷，我便拾起它，裹在身上取暖。但是，唉，我当时都不知道，那斗篷的气味钻进我的肚子，让我怀了孩子。”法官听了心想：这事可太奇怪了。对了，坐在人群中的那个大胡子商人是谁？他太显眼了，几乎可以说是哈伦·拉希德本人了。法官问了女孩一些问题，心想：我一定要依照最合适的律法把这事处理好，好让信士长官满意。

法官问女孩：“你叫什么名字？”女孩回答说：“我叫卡迪娅，没有其他名字了。”法官记下女孩的回答，然后又问道：“原告说这斗篷曾覆在你赤裸的大腿上。这事是真的吗？”女孩卡迪娅回答说：“确实是这样，我当时穿着一条裙子和我自己的黑色披风，外面披着那件男人的斗篷。穿上后我的脖子有些痒，我就把裙子撩起来遮住脖子，这样一来我的大腿便直接接触到了斗篷，此时这件恶魔斗篷居然更使劲地在我裸露的腿上挠痒，我因为痒笑得四肢无力，不知不觉张开了腿，也许就在那

时，气味钻进了我的肚子，让我怀了孩子。”

法官转向法庭上的其他人，问他们：“有人为被告辩护吗？没人能够不经辩护就被判定有罪，这是我们伟大的领袖哈伦·拉希德定下的规矩。”这时，那大胡子商人（其实就是哈伦·拉希德本人）走上前来，说：“我要为那斗篷辩护。”

大胡子商人举起手，高声说道：“这件斗篷确实无辜，那女孩不是说斗篷带的气息让她怀了孩子吗？气味与斗篷不同，它只是像男人骑马一样骑在斗篷上而已。骑手从沙漠回到家中，让妻子怀了孩子，这是常有的事。但我从未听说过马是孩子的父亲。一件斗篷可以带有多种气味，如烟草味、花香、咖啡味以及其他气味，就像一匹马可以有许多骑手一样。所以被控告的不应该是斗篷，而是那特定的气味。”

法官听了便做出判决：“斗篷，你是无罪的，请继续做自己，像一直以来的那样。我现在命令，把剥夺女孩贞洁的气味带来见我。”

阿布·努瓦斯说道：“法官，这气味就在斗篷上，在你跟前，你如果怀疑，就请来闻一闻。”阿布·努瓦斯转过身，手指着斗篷说：“噢，邪恶的气味，你附在一件无辜的斗篷上，钻进少女的肚子，还让她怀了孩子。”

法官又问众人：“有人为气味辩护吗？”大胡子商人又走上前来，说：“我来为它辩护。”

哈伦·拉希德抬起右手说：“这气味也是无辜的，一种气味怎么会犯罪呢？你会控告箭，还是控告射箭的人？噢，审判长，你得控告气味的主人，而不是气味本身。”

法官听了哈伦·拉希德的话，又下了判决：“气味，你是无罪的，请继续做自己，像一直以来的那样。”

法官随后吩咐，把气味的主人带上法庭，众人把一位十六岁的少年带到法官面前，说：“这孩子是那斗篷的主人，那气味肯定是他的。”法官问少年：“你叫什么名字？”少年回答说：“卡拉姆。”接着，法官又问：“你现在被指控带有一种活跃且危险的气味，而且你没有控制好这气味，让它钻进女孩的肚子，使她怀了孩子。”少年听了坚持称自己无

罪。

法官对那男孩说：“那天夜里，这女孩在地上找到你的斗篷，穿上它取暖的时候，你在哪里？你为什么不控制好自己的气味？”男孩回道：“在那寒冷的晚上，女孩穿上了我的斗篷取暖，我也在斗篷里，天气那么冷，我除了在斗篷里，还能在哪？”

于是法官又召了女孩来，说：“你的证词不完整也不准确，你为什么不说那天夜里你穿斗篷取暖的时候，斗篷里还有位少年呢？”

女孩卡迪娅回答说：“我确实忘了，距离那晚已经过去了好几个月，很容易忘记里面装了什么。噢，博学的法官大人，你如果才出门几分钟，会常常检查自己是否带了钥匙、念珠和钱吗？对我来说，这么多个月过去了，我忘记斗篷里装了什么也是很自然的事情。”

法官接着问卡拉姆：“你如何回应对你的指控？”卡拉姆举起手来说：“我是无辜的，只因为我允许女孩在寒夜穿上我的斗篷取暖，就判定我有罪吗？噢，法官，你会责怪在寒风里挤作一团的羊群吗？连羊都知道抱团比较暖和，我们人类难道还不如羊吗？”

法官下了最后的判决：“这少年是无辜的，女孩也是无辜的，女孩的父亲无权杀死两人。不过，我在此命令他俩今日成婚，今后当寒风袭来时，男孩可以给女孩披上斗篷，他们可以挤在一起彼此取暖。”

---

[1] 阿拉伯著名宫廷诗人，本名哈桑·伊本·哈尼，生于波斯阿瓦士，在巴士拉长大。初到王宫时，因政局突变前往埃及避难。30岁时辗转返回巴格达，撰写颂诗多篇，博得哈伦·拉希德和阿敏两位哈里发的赏识。——译者注

两位舞者的故事

巴士拉有一位跳舞的男孩和一位跳舞的女孩，俩人是兄妹。他们是美丽的切尔克斯人，也是土耳其舞厅老板的奴隶。他们的舞蹈如此之美，以至于伟大而高贵的帕夏甚至巴士拉总督都会花几袋金币来观看他们的舞蹈。男孩名叫纳西鲁拉，女孩名叫萨尔玛，他们对自己的处境十分不满，因为无论他们赚多少金子，最后都会被土耳其人拿走，而自己永远都是奴隶。

一天，男孩纳西鲁拉对妹妹说：“当我们的美丽逝去，帕夏便不会再看我们的舞蹈，土耳其人就会把我们卖去做苦力。我们会受人压榨，如此劳累的工作几年内就会要了我们的命。至于我们的主人，他从我们这赚的金子足以让他衣食无忧，当我们忍饥挨饿的时候，他可以和情妇住在大房子里。这事一点也不公平。”女孩萨尔玛回答说：“的确，你说得很对，但我们如何才能摆脱这个土耳其人呢？白天他一直看着我们，到晚上他会用铁链拴住我们的脖子。”纳西鲁拉回答说：“所以我们必须杀了他。”萨尔玛听了脸色煞白，说：“你知道杀死主人的奴隶会遭受怎样的惩罚吗？这对我们有什么好处？人们一旦发现他死了，就会鞭打我们。况且你只是个弱小的男孩，怎么杀得了他？”



纳西鲁拉对她说：“我要杀了他，他死了其他人谁会知道？侍酒的男孩们不在这屋子过夜，我们可以对他们说主人病了，他们不会怀疑。至于来娱乐的客人，他们从未见过主人。都是我们上前，坐在他们膝上，亲吻他们，哄他们，直到他们把金子给我们。事实上，他们几乎不知道，我们的金子最后都被主人拿走了。”萨尔玛同意了她哥哥的话，她说：“对，不论冒多大的风险，我们都要杀了他。”

第二天，等到舞厅关门后，纳西鲁拉抓住了一只老鼠，把它扔进大酒缸，酒缸的口有车轮那么大，老鼠在酒里拼命挣扎，它也不想被淹死。纳西鲁拉对主人喊道：“快来帮帮我，这酒里有只老鼠。”土耳其老板听了很生气，因为他想：这肯定是男孩耍的把戏，他想从酒缸里捞一碗酒偷着喝。土耳其人走上前，朝酒缸里探看，正当他找老鼠的时候，纳西鲁拉用铁棍狠敲了一下他的后脑勺，土耳其人一头栽进酒缸里，接着纳西鲁拉叫来了妹妹，他俩抬起土耳其人的腿，把他完全推进了酒缸里，就这样把他淹死了。纳西鲁拉和萨尔玛把屋里能找到的金子都放进口袋里，但这对他们来说还远远不够，他们并不知道主人把大多数黄金藏在哪里。

第二天晚上，侍酒的男孩们来到舞厅，纳西鲁拉对他们说：“我们的主人生病了，但你们还是依照惯例取酒侍酒，把钱交给我。我现在替

主人管事，直到他康复为止，愿真主保佑他早日恢复健康。”

这些男孩便从酒缸底部的水龙头里取了酒，奉给舞厅的客人。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出场了，两人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跳舞，帕夏和贝伊们叹为观止，他们从未见过这样的舞蹈，都对彼此说：“今晚的表演最为精彩，连酒都比以往更好喝，更香醇。”

舞蹈结束后，纳西鲁拉和萨尔玛走下台，坐在帕夏和贝伊们身上，亲吻他们，挠了挠他们的耳朵，直到他们拿出自己的金袋子。他们给的金子比以往更多。当晚，舞厅关门后，纳西鲁拉和妹妹清点了今晚赚的钱，说：“如果能这样再坚持一星期，我们就有足够的钱返回高加索了。”

第二晚，大厅里比第一晚还要热闹，因为帕夏和贝伊们告诉朋友们这儿的舞蹈很精彩，酒也很好。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再次展现了他们优雅迷人的舞蹈，亲吻土耳其贵族的耳朵，得到了比以往更多的金子。帕夏和贝伊们都在说：“这舞厅的酒越发好了，至于舞蹈，这世上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了。”

到了第三晚和第四晚，舞蹈依然完美，酒香越发浓厚，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存下了很多黄金。但到了第五晚，许多土耳其军官一起拥到舞厅，舞厅容不下这么多人，众人为了抢位置起了争执，有位贝伊竟在混乱中被杀害了。巴士拉总督很快得知了此事。

第六天一早，士兵们来舞厅找到纳西鲁拉，他们问：“请问舞厅的主人贾马尔·埃芬迪在哪儿？”纳西鲁拉心里充满恐惧，回答说：“他去了市场，我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回来。”士兵总管沙维什[1]说：“我们接到总督命令，没收这个舞厅的酒，听说这儿的酒很好，军官们为了抢酒都打起来了。我们还奉命带走在这儿表演的舞者，正是他们引起了骚动，将来两人只能在总督面前表演。”

纳西鲁拉听了脸色煞白，心想：这下我们的秘密守不住了。不过，他对沙维什说：“这酒是世上最好的酒，但若没有足够的人来抬它，这酒就会变质，因为这酒极为娇贵，移动的时候酒缸得保持竖直，不可有摇晃，你还得把酒缸口封严，以免冷空气钻进去坏了酒的口味。”于是，沙维什叫搬运工来抬酒。纳西鲁拉对妹妹说道：“我们得走了，不

能再耽搁。”纳西鲁拉带着萨尔玛离开舞厅，带走了所有的金子。

纳西鲁拉和萨尔玛是在白天溜到街上的，他们心想：现在无论走到哪里，都会有人看见我们，我们不如躲到天黑再行动。于是他们溜进了一个大仓库，仓库里堆满了科威特大箱子[2]。纳西鲁拉打开其中最大的一只，发现里面装满了丝绸，他把丝绸拿出来藏在另一只箱子后面，然后和萨尔玛藏进箱子，合上盖子，他还用小刀钻了个小洞，让他和妹妹可以在箱子里呼吸。

在箱子里藏了一段时间后，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听到有脚步声靠近，是两个男人走进了仓库，一个人问：“你把丝绸打包好了吗？”另一个人用手拍了拍纳西鲁拉和萨尔玛藏身的那只箱子，回答道：“主人，我已经亲手把它们装在箱子里了。”仓库的主人又吩咐道：“把箱子捆好，我一小时后带着骆驼回来。”“好的，主人。不过要捆上这箱子，我得叫搬运工帮忙把这箱子抬起来，我一人可抬不动。”说完主仆二人就离开了仓库。

萨尔玛害怕得发抖，对纳西鲁拉说：“我们在他们回来之前逃走吧。”但纳西鲁拉回答说：“不要害怕，不管这只箱子去哪里，我们都跟着去。此行路途一定不短，否则他们也不会捆上箱子，对我们而言，去任何地方都比待在巴士拉好。等到总督在酒缸里发现主人的尸体，一定会火冒三丈，就像牛奶在火上煮着总有沸腾的那天。你就在这儿等着，我两分钟后带着面包和水回来，这可能是段漫长的路程。”纳西鲁拉打开箱子，跑到街上的一家商店，说：“这金子给你，帮我拿点面包、枣子和奶酪。”纳西鲁拉买了一大袋食物，包括面包、枣子和奶酪，他还买了市场上最大的瓶子，往里面灌满了水，然后跑回妹妹身边。回去的路上他还买了两个西瓜。纳西鲁拉又钻进箱子，合上盖子，对妹妹说：“我们得靠这些补给过上好几个星期，因为他们可能会把箱子装上船，送到印度去。”

又过了一会儿，仆人带着搬运工回来，把箱子抬起来，用绳子捆好，然后把箱子装在骆驼的背上，出发了。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听见很多驼铃声，心想：这不是船队，而是去往巴格达的驼队。驼队白天行进，到了晚上停下来歇息，纳西鲁拉和萨尔玛每天只喝一小口水，吃一小片西瓜和几颗枣子。

过了一周，他们的西瓜已经吃完了，又过了一个月，水也喝完了，只剩下几粒枣子和一点奶酪。纳西鲁拉对妹妹说：“我们不是去往巴格达，可能是经布萨伊尔[3]前往麦加，或是经沙漠去往叙利亚。”萨尔玛说：“如果三天之内还到不了，我就必须叫驼队的人把我们放出来，要么就是被杀死，要么就只能被渴死了。”

第二天，两人听见了城镇的喧哗声，纳西鲁拉听见街面上人们的咒骂声，就说：“这是土耳其口音，我们怎么一个大城市都没经过就到了土耳其？这一定是专为苏丹送货的驼队，选在远离城镇的地方歇脚，提前备好充足的水和食物，一刻也不耽搁。”

驼队停了下来，搬运工卸下装有纳西鲁拉和萨尔玛的大箱子，抬了很长一段路，最后放在一块石头地上。纳西鲁拉和萨尔玛不清楚自己在哪里，他们听见有人来了，就把缠在箱子上的绳子切开，用土耳其语说道：“我去叫女士们来看看丝绸。”听起来是内侍的声音，等到内侍走远后，纳西鲁拉打开箱子向外张望，但一个人都没看见。

他和妹妹摇摇晃晃地从箱子里爬出来，他们太虚弱了，几乎走不动路。他们发现自己身处一个大厅中，墙壁覆满大理石和稀有的宝石，墙上的镜子镶着银边，大厅正中还有喷泉。纳西鲁拉和萨尔玛赶紧跑到喷泉池边喝水，喝到肚子都鼓起来才停下。纳西鲁拉把妹妹拉到跟前，说：“我们还得藏起来，等我们弄清这地方是哪里，怎么才能跑出去，我们再出来。现在还不确定这地方有没有看守。”纳西鲁拉和萨尔玛进了一间和正厅相通的小房间，房间里塞满了用稀奇的布料制成的礼服，都是女人穿的，房间里没有一件男人穿的大衣或斗篷。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就藏在礼服堆里。

内侍又回到了大厅，纳西鲁拉惊讶地发现，他身后跟着数百个漂亮的姑娘。内侍打开箱子，喊道：“女士们，这箱是最新的丝绸和华服。”可箱子里只有两片西瓜皮、几百颗枣核、一个空瓶子和一股污浊的气息，这是因为纳西鲁拉和他的妹妹一个多月没离开过那箱子。这些女人和内侍看见箱子里的东西都惊呆了。内侍立马吩咐宫中的卫兵捉拿驼队的人，他们偷了苏丹为宫廷妇人准备的布料，要对他们施以打脚掌的刑罚。

纳西鲁拉听了内侍的话，吓得心脏都快停止了，对他妹妹说：“你

知道我们在哪里吗？我们在苏丹的后宫，这是整个奥斯曼帝国守卫最严密的地方，据说没有男人可以进入这里，更没有男人可以活着离开这里，这里只能有女人和阉人。”

纳西鲁拉看着他们藏身的衣服堆，赶快拿了件合身的衣服套上，并把自己的衣服藏了起来。萨尔玛也选了件新衣服穿上，她原本的衣服已经脏得见不得人。两人换上新衣服后，看上去就像姐妹，谁也看不出纳西鲁拉是个男孩，因为跳舞的缘故纳西鲁拉留着一头长发，胡子也还没长出来。

他们听见内侍喊道：“女士们，吃饭了。”纳西鲁拉转身对妹妹说：“我们都饿了，先去吃饭吧。”萨尔玛吃惊地说：“什么，和她们一起吗？”纳西鲁拉说道：“是的，我们去吃饭，这儿的女孩成百上千，没人会注意到有两张新面孔。”

于是纳西鲁拉和萨尔玛便走到大厅，跟着进了一座比先前更大的宫殿，殿内摆有丰盛的宴席，两人眼前有一百只烤羊，一百只烤孔雀，几百只鸡、鸭、鸽子和鹌鹑。四周坐着几百个世间最美丽的姑娘，众人都聚在一起吃饭、喝酒。

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坐下享用这顿大餐，两人吃得肚子都快撑破了，没人质疑他们的身份。当众人都用餐完毕后，内侍总管走进来转了一圈，和几位女孩说了会儿话，便走近纳西鲁拉和萨尔玛，对他俩说：“你俩看起来好面生，你们是献给苏丹的最后的礼物吗？”萨尔玛回答说：“我们确实是新来的，我们的愿望就是侍奉苏丹。”内侍叹了口气，说：“怎么会这样？虽然苏丹年轻的时候一年得需要差不多三百个女孩，但今时不同往日，现在他老了，胡子白了，眼睛也花了，哪怕是一个女孩也会让他受不了。然而，我们这里已经有三千人，每月各地总督都会进贡一百个女孩。这些可怜的姑娘注定要在这偌大的宫廷里过着不被人爱、不被人见的日子，孤独终老。她们伤心欲绝，只能互相亲吻，互相安慰。”

纳西鲁拉听了内侍的话很震惊，心想：在我离开这戒备森严之地前，我得好好安慰下这些可怜的女孩。

之后的日子里，纳西鲁拉检查了宫廷里所有的门窗，它们都由手持刀剑的内侍看守，不让任何人进出。又过了几个月，纳西鲁拉几近一无

所获，只发现一扇装有铁栅栏的窗户没人看守，每根铁柱都和男人的手腕一样粗，窗户下面是一个湖，任何人从窗户逃出去都得游过一整个湖。纳西鲁拉开始用宫廷里的钻石和宝石来切割铁栅栏。但要想不被人发现，每切断一根都得花上好几个星期，所以过了很长一段时间，这项工作才接近完成。

一天，纳西鲁拉还没来得及切好铁条，萨尔玛就找到纳西鲁拉，脸色煞白地告诉他："我听到一个谣言，但我想这谣言大概是真的，大约有八十个女孩怀孕了，是真的怀孕了。大家都知道，这些孩子绝不可能是苏丹的孩子。等再过一段时间，这些孩子就会被众人所知，也瞒不过内侍总管。到那时，他肯定会展开调查，对女孩施以拷打、鞭刑甚至处决，整个宫廷只怕会血流成河。"纳西鲁拉听到妹妹的话，吓得昏厥过去，他没想到后果会这么严重。

纳西鲁拉带着妹妹来到窗前，把剩下的铁条切完了。窗户下正对的湖里有两个赤身裸体的少年，大约十六岁，在水里游泳嬉戏。纳西鲁拉对他妹妹说："我们得引开这两个男孩，还得偷走他们的衣服。因为如果我们现在潜入水中，他们可能会发出警报，如果我们上岸后还穿着湿衣服，就会引起注意，而且我们也不能穿着宫廷的绸缎在城里游走。"

萨尔玛同意了哥哥的提议。她看到男孩的衣服就放在湖边，于是朝他们喊了一声。少年们转头看见窗户边有两个漂亮女孩（他们并不知道纳西鲁拉是男孩），立马游到窗户下面。萨尔玛对他们说："我们是两人，你们也是两人，上来玩吧。"

少年们回答说："窗户都被铁条封住了，我们怎么上去呢？况且这是宫廷，擅自进入难道不会被鞭打致死吗？"萨尔玛说："不要害怕，你们只要爬上墙，铁条的事我们已经处理好了，不会有人看见你们，内侍们都认为这窗户很严实，从未到过这儿。等你们进来后，就藏在一间小屋子里，没人能发现，我们可以一起玩上一小时。之后，你们可以原路返回，上岸穿衣服走人就好了。"少年们心想：不用冒风险就能到苏丹的宫廷去看看，可太好了。

少年们赤身裸体地爬上了墙。纳西鲁拉和萨尔玛松开铁栅栏，让少年们进去，把他们带到一间只有一扇门却没有窗户的小屋子，说："我们可以在这儿尽情娱乐，没人能看见。你们就在这里等着，我们先四处

看看，看内侍们睡熟没有。”但当纳西鲁拉和萨尔玛一走出门外，俩人立马把门关上，用一把巨大的门锁把门从外面锁上，两位少年就被囚禁在了那间屋子里。

纳西鲁拉和萨尔玛脱下衣服，跳进湖里，然后游上岸，穿上少年们的衣服，纳西鲁拉在自己的腰上系了一根绳子，绳子上绑着许多黄金和稀有珠宝。纳西鲁拉和萨尔玛把长发裹在头巾里，看起来和两位少年无异。

至于那两位少年，他们坐在小房间里，说：“这两个女孩太调皮了，还把我们给锁上，这可太好笑了。”可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少年们全身湿透了，还没穿衣服，不时感到阵阵寒意，他们开始害怕起来，心想：这里可是苏丹的宫廷，可不能因为少女愚蠢的把戏而在这儿被捉住。但女孩们没有回来，两位少年只能光着身子坐着，害怕得直发抖，就这样又过了一小时。

宫廷院子里，内侍总管和他的下属们坐在一起，他们不是在守门，而是盯着几个在喷泉边洗衣服的姑娘。总管对下属说道：“你不觉得这些姑娘的样子有变化吗，还是我眼花了？”下属说道：“我们和您想的一样，我们最近看见很多姑娘哭得眼睛发红，看来确实有些事情需要调查一下。”

内侍总管让一位聪明的妇人来检查那些姑娘，妇人告诉总管这些姑娘都怀孕了。总管听了甚是惊骇：“谁是这些孩子的父亲呢？不可能是我们的主人苏丹，也不可能是生活在宫中的内侍，除了我们，这里只有女孩，没有男人可以进入。”总管命人把其中一位姑娘绑起来，并把她的大拇指绑在天花板的横梁上。总管威胁她：“你要么就这样一直吊着，直到你的大拇指被拔下来，要么就把事情的真相告诉我们。”这女孩吊了快二十分钟，惨烈地尖叫起来。她说：“每到夜里，宫廷里有一个女孩就会变成男孩，那女孩长得很像切尔克斯姐妹中的其中一位。虽然‘她’白天是个女孩，但到了晚上就变成男孩，我说的都是真的。”

总管吩咐内侍们把那对长得很像的切尔克斯姐妹找来，可他们找了一圈也没找着。总管吩咐他们再去一次，他们搜遍了宫廷的每一间房，找到了那两个赤身裸体的少年，他们给少年套上铁链，带到总管面前。

两位少年哭着哀求总管怜悯，总管却不搭理，他吩咐把他们的拇指

也绑在天花板的横梁上，然后命令内侍将他们鞭打致死。总管心里想的是：这时候可不能表现得太仁慈，我自己都快小命不保了。

两位少年就这样被打死了，妇人告诉总管总共有八十位姑娘怀孕了。总管听了吓得心跳都要停了，心想：苏丹肯定会要了我的命。他思前想后，只有一条路了：他要当着众人向苏丹宣布这件事，如此，苏丹会羞于承认自己无法生育。

于是第二天早晨，总管来到王宫，在那里，他当着大臣、将军等人高声宣布："陛下，您的后宫有八十位夫人怀了孩子。"众人听了都很震惊，因为苏丹的胡须都白了，眼睛都昏花了。苏丹听了总管的话一言不发。等会议结束，众人离开宫殿后，苏丹召来了他信任的秘书，命令道："去杀了我的内侍总管，把他的尸体埋了，对外说他病死了。"秘书遵从了主人苏丹的命令。

至于纳西鲁拉和萨尔玛，他俩换上少年的衣服进了城。纳西鲁拉买好了武器和两匹上等马，以及六匹驮行李的小马，当晚就动身返回自己的国家了，他们并不愿意在土耳其人的土地上逗留，经过数周的长途跋涉，两人安全抵达。纳西鲁拉娶了妻子，又把妹妹萨尔玛嫁了出去。冬天的夜晚，当他在酒馆里和朋友们喝酒时，都会说自己有八十个孩子。可众人都不相信他的话。

---

[1] 沙维什（Shawish，Shaweesh，Shawesh），是一个庞大的巴勒斯坦家族，起源于东耶路撒冷大马士革门附近。沙维什作为姓氏在世界范围内也被广泛使用。以沙维什为姓的其他家庭也来自沙特阿拉伯、约旦、伊拉克、埃及、利比亚、突尼斯和摩洛哥。——译者注

[2] 通常由经抛光或雕刻的柚木制成，镶着铜钉，还配有手工雕刻的大型黄铜铰链和锁，它大概为四到六英尺长，两英尺半到三英尺高，当然按比例它也很宽。

[3] 原文为Busaiyir，似为Al Busayyir，音译为布萨伊尔，位于卡塔尔。——译者注

贫穷的贵族男子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

奥斯曼帝国时期，巴格达有位贵族，名叫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他住在底格里斯河畔的一栋大房子里，但他的产业因奥斯曼帝国的掠夺和压迫而不断缩减，他的庄稼也因蝗灾和洪灾而毁于一旦，他也变得贫困潦倒。

他和自己的独生女住在一起，家里没有一个仆人或奴隶，也没有家具和银器，因为他变卖了家里所有的东西来换取食物。不过他不能动这房子，房子是祖先留下的，卖掉房子是可耻的。

他的独生女名叫努拉，已经十七岁了。至今还没人向她求婚，因为没有女仆谈及她的美貌，所以大家族和贵族家的男子从未听说过她。如果他们听过有关她的描述，肯定会夜不能寐：努拉的头发像晴朗冬夜里的阿拉伯河一样黑，水汪汪的眼睛像闪烁的星星，皮肤像第一缕玫瑰色晨曦照耀下的沙子，闪着金黄色的光，背影像风中的芦苇一样娇柔，大腿和胸部像羽绒做成的被子一样柔软，吸引着疲倦的旅人。



一天，努拉去见父亲，对父亲说：“亲爱的父亲啊，如今这般情况，我难道要一辈子做家里的厨师吗？我不能嫁入贵族，为人妇为人母吗？”谢赫·米泽尔听了女儿的话，心里悲痛不已。每到满月之夜，努拉就会爬上屋顶，对着月亮问：

“月亮啊，你明亮的月光照耀着少男少女，

请问我的爱人在哪里，他在哪里，

那位热烈爱着我的他究竟在哪里？”

月亮听了她的诉说，也因亏待了这样的美人而羞愧，躲到最近的云层后面。

一天，谢赫·米泽尔见女儿哭了，拉着她的手对她说：“我的孩子，我们如今比和平之城最穷的乞丐还要不幸。如果我是一般人，我倒可以做店员、洗衣工，甚至搬运工或清洁工，这样就可以赚点钱。但我们家族的名字众所周知，出门工作是很丢脸的，大家都会知道我们很贫穷。如今这样，我想我们还是自杀好了，不过你先把最后一块金子拿上，去做一套配得上我们家族女人的衣裳，这样邻居来安葬我们时，会发现你依旧穿着得体，不致失了尊严。”

努拉听了父亲的话，眼泪夺眶而出，痛苦不已，但她还是披上面纱，接过父亲手中的金子，去了集市。她买了市面上最好的丝绸，还余下些钱，于是她走进一家大商铺，想用这最后一笔钱买点珠片来装饰裙摆，这样她死后见到她的人也会记得她。她来到商人贾西姆的商店购买珠片，贾西姆拿来许多罐子，里面装满颜色各异、璀璨夺目的珠片。她看一眼自己买的丝绸，又看看罐子里的珠片，想要选出与精致的丝绸搭配的亮片。正在比较颜色时，面纱从她的脸上滑落下来，但她挑选得太专注了，丝毫不知自己的美貌已经暴露。

商人贾西姆盯着她，目光就像豺狼盯着奄奄一息的羚羊，贾西姆显然不是善类，他一直渴望霸占美貌的女孩。贾西姆看着努拉的脸，又看看她的斗篷和面纱，心想：“她的确很美貌，看上去也并不富有，不过还是得小心行事，首先得打听下她的地位，看看她是否有兄弟或父亲会为她的荣誉复仇。”贾西姆并不认识她，也不知道她从哪儿来，便想出一招诡计。努拉选好了珠片，贾西姆把称重后的珠片放进纸袋里，悄悄

用小指在纸袋上戳了一个洞。所以当努拉付完钱拿走珠片后，洒落的珠片会在地上留下一道轨迹。难过的努拉并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努拉离开商铺，回到家中。贾西姆就跟在她身后，为了防止被察觉，贾西姆跟得不算近，一路上都看不见她的背影，但他一点不担心失了方向，因为地上闪光的珠片实在太醒目了。就这样，贾西姆跟着她穿过巴格达狭窄弯曲的街道，走到了一扇镶有黄铜的大柚木门前。门虽然是关着的，但他知道她已经进去了，因为门阶上满是洒落的珠片，线索也就在这断了。贾西姆向住在这条街上的穷人打听住在这儿的是什么人。人们告诉他那是卡斯尔·库尔纳奇[1]，以前很富足，每天都要宰十只羊来施舍穷人，现在是老谢赫和他的独生女住在那儿，没有请仆人，没人能进去，也不见人出来。

贾西姆心想：库尔纳奇是个大家族，招惹这家的女孩实在不算明智之举，她的父亲知道了一定会杀了我。我还是想个更好的办法。要不娶她吧？这样，我不仅可以尽情欣赏她的美貌，还可以在咖啡馆向朋友们吹嘘自己的新婚妻子是位模范管家，又是库尔纳奇家族的人，朋友们知道了必会对我加以敬重，我的儿子也有了贵族血脉。如今谢赫落魄了，想必给他个好价钱，他便会同意我的求婚。

第二天，商人贾西姆又来到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的家，敲了敲门，他还不太熟悉这种礼数[2]。谢赫·米泽尔是个阿拉伯人，他亲自开门，向客人表示欢迎，邀请他进屋。他对商人说：“尊贵的客人，我为您的到访感到荣幸，但请原谅我这次招待不周，今天我刚好让所有仆人都回自己家里休息一天，这里没人为您准备食物或咖啡，请原谅我的无礼。能否告知您的姓名，到这里所为何事？我怕您在这逗留太久会不舒服。”

贾西姆接下来的回答便有些粗鲁了：“高贵的谢赫，我的名字是贾西姆·库维提，经营一家布匹商铺。至于为何来这，是听说您有位女儿，想来求婚，我愿意付十万里拉金币。”谢赫·米泽尔被商人的话惊呆了，脸色铁青：“你找错地方了。你在找妓院吗？我知道你的名字，也听说过你，你爷爷是卖牛奶的，对吧？你认为孔雀愿意委身于秃鹫吗？看你就是坨驴粪，我不和你计较，否则你提出这么无礼的要求就别想活了。不过我还是得给你点教训，让你知道什么是尊敬。”

谢赫·米泽尔用铁链把贾西姆锁起来，用马鞭抽打他的头和耳朵，直到贾西姆被抽得鲜血淋淋，谢赫·米泽尔才心满意足得停手，将他丢到门外。努拉透过内院的窗户目睹了这一切，她很惊讶，心想：这人不就是我买珠片时碰见的那位商人吗？他是怎么知道我住在这儿的？努拉是位聪明的姑娘，她想起回来时那包半空的珠片，她再向门口望去，发现门阶上还散落有珠片，恍然大悟：这都是那贪心商人的诡计。

至于贾西姆，他从尘土飞扬的街道上爬起来，走回了自己的商铺，心里满是愤怒和复仇的欲望。他想：我该怎么毁了这老疯子？他连一对铜币都凑不齐，还敢这样对我？他打开放在商铺里的宝箱，数出一万里拉金币，包在上等的丝绸手帕里，离开商铺找到帕夏，行礼后对帕夏说道："尊敬的阁下，一直听说您治理英明，宽宏大量，仁慈好客。我到这儿给您献上薄礼一份，希望您不要嫌弃，收下它。"贾西姆把装满金币的手帕放在桌上，帕夏见送的金币不少，就叫贾西姆坐下，还为他点了咖啡。

经过一番交谈，贾西姆说道："帕夏阁下，有件事得提醒您，一位名叫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的阿拉伯地主正在策划一场针对哈里发[3]的阴谋，他的儿女一定会因此遭受诅咒，他的食物必定会酸臭。"

帕夏听了贾西姆的话，招来手下吩咐说："你现在带兵去库尔纳奇城堡抓住他，把他带回监狱关起来。他对国家构成了威胁，一定要调查清楚他在谋划什么。"

努拉和父亲坐在家里，突然听到重重的马蹄声，而后便是阵阵巨大的敲门声。米泽尔打开门，询问士兵有何事，而努拉则躲在房子里，心想：千万不能让这群土耳其士兵发现我，否则我的清白就不保了。她看见土耳其士兵一把抓住父亲，用脚镣铐住他，带走了他。努拉知道这肯定是贾西姆干的。士兵带走父亲后，努拉哭得心都快碎了。

但她是一名真正的阿拉伯女孩，过了一会儿，她擦干眼泪，跑到装旧衣服的柜子前，拿了一套男仆的衣裳，那是过去的仆人留下的。她换好衣服，戴上头巾，拿起马鞭，离开了家，努拉知道如果自己还留在家中，肯定会落到贾西姆手中。但她没找到合适的男鞋，便赤着脚走到街头。她不知道该往哪里去，她心想：城里的人都太小气了，我得离开巴格达，去往大部落，到那儿再策划如何营救我的父亲。于是她踏上了前

往巴士拉的道路，在尘土飞扬的路上走了好久好久，所有看到她的人都以为她是个男孩。

路上经过的人看见努拉都会和她打招呼，努拉也会回礼，就这样一直走到夕阳西下，她的脚早被崎岖的道路磨得鲜血淋淋。这时她看见前面有一个庞大的骑兵队伍，领头的是位年轻的酋长，他的脸像满月一般英俊，举止像剑刃一样高贵。他们经过努拉身边时，都向她行礼，年轻的酋长也看了努拉一眼，心想：这真是个漂亮的男孩。这位酋长就是亚喀布·里贾布，他行完礼后骑着马继续往前走，目光坚毅，像是在思索着重要的事。

又骑了快十分钟后，里贾布突然勒马，叫了一位部下一起脱离大部队。那名部下名叫阿博德·马特鲁德，他专门负责追踪别人，他能通过母马的足迹判断它怀孕了几周。里贾布对阿博德说：“你观察下地面，告诉我十分钟前经过的那个男孩的信息。”阿博德回答说：“噢，这太奇怪了，我刚才看见的确实是男孩，但他留下的痕迹分明是女孩的脚印，这不会是男孩的步伐，这个女孩应该很累了，她平时一定不习惯赤脚走路。”里贾布听后说：“你和我想的一样，但一定要保守这个秘密。太阳快落山了，我们这些路上的旅客都得扎帐篷过夜，你现在去找那女孩，邀请她和我们一起，但不要告诉她我们已经知道她是女孩。”

当阿博德·马特鲁德去执行酋长的命令时，亚喀布·里贾布叫停了自己的部队，命令他们支起帐篷，准备晚餐。阿博德带着努拉回来了，酋长问她：“噢，同行的人，请问你是谁，准备去往何处？”努拉回答说：“我叫努拉，我并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我只是位可怜的仆人，我的主人被囚禁了，我只想寻求庇护。”当帐篷搭好后，酋长又追问努拉，直到她把整个故事讲给他听。努拉假装自己是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的侍从，隐瞒了自己是他女儿的事情，她说：“我不知道库尔纳奇美丽的女儿后来怎么样了。也许她为了避免被羞辱而投河自尽了。”酋长说：“这事我有责任帮忙，我知道谢赫·米泽尔，我想我们之间还有血缘关系，是远亲，诗人不是也说：

“男有堂兄弟，

身上添双翼。

雄鹰无翅膀，

安能再飞起？”[4]

吃完晚餐，里贾布酋长给了努拉单独一间帐篷，他低声叮嘱阿博德·马特鲁德晚上要好好保护她。酋长坐在自己的帐篷里，手捻着珠串，心想：我该怎么对付那卖珠片的商人，把米泽尔从土耳其人手中解救出来呢？我又该如何赢得女孩的芳心呢？直到黎明，他终于有了大致的计划。天亮后，酋长下令收拾帐篷，出发前往巴格达。

清早，商人贾西姆像往常一样，起床后来到商铺。他叫来仆人和店员，问他们：“你们找到那逃走的姑娘了吗？她是卖国贼米泽尔的女儿，你们是一整晚都在找吗？”他们回答说：“主人，我们搜遍了巴格达都没找到她。不过，有件事想告诉您，这事说来有些吓人，昨晚您离开店铺后，有个人来了，他把脸藏在头巾里，口音有点像部落的人，他问我们：‘这是商人贾西姆的店铺吗？他什么时候会来，什么时候会走？他住在哪儿，在哪儿吃饭，平时坐哪儿，睡哪儿？’”贾西姆对仆人的回答不太满意。

在店里忙了约一小时后，贾西姆离开了商铺，照旧去了咖啡馆和朋友们见面，聊了快半小时，他又起身返回自己的店铺，回去的时候他看见路上满是洒落的珠片，珠片的痕迹一直延伸至自己的店铺，他惊讶极了，手在口袋里摸了摸，心想：也许是我在口袋里放了一袋珠片，不小心漏出来留下了这道轨迹。然而他的口袋里空空如也。

正午时分，他离开店铺，回到家中，正坐下吃饭时，他的仆人跑进来说：“主人，您的珠片洒了。”贾西姆走到家门口，看见他从店里走出来的路上洒满珠片。于是他吃饱喝足后，离开房子，心想：我得到河边去，那有一块空地，我倒要回头看看到底是谁一直跟着我在我身后洒珠片。

于是贾西姆往河边走去，边走边不停地朝身后瞄，却看不见任何人，他在棕榈树丛里绕了一大圈，也没看见任何人。但当他返回城镇时，发现自己走过的路上又洒满了珠片，他吓得他什么也顾不上了，立马飞奔回了城。

他一到家就吩咐仆人拿来一套女式衣裙，想着把自己扮成女人藏到兄弟家去，以躲避灾祸。他披上女士外套和面纱，别人都认不出他来。

他偷偷从屋里溜出来，逃到住在巴格达另一端的兄弟家。他敲了敲门，要求见他哥哥。他的哥哥邀请他进门，在他哥哥的房间里贾西姆卸下了伪装，向哥哥透露了自己的情况。

当他正把自己的处境告诉哥哥时，有人敲门，仆人大声喊道：“主人，告诉和你待在一起的老太太，她的珠片漏了，都洒到门阶上了。”贾西姆听到这话惊讶极了，他不知道一直跟踪自己的是阿博德·马特鲁德，而只有阿博德才能辨认人的脚印，任何伪装都骗不了他。贾西姆和他的哥哥跑出房间查看，发现仆人的话是真的，门阶上以及贾西姆走来的小路上都洒满了珠片。哥哥转身对贾西姆说：“不要害怕，也不必畏惧死亡，你今晚就睡这儿，我会站在你身旁持剑保护你。”

到了晚上，贾西姆的哥哥吩咐所有仆人都武装起来，派他们看守好门窗，连一只老鼠都不得进出。贾西姆躺在哥哥的床上睡觉，哥哥拿着剑在他旁边站岗。这让贾西姆很安心，很快便入睡了。但第二天早晨醒来的时候，他的心脏都快被吓停了。床单上洒满了珠片，哥哥倒在血泊中一动不动，尸体上缀满了珠片。

贾西姆赶紧从床上跳起来，套上衣服，从屋子里跑出来，他发现昨夜所有站岗的仆人都倒在血泊之中，身上缀满了珠片。贾西姆从他哥哥的房子里跑出来，穿过城里的街道。贾西姆根本顾不上街上行人投来的惊异目光，他从哥哥家里一路穿过街道，拖着自己肥胖的身躯拼命跑回自己的商铺。

贾西姆跑到商铺时，发现门口聚集了一大群人，乱哄哄的。他气喘吁吁地挤进店铺，店员和学徒们见到他便一把抓住他，喊道：“你看！你走过的地方全是珠片。求求你把工钱给我们，让我们平平安安地离开吧，我们实在不能服侍一位受到诅咒的人啊。”说完他们领贾西姆进了商铺，整个店内都洒满了珠片，昨晚负责守夜的人死在血泊中，身上同样缀满了珠片，店内的桌子上还留有阿拉伯语写的一段话：



米泽尔死了，你便死了。

米泽尔获救，你便获救。

于是，贾西姆换回自己的衣服，离开商铺，来到帕夏家里，准备坦白一切：“尊敬的帕夏，我到这儿来是想纠正我的错误，伸张正义。我已经知道自己犯了极其愚蠢和粗心的错误，是关于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的，他没有在策动叛乱，相反，他一直在赞颂高贵的奥斯曼帝国，祈祷哈里发陛下福寿绵长，是我误解他了。希望您能展现您的仁慈，放过这位温和的老谢赫吧。”

帕夏听后皱了皱眉头，冷冷地说：“这怎么可能呢？我们已经确定处决这个危险分子的日期，我也向我的上司甚至哈里发和苏丹报告过我们发现了这起阴谋。”

贾西姆回答说：“这位高贵的老谢赫的确无辜。但有一位名叫米泽尔的布商参与了帕夏您发现的这起阴谋，他的商铺离我的很近，您只要逮捕了他就能伸张正义，这个消息千真万确。请原谅我先前的粗心大意，因为名字相似给弄错了，虽然阁下您还没提到对我的惩罚，但我深知自己的过失给您带来了麻烦，我一定惩罚我自己，我现在就去拿十万里拉金币，作为罚款交给您，以弥补给您带来的不便。”帕夏同意了贾西姆的建议，命令军官释放谢赫·米泽尔·库尔纳奇，将叛徒米泽尔绳之以法。

谢赫·米泽尔重获自由。他回到自己家中，女儿努拉已经在那儿等候着他。不过，此时努拉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她发现自己已经爱上了亚喀布·里贾布，但她心里想的是：里贾布一直以为我是男孩子，肯定没想过要娶我，我一个女孩子又不能明说。但当她看到一位德高望重的赛义德[5]找到父亲，与父亲交谈时，她惊呆了。父亲与赛义德交谈完毕后，来到她身边，问道：“你愿意嫁给高贵的亚喀布·里贾布吗？”努拉听了自然是答应了。但努拉很好奇：里贾布是如何知道她性别的？当晚，她爬上屋顶，向月亮倾诉：

“月亮啊，你明亮的月光照耀着少男少女，

我有爱人了，

他给予了我最强烈的爱。”

月亮微笑着，没有躲在云层背后。

至于努拉和里贾布之后的幸福生活，我就不赘述了，没有亲眼看见他俩在一起，就无法明白我的话。若是问起商人贾西姆，告诉你吧，他现在很贫穷，因为土耳其人夺走了他许多金子，但他对年轻姑娘的欲望并没有减少，他娶了一位卖牛奶的波斯人的女儿，那是位像羚羊一样漂亮的姑娘，贾西姆为了娶她付了一大笔钱，然而姑娘当时还是哭着喊着，不愿意嫁给他这样一个胖老头。为了安慰她，姑娘的父亲给了她一些金子，让她去集市找裁缝做一件漂亮的结婚礼服。

女孩擦干眼泪，带着她的姐妹、姑姑和朋友去见裁缝，称想要一件从前所未有的结婚礼服。她们互相耳语、讨论。最后，女裁缝把她的想法悄悄告诉其中一个女孩，这个女孩又悄悄告诉另一个女孩。就这样，所有人都知道了。她们听到之后拍案叫绝：“这主意好啊，这想法妙啊，这计划不错。”

婚宴结束当晚，贾西姆带着新娘进了卧室，他脱下了她的斗篷，看见新娘穿着一件闪闪发光的丝绸做的可爱礼服，颜色与她金色的皮肤很相衬，贾西姆见了很高兴。礼服很干净，没有任何装饰和褶边，更没有珠片，他把新娘放在床上，脱下她的礼服，里面还有一件阿塔克[6]和一条精致的丝绸长裤。待他试着脱裤子的时候，发现有一个很紧的结，怎么也解不开。

贾西姆太急切了，他一把抓住裤子，使劲一扯，腰带断了，一大包珠片崩开，空中洒下珠片雨，新娘可爱的皮肤上闪烁着珠片，床单上闪烁着珠片，甚至头发上都缀满珠片。原来聪明的裁缝在腰带上缠了几个珠片纸袋，把它们都缝在了女孩的腰绳上。然而，女孩不明白为什么贾西姆只穿着背心就从房间里跑了出来，嘴里还说着胡话。到了早晨，人们发现他赤裸地在街上徘徊，一边还发出狗叫声，于是他们用链子将他拴住，送去了疯人院。

---

[1] 指库纳奇城堡。——译者注

[2] 在中东地区的一些地方，拜访需要事先预约，特别是拜访有权势地位的人家。——译

者注

[3] 哈里发，穆罕默德去世以后，伊斯兰国家政权元首的称谓，也是伊斯兰国家政治、宗教领袖。阿拉伯“继承”一词的音译，原意为“代治者”“代理人”或“继承者”。——译者注

[4] 有人告诉我，这句话引自一位著名阿拉伯诗人写的诗歌，但遗憾的是，我没法把诗人的名字放在这里，没人记得诗人的名字。

[5] 伊斯兰教首领。——译者注

[6] 阿塔克（ataq）是一种女式短上衣。

骆驼达乌德的不幸

从前，摩苏尔有位阿拉伯人，名叫达乌德·苏莱曼。他是位虔诚的基督教徒，在市场上做金匠，摩苏尔城里所有女人都会到他的店里订购镶珍珠的金手镯，以及镶嵌稀世珠宝的金耳环和金项链。他的生意很好，妻子身材完美、容貌出众，达乌德一家过着富足安逸的生活。

有一天夜间祷告时，达乌德就坐在店里，他把金子和宝石藏在铁匣里，让店员关上百叶窗，准备迎接夜幕降临。这时，有位蒙着面纱的姑娘啜泣着走进店里，拿出一条镶珍珠的金项链，还有许多金戒指、金耳环和宝石，用夜莺般的声音对达乌德说："拿撒勒[1]人，请把我的首饰和宝石拿去，给我些钱吧，我着急用钱。"达乌德仔细检查了宝石，反复擦拭金子，称了称重量，直到他满意。



他转身对姑娘说道："女士，这些珠宝价值肯定不低于五千里拉金币，但我现在没那么多钱，我通常只放珠宝在店里。明天一早你再来，我会收下你的珠宝，把钱给你。"姑娘听了这话便哭了，她说："店主，

现在就把钱给我吧，否则我和我的爱人就全完了。”

达乌德问她发生了什么事，她回答说：“善良的商人，我来自大家族，我家族的名字让人敬畏，我也一直被视为美德的典范。有一天我在街上遇见一位年轻人，他拥有羚羊般俊美的容貌，可突然，一阵邪恶顽皮的风撩开了我的面纱，我和他四目相对，这一瞬间的相遇仿佛两条溪流的汇集。我继续往前走，发现他一直在跟踪我，我就情不自禁地走到了城外的枣园。从那天起，我就常和我的爱人在那相会。但现在，因为一些肮脏的诽谤，我的父亲和兄弟知道了这件事，他们没有杀我，他们想知道我爱人的名字，好一同处死我俩。所以他们现在什么也没说，依然放我出门，然后偷偷跟着我，一旦发现我和我的爱人碰面，就会杀掉他。不过我半小时前施计甩掉了他们，求求您赶快给我钱，让我同爱人逃出城去。”

达乌德说：“你想现在拿到钱，只有一个办法。和我一起去找货币兑换商，他认识我，会给我钱。这样我就可以把钱给你了。”

姑娘同意了达乌德的建议，同他一道出门去找货币兑换商。他们在街道转角处撞见两个男人，姑娘一见他们就尖叫起来，转身像羚羊一样飞快地逃跑了。对面的人喊道：“那是妹妹和她的情人。”他们立马抓住达乌德，认出了他的脸：“他是那个基督教徒金匠，我知道他叫什么，住在哪儿，还有他的商铺在哪儿。”达乌德被吓得全身发抖：“我真是无辜的，我之前从未见过你妹妹，不认识她也没听过她的名字。”姑娘的一位兄弟用马鞭狠狠抽打达乌德，说：“似乎那些即将死去的人会遇见天使，因为天使是上帝的使者，会奉命体面、耐心、愉悦地带走你的灵魂。所以金匠啊，不要再没骨气地求饶了，回家去，准备后事吧，与唯一的上帝和睦相处。而且，如果这是上帝的旨意，明天晨祷之时，你期待已久的上帝会来到你身边。他会在命定时辰来到每个人面前，懦夫不能逃避他，勇士也不能逃避他。而我们，我们知道你的房子，知道你的商店，那时我们会在你旁边。”

达乌德回到家里，双手止不住地发抖，眼泪也止不住地往外涌，他拥抱了自己的妻子，给她讲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妻子听了也禁不住与他抱头痛哭，他们在哀悼和悲伤中度过了一小时，直到两人哭得筋疲力尽才停下来。妻子对达乌德说：“我的爱人，你现在得去别的城市，只有这样才能保全你的性命。现在正是夏天[2]，不是有商队会在夜晚第六

个小时[3]出发吗？你把所有黄金、珠宝包在手帕里，赶紧逃走吧。”

于是，达乌德用手帕包好黄金、珠宝，用头巾遮住脸，披上斗篷，离开家，加入了商队，去往目的地巴格达。

商队走了两天，经过杰齐拉沙马尔[4]部落的领地时，遇上一队贝都因人。一群突击兵骑上马和精壮的骆驼，他们朝商队大喊：“你们是谁，从哪儿来，朝哪儿去，有谁的许可吗？”守卫商队的土耳其官兵回了话：“我们奉政府命令而来，快让开！让开！”贝都因人并不理会，喊道：“奥斯曼帝国算是政府吗？这儿的政府只有一个，就是我们，我们在此设了关口，商队想通过就得交税，至于士兵，我们必须解除他们的武装，不得通过，只能步行返回。”

商队里的土耳其军官见部落人数众多，装备精良，便命令士兵把武器丢到地上，下马步行回摩苏尔。

部落的人又朝商队喊道：“商人们，把装在骆驼上的货物卸下来，打开让我们检查下货物，好查收税款。”商人们只得照办。达乌德站在一堆铜器旁边，瞅见一只铜水壶，壶口很窄，手伸不进去，壶嘴又长又直，看样子是清洗厕所用的。达乌德心想：我为什么不把珠宝放进这水壶里呢？贝都因人难道还用这些水壶吗？他们绝不会对这类货物征税。

达乌德背着众人悄悄将自己的黄金、珠宝顺着壶嘴滑进壶里。贝都因人走近检查货物，告诉商人们：“因为你们事先并没有告知行程，这次的货物我们拿走一半，之后怎么收税可以再商量。”说完他们挑走了自己心仪的商品：丝绸、亚麻布、摩苏尔布、地毯、糖、烟草、钟表、马鞍、毯子、杏仁、蜂蜜、线、针、奶酪和木炭。他们甚至还拿走了一把伞。可他们对水壶一点兴趣都没有，他们笑着说：“这些商品可以免税通过。”

他们中间还有人负责搜身，取走商人们的钱袋，打开钱袋，说：“这些金币上有奥斯曼帝国的记号，不能在我国流通，得没收。”可他们到了达乌德这儿什么也没搜到，就问他：“你的货物在哪儿，财宝在哪儿？”达乌德回答说：“我不是富商。只是个可怜的铜匠，挣的钱刚好糊口，我这次是去巴格达探望生病的母亲，不是为了做买卖。”他们听了，将达乌德引到一边：“铜匠啊，你留下来和我们待在一起，我们

会为你提供足够的食物，至于你的母亲，真主自会保佑。”

贝都因人搜完商队后，就放其他人走了，单留下达乌德，达乌德只好眼睁睁看着那车铜水壶带走他的黄金、珠宝。达乌德和贝都因人一起住了好几周，帮着驮骆驼，卸骆驼，抬帐篷，搬重物，还要收拾盘子和锅。行军时，他只能和羊同行，不能骑马。每到傍晚，他们就看着达乌德感慨：“如果你是位富商，交完税就可以去巴格达了，但可惜你只是个穷铜匠，不得不留下来劳作，愿真主早日治愈你生病的母亲。”一天晚上，在炎炎烈日下劳动一天之后，达乌德终于支撑不住了，他扑在酋长的脚边哭着说：“仁慈的酋长，我欺骗了您，求您惩罚我，我其实很富有，有很多黄金、珠宝，我都藏在驼队的一个铜水壶里，现在驼队已经走了好几周，我可能再也找不回自己的财宝了。”酋长听了达乌德的话嗤之以鼻：“拿撒勒人啊，你的运气太差了，想在和平城里找到一个水壶可比在沙漠里找到一枚钱币还难。不过我还是允许你离开去找你的水壶，一旦找到就去我们部落在巴格达的代理处补交税款。”随后酋长给了达乌德五里拉金币和一匹骏马，让他走了。

达乌德骑马离开了部落，在路上走了多日，终于到了巴格达，进城住在朋友家，朋友和他一样，也是来自摩苏尔的基督徒。他把马卖了个好价钱，第二天早晨，就到了铜器市场，心里念叨着：我一定要小心，不能暴露我的目的，否则大家都会去找那铜水壶，如果被别人先找到，那我的财宝可真是再也回不来了。

达乌德在集市上闲逛，却一直没找到那车水壶的主人。日子一天天过去，达乌德每天都到市场闲逛，但始终没找到他最想见的那张脸。正当他坐在咖啡馆里几近绝望时，一个人走过来和他行礼：“你不是被部落抢劫的商队里的人吗？你不是被他们带走了吗？”达乌德抬头一看，发现说话者正是那车水壶的主人，达乌德赶紧请他坐下，点了茶。

两人寒暄了一会，达乌德问商人：“你那车水壶还在吗？我想买下来，我的生意不好做，想试着挨家挨户兜售水壶赚点钱。”商人回答说：“我摆了个摊，把那些水壶全部亏本卖掉了，因为我当时也没钱吃住了。”达乌德赶紧追问：“能告诉我买主是谁吗？我感觉自己的命运已经与那些水壶纠缠在一起了。”“谁还会记得买水壶的人。这些水壶又不是赊账买的，也不会有女人因为这笔买卖和你讨价还价。”

达乌德听后离开咖啡馆，心里悲痛万分。他在巴格达的街道上徘徊，心想：我该怎么找回我的财宝呢？这些水壶手伸不进去，也不需要清洗，一般只在厕所里使用，不适合在其他地方使用，因为它们并没有那种弧形的喷口，不能用于饭后洗手。所以买主肯定不会清洗水壶，只会把它放在厕所里，装满水，而我先前用来包裹的手帕会防止黄金、珠宝叮当作响，肯定还没人发现水壶里面藏着什么。我为什么不挨家挨户去找？把每家厕所里的水壶倒空，用棍子拨弄一下就可以知道里面是否有金子。

于是，达乌德回到市场买了一盘针，拿在手里，回到街上敲每家的门，吆喝要卖针。门打开后，他就对开门的仆人说："请允许我使用一下厕所，我有些肚子痛。"他悄悄把每家厕所里的水壶倒空，用棍子试探下有没有金子，但并没有找到，他就这样挨家挨户地试，一天试了四十户人家。

在街上玩耍的小男孩们开始讨论他："有个卖针的进了我家，还要用我家的厕所。"又过了几个月，孩子们都意识到了达乌德的行为，就说："这个卖针的基督徒会借用每家的厕所，还把厕所里的水壶都倒空了。到每一家都是这样，不是吗？难道他的肚子永远都在痛吗？"还有人说："也许他是头骆驼，骆驼就喜欢把自己的粪便拉得到处都是。"

所以当达乌德走在街上时，孩子们都会追在他身后喊：

"骆驼达乌德，骆驼达乌德，

你今天又要把粪便拉在哪儿呢？"

达乌德羞得脸色发黑，他不再去探访人家的厕所，只是在朋友的住处悲哀地坐着，白天也不敢出去，免得孩子们追着他唱诗。但他转念又想：我已经走了这么多人家，每多走一家，我找到金子的概率就会提高，如果我走得只剩下一户人家，那金子就肯定在那户人家家中，我怎么能半途而废呢？也许到下一家我就能找到金子。因此，我必须继续这项工作，但孩子们太干扰我白天的行动了，我得晚上悄悄去检查每家的水壶。

那天晚上，月亮高悬夜空，整个城市都在沉睡之际，达乌德从住处走出来，来到附近一个还没探访过的房子，他爬上高墙，走进院子，找

到那家的厕所。正当他点完灯准备把水壶里的水倒出来时，那家的女主人半夜突然肚子疼来到了厕所，她打开门看见里面有个男人，他手里还拿着水壶，就吓得放声尖叫，尖叫声在巴格达的远郊都能听见，甚至吵醒了城外的农民、渔民。

主人和他的儿子们、仆人们立马拿上武器，冲到院子里，围住厕所里的达乌德，喊着抓贼。有位仆人看了眼达乌德，又看看他的衣服和鞋子，说："主人，他不是贼，贼会穿这种鞋吗？我看他穿得挺像个商人的。"主人见达乌德确实不像贼，更生气了："我知道你是干什么的了，你知道我有很多美丽的女儿，就故意藏在厕所里想偷走她们。你再这样做，我一定对你不客气。"主人拔出剑来，狠狠地刺向达乌德的胸口，一瞬间达乌德感觉自己快死了。

家中最小的儿子——一位十四岁左右的少年，看着达乌德对父亲说："父亲啊，你冤枉他了，他的目的不在于此，他是骆驼达乌德，喜欢往别人家的厕所跑。"主人说："噢，我听说过这件事，他大概是疯了，疯子才会没事往别人家厕所跑。伤害一个疯子是邪恶的，不过刚才那一击也收不回来了。"

主人吩咐仆人拿来担架，让他们把达乌德抬回他的住处去。他的朋友叫来一位医生，为他清洗伤口。但医生却说达乌德命不久矣。朋友开始为他念《圣经》祷告。天使就快来了。达乌德躺在床上，浑身又热又痛，翻来覆去地呻吟，他嘴里不停念着："水壶，水壶，我一定要找到水壶。"他的朋友听了他的话很疑惑，议论着："人在临终时，一般会呼唤妻子、儿子和亲人来，他为什么一直念着水壶？"有人说他疯了。但朋友的妻子对儿子说道："临终的话是有意义和智慧的话，应该受到重视。去厕所把我不久前买的水壶倒空并拿过来。"

朋友的儿子听了母亲的话，去厕所把水壶里的水倒掉，拿来水壶对他们说："这是达乌德每天早晨都要用到的水壶。"朋友像对婴儿摇玩具一样对达乌德晃动着水壶，说："你看这水壶多漂亮啊。"摇着摇着，大家听见里面有闷响，他们拿来棍子戳进去，发现水壶里面藏着东西，就拿铁丝和鱼钩把那又湿又重的东西拖了出来，是捆用手帕包裹好的黄金、珠宝，但当他们转头准备告诉达乌德这件事时，达乌德已经闭上了眼睛。

[1] 犹太人及穆斯林所说的基督教徒。——译者注

[2] 车队行进的时间随季节而变化，冬天白天行进，夜间休息，夏天白天休息或者前进，晚上经过短暂休息后，会在午夜左右继续前行，人们通过星星来判断方向，一直行进到第二天白天。——译者注

[3] 阿拉伯时间，即午夜时分。——译者注

[4] 底格里斯河以西，即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之间的那片摩苏尔省区域，人们叫作杰齐拉（Jezira），即岛屿。该地区的沙马尔是由已故谢赫·阿吉尔·亚瓦尔领导的著名部落。——译者注

真与假之间有四根指头

奥斯曼帝国时代，巴士拉有位富商。商人名叫马哈麦德，他极其富有，拥有的财富超过巴士拉所有商人。他的妻子像羚羊一样优雅，温柔的眼睛如沙漠中的泉水，娇嫩的皮肤如玫瑰花瓣，纤细的腰肢如树苗，她的美德为人所称赞，她的一生都得有爱人相伴，否则便会死去。因为她在夜间出生，所以被唤作莱拉[1]，她当时十七岁了。

尽管富商马哈麦德有许多令人心生愉悦的东西，但他并不快乐。那些商人和银行家并不是他的朋友，他是个疑心很重的守财奴。依照他的习惯，每完成一笔大交易，他就会带上一袋土耳其黄金去银行，说：“这儿有两千里拉金币，我要换成印度卢比或者波斯托曼。”银行家总是一手接过袋子，一手把换好的卢比递给马哈麦德，说：“拿走这两万五千卢比。”银行家从不会打开袋子清点里拉金币，这不是正人君子的习惯。可马哈麦德每次都会一一清点换取的卢比，每个硬币都咬一口，看是否货真价实。人们都聚集起来看他数钱，人们说：“看看马哈麦德是怎么数钱的，这儿的银行家一定是个骗子，否则他不会这么做。”



银行家们对马哈麦德的行为感到很生气，他们说：“我们在这集市上都多少年了，你还不信任我们，难道我们都是小偷吗？”马哈麦德只回答说：“俗话说，真与假之间有四根指头，你若将右手放在脸上，就会发现耳与眼的距离只有四根指头那么宽，你用耳所听见的也许是假的，你用眼所看见的才一定是真的，所以我必须得一一验过这些卢比。”

其中一位名叫达乌德的拿撒勒银行家被马哈麦德的举止激怒了，他对市场上的朋友们说：“马哈茂德不是穆斯林，也不是我们这样的基督徒，基督徒不会这么做，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上帝这一个信仰，什么耳听什么眼见都是假的。我们做生意，必须得相信对方的话，冒上一定风险，倘若所有人每次都花上好几个小时数钱，那么一天的工作得花一年的时间才能完成。我们得给马哈麦德点教训。如果他能从警告中受益，那就给他一个警告；如果他能听进去提醒，那就提醒他：除了他是由唯一的上帝创造的凡人之外，没有什么事是确定的，没有什么事是已知的。”银行家们都同意达乌德的提议：“他确实该被教训一下了。”

第二天，马哈麦德来到集市，走到达乌德的商店，对他说：“这是一万里拉金币，给我换成阿拉伯银币。”达乌德没有数钱就直接收下了袋子，又拿了四大袋银币，交给马哈麦德，告诉他每袋都装有一万枚阿拉伯银币。

马哈麦德打开其中一个袋子，把每枚银币都放在嘴里咬一咬，在石头上敲打，验明是真的，再十个堆成一摞，方便计数。达乌德看到马哈麦德数了一个小时都还没数完第一个袋子。达乌德说：“你说的话有道理，真与假之间有四根指头，眼见为实。然而，我认为这句话还是有些纰漏。有件事虽然你没有亲眼所见，但是你的荣誉使你相信它。”

马哈麦德回答说：“除非亲眼所见，否则我什么都不相信，我会数换的每一枚金币，会测量买的每一码布，会称放入仓库的每一袋玉米、糖、米和大麦的重量。我夜间也会看守仓房，我可不信看守人说自己不会打盹的鬼话。”达乌德问：“那你如何得知你的妻子莱拉是个品行端正的贤惠妻子呢？”马哈麦德听了很生气，说：“你是在怀疑我家族的荣誉吗？你敢怀疑我的名誉，我要你的命。莱拉的名字在巴士拉可是美德的同义词。”但达乌德接着说：“可她现在并不在你眼前，你怎么知道她现在没有和某个淫荡的家伙在一起呢？”

马哈麦德想了想说：“她虽然的确品德高尚，但有没有什么法子可以考验她？验过了才放心，这是我的习惯。如何才能考验一个女人的品德呢？她并不像一袋能数的硬币，或者一卷能量的布呀。”达乌德回答说：“我有办法。”

马哈麦德很感兴趣：“那么请告诉我，我该如何做？”

达乌德说：“你写信给妻子，说自己被召往科威特出差，要在那里过两星期。我的店员会帮你把信交给你的妻子。你到集市上的服装店去，乔装打扮一番再回到这儿，我再告诉你该如何考验你的妻子。”马哈麦德写了信，离开达乌德的商店，到服装店去了。

马哈麦德走后，达乌德把信交给了店员，说：“把这封信交给莱拉，等你从她家回来的时候，帮我从她窗前的树上摘下一颗甜莱姆[2]。注意不要让任何人看见你拿着它，偷偷给我就好。”店员离开，去执行主人的命令。拿撒勒人达乌德来到集市尽头的布商那里，对他说：“十天前，莱拉夫人到你店里来买过红绸对吧？虽然她戴着面纱，谁能看错她优雅的步伐呢？我看见她拿着红绸走回去了。”布商回答说：“她的确来过，我卖给了她二十米，她很喜欢。”达乌德说：“把那块布给我一点，我要拿给我妻子看，因为她缠着我要礼物，我想着给她买一些这种布。但是我得先拿给她看，获得她批准，未经女人允许就给她买布，就如同给饥饿的母老虎喂葡萄。”于是布商从这卷布上剪下一小段，交给了基督徒达乌德。

达乌德从布商那里回到自己的商铺，他的店员也从马哈麦德家回来了。达乌德从店员那儿拿走甜莱姆，走进了店后的屋子里，抓住母猫，拔了猫的一根胡须，然后拿了一颗珍珠，把它包在那块红布里。达乌德把所有东西用一块手帕裹住，把手帕留在家里。

过了一会儿，马哈麦德从服装店回来了。达乌德很惊讶，因为马哈麦德穿的是一件波斯人的衣服，谁也认不出他。马哈麦德坐在达乌德的店里，问他：“现在我该怎么做才能考验我的妻子呢？”达乌德回答说：“你现在用爱的语言给她捎个口信。”马哈麦德问：“这是什么语言，我该如何捎信？”达乌德问：“你这爱人也太不合格了。”达乌德叫店员来，吩咐他拿来一朵玫瑰、一个盛纯净水的水晶杯、一只蛾子、一瓶酒和一条丝巾。

半小时后，店员带着这些东西回来，把它们放在主人面前。达乌德接着从他的宝库里拿出一个波斯土曼银币，把银币和其他物品都放在桌上，转向马哈麦德说：“你知道吗？信号就在这些物品里，是用爱的语言写成的，阿拉伯人、土耳其人、印度教徒、法兰克人和中国人都说这种语言，爱人和世界各国的女人们都能听懂这种语言。这些物品就表示：你像玫瑰花瓣一样娇嫩可爱。我渴慕你，如羚羊渴慕河水；我被你吸引，如飞蛾被蜡烛吸引。你使我的心快活，正如酒使我的心快活。我是一个陌生的波斯人。”

达乌德用丝质手帕把这些东西包起来，说：“我现在要把这包裹交给一个谨慎的女仆，让她把它交给你的妻子。我们等着答复就行。”马哈麦德说：“就这样吧，让我好知道实情。”达乌德拿着包裹进了自己的屋子，却没有把它交给女仆，而是把它锁在一个柜子里，转身回店里和大家聊天。

过了两小时，达乌德说：“我去看看女仆回来没有。”他随后进了自己的屋子，从房间里拿出之前那个装了猫的胡须、甜莱姆、一小块布和珍珠的手帕，他回到店里，把包裹递给马哈麦德，说：“这是回信。”

马哈麦德打开包裹，大吃一惊，问：“这些东西是什么意思？这甜莱姆像是我家窗外树上的。这块布是我妻子衬裤的布料。这胡须又是什么？”达乌德看了看物品，说：“让我来解释这个信息，因为你不懂这门语言。这是猫的胡须，它的意思是说像猫一样在夜里偷偷地来；树上的甜莱姆意味着爬上树来到我的窗前；至于这块布，是包起来的，里面有东西，”达乌德打开那块布，接着说，“可能这个意思就是，脱下我的衬裤，就会发现一颗珍珠。”

马哈麦德气得脸色发黑，他把手放在匕首上，大喊：“我要去杀了她，洗清我的名誉。”达乌德说：“等等，你必须亲眼看到你妻子品行不端，否则你就不能相信。你现在穿成波斯人的样子，她认不出你。你可以晚上去见你的妻子，爬进她的窗户，如果你能脱下她的衬裤，她不尖叫着吵醒仆人，你就知道她品德败坏了。”马哈麦德说：“我在这封信中看到的还不够吗？”但达乌德劝他，说：“也许她是想骗一个淫荡的家伙，给他一个教训，你必须在杀你妻子前确定这一点。”

马哈麦德控制住自己，坐在那里等待夜幕降临，至于拿撒勒人达乌

德，他溜走了，把所有的事告诉了其他银行家，他们都笑得喘不过气来，他们问达乌德：“今晚在马哈麦德家会发生什么？”达乌德回答说：“他会爬上甜莱姆树，进到自家的窗户里去，但是在他脱下妻子的衬裤前，他的妻子会尖叫，这会引来仆人，仆人会以为是陌生人闯进来，把马哈麦德暴打一顿，这是他应得的教训。他之后没法把这谎圆上，只能告诉妻子实情，她必定大为恼怒，每次争吵都会提起这件事。”银行家们都说：“达乌德，你确实为我们的商业伙伴准备了一堂好课。”

商人马哈麦德坐在商店里，不耐烦地咬着手指甲，直到太阳落山，月亮升起，镇上的人关上门，上床睡觉。

当镇上静悄悄的时候，他握着匕首，大步走向自己的房子，心想：现在我的眼睛将见证真相。他来到家里，四处都很安静。于是他爬上那棵甜莱姆树，朝他妻子房间的阳台爬去。他体型又庞大又笨重，他从孩提时代起就没再爬过树。他气喘吁吁，伸出右手抓住上方的阳台，但再没有多的力气站起来，他双脚踩着下面的树枝往上爬，用力太猛，树枝断了。他挂在空中，只剩右手的四根手指抓着阳台。



他的妻子莱拉听到树枝断裂的声音便跑出来看。然而，她并不是那种一受到惊吓就尖叫晕倒的女人，她是个真正的阿拉伯人，出来时她手里拿着一把弯刀，当她见到一个男人用手指抓着阳台时，立马挥刀砍去，一刀砍断了那四根手指，马哈麦德痛得倒在地上。莱拉叫来仆人，他们拿着棍子对着地上的人一阵乱打，马哈麦德只能扯下胡须露出真面目。莱拉给马哈麦德的手指缠上绷带，问他为何乔装打扮。因为他不懂爱的艺术，所以他告诉了妻子真相，妻子说了一些轻蔑挖苦的话。

第二天早晨，马哈麦德到集市去换钱，商人们见他右手缠着绷带，没了手指。当马哈麦德从银行家手中接过几袋钱时，他既没有打开，也没有数钱。他们问他失去手指的事，他没有作答。过了几年，每当马哈麦德争论或质疑巴士拉人时，在场的人都会说：“真与假之间有四根指头。”马哈麦德听了都会默默走开。

---

[1] 莱拉（Leila），意指“夜”，是伊拉克南部流行的一个女孩名字。

[2] 甜莱姆（sweet lime），属于柑橘类家族，由柠檬、柑橘、柚子等水果杂交而成。——译者注

阿卜杜勒·雷赫曼·阿布·苏丹与死者之舌

你们男人对伊拉克了解多少？第一次德国战争[1]前，我岁数已经不小了，我了解这个国家和它的历史。尽管你们都说哈马尔湖里没有怪物，但我在三十年前确实见到过，这怪物长得像个女人，会向男人招手，诱他进入湖中。它每十二年就要吃掉一个男人。我有天晚上就见那怪物朝湖边招手，但我没有上钩，我知道这段历史，知道男人晚上出门必须带上指南针，而你们却一无所知。你们就像阿卜杜勒·雷赫曼·阿布·苏丹一样，他一心只想着钱，对其他的事一概不知，不听从警告，不听从劝诫，甚至愚蠢到试图抢死人的东西。他不听人们所说的人类不得干预魔法和奇异之事，即人类不可打扰生活在另一个世界的人们，也不可打扰那些等候末日的人们。



阿卜杜勒·雷赫曼·阿布·苏丹是巴士拉的木匠，同妻子和儿子住在自家的房子里，但他生活得并不快乐，因为他收入微薄，房子是用草席盖的，每天吃的只有枣和面包。一到冬天下雨，阿卜杜勒·雷赫曼家里的东西都会被淋透，甚至连床上的毯子都湿了，草席根本抵挡不住寒风和

暴雨，他感到无比悲惨绝望，跑去咖啡馆取暖，在那儿遇见了他的朋友们。阿卜杜勒·雷赫曼谈起自己的情况，问大家："我怎么才能有钱买房子住，买羊吃，买衣服给妻子穿呢？"众人回答他："我们如果有办法还会坐在这儿吗？一个男人必须工作挣钱，满足生活需要。男人在这个世界上的命运就是他必须工作，否则只能一贫如洗。我们得努力奋斗，财富才会在真主的旨意下到来。"有位坐在咖啡馆里的人说："有一种致富的方法，能给你带来数不尽的黄金珍宝和足以让你成为世界之王的学识，而获得这一切只需一天。"阿卜杜勒·雷赫曼问道："既然你知道这方法，为什么还要辛苦工作？"那人说："我的确知道，但我不喜欢那样做，因为那就是抢劫死人。"在场的人都举手说："我们确实不能做这种事。"但阿卜杜勒·雷赫曼说："如果你知道死人的黄金在哪，告诉我，我想得到它，死者又不需要黄金。"

那人回答说："我在被毁的乌姆伽耶古城周围徘徊，走到城市西边的沙漠时，我累了，便坐在土堆旁休息，想抽根烟，于是从口袋里掏出装着烟纸和烟草的盒子。可盒子很紧，怎么也打不开，用力一掰，里面放着的银色硬币滚到地上，一直顺着陡坡滚进了一个洞里。我身上也没别的钱，只好去追那硬币，那洞大得足以让我进去，可我不愿意这样做，因为里面又暗又黑。不过我并不缺乏勇气，想到没钱吃晚饭，还是进了洞，我划了根火柴，借着光找到了钱，还发现一条延伸进洞里的路。我捡起硬币，想看看那条路往哪儿去，就又点着一根火柴，顺着那条路走下去，走了很久很久，来到了一扇大门前，门上镶着铁和铜，有阿拉伯语写着：寻索之人亲吻这扇门，便可进入。虽然在我想来，合法和诚实的事情不会隐匿在阳光之下，藏在黑暗的洞穴里，但我不甘心没有打开那扇门就转身。我先用手试了试，门没开，也找不到任何钥匙孔，于是我把嘴唇放在那扇门上，吻完，门向后移动，开了，房间里的每一面墙上都挂着骷髅，地上铺着死人的尸骨，房间里堆着无数的黄金珠宝和稀有宝石，有位丰满的妇人坐在财宝上面，她唇色鲜红，身上没有一丝遮掩。我问她：'你是谁，在这恶地方做什么？'她回答：'我必使你富足，胜过所罗门王。我必赐你万斤黄金，赐你数万珍宝，又赐你无尽学识，使你成为世界的主人。但我所求，是将我拥在怀里，亲吻我的嘴唇，还要说：我接受你的嘴唇，接受你的身体，接受你的舌头。然后你把舌头伸进我的嘴里，我把舌头伸进你的嘴里。那时，我将向你展示知识和财富的奇迹。'我对她说：'要我这样做，你要先叫我知道你是善是恶。'她回答道：'我不能说。'于是我就知道她是邪恶的，我转身离开，一路逃回外面的世界，只有在阳光照射下，恶才无所遁形。"

阿卜杜勒·雷赫曼听了这位朋友的话，说：“你缺乏勇气和进取心，如果一个男人真正勇敢，他在任何邪恶之地都无所畏惧，如果我看见这个洞穴，我就想办法把她从那堆金子上移开。在离开时，我会带着她所有的财宝，因为我无所畏惧。”那些咖啡馆里的人捡起地上的斗篷，说：“只有真主才有力量，我们投靠真主，避开那邪恶之人，他要插手此事。”阿卜杜勒·雷赫曼的朋友说：“如果你不听智慧之言，嘲笑那些听从警告、戒除邪恶的人，那么我会带你去这个洞穴的入口，但我不会陪你，也不会帮助你，你也不能再进我的房子，我不会再和你一起坐在咖啡馆里，因为你的同伴那时必是夜间在坟墓旁挖坑的豺狼和鬣狗。”

但是阿卜杜勒·雷赫曼此刻又冷又饿，说：“你带我去那个地方吧。”

第二天早晨，阿卜杜勒·雷赫曼和他的朋友骑着骆驼离开巴士拉，他们的目的地是乌姆伽耶古城。走到第三天傍晚，他们终于看见了山峦。阿卜杜勒·雷赫曼对朋友说：“快引我去洞口。”朋友回答：“快入夜了，你确定现在就进去吗？”阿卜杜勒·雷赫曼说：“我不怕。”于是，他在朋友的带领下，走到了那片西部沙漠，朋友用手指了不远处的洞口，说：“从这里进去，前面有不可思议的事情等着你。我就不跟着你了，今晚我就回巴士拉，今后不会再同你见面，不会跟你讲话，也不会再看你的脸。”朋友转身骑上骆驼离开了，阿卜杜勒·雷赫曼孤身一人，没有任何人在他身边，他周围只有死者的居所和沙漠里凶残的野兽。

阿卜杜勒·雷赫曼进了山洞，顺着通道往里走，里面又冷又潮湿，有一股黏糊糊的味道，还有死人的味道。阿卜杜勒·雷赫曼心里开始打鼓：我为何如此渴望财富、金钱和权力，一个人哪怕拥有世上所有的财富，他的胃也只能容纳一个人的食物，又不能吃更多，他也不能爱无数个女孩。劳动一天后回家，哪怕是便宜的食物，我也觉得味道很好。城里最有钱的商人吃鹌鹑和鸭子时会比我吃面包和枣子时更快乐吗？有人会比我和我妻子在一起更幸福吗，如果没有爱，男人能在女人身上得到什么快乐呢？的确，肚子又大又肥的有钱人并不比我快乐。大家都是一样的，最后都要经历生老病死，死后都会被地下的虫子嗫噬，这样看来财富和权力有什么用呢？阿卜杜勒·雷赫曼想要放弃，但转念一想：我在咖啡馆里说的那些话都被人记住了，人们会对我说：你嘲笑我们，夸耀自己的勇气，但是你比我们还不如，我们至少知道自己只是凡人，在邪恶和禁忌之物面前缩回了手。

阿卜杜勒·雷赫曼继续往地下走，最后来到那扇大门前，尽管他的手在颤抖，他因恐惧而干呕，他还是把嘴唇贴在门上说：“开门。”门开了，他看见屋子里闪着绿光，房间里的每一面墙上都挂着骷髅，地上铺着死人的尸骨，房间里堆着无数的黄金珠宝和稀有宝石，有位丰满的妇人坐在上面，唇色鲜红，身上一丝不挂。阿卜杜勒·雷赫曼问她：“你是谁，你在这里做什么？”她回答说：“我必使你富足，胜过所罗门王。我必赐你万斤黄金，赐你数万珍宝，又赐你无尽学识，使你成为世界的主人。但我所求，是将我拥在怀里，亲吻我的嘴唇，还要说：我接受你的嘴唇，接受你的身体，接受你的舌头。然后你把舌头伸进我的嘴里，我把舌头伸进你的嘴里。那时，我将向你展示知识和财富的奇迹。”

阿卜杜勒·雷赫曼害怕得要晕倒了，他觉得自己应该转头就走，但他又想：我的朋友们会嘲笑我。于是他把女人抱在怀里，吻了她，然后说：“我接受你的嘴唇，接受你的身体，接受你的舌头。”他把嘴唇贴在她的嘴唇上，舌头探进她的嘴里，他发现自己的舌头被一股巨大的力量吸进她的嘴里，他吓得浑身发抖，试图逃走，离开那个女人，但他的四肢没了力气，无法从那个女人身上挣脱出来。阿卜杜勒·雷赫曼的舌头被连根拔出，完全消失在那女人的嘴里，他嘴里涌出一股鲜血。女人又将嘴唇贴在他的嘴唇上，探进她自己的舌头，他被吓得发抖，下探的舌头如同死蛇的皮，而他什么也阻止不了。她的舌头伸进了他的嘴，他无法阻止，他的嘴唇也无法阻止。只有当她的舌头完全伸进他的嘴时，他才能够移动和逃脱，因为此时肉从她骨头上掉了下来，她的眼睛也掉出来，她摔倒在地，变成了一具枯骨。但她的舌头放在他嘴里，冰冷而可怕，他的手指无法把它拔出。他试图说出躲避和消除邪恶的圣言，但他说不出来，因为舌头不是他的舌头。然后舌头开始说话，尽管这些话从他嘴里说出来，但直到耳朵听见他才知道，因为那不是他说的。舌头说：“你要知道我是死人的舌头，我会信守诺言，给你很多黄金，让你带都带不动；给你很多稀有珠宝，让你数都数不清；给你许多知识，让你成为世界之主；但在其他事上，你必须听我的。我说往左，你就往左；我说往右，你就往右。你虽能主宰世界，但我是你的主人。”阿卜杜勒·雷赫曼嘴里没有发出啜泣声，眼泪却夺眶而出。

舌头命令他朝巴士拉进发，他离开了地下的房间，从地下走出来，整个世界早已陷入黑夜。他找到了骆驼，在路上骑了三天，吃了枣和奶酪，但他品尝不出食物的味道，只能饱腹。第三天晚上，他回到了巴士拉，朝自己家走去。当他经过咖啡馆时，人们对他说：“阿卜杜勒·雷赫

曼回来了。”有位男人冲他大声嘲笑：“阿卜杜勒·雷赫曼，你的金子在哪里？”舌头回答道：“你居然嘲笑我，我们还要嘲笑你呢。有人昨晚和你的妻子睡在一起呢。你家的大床不是靠墙吗，墙是不是用红色灰泥涂的？你看看身边朋友的左臂和左肩，看看有没有蹭上的灰泥。”那人看了看，确实如此，就拔刀砍向了自己的朋友。另一个人也拔了刀，人们还没来得及制止，两个人就都躺在地上了，一个肚子被撕开，另一个喉咙被割开，生命的鲜血正在流失。舌头对阿卜杜勒·雷赫曼说：“有人敢嘲笑世界之主吗？”但是阿卜杜勒·雷赫曼认为：他们是我的朋友。

阿卜杜勒·雷赫曼回到了自己家，他亲爱的妻子艾娜出来迎接他，妻子哭着说：“你终于平安归来了，这可真是最好的礼物。”但舌头大喊：“来吧，邻居们。来吧，见证人。”听到的人都很惊讶。然后舌头大声说出离婚宣言。艾娜听了哭得不行，但在场的人都劝她：“最好快点离开他，他这是疯了。你看这些话从他的嘴里清楚地说出来，但他的双手却试图阻止，他的脸充满恐惧和厌恶。”离婚手续办完后，艾娜哭着走了，阿卜杜勒·雷赫曼走进自己的房子，看到了儿子苏丹，这个十岁的男孩听见了离婚宣言后正哭得伤心。阿卜杜勒·雷赫曼试着跟儿子讲话，为自己辩解，但他说不出一句话。他的舌头却说：“我的儿子，我要考验你是否孝顺，你现在爬到井上方的木轴上去。”那男孩听话地爬过去，站在木轴上。阿卜杜勒·雷赫曼知道舌头十分邪恶，他连忙朝男孩跑去，想要抱住他，保护他不受伤害。但当他跑过去的时候，舌头发出了可怕的叫声，充满了邪恶。男孩看到父亲如此模样，吓得转过身去，木轴很细，他便滑倒，掉进了干涸的井底，折断了脊梁。

阿卜杜勒·雷赫曼眼见儿子离世，悲痛万分，他既不渴望财富，也不再渴望成为世界的主人，他唯一的想法就是摆脱这根舌头。于是，他离开自己的房子，去了城里，试图走进清真寺，可每当他靠近圣所的门，舌头就卷曲在他的喉咙，使他窒息。正当他走在河岸上时，突然来了位老人，身体虚弱，胡子花白。于是阿卜杜勒·雷赫曼跪倒在老人脚下，在尘土中写：对我说，拉胡[2]。尽管舌头几乎让他窒息而死，他还是写下了这句话。老人看到这句话十分惊讶，对着他读了‘拉胡’。当听到这句圣言，舌头开始止不住地颤抖，颤抖的力量如此之大，以至于阿卜杜勒·雷赫曼跌进了河里，舌头从他嘴里冒出来，像一条大水蛭般游走了，接着游上来四条大黑鱼，每条约六步长，四条鱼抓住阿卜杜勒·雷赫曼的四肢，撕扯下来。老人把阿卜杜勒·雷赫曼从河里拉上来，黑鱼立马不见了。有人把阿卜杜勒·雷赫曼抬到医生那里，把他的残肢缝

合好，问他话，他也不回答，人们看见他没了舌头。人们再看他涣散的眼神，知道他已经失去了理智。待他身体痊愈后，人们把他放在门口，叫那些经过的善人施舍点水和食物给他，富足慷慨的人向他投硬币，有时还是金子珠宝，他们就把这些放在他身旁的窗台上，但他捡不起来，也没有人偷。谁会去抢劫一个无手无脚的人？

一位智者经过巴士拉，见到了阿卜杜勒·雷赫曼的处境，让人在他身边写：此人有万斤黄金、数万珍宝和无尽学识，足以成为世界之主。对那些有疑问的人，智者答道：一个人无手无脚，能带多少黄金；一个人没有手指，能数多少珍宝；疯子是世界之主，因为他们不受俗事束缚，他们也不为欲望而忧愁；而知识，来源于对真主的敬畏。

---

[1] 应指第一次世界大战。——译者注

[2] 原文为La hol，应为《古兰经》中的一段经文。——译者注

中華譯學館







★ 丝路夜谭 ★

金色少女

亚美尼亚民间故事

郭国良◎主编
倪雪琪◎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色少女：亚美尼亚民间故事/郭国良主编；倪雪琪选译.—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53-1

Ⅰ.①金… Ⅱ.①郭…②倪…Ⅲ.①民间故事-作品集-亚美尼亚
Ⅳ.①I369.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9212号

金色少女：亚美尼亚民间故事

郭国良 主编

倪雪琪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黄静芬

责任校对 陆雅娟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28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53-1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金色少女
天作之合
小儿子
神奇的夜莺
做梦者
喷泉里的新娘
胆小英雄戴希康
佐尔维西亚
龙孩和太阳孩
米尔扎
魔戒
双胞胎
傻瓜
小王子和无敌巨人
蛇之友西蒙
寡妇的儿子
吝啬的同伴
海的女儿
金头鱼
丈夫还是妻子
邪恶的继母
女人的伎俩
聪明的织工
智慧还是运气
世界第一美人
萨尔曼和罗斯通
麻雀和两兄妹
老妇人和猫

西曼托和古洁儿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如果是和几年前一样，给亚美尼亚读者讲述故事，我会免去对亚美尼亚的介绍和评论。但由于部分读者不太了解我的祖国亚美尼亚及其传统，他们自然希望知道讲故事的人是谁，故事素材源于哪里，以及这些故事最初是由谁以怎样的方式讲述的。

大约二十年前，我还是一个男孩，住在奇里乞亚托鲁斯山上的村庄里，距离地中海不远。像全世界的其他小孩一样，我非常喜欢故事。但是我和同龄人没有故事书或其他阅读材料，无法满足我们对阅读故事的渴望。幸运的是，家中的长辈会给我们讲各种有趣的故事，以满足我们的好奇童心。我的祖母、外祖母和姑妈、姨妈都目不识丁，她们以收集丰富的民间故事为乐，讲述了我听过的最为有趣欢乐的故事。每个村里都有一两位这样的老人，逗家里的小孩子开心。在漫长的冬夜，我们这些小孩聚集在乡村壁炉附近，听老人讲述关于仙子、巨人、精灵、龙、骑士、被俘虏的少女等的神秘故事。孩子们兴致盎然地沉浸在这些生动的故事情节中，热切贪婪地咀嚼和品味每一个字。不仅儿童如此，成人也是如此，在漫长无聊的冬夜里，他们的主要消遣方式就是讲述民间故事，或倾听别人的讲述。

这些经历让我有机会和能力记住许多故事，并在合适的场合讲述这些故事。我的故事储备因此有了显著增加，在我还只是个小伙子的时候，我就成了村里有名的故事讲述者。随后，在艾因塔布上大学期间，以及在颚兹荣任教期间，我有机会到处旅行，并对亚美尼亚人的风俗进行了实地考察。在这个过程中，我发现相似的民间故事盛行各地，仅因人们的生活环境和知识储备而有细微差别。那时，我突然想到，将这些故事收集起来以供日后使用是一个好主意，因此，我记录下了那些目不识丁的乡间普通人所讲述的故事。

亚美尼亚主教塞尔文茨登根据人们的叙述，也收集了亚美尼亚的民间故事。他将这些故事发表在两本书中。第一本书是《吗哪》（意为神赐的食粮），1876年由邓迪西亚出版社（已倒闭）在君士坦丁堡印制；第二本书是《芳香美味》，1884年由巴格达利安出版社在君士坦丁堡印

刷。

我对亚美尼亚民间故事的个人记录以及塞尔文茨登主教的两本书是本书素材的来源。主教和我本人各自独立地收集亚美尼亚不同地区的民间故事，某些方面的文字记载难免会有所不同。但总体而言，两者基本保持一致，因此在将故事翻译为英文时，我考虑了所有情况，主要参照我认为最忠实的原始版本。再次强调一下，本书中的故事来自亚美尼亚不识字农民的口中，除了对粗鲁和不得体的语言有所修改外，我几乎没有进行任何润色或添加。

那些不识字的百姓如何得知这些故事，以及这些故事对文物研究和民俗学的学生有何价值，我不敢妄议。然而，我希望通过对亚美尼亚民间故事的研究提出一些见解。

和其他古老民族的历史一样，亚美尼亚的历史与神话和传统紧密相连。亚美尼亚书面历史中记载的许多传说与当今的民间故事有很大的相似之处。其独特的地理环境与这些故事的形成有很大关系。人迹罕至的高山将亚美尼亚分成一些独特的区域，即便在今天，一个地区的居民对另一个地区的人仍有奇怪的看法。当然，在亚美尼亚还未融合为一个民族的远古时代，情况更是如此。那个时期很有可能就是大部分民间神话的形成时期。

巴林·古尔德认为，许多民间故事的产生是因为征服的民族和被征服的民族在一起生活。两个截然不同的民族比邻而居，彼此之间并不理解，既怀疑又害怕对方，赋予对方超人的力量和知识。亚美尼亚历史上有许多例子可以证实这一推论，因此，我们可以假设两个古老民族的融合过程，是征服者与被征服者的碰撞催生了这些故事。尽管本书中的所有故事都直接取自亚美尼亚人的口述，但值得注意的是，其中一些故事具有波斯、阿拉伯和土耳其的影响痕迹。当然，由于亚美尼亚被这些国家相继统治过，这种情况也不难预料。

但是，亚美尼亚独特传说形成的最大因素之一无疑是亚拉腊山。这座雄伟的山峰位于亚美尼亚心脏地带的宽广高原中间，两端之间有长达三四天的路程，自然会引起人们的注意。许多传说都与之相关，终年积雪、人迹罕至、高耸入云的山峰，陡峭险峻的悬崖，深邃的峡谷和地下洞穴，猛烈的风暴，以及山坡上的飞禽走兽，自然而然地催生出半真半

假的故事，随着时间的流逝，逐渐变为传奇的故事。

亚美尼亚除了有盛行的民间传说，还有很多神话故事。若这本书较受欢迎，我们还会考虑推出第二部故事合集。

最后，我不得不承认，英语并非我的母语，所以我的英语不是很好。我要感谢慷慨的朋友们，他们在我把手稿交付给出版社前帮我审校并润色语言，在保留故事特征的基础上使得叙述更加流畅。在这些慷慨的朋友中，我尤其需要感谢克利夫兰公共图书馆管理员布雷特先生，美国民俗学会秘书长华莱士·纽维尔先生，《女性期刊》编辑、著名女诗人爱丽丝·斯通·布莱克韦尔小姐，以及我的出版商。

我自觉难以回报这些朋友的帮助和支持，只能在一些故事的结尾与他们分享天上掉落的“三个苹果”。但愿这些故事能令读者感到愉悦。

A.G.塞克勒米安

金色少女

从前，有一个邪恶的寡妇，她有一个丑陋的女儿。寡妇再嫁给了第二任丈夫，他有一个美丽的女儿和一个儿子。这个继母厌恶这两个孩子，千方百计想要说服丈夫将他们带到山里抛弃，让他们沦为野兽的猎物。可怜的男人爱他的孩子，却不敢反抗妻子多次的强硬要求和威胁。一天，他将面包放在口袋中，带着两个孩子到深山里去。长途跋涉后，他们来到了荒凉的旷野。男人对孩子们说："在这里坐一会儿，休息一下。"随后，他转过头，开始哭了起来。

"父亲，父亲，你为什么要哭呀？"两个孩子叫道，他们也开始哭了起来。

男人打开袋子，给他们面包，孩子们很快就吃完了。

"父亲，"小男孩说，"我渴了。"

他们的父亲在地上立了一根手杖，罩上自己的斗篷，说：

"来，孩子们，坐在斗篷的阴凉处。我去附近看看有没有泉水。"

孩子们坐在斗篷下，而他们的父亲消失在树木和岩石后。

漫长的等待后，孩子们累了，开始寻找父亲，却只是徒劳。

"父亲！父亲！"他们喊道。回答他们的只有山谷传来的回音——"父亲！父亲！"

孩子们哭着回到原地："唉！唉！手杖还在，斗篷还在，父亲却不在了！"

他们哭了很久，见没有人来，只好起身。一个拿着手杖，一个拿着斗篷，开始在荒野中漫无目的地行走。经过长时间的跋涉后，他们经过马踩出的一个凹处，里面汇聚着一些雨水。

“姐姐，”小男孩说，“我渴了，我想喝水。”

“不行，”少女说，“不要喝这水。一喝这水，你就会变成一匹马。”

很快，他们经过牛踩出的一个凹处。

小男孩说：“姐姐，我渴了，我想喝水。”

但姐姐不让他喝，说道：“一喝这水，你就会变成一头牛。”

随后，他们经过熊踩出的一个凹处，小男孩想喝水，但姐姐担心他会变成一头熊，就阻止了他。接着，他们经过猪踩出的一个凹处，小男孩又想喝水，姐姐担心他会变为一头猪，又阻止了他。很快，他们经过狼踩出的一个凹处，但小男孩没有屈服于欲望，直到他们来到羊踩出的一个凹处。

“姐姐，”小男孩喊道，“我渴极了，再也忍不了了。不管怎样，我都要喝这水。”

“唉！”少女叹道，“我能怎么办呢？即使我牺牲自己的生命，也帮不了你。你一喝这水，就会变为一头羊。”

小男孩喝了水后，马上变成一头羊，“咩咩”地跟在姐姐身后。经过漫长而危险的征途后，他们找到了回镇的路，回到了家。看到他们回来，继母非常生气，尽管其中一位现在只是一头羊。她很凶悍，所以丈夫一直以来都想方设法地取悦她。一天，继母说：

“我要吃肉。你得把羊宰了给我吃。”

姐姐听到后，马上带着羊悄悄逃到了山里。她坐在岩石上纺毛线，而羊在一旁安静地吃草。少女纺线时，她的纺锤突然从手中掉落，落入幽深的洞穴中。少女留下羊继续吃草，自己则深入洞穴去找纺锤。进入洞穴后，她惊讶地发现一位上千岁的老妇人。老妇人看到少女后，惊叫道：“少女！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蛇都不敢来这里。你怎么敢来？”

少女有些害怕，一时想不到该怎么回答，但她轻柔地答道：“老奶奶，您的爱带我来到了这里。”

老妇人对这个回答非常满意，她招呼少女坐到自己身旁，问了少女许多关于外面世界的问题。她越和少女交谈，就越喜爱少女。老妇人说道：

“你肯定饿了，我给你一些鱼肉[1]吃吧。”

她走进洞中，拿来了一盘蛇肉，少女一看到就害怕得发抖，开始哭了起来。

“怎么啦？”老妇人问道，“为什么哭呀？”

“没什么，”少女害羞地回答，“我想起了去世的母亲，她很喜欢鱼，所以我哭了。”

随后，少女告诉了老妇人自己的悲惨遭遇，以及邪恶继母的虐待。老妇人对此很感兴趣，并对她说：

“坐好，让我睡在你的膝上。那边的壁炉中有一个犁铧。当黑精灵出现时，不要叫醒我；但当红绿精灵出现时，立刻用滚烫的犁铧压住我的脚，这样我就会醒来。”

可怜的少女害怕得发抖，但她只能答应。因此，老妇人躺在少女的膝上睡了过去。很快，一个黑精灵从洞中经过，少女没有动。随后，一个红绿精灵出现了，整个洞穴都被他的光辉照亮。少女马上用滚烫的犁铧压住老妇人的脚，老妇人立刻就惊醒了，喊道：

“哦！是什么在咬我的脚？”

少女告诉她，没有什么东西在咬她的脚，她感受到的是滚烫的犁铧，是时候该起来了。红绿精灵经过时，老妇人起身，少女也随之起身，红绿精灵的光辉照在少女的身上，她的头发和衣服都变成了金子，她变成了一个仙子。红绿精灵消失后，少女亲吻了老妇人的手，向她告别，带着羊回家了。看到继母不在家，少女马上脱下金衣，把它藏在秘密的角落里，随后又穿上旧衣服。很快，继母回来了，看到少女的金色头发，叫道：

“怎么回事？小精灵！你怎么把头发变成金子的？”

少女告诉了她之前发生的事。第二天，继母让自己的女儿到同样的地方去。继母的女儿故意让纺锤掉落，再进入洞穴去捡。老妇人看到她后并不喜欢她，就把她的外貌变得更加丑陋。继母的女儿回家后，继母见到亲生女儿变得如此丑陋，就更加不喜欢她丈夫的两个孩子了。

一天，国王派使者宣告全国，他的儿子将要结婚，要娶最美丽的少女为妻。他命令所有的适婚少女在宫殿庭院里集合，年轻的王子将从其中进行选择。王国内所有的少女都在约定的时间涌进庭院。继母用最好的华服美饰装扮自己的女儿，同时小心翼翼地遮盖了她丑陋的脸，带她去庭院，希望王子能选她为新娘。为了阻止继女出现在王子眼前，继母在院子里撒了一些麦粒，命令少女在她回来前捡好，否则就要打死少女。继母走后不久，少女将鸡放出来，鸡很快就捡好了麦粒。而少女则穿上金色华服，变身为美丽的精灵，她的美丽甚至可同太阳争辉。

随后，她来到王子的庭院，成为众人惊叹的对象。但她不能久留，因为继母回来后如果发现她不在就会打死她。于是她匆匆离开，藏好金色华服，换上旧衣服。匆忙间，少女将一只金鞋丢失在了喷泉中。

年轻的王子看到众多少女后无法做出决定，就牵马来到喷泉边，让马去喷泉里饮水，但马因金鞋的耀眼光芒而受惊。仆人马上下水，拿出金鞋交给了王子。王子看到金鞋后立即宣布，穿金鞋的少女将是他的新娘。他和仆人挨家挨户地搜寻，希望找到金鞋的真正主人。王子和仆人来到金色少女家附近时，继母将少女藏在厨房的炉灶中，却说自己丑陋的女儿是金鞋的主人。当然，金鞋并不合她的脚。王子和仆人正要离开时，公鸡飞到门上，叫道：

“咯咯哩咯咯！金色少女在炉灶中！”

炉灶马上被打开了。呀，少女跳了出来，金鞋正好合她的脚！少女又拿出了金色华服和另一只金鞋，穿上它们，就变成了一个精灵。王子拥抱她，宣布她为自己的新娘。他们带上羊弟弟，回到王子的宫殿，举办了七天七夜的盛大婚礼。

继母带着自己的女儿去宫殿拜访继女，继女带她们到果园散步。来到海边时，继母提议：

“女儿们，我们去海里洗澡吧。”

她们一下水，继母就把继女往水深处推，企图淹死她。然而，一条大鱼恰好在那里，吞吃了继女。继母马上让自己的女儿穿上金色华服，带她回了宫殿，小心地遮盖她丑陋的面容，让她来代替继女。

被替代的少女在鱼腹里待了几天。一天清早，她听到教堂司事在敲钟，邀请人们进教堂。少女在鱼腹中向他哭诉：

司事！司事！谁敲响了晨钟？

请让恶魔下地狱！

看在上天的分上，告诉年轻的王子，

叫他不要杀害或卖了我的羊弟弟。

司事多次听到这一哭求，便前去告知年轻的王子，王子那时已发现妻子失踪了。他马上来到海边，来到司事听到哭求的那个地方。哭声再次响起时，王子认出这是他的妻子的声音。他拔剑跳入海中，剖开鱼腹，救出妻子，并带她回了宫殿。很快，他叫继母到跟前来，说：

“善良的母亲，你更喜欢哪个礼物？灵敏的马还是尖利的剑？”

“让尖利的剑去刺杀你的敌人吧，”继母回答，因珍贵的礼物而欣喜若狂，“我喜欢灵敏的马。”

“我将成全你，”王子说，“你将得到马。”

他命令士兵将继母和她丑陋的女儿绑在野马的尾巴上。随后，马受到鞭打，拖着两个邪恶的女人往深山跑去……

邪恶的人受到惩罚后，王子又花了四十天四十夜庆祝妻子的回归。金色少女摆脱了邪恶的人，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

[1] 原文中为“fishes”，因此将其翻译为“鱼肉”，但老妇人所指应为蛇肉。——译者

注

天作之合



从前，西方国王的儿子在夜里梦见命运让他和东方国王之女订婚。第二天早上，他醒来发现，呀，少女的订婚戒指在他手上！当天夜里，少女也做了同样的梦，并且她第二天也发现自己手上戴着西方王子的订婚戒指。小伙子马上动身，去寻找他的未婚妻。经过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东方之国的都城，以平民的身份为国王效忠。由于两国间由来已久的冲突，他不便透露自己的身份。他为国王效忠了七年，在此期间，他和年轻的公主——他的未婚妻，度过了美好的时光。七年期满，他向公主求婚，希望以此作为自己的回报。国王对小伙子十分满意，同意将女儿许配给他。但小伙子表示，他必须带公主回到他的国家，并在那里举行婚礼。国王同意了这一要求，让女儿带着珍贵的嫁妆离开了。在返回西方之国的途中，他们得穿过大海，于是他们登上了船。邪恶的船长被公主的美貌迷住了，在出发前，船长告诉小伙子由于逆风，旅途可能较长，便打发他去岸上做更多的准备。小伙子一上岸，船长就启程了。小伙子回来后，发现船已经载着未婚妻离开了。他什么也做不了，只能哀叹自己运气不好。舱内的公主发现了真相，却为时已晚。令她愤怒的是，邪恶的船长竟提议让她成为他的妻子。

“嫁给你？！你这卑鄙的畜生！！”她喊道，“我宁愿跳入深不可测的海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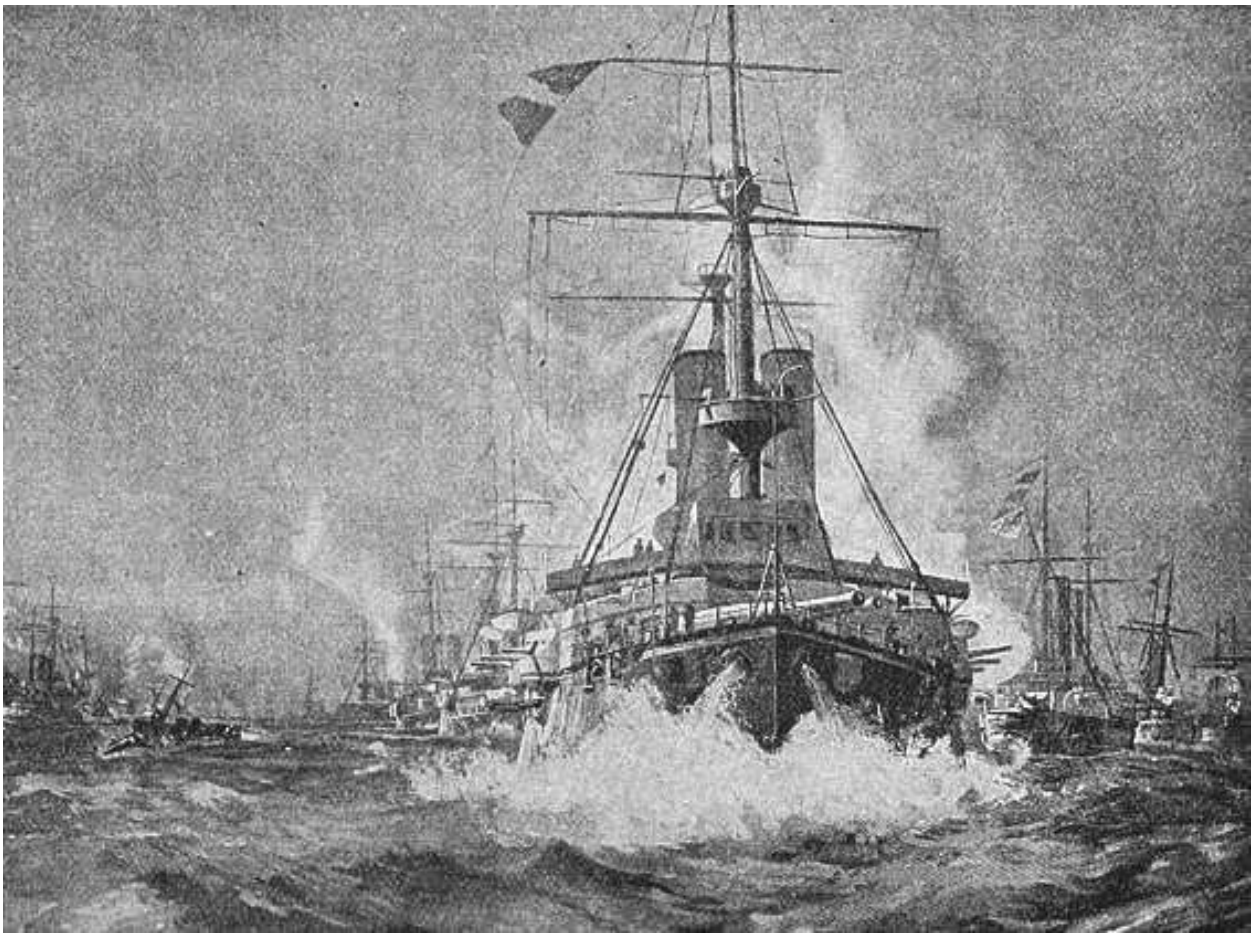
但船长很强壮，他们又在茫茫的海上，所以没有人会帮助她。若采取武力，自己将无法抵抗，因此，公主决定使用巧计。

“那好，”她最终回答，“我会成为你的妻子，但不是在海上。我们得回你的城市，在那里合法结婚。”

船长同意了，他们很快抵达了他的城市。

“你先走吧，”公主说，“去做准备。我在这里等你回来。”

船长没有怀疑，上岸了。他一离开，公主就命令水手启程，开始漫无目的地前进。最后，她来到了一座城市。这座城市的国王是一个适婚的小伙子，正在准备婚礼。国王将从四十位少女中挑选一位为王后，其他少女则会成为她的侍女，而现在三十九位美丽的少女已经就绪，只少了一位少女。听说一位美丽的少女来到港口，国王赶往那里，看到公主后对她说：



“美丽的少女，来成为第四十位少女吧。你是少女中的珍宝，必将成为我亲爱的王后，其他人则会成为你的侍女。”

“很好，我会来的，”公主回答，“将你的三十九位少女送来这里，这样我就能以盛大的阵容来到你的宫殿。”

年轻的国王同意了，派少女们上船。她们一到，公主就起航了。她把自己的身份告诉了三十九位少女，要求她们陪伴她，直到命运指示大家该做什么。少女们被她的美貌和威严所折服，承诺无论去哪里都会跟随她，即使是到大地的尽头。经过长时间的航行后，她们来到了一个不知名的海岸，那里有一座城堡。抛锚后，所有人都下船了。进入城堡后，她们发现里面有四十个富丽堂皇的房间，每个房间里都有一张床。城堡里有许多财宝和充足的食物。她们吃饱后，就去睡觉了，每个少女一个房间。夜里，城堡的门突然打开，进来了四十个强盗。他们是这里的主人，夜袭后刚回来，带回了大量的财宝。

“啊哈！”看到这些少女后，强盗们叫道，“我们在别处打猎，竟然有人来到我们的地盘。”

“进来吧，勇敢的英雄，”少女们说道，“我们在等你们。”

少女们假装很高兴，强盗们没有丝毫怀疑就进入了房间。在他们放下武器就寝之后，每位少女拿起房间里的剑，砍下了强盗的头颅。就这样，少女们成了城堡和财宝的主人。清晨，这些少女起来，穿上强盗的衣服，拿好武器，变成了英俊的爵士。她们带着金银财宝上马出发了。经过长途跋涉，她们来到了西方之国的都城。她们在郊区的草地上扎营。不久，她们听到使者宣告，第二天将进行国王选举，因为之前的国王去世了，而法定继承人已失踪，所以要选举新的统治者。第二天，王国内的民众聚集在宫殿旁的公园里。四十位少女也前去观看，以满足自己的好奇心。贵族放出了皇家之鹰，鹰拍打翅膀，飞过拥挤的人群，用锐利的目光搜寻王座的真正主人。众人都屏息静待，一动不动。皇家之鹰再次拍打了一下翅膀，从高空盘旋而下，降落在装扮为爵士的公主头上。

“弄错了，”贵族们叫道，“我们再试一次。”

于是，他们再次放飞皇家之鹰，它再次降落在同一人头上。第三次尝试也是同样的结果。因此，众人都向天选之子——乔装打扮后的公主致敬，异口同声地呼喊：“国王万岁！”他们用盛大的阵容迎接公主和她的同伴来到宫殿，在那里，公主被涂上圣油，加冕为国王，她的同伴则被任命为大臣。

这位新任“国王”成了有史以来最为公正睿智的统治者，王国内的民众全心全意地爱戴她。她在城里建了华丽的喷泉，其上雕刻有她的塑像，每位前来喝水的人都能看到。“国王”派人日夜守在喷泉边，并对他们说：

“仔细观察，如果有人看到我的雕像，表现出认识我的迹象，就把他带到我这里来。”

一天，有个外来者喝水后，抬头看向雕像。在凝视了很长时间后，他长叹了一口气。很快，他就被带到“国王”那里。“国王”在帘后观察，下令把他关押起来。原来，他是之前的船长。过了几天，来了另一个外

来者，他也长叹了一口气。这是她们之前遇到的国王，三十九位少女原来的主人。他被安置在宫殿内的一个房间里。最后前来的是看上去像外来者的王子，在位“国王”的未婚夫，也是之前的王位继承人。他看向雕像，长叹一口气，于是也被带到了宫殿。“国王”召集了王国内所有的贵族和博学睿智之士，将三个外来者带到殿前，让他们从头至尾完整讲述了自己的经历。

船长受到众人的谴责，被下令立刻绞死。三十九位少女回到了之前的国王那里，公主又将自己最美丽的一位侍女赠送给他，恰好凑满四十这个数字。而王子和公主是天作之合，他们举办了盛大而欢乐的婚礼，婚礼持续了四十天四十夜。王子作为真正的继承人加冕为国王，公主成为王后，他们共同治理国家。

就这样，他们实现了自己的愿望。愿我们所有人都能实现自己的愿望，收获上天给我们预备的幸福。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小儿子

从前，有一位国王病重，王国内所有的医生汇聚一堂，但都束手无策。这时，一位老大夫说道：

“只有一个方法可以救我们的国王。在印度，有一个花园，里面的树结有生命之果。只要国王吃下生命之果，就会痊愈，像新生儿一样健康。”

“但我听说，”国王道，“有巨人守卫着生命树，一旦果子成熟，巨人就会摘下生命之果。没有凡人能拿到果子。”

国王的三个儿子侍立在旁。大儿子说：

“父王万岁！我去为您摘生命之果。”随后，他向父亲告别。

经过长途跋涉后，他找到了结有生命之果的生命树。就在生命之果成熟的那天夜里，他感到强烈的睡意袭来，就昏睡了过去。巨人摘下果子，随后离开。第二天早上，看到生命之果已被摘走，大儿子只好回家，诉说了自己的不幸遭遇。



第二年，二儿子踏上了冒险的征途，在关键的生命之果成熟之夜，同样不幸地昏睡了过去。

第三年，小儿子对父亲说：

“父王万岁！我去摘生命之果。”

“为什么？”国王问，“你的哥哥们都失败了，你觉得自己会成功吗？”

但小伙子再三要求，最终获得了父王的允许。小伙子带上弓箭，来到生命树下。在关键的生命之果成熟之夜，他感到一阵强烈的睡意袭来。为了抵抗睡意，他割伤了自己的一个手指，并在伤口上撒盐，由于刺痛，他没有入睡。半夜，雷声和闪电大作，一个巨人突然出现，开始攀爬生命树。小伙子用弓箭瞄准巨人，射中了他的腿。巨人咆哮着跑开了。小伙子爬上树，摘下了生命之果，带给父亲。吃了生命之果后，他

的父亲很快就痊愈了。

随后，小儿子对父王说：

“请允许我离开，向我的敌人报仇。”

国王同意了，两个哥哥也和他一同前往。他们发现巨人在逃走时留下了一串血迹。三兄弟循着血迹，来到了一个深渊，巨人之前就是从这里进去的。最年长的哥哥说：

“系住我的腰，放我下去。我要去和巨人搏斗。”

两个弟弟照他所说的做了，但还没放到一半，他就开始大叫：

“我要被烧死了！我要被烤焦了！拉我上去！”他们就把他拉了上去。

接着，二哥被放了下去，他也像大哥一样喊叫，也被拉了上来。

轮到最小的弟弟了。他对两个哥哥说：“放我下去吧。我越是喊‘我要被烧死了，我要被烤焦了’，就越是放我下去。”

他们照做了，他越是叫喊，就越是放他下去。最后，小伙子抵达了深渊底部，开始漫步。很快，他看到一个沉睡的巨人，头枕在一位美丽少女的膝上。这位少女是如此美丽，她的美貌可以和月亮争辉。

少女正在做针线活，她面前有一只金猫和一只金鼠在一片金色的洼地上玩耍。少女看到小伙子后，说：

“人类！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蛇都不敢来这里。你怎么敢来？”

“你的爱带我到了这里。”小伙子回答。

“年轻人！”少女劝诫道，“如果你珍惜自己的生命，就走吧；因为沉睡的巨人如果醒来，就会把你碎尸万段。”

“叫他起来吧，”小伙子回答，“我是特意来和他搏斗的。”

“他要睡四十天，”少女说，“现在只睡了八天。你还要等三十二天，他才会醒来。如果你不愿意等这么久，可以将那边的犁铧放进火中，加热到滚烫，压在巨人的腿上，他就会醒来。”

小伙子将犁铧加热到滚烫后，压在巨人的腿上，巨人骂骂咧咧地醒来：

“哦！是什么虫子在咬我的腿？”

“啊哈！虫子？”少女说，“起来！有个人前来和你搏斗。”

巨人睁开眼，看到小伙子，叫道：

“多么美味的早餐呀！”

“起来，魔鬼！”小伙子说，“我们看命运偏爱谁吧——你还是我。”

他们准备好弓箭。

“你先射箭吧。”巨人对小伙子说。

“不，”小伙子说，“你先射箭。”

巨人射了箭，小伙子灵巧地躲开了，毫发无伤。现在轮到他了。小伙子瞄准，射中了巨人的心脏，令他瘫倒在地。随后，小伙子砍下了巨人的头颅。

小伙子把巨人的尸体留在那里，继续往前。他惊奇地发现另一个沉睡的巨人，头枕在另一位美丽少女的膝上。这位少女的美貌甚至超越了月亮。少女正在做针线活，她面前有一只金鸡和一只金鼬在金色的洼地上玩耍。少女看到小伙子后，说：

“人类！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蛇都不敢来这里。你怎么敢来？”

“你的爱带我到了这里。”小伙子回答。

“如果你珍惜自己的生命，”少女劝诫道，“趁巨人熟睡时走吧；他醒来后，会把你撕成碎片。”

“叫他起来吧，”小伙子回答，“我是特意来和他搏斗的。”

“看到那边的烙铁了吗？”少女说，“把它加热到滚烫，压在巨人的脚上，他就会醒来。”

火热的烙铁压在巨人的脚上，巨人醒来后叫道：

“哦！是什么虫子在咬我？”

“虫子！”少女喊道，“起来！有个人前来和你搏斗。”

巨人看到小伙子，叫道：

“多么美味的自己送上门来的点心呀！”

“来吧！”小伙子说，“看命运偏爱你还是我。”

在打斗的过程中，这个巨人和前一个巨人一样被杀了。小伙子砍下他的头颅，把尸体留在那里，继续前进。

很快，他看到了第三个沉睡的巨人，头枕在第三位美丽少女的膝上。这个少女的美貌甚至可以和太阳争辉。少女正在做针线活，她面前有一只金色猎犬和一只金色狐狸在金色洼地上赛跑。小伙子一看到这位少女，就爱上了她。少女也爱上了小伙子，对他说：

“哦，勇敢的人类！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蛇都不能来这里。你怎么敢来？”

“你的爱带我来到这里，美丽的少女。”小伙子回答。

“小心，年轻人！”少女说道，“如果这个巨人醒来，他会把你撕成碎片。”

“叫他起来吧，”小伙子回答，“我是来和他搏斗的。”

火热的烙铁压在巨人的脚上，巨人醒来后叫道：

“哦！是什么在咬我？”

“什么？”少女说道，“起来！有个人前来和你搏斗。”

巨人看到小伙子，叫道：

“哦！多么美味的早餐呀。”

小伙子注意到巨人的腿受伤了，马上认出他就是试图偷生命之果的那个巨人。

“来吧！”小伙子说，“看命运偏爱谁。”

于是，他们开始决斗了。经过了长时间的打斗后，第三个巨人也和前两个一样，被小伙子砍下了头颅。

随后，小伙子将三位少女召集在一起，少女们告诉他，她们是三位国王的女儿，是被这些巨人掳来的。巨人们用生命之果喂养她们。随后，三位少女向小伙子展示了巨人的房子、珍宝及其他的一切。小伙子为少女们挑选了三箱珍宝，他自己则只拿了一把闪电之剑。进入马厩后，他发现了三匹闪电马，第一匹黑色，第二匹红色，第三匹白色。最小的少女建议小伙子从三匹马的尾巴中拔三根毛，并细心保存。小伙子照做了。随后，他们来到了深渊的底部，也就是小伙子下来的地方，发现绳子还在。小伙子将绳子系在第一位少女身上，叫哥哥们拉她上去。

“这位是我大哥哥的未婚妻，”他说道，“箱子里的珍宝是她的嫁妆。”

随后，他将绳子系在第二位少女身上，说：

“这位是我二哥哥的未婚妻，箱子里的珍宝是她的嫁妆。”

现在轮到最小的少女了。

“你先上去吧。”她对小伙子说。

“不，”小伙子坚持，“你先上去。”

“但你的哥哥们见到我，”少女说，“就不会拉你上去，你只能待在这里。我爱你！会为你感到遗憾！”

“怎么会？”小伙子说，“他们不是我的兄弟吗？你觉得他们会陷害我？上去吧，听我的。”

“好吧，”少女说，“我听你的。但如果你真的被困在这里，像我担心的那样，就照我说的话做。下周五晚上，三只羊会来这里，一头黑色，一头红色，一头白色。你一看到它们，就撞上黑羊，它会将你扔给红羊，红羊会将你扔给白羊，白羊会将你扔到上面的世界。一旦出错，你得救的机会就渺茫了。拿着这枚魔戒，这是我对你的爱的象征。无论你想要什么，亲吻这枚戒指就能得到。若有需要，吹一下三匹马的毛，它们会即刻来解救你。再见了，我的爱人！”

“再见！”小伙子说道。少女就这样被拉了上去。

小伙子的两个哥哥对第三位少女的美貌惊叹不已。

“呀呀呀！”他们叫道，“他把最美的少女留给自己，把稍难看的两个留给我们。”

出于对弟弟的嫉妒，他们带走了三位少女，将可怜的小伙子留在深渊底部。

正如少女所说，周五晚上，三只羊出现了。小伙子是如此痛苦，以至于忘记了少女的指示。他非常想回到地面，就撞向了白羊的背部。白羊将他撞向了红羊的背部，红羊将他撞向了黑羊的背部，黑羊又将他撞进了黑暗世界，里面一片漆黑。小伙子摸索前进，找到一扇门并敲了几下。

“谁呀？”一个老妇人的声音从门后传来。

“我是个可怜的孤儿，无父无母。”小伙子悲哀地回答。

“进来吧，”老妇人说着打开门，“我没有孩子，你可以把我视为母亲，我也把你视为我的儿子。我们可以共同生活，上帝会赐予我们面包。”

于是，他们就像母子般共同生活。

“母亲，请给我一些水，我渴了。”小伙子说。

“唉！”老妇人叹气道，“你讨要的是世上最难获得的东西。儿子，我们没有水。耐心等吧。”

“为什么没有水呢？”小伙子惊讶地问道。

“唉！”老妇人道，“我们的国家只有一眼泉水，被一头恶龙看管着。每天人们都要给恶龙献祭一位少女；否则他不会让我们喝一滴水。一旦恶龙吞食完少女，他就会让泉水停止流动。今天，我们这里的最后一位少女，国王的独生女，将被献祭给恶龙。听，街上的喧哗声！他们正把少女献祭给恶龙。”

小伙子往外一看，发现一大群人正簇拥着一位花容月貌的少女往前走，他就跟在了人群后。来到泉边，人群散去，只有少女被留在那里。小伙子走上前，对少女说道：

“美丽的少女，不要害怕。让我睡在你的膝上，恶龙来的时候，叫醒我。我会拯救你。”

少女同意了，于是小伙子睡在她的膝上。不久，恶龙张着血盆大口，翘着尾巴，悄悄靠近少女。发现有两个人后，他情不自禁地发出了兴奋的嘶嘶声。可怜的少女被吓得呆若木鸡，一动都不敢动，她无法叫醒沉睡的小伙子，只能无声地哭泣。滚烫的泪水顺着脸颊流下，滴落在小伙子的脸上。小伙子马上起身，惊恐地发现恶龙已经吞吃了少女的部分身躯。稍有耽搁，少女就将性命不保。然而，若要割开恶龙之喉，必然会伤到少女之足。小伙子立即拔出闪电之剑，放在少女膝间。恶龙吞吃少女时，剑割裂了恶龙的咽喉和腹部，把他劈成了两半，少女得救了，她安然无恙。小伙子砍下恶龙的头，对少女说道：“美丽的少女，起身去找你的父母吧。”

少女用手蘸了恶龙的血，在小伙子背上留下了一个红色记号。两人就这样分别了，少女去找她的父亲，小伙子去找他的母亲。

恶龙被杀后，泉水再次涌流，人们可以畅饮泉水。

“母亲，为什么这个国家这么黑呀？”小伙子问老妇人。

“我的孩子，”老妇人叹气回答，“有一只巨鹰生活在那边的山顶。每年她都会孵小鹰，但一头巨龙会吞吃掉所有小鹰。巨鹰以为人类是罪魁祸首，就遮蔽了我们的阳光。”

小伙子告别了老妇人，爬上山顶，来到巨鹰的巢穴。他躲在岩石后，静心观察。很快，一头巨龙悄悄靠近小鹰，正要吞吃他们时，小伙子拔出闪电之剑，将巨龙碎尸万段，并把龙肉喂给小鹰。小鹰吃了肉后，欢快地叫了起来。巨鹰听到小鹰的声音，马上赶了回来。她误以为小伙子就是每年吞吃小鹰的罪魁祸首，正要将他撕成碎片时，小鹰们喊道：

“不要，母亲！正是这位善良的小伙子从恶龙手中救下我们，并喂肉给我们吃。”

“啊，善良的小伙子！”巨鹰对小伙子说道，“你希望我做什么，来回报你的大恩？”

小伙子说道：“我别无所求，只希望你能展翅带我去上面的世界。”

“你所祈求的是世上最难的事，”巨鹰答道，“但为了你这样勇敢的英雄，我愿意做任何事，即使牺牲生命也在所不惜。给我四十瓶酒和四十条羊尾，我会照你说的做。”

***

让我们将目光转向小伙子从恶龙手中救下的少女身上。国王见到她回来，十分愤怒。

“你太自私了！”国王骂道，“只顾保全自己的性命，不顾上万人因干渴而死。快回去，让龙吃了你，我们才能有水喝。”少女告诉了父亲一位英雄杀掉恶龙、拯救自己的经历，以及泉水可以满足百姓所需的事。这时，国王派使者宣告全国，希望拯救公主的人来到自己面前，这个年轻人不仅可以迎娶公主，还可以获得他想要的任何赏赐。数千个年轻人来到国王面前，他们都声称自己是杀掉恶龙、拯救公主的英雄。但公主说道：“不，他们都不是那位英雄。”

镇上的人都来到公主面前，但还是没有找到英雄的踪迹。

“镇上没有其他人了吗？”国王问道。

“不，”官员回答，“还有一个年轻人，他是一位可怜的寡妇的客人。”

“带他来这里！”国王命令道。于是，小伙子被带到了国王面前。

“啊！”少女指着她亲手做的红色记号尖叫道，“这就是那位英雄！”

“英雄，”国王说道，“我将你拯救的这位少女赐婚给你。你还想要什么，尽管告诉我。”

“愿国王万岁！”小伙子回答道，“愿上天保佑您的女儿找到合适的丈夫，愿您永享尊荣！我只希望您能赐给我四十瓶酒和四十条羊尾，这样巨鹰才能带我去上面的世界。”

于是，国王下达了命令，这些东西很快被送来，小伙子立即带着它们去找巨鹰。

“现在，”巨鹰说道，“你坐在中间，将羊尾放在我的右翼，将酒放在我的左翼。当我发出嘘声时，取一瓶酒倒入我的口中；当我发出咕咕声时，取一条羊尾给我。”

小伙子先去和老妇人告别，老妇人为他送上了祝福。所有东西放好后，巨鹰起飞了。每当她发出嘘声时，一瓶酒就被倒入她的口中；每当她发出咕咕声时，一条羊尾就被递给她。他们不断上升，来到了光明世界。巨鹰最后一次发出咕咕声时，小伙子实在太过兴奋，慌乱中最后一条羊尾从他手中跌落。但他不想让朋友失望，于是拔剑砍下了自己的小腿肚，递给巨鹰。聪明的鹰凭借气味得知这是人肉，含在口中。最终，他们到达了目的地。

“现在，”巨鹰把小伙子放在地上，说道，“你可以走了。”

“不，”小伙子说道，“你先走吧，我的腿麻了，想休息一会儿。”

在巨鹰的再三坚持下，小伙子试着自己走，但由于受伤无法做到。随后，巨鹰从口中拿出小腿肚，放在原来的位置，她舔了一下之后伤口

神奇地痊愈了。巨鹰告别了小伙子，回去照看小鹰，他们正欢叫着等候母亲。自那以后，巨鹰再也没有遮蔽过日光。

在回父亲的王城前，小伙子认为自己最好乔装打扮一下。于是，他去了屠宰场，将羊胃包裹在头上，乔装成一个秃头青年。以陌生人的身份进入城里后，小伙子很快发现，父亲的宫殿将要举办一场盛大的结婚典礼。他的两个哥哥将要迎娶他拯救的前两位少女，而他自己的未婚妻则将嫁给国王。小伙子感到心在流血。他来到市场，请求一位金匠收自己为学徒。金匠犹豫了一会儿，随后说道：

“来吧，秃头人，做我的学徒。”

就在这天，国王的官员带来一大袋金子，命令金匠：

“你必须用这些金子造出在金色洼地上玩耍的一只金猫和一只金鼠。”

“我可以造出一只金猫和一只金鼠，”金匠说道，“但我无法赋予它们生命，让它们跑动。”

“这就不关我们的事了，”官员说道，“这是国王的命令。要是做不出来，你就只能被砍头了。国王的未婚妻说了，只有造出这些她才会嫁给国王。明天之前，你必须做出来。”

官员们留下金子就离开了。金匠不知如何是好。可怜的人，他能做什么呢？若在约定时间内完不成，他就性命不保了。

“怎么了，师父？”小伙子问道，“你为什么忧伤困惑呢？”

“安静！”金匠喊道，“我没时间听你唠叨。”

“师父，振作起来，”小伙子回答，“只要你拿给我两三把坚果，我今晚就可以造出金猫和金鼠。”

“这不可能！你个秃头鬼！”金匠喊道，“还嫌我不够痛苦吗？和我开玩笑？”

“不，师父，”小伙子说道，“我不是在和你开玩笑。说真的，给我

一些坚果，明天早上你就可以拿到自己想要的。”

死马当活马医，金匠照小伙子所说的拿来了坚果。那天夜里，他辗转反侧，多次来到门前偷听小伙子的动静，但只能听见坚果碎裂的声音。原来，小伙子一直在吃坚果。破晓时分，小伙子从口袋里掏出未婚妻给他的魔戒，并亲吻它，两个精灵双手交叉于胸前，现身在他眼前。

“许下汝之所愿，吾将即刻为汝效劳。”

“将我曾见到的在金色洼地上玩耍的金猫和金鼠带来。”小伙子说道。

他刚说完，哗啦！金色洼地就出现在眼前。就在这时，金匠忐忑不安地进来了。

“看，师父，”小伙子叫道，“我刚完成。”

金匠高兴得跳起舞来，马上将金色洼地献给国王。国王对此非常满意，赏赐了金匠许多珍贵的财物，并邀请他参加皇室婚宴。金匠回来后，兴奋得手舞足蹈。

“师父，”小伙子说道，“请带我一起去婚宴。”

“可是，”金匠说道，“明天会有一场骑士比武。如果你去的话，恐怕会被骑士践踏，丧失自己的性命。你最好还是待在家里。”

第二天，金匠前去参加骑士比武，小伙子将黑马的毛发扔进火中。哗啦！第一位巨人的黑马嘶鸣着出现了，背上还驮着一副黑色盔甲。小伙子马上穿上盔甲，骑上马，变身为一名黑衣骑士，冲向骑士比武的会场。他击败了所有人，包括两个哥哥，并让金匠摔下马，随后消失不见，观众们都惊异不已。回到家后，小伙子换了衣服，又成了秃头学徒。晚上金匠回来后，小伙子恳求他讲述所见所闻。于是，金匠开始描绘骑士比武的场景。

“出人意料的是，”他说道，“出现了一位黑衣骑士，穿着盔甲，不知道是人还是神。他击败了所有的骑士，让我摔下马后很快消失了。”

“哎呀！”小伙子仿若不解般摇头叫道。

***

让我们将目光转回少女。在见到送来的金猫和金鼠后，她确信自己的未婚夫从地狱般的地方回到了光明世界。

“我不会嫁给你，”少女对国王说，“除非你能带给我在金色洼地上玩耍的金鸡和金鼬。”

国王下达命令给金匠，在得到秃头学徒的同意后，金匠保证会完成任务。金匠拿来坚果，小伙子亲吻魔戒后，两个精灵再次出现，立刻带来了在金色洼地玩耍的金鸡和金鼬。金匠把东西呈给国王，国王邀请他参加第二天的骑士比武。小伙子再次请求一同前往，却又遭到了金匠的拒绝。金匠走后不久，小伙子将红马的毛发扔进火中，载有红色盔甲的红马立即出现了。小伙子换装后骑上马，冲向骑士比武的会场。他击败了所有人，并让金匠摔下马，之后就消失不见，回去换装后又成了秃头学徒。晚上，金匠描绘骑士比武的场景时，小伙子惊奇又认真地倾听着他的经历。

少女现在更加确定未婚夫已经回来了，因为没有其他人可以做到这些事。第二天，她对国王说道：

“我想要在金色洼地上赛跑的金色猎犬和金色狐狸，否则我不会嫁给你。”

金匠再次受召，在和学徒商量后保证完成任务。他和往常一样拿来坚果，小伙子吃了一整晚坚果。破晓时分，他亲吻魔戒，两个精灵又出现了，带来了在金色洼地上赛跑的金色猎犬和金色狐狸。金匠马上把它们献给国王，又受邀参加第三天的骑士比武。这回，小伙子将白马的毛发扔进火中，眼前立刻出现了载有白色盔甲的白马。小伙子穿上盔甲，变身成了白衣骑士，手握闪电之剑，冲向骑士比武的会场。击败所有人，杀掉国王和忘恩负义的哥哥后，他站在众人面前，揭晓了自己的身份、所做的英勇事迹和遭受的不公。厌恶专制国王的人们立刻欢呼起来，拥戴小伙子成为新的国王。

他娶了自己的未婚妻，并把另两位少女嫁给自己最好的两位朋友。

他实现了自己的愿望。愿上天保佑你也能实现自己的愿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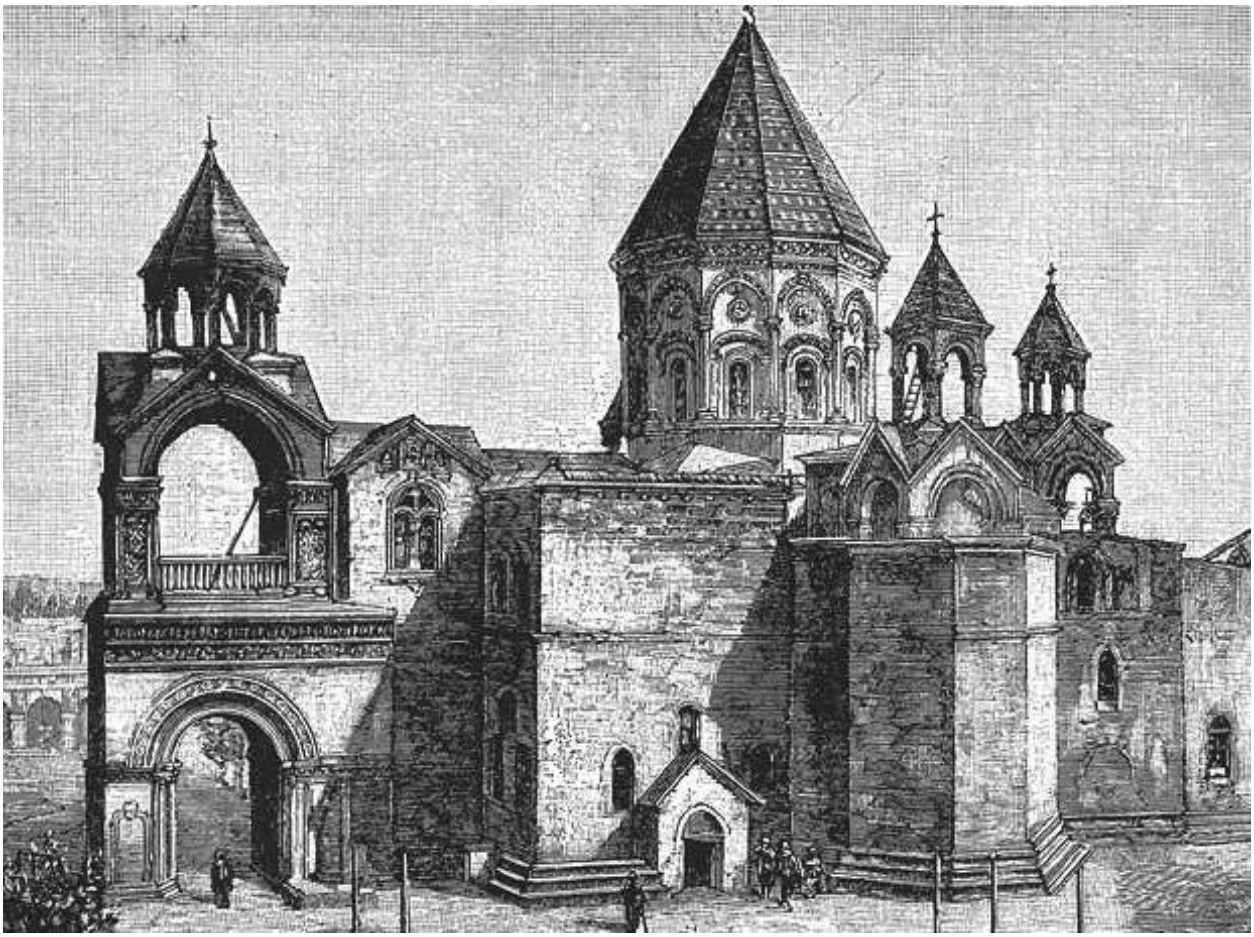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神奇的夜莺

修建恢宏教堂的国王曾给我讲过一个有趣的故事。建筑师花了整整七年时间修建这座教堂。修建完成后，国王举行了落成典礼，并入内祈祷。哗啦！殿里突然冒起了浓雾，国王差点窒息。浓雾中，一位修道士出现在国王面前，说道：“愿国王万岁！你建成了一座好教堂，但它还少一样东西。”

修道士很快消失不见。国王出来后，命令手下拆掉这座教堂，建造一座更好的教堂。他们又花了七年时间，建成了第二座教堂。国王再次举行落成典礼，并入内祈祷。哗啦！殿里又冒起了浓雾，修道士出现在国王面前，说道：“愿国王万岁！你建成了一座壮丽的教堂，但它还少一样东西。”

修道士又神秘地消失了。国王再次下令，拆掉这座教堂，建造一座新教堂。他们又花了七年时间，建成了第三座教堂。这回的教堂更加恢宏壮美，在世上无与伦比。国王第三次举行落成典礼，并入内祈祷。哗啦！殿里又冒起了浓雾，修道士出现在国王面前，说道：“愿国王万岁！你建成了一座无与伦比的教堂，但它还少一样东西。”



修道士就要消失时，国王抓住他的领子，说道：“告诉我，我的教堂缺少了什么。这是你第三次让我拆掉我耗费如此多心力修建的教堂。”

“这座恢宏教堂唯一缺少的就是神奇的夜莺。”修道士说着，又消失在浓雾中。

国王回到宫殿，非常悲伤。他的三个儿子见父亲这么悲伤，就问道：“愿国王万岁！是什么让你悲伤，父亲？”

“我的儿子，”国王说道，“我年纪渐长，而教堂需要神奇的夜莺。我不知道该怎么做。”

“振作起来，父亲，”他的儿子们说道，“我们会带来夜莺。”

于是，他们启程了。经过长途跋涉后，他们来到了三条岔路前，每

条岔路都有一块路标。宽阔道路的路标是“走这条路的人能安然归来”。中间道路的路标是“走这条路的人可能回来，也可能回不来”。第三条窄路的路标是“走这条路的人从未回来”。大儿子走了宽阔道路，二儿子走了中间的道路，小儿子走了窄路。大儿子很快来到一座城市，他自言自语道：

“我为什么要继续走，承担被杀害的风险呢？最好还是待在这里。”于是，他成了一家客栈的帮手。

二儿子走向山的另一边，来到了绿树成荫的草地。他十分劳累，马上坐在树下的长椅上。很快，出现了一个手持铁棍的漆黑的怪兽。他用铁棍一击小伙子。哗啦！小伙子变为一颗圆石，滚落在长椅下。

小儿子踏上了无法归来的第三条路。浓雾覆盖了他。哗啦！与国王交谈过的修道士出现在了眼前，对他说道：

“上帝保佑你，孩子！你要去何处呢？”

“我要为新教堂找到神奇的夜莺。”小伙子说道。

“好，”修道士说道，“但路途艰险，我给你些忠告吧。神奇夜莺的主人是美若天仙的精灵女王。在路上你会遇到一条河，精灵女王用她的魔力将其变成了有毒的河流。她不喝其中的水。但你要喝这水，并说：‘哦！这是永生水。’过河之后，你会来到一片小树林，女王将其变成了荆棘蒺藜。你要闻这些树，并说：‘哦！这是天堂之树。’随后，你会来到一条狭窄的小路，小路的一边是被铁链捆绑的狼，另一边是被铁链捆绑的羊。在狼面前有一捆草，在羊面前有一块肉。你必须把草放在羊前，把肉放在狼前。随后，你会来到两扇门的门口，一扇开着，一扇关着。你必须打开关着的门，关上开着的门。进去之后，你会发现神奇夜莺的主人——精灵女王，她睡在华丽的寝宫中。她一般睡七天七夜，醒七天七夜。若你照我所说的做，在女王沉睡时抵达，就可以拿走夜莺；否则，你就没希望了。”

小伙子启程后，经过了河流、树林、羊和狼以及大门。他照修道士所说的做，进去之后，看到了华丽寝宫中有一位少女躺在镶金嵌银、流光溢彩的紫床上，她的美可与太阳争辉。神奇的夜莺从笼中出来，站在女王床边，唱了一千首曲调优美的歌谣，令她入睡。小伙子在挂毯后观

察着，等到女王沉睡、夜莺回到笼中后，悄悄潜入，带走了笼子，并在沉睡的女王的额头上留下了一个吻，就启程返回了。

女王醒来后，发现夜莺被偷走了，惊叫道：

“门，抓住这个小偷！”

“上天保佑他成功！”门说道，“他打开了关着的门，关上了开着的门。”

“狼和羊，抓住这个小偷！”精灵女王叫道。

“上天保佑他成功！”狼和羊说道，“他把肉给了狼，把草给了羊。”

“树林，抓住这个小偷！”女王叫道。

“上天保佑他成功！”树林说道，“你将我变为荆棘蒺藜，他却让我成为天堂之树。”

“河流，抓住这个小偷！”女王叫道。

“上天保佑他成功！”河流说道，“你将我变为有毒的河流，他却让我成为永生水。”

女王发现所有的法术都失效时，翻身上马，开始追赶小伙子。

***

让我们将目光转回到小伙子。他渡过了所有的难关，来到了一个广场，面前有三条岔路。那位修道士正等着他。

“这就是神奇的夜莺，神父。”小伙子说着，把笼子递给修道士。由于两个哥哥还没回来，他再次动身，前去寻找他们。小伙子先是走向宽阔道路，来到了哥哥工作的客栈。他私下和哥哥接触，并带他回到修道士那里。随后，小伙子走向中间的道路，来到绿草地，并坐在长椅上。很快，巨人挥舞着铁棍出现了，试图袭击小伙子。但小伙子巧妙地避开了袭击，从巨人手中夺过铁棍，并反击了他。巨人马上倒下，变成了一块巨大的黑色圆石。

“我的哥哥肯定就在这里。”小伙子想着，用铁棍不时敲击地上散落的石头。呼啦！这些石头都变成了人，逃走了，但哥哥并不在其中。小伙子看到长椅下的一块石头，敲击了一下。石头变成了他的哥哥，并开始逃跑。

“哥哥，哥哥，不要跑，是我。”小伙子叫道。

哥哥停了下来，两人回到了修道士那里。三人拿着神奇的夜莺，前去向父王汇报。路上走得口渴时，他们来到了一口井旁。

两个哥哥把最小的弟弟放下去取水，小伙子一到井底，两个哥哥就互相商量：

“我们回去后，所有的赞扬都将归他，我们反受蔑视。他应该永远待在井里。”

于是，他们切断了绳索，将弟弟留在井中，自己却带着夜莺回去，并向父王复命道：

“最小的弟弟在带回夜莺的途中被杀害，而我们两人成功带回了夜莺。”

他们把夜莺的笼子挂在新教堂中，但夜莺没有唱歌，而是非常悲伤、沉默。很快，精灵女王来到国王面前，问道：

“谁是带走我夜莺的人？”

“是我们带走的。”两兄弟说道。

“哦，那你们在路上遇到了什么？”女王问道。

“没有遇到什么。”两兄弟回答。

“并不是你们带走了夜莺，”女王说道，“你们是骗子。”于是，她命人逮捕他们，并让其入狱。

“直到真正带走夜莺的人被带到我面前，你们才能从牢里出来。”

在田里拾大麦的几位妇女正好经过小伙子所在的那口井旁，听到呼叫声后解救了小伙子。其中一位妇女没有孩子，就收留了小伙子。几周后，有消息传来，国王的儿子们带回了夜莺，但夜莺的主人精灵女王也随之前来。一天，小伙子对他的养母说道：

“新的教堂建好了，让我去看看吧。”

老妇人同意了，于是，小伙子以农民的身份前往城市。他来到父亲的宫殿，听说两位哥哥被监禁了。他马上来到监狱，把他们放了出来。精灵女王听说后，来到小伙子面前说：

“我是精灵女王，夜莺的主人。你不怕我吗？”

“我是带回夜莺的人，”小伙子说道，“我不怕你。”

“你在路上都看到了什么？”女王问道。

小伙子告诉了她自己的所见所闻，以及所做的一切。

“此外，”小伙子说道，“我还用嘴唇在你的额头上留下了印记。你可以看湖中的倒影，你是我的未婚妻。”

女王看向水中的倒影，看到了小伙子亲吻的印痕，惊叫道：

“啊，你配得上我。从今以后，我是你的妻子了。”

于是，他们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盛大婚礼。婚礼之后，两人前往教堂成婚。夜莺开始婉转地歌唱，为他们唱了一千零一支曲子。直到今天，夜莺仍在歌唱，整个世界都沉浸在优美的旋律中。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做梦者

曾经，有一对夫妻，他们的儿子是做梦者。一天早上，小伙子起床，对母亲说道：

“母亲，我昨晚做了一个梦，但我不说。”

“为什么不说出来呢？”

“我不说。”小伙子回答。

母亲打了小伙子一顿。他又跑到父亲面前，说道：

“父亲，我昨晚做了一个梦。我不告诉母亲，也不告诉您。”

父亲也打了小伙子一顿，小伙子非常生气，离家出走了。跋涉一天后，他遇到了一个行人。

“你好！”小伙子说道。

“你好！”行人回答。

“我做了一个梦，”小伙子说道，“我不告诉母亲，不告诉父亲，也不告诉您。”

小伙子继续走，来到国王的宫殿，国王正坐在门前。小伙子说道：

“国王，我做了一个梦。我不告诉母亲，不告诉父亲，不告诉行人，也不告诉您。”

国王十分愤怒，将小伙子扔进了宫殿地下室的监狱。小伙子用匕首在监狱的墙上挖了一个洞，通向隔壁房间。隔壁恰好是国王女儿的餐厅。小伙子吃完了橱柜中的所有食物，又回到自己的监狱中去。不久后，少女进来了。呀！食物都被吃完了。连着好几天都是这样。少女非常想知道是谁吃了自己的食物，于是藏在衣柜中观察。很快，她看到小

伙子搬走墙上的一大块石头，墙体露出一个洞，他潜入房间拿起橱柜中的食物开始大吃特吃。少女跳了出来，抓住小伙子，说道：

“年轻人，你是谁？”

“我做了一个梦，”小伙子说道，“我不告诉母亲，不告诉父亲，不告诉行人，也不告诉国王。国王将我扔进监狱，我用匕首挖洞来到这里。现在，我任你处置。”

少女爱上了小伙子，不仅和他分享食物，还和他相爱。他们结为夫妻。

一天，东方之国的国王派使者送来两端一样的手杖，说：

“告诉我，手杖的哪端是头部，哪端是底部。若解答了这个问题，则皆大欢喜；若解答不了，你的女儿必须嫁给我的儿子。”

国王召集了所有智慧之士，没有人能解答这个问题。公主告诉了小伙子，小伙子说道：

“告诉你的父亲，把手杖扔到湖中，手杖的底部会在水中下沉得更深。”

他们照做后，问题解决了。第二天，东方之国的国王送来了三匹同样大小、一模一样的马，说道：

“哪匹是一岁大的马驹？哪匹是两岁大的马驹？哪匹是它们的母亲？若解答了这个问题，则皆大欢喜；若解答不了，你的女儿必须嫁给我的儿子。”

所有博学之士都无法解答这一谜题。晚上，公主对小伙子说：

“没人能解答这个问题，明天他们就要把我带走。”

“告诉你的父亲，”小伙子说道，“让三匹马在马厩中过夜。早上带一捆干草，把它弄湿并撒上盐后放在马厩门外。先出来的是母马，随后是两岁大的马驹，最后是一岁大的马驹。”

他们照做后，问题解决了。第三天，东方之国的国王送来了钢制盾牌和长矛，说道：

“若你能用这把长矛一下刺穿盾牌，我就把女儿嫁给你的儿子；若做不到，你的女儿必须嫁给我的儿子。”

国王和他的手下都尝试了，却无法刺穿盾牌。国王对女儿说：

“让你的男人出来。看他能否做到。”

小伙子到来后，一下就用长矛刺穿了盾牌。国王没有儿子，就将小伙子定为自己的继承人，并派小伙子启程，前去迎接东方国王的女儿。经过长途跋涉后，他遇到了一个跪着附耳倾听大地的人。

“你是谁？”小伙子问道。

“我向大地附耳，”男人回答，“能听见世上所有人所说的话。”

“啊！真是一位奇人！”小伙子叫道，“能听见世上所有人所说的话。”

“奇人？”倾听者说道，“用钢制长矛刺穿盾牌的人才是奇人。”

“那人就是我。”小伙子说道。

“那我就是你的兄弟了。”于是，倾听者成了小伙子的追随者。经过长途跋涉后，他们遇到了一个人，只见那人一脚踩在亚拉腊山上，一脚踩在托罗斯山上。

“啊！真是一位奇人！”小伙子叫道，“能够横跨世界。”

“奇人？”这个巨人叫道，“用钢制长矛刺穿盾牌的人才是奇人。”

“那人就是我。”小伙子说道。

“那我就是你的兄弟了。”于是，巨人成了小伙子的追随者。

经过长途跋涉后，他们遇到了一个人，他吃完了七个烤炉烘焙的面

包，仍喊着：“我好饿！快饿死了！看在上天的分上，给我些吃的吧。”

“啊！真是一位奇人！”小伙子说道，“七个烤炉不停地烤，烤出来的面包都不够吃。”

“奇人？”贪吃者叫道，“用钢制长矛刺穿盾牌的人才是奇人。”

“那人就是我。”小伙子说道。

“那我就是你的兄弟了。”于是，贪吃者成了小伙子的追随者。

很快，他们遇到了一个用肩搬运大地的人。

“啊！真是一位奇人！”小伙子叫道。

“奇人？”搬运者叫道，“用钢制长矛刺穿盾牌的人才是奇人。”

“那人就是我。”小伙子说道。

“那我就是你的兄弟了。”于是，搬运者成了小伙子的追随者。

很快，他们遇到了一个人，他躺在幼发拉底河的河岸上，喝干了河里的水，仍喊着：“我好渴！快渴死了！看在上天的分上，给我更多的水吧！”

“啊！真是一位奇人！”小伙子叫道，“幼发拉底河所有的水都不能让他解渴。”

“奇人？”喝水者叫道，“用长矛刺穿盾牌的人才是奇人。”

“那人就是我。”小伙子说道。

“那我就是你的兄弟了。”于是，喝水者成了小伙子的追随者。

很快，他们遇到了一个吹号角的牧羊者。瞧呀，山谷、平原、森林、动物和人都在跳舞！

“啊！真是一位奇人！”小伙子叫道，“全世界都随他的音乐而舞

蹈。”

“奇人？”牧羊者回答，“用钢制长矛刺穿盾牌的人才是奇人。”

“那人就是我。”小伙子说道。

“那我就是你的兄弟了。”于是，牧羊者成了小伙子的追随者。现在，他们总共有七人。

“能刺穿盾牌的兄弟，”六人对小伙子说，“我们现在要去哪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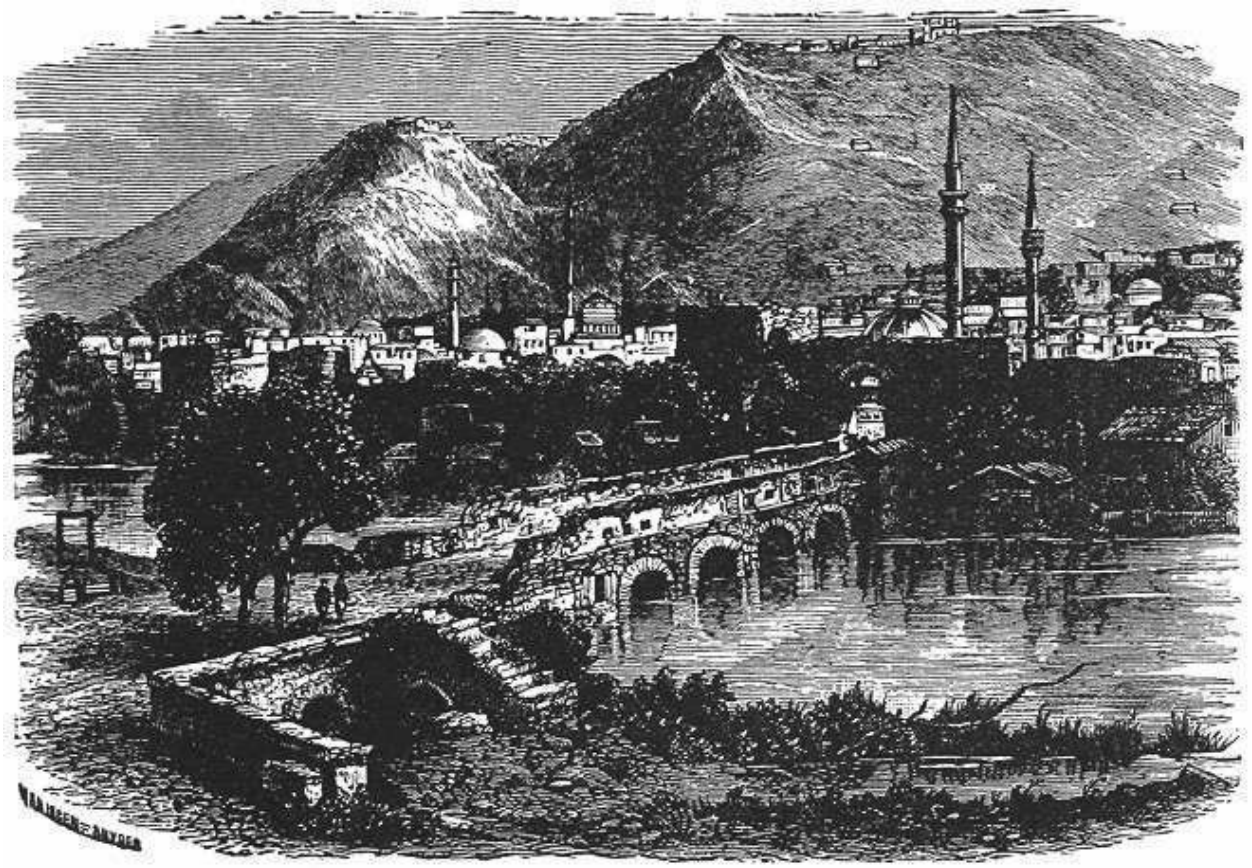
“我们要去迎接东方国王的女儿。”小伙子回答。

“你和她很相配。”六个兄弟说道。

很快，他们来到东方之国，国王看到他们后，悄悄对手下说：

“这七人是来带走我女儿的。但愿不要这样！他们都是斯文的少年，连一碗汤都喝不下。你去烤二十一个烤炉的面包，煮二十一口大锅的汤，摆在他们面前。如果他们能一口气吃完，我就把女儿交给他们；否则的话，就免谈。”

小伙子和他的兄弟们被安置在离国王的宫殿有些距离的住所。国王正向手下下达指示，倾听者听到国王的命令后，对小伙子说道：



“能刺穿盾牌的兄弟，你听见国王对手下的吩咐了吗？”

“没有！”小伙子说道，“他的住所离我们这么远，我怎么能听见？”

倾听者说道：“他们要给我们端来二十一个烤炉的面包和二十一口大锅的汤。要是我们不能一口气吃完，国王就不把公主交给我们。”

“振作起来，”贪吃者说道，“交给我吧。”

第二天，所有的面包和汤都放在贪吃者面前，他还没有吃饱，仍喊着：“我好饿！快饿死了！给我些吃的吧！”

“上天诅咒这些人吧！”国王对手下说道，“这些东西还不够一个人吃，七个人该要吃多少！接下来，听我的命令。将他们安置在另一个地方，带去大量的木材，夜间把木材堆在房子周围，趁他们熟睡时放火。他们葬身火海后，我们就可以摆脱掉他们了。”

倾听者听到了这一切，告诉了小伙子。

“不要紧，”喝水者说道，“我可以保存足够多的水，来扑灭大火。”

他去喝干了附近河流的水，回来后所有人照常睡觉。半夜，房子着火后，喝水者将水喷向火焰，呼啦！他口中流出了一条小溪，不仅扑灭了大火，还淹死了所有放火的人。国王愈发愤怒，对手下说道：

“不管怎样，我不会交出女儿的。”

“现在轮到我了，”搬运者说道，“如果他不交出女儿，我就搬走他的整个王国。”

他刚说完，就把东方之国扛在了肩上，呼啦，他一下背起了整个王国。随后，牧羊者吹起了号角，山谷、平原、森林及其中的生灵开始翩然起舞。巨人走在前面，为他们开道，队伍欢乐前进。国王哭泣着祈求他们：

“看在上天的分上，留下我的王国！带我的女儿走吧！”

于是，搬运者放下东方之国，牧羊者不再吹号角，世界也停止了舞蹈。小伙子谢过六个兄弟的鼎力相助，把他们送回了家。然后，他带着东方之国的公主回到自己的王国，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盛大婚礼。在他离开期间，原先的公主生了一个婴儿。小伙子怀抱婴儿坐着，两位妻子各站在一边，他叫来自己的父母，说道：

“现在你们想知道我所做的梦吗？”

“是什么呀？”他的父母问道。

“我梦见，”小伙子说道，“右边有一个太阳，左边有一个太阳，一颗明亮的星星在我的心上闪耀。”

“这是你的梦吗？”他们问道。

“是的，这就是我做的梦。”小伙子说道。

这个故事是一场梦。梦的使者送来了三个苹果。一个给讲故事的人，一个给请求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喷泉里的新娘



我在某处听过，曾经有三姐妹，母亲去镇上为她们买裙子。回来的路上，她坐在喷泉边休息。

“呀！”母亲叫道，她忘了给小女儿买裙子。

突然，一个老人从喷泉里出来，站在妇人面前，说道：

“我的名字叫‘呀’，你为什么召唤我呢？”

“我没有召唤你，”妇人说道，“我叫了一声：‘呀！’因为我忘记给小女儿买裙子了。”

“去把她带来吧，”老人说道，“她来了你再召唤我，我会给她裙子的。”

妇人将女儿带到喷泉边。她一喊“呀”，老人就出现了。他把少女带进喷泉，尽管妇人再三呼喊，但少女没有出来。最后，妇人失去了希望，回家哀悼女儿的离奇消失。一两个月后，她再次来到喷泉边，发出“呀”的声音。老人出来后见到妇人，转身对着喷泉说道：

“嘿，儿子！你的岳母来见她女儿了，让她出来吧。”

“当然，”里面传来一个声音，“我会照习俗送她回去探望母亲的。”

几分钟后，妇人看到女儿从喷泉中出来，打扮得像个美丽的新娘，就把她带回家了。

“妈妈，”女儿说道，“给我安排一个单独的房间。我的丈夫说他每天夜里都会来我这里。”

母亲给她安排了一个单独的房间。丈夫每天夜里都化作鹧鸪来看望妻子。他总是在夜幕降临后前来，拍打翅膀停靠在窗台上。妻子打开窗户，让他进来。每天，鹧鸪都在破晓前飞走。两个姐姐嫉妒妹妹的幸福，将剃刀钉在窗户周围。夜幕降临后，鹧鸪飞来，停靠在窗台上时，翅膀碰到剃刀，身上好几处受了伤。他差点无法飞回喷泉，费力回去后也只能躺在床上。丈夫误以为是妻子将剃刀钉在窗户上的，就发誓要报复她。由于鹧鸪连续五六天没来，女人随母亲一起前去喷泉。

“呀！”她们喊道。呼啦！老人出来了，转身对着喷泉说道：

“儿子，你的妻子和岳母来了。”

“噢！噢！”鹧鸪叫道，“这样的妻子我不要。我恳求您，化为老鹰，先把她带到七重天，再把她扔到酷热的沙漠。”

老人马上变为老鹰，先把她带到七重天，再把她扔到酷热的沙漠。她摔在沙子上，却没有死。

“苍天哪！”女人叫道，“我做了什么，要受到这样的惩罚。”

她在沙漠里徘徊，不知该往哪儿走。夜里，她将自己埋在沙子中睡觉。很快，来了两个幻术士，坐在她的旁边。他们变出了无数的蛇。两人相互商讨，准备了一千零一种疾病的解药。对于剃刀伤口，他们给出的解药是这样的：“用女人的初乳清洗病人，再在伤口上涂上年轻女性血管里流出的干了的血。这样反复三次，病人就康复了。”

女人专注地倾听着，并记下了解药。第二天早上，她启程前往丈夫的喷泉。经过长途跋涉后，她回到了自己的国家，从村里人那里讨到了女人的初乳，并切开自己的血管，放了一些血在太阳下晒干。随后，她扮成小伙子的模样来到喷泉。

“呀！”女人呼喊后，老人出来了。

“你想要什么？”他问道。

“我是位医生，”她说道，“忘了在村里采集一些药草，所以说了‘呀’。”

老人走了进去，告诉小伙子外面有一位医生。

“带他进来吧，”小伙子说道，“看看他能否医治我的伤。”

女人进来，检查后说道：

“我能在三天内治好你。”

她用初乳清洗小伙子，并将干了的血涂在他的伤口上。第三天，小伙子就痊愈了。

“你想要我怎么报答你呢？”小伙子说道。

“我别无所求，”女人说道，“只希望你记住我的名字。”

“你的名字是什么？”小伙子问道。

“我的名字是沉香。”女人回答。

“呀！”小伙子叫道，“和我妻子的名字一样。”

“我就是你的妻子。”女人说着，卸下了男性的装束。

她靠在小伙子的肩膀上，低声啜泣着，向他诉说自己的委屈。两人和好如初，一直生活在喷泉里。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胆小英雄戴希康



戴希康是一个可怜的家伙，只有两只山羊和一头牛。他的妻子野心勃勃，总是对他提出许多要求，令他烦恼不已。

“我希望你出去工作，”她经常说，“我想让你盖一栋新房子，我想给自己买一些新衣服、牛羊和马车。”

戴希康厌倦了她无休止的抱怨和责骂。有一天，他拿起棍子，将牛赶出屋子，对自己说：“我要摆脱这个坏妻子，逃到旷野里自生自灭。”

这正是他妻子所希望的。于是，他离家出走，在旷野中徘徊，饿了就喝牛奶，累了就骑牛前进。他非常胆小，是一个典型的胆小鬼，奔跑的老鼠就足以使他颤抖。

“唉！”他叹气道，“然而，比起被坏女人折磨，我宁可被野兽撕碎。”

一天，牛在草地上吃草，而戴希康懒洋洋地躺着，这时苍蝇叮了他。戴希康诅咒妻子，并拍手打死了苍蝇。随后，他数了数自己这一击打死了多少只苍蝇。瞧，总共死了七只苍蝇！这鼓舞了他，戴希康用刀在手杖上刻了这句话：

“我是戴希康，一击杀了七个。”

随后，戴希康骑牛离开了。经过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了一片绿草地，在草地中央矗立着一座宏伟的城堡，周围环绕着果树。他让牛在草地上吃草，自己则躺下休息。七个兄弟住在那座城堡里。他们发现戴希康和牛在草地上，其中一人便前来查探他的身份，看究竟是谁敢闯入他们的土地。戴希康睡得正香，手杖立在他旁边。这人走近后，看到上面刻的字，恐惧不已。

“真是一位英雄！”他心想，“他一击杀了七个人，肯定是一位勇士，否则不敢在这里漫不经心地睡觉。多么勇敢！多么大胆！在没有武器、没有马、没有同伴的情况下来到了这里。这人肯定是伟大的英雄。”

于是，这人前去告诉兄弟们自己所见之事。七个兄弟全都前来向这位未知的英雄致敬，并打算邀请他拜访城堡。牛被他们的靠近吓得跳跃不安，并叫了起来。牛的叫声唤醒了戴希康，看到七个男人站在面前，他十分恐惧，抓过手杖站在一旁，颤抖不已。七兄弟以为他很生气，并因他的愤怒而颤抖不安，毕竟他一击就能杀死他们所有人。于是，他们恳求戴希康原谅他们的无礼，并为打扰了他的休息而致歉。随后，七人邀请他一同前往城堡，说道：

“我们是七兄弟，在这个地方因英勇善战而闻名。但如果您加入我们，做我们的老大，我们将立于不败之地。如果您这样的英雄能光临寒舍，我们将感到十分荣幸。”

听到这番话后，戴希康不再颤抖，说道：

“很好，就照你们说的做吧。”

于是，七兄弟迎接戴希康来到城堡，并为其举行了盛大的宴会。七兄弟都站在戴希康面前，双手交叉在胸前，不敢入座。戴希康惊慌失措，沉思着该如何摆脱这种令人困惑的境地。七兄弟认为他不仅是一个勇敢非凡的英雄，还是一位伟大的圣人，伟大到甚至都不屑于看他们的脸。他们低声咳嗽，以引起他的注意。由于内心的恐惧，戴希康突然点了点头。七兄弟将此作为入座的许可。宴会后，他们对他说：

“主人，您把马、武器和仆人留在哪里了？需要我们去带来吗？”

“胆小的人才需要马和武器，”戴希康说道，“我从不需要。只有在打仗时，我才使用马和武器。至于仆人，我从不需要他们。所有人都是我的仆人。瞧，我只凭借一头牛和手杖就走了这么久。戴希康是我的名字；我一击就可杀死七个。”

七兄弟对戴希康的尊敬和钦佩与日俱增。最后，他们折服于他的英勇，将唯一的妹妹——一位花容月貌的少女嫁给了他。戴希康知道自己不配，但他无法拒绝这份礼物。

“唉！”他叹气道，“因为你们的真诚请求，我会娶她的。”

他们买了昂贵的服装，让戴希康穿上。戴希康成了一个英俊的新郎，并举办了隆重的婚礼，轰动了所有的邻国。邻国的四位王子曾向这位少女求婚，却都遭到了拒绝。现在听说少女嫁给了一个陌生人，四位王子便向七兄弟发动了战争。戴希康听到此消息后，害怕得想找个地方躲起来。他想逃走，却没有办法逃脱。当他沉浸在悲伤中时，七兄弟来到他面前，鞠躬后说道：

“您的命令是什么，主人？您是希望自己出手，还是让我们先战？”

戴希康开始浑身发抖，紧咬牙关。七兄弟以为他愤怒得发抖，想要消灭整个军队。

最后，他们说道："主人，让我们七兄弟先与他们对抗，如果我们难以征服他们，再给您传消息，请求您的帮助。"

"好吧，那就先这样。"戴希康回答道，稍稍松了一口气。

于是，七兄弟前去战斗。邻国人民十分害怕以英勇善战而闻名的七兄弟。现在他们的妹夫可以一击杀死七人，敌人更加闻风丧胆。但是这次，四位王子的士兵团结一致，以非凡的勇气和决心进行战斗。七兄弟略微有些畏缩，于是他们送信给戴希康道："我们陷入困境了，请援助我们。"

一匹快马和武器等着他。戴希康开始为来到了七兄弟的城堡而懊悔。但现在还能做什么？最后，他决定奔赴战场，与敌人奋战。他宁可死亡，也不愿活在耻辱中。他一骑上马，马就知道这个骑士没有经验，便像长翅膀的鹰一样飞奔。戴希康无法阻止或驾驭这区马。七兄弟以为戴希康十分勇敢，以为他放手让马驰骋以杀死敌人。这匹马冲进了敌人的军队中，飞了起来，说道："谁敢站在这位伟大的英雄面前？"

敌人急忙撤退，慌乱中开始自相残杀。戴希康以前从未骑过马，他非常害怕，以为自己已经迷路了。当马在森林中奔跑时，戴希康用胳膊死死抱住一棵橡树，让马从身下奔走。这棵树碰巧已经腐烂，就被戴希康连根拔起。敌人恐慌万分，惊叫着逃走："啊！他连根拔起了一棵巨大的橡树，现在要把我们砸死。谁能站在这个强大的战士面前？"

于是，敌人纷纷哭着逃跑，自相残杀。七兄弟前来抱住他们英勇妹夫的脚，并叫道："多么伟大的勇气！多么伟大的胜利！"

他们万分隆重地带戴希康回家。发动战争的四位王子受到了极大的侮辱，他们请求和解。为了获得戴希康的青睐，他们每人献上了一千头母羊和它们的羔羊、十匹母马和它们的小马驹，以及其他昂贵的礼物。

就这样，最胆小的人成了最伟大的英雄。

佐尔维西亚

从前有一位国王，他非常喜欢打猎。他拥有广阔的森林，其中有各种猎物。但在他最远的疆界上，有一块狭长的土地，周围是陡峭的山脉，人们认为这块土地被施了魔法，因为到那里打猎的人从未归来。

一天，国王对贵族们说道：“让我们去看看那里有什么。”

他的部下请求他听从劝告，不要去那里，但国王坚持己见，于是他们踏上了死亡之途，再也没有回来。国王有两个儿子，长子继承了他的王位。一天，弟弟对新国王说：

“我要为父亲报仇。”

国王试图劝阻他，但徒劳无功。小伙子坚持这么做。在一些忠实仆人的陪伴下，他们踏上了危险的征途。一进入不祥之地，他们就看到一只美丽的羚羊在面前奔跑。他们开始追逐这只动物，然而，羚羊在灌木丛和岩石中灵活跳跃，似乎在嘲笑他们。他们一直追赶，直到深夜才回到被陡峭岩石围绕的茂密森林中。羚羊跃过岩石，消失在森林里。然而，马实在走不动了，于是众人都下了马。他们惊讶地发现，在纯净的喷泉旁的树林间，搭起了一个帐篷。进入帐篷，他们看到桌子上铺满了各种美食。饥肠辘辘的他们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随后，他们用喷泉里的水解渴。只有小伙子没有品尝食物或水。他暗想，这背后肯定有蹊跷。当手下人大吃大喝时，小伙子忙着查看附近的情况。令他极为恐惧的是，他在离帐篷不远的地方看到一堆白骨，这些骷髅正露出牙齿咧嘴笑着。这不是那些消失在这土地上的狩猎迷路者的骨骸，还会是什么呢？或许其中还有他父亲的遗骨。他是怎么被杀害的？带着这些想法，小伙子回到了帐篷中，他惊讶地发现一些部下已经死去，另一些也只剩下最后一口气了，他又伤心，又害怕。他希望帮助他们，却只是徒劳。他们很快就没有气息了。死因十分明显，就是有毒的食物和水。小伙子现在明白了，在这里狩猎的人是如何被杀害并堆积成累累白骨的。但罪魁祸首是谁呢？他的鲜血开始沸腾，无论对方是人还是妖魔鬼怪，他都决心与其战斗到底，直到他为这恶行的受害者复仇为止。他正在沉思，

突然听到有骑兵的脚步声传来，他立即回到森林深处，将马系在一棵梧桐树上，并躲在灌木丛后悄悄观察帐篷和附近的动静。很快，许多骑兵赶到，看到这些死者，他们似乎极为高兴，并立即脱掉死者的衣服。他们将每个死者的财产装在自己的马上，准备骑马离开。其中一位穿着整套白色盔甲，有着一头长发和优美的容貌，美丽动人，毫无疑问是他们的领袖。小伙子紧紧盯着他们，刚要用弓箭射向那位领袖的前额时，突然停了下来。

“那是一个女人，”他对自己说道，“我不射杀女人。”他立刻从藏身之处跳了出来，站在领头的骑兵面前大叫道：

“你是人还是妖魔鬼怪？说清自己的身份。让人们误入歧途并夺取人命可不是英雄所为。来吧，让我用剑和你较量。”

小伙子的这些话先是让她感到十分愤怒。但在下一秒钟，她又恢复了优雅的姿态，用最甜美的声音回答道：“年轻人，只要你的心如言语一样勇敢，我就饶了你的命。我叫佐尔维西亚。如果你想在我面前展现你的英勇，那你一定要来我住的地方。”

之后，她策马消失在树木和岩石后。小伙子静静地站着，似被闪电击中一般。女骑士的一切令他着迷：她散发着光芒的脸，金色的头发，闪电般飞驰的马。

“佐尔维西亚！佐尔维西亚！”小伙子突然叫道，“我会找到你的。”

他立刻上马，朝着佐尔维西亚及其追随者的方向出发。此时夜已深，太阳早已消失在地平线后。在黑暗中摸索了一会儿之后，他看到远处闪着一束光，就驶向那个方向。抵达后，他看到一位老仙女正在洞穴中揉面团。

“愿此刻的美好皆归于你！”小伙子说道。

“上帝保佑你，孩子！”老仙女说道，“无论是天上的鸟，还是地上的蛇都不敢来这里。你为什么冒险前来？”

“你的爱带我来到了这里。”小伙子回答道。

这位仙女对小伙子很满意，她对他说道：

“我的儿子们——七个仙子刚刚出去狩猎。他们整夜狩猎，早晨回来。他们如果在这里发现你，就会吃掉你。我将你藏起来吧。”于是，她把小伙子藏在洞穴附近的一个洞里。

黎明时分，七个仙子回来了。闻到人的气味，他们叫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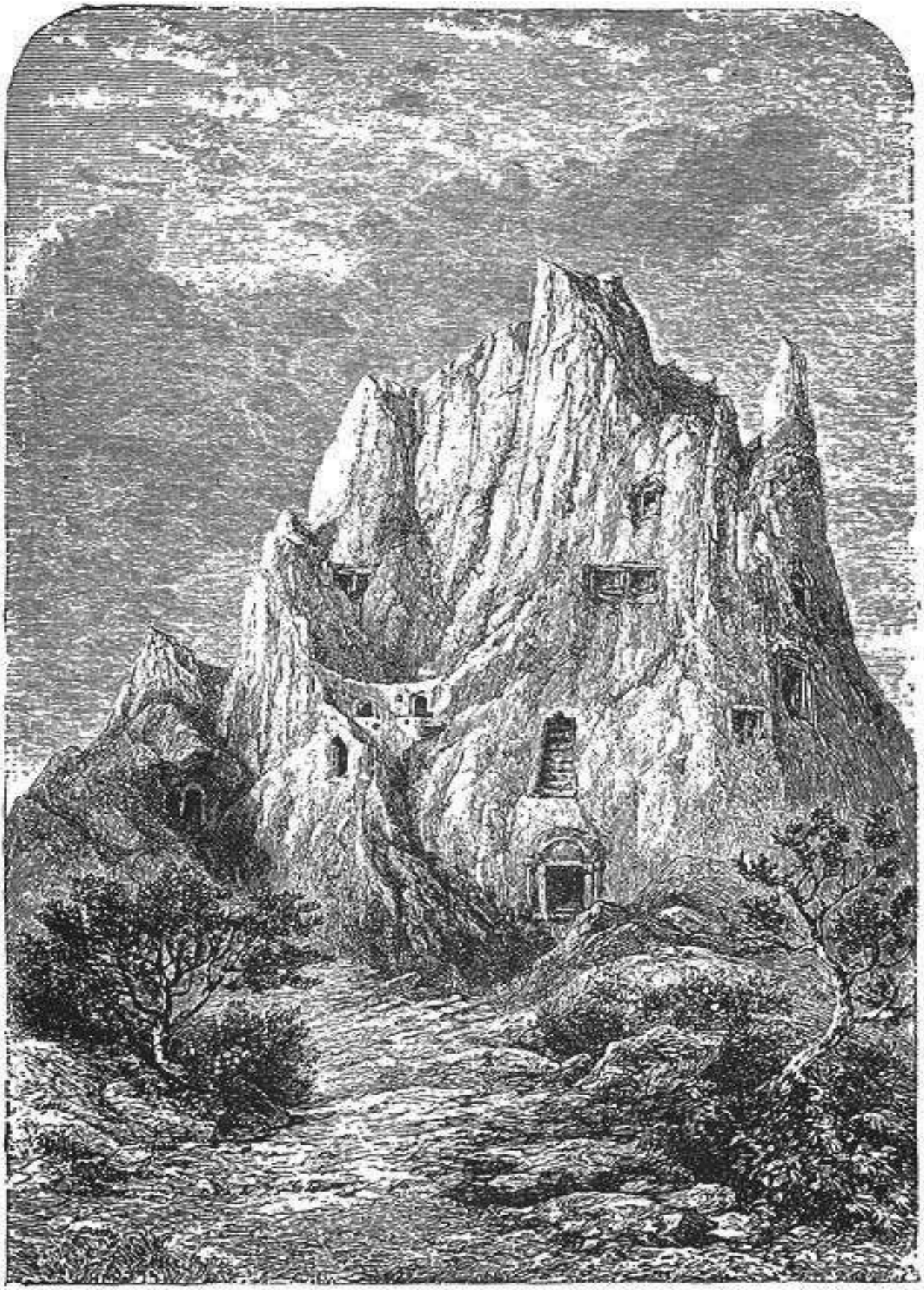
“哦，母亲！昨晚你吃了一个人，难道你连骨头都没给我们剩下吗？”

“我没有吃过人，”他们的母亲说道，“是我的人类外甥来拜访我们。”

“他在哪里，妈妈？我们想见见表哥。”仙子们说道。

老仙女把小伙子从洞里带出来，将他介绍给仙子们，他们见到小伙子很高兴，并询问他前来的原因。小伙子告知他们自己正在追赶佐尔维西亚。

“佐尔维西亚！”七兄弟惊呼道，“听我们的劝，表哥，不要这么做。这是极为艰险的征途。佐尔维西亚十分残暴。表哥，来吧，和我们在一起。我们会听从你的吩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不，”小伙子说道，“无论发生什么，我都要这么做。”随即，他给了七兄弟一把剪刀，说道：

“当你们看到剪刀上有血滴落时，就表明我深陷困境，需要你们的救援。”

小伙子告别了表弟们。在途中，他来到了另一个山洞，里面住着另外七个仙子和他们的母亲，她是之前那位仙女的妹妹。这些仙子也认他为表哥，并试图劝阻他离开。小伙子给了他们一面镜子，说道：

“当你们看到镜子上满是汗水时，就知道我有麻烦了，到时请立即赶来救我。”

之后，他来到了第三个居所，那里也住着七个仙子和他们的母亲，这位母亲是前两位仙女的姐妹。这些仙子也认他为表哥，并试图劝阻他离开。小伙子给了他们一把剃刀，说道：“当你们看到这把剃刀的边缘滴落血迹时，就知道我性命堪忧，到时请立即赶来救我。”

离开后，小伙子在小屋里遇到了一位老修道士，他也试图劝阻小伙子。但由于小伙子的再三坚持，修道士说道：

“让我告诉你：佐尔维西亚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她是被上天赋予护身符的公主，掌管着四十名女仆兼女战士。每天清晨，她穿着珍珠色的长袍，登上城堡的塔顶，巡察自己的全部疆域，想看看是否有人类或仙子闯入她的疆界。只要她大喊三声，在其境内的所有人就会像被闪电击中一样，即刻死亡。她化身为羚羊，以便引猎人误入歧途，并用有毒的食物和水将其杀害。现在，你要按照我的建议去做。一旦抵达她的城堡附近，你就竖起一根棍子，为其披上斗篷和帽子，并在附近挖沟掩藏自己，同时用蜂蜡封住双耳，以免听见任何声音。破晓时分，你要观察她在塔顶上的动静。在她喊前两声时，不要惊动她，但在第三声结束时，请立即从藏身之处跳起，站在她面前。通过这种方式，你就可以轻而易举地制服她了。”

小伙子谢过这位修道士，继续赶路，不久就看到了远处的佐尔维西亚的宏伟城堡，上面装饰着金银珠宝。他遵照修道士的建议，在佐尔维西娅的第三声大喊结束时跳了起来，站在她面前凝视着她。佐尔维西亚

认出了他，说道：

“你战胜了我；你很勇敢，是真正能与我相配的英雄。除了你之外，没有人听过我的声音后还活着。现在我只是一个普通女人。进来吧，英雄，我和我的四十个侍女会为你效劳。”

小伙子倾心于她，对她所犯的罪行的所有仇恨都消失了。他爱上了她，佐尔维西亚也爱小伙子。她让金色长发从窗户垂下，小伙子走近她，开始亲吻她的长发。两人来到城堡并结为夫妻，他们举办了四十天四十夜的婚礼。四十名侍女服侍他们。四十天后，佐尔维西亚将自己的闪电马送给了小伙子。这匹马似乎十分喜欢新主人。小伙子骑马准备去打猎时，佐尔维西亚将自己的一缕头发放在珍珠盒中作为护身符送给了小伙子。小伙子每天都去打猎。一天，他在河边追逐一只鹿时，珍珠盒掉入水中不见了。小伙子十分内疚，但毫无办法，只能空手回家。珍珠盒顺着河流来到东方之国，渔夫们将其从水中打捞上来，献给国王。国王打开盒子，惊讶地看到一缕金发。他召集贵族们参加会议，并把珍珠盒放在他们眼前，说道：

“你们必须告诉我这是谁的头发。如果三天之内无法答复，我就砍了你们的头。”

“愿国王万岁！”贵族们回答，“三天之内，我们将为您带来消息。”

他们立刻开始商议，向全国所有博学的人征求意见，却徒劳无功。他们无法在三天之内解决这个难题。第三天，女巫听说了情况，来到贵族们面前，说道：

“我可以告诉你们这是谁的，但你们将怎么回报我呢？”

贵族们说道：“如果你救了我们的命，我们每人都会给你一大把金币。”

女巫同意了，告知了他们佐尔维西亚和她的金发的故事后，拿走了金子。贵族们向国王禀告了这些消息，同时吹嘘他们解决了这个难题。

“那么，”国王说道，“我希望你们将她带给我，我想娶她。我给你们四十天的时间，如果那时她没被带到我面前，我就砍了你们的头。”

这些人马上去找女巫，哀求道：“女巫，只有你才能做到这件事，拯救我们的性命。无论你要什么，我们都愿意给你，只要你能带来佐尔维西亚。”

女巫答应了。她抓了二十条蛇，放入一个大陶罐中，并塞住罐口。随后，她将一条大黑蛇作为鞭子，缠在陶罐上，击打了三下。陶罐仿若有翅膀般飞了起来，穿过天空，女巫就坐在上面。不久，她来到了佐尔维西亚的花园，将陶罐藏在草下，她走到路边坐下，这是小伙子打猎的必经之路。女巫故意穿上破旧的衣服，打扮得风尘仆仆。傍晚，小伙子见到她，就询问她的身份，以及她是怎么来这里的。

“哦，孩子！”女巫哀叫道，“愿上天保佑你！我是去耶路撒冷的朝圣者，因为错过朝圣队伍而迷失了方向。看到你远处的居所，我想叨扰一下，找个栖身之所。看在上天的分上，给我一些面包和水，让我和你的狗一起睡在门口就行。”

小伙子十分同情她，就让她坐在马背上。聪明的马知道她是一个邪恶的女人，立起后腿，让她跌倒在地。

“我会慢慢跟上的，孩子，”女巫说道，“你骑马走吧。”

听到小伙子带了一位老妇人回来，佐尔维西亚说：“不要让她进入我们的房子。她可能是一个女巫，会给我们带来灾难。”

小伙子对侍女下令，让她们与老妇人保持距离，不要让她出现在佐尔维西亚面前。但女巫很聪明，很快就赢得了侍女的好感。侍女在女主人面前称赞老妇人，并请她召见老妇人，哪怕一次也行。佐尔维西亚同意了，女巫被带到了她面前。女巫有无数手段来赢得年轻女性的好感，很快就成了佐尔维西亚跟前的红人。佐尔维西亚一刻都离不开她。一天，老妇人对佐尔维西亚说：

“你真幸运，有这样一位英雄丈夫，战无不胜。他发现了你的秘密，并赢得了你的爱。你肯定知道他英勇的秘诀。愿上天保护他的性命！你能告诉我他英勇的秘诀是什么吗？”

“不，”佐尔维西亚回答道，“我不知道他的秘密是什么。”

“你们究竟是什么夫妻啊？”女巫嘲讽道，“他知道你的秘密，你却不知道他的秘密，他还说自己爱你。奇怪，真是奇怪！”

这些话激起了佐尔维西亚的好奇心，当天晚上她一直缠着小伙子，直到他透露自己的英勇源于其魔力匕首，他白天将匕首随身携带在腰间，晚上则将其放在枕头下。一旦这把匕首被拿走，他就会失去所有力量。两人都发誓不把这个秘密告知任何人，并且互相交换戒指，作为忠于彼此的标志，直到死亡。但佐尔维西亚没有保守秘密。第二天，她把这个秘密告诉了女巫，并补充道：

“我告诉你这个秘密，是为了让你知道我丈夫如何真心爱我。”

但佐尔维西亚并没有透露有关誓言和交换戒指的事。那天晚上，女巫施展魔术，让屋内的所有人开始沉睡。午夜时分，她潜入小伙子的房间，从枕头底下拿起魔力匕首，将其扔到附近的池塘里。随后她回到房间，假装入睡。早上，佐尔维西亚和侍女们看到男主人没有起来。她们进入房间。呀，小伙子从床上摔了下来，失去知觉，口吐白沫！她们呼唤他，却无法得到答复。

佐尔维西亚惊呼道：“看看枕头底下的魔力匕首是否还在。”一查看，呀，匕首已经被偷走了！她们都开始哭泣。女巫进来，想查看小伙子是否真的已经死亡。她捶打胸膛，拍打膝盖，扯着头发一直大哭大叫。随后她出去，把陶罐带到城堡门口，在数十条蛇的环绕下重新进门，它们吐着叉状的舌头嘶嘶作响。所有人都惊恐万分，开始大声尖叫。她让蛇咬了侍女，侍女们都陷入了昏迷。随后，女巫对佐尔维西亚说道：

“现在你必须服从我并跟我走，否则我就把这些蛇缠在你身上，它们会咬你，并把你撕成碎片。”

佐尔维西亚十分恐惧，不敢出声。女巫将她推下楼梯、塞入陶罐并封上罐口。之后，女巫骑在陶罐上，用蛇做的鞭子击打三下，陶罐便飞了起来。她在东方之国降落，将佐尔维西亚交给国王的大臣们，得到了一匹马都拉不动的黄金。佐尔维西亚被带到了国王的宫殿。

***

让我们将目光转向小伙子。小伙子的二十一位仙子表弟看到剪刀和剃刀上有血滴落，镜子上满是汗水，就知道他们的表哥陷于困境，急忙前来营救。到达城堡时，他们看到小伙子仍死气沉沉，侍女身上爬着许多蛇。在杀死蛇后，所有的侍女都复活了，并告知仙子这里发生的事。他们到处寻找匕首，却徒劳无功。到了晚上，他们都饿了，却没什么东西可吃。仙子们看到有大鱼在池塘中游动，便潜入水中抓鱼并把鱼扔上岸。一条大鱼被扔到岸上，切开大鱼，呀，魔力匕首掉了出来！原来是这条鱼吞下了匕首。匕首刚放到小伙子的枕头下，他就跳了起来，清醒后惊讶地发现仙子表弟们都来了。他们告诉了他一切。小伙子马上跑到马厩。闪电马还在那里，但境况十分悲惨，既没有吃也没有喝。马一见到小伙子，闻到他的气味，就跳了起来，嘴里嘶嘶叫着。小伙子给马喂了食物和水，将它刷洗干净，并亲吻它的前额，说道：

“哦，聪明的马！你凭直觉预见了灾难，就将女巫从背上扔下。瞧！她带给我们的是什么。现在，让我们去追赶佐尔维西亚吧。”

马仿佛听懂了小伙子所说的话，嘶嘶地叫着，并不住地用蹄磨蹭地面，仿佛在说：“是的，我们走吧。我已经准备好了。”

小伙子回到城堡，给了侍女许多珍贵的礼物，让她们自行离开。他把城堡和其中的珍宝送给了仙子们，自己只拿了一袋金币。小伙子骑马顺着河流走，来到了东方之国。他停在城郊一个老妇人的小屋前，敲了敲门。

“你好，可否收容我一晚上？”小伙子问道。

“不，这里容不下你，”老妇人回答道，“你还是去别的地方看看吧。”

“这是给你的，”小伙子说着，给了她一把金币。“你就像是我头上的皇冠，孩子！”老妇人叫道，“你和你的马都可以在这里休息。”

于是，小伙子进了小屋。饭后，他问老妇人最近有什么新鲜事，得知佐尔维西亚在国王的宫殿里，婚礼已经进行了三十五天，五天后婚礼将结束。但她曾向国王表明自己不愿嫁给他，因为她已经是其他人的妻子，她宁愿服毒而死，也不愿被迫成婚。佐尔维西亚已经准备好了毒药，因此，她没有接见任何人。

“好的，这些已经足够，”小伙子说道，“你会保守这个秘密的，是吗？”

“当然，当然。”老妇人回答。

“这里还有一些金币，”小伙子说道，“你去买一套昂贵的衣服，穿上它去见佐尔维西亚。你将这枚戒指戴在手上，让她看到，再把她说的话告诉我。”

老妇人照他说的做了。宫里的仆人以为她是大臣的妻子，就告诉佐尔维西亚，东方之国的一位伟大女士要来见她。

“我不想见她，不想！”佐尔维西亚叫道，“让她不要靠近我。”

仆人转告佐尔维西亚不想见她时，老妇人没有听仆人的话，而是推开了佐尔维西亚房间的门，将戒指展现在她眼前。佐尔维西亚一看到戒指，就变得像小羊一样顺从。

“欢迎你，善良的女士！”她用甜美的声音叫道，“请坐。”并且关上了门。当只有她们两人时，她问道：“夫人，戒指的主人现在在哪儿？”

“他是我家的客人，”妇人回答道，“正等着你的消息。”

佐尔维西亚说道：“告诉他先休息三天。你立即去向国王禀告，说已经说服了我，让他高兴。第三天，我会去公园放松心情。剩下的就是你家那位客人的事了。永别了！”

“永别了！”老妇人说道，她立即去了国王的寝宫，自豪地表示自己已经说服了佐尔维西亚，三天后的清晨，佐尔维西亚将去公园放松心情，回来后就会嫁给他。国王十分高兴，赐给老妇人贵重的礼物。回来后，老妇人告诉了小伙子所发生的一切。第三天清晨，佐尔维西亚来到公园时，小伙子骑在马上，像闪电般驰骋而来，用手搂过佐尔维西亚，转瞬就消失不见了。人们还以为是一场飓风，惊恐万分。国王和部下意识到佐尔维西亚被带走的事实，便骑马开始追赶这位身份不明的骑士。小伙子把佐尔维西亚放在安全的地方，自己骑着闪电马回来，用他的魔力匕首杀死了国王和他的部下，并告知了人们自己的身份。厌倦了暴虐国王的人们希望他能成为新的国王，佐尔维西亚能成为新的王后。小伙

子带回了佐尔维西亚。人们用盛大的仪式欢迎他们登上王位和后位，直到今天，他们仍统治着东方之国。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龙孩和太阳孩



曾经有一位国王，膝下无子，孤独地生活着。他向王国内的所有博学者征求建议，以减轻烦恼，却毫无效果。为了忘却忧愁，国王纵情于打猎。一天，在森林中漫步时，他看到一条盘旋的蛇，旁边围绕着几条小蛇。国王凝视了很长时间，意识到自己的境况连这条蛇都不如。他长叹了一口气，向上天抱怨道：

“哦，上天哪！我在你眼里竟不如这条蛇有价值吗？你竟如此折磨我，断绝我的后代和幸福？”

国王一直没忘记这条蛇的一家。一天，一个孩子来到宫殿，但他是个半人半龙的妖怪。国王的悲哀更甚以往。他们无法杀了这个孩子，因为他出身高贵。他们将龙孩投入一口枯井，每天喂他一囊袋的羊奶。很快，龙孩长大了，他要求把奶换成肉。于是，王宫里的人每周扔给他一位少女；当龙孩又大了些后，每家每户都得为龙孩准备一位少女。后来轮到了一位穷人，这位穷人和前妻有一个女儿，他后来又娶了一位寡妇，寡妇也有一个女儿。丈夫表示要将现在的妻子的女儿扔给龙孩，但妻子坚持将丈夫与前妻生的女儿交出去。最终，妻子的要求得到了满足，第二天，继母准备将继女投给龙孩。这位美貌优雅的少女哭了一整晚，祈祷上帝的怜悯。半夜里，她听到梦中有人对她说：

“少女，不要害怕被投给龙孩。让你父亲给你带上三囊袋黑山羊奶，你要为自己准备一把匕首。让你父亲用牛皮裹住你，用绳子将你和

羊奶放入井中，龙孩吩咐你从牛皮中出来以便吞吃你时，你要让他从龙皮中出来。他出来后，你就用刀割破牛皮，钻出来用羊奶使他洁净。”

第二天早上，少女将梦境告诉了父亲。她父亲准备了所有的东西，并向上天祈祷少女的梦可以成真。少女被放入井内后，龙孩吩咐她从牛皮中出来，少女遵照梦中的启示那般回答。龙孩听后十分愤怒，龙皮爆裂。呀，一个英俊的小伙子出现了！少女用刀割破牛皮，在匆忙出来时摔了一跤，一颗前门牙破裂了。她用羊奶使小伙子洁净，小伙子变成了一个健康英勇的青年。他马上向少女表达了感激之情，感谢她让自己从可怕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就在那时，少女的父亲来到井口，想验证少女的梦是真是假。看到他们没事，这位父亲飞跑着去告知国王。国王同王后、随从们立刻赶到现场，他们兴高采烈地将龙孩和少女从井中拉出来，并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盛大婚礼。这个青年和少女情投意合，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

过了一段时间，由于战争，龙孩不得不远离家乡。即将离开时，他请求王后别把自己的妻子送走，即使回她父亲家也不行，唯恐有什么不测。王后答应了。但是，一千个恶魔进入了少女继母的内心，她嫉妒继女的好运。这位继母来到王宫，邀请继女回家，假惺惺地表示自己和丈夫都渴望见到女儿。请求被拒绝后，她又派丈夫前来。这个父亲恳求王后让女儿至少回家一日。王后认为这没有什么危险，就同意了让少女回家。这个继母带着自己的女儿和继女在海边散步。在岸边时，她提议道：

“女儿们，我们来游泳吧。”

母女三人入海游泳，邪恶的继母假借帮助继女，带她进入深海。继母猛推了她一下，继女被浪卷走，在波涛的裹挟下漂向大海深处。确认继女被淹没后，继母带着女儿匆忙回到岸边，并让女儿穿上继女的裙子，将她以龙孩妻子的身份送回宫殿。

***

让我们将目光转到海中少女的命运吧。她和凶猛的波浪斗争了很长时间，她抓住附近的一只空桶而幸免于难。风从岸边吹来，波涛裹挟着少女和空桶漂向大海深处。她抓着空桶漂浮了三天三夜，最终流落到一个荒无人烟之地。在岸上走了很久，少女连一个人影都没看到。她饥肠

辘辘，赤身裸体，疲惫不堪。上岸后她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收集灯芯草和苔藓，为自己织了一件类似于围裙的衣服，以掩盖自己的身体。随后，她采摘一些野莓来充饥，喝旁边溪流的水来解渴。徘徊在岸边时，少女注意到有一间小屋掩映于草丛中。慢慢靠近小屋后，她看向屋内。呀，一个小伙子正在屋内睡觉！少女靠近屋门坐下来。太阳很快下山了，小伙子醒来，出门时他注意到了少女。小伙子不知她是仙女还是妖怪，就一边后退一边在自己脸上画十字，祈求上苍保佑自己。令他惊讶的是，少女并没有消失。于是，他说道：

“你是仙女、妖怪，还是人？说出你的身份。”

少女告诉了他自己的遭遇。

“我的遭遇和你一样离奇，”小伙子说道，“我是富人的独生子，有享之不尽的财富。我过着放荡的生活，每天纵情打猎。有一天，我连续三天没有打到任何猎物，愤怒到了疯狂的边缘，整夜游荡。日出时，我的疯狂到了顶点，决心射下太阳，让黑暗遮盖世界，因为我没有猎物，无法享乐。我立刻抓起弓箭，瞄准刚升起的太阳，还没松开箭弦，就有一只燃烧的手掌扇了我一耳光；一簇火烧了我的头发，将我投到这片荒野。我听到一个愤怒的声音从云层传来，宣告我被诅咒了，永远不能再见到日光。因此，我被丢弃在这里，白天太阳闪耀时在小屋睡觉，到晚上才能外出寻觅食物。如果在日出后走出小屋，我必然会死得很惨。”

命运让这两个年轻人神奇地相遇在这孤独之地，他们决定共同生活。因此，龙孩妻子现在成了太阳孩的妻子。女人白天劳作，男人夜里劳作，共同谋生。很快，女人怀孕了，需要他人的帮助。两人决定让女人去寻求太阳孩父母的帮助。小伙子写了一封信给父母：

> 我将自己的妻子，你们的儿媳交给你们；请以对待儿媳的方式接纳她、照料她。但不要来找我，因为我不能见到日光，不能回家，也不能进城。如果我回家，就会死，因为我受到了诅咒。

小伙子夜间行路，白天藏身于洞穴，带妻子到了父母家的附近，他自己则回到小屋中。女人把信给了公公，得到了照顾。小伙子的父母听说儿子还活着，就想带他回家，但女人说服了他们，因为如果见他就意味着小伙子会死亡。过了一段时间，全家人都因一个男婴的出生而喜悦不已。年轻的母亲把婴儿放入摇篮，轻轻摇晃，并把自己的遭遇编成歌

曲，唱给她的宝宝听。一天，正当年轻的母亲哄宝宝睡觉时，黑暗中传来歌声，与摇篮曲相和。她认出了太阳孩的声音，歌声从远处传来，满怀对婴儿的爱，但他本人却不能前来。这一情形重复了好几天，太阳孩的父母听到有人常常夜里前来，与儿媳轮流唱摇篮曲。他们被怀疑蒙蔽了头脑，觉得儿媳有个夜里来访的情人。感受到公婆的怀疑后，年轻的女人说道：

“前来应和摇篮曲的是你们的儿子。他因对婴儿的爱而来，却不能进屋。你们若迫使他露面，他就会死亡。”

“不，你撒谎！”她的公婆生气地说，“你肯定有见不得人的事情。我们会一直监视你，并抓住那个夜间访客。如果他是我们儿子，皆大欢喜；如果不是，痛苦会降临到你身上。”

那天晚上，他们一直注意着动静，声音从外面传来时，他们跑过去拽住了小伙子。呀，不是别人，正是他们的儿子！小伙子祈求道：

“看在上天的分上，让我走吧！如果太阳升起时我不躲在小屋内，就会死亡。放我一条活路吧，我遭受了诅咒！”

然而，他的父母并不相信，他们把小伙子强留在家，直到日出。当第一缕阳光出现在东边时，哦，小伙子倒在父母的臂弯中，死去了。神奇的是，他的灵魂并未完全离开。父母以为他会在日落时醒过来。事实却并非如此，直到夜晚，小伙子仍毫无知觉。屋子里充满了悲伤，但更糟糕的事还在后头。小伙子还没有死亡，既不能被埋葬，又不能醒来告诉父母补救措施。他的父母捶胸顿足，后悔不已，却都无济于事。一天夜里，饱受折磨的母亲做了一个梦，这个梦启示她：

“起来，穿上铁鞋，手持铁棍，向西边走，直到鞋已磨破，棍已损坏。在那里，你会找到解救儿子的方法。”

母亲对孩子的爱是无穷的。一醒来，这位母亲就吩咐铁匠为她做一双铁鞋、一根铁棍。随后她向西出发，日夜不停地走，穿过白人、红人和黑人的国度；经过仙子、巨人和精灵的王国，甚至深入野兽和鸟都不敢经过之地；她已经走到了大地的尽头。在那里，这位母亲看到了一座宫殿，宫殿是用蓝色大理石建成的，她走了进去。在宫殿门前，铁棍从手中掉落，摔坏了；她拿出鞋子，抖落灰尘。呀，铁鞋磨破了，每只鞋

上各开了一个洞。她自语道：

“就是这里，我能找到解救儿子的方法了！”

于是，这位母亲进入宫殿，一连穿过了十二座庭院。每座庭院都有四个拱门环绕，其间有无数的星辰在沉睡。每座庭院的中央是一个池塘，晶莹的水从泉眼中涌流出来。庭院里没有任何树木、草地、鸟兽及其他生物。寂静笼罩着这里。在中间庭院的池塘旁，有四个金色的拱门，上面是一个金灿灿的房间，中间有一张珍珠床。在靠近窗户的地方，有一位女王坐在金色宝座上，她非常美丽，语言无法形容她的可爱。她从头到脚满身钻石，面容发出柔和的光。见到这位高贵的女王，可怜的母亲惊奇不已。这位母亲的面容变得苍白，像秋天的落叶般在寒风中震颤不已。她跪下来，举起双手，正要开口，突然，女王开始说话：

“人类啊，天堂从未允许凡人踏入这座宫殿。你是至今首个被允许入内的人，肯定有足够的原因。可以看出你是一位满怀悲痛的母亲。不要害怕，把你的悲伤告诉我吧。”

女王和善的言辞鼓励了这位母亲，她说道：

“女王陛下万岁！是的，我是一位母亲，奔波万里是为了挽救我独生子的生命。”

她讲完了自己的故事，女王回答道：

“你的孩子很坏。我自己也是母亲，太阳是我的孩子，他的光照耀天空和大地。你儿子居然邪恶到想射杀我的孩子——宇宙生命的给予者。所有对人的罪恶或许可以被饶恕，但对生命唯一源泉的罪恶是不可饶恕的。因此，你的孩子注定要被剥夺生命。他遭受了诅咒，似生非生，似死非死。”

“我是一个母亲，”女人重复道，“为挽救儿子的生命而来。我长途跋涉了如此之久，铁鞋磨坏，铁棍碎裂。如有必要，我愿意走更多的路。出于对儿子的爱，伟大的天国女王，请帮帮我吧！”

这些话唤起了女王的恻隐之心，她回答道：

“很多孩子享有生命，只是因为他们伟大的母亲而已。你的儿子也是如此。善良的母亲，你的内心怀有如此伟大的母爱！现在，你藏到那边的星辰后去。现在已将近傍晚，我的儿子很快就要回来了；如果你不躲藏，你会被烤焦的。他回来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跳入这个池塘，随后来接受我的喂养。你要趁那个时候从他洗过澡的池塘中舀一瓶水，把它带回家。只要将水洒在你儿子身上，他就会痊愈。”

很快，太阳带着浑身的火焰回来了。星辰们醒来，端正站立，向国王致敬；随后，夜降临了，他们散落在蓝色星球的表面，闪耀于各自的轨道。太阳跳入池塘，女王伸手将他抱出来，放在珍珠床上，开始喂养他。因为尽管太阳永不疲倦，永不衰老，却永远是个婴孩。太阳孩的母亲从藏身之处出来，在池塘里舀了一瓶水，立马沿原路返回。安全到家后，她将水洒在儿子身上，儿子痊愈了。这位母亲的奇妙经历在全世界广为流传，遥远国度的王子们和地球另一端的哲人们纷纷赶来，拜访这位母亲和太阳孩，并听他们详细讲述这段奇妙经历。

从遥远国度前来的王子中，就有龙孩。他从战争中安全归来，却惊讶地发现妻子变了，尽管这对姐妹非常相像。由于龙孩之前在妻子摔坏的门牙那里安了一颗金牙，他可以察觉到不同。仔细盘问王后之后，龙孩了解到妻子回过家，他猜想，妻子可能被其继妹替代了。他费了很大力气，到处寻找失踪的妻子，却都是徒劳。龙孩来看太阳孩和他母亲，希望能有办法找到妻子。他成了太阳孩家的宾客，在晚餐时讲述了自己的遭遇。太阳孩的妻子正在餐桌上招待客人，微笑时露出了金牙。于是，她被发现了，太阳孩讲述了她的来历。由于龙孩和太阳孩已共享食物，成为朋友，他们同意友好解决这一问题。他们决定烤咸肉让年轻的女人吃，不让她喝水。之后每人带着一罐水去田间骑马。年轻的女人向谁讨水喝，谁就是她的丈夫。于是，两人按约定在田间骑马，年轻的女人怀抱孩子陪伴他们。她口干舌燥，但不想冒犯其中任何一位，沉默了一段时间。最终，她意识到如果不结束这种状态，自己将会昏倒。

“太阳孩！太阳孩！”她喊道。

太阳孩下马，准备给她水喝。她接着又喊道：

“龙孩！龙孩！”

龙孩也下马，准备给她水喝。这时，年轻的女人转向太阳孩，说

道：

“带着孩子回去吧，我是龙孩的妻子。”

她从龙孩的水罐中喝水，随他回家了。

就这样，问题解决了，他们实现了自己的愿望。愿所有受折磨之人都能得到安慰。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米尔扎



从前有一位国王，因怀疑兄弟企图篡夺王位，囚禁了他的兄弟，让他的兄弟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国王年纪大了，快要去世，他叫来三个儿子，叮嘱他们不要让国王之位空着，以免他们的叔叔篡夺王位并处死他们。将重要事项交代给年轻的王子们后，老国王去世了。大儿子继承了父亲的王位。一天，新国王出去打猎。最小的弟弟米尔扎想起了父亲的忠告，立即坐在宝座上。傍晚，新国王回来后，开始责骂米尔扎："这是怎么回事？你个混蛋！你想篡夺我的王位吗？"

"不，陛下，"米尔扎回答，"我坐在宝座上，是为了防止叔叔趁机篡位。如果你不高兴的话，我以后不这么做了。"

第二天，国王又出去打猎，宝座就空了。突然传来一阵响亮的叮当声。呀！叔叔挣脱了枷锁，从天而降，坐在了宝座上。他马上下令处死三兄弟，但官员们恳求新国王别杀害侄子，而是将他们驱逐出去。新国王同意了，三兄弟被驱逐了出去。

三位王子只能在沙漠中悲惨游荡。经过长途跋涉后，他们在太阳下山时来到一座破败的磨坊。两位哥哥立即下马，准备在破旧的磨坊里过夜，但米尔扎恳求他们不要这样做。他说道："哥哥，父亲去世时告诫我们，万一叔叔篡夺了王位并放逐我们，绝不能在破旧的磨坊投宿，不能扎营在绿色的草地上，也不能前往黑山。我们得听从劝告，以免碰到更糟的事情。"

"闭嘴，胆小鬼！"两个哥哥说道，他们准备在磨坊投宿。大哥说道：

"我们放马去吃草吧。你们两人去睡，我来守夜。"

吃完饭后，两个弟弟上床睡觉，大哥开始守夜。米尔扎合上眼假装睡觉，眼睛睁开一条小缝，偷看大哥在做什么。观察了一会儿后，大哥也累了，入内睡觉。听着两个哥哥的打鼾声，米尔扎知道他们已经熟睡了。他起身，佩上魔剑，拿上弓箭，开始四处走动，帮他们守夜。半夜里，他看到远处的一道光越来越近，很快就惊恐地发现那是一头有着七个脑袋的巨龙，每个脑袋上都闪耀着一颗巨大的宝石。龙靠近他的哥哥们，就要吞噬他们时，米尔扎瞄准目标，一箭射中了龙的七个脑袋。怪物在地上舒展身体，嘶嘶地喘息。小伙子拔出魔剑，将龙砍成碎片，并把七颗宝石放入口袋。他守了一整夜，直到早上才假装入睡。次日，大

哥醒来，轻推旁边的米尔扎，喊道：“嘿，起来！你睡得还不够久吗？我整晚都在为你们守夜。”

三人起身，继续他们的征程，来到了一片绿草地。看到草地后，两个哥哥下马，准备搭帐篷过夜。尽管米尔扎再三恳求，提醒哥哥们听从父亲的劝告，他们却并不听劝。

“你真是个胆小鬼！”二哥叫道，“不必害怕，今晚我守夜。”于是，三人下马，将帐篷搭在草地上。二哥守到半夜后，就上床睡觉了。米尔扎假装入睡，听到二哥的打鼾声后，起身佩上魔剑，拿起弓箭守夜。很快，他看到某个东西正在接近帐篷。当这个东西越来越近时，他看出那是一个可怕的女巨人，一半嘴唇朝向天空，另一半嘴唇贴着地面。米尔扎马上躲在附近的沟渠中伏击，并用弓箭瞄准她，还自言自语道：“如果她不伤害我的哥哥，我就不射箭。”

女巨人到达后，惊讶地发现有三个帐篷和三匹马，却只有两个人。她以为第三个人被野兽吞吃了。她走近两个熟睡的小伙子，在每人的耳朵上挂了一个睡环，说道：“睡觉吧，直到我的七个儿子前来吞吃你们。”

米尔扎跟随她来到一块大石头前，那是一个地下洞穴的大门。她翻转石头，进入山洞，对她的儿子们大叫：“起来，孩子们！我为你们找到了一顿美餐。去吃那两个人吧，记得给我留一块。”

米尔扎站在洞口，用魔剑接连砍下七个巨人的头，随后进入山洞，抓住女巨人：“丑陋的女人！竟敢让儿子吞吃我的哥哥！和你的孩子一起去死吧！”说着，他砍下了女巨人的头。回来后，米尔扎发现哥哥们仍熟睡着。他从他们的耳朵上摘下睡环，天亮时再假装睡着。早上，二哥轻推米尔扎，喊道：“嘿，起来！你要睡到中午吗？可怜下守了一整夜的我吧。”

他们起身，骑马来到了黑山，两个哥哥希望在那里扎营。米尔扎又开始恳求他们：“至少这次，让我们听从父亲的劝告，不在这片蹊跷之地逗留，以避免又一次遇上灾难。”

“你真是个胆小鬼！”两个哥哥叫道，“在磨坊中投宿和在草地上扎营有什么危险呢？今晚轮到你守夜了，唠叨精。安静！我们今晚就在这

里扎营，你一定要保持警惕。”

他们搭好了帐篷。饭后，两个哥哥很快就上床睡觉了。米尔扎握住魔剑，拿好弓箭，开始守夜。前半夜很安静。午夜过后，他坐下来想休息一会儿，由于前两个晚上都没有睡觉，他很快就睡着了。再睁开眼时，已临近破晓。他起身，沮丧地发现火已经熄灭了。这表明他睡着了，这让他觉得很丢脸。他不能再生火，因为打火石和铁都在哥哥们的口袋里。米尔扎跑到附近的山顶上，看见远处闪烁着光。他决心去取那里的余火，自己生火。在山顶上，他遇到了一位老人，正缠着一团黑线，他的旁边则有一团白线。

“前辈你好！”米尔扎说道。

“愿上帝的祝福降临在你身上！”老人回答。

“你是谁？这些线团是干吗的？”米尔扎问道。

“我是时间，”老人回答，“这些黑线代表黑夜，如你所见，已将近结束。黑夜结束后，就是破晓。之后，我就让这代表白天的白线从山上滚下来，直到中午完全展开。之后，我再将其缠绕起来，缠好就到了晚上。”

米尔扎从老人手中夺走黑色线团，将其从山上滚下来，完全展开，并说道：“前辈，我希望今晚再漫长一些，因为我还有很多事要做。”

说着，他朝闪烁的光芒前进。到达后，米尔扎看到光来自山洞的壁炉，上面有一口带着四十个手柄的大锅，里面煮着七头牛，旁边睡着四十个巨人。小伙子走近壁炉，把锅放在一边，从底下取了一些余火，放好锅后就回去了。一个巨人碰巧醒来，目睹了小伙子的所作所为。米尔扎一离开，他就唤醒他的兄弟们，讲述了这个人的所作所为。四十个巨人都惊讶得咬住了嘴唇，米尔扎的勇气超越了四十个巨人团结起来的力量。他们马上决定与这个人成为伙伴。因此，巨人们追上小伙子，提议与他结为兄弟。小伙子同意了，他们结拜成兄弟，并交换了在需要时互相帮助的誓言。米尔扎回到营地，生好火后躺下打了个盹。那时，他的两个哥哥醒了，轻推他道：“起来！我们今晚也一直观察动静，你还在睡吗？”

米尔扎一言不发。他们骑马来到了黑山之王的都城，在城外的草地上扎营。半夜里，米尔扎在营地周围守夜，看到巨人们在朝国王的宫殿行进。他们走近后，米尔扎认出这些是他的结拜兄弟，他们每人都拿着一个一人高的铁钉。

“祝你们成功！”米尔扎说道。

“很高兴见到你！”巨人们回答，“今晚来帮我们做事吧，这三个金苹果是给你的礼物。国王有三个女儿，我们已经找了七年，却还没有找到。这三个金苹果是为她们准备的，但如果你来帮忙，这三个金苹果就给你了。这些铁钉是用来爬墙的。”

愤怒涌上心头，但米尔扎小心地掩饰了自己的感情。

他最后说道：“很好，今天晚上你们会成功的，但必须听我的。”

米尔扎骑在巨人的肩头上，跟着他们来到宫殿的墙角处。米尔扎用拇指将铁钉钉入墙壁，形成一排台阶，踏着这些台阶来到墙顶。随后，他让巨人们也跟着上来，在他们一个接一个上来时，米尔扎用魔剑砍下他们的头，将尸体扔在另一边的沟渠中。他又砍下了每个巨人的耳朵，将其放入口袋，并把巨人的头排列在墙上。之后，他跳下墙，进入了宫殿。在国王的寝宫里，他看到国王床头点着一只金色的蜡烛，床尾点着一只银色的蜡烛。米尔扎调换了蜡烛的位置，喝了国王床边上金色杯中的糖浆。出去时，他看到柱子后面有一头巨龙。米尔扎立即抽出匕首，刺死了巨龙，并将其钉在柱上。接着，他从枕头下拿了国王的匕首，放在腰带上。然后，他步入了三个少女的寝宫，喝了她们金杯中的糖浆，在每人的枕头上放了一个金苹果，将最大的少女许配给他的大哥，第二位少女许配给他的二哥，最小的少女许配给自己。他还在第三位少女的枕头上放了一条项链，项链上的七颗宝石正是他在破旧磨坊中杀掉巨龙后得到的。之后，他回到帐篷中，去睡觉了。

清晨来临时，城里发生了骚动，人们看到了被杀的四十个巨人的脑袋。信使奔向国王传达这个喜讯，他的四十个麻烦的敌人已全被杀死。国王已知晓宫殿内发生的事，感到非常惊奇。他的官员纷纷前来祝贺。于是，国王派使者宣告，做这些事的人，不论身份如何，必须现身。他能与三位公主中最漂亮的一位成婚，成为国王的女婿，而且国王愿意赏赐他任何他想要的东西。数千人出现在国王面前，自称是这位英雄，但

无人能证明这一点。城里的所有人都被带到国王面前。之后国王下令，也召集了在野外扎营的陌生人。米尔扎假装生病，并没有前去。他的两个哥哥担心会因践踏国王的土地而被罚款，但明白召集的原因后，他们便开始夸耀自己的英雄事迹，但拿不出任何证据，只得羞愧地回去了。

“没有其他人了吗？”国王问道。

“没有其他人了，”侍从回答，“除了与这些人一起露营的一个生病的男孩。”

“把他带来。”国王命令道。

看到国王的侍从要强行带走自己，米尔扎站起来，跳上马背，来到国王面前。他把四十个巨人的耳朵摆在国王面前，诉说了自己是如何杀死巨人、调换蜡烛的位置、刺死龙，并将国王的女儿许配给他们三兄弟的。他将之前拿走的匕首还给国王，随后从柱上抽出自己的匕首，国王和官员之前试过，却都无法抽出。国王从宝座上站了起来，亲吻米尔扎的前额，惊呼道：“愿上天保佑你，值得敬仰的英雄！你是我心爱的女婿，在我死后，我的王位属于你。”

两个哥哥向米尔扎鞠躬道：“原谅我们的严厉。从此以后，你就是我们的老大，我们都听你的。”

之后，他们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盛大婚礼，三个公主就要嫁给三兄弟了。然而，在婚礼上，新娘们对新郎们说：“你们这些软弱的人，配不上我们。你们认为杀死四十个巨人就是英雄吗？并非如此。我们有自己的爱人，他的胸上长着玫瑰和百合。如果你们是勇士，就去和我们的爱人——咆哮巨人决斗吧。要是你们能战胜他，我们就嫁给你们，否则免谈。”

第二天早上，米尔扎劝两个哥哥保持沉默，不要透露他们的秘密，以免成为笑柄。他向国王告别，说有重要的事情要做，将离开两个月。随后，他出发了，经过长途跋涉后来到了一座白色的城堡。一位美如皎月的少女正坐在窗前，做着针线活。看到小伙子，她对他说：“人类，无论是天上的鸟，还是地上的蛇，都不能来这里！你为什么冒险而来？”

“是你的爱带我到了这里，美丽的少女。”小伙子回答。

“这是给你的食物，”少女从窗户里放下一个篮子，说道，“吃完就离开吧。这座城堡属于白巨人。趁他还没回来，你赶紧走吧，免得他吃掉你。”

“你是谁，美丽的少女？是谁把你带到这里的？”小伙子问道。

“我的父亲是印度国王。我们有三姐妹，但白巨人、红巨人和黑巨人把我们掳掠到这个荒凉的地方。我已经有七年没有见到人类了。”

米尔扎问她是否知道咆哮巨人的住所。

“你必须经过红巨人和黑巨人的地方，才能到那里。”少女回答道。

“再见！”米尔扎道。

“再见！”美丽的少女叹息着说道。

米尔扎继续前进。傍晚，他看见白巨人打猎回来。白巨人闻到人类的气味，看到米尔扎后惊呼道：“我运气真好！我已经很久没有尝过人肉了。”说着，他开始袭击米尔扎，想要吞吃他。

“停下！”小伙子大叫着，准备好弓箭，“我不是这么好惹的。我叫米尔扎。迄今为止，我已经杀了四十八个巨人。你是第四十九个。”

他射出了箭，箭穿过巨人的心脏，将他钉在地上。米尔扎拔出魔剑，砍下巨人的头，带回到白色城堡，并对少女说道：“美丽的公主，我杀了白巨人，以此来表示对你的爱。”

少女透过窗看到了这一切，欣喜若狂。她立即打开城堡的门，说：“快进来，愿上天保佑你，你拯救我脱离了束缚！”

小伙子进去，那天晚上就住在了城堡里。早上离开时，他在少女的手上戴了一枚戒指，说道：“现在你是我大哥的未婚妻了。打败其他巨人后，我会回来接你。”

之后，米尔扎向她告别。经过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了一座黑色的城

堡，窗前坐着一位美丽的少女，她像之前的少女一样，给了小伙子一些食物。告别了她后，米尔扎遇见了黑巨人，他像之前一样杀死了黑巨人。他在城堡里过夜，第二天早上，在少女的手上戴了一枚戒指，将她许配给了二哥。经过又一次长途跋涉后，米尔扎来到了一座红色的城堡。一位美如皓日的少女正坐在窗前，做着针线活。小伙子第一眼就爱上了她，少女也对他一见钟情，并对他说："人类，看在上天的分上，小心红巨人！"

"我是特意前来和他决斗的，美丽的少女，"小伙子回答，"我已经杀死了白巨人和黑巨人，解救了你的两个姐姐。"

"但红巨人是个巫师，"少女说道，"一到海湾，他就会变成一个土丘，上面有个洞，会冒出烟雾和火焰，吞噬所有靠近的人。"

米尔扎还没和少女告别，红巨人突然出现了，挥舞着可怕的狼牙棒。

"啊哈！"巨人看到小伙子后大声喊道，"真是自动送上门的美餐。"

"来，让我们战斗吧，"小伙子说道，"看看是谁沦为食物！"他准备好了弓箭。

"矮小的人类！"巨人喊道，"你怎么与我对抗？"

说着，红巨人将狼牙棒扔向小伙子，小伙子抓住狼牙棒，叫道："我已经杀了五十个巨人，包括你的白巨人和黑巨人兄弟。米尔扎是我的大名。你觉得自己能逃脱我的手掌吗？"

红巨人听到米尔扎的大名后，非常害怕，立刻变为一个红色的土丘，上面冒出浓烟和火焰。小伙子马上跳上土丘，拔出魔剑，将其插入冒着浓烟的孔，开始迅速搅拌，巨人立刻死了。米尔扎随即跳下。瞧，土丘倒塌了！随后，米尔扎回到红色城堡，并叫来少女。

"少女，"米尔扎说，"为了表示对你的爱，我已将红巨人杀死。"

少女几乎欣喜若狂。她打开门，拥抱了米尔扎，叫道："英雄！你拯救了我。我的生命应归功于你。我还未嫁人。虽然不配做你的妻子，

但愿上天让我成为你的女仆！”

小伙子在她的手指上戴上戒指，说道：“美丽的少女，你是我的爱人，如果你爱我，就成为我的未婚妻吧。”

随后，小伙子问她咆哮巨人的住处。

“听我的劝告，不要去，”少女说道，“咆哮巨人是一位残酷的暴君，恐怕你去了就不能活着回来了。只有他自己的弓箭才能攻击他，谁会给你弓箭，让你攻击自己呢？这是不可能的。看在你爱我的分上，不要去，或者带我一起走，我和你生死与共。”少女开始抽泣。

“不，爱人，不要哭，”小伙子说道，“不管多么危险，我都必须前去。”

小伙子出发了。经过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了一座装饰着金银珠宝的宏伟城堡。那是咆哮巨人的城堡。小伙子到达时已将近傍晚。他马上像个仆人一样，在城堡周围洒水，把庭院打扫干净，随后躲在树丛后。不久，雷鸣般的声音从远处传来。咆哮巨人打猎回来了。听到咆哮巨人的声音，森林中的每只鸟和每头野兽都躲了起来。米尔扎毛发直立，意识到自己的任务是多么艰巨。巨人看到城堡周围的庭院被打扫得一尘不染，十分高兴，自言自语道：“这肯定是人类干的，我必须找出是谁。有一个人类仆人真是一大幸事。”于是他喊道：“你在哪儿，人类？你是谁？从你的藏身处出来。我不会伤害你，会给你想要的一切。”

米尔扎从藏身处跳了出来，站在咆哮巨人面前，谦卑地说：“主人，我失去了同伴，偏离了方向。上天指引我来到你家。你愿意接受我作为你的仆人吗？”

巨人接受了他，小伙子十分勤奋，巨人感到非常高兴，十分器重他。一天，巨人和小伙子走进花园。五彩缤纷、芳香各异的玫瑰、紫罗兰和其他花朵盛开着。夜莺、天堂鸟以及其他鸟和野兽都在其中。在果园中间，一座喷泉涌出清澈的水，在悬垂的绿色植物间形成了一个池塘。整个花园就是一座天堂。

“把那些花盆拿来放在池塘周围，”巨人对小伙子说道，“将准备好的各种美食带到这里。这周的每一天都有客人要来，我们必须为此做好

准备。”

小伙子做好一切准备，他预计前来的客人是之前的三个公主。在池塘附近有一棵树，巨人将弓箭挂在上面。小伙子拆下了弓箭。

“嘿！你在做什么？”巨人叫道。

“主人，我想拿布清洗它们。”小伙子回答。

不久，箭掉了下来。

“把它拿来。”巨人说着，把箭放在弓上，交给了小伙子。小伙子拿着弓箭往后退，似要将其挂起。他刚来到树边，就转向巨人，用弓箭瞄准他的心脏。

“天哪！”巨人惊呼。

“我是专门前来取走你的性命的，”米尔扎说道，“我是米尔扎，已经杀了五十一个巨人。你是第五十二个。”

飕的一声！箭飞来刺穿了咆哮巨人的心脏，将其钉在地上。巨人发出了最后一声吼叫，就彻底死去了。小伙子随即藏在池塘附近的一棵树后，继续观察情况。

很快，三只斑鸠拍打着翅膀从天而降，轻轻停在池塘的边上。这三只斑鸠一潜入水中，就变成了三个少女。小伙子发现她们正是三位公主。他没有出声。公主们穿上随身带来的人类服饰，去拥抱状似沉睡的咆哮巨人。但在看到他被箭刺穿心脏而死后，她们惊恐不已，跑回池塘，脱下衣服，跳入水中。就在那时，米尔扎上前，站在池塘边上。

“真是耻辱！”他大叫，“现在怎么样！你们见到爱人了吗？你们喜欢长在他胸上的玫瑰和百合吗？”

她们吓得一言不发，用手掩面。米尔扎从她们的裙摆上剪下了几块碎片，放她们走了。她们变为斑鸠，拍着翅膀带着衣裙飞走了。随后，米尔扎进入咆哮巨人的城堡，收集了所有金银珠宝，并将它们装载在四十只骆驼上。之后，他去接了自己和两个哥哥的三个未婚妻，并带走了

红巨人、黑巨人和白巨人的财富。米尔扎骑马返程，再次来到黑山之王的都城。国王听说米尔扎带着无数财富回来后，在所有贵族的陪同下，马上前去城门口迎接他。他们见面后，米尔扎对国王说：“除非你召集王国内的所有贵族和智者来审判你的三个女儿，否则我不会与你交谈。”

“什么！”国王叫道，“难道将少女送上法庭不可耻吗？”

“不，”小伙子说，“你的女儿们虚伪无耻，必须受到审判和惩罚，以此来警戒王国中的女人。如果你不按我的要求召开会议，我就离开这里，去其他地方。”

国王爱米尔扎如同爱自己的生命一般。因此，他下达命令，将国内的所有贵族和智者召集起来。三个公主被带到了法庭上。米尔扎讲述了自己的冒险经历，并将他从公主衣裙上剪下的碎片放在法官面前，这些碎片完全契合她们各自衣裙上缺失的部分。于是，一切都得到了证明，三个公主无法否认。法庭做出判决，并得到了国王的批准。随即，国王的三个女儿被绑在野马的尾巴上，三匹野马受到鞭打后，跑向旷野……

之后，国王收养了米尔扎带来的三个印度少女，并举办了四十天四十夜的婚礼，三个少女分别嫁给了三个兄弟。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魔戒



很久以前，有一个老妇人，她有个儿子。这位母亲总是劝告儿子不

要伤人，也不要折磨或杀害任何动物，无论其多么惹人厌。由于家境贫困，小伙子每天都去林中，背回一捆柴卖掉，再用得到的两分钱给母亲和自己买面包。有一天，他看到几个男孩在折磨一只小猫，并以其惨叫为乐。

“为什么要折磨这只可怜的动物？”小伙子对男孩们说，“放他走吧。”

“把钱交出来，我们就放了他。”男孩们回答。

小伙子马上将当天卖柴所得的两分钱给了他们，并把小猫带回了家。那天晚上，母亲和小伙子只能饿着肚子睡了。第二天，小伙子带小猫去了森林。那天傍晚，小伙子的柴卖了四分钱。花两分钱买了面包之后，小伙子把剩下的两分钱装入口袋，返程回家。他又遇到了上次那群男孩，这回他们在折磨一只老鼠。小伙子把两分钱交给了男孩们，并带老鼠回了家。第三天，他救了一只小狗，并带他回了家。第四天，他救了一条小蛇，将他放入罐中带回家。第五天，小伙子带着这些动物去森林砍柴。正午时分，他坐在喷泉边吃午餐，并把食物分给动物们。小伙子把蛇从罐中放出来，但是这条蛇不愿离开他。他就分了蛇一片面包。一咬面包，突然，这条蛇就变成了一个英俊男孩，对小伙子说道：

“我是印度王之子；巫师劫持了我，将我变为蛇。只要有人亲手喂我面包，法术就会失效，我就能够再次化为人形。我从巫师的手中逃脱，来到这个村庄，希望有人亲手喂我吃面包。顽劣的孩子快要杀害我时，是你救了我。你不仅救了我的命，还将我从巫师的法术中解救了出来。现在让我来给你一些忠告吧。我回家后，我的父亲会很高兴，他会愿意将王国内最珍贵的宝物奖赏给你。当他让你挑选的时候，你要小心，只请求要他戴着的那枚戒指。那是一个魔戒，一旦你翻转其上的珠宝，就会出现两个精灵，他们会服从你的吩咐，为你带来想要的一切。”

小伙子陪伴这个男孩到了印度王的宫殿。国王看到自己的孩子，十分欣喜，激动不已。男孩告诉父亲所发生的一切，并介绍说小伙子是自己的救命恩人。

“说出你的心愿吧，”国王对小伙子说道，“你救了我的继承人，无论你要求什么，即使是王国的一半，我都会答应。”

“国王陛下万岁！”小伙子恭敬地说道，“我只求您手上的戒指。”

“我诅咒那个给你提出这个建议的人！”国王说道，“你所求的是我最珍贵的东西。不过既然我已允诺，就必须把它给你。”

这般说着，国王将戒指给了小伙子，并命人给他拿了很多金子。小伙子回到家，告诉母亲所发生的一切。

“既然如此，儿子，”母亲说道，“我去帮你求娶国王的女儿吧。”

小伙子同意了。年迈的母亲给自己买了一条新裙子，将自己精心打扮了一番，随后前往宫殿。

“你想要什么？”国王问。

“国王陛下万岁！”老妇人恭敬地说道，“我奉行上天的旨意，前来请求您将女儿许配给我儿子。”

“好，”国王说道，“但你的儿子有和我女儿嫁妆同等的财富吗？”

“当然，”老妇人回答，“您希望他有多少财富？”

“他必须有满满的黄金和一座恢宏的城堡。在从我宫殿到他城堡的路上，必须覆盖着柔软的毯子，两边绿树成荫。树下还有骑着雪白的马匹的骑士，从一端排到另一端。若他能做到这些，我就将女儿嫁给他；否则的话，就免谈。”

老妇人回家，告诉了小伙子国王的要求。小伙子翻转魔戒上的珠宝，哗啦，两个精灵双手交叉于胸前，现身在他眼前。

“许下汝之所愿，吾将即刻为汝效劳。”

小伙子命令他们按国王的要求做好准备。所有的一切在一夜之间全然就绪。第二天，国王见到城堡及其中的一切，十分满意，将女儿嫁给了小伙子。他们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直到老妇人去世。

然而，有一个狡猾的犹太人，他听说了魔戒的神奇之处，迫切地想

要得到它。于是，他装扮成小贩，在小伙子外出打猎时来到城堡，城堡里只有公主一人。她开了门，来看小贩的商品。

“我贩卖精美的女士物品，”这个狡猾的犹太人说道，“我不是为了卖钱，而是为了给女士方便，您可以用戒指之类的旧珠宝来交换。每个女士肯定都有旧戒指，可以用来换取这些精美的物品。”

“我看看家里有没有戒指，可以换取你的商品。”公主说道。

她进入城堡内，拿来了魔戒，说：

“啊，我在丈夫的东西里找到了这个，应该可以交换吧。”

这个犹太人用一些不值钱的东西，换得了珍贵的魔戒。一戴上魔戒，翻转珠宝，哗啦，两个精灵就出现在了眼前，准备执行他的吩咐。

“我希望你们带着我和这座城堡去七海之岛，并将城堡原先的主人扔进深不可测的海里。”刚一说完，城堡、公主和这个狡猾的犹太人就被运到了七海之岛。随后，精灵们抓住了小伙子，准备将他扔进深不可测的海里。然而，出于对原先主人的怜悯，他们只是将他丢弃在了岸边的荒野。对小伙子来说，这是十分可怕的经历。他跋涉了很久，终于到达一位渔夫的小屋。渔夫收他为学徒，悉心照顾并指导他。

***

我们再来看看那些动物吧。了解到主人的不幸遭遇后，小猫、小狗和老鼠决心前往七海之岛，从犹太人手中拿回魔戒，交还给主人。他们感知到主人已成为渔夫的学徒。这些动物马上启程，很快来到了海边。小狗涉入水中，小猫坐在他的脖颈上，老鼠又骑在小猫的背上。小狗开始游了起来，他的泳技可以算是水中好手。

“希望我们的重量不会让你沉下去，小狗兄弟。”小猫和老鼠说道。

“汪汪！”小狗自豪地说，“你们就像羽毛一样轻，别担心我会沉下去！你们才要小心，别被我呼出的风给吹跑了。”

说着，小狗伸出了自己的长舌头。最终，动物们来到了七海之岛，

他们看到了主人的城堡。夜里，小狗站在墙角，小猫带着背上的老鼠向上攀爬，来到窗口。由于窗户关着，老鼠开始大显身手。他用尖细的牙咬坏木板，开了一个足够让自己钻进去的小孔。进入之后，老鼠四处寻找魔戒，却没有找到。那个犹太人正熟睡着。

“看一下犹太人的手指。”小猫在外小声说。

但是那里也没有。

“看一下他的嘴巴。”小猫又小声说道。

老鼠仔细查看了一番。啊！戒指原来在犹太人的口中。可是怎么拿回它呢？老鼠看到犹太人将鼻烟壶放在床边。他先跑到地窖，将醋沾在尾巴上，随后回来，将尾巴塞进鼻烟壶中。这样重复几次后，老鼠的尾巴上就沾了醋和鼻烟。接着，老鼠又来到熟睡的犹太人那里，越过他的胡子，将尾巴尽可能地深入他的鼻子。

犹太人开始用力打喷嚏。瞧，魔戒从他口中飞了出来。老鼠欢叫了一声，从地上抓过戒指，一眨眼就钻进小孔消失了。犹太人马上起来，点了一支蜡烛开始找戒指。一时找不到，他就想着明早再找，于是回去睡觉了。老鼠和小猫从墙上下来，回到了等得望眼欲穿的小狗身边。小狗再次涉入水中，小猫坐在小狗背上，老鼠靠在小猫背上。他们决定将魔戒放在小猫口中。这时，动物们开始游向对岸，小伙子还在对岸呢。他们穿过七海，安然靠近岸边。一见到陆地和主人所在的小屋，小狗对同伴说：

“我游泳载你们过海，但你们却拿着魔戒。你们将戒指交给主人，主人会夸奖你们；而我完成了最艰难的工作，却不会有任何功劳。不应该这样，在上岸前，你们必须把魔戒放在我的口中。”

“小狗兄弟，”小猫说道，“你现在已经累了，看你这一直张口伸舌头的样子。如果将魔戒放在你的口中，我们担心它会掉进海里。一到岸边，我们就把魔戒给你，你可以把它交给主人。”

“不行，”小狗说道，“必须现在给我，否则我就将你们扔进海里。”

说着，小狗开始晃动身体，威胁要把他们淹死。无奈之下，小猫将

戒指放入了小狗的口中，但是他一刻都不能合上嘴。小狗张开嘴，伸出舌头开始喘气。呼啦！魔戒掉入了海中。动物们来到岸边，都十分激动。老鼠和小猫打了小狗一顿，小狗的尾巴垂落到腿后，仿佛也在认错，但他不得不抵挡小猫的利爪和老鼠的尖牙。动物们在沙滩上争吵打闹翻滚着，来到了渔夫的小屋。出于对动物的善意，小伙子将这些打架的动物分开。呀，原来是自己的朋友！看到小伙子，动物们向他致敬，但接着又开始打了起来，这回打得更激烈了。小伙子觉得不能放任他们这样下去，于是用三根绳子将他们分别绑了起来。他给动物们喂水和食物，试图平息他们的怒气。第二天，小伙子打捞到满满一网鱼，准备去市场上售卖，其中有一条大鱼。小伙子一握住鱼，动物们就激动不已。小狗汪汪叫，小猫喵喵叫，老鼠吱吱叫，都试图挣脱绳索。小伙子刚把鱼切开，老鼠就咬断了绳索，钻进鱼肚里，眨眼间就含着魔戒钻了出来。原来是这条鱼吞下了魔戒。老鼠跳上主人的大腿，呈上了戒指。看到这景象，小伙子理解了动物们激动的原因。他解开绳索，亲吻了三只动物，感谢他们如此勇敢。随后，小伙子翻转珠宝。哗啦！两位精灵出现了。

“我希望城堡能恢复原位，我回到城堡，犹太人被扔进深不可测的海里。”小伙子说道。

他刚一说完，自己和动物朋友们就回到了城堡内，旁边还有他的妻子。犹太人被扔进了深不可测的海里，不断下沉，却无法触及海底。邪恶的人得到了惩罚，善良的人实现了愿望。愿上天保佑所有人都坚守善良，实现愿望！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双胞胎



在春天，一位国王将帐篷搭在一个茂密的草地上，周围绿树成荫，泉水汩汩。从村里走来了三姐妹，她们都是适婚年龄的少女，她们前来采摘鲜花和蔬菜。中午时分，她们坐在离国王帐篷不远的清澈溪流岸边，开始闲聊。

“如果国王将我嫁给他的长子，”第一位少女说道，“我会为他编织一顶大帐篷，大到足以容纳他的军队，还剩一半空间。”

“如果国王将我嫁给他的第二个儿子，”第二位少女说道，“我会为他编织一块地毯，大到足以容纳他的人民，还剩一半空间。”

“我不会吹牛。”最小的妹妹说道，“但如果国王将我嫁给他的小儿子，并让上天满意的话，我会生一对双胞胎，一个银发男孩和一个金发女孩。”

两位姐姐开始嘲笑妹妹。国王在挂毯后听到了她们的谈话，他对这些少女十分满意，并将三人分别嫁给了自己的三个儿子。一天，他问大

儿媳："你要编织的帐篷在哪里？"

她回答道："那只是我们姐妹的玩笑话罢了。"

"你要织的地毯在哪里？"国王问二儿媳。

她回答道："那只是闲聊罢了。"

"你的双胞胎在哪里？"国王问最小的儿媳。

她回答道："如果上天满意，时机成熟后他们就会出生。"

两位姐姐十分嫉妒妹妹，发誓要报复她，因为她享有王宫中所有人的宠爱和关怀。一天夜里，妹妹生下了曾应许的银发男孩和金发女孩。两位嫉妒的姐姐立即把婴儿抢走，放入一个箱子中，并丢入河里。她们将一对幼犬放在妹妹的床边，随后去找小王子，并告诉他，他心爱的妻子生了两只小狗。小王子惊恐万状，国王则勃然大怒。他命令仆人将这名年轻女子包裹在骆驼皮中，放到宫殿门口的拐角处，每个进入宫殿的人都可以唾弃她，因为她的卑劣行为令之前喜爱她的人蒙羞。这一命令马上得到了执行。

碰巧的是，有一对老夫妇生活在城郊河边的小屋里。老人每天都把网撒到河里，抓两条鱼，一条给自己，一条给妻子。那天他撒网捕鱼时，呀，拉出了一个箱子！他把箱子带回小屋，打开后发现里面有一对漂亮的婴儿。银发男孩把他的拇指放入金发女孩的口中，而金发女孩则把她的拇指放入银发男孩的口中。他们互相吮吸拇指，一点也没有哭闹。老夫妇高兴地看着他们，说道：

"感谢上天！我们还没有孩子。瞧！上天现在赐给了我们双胞胎。"

老妇人给婴儿洗了澡，呀，黄金和白银从他们的头发上掉落！她对丈夫说道："现在，老头子，把这些金银带到集市上买一头奶牛，我们可以用牛奶喂养婴儿。"

老人用金银不仅买了一头奶牛，还买了双胞胎所需的许多其他东西。尽管生活在简陋的小屋中，但他们精心抚养两个孩子。孩子们很快长大，成为这对老夫妇的极大安慰。男孩长成了勇敢的小伙子，成为一

名猎人，而女孩长成了美丽聪明的少女。随着年岁渐长，老夫妇在孩子还小的时候就去世了。女孩曾听老妇人说过，他们是从河里被捞上来的，而宫殿门口被唾弃的女人是他们的母亲，国王的两个儿媳通过诡诈的手段陷害她。在恩人去世后，两兄妹仍旧住在小屋里。小伙子外出打猎，而少女则经常去宫殿见母亲。但想起已故养母的劝告，她没有暴露自己的身份，以免有何不测。她逐渐了解了王宫里发生的所有事情。一天，小伙子打猎时，抓住了一头上好的羚羊。

“这可以让国王享用。”小伙子想着，将羚羊带到了宫殿。国王十分高兴。又有一次，小伙子射中了一头狮子，并将狮子皮献给国王。国王对他说道：“你真行，小猎人！明天你再来宫殿一次，我要在部下面前表扬你。”

小伙子回到家，告诉了妹妹国王邀请他去宫殿的事。

“好！”少女说道，“带上这个花束。进入国王的宫殿时，你会在角落里看到一个裹着骆驼皮的女人，她的腰部之下都埋在尘土中。所有进门的人都唾弃她。看在我的面子上，你在经过时一定要把这束玫瑰扔给她。”

“好的，”小伙子说道。第二天，他进入宫殿时，把一束玫瑰花扔给了被唾弃的女人。国王和大臣都十分喜欢他。他的男子气概和机智聪慧令人钦佩不已。但国王的两个儿媳对小伙子非常不满，因为他把玫瑰花扔给了她们的妹妹，而不是唾弃她。她们认为小伙子的心底藏着什么秘密，就互相商量道：“我们要设法摆脱这个小鬼，以免泄露我们的秘密。”

由于这两个儿媳在国王面前和宫廷中很有影响力，她们向国王建议道：“国王万岁！这个小伙子是狩猎高手，给您带来了狮子皮，但光有一张狮子皮还不够。让他再献十二张狮子皮来装饰新宫殿吧。”

国王赞同这个提议，让小伙子再献上十二张狮子皮。小伙子回家后告诉了妹妹，妹妹对他说道：

“哥哥，我们的养母去世前告诉我，我们有一位姨母生活在黑山的岩石中。万一宫廷强加一些艰巨的任务，我们可以去找她，她很乐意帮助我们。你先去找她，她会告诉你如何猎到十二只狮子。”

小伙子启程前往黑山。在一个深邃的洞穴中，他看到一位静坐的老仙女。于是，小伙子跑向她，并立即亲吻她的手。

“嘿！”老妇人大声喊道，“是你吗，双胞胎中的银发哥哥？”

“是的，姨母，是我。”小伙子回答道。

“你的金发妹妹怎么样？”仙女问道。

“她希望恭敬地亲吻您的双手。”小伙子说道。

“孩子，你到这里来做什么？”仙女问道。

“国王希望我献上十二张狮子皮。”小伙子回答道。

“来，躲在我的围裙下，直到你的四十位表哥回来。”老妇人说着，将小伙子藏在裙子的褶皱里。

不久，老妇人的儿子——四十位仙子回来了。闻到小伙子的味道，他们叫道：“呀，母亲！您今天为我们准备了一顿人肉吗？”

“不，儿子，”老妇人回答道，“要是你们吃了自己的人类表弟，就太残酷不仁了。”

“他在哪里呢，母亲？”四十位仙子问道，“我们不会伤害他，只是想和他交流。”

小伙子从仙女姨母的裙子下出来。四十位表哥非常喜爱他，并轮流亲吻他。随后，他们问起了小伙子的差事，了解情况后说道：“没什么，表弟，我们把现在的十二张狮子皮被褥给你，我们明天再换新的被褥好了。”

仙子们将狮子皮送给小伙子，让他献给国王，还给了他一顶帐篷，作为给金发少女的礼物。小伙子回到家，把帐篷交给他的妹妹，并将狮子皮献给国王，国王对此非常满意。但两个坏女人更加不安，她们建议国王派小伙子去取七对象牙，以便用象牙装饰新宫殿。国王并不知道她们希望除去小伙子，就派他去取象牙。小伙子再次前往仙子表兄那里，诉说了自己的差事。

“表弟，”四十位表哥说道，“我们可以给你带来七对象牙，但你必须给我们一把锯子，以及七匹马运载的七年陈酒。”

小伙子回到城里，买了锯子和足量的七年陈酒，装在七匹马上，带给仙子们，仙子们将其带到大象的饮水处。他们清空池中的水，灌满陈酒。到了晚上，大象前来喝水，它没有发现水变成了酒，很快就醉醺醺地倒下，失去了知觉。于是，仙子们将象牙交给了小伙子。除此之外，他们还给了他一块地毯，作为给金发少女的礼物。小伙子回到家，把地毯交给妹妹，并将象牙献给国王，国王对此十分满意。但国王的两个儿媳对小伙子的成就愤愤不平，又向国王提议道：

“国王万岁！新的宫殿装饰有狮子皮和象牙，十分富丽堂皇，但还有一个不足，就是缺少一位美丽的女主人。印度王的女儿得住在这里。她的美貌无与伦比。您的小儿子还没有妻子，公主可以成为他的妻子。让小伙子去将公主带来吧。”

国王被说服了，派小伙子前去迎接公主。小伙子再次前往仙子表哥那里，他们绑来了印度王的女儿，把她交给小伙子，还给了他一张可以自动变出美味的桌子作为礼物。小伙子对公主一见钟情，公主也爱上了小伙子。但因他曾经许诺过，要将公主带给国王，他还是照做了。国王命他将少女带到新的宫殿，并邀请英勇的小伙子参加宫廷宴会。两个邪恶的女人见无法除去小伙子，勃然大怒。小伙子回家后，告诉妹妹国王邀请他参加第二天的宴会。

“哥哥，”少女说道，“你明天去国王的宫殿时，带上你的猎犬。让它走在前面，你只走它走过的地方。吃饭时，也要先把肉喂给你的狗，若它没有大碍，你再品尝。如果狗死了，千万不要吃东西，以免你也中毒。”

第二天，小伙子遵照少女的建议，让狗走在前面。先行的狗让他看到了门槛下面的一个深坑，并成功躲避。进入宫殿时，他把妹妹送给他的花束扔给埋在尘埃中的女人。在桌上用餐时，小伙子给狗喂了一块食物。呀，它当即就死了！于是，小伙子推托道：“我今天不饿，在来之前就已经吃过了。”

尽管国王的两个儿媳再三劝说，小伙子仍拒绝碰任何食物。随后，

在向国王禀告时，他请求国王陛下接受邀请，与宫廷里的所有人一起光临他家共进晚餐。国王被小伙子的风采所折服，就接受了他的邀请。晚上，小伙子回到家，向妹妹诉说了所发生的事。

“你知道是谁在门槛下挖了坑吗？”少女问道。

“是谁？”小伙子问道。

“国王的两个儿媳，”少女说道，“她们想让你掉入坑中，并杀害你。”

“但她们是如此友好和礼貌。”小伙子疑惑地说道。

“你知道狗为什么死吗？”少女问道。

“为什么？”小伙子问道。

“国王的两个儿媳为了杀死你，在食物中下了毒。”少女说道。

“奇怪！”小伙子喊道，“我对她们做了什么？”

“你知道埋在尘埃中、接受别人唾弃的那个女人是谁吗？”少女问道。

“哦，她的命运太惨了！看在上天的分上，告诉我她是谁。”小伙子说道。

“她是我们的母亲，是赋予我们生命的人。”她说道。

“怎么会！怎么会！”小伙子焦躁地叫道。

少女告诉了他一切，残忍的姨母们正是因为想要除去他，才说服国王让他去办危险的差事。随后，兄妹俩商量明天如何招待国王。他们先搭起了仙子送来的帐篷。瞧！帐篷是如此之大，足以招待整个王国的人。之后他们铺开地毯。瞧！地毯和帐篷一样大。最后，他们将许愿桌放在中间，这张桌子可以变出人们想要的各种食物。第二天，国王带着宫廷中的所有人来到了这里。看到帐篷后，国王自言自语道：“啊！这是我大儿媳吹嘘过要编织的帐篷。”

进去之后，他看到了一张巨大的地毯，自言自语道：“这是我二儿媳吹嘘过要编织的地毯。”

所有人都得到了招待，还有空间可以容纳更多人。国王陷入沉思。许愿桌上的食物种类繁多，美味可口，国王十分高兴。当宴会结束时，国王当着所有人的面对两兄妹说：“无论你们想要什么，我都会满足你们，即便是我王国的一半。”

“还有比父母更珍贵的东西吗？”两兄妹说道，“伟大的国王，请赐予我们父母。”

“尽管身为国王，但我也是凡人。凡人怎能让你们已故的父母复活呢？”国王说道。

“既然您相信人可以生下狗，”两兄妹说道，“为什么不相信凡人能让已故的父母复活呢？如果前一个假设是真的，后一个假设肯定也是真的。”

天空中突然劈下的雷都比不上这些话让国王的两个儿媳恐惧不已。

“你是什么意思？”国王颤抖着说道。

两兄妹向他讲述了自己的故事，最后，小伙子摘下帽子，露出银色的头发。少女脱下头饰，让金发垂落。国王拥抱了自己的孙子孙女，喜极而泣。之后，兄妹俩拥抱了父亲，以及受尽委屈的母亲。他们的母亲马上免受惩罚。国王立即下令，将炉子加热到平常的七倍，两个邪恶的女人被扔进火中。之后，小伙子迎娶了自己带到王宫的印度王之女，并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婚礼。

上天惩恶扬善，赏罚分明。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傻瓜

很久以前，有一个人从父亲那里继承了很多财富，却过着不规律、不明智的生活，在短时间内挥霍完了所有的钱，连一分都没剩下。之后他坐下，双手交叉在胸前，为自己的不幸境况叹气。他父亲的朋友们围坐着安慰他。其中一位博学老者对他说："孩子，你冒犯了运气，它已经逃离你了。你还是去追逐自己的运气吧。要是找到运气并与它和解，你就能像之前一样幸运。"

这个人立即启程，跋山涉水前去寻找运气。一天晚上，他在梦中看到自己的运气和他本人一样，脸着地摔倒在高山上，一直叹息着捶打胸膛。次日，他起身继续前往那座山。在途中，他遇到了坐在路边土丘上的仙狮。

"不要害怕，人类，继续前进。"狮子说道。当那人走近时，狮子问道："你要去哪里？"

"我要去找我的运气。"那人说道。

"好！"狮子说，"你的运气非常睿智，请你问问它怎样才能治好我的病，我已经生了七年病。如果你找到了解药，我会奖赏你的。"

"好的。"那人说着，继续前进。不久，他来到了一个满是各种水果的漂亮果园。他摘了一些水果，吃了起来。然而，这些水果都很苦。随即园丁来了，问他要去哪里。

"我要去找我的运气。"那人说道。

"记得问你的运气，"园丁说道，"怎样才能解救我的果园。我嫁接植物，却是徒劳。我砍掉老树种下新树，仍是徒劳。如果你的运气能够给出解决方法，我将给你丰厚回报。"

那人答应去请教他的运气，之后继续前进。不久，他来到了一座宏伟的城堡，这座城堡唯一的居民是一位美丽的少女。

“你是谁？”看到男人后少女问道，“为什么来这里？”

男人讲述了自己的经历。

少女说：“你知道，我有这座宏伟的城堡，以及无数的财产。但忧伤日夜在我心中蔓延，我一生都在叹息。记得替我请教你的运气，如果你能告诉我幸福的秘诀，我保证会给你丰厚的奖赏。”

那人答应后，继续前进，一直走到运气摔倒的那个山顶。他描述了自己的不幸状况，并倾吐了所有的不满。运气专心聆听后，说道：“既然你已跋山涉水前来寻我，那么一切都还算不错。”

之后，那人向运气请教自己答应询问的事情，并得到了答复。

“现在你不跟我一起吗？”那人问道。

“你先走，”运气说，“我会跟在你后面。”

于是，那人回来了。回程时，他首先遇到了少女，并说道：“只要你嫁给自己所选的年轻人，你的悲伤就会消失，你会幸福的。”

之后，他遇到了园丁，说道：“你用来灌溉果园的泉水中有金矿，植物吸收了金子的微粒后，果实苦涩。你可以用其他泉水灌溉果园，或取走泉水中的金矿。这样，你的果实才会变甜。”

之后，他遇到了仙狮，告诉了他自己和运气会面的过程，以及带给少女和园丁的信息。

“那位少女给了你什么礼物？”狮子问道。

男人回答道：“她说，她爱上了我并向我求婚，但我拒绝了。”

“园丁给了你什么回报呢？”狮子问道。

“他取走了泉水中的金矿，”男人回答，“提炼了能够满载一匹马的黄金。他把黄金都给了我，但我拒绝了，我不想给自己添麻烦，不想背负这么重的东西。”

“那你的运气提出了什么方法来医治我的病呢？”狮子问道。

男人回答：“他说，只要你吞吃一个傻瓜的脑袋，病就会好了。”

狮子看着男人的脸，说道：“天哪！世界上再也找不到比你更傻的傻瓜了。”狮子用爪击中他的脑袋，一口吞下，傻瓜就死了。

记住这个故事的寓意，时间永远不会成为愚人的朋友。

小王子和无敌巨人



很久以前，一位国王有七个儿子。每位王子成年时，父亲就派他远征，让他展现自己的英勇，并迎娶自己所爱的少女。六个王子娶了妻子，但只有上天知道他们是否表现出了真正的英勇。现在轮到第七个儿子贝迪克[1]了。国王给了他一匹闪电马、一把魔剑和一支弓箭，说道："去吧，我的儿子，愿上天赐你好运。"

贝迪克启程，周游了世界，拜访了黑暗之地、光明之地、精灵之地和巨人之地。他和途中遇到的人类、野兽、精灵及其他各种生物战斗，攻无不克，战无不胜。但在战斗中，他失去了所有仆人和财产。一天，他孤身一人来到一座大理石建成的宏伟的城堡，城堡上装饰有金银珠宝，周围环绕着果园和花园。他在城堡周围走动，凝视各处，但没有见到人的踪影。他躲在树丛后面，一直在等候。到了傍晚，一个身穿盔甲的巨人过来了，挥舞着重型钢制成的弓箭。他走动时，大地都在颤抖。来到城堡附近时，巨人意识到有人在那里，惊叫道："啊哈！我闻到了人类的味道。我去山中打猎。瞧，猎物来到了我家！嘿！人类，出来吧，否则我就吃了你。"

小伙子从藏身之处看着巨人，这是他见过的最奇怪的生物。魔剑和弓箭都不能刺穿他。尽管如此，小伙子还是决定勇敢面对巨人，他从树丛后出来，站在巨人面前。

"你是谁？"巨人问道，"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蛇都无法靠近我的城堡。你怎么会来这里？难道你没有听说过无敌巨人吗？"

小伙子勇敢地说："听说过，我的名声不亚于你。我是贝迪克，周游全世界，我听说了你的名字，特意来和你用剑较量。"

巨人凝视了小伙子片刻，突然开始打喷嚏。鼻腔喷出的气流让小伙子往外跳了好远。

"你好！"巨人笑着叫道，"你似乎不能与我好好地战斗，不是吗？过来，不要害怕，我不会伤害你。我听说过你，你是一个勇敢的小家伙。但你并不能伤害我，因为我刀枪不入。来吧，做我的仆人，我需要一个熟练的仆人，再也找不到比你更合适的人了。带上你的魔剑和弓箭。它们无法刺穿我，我们可以用它们来打猎。"

小伙子同意了，他们一起生活了一段时间。一天，巨人对小伙子说：“你知道我长生不老，但我却日夜焦虑。东方国王有一个女儿，她的美貌无与伦比。我七次涉险想将她带走，却都以失败告终。如果你能把她带到这里，我会给你丰厚的奖励。”

“我会带她来的。”小伙子说道。

“你能用你的灵魂发誓吗？”巨人问道。

“我愿意。”小伙子说着，就立即出发了。

经过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了东方之国，打扮成一个农村男孩，并成为国王园丁的学徒。他看到国王的女儿坐在窗前，做着针线活。她是如此美丽，甚至盖过太阳的光辉。小伙子爱上了她，开始后悔自己曾郑重承诺将她带给巨人。一天，趁国王不在，小伙子脱下不起眼的衣服，换上王子的着装，骑着闪电马来到国王的花园中。少女正从窗户远眺，看见了他。她从未见过如此完美的年轻人，一下子就爱上了他。第二天，她派了两名侍女到小伙子那里，向他表白自己的爱。小伙子诉说了自己的身份，讲述了自己如何仰慕公主的美貌，并愿意为她做任何事。巨人每年都会攻城，想要带走公主，由于担心无敌巨人的袭击，国王命人用高墙包围了这座城市。这座城市的人民英勇奋战，成功保卫了公主。一天，公主通过侍女向小伙子传达了以下消息：

“明天就是纳瓦萨德[2]的盛宴，城里的所有少女都会出去游玩，但我不能出去，因为无敌巨人每年都会在这时进攻。我会去河边的花园，那里有高墙包围。我会在那里等你展现你的英勇。”

收到消息后的第二天，小伙子穿上王子的着装，佩上他的魔剑，带着弓箭骑上了闪电马。他在高墙附近试跑了一两次，直到闪电马仿若有翅膀般开始驰骋。小伙子一挥马鞭，瞧，马像老鹰一样跃过了墙！很快，小伙子和马就来到了花园中央。一眨眼的工夫，小伙子搂过少女的腰，将她放在马鞍上，他又挥了一下鞭子，闪电马跃过花园的墙，他们很快就出了城，像闪电一样疾驰。侍女们惊恐万状，以为是飓风带走了公主。等她们回过神来，已经过了很长时间。随后她们向国王禀报了此事，国王派出最勇敢的骑兵追捕逃犯，但为时已晚。马背上的两人已经穿过山脉和山谷，到达了深河的边界。小伙子鞭打了一下闪电马，它立

即蹚过深水，出现在河的另一侧。国王的骑兵们来到河边，看到两人在对岸，只能无功而返。少女和年轻人渡过河，无敌巨人的城堡出现在远方，少女对小伙子说道："亲爱的贝迪克，我们已经走到了现在，你还没有对我说过一句话，没有表现出爱的迹象。看在上天的分上，告诉我，你是为自己还是其他人才带我走的？"

小伙子回答："既然你说'看在上天的分上'，我就告诉你实话吧。我是为无敌巨人带走你的，我发过誓，要把你交给他。"

"唉！"少女叫道，"愿上天的诅咒降临到无敌巨人身上！就算他得到全世界，也无法得到我。你不认为自己是靠才能和英勇赢得我的吗？女人太悲哀了！少女是芳心的奴隶。我是为你，只是为你而私奔。如果你拒绝我，这里有深水和悬崖，我宁愿沦为鱼和鸟的食物。愿上天的火灼烧并吞噬男人的冷酷心肠！"少女说着，准备纵身跳入深渊。小伙子的心像火炉一样灼烧，他紧紧抓住少女，哭道："不，亲爱的，不要伤害自己。因为我曾用灵魂起誓，要把你带给巨人。当你成为他妻子的那一天，我会用这把剑终结我的生命，因为没有你，活着对我来说就是一个诅咒。"

随后，他们交换誓言，最后决定不惜用一切手段迅速了结巨人，然后成婚，因为如果没有消灭巨人，他们便无法成婚。随即，他们骑上马，向城堡进发。巨人从城堡的塔楼看到他们，立即下来迎接。他对小伙子表达了感谢，并向少女展现了十足的爱意，非常温柔地对待她，唯恐自己的野蛮举止伤害到她的感情。

"你喜欢这个地方吗？"巨人问道，"希望我做什么来让你高兴呢？"

"我很好，谢谢。你对我来说就是一切，"少女压抑着对他的仇恨，回答道，"但我父母同意将我送来时，有一个条件，我要保持处女之身七年。我已经起过誓，否则，他们对我的爱将变成毒药，会毁了我的一生。你接受这个条件吗？"

"我接受，"巨人说，"如今你在我的手中，我不仅愿意等待七年，必要时甚至愿意等待七个七年。"

他们交换了庄重的誓言，并决定让贝迪克与他们同住。少女住在城堡的一个房间，小伙子和巨人则住在城堡的其他房间，三个人就这样相

处了一段时间。但小伙子和少女十分不安。想杀掉巨人是不可能的，因为他刀枪不入。如果他们私奔，巨人肯定会追上来，巨人的愤怒会让他们无法逃脱。一天，巨人躺在床上，头枕在少女的膝上。少女对他说道："以前，你是如何独自生活的？刀剑袭来时，你是怎么做到刀枪不入的？你长生不死的秘密是什么？"

一开始，巨人不愿意透露，但少女再三恳求，并说道："如果你不告诉我，就是不爱我。直接告诉我你不爱我好了，我也不活了。"

巨人最后被说服了，就说出了自己的秘密："从这座城堡出发，走七天的路程就会来到一座白色的山，那里住着一头难以驯服的白色公牛，人和野兽都不敢靠近。每隔七天，它就会前往白山的山顶，那里的白色喷泉有七个白色大理石水池，它每次都会喝光水池中的水。公牛的腹中有一只白狐，而白狐的腹中有一只珍珠贝母制成的白盒。盒子里有七只白色麻雀。那是我的灵魂所在，是我的七个秘密。人们无法制服公牛，无法抓住狐狸，无法打开盒子，无法抓住麻雀。如果其中任何一个被抓住，其他动物就会逃脱。因此，我始终坚不可摧，刀枪不入，长生不死。"

少女将巨人的秘密告诉了贝迪克，并说道："我已经尽力了，剩下的事情就交给你了。"

几天后，小伙子佩上剑，拿着弓箭，向巨人告别，说自己要离开一个月。他启程后直接去了修道院，那里有七位明智的修道士，以其博学多才而闻名于世。在圣坛上履行宗教职责后，小伙子问修道士："如何征服坚不可摧的人，如何制服难以制服的野兽？"

他得到了这个答案："用女人征服男人，用酒制服野兽。"

第二天，小伙子让七匹马满载七年的陈酒，带它们去了白山。他抽出大理石水池中的水，在里面装满酒，并将喷泉水引向其他地方。他在附近挖了一条沟，躲起来屏息等待。七天快到时，白色公牛前来饮水，闻到酒的味道后，它害怕不已，一跃跳到七棵白杨树的高度，咆哮吼叫着往后跑。第二天，公牛回来了，由于口渴它就喝了酒。公牛跳跃了一两次，就跌倒在地，失去了知觉，轻易就被制服了。小伙子拔剑上前，砍下了公牛的头。

***

让我们将目光转回到巨人的城堡。今天就是七年之期的最后一天。巨人先去打猎，以便为婚宴增加珍贵的猎物。公牛跌倒并被制服后，巨人昏昏欲睡。小伙子一砍下公牛的头，巨人就头晕目眩，浑身颤抖。“啊！”巨人喊道，“有人杀死了白牛。这是我的错，我把秘密告诉了少女，她透露给了贝迪克或其他情人。公牛被杀死后，我也会死。我要杀了少女。她不适合我，为什么她要投入他人的怀抱呢？”说着，巨人跑向城堡。

贝迪克切开公牛的肚子，里面的狐狸也醉了，他砍下狐狸的头，鲜血从巨人的鼻孔喷涌而出。小伙子切开狐狸的肚子，得到了珍珠盒，将其放入温暖的血液中。盒子打开了，小伙子抓住了七只麻雀。巨人的嘴巴和耳朵开始流血，两个眼球像石榴一样突出眼窝。但他仍朝着城堡跑去，手握着剑，像发疯的野兽一样咆哮。少女恐惧万分，跑到了塔顶，决心自杀，她宁死也不肯落入巨人的手中。巨人刚抵达城堡门口，贝迪克就杀死了两只麻雀，巨人的两个膝盖断裂了。再有两只麻雀死后，巨人的两只手臂萎缩了。又有两只麻雀死后，巨人的心肺停止了跳动和呼吸。最后一只麻雀死后，巨人的头撞向城堡的门槛，头骨破裂，脑浆溢出。一团黑烟从他的口鼻中升起，他已彻底死了。贝迪克骑上闪电马疾驰回来。少女从塔楼上下来，他们互相拥抱，并决定去拜见少女的父母，庆祝他们的婚礼。两人带着巨人的所有财富，骑着闪电马向东方前行。

少女是东方国王的独生女，国王年岁渐长，没有继承者，因少女的离去而悲痛不已。少女失踪后的第二天，国王派仆人去找七位明智的修道士，向他们征求建议，并得到了这一信息：“带走您女儿的英雄是一位王子。七年后，您的女儿仍然纯洁无瑕，将在他的陪伴下归来。”

国王焦急地等候了七年。在第七年的最后一天，国王和臣民已准备好迎接公主和英雄的归来。傍晚时分，国王和大臣们在七座塔楼上焦急地盼望着。太阳刚要下山，突然，一道闪电出现在西边的地平线上，转眼间，贝迪克和少女就骑马来到了城门口。民众热烈地欢迎他们，并引他们进入国王的宫殿。两人跪在国王面前，讲述了自己的经历。国王为他们祝福，并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婚礼。

他们实现了自己的愿望。愿天堂保佑你心想事成！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

[1] 贝迪克在亚美尼亚语中意为“小王子”。

[2] 纳瓦萨德是亚美尼亚新年，在每年的8月23日。

蛇之友西蒙

蛇王生活在尼尼微和巴比伦间的一座巨塔的废墟中，统治着陆上和海中的蛇族。一天，国王的儿子——迪亚贝基尔省的总督写了一封信给他的父王，内容如下：

> 愿国王万岁！愿上天赐予你永生，阿门。愿你知晓你的儿媳和孙子去年夏天患病，医生建议他们前往亚拉腊山，在纯净的溪流中沐浴，并食用芬芳的花朵，才能立即痊愈。因此，她和孩子以及仆人来到亚拉腊山。我还写信给该省总督和亲王，请求他们帮忙照应。然而，在收到我的来信后，阿德巴达甘亲王并没有提供帮助，而是集结军队袭击王妃的队列。王妃的侍从英勇抵抗，亚拉腊山山脚下发生了一场血腥的战斗。毫无疑问，由于敌人人数众多，若没有牧羊人西蒙的帮助，王妃的队列会全线溃败。西蒙当时正在附近照料羊群，他拿起武器，加入战斗，打败了阿德巴达甘亲王的袭击，并救了你儿媳的生命，她才得以安然回来。我的父亲，你可以看到，在人类中也有善良的好人。我会惩罚阿德巴达甘亲王的邪恶行径，但你仍有必要帮儿子奖赏西蒙这个高尚的人，以你认为最好的方式。

蛇王收到这封信，拿了大量的黄金和珠宝，回到自己的宫殿——阿勒颇和迪亚贝基尔之间的一座城堡废墟。他派随从在公路上张望，让随从在牧羊人西蒙经过时告知他。牧羊人西蒙受雇于一位家畜经销商，并与大马士革和阿勒颇有较多生意往来，现在正前往阿勒颇。他一靠近蛇王的宫殿，观望的随从就通知了主人，转眼间，整个蛇群现身在公路附近。牧羊人西蒙感到头晕目眩——头上的天空和脚下的土地似乎都在变化。他困惑地站在那儿，而同伴们都已离开。他睁开眼睛。呀，自己被大小不一、颜色各异的蛇包围着！金色的宝座上坐着一条壮如大象的蛇，他的头上戴着镶满昂贵珠宝和钻石的冠冕。其中一条蛇读了一篇文章，称赞牧羊人的善良，他对蛇族的天然喜爱，以及对弱者和蒙冤者的英勇捍卫。

国王说：“高贵的人，这是给你的黄金和珠宝，你可以随意取用。

除此之外，如果你还有什么愿望，可以告诉我，我会尽力满足你。”

西蒙将黄金和珠宝装满口袋后，说道：“我希望能听懂所有动物的语言。”

“可以，”国王说，“但若你透露自己的所见所闻，就会死去。”

魔法消除了，蛇也消失了，牧羊人西蒙回到了亚拉腊山下的家中。途中，他听到动物在说话。呀，他们知道人类的所有秘密，还能预言将要发生的事！

有时，他会因听到的声音而发笑，有时又会恐惧得毛发直立。进入故乡后，呀，所有的狗、猫、鸡，甚至长腿鹳都在高呼：“牧羊人西蒙回来了，他的口袋里装满了黄金和珠宝。”

西蒙回到家，把珍宝摆在妻子面前，妻子非常好奇，立即问他是在哪里获得这么多财富的。

西蒙回答：“你只管用，但不要问。”

西蒙听到狗和鸡在谈论自家的秘密。有时他会发笑，有时则会生气。妻子注意到西蒙对动物的奇怪举止，就询问原因。西蒙不愿透露，但她一直哭着恳求。最后，在妻子的恳求下，他答应第二天告诉她一切。那天晚上，西蒙听到狗在跟公鸡说话，鸡正咯咯叫着带小鸡回窝。

“告诉我，公鸡，”狗问道，“既然主人已答应明天告诉妻子一切，你的笑声和叫声还有什么用呢？他会死去，人们会杀了你和我，并夺走主人所有的东西。”

“唉！破败得越早越好，”公鸡轻蔑地回答道，“我有四十位妻子，她们都顺从我。如果主人的智慧像财富一样多的话，他就不会在意妻子的好奇心，自己也不会死去，没有祸患会降临到我们身上。但现在他的确该死。”

听到这些话后，西蒙受到了启发。他举起棍子，对妻子说：“你不能强迫我告诉你这个秘密。满足于你所拥有的，否则，老天在上，你会受到惩罚！”

女人感到很害怕，就不再询问了。从此以后，他们就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寡妇的儿子



从前，有一位国王，他有一个漂亮的女儿。女儿到适婚年龄时，国王派使者邀请国内的所有年轻人来到宫廷，供公主选择。在那一天，所有年轻人都经过公主的眼前，公主的手里拿着一个金苹果，若她喜欢某个人，就将苹果投给他。公主投了苹果，呀，它击中了一个寡妇的儿子！国王收到禀告后震怒，说道：“这不可能，我们得再投一次。”

第二天，公主又投了苹果，苹果再次击中了那个寡妇的儿子。第三次的尝试结果也是一样。国王十分愤怒，将少女和小伙子都赶出了宫廷和皇城。小伙子带少女回到母亲的房子里，那是桥边的一间简陋小屋。寡妇见到少女，对儿子说道：“我们的面包还不够自己吃。瞧，你又带来了一个少女！我们要如何过活呢？”

“不要生气，母亲，”少女谦卑地说，“我知道如何纺纱，我们肯定有办法谋生的。”

他们以这种方式生活了几个月。之后，他们决定让小伙子去其他国家赚钱。第二天，他们看到一个商人带着八十头驮着货物的骆驼，这些货物要运往阿拉伯。小伙子想在商人的商队中干活，商人接受了。于是，小伙子回家做准备。

“在出发之前，”妻子说道，“你先去那边的修道院，那里有一位明智的修道士，你可以请他给你一些好的建议，以备不时之需。”

小伙子照做了，老修道士给了他一些箴言。

第一句箴言是“最爱的人就是最美丽的”，第二句箴言是“耐心才会稳妥”，第三句箴言是“每次耐心等待都有好处”。

小伙子回到妻子那里，妻子说道：“将这些明智的话记在脑中，你肯定会用到的。”

“再见！”年轻人说道。

“再见！”妻子说道。

小伙子离开了妻子。经过长途跋涉后，商队在阿拉伯附近的沙漠中扎营。在他们前面还有八十个商人组成的大商队在扎营。小伙子十分劳

累，很快就睡着了。商队里还有许多人和动物，大家都十分口渴。那片沙漠中只有一口十分危险的井，所有下去取水的人都从未上来。夜里，小伙子被商队里一位使者的叫声惊醒了，使者宣布每位商人都给愿意下井去取水的人两块金币。小伙子想拿到这笔钱，就答应下去取水。他的主人担心他，并试图劝阻，但为时已晚。



“你是自愿下到那口危险的井的，”他的主人说道，“是生是死，都由你自己承担。如果你安然无恙地出来，我的一只骆驼和它背上的商品就归你。”

他们用绳子放小伙子下去。到达井底时，小伙子看到一条流动的淡水河，就喝水解了渴。他抬起眼睛，看到一个巨人坐在附近，两边各有一位少女，一位穿着彩色衣服，一位穿着白色衣服。

巨人喊道：“人类，我问你一个问题。如果你回答正确的话，我就让你离开。如果没有答对，我就用武器杀了你，之前的许多人也是我杀

的。这两位少女哪位美丽，哪位丑陋？”

小伙子想起了修道士的第一条箴言，说道：“那个你最爱的人就是最美丽的。”

巨人跳了起来，亲吻小伙子的前额，说道：“说得好，小伙子！你给出了唯一正确的答案，其他答案都是错的。”

之后，巨人问小伙子下来的原因，并说道：“这口井有魔力，因此，我得给你一个安全通行证。带着这三个苹果，汲够水上去时，脚一离开地面，就扔一个苹果；到中间位置时，扔第二个苹果；到井口时，扔第三个苹果。这样，你就能安全地回去。”

巨人给了小伙子三颗石榴作为礼物，一颗白色，一颗绿色，一颗红色。小伙子把石榴放入口袋，在汲了足够的水后，发出信号让上面的人拉他上去。他遵照巨人的指示扔了三个苹果，并安全抵达了地面。商人们给了他八百枚金币，他的主人遵守承诺，给了他一头骆驼和骆驼背上的商品。小伙子对主人说，他想把一骆驼的商品和钱送到他的妻子那里。主人同意后，小伙子将石榴放入商品中，派人送到无花果树下的小屋。商人提拔了小伙子，让他负责骆驼队的商运。过了一段时间，商人去世了，他的妻子继续做生意。她喜欢小伙子，就收养他做儿子。于是，小伙子为商人及其妻子工作了二十年。一天，他的养母准许他去看望家人，于是小伙子踏上了征途。

***

我们先把小伙子放在一边，将目光转向他的家人。小伙子离开后过了几个月，他的妻子生了一个儿子。当一骆驼的商品、金钱和石榴送达时，寡妇和她的年轻儿媳都非常高兴。公主一看就知道石榴并非凡物，而是珍宝。但寡妇认为它们只是普通石榴，准备切开，并说道：“愿上天保佑你，我的儿子，你还记得年迈的母亲，送来水果给她吃！”

儿媳从她手中抢过石榴，并将其放在抽屉中。老妇人遭到冒犯，咒骂儿媳，并回到隔壁的房间。儿媳跑到附近的商店，买了三个普通石榴，带给老妇人，说道：“母亲，不要觉得遭到了冒犯，请原谅我的鲁莽行为。这些是给你买的石榴，你可以随意吃。”

于是，婆媳俩和好如初。公主给婆婆、自己和婴儿买了新衣服。她在婆婆的口袋里装满金币，切下其中一个珍宝石榴的一小片，放在昂贵的金色盒子中交给婆婆，说道："母亲，你现在去国王的宫殿，将金币作为礼物送给侍从，表明你想见国王，并把装有石榴片的金盒交给他。若国王问你想要什么，你就说这是送给他的礼物，你只想要盖有皇室印章的法令，有了这个法令你可以不受阻碍地做任何事。"

老妇人尽其所能地打扮自己，前往宫殿，按照公主的吩咐做了这些事。国王见到石榴切片状的珍宝后，立即召集宫廷的珠宝商为其定价。珠宝商仔细查看了石榴切片后，说道："没有人能为此定价。想象一下一个十五岁的小伙子尽全力朝天扔石头所能达到的高度。一堆那么高的黄金都无法与这枚珍宝的价值相比。"

国王知道国库中没有那么多黄金。

"你想知道这枚珍宝的价值，还是将其作为礼物送给国王？"国王问这位妇人。

"我要将它作为礼物送给陛下。"妇人回答道。

"你想要什么补偿呢？"国王问道。

老妇人照儿媳所教导的那样回答。皇室法令立即得到签署盖章，并被交给了老妇人，老妇人将法令带给了儿媳。公主一拿到皇室法令，便立即将三个石榴的切片送给世上的七个国王，获得了不可估量的报酬。随后，她把原来的简陋小屋改建成了一座光彩夺目的城堡，并用金银珠宝装饰城堡，这些珠宝能在夜间照亮整个城堡，使其像闪烁的晨星一样明亮。这座城堡的名声遍及世界各地，人们纷纷前来观赏它的辉煌。公主的父亲也来欣赏城堡，城堡里有许多美丽的事物，这些在他自己的宫殿中难以寻觅。他参观了整座城堡，深深叹了口气，说道："我希望自己的独生女没有离开，也能住在这座宏伟的城堡中！"

女儿在窗帘后听到了他说的话，也叹了口气。这时，公主的儿子已经是一个英俊机灵的小伙子了，正是他在新城堡中隆重招待国王的。国王非常喜欢这个小伙子，让他为自己效力。国王发现小伙子在处理一切事务时都表现出非凡的能力，十分满意，在不知道他是自己外孙的情况下将其提拔为军队指挥官。

***

让我们将目光转向指挥官的父亲。回到故乡后，他立即前去寻找妻子，希望在梧桐树下找到低矮的小屋。但令他失望和惊讶的是，他发现了一座宏伟的城堡，这是他在二十年间所见过的最宏伟的城堡。之前的小屋荡然无存，只剩一棵无花果树，在过去的二十年间，这棵无花果树长得愈发高大。作为一个陌生人，他走进院子，走近他唯一熟悉的无花果树，并爬了上去。很快，他看到一个女人和指挥官来到门廊，彼此靠得很近。他认识那个女人，那是公主，他的妻子。在这二十年里，她似乎没有多大变化。但她为什么不在小屋，而在这个宏伟的城堡呢？指挥官又在那儿干什么？他心中充满了怀疑，拿出弓箭想要杀死他们两人。就在那一刻，他想起了修道士的第二句箴言——“耐心才会稳妥”，就没有动手。然而，在看到指挥官和妻子互相拥抱时，鲜血涌向他的大脑，他拿出弓箭准备射击，就在这时，他想起了修道士的第三句箴言——“每次耐心等待都有好处”，就没有射箭。他开始专注地听他们讲话，并听到指挥官问：“母亲，我父亲还活着吗？他在哪儿？昨晚我梦到他回家了。”

于是，公主将之前保守的秘密全部告诉了指挥官。

“什么！”年轻的指挥官喊道，“你是国王的女儿，我是他的部队指挥官。这座城堡是我们的家，我的父亲在国外漂泊！这不可能！明天我就带着军队去找父亲。”

他的父亲在树上听见这话，眼泪顺着脸颊流了下来。夜幕降临后，他从树上下来，在附近的一家旅馆过夜。第二天早上，他给妻子和儿子送去消息，告知他们自己已归来。三人的会面非常温馨欢乐。国王听说指挥官的父亲归来后，马上表达了他的祝贺和美好祝愿。进入城堡后，令他大为惊讶的是，他见到了自己的女儿。公主和丈夫及儿子跪在地上，乞求国王的祝福。国王欣喜若狂，拥抱了他们，并流下了眼泪。

“现在我明白了，”他大声说道，“抵抗命运所决定的事是没有用的。你们的姻缘是上天的安排，是天作之合。”

由于国王只有一个女儿，在他去世后女婿就继承了王位，因此，他们得到了这个世界上的至高荣耀。愿上天祝福我们未来都能得到至高的荣耀！

吝啬的同伴



两个男子结伴前往遥远的城市。两人都带着一袋食物供途中食用，这两袋食物可以支撑好几天。他们同意先吃一个人的食物，吃完之后再吃另一个人的，这足以支撑他们的行程。但在吃完第一个人的食物后，第二个人不愿意遵守先前的协议，他不想让同伴享用自己的那袋食物。

“看在上天的分上，杰克！”第一个人喊道，“给我点东西吃。如果你不愿意回报我给你的面包，就当作施舍我吧。否则，我会饿死在这片荒野中，我的家人和孩子将沦为贫民。救救我吧，杰克，救救我！”

但这无法说服第二个人，他拒绝道：“不，我什么都不会给你，以免面包不够。我吃自己的食物，继续前进。我才不在意你的生死呢。”

饥饿的人能走路吗？有食物的人继续前进，把饥饿的同伴抛在后面。这个可怜的人走了一段时间，吃地上的泥土，喝小溪中的水，直到日落时分，他来到一个破败的磨坊。

“上天是仁慈的，”他想道，“让我住在这个破败的磨坊里。”

破败的磨坊里什么都没有，只有一个挂在墙上的旧铃鼓。为了躲避野兽，这个人进入磨坊的谷物间，想要睡觉。午夜时分，他看见一只熊进入磨坊，坐在谷物间的对面。不久，来了一头狼，在熊旁边坐下。最后，来了一只狐狸，坐到了狼的旁边。狼问熊：“熊兄弟，你怎么样？如今猎物如此稀少，你是如何填饱肚子的？”

“我从未因食物短缺而陷入困境，”熊回答道，“我在附近发现了很多蔬菜，这些蔬菜的根部十分美味。饿了我就挖一些蔬菜，以填饱我的肚子。”

“太好了！”饥饿的人悄悄想着。

“狼兄弟，你过得怎么样呢？”狐狸问道，“现在每个牧羊人都养着该死的狗，你能满足自己贪婪的胃口吗？”

“哦，别提了，”狼深叹了口气，“过去的两三个月里，我一直计划着从格林代尔镇镇长的羊群中抢走一些食物，但因为那只大黑狗太可怕了，一直守着羊，我都不能接近羊群。国王的儿子饱受疾病折磨多年，医生们都已经放弃了。我不知道医生为什么不杀死那只该死的狗，如果

用狗的血给国王的儿子沐浴，他马上就会痊愈。这种方式既能治好可怜的小伙子，也能除掉我面前的障碍。”

“太好了！”男人想道。

“那你呢，狐狸兄弟？”熊问道，“你最近还好吗？”

“感谢上天！”狐狸说道，“尽管我不像你们那么强大，但上天赋予了我智慧和敏捷，我从未受过饥饿的困扰。唉！我也积累了一些财富。我有一罐金子，藏在那边的无花果树下，另一罐藏在这个磨坊的门槛下。我每天都会取出金子，享受把玩金子的乐趣，再把它们放入罐中藏好。”

“太好了！”男人自言自语道。

这个人鼓起勇气，他突然拿起旧铃鼓开始演奏。听到这声音，野兽们立即跑开，转眼就消失不见了。野兽们以为婚礼队伍要经过这里，他们非常害怕婚礼队伍。这时已经是黎明了。这个人从藏身之处走出来，拿走了两罐金子，装满口袋后，他将其余的金子藏在另一个地方。他挖了熊所说的蔬菜根，填饱了自己的肚子。之后，他问别人去往格林代尔镇的路，并到镇长家里做客。他为镇长及其家人准备了贵重的礼物，他们都十分喜欢他。早上，他听到镇长与家人商量，要用什么礼物来回报客人的厚礼。这个人随即说道：“我很喜欢你的黑狗，希望能有这样的一只狗。”

“既然你喜欢那只黑狗，”镇长回答道，“你就带走它吧。我们很容易就能为羊群找到另一只狗。”

于是，这人将绳子缠在狗的脖子上，带着一个皮囊回到偏僻之处，割断狗的喉咙，并把狗的血放在皮囊中。他带着满皮囊的狗血进了城，并觐见了国王，说道：“我是一名医生，可以治愈您的儿子。”

“如果你能治愈我的儿子，”国王说道，“我向你保证，在我死后，你在王国中位居第二。但若你不能治愈他，我就砍了你的头。”

“愿您的儿子亲自享受您的宝座，”男人说道，“若我不能治愈他，我就随您处置。”

国王同意了，那人将奄奄一息的王子搬到一个房间里，用黑狗的血涂满他的全身，让他入睡。傍晚时分，小伙子出了汗，浑身湿透。这个假医生将王子清洗干净后，再次用狗血涂满小伙子的全身。他连续两天都这么治疗。第三天，小伙子就痊愈了，他的身体就像新生儿一样健康。这个人把王子带到国王面前，国王非常高兴，他赐给这个假医生一座宏伟的城堡，以及丰富的财产。所有人都赞美他的慷慨大方。这个人找到自己藏起来的其他金子，并将家人带到新的城堡，在那里过着幸福的生活，并常常感谢上天。

而那个拒绝分面包给同伴的吝啬鬼呢？他安全到达了目的地，但从未获得过成功，只能辗转流落到不同的城市艰难谋生。最后，他来到了同伴所在的城市，看到同伴过着王子般的生活，便问同伴这是如何实现的。幸运的同伴将一切告诉了他。随即，那人赶到破败的磨坊，并藏身在谷物间里，希望自己也能获得好运。不久后，野兽们又来开会了。

“头儿，”狐狸一进来就对熊说，“在开始商议之前，我们最好仔细查看下附近是否有人，上次开会后我被洗劫一空。”

他们起身环顾四周，呀，谷物间里有一个人！

“邪恶的入侵者！”狐狸和狼大叫，疯狂咬住男人，熊用沉重的爪子猛烈敲击他的头部，他就这样死了。这个吝啬鬼的性命就这样没了。

海的女儿



很久以前，有一个老妇人和儿子住在海岸边上。她每天早上都要把

一块面包投进海中。一天，她对儿子说：“儿子，我年岁渐长，很快就要死去。听我的忠告，每天早上往海里投一块面包。”

老妇人死后，小伙子每天早上继续往海里投面包。一天晚上，他干完活回家时，惊讶地发现房子被打扫得一尘不染。又有一天，他在柜子里放了一些肉，呀，晚上肉已经煮好了，摆在餐桌上！这种情形发生了好几次。一天，小伙子藏在楼梯下。不久，海里传来了一阵水花的声音，呀，一条大鱼跳进了门槛！鱼皮马上掉落，出现了一位貌若皎月的美丽少女。她将房子打扫干净，做好厨房的活正要离开时，小伙子抓住了她。

“妈妈，妈妈！快来帮我！”少女喊道。海上立刻传来了声音：“不要害怕，女儿，那将是我的女婿。”在上帝的旨意和母亲的允许下，少女成了小伙子的新娘。他们请来了主持婚礼的牧师，并举行了七天的婚礼。

一天，年轻的女人在窗前做针线活时，漫步在海边果园的王子见到了她，为她的美丽着迷。发现她已经成婚后，王子决定杀害她的丈夫后再娶她。他马上叫来小伙子，说道：“我希望你做一顶帐篷，它必须能容纳所有的军队后，还剩一半空间。我给你三天的准备时间，如果那时还没做到，我就砍掉你的头，并没收你的所有财产。”

小伙子一脸悲伤地回到家。三天后他该怎么向王子交代呢？他肯定性命不保了。妻子见到他，问道：“怎么了，亲爱的？发生什么事了？你为什么难过？”

“没什么。”小伙子叹着气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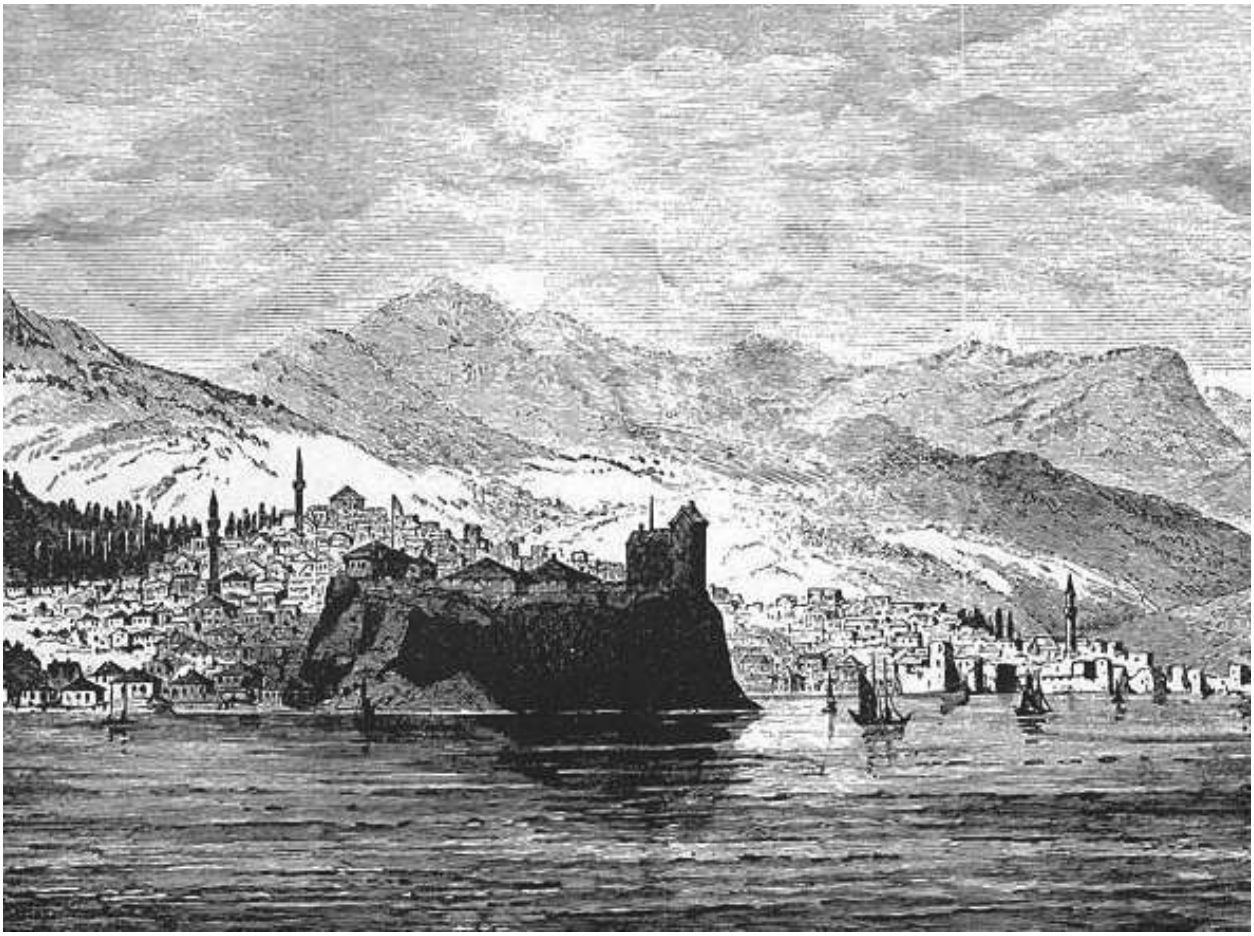
“不，你的脸色都变了，”妻子说道，“快告诉我怎么了！”

小伙子告诉了她王子的命令。

“没关系，亲爱的，”她说着，将头伸出窗外，面向大海喊道，“妈妈，妈妈！请把小帐篷送来，我们想去露营。”

帐篷从海上漂了过来。小伙子把帐篷带给王子。帐篷花了七天的时间才安装好，不仅能容纳王子的军队，还能容纳王国里的民众，都进去

后仍剩一半空间。



“这很好，”王子说，“但是你看，地上没有家具。我希望你带来一块合适的地毯，与帐篷相配。三天后如果没能带来，我就砍掉你的头。”

小伙子告诉了妻子，她请母亲拿来地毯，并把地毯献给了王子。之后，王子命小伙子去取一串葡萄，葡萄要大到他的军队都吃不完。第二天，这样的葡萄也被带来了。这一次，王子命小伙子带来一个三天大的婴儿，这个婴儿必须像成年人一样会走路和说话。小伙子十分沮丧，因为那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情，他认为这次肯定性命不保了。

“亲爱的，别担心，”妻子宽慰他，并对着大海喊道，“妈妈！把弟弟送到这里待一会儿，我们想见他。”

婴儿被送来了，小伙子把婴儿带到王子面前时，仍在怀疑他能否达

到王子的要求。路上，小伙子的脚滑了一下，婴儿也受到了震动。

“姐夫，你没有看周围吗？”婴儿爬起来叫道，“还是你有意让我摔倒并压死我？”小伙子对婴儿的指责感到高兴，这令他确信自己的性命保住了。在向王子展示时，婴儿立即朝王子走去，跳上他的膝盖，并给了王子一个耳光，说道：“王子，这般麻烦我的姐夫，你不羞愧吗？你想杀了他，再娶我姐姐，不是吗？不要脸，真不要脸！”

于是，王子放弃了他的邪恶意图，向小伙子道歉并请求他的宽恕。小伙子和海的女儿从此不再受到打扰，他们仍生活在海边。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金头鱼

我曾听祖母讲过一个关于失明国王的故事。我来讲给你听。国内的所有医生和术士都试过了，却没有任何效果。最后，国王听说印度有一位三百岁的医生，就写了一封信给印度国王，请求他派这位年迈的医生前来医治，以帮他恢复视力。这位医生来了，检查国王的眼睛后，他说道："只有一种方法，就是用金头鱼的血制成药酊。你派人去海里抓一条金头鱼，我会等一百天。如果在这期间没有抓到，我就离开。"

国王的独生子带着一百位手下和渔网，航行到一片海域去捕鱼。他们努力打捞，抓到了许多鱼，但没有一条是金头鱼。九十九天过去了，只剩下最后一天。他们放弃了希望，正打算返航时，王子对手下说道："再撒最后一次网，试下我的运气。"

部下照做了，呀，真的抓住了金头鱼！他们很高兴，将珍贵的鱼放在一罐水中，以维持其生命。水罐被放在王子的船舱中，他们起航回家了。独自一人时，王子看着金头鱼，呀，他开始说话了！

"王子，"金头鱼说道，"我也是个王子。饶了我的命吧，放我回大海。总有一天，你会有好报的。"

王子同情这条可怜的鱼，把他扔回了大海，说道："去吧，鱼；即使你（一条鱼）不感恩，造物主也会感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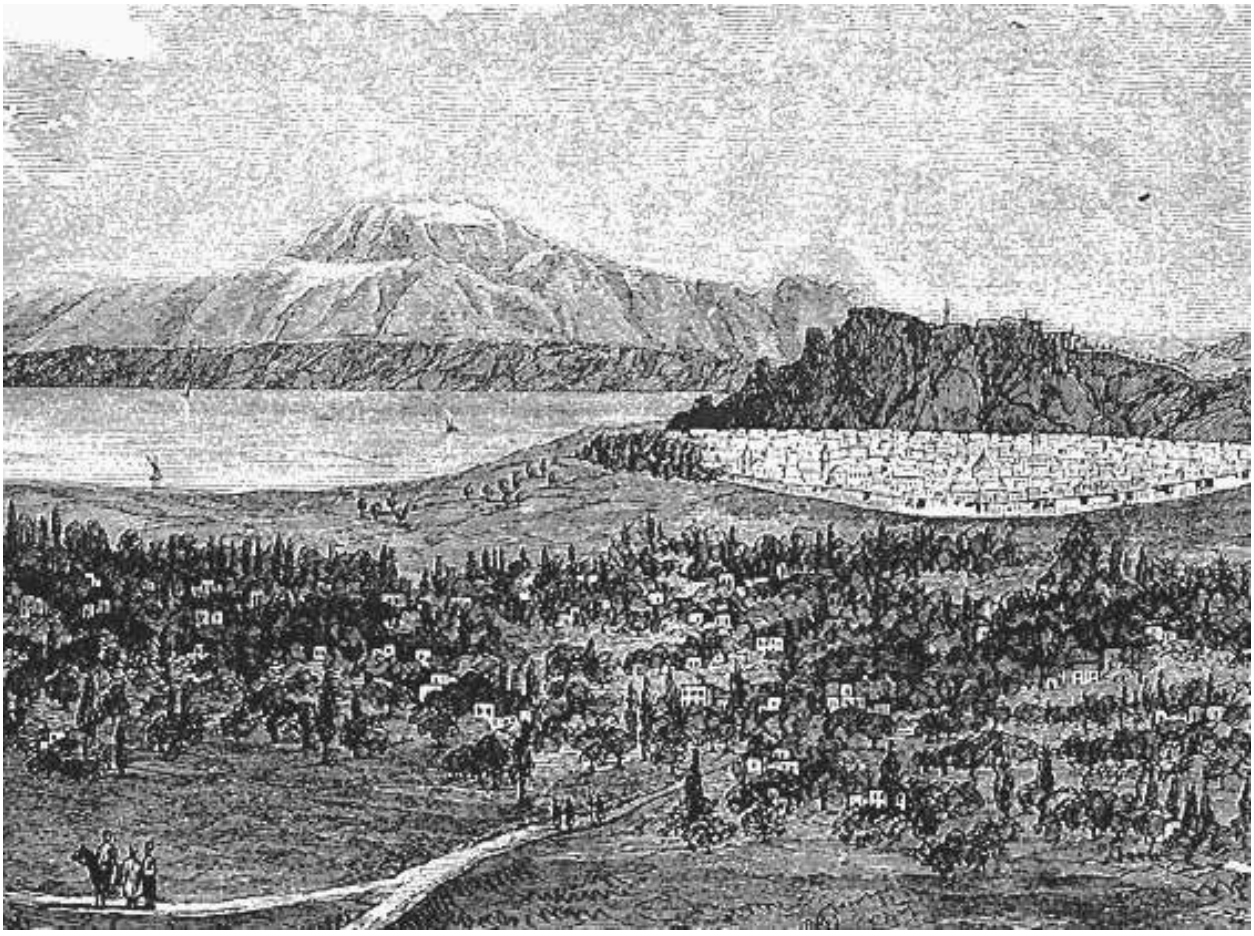
这些人回去后透露了王子所做的事，这让国王气得发疯。

"唉！"他大声喊道，"我的儿子希望我早日死亡，以便自己继位。刽子手，带走这个没有人性的儿子，马上砍掉他的头。"

但由于王子是国王的独生子，在王后的要求下，刽子手让罪犯换上王子的衣服，并将其绞死，王子则被放逐到一个偏远的小岛，过着悲惨的生活，没有人知道他的身份。人们以为他是一个邪恶的罪犯，所有人都鄙视他、唾弃他。他没有朋友，难以谋生，境况悲惨。王子十分绝望，决心结束如此难以忍受的生活。于是，他来到海边的悬崖，纵身跳

入大海。然而，他刚投入水中，就被一个陌生的黑人抱住，黑人将他安置在沙滩上，恭敬地对他说：“伟大的王子，请让我为你效劳。你可以放心，我将尽全力为你服务，满足你的要求。”

他英勇的行为以及恭敬友好的话语给王子留下了深刻印象，王子的绝望都消散了，开始忏悔自己的自杀行为。王子接受了黑人的效忠，两人回到家后，已经有丰盛的晚餐在等待他们。此后，王子发现所有的必需品都准备得十分充足，两人共同生活了一段时间。这时，岛上的民众频频遭受巨龙的袭击，这头巨龙吞噬了它遇到的所有人。人们恐惧不已，没有人敢冒险出门。岛上的国王派军队去杀这头巨龙，却只是徒劳。之后，他派使者通知全民，谁能杀死巨龙，他就赐谁巨大的财富。于是，小伙子的黑人侍从找到国王，说：“我的主人能杀死这头龙，想知道你打算赏赐什么给他。”



“谁杀死了巨龙，”国王说道，“谁就能娶我的女儿，成为我的乘龙快婿。无论他想要什么礼物，我都会赐给他。”

“好，”黑人说道，“将你的女儿嫁给我的主人，并把你一半的财富赏赐给他。”

随后，黑人杀死了巨龙，并把巨龙的耳朵带给小伙子，小伙子将其献给国王。迎娶公主后，王子成了国王的女婿，住在辉煌的城堡中，并得到了国王一半的财富。国王没有儿子，小伙子就继承了他的王位，统治这个岛屿。小伙子还有了一个儿子。一天，黑人对他说道：“让位给你的儿子，任命你的妻子为摄政官，我们去西方之国吧。”

年轻人同意了，于是，他们带着财物踏上了征途。刚抵达西方之国的都城，黑人便对小伙子说：“你去求娶国王的女儿。”

小伙子求见了国王，国王十分喜欢他，说道：“王子殿下，我认为你值得托付。但我坦诚地告诉你，我曾将女儿嫁给九十九位王子，但他们都在婚礼之夜丧生。我不忍心你这么年轻就去世。”

小伙子听了这话很害怕，但黑人坚持道：“不，你要娶她。不要害怕。”

于是，小伙子娶了公主。刚举行完婚礼，国王的仆人就开始为新郎准备棺材和坟墓。然而，在新婚之夜，黑人藏在卧室的衣柜里。公主和小伙子一入睡，他就出来，握着匕首和钳子站在床头。午夜时分，一条蛇从公主的口中出来，要咬死小伙子。黑人马上用钳子抓住蛇，用匕首将其砍成碎片，并藏在衣柜里。早上，国王的部下前来为小伙子收尸。呀，他竟然还活着！他们跑去向国王禀告这个好消息。第二天晚上，又一条蛇从公主的口中出来，黑人杀死了那条毒蛇，自此之后就太平了。由于西方之国的国王没有儿子，在他死后，小伙子继承了王位。一天，东方之国的一位信使来到西方之国，带来了他母亲的信息：你的父亲已经去世，你来继位吧。

小伙子任命了一位摄政官，在黑人的陪同下，带着第二位妻子前往祖国。他扬帆起航，途中停靠在小岛上，接上了第一位妻子。他们从那里出发，回到了小伙子的祖国东方之国，小伙子被加冕为国王。于是，东方之国、西方之国及两国之间的岛屿得到了统一，从此之后由同一位君王统治。

不久，黑人向国王告别，想要回自己的国家。

“我的朋友和恩人，”国王对黑人说，“我现在所拥有的一切，以及我的性命，都归功于你。来，在你离开之前，你想要什么，都可以随便拿。”

“这些都是我们一起获得的，”黑人回答道，“因此，我有权享有您的一半财产。然而，我不想要您的任何财产，而是希望和您平分妻子。”

“说得好！”国王回答道，“你可以带走自己喜欢的人。”

“不是这样，”黑人说道，“为了避免我们两人意见不一，我们将两位妻子平分，一半给您，一半给我。”

国王本想表示反对，但想起从黑人那里得到的帮助，觉得不答应朋友的奇怪要求有些忘恩负义。

“那好吧，我同意这么做。”他最后说道。他们把两个女人带到海边的无花果树下，黑人将西方之国的公主悬挂起来，举起剑仿佛要将她砍成两半。看到举起的剑，那女人吓得大声尖叫。

“啊！”她尽全力叫道。呀！她的腹中掉下了一个蛇巢，里面有很多小蛇。黑人杀了这些毒蛇后，将她交给了国王，说道：“现在，享受两位妻子的陪伴，让你的国家长治久安吧。再也没有邪恶力量可以困扰你。我已经履行了职责，因为你救了我的命。我就是那条金头鱼。再见了！”说完这些，他跳入海中，直到今天仍生活在那里。

丈夫还是妻子



一个金匠和妻子过着幸福的生活，他们被视为全国的模范夫妻。他们的习惯是不吹灭屋里的蜡烛，而让其彻夜点着。一天晚上，国王和王后从窗户向外眺望沉睡的城市，他们注意到远处的金匠家还点着蜡烛，这个模范婚姻引起了国王夫妇之间的争论。国王坚持认为，这对夫妻的和谐相处应归功于丈夫。王后则坚持认为这是妻子的功劳。于是，他们决定做一次试验，找出真相。第二天，王后将一位侍女送给金匠，说这位侍女爱上了他，若他愿意杀死现在的妻子，这位侍女就嫁给他。

“不行，”金匠回答，“即使给我全世界，我也不会杀死妻子。我对上天的安排十分满意。就算能用妻子换来一千位王后，我也不愿意。”

第二天，国王派人带话给金匠的妻子，表示自己被她的风采所吸引，想要让她成为王后，只要她愿意杀死现在的丈夫。

“这是真的吗？是真的吗？”妻子叫道。

“千真万确。”仆人回答。

“那好，”妻子说道，“我今晚就杀了我的丈夫。今晚你看到我们的蜡烛熄灭时，就知道我准备动手了。”

仆人将话带给了国王，国王命令士兵们准备好，如果蜡烛真的熄灭，就去救金匠。晚上，金匠回到家。晚饭后，这对夫妻像往常一样愉快交谈，丈夫将头枕在妻子膝上睡着了。妻子在他脖子上绕了一根绳

子，熄灭蜡烛后开始拉紧绳子。在国王的人到来之前，可怜的金匠就已被勒死。这起谋杀令国王悲痛不已，此后，他对所有女人都深恶痛绝。那天晚上，他辗转反侧，难以入眠，第二天一大早，他叫来首相，说道：

“今天我要去打猎。晚上回来前，你必须把这个国家的所有女人，不论老幼，一律处死。”

首相有一位年迈的父亲，首相把国王的命令告诉了父亲，并向父亲寻求建议。

“不要听从这个命令，”老人说道，“我会为此负责。你先出去躲几天，避免直面国王的怒火。”

晚上，国王打猎回来，看到王国里的女人还活着，十分愤怒，就命令首相来到他的面前，但是首相并未前来。首相的父亲拄着拐杖，出现在国王面前。

“你的儿子在哪里？”国王说，“我想先砍掉他的头，再砍掉那些女人的头。”

“愿国王万岁！”老人声音颤抖着回答，“请允许我告诉您我的经历，您再选择是否执行这一命令。”

“说吧！”国王说道，同时命令士兵准备好屠杀妇女。

“你父亲在位期间，我曾担任首相，”老人说，“一天，我们去打猎。我被猎物引入歧途，来到森林另一边的村庄附近。不久，我被一个陌生的骑手追赶，她抓住我，让我从马背上下来，将我放在她的马上，用绳子捆住我，并把我的马系在她自己的马后面。对我而言，挣扎是无用的，因为她非常强壮。很快，我们来到了一个墓地，在那里下了马。她环顾四周，停在某个地方，开始挖洞，并命令我在她后面铲土。就这样，我们挖了两个坟墓。我们再次骑马来到城堡的墙角。她小心翼翼地将我绑在马鞍上，自己爬上了墙。几分钟后，她从墙上扔下一具被杀不久的无头尸体。之后，她从墙上下来，把尸体放在我的马上，将我和那具尸体带到刚挖的坟墓旁。我惊恐万分，认为一个坟墓是用来埋葬那具尸体，而另一个坟墓是给我准备的。但令我惊讶的是，她解开了绳子，

请我帮她掩埋尸体，我照做了。然后她转向我说：

“‘我知道你是谁，你是这个国家的首相。现在听我说，然后将我的故事告诉国王。我是一个女人，深爱我的丈夫。这个邪恶的王子，就是我们刚刚埋葬的尸体，爱上了我，杀害了我的丈夫，妄想获得我的爱。但我以对丈夫的神圣的爱起誓，我要杀了凶手，并将其埋在丈夫的脚下。我已经做到了。接着，我又发誓要自杀，以便让自己埋在丈夫旁边。看在仁慈的上帝的分上，把我葬在这个坟墓里，并向国王讲述我的故事。’说完这些，她用匕首刺死自己，倒在我的脚下。我把她埋在她丈夫旁边的坟墓里。这是一个忠诚勇敢的典范妻子。如果金匠的不忠妻子让您下令杀死王国内的所有女性，那这个女人就能免去您对女性的屠杀。一个女人的邪恶，为什么要让许多好女人丧命呢？”

于是，国王撤销了命令，只有金匠的妻子被处死。

邪恶的继母



从前，在亚美尼亚，有一位猎人，他妻子去世了，只有一个孩子。后来，他又娶了一位妻子，但自己却很快病倒了。临死前，他对妻子说：

“亲爱的，我即将离世，我知道儿子长大后会继承我的职业。你要当心，叫他不要去黑山打猎。”

猎人死后，他的儿子逐渐长大，和父亲一样成了一名猎人。一天，他的继母说道：“儿子，你的父亲临死前曾告诫过，你长大后如果成为猎人，不要去黑山打猎。”

然而，小伙子并没有将父亲的告诫放在心上。一天，他带上弓箭，上马赶往黑山打猎。一到黑山，呀，一个巨人骑在闪电马上出现了。巨人喊道：

“怎么回事！你从未听闻过我的大名吗？竟敢来我的地盘打猎？”他向小伙子扔了三个狼牙棒，小伙子机灵地躲开了，藏身在马肚下。

现在，轮到他攻击了。小伙子拿出弓箭，瞄准，射向巨人，巨人摔倒在地。小伙子立即骑上巨人的闪电马，闪电马很快带他来到了一座恢宏的城堡，城堡镶有金子并以珍宝装饰。呀，一位美如皓日的少女出现在窗前，说道：

“人类，天上的飞鸟和地上的蛇都不能来这里。你怎么敢来这里呢？”

“你的爱带我来到这里，美丽的少女。”小伙子答道，他已经爱上了这位迷人的少女。

“但是巨人会把你撕成碎片的。”少女说，她也爱上了小伙子。

“我已经杀了他。”小伙子答道。

城堡的门开了，小伙子得到了少女的接待。少女告诉他，自己是国王的女儿，巨人掳走了她并将她关在城堡中，有四十位美丽的侍女服侍她。

“既然你杀死了巨人，”少女补充道，“我将要成为你的妻子，这些侍女将服侍我们。”于是，他们两人结为夫妇。

打开巨人的宝库，他们发现了无数的金银财宝。如此美丽的城堡、价值连城的宝物和世上最美的妻子，这些是小伙子做梦都不敢想的。他决定住在这里，每天还像往常一样去打猎。

然而，有一天，小伙子叹着气回来了：“唉！哎呀！哎呀！”

“怎么啦？发生什么事了？”美丽的妻子问道，“我和四十位侍女还不能令你开心吗？为什么要叹气呢？”

“亲爱的，你真贴心，”小伙子说道，“我的母亲也很贴心。你在我的心中有独特的位置，我的母亲也是如此。我思念她，所以叹气。”

“既然如此，”年轻的妻子说，“带一匹满载金子的马给你母亲，让她活得富足安康吧。”

“不，”小伙子说，“我还是把她带到这里来吧。”

“好呀，那就去吧。”妻子说。

小伙子回到了继母那里，告诉了她自己的经历，并将她接到了黑山城堡中。她成了整个城堡的主人。小伙子的妻子和侍女们都得听从她。

小伙子常外出打猎。这位继母精通巫术，她找到了巨人，发现巨人其实并没死，就暗中治疗巨人，他很快就康复了。爱上巨人后，继母将他带回城堡，把他藏在地窖里，每天只能偷偷去看他，因为她害怕继子。继母希望没人敢违抗自己，就对巨人说：

“巨人，你得给我想个办法，让我继子出去办事后，不再回来。”

在巨人的建议下，继母在自己的床垫下放了几块又干又小的面包，躺在床上假装生病。傍晚，小伙子打猎回来，听说继母生病了，忙赶到她床前，问道：

“母亲，你怎么了？”

“噢，儿子，”继母病恹恹地喊道，“我病得很严重，快要死了。”在她转身时，干面包开始嘎吱作响。

“听哪，”继母叫道，“我的骨头在嘎吱作响！”

“解药在哪里呢，母亲？我能为你做什么？”小伙子问道。

“噢，我的儿子，”继母说道，“我的病只有一种解药，就是生命之果，请你把它带给我。如果我不吃生命之果，就永远不会好。”

“好的，母亲，”小伙子说道，“我会为您带来生命之果的。”

他马上启程，在长途跋涉后，受到了一位老妇人的接待，老妇人问他要去哪里。听说了小伙子的目的地后，老妇人对他说：

“孩子，你被骗了；这次冒险会要了你的命，别去了。”

由于小伙子一再坚持，老妇人劝道：

“唉，我给你些建议吧。你很快会到达一座城堡，这是四十个巨人的居所。他们白天外出打猎，但你可以看到他们的母亲在揉面。你如果跑得足够快，喝了女巨人的奶而没有被她发现，就安全了；反之，她会一口吞掉你。”

小伙子踏上了征途，遇到的情形和老妇人所说的一样。他足够机灵，喝了女巨人的奶后没有被发现。

“我诅咒那个给你出主意的人，”女巨人愤怒地喊道，“本来我要一口吃了你。但你喝了我的奶之后，你就像是我的孩子。让我将你藏在箱子里，否则四十位巨人傍晚回来后发现了你，会吃了你的。”

于是，她将小伙子藏在箱子里。傍晚，四十位巨人回来后，闻到了人类的味道：

“母亲，我们终年捕获野兽飞禽，带回家与你分享。现在，我们闻到了人类的味道，肯定是你今天吞吃的。难道你都不给我们留些骨头，让我们吃一口吗？”

“你们从山林平地回来，肯定是你们在那里发现了人类，人类的味道是从你们的口中传来的。我没有吃人。”

“不，母亲，你肯定吃了人。”巨人们喊道。

“啊，说不定是我人类妹妹的儿子——我的外甥来看望我！”女巨人回答道。

“母亲，让我们看看人类表弟吧。”巨人们喊道，“我们不会伤害他，只是想和他说说话。”

女巨人让小伙子从箱子里出来，并带他来到巨人面前。看见如此小而英俊的男人，巨人们十分开心。小伙子像玩具一样，从一个巨人那儿被传到另一个巨人那儿，这满足了他们的好奇心。

“母亲，我们的人类表弟来做什么呢？”巨人们问道。

“他来，”女巨人回答，“是为了摘一个生命之果，把果子带给病重的母亲。你们要为他拿到生命之果。”

“不，”四十位巨人喊道，“这太难了。”

然而，最小的跛脚巨人对小伙子说：

“表弟，我和你一起去，给你摘生命之果。你只能带一个罐子、一把梳子和一把剃刀。”

第二天，小伙子带上必要的东西，跟随跛脚巨人，很快来到了生命果园里，这个果园有五十位巨人守卫着。守卫睡觉时，小伙子和同伴悄悄地进入果园，没有被察觉，他们摘了生命之果后就开始跑。就在他们穿过篱笆时，跛脚巨人的腿陷在了篱笆里，在他匆忙挣扎时，篱笆晃动的声响就和雷声一般。呀！五十位巨人被惊醒了，大喊道：

“有小偷！是人类！我们的好猎物！”于是，巨人们开始追赶小伙子和他的跛脚同伴。

“表弟，快把罐子扔在身后。”跛脚巨人喊道。

小伙子照做了，呀，身后的山川平原被一望无际的海所覆盖。五十位巨人不得不穿过海，才能来抓他们。

“表弟，现在把梳子扔在身后。”跛脚巨人叫道。

小伙子照做了，呀，巨大的丛林将五十位巨人和小伙子他们隔了开来。在巨人们穿过丛林前，小伙子和巨人表哥又跑了一大段路。

“表弟，现在扔剃刀吧。”跛脚巨人叫道。

小伙子照做了，呀，他们和巨人间的土地被尖如剃刀的玻璃碎片覆盖了。在五十位巨人穿过前，其他三十九位巨人救了他们，将他们安全地带回了家。

小伙子告别了刚认的姨母和表哥们，带着生命之果回家了。在路上，他再次受到了老妇人的招待。见到小伙子安然无恙地回来，老妇人问他是否成功拿到了珍贵的生命之果。

“是的，我带来了。”小伙子回答道，并讲述了自己的经历。

半夜里，趁小伙子熟睡时，老妇人从袋子里拿出了生命之果，将它换成一个普通的果子。第二天早上，小伙子将果子拿给继母，她吃了后惊叫道：

“哦，太好了！我痊愈了。”

小伙子又去打猎了，继母对巨人说道：

“看看你给我的建议！这次冒险对他来说根本就没有生命危险。再告诉我更危险的任务，这次我要让他有去无回。”

于是，在巨人的提议下，继母又放了些干面包在床下，躺下假装生病。傍晚小伙子回来时，她用虚弱的声音说：

“哦，儿子，我要死了，你再也见不到我了。”

“怎么啦，母亲？”小伙子叫道，“究竟怎么回事？我能为你做些什么？”

“我所得疾病的唯一解药，”继母答道，“是仙狮之奶。如果你能带来，我就可以得救；如果不能，我就必死无疑。”

小伙子启程后，再次受到老妇人的接待。老妇人询问了他的去向。

“这次，我要为母亲去取一袋仙狮之奶。”小伙子答道。

老妇人又一次劝小伙子别去，但由于他坚持，老妇人只好说道：

“既然你决意要去，我就给你些忠告吧。那座山的另一边就是仙狮的兽穴，目前，她正深受爪上脓疱的痛楚。你在洞口可以看到仙狮，她正高举长了脓疱的爪子咆哮不止。这时，你要悄悄靠近她，用弓箭瞄准她并射中脓疱。受伤后，她一开始会痛苦怒号，但很快疼痛就会过去，她会感到舒适，并满足你的任何要求。”

就像老妇人所说的，小伙子启程后发现了仙狮，她站在洞口，因痛苦而咆哮。小伙子马上瞄准、射箭、击中了脓疱。疼痛加剧，狮子喊道：

“嗷！谁射的箭？我找到他后要吞了他。嗷！嗷！嗷！”

很快，伤口的毒汁流了出来，狮子感到舒适后说：

“是谁射的箭？上天作证，我会满足他的任何要求。”

小伙子马上从藏身之地跳了出来，站在狮子前，狮子看到他后喊道：

“是你吗，小伙子？是你消除了长久折磨我的疼痛？”

“没错，是我。”小伙子答道。

“无论你想要什么，都可以告诉我，”狮子说道，“我愿意把任何东西给你这样的英雄。”

“请把你的奶给我，”小伙子说，“这是治愈我病重母亲的唯一解药。”

“在兽穴里，”狮子说道，“给你。带着他们走吧，小心不要伤害了我的孩子。”

谢过狮子后，小伙子带着两袋奶启程了。然而，他还悄悄地偷走了两只漂亮的幼狮。嗅到幼狮的气味后，母狮子紧追小伙子，喊道：

“可恶的人类，竟敢这样做！这是你报恩的方式吗？为什么要偷走我的两头幼狮？”

“请您原谅我，”小伙子答道，“我对您的善举十分感恩，希望保留关于您的一份永恒纪念，还有什么能比带走您的一对幼崽更合适呢？我会精心饲养他们，并将他们视为忠实的伙伴。”

狮子对他的回答十分满意，允许他带走幼狮。很快，小伙子来到了老妇人那里，老妇人问他是否带回了仙狮之奶。

“是的，我带来了。”小伙子说着，拿出了两袋奶。

当天夜里，小伙子熟睡时，老妇人将仙狮之奶从袋中倒入桶中，用普通的羊奶代替。第二天，小伙子将奶袋装在马背上，带上幼狮回家了。继母喝了奶之后，喊道：

“哦，太好了！我痊愈了。”

小伙子和往常一样，又开始打猎了。邪恶的继母对巨人说：

“巨人，我不是让你告诉我让他有去无回的办法吗？为什么都是他能轻松完成的简单任务？你必须告诉我最大的冒险，绝对让他有去无回，否则我就让他将你碎尸万段。”

“我能怎么做呢？”巨人回答，“你的继子是有史以来最勇敢的英雄，没有凡人可以打败他。无论多么危险，他都能归来。这一次，让他给你带回一整罐的生命之水吧。”

邪恶的继母再次装病，小伙子来看望她时，她说道：

“哦，孩子，我要死了，我的骨头在嘎吱作响。”她翻身时，床下面包嘎吱作响的声音清晰可闻。

“母亲，我能为你做什么呢？”小伙子伤心地问。

“这一回，我的唯一解药，”继母回答，“是生命之水。你得带回一整罐，否则我就会死。”

小伙子立刻上马，带上了两只幼狮，他们现在已经长成了年轻的狮子。小伙子又一次来到老妇人那里，说明了此行的目的。

“小伙子，”善良的老妇人叫道，“我能看出有恶意缠绕着你，有可恨的人要谋害你的性命。这是人类能够经历的最困难的冒险，从未有人从此行中归来。听我的劝，回去吧。你的母亲肯定没事。”

“不，”小伙子说，“我一定要去。”

老妇人说：“只要你把罐子放在泉中，生命之水就会缓慢地渗出来，水流像头发丝一样细。浓重的困意会袭来，你会睡上七天七夜。在这期间，蝎子会来攻击你，随后是蛇、猛兽，最后是各种各样的精灵。你肯定会被他们吃掉的。”

“不论发生什么，我都要去。”小伙子说道。他带上两只狮子，向生命之泉出发了。

小伙子来到生命之泉，发现泉水以极小的细流渗出来。他刚用罐子接水，强大的困意就袭来了，他在那里睡了七天七夜。很快，无数只大蝎子开始攻击他，但都被狮子们打败了。随后，数千条毒蛇出现了，吐着舌头嘶嘶叫着攻击他。血腥战争后，两只狮子再度打败了它们。之后，一群猛兽包围了生命之泉。血战后的狮子们又打败了它们。

七天七夜后，小伙子醒来，惊讶地发现周围堆满了毒蛇猛兽的尸体。忠实的狮子守卫坐在主人两旁，观察着他的一举一动。小伙子看到他们身上的斑斑血迹后，明白了自己对狮子们亏欠深重。他用生命之水将他们洗净，并带着满罐的生命之水回到老妇人那里。

“你带回生命之水了吗？”老妇人问道。

“是的，婶婶，我带来了。”小伙子说着，给她看整罐水。

“成功的不是你，”老妇人说道，“是上天和忠实的狮子保全了你的性命。”

那天晚上，小伙子熟睡时，老妇人将生命之水倒到另一个瓶子里，用普通的水装满罐子。小伙子将水带给了继母，继母喝了后说：

“哦，太高兴了！我痊愈了。”

第三天，小伙子又去打猎。邪恶的继母对巨人说：

“你就没有什么办法可以毁灭他吗？我向上天起誓，如果你不告诉我如何毁灭他，我就毁灭你。”

“你的继子很勇敢，”巨人说，“他是一个特别的英雄，只有你能杀害他。”

“快说！快说！”邪恶的继母惊喜地叫道，“告诉我，我会去做的。”

“你还记得他黑发中的三根红发吗？只要拔掉它们，他就会死。”

第三天，继母对小伙子说：

“来，儿子，把头靠在我的膝上，小睡一会儿吧。”

小伙子照做了，并且很快就入睡了。邪恶的继母马上抓住三根红发，把它们拔了下来。小伙子抽搐一阵后，就去世了。

“快，巨人，”继母说，“拿剑将他碎尸万段。”

“不，”巨人回答，“我无法对这样的英雄下手。”

“你这个懦夫！”继母叫道，拿剑将继子碎尸万段，并把碎片装入麻袋，扔出花园墙外。然而，他的小指落在了花园里。

狮子们得知主人遇害，尸体被放入袋中，就马上找到袋子，并带给老妇人。老妇人打开袋子，拿出尸体碎片，将每部分都完整地拼接好，只有一个小指缺失。老妇人告诉狮子小指缺失的事情，他们立即出发，在花园里闻到了主人小指的味道，把它带给了老妇人。老妇人将小指放

回后，用之前偷偷保存的仙狮之奶浇灌小伙子的全身。所有的碎骨、肌肉和经脉都连接起来，他的身体就像新生儿一样完好。随后，老妇人将生命之果放在他的鼻子前。小伙子一闻，就打了七个喷嚏。最后，老妇人将生命之水喂给他。小伙子马上睁开眼，跳了起来，说：

“呀，我睡得可真沉呀！”

“睡！”善良的老妇人叫道，“是的，若非上天保佑，你将永远沉睡，不再醒来。”随后，老妇人告诉了小伙子之前发生的事。

“善良的女士，”小伙子说，“你对我有大恩——我永远都无法报答。愿上天保佑你！”

小伙子送给老妇人大量的金银，说：

“这些是给你的。你可以随意花，愿你多为我祈祷。”

小伙子回到家，发现美丽的妻子被囚禁于黑暗的地窖中，没有食物可吃，而邪恶的继母正和巨人及六个年轻人嬉笑欢闹。看到小伙子进来，他们都很惊讶。巨人正要偷偷溜走，却被小伙子抓住了。小伙子说：

“懦夫，你现在要逃走了吗？先告诉我，这些污染我城堡的丑陋年轻人是谁？”

“他们是我和你母亲的孩子。”巨人回答。

“母亲！我没有母亲。”小伙子叫道，“你们生得可真快呀，不是吗？我们要好好乐一下。去那边的山里多拿些木头。”

巨人听从了安排，很快就在院子里堆起了一大堆木头。小伙子用打火石点燃木头堆，木材熊熊燃烧，仿佛一个熔炉。

小伙子命人把六个孩子丢入了火中。

“把那个邪恶的女人带来，扔进火中。”小伙子命令道。她的命运和那些孩子一样。

“现在，我该把你扔进去了吧，巨人？”小伙子问巨人。

“英雄，”巨人叫道，“我非常尊敬你，会听从你的命令。”

“既然这样，”小伙子说，“我就饶了你的命。来，从我的剑下走过，向我宣誓效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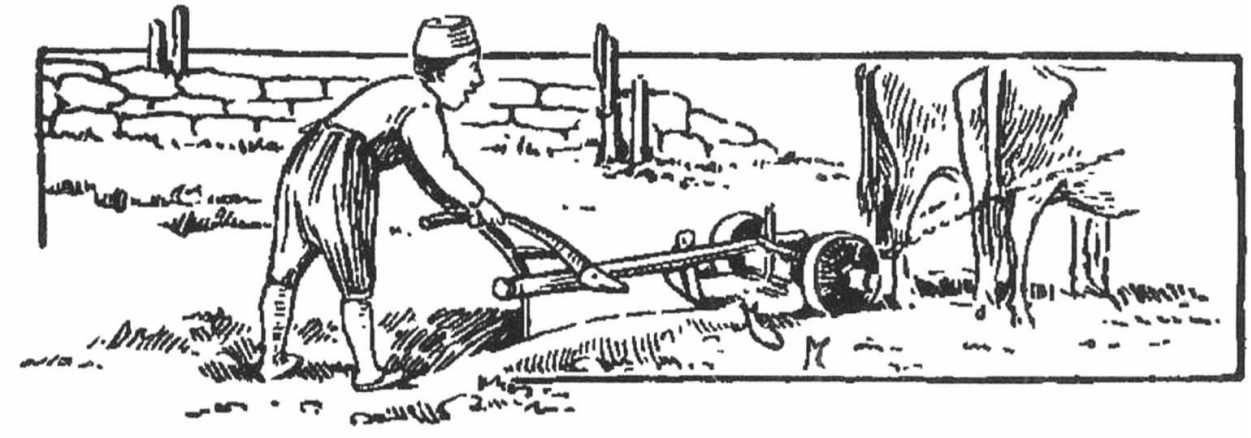
巨人轻吻剑，从剑的下面走过，成了小伙子的奴仆。

随后，小伙子将妻子从牢笼中放出来。他们又花了四十天四十夜庆祝婚姻，从此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最后，他们实现了自己的愿望。愿上天保佑你实现自己的愿望！

三个苹果从天上掉落，一个给我，一个给讲故事的人，还有一个给听故事的人。

女人的伎俩



瑟金斯是个朴实的农民，每天去田间劳作前的清晨，以及劳作后的晚上，他都会祈祷。一天，他的妻子对他说：

“亲爱的，为什么你不祈祷让上帝保全你免受女人的伎俩的伤害？”

“女人的伎俩？”瑟金斯惊叫道，“我才不是害怕女人伎俩的懦夫嘞。”

“你是这样看待女人的吗？”妻子问道。

“是的，我是这么认为的。”瑟金斯肩负农具，一本正经地回答。

妻子决定让丈夫见识一下女人的厉害，她买了些鱼，放在围裙里，正午时带着丈夫的午餐和鱼走向农田。瑟金斯来到附近的溪流旁用餐时，妻子趁他不在，把鱼埋在地里，之后回家了。很快，瑟金斯回来耕地了，他正在犁地时，呀，鱼从地里出来了！他捡起鱼，傍晚时带它们回家，交给妻子，告诉她这些鱼来自农田，他相信是上帝在那里预备了这些鱼。随后，瑟金斯让妻子去煮鱼，作为第二天带到农田的午餐。第二天，妻子煮了鱼，自己吃了，却给丈夫带了一碗豌豆汤作为午餐。

“鱼在哪里呢？”瑟金斯问。

“鱼！什么鱼？”妻子故作惊讶地喊道。

“就是我昨天从地里带回去的鱼。”丈夫回答道。

“你疯了吗？”妻子说道，“你根本没有带什么鱼回家呀。”

“什么！”瑟金斯叫道，举起鞭子威胁要打她，“你吃了我的鱼，还说我疯了？”

“救命呀！”妻子喊着跑到了邻居的农田。

附近的农民们都赶来帮助瑟金斯的妻子，拦住了瑟金斯。

“别管，让我将她打死，”瑟金斯说，“她吃了我的鱼，现在还说我疯了。”

于是，农民们问他的妻子鱼是怎么回事。

“我恳求你们，”女人叫道，“抓住他，别放了他；他会杀了我的。我真可怜呀！他绝对疯了，就是个疯子。你们可以问他在哪里发现的鱼。”

“怎么啦？我是在这儿抓的鱼。”瑟金斯说道，“我从地里挖出来的。”

“哎呀！”农夫们叫道，“那个女人说得对，他真的疯了。”

农夫们用绳子把瑟金斯绑了起来。一些人说道：

“他最近的确有发疯的迹象。”

“这是遗传病，”其他人附和道，“他家许多人都疯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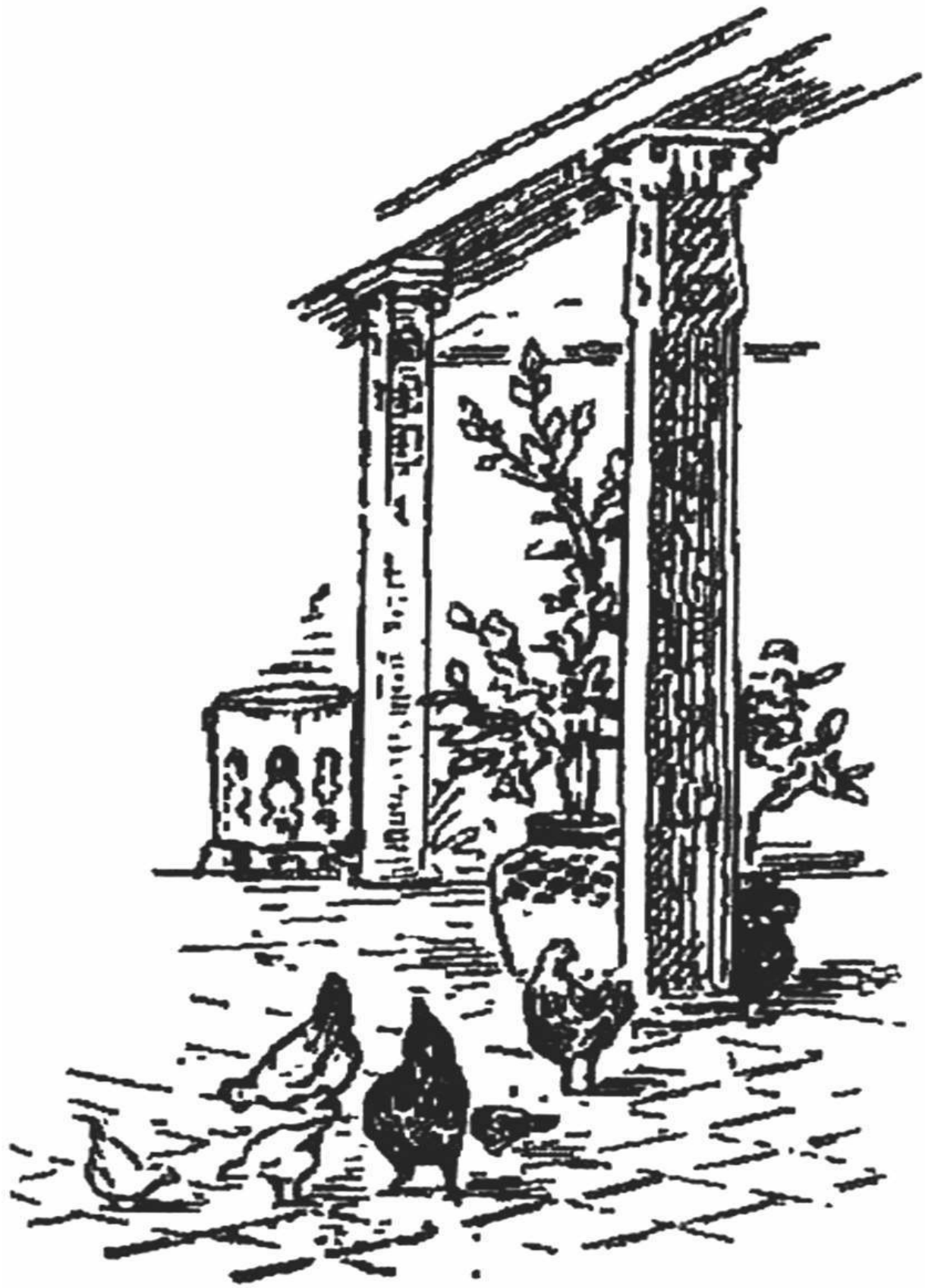
因此，农夫们视可怜的瑟金斯为疯子，把他带回了家，鞭打他后将他绑在柱子上。夜里，其他人都走了，女人靠近她的丈夫，说：

“亲爱的，现在怎么样呢？怕不怕女人的伎俩了？这只是雕虫小技而已。”

“看在上天的分上，亲爱的，给我松绑吧。”瑟金斯痛苦地说道，“以后我首先祈祷的就是免受女人伎俩的伤害。”

妻子放了他，从此之后，瑟金斯就懂得了要尊重女人。

聪明的织工



从前，有一位来自遥远国度的使者来访。国王端坐在王座上，使者绕着宝座画了一条线，一言不发地坐下了。国王不理解他的用意，就召集了大臣们，大臣们也不理解。对国王来说，没有智者可以理解邻国的象征信息，是莫大的耻辱。国王十分愤怒，命令大臣要么自己解开这一谜题，要么马上在城里找到人解开谜题。否则，他就要将大臣们都处死。因此，大臣们开始四处寻找智者。经过漫长的搜寻后，他们来到了一户人家，并走了进去。第一个房间里别无他人，只有一个沉睡在摇篮中的婴儿。奇怪的是，没有人的推动，摇篮却在晃动。他们又进了旁边的房间。哎呀！这里也有一个沉睡在摇篮中的婴儿，尽管没有人，摇篮却在晃动。接着，大臣们走出房间，来到后院，有根竹竿在来回晃动，驱逐麻雀，不让它们食用小麦。大臣们十分惊奇，走入地下室后，他们发现一位织工正在织布。由于妻子在生下双胞胎后不久就去世了，这个人织布既是为了谋生，也是做家事和抚养孩子所需。因此，他用粗线将两个摇篮、驱逐麻雀的竹竿和织布机及梭子连在一起。用这种方式，他可以轻松地完成工作。大臣们觉得这人或许能解决国王的难题，就告诉了他发生的事。织工思考了一会儿，带着一些弹珠和一只鸡，与他们一同去了。来到国王面前，他直视外国使臣的脸，在他面前扔了一些弹珠。使者从口袋中掏出一把谷子，撒在地上。织工将鸡放了下来，它很快就吃了所有的谷子。就在这时，外国使者穿上鞋，飞速逃走了。

“这一切是怎么回事？”国王问道。

“那个使者绕着宝座画一条线，”织工答道，“是想表示，如果我们不忍辱进贡，他们的国王就要围攻我们。我扔弹珠则是回答，他们和我们相比只是小孩罢了，还是去玩弹珠吧，发动战争只会自取灭亡。他撒了一把谷子是想表示，他们兵力无数。我放鸡吃所有谷子，则表示我们的一个连队就足以使他们的军团覆灭。”

国王对织工极为满意，赏赐给他珍贵的礼物，但织工只接受了抚养孩子所需的那一点财物。国王想任命他为首相，被织工婉言谢绝了：

“我还是继续做织工吧；我只请求您记住，智慧不是根据级别分配的，普通的商人也应像王室贵族般得到平等的对待。”

智慧还是运气



一天，智慧和运气开始争论。

“只有我才能让人成为人。”运气说。

“不，是我的功劳。”智慧坚持道。

恰好，有一个村民在附近的农田劳作。最终，智慧和运气决定在他身上做个试验。运气首先出手。呀，他的犁挖出了一个罐子！农夫停了下来，打开罐口一看，里面全是金币。

“哎呀！”他叫道，“我要变富了。”很快，他转念一想：“尽管如此，如果强盗听说了我的财富，前来抢劫，将我杀害，该怎么办呢？”

正在沉思时，农民见到法官经过，法官正要前往村里。他马上决定将金币交给法官，自己继续过宁静的生活。于是，他跑上前，将法官叫到农田。法官还未到农田时，智慧进入他的头脑。农民将罐子藏了起来，对法官说：

“先生，您是法官，博学多才；告诉我，我的这两头牛中，哪头更好？”

法官十分生气，离开时还在咒骂这个农民。智慧离开了，农民开始自言自语：

“呀，我真是个傻子！为什么不把金币交给法官呢？他是拥有金币的最佳人选。我该拿这些金币怎么办呢？在哪儿保存金币呢？”

之后的时间里，农民没有劳作，而是胡思乱想了一天。傍晚，法官从村里回来。农民跑过去见他，恳求他来田里片刻。法官认为他的举动肯定有深意，就来到了田里。这时，智慧又进入了他的头脑，农民对法官说：

“先生，您博学多才。请告诉我，我昨天和今天犁的地，哪块更大？”

法官觉得这人疯了，就离开了。智慧也离开了，农民开始敲自己的头：

“我真是个傻子！为什么不把金币给法官呢？我该在哪儿保存金币呢？该拿这些金币怎么办呢？”

这般说着，他将金币放进午餐袋，牵着牛回家了。

“亲爱的！亲爱的！”他喊道，“把牛牵到棚里，喂它们干草，把犁放好。我要去法官那里，很快回来。”

他的妻子非常精明，她看到午餐袋里似乎有什么东西，而丈夫没有

放下午餐袋。妻子觉得自己得知道那是什么，就对丈夫说：

“照料你的牛又不是我的分内事。我都没有足够的时间照料奶牛和羊。放好你的牛和犁，随你爱去哪。”

农民把午餐袋放在门旁，开始照料牛。在他忙碌时，女人打开了袋子，看到满是金币的罐子，她将金币拿了出来，并往里面放了一块圆石。随后，农民将袋子带到法官面前，说：

“这是带给您的礼物。”一打开袋子，两人看到里面是一块石头。法官十分愤怒，但想到此事可能另有隐情，就将农民投进了监狱。法官在监狱里安了两名探子，命他们监视农民并向自己汇报他的一举一动。农民在监狱里沉思了起来，不时还挥舞着手：

“那个罐子有这么大，口有这么宽，罐肚有这么大，里面的金子有这么多。”

探子向法官汇报，农民做了些手势，但是没有开口说话。法官召唤了农民，询问他的手势表达的意思。这时，智慧进入了农民的头脑，他对法官说：

“我在自言自语，你有这么大的头，这么粗的脖子，这么长的胡子。我还问自己，你和山羊的脑袋，谁的更大？”

听到这话，法官十分愤怒，命人将农民打死。还没开始打，农民就喊道：

“不要打我，我说实话。”

于是，农民被带到法官面前，法官让他如实回答之前在狱中比画的是什么。

“实话是，”农民回答，“如果你们继续打的话，我肯定会死。”

这番话令法官发笑，他下令放了这位农民，认定他只是个疯子。于是，农民安然无恙地回家了。智慧和运气握手言和，一同说：

“运气和智慧，智慧和运气，使人成为人。”

世界第一美人

巴格达的一位富商积攒了很多财产。他有一个妻子和一个儿子。一天，商人病倒了，觉得自己快要去世。在临终之际，他召来了儿子，说道：“我的儿子，我积攒了如此多的财产，甚至可和国王相媲美。我全都交给你，你可以继续做生意，享受财富，但永远别去提夫利斯。”

随后，他叫妻子上前，向她解释了自己致富的秘诀，并把密室的钥匙交给了她，说道：

“如果儿子挥霍了所有的财产，变得贫穷，你就告诉他我致富的秘诀。”

商人去世后，儿子继续做生意。一天，他带着驮满商品的四十头骆驼，启程前往埃泽勒姆市。在商队里，他遇到了两个衣衫褴褛的穷人，他们在唉声叹气。

“你们怎么了？”年轻商人问道。

“哦！”两人叫道，“我们遇到的事不能对别人说。”

小伙子十分同情他们，说道：“不，请告诉我你们为何悲伤。我愿意用所有财产拯救你们。”

最终他们说道：“先生，要是你没有遇到我们，你也会像我们一样。”

“怎么会这样呢？”小伙子问道。

“我们曾经都是富商，就像你一样，”两人说道，“去了提夫利斯后，我们听说国王有一个女儿，被称为世界第一美人。我们希望看一看她，但从玻璃后观看她需要每人交四十金币。我们爱上了她，花光了所有财富，只是为了一次又一次地凝视她。因此，我们挥霍了八十头骆驼能够驮的商品，而现在，我们变得如此贫穷，没人在乎我们。”

小伙子给了他们一把金币，第二天，他带着骆驼前往提夫利斯。他交了四十枚金币，从玻璃后看见了世界第一美人，之后还为此花光了自己所有的财产。回到巴格达后，他变得一贫如洗，并告诉了母亲自己的不幸遭遇。母亲责骂他违抗了父亲的命令，但小伙子流着泪保证，如果母亲从密室中拿出一些珍宝，他可以借此谋生并维护父亲的名誉，再也不去提夫利斯。母亲给了他一个空钱包，说道：

“你今天在钱包里放四十块铜，明天它们就会变成四十块黄金。三年后，放入钱包的黄金会变成铜。也就是说，这个法宝每三年就会变化一次。”

“这很好，”小伙子想，“我现在不需要工作，也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收入。”

他很快忘记了对母亲的保证，跟着商队去了提夫利斯。他每天都花四十枚金币去看世界第一美人，但他的钱并没有用尽。少女很惊讶，邀请他参加宴会，想要将他洗劫一空。

“啊！我非常爱你，”狡猾的少女对他说，“只要你告诉我财富的秘诀，我肯定嫁给你。”

单纯的青年多么容易被狡猾的女人欺骗呀！小伙子掉入了陷阱，向她展示了魔法钱包。少女用酒将他灌醉，拿走钱包并驱逐了他。小伙子回到母亲那里，哀叹自己的损失。他流着泪保证不再去提夫利斯，只要她从父亲的密室中拿出其他法宝，让他可以谋生。母亲心软，经不起儿子的再三恳求，就从密室中拿来一顶帽子，说道：

“这是一顶魔力帽。只要戴上帽子，你就可以隐身，不被其他人看到。”

这太适合小伙子了。他一拿到帽子，就忘记了对母亲的郑重承诺，直接前往提夫利斯，进入少女的居所，尽情地注视着少女。少女和其他人察觉到屋里有人，尽管多次尝试却还是见不到人影。一天，少女想到可能是巴格达的青年在搞鬼，就呼唤了他的名字，并说道：“现身吧，我会嫁给你的。”

小伙子摘下帽子，出现在少女面前。

“天哪，亲爱的，”狡猾的少女说道，“我一直渴望你的爱。自从你离开后，我只想着你，如果你告诉我你的秘密，我会嫁给你。”

小伙子被她的花言巧语所哄骗，告诉了她帽子的秘密。少女为小伙子举行了一场宴会，端给他毒酒，从他身上取下帽子后将他驱逐了出去。小伙子一路乞讨着回到巴格达。他没有直接去找母亲，而是恳求亲朋好友的劝解。在他们的劝解下，母亲与儿子和好了。小伙子恳求母亲再从密室中拿出法宝。

“只剩这一个法宝了。”她说道，“如果你把这个也弄丢的话，我们将会成为乞丐，吃不饱饭，穿不上衣服。”

她给了儿子一个号角，让他吹响。小伙子吹响后，呀，山地和平原上站满了士兵！

“现在，”母亲说道，“试着吹另一端。”

小伙子照做了，呀，百万大军不见了！

“妈妈，”小伙子说道，“让我去和敌人作战，把我失去的一切带回来。”

于是，小伙子又出发了。一抵达提夫利斯，他就站在城市附近的山顶上，吹响了号角。转眼之间，提夫利斯就被大军包围，士兵多到连站的地方都没有。这引起了巨大的恐慌，所有人都恐惧万分。国王派使者来到小伙子这里，问他想要什么。

“战争！战争！”小伙子大叫，“你以为我是谁？”

他们认出了小伙子，知道他是来自巴格达的青年。国王随即叫来女儿，说：“是你引起了这场祸端。在我们的国家灭亡前，你去见小伙子，平息他的怒火。”

少女派使者前往小伙子的住所，说道：“我的爱人，我会来找你，我们直接去教堂成婚，随后回家。但亲爱的，请先驱散你的军队，我再来找你。”

消息传达后不久，少女就出现了。小伙子从另一端吹响号角，军队马上消失了。少女走向小伙子，为之前的事道歉，并用尽了她的甜言蜜语。她还带来了国王同意他们成婚的一封信。小伙子告诉了少女号角的秘密，但没把号角交给她。

“好吧，”少女说道，“把号角放到你的行李箱中，密封并锁上，我们再把它送回家。带着号角是不能去教堂的，这是一种罪过。婚礼结束后，我们再回家检查行李箱的密封情况，并将其打开。没有人会偷你的号角。”

小伙子同意了，把号角放在箱子中，密封好后送到少女的房子。他们到达教堂门口时，少女突然叫道：“哦，天哪！我忘了亲吻父母的手。我先去和他们告别，之后再来参加婚礼。”

小伙子相信了她，让她走了。回到家后，少女命令仆人拆掉行李箱。她拿出号角，派人羞辱了小伙子并将他驱逐出去。小伙子不知所措。他对见母亲不再抱有希望，也无颜面对亲人。小伙子一度四处游荡，最后决定出海。

他想：“让我去世界的尽头，到一个无名的国家吧，那里没人能认出我。”

于是，小伙子到船上做工。他们起航后不久，海上就刮起了一阵大风，船沉没了。小伙子因抓住一块木板而得救，并漂流到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靠吃那里的野果为生。有一天，他看到两棵相邻的苹果树，其中一棵的果实很普通，另一棵的果实却像人的脑袋一样大，看起来非常诱人。

“多么美味的果实！”小伙子想吃一个大苹果。刚咬了一口，呀，他变成了一只有着尾巴和长耳朵的驴！作为四足动物，他在周围吃草，并度过了一段时间。只有他知道自己曾经是人，只是不幸变成了驴。一天，在两棵苹果树附近吃草时，他吃了一棵树上掉落的小苹果，竟然又变回了人。

“这太奇妙了，”小伙子想，“我可以充分利用这些神奇的水果。”

他捡了很多苹果。一天，他看到一艘船在远处航行，就发出信号，

船驶向了小岛。小伙子带着两种苹果上船了。水手可怜他，分文不取地将他带回了提夫利斯。小伙子装扮成小贩，在公主家附近卖大苹果。少女被苹果的外观吸引，花了二十块黄金买下两个大苹果。吃了几片苹果后，她和四十名侍女都变成了驴，走到院中嘶叫。据说原先的第一美人变成的驴也是风姿绰约的。国王与手下前来，看到发生的事，又震惊又悲痛不已。这时，小伙子打扮成医生，自称卡拉博博。国王的手下召集了国内所有的医生，却没有疗效。最后，他们对国王说，还有一位外国医生，叫卡拉博博。

“把他带到这里。”国王下令道。

那时，所有的秘术师都聚集在国王的宫殿中。牧师、僧侣、占星师、法师、女巫、男巫、降神者、鸟类咒法家、老鼠咒法家、蛇咒法家及各类预言家，不论男女老少，都聚集在那里施展法术，但没有一人能救回公主。他们一致认为，这是上天对专制的世界第一美人的残忍的惩罚。就在这时，卡拉博博医生进来，对国王说道：“我可以将这些驴再次变为人，但你要答应我两个条件。首先，你得将女儿嫁给我；其次，你得给我想要的一切。”

“我同意。”国王答应道。

国王和贵族们起草了一份协议，并签字盖章。小伙子拿了协议放入口袋，说道：“首先，我要你带来八十头骆驼的商品，那是你女儿从两个商人那里偷走的。”

国王下达了命令，这些商品被带来了。

“现在，”小伙子补充道，“带来从巴格达青年那里拿走的四十骆驼商品。还有他的魔术钱包、帽子和号角，以及过去几年从魔术钱包中取出的金币（每天四十枚）。”

国王和贵族看到他了解之前的一切，十分惊讶，但根据协议，他们只能满足小伙子的要求。国王恳求他放弃钱包里的黄金，因为国库无法补足这么大一笔钱。但卡拉博博医生不为所动。若有需要，他随时准备用号角召集军队。他从袋中掏出小苹果，喂给每头驴一块，它们就变回了人类。之后，他揭晓了自己的身份。小伙子带着少女和所有财产，启程前往巴格达。他吹响号角，一支庞大的军队陪同着他。于是，小伙子

以王子般的阵容回到厄泽勒姆，他在那里找到了之前的两名商人，将财产交还给他们。随后，他带着大部队进入巴格达，对前来迎接的母亲说道：

“母亲，这是我的所有财产，这位就是如此折磨你儿子的少女。在学会如何对待她之前，我不得不受折磨，她在停止骗人前，也有必要受点折磨。她现在已经改过自新，并保证要做一个顺从的儿媳妇。”

随后，少女亲吻了这位老妇人的双手，以示对她的顺从。他们举行了四十天四十夜的婚礼。

萨尔曼和罗斯通

萨尔曼是个强壮有力的人，他像山一样雄壮，像巨人一样强大，是一个可怕的暴君。他活在世上的一个角落，但他的名字在世界各地都能引发恐慌。他有一匹闪电马，他的手臂坚硬如铁。他袭击人们的居所，并向他们索要贡品。没有人可以拒绝，否则他会大开杀戒。在地球的其他地方，还有一个叫查尔的强盗，他的儿子叫罗斯通。罗斯通是位巨人，像山一样雄壮，以其非凡的力量和英勇而闻名。只有查尔没有向萨尔曼纳贡。

一天，查尔骑马出发，说道："让我去看看萨尔曼是个什么样的人。"

经过漫长的征途后，他遇到了一个巨人，骑着闪电马。巨人的长矛像男人的腰一样粗。查尔并不知道这就是萨尔曼，但还是准备了战斗的长矛。令他惊讶的是，那名骑士策马经过，连看都没看自己。查尔被激怒了，将长矛投向骑士。萨尔曼转身抓住了查尔，并将他绑在马肚下，一路疾驰，直到抵达汩汩泉水旁的帐篷。萨尔曼下马，将查尔的耳朵钉在帐篷的横梁上，就躺下睡觉了。查尔怒不可遏，咬牙切齿地对自己说道："他连一句话都没有对我说，也没告诉我他的名字。真希望我能知道他是谁。"

萨尔曼很快醒来，问道："你是谁？"

"我来自查尔的国家。"查尔回答。他太过害怕，没有表明自己就是查尔。

"啊！"萨尔曼叫道，松开了查尔的耳朵，"为什么你之前不告诉我？去告诉查尔的儿子罗斯通，来这里用剑和我较量。世上不可能有两个力量相同的人。人们必须知道谁才是更强大的王者。我是萨尔曼。"

查尔回到家，深深地叹了口气。罗斯通听到他叹气后说道："父亲，怎么了？您是查尔，我是罗斯通，您的儿子，可您却在叹气！您必须告诉我为何悲伤。"

查尔告诉了他自己与萨尔曼的会面，以及萨尔曼对罗斯通的挑战。罗斯通带着表弟维扬，两人扮成朝圣者。罗斯通亲吻了他的白蹄爱马的双眼，对父亲说道：

“当我遇到麻烦时，我的马能感受到，它会用马蹄不住地磨地。到时，你就将我的武器绑在马背上，松开它，它会来找我的。”

陪伴罗斯通踏上征途的维扬并非凡人。他拥有美妙的嗓音。如果他在东方哭了，他的哭声能传到西方。经过长途跋涉后，罗斯通和维扬来到一个城市，并在镇外的草地上扎营。罗斯通还在熟睡时，维扬突然听到城里的喧哗声，就前去查探缘由。一些人像惊鹿般逃跑，一些人在撕扯头发，一些人在捶打胸膛，所有人都在哭泣哀号。

“怎么了，怎么了？”维扬问道。

“萨尔曼来了，要求我们缴纳拖欠七年的贡金。”人们回答道。

很快他们就收齐了款项，但出现了一个问题，应该让谁去送贡金，因为萨尔曼会杀死带来贡金的人。

“把贡金交给我，我去送。”维扬说。

很快，罗斯通在睡梦中听到维扬尖厉的声音：“救命，罗斯通！萨尔曼带走了我。”

罗斯通起身，从人们那里了解了情况。呀，他的白蹄马正站在面前！罗斯通立即跳上马背，疾驰到萨尔曼的帐篷。萨尔曼将维扬的耳朵钉在帐篷梁上，出来见罗斯通。史上最可怕的决斗就在那儿进行。弓箭、长矛和剑化为碎片。最终，他们彼此靠近，抓住对方，头发也互相纠缠。

直到现在，他们还没有征服对方，但双方仍在努力。他们不时地拉扯对抗，导致地球颤动，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地震。维扬的声音仍从远处传来。

麻雀和两兄妹



瓦特是一个六岁大的男孩，他的妹妹瓦图希只有五岁。在母亲瓦特尼去世后，父亲瓦坦娶了一个新的妻子，她有一个四岁大的孩子。瓦坦是一个富裕的农民，他爱孩子，常给他们买漂亮的衣服、美味的食物、漂亮的玩具和其他礼物。瓦特的继母是一个邪恶的女人，不喜欢这两个孩子，希望除掉他们，让自己的孩子获得一切。为了达到卑鄙的目的，她悄悄把丈夫要在田间播种的种子煮熟了。小麦没有发芽，因为没有收成，瓦坦不得不借钱来支付他的账单。第二年，继母使用了同样的奸诈手段，使得瓦坦负债累累。这个可怜的人放弃了对农场的指望，前往其他国家挣钱。这正是邪恶的继母所希望的。她把肉和馅饼给自己的儿子吃，却只给两兄妹一把煮熟的小麦。一天，她决定带瓦特和瓦图希到河里去洗澡，想要淹死他们。两个无辜的孩子拿了一小撮煮好的小麦，在院子的角落里吃。他们看到一只麻雀在周围跳来跳去，啁啾欢叫。瓦特想用石头打死她，但瓦图希阻止了他。他们可怜地吃着饭，听着那只麻雀的叫声。突然，他们听懂了麻雀的言语。

“孩子，孩子！好孩子！”那只麻雀叫道，“给我一些粮食，我能喂给窝里的小鸟，并给你们一些忠告。”

两兄妹给麻雀撒了几粒谷物，麻雀飞回巢后又回来了，说道：“孩子们，快跑！孩子们，快跑！今天继母会在河里淹死你们。快跑，孩子们，快跑！”

麻雀飞走后不久，继母来了，说道：“起来，你们两个肮脏的小鬼！去河里，我给你们洗澡。”

“妈妈，你先去吧，我们一会儿就来。”两兄妹回答。

随后，在麻雀朋友的建议下，他们逃到了山上，并在森林里游荡到傍晚。夜幕降临后，他们躲进一棵老梧桐树的空心树干，重复着从死去的母亲那里学到的祈祷，互相拥抱着睡觉。拂晓时分，忠实的麻雀来了，两兄妹醒来后听见她叫道：“孩子们，好孩子们，过来吃饭。这里有煮好的小麦。”

两人立即起身，追着那只麻雀跑去，麻雀指引他们来到一位老妇人那里，老妇人将一大桶煮好的小麦倒在树下，走开了。许多麻雀聚集在那里，两兄妹和麻雀们吃了起来。这位好心的老妇人常把小麦倒在树下，以此来纪念自己的孩子和孙辈们，他们在年轻时就去世了，但老妇

人深爱着他们。她相信这些小鸟是她逝世孩子的灵魂。于是，两兄妹与麻雀一起生活了很长时间。

一天，国王在森林中打猎时，遇到了瓦特和瓦图希，并将他们带回了宫殿。国王十分喜爱他们，收养其为儿子和女儿。两兄妹是如此可爱友善，宫殿里的所有人都喜爱他们。瓦特和瓦图希却并不开心。

“怎么了，我的孩子们？”国王问道，“你们为何悲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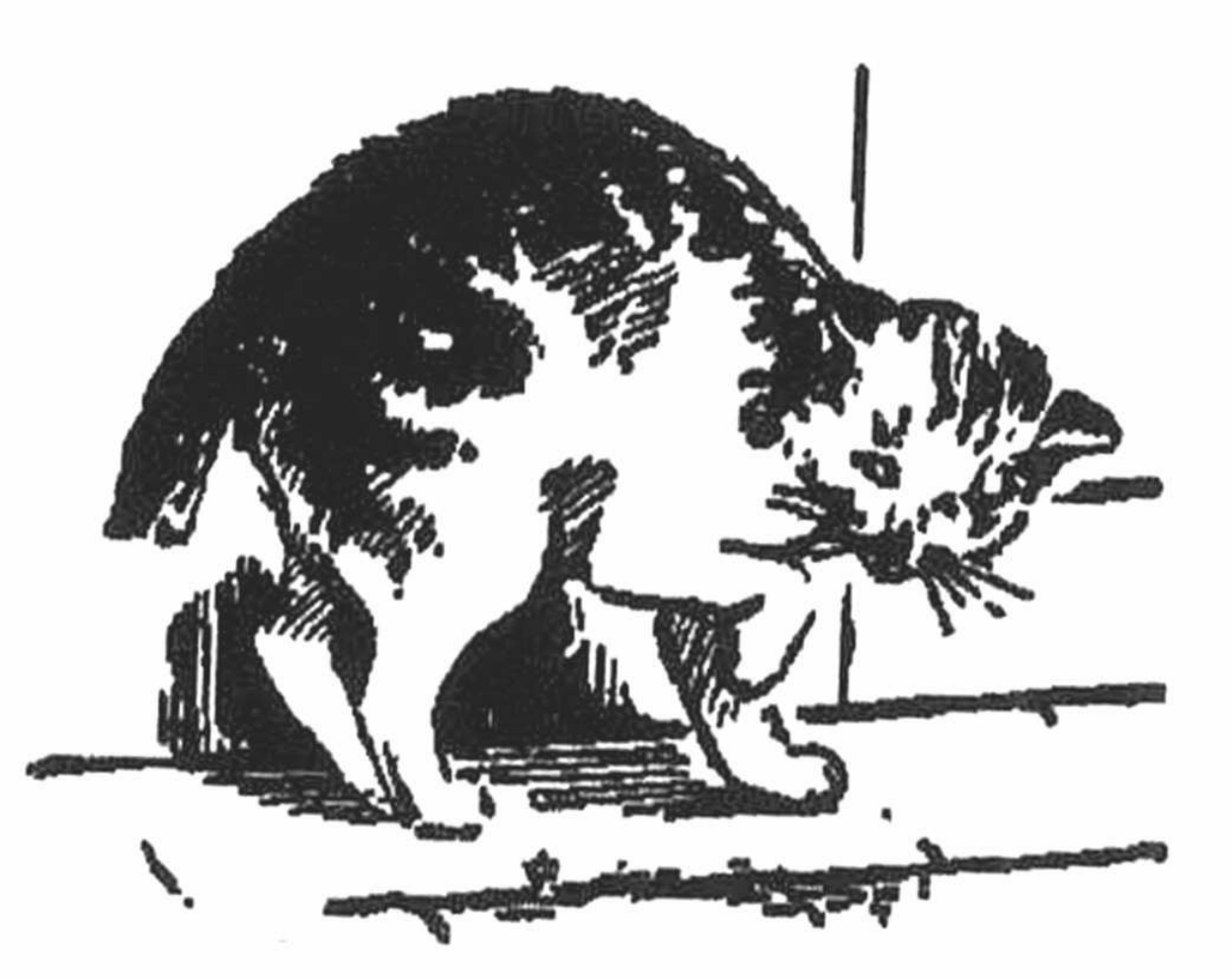
“我们想见亲爱的爸爸。”瓦特回答。

“我们想见麻雀。”瓦图希补充道。

国王派人去寻找他们的父亲瓦坦，并将他带回了家。瓦坦惩罚了邪恶的妻子，紧紧拥抱孩子们。国王任命他为宫殿的信使。但谁能找到麻雀呢？一天，麻雀自己飞来，落在两兄妹的窗户上，叫道：“受祝福的两兄妹，你们同情我的孩子，给我粮食。瞧！上天赐予了你们很多奖赏。愿你们永享庇护和幸福。”

国王喜爱麻雀，允许她在宫殿的屋檐下筑巢。如今在屋檐下筑巢的所有麻雀都是那只麻雀的后代。让我们善待麻雀，他们或许也会带来祝福。

老妇人和猫



很久以前，有一位老妇人，她有一头山羊。老妇人每天都给山羊挤奶，把羊奶放在柜子里，但狡猾的猫总会进来舔光羊奶。一天，老妇人成功地抓住了猫，砍掉她的尾巴以示惩罚，并放走了她。

“喵！喵！”猫喊道，“把尾巴还给我！”

“还我羊奶，我就给你尾巴。”老妇人说道。

猫走到山羊那里，说道：“山羊，善良的山羊，给我些羊奶吧！我

要还给老妇人，好拿回我的尾巴。”

“从那棵树上拿些树枝给我，我就给你羊奶。”山羊回答道。

猫来到树旁，恳求道：“哦，善良的树，请给我一些树枝！我把树枝拿给山羊，得到羊奶后再交给老妇人，就能拿回我的尾巴。”

“给我一些水，我就给你树枝。”树回答道。

猫来到挑水人那里，恳求道：“善良的挑水人，请给我一些水！我把水拿到树那里，得到树枝后拿给山羊，得到羊奶后拿给老妇人，就能拿回我的尾巴。”

“给我一双鞋，我就给你水。”挑水人说道。

猫又去找鞋匠，恳求道：“鞋匠，善良的鞋匠，请给我一双鞋！我把鞋拿给挑水人，他会给我一些水。我把水带给树，得到树枝后拿给山羊，她会给我一些羊奶。我把羊奶还给老妇人，就能拿回我的尾巴。”

“给我一个鸡蛋，我就给你一双鞋。”鞋匠说道。

猫来到母鸡那里，恳求道：“母鸡，善良的母鸡，请给我一个鸡蛋！我把鸡蛋拿给鞋匠，得到一双鞋后拿给挑水人，他会给我一些水。我把水带给树，得到树枝后拿给山羊，她会给我一些羊奶。我把羊奶带给老妇人，就能拿回我的尾巴。”

“给我一些大麦，我就给你一个鸡蛋。”母鸡回答。

猫来到打谷场，恳求道：“打谷场，善良的打谷场，请给我一些大麦！”

打谷场说道：“你可以收集洒落的大麦，那是我的主人喂给小鸟和蚂蚁的食物。”

猫收集了洒落的大麦，带到母鸡那里，母鸡下了一个蛋。猫把鸡蛋拿给鞋匠，得到了一双鞋，再把鞋拿给挑水人，得到了一桶水。树得到水后，给了她一些树枝，她又把树枝带给山羊。山羊给了她一些羊奶，最后，猫将羊奶给了老妇人。

“这是你的尾巴，”老妇人说道，“以后要小心，别偷喝我的羊奶。”

猫拿回了尾巴，试图将其粘在原来的位置，却没有成功。她反复尝试用树脂、焦油和胶水将其粘住，却毫无效果。直到今天，这只猫还是没有尾巴，作为曾当过小偷的惩罚。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罪犯终将受到惩罚。不劳则无获，罪行的痕迹也无法抹去。

西曼托和古洁儿

西曼托恰好在梦中

见到古洁儿；他们似乎

正在订婚，并交换戒指。

古洁儿做了同样的梦

就在同一晚。西曼托早早

就起床，骑上骏马——

火红昂扬，迅如闪电的坐骑，

飞驰到心上人的部落。

一位老妇人在帐篷接待了他。

呀，鼓正敲，号正吹！

“什么日子，因何欢乐？”

他询问老妇人。

“哦，孩子，那是古洁儿的婚礼，”

她回答，“远方的新郎

前来接新娘回家。

这是婚礼的第三天。”

西曼托流泪说道：

“我和她已互换信物。”

他从手上拿下梦中

与古洁儿交换的戒指。

老妇人拿出彩色方巾，

放入葡萄干和戒指。

随后，她去祝福新娘。

可爱的姑娘收了礼物。

她指甲鲜红，搅动着葡萄干。呀，其中竟有

梦中未婚夫的戒指！

她一眼就认了出来，深深叹息，

脸色苍白，眼睛发黑，似要昏厥。

老妇人扶住她，悲哀地叫道：

“天哪，古洁儿！但愿我失明，

看不到这个景象！你为何痛苦？

亲爱的，你怎么了？张开你的眼睛和嘴唇！

告诉我，你看到了什么？是什么让你如此难过？”

同情的声音，温暖的抚摸，

唤醒了古洁儿。她虚弱地说：

“阿姨，我恳求你，告诉我

戒指的主人在哪里。”

“那位客人在我的帐篷里。”老妇人回答。

古洁儿叹着气道：“看哪，婚礼已进行了三天，

明天就是成婚的最后一日。

告诉西曼托，只有一次机会，

明天早上，我会前往母亲的坟墓，

孤身前去哭泣，告别她的尸骨。

他能在那里找到我，告诉他。”

老妇人向西曼托讲述了这一切。

那夜漫长，西曼托难以入睡。

黎明前，他起身，马上赶到那里。

在寂静的教堂边，睡意袭来。

他裹好斗篷，酣然入睡。

古洁儿很快就来了。呀，他睡着了！

她伫立了很久，凝视着他，

惋惜着，却没有碰他。

他睡得正香，

发出响亮的鼾声，而她伫立在旁。

她在心中责怪他，

她从口袋里拿出两块金色大理石，

放在他的口袋里，随即回家。

正午时分，西曼托才醒来。

他环顾四周，敲打自己的脑袋，

再次来到友好的老妇人那里。

他心碎不已，悲痛地说：

“阿姨，我去了坟墓。她并不在那里。

我睡着了，醒来后只我孤身一人。”

“啊！”老妇人道，“这不是信物吗？

看你的口袋！”他看了看，呀，

一对金色大理石！

“这个，”老妇人道，“是古洁儿的信物。”

“但这是什么意思？”他问道。

“这表示，”老妇人道，

“你还只是一个男孩，不够成熟。和男孩们一起玩吧，

这对你来说太难了。”

西曼托羞愧地脸红了。

他哭着恳求老妇人：“阿姨，请你再去一次，

看在上天的分上，让她给我最后的消息。

无论她说什么，我都会照做。”

老妇人带来了古洁儿的话：

“明天是成婚的最后一天，

游行之日。那时

新郎和他的人会来迎接我。

如果西曼托是男人，知道如何去爱，

让他那时骑马再来，

从头到脚，全副武装，

带我走。我们去亚拉腊山，在浓雾遮盖之处

劳作相爱。”

第二天早上，迎亲队伍出发时，

新郎和四十位骑手

全副武装，接新娘回家。

突然，西曼托闪电般降临，

抢过新娘，让她坐上马，

飞驰离开，胜过猎食的老鹰，

这一跑就是三天。

追赶的人同样飞驰而来。

坐在灰色骏马上的骑手穷追不舍。

“他是谁？”西曼托问道，

“冒着生命危险穷追不舍？”

她答道：“正是他，你掠夺了他的未婚妻，

他深爱的少女。不要怪他，亲爱的，

他的心破碎，充满愤怒。”

西曼托放下古洁儿，

为她盖上斗篷，让她在一边休息。

随即翻身上马，拿好弓箭和剑，

愤怒地袭击追赶者，

杀死了四十个骑手和他们的马。

随后他带着古洁儿

来到浓雾掩盖的亚拉腊山。

他的头枕在少女柔软的膝上，陷入沉睡。

不久，西曼托突然惊醒，古洁儿的热泪滴落

在他脸上，他从睡眠中醒来。

“怎么了，亲爱的？”他说，“你看到了什么？

告诉我，为何哭泣颤抖呢？”

“在这荒凉之处，我看到了一个奇迹。

四十头公牛来泉边饮水，

还有一头母牛。

公牛间发生了一场可怕的决斗，

灰牛夺得了胜利，带走了母牛。

这让我想到

我们自身的情形——死了四十位骑手——

太过激动，就哭了。”

他起身，拿好弓箭，

追赶那头灰牛，并射中了它，

灰牛倒下，在地上滚动。他冲上前，

试图用匕首割喉，

但灰牛疯狂吼叫着，用头上的角

将他顶下悬崖。

西曼托跌落在锋利的树干上，

胸部刺穿长达四拃多，

他吊在半空中，动弹不得。

古洁儿远远地跟在其后，

来到悬崖上，注视周围，

看到哀号的野牛，

听到西曼托的悲痛呻吟。

她找到弓箭，捡了起来，俯身在悬崖边，

发现了西曼托的所在。

她撕扯头发，放声大哭：

“哦，西曼托，你竟在如此低的地方？

你的弓箭是纯银的，

无须追捕野牛。

哦，不要呻吟，西曼托，不要这样呻吟！”

“我的古洁儿，”他从下方叫道，

“不要哭！你的哭声令我更加痛苦

比我的伤更甚。”

“但你在呻吟，

我的西曼托，我怎能不哭？

你的呻吟刺痛我的心，令我流泪。

亚拉腊山上有一场大风暴。

亲爱的，这是你的弓箭。

我向你祈求时，你没有倾听。

‘不，放下你的弓箭，’我说。

‘不要追捕野牛，它也有伴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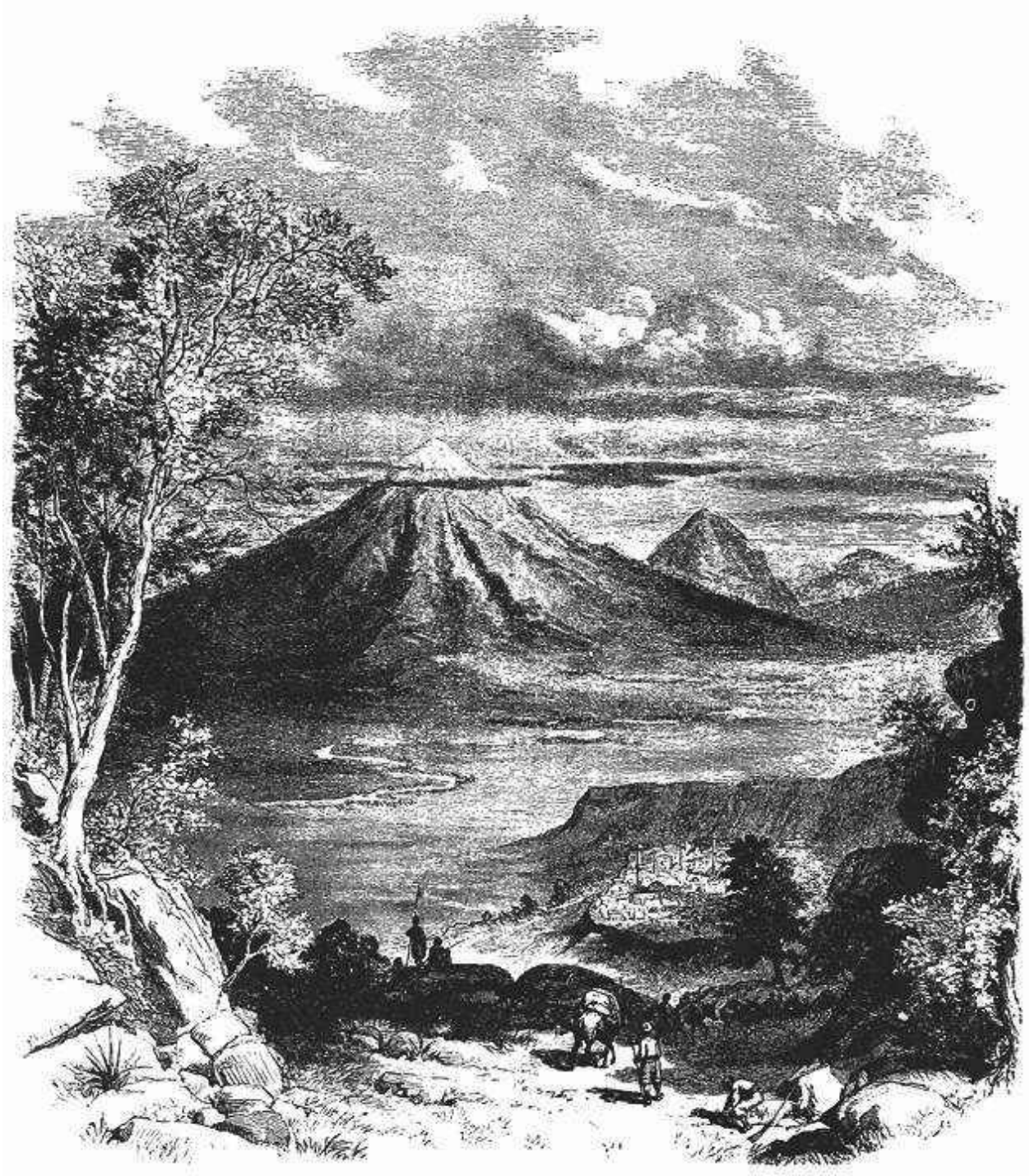
让它们像我们一样，相依为命。’

哦，那头可怕残忍的野牛，

你的角是如此坚硬，可怕的野牛

竟令亚拉腊山的恋人分离。

亚拉腊山山顶被薄雾笼罩；



西曼托的弓箭像珍珠一样发光。

唉！谁曾听过

猎物杀死猎人？哦，我的爱人，

我告诉过你：‘西曼托，别去，

让野牛追寻自己的爱。

你要消遣，我就已足够。

哦，别去，不要去！’

谁能知道？

或许这是上天注定的。

上天的意志凡人无法更改。

亚拉腊山丛林茂密，

其风暴寒冷又致命。

哦，西曼托！现在告诉我

靠近你的方法，让我可以

再次抱你入怀，与你同生共死。

哦，来些人用铲子和锹

松动土石，将西曼托和他的爱人

埋在这里！”

她闭上眼睛，纵身跳下，

落在她的爱人身上，只说了一句话——

“我的西曼托！”他应和道——

“我的古洁儿！”随后，两人就气绝而亡。

之后是一片沉默！他们死在彼此的怀抱中。

在春天，人们仍能看到两朵

完全一样的花朵，

两只蝴蝶停留其上。

它们代表不幸丧生在

亚拉腊山的两位恋人。

中華譯學館

★丝路夜谭★

小鹿王子

土耳其、罗马尼亚童话

郭国良◎主编
赵梦瑶◎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鹿王子：土耳其、罗马尼亚童话/郭国良主编；赵梦瑶选译.—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42-5

Ⅰ.①小… Ⅱ.①郭…②赵…Ⅲ.①童话-作品集-土耳其②童话-作品集-罗马尼亚Ⅳ.①I374.88②I54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3964号

小鹿王子：土耳其、罗马尼亚童话

郭国良 主编

赵梦瑶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董唯

责任校对 田慧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6.625

字　　数 118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42-5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土耳其童话
- 小鹿王子
- 三个橘子仙女的故事
- 玫瑰美人
- 傻瓜穆罕默德
- 金发孩童
- 白马丈夫和女巫
- 灰烬少年
- 一块肝的故事
- 魔巾、魔鞭和魔毯
- 风魔王
- 乌鸦精灵
- 四十个王子与七个脑袋的怪龙
- 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
- 鸽子精灵国的国王
- 蛇精灵与魔镜
- 耐心石与耐心刀
- 井怪与泼妇

罗马尼亚童话
- 半人半马怪
- 变成猪的王子
- 美少年、金苹果和会魔法的狼
- 青春不老，生命永恒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本书中的土耳其的故事是匈牙利学者伊格纳修斯·古诺斯博士在安纳托利亚旅行期间从土耳其农民口中收集的[1]，1889年由著名的匈牙利文学协会首次出版，书名为《土耳其民间故事》，由范贝里教授撰写引言。范贝里教授是一位杰出的东方学专家，可以说是在世的研究突厥—鞑靼人古老文化的最权威人士，他对乌兹别克史诗和维吾尔族道德故事之通晓，不亚于他对西欧经典诗篇的通晓程度。他对这些土耳其民间故事也赞不绝口。他把土耳其民间故事这一宝藏比作默默躺在语文学小径中被忽视的宝石，等待着搜集者的捡拾。他告诫民族学专业的学生，一旦具有威胁性的铁路真的入侵安纳托利亚这片古老的土地，这些原生态的、充满了诗意的故事无疑将成为西方文明影响下的第一个受害者。

因此，伊格纳修斯·古诺斯博士的这个几乎独一无二的故事集可以说是从火堆里“救”出来的一块珍贵木板，不管是对于民间故事研究者，还是对于喜欢纯粹的童话故事的人来说，这个故事集都是一个重要“发现”。我们不能奢求这些故事是绝对“新鲜的”“没听过的”，这样的要求太高了。范贝里教授研究了其中许多故事与其他构成《天方夜谭》基础的纯东方故事之间的相似性。在本书的故事中还可以明显看到一些斯拉夫和斯堪的纳维亚元素。例如，神秘的翡翠神鸟安卡就与我的《俄罗斯童话》里的莫古尔鸟、《哥萨克童话及民间故事》里的扎尔鸟的形象十分类似；而魔法头巾的故事，在很多细节上与安徒生童话《旅伴》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尽管如此，这些故事都有自己的特点，而最重要的是，它们体现的丰富想象以及生动的故事呈现，令读者叹为观止。与之相比，西方最受欢迎的童话几乎平淡如水，就意象创造而言远没有这些故事来得生动形象。正如范贝里教授所说的，如果这些故事能让土耳其女性在啜饮摩卡、品嗅芬芳的同时忍不住要读来消遣闲暇时光，那么我们也不得不佩服她们（无论她们住在普通人家还是后宫中）那颇具诗意的品位和鉴赏力。

我将这些故事从最早的匈牙利语版本翻译成英语，所以本书作为译本的译本，也许有诸多值得商榷之处。但我很忠实于我翻译的故事原文，同时，考虑到匈牙利语和土耳其语十分相近（尤其在语法结构上二

者是高度相似的），我认为英译本并没有失去太多原本的意蕴和味道。

我在十多个纯土耳其故事的后面添加了四个“半土耳其式”的故事，这四个故事译自彼得·伊思比勒斯古的《罗马尼亚传说及童话》（1892年出版于布加勒斯特）的罗马尼亚语原文。我向民间故事协会推荐过此系列故事。这些故事内容奇特新颖，包含许多世界上最著名的童话故事的改写版本，既具异域风情又极其迷人。罗马尼亚语受到罗曼语言、斯拉夫语言、匈牙利语和土耳其语等不同语言元素的影响，由此也自然而然地孕育了这些奇妙的故事。

R. 尼斯贝特 • 贝恩
1896年7月

---

[1] 他在1891年出版于佩斯的《安纳托利亚风光》一书中描述过这一经历，此书很受欢迎。

土耳其童话

小鹿王子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国王，他有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国王逐渐老去，大限已到，骤然驾崩，王子继承了王位。但他不知节俭，继位不久便将王室的财产挥霍一空。

一天，他对妹妹说：“我们的钱已经用光了，臣民们若是知道了这件事，就会把我们逐出国门，以后我们再也无法直面他们了。但如果我们偷偷离开，另寻居所，便不会落到那般田地，岂不更好？”两人商定后，将他们仅剩的一点东西打包，连夜离开了父亲的宫殿，迈向广阔的世界。

他们走啊走，来到一片广袤的沙漠。骄阳似火，他们几乎要晕倒在漫漫黄沙中。这时，哥哥看到前面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小水洼，便对妹妹说：“喝完这些水之前，我决不会再往前走了。”

“不，亲爱的哥哥！”妹妹说，“谁知道这水能不能喝呢？我们已经走了这么久了，再坚持一会儿，肯定能找到可以喝的水的。”

哥哥回答：“喝光这些水之前我一步也不会往前走了，即便我会因此而死，我也不在乎。”于是他俯下身来，将这汪脏水一饮而尽。喝完后，他瞬间变成了一头鹿。

看到哥哥变成了如此模样，妹妹悲伤地哭了起来。但他们别无选择，只能继续往前走。他们翻过高山，穿过河谷，越过遍布沙石的荒野。他们走到了一棵大树下，看见一潭泉水，于是便坐下来休息。小鹿说：“妹妹，我去找些吃的，你爬到树上藏起来。”说完，他翻过山丘，抓到一只野兔，带回来跟妹妹一起吃了。他们就这样在树下生活着，日复一日，一眨眼，好几个星期过去了。

这个地方的国王有很多马，这些马常在这棵树下喝泉水。一天晚上，马夫们像往常一样将马牵到泉水旁。马儿刚低下头去喝水，就看到了一个少女的倒影，它们一惊，退了几步。马夫们猜测可能是因为水不干净，于是把饮水槽里的水倒掉，然后重新灌满泉水，但马儿依旧后退，不肯喝水。马夫们不知该如何是好，便回去禀报国王。

“或许因为那水不干净。”国王说。

“尊敬的陛下，”马夫们回答，“情况并非如此，我们把饮水槽的水倒掉，再用干净的泉水灌满，还是无济于事。”

“你们再去打探一下，”国王说，“仔细看看周围，说不定有人躲在一旁，让马儿受惊了。”

于是马夫们回到泉水旁四处查看，终于看见了坐在那棵大树顶上的少女，便立刻回去禀报国王。国王听后决定亲自去一睹她的容貌，他们一行人便来到树下。国王抬起头看着这个如明月般美好的少女，目光便再也无法从她身上移开了。“你是精灵还是仙女？”国王对少女说。

“我不是精灵也不是仙女，跟你一样是个凡人。”少女回答。

国王让少女从树上下来，少女不肯，无论国王如何恳求都是徒劳。国王勃然大怒，命令马夫们砍倒这棵树。马夫们拿来斧头对着树砍了起来，直至暮色降临，还有一截坚硬的树干矗立在那里未被砍下。天越来越黑，他们不得不停下来，打算第二天再接着砍。

他们刚离开，小鹿就从森林里捕食归来。他看着大树，问妹妹发生了什么。妹妹告诉他自己待在树上不肯下来，他们便想将树砍倒。小鹿说：“你做得很好，记住，无论他们说什么都不要下来。”说罢他走到树旁，用舌头舔了舔树干，大树瞬间就长得比原来更粗壮了。

次日，小鹿像往常一样去森林里觅食。马夫们回来发现大树变得愈发粗壮了，只好继续砍树。到夜幕降临时，他们才砍了一半。于是他们打算第二天再砍，便回家去了。

小鹿回来后，又舔了舔树干，再次使国王的“伐木工”们这一天白费了力，树干变得愈发粗壮而坚韧。

翌日一早，小鹿刚离开，国王和马夫们就来到树下，发现大树变得更加粗壮，便决定想些别的办法。他们回宫后，找到了一个有名的老巫婆，告诉她如果能想办法让树上的少女心甘情愿地下来，就给她丰厚的回报。老巫婆欣然接受了这个差事，带着一个铁架、一口锅等一堆东西来到树下。她把铁架支在地上，把锅倒扣在铁架上，然后打了泉水，倒在一旁的地上。她做这些事时一直闭着眼睛，仿佛盲人一般。

少女坐在树上看着这个老巫婆，以为她真的看不见，便对她喊道：“亲爱的老婆婆，您的锅放反了，水也洒在了地上。”

“哦，谢谢你，我可爱的孩子，我的眼睛看不见。”老巫婆说道，“我带了一些脏衣服来洗，如果你也是安拉忠实的仆人，就下来帮我把锅放好，把衣服洗干净吧。”少女想到了哥哥的话，便乖乖地待在树上没有下来。

第二天，老巫婆又来了，她佯装被树根绊倒，又生了火，然后拿起一袋谷物粗粉过筛。她故意把灰烬放进筛子里，以此骗取少女的同情。“可怜的老婆婆！”少女悲伤地自言自语。她对树下的老巫婆说：“老婆婆，您筛的是灰烬而不是谷物粗粉。”“哦，我亲爱的孩子，”老巫婆哭了起来，“我是瞎子，我看不见，下来帮帮我吧。”想到早上哥哥严肃认真叮嘱她的话，少女还是没有下来。



第三天，老巫婆又来到树下，她带来了一只绵羊，掏出一把刀，准备剥羊的皮。她没有先割开羊的喉咙，而是用刀割羊的后背，开始给羊剥皮。可怜的小绵羊疼得大叫，少女无法眼睁睁看着小绵羊如此痛苦，便从树上下来，解救了它。这时，一直藏在树后的国王立刻冲了出来，将少女抓住并带回了宫殿。

国王对少女说希望立即与她成亲，少女没有同意国王的请求，说除非他们把她的兄长——那头雄鹿带来与她团聚，否则她一刻也不会安心。于是，国王派人到森林里找到那头鹿并将他带回了王宫。从此，他便再也没有离开过妹妹一步。晚上，他躺在妹妹的身旁；清晨，他们一起醒来。即使在国王和妹妹成亲后，小鹿也不曾远离他们。每天晚上，他都会来到国王和王后身边，一边用前脚掌轻轻地抚摸他们，一边说——

亲爱的妹妹，快快睡吧，

亲爱的兄弟，快快睡吧。

时间犹如白驹过隙，在人们的生活中悄悄溜走，在童话故事中快步逃走，在人们体味着真爱时则更加迅速飞逝。然而，如果不是那个住在王宫里的女奴，我们的主人公们会一直这样幸福地生活着。眼看着国王将那位衣衫褴褛的少女揽入怀中，自己却得不到宠爱，女奴逐渐被嫉妒吞噬，开始寻找复仇的机会。

王宫里有一个美丽的后花园，花园中有个喷泉，王后很喜欢去那里散步。一天，她手端金茶碟，脚踩银凉鞋向喷泉走去。女奴一路暗中跟随，待王后来到喷泉旁，便突然将她推入水中。水里的大鱼一口将王后吞了下去。女奴回到宫殿，穿上王后的金纱衣，冒充王后坐在宫殿里。

到了晚上，国王来到寝宫，看到自己的王后完全变了模样，便问她发生了什么。“我在花园里走了太多路，太阳晒黑了我的脸。”女奴回答说。国王相信了她的话，便在她身旁坐了下来。这时，小鹿也来了，当他像往常一样用前脚掌抚摸国王和“王后”时，他发现这个“王后”是女奴冒充的，他说——

亲爱的妹妹，快快睡吧，

亲爱的兄弟，快快睡吧。

女奴躺在床上，心中萌生了一个念头：她一定要尽快摆脱小鹿，以免自己的真实身份泄露。

她心生一计，佯装得了重病请来了几位医师。她用大把的钱将他们收买，让他们对国王说小鹿的心脏是唯一可以治愈她的药方。医师们便告诉国王，若非如此，“王后”将有性命之忧。国王听后赶忙来到他心爱的“王后”身边，问她是否同意医师们提出的办法，吃下自己兄长的心脏。

“我该怎么做呢？”这个冒牌王后叹了口气说道，“假如我死了，我可怜的小鹿哥哥怎么办啊？但如果能取出他的心脏，我将重获新生，他也可以免遭将来年老病痛的折磨了。”于是国王便命令屠夫磨快屠刀，生好火，煮沸一大锅水。

可怜的小鹿看着熙熙攘攘来往于各宫各殿的忙碌的仆人，预感厄运即将来临。他急忙跑到花园的喷泉旁，对妹妹大喊了三遍——

刀刃已利，

开水已沸，

妹妹啊妹妹，

速归速归！

听到哥哥的呼唤，妹妹大声回复了三遍——

我在鱼肚中，

手端金茶碟，

脚踩银凉鞋，

怀抱小王子！

原来，王后早已怀有身孕，并在大鱼的肚子里生了一个儿子。

国王追着小鹿跑进了花园，来到了喷泉边。他悄悄地靠近小鹿，恰巧听到了两兄妹的对话。他立刻命令手下的人将喷泉的水抽干，抓出大鱼，切开它的肚子。他看到了什么呢？鱼腹中是他的妻子，手端金茶碟，脚踩银凉鞋，怀里抱着可爱的小王子。国王跑过去拥抱了他的妻子，亲吻了王后怀中的儿子，并将他们带回宫里，听王后从头到尾讲述了她和哥哥的故事。

小鹿在大鱼的血液中发现了一样特别的东西，他吞下之后，就变回了原貌。他冲向妹妹，高兴地与她拥抱在一起，想到两人各自拥有的幸福，喜极而泣。

之后，国王下令处死了那个假冒王后的女奴。

从此，国王和他的妻子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我们的小鹿王子也与他们住在一起。他们举行了一场盛大的宴会，持续了四天四夜。

故事中的主人公们经过一番波折都已如愿以偿。希望正在看书的你，我亲爱的读者，也能实现你的愿望。

三个橘子仙女的故事

很久很久以前，在那个物资充盈的时代，男人们白天一直大吃大喝，夜晚却依旧饥肠辘辘，难以入眠。在那个时代，有这样一个国王，他膝下无子，觉得生活索然无味。

一天，他和大臣们在极乐大道上散步，他们喝着咖啡，抽着旱烟。他们走啊走，来到了一个山谷，便坐下来休息。正当他们环顾四周时，突然间，山谷开始晃动，仿佛地震一般。地面上出现了一道裂痕，一个身穿绿色长袍、脚踩黄鞋的白须苦行者出现在他们面前。国王和大臣们不知来者何人，惊愕万分，不敢上前。苦行者缓缓走来，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这时他们才长舒一口气，并礼貌地回答："愿你平安。"

"陛下，您何故会来到这里？"苦行者问。

"既然你知道我是一国之君，那你也应该知道我为何来此。"国王回答。

苦行者从怀里拿出一个苹果递给国王，说："陛下，把这个苹果给王后吃一半，您自己吃一半。"话音刚落，苦行者就消失了。

国王回到王宫，遵照苦行者的话将半个苹果给了王后，自己吃掉剩下的一半。九个月零十天后，小王子出生了。国王欣喜万分，将金币分发给穷人，还奴隶自由，大设宴席遍邀王公贵族，觥筹交错，持续数日。

时光飞逝，在父母无微不至的呵护中，小王子十四岁了。一个夏日，他对国王说："亲爱的父王，请赐予我一座大理石宫殿吧，最好有两潭泉水，一潭流的是蜂蜜，一潭流的是黄油！"国王对王子宠爱万分，便应他所求建造了一座华丽的大理石宫殿给他居住。一天，王子正坐在殿中观赏流着蜂蜜和黄油的泉水，突然看见一个手拿陶壶的老妇想从泉水中取水。他顺手捡起一块石头扔去，陶壶被打破了，老妇一言未发，默默离开了。

第二天，老妇再次出现，拿着陶壶要取水。王子又一次用石头打破了她的陶壶，老妇沉默无言，再次离开了。到了第三天，老妇又来了，她的陶壶又被王子打破了。这次，她说道：“年轻人，你会爱上三个橘子仙女，这是安拉的旨意。”说罢她就消失了。

老妇的话点燃了深藏在王子心底的爱情之火。他日渐消瘦，脸色越来越苍白。国王看到儿子病重，便派人去请智者和医师前来医治，但对于王子的病，他们都无计可施。一天，王子对父亲说：“亲爱的父王，我的心病无药可医，他们的医术再高明也徒劳无功。我已经爱上了三个橘子仙女，我要找到她们，否则我的病是不会好的。”

“我亲爱的儿子，”国王哀叹道，“你是我在这世间的一切，如果连你也离开我，我的余生还有什么欢乐可言呢？”但见王子的身体慢慢消瘦，每天都像梦游般，国王束手无策，心想：“就让他去吧，如果能找到那三个让他魂牵梦萦的橘子仙女，对他也许更好，说不定那时他就会回来了。”

一天，王子起床后，带上些轻便但贵重的物品离开了王宫。他翻过高山，穿过河谷，经过多日的长途跋涉来到了一片广阔的平原。正当他要穿过一条大路时，恶魔之母出现在他的面前。她的身体像宣礼塔一般庞大，她一只脚踏在一座山上，另一只脚踏在另一座山上。她大口嚼着树胶，在半小时路程以外的地方就能听见她发出的巨响。她的呼吸像飓风，她的胳膊有数十丈长。

“早上好，亲爱的老妈妈！”王子喊道，说着他抱了抱她宽厚的腰。“你好啊，小伙子，”恶魔之母回答说，“要不是你这么有礼貌，我真想把你一口吃掉。”恶魔之母随即问他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

“唉，我亲爱的老妈妈，”王子叹息道，“我的不幸遭遇让我无法回答你的问题。”

“孩子，说出来吧。”恶魔之母催促道。

王子深深地叹了口气：“我无可救药地爱上了三个橘子仙女，只想尽快找到她们！”

“嘘，这个名字连想都不能想，更不能堂而皇之地宣之于口！我有

四十个儿子，我们都是她们的守护者，可即便如此，我们也不清楚她们到底在哪。但我的儿子们去过的地方比我多，或许他们能给你一些线索。”于是，恶魔之母将王子带回家中。黄昏降临，趁她的儿子们还没回来，恶魔之母拍了拍王子，将他变成一罐水。就在这时，小恶魔们回来了，他们边敲门边喊：“母亲，我们闻到了人类的气味！”

“胡说，”恶魔之母喊道，“人类的孩子来这里做什么？你们还是好好清理一下自己的牙吧。”于是她给每个小恶魔一根木棍来清洁牙齿。小恶魔们有的嘴里掉出一只胳膊，有的嘴里掉出一条大腿。他们直到全都清理完毕，才坐下来开始吃晚饭。恶魔之母对他们说：“现在如果有一个人要成为你们的兄弟，你们会如何对待他？”

“当然是像兄弟一样爱他了！”小恶魔们回答。

于是恶魔之母拍了一下水罐，把王子变了回来。“这就是你们的兄弟！”她对四十个儿子说道。

小恶魔们对王子的到来感到很开心，争先恐后地请他坐下，询问母亲为什么不早些让他们知道，这样他们就可以一起吃晚饭了。

“我的儿子们，”恶魔之母说，“他与你们不同，不以人肉为食，羊肉、牛肉这些才是他的食物。”

一听这话，其中一个小恶魔立刻跳起来跑了出去，抓回一只羊宰了，放在新兄弟面前。

“你可真是个孩子啊！”恶魔之母喊道，“你不知道生肉要烤熟才能给他吃吗？”

于是他们剥了羊皮，生好火，把羊肉烤熟拿给新兄弟，王子吃了一块便饱了。小恶魔们看到剩了这么多，叫嚷道：“吃这么少哪够！”于是他们一个劲儿地叫他再多吃一些。“我的儿子们，”恶魔之母说，“人类吃这些就足够了。”

“让我们来尝尝羊肉的味道。”其中一个小恶魔说。于是他们一拥而上，三下五除二便把整只羊吃了个精光。

第二天一大早，恶魔之母对她的儿子们说：“你们的新兄弟有个大麻烦。”

“什么麻烦？我们愿意帮助他。”

“他爱上了三个橘子仙女！但不知该去哪里寻找。”

“我们也不知道橘子仙女在哪里，”恶魔们回答，“不过，姨妈或许知道。”

“那就带你们的新兄弟去找她吧，”恶魔之母说，“跟她说他是我的儿子，让她好好招待他，或者也把他当作儿子吧，好尽快帮他摆脱困境。”

于是小恶魔们带着王子来到姨妈家询问。姨妈听后说她也不知道橘子仙女在哪，但她有六十个儿子，可以等他们回家之后一问究竟。为了不让新儿子受到伤害，她拍拍王子的头，将他变成一个陶器。这时，六十个小恶魔回来了。

“母亲，我们闻到了人类的气味！”他们边喊边冲进家门。

“或许是因为你们刚吃过人肉，还有残存的肉渣留在牙里。”于是她给了每个儿子一根木棍清理牙齿，以便能吃下其他东西。吃饭时，她拍了拍陶器将王子变了回来，六十个小恶魔看到他们的这个人类兄弟，欢欣鼓舞，争先恐后地拉他坐在身旁，拿出好东西招待他。第二天一早，姨妈对她的儿子们说：“这个小伙子爱上了三个橘子仙女，你们带他去找她吧。”

“我们不知道橘子仙女在哪里，”小恶魔们回答，“但老姨婆可能知道些线索。”

“那就带他去吧，告诉她这是我的儿子，让她好好招待他，让她也把他当作儿子吧，好尽快帮他摆脱困境。”于是小恶魔们把王子带到老姨婆那里，告诉了她事情的经过。“唉！我并不知道橘子仙女在哪里，我的孩子们，”老姨婆说，“或许可以等到我的九十个儿子晚上回家时问问，他们没准儿知道。”

于是六十个小恶魔把王子留在那里便离开了。黄昏降临，老姨婆将王子变成一把扫帚放在门口。不久，她的九十个恶魔儿子回到家中，也闻到了人类的气味，并从他们的牙缝中清理出了残存的人肉。晚饭时分，老姨婆问他们如果有一个人类兄弟，他们会如何对待他，小恶魔们纷纷发誓不会伤害他一根手指头。于是老姨婆拍了拍扫帚，把王子变了回来。

小恶魔们彬彬有礼地招待王子，嘘寒问暖，并为他端来好多食物，王子几乎没有喘气的机会。吃饭时，老姨婆问儿子们知不知道三个橘子仙女在哪，他们的新兄弟已经爱上了她们。年纪最小的小恶魔听到后高兴地跳了起来，说他知道。

“既然如此，”老姨婆说，“你就带你的新兄弟去找她们吧，帮他满足心中的愿望。”

第二天一早，这个最小的小恶魔便带着王子出发了。他们沿着大路欢快地前行，走啊走，接近目的地时，小恶魔对王子说：“我的兄弟，前面是一个大花园，三个橘子仙女就在花园的喷泉里。当我对你说‘闭上眼睛，睁开眼睛’时，无论你睁眼后第一眼看到什么，一定要抓住它。”王子点了点头。

他们又前进了一会儿，终于来到了花园。小恶魔一看到喷泉便立刻对王子说：“闭上眼睛，睁开眼睛！”王子立马照做了，他看见三个橘子从水中冒了出来，在跳上跳下。于是他抓住其中一个，揣进口袋。小恶魔又对他说：“闭上眼睛，睁开眼睛！”他再次照做，抓住了第二个橘子。等他抓住第三个橘子时，小恶魔对他说：“你要记得，不要在没有水的地方切开这三个橘子，否则你会后悔的。”王子答应了小恶魔，便与他分开了。

王子继续向前走，走过长长的路，走过短短的路，翻过高山，穿过河谷，来到一片沙漠。他想起了口袋里的橘子，便掏出一个切开。紧接着，一个精灵般可爱的少女出现在了他的眼前，天上皎洁的明月在她面前也会黯然失色。“看在安拉的分上，请给我一滴水吧！”少女喊道。但茫茫沙漠中找不到任何水的踪迹。王子束手无策，伤心不已，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少女消失了。

他又向前走了一段路，自言自语道：“或许我可以再切开一个橘

子。”于是他便切开了第二个橘子。这次，一个更可爱的少女出现在面前。少女急切地向他要水喝，王子无计可施，于是第二个少女也消失了。

王子想：“既然如此，我一定要好好珍惜第三个橘子。”他继续往前走，终于来到一潭泉水旁。王子痛饮了一番，心想：“现在我可以切开第三个橘子了！”于是，他切开了最后一个橘子。这次，一个比前两个女孩都要美丽的少女出现在他面前。少女向他要水喝，于是他立刻把她带到泉水旁让她解渴。这次少女没有消失，她是活生生的一个人。

少女就像初出娘胎一样赤裸着身体，王子无法这样带她进城，于是他让少女爬上泉水旁的大树，然后他进城去为她买衣服和马车。

王子离开后，一个女仆来到泉水边打水，她在水中看到少女的倒影，误以为那是自己的影子，自言自语道：“我今天看起来如少女一般，竟比主人还要美。拥有这样的美貌，该由她为我打水，凭什么是我侍奉她？”于是她把手中取水用的陶罐摔成两半，径直回家去了。女主人看到她空手而归便质问是怎么回事。女仆回答说：“我比你漂亮多了，所以理应由你为我打水，而不是我给你打水。”女主人拿起一面镜子摆在女仆面前说：“我看你一定是脑子出了问题，仔细瞅瞅镜子里这副面孔！”女仆望着镜子里的自己，发现自己跟以前一样，黑得像块煤炭，她一句话也没说，只得再拿了一个陶罐回到泉水旁。她又看到了水中少女美丽的倒影，再次坚信这就是自己。

“没错，”她叫嚷道，“我比主人漂亮多了。”于是她又把陶罐打破，回到家中。女主人问她为什么又空手而归。“因为我比你美多了，所以必须由你为我打水。”她回答。

“你简直疯了。”女主人吼道。她抓起镜子扔给女仆，女仆看到自己黑黝黝的模样，又拿起一个陶罐，第三次去了泉水旁。可她在水中看到的依旧是那个美丽迷人的少女。当她准备再次打破陶罐时，橘子少女从树上向她喊道：“不要摔坏你的陶罐，你看到的是我的倒影。仔细看看，另外一个才是你的倒影。”

女仆抬起头来，看到了树上这个无比美丽的女子，便爬上树坐在她旁边，哄骗她说：“金发女孩，你在树上蜷缩久了腿会抽筋的，来，躺在我的怀里，休息一下吧。”于是，她把少女搂在怀中，然后拔出一根

针，刺入了少女的脑袋。少女变成了一只小鸟，扑棱扑棱翅膀飞走了，留女仆一人坐在树上。

这时，王子带着精致的马车和漂亮的衣服赶了回来，抬头一看，只见得这个面孔黑黝黝的女仆，便问是怎么回事。“这个问题问得好，”女仆回答，“你把我独自留在这里一整天不见踪影，太阳当然会把我晒黑。”可怜的王子能怎么办呢？他只好让女仆坐进马车，带她回到了父王的宫殿。

王宫中，所有人都在满怀希望地等待王子带回一个仙女般美丽的新娘，但令他们大失所望的是，王子身边站着的是这样一个面黑如炭的女人。国王对王子说：“我的孩子，你怎么会为这样一个丑陋的女人神魂颠倒？”

“她原本不是这副模样，”王子说，“只因我把她留在树上晒了一整天，她才变黑的。只要休息几天她便会貌美如初的。”于是他把女孩带进寝殿，等她变白。

王子的宫殿中有一个美丽的花园。一天，一只橘鸟飞到花园中，落在一棵树上，叫唤着树下的园丁。

“有什么能帮你的吗？”园丁问。

“王子最近怎么样？”

“据我所知，王子很好。”

“那他的新娘呢？”

“她也在宫殿里，像之前一样和王子在一起。”

小鸟听后唱道：

她正坐在他身边，

但她不会待长久。

她的花言和巧语，

犹如荆棘藏危机。

当我跳上这棵树，

它将枯萎无生气。

然后，小鸟便飞走了。

第二天小鸟又来到花园，再次询问王子和新娘的情况，又唱了一遍那首歌。第三天依旧如此。也正如她在歌中所唱的，她驻足过的树枝都逐渐枯萎了。

时间一天天过去，王子开始对他的新娘感到厌倦。一天，他来到花园散步，看到枯萎的树枝，便问园丁："这是怎么回事？连几棵树都照顾不好，你没看到树枝都枯萎了吗？"园丁回答："我再怎么照顾都无济于事。几天前有只小鸟来到园中，询问您和新娘的近况，并说虽然她现在在那个位置上，但不会长久，而且荆棘会越长越多，小鸟驻足过的每棵树都会枯萎。"

王子便命令园丁在树枝上涂满粘鸟胶，当那只小鸟再来时好将她捉住。第二天，小鸟飞来了，果然被粘住了。园丁把橘鸟抓住带到王子面前，王子将她关进了笼子。女仆一看到橘鸟就认出这是树上那位美丽的少女。于是，她假装病得很重，找来了医师，偷偷用丰厚的礼金将医师收买，让医师对王子说，除非将这只橘鸟吃掉，否则自己永远无法痊愈。

王子看到妻子病入膏肓，便叫来医师询问如何才能治好她的病。医师回答说有一种能让树枝枯萎的鸟，只有将这只鸟吃掉才能治好她。"竟然如此巧合，今天我刚抓住这样一只鸟。"王子说。他命人将鸟煮熟后喂给新娘吃。于是，诡计得逞的女仆立马"痊愈"了。但没有人注意到，就在小鸟惨遭不幸的时候，一根光滑闪耀的羽毛从她的身上掉落，神不知鬼不觉地滑进了地板的缝隙中。

时间一天天过去，王子一直在等待他的新娘恢复美貌，殊不知这是徒劳无功。宫中有一位曾教导宫中妃嫔读书写字的老妇人，一天，她下楼时看到地板的缝隙中似乎有什么东西在闪闪发光。她径直走过去，发现了一根如钻石般闪亮的羽毛。她把羽毛带回家，藏在屋顶的椽子上。

第二天，她离开家去宫殿后，那根羽毛从椽子上跳下来，摇身一变，变成了一个世间最可爱的少女。她把房间整理干净，做好晚餐，等一切准备就绪后，又跳到椽子上，变回了一根羽毛。老妇人回到家，被眼前的一切惊呆了。她想：肯定是有人趁我不在偷偷打扫的。于是她上上下下把房间的每个角落找了个遍，但一个人影也没找到。

第二天等老妇人离开，那根羽毛再次跳了下来，把房间收拾得井井有条。老妇人回到家中，发现家里一尘不染，觉得奇怪极了，她想："我一定要弄清楚这是怎么回事。"于是第三天一早，她假装像往常一样出门，故意留出一条门缝，躲在角落里默默观察。她发现房间里有一个美丽的少女，是她收拾了屋子，做好香喷喷的晚饭。老妇人冲进去抓住她的胳膊，问她姓甚名谁，来自何方。少女便把自己的悲惨遭遇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老妇人，包括与王子的邂逅，两次被女仆陷害，以及如何变成羽毛来到这里。

"我可怜的孩子，"老妇人说，"不要伤心，我来帮你。"说罢她去找王子，邀请他去自己家中做客。恰逢此时王子对他的新娘厌倦不已，他很高兴能有理由离开宫殿。这天晚上他准时来到老妇人家中，坐下来享用晚餐。待他吃完后，少女端着咖啡款款走来。王子看见了她，激动不已，差点要昏倒过去。过了一会儿，等他回过神来时，他问道："老妈妈，这个少女是谁？"

"你的妻子。"老妇人回答。

"您是怎么找到她的？"王子问，"我能把她带走吗？"

"孩子，她本来就是你的。"老妇人说。然后她牵起少女的手，把她拉到王子怀中："以后你可要好好照顾她，她是你的橘子仙女。"

这下王子真要激动得晕倒了，不过这次是出于纯粹的快乐与幸福。女仆犯下大罪，王子下令将她处死。他把橘子仙女带回宫殿，与她举行了盛大的婚礼，庆典持续了整整四十个昼夜。

故事中的人都已如愿以偿。我亲爱的读者，希望安拉也能庇佑你们梦想成真。

玫瑰美人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国家，那里有骆驼商人、老鼠理发师、杜鹃裁缝，有跑腿的驴，有会烤面包的乌龟，还有一个磨坊主和他的黑猫……那时我只有十五岁，记忆中父亲总是摇着摇篮唱着安眠曲……还是讲讲国王和公主们的故事吧。国王有三个女儿，大女儿四十岁，二女儿三十岁，小女儿二十岁。一天，小女儿给国王写了封信：“父王，大姐四十岁了，二姐三十岁了，您至今未曾给她们许配人家。我不想也这样苦苦等待，直至年华老去。”

国王读了信，把三个公主召到跟前对她们说：“女儿们，我赐予你们每人一支箭，带上它去寻找心上人吧！箭射到哪里，就去哪里找你们的心上人。”大公主的箭射进了大臣儿子的宅邸，于是她嫁给了大臣的儿子。二公主的箭飞进了法典官儿子的宅邸，于是她与法典官的儿子喜结连理。三公主也将箭射了出去，而她的箭落在了一位穷困潦倒的年轻人的蓬草屋上。“不可不可！”所有人都喊道。于是她又连放了两箭，但无论她瞄准哪个方向，箭还是落到年轻人的屋顶上。见此情形，国王勃然大怒，向小女儿喊道：“看，你这个坏女孩，这就是你的下场。你的姐姐们耐心等待，都已如愿以偿。你最年轻，却耐不住性子，写了那封轻佻无耻的信，这就是安拉对你的惩罚！滚出我的视线吧，滚到你那低贱的丈夫身边。除了他和他的小破屋，你将一无所有！”于是三公主伤心地离开了，与年轻人过上了平民生活。

很快，三公主怀孕了。在第九个月零十天时，她的生产之日来临，年轻人赶忙去找产婆。尽管寒冬已经来临，但夫妻二人家徒四壁，屋里既没有床，也不能生火取暖。公主强忍剧痛，躺在地上孤独无助。就在此时，小屋的门开了，三个漂亮的仙女缓步走了进来，一个站在公主的头边，一个站在公主的脚边，还有一个在她身旁俯下身来。她们似乎对夫妻二人的境况了如指掌，一眨眼的工夫，小屋里的一切都变得井然有序了。公主躺在一张柔软的床上，眨眼间，一个美丽的女婴已经躺在她身边了。一切都收拾妥当后，三个仙女准备离开。她们一个接一个来到床边，第一个仙女说：

你的女儿名叫罗莎，她的眼泪变成珍珠！

第二个仙女走近床边说：

你的女儿名叫罗莎，

她的笑让玫瑰盛开！

第三个仙女接着说：

你的女儿名叫罗莎，

她的脚下绿草如茵！

说罢，三个仙女便消失了。

年轻人遍寻产婆无果，只能回到家中，却惊讶地发现原本破败不堪的小屋焕然一新，他的妻子正躺在一张漂亮的床上。公主将三个仙女的事告诉了丈夫，他十分震惊，不知该做何评论。一天又一天，女孩变得愈发可爱，整个王国没有人可与她比拟，可谓闻者诧异，见者倾心。哭泣时，珍珠会从她的眼睛里一颗颗滚落；微笑时，玫瑰花争相绽放；她踏步生香，所到之处绿草如茵，每一个见过她的人都被她折服。一传十十传百，她在当地逐渐名声高涨。

罗莎的事很快传到了另一个国王的耳中，他立即决定让自己的儿子娶罗莎为妻，除她之外没有人配得上嫁入王室。于是他将王子召来，告诉王子有一个让大家惊为天人的少女，她哭泣时眼泪变成珍珠，微笑时会有玫瑰盛开，大地在她脚下变得绿意盎然，并吩咐王子立刻去向罗莎求婚。

仙女们也夜夜给王子托梦，梦中出现的是那个美丽的少女。爱情的火焰在王子心中燃烧，连梦中都是她的身影。但他羞于让父亲知道，于是百般踌躇，但国王却催得越来越紧，并命令宫中的一个老妇随他一同前往。

这个老妇和王子来到罗莎家中，说明来由，以安拉的名义宣读了国王的旨意。罗莎的父母为他们的好运而欢欣鼓舞，准许罗莎跟着王子

走，并为罗莎准备了行装。

老妇也有一个女儿，天生丽质，美貌甚至与罗莎不分上下。她眼看国王让王子娶了一个穷人家的女儿而非自己的女儿，十分气恼，于是决定想办法让自己的女儿顶替罗莎的位置。宴会这天，她故意给罗莎吃了许多咸肉，然后带上一壶水和一个大篮子，让自己的女儿跟罗莎一起坐进新娘的马车，出发前往宫殿。一行人在路上走了很久很久，罗莎开始觉得口渴难耐，于是向老妇要水喝。“除非你把一只眼睛给我，否则别想喝到一滴水。”老妇说。这个可怜的少女能怎么办呢？她快要渴死了，只好把一只眼睛给老妇，换水解渴。

一行人继续往前走啊走，罗莎又口渴了，想再喝点水。“把你的另一只眼睛给我，你就可以再喝点水。”老妇说。可怜的罗莎口渴难耐，倍感折磨，只好把另一只眼睛也给了她。

恶毒的老妇带走了罗莎的两只眼睛，把她扔在大篮子里，将她独自留在了山顶上。老妇把罗莎的新娘长袍披在自己女儿身上，将她带到王子身边，说：“尊敬的王子，这就是您的新娘。”于是盛大的宴会开始了。宴会结束后，仆人将“新娘”带到新郎身边，王子揭开她的面纱，发现站在他面前的这个少女并非梦中的女子，只是与她有点像而已。王子暗自疑惑，但并未对他人提起。第二天，王子更加确定睡在自己身边的人不是罗莎，因为梦中的罗莎哭泣时有珍珠掉落，微笑时有玫瑰盛开，所到之处生机盎然，绿草如茵。但这个女孩没有珍珠，没有玫瑰，也没有绿草来证明自己。王子觉得其中必有蹊跷，这人一定不是他命中注定的女子。“但我怎么才能找出事情的真相呢？”他暗自思索，依旧没对任何人提起一个字。

当宫殿里发生着这些事时，真正的罗莎却在山顶悲伤地哭泣，眼泪变成一颗颗断了线的珍珠从她脸上滚落，几乎装满了整个大篮子。此时，一位泥土搬运工路过，听到哭声，吓得不行，大声问道：“你是谁？是精灵还是仙女？”“我既不是精灵也不是仙女，”少女回答，“只是一个凡人的女儿，但身体已不健全了。”泥土搬运工鼓足勇气，打开篮子，看到一个可怜的失明少女正在哭泣，无数的珍珠从她的脸颊上滚落下来。这位老搬运工牵着少女，把她带回了自己的小屋。他膝下无子，于是将罗莎收为养女，悉心照料，视如己出。可怜的罗莎日夜为自己“丢失”的双眼哭泣，老人则想尽办法捡起每一颗珍珠，每当他们缺钱

就拿一颗卖掉，以此渡过难关。

时间一天天过去，宫殿中欢声笑语，小屋里悲情苦涩。有一天，罗莎坐在小屋中，偶然被什么东西逗笑，于是一朵玫瑰立刻盛开了。罗莎对养父说："爸爸，带上这朵玫瑰去王子的宫殿前大声叫卖吧，就说你有全世界无与伦比的玫瑰。如果宫殿中有个老妇要买玫瑰，不要轻易卖给她，必须让她用一只人眼来交换。"

老人带上玫瑰，来到宫殿前大声叫卖："卖玫瑰，卖玫瑰，我的玫瑰独一无二！"此时并非玫瑰盛开的季节，老妇听到叫卖声，心想："如果我买一朵戴在女儿的头发上，王子肯定会相信她就是真正的罗莎。"于是她叫来卖玫瑰的老人，问他玫瑰怎么卖。"不卖钱，"老人回答说，"要用一只人眼来交换。"于是，老妇拿出罗莎的一只眼睛换走了玫瑰，并把玫瑰戴在女儿的头发上。王子看见玫瑰，想到了梦中被玫瑰花簇拥着的罗莎，却不知真正的罗莎身在何处。但他隐约觉得自己很快就要找到她了，不过依旧没有对任何人提起这件事。

老人把换来的眼睛带回家，交给了罗莎。她把它放回原位，并向安拉祈祷。终于，罗莎的世界重现光明。罗莎非常高兴，开心地笑了起来，于是立刻又有一朵玫瑰盛开。她把这朵玫瑰交给养父，让他再次到宫殿前，换回自己的另一只眼睛。老人又来到宫殿前，刚一开口，老妇就听到了他的声音。"他来得正是时候，"她想，"王子已经开始爱上我的女儿了，如果再用一朵玫瑰给她打扮一下，他会对我女儿爱得神魂颠倒。"于是，她把老人叫到宫殿内要买玫瑰，这次老人仍不肯卖钱，还是要用一只人眼交换。于是老妇用另一只眼睛换来了第二朵玫瑰。老人赶紧回家，把它交给了罗莎。罗莎立刻把它放回去，再次向安拉祈祷。当她那两只明亮的眼睛重新闪耀着生命的光芒时，她忍不住开心地大笑了起来，成簇的玫瑰便在她身边绽放。从此，她变得愈发美丽，焕发着生命的活力。

一天，罗莎外出散步，她不停地微笑，玫瑰也在她身边争相开放，脚下的土地瞬间长满了绿油油的青草。这一幕被那个老妇看到了，她慌了神，心想："如果被别人知道这才是真正的罗莎，那我就死定了。"她想到了那个卖玫瑰的老人，猜想罗莎肯定在他那里，于是去了他的住所，吓唬他罗莎是个邪恶的女巫。老人从没见过女巫，十分害怕，并向老妇寻求建议。"你只管找出她特异功能的来源，"老妇说，"剩下的就

交给我吧。”

等罗莎回到家，老人立刻向她打探，一个凡人的孩子怎么会拥有这种神奇力量呢？这位善良的少女丝毫没有戒心，将事实全盘托出，说她的特异功能是三个仙女赐予的，只要她的护身灵物还活着，珍珠、玫瑰、鲜草就会伴随她一生。

“你的护身灵物是什么？”老人问。

“山顶上有一只小鹿，如果它死了，我的生命也将终结。”罗莎回答。

第二天，满面愁容的老妇来到老人家中，得知罗莎的秘密后兴奋不已。她赶回宫殿，告诉女儿在附近的山顶上有一只小鹿，并让她怂恿王子把小鹿捉来。女孩当天就告诉了王子，并乞求他挖出它的心脏给她吃。几天过后，王子派出的人找到了那只小鹿并取出其心脏交给了老妇的女儿。就在他们残害小鹿的同时，罗莎也死了。老人十分伤心，悲伤过后便把她埋葬了。

然而没有人注意到的是，小鹿的心脏中有一颗小小的红珊瑚。就在他们取出心脏时，红珊瑚滚落到台阶的缝隙中，似乎是故意要隐藏自己。

时间一天天过去，老妇的女儿怀孕了，九个月零十天后，她诞下一名拥有跟罗莎一样特异功能的女婴，哭泣时有珍珠，微笑时有玫瑰，所到之处绿草如茵。

王子看着这一切，沉思了许久，发现这个小女孩跟梦中的罗莎一模一样，反倒完全不像她的生母。他夜不能寐，苦苦思索。直到一天晚上，罗莎出现在他的梦中，对他说：“哦，我的王子！哦，我的未婚夫！我的灵魂在你宫殿的台阶之下，我的身体却在坟墓中。那个刚出生的小女孩就是小罗莎，我的护身符是小珊瑚。”

王子瞬间惊醒，他走到台阶上来回寻找，在缝隙中找到了那颗小小的红珊瑚。他拿起珊瑚放在房间桌子上，小女孩看到红珊瑚便伸手去摸。就在她触碰到红珊瑚的那一刹那，她便消失了，仿佛从来没有存在过。原来，是那三个仙女带走了小女孩，并将她带到了罗莎的坟墓。小

女孩刚把红珊瑚放进罗莎的口中，罗莎就获得了新生。

王子既担心又焦急，他找到罗莎的墓地，打开坟墓，看到棺材里面躺着他梦中的玫瑰美人，嘴里含着红珊瑚，怀中还抱着一个小女孩。她们从墓中走了出来，一家人终于得以团聚。他们抱在一起喜极而泣，珍珠从罗莎和小罗莎的眼睛里滚落，无数朵玫瑰花争相盛开，生机盎然的绿草在他们的脚下生长。

宫中的老妇和她的女儿为她们的罪行付出了应有的代价，而美丽的罗莎得以和自己的父母团圆。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宴会，敲锣打鼓的声音绵延不绝。宴会持续了整整四十个昼夜，不曾间断。

傻瓜穆罕默德

很久很久以前，骆驼是密探，蟾蜍长着翅膀，而我既可以在地上跑，也可以在空中飞。翻过高山，穿过河谷，有一个小村庄，村庄里住着两兄弟。

兄弟二人穷困潦倒，从父亲那里继承的全部财产也不过是几头牛和其他一些家畜，还有一个生病的母亲需要照顾。一天，弟弟不知为何突然灵光乍现（他有些愚笨，安拉啊，帮帮他吧），对哥哥说：“瞧！这里有两个牛棚，一个崭新，一个又旧又破。我们把家里的牛赶过来，走到新牛棚里的牛归我，其余的都归你。”

“不行，”哥哥说，“走到旧牛棚里的牛归你，走到新牛棚里的牛归我。”傻乎乎的弟弟穆罕默德同意了。于是他们把牛赶了过来，不出所料，几乎所有的牛都跑进了新牛棚，只有一头年迈无助的老牛，老眼昏花，辨不清方向，走到了旧牛棚里。穆罕默德见状，一言未发，牵着那只几近瞎眼的老牛到田里吃草去了。他清晨出门放牧，傍晚归来，日日如此，与老牛做伴。一天，穆罕默德牵着老牛走在路上，突然一阵大风刮来，路边的大树开始猛烈摇晃，风声呜咽，枝叶沙沙作响。“你好啊，哭泣的大树，”穆罕默德说，“你看见我哥哥了吗？”大树没有回答，像是没听见似的，继续借着大风摇晃枝叶。穆罕默德勃然大怒，拿出斧头向大树砍了过去。当他把斧头从树干上拔出来时，一串亮闪闪的金币从树的缝隙中喷出。穆罕默德用他那仅存的一丁点智慧，赶回家问哥哥要了一头牛，借口说想用两头牛一起犁地；又找了一辆推车和一些空麻袋，装满泥土，回到大树那里。他把泥土倒出来，装满金币，用推车一袋一袋运回了家。看到这笔巨大的财富，哥哥惊呆了，几乎要从座位上摔下来。

他们其他什么都顾不上了，只想立刻瓜分这些金币，于是弟弟找邻居借来量具。邻居很好奇这对傻哥俩要量什么，于是在量具的底部涂了焦油。当傻弟弟来还量具时，果不其然，有一个金币粘在了量具上。邻居看到后恍然大悟，立刻告诉了身边的人。一传十十传百，兄弟俩的秘密很快就传开了。

哥哥不知接下来该怎么办，开始感到害怕。于是，他用铲子和铁锹挖了一个坑，把宝藏埋了进去，便带上弟弟赶忙离开了。刚走没多久，哥哥突然想起自己忘了关家门，便让弟弟回去把门关上。傻瓜穆罕默德回到小屋，心想：“既然回来了，不能把老母亲忘了。”于是他用扫帚把老母亲撑在墙上，把门从铰链上卸了下来，扛在肩上带走了。

他与哥哥在树林中会合，哥哥看着被拆掉的门，听了老母亲的悲惨遭遇，十分恼怒，对傻瓜弟弟一通责骂。而穆罕默德却得意扬扬，认为自己做了件绝顶聪明的事，说：“我把门带走了，这样就没人进得去了！”哥哥听后再也无法忍受这个傻瓜弟弟了，开始思考如何摆脱弟弟，为此愿不惜一切代价。他们环顾四周，看到有三名士兵骑着马飞驰而来，于是兄弟俩立刻扛着门爬上路旁的大树。不一会儿士兵们来到树下，停下来准备扎营过夜。黄昏降临，暮色中，士兵们没有看到树上的两兄弟。

如果不是因为这个傻瓜弟弟，两人或许可以在树上舒适地待着。然而，傻瓜穆罕默德耐不住寂寞，开始在树上练习与人寒暄，嘟嘟囔囔说个不停，打扰了士兵的休息。谁想，就在这时，砰的一声，那扇门从树上掉了下去，重重地砸在士兵们的头上。“世界末日来了！世界末日来了！”受到惊吓的士兵们大叫着，惊慌失措地跑走了。我敢打赌，他们跑到现在都还没有停下来。对哥哥而言，这倒是省掉了一桩麻烦事，第二天一早，他把傻瓜弟弟留在树上，独自离开了。

于是，可怜的穆罕默德只能自己独闯江湖了。他继续前行，一边喝着咖啡，一边抽着旱烟，不时抬头张望，百无聊赖……偶然间他在路上发现了一枚硬币，便用它换了点烤甜椒嚼了起来。他边走边吃，突然有一些烤甜椒掉进了路边的泉水中。傻瓜穆罕默德扯着喉咙冲泉水大喊：“把烤甜椒还给我，把烤甜椒还给我！”这时，一个精灵从泉水中冒了出来，他体型庞大，上唇可以碰到天空，下唇可以掠过大地。精灵问穆罕默德：“你在这里叫嚷什么？”“我要我的烤甜椒！我要我的烤甜椒！”穆罕默德吼道。

精灵听后回到泉水中，再出来时手里拿着一张小桌子。他把小桌子交给穆罕默德，说：“这是一张神奇的桌子，饿的时候对它说‘小桌子，我要吃饭’，吃饱之后对它说‘小桌子，我吃饱了’。”

于是，穆罕默德带着小桌子继续出发了。他来到一个村庄，觉得饥肠辘辘，便对小桌子说：“小桌子，我要吃饭！”突然间，桌上便摆满了美味佳肴，他甚至不知该从何处下口。他想，必须让村里的人也看到这个奇观，于是邀请村民来一同享用丰盛的晚餐。

村民们陆陆续续来了，他们左看右看，没有看到生火做饭的迹象。“他肯定在耍我们！”他们想。这时，穆罕默德拿出他的小桌子放在人群中间，喊道：“小桌子，我要吃饭！”一眨眼的工夫，他们面前就摆满了各种各样的美味佳肴，肉、饮料，应有尽有。村民们看到这饕餮盛宴，一通胡吃海喝，大快朵颐后剩下的饭菜还足以填饱村里所有仆人的肚子。酒足饭饱后，村民们打起了小算盘，筹谋着怎样才能天天如此，吃喝不愁。他们聚在一起，有人说：“我们煞煞这傻瓜的威风，把他的桌子偷走吧。风水轮流转，也该轮到我们过好日子了。”于是，他们趁穆罕默德不注意，偷走了桌子。

可怜的傻瓜穆罕默德发现小桌子不翼而飞，肚子也饿得咕咕叫，便跑到泉水旁找精灵求助：“我要我的烤甜椒，我要我的烤甜椒！”气急败坏的穆罕默德又叫又跳。过了很久，精灵终于从泉水中冒出头来，问他这次来所为何事。“我要我的烤甜椒，我要我的烤甜椒！”穆罕默德哭喊着，仿佛只会讲这一句话。“你的小桌子呢？”“被村民偷走了！”

大嘴巴的精灵又回到泉水中，当他再次冒出来时，手里拿着一个小石磨。他把小石磨给穆罕默德，对他说：“往左磨，会有银子流出来，往右磨，会有金子流出来，以后你就吃喝不愁了。”于是穆罕默德把小石磨背回家，往左磨了往右磨，不一会儿，他的金银财宝就堆成了山。如此一来，穆罕默德成了整个村庄，甚至整个镇子最富有的人，无人能比得上。

村民们很快就知道了小石磨的秘密，几个人便暗地里谋划起来。一天清晨，小石磨也神不知鬼不觉地从穆罕默德的小屋消失了。穆罕默德再次来到泉水旁大喊：“我要我的烤甜椒，我要我的烤甜椒！”

“你的小桌子呢？你的小石磨呢？”大嘴巴精灵问道。

傻瓜穆罕默德一边痛哭一边说：“都被他们偷走了……”

精灵钻入水中，当他再次冒出来时，他拿出了两根棍子交给穆罕默

德：“这是有魔力的木棍，召唤它的咒语是‘打吧打吧，我的小棍子’。”但精灵叮嘱穆罕默德，不到万不得已不能随便念出咒语，并让他一定牢记。

穆罕默德拿着小棍子，左摇摇右晃晃，什么也没发生。他想起了那句咒语，决定试一下。“打吧打吧，我的小棍子！”话音刚落，小棍子就毫不客气地打在了他身上，从头到脚，从手臂到后背，一处也不放过。穆罕默德疼得咿呀乱叫，但小棍子丝毫没有停下的意思。他忽然喊了句“停下停下，我的小棍子！”小棍子才停了下来。穆罕默德虽浑身酸痛，但发现了小棍子的奥秘，暗自欣喜。

他刚把小棍子带回家，就把所有的村民都召集了起来，并没有说所为何事。不一会儿，所有人都来了，大家充满好奇，想看看穆罕默德这次又要搞什么新花样。只见穆罕默德挥舞着两根小棍子，大喊：“打吧打吧，我的小棍子！”于是，小棍子朝每个人一顿痛打，打得村民们鬼哭狼嚎，苦苦哀求。此时的穆罕默德又体现出了超乎寻常的智慧：“除非你们把我的小桌子和小石磨还给我，否则我不会手下留情的。”

村民们个个鼻青脸肿，同意了穆罕默德的要求，立刻将小桌子和小石磨拿了出来。“停下停下，我的小棍子！”穆罕默德一声令下，一切又如往常，回归了和平与宁静。

穆罕默德带着三样宝贝回到了自己的村庄。他找到了哥哥，将之前埋起来的财宝都给了他。兄弟二人娶妻生子，各自过上了和睦幸福的生活。

金发孩童

很久很久以前，在天涯海角的尽头，有一座伟大的城市。城里住着樵夫的三个女儿，她们家境贫困，为了维持生计，她们从早到晚缝制衣物，拿到市场上去卖。

一天，那里的国王突然发怒，一气之下命令城里所有人三天三夜不得使用蜡烛。可怜的三姐妹无法在黑暗中工作，为了不被发现，只能用厚厚的窗帘遮住窗户，偷偷点起一根蜡烛，借着微弱的烛光继续缝制衣服，赚钱养家。

禁令发布后的第三天晚上，国王决定亲自夜巡，看看有没有人违反自己的命令。他恰巧来到三姐妹的门前，由于窗帘没有完全遮住窗户底部，屋内的烛光漏了出来，这正好被他发现了。然而姐妹三人丝毫没有意识到，继续埋头缝衣，讨论着她们梦想中的如意郎君。

大姐说："要是国王把我嫁给他的大厨师该多好，每天都有享用不尽的美味佳肴。我一定给国王绣一块大地毯，他所有的马匹和仆人都可以舒适地躺在上面休息。"

二姐说："要是国王把我嫁给掌管衣物的总管该多好，每天都有数不尽的漂亮衣服可以穿！我会给国王缝制一个大帐篷，他所有的马匹和仆人都可以在帐篷下找到庇所。"

三妹说："这些人我都不放在眼里，我要嫁给国王。若能如愿，我会为他生两个满头金发的孩子，男孩的额头上有明亮的弯月，女孩的额头上有闪耀的星星。"

红色曙光在清晨的天空中亮起，国王听了三姐妹的话，立刻将她们召到宫殿，将大姐赐给了司膳总管，将二姐赐给司服总管，最小的三妹则留给了自己。

三姐妹梦想成真，过上了富足的生活。大姐整日贪图享用美食，饮食过度，只顾贪睡，连缝制地毯的针都拿不稳了，所以她就被送回了樵

夫的小屋。二姐沉溺于梳妆打扮，金服华饰用之不尽，不愿弄脏手指缝制帐篷。于是她也被送回了樵夫的小屋，跟她的大姐做伴。

最小的三妹如何呢？九个月零十天过后，两个姐姐悄悄溜进宫殿，想看看是否真如她所说会有两个美丽的金发孩童降生。在宫殿门内，她们遇到了一个老巫婆，两人用礼物收买了她，告诉她如果真的如三妹所说，便去坏掉三妹的好事。这巫婆乃是恶魔的女儿，做这样的坏事是她的最爱。她心生一计，带了两只幼犬来到虚弱的王后床边。

看，王后诞下了两个多么美丽的孩子啊！一个男孩，一个女孩。男孩的额头上印着一弯月亮，女孩的额头上点缀着闪耀的星星。他们降生的那一刻，星光点亮了黑暗，世界充满了光明。然而，邪恶的巫婆用幼犬换走了孩子，并悄悄告诉国王他的妻子生了两只狗。国王怒不可遏，差点要昏过去。他下令把王后埋在地里，只露出半截身子。老巫婆将两个金发婴孩带到荒郊野外，扔在一条小溪旁，得意地回到了宫殿。

溪边的山上有个小屋，屋里住着一对年迈的老夫妇，他们养了一只母山羊。母山羊白天出去吃草，傍晚归来后老妇人便去挤些羊奶，以此为生。一天晚上，老妇人一滴羊奶也挤不出来，感到十分奇怪，便向丈夫抱怨，并让他次日跟着山羊去看看是不是有人偷羊奶。

第二天，老大爷跟着山羊一同来到溪边。一眨眼的工夫，山羊便消失在大树后。老大爷跟了过去，亲爱的读者，你猜他看到了什么？两个满头金发的婴孩躺在草地上，山羊走到他们身旁，让他们吮吸自己的乳头。然后她轻柔地叫了两声，便到一旁吃草去了。老大爷膝下无子，看到两个像星星一样闪耀的孩子，欢喜得不得了，便把他们抱回家，交给妻子。老妇人十分开心，对安拉赐给她的孩子充满了怜惜与疼爱，决定抚养他们长大成人。这时山羊哀伤地咩咩叫起来，但她一看到两个孩子就走过去让他们吮吸自己的乳头，然后又自己去吃草了。



时光匆匆而逝，两个孩子长大了，他们翻过高山，穿过河谷，金光闪闪的头发照亮了黑暗的森林。他们外出狩猎、放羊，用言行回报老夫妇的养育之恩。金发的孩子们正当青春盛时，而满头银丝的老人已身躯伛偻，风烛残年。一天清晨，老夫妇躺在床上安详地去世了，姐弟二人悲恸万分，号啕大哭，但哭泣又怎能抹掉人内心的悲伤呢？他们埋葬了自己的养父母，从此开始独立生活。弟弟将姐姐和山羊留在家中，自己外出打猎。寻找食物填饱肚子成了他们唯一需要关心的问题。

一天，少年在森林里打猎时遇见了国王——他的亲生父亲，但他不知道那是自己的父亲，国王也不认识自己的儿子。国王看到这个生得如此美丽的少年，情不自禁地想将他抱在怀里，于是命令随从去问那少年的来历。

随从朝少年走去，说：“孩子，你打到的猎物真多！”“安拉也创造了很多，”少年回答说，“给你我都创造了足够的猎物。”说完少年便离开了，把随从晾在一边。

国王回到宫殿，因为少年的事郁郁寡欢。仆人问国王为何事烦闷，国王说在森林里看到一个无比美丽的少年，对他很是喜爱，一想到就难以入睡。正如妻子曾许诺的那样，少年有着金色的头发，额头上的弯月闪闪发亮。

老巫婆听到国王的话，怕他识破自己的伎俩，非常害怕。她来到溪边，看见旁边的小屋，便走上前窥探。屋里有一个可爱的少女，长相甜美，像皎洁的明月，楚楚动人。少女礼貌地接待了老巫婆，问她前来何事。老巫婆前脚刚踏进房门，就迫不及待地用各种甜言蜜语问她是否独自居住。

“我不是一个人住，老妈妈。我还有一个弟弟，他白天外出打猎，晚上回来。”少女回答。

“独自一人在家，你难道不会感到厌倦吗？”老巫婆问。

“即便如此我又能怎么办呢？我必须自己想尽办法打发时间。”

“告诉我，亲爱的孩子，你爱你的弟弟吗？”

“当然了，我非常爱他。”

“那么，听我说，但不要告诉别人：今晚他回家时，你就号啕大哭，如果他问你发生了什么事，不要回答，倘若他追问，还是不要回答。等他第三次问时，你就说厌倦了一个人孤单地待在家里，如果他爱你，就让他去精灵女王的花园，折一根有生以来见过的最美的树枝，带回来送给你。”少女答应了，然后老巫婆便离开了。

傍晚时分，少年打猎回来，看到姐姐在悲伤地哭泣，眼睛血红。他问姐姐为何事难过，她却不肯告诉他缘由。他答应她，任何森林草木，只要她想要，他都会尽力为她寻来，少女便告诉他自己心心念念的是精灵女王花园中那根美丽的树枝。为了满足她的心愿，金发少年第二天一早便出发了。他跋山涉水，最终抵达了精灵女王的领地。他经过了从未有商队走过的沙漠，爬上了飞鸟无法越过的高山，穿过了巨蟒难以穿越的山谷。但他始终不放弃信念，继续前行，最终来到了一片从未有人见过或造访过的沙漠。沙漠中有一座美丽的宫殿，恶魔之母坐在路边，发出犹如瘟疫一般的气味。

少年跑到她的身边，把她抱在怀里，把她亲了个遍，说：“你好，亲爱的老妈妈！我是您忠实的仆人，直到我生命的最后一天！”说罢还亲吻了她的手。

“你好，我的孩子，”恶魔之母回答，“如果你没有叫我亲爱的老妈妈，如果你没有拥抱我，如果你那可怜的母亲没有无辜被埋，我会立刻吃掉你。说吧，你有什么心愿？”

“我想从精灵女王的花园里折一根最美的树枝。”

恶魔之母听后惊讶地问道：“是谁让你来的？你可知有成百上千个守卫保护着那座花园，成百上千个人因此丧生，你确定还要去吗？”

少年并没有退缩。“我视死如归。”他说。

“你这是去送死。”然后她让少年坐在身旁，告诉他该如何行事。“天一亮就出发，一直往前走，你会看见一口井和一片森林。在森林中拉弓放箭，活捉五到十只鸟带到井旁，默念两遍祷文，把鸟扔到井中，大声呼喊，然后井中会扔出一把钥匙。你带上钥匙，继续往前走，

来到一个洞穴前，用钥匙打开洞穴的门。里面很黑，但只要进去了就用右手摸，无论摸到什么，一定要紧紧抓住它，迅速拖出来，然后把钥匙再次扔回井里。记住，要一直往前走，不要回头看。安拉会保佑你的！”

第二天清晨，天刚蒙蒙亮，少年就出发了。他照恶魔之母的话按部就班地行事，在森林里抓了五到十只鸟，拿到钥匙，打开洞穴的门，将右手伸了进去。哦，安拉！他抓住了些什么，然后头也不回地狂奔，一路没有做任何停留。直到回到家，他才发现手里攥着的正是精灵女王花园里的树枝。这树枝太美了，上面长满了细小而茂盛的枝叶，每片叶子上都有一只小鸟，唱着美妙的歌。如此优美的旋律，甚至可以让人起死回生，整个小屋也洋溢着喜悦与欢乐。

第二天，少年继续外出打猎。追逐猎物时，国王又看见了他，并与他交谈了几句。回到宫殿后，国王对他念念不忘，竟比之前更郁郁寡欢。

老巫婆得知了此事，再次来到姐弟俩家中，看见少女坐在屋里，手中摆弄着那根奇妙的树枝。

老巫婆说：“看哪，我的孩子，这是根多么美丽的树枝啊。但这不算什么，如果你的弟弟能为你取来精灵女王的魔镜，相信我，你会毫不犹豫地将这树枝扔掉。在他为你拿到镜子之前，不要给他片刻安宁。”

老巫婆刚离开，少女就号啕大哭起来。弟弟回来后想尽办法安慰她，说愿意给她整个世界，只要她能高兴。于是，为了满足姐姐的心愿，少年又一次来到恶魔之母身边，苦苦哀求她再助自己一臂之力。恶魔之母看他如此恳切，不忍拒绝。

“我明白了，看样子你已经下定决心去追随你那被埋的母亲了。你可知道，有成千上万个人因此而丧生！”恶魔之母无奈地摇了摇头。说罢，她还是告诉少年如何才能拿到那面镜子。

第二天，少年出发了。他手中握着铁棍，脚上穿着铁凉鞋，走啊走，来到两扇大门前。正如恶魔之母告诉他的那样，一扇门是开着的，另一扇是关着的。他关上开着的门，打开关着的门，于是又有一扇门出现在面前。门前有一头狮子和一只绵羊，狮子前有一堆草，绵羊前有一

块肉。他把肉喂给狮子，又把草喂给绵羊，于是狮子和羊让他安然无恙地通过了这扇门。这时眼前出现了第四扇门，门前有两个火炉，一个火炉中燃烧着熊熊大火，另一个则只有些余烬。他熄灭第一个火炉中的火焰，点燃另一个火炉，让死灰复燃，然后跨过这扇门来到精灵女王的花园，又穿过花园到达宫殿，找到了那面魔镜，准备离开。正当他走向火炉时，大地、天空开始颤抖，一个巨大的声音冲他咆哮："燃烧的火炉，抓住他，抓住他！"

"他把我的火苗扑灭了，我抓不到他。"第一个火炉回答。而另一个被少年重新点燃的火炉对他心存感激，便放他走了。

"狮子，狮子，把他撕成碎片！"少年来到狮子和绵羊旁时，那个巨大的声音再次从宫殿深处传来。

狮子回答："我不能这么做，是他让我饱餐了一顿！"绵羊也不肯伤害他，因为是少年给它吃了鲜嫩的草。

"开着的门，别让他出去！"那个声音怒吼道。"不，我必须让他走，"门回答说，"是他将我打开的，否则我仍然是关着的！"

有了它们相助，少年很快就回到了家，把魔镜给了姐姐。安拉啊，这是一面多么神奇的镜子啊，镜子中能看到整个世界！果然，少女不再喜爱精灵女王的树枝了，她的目光完全被魔镜吸引了。

少年继续外出打猎，第三次遇到了国王。国王看见如此美好的金发少年，父爱之心泛滥不已，一度昏厥。仆人们把国王抬回了宫殿。老巫婆见状，便猜到了事情的原因。

她再次来到少女的家，给少女讲了很多精灵女王的故事，单纯的少女被巫婆的甜言蜜语蛊惑了。老巫婆趁机说服少女，不要让她的弟弟有任何喘息的机会，要让他亲自把精灵女王带回来。"这下他总该黔驴技穷了。"老巫婆心想。少女想到可以得到精灵女王，激动不已，迫不及待地想要立刻见到弟弟。

弟弟回到家，看到姐姐泪如雨下，如何劝说都徒劳无功，便向她承诺无论路途多么遥远，无论有多少艰难险阻，他都会满足她的愿望。

“我想要精灵女王，我一定要得到她！”少女哭喊着。

于是，少年第三次出发了，他直奔恶魔之母的处所，用力握住她的手，亲吻她。“亲爱的老妈妈！告诉我怎样才能得到精灵女王吧，我急切地恳求您！”恶魔之母对他的英勇感到惊讶，极力劝说他放弃这个念头，因为所有想得到精灵女王的人都灰飞烟灭了。“亲爱的老妈妈，我也许会因此送命，但得不到精灵女王我绝不放弃。”

看到这个年轻人坚定的决心，除了再次为他指明方向，恶魔之母还能怎么办呢？她对少年说：“还记得你寻找树枝时走的那条路吗？沿着同一条路往前走，经过魔镜所在的地方，继续往前，你会来到一片沙漠。沙漠的尽头有左右两条路，不要往左走，也不要往右走，而是要径直走进两条路之间无尽的黑暗中。当前方出现一丝亮光时，你会看到一片柏树林，树林里有一个很大的墓地，那些想得到精灵女王却因此丧命的人，都变成了一块块石头，被困在那里。不要停留，直奔精灵女王的宫殿，用你最大的声音呼唤她的名字。我能告诉你的只有这些了，后面会发生什么，我也不知道。”

第二天，少年出发了。他在路旁的井边祈祷，打开了他经过的各扇门，既不看左边，也不看右边，径直往中间走，在黑暗中一路狂奔，直到眼前有了微弱的亮光，一片柏树林出现在眼前。树木绿得发亮，下垂的树冠遮住了雪白的墓碑。不，那不是墓碑，而是一块块人形石头。不，那也不是石头，而是被石化的人。这里一片死寂，没有生命，没有鬼怪，没有声音，也没有风，少年感到深入骨髓的恐惧，一动也不敢动。但他想起了他对姐姐的承诺，便鼓足勇气，继续向前跑。他不敢回头，始终目视前方，几乎被耀眼的光芒照得睁不开眼。是阳光吗？不，那是精灵女王的宫殿。他欣喜万分，使出剩下的一点力气呼喊女王的名字，还没等声音落下，他从脚一直到膝盖开始一点一点变得僵硬；他再次呼喊，腰和胳膊也不能动弹了；他用尽最后一丝力气大喊了一声，慢慢地，喉咙也变僵硬了，脑袋变成了石头，他也像其他人一样成了一块墓碑。

听到有人喊自己，精灵女王从宫殿中走了出来。她脚穿银凉鞋，手托金圆盘，从花园的钻石喷泉中取出水浇在少年头上，把他从石头变了回来。

精灵女王说：“好你个年轻人，你已经取走了我花园中最美的树枝和我的魔镜，难道还不够吗？竟然第三次来到我的宫殿。你将和你那无辜被埋的母亲一样落得死亡的下场，你将被变成石头，永远被困在这里。说吧，你到底想要什么？”

“我是为你而来。”少年勇敢地回答。

精灵女王听后十分感动，便说：“既然你如此深爱我，我一定不会伤害你，我们一起离开这里吧。”

少年恳求精灵女王施舍恩惠，为那些被石化的人解除魔咒。于是，精灵女王回到宫殿，带上了一些轻便而珍贵的宝物，将金圆盘盛满水，洒在所有的人形墓碑上。魔咒解除，所有的石头重新变回了人类，他们骑上马，浩浩荡荡离开了精灵女王的领地。他们飞驰而过，脚下的大地颤抖，天空也剧烈摇晃，仿佛天地要融为一体。若不是精灵女王陪在身边，少年甚至要被这景象吓晕过去。少年和女王头也不回地一路疾驰，一直来到姐弟俩的家中。姐弟二人再次相见无比喜悦，但是此次，少年不像以前一样急着去狩猎了，因为他已与可爱的精灵女王互通心意，他们约定：你是我的，我是你的。

姐弟二人将他们的遭遇和父母的故事，特别是可怜的母亲的情况，告诉了精灵女王。一天早上，精灵女王对少年说：“今天你去森林里打猎肯定还会遇到国王，他若邀请你去他的宫殿，千万不要答应。”果不其然，事情正如精灵女王所说的，少年也拒绝了国王的邀请。

第二天一早，精灵女王叫醒姐弟二人。她拍了拍手，一个身形巨大的黑精灵突然出现在面前。这是精灵女王的谋臣，他的上唇可以碰到天空，下唇可以掠过大地。“您有什么吩咐，我的女王？”黑精灵问。

“把我父亲的骏马带来！”精灵女王命令道。

于是黑精灵倏地一下消失了，像一阵飓风，来无影去无踪。没多久，一匹骏马出现在他们面前。这真是一匹神马，一看便知不是人间凡物。

少年跳上马，穿上早已为他准备好的国王的服饰，华丽无比，准备前往宫殿。

哦，安拉啊，原谅我！我忘记了故事中最精彩的部分。出发前，精灵女王叮嘱少年，若在宫殿中听到这匹马的嘶鸣声，必须速速离开。

于是，少年骑上套有钻石辔头的骏马，在英勇随从的护送下，向宫殿的方向奔驰而去。一路上，道路两旁挤满了热情的民众，万人空巷，场面之宏大前所未见。少年向他们挥手致意。在宫殿中，他们饮酒作乐，享用美食。国王注视着自己心爱的少年的一举一动，心中有难以言说的喜悦。随后骏马的嘶鸣声传来，少年知道时辰已到，起身准备离开，无论周围人如何恳求都无济于事。他骑上马，来到国王面前，邀请国王次日去他家做客，然后就回家了。

精灵女王救出了姐弟二人的母亲，用魔法将她变回昔日年轻美丽的样子，但并未向她提起两个孩子，也没有向姐弟二人提起他们的母亲。第二天一早，精灵女王便起身了。她命令谋臣变出一座世间从未有过的华丽宫殿：墙壁和屋顶嵌满了来自全国的宝石，花园里有数不胜数的花朵争奇斗艳，每朵花上都有唱歌的小鸟，小鸟的羽毛闪烁着五彩的光，让每个路过的人看到都忍不住张大嘴巴，啧啧称赞。宫殿里面有数不尽的佣人、奴隶、舞者和歌手，还有弦乐演奏助兴，热闹非凡难以用言语表达。大家各自忙碌着，准备用一场最盛大的宴会欢迎即将到来的国王。

国王在一行人的簇拥之下到了。他看到眼前如此华丽的宫殿，感到难以置信，心想：“这两个孩子一定不是凡人，如果是，那必是有精灵相助。”

仆人将国王带到宫殿中最奢华的房间，给他端来咖啡和冰冻果子露，乐队奏起美妙的音乐，还有鸟儿在唱歌！啊，这样美妙的歌声听多久都不会厌倦！随后，各式稀有的珍贵菜肴被摆到了国王面前，舞者和杂耍艺人表演助兴直到晚上。

一日的狂欢结束，仆人们来到国王面前鞠躬行礼：“尊敬的陛下！愿您平安！他们已在后宫等您。”他们将国王带到后宫，在那里，国王看见了他的金发少年，少年前额的弯月形标记发出光辉。少年一旁站着他的新娘和他的母亲——那个被国王一怒之下埋葬的妻子。妻子身旁是一个金发少女，额头上的星星闪闪发光。国王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一动不动仿佛石化了一般。他的妻子走上前去亲吻了他的衣角，精灵女王

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全部告诉了国王。

国王高兴极了，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将妻子搂在胸前，又拥抱了两个美丽的孩子和精灵女王。他宽恕了妻子的两个姐姐，下令处死恶毒的老巫婆。国王为妻子、月牙王子和精灵女王、星星公主和她的丈夫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宴会持续了四十个昼夜，安拉庇佑他们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

白马丈夫和女巫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有国王，他有三个女儿。一天，国王要外出远行，便吩咐三个女儿，哪怕其他什么事都不做也要照顾好他的白马。他极爱这匹马，不想让任何陌生人接近它。

国王出发后，他的大女儿抱着草料来到马厩，但白马不肯让她靠近。二女儿来到马厩想给它喂饲料，也同样不受待见。最后，小女儿进入马厩，白马看见她，竟变得十分温顺，乖乖地让她给自己喂食。两个姐姐看到妹妹喂马喂得如此顺利，十分满意，便不再挂心此事了。

国王回来后，询问她们有没有照顾好他的马。大女儿和二女儿说：“它不肯让我们靠近，一直是三妹在照顾它。”

国王听后立刻下令将三女儿嫁给白马做妻子，把另外两个女儿嫁给了法典官和大臣的儿子。王宫内举办了盛大的宴会庆祝公主们成亲，宴会持续了四十天之久。婚后，三公主住进了马厩，大公主和二公主则住在华丽的宫殿里。白天，三公主一无所有，除了她的白马丈夫和用来遮蔽风雨的马厩。但到了晚上，马厩变成了玫瑰花园，白马也变成一个英俊的男子。他们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没有第三个人知道。白天他们尽全力地好好度过，而夜晚则是他们最美好的时刻。

一天，国王在宫殿里举办了一场比武，许多勇敢的武士纷纷报名参加，但谁也没有国王的那两个驸马表现得勇猛。

大公主和二公主对住在马厩里的妹妹说：“快看啊，看看我们的两位丈夫是如何用长矛将所有人打倒在地的！他们简直比狮子还要勇猛！你的‘马夫’呢，亲爱的妹妹，怎么丝毫不见他的踪影？”

听了妻子转述的话后，白马感到十分气愤，摇身一变，变成一个武士翻身上马，告诉妻子不要将自己的秘密告诉别人，便冲进了比武场。他神勇无比，挥舞长矛所向披靡，打败了自己的两个连襟和其他所有武士，然后消失在人们的视线中。凯旋的白马回到马厩，好像从未离开过一样。

第二天，比武继续进行，两个姐姐依旧像往常一样嘲笑妹妹。后来这位无名英雄再次出现，大获全胜后又消失了。第三天，白马对妻子说：“如果我遭遇不测，或是你需要我的帮助，记得拿出这三根毛烧掉。无论你在哪里，我都会赶来帮你。”说罢白马便赶去参加比武了。他再次战胜了他那两个连襟，赢得了在场所有人的掌声。两个姐姐惊讶于他的神勇，便对妹妹说：“看看这些英雄，他们技艺超群，你那卑微肮脏的‘马夫’如何比得上！”

三公主再也无法忍受这样的侮辱，便告诉姐姐们这个英雄就是她的白马丈夫。说着，她指向了比武场上那位身姿矫健的男子。就在这时，男子消失了，就像从未存在过一样。三公主这才想起丈夫告诉自己的话，匆匆赶回马厩。但一切都太晚了，马厩里空无一物，丈夫没有出现，白马也不知所踪。到了午夜，马厩还是马厩，再也变不成玫瑰花园了。

三公主看到这一切，绝望地哭了：“我违背了誓言，出卖了自己的丈夫，这是多么大的罪过啊！”她一夜没有合眼，从夜晚哭到天明。当第一缕红色的曙光出现在天边时，三公主来到宫殿，告诉父亲她的白马丈夫不见了，请求父亲允许她去寻找丈夫，哪怕走遍天涯海角也要找到他。国王想让女儿留下来，但任凭他如何劝说都是徒劳。他告诉女儿她的丈夫现在很可能在恶魔堆里，她将无法找到他。但三公主决心已定，国王苦劝未果，只能目送女儿离去。

三公主满怀决心地出发了。她跋山涉水，弱小的身躯疲惫不堪，终于倒在一座大山脚下。她想起丈夫给她的三根毛，便拿出一根点着。瞧！她的丈夫出现了，他们无比喜悦，激动得不能言语。

这个年轻人悲伤地对妻子说：“我不是告诉过你不要将我的秘密告诉他人吗？如果我的巫婆母亲看到你，会立刻将你撕成碎片。我们就住在这座大山里，她马上就来了，要是她看到你，那就麻烦了！”

可怜的三公主无比害怕，想到历经艰险后又要失去丈夫，哭得更伤心了。年轻人看她如此悲伤，受到触动：他拍了她一下，把她变成一个苹果，放在家中的架子上。此时巫婆从山上呼啸而来，闻到人类的味道，口水横流。她的儿子极力隐瞒，告诉她这里没有人类，但她丝毫不相信。

年轻人说：“如果您发誓不生气，我就告诉您我隐藏了什么。”巫婆便发誓了。于是他拍了拍苹果，一个美少女出现在他们面前。“这是我的妻子！”他对母亲说。老巫婆一言不发，心想：说出去的话覆水难收，但我会给她点颜色瞧瞧。

他们共同生活了几天，相安无事。但巫婆却有自己的计划，只等儿子离开家门。终于有一天年轻人有事外出，他刚离开，老巫婆就对三公主说：“快来打扫，不要打扫。”然后便出去了，并告诉三公主自己晚上才回来。三公主一脸疑惑，想了又想，不知巫婆所谓何意，于是拿出第二根毛烧掉，她的丈夫立刻出现在她面前。三公主问他这奇怪的命令是什么意思，他说母亲的意思是让她打扫卧室，但不要打扫客厅。

三公主按他的指示做了。晚上巫婆回到家，问三公主是否完成了自己的任务。三公主答道：“是的，我打扫了卧室，没有打扫客厅。”老巫婆喊道：“哼！别认为自己很聪明，肯定是我儿子告诉你的。”

第二天早晨，巫婆起床后给了三公主三个花瓶，让她在花瓶中装满眼泪。巫婆离开后，三公主把三个花瓶放在面前，哭啊哭，哭了很久，但几滴泪怎么可能把花瓶装满呢？于是她烧掉了第三根毛。

她的丈夫再次出现，告诉她应该在花瓶中装满水，再撒些盐。晚上，当巫婆回到家检查三公主完成任务的情况时，三公主向她展示了三个装满泪水的花瓶。“可恶！”巫婆再次责骂道，“这不是你自己想出来的，一定是我儿子告诉你的。但看在他的分上，我就不跟你计较了。”

第三天一早，巫婆又给三公主布置了新的任务。她的儿子猜想母亲定不会放过妻子，于是赶忙回到家中。可怜的三公主正独自为无法完成的任务犯愁，三根毛都已烧光，她实在不知该如何是好。“事已至此，除了逃跑，没有其他办法了，”他说，“我的巫婆母亲是不会善罢甘休的。”于是他带着妻子，离开了大山。

晚上，巫婆回到家，发现家中空无一人。“他们逃跑了，可恶！”她大声咆哮着，并让自己的女巫妹妹去追赶儿子和儿媳。女巫妹妹跳进水罐，把蛇当作鞭子拿在手中挥舞着呼啸而去。

年轻人看到自己的姨妈追来，赶忙将妻子变成一个浴场，自己扮成一个浴工坐在门口。女巫从水罐中跳下来，走上前去问他有没有看到一

对年轻男女经过这里。

“我刚烧好水，”年轻人说，“里面什么人也没有，如果您不相信，可以亲自去找。”女巫心想：“要从这种人嘴里获得什么有用信息是不可能的。”她跳进水罐飞回姐姐家中，说自己没找到他们。老巫婆问她是否在路上遇到什么人并讲过话，妹妹说：“路边有个浴场，我向浴工打听了一番，但他不是个傻瓜就是个聋子，我便没有理会。”

“你真是太愚蠢了！”老巫婆咆哮道，“你难道没有认出那个浴工就是我儿子，那个浴场就是他妻子吗？”于是她叫来第二个妹妹，让其追赶儿子和儿媳。

巫婆的儿子看到他的第二个姨妈坐在水罐里飞来，便拍了下妻子，将她变成一潭泉水，他自己则坐在旁边用水罐取水。女巫走到他身边，问他是否看到一对年轻男女经过。

“这里的泉水十分甘甜，”他呆呆地凝视着女巫，“我一直在这里打水。”女巫觉得他一定是个傻子，于是打道回府，告诉姐姐没有找到他们。老巫婆问她有没有在路上碰到什么人，她说：“我看到一个傻子在打泉水，他满口胡言乱语，什么有用的消息也打听不到。”

“你这个自以为是的人！那个傻子就是我儿子，泉水就是他的妻子！”巫婆气恼地叫嚷着。“看来我只能亲自出马了。”于是她跳进水罐，把蛇当作一条鞭子挥舞着飞走了。

年轻人一回头，看到母亲追赶而来，便觉不妙。他拍了下妻子，把她变成一棵树，自己则变成一条蛇盘绕在树上。老巫婆认出了他们，走到树旁想把树劈成两半，但她看到盘绕在树上的蛇，担心伤害到自己的儿子，便对他说：“孩子，只要你给我她的一个小指头，我就放你们一马。”年轻人知道除此之外没有其他办法摆脱母亲，老巫婆必须要有一点东西嚼嚼，便把妻子的一个小指头伸了出去。老巫婆把这根手指拧了下来便回家了。

年轻人拍了下妻子，将她变回了人形，又拍了下自己，变回了英俊男子，跟她一起回到宫殿。由于他的魔符已被摧毁，他从此保留了凡人之身，恶魔之气永远留在了他的巫婆母亲家里。国王看到自己的三女儿重获幸福，非常高兴，便下令为他们举办盛宴。国王死后，三公主和她

的丈夫继承了整个王国。

灰烬少年

很久很久以前，人们苦难深重。乡村里住着一个贫穷的女人，她有三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小儿子不太聪明，喜欢整天躺在热乎乎的灰烬里滚来滚去。

一天，两个哥哥外出种地，便对母亲说：“给我们煮些吃的东西吧，让妹妹带到田里。”三面魔王听到后，在田边安营扎寨。为了不让女孩找到她的兄长，魔王决定把她引去别的地方。

母亲做好饭菜，便让女孩带着出发了。魔王施了法，于是女孩离想去的地方越来越远，她感到很是疑惑害怕。此时，魔王的妻子出现在她面前，问女孩独自一人来这里做什么。她说服女孩跟她走，说可以帮女孩逃离魔王。

三面魔王早已在家等候，魔王妻子让女孩在仆人生火时赶紧做一下吃晚饭的准备。但女孩还没来得及把盘子准备好，魔王已悄悄躲在她身后了。突然魔王张开大嘴，一口将女孩囫囵吞进了肚子里。

两兄弟在田野里等啊等，等到天黑，妹妹和食物都没出现，只好回家了。当他们从母亲那里得知妹妹早就已经出发，猜想她一定是落入了魔王的手中。兄弟俩丝毫没有犹豫，大哥决定先出发寻找妹妹。

他走啊走，一路抽着旱烟，闻着花香，喝着咖啡，直到路边出现了一个烤炉。有位老人坐在烤炉旁，问这个年轻人来这里有什么事，大哥便将妹妹的事告诉了他，说要去找三面魔王，不将魔王杀死决不罢休。“你打不过他的，”老人说，“除非你吃掉这烤炉里的面包。”大哥想：“这也不是什么难事。”他取出面包刚咬第一口，老人就连同烤炉和剩下的面包一起消失了，吃进去的那块面包在他肚子里越胀越大，几乎要把肚皮撑破了。

大哥继续往前走，刚走了两步就看见路上有一口大锅，锅中装满了酒，旁边坐着一个人。他问这人前面是什么地方，并把魔王和妹妹的事告诉了他。这人说：“如果你不喝我的酒，就永远无法打败魔王。”大哥

便喝了酒，酒刚下肚，他就感到肚子里“翻江倒海”：“啊，我的肚子，我的肚子！”他捂着肚子叫嚷着，连站都站不直。但他抬头发现面前有两座桥，一座木桥，一座铁桥。桥后面有两棵苹果树，一棵树上是没长熟的酸苹果，另一棵树上是熟透的甜苹果。

三面魔王此时正在一旁，观察他会选哪座桥，吃哪棵树上的苹果。大哥怕木桥不结实，便走了铁桥，他觉得绿色的苹果一定是酸的，于是摘了甜苹果。这正是魔王想让他做的。魔王立刻让自己的母亲去接这个年轻人，像妻子引诱女孩一样把他带回家。魔王阴谋得逞，于是大哥也被魔王吞进了肚中。

见大哥和妹妹迟迟未归，二哥决定出门去寻。他同样吃了一口老人的面包，喝了陌生人的酒，经受了肚子里“翻江倒海”之苦后，走过铁桥吃了甜苹果，因此他也进入了魔王的肚子。

如今只剩那个喜欢待在灰烬里的最小的儿子了。母亲年事已高，不想所有儿女都离她而去，便恳求灰烬少年不要再去送死，但少年没有答应。“不找到哥哥和妹妹，不杀死魔王，我是不会放弃的。”于是他从灰烬堆里站起来，抖落了身上的灰尘。霎时间，狂风大作，暴雨如注，所有在田间劳作的人都丢下犁，能跑多远跑多远。灰烬少年收集起所有的犁，让铁匠和木匠把这些犁改造成一支会飞的长矛，而且要坚硬无比，无论怎么用力扔出去，飞回来时铁制矛头也依然完好如初。铁匠按少年的要求做好了长矛，少年试验了一次，扔出了长矛。可当长矛飞回少年手里时，矛头成了碎片。少年又用力抖动了一下身体，暴风雨席卷而来，在田间劳作的人再次弃犁而去。这次少年手里有了更多的犁，他让铁匠做了第二支长矛，可长矛飞回来落到地上又碎了。第三次，少年更加剧烈地在灰烬堆中抖动了一下，这次，一阵狂风刮来，几乎将村庄所有的犁都吹走了。铁匠费了好大的劲儿才造出了第三支长矛，这支长矛无比坚硬，无论飞多远，回来时依旧完整、坚固。少年说：“好极了！这就是我想要的。”于是他跳起来，握住长矛出发了。

他走啊走，也在路上遇到了烤炉和那个盛满酒的大锅，两个守卫者拦下他，问他来此何事。得知他要杀掉魔王，他们便告诉少年必须先吃掉烤炉里的面包，喝掉大锅里的酒。这正是灰烬少年所求的，他便照他们说的做了。然后他看见一座木桥和一座铁桥，以及桥后面的苹果树。

魔王此时正在远处观察，当他看到灰烬少年的一举一动时，斗志之火几乎要喷涌而出。“铁桥那么坚固，所有人都过得去，我要挑战一下木桥。”少年想，“专挑甜苹果吃有什么意思，我要试试酸苹果。”于是他便这么做了。魔王觉得少年的做法不同寻常，便想：“来者不善，看来这个不是好对付的，我得准备好长矛，与他一较高下。”

灰烬少年看见了远处的魔王，鼓起勇气走上前去。

魔王喊道：“快投降吧，否则我就把你吃掉。”

“该投降的是你，不然我就用长矛让你变成碎片！”少年回答。

“既然我们都不退让，那就别浪费时间了，现在就用长矛比个输赢。”三面魔王怒吼道。

他拿出长矛，在头顶挥舞了一下，对准少年全力刺了出去。而少年用手指轻轻一捏，就把魔王的长矛捏碎了。“现在轮到我了。”他用力将长矛向魔王扔去，一招致命，魔王的第一条魂魄从他的鼻孔里飞了出来。“别得意太早，有本事再来。”魔王使出剩下的一点力气冲着少年喊道。“不，我只有一条命，不能轻举妄动。”很快，魔王的三条魂魄都灰飞烟灭了。少年继续去寻找魔王的妻子，不费吹灰之力就把她打败了。他将魔王和魔王妻子都劈成两半，从魔王肚子里救出了哥哥和妹妹。

回家的路上，兄妹四人在路边看到一口井，两个哥哥和妹妹在魔王肚子里待太久了，口渴难耐，便让灰烬少年为他们取点水喝。少年解下兄妹四人的腰带，系成长绳，拴在大哥的腰上把他一点一点放了下去。刚放到一半，只听他高声尖叫：“拉我上去，拉我上去！我喝饱了。”少年把他拉了上来，又把二哥放下去。与大哥一样，还没下到井底，二哥就嚷嚷着要上来。灰烬少年说：“现在轮到我了，但无论我叫得多么大声，都不要拉我上来。”于是他们拉着绳子，慢慢将少年放了下去。同样，灰烬少年也开始大声叫喊，但他们没有理睬，一直将他放到干枯的井底。少年站稳后，看到面前有一扇门，他把门打开，房间里坐着三个可爱的少女，像满月一样散发着迷人的光芒。她们看到少年，惊呆了，心想何人如此大胆，竟敢独闯魔鬼的洞穴。她们告诉少年，如果还想活命就赶紧离开。但少年说除非将魔鬼打败，否则绝不离去。于是，少年打败了魔鬼，救出了三个少女。原来这三个少女是国王的女儿，被魔鬼掠走关在这里已经七年了。他心想，两位年长的公主可以介绍给两个哥

哥，最小、最可爱的公主则留给自己做新娘。于是他将水罐装满水，将三个少女带到井口的正下方。

他先让大哥把大公主拉了上去，又让二哥把二公主拉了上去。轮到三公主时，她认为应该先让少年上去："如果他们先拉我上去，发现你把最可爱的公主留给自己，一定会因为嫉妒你而不肯救你的。"

"即便如此，我也能自己想办法出去。"少年回答，无论公主如何劝说都没有用。于是她从怀中掏出一个匣子对少年说："如果你需要帮助，就打开这个匣子，里面有一颗打火石。擦亮这颗打火石，就会有黑精灵来帮你的。如果你的哥哥们真的不肯救你，你就去魔鬼的城堡，站在井旁，那里每天会有两只羊经过，一只白羊，一只黑羊。抓住白羊的话，它会把你带到地面；抓住黑羊的话，你就会下到第七层世界。"

于是少年让哥哥们将三公主拉了上去。哥哥们看到自己弟弟的新娘如此美丽，嫉妒万分，一气之下把弟弟留在了井里，带着三个少女回家了。

可怜的少年被抛弃在井底，无计可施，只好来到魔鬼的城堡，站在井旁，等待那两只羊。不久，一白一黑两只羊依次蹦蹦跳跳地出现了。只可惜少年没有抓住白羊，只抓到了黑羊，当他反应过来时，已经被带到了第七层世界的尽头……他往前走啊走，翻过高山，穿过河谷，走了一天又一天，一夜又一夜，实在走不动了，便在一棵大树旁坐下来休息。他一抬头，看见一条蟒蛇缠绕在树干上，准备吃掉树上的幼鸟。他立刻拔出长矛，顺势将蛇劈成了两半。少年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他感到累极了，靠着大树睡了过去。



这时，众鸟之母、精灵之首——翡翠神鸟安卡经过，看见了熟睡的少年。安卡以为这是她的敌人，就是数年来害死她的孩子的人，正打算将他砍成碎片，鸟儿们赶紧告诉她是这个少年杀死了蟒蛇救了他们。这时，安卡才看到被劈成两半的蛇。为防止有东西伤害少年，她在少年身旁来回走动，守护着，轻柔地抚摸着他，用翅膀为他遮住炽热的阳光。少年醒来，发现鸟儿的翅膀正像帐篷一样遮在自己身上。安卡对少年说："你救了我的孩子，我会报答你的。你有什么愿望？我可以帮你实现。""我想回到地面上去。"少年回答。

"好的，"安卡说，"但你必须先找来四十大块牛肉和四十罐水，当我叫'啾啾'时，你就要喂我吃肉，当我叫'喳喳'时，你就要喂我喝水。这样我才有力气把你送回地面。"

少年不知去哪找那么多肉和水，这时他想到了公主给他的匣子。他拿出打火石，擦出一道火光，突然一个大嘴巴黑精灵出现了。"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我要四十大块牛肉、四十罐水。"不一会儿，精灵就变出了牛肉和水。少年把所有东西放在安卡的背上，自己也骑了上去。安卡展开巨大的翅膀带着少年飞走了。每当安卡发出"啾啾"的叫声时，少年就喂她一块牛肉，当她发出"喳喳"的叫声时，少年就喂她喝水。他们飞越了一层又一层世界，很快就到达了地面。少年从安卡的背上下来，对她说："请在这里等我一会儿，我很快就回来。"

少年拿出小匣子，再次擦亮打火石，让精灵去打探三个公主的消息。不一会儿，精灵便将三位公主带了回来，她们原本正在为少年的两个哥哥准备晚宴。他把公主们抱到安卡背上，又让精灵找来四十大块牛肉和四十罐水，让安卡帮忙把少女们送回她们的王国。每当安卡发出"啾啾"的叫声时，少年就喂她一块牛肉，当她发出"喳喳"的叫声时，少年就喂她喝水。但这次安卡的背上坐着四个人，她需要吃更多的肉才有力气飞行。当安卡再次发出"啾啾"的声音时，少年发现肉不够了，便只好割下自己大腿上的一块肉，喂给安卡。[1] 安卡辨别出这是人的肉，没有咽下去，一直含在嘴里。终于他们到达了三位公主的王国，安卡告诉少年现在他可以安全地走了。

但少年腿受了伤，鲜血直流，一动也不能动。他对神鸟安卡说："你先走吧，我要在这里休息一会儿。"

“你这人可真奇怪。”说着，她从嘴里吐出那块肉，放回少年的腿上。马上，少年的腿就完好如初了，像从未受过伤一样。

看见三位公主回来，整个王国的人惊讶不已。国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从头到脚端详着这三个七年未见的女儿，泪水夺眶而出。他拥抱了大公主，又亲吻了二公主。得知女儿们被灰烬少年所救，国王决定把三个公主都许配给他，并由他继承整个王国。少年高兴极了，派人把母亲和妹妹接来，一家人共同参加了盛大的宴会。不仅如此，他还把妹妹嫁给了大臣的儿子。他们欢庆了四十个昼夜。

---

[1] 这一故事情节也出现在哥萨克童话与俄罗斯童话的相关故事（扎尔鸟、莫古尔鸟）中。

一块肝的故事

很久很久以前，村庄里住着一位老妇人。一天她想吃动物的肝脏，便给了女儿一点钱，让她去市场上买，并拿到池塘洗干净，带回家来。女孩买回来后，把肝带到池塘去洗。这时，一只鹳飞了过来，叼起肝飞走了。女孩急得大喊："鹳！鹳！把肝还给我！我要带回去给妈妈，不然我会挨打的！""如果你能给我一根麦穗，我就把肝还给你。"鹳回答说。女孩走到麦秆旁祈祷："麦秆，麦秆，给我一根麦穗吧，这样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如果你能祈祷安拉降下甘霖，我就可以给你麦穗。"麦秆说。于是，女孩开始祈祷："哦，安拉，给我一些雨吧，这样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这时，一个男人走过来对女孩说："没有香炉，祈祷是不会灵验的。"于是女孩赶忙跑到集市上去找香炉。

"老板，老板！给我一个香炉吧。这样我就能拿去在安拉面前点香，安拉就会给我一些雨，那么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

集市老板说："我可以给你香炉，但你得从鞋匠那里拿一只靴子跟我交换。"

于是女孩跑去找鞋匠："鞋匠，鞋匠！给我一只靴子吧。这样我就能拿它跟集市老板交换香炉，那么我就能在安拉面前点香，安拉就会给我一些雨，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

鞋匠说："如果你能为我找来一块皮革，我就可以把靴子给你。"

于是女孩跑到制革工那儿："制革工，制革工！给我一块皮革吧。这样我就能把它拿给鞋匠，鞋匠就能给我一只靴子，然后我可以拿它跟集市老板交换香炉，这样我就能在安拉面前点香，安拉就会给我一些雨，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

制革工说：“如果你能从牛那儿要到一块牛皮，我就给你制靴用的皮革。”

于是女孩找到牛：“牛，牛！给我一块牛皮吧。这样我就能把它拿给制革工，制革工就能给我皮革，然后我就能把它拿给鞋匠，鞋匠就能给我一只靴子，接着我可以拿它跟集市老板交换香炉，这样我就能在安拉面前点香，安拉就会给我一些雨，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

牛说：“如果你能给我一些稻草，我就给你一块牛皮！”

女孩听后去找农夫：“农夫，农夫！给我一些稻草吧。这样我就能把草拿给牛，牛就会给我牛皮，那么我就能把它拿给制革工，制革工就能给我皮革，然后我就能把它拿给鞋匠，鞋匠就能给我一只靴子，接着我可以拿它跟集市老板交换香炉，这样我就能在安拉面前点香，安拉就会给我一些雨，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拿回去给妈妈了。”

农夫对女孩说：“如果你能给我一个吻，我就可以给你稻草。”

“好吧，”女孩心想，“如果一个吻可以让我摆脱这些麻烦，有什么不可以呢？”于是，她走到农夫跟前亲吻了他，农夫便给了女孩一捆稻草作为交换。

女孩把稻草拿给牛换了牛皮，把牛皮交给制革工，制革工给了她一块制靴用的皮革。她把皮革拿给了鞋匠，鞋匠给了她一只靴子。她把靴子拿给了集市老板，集市老板给了她香炉。她点燃香炉，开始祈祷：“哦，安拉！给我一些雨吧。这样我就可以把雨献给麦秆，麦秆就能给我麦穗，我就可以用麦穗跟鹳交换肝，把肝拿回去给妈妈了。”安拉看到女孩如此虔诚，便给了她一些雨。她便把雨给了麦秆，麦秆给了她一根麦穗。然后她把麦穗拿给鹳，换回了自己买的肝，带回家拿给妈妈。

妈妈高兴地把肝煮了吃了。

魔巾、魔鞭和魔毯

很久很久以前，有个村庄里住着两兄弟，他们的父母已过世，所有财产都分给了他们继承。哥哥开了一个店，但弟弟天性愚笨，整日游手好闲，一事无成。他大吃大喝，到处游荡，最终还是把父母留给他的财产花光了，于是他就去找哥哥要钱。等手头的钱花完了他就又去找哥哥要，如此反复，就这样依赖着哥哥过日子。

一天，哥哥实在忍无可忍，想找办法摆脱弟弟这个无底洞。他把所有财产换成金币，决定坐船去另一个国家。可没想到，弟弟不知从哪里打探到了哥哥的计划，在船开动之前，偷偷登上甲板藏了起来。哥哥猜想，弟弟若听说他要走的消息，肯定会追过来，于是偷偷躲在甲板上的某个角落。船刚起帆，两兄弟就四目相对了，哥哥发现自己又得跟弟弟绑在一起了。

哥哥十分气恼，可有什么用呢！船在海上航行了许久，最终来到了埃及。两兄弟上了岸，哥哥对弟弟说：“你待在这里，我去找两头驴，好驮着我们继续往前走。”于是弟弟便坐在岸边等啊等，始终不见哥哥回来。“我还是自己去找他吧。”弟弟想。于是他就起身去找哥哥了。

他走啊走，走过长长的路，走过短短的路，不知走了多远。六个月过去了，当他回头望去，发现自己只走了一根麦秆那么长的距离。于是他加大脚步，继续向前走。六个月过去了，他一路摘着路边的紫罗兰，来到一座小山上，看到三个年轻人在争吵。他走上前去，问他们在吵什么。

“我们是三兄弟，”最小的那个说，“我们的父亲去世了，留给我们一条头巾、一根鞭子和一块地毯作为遗物。头巾戴在头上就能隐身，站在地毯上用鞭子一抽，就能像鸟一样飞起来。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分配这三件宝贝，故而在此争吵。”

但兄弟三个都想独吞这三件宝贝。“宝贝是我的，因为我最大。”老大叫道。“宝贝是我的，因为我排在中间。”老二喊道。“是我的，因为我最小。”老三嚷道。吵着吵着，三人便扭打在一起。

年轻人赶紧把他们分开，说：“打架是解决不了问题的，我来帮你们吧。我用这块木头做一支箭射出去，第一个把箭带回来的人就可以得到这三件宝贝。”当三兄弟急忙跑出去追赶箭时，年轻人心生一计，他戴上头巾，坐上魔毯，用鞭子一抽，说：“把我带到哥哥那里去吧！”于是魔毯飞了起来。当年轻人醒来时，眼前出现了一座繁华的城市。

他刚在街上走了几步，就看见国王的使者缓缓走来，传来国王的旨意：“公主每天晚上都会从宫中消失，谁能查出公主的秘密，国王就把公主嫁给谁，并赐予他半个王国。”年轻人毛遂自荐：“我可以，带我去见国王吧。如果我查不出，就砍掉我的头！”

于是他们把这个傻乎乎的年轻人带到了宫殿里。夜幕降临，公主躺在床上半闭着眼睛，暗中观察身边的一切。她在等年轻人睡着。过了一会儿，她拿着蜡烛，从侧门悄悄离开了，唯恐年轻人醒来。

其实，年轻人并未入睡，他赶紧戴上隐身头巾，跟了出去。刚出门，便看见一个黑精灵站在那里，头顶金盘，上面坐着公主，他们正准备出发。年轻人知道凭自己的速度肯定跟不上他们，于是也跳上金盘，差点惊动了他们。精灵察觉到了一丝异样，便问公主今天怎么回事，好像快要掉下来一样。“我一动也没动啊，”公主说，“你把我放上来后我就一直这么坐着。”

黑精灵没走几步就感到金盘异常之重，便问公主：“我的公主，你今天好重，我都走不动了！”“亲爱的精灵，”公主回答，“你今晚好奇怪，我跟昨天一样，既没有变大也没有变小啊。”

黑精灵无奈地摇了摇头，继续前进。他们走啊走，来到了一个奇幻美丽的花园，这里的树上结满了银子和钻石。年轻人折了一根树枝，刚放进口袋，这些树竟然开口说话了。它们边哭边说：“有个人类的孩子伤害我们，有个人类的孩子伤害我们！”

精灵和公主十分不解地看着对方。“今天他们派了一个年轻人到我的宫殿，”公主说，“也许是他的化身一路跟我们到了这里。”

然后他们继续往前走，来到另一个花园，这里的每棵树上都挂满了金子和珍贵的宝石。年轻人又折断一根树枝放进口袋，这时，大地和天空开始摇晃，树叶发出沙沙的响声：“有个人类的孩子伤害我们，有个

人类的孩子伤害我们！”年轻人和公主吓得差点从金盘上摔下来，精灵也不知这是怎么回事。

他们离开花园，来到一座桥上，桥的那边是一座精灵的宫殿，有一群仆人正在等待公主。他们双手下垂，放在身体两侧，向她鞠躬致意，额头都碰到了地。公主从精灵头顶的金盘上下来，年轻人也跟着跳了下来。仆人们给公主拿来一双镶着宝石的鞋，年轻人趁人不备拿起一只放进了口袋。公主穿上一只宝石鞋，却发现另一只不见了，于是派人再取来了一双，结果这双中的一只鞋也突然消失了。公主十分生气，干脆光着脚走了。年轻人戴着魔法头巾，手里拿着魔鞭和魔毯，像影子一样跟着公主进了一个房间。在那里，他看到了一个黑妖，他体型庞大，上唇可以碰到天空，下唇可以掠过大地。他生气地问公主干什么去了，为什么这么晚才来，公主便向他讲述了前一天晚上年轻人的事，以及途中发生的一切。黑妖安慰她说：“所有事情都是你想象出来的，不用在意。”他与公主一起坐下，又命仆人端上冰冻果子露。仆人端着可爱的钻石杯子来了，里面装着这种名贵的饮品。仆人正要递给公主时，隐身的年轻人拧了一把仆人的手，钻石杯被摔成了碎片，年轻人赶紧抓起一片藏在口袋里。

公主叫嚷道：“看，奇怪的事情又发生了！我不要冰冻果子露了，什么也不要了，我要赶紧回去了。”“不要着急，不要着急。”黑妖说着又让仆人送些吃的过来。仆人们抬来一张桌子，上面摆满了各种美味佳肴，黑妖和公主便开始吃起来。饥肠辘辘的年轻人也毫不客气地把食物往嘴里塞。食物消失得非常快，似乎有三个人在吃，而不是两个人。

这次，黑妖也沉不住气了，不仅桌上的食物，甚至连刀叉也在凭空消失。他对自己心爱的公主说：“就算你现在赶回家也没什么用。”说罢便想亲吻公主。这时，年轻人挡在他们之间，把他们推开了，一个推向左边，一个推向右边。黑妖和公主吓坏了。公主唤出黑精灵，坐上金盘飞走了。年轻人捋起袖子，从墙上拔下一把剑，一下就将黑妖的头砍了下来。这时，天空开始咆哮，大地开始颤抖，有个声音怒吼着：“不得了了，一个人类的孩子杀了我们的国王！”年轻人害怕极了。

他赶紧爬上魔毯，挥一挥鞭子，一溜烟飞走了。公主回到宫殿，看见年轻人正在房间里鼾睡，心想：“你这可恶的毛头小子。今晚我过得不顺心，你也别想好过！”于是她拔出一根针，刺了下年轻人的脚踝。

年轻人一动不动，公主以为他睡着了，于是自己也躺了下来。

第二天一早，她对年轻人说：“你的末日就要到了，准备好迎接死亡吧。”年轻人连忙说：“不要杀我，不要杀我，我们一起去见国王吧，我有要事禀报。”

他们来到国王面前，年轻人让国王召来所有百姓，否则他就什么也不说。“这样说不定能找到我的哥哥。”年轻人想。国王的使者把所有人都召集来，年轻人站在国王和公主旁边的高台上，开始向所有人讲述整个故事，从黑精灵的金盘讲到黑妖国王。“父王，不要相信他，”公主结结巴巴地说，“他在撒谎，他说的都是假的。”年轻人从口袋里掏出钻石树枝、宝石树枝、宝石鞋、珍贵的汤匙和刀叉，又告诉大家黑妖死亡的消息。此时，他在人群中发现了自己一直苦苦寻找的哥哥，他没有心思顾及其他的事了，立刻跳下高台，穿过拥挤的人群来到哥哥身边。

哥哥向国王讲述了他们的故事，弟弟恳求国王将公主和一半的国家交给哥哥。弟弟说，有了魔巾、魔鞭和魔毯，他就已经很满足了，只要能跟哥哥住得不太远，其他的什么也不要。

公主听到黑妖已死的消息非常高兴。原来，有一天她被黑妖掠走，并被施了法术，每天夜里都要被他召唤去。她高兴地答应了年轻人，让他的哥哥做自己的丈夫。他们在王宫里举行了盛大的宴会，一直持续了四十个昼夜。当时我也在场，我向大厨要了好多好多烩肉饭，多到手上都捧不下，重得走路都一摇一晃了。

风魔王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老国王，他有三个儿子和三个女儿。一天，国王病倒了，找遍所有的医师，想尽了办法也无力回天。国王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便对三个儿子说：“我死后，你们谁能在我墓前守三夜就可以继承王位。至于三个公主，就把她们嫁给第一个来追求她们的人吧。”说完老国王就去世了。

既然没有别的办法选出新国王，大王子就先到了老国王的墓前。他坐在地毯上祈祷，等待天明。午夜降临，黑暗中突然传出一个可怕的声音，他害怕极了，立刻起身穿上鞋跑回了宫殿。第二天晚上，二王子来到墓前，午夜刚过，那个可怕的声音又出现了，二王子吓得头也不回地离开了。现在，轮到年龄最小的三王子了。

他拿了一把剑插在腰间，走向老国王的坟墓。果然，午夜时分，他也听到了可怕的声音，好像整个大地都在颤抖。王子很害怕，但他还是鼓起勇气顺着声音寻去。黑暗中，他看见面前站着一头巨龙。王子拔出剑，猛地向巨龙刺去。巨龙奄奄一息，呻吟着说道：“你若够厉害，就踩在我身上，再朝我刺一剑就住手吧。”

“不，”王子回答，“我只有一条命，不轻举妄动。”不一会儿，巨龙就咽气了。王子原本想割下巨龙的耳朵和鼻子，但周围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清，他只好慢慢摸索。就在这时，远处有一丝亮光。他径直走了过去，看到亮处有一位老人。老人手里拿着一黑一白两个球，他不停地转动着黑球，而白球则发出一丝亮光。

“老伯伯，您在这里做什么？”王子问。

“孩子，”老人说，“我所做的事令我烦恼，我紧握黑夜，让白昼流逝。”“亲爱的老伯伯，我的任务比您的还重要。”王子说着将老人的双手绑在一起，这样便只有黑夜了。他继续向前走去。王子来到一座城墙脚下，看到四十个强盗在嘀嘀咕咕讨论着什么。

“发生什么事了？”王子走上前问。“我们想去城堡里偷宝藏，但不

知怎么才能进去。”四十个强盗说。

“我可以帮助你们，只要你们给我一些光。”王子说。强盗们欣然答应了。于是王子掏出一包钉子，将它们敲入城墙的砖缝中，一排又一排，直到墙顶。他踩着钉子爬了上去，向强盗们大喊：“你们可以上来了，像我一样。”

四十个强盗踩着钉子，一个接一个爬了上去。王子却没闲着，他伺机而动，拔出剑，把每一个爬到墙头的强盗都杀死了。他跳进庭院，面前是一座美丽的城堡。他走到城堡的石阶下，刚一开门，就发现身边有一条蛇爬上了石阶旁的柱子。王子拔出剑，把蛇劈成了两半。他继续向上走，却忘记了剑还插在石柱上。王子登上第一层石阶，来到一个房间，里面有一个可爱的少女正在熟睡，于是他把门关上，继续往上走。他爬上第二层石阶，这里又有一个房间，里面躺着一个更可爱的少女。他再次关上门，走到最高处的第三层石阶，打开了第三个房间。瞧，整个房间由钢铁铸成，一个更加美丽的少女躺在里面。王子对少女一见钟情，假若他有一千颗心，他也会用这一千颗心全心全意地爱她。不过他还是关上了房门。王子走下三层石阶，翻过城墙，挨个拔出钉子，回到那位被他绑住双手的老人身边。“哦，我亲爱的孩子！”老人呼喊着，“你怎么离开了这么久。黑夜的时间太长了，人们一直躺着，身子都要躺疼了。”王子为老人松绑，老人让白球再次旋转起来。借着光，王子爬上龙头，割下龙的耳朵和鼻子，放在背包里，带回了宫殿。回来后，王子发现大哥已经成为国王，他不想徒生是非，便什么也没有说。

几天后，一头狮子来到宫殿中。国王问道：“你来这里有什么事？”“我要娶大公主为妻。”狮子回答。“我是不会把我的妹妹嫁给一头野兽的。”说罢，国王下令将狮子赶了出去。这时三王子说：“这不是父亲希望看到的，他说过，谁第一个来追求公主，就把公主嫁给谁。”于是，国王允准狮子把大公主带走了。

第二天，宫殿里来了一只老虎，向国王请求娶二公主为妻。国王和二王子不同意，但三王子再次坚持要这样做，因为那是他们父亲的遗愿。于是他们把二公主交给老虎带走了。

第三天，一只鸟来到宫殿，向国王请求娶三公主为妻。国王和二王子依旧不同意，但三王子再次站出来说，应该让三妹跟这只鸟走，这是

父亲的遗愿。然而他们不知道的是，这只鸟是精灵国的国王——翡翠神鸟安卡。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前面提到的那座城堡中发生了什么事。

城堡里住着另一位国王和他的三个女儿。一天早上，国王看到外面有个人影，便追了出来。他走下石阶，只见一把剑插在石柱上，地上有条蛇被劈成了两半。他来到城墙脚下，发现了四十个强盗的尸体。国王心想："这人肯定不是敌人，而是朋友，是他杀了强盗和毒蛇。石柱上的剑肯定是他留下的，但剑的主人是谁呢？"国王找来大臣商议如何才能找到这位英雄。

"陛下，我有一个办法很快就能找到事情的真相。"大臣说，"我们可以建一个大浴场，遍邀所有人来免费沐浴，仔细查看一番，只有剑鞘却没有剑的人便是这位英雄。"于是国王下令建了一个大浴场，邀请所有人来这里沐浴。

第二天，大臣对国王说："除了邻国的三个王子，其他人都来沐浴了，但没有发现我们要找的人。"于是，国王再次邀请那三个王子。兄弟三人应邀而来沐浴，大臣仔细观察着他们的衣服，发现只有三王子的剑鞘是空的。

国王把三王子叫到跟前，说："我知道是你杀死了巨蛇和强盗。你想要什么？我都可以满足你。"

"其他的我什么也不要，"三王子回答，"我只想娶您最小的女儿为妻。"

"孩子，除此之外你没有其他想要的东西吗？我的王位、整个王国，什么都可以，除了我最小的女儿。"

"如果您能把三公主赐给我，我会把她带回去好好对待她，"三王子回答，"别的我什么也不要。"

"我的孩子，我可以把大女儿给你，或者把二女儿给你。不，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把她们两个都赐给你做妻子。我的三女儿有一个致命的敌人——风魔王。为了不让他把我的女儿抢走，我用坚固的钢铁建

造了她的房间，以免风魔王接近她。风魔王是个可怕的怪物，他像一阵风，看不见摸不着，用箭也无法射中，所到之处会有狂风暴雨。”

但无论国王如何劝说，三王子都不肯回心转意，一定要迎娶三公主。他三番五次地请求，国王实在无可奈何，只好答应了，并为他们举行了婚礼。三王子的两个哥哥分别娶了大公主和二公主为妻，回到了自己的王国，但三王子依旧留在这里保护三公主。

时光匆匆而逝，三王子为了他心爱的公主寸步不离，整日守在房间里。一天，他对公主说：“亲爱的公主，时间过去这么久了，我一直没有离开半步。现在我准备出去打猎，但你放心，我很快就回来。”

“我的王子，”公主回答，“如果你离开我，就再也见不到我了。”但王子一次又一次地请求，并保证立刻回来，公主最终还是同意了。王子拿起武器，前往森林。

风魔王一直在等待这个机会，他忌惮颇负盛名的王子，不敢在他眼皮底下抢走公主。看到王子离开，风魔王便呼啸而来，卷走了公主。

不久后，王子回到城堡，发现公主不见了，去国王那里找了一圈又回到房间，可到处也找不到。肯定是风魔王把公主抓走了，除了他之外没有人能靠近公主。他悲伤地哭了起来，以头抢地，后悔万分。过了一会儿他振作起来，决心要把公主找回来。于是他骑上马，飞驰而去。

王子一刻也不停地赶路，一天又一天，一周又一周，为了弥补自己的过错，他片刻也不肯休息。突然，一座宫殿出现在眼前，像海市蜃楼一般，令他困惑不已。他仔细一看，原来那是他大姐的宫殿。大公主正望向窗外，看到一个男子在远处徘徊。这里从没有飞鸟，也没有商队路过。她一眼就认出那是她的弟弟。姐弟俩惊喜万分，以至于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只顾相互亲吻拥抱。

到了傍晚，大公主对王子说：“我的狮子夫君很快就要回来了，尽管他对我很好，但他毕竟是一头野兽，可能会伤害你。”于是便把弟弟藏了起来。

到了晚上，狮子回来了。晚餐时，大公主问他如果有一天她的兄弟们来到这里，他会怎么做。狮子说：“如果是大王子或二王子，我会一

拳把他们打死。如果三王子来了，我愿意让他躺在我的爪子上睡觉。”

“我的三弟已经来了。”大公主说。

“他在哪里，他在哪里？”狮子问，“快把他带出来，我要见他！”大公主把弟弟叫了出来，狮子见到他高兴得不知如何是好。他们交谈了起来，狮子问他为什么要来这里，王子便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狮子，并说：“我要去找风魔王，救回我的妻子。”

狮子说：“我听说过他，但你最好不要去招惹他，没人能对付得了风魔王。”但王子不愿放弃。第二天一早，王子骑上马，在狮子的陪伴下继续向前赶路。狮子给他指明了方向，他们便分开了。

王子骑着马飞驰，来到了二公主的宫殿。二公主透过窗户看到自己的弟弟，赶紧出来把他带回宫中。他们满怀喜悦地交谈了许久，直到傍晚。二公主对王子说：“我的老虎丈夫很快就要回来了，你得藏起来，以防他会伤害你。”



到了晚上，老虎回到家，二公主问他如果有一天她的兄弟们来到这里，他会怎么做。

老虎说：“如果是大王子或二王子，我会一掌把他们打死。如果三王子来，让我跪在他面前都可以。”于是，二公主叫来了弟弟。老虎见到他非常高兴，与他称兄道弟地攀谈起来，问他从哪来，到哪去。王子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告诉了老虎，问他知不知道风魔王的事。“我听说过他的传闻，但你最好不要去，那太危险了。”但第二天天还没亮，王子就又准备出发了。老虎给他指明了道路，王子继续独自前行。

他走啊走，似乎永远也走不到尽头。时间飞逝，不知走了多久，前方有一个黑色的庞然大物挡住了他的去路。“那是什么？”他心想。走近一看，发现那是自己的妹妹——三公主的宫殿。三公主正望向窗外，“啊！我的哥哥！”她看见哥哥无比激动，差点从窗户里掉下来。她把王子带进屋。王子一路上看到三个公主生活得都很好，十分高兴，但一想到未能与自己的妻子团圆，又不免暗自伤心。

临近傍晚，三公主对王子说：“我的神鸟丈夫就要回来了，你快藏起来，不然被他看见你就死定了。”

这时，只听见一阵翅膀拍打的声音，神鸟安卡回来了，三公主问他如果她的哥哥们来到这里他会怎么做。

“如果是两个年长的王子来，我会叼着他们飞到天上，然后把他们从空中扔下来。如果来的是三王子，我愿意让他坐在我的翅膀上进入梦乡。”三公主听后将自己的哥哥叫了出来。

安卡见到三王子，高兴地问：“我亲爱的王子，你是怎么找到这里的？如此长途跋涉，你不害怕吗？”

王子将事情的来龙去脉告诉了神鸟安卡，问他能不能帮自己找到风魔王。

安卡说：“这件事情可不容易，就算你能找到他，我还是要劝你放弃这个念头。不如留在这里跟我们一起生活吧！”

“不，”王子坚决地回答，“我一定要救出妻子，不然我宁愿死在那里。”安卡见他决心已定，便告诉了王子有关风魔王的事。“他现在睡着了，你或许有机会救出你的妻子。但一旦他醒来看见你，肯定会把你撕得粉碎。你无法躲避他，因为他是看不见摸不着的，烈火也烧不死，所以你一定要小心！”

第二天，王子出发了。他走了很久很久，眼前出现了一座宫殿，没有门也没有烟囱，没有边界。这便是风魔王的宫殿。此时，王子的妻子正坐在窗前。她看到自己的丈夫，喜出望外，纵身一跃，跳出窗外。王子一把将她拥入怀中，二人喜极而泣，紧紧拥抱在一起。这时，公主想起了风魔王。

公主对王子说：“今天是风魔王睡着的第三天，趁他还没醒，我们赶紧离开吧。”于是他们骑上马，挥鞭而去。当第四天风魔王醒来时，王子和公主已经回到了公主的宫殿。风魔王来到公主门前，想进去看看她。他敲了敲门，但无人回应，他推开门，发现房间里空无一人。

“可恶的穆罕默德王子，”他喊道，“是你来过了，偷走了我的公主？挥起你的长鞭吧，骑上你的骏马吧，过不了多久我就会追上你的。”他坐下休息了片刻，喝了咖啡，抽了旱烟，然后去追赶他们了。

正当王子竭尽全力与公主逃离时，公主听到了风魔王的喘息声，她大声呼喊：“我的王子，风魔王来了！”就在这时，一个看不见的怪物像阵旋风一样席卷而来，将王子抓住，扯掉了他的胳膊和腿，砸碎了他的骨头。

公主跪在地上，悲伤地哭了起来。她看着眼前被砸碎的骨头哭喊道：“我可怜的王子！虽然他已经死了，但至少让我把他的骨头堆在一起，埋葬起来吧。”“我才不在乎他的骨头！你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吧。”风魔王说。

于是，公主把王子的骨头堆在一起，亲吻了一下王子的骏马，将骨头包起来放在马鞍上，说：“好马儿，把你主人的骨头带到合适的地方去吧。”然后，公主就被风魔王带回了他的宫殿。公主的美貌让风魔王一刻也不想离开，但公主从不允许风魔王进入她的房间。他必须在公主的房门前停住脚步，但公主允许他时不时出现一下。

骏马驮着王子的骨头一路飞驰，来到了王子妹妹的宫殿前，发出悲切的哀号。三公主听到这声音，跑出宫殿，看到马背上那包哥哥的骨头，大哭了起来。等不及把这件事告诉自己的丈夫，她就以头抢地，简直要把自己撞成碎片。这时，只听见一阵巨大的翅膀拍打的声音，翡翠神鸟安卡回来了。他看见王子的骨头，便召集来所有的鸟儿，问道："你们谁去过天堂花园？"

"只有老猫头鹰去过那里，但他太老了，没有力气再飞那么远。"鸟儿们回答。

安卡下令把老猫头鹰叫来。不一会儿，鸟儿们驮着老猫头鹰来了。

安卡问道："猫头鹰爷爷，您去过天堂花园吗？"

"是的，我的孩子，"老猫头鹰回答，"但那是十二年前的事了，后来我就再也没去过了。"

"既然您去过，那就再去一次吧，带一瓶神水回来。"但老猫头鹰一直推辞说路途太遥远，自己已经年老，没有力气飞那么远，安卡便让他坐在别的鸟的背上。他们飞到天堂花园，将神水带回了安卡的宫殿。

安卡拿起王子的骨头，一块一块拼放在一起：手臂、腿、头……然后把神水洒在王子身上。王子果然活了过来，就像睡了一觉又醒来一样。他环顾四周，问安卡这是哪里，发生了什么事。

"还记不记得我对你说过，风魔王动动小手指就能把你撕成碎片？"安卡说，"他把你的骨头和肌腱都撕成了碎片，我们帮你拼了起来，找来神水，才救活了你。你赶紧离开这里吧，如果再被这个恶魔抓住，我们就真的没有办法再救你了。"

但王子还是不肯放弃，决心第二次去寻找公主。

"好吧，既然你不惜一切代价，那么记住，找到你的妻子后，问她是否知道魔王的护身符在哪里。只要拿到护身符，你就能掌控他了。"

于是，王子又来到风魔王的宫殿，趁他还在酣睡，赶紧找到公主，两人相见激动不已。王子让她去找出风魔王护身符的秘密，如果没有其

他办法来弄清楚的话，就要用花言巧语去问出来。于是，王子躲进了附近的山上等待公主的好消息。

风魔王足足酣睡了四十天才醒过来，他来到公主门前，只听公主说道："走开，不要让我看见你。这四十天你除了睡觉就是睡觉，我的生活无趣极了。"

风魔王高兴地问她能送她些什么，好让她打发时间。

公主说："你能给我什么呢？你只是一阵风，我看不见你也摸不到你。如果你能给我一个护身符，至少我还可以用它来消磨时光。"

"哦，我的公主！我的护身符远在天涯海角，一时之间难以取回。除非有人像你的穆罕默德王子一样勇敢，或许有办法把我的护身符取回来。"风魔王回答。

公主对风魔王的护身符越来越好奇，她哄骗了风魔王许久，终于说服他告诉自己护身符的秘密，不过她不得不同意让风魔王坐在她身边。风魔王高兴极了，在她耳边小声说道："在遥远的第七层海上有一座小岛，岛上有头在吃草的公牛，牛肚子里有个金色的笼子，里面有一只白鸽，那只白鸽便是我的护身符。"

"但怎样才能抵达那座岛呢？"公主问。

"让我来告诉你，"风魔王回答，"翡翠神鸟安卡的宫殿对面有一座大山，山顶有一潭泉水。每天早晨会有四十匹海之马去那里饮水，谁能在他们饮水时抓住其中一匹的腿，给他套上马辔，放上马鞍，并跳上马背，就能成为这匹马的主人。这匹马会说：'我亲爱的主人，您有什么吩咐？'然后他就能带着主人前往任何想去的地方。"

公主又说："可是我又得不到它，那有什么用呢？"说着她把风魔王赶出了房间。之后，趁着风魔王睡着时，她赶紧把这个消息告诉了王子。王子急忙跳上马，回到安卡的宫殿，转述了护身符的秘密。

次日一早，安卡召集来五只鸟，说道："带王子去对面的山上，山顶有一潭泉水，会有四十匹海之马去那里饮水。当他们饮水时，抓住其中一匹的腿，给他套上马辔，放上马鞍，让王子骑在马背上。"

于是鸟儿们把王子带到山上，来到泉水旁，四十匹马一出现，鸟儿们就按照安卡说的做。王子骑上了马背，骏马问道：“我亲爱的主人，您有什么吩咐？”

王子说：“第七层海上有一座小岛，我要到那里去。”一眨眼的工夫，王子便飞到了小岛上。

他从马背上跳下来，取下马辔放进口袋，出发去寻找公牛。他沿着海岸走啊走，遇到了一个犹太人，那人问他为什么来这里。

王子回答说：“我乘坐的船沉入了大海，我什么也没有了，好不容易才游到这里。”

犹太人说：“我是为风魔王看管公牛的仆人，必须日日夜夜看着它，你愿意帮忙吗？其他什么也不用做，只需要一直看着这头牛就好。”

王子得到了如此好的机会，迫不及待地要看到那头公牛。到了喝水的时间，犹太人把公牛牵了过来。等到犹太人走开时，王子立刻切开了公牛的肚子。他取出金笼，回到海边，从口袋里掏出马辔，对着大海一挥，骏马立刻出现了：“我亲爱的主人，您有什么吩咐？”“我要去风魔王的宫殿。”王子说。

一眨眼的工夫，王子便来到了风魔王的宫殿前。他把公主抱了出来，放在马背上。“我亲爱的主人，您有什么吩咐？”骏马问道。王子命令他前往安卡的宫殿。

他们一路飞驰，快要到安卡的宫殿时，风魔王醒了，他发现公主又不见了，十分生气，立刻冲出宫殿追赶。此时，公主听到了风魔王越来越近的喘息声，似乎马上就要追上了。骏马提醒王子赶紧拧断白鸽的脖子，突然间，风消退了，风魔王也被消灭了。

他们高兴地来到了安卡的宫殿，骏马完成任务后便离开了。王子和公主在安卡的宫殿休息了一晚，第二天，他们去了王子二姐的宫殿，第三天又去了王子大姐的宫殿。这时王子才发现，大姐的丈夫是狮子国的国王，二姐的丈夫是老虎国的国王。最终，他们回到了公主的宫殿，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宴会持续了四十个昼夜。然后他们回到王子的国家，

展示了王子割下的龙耳和龙鼻。因为三王子完成了老国王的遗愿，人们一致同意让他做新国王。从此，王子和公主的生活一直充满了欢乐，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天。

乌鸦精灵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对父子，父亲每天都去森林里捕鸟，然后卖掉，以此维持生计。后来，父亲去世了，留下儿子孤零零一人，他不知道父亲生前是做什么的，找来找去，找到了父亲捕鸟用的罗网，便拿上它来到森林里，将它放在一棵树上，只等猎物自投罗网。这时，一只乌鸦飞了过来，正好落入年轻人的罗网里。他爬上树，刚想抓住那只乌鸦，乌鸦开口说话了，她苦苦哀求年轻人放了自己，答应给他比自己更美丽更珍贵的东西，于是年轻人将这只乌鸦放了。他重新放好罗网，坐在树下等待。不一会儿，一只鸟飞了过来，落入他的罗网。年轻人再次爬上树，把鸟拿下来一看，他惊呆了，森林里竟然有如此美丽的鸟儿！

他呆呆地看着鸟儿，心中窃喜。这时，那只乌鸦飞过来对年轻人说：“把这只鸟带到国王面前，他会跟你买的。”于是年轻人把鸟放进笼子，带到了王宫。国王看见如此美丽的小东西，又惊又喜，用重金买下了这只鸟，放进金笼子，成日观赏逗弄，高兴得不得了。年轻人突然有了这么多财富，一时不知该如何是好。

国王宫中有一个邪恶的大臣，他看到年轻人拥有这么多金银财宝，心生嫉妒，想让年轻人听命于自己，将财宝据为己有。一天，他对国王说：“这么珍奇的鸟儿，如果能住进象牙宫殿该多好啊！”

“但是去哪里找那么多象牙呢？”国王问。

“能捉住这种神鸟的人，一定也有办法找到足够的象牙。”

于是，国王把年轻人召进宫中，说要建造一座象牙宫殿给鸟儿居住。“我知道你有办法找到象牙。”国王说。

“尊敬的陛下，”年轻人哀叹道，“我到哪里去找那么多象牙呢？”

“那是你的事，”国王说，“我给你四十天的时间，若找不到，就等着被砍头吧。”

年轻人绝望极了，苦苦思索该怎么完成这个不可能的任务。这时，乌鸦飞到他身边，问他为何事悲伤。年轻人告诉她没想到一只小鸟竟给自己带来这么大的麻烦。

乌鸦说：“这没什么好担心的，你去国王那里要四十车好酒，我自有办法。”第二天，年轻人驾着四十辆装满酒的马车回来了。乌鸦说：“这附近有一片森林，森林的尽头有四十条深沟，全世界的大象都会去那里喝水。你把深沟里灌满酒，它们喝了之后肯定会醉倒，这样你就能拔下它们的牙齿，拿给国王交差了。”

年轻人照乌鸦所说的做了，果然如愿以偿。他驾着塞满象牙的马车回了宫殿。国王非常高兴，大手一挥，建造好了象牙宫殿，赐给年轻人丰富的奖赏，然后让他回家去了。

象牙宫殿里，这只闪闪发光的鸟儿欢快地跳来跳去，但他始终不肯开口歌唱。那个邪恶的大臣说：“如果他的主人在，他肯定愿意开口歌唱。”

“可是到哪去找到他的主人呢？”国王问。

“能找到那么多象牙的人，一定也能找到鸟的主人。”

于是，国王再次把年轻人叫到宫中，命令他找到鸟的主人。

“我是在森林里偶然将他抓住的，怎么知道他的主人是谁呢？”年轻人说。

“那是你的事，”国王说，“我给你四十天的时间，若找不到，就提头来见吧。”

年轻人回到家中，绝望地大声哭泣，乌鸦飞过来问他在哭什么。

“怎能不哭呢？我又有新麻烦了。”年轻人把国王的命令告诉了乌鸦。“这种小事有什么好哭的呢？”乌鸦说，“你到国王那里去要一艘有一座美丽的花园和一间浴室的大船，我自有办法。”

年轻人要来了乌鸦所说的船，登上甲板，望着茫茫大海，不知该去

往何方。乌鸦对他说：“一直往右开，你会看到一座大山，山脚下住着四十个精灵。她们看到这艘船，一定会急切地想要知道船上的一切，但你只能允许她们的女王上船，因为她就是那只神鸟的主人。等她一上船你就往回开，一路上不要停，直到回到国王的宫殿。”

于是，年轻人登上船，向右方开去，一直行驶到山脚下。四十个精灵正在海边散步，她们看到这艘船，好奇地冲了上来想看看里面有什么。精灵女王问年轻人能否带她参观一下这艘船，她想看看里面是什么样的。

年轻人把她接到船上，精灵女王对这艘美丽的船喜爱不已，参观了花园，又参观了浴室。她说：“既然我已经来了，就让我在这里洗个澡吧。”于是她走进了浴室。就在这时，船开了。

等精灵女王洗完澡，船已经开出去很远了。她看到天色已晚，急忙走出浴室。当她踏上甲板时，却发现自己远离了家园，周围只有一片汪洋大海。她着急地哭了起来：“我该怎么办？这是要带我去哪？”年轻人听到女王的哭声，走过来安慰她，说他们将去往国王的宫殿，并向她保证那里都是好人。

不久，船靠岸了，年轻人派人向国王传话，然后把精灵女王带到了王宫。当她经过鸟儿的象牙宫殿时，鸟儿唱起了动听的歌，所有听到的人无一不沉醉其中，精灵女王听到自己鸟儿的声音，心中宽慰了许多。国王见到美丽的精灵女王，深深地爱上了她，一刻都不想与她分离。于是他安排了盛大的婚礼，迎娶了精灵女王。他右手搂着美丽的王后，左手捧着闪闪发光的神鸟，世界上没有什么人比他更快乐了。而此时，那位邪恶的大臣心中的嫉妒之火正在熊熊燃烧。

一天，王后病倒了，医师们用尽了各种办法也无济于事。其中一位医师说，只有她的精灵宫殿里的神药可以救她的性命。于是那位奸臣提议让年轻人再次远航去寻找神药。

好心的年轻人正登上船准备出发，乌鸦飞来问他要到哪里去，年轻人告诉她王后病了，他被派去精灵宫殿取神药。乌鸦说：“去吧，宫殿就在山的后面，那里有两头狮子驻守宫门，你拿着这根羽毛，轻轻拂一下狮子的嘴，它们就不会伤害你了。”

年轻人拿着羽毛，乘船来到山下，找到精灵宫殿，果然有两头狮子守在那里。他拿出羽毛，拂了拂它们的嘴，两头狮子立刻给年轻人让出了一条路。宫殿里的精灵看到年轻人，便猜出是王后生病了，拿出神药交给他。当他把神药带回国王的宫殿，进入王后的房间时，乌鸦飞来落在他的肩上，他们一起走到王后的床前。

可怜的王后正在与死神搏斗，但她一服下神药，便立刻恢复了活力。她张开眼睛，看见了眼前的年轻人和他肩上的乌鸦，说：“你这黑不溜秋的小奴，这位年轻人为了我饱受奔波之苦，你难道一点都不内疚吗？”王后告诉国王，这只乌鸦本是她的侍女，因为工作疏忽，被她变成了一只乌鸦。“不过，”王后补充说，“还是原谅她吧，毕竟她为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善心。”

王后刚说完这些话，乌鸦浑身颤抖了一下，变回了一个可爱的少女，她的美貌甚至与王后不相上下。在王后的请求下，国王将乌鸦少女赐给了年轻人做妻子。那个邪恶的大臣则被驱逐出境，他的职位由年轻人接替。从此，国王和王后，年轻人和乌鸦少女永远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

四十个王子与七个脑袋的怪龙

很久很久以前，有个国王，他有四十个儿子，王子们成天去森林里打猎、捕鸟。最小的王子年满十四岁后，国王决定让儿子们成亲。他把四十个儿子叫来，告诉他们这个想法。王子们说：“我们可以成亲，但我们的妻子必须是四十个同父同母的亲生姐妹。”国王找遍全国，只找到了有三十九个女儿的家庭，怎么也找不到有四十个女儿的家庭。

国王对儿子们说：“你们中最小的那个就另娶他人吧。”但王子们不同意，恳求父王允许他们去别的国家找找看，或许能如愿以偿。国王别无选择，只好答应了他们的请求。王子们离开前，国王把他们叫到跟前：“我有三件事对你们说，你们要牢牢记住。第一，当你们在路上看到一大潭泉水时，千万不要在附近过夜。第二，过了那潭泉水后，有个驿站，不要在那里住下。第三，过了驿站后，是一片广阔的沙漠，一刻也不要在那里停留。”王子们向国王保证会遵守诺言，便带上了一些轻便又值钱的东西，骑上马出发了。

他们走啊走，抽着旱烟，喝了四十杯咖啡。傍晚时分，一大潭泉水出现在眼前。“太好了，”年长的王子们说道，“我们一步也走不动了，天已经黑了，今晚就在这儿休息吧。我们有四十个人，有什么好怕的呢？”说罢他们便下了马，吃了晚饭，躺下来休息，只有那位刚满十四岁的最小的王子始终醒着。

临近午夜时分，小王子听到了一阵奇怪的声音。他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望去，看到不远处有一头长着七个脑袋的怪龙正张牙舞爪。怪龙几次三番向小王子扑来，却无法伤害他。“现在轮到我了。”小王子怒吼一声，向怪物冲了过去，砍下了他的六个脑袋。

“有本事就再来一次。”怪龙怒吼。

“不，”小王子回答，“我只有一条性命，不会轻易冒险的。”

这时，怪龙变成了碎片，仅剩的那个脑袋也掉到了地上，滚啊滚，滚到了一口井边。他说：“谁能把我的灵魂从这口井中带出来，就可以

获得我的宝藏。”然后一下子滚入了井中。

小王子拿起一根绳子，将其一端固定在一块岩石上，自己抓住另一端，慢慢下到井底。他发现了一扇铁门，打开铁门一看，里面是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相比之下，父王的宫殿简直普通得不值一提。宫殿里有四十个房间，每个房间中都有一位少女坐在梳妆台旁，身后是无数的珍宝。“你是人还是鬼？”少女们惊恐地问道。“别害怕，我是人，”小王子回答，“我刚杀死一头七个脑袋的怪龙，跟着他的第七个脑袋来到了这里。”

少女们听到这个消息高兴极了，紧紧地拥抱了小王子，并恳求他不要离开。她们是四十个亲姐妹，怪龙杀害了她们的父母，把她们关在这里，在这世上她们已经无依无靠了。

小王子说：“我有三十九个哥哥，我们正好在寻找四十个亲姐妹。”他告诉少女们他会先上去找哥哥们，然后再回来。于是他爬到井口，回到泉水旁，躺在那里睡着了。

第二天一早，王子们纷纷醒来，嘲笑父亲小题大做故意吓唬他们，然后便继续上路了。太阳下山，傍晚来临，前方出现了一个驿站。“我们走不动了，就在这里休息一晚吧。”年长的王子们说。小王子劝他们：“还是听父亲的话吧，他这么说肯定自有道理。”王子们嘲笑弟弟胆小如鼠。他们大吃大喝了一番，吃饱喝足、祈祷后便躺下睡觉了，只有小王子仍然保持清醒。

午夜时分，小王子再次听到了奇怪的声音，他环顾四周，看见一头体型更庞大的七个脑袋的怪龙。怪龙向小王子扑来，却无法战胜他。小王子再次冲过去，与怪龙厮杀起来，砍下了他的六个脑袋。怪龙想与他再战一次，但小王子没有答应。怪龙的第七个脑袋滚进了一口深井，小王子追赶而去，在井底发现了一个更大的宫殿，里面藏着无穷无尽的宝藏。他在井边做好记号，回到哥哥们身边。跟怪龙搏斗了一夜，小王子累坏了，昏睡过去，第二天一早哥哥们不得不将他打醒。

他们再次骑上马出发，翻过高山，穿过河谷。当夕阳西下时，他们面前出现了一片广阔的沙漠。他们停下来休息，大吃大喝，正想躺下睡觉，突然远处轰隆一声巨响，群山纷纷倒塌，仿佛世界末日一般。

王子们害怕极了。这时从山中冲出一头无比巨大的七个脑袋的怪龙，口吐火焰，愤怒地咆哮道：“是谁杀了我的两个兄弟？我要为他们报仇！我要与敌人决斗！”

小王子看到哥哥们已经被吓得半死，便将两口井的秘密告诉了他们：“一口井中有无穷无尽的宝藏，另一口井中有四十个美丽的少女，你们取出宝藏救出少女们回家吧。我留下来干掉这头怪龙，再去找你们。”哥哥们听了弟弟的话毫不犹豫地骑上马飞奔而去。他们从一口井中找出了宝藏，从另一口井中救出了四十位少女，回到了父亲那里。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小王子那儿发生了什么。他与怪龙大战了数十回合，也没有分出胜负。怪龙发现小王子不好对付，便对他说：“如果你能把中国的公主带回来给我，我们之间的恩怨就一笔勾销。”此时，小王子也已筋疲力尽，没有力气继续战斗，便同意了怪龙的要求。

这头叫“恰穆巴拉克”的怪龙给了小王子一副马辔，对他说：“有一匹骏马每天都会来这儿喝水，你把马辔套到他的嘴上，让他带你到中国去。”于是小王子拿过马辔，等待那匹骏马前来。第二天，小王子听见远处传来一阵马蹄声，只见一匹长着金色鬃毛的骏马从空中飞来。小王子把马辔套到马嘴上，骏马问道：“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我要到中国去。”于是，一眨眼的工夫，他们便来到了中国。小王子跳下马背，取下了马辔，进了城。他来到一间老妇人的小屋，问她能不能让自己在这借住一晚。老妇人欣然答应了，并为他收拾出了过夜的地方。小王子边喝咖啡边向她打听城里的情况。老妇人说：“有头七个脑袋的怪龙非常爱公主。这些年来，我们与那怪龙没少交战，还派了重兵把守城门，连只鸟也飞不进来。”

小王子问：“那公主在哪里呢？”

“在御花园的一座小宫殿里。可怜的公主一步也不敢踏出门。”老妇人回答。

第二天，小王子来到御花园，恳求园丁让他留下来做仆人。他几次三番地请求，园丁不忍心拒绝，便答应了。“你可以留下来，但除了浇花，其他什么都不许做。”园丁说。

一天，公主看到了这个少年，便把他叫到窗前，问他是如何来到这

里的。少年说他是邻国的王子，曾与怪龙恰穆巴拉克大战了数十回合，并答应把她带走交给怪龙。“不要怕，”小王子补充道，“我比他更爱你。如果你愿意跟我走，相信我，我一定会找到办法对付他的。”

公主深深地爱上了小王子，渴望马上逃离这个牢笼一样的地方，于是答应跟小王子一起走。一天晚上，他们从宫殿逃脱，直奔怪龙恰穆巴拉克所在的沙漠。路上，他们决定由公主去寻找怪龙的护身符，说不定这样能有办法打败怪龙。

怪龙恰穆巴拉克看到觊觎已久的公主，开心极了：“你终于来了，我是多么开心啊！”他缠绕在公主身旁，一遍又一遍地抚摸她。公主一句话也没说，只是低声哭泣。好几个星期过去了，她的哭泣始终没有停止。一天，她对怪龙说：“如果你想让我快乐，而不是整日悲伤，就告诉我你的护身符在哪里吧。”

怪龙说：“我的护身符放在邻国的一座大宫殿里，没人能到达那个地方，就算有人到了那里，也没有人能回来。”

公主将护身符的秘密告诉了小王子，这对他来说已经足够了。他拿出马辔来到海边，召唤出他的金色骏马。“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骏马问。“带我到存放着怪龙恰穆巴拉克的护身符的邻国宫殿去。”小王子骑上马，一眨眼的工夫就到了宫殿旁。

骏马对小王子说：“把我的马辔拴在宫殿的两扇铁门上，我叫一声，两个铁蹄合击一下，门就会打开，你会看到里面有一张狮子的血盆大口。如果你不能一下就将狮子杀死，那就赶紧逃命，不然就会被吃掉。”然后他们来到大门旁，小王子把马辔拴在宫殿的两扇铁门上，马嘶鸣了一声，门一下子就打开了。小王子竭尽全力砍向狮子的喉咙，将狮子一分为二。他切开狮子的肚子，取出一个小金笼，里面放着三只世间罕见的美丽的鸽子。王子轻柔地抚摸着其中一只鸽子，一不留神，鸽子扑棱扑棱翅膀飞走了。骏马立刻追了上去抓住它，拧断了它的脖子。若非如此，接下来的事就难办了。

小王子再次骑上马，一眨眼又来到了怪龙恰穆巴拉克的宫殿。小王子在门前拧断了第二只鸽子的脖子，进入怪龙的房间时，他发现那头怪物已经奄奄一息了。怪龙看到小王子手中的最后一只鸽子，恳求小王子让他在死前最后抚摸一次自己的护身符。小王子心生怜悯，想把鸽子拿

给怪龙。就在这时，公主冲了出来，夺走了鸽子，拧断了它的脖子。与此同时，怪龙瞬间就消失了。“幸好你没有把鸽子给怪龙，”骏马说，“不然他会立刻恢复元气。”说完，骏马连同马辔一起消失了。

小王子和公主找到了怪龙的宝藏，回到了中国。皇帝因为女儿失踪而自责不已，找遍全国也没有找到，以为肯定是怪龙偷走了女儿，正伤心难过，不能自拔。可现在，看到自己心爱的女儿跟一位王子在一起，皇帝激动得潸然泪下，为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婚礼，持续了很久很久。婚礼结束后，小王子和公主再次出发，由士兵护送前往他的国家。小王子的三十九个哥哥以为他早就死了，不敢相信站在眼前的就是他们的弟弟，直到小王子告诉他们那三头七个脑袋的怪龙和四十个少女的故事，他们才相信。

从井中被救出的第四十个少女一直等待着小王子。小王子对中国公主说：“这是我的第二个新娘。”“你救了我的性命，我愿意跟她一起做你的新娘。”中国公主回答。于是，他们又为第二个新娘举行了盛大的婚礼。从此，他们一半时间生活在王子的国家，一半时间生活在中国，日子在幸福中悄悄流逝。

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国王，他有一个独生子。国王将他视为掌上明珠，对他万般宠爱，有求必应。

一天晚上，王子梦见一名苦行者带给他一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王子见到少女的第一眼便坠入了爱河，从此像变了一个人。他不吃不喝，日夜思念那位梦中的少女，卧床休息也不能让他恢复活力，很快就变得面黄肌瘦，憔悴不堪。国王召来一位又一位医师、一个又一个巫师，他们想尽办法也不知该怎么治这种怪病。

王子对父亲说：“亲爱的父王，没人帮得了我，他们为什么还要白费心血？我的病都是因那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而起，有了她我将重获新生，没有她我便心如死灰。”

国王听了儿子的话十分害怕，只想让儿子忘掉这个少女，便对儿子说：“你的念头是很危险的，倘若不能战胜心魔，对她的爱将成为你的坟墓。”但王子依旧终日思念那位少女，生活中没有丝毫快乐可言。国王一次又一次恳求儿子告诉他内心的渴望，他一定想尽办法满足儿子，而王子唯一的回答就是“让我去寻找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吧”。国王心想：“如果我不答应，他肯定活不成了，让他走最起码不会比现在更糟。”于是国王对王子说：“去吧，我的孩子，去寻找你心爱的少女，愿安拉保佑你。”

第二天，王子出发了。他翻过高山，穿过河谷，越过荒野，寻找梦中那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他走啊走，来到了海边，看见一条可怜的小鱼在沙滩上挣扎。小鱼恳求他把自己重新扔回海里，王子心生怜悯，答应帮小鱼重回大海。为了感谢王子，小鱼给了他三片鱼鳞，对他说：“如果你遇到任何麻烦，就烧掉这些鱼鳞，我会来帮你的。”

王子继续前进，来到了一片沙漠，发现脚下有只瘸腿的蚂蚁。蚂蚁说自己要去参加婚礼，但走得太慢，被同伴甩在了后面。王子拿起蚂蚁，帮他找到了同伴。为了感谢王子，蚂蚁给他一片翅膀，说：“如果你遇到任何麻烦，就烧掉这片翅膀，我会来帮你的。”

于是王子继续前进。他疲惫不堪，来到了一片森林，看见一只小鸟被大蛇缠住，动弹不得。小鸟向他求助，他一下就将蛇砍成了两半。小鸟给了他三根羽毛，并说：“如果你遇到任何麻烦，就烧掉这些羽毛，我会来帮你的。”

王子带上这些东西继续往前走，他翻过高山，渡过大海，来到一座城市，这便是那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的国度。他来到宫殿求见少女的父亲——这个国家的国王，以安拉的名义请求娶他女儿为妻。国王说：“想要娶我的女儿，你必须先完成三个任务。”

国王拿起女儿的一枚戒指丢入海中，对王子说：“如果三天之内找不到这枚戒指，你就死定了。”王子沉思了一会儿，掏出小鱼给他的三个鳞片，将其烧掉。这时小鱼出现在他身旁：“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的戒指被扔进了大海里，我想把它找回来。”王子说。于是小鱼纵身一跃潜入海中。第一次他什么也没找到，第二次依旧遍寻无果，第三次他潜入了第七层海里，抓到一条鱼。切开鱼的肚子，戒指找到了！王子非常高兴，把戒指交给了国王，国王把戒指还给了自己的女儿。

宫殿附近有一个山洞，里面堆满了沙土和粮食。国王说：“你的第二个任务是把沙土和粮食分开。”王子来到山洞，掏出蚂蚁的翅膀，将其烧掉。不一会儿，整个山洞的蚂蚁都来帮忙了。到了傍晚，王子告诉国王他完成了第二个任务。

国王说：“还有第三个任务，如果你也能完成，就可以见我的女儿了。”国王命人砍掉一个女仆的头，对他说：“如果你救不活她，你的下场就和她一样。”王子沉思了许久，离开了宫殿，心想，小鸟的羽毛或许可以帮他。他把羽毛拿出来烧掉，那只小鸟扑棱扑棱翅膀飞了过来。王子向他诉说自己遇到的难题。

小鸟听后便去找精灵朋友帮忙，不久便衔着一壶神水飞了回来。小鸟对王子说：“这是一壶天堂神水，可以让人起死回生。”王子拿着神水回到宫殿，救活了女仆。

王子的事迹传到了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耳中，她下令将这位年轻人带到面前。少女住在一座大理石宫殿里，宫殿前有一个金水池，池中的水由四条溪流汇聚而成。宫殿里有一个大花园，树木葱郁，花朵芬芳，

还有清脆的鸟鸣，对王子来说，这里就像天堂的门前一般。

突然，宫殿的门开了，花园中顿时洒满明亮的光，照得王子睁不开眼。宫殿门前站着那位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刚刚的亮光就是她的红脸颊散发出来的。她走到王子跟前，说了几句话。终于见到了梦中的少女，王子激动极了，还没听清她说什么就昏了过去。当他醒来时，发现自己被带到了少女的宫殿里，他欢喜不已，因为少女的脸就像仙女一样美，他就像看见了一个精灵。

“哦，我的王子！你是国王的儿子，想必一定能帮助我。”少女说，“秋之恶魔的花园里有一簇会唱歌的石榴，如果你能帮我找到它们，我的心将永远属于你。”

王子把他那忠诚的手放在少女手里，保证一定不会辜负她的期望，然后便出发了。他马不停蹄地向前走了几个月，穿过人迹罕至的沙漠，越过险峻陡峭的高山。他叹了口气：“主啊，请为我指明道路吧。”每天早晨，他从前一晚疲倦地躺下的地方起来，继续上路。直到有一天，他沿着一条小路来到了一座山下。王子感到这天像是最终审判日。山间传来一阵阵喧闹声，声音是如此之大，仿佛所有山峦和岩石都在颤抖。王子不知山上的是朋友还是敌人，是人类还是神灵。他战战兢兢地继续往上爬，只听山间的声音越来越大，尘土四处飞扬将他包围，他不知该走向何方。但他仿佛听到那喧闹声说秋之恶魔的小花园离这里只有六个月的路程了，而说话的正是花园大门的守护神。



王子走啊走，离小花园越来越近，几乎可以看到花园的大门，听到花园大门守护神的咆哮，看到守门人的样子了。他走到守门人旁边，告诉他自己遇到的麻烦。守门人问："这里如此喧闹，你不害怕吗？难道不是因为你的到来，所有守护神都烦躁不已？连我都害怕了。"

但王子什么也没做，只是不停地询问那簇会唱歌的石榴在哪里。

守门人说："要找到那簇石榴可不简单，但既然你不害怕，或许你能成功。从这里出发再走三个月，在另一个这样的地方也有个花园，花园的守门人是我的母亲，无论你想做什么，都不要靠近她，也不要让她靠近你。代我向她问好，不要告诉她你的麻烦是什么，除非她主动问你。"

王子继续上路了。三个月后，他来到第二个花园，这里守护神怒吼的声音震耳欲聋，与之相比，上一个花园的咆哮声完全不值一提。这里就是秋之恶魔的大花园，巨大的轰鸣声从花园中源源不断地传出来。王子在一块岩石边躺了下来，他等了一会儿，看到远处似乎有人向他走来。待那人走近，原来是一个看起来又丑陋又邪恶的小个子老太婆。她已到耄耋之年，有着雪白的头发，火焰般的红眼睛，眼睛周围有红红的轮廓，尖尖的眉毛就像短矛，指甲有两米长，牙齿像一捆捆柴火。她拄着拐杖缓缓走来，用鼻子深吸一口气，每走一步都要打喷嚏、咳嗽。"哎哟，哎哟。"她呻吟着，穿着大大的鞋子，痛苦地曳脚前行，似乎怎么走也走不到王子身边。她就是小花园守门人的母亲，也就是这座大花园的守门人。

她终于走到了王子身边，问他在这做什么，王子便向她传达了她儿子的问候。"这个臭小子！"老太婆说，"你是在哪遇到他的？他一定猜到我会同情你，于是让你来找我。既然这样，那就帮你解决一下吧。"她抓起王子，喊了一声："来啊，无耳怪！"突然，一个小东西窜了出来。还没等王子看清，王子就发现自己已经骑在那东西的背上了。他低头一看，发现是一只像蟾蜍一样的生物，蜷缩着身体，没有眼睛也没有耳朵。这就是无耳怪。然后他就和王子出发了。王子刚看到他时，他还像虫子一样小，可就这一会儿工夫，已经变成了一个庞然大物，只要跳三步就可以跨过大海了。突然，他停了下来，对王子说："无论你一会儿看到什么，听到什么，都要小心，不要讲话，不然你就彻底完

了。”说完无耳怪便消失了。

王子面前是一个大池塘，水波荡漾，宛如梦境。这个花园无边无界，里面有各种人类没有见过的树木花草、奇珍异果。花园中到处可以听到夜莺轻柔拍动翅膀的沙沙声和婉转的歌声，整个花园的氛围令人陶醉，宛如奏起了一曲永恒之歌。王子环顾四周，沉醉其中，似乎无法思考了。他走进了花园。突然，他听到附近有号啕大哭的声音，似乎悲痛欲绝，令人心碎。他想，这可能就是那簇石榴的哭声。他左顾右盼四处寻找，却什么也没看见。他来到花园的中心，那里有一个喷泉和一座用鲜花做成的小宫殿，一簇簇石榴就像闪亮的灯笼一样从这个鲜花宫殿上垂下来。王子刚伸出手把一簇石榴摘下来，一阵可怕的呼喊声就传来了，一个警告的声音喊道：

有人要把我们偷走，

有人要把我们消灭！

王子吓坏了，拔腿就跑。花园门口，无耳怪正在等他。他跳上无耳怪的背，“快点！起飞！”无耳怪大喊了一声。一眨眼，他们便跃过了大海。王子这才想起来去看他刚才摘下的那簇石榴，那上面一共有五十个石榴，每个都发出一种不同的声音，每种声音都唱着一首动听的歌。霎时间，仿佛全世界的音乐都汇聚在此。这时，他们已经回到了老太婆的大花园。

老太婆说：“保护好你的石榴，不要让它们离开你的视线。在你婚宴的最后一晚，如果你和新娘能够一整夜听它们唱歌而不睡着，这些石榴就会永远爱你们，保护你们远离疾病，你们就无所畏惧了。”他们回到了小花园，那里的守门人让王子好好记住自己母亲的话，然后王子便出发去找她的心上人——世界上最美丽的少女了。

少女一直焦急地等着王子。她深爱王子，过去的这些日子她一直充满忧虑，担心有什么灾祸降临在王子头上。就在这时，她听到了一阵美妙的歌声，是那五十个石榴在用五十种不同的声音唱着五十首歌曲，那歌声如同天籁，令她闻之欲醉。少女冲出宫殿迎接王子，与他紧紧地拥抱在一起。此时，石榴唱起了动听的旋律，这旋律在世间从未有过。他们举行了盛大的婚礼，宴会持续了四十个昼夜。宴会的最后一天晚上，王子和少女躺在床上，一整晚都沉醉在石榴的歌声中。第二天一早，石

榴因为他们的爱欢欣鼓舞。他们启程前往王子的国家，于是盛大的宴会又开始了。老国王看到儿子回来了，无比开心，决定将王国交给儿子继承。从此，新国王便被人们称为石榴国王。

鸽子精灵国的国王

很久很久以前，童话世界里住着一位国王的女儿，她的脸像明月一样美丽，身材像柏树一样苗条，眼睛黑得像炭，头发黑得像夜，眉毛弯得像弓，一双大眼睛炯炯有神。国王的宫殿里有个大花园，花园里有个喷泉，公主经常坐在那里缝纫、刺绣。

一天，公主刚把戒指放在缝纫桌上，一只小鸽子飞了过来，叼起她的戒指，扑棱扑棱翅膀飞走了。公主看它非常可爱，立刻爱上了它。第二天，她摘下手镯放在缝纫桌上，小鸽子又飞过来把手镯也叼走了。公主被鸽子可爱的外表深深迷住了，不吃不喝，恨不得明天马上到来，可以让她好好看看那只小鸽子。第三天，她把花边手帕放在缝纫桌上，安静地等在一旁。她等啊等，瞧！小鸽子果然来了！它叼起手帕就飞走了。公主黯然神伤，几乎没有力气站起来。她哭着走回宫殿，悲痛欲绝地倒在地上。

服侍她的老妇人朝她跑来：“我的公主，你怎么了？为什么如此悲伤地哭泣？”

“我病了，我得了很重的心病。”说着她哭得更伤心了。

老妇人不敢把这件事说出去，因为公主是国王唯一的女儿。但看着公主的脸色日益苍白，身体愈发憔悴，老妇人鼓起勇气把这件事告诉了国王。国王很担心女儿，赶忙前来探望，还召来许多智者和医师给女儿看病，但所有人都束手无策。

第二天，一位大臣对国王说：“智者和医师帮不了公主，能治好公主的药肯定藏在其他某个地方。”他让国王建造一个大浴场，里面的水能治愈百病，但想来沐浴的人必须讲述自己一生的故事，这样说不定可以打听到解药的下落。于是国王命人建造了一个大浴场，告诉城中百姓，沐浴之后，秃子能长出头发，聋子能重获听觉，瞎子能重见光明，瘸子能正常走路。百姓们听说后，蜂拥而至，都想来洗这个神奇的免费澡，不过每个人回家之前都必须讲出自己的故事，以及自己得了什么病。

城里住着一位卧床不起的母亲和她的秃头儿子，他们也听说了这样一个神奇的浴场，决定去看看。“说不定我们的病能被治好。”儿子说。

“我不能走路，怎么去呢？”他的老母亲呻吟道。“不用担心，会有办法的。”于是，他把母亲背在身上出发了。

他背着母亲在河边平坦的草地上走啊走，走累了便把母亲放在地上休息。这时，一只公鸡背着一大罐水停在了他们身边，然后匆匆离开了。年轻人好奇这只公鸡要带着水去哪里做什么，于是悄悄跟在后面。公鸡来到一座城堡脚下，钻进了下面的一个小洞，有水从那里汩汩流过。年轻人费了半天劲才挤进洞中。他环顾四周，看见一座华丽的宫殿，他从没见过这么气势恢宏的宫殿，不禁看得目瞪口呆。从没有人走过这条路来到过这个宫殿。年轻人走进去，参观了所有的房间、门厅、阁楼，对这华丽的宫殿羡慕不已，一直走到疲惫不堪。“要是我能在这里找到一个人就好了！”他暗自想道。他藏进宫殿的宝库，准备休息一下，一有人来就可以赶紧抓住对方。

不一会儿，三只鸽子飞到窗边，摇身一变，变成三个美丽的姑娘。年轻人被三个姑娘迷住了，不知该看哪一个才好。

“坏了坏了，”姑娘们喊道，“要来不及了，国王马上就到了，什么都还没准备好！”只见一个姑娘拿起扫帚把房间打扫干净，一个姑娘在桌上摆放好餐具，另一个姑娘准备好各种各样的肉。收拾妥当后，她们又变成鸽子飞出了窗外。

此时，这个秃头年轻人已经饿得前胸贴后背了。他心想：“这里一个人都没有，我何不拿点食物垫垫肚子呢？”他刚伸手去摸食物，突然不知被谁打了一下，手指立刻肿了起来。他伸出另一只手，这次被打得更疼了，年轻人十分惊恐。这时一只白鸽飞进房间，抖了抖身体，变成一个英俊的男子。

男子走到橱柜前，拿出一枚戒指、一个手镯和一条花边手帕。“哦，戒指，你是多么幸运，可以坐在她那漂亮的手指上；哦，手镯，你是多么幸运，可以躺在她那漂亮的手臂上。”说着他低声抽泣了起来。过了一会儿，他用花边手帕把眼泪一滴一滴地擦干，又把这三样东西放回橱柜里，吃了一两道菜，便躺下睡着了。

秃头年轻人一直等到天亮，只见那男子抖了抖身体，变回白鸽飞走了。年轻人也从藏身处出来，跑到庭院里，悄悄从那个洞爬了出去。

可怜的老母亲正在原地独自哭泣，年轻人安慰她："我们的苦难马上就要结束了。"于是又背上母亲，前往国王的浴场。沐浴后，老妇人果然站了起来，年轻人也长出了头发，他们开始给国王和公主讲自己的故事。当公主听到年轻人在那座宫殿里所看到和听到的事情时，顿时有了精神。她从床上坐起来，对年轻人说如果他能带她去那座宫殿，就给他一大笔财富。于是年轻人带着公主来到城堡脚下，钻进那个小洞，来到鸽子的房间，将自己当时的藏身之所告诉公主。然后，年轻人拥有了健康的身体和巨大的财富，带着母亲回到家中，过上了富足的生活。

黄昏时分，三只鸽子飞了进来，打扫好房间，把食物拿出来放到桌上就飞走了。不久，那只白鸽飞了进来，公主再次看到她心爱的鸽子，内心无比激动。只见白鸽摇身变成一位英俊的男子，像月亮一样明亮，公主一时忘了自己身处何地，目不转睛地看着他那迷人的脸庞。

男子走到橱柜前，拿出公主的戒指、手镯和花边手帕："哦，戒指，如果你能坐在她那漂亮的手指上该会多高兴！哦，手镯，如果你能躺在她那漂亮的手臂上该会多高兴！"说着说着他哭了起来，拿起花边手帕擦干眼泪。公主看到这一切，心都要碎了。她敲了敲宝库的门，男子打开一看，里面竟是他亲爱的公主。

他惊喜万分，问她是怎么找到精灵宫殿来的，公主将自己的经历告诉了他，以及她是如何想念他，以致思念成疾。

男子告诉公主他原本也是凡人的儿子，出生第三天就被精灵偷走，带到这座宫殿，被迫成为精灵国的国王。他必须整日与精灵们在一起，一天中只有两个小时属于自己。他说，公主可以留下来陪伴他。白天她可以自由行走，但到了晚上就必须藏起来，因为一旦四十个精灵发现他们在一起，就会把她杀掉。男子说第二天会带她去母亲的住处，在那里他们可以安心度过一天中属于他们的两个小时。

第二天，精灵国的国王把公主带到母亲的住所。"一会儿你到门前，恳求她收留你，作为对巴底雅贝伊的纪念。母亲听到我的名字，必不会将你拒于门外。"

于是公主走上前去敲门，一位老妇人打开门，听到公主提到儿子的名字，激动得泪流满面。公主在这里住了很久，每天这只小鸽子都来看望她，直到她生下一个小男孩。老妇人一直都不知道这只小鸽子就是自己的儿子，也不知公主生下的男孩就是自己的孙子。

一天，小鸽子又来了，落到窗前说：“亲爱的公主，我们的儿子好吗？”“他很好，没有受到任何伤害，只是一直在等他的父亲！”“唉，要是我母亲知道就好了，”小鸽子叹了口气，“她会为我们的儿子准备最好的房间。”说完，他飞进来变成一名男子，搂住妻子和孩子。两个小时很快过去，他又变成鸽子飞走了。

老妇人在门外听到了儿子所说的一切，几乎无法抑制自己的喜悦。她急忙走到儿媳跟前，抚摸着她，把她带到最漂亮的房间，把一切都收拾好，等着儿子再次到来。她知道是那四十个精灵抢走了儿子，于是便想了一个办法让儿子重回自己身边。

老妇人对公主说：“明天我儿子来的时候，想办法让他多待一会儿，其他的事情我自有安排。”

第二天，小鸽子再次飞进窗户，可房间里空无一人，他飞到最漂亮的房间，喊道：“哦！我的公主，我们的儿子好吗？”公主回答：“他很好，没有受到任何伤害，只是一直在等他的父亲。”然后小鸽子飞进房间，变成男子，和妻子、儿子玩耍起来，欢喜不已，全然忘记了时间。



此时老妇人在做什么呢？

她的房前有一棵大柏树，四十只鸽子经常落在那里休息。老妇人在树上插满了毒针，只等鸽子自投罗网。傍晚时分，四十个鸽子精灵见两个小时早已过去，便来寻找他们的国王。他们落在柏树上，刚碰到针头便中了毒，摔落在地。

男子突然想起自己待的时间太长了，从房间里跑出来，看到天色已晚，十分害怕。他左看右看，当他望向门前的大柏树时，发现了躺在地上的四十只鸽子。他内心的欢乐全然代替了先前的恐惧，他亲吻了公主的颈项，又跑到母亲身边拥抱了她。终于逃出了四十只鸽子精灵的掌心了，他无比激动。

于是他们举办了盛宴，庆祝了四十天似乎还未尽兴。一家人终于团圆了，他们快乐地享用美食美酒。他们都实现了自己的愿望，内心欢愉。希望我们大家也都能心想事成，有美食美酒来慰藉心灵。

蛇精灵与魔镜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贫穷的伐木工，他只有一个儿子。一天他病了，便对儿子说：“如果哪天我死了，你就继承我的手艺，每天去树林里砍树。所有的树都可以砍，除了树林尽头那棵柏树，记住一定不能砍它。”两天后，伐木工就死了。

从那以后，伐木工的儿子便去树林砍树，唯独留着那棵柏树。一天，他来到柏树旁，心想：“这棵树有什么特别之处吗？为什么不能砍呢？”他仔细打量着，很是好奇。终于，他忍不住拿起斧头，不怀好意地朝树走去。还没走出一步，柏树竟然像长了腿一样跑开了。这个年轻人骑上驴子追了过去，天都黑了也没追上。他只好跳下驴子，把它绑在树上，自己爬到树顶等待天亮。

第二天一早，他爬下树，发现树下只剩一堆驴的骨头。年轻人想：“不要紧，我走着去追。”于是他继续上路了。树在前面跑，他在后面追，追了一整天还是没有追上。第三天，他扛起斧头继续去追那棵树，在路边发现一头大象和一条蛇在打架。信不信由你，这条蛇正试图吞下这头大象，但象牙卡在蛇的喉咙里进不去也出不来。大象和蛇看到年轻人，便求他帮忙。

大象向他保证，只要能杀死蛇，什么都可以给他。但蛇说：“不，你只要把大象的牙砍断，这更容易，而我会给你更大的回报。”于是年轻人拿起斧头，立刻把象牙砍了下来。那条蛇吞掉了大象，十分感谢年轻人，并答应信守诺言，给予他回报。

蛇把年轻人带到一潭泉水边对他说：“我去水里洗个澡，你在这儿等我，不管发生什么都不要怕！”就这样，蛇跳进了泉水中。霎时间，电闪雷鸣，狂风大作，暴雨如注，仿佛世界末日一般。不久，蛇从泉水里出来了，一切又回归了平静。

他们走啊走，走了长长的路，又走了短短的路。他们喝着咖啡，抽着旱烟，摘了路边的紫罗兰，这时远处出现了一座房子。蛇对年轻人说：“很快就到我母亲家了，她开门的时候，你就说是我的兄弟，她会

邀请你进屋。她给你咖啡，不要喝；她给你肉，不要吃。大门的角落里挂着一面小镜子，你就说要那面镜子！”

他们来到房子前，蛇一敲门，他的母亲就把门打开了。“进来吧，我的兄弟！”蛇对身后的年轻人说。“谁是你的兄弟？”母亲问。“就是他，这位年轻人救了我的命。”蛇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母亲。于是母亲请年轻人进屋，给他端来咖啡，拿来旱烟，但他都不要。“我还要赶路，不能停留太久。”

“至少在这休息一下吧，”老妇人说，“我们不能让救命恩人空手离去。”

“其他的我什么也不要，如果你愿意给我门角那面镜子，我倒是很乐意接受。”老妇人不愿意，但年轻人说也许他的命就指望那面镜子了，老妇人只好勉强答应了。

年轻人拿着镜子出发了。他左看右看，摆弄来摆弄去，该用它做些什么呢？他朝镜子里仔细看了看，突然一个黑色的精灵出现在面前，他体型庞大，上唇可以碰到天空，下唇可以掠过大地。年轻人害怕极了，要不是精灵说“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他差点就要逃跑了。年轻人说他想吃点东西，于是面前立刻出现了一桌美味佳肴，他在父亲家从未见过如此丰盛的饭菜。

年轻人对这面镜子感到好奇，又朝里看了一眼，黑精灵又出现了。“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起初年轻人什么也没想到，但最后他嘴里咕哝了一下“宫殿”这个词，紧接着，一座辉煌的宫殿就矗立在了面前，比国王的宫殿还要华丽。“开门！”年轻人喊道。宫殿的门立刻打开了。

年轻人对这面魔镜感到惊喜万分，便想着接下来要点什么。这时，国王的女儿——美丽的公主出现在了他的脑海中。下一秒他就掏出魔镜，对大嘴黑精灵说他想再要一座宫殿，让美丽的公主坐在里面等他。一眨眼的工夫，他已经置身于一座美丽的宫殿中，公主就坐在自己身边。他高兴地亲吻了公主，两人在宫殿里过上了快乐的生活。

国王发现自己的女儿从宫殿消失了，便派人到四面八方去找，找遍了整个王国依旧毫无音讯。正当国王束手无策时，一位老妇人前来求

见。老妇人让国王做一个镀锌的大匣子，把她放在里面，然后放进大海，说她有办法找到公主。“如果公主不在这里，那一定在海的另一边。”于是国王让人做好大匣子，把老妇人放在里面，给她备好九天的食物，一起放进了大海。老妇人在海上漂啊漂，最后漂到了公主和年轻人居住的城市。

岸边，渔夫们正在捞鱼，看见一个大匣子漂在海上，便用绳子和钩子把它拉上岸。打开后，发现一个老妇人爬了出来，渔夫们便问她怎么会在匣子里。

“唉，我那可恶的敌人会因此双目失明的，”她哀叹道，“我不该被这样对待。”说完，她难过地哭了起来，渔夫们便相信了她说的每一句话。“你们这里的长官在哪里？也许他会同情我，收留我。”渔夫们将她带去了年轻人的宫殿，告诉她或许能在这里得到些施舍。

老妇人敲了敲宫殿的门，公主前来开门。老妇人立刻认出这就是公主（但公主不认得这个老妇），于是央求她收留自己做佣人。“晚上我的丈夫回来，我要问一问他，你先在这里休息。”年轻人回来后听说了老妇人的事，同意妻子收留她。于是老妇人第二天便开始服侍他们了。

一天，两天，一个星期，两个星期……宫殿里没有厨师做饭，没有仆人打扫，可每天都有一个奢华的晚宴，到处都整洁无比。老妇人走到公主跟前，问她整天一个人待着是否觉得无趣。“如果让我跟你白天待在一起，打发时间，岂不更好？”老妇人说。“我得问问我的丈夫。”公主回答。年轻人不介意老妇人陪伴自己的妻子，于是老妇人白天便去公主的房间，和她待在一起。

一天，老妇人问公主这些美味佳肴是从哪来的，是谁每日负责打扫宫殿。公主不知道这一切都是魔镜所为，因此一问三不知。“去问问你的丈夫吧。”老妇人说。这天晚上年轻人刚回到家，还没来得及吃饭，公主就把他拉进房间问东问西，于是年轻人拿出魔镜，把一切都讲给了公主听，而这正是老妇人想知道的。

一天过去了，两天过去了，到了第三天，老妇人怂恿公主把镜子要过来，借口说这样可以自娱自乐打发时间。年轻人丝毫没有怀疑，便把镜子给了公主。此时老妇人没有睡着，她知道公主把镜子放在哪里，便偷偷拿走了镜子。她往镜子里看去，这时黑精灵出现了：“您有什么吩

咐，我的主人？”“把我和公主带到她父亲的宫殿去。”这是她的第一个命令。“把这个年轻人的宫殿变成一堆灰烬。”这是她的第二个命令。晚上，年轻人归来，发现自己的宫殿变成了一片废墟，妻子也不知去向，只剩一只猫蜷缩在灰烬中喵喵叫，身旁还有妻子喂它的一块肉。

年轻人拿起那块肉，决定出发寻找公主。他跋山涉水，找遍各国，一直找到公主的国家。他来到国王的宫殿，请求这里的厨师让他留下来做仆人。过了几天，他从其他仆人那里听说了公主已回宫的消息。

一天，厨师生病了，没有心思做饭，年轻人便劝他回去休息，把厨房里的事都交给自己。厨师同意了，告诉年轻人该做什么，如何调味。年轻人又是烤又是炖，做好一桌菜后，把从灰烬里捡起的那块肉也放进了公主的盘子。菜肴被端到了公主面前，她一看到这块肉，便知是丈夫来了。她找来厨师问厨房里还有什么人，一开始厨师没有说实话，但最终还是承认他收留了一个无家可归的年轻人来帮助他。

公主走到国王跟前，说厨房里有个年轻人，咖啡煮得很好喝，希望那人亲手端咖啡给她。于是国王命令年轻人煮好咖啡端给公主。就这样，公主和年轻人终于见面了。公主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丈夫，二人便商议如何把镜子拿回来。

这时，老妇人出现了，她一眼就认出了年轻人，立刻掏出魔镜将他送回了那堆废墟之中。那里的一切还是老样子，那只猫还待在原地，一饿就去抓老鼠，对老鼠国造成了很大的破坏，老鼠国的士兵几乎全军覆没。

可怜的老鼠国国王不敢去抓猫，只能暗自生气。一天，他看到年轻人，便去求助，如果再耽搁一天，整个老鼠国就全完了。

“我可以帮助你，”年轻人说，“但我自己也有很多麻烦事，分身乏术。”

“你有什么麻烦？”老鼠国国王问。年轻人向他讲述了那面镜子的故事，以及它是如何被偷走，现在又落到了谁手里。

“我可以帮你。”老鼠国国王召集来所有的鼠民，问谁去过那座宫殿，谁知道这么一个老妇人，谁见过那面镜子。这时，一只跛脚的老鼠

一瘸一拐地走了出来，吻了一下老鼠国国王脚下的地，说他经常从老妇人的盒子里偷吃的，他从钥匙孔里看到她每天晚上都拿出一面镜子藏在垫子下面。

于是老鼠国国王命令他去偷镜子。他请求国王派两个帮手，然后他便坐在一只老鼠的背上出发了。傍晚时分，他们来到老妇人的房间，看见她正在吃晚饭。“来得正是时候，”跛脚老鼠说，“我们先弄点吃的。”他们溜进房间，吃饱喝足，等待夜晚降临，并商量好如何分工合作。老妇人来到房间，躺了下来。她刚睡着，跛脚老鼠就跳上床头，用尾巴挠她的鼻子。

“阿嚏！阿嚏！”老妇人连打了两个喷嚏，头都差点从肩膀上抖下来。“阿嚏！阿嚏！”老妇人又打了两个喷嚏。另外两只老鼠趁机冲了出来，从垫子下抬起镜子扛在肩上，背着跛脚老鼠溜走了。

年轻人看到镜子高兴极了，他把猫抱去别的地方，以免它再去吃老鼠，然后拿出镜子，唤来黑精灵。“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精灵问。

年轻人说想要一副金铠甲和一支军队。还没等他反应过来，面前就已经出现了一副金铠甲、一匹骏马和一支军队。他穿上铠甲，骑上骏马，带领军队前往国王的宫殿。他来到宫殿门前，让士兵将宫殿团团包围。看到那庞大的军队，国王吓坏了！

年轻人问国王要回了自己的妻子。国王不仅把女儿给了年轻人，还把整个王国都给了他。国王还交出了老妇人，大嘴黑精灵便将她带走了。从此，年轻人和公主在美丽的王国里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那面魔镜始终陪伴在他们身旁，保护他们远离一切麻烦。

耐心石与耐心刀

很久很久以前，一个村庄里住着一个贫穷的妇人和她的女儿。妇人每天都去河边洗衣服，女儿则在家里缝缝补补。一天，少女像往常一样坐在窗边，这时一只小鸟飞到缝纫桌上唱道：“姑娘啊姑娘，可怜的姑娘，你的命运就是死亡！”唱完就飞走了。少女听后心事重重，到了晚上，她把鸟儿的话告诉了母亲。“关上门，关上窗户，继续坐在那里干活。”母亲说。

第二天，少女关上门和窗户，坐下来干活。突然传来一声鸟叫，那只小鸟又出现在面前：“姑娘啊姑娘，可怜的姑娘，你的命运就是死亡！”唱完又飞走了。少女听了越发害怕，母亲安慰她：“明天关上门和窗户，躲到柜子里去，点上蜡烛继续干活！”

第三天，母亲刚出门，少女就把所有的门窗都关紧，点上蜡烛，藏进了柜子。她刚缝了两针，鸟儿又出现了：“姑娘啊姑娘，可怜的姑娘，你的命运就是死亡！”少女害怕极了，思绪混乱，她把活儿抛在一边，绞尽脑汁想这句话意味着什么。母亲也不知这是怎么回事，打算次日待在家里亲眼看看那只鸟，然而那只鸟没有再出现。

从那以后，母女俩一直心事重重，生活再无欢乐可言。她们不再出门，而是一直等在家里，心想或许那只鸟还会再来。一天，邻居家的姑娘们来了，想带少女出去玩：“出去玩一玩，也许她就能忘掉烦恼。”妇人不想让她出门，但邻居家的姑娘们答应会好好照顾她，不会让她离开她们的视线，于是妇人同意了。

姑娘们来到田野里，又唱又跳，直到天色渐暗。回家的路上她们口渴了，便坐在井边喝水。那个妇人的女儿也想喝水，突然，一堵巨大的墙横在了她和其他姑娘之间。这面墙高耸入云，没有人能爬得上去，连声音也无法穿透。这个可怜的少女害怕极了，邻居家的姑娘们也纷纷绝望地哭泣。可怜的少女该怎么办呢？她的母亲又该如何是好？

“我不会告诉她妈妈的，”邻居家的一个女孩说，“说了她也不会相信！”“那我们该怎么说呢？毕竟她在我们眼前消失了。”“都怪你，都怪

你！”“不，怪你怪你！是你把她叫出来玩的。”姑娘们一边互相指责，一边望着这堵高墙。

与此同时，妇人正在家门口等着女儿。姑娘们边哭边走了过来，胆战心惊地告诉这个可怜的妇人她女儿的遭遇。妇人听后立即冲向那堵墙，她的女儿在那一侧，她却只能被隔在这一侧，无能为力。她们隔墙痛哭，哭干了眼泪。



哭着哭着，少女睡着了，第二天早上醒来，看见墙边有一扇大门。“事已至此，如果要死，就让我死吧，无论如何我也要打开这扇门。”她推开门，门那边是一座美丽的城堡，她在梦中也不曾见到这么美的城堡。城堡里有个很大的门厅，墙上挂着四十把钥匙。少女拿着钥匙，打开了周围所有的房间。第一批房间里装满了银子，第二批房间里装满了金子，第三批房间里装满了钻石，第四批房间里装满了翡翠——每一批房间里都装满了宝贝，而且一个比一个珍贵。少女被这些珠宝惊呆了。

她走进第四十个房间，里面躺着一个英俊的男子，身旁放着一把珍珠扇，胸前有张纸，上面写着一句话：“谁能连续为我扇扇子并祈祷四十天，谁就能找到她命中注定的人。”少女想起了那只小鸟说的话。她将在这里接受命运的安排！于是她沐浴更衣，拿起珍珠扇，坐在这个沉睡者身边，日夜不停地为他扇扇子祈祷。直到第四十天早上，她看见城堡外有个皮肤黝黑的女孩，便想让她来代替自己一会儿，这样她就能去沐浴，休息一下。于是她把那个女孩叫了进来，让她为男子继续扇扇子祈祷，自己则赶紧去梳洗打扮，准备以最美的面貌等待男子醒来。这样，男子醒来看见他命中注定的人时一定会欢喜不已。

黑女孩看到了男子胸前纸上写的话。这时，男子醒了，他看见黑女孩在自己身边，就一把抱住她，喊她为妻子。少女梳妆完毕进入房间，看到这一幕时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黑女孩十分嫉妒少女，便对男子说：“我是国王的女儿，毫不顾忌不做打扮，在此为你祈祷了四十个昼夜，而这个侍女竟敢在我面前打扮得这么漂亮！”黑女孩把少女赶出房间，让她到厨房烧饭做菜。男子十分惊讶，但什么也没有说，因为黑女孩是他的新娘，而那位少女只是个厨房的佣人罢了。

眼看拜兰节就要到了，按照当地的习俗，一家之主要去集市上买礼物送给家里的人。男子问黑女孩想要什么，她说想要一件没用针缝过，也没用剪刀剪过的衣服。男子又走进厨房问少女想要什么。“我想要一块黄色的耐心石和一把有棕色刀柄的耐心刀。把这两件东西买来给我吧。”少女说。男子买到了黑女孩想要的衣服，却找不到耐心石和耐心刀。没有买齐礼物，他怎么能回家呢？于是他上了一艘船。

可船刚开到一半就停了下来，不能后退也无法前进。船长对乘客们

说：“船上有一个人没有兑现诺言，所以船无法前行。”此时男子站了出来说是他没有兑现诺言，于是他们把男子送回岸边，让他兑现了诺言之后再回来。男子沿着海边走，来到了一个大山谷。他在山谷中走啊走，走到了一潭泉水边。他刚踩上泉边的石头，突然，一个身形庞大的黑精灵冒了出来，问他想要什么。“黄色的耐心石和有棕色刀柄的耐心刀，我想要这两样东西！”接着，石头和刀就出现在了他的手里。于是男子回到岸边，坐着船回家了。

他把买来的衣服给了黑女孩，把石头和刀给了少女。男子很想知道少女要这些东西做什么，于是一天晚上他悄悄跟进了厨房。

夜幕降临，少女手里拿着刀，把石头放在面前，开始给它们讲自己的故事，讲小鸟接连三次说的话，以及自己和母亲是多么担惊受怕。

正当她看着这块黄色石头时，石头突然开始膨胀，发出嘶嘶声，冒着气泡，好像有生命在里面。

少女接着讲她是如何来到男子的城堡，在他身边祈祷了四十天，又是怎样把她的工作暂时托付给黑女孩，自己则去梳洗打扮。

那块黄色石头又膨胀起来，发出嘶嘶声，冒着气泡，好像要爆炸似的。

然后，少女告诉它黑女孩欺骗了自己，取代了自己的位置。

黄色的耐心石依旧嘶嘶作响，好像里面有一颗跳动的心，直到它突然爆裂，化为灰烬。

少女握着刀柄说：“你这黄色的耐心石丝毫没有耐心，我的遭遇如此悲惨，你却连倾诉的机会都不给我。”她绝望地举起刀，想要插进自己的胸口。就在这时，男子冲了上来，一把夺过她手中的刀。

“原来你才是我的真命天女！”男子喊道。他把少女带回了房间，赶走了那奸诈的黑女孩，然后把少女的母亲请来，一家人欢欢喜喜地生活在了一起。

小鸟还是经常到访，落在城堡的窗户上，唱着欢快的歌：“姑娘啊

姑娘，快乐的姑娘，你已找到你的真命天子！”

井怪与泼妇

很久很久以前，久得我们也记不清时间，我们沿着路走啊走，走过长长的路，又走过短短的路。我们翻过高山，穿过河谷，一个月过后，还没走出一步。于是我们再次出发，来到一个国王的花园，花园里有一个磨坊工在磨磨，身旁蹲着一只猫。猫的眼睛里是悲伤，鼻子里是痛苦；前爪上是伤心，后爪上是难过；喉咙里是悲苦，耳朵里是忧伤，脸上满是愁容；毛毛里是忧郁，尾巴里是焦虑。

在这个国家边上，生活着一个贫穷的樵夫，他的妻子是一个泼妇，无论他赚了多少钱，都会被她抢走，因此他总是身无分文。如果有时妻子做的晚餐比较咸（经常如此），只要他抱怨一句，第二天她便一粒盐也不放，以至于什么味道都没有。但如果他对妻子说食物没有味道，第二天她就会放很多盐，以至于咸得无法下咽。

后来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故事呢？

一天，樵夫拿出一部分挣来的钱，想买根绳子上吊，但被妻子发现了。“嚯嚯！你把钱藏起来是打算送去给你的朋友吗？”可怜的樵夫发誓说不是这样，但妻子不肯相信。他说：“我想用这些钱买根绳子。”

“买根绳子上吊？”妻子问。

“平日里你总对我大呼小叫。”樵夫解释说。

“对付你这样的笨蛋，我所做的一切都不算什么！”说罢，这个泼妇狠狠地给了丈夫一拳，打得他两眼直冒金星。

第二天一早，樵夫起床，给驴子装上鞍，准备上山砍柴。出发前他请求妻子不要跟着他，但他刚走，她就骑上驴，跟了出去。“谁知道没有我的监督，他会在树林里做些什么。”她想。

樵夫看见妻子跟了上来，装作什么也没看见，一言不发，到了山上就开始砍柴。而他的妻子闲不住，在山上到处闲逛，东看看西瞧瞧。这

时，她的目光被一口废井吸引，径直走了过去。

“小心，”樵夫喊道，“前面有一口井！”

听了丈夫的话，妻子不予理睬，继续往前走。

“听见我说的话了吗？不要往前走了，前面有一口井！”樵夫又喊道。

妻子心想：“我才不要听那个傻子的话。”说罢她接着往前走了一步，结果一个跟头栽到了井里。

而此时樵夫专注于自己的事，忙着砍柴，砍完后便骑着驴回家了。

后一日天一亮，他牵起驴准备上山，突然想起妻子一夜未归。“我去看看那个女人怎么样了。”他来到井边往里看去，看不见妻子，也听不到妻子的声音。他心里很难过，无论如何，她也是自己的妻子啊。他开始想办法要把妻子救上来。他拿起一根绳子放到井里，对着井底大喊：“老伴，抓住绳子，我拉你上来！”

这时，他觉得绳子变重了，便使出浑身力气往上拉。他越拉越重，拉上来的到底是什么呢？看，是个可怕的井怪！樵夫害怕极了。

“起来吧，可怜人，不要害怕，伟大的安拉会因为你的善行保佑你的。你帮我从巨大的危险中逃脱，这大恩大德我必不会忘记。”

到底是怎样的危险呢？樵夫不禁疑惑。

“我在这口井里生活了很多很多年，一直非常太平，没有任何麻烦。但昨天，不知从哪里来了一个老太婆，突然扑到我的肩膀上，紧紧抓住我的耳朵，我完全无法摆脱她。谢天谢地，幸亏你来到这里，放下了绳子。她为了抓住绳子，放开了我，我才得以挣脱。我赶紧抓住绳子，仁慈的安拉啊，我终于回到了干燥的陆地上，你是我的救命恩人，你会因为你做的善事而得到回报。下面我对你说的话你可要听好了。”

井怪拿出三块木板交给樵夫，对他说：“我现在要去找国王的女儿，进入她的体内。她之前一直身体很好，不过马上她将重病缠身，虽

然会有很多智者和医师来给她治疗，但谁也治不好她。你拿着这三块木板去找国王，用水润湿这三块木板，放在公主的脸上，我就从她身体里出来，之后你必会得到丰厚的奖赏。”

樵夫把三块木板放进口袋，他往左走，井怪往右走，不再管井里的老太婆了。不过，让我们先跟着井怪，看看发生了什么。

井怪离开樵夫，转眼就到了国王的宫殿，钻进了公主体内。可怜的公主立刻痛苦地倒在地上。“我的头，我的头好疼！”她大声哭喊着。仆人们急忙禀告国王。看到女儿躺在地上痛苦不堪，国王立刻派人去找医师、智者、药物和熏香，但都不能减轻她的痛苦。他们找来新的医师和智者，不管用，然后又去找来其他人，还是无济于事。最终一共找了十位医师和十位智者，也没能治好公主的怪病。可怜的公主一直在呻吟：“我的头，我的头好疼！”

“我可怜的孩子，”国王呜咽道，“看你这个样子，我的心比你还疼一千倍一万倍。我能为你做些什么？我去叫占卜师来，也许他们知道该怎么做。”于是他召集了全国所有著名的占卜师，他们你有你的办法，我有我的办法，但没有一个能治愈公主。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那位樵夫怎么样了。

他回到家中继续生活，渐渐忘记了妻子，忘记了井怪和那三块木板，忘记了井怪给他的建议与承诺。一天，国王的一位传令官来到他住的地方，手拿国王的诏书，念道：“公主如今得了重病，医师、智者、占卜师都没有医治的良方。如果哪位神秘的大师有办法，请速来宫中。只要能治好公主，如果你是穆斯林，我死后整个国家都将归你掌管，如果你不是穆斯林，整个国家的财富都将是你的。”

此时，樵夫才想起了井怪的话，想起了那三块木板，还有他的泼妇妻子。他向传令官走去：“如果公主还活着，安拉慈悲，我能治好她。”传令官听见这话，便把樵夫领进宫中。

他刚来到宫殿，消息就传开了，仆人们把一切都准备好，带他来到公主的房间。他的面前躺着一个可怜的姑娘，她不停地喊着：“我的头，我的头好疼！”樵夫把木板拿出来，用水沾湿，放在公主脸上，公主立刻恢复了健康，仿佛从来没有病过似的，整个王宫的人都高兴极

了。国王将公主赐给樵夫做妻子，于是这个贫穷的樵夫成了国王的女婿。

国王有一个弟弟，是邻国的国王，他也有一个女儿。井怪也钻进了这个公主的身体，让她受到同样的折磨，同样也没有人能找到医治的方法。他们四处打听，听说邻国的公主是被一个樵夫治好的，于是国王便派人到邻国去，求兄长看在安拉的份上，让他的女婿来给自己的女儿看病。如果能治好公主的病，就将公主赐给樵夫做妻子。

于是，国王便派樵夫前去医治弟弟的女儿。对樵夫这样一个“神秘大师”来说，这些都算不了什么，人们说。樵夫说什么也没用，只好来到邻国的宫殿，仆人们将他带到公主的房间。而此时那个井怪却出现了，他有话要对樵夫说。

井怪对樵夫感到非常愤怒。“你确实救了我，但你不能说我一直欠着你人情。为了你，我离开了国王那美丽的女儿，为自己找到另一个公主，现在你也要把她从我身边夺走吗？既然如此，我就把她们两个都带走，你等着瞧吧。”

樵夫听罢十分苦恼，说：“我来这里不是为了把公主据为己有，她是你的，如果你愿意，甚至可以把两个公主都带走。”

“那你来这儿干什么呢？”

“唉，还不是因为我那泼妇妻子，那个井里的妇人。”樵夫叹了口气说，“我把她留在井里，就是为了摆脱她。”

井怪一听，吓得要命，悄声问那妇人会不会自己从井底爬出来。

“是的，她已经出来了。”樵夫叹了口气，“无论我去哪都摆脱不了她，也不忍心丢下她不管。她现在就在宫殿门口，一会儿就会到房间里来了。”

井怪听到这话，吓得急忙逃窜，两个公主、两个王国，什么都不要了，霎时间逃得无影无踪。从那以后，再也没有人见过他，也没有人谈起过他。

樵夫治好了第二个公主的病，国王十分感激他，将公主嫁给了他，于是樵夫把这个公主也带回家了。

罗马尼亚童话

半人半马怪

很久很久以前，杨树上长满了梨，灯芯草开出紫罗兰，熊的尾巴可以像牛尾巴一样摆来摆去，狼和羊相互亲吻拥抱。那时有一个国王，他头发花白，膝下无子，非常羡慕有孩子的人家，如果谁能赐给他一个儿子，他愿倾其所有，但这个愿望从未达成。

直到他很老很老的时候，命运才垂怜他，给了他一个宝贝男孩。世间从未有过那么漂亮的男孩。国王给他起名叫阿莱奥多，为他举行了洗礼仪式，四面八方的人都来祝贺，举国欢庆。庆典持续了三天三夜，参加过这个庆典的人在之后的日子里也一直对这个热闹欢庆的场面回味无穷。

男孩慢慢长大了，身体如橡树一样强壮，脸庞像玫瑰一样可爱，而他的父王却一天天老去。当大限已到时，国王把孩子抱在膝上对他说：

“我亲爱的儿子，主在召唤我了，像所有凡人一样，我的生命将要终结。我知道你今后肯定会成大事，即使我死了，我的尸骨也会在坟墓里为你欢喜。至于如何管理这个国家，我不必多说，以你的智慧肯定知道如何统治一个国家。不过有一件事我必须告诉你。看见那座山了吗？你要小心，不要去爬那座山，那座山属于半人半马怪，任何去冒险的人都不能毫发无伤地回来。”

老国王刚说完这些话，就去世了，就像世间的每个凡人一样，他去了属于自己的地方，尽管世间从没有过像他这样的国王。王族贵胄、全城百姓都为他悲伤哭泣，然后国王就被安葬了。

尽管只是个孩子，但阿莱奥多从继承王位那一刻起就像一个成熟的政治家一样英明地统治着这片土地，政治清明，国泰民安。

不处理国事的时候，阿莱奥多就去林中打猎，但他始终谨记父亲的话，不敢走入那座禁山。

一天，不知怎么回事，他一不留神来到了半人半马怪的领地，怪物出现在了他的面前。他感到很懊恼，不是因为误闯了这个半人半马怪的地盘，而是因为他违背了父亲临终时的嘱咐。

“喂，”丑陋的怪物叫道，“你不知道每一个越界来到这里的人都会成为我的财产吗？”

“我知道，”阿莱奥多回答，“但我是不小心来到你的地盘的，我对你没有任何恶意。”

“我再清楚不过了，”怪物回答，“你跟所有其他的懦夫一样，都爱找借口。”



“不，上帝庇佑，我不是懦夫，我已经告诉你了这个事实，如果你想打一架，那我也准备好了。选择你的武器吧！我们是用刀砍呢，还是用棍子打呢，还是摔跤呢？”

“哪个都不行，”怪物回答，“要想逃脱我的惩罚，只有一个办法，把绿国王的女儿给我带来！”

阿莱奥多很想找个别的办法摆脱眼前的困境，他国务繁忙，没有时间走那么远的路，况且也没有人给他指路。可怪物才不管这些。看来，要想摆脱入侵者的恶名，并且在不受伤的情况下全身而退，他就必须答应怪物的要求，找到绿国王的女儿。

半人半马怪非常清楚，眼前这个正直的阿莱奥多肯定不会食言，于是对他说：“以上帝的名义，去吧。祝你好运！”

阿莱奥多出发了，他一遍遍地想怎样才能完成这项任务。他走到池塘边，看见一条很大的梭子鱼从水里跳到了岸上。他又累又饿，想吃掉那条鱼。这时鱼对他说：“不要吃我，美少年[1]，放我回水里去吧。今后你若遇到麻烦，可以向我求助。”

阿莱奥多听后便把梭子鱼放回了水里。鱼又对他说：“拿着这片鱼鳞，只要你看着它想起我，我就会去帮你的。”

阿莱奥多感到非常惊奇，继续往前走了。

路上他遇到一只断了翅膀的乌鸦，他本想吃了这只乌鸦，但乌鸦对他说：“美少年，美少年！何必为了我玷污你的灵魂？如果你能绑好我的翅膀，我会报答你的。”

阿莱奥多心灵手巧，把乌鸦的翅膀绑好了。正准备离开时，乌鸦对他说：“善良勇敢的年轻人，拿着这根羽毛，只要你看着它想起我，我就会去帮你的。”

阿莱奥多拿着羽毛继续出发，没走一会儿就碰到了一只蚂蚁。他刚要踩上去时，蚂蚁对他说：“饶我一命吧，阿莱奥多国王，我也会助你摆脱困境。拿着我翅膀上的这片薄膜，只要你看着它想起我，我就会立

刻出现在你身边。”

阿莱奥多听到蚂蚁叫他的名字，于是抬起脚，让蚂蚁走了，他自己也继续赶路。不知走了多久，他终于来到了绿国王的宫殿。他敲了敲门，但没有人出来开门。

他在门前站了一天，他在门前站了两天，始终无人应答。直到第三天，绿国王教训他的仆人们：“客人站在门口三天了，怎么都没有人接应？我付你们工钱，你们就是这样做事的吗？”

仆人们面面相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然后他们把阿莱奥多带到了国王面前。

“你想要什么，我的孩子？”国王问，“为什么在我门前站了这么久？”

“尊敬的国王，我是为您的女儿而来。”

“好啊！但我们要先立下一个约定，这是我的宫廷习俗。你找三个地方藏起来，如果我女儿三次都能找到你，你的头就会被砍下来插在木桩上。这里的一百个木桩还剩最后一个是空着的，其他九十九个都插着求婚者的人头。如果她有一次找不到你，你就能以王室的礼节带她走。”

“尊敬的国王，主会庇佑我不让我死的，我们会把别的东西插在你的木桩上，而不是人头。我们来立约吧。”

“你同意吗？”

“我同意。”

于是他们签订了契约，盖印封存。

第二天，国王的女儿见到了阿莱奥多，让他尽可能藏好。阿莱奥多此时陷入了无尽的苦恼中，他思来想去，不知藏在哪里才是最安全的。他想起了那条梭子鱼，拿出鱼鳞看了看。紧接着，梭子鱼出现在他面前：“你想要我做什么，美少年？”

“我如今遇到了麻烦，你能不能告诉我该怎么办？”

“不用操心了，交给我吧！”

梭子鱼立刻用尾巴拍了拍阿莱奥多，把他变成了一个贻贝，藏身在海底的一群贻贝之中。

国王的女儿戴上眼镜，四面八方地寻找他，但无论哪里都找不到。之前她的追求者总会把自己藏在洞穴里、房子后、草垛下，或是某个角落里，但阿莱奥多以这种方式躲藏起来，这使得公主开始担心自己会失败。这时，她突然想到了大海，转头一看，在一堆贻贝下面发现了他。原来她戴的是有魔力的眼镜。

“我看见你了！”她喊道，“你这个讨厌鬼，以为把自己变成贻贝藏在海底我就找不到你了？”

阿莱奥多十分无奈，只得现身。

但公主对国王说：“亲爱的父王，我想这个年轻人很适合我，他很好，又很英俊，就算我三次都能找到他，也请让我拥有他吧。他不像其他人那样愚蠢，你看他的身材，是多么与众不同。”

“我们拭目以待吧。”国王回答。

第二天，阿莱奥多想起了那只乌鸦，掏出羽毛，乌鸦立刻出现在他面前：“您想要什么，我的主人？”

“看看发生在我身上的这些麻烦事，告诉我该怎么做吧。”

“让我来试试！”乌鸦用翅膀拍了拍他，把他变成了一只小乌鸦，混在一群乌鸦中，飞上了高高的天空，藏进暴风雨中。

公主又戴上眼镜四处寻找，陆地上、江河里、大海中，都没有他的身影。公主闷闷不乐，一直找到中午，才想起要往天上看一看，果然在一群乌鸦中找到了他。少女用手指着喊道：“你这个调皮鬼，快下来，我看见你了！你以为把自己变成一只小鸟飞上天空我就找不到你了吗？没有什么能逃得过我的眼睛。”

阿莱奥多只好回到地面，不然他还能怎么办呢？但他的能力和智慧令国王自己也感到惊讶，于是国王答应了女儿的请求。然而，按照约定阿莱奥多还要再藏一次。“我很好奇，让我们看看他这次会藏在哪里。”国王对女儿说。

第三天一大早，阿莱奥多拿出薄膜，想起了那只蚂蚁，那只蚂蚁就立刻出现了。蚂蚁听了他的烦恼后说：“交给我吧，如果她找到了你，我也会帮你的。”

于是蚂蚁把他变成了花籽，趁公主不注意时把他藏在了她的裙子里。

她再次戴上眼镜，找了一整天。她觉得阿莱奥多就在身边，可怎么也找不到，陆地上、大海里、天空中都找过了，依旧不见他的踪影。到了傍晚，公主疲惫不堪，她叫道：“出来吧！我知道你就在我身边，但我找不到你，你征服了我，现在我是你的了。”

听到这话，阿莱奥多才慢慢地从她的裙子上滑下来，恢复了自己的本来面目。国王没什么可说的了，把女儿交给了阿莱奥多。他们离开的那天，国王以高规格的礼节把他们护送到该国的边境。

走到半路，阿莱奥多和公主停下来休息了一会儿，吃了点东西。然后阿莱奥多把头靠在公主的膝上睡着了。公主忍不住看了他一眼，看到这英俊的男子，她的双眼噙满了热泪。她的心变得柔软起来，她忍不住亲吻了他。阿莱奥多醒了，用力打了她一巴掌。

“亲爱的阿莱奥多，”她喊道，“你下手真重，为何要打我？”

“我打你是因为你所做的事。我带你走不是为我自己，是有人叫我来找你的。”

“既然如此，你为何不早告诉我，我好知道该怎么做。现在什么都晚了，那就随它去吧。”

然后他们继续赶路，来到了半人半马怪的领地。

阿莱奥多说：“我兑现了我的诺言，现在可以走了吧。”但公主看到

这怪物，厌恶得直打哆嗦，一刻也不肯与其待在一起。那丑陋的怪物走近公主，对她一通甜言蜜语，好让她心甘情愿跟自己走。但公主说："滚开，你这魔鬼，去找你的地狱母亲吧，她竟然会把你带到这世上。"此时，半人半马怪快要被自己对公主的爱融化了，他趴在地上扭动着身体，叫来母亲，希望她能说服公主做他的妻子。而此时，公主已经在她周围挖了一条小沟，一动不动地站在里面，眼睛紧盯着地面。丑陋的怪物无法接近她。

"你这令人恶心的怪物，滚到地狱里去吧，"她喊道，"世界上没有你的安身之地！"

怪物一次又一次地试图接近公主，却徒劳无功。他勃然大怒，一个女人竟敢如此公然羞辱他。

后来，阿莱奥多将半人半马怪的领地划为自己的国土，娶了绿国王的女儿为妻。当他的子民看到他带着一个像星星一样美丽的妻子一起归来，欢欣鼓舞。他继续统治着这个国家，保持着国泰民安的盛世，直到他生命的最后一天。

现在我要再次上马出发。走之前，我要默念："愿主保佑。"

---

[1] 这是罗马尼亚童话中最常见的年轻男主人公的名字。

变成猪的王子

很久很久以前，跳蚤穿着九十九个铁片，飞上蓝天为我们摘下童话故事。那时有一个国王，他有三个女儿。一天，国王要去打仗，便对女儿们说：

“听着，我的宝贝女儿们，敌人正向我们进军，我要率兵出征。尽管非常不舍，但我不得不离开你们。我不在的时候，你们要照顾好自己，乖乖听话，打理好家事。你们可以去花园散步，可以出入所有的房间，但记住，走廊尽头右手边的房间不能进去，否则你们会遇到不幸。”

“放心吧，父亲！我们从未违背过您的命令。不用担心我们，安心上路吧。愿上帝保佑您战胜所有敌人。”

离开前，国王把所有房间的钥匙给了大女儿，并再次叮嘱她们。公主们热泪盈眶地吻了父亲的手，再次祝他胜利。道别之后国王便离开了。

父亲不在，公主们不知该做些什么，时间过得很慢很慢。最终，她们决定每天花点时间读书和刺绣，另外再花点时间去花园里散散步。就这样，日子一天天平静地过去了。

但公主们宁静的生活没有持续太久，命运总爱给人开个不经意的玩笑。

“妹妹们，”大公主说，“我们为什么要在无聊的刺绣、编织和阅读中度过漫长的一天呢？我厌倦了这一切。父亲离开了这么多天，花园里每个角落我们都走遍了，宫殿里的每个房间都参观了，房间里所有的摆设我们闭着眼都知道在哪里，让我们去父亲说的那个不能进去的房间看看吧。”

“亲爱的姐姐，”最小的公主说，“你是让我们违背父亲的命令？父亲告诉我们不要进去，一定有他的原因。”

“难道那里有一条大蛇会把我们吃掉？或者有别的野兽？”二公主说，“父亲怎么会知道我们去没去过呢？”

她们吵着吵着已经来到了那房间的门前。大公主把钥匙插进孔中，吱的一声，门一下子就开了。

公主们走了进去。

你猜她们看到了什么？房间里空荡荡的，只有正中间放着一张铺着漂亮桌布的大桌子，上面有一本翻开的书。

公主们十分好奇，迫不及待地想看看书上写了什么。大公主走上前，一边看一边念道：“国王的大女儿将嫁给东方国王的儿子。”

二公主走上前，翻了一页，念道：“国王的二女儿将嫁给西方国王的儿子。”

她们看到这些话高兴极了，笑嘻嘻地谈论着。但最小的公主不肯去看那本书。

姐姐们把她拖到桌子边，一定要她读一读。尽管很不情愿，三公主还是翻到了属于她的那一页：“国王的三女儿将嫁给一头猪。”

这句话如同晴空霹雳，巨大的打击几乎吓得她想死的心都有了。幸好姐姐们拉住了她，否则她肯定会把头撞碎在地上。

等她恢复过来，姐姐们安慰道：“你怎么能相信那些胡言乱语呢？哪里有国王的女儿嫁给一头猪这样荒唐的事呢？”

“你可真是个孩子，”大公主说，“就算真的来了这样一个怪物要娶你做妻子，难道你认为父亲没有足够的军队救你吗？”

三公主本想相信姐姐们的话，但她总是不由自主地想起书中的话，姐姐们拥有英俊的新郎，而她却要遭遇世界上从未有过的怪事——嫁给一头猪。她十分后悔自己违背了父亲的命令。她整日悲伤，脸色苍白，慢慢变得消瘦，再不像从前那般面色红润，人们都快认不出她了。她什么事都不做了，把自己关在屋里，不再去花园和姐姐们玩耍，不再为自

己的头发挑选花环，不再与姐姐们一边刺绣、编织，一边唱歌了。

而此时，公主们的父王在战场上英勇杀敌，打败了敌人。他日日思念女儿们，战争一结束就急忙赶了回来。成群结队的人演奏着笛子、鼓和小号来迎接他。人们看到凯旋的国王，非常高兴。

国王回到都城后，在回宫前先感谢了上帝帮助他对抗外敌。然后他才回宫，公主们也出来迎接他。看到女儿们一切安好，他高兴极了，却不知小女儿是在尽自己的最大努力表现得像其他人一样快乐。

但过了不久国王就注意到小女儿正一点一点变得悲伤、消瘦。“她是不是违背了我的命令？”一想到这，他的魂魄就像被炽热的铁刺穿了一般。他把女儿们召到跟前，让她们跟自己说实话。公主们最终坦白了，却没有说出谁是始作俑者。

国王听后很是难过和悲伤，但他没有说什么，而是对小女儿更好了，因为他快要失去她了。事已至此，再说什么都无济于事。

时间一天天过去，他似乎淡忘了这件事，直到有一天，东方国王的儿子出现在宫中，请求迎娶大公主为妻。国王高兴地把大公主嫁给了他，并举行了盛大的婚礼。三天后，他隆重地把大女儿和她的丈夫送到边境。没过多久，西方国王的儿子来向二公主求婚了。

三公主看到书中所说的事一件一件成了现实，越来越害怕，越来越悲伤。她吃东西也不再有滋味了，也不出去散步，漂亮衣服也不能带给她快乐了，她宁愿死也不想成为全世界的笑柄。但国王不给她机会做任何傻事，用各种各样有趣的故事转移她的注意力。

时光匆匆流逝，终于有一天，一头巨大的猪来到王宫。“您好，国王，愿您的生活日日滋润幸福！”

“孩子，谢谢你的问候，”国王说，“什么风把你吹到了这里？”

“尊敬的国王，我是来向您的小女儿求婚的。”猪回答说。

国王看这头猪举止谈吐不凡，大为惊愕，立刻感到有点不对劲。为了救他的女儿，他本可以找个借口把猪打发走，但他听到宫殿里和通往

宫殿的路上到处都是一同前来的猪的叫声时，无可奈何，于是向猪保证会按照他的要求去做。但猪对于这个空洞的口头承诺并不满足，坚持要在一周内举行婚礼。直到国王答应后，猪才离去。

国王告诉女儿：“孩子，认命吧，这显然是上帝的旨意。这只猪言语文明，举止得体，不像是一般的野兽。我敢打赌他并非生下来就是这副模样，定是有什么妖术把他变成这个样子的。只要你顺从，他必会善待你。放心，上帝不会让你长久受苦。”

三公主回答：“如果您认为这是最好的办法，那我就听您的话，把我的命运交给上帝。除此之外我别无选择了。”

很快，三公主结婚的日子到了，婚礼是秘密举行的。婚礼结束后，公主和猪上了一辆王室马车，出发去猪的家了。

路上他们经过了一大片沼泽地，那只猪命令马车停下来。他在泥沼里打滚，几乎跟泥巴混为一体。之后他又上了马车，让公主亲他的脸。可怜的公主能怎么办呢？她拿出一块棉布手帕，轻轻擦了擦他的鼻子，吻了他一下。“就当是在遵从父亲的命令吧。”她想。

他们来到一片茂密的森林，猪的房子就在这里。因旅途劳累，他们稍作休息，吃了晚饭，便躺下睡觉了。夜里，公主发现丈夫竟然是个男子，并非一头猪，惊讶万分。她想起了父亲的话，心中又燃起了希望。

每天晚上，丈夫都会脱掉身上的猪皮，早上还不等公主醒来，再重新将其披上。

一晚过去了，两晚过去了，许多个夜晚过去了，公主奇怪为何自己的丈夫白天是一头猪，晚上才会变成人。原来，他被一个巫婆施了魔咒。

渐渐地，公主爱上了他，而且她还发现自己怀孕了。但令她难过不已的是，眼看着自己马上就要做母亲了，身边却无人能照顾她，她无助极了。

一天，她看见一个长鼻子的老巫婆从门前经过。太久没见过人类了，公主欢欢喜喜地把她叫进屋，两人促膝长谈。

“亲爱的老婆婆，我的丈夫白天是头猪，晚上睡觉时才变成人，您能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吗？”

“我以后会告诉你的，但我可以给你一些破除咒语的东西。”

“太好了，老婆婆。无论花多少钱都可以，我不想看到他现在的样子。”

“好极了，但你不能让他知道这件事，否则就没用了。等他睡着时，你拿着这条绳子，悄悄靠近他，用你最大的力气把他的左腿紧紧绑住，这样你明天就会看到他仍然是一个男子。我一分钱也不要，如果能把他从这灾祸中解救出来，就是对我最大的回报了。亲爱的孩子，我十分同情你的丈夫，我为我没能早点来帮助你而难过万分。”

老巫婆走后，公主小心翼翼地把绳子藏了起来。到了半夜，她轻声起身，屏住呼吸，把绳子绑在丈夫的左腿上。可当她打结的时候，砰的一声，绳子断了，丈夫立刻跳了起来。

“啊，倒霉的女人，你做了什么？”他喊道，“本来再过三天我就可以摆脱这邪恶的咒语了，可如今谁知道我还要再背着这张猪皮多久。现在我必须离开了，你的手再也摸不到我了。只有当你踏破三双铁鞋，磨光三根钢拐，走遍全世界时才能找到我。”

说完这些话，他就消失了。

可怜的公主发现只剩自己孤身一人，心碎地哭了起来。她诅咒那可恶的巫婆，希望烈火和利剑能消灭她，但她发现诅咒和哀叹都没有用，便起身出发，决定向着上帝的恩惠和对丈夫的爱所指引她的地方去。

她来到第一个城市，乞求那儿的人给她做三双铁鞋和三根钢拐，再给她一些食物，然后踏上了寻夫之路。

她走啊走，经过九国、九海，穿过辽阔的森林，被粗壮的树桩绊倒，遍体鳞伤。她一次次倒下，又一次次站起来。树枝打在她的脸上，荆棘划破她的手，但她始终没有放弃。最后，她实在累坏了，肚子里的孩子也即将出生，她跪倒在一个小屋子前，心中忧伤不已但又满怀希望。这里是月亮的住所。

公主敲了敲门，希望里面的人能让她进去休息一会儿，况且她快要当妈妈了。

月亮之母十分同情她，便把她接进屋中悉心照料。公主生下了一个孩子。月亮之母问公主：“你这人类的孩子，怎么会跑到这么远的地方来呢？”

公主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她，最后说：“我要感谢上帝，是上帝把我指引到这里的，而且上帝没有让我的孩子在刚出生时就死去。求您告诉我，您的女儿月亮知道我丈夫在哪里吗？”

“我也不知道，可怜的孩子，你可以从这里往东走，直到你看见太阳的宫殿，太阳或许知道些什么。”

月亮之母给了她一只烤鸡吃，并告诉她一根骨头都不能弄丢，这些骨头会对她非常有用的。

公主感谢了月亮之母的盛情款待和亲切的话语，扔掉她穿坏的那双铁鞋，穿上第二双，把鸡骨头放在胸前的包袱里，抱着孩子，手拿第二根钢枴上路了。

她经过了一片片沙地，路十分难走，每走两步就向后滑一步。她历经千辛万苦，终于穿过了这些沙地。她爬上陡峭崎岖的高山，从一块岩石爬到另一块岩石，每到一块平地就停下来休息一会儿。她心想，自己离丈夫又近了一步。山的两旁是坚硬的火石，磨破了她的脚和膝盖，令她浑身是血。这些山是如此之高，高到云层之外，到处都是悬崖峭壁，她必须靠手和膝盖一点一点往前爬。

最后，疲惫不堪的她来到了一座宫殿前。

这里住着太阳。

她敲了敲门，求里面的人让她进去。

太阳之母接待了她。看见竟然有人类来到这里，太阳之母惊讶不已。太阳之母听她讲了自己的遭遇，感到十分同情，答应会向太阳打听一下她丈夫的事。她把公主藏在地窖里，免得太阳晚上回家后看见她，

因为他回来时总是心情不佳。

第二天，太阳说闻到了另一种生物的味道，公主便有点担心自己会被太阳发现。但太阳之母用温柔的话语安慰太阳说，那是梨的香气。公主受到了太阳之母如此好的对待，便鼓起勇气问太阳之母：“太阳如此之美，为凡人做了这么多好事，为什么总会不高兴呢？”

“是这样的，”太阳之母回答，“每天早晨他站在天堂门前，心情愉悦，向全世界微笑。但到中午时，他已看见人类的各种愚昧，他就满心厌恶，怒火中烧，越烧越烈。到了晚上，他就彻底恼怒了，同时又感到悲伤，因为他站在地狱入口，那是他通常回家的路。”

她还告诉公主，太阳对公主丈夫的事并不完全清楚，因为他住在一片茂密的森林里，太阳的光无法穿透层层叠叠的树叶。太阳之母让公主去问问风，并且也给了她一只烤鸡，叫她保管好鸡骨头。

于是，公主扔掉穿坏的第二双铁鞋，换上第三双，把骨头捆起来放好，抱起孩子，手拿第三根钢拐，出发去找风了。

这一次，她遇到了比之前更大的困难。眼前是一座接一座的火石山，熊熊烈火从岩石中喷出，还有人迹罕至的森林以及被暴风雪覆盖的冰原。可怜的公主不止一次快要累倒在地，但她凭借毅力和上帝的指引战胜了这些困难，终于来到了两山之间的峡谷地带。这里大得可以容下七座城市，这就是风的住所。

周围的墙上有一扇门，公主敲了敲门恳求里面的人让她进去。风之母可怜她，就让她进去休息。“既然她没有被太阳发现，那么风一定也不会发现她。”风之母心想。

第二天，风之母对她说，她的丈夫住在一片茂密的黑森林里，那是一个人类之前从未到达过的地方。他把树干一个个堆起来，用柳条绑住，盖成一间房子。因为害怕坏人，他一直独自居住。风之母也给了她一只烤鸡，让她保管好骨头，告诉她走那条直达云霄的路，让天上的星星做她的向导。公主答应会照做。她感谢了风之母的招待和祝福，激动得流下了眼泪，然后继续上路了。

公主日夜兼程地赶路，没有停下脚步吃喝或休息，想立刻见到丈夫

的渴望在心中燃烧。她走啊走，第三双铁鞋也被磨破了。她索性把鞋扔掉，赤足前行。无论脚下是坚硬的石块还是带刺的荆棘，她都不在乎；无论再苦再累，她也默默忍受。最后，她来到森林边一片美丽的草地，脚下是柔软的草，面前是芬芳的花，她满心欢喜，停下来休息了一会儿。抬头看见鸟儿成双成对地在树枝上飞来飞去，对丈夫的强烈思念涌上心头，她又悲伤地哭了起来。休息过后，她抱着孩子，带着鸡骨头，继续前行。她来到森林中，无暇感受脚下柔软的绿草，无暇聆听清脆的鸟鸣，也无暇观赏灌木丛中探出脑袋的美丽花朵，而是一步一步摸索着走进森林深处。根据风之母的话，这里就是她丈夫居住的森林。

她在森林里毫无头绪地徘徊了三天三夜，什么人也没看见。她累得倒在地上，躺了一天一夜，一动不动，不吃不喝。

最后，她用尽所有的力气，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拄着拐杖步履蹒跚地向前走去，不过此时用旧的拐杖对她来说已经没什么帮助了。但她心中仍然相信上帝，拼尽全力向前走。刚往前走了几步，她就透过岩石的裂缝看到了那座风之母描述的屋子。她走到屋前，却进不去。这个屋子没有窗也没有门，只在屋顶上有个出入口。她环顾四周，没有梯子。

该怎么进去呢？

她想了又想，试图爬上去，但没有成功。这时她想起了一直背着的骨头，“这些骨头肯定能帮助我”。她把骨头拿出来，想了一会儿，把一根骨头摞在另一根上面。看！它们竟然像用胶水粘过一样合在了一起。于是她一根接一根安了上去，做成了两根长棍，又把一根小骨头横插在中间当作梯子的横档。她站在上面，把另一根小骨头插在高一点的地方，一步一步往上爬，一直爬到梯子顶端。但离屋顶的出入口还有一大段距离，此时她没有骨头可以做最后一个横档了。一定是她在赶路时不小心掉了一根。怎么办呢？她想了想，割下一根手指横在长棍之间。果然，手指变成了最后一个横档，她抱着孩子登上去，从屋顶进入了屋中。她在那里休息了一会儿，给孩子喂了点奶，然后坐着等待。

她的丈夫回来了，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屋外竟然有一架骨头堆成的梯子，梯子的最后一级是一根人类的手指。他感到害怕，唯恐那东西会有邪恶的魔力。若不是上帝的旨意让他进入，他甚至会马上离开。为了不碰到梯子接触到什么魔咒，他把自己

变成一只白鸽迅速飞进屋里，发现里面坐着的竟是自己的妻子，还有一个孩子。妻子为了找到自己一定吃了很多苦，一想到这些，他的心都要碎了。他几乎认不出妻子了，一路上受的磨难改变了她的样貌。

公主看见一只白鸽，不知道这就是自己的丈夫，吓得跳了起来。这时，他变回了人形。公主无比激动，自己经受的所有苦难都不算什么了。不，看到丈夫的那一刻，她已经全然忘记了旅途的艰辛。丈夫高大的模样就像一棵挺拔的松树。

他们坐在一起互诉衷肠，她把遭遇的一切告诉了丈夫，丈夫心疼地哭着，也把自己的故事告诉了妻子。

“我是国王的儿子，”他说，“我们的邻邦龙国十分邪恶，经常入侵我们的领地。在父亲发起的战争中，我杀死了最小的龙，他的母亲知道你是我命中注定的新娘，为了阻止我们在一起，便给我施了魔咒，强迫我穿上丑陋的兽皮。然而上帝帮助了我，让我们结为夫妻。那个给你绳子的老巫婆就是龙的母亲。当时我只剩三天就可以摆脱魔咒了，但你被她蛊惑，做了傻事，我只得再穿三年猪皮。现在你为我受了苦，我也为你受了苦，让我们感谢上帝，一起回家吧。如果没有你的出现，我已经打算好在这森林里隐居。为此，我盖了这个屋子，以免有人靠近我。”

他们满怀喜悦地拥抱在一起，并承诺忘记过去所有的悲伤。

第二天，他们早起赶路，先回到了王子父亲的王国。王子归来，还带回了妻子，举国欢庆。他的父母紧紧将他们拥抱在怀里，庆典持续了三天三夜。

接着他们又去见了公主的父亲。国王看见自己的女儿和英俊的丈夫，高兴得不得了。国王听他们讲述了所经历的磨难，对女儿说：“看，我不是告诉过你不要相信自己的丈夫生来就是头猪吗？你做得很好，我的女儿，你好好地听了我的话。”

国王年老，却膝下无子，他决定退位，让三女儿的丈夫继承王位。从此，他们和平地统治着这个国家，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天。

现在我要再次上马出发。走之前，我要默念：“愿主保佑。”

美少年、金苹果和会魔法的狼

很久很久以前，在苍蝇能在墙上写出超乎人类想象的美丽诗句时，有一个国王和他的王后，他们有三个儿子。他们的宫殿旁有一个非常漂亮的花园，花园尽头长着一棵金苹果树，从上到下都闪着金光。国王一想到自己花园里有这样一棵独一无二的树就激动得不得了。他常常站在树下，鼻子贴近大树一遍又一遍地观赏，要把眼珠都瞪出来似的。一天，他看到这棵树开花结果，然后果实马上成熟了。他摸了摸胡子，想到第二天就可以摘一两个金苹果放在桌上，就口水直流，这是自古以来都闻所未闻的事。

第二天天刚亮，国王就迫不及待地来到花园。看到眼前的一幕，他简直要疯了。映入眼帘的不是满树的金苹果，而是新长出的嫩芽，没有任何结果实的迹象。他觉得很奇怪，站在那里等，这时树又开花了，再次长出了小果实。

此时他又兴奋了起来，高兴地等待后一天的到来。但到了第三天，原本长出的小苹果又不翼而飞了。国王非常生气，吩咐人严守苹果树，捉拿盗贼。但是，上哪儿去找盗贼呢？

这棵苹果树每天都开花结果，到了傍晚，果实开始成熟，但半夜时就会被人偷走，却从未被守卫发现，似乎是故意而为。可以肯定的是，每晚都会有人把苹果偷走，像在嘲笑国王和他的守卫。尽管国王的花园里有一棵珍贵的金苹果树，但他从未摘下过金苹果，甚至没见过苹果完全成熟。国王终于决定严查此事，并将把王位交给那个能抓住盗贼的人。

国王的儿子们来见他，求父亲让他们也把守苹果树。大王子发誓要亲手捉住这个贼，国王听后非常高兴，便让他去大展身手。大王子在苹果树旁守了一个晚上，却和其他人一样毫无所获，空手而归。

第二天，二王子也在苹果树旁守了一晚上，但他并不比哥哥聪明，也什么都没抓到，耷拉着脑袋回来了。

兄弟俩都说，直到午夜他们还都很清醒，但那之后就累得站不住脚，倒在地上昏沉地睡去，醒来后就什么都不记得了。

小王子默默地听着这一切，等哥哥们讲完自己的经历后，他来到父亲身边，恳求父亲也让他去看守。国王正因无人能抓住盗贼而唉声叹气，听到小儿子的请求，哈哈大笑起来。然而最后他还是同意了，因为小儿子的请求十分恳切。

到了晚上，小王子拿着弓和装满箭的箭袋，还有一把剑，来到园子里。他找到一个偏僻处，这里没有墙，没有树，没有任何可以倚靠的地方。他站在一个树桩上，这样只要一打瞌睡，他就会从树桩上滑下来，就会惊醒了。就这样，他打了两三次瞌睡，然后睡神便放过了他，疲劳感也消失了。

天快亮了，正是人们睡得最香的时候，他突然听到天空中有一阵翅膀扑腾的声音，好像一群鸟飞了过来。他竖起耳朵，听到有什么东西在啄金苹果，便拔出一支箭放在弓上，使出全力射了出去，但什么都没有射下来。他又射了一箭，还是什么都没有。他射出第三箭，这次听见了翅膀拍打的声音，便知是一群鸟飞走了。他走近金苹果树，发现盗贼还没来得及把所有的苹果都偷走。盗贼这里偷一个，那里偷一个，但是大部分苹果还在树上。他觉得地上有什么东西在发光，走过去弯腰捡起来，发现是两根金色的羽毛！[1]

太阳出来了，他摘下苹果放在金托盘上，把金色的羽毛插在帽子上，去找他的父亲。国王看到金苹果，高兴得几乎发狂，但还是克制住了。他向全国人民公布是他的小儿子救了这些苹果，并且发现盗贼是一群鸟。

这个美少年请求父亲让他去寻找偷苹果的贼，但国王全神贯注地看着渴望已久的苹果，似乎永远也不厌烦，根本不想搭理小儿子。

但美少年觉得这件事不能耽搁，他一遍遍恳求父亲，国王实在不耐烦了，只好允许他去找。美少年准备了一下，出发前，把金羽毛从帽子上取下来交给母亲，让她保管到他回来为止。他带上衣服和盘缠，背上箭袋，把剑挂在身体右侧，一手拿弓，一手拿缰绳，在一个忠仆的陪同下，动身出发了。他走啊走，越走越偏僻，最后来到一片沙漠。他下马

与仆人商议，决定走一条通往东方的路。他们又往前走了一段，来到一片广袤浓密的森林。他们不得不摸索着前进，这是他们穿越森林的唯一办法。他们看见远处站着一只巨大的狼，长着铁齿獠牙，凶猛无比。他们立刻准备与狼战斗。当他们走到射程之内，美少年拿出弓箭，瞄准了狼。

狼看见后叫喊道："美少年，放下你的弓箭，不要杀我，将来你会得到回报！"美少年听了他的话，放下弓箭。狼走近问他们要去哪里，来这人迹罕至的森林做什么。美少年把他父亲花园里金苹果的故事告诉了狼，说他们正在追捕盗贼。

狼告诉美少年，偷走金苹果的是鸟王，每次他打算偷苹果时，都会带上速度最快的鸟，这样就能更快地把果园偷光。鸟王全家都靠抢劫花园和果园为生，他们就住在森林边上的城市里。狼给他们指了最近的路，给了他们一个可爱的小苹果，说："收下这个苹果，美少年！若你需要我，拿出来看着它并想起我，我马上就会来帮你！"

美少年把苹果藏在怀里，向狼表达了谢意。他和仆人穿越森林，终于到达了鸟王所在的地方。他走遍整个城市，四处打听鸟王的踪迹，人们告诉他，这个国家的国王将鸟王放在花园的金笼子里。

美少年听后高兴极了，这正是他想知道的。他来到国王的宫殿外，绕着宫殿看了一圈，记下了所有宫墙的位置。晚上，他与仆人来到宫墙边，藏在角落里，等宫殿里的人都睡下，他便踩着仆人的背，爬上宫墙，跳进了花园里。他刚想拿走金笼时，鸟王便高声尖叫了起来，他立刻就被一群大大小小的鸟围住了。鸟儿们叽叽喳喳吵闹着，把宫殿里的仆人都吵醒了。仆人们冲进花园，发现美少年手里拿着笼子，所有的鸟都向他进攻，而他在全力防守。仆人们将美少年抓到国王面前。国王也已起床，正想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很抱歉看到你被这样带到我面前，美少年。"国王感叹道，他知道那是谁，"如果你好言好语来问我要这只鸟，我或许会愉快地答应。但如今你是被抓到我面前的，按照我们的法律，你罪该至死，从此你的名字必蒙耻辱。"

"尊敬的国王，"美少年说，"这些鸟从我父亲花园里的苹果树上偷走了金苹果，我是来捉这些盗贼的。"

“或许确有此事，美少年，但我无权改变国家的法律。除非你为我们国家做出重大贡献，你才能被免于一死。”

“请您吩咐吧，无论多危险我都会去做。”

“如果你能把邻国国王宫廷里的骏马带回来给我，你就可以带着鸟离开，你的名字也不会蒙上耻辱。”

美少年同意了国王的条件，当天就与他忠心的仆人一同启程了。

来到邻国国王的宫殿后，他看到了那匹马，并暗暗观察了周围的环境。夜幕降临，他和仆人躲在宫殿里一个看起来很安全的角落。他看见那匹马被两个仆人一左一右牵着走了出来。它长着雪白的毛，套着金色的辔头，上面镶嵌着无价的珍宝，像太阳一样闪闪发光，美少年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骏马。

午夜时分，人们都进入了甜美的梦乡。忠心的仆人弯下腰，美少年踩着他的背跳进了国王的庭院。他踮起脚尖走进马厩，解开缰绳，拉着马走了出来。刚走到马厩门口，白马嗅到寒冷刺骨的空气，打了个惊天动地的喷嚏，把整个宫殿的人都吵醒了。大家都冲了出来，抓住美少年，把他带到国王面前。国王一下子就认出了他，责备他竟然做出如此懦弱之事，按照该国法律所有盗贼都要被处死，连国王自己也无权更改。美少年告诉他父亲宫殿里的金苹果被鸟偷走了，邻国的国王叫他来这里找一匹骏马。国王说：“美少年，你若能把神圣的卡丽萨女王带来，我就饶你不死，你的名字也不会蒙上耻辱。”美少年答应了国王的请求，在仆人的陪同下出发了。在路上，他想起了那个小苹果，便掏出来看着它，并想着那只狼。眨眼间，狼就出现了。



“你想要什么，美少年？”狼问。

“看看我遇到的麻烦吧！我该怎么做才能摆脱这困境呢？”

“不要担心，让我来帮你。”于是狼跟美少年、仆人一起出发寻找神圣的卡丽萨女王。

他们来到卡丽萨女王的国土，在一大片森林中停了下来，在那里就可以清楚地看到卡丽萨女王那令人眼花缭乱的宫殿。他们决定让狼前去打探，美少年和仆人等在这里的一棵大树旁。神圣的卡丽萨女王的宫殿是如此恢宏华丽，风格布局是如此奢华，狼几乎不能将他的目光从宫殿上移开。他偷偷地溜进宫殿的花园，你猜他看到了什么？花园里没有一棵果树是绿的，所有的树枝都像是被人剥光了，一棵棵树光秃秃地立在那里，地上落满了树叶，踩上去噼啪作响。只有一棵玫瑰树还长着叶子和花，有的已经盛开，有的半开。为了靠近这棵玫瑰树，狼不得不小心翼翼地踮起脚尖，以免树叶在脚下响个不停。他躲在这棵树茂密的枝叶后观察，这时宫殿的门开了，神圣的卡丽萨女王走了出来，后面跟着二十四个仆人，在花园里散步。

狼看到美丽的卡丽萨女王，被她的美貌折服，差点忘记了来这里的目的，甚至差点要走出藏身处了，但他还是克制住了。女王真的太美了，世间从未有过如此美丽的女子。她的长发金灿灿的，直到脚尖；如丝般长长的睫毛似乎要盖住了眼睛。当她用那乌黑的大眼睛看着你时，你会感到疯狂地陷入了爱情之中。她美丽的弯眉像是用圆规画出来的，她的皮肤比新鲜牛奶还要白。

她与仆人围着花园走了两三圈，来到玫瑰树旁，摘了一两朵花。这时藏在树后的狼冲了出来，用前爪抓住她，疾驰而去。仆人们像一群吓坏了的小鸟，纷纷抱头四散。转眼间，狼就带着女王回到了森林中，并把晕过去的女王放到了美少年怀里。美少年看到美丽的女王，心生柔情，但狼提醒美少年他是一个战士，他这才回过神来。许多国王都想偷走女王，但都被击退了。

美少年爱上了她，下定决心不让别人拥有她。

神圣的卡丽萨女王从昏睡中醒来，发现自己躺在美少年的怀里，她

说：“如果你就是把我偷走的狼，我愿意成为你的妻子。”美少年回答：“从此你是我的，我是你的，我们永远在一起，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天。”

他们立下约定，永不分离，并互相讲述了自己的故事。

狼看见他们感情渐深，便说：“把一切交给我吧，你们的愿望会实现的！”在回去的路上，狼翻了三个跟斗，变成了卡丽萨的模样。啊，原来这只狼是个魔法师！

他们商议，让仆人陪着真卡丽萨在森林里的一棵大树旁等美少年把骏马带回来。美少年来到拥有骏马的国王的宫殿，把狼变成的假卡丽萨交给国王。国王高兴万分，感到他对卡丽萨的爱如果用语言描述出来会显得痴狂无比。

国王说：“美少年，你的功劳可以免去你的死罪，我现在就把骏马赐给你。”于是美少年扶着马，跳上镶着宝石的马鞍，然后回到了树下。他把卡丽萨抱上马坐在自己身前，然后他们便驰骋在该国的边界上。

那个国王以为自己得到了真的卡丽萨，唤来众人前往大教堂准备举行隆重的婚礼。当他们走到教堂门口时，假卡丽萨翻了三个跟斗，变回了一只狼。他露出巨大的獠牙，对着国王的随从冲了过去，吓得他们惊慌失措。等回过神来时，他们大呼小叫地跑出去抓狼，但狼跑得极快无比，谁都追不上他。不一会儿，狼便追上了美少年他们。

当他们来到拥有鸟王的国王的宫殿时，他们又玩了相同的把戏。狼把自己变成骏马，骗过了国王。国王看到骏马，热情地款待了美少年，对他说：“你的功劳可以免去你的死罪。我会兑现我的诺言，并祝福你。”国王让人把装着鸟的金笼拿给美少年。美少年接过后，祝福了国王，然后回到了卡丽萨、骏马和仆人等候的森林，与他们一起朝自己父亲的宫殿出发了。

那个国王以为自己拥有了真的骏马，命令整个王国的贵族都来观赏他骑马的英姿。士兵们振臂高呼：“拥有这匹宝马的国王万岁！给国王带来如此荣耀的宝马万岁！”

国王骑在马背上，扬扬得意。但马刚踏出一步，突然就飞了起来，士兵们都去追赶，但谁也追不上。飞出一段路后，马把国王摔到地上，翻了三个跟斗，变回了狼。狼迅速赶路，很快就追上了美少年他们。狼对他说：“现在你所有的愿望都实现了，以后要多加小心，不要再轻易冒险，做自己力不能及的事，否则你会后悔的。”说罢狼和他们就分道扬镳了。

美少年带着卡丽萨回到了父亲的王国，国王出来迎接他这个最小的儿子。看到美少年带着美若天仙的卡丽萨，骑着一匹只出现在古老传说中的骏马，全城百姓欢欣雀跃。回到家，美少年命令仆人为他的骏马造了一个华丽的马厩，又把鸟笼放在花园的露台上。他的父亲为他和卡丽萨举办了盛大的婚礼。宴席上觥筹交错，宴会整整持续了三天三夜。美少年继承了王位，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奢求过多，他和卡丽萨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天。

现在我要再次上马出发。走之前，我要默念：“愿主保佑。”

---

[1] 此情节可与扎尔鸟的故事做比较。

青春不老，生命永恒

很久很久以前，有对年轻貌美的国王和王后很想要个孩子，于是他们就找来全国的智者观测星象，看看何时才能如愿以偿，但一切都是徒劳。一天，国王听说有个村里住着一位比其他人都聪明的老人，便派人去请。老人却让使者传信，说谁需要他，谁就要亲自前来。于是，国王和王后带着王亲、大臣、仆人和士兵来到老人家。老人看见他们远道而来，便出门迎接。

“欢迎您，陛下，”他说，“您心中的愿望只会让您痛苦不堪。”

“我今天来不是与你讨论问题的，”国王说，“是想知道你有没有神奇的草药，可以让我和王后有孩子。”

“我确实有这样的草药，但你们只能拥有一个孩子。他无比美丽聪慧，但你们无法留住他。”

国王和王后拿到草药，高兴地返回了宫殿。没过多久，王后发现自己怀孕了。但这个孩子还未出生，便在肚子里大喊大叫，无论巫师怎样施法都不能让他安静下来。于是国王便向那孩子许诺，无论他要什么都可以满足他，但即使这样也毫无用处。

“不要哭闹了，我的宝贝，我让你拥有整个王国！安静下来，我的宝贝，我让你拥有美若天仙的王后。”可那孩子依旧大声哭闹，国王没办法了，又说：“安静点，我的孩子，我让你拥有不老的青春、永恒的生命。”

这时，孩子不哭了，他顺利降生，侍从击鼓吹号，全国欢庆多日。

孩子渐渐长大，却越来越忧郁苦闷。他聪明过人，跟着老师和智者学习，学到了所有的知识和学问，国王为他喜不自胜。整个王国都为即将有一个如此聪明善良的国王而骄傲，所有人都仰望他，把他当作第二个智者所罗门王。王子年满十五岁的那天，国王设宴邀请所有大臣和王亲。宴席上，美丽年轻的王子站起来说：“父亲，是时候兑现承诺了！

在我出生时您答应给我不老的青春、永恒的生命。”

听到这些话，国王非常不安：“我的儿子，世界上从未有人听说过这样的东西，我去哪找给你呢？我的确答应过你，但只是为了让你安静下来，不再吵闹。”

“我是为此而生的。如果是这样，那么父亲，我就自己去寻找，直到找到为止。”

国王和所有王亲、大臣都跪下来恳求他不要离开王国。“你父亲老了，不久你就要继承王位，还会娶一位天底下最美丽的王后，怎么能在这时候离开呢？”但无论他们说什么都没用，他的决心坚如磐石，最后国王只好同意了。

这位美少年来到父亲的马厩，那里有全国最厉害的战马。他选了一匹，但刚把手放上去，它就颤抖着倒在了地上，其他马也是如此。当他绝望地要离开时，他又一次把目光投向马厩，看到角落里有一匹虚弱的跛足老马，身上长满了疖和疮。美少年走上前去，把手放在马尾上，马转过头对他说：“您有什么吩咐，我的主人？感谢上帝垂怜，让一位勇士做我的主人！”

这匹马晃了晃身子，伸直腿站了起来。美少年问马儿接下来该怎么做。

马儿说：“为了达成你的心愿，去向你的父王要他年轻时用过的剑、长矛、弓箭和盔甲。但接下来的六个星期，你要亲手为我梳理毛发，喂我吃牛奶煮的大麦。”美少年答应了。

国王让总管打开所有的库房和柜子，让儿子自己去找。美少年找了三天三夜，终于在一个旧军械库的角落里找到了父亲年轻时用过的武器和盔甲，但存放已久，早已生锈了。于是他便用自己的手一点点将其擦亮，去除铁锈。六个星期后，武器和盔甲焕然一新，像镜子一样锃亮。这一个多月来，他还一直精心照顾着马。虽然很是辛劳，但他都对付过去了。

马儿听说美少年已经擦亮了他的武器和盔甲，晃了一晃，浑身的疖和疮都掉了下来，变得又高又壮，身上长出四个大翅膀。美少年高兴地

说：“我们三天后就出发！”“主人万岁！”骏马回答，“我愿听从您的吩咐，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三天后，整个王宫都弥漫着悲伤的气氛。美少年穿戴好盔甲，如英雄一般拿着剑，骑上马，与国王、王后、王亲贵族、大臣道别。人们眼含泪水求他不要走，但他还是鞭打了一下马，像旋风一样离开了。一些马驮着盘缠和粮食跟在他的身后，国王还派了数百名士兵全程护送。

美少年来到边境上的荒原，把所有士兵遣了回去，只留下他的骏马所能携带的盘缠和粮食，朝日出的方向奔驰而去。他们走了三天三夜，来到一片尸骨遍地的平原。他们停下来休息，马儿对他说：“主人，我们现在来到了女巫盖奥尼亚的领地，她十分邪恶，没有人踏上她的领地后能活下来。她原本只是个普通的女人，因违背父母的命令，父母便下了诅咒，给她带来了毁灭性的打击，她就变成了现在的样子。此刻，她正和她的孩子们在森林里，但她很快就会发现你，消灭你。她身形巨大，令人害怕。但不要怕，备好弓箭、剑和长矛，随时准备与她搏斗。”然后他们便躺下休息，轮换着观察周围的情况。

天亮了，他们准备穿过森林。美少年给马套上辔头，装好鞍，紧紧拉住缰绳，然后出发了。顿时，他们听到一阵可怕的叫声。马儿说：“当心，主人，盖奥尼亚来了。”女巫像暴风雨一样渐渐逼近，把森林里的树木吹得东倒西歪。美少年找准机会，一箭将她的一只脚射了下来。他正要射第二箭时，女巫喊道：“住手，美少年，我不会伤害你的！”美少年不信，女巫就用血起誓。

“好好照顾你的马，美少年，”她说，“他的法力比我强大，若不是他，我本该把你烤了，但是现在你就来和我一起用餐吧。你们也知道，还不曾有人来过这里，即使有人抵达了平原，也都变成了白骨。”

之后，女巫盖奥尼亚热情款待了美少年，像通常人们款待过路的旅人一样。但当他们聊天时，女巫时不时地痛苦呻吟一下。美少年把他射下来的那只女巫的脚还给了她，她把脚放回原位，立刻就长好了，像从未受过伤一样。女巫无比喜悦，宴请了他三天三夜，并让他娶自己的一个女儿为妻。女巫有三个女儿，都十分美丽，但他不愿意。他向女巫打听他所寻找的东西，女巫说：“你有这样的勇气，还有一匹神马，一定能达成所愿。”

在女巫家待了这三天后，他们又上路了。他们走了很长的路，走出了女巫盖奥尼亚的领地，来到了一片美丽的草原。草原的一边是鲜嫩的绿草，生机勃勃，还长满了花，另一边却被烧成了灰烬。美少年问马儿这是怎么回事，马儿说：“我们现在在女巫斯科皮尔的领地，她是盖奥尼亚的妹妹，她们都心肠邪恶，因此无法生活在一起。她们父母的诅咒摧毁了她们，二人都变成了女巫。她们彼此憎恨，经常争夺领土。一次，斯科皮尔发怒了，口中喷出熊熊烈火，把与姐姐领土交界处的草都烧成了灰烬。她比盖奥尼亚更可怕，而且她有三个脑袋。不过主人不要过分担心，明早我们一起去会会她。”

第二天黎明时分，他们正准备离开，突然听到一声震耳欲聋的轰鸣，世上从未有过这种声音。

“准备好，我的主人，斯科皮尔来了！”忠实的骏马喊道。

没错，正是她，她张开像天地那么宽的大嘴，嘴里喷射着烈火呼啸而来，声音好像旋风的吼叫。骏马驮着美少年腾空而起，美少年一箭射落了女巫的一个头。他正要射第二箭时，斯科皮尔求他手下留情，保证不会伤害他，并用血起誓。

与盖奥尼亚一样，斯科皮尔盛情款待了美少年。美少年把她断掉的那个头还给了她，她把头归回原位。三天之后，美少年和他忠实的骏马又上路了。

他们穿越了斯科皮尔的领土，不停地往前走，来到了一片遍布鲜花的广阔草地，这里永远是春天。每朵花都异常芬芳美丽，抚慰人的心灵，缕缕轻风徐徐吹拂在这片花海上。

他们坐下来休息，骏马说：“我的主人，到现在为止，我们都很顺利，但还有一个巨大的危险等着我们。如果能在上帝的帮助下战胜它，我们将成为真正的英雄。离这里不远处就是‘青春不老生命永恒’宫殿，但它被一片又高又深的森林所包围，森林里有野蛮凶猛的怪兽日夜守护。那些怪兽跟海边的沙粒一样多，我们不能与它们硬碰硬，否则还没走到一半就会被撕成碎片。我们必须试着跃到它们上方，躲开它们，穿过森林。”

他们休息了两天，养精蓄锐。这时马儿长长地吸了一口气说：“把

我的肚带尽可能地收紧，当你上来后，用尽全力抓住我的鬃毛，把脚放在我的颈部，不要放在我的腹部，这样我才能飞得更高。”

美少年按马儿所说的方法骑在马背上，一眨眼他们便来到了森林附近。

“就是现在了，我的主人。”骏马说，“宫殿的主人正在给怪兽喂食，它们都聚在一处，现在就让我们飞过去！”

“我准备好了。愿主保佑。”美少年说。

他们飞了起来，“青春不老生命永恒”宫殿出现在了眼前。那宫殿是如此闪亮，像正午的太阳一样照得人睁不开眼。他们飞到森林上方，正打算落到宫殿台阶上时，马儿不小心碰到了森林里那棵最高的树。顿时整个森林都变得躁动起来，怪兽们开始嚎叫。尽管美少年很勇敢，但他还是忍不住打了个寒战，每根头发丝都竖了起来。他们越过森林后赶紧落到地上，若不是宫殿的主人长生仙女正在喂她的“小猫”（她就是这样叫那群怪兽的），美少年和他的骏马会立刻被凶猛的怪兽撕成碎片。长生仙女看到有人类来访，十分喜悦，便命令怪兽们全部回到自己的地方，不许伤害他们。仙女身材高挑，无比美丽，美少年对仙女一见钟情，内心顿时一片空白。仙女看到他也暗生情愫，说：“欢迎你，美少年！你来这里做什么？”

“我来寻找不老的青春、永恒的生命。”

他下了马，走进宫殿，又遇见两个同样美丽的女子，她们是长生仙女的姐姐。她们设宴款待了美少年，所有菜肴都盛在金盘里，无比丰盛奢华。马儿也去林中随意吃草了，仙女向森林里的怪兽介绍了这匹马儿，以便他在森林里自由漫步，不受袭击。美丽的仙女们恳求美少年永远和她们住在一起，美少年立刻答应了，他是多么渴望同长生仙女在一起啊。

美少年给她们讲了自己的故事，以及他为了到达这里所经历的危险。长生仙女成了他的新娘，并允许他在她的领地里随意漫步。但是仙女对他说：“有一个山谷，你不能进去，否则你会遭殃的，那山谷的名字叫怨谷。”

就这样，美少年在宫殿里住下了。他也不知时间过了多久，虽然很长时间过去了，但他还像刚来时一样年轻强壮。他经常穿越大片的森林，却从不感到疲倦。他与妻子和她的姐姐们宁静地生活在宫殿里，有时也会去打猎。

一天，他在森林里追赶一只野兔，连射两箭都没有射中，心中甚是烦恼，因为此前他从未失手过。他更加起劲地追上去，又放出一箭，正好射中野兔的脑袋。但不幸的美少年没有意识到，他跟着野兔走进了怨谷！

他拎起野兔往回走，突然，一阵对父母的强烈思念涌上心头，他感觉奇怪，却不敢跟妻子讲起。但他回来后一直郁郁寡欢，妻子和她的姐姐们立刻猜到了事情的原因。

“可怜的人啊！”她们喊道，“你去了怨谷！”

“是的，但我并非有意。”美少年回答道，“现在我想念父母想念得要死了，但我不会因此抛弃你的。这些日子我一直跟你在一起，还像以前一样年轻健壮。请允许我去见见父母，以后我就永远都不离开你了。”

“亲爱的，不要走！”他的妻子和姐姐们喊道，“已经过去了几百年，你的父母早就死了。如果你离开我们，就再也回不来了，留下吧。我们有个不好的预感，你若执意要走，不久就会死去！”

但是，无论妻子、姐姐们，还有那匹忠诚的骏马如何苦劝，对父母的疯狂想念已将美少年吞噬。

最后，马儿对他说：“主人，你如果不听我的，那么如果厄运降临，你只能自己承担所有后果。我可以带你走，但我有一个条件。”

“不管是什么，我都答应。”美少年说。

“我会把你带到你父亲的宫殿，但你不要从我背上下来，不然我只能把你留在那里，独自返回。”

“好的，我答应你。”美少年回答道。

他们为旅程做好了准备，美少年拥抱了他的妻子就离开了。长生仙女和姐姐们站在那里目送他远去，眼里含满了泪水。

美少年和骏马先来到斯科皮尔的领地，原来的森林已经变成了一片玉米地，曾经渺无人烟的荒原如今房屋林立。美少年问那里的人知不知道女巫斯科皮尔和她的领地，他们却回答说这只是他们的祖父从祖父的祖父那里听来的传说罢了。

“怎么可能呢？”美少年想，“几天前我路过这里时还见过她。”他把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了人们，人们却嘲笑他在说梦话。他气急败坏，骑着马离开了，却未发现自己的头发和胡子已经变白。

他来到盖奥尼亚的领地，问了同样的问题，得到了同样的回答。他不明白为什么几天之内一切都彻底变了，他再次骑上马生气地走了。这时他的白胡子已经垂到腰间，两腿开始无力地颤抖。

最后，他来到记忆中父亲的王国，但所有的人他都不认识了，房子也彻底变了模样。

他找到自己出生时的宫殿，不由自主地下了马。马儿吻了一下他的手背说：“再见，我的主人！我要回去了，如果你也想回去，就快上来，我们立刻离开。”

“不，”他回答，“我很快就会回去的。再见。”

骏马像离弦的箭一般飞驰而去。

美少年看到昔日华丽的宫殿已成废墟，周围杂草丛生，深深地叹了口气，眼里含着泪水，试图回忆起这里昔日的辉煌。他绕着这里走来走去，找遍了每个房间、每个角落，想找到一点属于过去的痕迹。他找到了当年的马厩，还找到了地窖，但入口却堵满了垃圾。

他到处寻找，长长的白胡子已经垂到膝盖。他双眼无神，眼皮重重地耷拉着，只能用手把眼皮撑开。他发现自己步履蹒跚，几乎走不动了。这时他看到一个他曾打开过的巨大的箱子，里面空空如也。这时有个低沉的声音从箱子深处传了出来：“你终于来了，我等了你很久很久，再等下去，连我自己也要消亡了。”

这声音来自美少年的死神，他早已像枯萎的树叶一样，奄奄一息。死神站起来，把手放在美少年身上。生命已然来到尽头，美少年立刻倒了下去，化为一抔尘土。如果他能让他的死神再多等一会儿，死神就会死去，而他将得永生。

现在我要再次上马出发。走之前，我要默念：“愿主保佑。”

中華譯學館

★丝路夜谭★

海王与智慧的瓦西里萨

俄罗斯民间故事

郭国良◎主编

李芸倩　季辰暘◎选译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王与智慧的瓦西里萨：俄罗斯民间故事/郭国良主编；李芸倩，季辰暘选译.—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8

（丝路夜谭）

ISBN 978-7-308-20355-5

Ⅰ.①海… Ⅱ.①郭…②李…③季…Ⅲ.①民间故事-作品集-俄罗斯 Ⅳ.①I512.7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19215号

海王与智慧的瓦西里萨：俄罗斯民间故事

郭国良 主编

李芸倩 季辰暘 选译

出 品 人 褚超孚

总 编 辑 袁亚春

策　　划 张琛 包灵灵

责任编辑 田慧

责任校对 董唯

封面设计 周灵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兴邦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省邮电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印　　张 8.125

字　　数 144千

版 印 次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20355-5

定　　价 3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录
CONTENTS

总序
前言
第一章 序篇
- 财宝
- 十字架担保
- 倒霉的酒鬼
- 恶妻
- 三个戈比
- 吝啬鬼
- 傻瓜和白桦树
- 米兹吉尔蜘蛛
- 铁匠和恶魔
- 魔鬼

第二章 神话传说 邪恶的化身
- 伊万·波普亚洛夫
- 诺卡
- 玛丽亚·莫雷夫娜
- 不死者科舍伊
- 水蛇
- 海王与智慧的瓦西里萨
- 老巫婆芭芭雅嘎
- 美人瓦希丽莎
- 女巫与伊瓦什科
- 女巫妹妹与太阳的姐姐

第三章 神话传说 其他化身
- 独眼莉霍
- 灾祸精
- 星期五圣母
- 星期三圣母
- 森林之妖莱西

第聂伯河、伏尔加河和德维纳河的蜕变
索日河和第聂伯河
伏尔加河和瓦祖扎河
严冬老人
第四章 魔法与巫术
盲人与瘸子
海伦娜公主
傻瓜叶米利安
女巫
无头公主
士兵的午夜守望
男巫
第五章 鬼故事
地狱里的小提琴手
墓碑上的骑行
两个好朋友
裹尸布
棺材盖
两具尸体
被抛下的狗
士兵和吸血鬼
第六章 传奇故事
先知以利亚与尼古拉斯
轻率之言

总序

对外交流是当今各国各民族谋求合作共赢的必要途径，是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持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2000多年前丝绸之路的开辟，直接推动了中外文明的交流，为人类文明互鉴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丝绸之路连接各方的交通要道，跨越各地的江河湖海，沿途不同的民族、种族、宗教、文化得以交汇、融合，从而架起了人类合作交流的桥梁。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长期以来，在丝路精神的影响下，各国人民在频繁往来中结下了深厚的情谊，文化交流成为推进友好往来的坚实基础。民间传统文化以传播和交流形式丰富多样、内容生动活泼、贴近现实生活等特点受到各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其中，神话、传说、童话因流传范围甚广、内容通俗易懂、蕴含朴素情感、颇能打动人心而成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内容，为文化融合和文明互鉴开拓了独特的路径。正如季羡林先生所说，“在国与国之间，洲与洲之间，最早流传的而且始终流传的几乎都是来源于民间的寓言、童话和小故事”[1]。重视并发挥民间故事在中外交流中的积极作用，将有效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联系和互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添砖加瓦。神话、传说、童话是民间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不仅承载了劳动人民的知识、经验、情感、智慧，更凝结了各民族文化的优秀基因，积淀了各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为各民族文化的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为后人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与此同时，神话、传说、童话能够从侧面反映各国在政治、经济、历史、地理、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变迁，为学术研究提供重要的背景资料和素材。本译丛比较集中地展示了一些国家的民间故事，为增强我国读者对这些国家的了解打开了一扇窗户，也为我们借鉴、学习别国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一个渠道。

通过阅读其他国家的神话、传说、童话，我们能够发现这些国家与中国在文化上既存在悠久的历史渊源，也存在明显的差异。它们最初以口口相传的形式在不同群体、民族、国家之间进行传播。在此过程中，能够反映人们共同情感和价值观念的核心要素得以保存下来，但是受到本民族特有文化的影响，这些民间传统文化也不可避免地出现变形和置

换，形成各种各样的异文。我们应该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发掘中外文化中的殊途同归之处，尊重不同民族的特点，积极助推中外文化交流与互学互鉴。

中华译学馆组织编选、翻译的“丝路夜谭”译丛，收录的神话、传说、童话既注重意义内涵，也彰显艺术价值。在主题上，有的劝善戒恶，有的蕴含哲理；在内容上，有的叙述勇敢正义的冒险，有的描写纯洁美好的爱情；在风格上，有的清新质朴，有的风趣幽默；在表现形式上，有的平铺直叙，有的借物喻人；在故事情节上，有的简单精练、寓意明显，有的跌宕起伏、扣人心弦。正如荷马史诗等古希腊文学作品开创了西方文学的源流，女娲造人、精卫填海等上古神话开辟了中国文学的疆域，神话、传说、童话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世界各国的文学传统。在世界文学这个千姿百态、争奇斗艳的大花园中，神话、传说、童话恰似一朵朵奇葩，它们不应孤芳自赏，而应散发出更加迷人的光彩、吸引更多关注的目光。希望本译丛能够让更多的读者发现它们、了解它们、喜爱它们，在细细品味中领略它们的独特价值和魅力。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神话、传说、童话中也包含了古代人对天地宇宙、自然万物、部族战争、劳动生活等方面的夸张想象或稚拙解说，我们在移译中尽可能保留其内容的原始性，以反映作品的真实性，相信睿智的读者定能甄别鉴辨。

郭国良

2020年5月于杭州

---

[1] 季羡林. 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1.

前言

本书收录的俄罗斯民间故事均选自阿法纳西耶夫（Afanasief）、胡佳科夫（Khudyakof）、埃伦韦因（Erlenvein）和楚廷斯基（Chudinsky）整理并出版的俄罗斯民间故事集，以及库利什（Kulish）和鲁琴科（Rudchenko）的南俄民间故事集（因没有完备的南俄方言词典，整理起来较为困难，遂仅选取少数篇章）。其中，阿法纳西耶夫的《俄罗斯民间故事》是最重要的来源。该书近3000页，收录了332篇不同的故事——里面还包括一些故事的多个版本，有的甚至有5个版本。胡佳科夫的《大俄罗斯故事》中有122篇故事，埃伦韦因的《俄罗斯民间故事》中有41篇故事，楚廷斯基的《俄罗斯民间故事》中有31篇故事。阿法纳西耶夫还出版了《斯拉夫人自然观中的诗性》，该书中收录了33篇俄罗斯民间故事。我在编写本书时也一直在参考该书中的珍贵资料。

对于廉价故事书（chapbook，即俄语中的“lubok”或“lubochnuiya”）[1] 中收录的俄罗斯民间故事，我只做了少量摘录。然而，我在这里还是提一下廉价故事书。俄语中“lub”的意思是“欧椴树的软树皮”，这种树皮曾经被俄罗斯人用来记事。从前，流行的故事都是印在用这种软树皮做的薄片或长条上的，因此，即使在纸取代了树皮之后，俄语中的“lubochnuiya”还是指这种廉价印刷的读物。

通过廉价故事书流传下来的俄罗斯民间故事本身具有较大的吸引力，但它们不能被认为是有着纯正俄罗斯血统的民间故事，因为很多情况下这些故事只是编撰者对东西方的某些民间传说的改写，这些改写的故事只是采用了俄罗斯的思想和语言形式，从而被包装成“俄罗斯民间故事”。例如，廉价故事书中有几则似乎非常受欢迎的俄罗斯民间故事，人们赞其为“斯拉夫人智慧的创作”，但最后发现，这些故事其实改写自意大利、波斯与英国等国家的民间传说。这些小书的编撰者属于前科学时代，他们只有一个纯粹的商业目标——把书卖出去。

大约40年前，一部由雅各布·格林（Jacob Grimm）作序，收录了17个这种故事的德文版民间故事集出版了，并被译为英文。随后，一个新

增了12个故事的德文版出版了。

近年来，一些德语杂志上发表了几篇文章，讲述或翻译了一些流行的俄罗斯故事，但是直到去年安杰洛·德·古伯纳提斯（Angelo de Gubernatis）教授编撰的博学之作《动物神话》出版之前，俄罗斯以外的地区尚无详细探讨这些故事的著作问世。在该书中，德·古伯纳提斯教授总结了阿法纳西耶夫和埃伦韦因的大部分动物故事，并且充分描述了动物在故事中所扮演的角色。因此，本书中将不收录关于动物的俄罗斯民间故事。

在编写过程中，我不止一次想要放弃其中的一章。在那章中，我曾经试图介绍俄罗斯民间故事的起源和意义。然而，这个主题涉及的内容太过广泛，仅凭一章的篇幅，我不能完全将其阐释清楚。因此，尽管很不情愿，我还是选择减少讲述，让被引用的故事“自己发声”。德·古伯纳提斯教授曾详细论述过俄罗斯民间故事深奥难懂的意义，以及它们对神话解读中的“太阳神信仰”所产生的影响。我请所有对这些趣味无穷的话题感兴趣的人参阅他和考克斯（Cox）先生的著作。我编写本书的主要目的是让读者熟悉俄罗斯民间故事，至于其中所涉及的历史和神话问题，可以以后再讨论。我期待不久以后会出现一位颇具资格的学者，他精于研究俄罗斯与其他国家的通俗故事之间的联系，并能给这个神秘领域带来新的启示。

除了关于动物的故事之外，还有两类民间故事本书尚未收录，一类与历史事件有关，另一类与俄罗斯“史诗”或“格律传奇”中的英雄人物有关。在我的下一本书中，我希望能留出更多空间，来讨论我在本书中未能探讨的内容。

我已经详尽地翻译了这些故事，并且尽可能采用了直译的方法。在某些情况下，一张“未经修饰”的照片比一张精心“加工”过的照片要好得多。换句话说，我试图呈现的是一张俄罗斯故事叙述者的照片，而不是一张理想的肖像。

W.R.S.罗尔斯顿

1873年

[1] 廉价故事书主要指以前在西欧出现的廉价小开本图书，通常印刷简陋，内容主要为改写的民间传说和童话故事。

第一章
序篇

财宝

在一个王国里，住着一对非常贫困的老夫妇。老妇人在一个严寒的冬天去世了。老头找遍他的熟人和邻居，乞求他们帮他为老伴挖坟墓，但是大家知道他很穷，都断然拒绝了。老头只好去找神父（但他们村子里的这个神父非常贪婪和势利，毫无良知）。

“尊敬的神父，”他说，“请您帮忙安葬我那过世的老伴吧！”

“你有钱付葬礼费吗？如果有的话，老兄，先付钱吧！”

“不瞒您说，我现在身无分文。但如果您愿意等我几天，我去想法子赚钱。我保证，到时候会连本带利付钱给您的！”

神父还没等老头说完，就说：“你如果没钱，那就无须多言。”

老头想：“我该怎么办？现在只能自己去墓地挖个坑，安葬我的老伴了。”于是他拿上斧子和铁铲去墓地挖墓穴。到那儿后，他先用斧头劈开上面的冻土，然后开始用铲子铲。他铲着铲着，突然铲出了一个坛子。他打开坛子，发现里面装满了闪闪发光的金币。老头喜出望外，喊道：“感谢上帝！我终于有钱为我的老伴办后事了！”

他不再挖墓穴了，而是抱着那坛金子回了家。老头有了钱之后一切顺风顺水！他立马找到了为他老伴挖墓穴和做棺材的好心人。老头吩咐他的儿媳买好酒水菜肴，置办酒席——丧事酒席应该准备的都要办齐。而老头则取了一枚金币，步履蹒跚地去找神父。他刚到神父家门口，神父就来到他面前，说：“你这个老糊涂，我已经明说了，没钱就别来找我，你怎么又来了？”

“神父，您别生气，”老头恳求道，“请您收下这枚金币。如果您肯为我老伴主持葬礼，您的大恩大德，我没齿难忘！”

神父拿了钱，欣喜若狂，甚至忘了要好好招待老头：“啊，老人家！你放心，我会为你安排好这一切的。”

老头鞠了一躬，回家去了。神父和他的妻子开始谈论老头的事情。

“这老家伙！他之前穷得叮当响！但现在一出手就给了一枚金币。我这辈子为许多达官贵人主持过葬礼，但从未从他们那儿得到过这么多钱。”

神父在葬礼上唱了许多赞美诗，并隆重地安葬了老妇人。葬礼后，老头邀请神父去他家参加酒席。屋里吊丧的人很多，席上摆满了佳肴美馔。神父以风卷残云之势，吃掉了三个人的分量，吃完后还看着锅里的。客人们酒足饭饱后各自回家，神父也站了起来，老头打算去送他。走到门口，神父看到只剩他俩后，便开始盘问老头：“听着，教友！向我忏悔，你在我面前就像在上帝面前一样，不要让你的灵魂留下任何罪恶。你是怎么突然赚到这么多钱的？你以前是个一穷二白的庄稼汉，现在的你却如此富有！你这些钱是从哪里来的？教友，向我忏悔吧，你杀害了谁？掠夺了谁的财富？”

“您在说什么呀，神父？我会对您说真话的。我没偷没抢，更没有杀害任何人。是这些财宝自己送上门来的。”

老头直言不讳地告诉神父事情的经过。贪婪的神父听到这些话时，激动得浑身颤抖。回到家后，他无心做别的事情，一直在想：“这个穷光蛋居然获得一笔飞来横财！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把他的那坛金币骗过来？”他把这件事告诉了他的妻子，夫妻俩一起讨论如何实施这个计划。

“老婆，我们有一只山羊，对吧？”

“有的。”

“那么我们等到夜里，然后按计划进行。”

到了夜里，神父把山羊牵进屋里宰掉，并连角带须剥下羊皮，一切都完成后，他把羊皮披在自己身上，对妻子说：“老婆，拿针线来，帮我把羊皮缝紧，这样羊皮就不会滑掉了。”

于是神父的妻子拿了一根结实的针和一些坚韧的线，把神父缝在羊皮里。夜深人静的时候，神父径直来到老头的小屋外，走到窗户下，开始胡乱敲打。老头听到声音，从床上跳起来，问道：

“谁呀？”

“魔鬼！”

“我这儿是神圣的地方！”[1] 老头叫喊着，开始画十字祈祷。

“听着，老头，”神父说，“就算你画十字祈祷，你也逃不出我的手掌心；所以你最好还我那坛金币，否则我会让你为此付出代价。之前，我同情你的不幸，才给你看我的财宝，我以为你只会取些丧葬费，没想到你却抢走了所有的金币！”

老头望向窗外，只看见一张毛茸茸的脸，还有两只山羊角——毫无疑问，它就是魔鬼。

老头忖度：“那我就把金币还给魔鬼，我以前没钱也能活，今后没钱也照样能活。”

于是他拿出那坛金币，放到了屋外的地上，就转身跑回了屋里。

神父抱起那坛金币，两脚生风，跑回了家。他回到家后，说：“看吧！钱到手了。老婆，趁没人看见，快把这坛金币藏好。再拿把刀来，把缝羊皮的线割断，帮我把羊皮脱掉。”

他妻子拿了一把刀，沿着针脚割断缝线，这时神父开始鲜血直流，他痛得哇哇乱叫：“好痛啊，老婆，好痛！老婆，不要割到我的肉！”于是他的妻子换个地方割线，但山羊皮已经和他的身体粘在一起了。他们挖空心思，甚至把那坛金币还给老头，也于事无补。山羊皮仍然紧紧地贴在神父身上。上帝这么做显然是为了惩罚见钱眼开的人。

[1] 这是俄罗斯农民被任何超自然现象吓到时常说的话。

十字架担保

从前，镇子上有两个富商，他们都住在一条小河边。一个是俄罗斯人，另一个是鞑靼人。但是俄罗斯人因为经商不顺而破产了，他所有的财产要么被没收了，要么被偷走了。这个俄罗斯商人走投无路了，于是去找他的鞑靼人兄弟，恳求他借点钱给自己。

“你找个担保，我就借钱给你。”鞑靼人说。

“我已经一无所有了，我上哪儿找担保呢？不过，等等！我好像有个东西可以给你做担保，那就是教堂上竖立着的赋予我们生命的十字架！”

“很好，我的朋友，”鞑靼人说，“我相信你的十字架。你的信仰或我们的信仰，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

他给了俄罗斯商人五万卢布。俄罗斯人拿了钱，和鞑靼人告别，然后到各地去做生意。

两年后，俄罗斯商人用借的五万卢布经商赚了十五万卢布。有一天，他碰巧正沿着多瑙河航行，把采购的货物运到别的地方。突然一场暴风雨来了，眼看船就要沉了。这时，商人才想起他是以十字架作为担保跟他的鞑靼人兄弟借钱的，但他没有偿还债务，他想这应该就是暴风雨来临的原因！他刚对自己说完这番话，暴风雨就平息了。俄罗斯商人拿出一个桶，数出五万卢布，然后给鞑靼人写了一张字条，把字条和五万卢布一起放在桶里，把桶扔进河里，自言自语道：“我是以十字架为担保借来钱的，这个木桶一定会到鞑靼人手里的。”

这个木桶直接沉入河底了，大家都认为这些钱就没了。但是，鞑靼人的家里住着一位俄罗斯厨娘。有一天，她去河边取水，看到一个桶漂在河面上。于是她往河里走了一小段路，想抓住这个桶。当她走到桶边的时候，桶从她身边漂走；当她放弃，往岸边走回去时，这个桶又跟着她漂了过来。她又试了一会儿，但还是抓不到桶，于是她回家告诉主人发生的一切。起初鞑靼人不相信她，但最后决定去河边亲自看看是怎么

一回事。当他到河边时，果然看到桶在离河岸不远的地方漂浮着。鞑靼人脱了衣服进入河中，他还没走几步，木桶就自动漂过来了。他抓住了这个木桶，把它带回家。他在桶里看到了五万卢布，里面还有一张字条。他拿出字条看了看，上面写着：

“亲爱的朋友！我把当年你借我的五万卢布还给你，当时我是以十字架作为担保的。”

鞑靼人看到字条上的话，震惊了。他清点了一下钱，真的是整整五万卢布！

俄罗斯商人在做了大约五年的生意后，赚了不少，于是衣锦还乡，想到他虽然把那个装着五万卢布的桶扔进了河里，但桶可能没漂到这儿，他就想先把五年前借的钱还给鞑靼人。所以他去了鞑靼人的家，把他借的钱还给鞑靼人。然而鞑靼人告诉了俄罗斯人他在河里找到了那个桶，桶里有五万卢布和手写的字条。然后他把字条给俄罗斯人看，说：

“那真的是你写的字条吗？”

“是我写的，没错。”俄罗斯人回答道。

大家都认为这件事很不可思议，鞑靼人说：

“那你欠我的债早已还清，兄弟。把你刚还我的钱拿回去吧！”

俄罗斯商人举行了一场仪式，表达了对上帝的感激之情。第二天，鞑靼人和他所有的家人一起接受了洗礼。俄罗斯商人是他的教父，厨娘是他的教母。从那以后，他们过着幸福的生活。

倒霉的酒鬼

从前，有个老头是一个酗酒成性的酒鬼。有一天，他去了一家酒馆，喝得烂醉如泥，然后摇摇晃晃地走回家。回家的路上碰巧要过一条河。当他来到河边时，他不假思索地脱下靴子挂在脖子上，然后走进了河里。他刚走了不到一半，就被一块石头绊倒，然后就淹死了。

酒鬼有个儿子，名叫彼得鲁沙。彼得鲁沙得知父亲失踪后，每天以泪洗面。过了一段时间，他便为父亲举行了葬礼。此后他就成了一家之主。一个星期天，他去教堂向上帝祈祷。在去教堂的路上，有个老妇人在他前面走着。突然，她被一块石头绊倒，于是开始咒骂这块石头："是哪个魔鬼把你送到我脚边的？"

彼得鲁沙听到后，说："您好，您要上哪儿去呀？"

"我要去教堂做祷告，亲爱的。"

"但您是有罪的。您要去向上帝祷告，心里却想着邪恶的魔鬼；您自己被绊倒，却怪罪于魔鬼！"

他从教堂祈祷完后，径直回家了。走着走着，突然，不知道从哪里来的一个英俊的男人出现在他面前，还向他行了个礼，说："谢谢你，彼得鲁沙，谢谢你的善良！"

"你是谁？为什么要感谢我？"

"我是那个魔鬼。之所以感谢你，是因为那个老妇人自己跌倒了，无缘无故地责备我，你却为我说了一句好话。"然后魔鬼开始邀请他，"来我家看看我吧，彼得鲁沙。我一定会报答你的！我必赐给你金银财宝，还有你想要的一切。"

彼得鲁沙说："好的，我会去的。"

魔鬼告诉彼得鲁沙怎么去他家之后，就立刻消失了，然后彼得鲁沙

回了家。

第二天，彼得鲁沙出发去拜访魔鬼。他走了整整三天，终于到达了一片昏暗茂密的森林。森林里矗立着一座富丽的宫殿。他走进了宫殿，看到一位美丽的少女。这位少女是被魔鬼从村庄掳来的。看到彼得鲁沙，她喊道："你来这里做什么，好青年？魔鬼们住在这里，他们会把你撕成碎片。"

彼得鲁沙告诉少女他来这儿的原因。

"那么切记，"美丽的少女说，"邀请你的那个魔鬼会给你金银财宝，你不要接受他给的任何东西，而要请求他赐你一匹瘦弱的老马，那是一匹为魔鬼运木头和水的老马。那匹马是你父亲变的。那天他醉醺醺地从酒馆出去后掉进了河里，魔鬼立刻抓住了他，把他带到这里做苦力。"

不一会儿，那个邀请彼得鲁沙的魔鬼出现了，他设盛宴款待了彼得鲁沙。当彼得鲁沙说要回家的时候，魔鬼说："我会给你一笔钱和一匹好马，这样你就能很快回家了。"

"我什么也不想要，"彼得鲁沙回答，"如果你想报答我，就把那匹用来运木头和水的可怜的老马送给我吧。"

"你为什么会想要这匹老马呢？如果你骑它回家，它可能会被累死的！"

"没关系，请答应我吧！我别无所求。"

于是魔鬼给了他那匹可怜的老马。彼得鲁沙抓住老马的缰绳，把它带走了。他一到大门口，美丽的少女就出现了，问道："你得到那匹马了吗？"

"得到了。"

"好吧，好青年，当你快要到你的村庄时，摘下你身上的十字架，绕着这匹马画三个圈，然后把十字架挂在它的脖子上。"

彼特鲁沙记住了她的吩咐。当他快回到他的村庄时，他按照少女的吩咐，摘下身上的十字架，绕着马画了三个圈，然后把十字架挂在它的脖子上。马突然消失了，取而代之站在他面前的是他的父亲。他们看到彼此，相拥而泣。彼得鲁沙把父亲带回了家，老人已经好多天没有说话了，舌头已经无法动弹。从那以后，他们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老人再也不喝酒了。

恶妻

有个恶妻，她总是和丈夫唱反调。如果丈夫让她早起，她会一连三天躺在床上；如果丈夫让她睡觉，她就会起床闹腾。丈夫让她做煎饼，她会说：“你这个小偷，你不配吃煎饼！”

如果丈夫说：“如果我不配吃煎饼的话，那你就别做那么多煎饼了！”那么，恶妻就会做一大锅煎饼，然后说：“吃吧，你这个小偷，把这些煎饼吃光！”

丈夫说：“老婆，你今天不用下地干活，也不用去割干草。”

“不，你这个小偷！”她会回答，“我就要下地干活去，你得跟着我来！”

有一天，丈夫和妻子吵架之后，决定去森林摘浆果冷静一下。他来到一片醋栗丛，在那儿看到了一个无底洞。他突发奇想：“为什么我要和恶妻一起痛苦地生活呢？为什么不把她推进这个洞里，好好教训她一顿？”

他回到家后，对妻子说：“老婆，你千万别去森林里摘浆果。”

“你这个怪物，我非要去！”

“我发现了一个醋栗丛，你千万别去摘那里的果子。”

“我会去摘的，我还要把果子全摘光，一个都不会留给你！”

于是丈夫去了森林，妻子跟在他后面。他来到醋栗丛后，妻子也立刻跳进了醋栗丛，大声喊道：“小偷，别跟着我，否则我就杀了你！”

然后她钻进了醋栗丛中，扑通一声掉进了那个无底洞。

丈夫欢天喜地地回家，在家里待了三天。第四天，他打算去森林看看情况。他把一根长绳放进洞里，却从洞里拉出了一个小恶魔。他吓得

魂不附体，打算把小恶魔再扔回洞里，但小恶魔大声尖叫，恳求他说：

“庄稼汉啊！求你不要把我扔回洞里去！让我到外面的世界吧！一个恶妻来到我们的洞里，一直虐待我们，她掐我们，咬我们，我已经伤痕累累了。如果你肯带我出去，我会帮你一个大忙！”

于是农夫带着小恶魔到外面到处游荡。有一天，小恶魔说：“庄稼汉，跟我一起去沃罗格达镇吧。我去折磨那儿的人，你负责‘治’好他们。”

农夫带着小恶魔去了沃罗格达镇，镇上住着许多富商的妻女。这些富商的妻女被小恶魔附体后就病倒了，还发了疯。这时农夫会来到病人的家里，他一进门，小恶魔就会跳出病人的身体，病人就痊愈了。因此镇上的人都认为农夫是个神医，于是给他送钱，并设盛宴款待他。农夫收钱收得盆满钵满。小恶魔对他说：

“你现在富得流油，满意了吗？我现在要附身于一个大领主的女儿。你千万别去医治她。如果你不听我的话，我就把你吃了。”

大领主的女儿发疯了，还想吃人。大领主命令他的手下去请农夫这位“神医”。农夫来了，他让大领主下令让所有的市民都到街上去。此外，他还让所有的马夫都要使劲挥鞭，声嘶力竭地大喊：“恶妻来了！恶妻来了！”然后他走进大领主女儿的屋里，小恶魔冲他喊道：“你是什么意思，庄稼汉？我警告过你不要来！我要吃了你！”

农夫说：“我到这儿不是来给她治病的，我来是因为同情你，特地给你通风报信的——我的恶妻到这儿来了！”

小恶魔冲到窗边，听到街上的人都在高声喊叫：“恶妻来了！恶妻来了！”

“庄稼汉！”小恶魔慌乱地嚷嚷，“我该躲哪儿去？”

“跑回无底洞里去吧！她不会再回那儿去了！”

于是小恶魔回到了洞里——也回到了恶妻身边。

大领主为了报答“神医”，给了他一笔丰厚的赏金，并将女儿许配给他，还把一半财产赠给了他。

然而，这个农夫的恶妻至今还生活在暗无天日的无底洞里。

三个戈比

从前有一个可怜的孤儿，他没有任何收入，于是他去给一个富农干活，一年的工钱是一个戈比。他工作了整整一年，拿到了一个戈比，于是走到一口井边，把它扔进井里，说：“如果这个硬币不沉下去，我就留着它。如果它沉下去了，我就再为我的主人服务一年。”

然而硬币沉下去了。他第二年继续为富农工作，并获得了第二个戈比。他又把钱扔进了井里，然而钱又沉入了井底。第三年，他继续为富农工作。又到了发工资的日子，他的主人给了他一个卢布。“不，”孤儿说，“我不要一个卢布，我只需要一个戈比。”拿到钱后，他又把钱扔进了井里，突然，三个戈比都漂浮到水面上了。于是他带着三个戈比进城了。

他走在街上的时候，碰到几个小男孩正在欺负一只小猫。他可怜那只小猫，说道：

“孩子们，把那只小猫给我吧。”

“如果你想要的话，我们可以卖给你。”

“多少钱？”

“三个戈比。”

于是这个孤儿买了这只小猫，然后去为一个商人看店。

商人的生意非常兴隆，很快他的库存不足了，于是准备出海进货，出发前，他对孤儿说：

“把你的猫给我，它或许可以帮我在船上抓老鼠，并逗我开心。”

“请收下吧，主人！但请你千万别把它弄丢了。”

商人来到了一个遥远的地方，在一家客栈住了下来。店家发现他有

很多钱，所以给了他一间里面爬满了无数老鼠的房间，心想：“如果老鼠把他吃了，那么他的钱就属于我了。”因为在那个国家，人们不知道有猫这种生物。老鼠没有了天敌的约束，在那个国家繁衍得极快。商人带着猫到他的房间，上床睡觉了。第二天早上，店家走进房间，发现那个商人还活得好好的，怀里抱着猫，抚摸着它的毛；那只猫咕噜咕噜地叫着，地板上躺着一堆死老鼠。

“客人，请你把那只小兽卖给我吧！”店主说。

“可以。”

“你开个价吧！”

“我要的不多——我让这只小兽用后腿站立，而我抓住它的前腿，你在它四周堆上金块，多到可以把它藏起来——给我这么多金币，我就满足了！”

店家同意了这笔交易。商人因此得到了一大袋金子，他进完货后就踏上返程。当他在海上航行时，他心想：

“我为什么要把金子给那个孤儿？一只猫就可以换来这么多金子！这是多好的事。这笔钱我得自己留着。”

当他决心私吞孤儿的金子时，突然一场巨大风暴袭来，几乎将他的船掀翻。

“啊，我被诅咒了！我私吞不属于我的东西。上帝啊，宽恕我这个罪人！我不会留下任何一分钱！”

商人祷告时，风暴平息了，海面恢复了平静了，船顺利地驶向码头。

“您好，主人！”孤儿说，“主人，我的猫在哪儿呢？”

“我已经把它卖掉了，”商人答道，“这是你的钱，全部拿走吧。”

孤儿收下了那袋金子，离开了商人。他去了水手们所在的河岸。他用金子从水手那里换来了一船香，他焚香后把香灰撒在岸边，献给神。

香味传遍了整片土地，突然一位老人出现了，他对孤儿说：

“你想要财富，还是一位好妻子？”

“老人家，我不知道我想要什么。”

“那你去地里。三兄弟正在耕地，请他们告诉你。”

孤儿去了。他看到几个农民在耕地。

“上帝保佑你们。”他说。

“谢谢你，好心人，”他们说，“请问你来这儿做什么？”

“一位老人家让我来这儿问你们，我需要财富还是一位好妻子？”

“你去问问我们的弟弟，他坐在那边的推车里。”

孤儿走到推车边，看见一个大约三岁的小男孩。

“这是他们的弟弟吗？”他心想。

“请你告诉我，我要选择财富，还是一个好妻子。”

“选择好妻子。”

孤儿回到了老人身边。

“他们让我要一个好妻子。”他说。

“没问题。”老人话音刚落，就消失了。孤儿环顾四周，突然看到他身边站着一个美丽的女人。

“你好！”她说，“我是你的妻子，我们以后一起生活吧！”

吝啬鬼

从前有一个富商，名叫马尔科，是个一毛不拔的铁公鸡。一天，他出去散步。一个老乞丐坐在路边乞讨："虔诚的东正教徒，看在上帝的份上，行行好！"

富商马尔科假装没看到那个老乞丐，直接走了过去。跟在他后面的一个穷农夫怜悯这个乞丐，给了他一个戈比。马尔科似乎感到羞愧，回头对穷农夫说：

"嘿，小伙子，你可否借我一个戈比？我想帮帮那个可怜的乞丐，但我没有零钱。"

穷农夫给了马尔科一个戈比，并问他什么时候还钱。"明天来我家吧！"马尔科回答道。于是，第二天，穷农夫去找马尔科，他走进马尔科家宽敞的院子，问道：

"马尔科在家吗？"

"在，有何贵干？"马尔科回答道。

"我是来拿回我的一戈比的。"

"啊，小伙子！你下次再来吧。我现在真的没有零钱。"

穷农夫鞠了一躬就走了。

"我明天再来。"他说。

第二天他又来了，但马尔科还是没有还他钱。

"我没有零钱。如果你愿意拿零钱跟我换一张百元大钞——不愿意？那么，你两个星期后再来吧。"

两个星期过去了，穷农夫又来了。马尔科透过窗子看见了他，于是

对他的妻子说：

“听着，老婆！我脱光衣服躺在圣像下，你用布盖住我，然后你对着我的‘遗体’哭丧。如果那个穷小子来讨债，你就告诉他我今天早上刚死了。”

妻子照做了。她坐在马尔科旁边哭得肝肠寸断，穷农夫走进了房间。

“你来这儿做什么？”她问。

“我来找马尔科要债。”穷农夫回答。

“啊，马尔科今早刚去世了……”

“望他在天国安息！太太，为了拿回我的钱，请让我为他做最后一件事——我想清洗他的遗体。”

太太答应了。于是，他拿起一个装满沸水的锅，把滚烫的水倒在马尔科身上。马尔科眉头紧皱，双腿抽搐，被烫得撑不住了。

“不管你愿不愿意，”穷农夫想，“都要把我的钱还给我！”

他把“尸体”洗干净并安置好，说道：

“太太，请您去买一口棺材带到教堂去，我要去教堂为马尔科读赞美诗。”

于是，躺在棺材里的马尔科被抬进教堂，穷农夫开始为他读赞美诗。夜幕降临，突然，一扇窗户被打开了，一群强盗悄悄地从窗户爬进了教堂。穷农夫躲在祭坛后面。强盗们一进来就开始瓜分他们的战利品，最后，还剩下一把金刀不知怎么分配，每个强盗都想把它据为己有。穷农夫跳了出来，大喊道：

“这样争下去也不是办法。不如这样，谁用这把金刀砍下这具尸体的头，金刀就属于谁！”

富人马尔科像个疯子一样跳了起来。强盗们被吓得魂不附体，扔掉

了他们的赃物，撒腿就跑。

“嗨，小子。”马尔科说，“我们来分赃吧。”

他们平分了这笔巨款。

“我的那个戈比呢？”穷农夫问道。

“啊，兄弟！”马尔科回答道，“你也看到了，我并没有零钱！”

所以富人马尔科到最后都没有还穷农夫的那一个戈比。

傻瓜和白桦树

从前，有一个王国里住着一位老头，他有三个儿子。老大和老二都很聪明，老三是个傻瓜。老头去世了，他的三个儿子开始分家产。聪明的老大、老二分到了许多好东西，占尽了好处，但是傻瓜老三只得到了一头瘦牛。

到了赶集的日子，老大、老二准备去集市上做点买卖。傻瓜说：

“我也要和你们一起去，哥哥们，我要把我的牛卖了。”

于是他把一根绳子拴在牛角上，打算把牛牵到集市上。途中经过一片森林，森林里有一棵年老干枯的白桦树。每当刮风的时候，这棵老枯树就嘎吱作响。

“白桦树为什么会嘎吱作响呢？”傻瓜心想，“它一定是在问我的牛多少钱吧？”

“好吧，”他对白桦树说，“如果你想买，我就不去集市上卖了。这头牛我卖给你二十卢布，不能再少了，把钱拿来吧！”

白桦树没有作答，只是继续嘎吱作响。但是傻瓜以为白桦树是想赊账买牛。“很好！”他说，“我明天来找你收钱！”他把牛拴在白桦树上，回家了。此时，聪明的老大、老二回到了家，问他：

“嘿，傻老三，你的牛呢？”

“我已经卖了。”

“多少钱？”

“二十卢布。”

“钱在哪里？”

“钱还没收到。但买家说明天交款。”

“真是个傻瓜！”他们说。

第二天一早，傻瓜起床，穿好衣服，去白桦树那儿要钱。到了森林，只见白桦树在风中摇摆，但牛却不见了——晚上被狼吃了。

“邻居！把钱拿来。你答应过今天给我钱的。”

风吹过，白桦树又嘎吱作响，傻瓜喊道：

“你这个骗子！昨天你一直说‘明天付钱’，你今天又这么说。行吧，我再等一天，但事不过三，我需要钱。”

回到家后，哥哥们再次问他：

“你拿到钱了吗？”

“没拿到！还得等等。”

“你把它卖给谁了？”

“森林里一棵干枯的白桦树。”

“哦，你真是个傻瓜！”

第三天，傻瓜拿着斧头去了森林。到了那里，他让白桦树还钱，但是白桦树只是继续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这可不行，邻居！”他说，“我不喜欢这样开玩笑，你要为你的食言付出代价！”

说着，他挥起斧头砍向白桦树，白桦树的碎片散落四周。傻瓜看到那棵白桦树的树干上有个洞，洞里藏了一个罐子，里面盛满了强盗们偷来的金子。于是他用外衣装满金子，带回了家。回到家后，他让哥哥们看他的金子。

“你从哪儿弄来这么多金子，傻老三？”

“那个邻居买了我的牛。但那些金子我还没拿完，还有一半没能带

回家！来吧，哥哥们，咱们去把剩下的金子拿回来！”

于是他们走进森林，去把剩下的金币带回家。

“记住，傻老三，”老大、老二说，“不要告诉任何人我们有金子！”

“别害怕，我不会告诉任何人！”

突然，他们遇到了一个神父，神父说：“孩子们，你们从森林里带回了什么？”

聪明的老大、老二回答说：“蘑菇。”

傻瓜抢过话：“他们在说谎！我们带回了金币。不信的话，你来看看吧！”

神父大吃一惊，然后贪婪地扑向金子，把金子一把把塞进自己的口袋。傻瓜看到此情此景，生气极了，便用短柄斧敲了神父一下，没想到，神父一命呜呼。

“傻瓜！瞧瞧你都干了些什么！”他的兄弟们喊道，“你这个傻子，你要害死我们吗？现在我们该怎么处理神父的尸体？”

他们思考了一会儿，最后把尸体拖到一个空地窖旁，扔了进去。晚上老大对老二说：

“这件事的后果很严重。村民开始寻找神父时，傻老三肯定会说漏嘴。我们应该杀一只山羊，藏在地窖里，然后把神父的尸体藏到别的地方。”

他们等到深夜，去杀了一只山羊，把尸体扔进地窖，再把神父的尸体搬到了另一个地方，藏在了地下。几天后，村民发现神父失踪了，开始到处寻找神父。

“你们找他做什么？”村民问傻瓜有没有见过神父时，傻瓜回答，“不久前，我用斧头杀了他，我的哥哥们把他的尸体抬进了地窖。”

他们立刻抓住了傻瓜，喊道：“快带我们去地窖看看。”

傻瓜走进地窖，抓住“神父”的头，问道：“你们的神父是黑发吗？”

“是的。”

“他有胡子吗？”

“是的，他留着胡子。”

“还有角？”

“什么角，你这个傻瓜？”

“好了，你们自己看吧，”他说着，把山羊头拖出来给他们看。他们看了看，发现是一只山羊，于是朝傻瓜的脸上吐了口唾沫，就散了。

米兹吉尔蜘蛛[1]

在很久很久以前，当春日融融、夏日炎炎时，世人的苦恼也随之而来：蚊子和苍蝇开始成群结队地叮咬人们，喝他们温暖的血液。

米兹吉尔蜘蛛出现了，这位勇敢的英雄挥动着手臂，在公路和人行道上织网，那儿也是蚊子和苍蝇最爱去的地方。

一只牛虻从那边过来，跌跌撞撞地掉进了蜘蛛网里。蜘蛛紧紧地捏着她的喉咙，准备掐死她。牛虻向蜘蛛求饶：

“好心的蜘蛛大王！请不要杀我！我家里还有很多小牛虻。如果我死了，这些小家伙会变成孤儿，只能挨家挨户地乞讨面包，还要被看门犬驱赶。”

蜘蛛心软了，放了牛虻。牛虻飞走了，急忙去给苍蝇和蚊子通风报信。

“蚊子们，苍蝇们！都逃去白蜡树下躲避！人行道上有蜘蛛在织网，他在所有我们出没的路上都设下了‘陷阱’。我们要是被他抓住就死定了！”

于是，蚊子和苍蝇们飞到白蜡树树根底下，一动不动地躺在那儿。蜘蛛来了，他在那儿发现了一只蟋蟀、一只甲虫和一只臭虫。

“蟋蟀啊！”蜘蛛喊道，“来，坐到土墩上，来吸鼻烟！甲虫，你会敲鼓吗？虫子，你去白蜡树那儿大喊：‘蜘蛛，那个勇敢的搏斗者，他已经死了！他被抓去喀山砍了头，现在布满街区的蜘蛛网被清除了！’”

蟋蟀坐在土堆上吸鼻烟。甲虫敲打着鼓。虫子爬进了白蜡树的根部，大喊道：

“你们为什么像死了一样躺在这里？蜘蛛，那个勇敢的搏斗者，他已经死了！他被抓去喀山砍了头，现在布满街区的蜘蛛网被清除了！”

蚊子和苍蝇们扬眉吐气，立刻飞了出去，结果一个个都投入了蜘蛛的陷阱。蜘蛛说：

“真是稀客！我希望你们能经常来看望我！来陪我喝酒，向我致敬！”

---

[1] 米兹吉尔（Mizgir）蜘蛛是一种有毒的蜘蛛。

铁匠和恶魔

从前，有一个铁匠，他有一个六岁的儿子，非常机灵。有一天，铁匠去教堂做祷告。他走到画像《最后的审判》前时，看到了画像上有个恶魔，浑身漆黑，头上有两只角，屁股上还有一条尾巴！

“我的上帝呀！”他心想，“我的铁匠铺也应该挂上这样一幅画。”于是他请了一位画家在他的铁匠铺大门上作画，画他在教堂里看到的那个恶魔。从那以后，铁匠每次走进铁匠铺，总是先和恶魔打招呼，说“早上好，兄弟”，然后才开始打铁。

十年后，铁匠病死了。铁匠的儿子打理起父亲的铁匠铺。然而，他不像老铁匠那样喜欢恶魔。每天早上走进铁匠铺，他从来不会问候恶魔“早上好”，而是拿着他的锤子，在恶魔的额头上敲几下，就去工作了。当圣日来临时，铁匠的儿子去教堂做祷告，并在每尊圣徒像前点燃一支细长的蜡烛，然后，他会走向教堂的画像，朝画像上的恶魔脸上吐口水。就这样，三年过去了，每天早上，铁匠的儿子要么朝恶魔吐口水，要么捶打他，直到恶魔忍无可忍。

“我受够了他的这种无礼行为！”恶魔心想，“我跟他玩个小把戏。”

于是恶魔变成了一个少年，来到铁匠铺。

“你好，叔叔。”他说。

“你好！”

“叔叔，您可以收我为徒吗？我可以为您铲燃料、拉风箱。”

铁匠的儿子欣然应允：“多个人好干活！”

恶魔开始学习打铁手艺，一个月结束后，恶魔的手艺比他的主人更娴熟了。铁匠的儿子对这个少年非常满意。有时候，他甚至不来铁匠铺，完完全全信任他的学徒，让其打理铁匠铺。

有一天，铁匠的儿子又没来铺子，恶魔独自一人看店。不一会儿，他看见年老的男爵夫人坐在马车里路过，于是他对着门外大喊：

“嗨！请大家光临我们新开的铺子！我们可以让人返老还童！”

男爵夫人跳下马车，进了铁匠铺。

“你是说真的吗？你真的会返老还童之术吗？”她问年轻人。

“童叟无欺！”恶魔回答道，“如果做不到的话，我们也不会在街上吆喝揽客呀。”

“需要多少钱呢？”男爵夫人问道。

“一共五百卢布。”

“好吧，拿着钱。把我变回一个年轻的女人吧。”

恶魔拿走了钱，对男爵夫人的马夫说：“请去村子里运两桶牛奶来。”

然后他拿起一把钳子，钳住男爵夫人的脚，把她扔进熔炉里烧。过了一会儿，炉子里只剩下男爵夫人的骨头了。

马夫送来了两桶牛奶，恶魔把牛奶倒在盆里，然后把男爵夫人的所有骨头扔进牛奶里。神奇的事情发生了！几分钟过后，男爵夫人从牛奶中一跃而起，变回了皮肤光滑细腻、年轻美丽的窈窕淑女！

她高兴地坐上了回家的马车。回到家，她走向她的丈夫，男爵盯着她，完全认不出这是他的妻子。

“看什么看！”男爵夫人说，“我现在变得年轻又优雅，我不想有一个年迈的丈夫！你给我去那家铁匠铺，让他们帮你返老还童，否则你就别回来！”

铁匠的儿子回到店里，环顾四周，没看见他的学徒。他找了又找，没找着，只能自己开始工作。他正在埋头苦干，无计可施的男爵径直走进了铁匠铺。

“请把我变成一个年轻人吧！”他说。

“男爵，您现在头脑清醒吗？人怎么可以返老还童呢？”

“我知道你可以！”

“我不知道啊！”

“你说谎，你这个无赖！既然你能让我家老婆子变年轻，你也肯定能把我变年轻。你不帮我的话，我就要被她赶出家门了。”

“我没有见过您的夫人呀？”

“她说是你的学徒干的。如果你的学徒都知道这门手艺，那么你这个师傅肯定早已对这门手艺了如指掌了。快让我返老还童！如果你不帮我，我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铁匠只好尝试改造男爵。他私下问了男爵的马夫，问他的学徒是如何让男爵夫人返老还童的，然后他想：

“就这样吧！我就照着我学徒的方法去做。如果我成功了，那皆大欢喜；如果我失败了，我就只能自己承担这一切后果！”

于是他剥光了男爵的衣服，用钳子夹住男爵的脚，把男爵扔进烧得滚烫的炉子里，拉动风箱，让火烧得更旺。当男爵被烧得只剩骨头后，铁匠的儿子把男爵的骨头扔进牛奶里，等着看一个年轻的男爵从里面跳出来。他等了一两个小时，没有任何结果。他在炉子里翻了翻，但是里面除了烧焦的骨头什么都没有。

就在这时，男爵夫人派人来到了铁匠铺，询问男爵怎么样了。可怜的铁匠儿子不得不告知来人，男爵已经死了。

当男爵夫人听说铁匠把她的丈夫变成了煤渣，她顿时暴跳如雷，召集了手下，命人把铁匠的儿子处以绞刑。她的手下赶到铁匠的儿子家捉拿他，把他扭送到绞刑架下，突然，学徒出现了，问铁匠的儿子：

“他们要带你去哪里，主人？”

“他们要绞死我。”铁匠回答道，然后一五一十地把之前发生的事告诉了他。

“好吧，叔叔，”恶魔说，“如果你发誓再也不用你的锤子敲打我，而是像你父亲一样尊敬我，男爵很快就会复活，而且还会变年轻。”

铁匠发誓说以后将永远不会用锤子敲打恶魔，而是会一直关心他。于是恶魔急忙赶到铁匠铺去，不久就带着男爵回来了。他叫停男爵夫人的手下们：

“不要绞死他！男爵回来了！”

于是他们放了铁匠的儿子。

从那时起，铁匠的儿子不再向恶魔吐口水，也不再用锤子敲打他。那个学徒失踪了，再也没人见过他。男爵和男爵夫人过着幸福富裕的生活，而且永葆青春。

魔鬼

有一个村庄，住着一对老夫妇，他们有一个女儿叫玛丽，人们都叫她玛卢西亚。按照惯例，村民在十一月三十日会庆祝圣安德鲁节。女孩们常常聚集在一间小屋里，在整整一个星期甚至更长的时间里，烘焙帕姆普西基蛋糕[1]，并尽情玩乐。总之，当圣安德鲁节到来的时候，女孩们聚在一起，酿制饮料、烘焙食物。到了晚上，小伙子们唱着歌，带着美酒来了，开始一起狂欢。舞会上，女孩的舞都跳得很好，但玛卢西亚跳得最好。过了一会儿，有一位气色红润、服装精致华丽的帅小伙走进了屋子里。

“你们好呀，美丽的姑娘们！”他说。

“你好，帅小伙！”在场的人说。

“你们在举行宴会吗？”

“是呀，来一起玩吧！”

于是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装满黄金的钱包，点了酒、坚果和姜饼。很快，这些食物上好了，他把这些食物分给在场的男孩和女孩们，每人都得到了一份。然后他开始跳舞。玛卢西亚是全场最令他心动的女孩，于是他整晚都在她周围。不知不觉中回家的时候到了。

“玛卢西亚，”他说，“来送送我吧。”

玛卢西亚去送他。

“玛卢西亚，亲爱的，”他说，“你愿意嫁给我吗？”

“如果你愿意娶我，我就愿意嫁给你。但你家在哪呢？”

“我啊，我在一家商店工作。”

他们互相道别。当玛卢西亚回到家时，她母亲问她：

“怎么样，女儿，今晚玩得开心吗？”

“妈妈，我很开心。但是我还要告诉你一件事，舞会上有个俊俏、富有的小伙子答应要娶我。”

“听着，玛卢西亚！当你明天去聚会时，带上一个线团，找到线头，做一个套结，当你去送他时，把套结悄悄套在他的一颗纽扣上，悄悄地滚开线团；跟着线走，你就能知道他住在哪里。”

第二天，玛卢西亚去参加聚会，带了一个线团。前一天出现的那个小伙子也来了。

“晚上好，玛卢西亚。”他说。

“晚上好！”她说。

游戏开始了，舞会也开始了。那个小伙子一步也不肯离开玛卢西亚。回家的时刻又到了。

“来送送我吧，玛卢西亚！”

玛卢西亚把他送到街上，在分别时，她悄悄地在他的一颗纽扣上套上了套结。他走后，玛卢西亚留在原地，滚起了小线团，等线团滚到了头，她就跟着线去寻找她未婚夫的住址。这条线沿着大路，穿过树篱和沟渠，把玛卢西亚引向教堂的门廊。玛卢西亚想开门，却发现门是锁着的。她绕着教堂走了一圈，找到了一架梯子，她把梯子靠在窗户上，想爬上去看看里面发生了什么。爬上去后，她四处张望——突然看见她的未婚夫站在一座坟墓旁边，正在吞食一具尸体。

她想悄悄地从梯子上爬下来，但是她恐惧不已，不小心发出了声音。爬下梯子后，她没命地飞奔回家——她边跑边心惊胆战地想着自己会不会被魔鬼追赶。她跑回家时已经筋疲力尽了。第二天早上，她母亲问她：

“玛卢西亚！你昨晚见到那个年轻人了吗？”

“我看见他了，妈妈。”她回答。但她没有和母亲说她在教堂看到的

事情。

早上，玛卢西亚坐在家里，思考着她要不要去参加当晚的聚会。

“去吧，”她母亲说，“玩得开心！”

于是她去了聚会，魔鬼已经在那里了。游戏、玩乐和舞会又开始了。当他们又要分别回家的时候，“来吧，玛卢西亚！”魔鬼说，“来送送我吧。”

玛卢西亚害怕得动也不敢动。其他女孩问她：

“玛卢西亚，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害羞了？快去和你的心上人道别吧！”

玛卢西亚没法子了，只能出去送那个魔鬼。他们一走到街上，他就开始问玛卢西亚：

“昨晚你在教堂吗？”

“我昨晚不在教堂。”

“你看到我在教堂里所做的事了吗？”

“没有。”

“好极了！明天你父亲就会死！”

说完这句话，他就消失了。

玛卢西亚怀着一颗沉重而悲伤的心回到了家。早上醒来时，她父亲已经死了。

她和母亲都为父亲的死号啕大哭。他们把他抬进了棺材。晚上，玛卢西亚的母亲去了神父家，但玛卢西亚留在家里。她开始害怕一个人待在家里。“我应该去找我的朋友们。”她想。于是她去了，发现魔鬼也在那儿。

“晚上好，玛卢西亚！你为什么闷闷不乐呀？”女孩们问。

“我怎么快乐得起来呢？我爸爸去世了！”

“天哪！可怜的玛卢西亚！”

女孩们都为玛卢西亚感到悲伤。魔鬼自己也假装很难过。不久，他们相互告别并回家。

“玛卢西亚，”他说，“来送送我吧。”

她拒绝了。

女孩们坚决让玛卢西亚去送他：“你在害怕什么？玛卢西亚，快去送他。”

因此她只能去为他送行。他们走到街上。

“告诉我，玛卢西亚，”他说，“那天晚上你在教堂吗？”

“不在。”

“你看到我在教堂里所做的事了吗？”

“没有。”

“很好！明天你母亲就会死。”

他说完就消失了。玛卢西亚回家时比以往更难过了。夜晚过去了；第二天早上，当她醒来时，她母亲已经死了！她哭了一整天。太阳下山了，当周围变得漆黑一片时，玛卢西亚开始害怕自己一个人待在家中，所以她又去找她的姐妹们。

“你到底怎么了？”女孩们刨根问底。

“我怎么可能开心得起来呢？昨天我爸爸去世了，今天我妈妈也去世了。”

“可怜的玛卢西亚！”她们都同情地说。

舞会散了。

“来送送我吧，玛卢西亚。”魔鬼说。

“告诉我。那天晚上你在教堂吗？”

“不在。”

“你看到我在教堂里所做的事了吗？”

“没有。”

“很好！明天晚上你就要死了！”

玛卢西亚和她的朋友们度过了一晚。第二天早上醒来之后，她就开始思考该怎么办。她想到自己还有一位失明多年的年迈祖母。“我应该去征求她的意见。”她心想，然后就出发去了祖母家。

“奶奶您好！”她说。

“你好，孙女！最近过得怎么样？你的爸爸和妈妈怎么样？”

“他们死了，奶奶。”玛卢西亚回答道，然后告诉她发生的一切。

老妇人听了，说道：

“天哪！我可怜的孩子！快去找神父，请他帮个忙——如果你死了，不要让人把你的尸体从大门抬出去，你求神父挖一条地道，从门槛下面通过，然后让人把你的尸体从地道里运出去。还有，记得请求神父把你的尸体埋在一个十字路口。”

玛卢西亚痛哭流涕地去找神父，把祖母的话告诉了他，并请求他一切照办。然后她给自己买了一口棺材，躺进去之后，玛卢西亚就立刻断了气。

邻居通知神父过来，神父先埋葬了玛卢西亚的父亲和母亲，然后安

葬了玛卢西亚。神父把她的尸体从门槛底下的地道里运出来，埋在了十字路口。

不久之后，一个庄园主的儿子坐着马车碰巧经过玛卢西亚的坟墓。他看到坟墓边开着一朵奇异的花，一种他从未见过的花。年轻的庄园主儿子对他的仆人说：

“去帮我把那棵花挖出来。我们把它带回家，种在花盆里。也许它会在我家继续开花。”

于是他们把花挖出来，回家后，他们把花种在一个釉彩花盆里，放在窗户边。这朵花越长越大，日渐美丽。一天晚上，仆人不知为何没有睡着，他偶然看到窗户，这时他看到一件奇妙的事情发生了。突然，花朵开始颤抖，然后从它的茎上掉落到地上，变成了一个可爱的少女。花儿很美，但少女更美。她从一个房间飘到另一个房间，拿了各种食物，开始大吃大喝起来。少女吃饱喝足后落在地面上，又变回一朵花，爬上窗户，回到了原先的位置。第二天，仆人把他晚上看到的奇事告诉了年轻的主人。

“啊！”庄园主的儿子说，“你昨晚为什么不把我叫醒？今晚记得把我叫醒，我们一起看看。”

夜晚来临了，他们没有睡觉，而是看着那盆花。十二点整，花朵开始摇晃着离开了花茎，从一个房间飞到另一个房间，然后落在地上，那个美丽的姑娘出现了。她拿了各种食物，坐下来享用她的晚饭。于是主人冲上前，一把抓住她白皙的双手。主人一直看着她美丽的脸庞，怎么看都看不够！

第二天早上，他对父亲和母亲说：“请允许我结婚。我找到了我的新娘。”

他的父母同意了。至于玛卢西亚，她说：

“你只要答应我的条件，我就会嫁给你。我的条件就是四年之内我不去教堂。”

“好。”他说。

他们结婚了，一起生活了一两年，还有了一个儿子。但是有一天，他们家里来了客人，客人们玩得很开心，喝着酒，开始吹嘘自己的妻子。这个人说自己的妻子很漂亮，那个人说自己的妻子更漂亮。

“你们爱怎么说就怎么说，”主人说，“但是世界上没有人比我的妻子更漂亮！”

“你的妻子是很漂亮！”客人们回答道，“只可惜是个异教徒。”

“此话怎讲？”

“因为她从来不去教堂。”

她的丈夫无法忍受这些流言蜚语。他一直等到星期天，然后告诉妻子换好衣服去教堂。

“我不在乎你会说什么，”他说。“你收拾一下，我们准备出发去教堂。”

他们来到教堂。玛卢西亚环顾四周，发现那个魔鬼正坐在窗户旁边。

“啊哈！你终于来了！”他喊着。“你还记得以前吗？那天晚上你到底在不在教堂？”

“不在。”

“你看到我在教堂里所做的事了吗？”

“没有。”

“很好，明天你丈夫和你儿子都会死。”

玛卢西亚径直冲出教堂，跑去找她的祖母。祖母给了她两个瓶子，一个装满了圣水，另一个装满了生命之水，并告诉她该怎么做。第二天，玛卢西亚的丈夫和儿子都去世了。然后，魔鬼飞来问玛卢西亚：

“告诉我。你当时在教堂吗？”

“我在。”

“你看到我在教堂里所做的事了吗？”

“你在吃一具尸体。”

她话音刚落，便把圣水泼在魔鬼的身上，不一会儿，魔鬼变成了尘土，随风飘散。然后，玛卢西亚给丈夫和儿子洒上了生命之水，他们立刻复活了。从此，他们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

---

[1] 用大蒜调味的无酵母面粉做的蛋糕。

第二章
神话传说
邪恶的化身

伊万·波普亚洛夫

从前，有一对老夫妇，他们有三个儿子。老大和老二聪明懂事，但老三伊万是个傻瓜。

十二年来，伊万都睡在炉灰堆上。一天，他站起来抖了抖，六磅灰从他身上掉了下来。

他们生活的那片土地上没有白天，只有无尽的黑夜，这是一条蛇捣的鬼。伊万想杀死那条为非作歹的蛇，于是他对父亲说："父亲，请给我做一根五磅重的铁棒吧！"

父亲给了他一根铁棒后，伊万走到田野里，把铁棒扔向空中，然后就回家了。第二天，他又走到田野里，来到他扔铁棒的地方，他头向后仰着，结果铁棒落下来，击中了他的前额，铁棒断成两截。

伊万回到家，对他的父亲说："父亲，请再给我做一根十磅重的铁棒。"伊万拿到铁棒后，走到田野里，把它扔向空中。铁棒在空中飞了三天三夜。第四天，伊万又来到同一个地方，当铁棒掉下来的时候，他用膝盖接住铁棒，铁棒落在他的膝盖上后碎成了三段。

伊万回到家，让父亲给他做第三根铁棒，需要十五磅重。拿到铁棒后，他走到田野里，把它扔向空中。铁棒在空中飞了六天。第七天，伊万来到原地，这时铁棒掉了下来，击中伊万的前额时，铁棒弯曲了。于是他说："这根铁棒可以用来对付蛇了！"

伊万准备好一切后，他的哥哥们也跟着他一起去和蛇战斗。他们出

发后不一会儿，发现前面有一个用鸟腿搭的木屋，里面住着那条蛇。伊万把手套挂在一旁，对他的哥哥们说：“如果我的手套上流出了血，就赶快来帮我。”他说完后，走进小屋，在木板上坐下。

不一会儿，一条三头蛇骑马出来了。他的马惊了一下，猎犬不安地吠叫着，猎鹰边振翅边尖叫。蛇叫道：

“骏马啊，你怎么惊住了！猎犬啊，你叫个什么劲儿！猎鹰，你赶紧给我闭嘴！”

“伊万·波普亚洛夫坐在屋外，我吓死了。”骏马回答道。

蛇说：“出来吧，伊万诺什卡[1]！我们来比试比试！”伊万站出来，他们开始战斗。伊万砍死了三头蛇，然后又在木板上坐下。

不一会儿，又来了一条六头蛇，伊万也砍掉了他的头。接着，来了一条十二头蛇。他们开始打起来，最后伊万砍掉了他的九个头。这条蛇已经快没有力气了。就在这时，一只乌鸦飞过来了，叫着：“血！血！”

于是十二头蛇对乌鸦叫道：“快飞去给我的妻子报信，让她来杀掉伊万·波普亚洛夫。”

伊万也喊道：“乌鸦！快飞去告诉我的哥哥们，让他们来这儿，我们就可以杀死这条蛇！他的肉全给你。”

乌鸦听了伊万的话，飞向他的哥哥们，开始在他们头上呱呱叫。兄弟俩醒了，听到乌鸦的叫声，赶忙去救他们的弟弟。他们砍掉了蛇头，进入蛇的屋子里，并毁掉屋子里的一切。顿时，天变亮了。

伊万·波普亚洛夫杀死蛇后，兄弟三人出发回家。突然，伊万发现自己忘了手套，于是打算回去拿，并告诉他的哥哥们在原地等待。当他回到小屋并准备拿手套时，他听到了蛇的妻子和女儿们正在交谈。他把自己变成了一只猫，开始在门外喵喵叫。她们让伊万进去，伊万听到她们的对话后，找了个时机赶忙离开。

他一回到哥哥们等他的地方，就叫他们骑上马重新出发了。他们骑着骑着，看见前面有一片绿油油的草地，草地上放着丝绸床垫。哥哥们

说：“让马在这里吃草，我们躺在床垫上歇一会儿。”

但伊万说：“等一下，哥哥们！”他抓起铁棒击打床垫，瞬间，床垫鲜血四溅。

他们只好继续往前骑。过了好一会儿，他们来到一棵苹果树下，树上结满了金苹果和银苹果。哥哥们说：“我们每人吃个苹果吧。”

伊万抢先一步：“等一下，哥哥们。”他拿起铁棒敲打苹果树。血从树上流了出来。

他们继续前进。过了一会儿，他们看到前面有一眼泉水。哥哥们说：“我们喝点水解解渴吧。”

但是伊万喝道：“住手，哥哥们！”他举起铁棒击打泉水，泉水变成了血。

原来伊万回屋子拿手套时，听到了蛇怪的妻女们的对话，得知草地、丝绸床垫、苹果树和泉水，都是蛇怪的女儿变的。

杀死这些蛇怪女儿后，伊万和他的哥哥们继续赶路。不一会儿，蛇怪的妻子追了上来，她张开血盆大口，想把伊万吞下去。但是伊万和他的哥哥们往她嘴里扔了三磅盐。她吞下了盐，以为是伊万。但后来尝了尝，她发现不是伊万，便又去追赶他。

伊万知道危险近在眼前，于是放走了他的马，自己躲到库兹玛和德米安[2]的火炉的十二扇门后。蛇怪的妻子飞上来，问他俩：“伊万在哪？”

他们回答道：

“把你的舌头伸到十二扇门后面，就能把伊万逼出来了。”于是，蛇怪的妻子把舌头伸到门里去。这时，库兹玛和德米安已经烧红了铁钳，当她把舌头伸进门时，他们就钳住她的舌头并用锤子猛敲。蛇怪的妻子死了，他们烧掉她的尸体，把她的骨灰撒在风中。兄弟仨回了家，喝酒庆祝，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

我当时也在那儿，和他们一起喝酒，酒顺着胡子流，总也流不到嘴里头。[3]

---

[1] 伊万诺什卡是伊万这个名字的变体。——译者注

[2] 俄罗斯民间故事中的两个铁匠之神。——译者注

[3] 故事的最后一句是俄罗斯民间故事中常出现的无意义的句子。

诺卡

从前，有一个国王和王后。他们有三个儿子，老大和老二都很聪明，老三是个傻瓜。国王有一个鹿园，里面有许多野生动物。鹿园里来了一头叫诺卡的巨兽，它常在园子里为非作歹，每天晚上都会吃掉园子里的动物。国王费尽心思也无法铲除诺卡。有一天，他把儿子们召集在一起，说：“谁能杀了诺卡，我就把半个王国分给他。”

老大接下了这项任务。到了晚上，他就带着武器出发了。在路上，他看到了一家酒馆，于是走进去喝了一晚上。当他酒醒时，天已经亮了。他感觉羞愧，无颜面对父亲，但已无济于事。

第二天，老二被派去铲除诺卡，他同样也到酒馆喝了一晚上。国王斥责了老大和老二。

第三天，老三请求国王派他去杀诺卡。老大和老二都嘲笑他，因为老三太愚蠢了，他肯定不会成功。然而老三径直走进了园子，为了防止自己睡着，他坐在草地上，把利剑放在身边，一旦打盹，利剑就会刺伤他自己，他就会醒过来。

午夜的钟声响起，霎时间，地动山摇，体型庞大的诺卡冲破栅栏，进了园子。王子惊醒，画了个十字后，径直奔向野兽。野兽仓皇逃走，王子奋起直追。但他追不上诺卡，所以急忙跑到马厩，找到了一匹最好的马，翻身骑上马去追赶。王子追上诺卡后，他们开始打斗。诺卡不敌王子，被伤了三处。过了好一会儿，他俩都筋疲力尽，所以都躺下歇了一会儿。但是当王子闭上眼睛时，诺卡溜之大吉了。王子的马叫醒了他，王子立刻跳了起来，又追上诺卡，并与它搏斗，王子又伤了它三处。后来，王子和诺卡再次躺下休息。诺卡又趁王子睡着的时候落荒而逃。王子追到它后，又伤了它三处。但是，就在王子第四次追它的时候，诺卡逃到了一块巨大的白石前，它掀起石头，逃到了地下世界，它对王子喊道：“跟我来呀！这样你才能战胜我！”

王子回家后，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他的父亲，并请求父亲下令派人编长皮绳，这样，他可以顺着绳子下到另一个世界，以便去寻找诺

卡。

绳子编好后，王子让哥哥们跟他一块儿去。于是哥哥们带上仆人，以及一整年所需的东西，出发了。他们到达诺卡消失的地方后，就地建造了一座宫殿，打算在这儿住一段时间。当一切准备就绪时，王子对两个哥哥说：“谁来搬走这块石头？”

两个哥哥都搬不动它，轮到伊万了。他一碰到石头，这块如山般的石头就飘了起来。他把石头扔在一边，第二次问他的哥哥们：

“谁要下去另一个世界，去征服诺卡？”

他俩默不作声。伊万嘲笑他们是懦夫，说：

“我明白了，再见，哥哥们！把我放到地下世界，之后请你们不要离开这里，时刻观察，只要发现绳子一动，就请你们马上把我拉上来。”

他的哥哥们按照他说的，用绳子把他放下去，不一会儿，他就到达了地下世界。他走啊走，看到了一匹装扮华丽的马，马对他说：

“你好呀，伊万王子！我等你等了很久了！”

他骑上这匹马继续前行，来到了一座青铜宫殿。他拴好马后，走进宫殿中。宫殿的一个房间里摆着一桌晚餐，饥肠辘辘的他坐下来饱餐了一顿。吃过饭后，伊万王子疲倦了，他找到一间卧室，躺上了床，很快进入了梦乡。不一会儿，一位美若天仙的女子走进了卧室，说：

“你怎么在我的宫殿里？报上大名来！如果你是个老头儿，那你就是我的父亲；如果你是个中年男子，那你就是我的兄长；但是如果你是个小伙子，那你就是我亲爱的丈夫。如果你是位老太太，你就是我的祖母；如果你是位中年妇女，你就是我的母亲；如果你是个女孩，你就是我的亲姐妹。”[1]

伊万醒了，女子看到他，高兴极了，说：

“从今以后，你就是我的丈夫了！你为何而来呢？”

伊万一五一十地把他的遭遇都告诉她了，女子说：

“你想要打败的那只野兽是我的哥哥。他现在正和我的二妹住在一起，就在离这里不远的白银宫殿。前几天我还给我的哥哥包扎了你伤他的几处伤口。”

后来，他们交谈甚欢，酒足饭饱后，王子出发去了白银宫殿。到了白银宫殿，二妹告诉他，她哥哥诺卡现在在她最小的妹妹家，小妹妹住在黄金宫殿。于是他又出发了。到了黄金宫殿，最小的妹妹告诉伊万，诺卡正在海面上睡觉，她给了他一把钢剑和一小瓶力量之水，嘱咐伊万要用这把剑一剑砍掉她哥哥的头。

王子来到蔚蓝的大海，看到诺卡睡在海中央的一块石头上，诺卡打鼾时，水面上会起七俄里的浪。王子画了个十字后，来到诺卡身边，一剑砍掉了诺卡的头。被砍掉的诺卡的头一边怒吼“是谁杀了我”，一边滚向大海深处。

完成任务后，伊万王子要踏上返程了。诺卡的三个妹妹都深爱着王子，不想与他分离。于是他带着她们一起返回地上的世界。姐妹三人都把各自的宫殿变成了一颗鸡蛋——她们都是女巫——并教会伊万如何把鸡蛋变成宫殿，然后再变回鸡蛋，伊万学会后，三人便把鸡蛋都交给了他。接着，他们出发前往伊万下来前的地方。到了放绳子下来的地方，伊万王子拉过绳子，让少女们紧紧地抓住绳子。然后，他猛地晃了一下绳子，他的哥哥们便开始拉绳子。他们把绳子拉上来后，看见三位美若天仙的少女，便动了邪念，走到一边，交头接耳道：“我们假装先把伊万拉上来，拉上一半时割断绳子。如果他不死，他会独占这三位美人，如果他摔死了，我们就能娶这三位美人为妻了。”

他们商量好后，便把绳子放了下去。然而，伊万并不傻，他早已料到哥哥们的诡计，于是，他把一块石头系到绳子上，想试探一下。哥哥们中途割断绳子，石头从高处掉了下来，摔得粉碎。小王子哭了，他无计可施，只好在地下世界沮丧地走着。突然，一场暴风雨来临，雷声轰鸣，大雨倾盆。他走到一棵树下避雨，看到树下一些小鸟被淋湿了，于是他脱下自己的外衣，盖在小鸟上方，自己坐在树下。不一会儿，飞来了一只大鸟，日光都被它的翅膀挡住了，伊万顿时感到天色昏暗下来。大鸟是小鸟的妈妈。它飞过来后，发现有人为自己的幼鸟遮雨，便问

道：“是谁替我的孩子们遮雨？”它看到了王子，问：“是你替我的孩子们遮雨的吗？非常感谢你。作为回报，你可以许一个愿望，我会帮你实现的。”

“请你把我带到地上的世界。”王子回答。

“你去做一个中间有隔板的大箱子。”她说，“然后抓来各种动物，填满箱子的一半，剩下的一半盛满水，这样我就有食物和水了。”

王子一一照做。背上箱子的鸟妈妈让王子坐在它的背上，然后飞了起来。飞了好一会儿，终于把王子送回了原来的世界。

他来到一个裁缝的家，恳求裁缝收留他。他穿着粗布衣服，裁缝认不出他是王子。于是，王子开始为裁缝端茶倒水，并询问王国里最近发生的事。裁缝说道：“年纪最小的王子在追杀诺卡的时候失踪了，另外两位王子则从地下世界救回了三位少女。两位王子想娶她们，但是少女们不愿意，说是要穿上合身的嫁衣才肯结婚，这些衣服必须和她们在家乡时穿的衣服一模一样，而且不允许裁缝给她们量尺寸。国王召集了王国所有的裁缝，但是哪有人能做到呀？”

伊万王子听闻这一切，说：“主人，请您立刻去觐见国王，告诉他你可以为三位少女做嫁衣。”

“但是我做不到呀？我只会给平民百姓做衣服。”裁缝说道。

“去吧，主人！”伊万王子说，“这一切包在我身上。”

于是裁缝进宫觐见国王。国王欣喜若狂，赏给裁缝一大笔钱。裁缝拿着这笔钱回到了家。

王子对他说：

“主人，向上帝祈祷后，就躺下睡觉吧。明天我会把一切都准备好的。”

裁缝听了伊万的话后就安心上床睡觉了。

午夜时分，王子起身出城，到了空旷的田野后，便从口袋里掏出少

女们给他的三个鸡蛋。王子把三个鸡蛋变成了三座宫殿，他走进每一座宫殿，拿出少女们的礼服之后，又把宫殿变回鸡蛋。

回到裁缝家，他把少女们的嫁衣挂在墙上，就上床睡觉了。

裁缝一大早就醒了，看到墙上挂着三件珠光宝气的礼服，喜出望外，于是把这些礼服送进宫去。看到这些衣服，公主们都猜到伊万王子已经回到了这个世界，她们互换了眼色，但什么也没说。裁缝回家后，发现他的仆人已不在了，因为王子去了一位鞋匠那里。那位鞋匠也是受国王之托，为少女们做鞋子。同样，王子也去造访了其他工匠，为他们拿到了所需要的物品。他们都向伊万表示感谢，因为伊万他们才得到了国王的赏赐。

等到这些工匠备齐了少女们的结婚衣物后，王子还没有出现，少女们束手无策，哀痛欲绝，因为她们必须要与两个年长的王子成婚了。

大婚之日，年龄最小的新娘对国王说：

“陛下，请允许我去向乞丐布施。”

国王应允了，最小的妹妹走过去布施，并在人群中仔细寻找伊万王子。当她准备向其中一个乞丐施舍钱财的时候，她看到了这个乞丐手上戴着她和姐姐们曾送给伊万的戒指——这个乞丐正是伊万王子！于是她抓住伊万的手，把他带到宫殿，对国王说：

“陛下，之前伊万王子把我们三姐妹带到地上的世界，但是两位年长的王子加害伊万王子，并威胁我们如果泄露此事，就会杀了我们。”

国王听后大发雷霆，严厉惩罚了伊万的两个哥哥，然后为伊万和三个少女举行了三场婚礼。

---

[1] 这段话经常出现在类似的俄罗斯民间故事中。

玛丽亚·莫雷夫娜

在某个王国里，住着一位伊万王子。他有三个妹妹，分别叫作玛莉娅、奥尔佳和安娜。他们的双亲离世前，嘱咐伊万：“伊万，如果有人来向你的妹妹们求婚，就答应他们，不要把妹妹们留在身边。”

伊万王子安葬了国王和王后。为了平息哀思，他和妹妹们在宫殿里的绿花园里散步。突然，天空乌云密布，不一会儿，暴风雨来了。

“我们赶紧回宫殿，妹妹们！”伊万王子叫道。

他们刚回到宫殿，就听到一声响雷，屋顶裂开了，一只雪白的猎鹰从天而降，飞进了他们的宫殿，落到地面上后，变成了一个英俊的年轻人。他对伊万王子说：

“您好，伊万王子！我曾是您的客人，但现在我来这儿，是想向您的妹妹玛莉娅公主求婚。”

“如果我妹妹也喜欢你，我就同意这门婚事！”伊万王子回答道。

玛莉娅公主答应了猎鹰的求婚。他们举行婚礼后，猎鹰便把玛莉娅公主带回了自己的王国。

日子一天天过去，一年就这样过去了。一天，伊万王子和他的另外两个妹妹又在绿花园里散步。再次，狂风大作，电闪雷鸣。

“我们回宫殿吧，妹妹们！”王子喊道。他们刚回到宫殿，又一声响雷，屋顶着了火，天花板裂成两半，一只老鹰从天而降，飞进了他们的宫殿，落到地面上后，变成了一位英俊的年轻人。他对伊万王子说：

“您好，伊万王子！我曾是您的客人，但现在我来这儿，是想娶您的妹妹奥尔佳公主。”

伊万王子回答道：“如果我妹妹也喜欢你，我就同意这门婚事！”

奥尔佳公主同意嫁给老鹰。他们举行婚礼后，老鹰便把奥尔佳公主带回了自己的王国。

又一年过去了。伊万王子对他最小的妹妹说：

“妹妹，我们去绿花园里散散步吧。”

他们悠闲地散了一会儿步，忽然天雷滚滚。

“我们回宫殿吧，妹妹！”伊万王子说。

他们回到了宫殿，还没来得及坐下来，突然雷声大作，天花板又裂开了，一只乌鸦飞了进来。乌鸦落到地面上后，变成了一位英俊的年轻人。之前的猎鹰和老鹰都很英俊，但乌鸦比他们更英俊。他对伊万王子说：

“您好，伊万王子！我曾是您的客人，但现在我来这儿，是想娶您的妹妹安娜公主。”

伊万王子回答道：“如果我妹妹也喜欢你，我就同意这门婚事！”

于是安娜公主嫁给了乌鸦。他们举行婚礼后，乌鸦便把安娜公主带回了自己的王国。

三位妹妹都出嫁了，伊万王子独自一人生活，他很长时间没有看到他的妹妹们，感到很孤独，后来他决定：“我要去看看我的妹妹们过得怎么样。”

他上路了。走了一段路后，他路过一个尸横遍野的战场。他大声喊道：“这儿有活人吗？如果有的话，请告诉我是谁击溃了这支军队？”

一个幸存的士兵回答道：

“是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伊万王子继续前行，来到一个白色的帐篷前，碰到了前来迎接他的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您好，王子！”她说，“您要上哪儿去呀？您如果不急着赶路，可以来我们营帐中做客。”

伊万王子接受了邀请。他在营帐里住了两个晚上，两人一见钟情，陷入爱河。他们结婚后，伊万住进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的王宫。

他们度过了一段幸福快乐的时光。不久后，公主决定向另一个国家宣战，她必须再度奔赴战场。所以她把王国交给伊万王子打理，并吩咐他：“你要四处巡视，紧密关注王国的一切。”然后，公主带着伊万来到宫中的地下室，指着一个上锁的柜子告诉他，无论如何都不能打开这个柜子。

但是伊万的好奇心使他想要打开柜子一探究竟。玛丽亚·莫雷夫娜一走，他就打开了柜门，发现里面关着一个用十二条锁链锁住的衰弱老头，那是不死者科舍伊，但王子不认识他。老头看到伊万王子，哀求道：

“可怜可怜我，给我点儿水喝吧！我被困在这里十年了，不吃不喝，我的嗓子快干死了。”

王子给了他一桶水，他接过来一口气喝完，接着又哀求道：

“一桶水不能解渴，请再给我更多的水吧！”

王子给了他第二桶水。不死者科舍伊喝完后，又哀求要第三桶，当喝完第三桶时，他恢复了体力，抖了抖身上的铁链，一下子十二条铁链都断了。

“谢谢，伊万王子！”科舍伊喊道，“你将永远看不到玛丽亚·莫雷夫娜了！”伴着一阵怪风，科舍伊飞出窗外，把正在赶路的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抓走了。伊万王子一个人在王宫里以泪洗面，不过，很快他决定去寻找他的妻子。他对自己说：“无论如何，我都要找到玛丽亚·莫雷夫娜！”

他出发了。第三天，他来到了一座美丽的宫殿，宫殿的旁边有棵树，树上坐着一只雪白的猎鹰。


E.F. Perkins

猎鹰从树上飞了下来，落到地面，变成了一位英俊的年轻人，大声喊道：

“亲爱的哥哥！您最近过得怎么样？”

玛莉娅跑了出来，兴高采烈地问候了她的哥哥伊万，询问他的健康状况，并把自己婚后的生活告诉他。王子在他们那儿逗留了三天，然后他说：

“我不能在这儿停留了，我必须去寻找我的妻子——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您在寻找她的路上会遇到许多困难，”猎鹰回答。“请把您的银汤匙留给我们当作念想。”于是，伊万王子把他的银汤匙留在了猎鹰和玛莉娅那儿，就又上路了。

他又走了两天，到了第三天的黎明，他看到了一座比猎鹰和玛莉娅的宫殿更华丽的宫殿，宫殿旁边矗立着一棵树，树上坐着一只老鹰。看到伊万来了，老鹰从树上飞了下来，落到地面，变成了一位英俊的年轻人，大声喊道：

“奥尔佳，快来！我们亲爱的哥哥来了！”

奥尔佳公主立即跑出来迎接，开始亲吻和拥抱伊万，询问他的健康状况，并把自己婚后的生活告诉他。王子在他们那儿逗留了三天，然后他说：

“我不能在这儿停留了，我必须去寻找我的妻子——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您在寻找她的路上会遇到许多困难，”老鹰回答，“请把您的银叉子留给我们当作念想。”于是，伊万王子把他的银叉子留在了老鹰和奥尔佳那儿，就又上路了。

他又走了两天，第三天黎明时，他看到了一座比前两座宫殿华丽许多的宫殿，宫殿附近有一棵树，树上坐着一只乌鸦。看到伊万来了，乌

鸦从树上飞了下来，落到地面，变成了一位英俊的年轻人，大声喊道：

“安娜，快出来！我们亲爱的哥哥来了！”

安娜公主立即跑出去迎接，开始亲吻和拥抱伊万，询问他的健康状况，并把自己婚后的生活告诉他。王子在他们那儿逗留了三天，然后他说：

“我不能在这儿停留了，我必须去寻找我的妻子——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您在寻找她的路上会遇到许多困难，”乌鸦回答，“请把您的银鼻烟盒留给我们当作念想。”于是，伊万王子把他的银鼻烟盒留在了乌鸦和安娜那儿，就又上路了。

他走了三天，终于找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看到她心爱的丈夫到来，投入他的怀里，哭着埋怨道：“伊万王子，你为什么没有听我的话？为什么要打开柜子放走不死者科舍伊？”

“我亲爱的公主，原谅我。”伊万说，“请不要用过去的事情责备我，我们得赶在不死者科舍伊发现之前一起逃离这里，逃得远远的，他就抓不到我们了。”

科舍伊当时刚好外出打猎去了，回宫殿的路上他的马失蹄了。“你这匹老马怎么回事？”他问道，“你嗅到了什么？”

他的马回答：“伊万王子带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我们现在还能追上他们吗？”科舍伊问。

“您需要现在播种小麦，等小麦成熟，然后收割、脱粒，把小麦磨成面粉，把面粉放在五个烤箱里烤成面包，吃掉这些面包后马上出发追赶，这样我们就能抓到他们。”他的马说道。科舍伊没理会他的马，转身就去追伊万他们。科舍伊终于抓到了伊万，他对伊万说：“鉴于你给过我水喝，所以这次我原谅你。我还可以原谅你一次。但第三次你就得小心了，我会毫不留情地把你砍成碎块！”他从伊万王子手中掳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独留伊万王子一个人悲伤地坐在石头上哭泣。伊

万王子哭了一会儿，再次出发去夺回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当他到达时，科舍伊碰巧出去打猎了。

“我们走吧，亲爱的玛丽亚。”伊万王子说。

“啊，亲爱的伊万，这次他又会把我们抓回来的。”

“哪怕是这样，我们逃走之后，至少能再相聚一两个小时。”于是他们又一起逃跑了。科舍伊骑马回宫殿的路上，他的马又失蹄了。他问道：“老马，你为什么又失蹄了？难道你发现了什么不祥的事情吗？”

“伊万王子来过了，而且带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马回答道。

“那我们能把他们抓回来吗？”

“这次你要种大麦，等大麦成熟后，收割、脱粒，将其酿成啤酒，然后喝下啤酒，直到喝醉为止，并睡上一觉，然后马上追赶，这样就能追上他们。”

科舍伊没理会他的马，转身就去追伊万，他终于抓到了伊万。科舍伊对他说：“你还记得我曾警告你，让你不要再见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了？我再原谅你一次。”说完便从他身边抢回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伊万悲伤地哭泣，直到眼泪流干了。然后，他又出发去找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当他到达时，科舍伊碰巧又出去打猎了。

“我们走吧，亲爱的玛丽亚。”伊万王子说。

“啊，亲爱的伊万，可是他又会把我们抓回来，并把你砍成碎片。”

“管他呢！我不要离开你！”于是他们又一起逃跑了。科舍伊骑马回家，他的马又失蹄了。他问道：“老马，你为什么又失蹄了？难道你发现了什么不祥的事情？”

“伊万王子来过了，而且带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马回答道。

科舍伊骑着马飞奔而去，追上了伊万王子，抓住他，把他杀死，然后把尸体放进一个桶里，给桶涂上沥青，用铁箍箍起来，抛入海中。最后，科舍伊把玛丽亚·莫雷夫娜带回了宫殿。

当伊万王子被杀死的时候，伊万王子留给妹妹、妹夫们的银器变得黯淡无光。

他们说："啊！伊万王子遇难了！"

老鹰急忙飞到海边，看到那个浮在海面上的木桶，便把木桶拖上了岸；而猎鹰去取生命之水，乌鸦去取死亡之水。

他们三个打破木桶，取出伊万王子的尸体，清洗干净。乌鸦把死亡之水和生命之水洒在伊万王子身上，王子就复活了，他坐了起来，说道："我感觉我睡了好长的一觉！"

"如果我们不来，您会睡得更久。"他的妹夫们回答道，"哥哥，跟我们回家吧！"

"不，亲爱的妹夫们。我必须去找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他再次出发，来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被囚禁的宫殿，对她说：

"亲爱的玛丽亚，请从科舍伊那里打听他那匹疾如闪电的马是从哪儿得到的，那样我就可以带你走了。"

于是，玛丽亚·莫雷夫娜等到一个有利的时机，开始向科舍伊打听。科舍伊回答说：

"在二十七块陆地之外的第三十个王国，火之河的另一边，住着一位叫芭芭雅嘎的女巫。她有一匹母马，她每天都骑着它环游世界。她还有许多不错的母马。我给她看了三天的马群，一匹母马都没弄丢。作为回报，芭芭雅嘎送了我一匹小马驹。"

"你是怎么渡过火之河的呢？"

"我有一条魔法手帕——用右手挥动它三下，火之河上就会出现一座高高的桥，火就烧不着我了。"

玛丽亚·莫雷夫娜仔细地听着，之后把这些全部告诉了伊万王子，还把偷来的科舍伊的魔法手帕塞给伊万。伊万王子来到火之河旁，用魔法手帕变出一座高高的桥，安全渡过了火之河，然后急匆匆地去找芭芭雅嘎。他不吃不喝，走了很长时间。最后，他遇到了一只古怪的鸟和她的一群雏鸟。伊万王子说：“我要吃掉一只小鸟。”

“请别伤害我的孩子，伊万王子！”古怪的鸟哀求道，“以后我会帮你忙的。”

伊万王子就此作罢，他继续往前走，看见森林里有一群蜜蜂。

“我要吃一点蜂蜜。”伊万王子说。

“请别吃我的蜂蜜，伊万王子！”蜂后哀求道：“以后我会帮你忙的。”

伊万王子就此作罢，他继续往前走。不一会儿，一只母狮子带着她的幼崽来到了他的面前。

“不管怎样，我要吃掉这只小狮子。”他说，“我太饿了，再不吃东西，我会饿死的！”

“请别伤害我的孩子，伊万王子！”母狮哀求道，“以后我会帮你忙的。”

伊万王子就此作罢。他饿得两眼直冒金星，但还得继续赶路，走了好久，终于来到了芭芭雅嘎的家。她的房子周围有十二根柱子环绕，其中十一根柱子上钉着人头，只有第十二根上没有人头。

“您好，老奶奶！”

“你好，伊万王子！你来这儿有何贵干？”

“我来这儿，是为了从您这儿得到一匹英勇的战马。”

“这样吧，王子，你不用为我服务一年，只要三天，如果你好好照顾我的母马们，我就会给你一匹英勇的骏马。但如果你弄丢了任何一匹

马，你的头就会被钉在我家第十二根柱子上。”

伊万王子毫不犹豫地答应了。芭芭雅嘎给了他食物，并让他开始干活。但芭芭雅嘎的马非常难驯，喜欢在草原上四处奔跑。王子还没来得及把这些母马挨个瞧清楚，她们就都不见了。他开始难过地哭了起来，连日的劳累让他再也撑不住了，他累得倒在一块石头上睡着了。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那只古怪的鸟飞来，叫醒他说：

“伊万王子，快起来！母马们已经回到马厩了。”

王子起身回家了。他看到芭芭雅嘎正呵斥她的母马们：“你们为什么要回来？”

“我们没有办法，”母马们说，“古怪的鸟从四面八方飞来，不停地啄我们的眼睛。”

“好吧，你们明天别去草原了，到茂密的森林去。”她喝道。

这晚，伊万王子终于睡了个好觉，芭芭雅嘎一大早就把他叫醒：“当心，伊万王子！如果你没有好好看守我的马群，只要丢了一匹，你的脑袋就会成为那根柱子的装饰品！”王子把马群赶到了野外。一到野外，这些马就冲进了茂密的森林中。他沮丧地坐在石头上哭泣，追赶马匹后的劳累让他一下子睡着了。太阳下山后，之前伊万王子遇到的母狮把他唤醒：“回去吧，伊万王子。所有的马儿都回到马厩了。”伊万王子回到女巫的屋子。他看到女巫在大发雷霆，对着马群咆哮：“你们为什么要回来？”

“不回来我们还能怎么办呢？猛兽从四面八方扑过来，要把我们撕碎。”

“那好吧，”她说，“明天你们必须跑进大海里去。”

伊万王子又睡了一晚的好觉。第二天一大早，芭芭雅嘎派他继续去牧马。“如果你弄丢了任何一匹，”她警告伊万，“你的头就会被钉在那个柱子上。”伊万王子刚刚把那些马儿赶到野外，她们就抖了抖鬃毛，跑进了大海里，海水直没到她们的脖子。伊万王子难过极了，他坐在一块大石头上，哭着哭着就睡着了。直到太阳西沉，蜂后把他叫醒，告诉

他：“伊万王子，快起来！母马们已经回到马厩了。不过你回去的时候，千万不要被芭芭雅嘎女巫发现，你躲到马厩的马槽后面，你会在那儿看到一匹可怜的马驹。在夜深人静时，骑上它偷偷地离开芭芭雅嘎的家。”

伊万王子回到马厩，藏了起来。当他躺下时，他听到了芭芭雅嘎对着她的母马大发雷霆：“你们回来干什么？”

“不回来我们还能做什么呢？”母马们答道，“蜜蜂从四面八方飞来，疯狂地蜇我们，我们被蜇得鲜血直流。”

芭芭雅嘎非常无奈，去睡觉了。夜深人静时，伊万王子走向那匹可怜的小马驹，给它套上笼头，安上马鞍，然后跳上马背，骑着它奔向火之河。他来到河边，用右手挥动了三次魔法手帕，突然，河上冒出了一座高悬的桥。王子骑马过桥后，左手挥动了两次手帕，河上就只剩下一座摇摇欲坠的桥了！

芭芭雅嘎早上起床时，发现伊万王子和可怜的小马驹都不见了！她匆忙带上她的魔法用具，前往追赶。她冲到火之河边，瞥了一眼，说道：“这座桥造得不错！”可是当她走到桥中央时，桥突然倒塌了，芭芭雅嘎掉进了火之河里，被活活烧死了！

伊万王子让小马驹在绿草地上吃草，它瞬间变成了一匹疾如闪电的大马。然后，他骑马赶到玛丽亚·莫雷夫娜所在的地方。她跑出来，扑到他身上，紧紧地搂住他的脖子，哭着说：“你是怎么起死回生的？”

他告诉了她所发生的一切，然后对她说：“跟我回家吧。”

“我害怕，伊万王子！如果科舍伊抓住了我们，你会再次被杀死。”

“不，他再也抓不到我们了！我现在有一匹疾如闪电的骏马。”然后他们骑着骏马离开了。

科舍伊在回宫殿的路上，他的马绊了一跤。

“你这匹老马怎么回事？你嗅到了什么吗？”

他的马回答：“伊万王子带走了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

“那我们能抓到他们吗？”他问。

“天知道！”马儿回答道，“伊万王子如今有一匹比我好的马。”

“不，他别想就这样跑掉，”科舍伊说。“我们马上去追他们。”他骑着马拼命追赶，终于追上了伊万王子。他跳下马，想把伊万王子剁成肉酱。但是伊万王子的马飞跃起来，后蹄用力一踢，把科舍伊的脑袋踢得粉碎。伊万王子补上一棍，打死了他。王子堆起一堆木头，点起了火，在火堆上烧掉了不死者科舍伊，并把他的骨灰撒向风中。

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骑上了科舍伊的马儿，伊万王子骑上自己的坐骑，先后拜访了乌鸦、老鹰和猎鹰。在每座宫殿里，他们两个都度过了欢乐的时光。

伊万王子的妹妹和妹夫们都说：“哥哥，我们都以为再也见不到您了。不过现在我们终于明白您为什么要冒这么大的危险去寻找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了，因为世界上再也找不到比她更漂亮的女人了！”他们在三座宫殿里都举行了盛大的宴会。最后，伊万王子和玛丽亚·莫雷夫娜公主回到了自己的王国。

不死者科舍伊

在某个国家里，有一个国王，他有三个儿子，都已长大成人。然而，他们的母亲突然被不死者科舍伊抢走了。长子恳求父亲允许他去寻找母亲。他的父亲应允了，但长子一去不返，杳无音讯。

二儿子也恳求父亲让他去寻找母亲，国王也同意了，但二儿子去了也杳无音讯。小儿子伊万王子对父亲说：“父亲！请您准许我去寻找母亲吧！”

国王不肯让他走，说：“我已经失去了你的两位兄长，如果你也走了，我会因为悲伤过度而死去的！”

“不！父亲，不管您是否应允，我都非去不可！”

国王只好答应了。

出发前，伊万王子去挑选马匹。伊万王子只用手拍了拍那些马的马背，那些马就摔倒了，没有一匹合他的意。他只好愁眉苦脸地步行去寻找母亲。突然，有一位老太婆出现了，问道：“伊万王子，你为什么愁眉苦脸的呀？”

“走开，老太婆！别烦我”伊万王子说。

老太婆走开了，却从另一条小路绕回来，又走到伊万王子的面前，说：“你好啊，伊万王子！你为什么愁眉苦脸的呀？”

伊万王子心想：“这个老太婆为什么老缠着我呢？难道她能帮我的忙？”于是，伊万王子就对她说：“老婆婆，我找不到一匹中意的骏马。”

“傻孩子，为什么不早点问问我呢？”老太婆说，“你跟我来吧。”

老太婆把伊万王子带到一座小山上，指着一块地说：“你锄这块地吧。”

伊万王子锄开地，看见一扇用十二把铁锁锁着的铁门，他撬开这十二把铁锁，打开门，进了一座地下监牢。伊万王子看见监牢里有一匹用十二根链条拴着的骏马，骏马听到有人来了，边吼叫边挣断了那十二根链条。

伊万王子穿上盔甲，给马备好马鞍。伊万王子给了那老太婆一笔钱表示感谢，说：“非常感谢你，老婆婆，我要出发了，再见！”

伊万王子骑上骏马，飞奔而去。

伊万王子骑马走了一段路，来到一座山的山脚下。这座山非常陡峭，想要爬上去简直是天方夜谭。这时候，伊万王子的两个哥哥也来到了大山边，于是兄弟三人决定结伴而行。他们来到一块一百五十磅重的铁石前，上面刻着一句话：“谁能把这块石头抛到山上，就给他开辟一条入山之路。”



两位兄长都搬不动这块石头，而伊万王子一下子就把石头抛上了山——山上马上出现了一架梯子。

伊万王子下了马，割破自己的手指，把血盛在杯子里，递给他的两位兄长，说：“杯子里的血如果变黑了，你们就别等我了，因为这就说明我死了！”

伊万王子告别了他俩，顺着梯子爬上山去。伊万王子看到山上树林茂密，野果、飞禽漫山遍野。伊万王子走了好一会儿，来到一幢大房子前。被不死者科舍伊抢来的一位公主住在这幢房子里。伊万王子绕着房

子走了一圈，没找到大门。公主看见有人来，就走到阳台上喊道：“嘿！围栏那儿有一条缝隙，你用小手指触摸它，大门就出现了。”

伊万王子照公主说的那样做了。他走进房子，公主热情地接待了他。伊万王子告诉公主，他到山上来，是想要从不死者科舍伊那儿救出自己的母亲。

公主对他说：“要救出你的母亲很困难，伊万王子！不死者科舍伊是不会死去的，你反而会被他杀死。科舍伊常到我这儿来。这是他的宝剑，重五十磅。你如果能举起这柄宝剑，也许就能杀死他！”

伊万王子不仅举起了宝剑，还把宝剑抛到了空中。于是伊万王子继续上路了。

他来到了另一幢房子前，他用公主告诉他的方法找到了大门，走进了房子。伊万王子的母亲就在这房子里，母子二人含泪相拥。

伊万王子试了试自己的力气，举起了一个重约一千五百磅的铁球。这时，不死者科舍伊回家了，母亲把伊万王子藏了起来。科舍伊进了屋，说：“哎哟喂！俄罗斯男人的骨头没看到过，现在俄罗斯人却自己送上门来了！是哪个男人来到你这儿了？是你的儿子吗？”

“你在说什么呀？上帝保佑你！你刚从俄罗斯回来，所以产生了错觉。”伊万王子的母亲回答说。她一边对科舍伊说着温存的话，一边转移话题，最后问道：“你的性命藏在哪儿呢，科舍伊？”

“我的性命藏在一个遥远的地方，”科舍伊说，“那个地方有一棵橡树，橡树下藏着一只铁箱，铁箱里关着一只野兔，野兔肚子里有只鸭子，鸭子肚子里有颗蛋，我的性命就藏在这颗蛋里。”

科舍伊说完这番话后，不一会儿就飞走了。

于是，伊万王子征得母亲同意后，就出发去寻找不死者科舍伊的性命了。

伊万王子走了很长时间，没有进食。他快要饿死了，心想：“要是能遇见个什么猎物就好了！”

突然，伊万王子看见一只小狼崽。他想杀了狼崽吃。这时，洞穴里跳出了一只母狼。母狼对伊万王子哀求道：“请别伤害我的孩子，伊万王子！我以后会报答你的！”

“但愿如此吧！”

伊万王子放走了狼崽，继续前行，他看见了一只乌鸦。“这会儿该吃点东西啦！”伊万王子给猎枪装上子弹，想打乌鸦来吃。

乌鸦恳求伊万王子：“请别伤害我，我以后会报答你的！”伊万王子思索了一会儿，也放走了乌鸦。

伊万王子继续赶路，一直走到大海边。这时候，一条小梭子鱼突然跃出海面，在沙滩上扑腾。饿得半死的伊万王子捡起梭子鱼，心想：“这会儿有吃的了！”另一条梭子鱼游了过来，对他说：“请不要伤害我的孩子，伊万王子，我以后会报答你的！”

伊万王子又放走了梭子鱼。

伊万王子坐在海边，心想怎样才能渡过大海。梭子鱼似乎猜到了伊万王子的烦恼，它呼来成千上万的同胞，横躺在海面上，搭成一座桥。伊万王子踩在梭子鱼的背上渡过了大海。他终于到达了！他找到了不死者科舍伊提到的那棵橡树，挖出那只箱子，箱子一开，一只野兔就跳出来跑掉了。伊万王子很沮丧，不知道怎么把兔子抓回来。

然而，伊万王子放走的那只狼崽追上了那只野兔，并把它叼来送给了伊万王子。伊万王子开心地抓住野兔，把它的肚子打开，结果一只鸭子从野兔肚子里跳出来飞走了。伊万王子举枪射向鸭子，但总也射不中。正当他要放弃时，他放走的乌鸦带着小乌鸦抓住了那只鸭子，送回给伊万王子。伊万王子喜形于色，然后把蛋从鸭子身体里取了出来。伊万王子来到海边，想清洗一下这颗蛋，但是手一滑，蛋掉进了海里。伊万王子又犯了愁。

突然，海面上波涛翻滚——那条梭子鱼为他捞起了蛋，然后又喊来同胞们横躺在海面上，让伊万王子从它们背上走过去。

伊万王子回到母亲那儿，母亲又把他藏了起来。这时候，科舍伊飞

回家来，说：“哎哟喂！俄罗斯男人的骨头没看到一眼，而这里却藏着一个俄罗斯人！”

“你在胡说什么，科舍伊？我这儿没有藏任何人啊。”伊万王子的母亲回答说。

科舍伊说：“你这儿肯定藏了人！”

伊万王子用力捏了一下那颗蛋，科舍伊就开始浑身抽搐。伊万王子走了出来，拿出蛋给科舍伊看，说道：“你的性命就在我手中！”

科舍伊跪倒在地，向伊万王子求饶：“伊万王子，请不要杀我！如果你饶我一命，我们可以一起瓜分整个世界！”

伊万王子并没有听信他的花言巧语，而是用力把蛋捏碎，科舍伊就一命归西了。

伊万王子和他的母亲踏上了回家的路。他们顺路来到了伊万王子曾碰到过的那位公主那儿，把她也带走了。他们又回到大山上，伊万王子的两位兄长还在山脚下等着他。

这时，公主对伊万王子说：“伊万王子，我忘了拿我的结婚礼服、钻戒，还有一双鞋子，请你回我家取一下吧！”

伊万王子与公主已经说好，一回到家他俩就结婚。伊万王子让母亲与公主先下山。母亲与公主刚到山下，哥哥们就把梯子割断了，不让伊万王子下山。他们还威胁母亲和公主，不准她们对任何人讲这件事情。他们回到了王国。国王见妻子和两个儿子回来了，非常高兴，但也为没有看到伊万王子而伤心落泪。

伊万王子悲伤地回到公主住过的那幢房子里，取回了公主的结婚礼服、钻戒和鞋子。伊万王子回到大山边，用一只手抛起戒指，用另一只手接住戒指——这时，他面前出现了十二位勇士。

勇士们问道：“伊万王子，请问有何吩咐？”

“把我送到这座大山的山脚下吧！”

十二位勇士马上护送他下了山。伊万王子戴回戒指，十二位勇士就消失了。

于是伊万王子回到了自己的王国。他住在一个老太婆家里。他向老太婆打听道："老婆婆，我们的王国里最近发生了什么新鲜事吗？"

"有的。我们的王后曾被不死者科舍伊抢去，国王的三个儿子都去找她。两个年长的儿子找到了她并把她接回了家，而第三个儿子伊万王子没回来，现在谁也不知道伊万王子在哪儿。两位王子和王后还带回来一位公主。大王子想娶那位公主为妻，而公主却让他先到一个地方去取回一枚钻戒，或者做出一枚她想要的钻戒，才答应和他结婚。大王子派了不少人去，但谁也找不到公主想要的那枚戒指。"

伊万王子说："老婆婆，请你去和国王说，你能做这枚戒指。我会帮你忙的。"

老太婆听了伊万王子的话，去觐见国王。她对国王说："国王陛下，我会做公主想要的钻戒。"

"太好了，老婆婆，那就交给你了！"国王说，"但是如果你做不成，就小心你的脑袋！"

老太婆感到害怕，她回家后催促伊万王子赶紧做戒指，伊万王子却只顾着睡大觉。老太婆惶惶不安，一边哭一边指责伊万王子："都怪你！当初说好的包在你身上，然而你现在不管不顾，我真傻，相信了你的鬼话，老命就要没了！"

老太婆只好也睡觉去了。

第二天，伊万王子起了个大早，并叫醒了老太婆。伊万王子对她说："起床吧，老婆婆，你把戒指送去给国王吧。但你要记住：最多只能接受一枚金币。如果国王问你，是谁做的戒指，你就说是你自己做的。千万别说是我做的！"

老太婆喜出望外，赶紧拿着戒指去觐见国王。

公主看到戒指后非常高兴，说："这就是我想要的钻戒！"公主命人

端来一大盘金币，老太婆只拿了一枚金币。国王问老太婆：“老婆婆，你怎么只要一枚金币？”

“我只需要一枚金币，国王陛下！如果以后我再需要钱的话，您再赏赐给我吧。”

老太婆说完后就走了。

又过了一段时间，坊间传言，公主叫国王的长子去某个地方取一套结婚礼服，要么就缝一套。于是，在伊万王子的帮助下，老太婆给公主送去了她的结婚礼服。后来，老太婆还给公主送去了鞋子。每次老太婆只接受一枚金币，并都说是自己做的。

不久，国王的长子与公主举行婚礼的日子终于来到了。伊万王子对老太婆说：“老婆婆，如果你看到公主出发去结婚礼堂了，请马上告诉我。”

此时，伊万王子立刻换上了王子的服装，并对老太婆说：“老婆婆，这才是我的真实面目！”

老太婆马上跪下，对伊万王子说：“王子啊，请原谅我，我曾数落过您！”

“愿上帝宽恕你。”伊万王子说。

伊万王子来到结婚礼堂时，他的大哥还没有到。于是伊万王子和公主举行了结婚仪式。在回王宫的路上，正巧迎面碰到伊万王子的大哥。大哥见此情此景，羞愧地回了宫。

国王见到伊万王子回了家，喜出望外。伊万王子告诉了国王两位哥哥的所作所为，国王很愤怒，婚宴一结束，就把长子和次子赶出了宫殿，并立伊万王子为王位继承人。

水蛇

从前，有一个老妇人，她有一个女儿。一天，她的女儿和其他女孩一起去池塘里洗澡。她们脱光衣服，走进池塘里。突然，一条蛇从水里出来，滑向老妇人的女儿的衣服。过了一会儿，女孩们都从水中出来了，开始穿衣服。老妇人的女儿想穿上她的衣服，但是蛇却躺在上面。她想把蛇赶走，蛇却在上面一动也不动。蛇说：

“如果你愿意嫁给我，我就把你的衣服还给你。”

然而她根本不想嫁给蛇，其他女孩说：

“反正你又不可能嫁给他，你就假装说你愿意嫁给他！”

因此她说：“好的，我愿意嫁给你。”蛇从女孩的衣服上溜了下来，跳进了水里。女孩穿好衣服回家了，一回到家，女儿就对老妇人说：

“妈妈，今天发生了一件事情，我今天和姐妹们在池塘里洗澡，但是一条蛇抢了我的衣服，说要我嫁给它，否则就不把衣服还给我。我为了拿回我的衣服，只好答应了。”

“你在说什么鬼话，你这个小傻瓜！好像一个人可以嫁给一条蛇似的！”

所以她们一如往常地生活，没过几天就把这件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一周过去了，有一天，她们看到了一大群蛇蠕动着爬向她们的小屋。“啊！妈妈，救我，救我！”女孩叫道，她的母亲砰的一声关上门，想阻止蛇进来。蛇冲到门口，发现门是关着的，它们又冲进过道，但过道也不通。过了一会儿，它们把自己卷成一团，砸向窗户，把窗户砸碎，然后一起溜进了房间。女孩爬上了炉子，但是蛇一直跟着她，把她拉下来，并把她抬到小屋门外。她母亲陪着她，哭得很厉害。

蛇把女孩带到池塘边，带着她一起跳入水中。突然它们都变成了人

形。母亲在池塘边待了一会儿，号啕大哭，但没有办法，只好回家了。

三年过去了。女孩住在池塘里，和蛇生了两个孩子：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她时常恳求丈夫让她走——去见她母亲。所以终于有一天，蛇把她带到了岸上。但她在离开之前问蛇：

“当我需要你的时候，我该怎么找你呢？

“呼唤我，‘奥西普，奥西普，过来！’我就会来的。”蛇回答。

然后蛇又潜入水中。她回了母亲的家，一手抱着她的小女孩，一手牵着她的小男孩的手。她母亲出来迎接她，见到她真高兴！

“日安，妈妈！”女儿说。

“你在那儿过得好吗？亲爱的女儿。”母亲问道。

“很好，妈妈。我过得很好，比在家时还要好。”

她们坐下来聊了一会儿。母亲为她准备了晚餐，她吃了晚餐。

“你丈夫叫什么名字？”母亲问道。

“奥西普。”她回答。

“那你怎么回家呢？”

“我要去池塘边，大声喊：‘奥西普，奥西普，过来！’他就会来的。”

“女儿，你肯定累了，去躺下休息吧。”母亲说。

于是女儿躺下睡觉了。母亲立刻拿起一把斧子，磨好后来到了河边。她开始呼喊：

“奥西普，奥西普，过来！”

奥西普刚露出他的头，老妇人就举起斧头将他的头砍下来了。池塘

里的水被鲜血染黑了。

老妇人回家了。当她回到家时，女儿醒了。

“妈妈，我厌倦了待在这儿，我要回我丈夫的家了。”

“女儿，今晚一定要留在这儿过夜，也许你再也没有机会和我待在一起了。”

于是女儿留在娘家过夜。早上她起床时，她母亲为她准备好早餐，她吃过早餐后和母亲告别，带着她的儿女来到池塘边，她喊道：

“奥西普，奥西普，过来！”

她又呼喊了好几遍，但奥西普还是没出来。

然后她向水中看去，看到一个头漂浮在水中，便猜到发生了什么。

“啊！我妈妈杀了他！”她声泪俱下。

然后，在岸上，她对她的女儿哭道：

“从今以后，你要变成一只鹪鹩，四处飞翔！”

她对她的儿子喊道：

“从今以后，你要变成一只夜莺，四处飞翔，我的孩子！”

她说：“而我，则会变成一只布谷鸟，四处飞翔，喊着‘布谷布谷’！从今以后，直到永远！”

海王与智慧的瓦西里萨

从前有一个国王和王后，国王非常喜欢打猎和射击。有一天，他出去打猎，看见一只小鹰站在橡树上。但就在他准备射击的时候，小鹰开始恳求他，哭着说：

“请饶我一命，国王陛下！请您把我带回宫殿，总有一天我会为您效劳的。”

国王沉思了一会儿，问道：“你对我有什么用？”说着，又举起了枪。

小鹰第二次恳求道：

“请饶我一命，国王陛下！请您把我带回宫殿，总有一天我会为您效劳的。”国王想了又想，但实在想不出小鹰对他有什么用处，所以决定把小鹰打死。接着，小鹰第三次恳求：

“请饶我一命，国王陛下！请您把我带回宫殿。喂我三年，总有一天我会为您效劳的。”

国王心软了，把小鹰带回家，喂了小鹰两年。但是小鹰吃得太多了，吃掉了国王所有的牛。最后，长大了的鹰说：

“现在请您还我自由吧！”

国王放走了鹰，鹰试着振翅起飞，但是飞不起来，于是鹰说：

“亲爱的国王陛下！您喂了我两年，请您再喂我一年，哪怕去借牛，都要养活我。喂养我您不会吃亏的！”

于是国王到处借牛，又喂了鹰一整年，然后放生。鹰飞得很高，飞了又飞，然后又降落到地上，说道：

“现在，我的国王陛下，请坐在我的背上！我们一起飞？”

国王骑在鹰背上，他们一起飞走了。不久他们到达了蓝色的大海上空。然后，鹰摆脱了国王，国王掉进了海里，海水没过了他的膝盖。但是鹰没有让他淹死，而是猛地把他拉回到翅膀上，问道：

“感觉怎么样，我的国王陛下？您感到害怕吗？”

“我怕极了，”国王说，“我以为我会被淹死！”

他们又飞了一段路程，直到到达另一片海。鹰在海中央甩掉了国王，不一会儿，鹰又把他拽回到翅膀上，问道：

“感觉怎么样，我的国王陛下？您感到害怕吗？”

“我很慌，”国王回答道，“但我一直在想，上帝保佑，鹰会把我救上来的。”

他们又飞了好久，到达了第三片海。鹰把国王扔进了一个巨大的海湾，海水没过了他的脖子。鹰第三次把他拽回到翅膀上，问道：

“感觉怎么样，我的国王陛下？您感到害怕吗？”

“是的，”他回答道，“但我一直在想，上帝保佑，鹰会把我救上来的。”

“好吧，我的国王陛下！现在您已经感受到了死亡的恐惧！我所做的是让您偿还旧债。您还记得我坐在橡树上，您想射杀我吗？有三次您已经箭在弦上了，但我一直恳求您不要杀我，我一直对自己说：‘也许他不会杀我，也许他会心软，带我回宫殿！’”

后来他们飞越了二十七块陆地，飞了很长很长时间。鹰说：“看，我的国王陛下，我们的上方和下方是什么？”

国王环顾四周，说：“我们的上方是天空，我们的下方是陆地。”

“再看看。我们的右边和左边是什么？”

“我们的右边是一片开阔的平原，左边是一幢房子。”

“我们要飞到房子那儿去，”鹰说，“我最小的妹妹住在那里。”

他们径直走进那幢房子的院子。鹰的妹妹出来迎接，热情地接待了她的哥哥，并让他坐在橡木餐桌旁。但是她不愿看国王一眼，而是将他拒于门外，还放了几只猎犬到外面盯着他。鹰非常生气，从桌子上跳起来，抓住国王，又飞走了。

他们飞了好久，鹰对国王说：“看看我们的后面是什么？”

国王转过头，看了看，说道：“我们的后面是一幢火红的房子。”

“那是我最小的妹妹的房子着火了，因为她没有款待你，而是放了几只猎犬看住你！”

他们飞啊飞。鹰又问：“再看看，我的国王陛下，我们的上方和下方是什么？”

国王说：“我们的上方是天空，我们的下方是陆地。”

“再看看。我们的右边和左边是什么？”

“我们的右边是一片开阔的平原，左边是一幢房子。”

“我的二妹住在那幢房子里，我们去拜访她。”

他们在一个宽阔的院子里着陆。二妹热情地接待了她的哥哥，并让他坐在橡木餐桌旁。但她不愿看国王一眼，而是将他拒于门外，还让猎犬盯着他。鹰非常生气，从桌子上跳起来，抓住国王，又飞走了。

他们飞了好久，鹰对国王说：“看看我们的后面是什么？”

国王转过头，看了看，说道：“我们的后面是一幢火红的房子。”

“那是我二妹的房子着火了！”鹰说，“现在我们要飞到我妈妈和我大姐住的地方。”

到了那儿后，鹰的母亲和大姐热烈欢迎了他们，并热情地接待了国王。

“现在，我的国王，”鹰说，“和我们待一会儿，然后我会给您一艘船，我会报答您对我的喂养之恩——上帝会送您回家！”

于是鹰给了国王一艘船和两个箱子——一个是红色的，另一个是绿色的，并说：

“国王，请注意！回家前不要打开箱子。回到家后，在后院里打开红箱子，再在前院里打开绿箱子。”

国王拿起箱子后，与鹰告别，于是他乘船在蓝色的大海上航行。不久，他来到一个岛旁，把船停在那儿。他下了船，走上岸，开始好奇这两个箱子里有什么，为什么鹰让他在回到家前不要打开。他实在太好奇了，于是拿起了红箱子，打开了它——箱子里变出了不同品种、数不胜数的牛，这个岛甚至都装不下这些牛了。

国王看到这一切，非常懊悔，开始哭泣，并自言自语道：

“我该怎么办？我怎样才能把这些牛放回箱子里呢？”

突然有一个人从水里浮上来，问他：“国王陛下，您为什么哭得这么伤心？”

“我怎能不哭呢？”国王回答道，“我要怎么把这么一大群牛放回这个小箱里呢？”

“如果您愿意，这件事可以交给我。我会帮您把所有的牛装回去。但有一个条件。您必须把家里所有您不知道的东西都给我。”

国王沉思着。

“家里有什么是我不知道的吗？”他心想，“我对宫殿里的一切了如指掌。”

他考虑了一下，同意了。

“请你帮我吧。我会把家里所有我不知道的东西都给你。”

于是，那个人就把国王所有的牛都装回了红箱子里。国王登上船，

向宫殿驶去。

他回到家，才知道王后已经生了一个儿子。国王开始亲吻孩子，爱抚他，与此同时，泪如泉涌！

“我的国王陛下！”王后问，“您为什么流下苦涩的眼泪？”

“我是喜极而泣！”他回答道。

国王害怕告诉王后必须将刚生下的小王子拱手让人。后来，他走进后院，打开红箱子，里面涌出了公牛、奶牛、绵羊、山羊，以及各种各样其他的家畜，所有的牛棚和牧场都被挤满了。他走进前院，打开绿箱子，一座绿树成荫的花园出现了！国王非常高兴，完全忘记了要把王子送人的事情。

许多年过去了。一天，国王去散步，他来到一条河边。就在这时，他以前见过的那个人从水里冒出来，说道：

“国王，您真是贵人多忘事！请您想一想！您是不是还欠我什么东西！”

国王悲伤地回到了家，并把真相告诉了王后和王子。他们抱头痛哭，但无计可施，王子必须被送走。于是国王和王后把他带到河口，把他一个人留在那里。

王子环顾四周，然后走向了一条小路，他相信上帝会带领他去某个地方。他走啊走，来到一片茂密的森林里，森林里有一间小屋，小屋里住着女巫芭芭雅嘎。

“我觉得我应该走进去。”王子想着，就进去了。

“你好，王子！”芭芭雅嘎说。“你为什么来这儿？”

“老奶奶！先给我些吃的吧，吃饱了我才有力气回答你的问题。”

于是她给了他食物，王子吃饱后，告诉了女巫他来这儿的原因。

芭芭雅嘎说：“去吧，我的孩子，到海边去。十二只琵鹭会飞到那

里，变成美丽的少女在海里洗澡，你悄悄顺走其中一个年龄最大的少女的衣服。当那个少女答应嫁给你之后，你就去她的父亲海王的宫殿。在去宫殿的路上你会遇到奥伯达洛、奥皮瓦洛和莫罗兹·特雷斯昆，你和他们结伴而行，他们会派上用场的。”

王子感激地告别了芭芭雅嘎女巫。他来到海边，藏在灌木丛后。不一会儿，十二只琵鹭飞到了那里，它们的翅膀拍打着潮湿的土地，不一会它们变成了美丽的少女，开始洗澡。王子偷了一个少女的衣服，又藏回灌木丛后。少女们洗完澡，来到岸边，其他少女穿上衣服，变回琵鹭飞走了，只剩下智慧的瓦西里萨。她恳求这个好青年：

“请务必把我的衣服还给我！你现在正赶去我父亲海王的宫殿。你到了那里，我会帮你的。”

于是王子把她的衣服还给她，她立刻变成了一只琵鹭，去追她的同伴了。王子继续前进，在路上遇到了芭芭雅嘎提到的三个英雄：奥伯达洛、奥皮瓦洛和莫罗兹·特雷斯昆。他带着他们一起去海王的宫殿。

海王看见了他，说道：“你好，朋友！你为什么这么久才来找我？我等你等得不耐烦了。现在你要给我干活了。你的第一个任务，就是今晚为我建造一座巨大的水晶桥。如果明天来临前没建好，你就完了！”

王子离开了海王，大哭起来。智慧的瓦西里萨打开她楼上房间的窗户，问道：

“你在哭什么，王子？”

“啊！智慧的瓦西里萨！我怎么能不哭呢？你父亲命令我一个晚上建好一座水晶桥，而我甚至不知道怎么用斧头。”

“没关系。你现在睡吧。早上的脑瓜比晚上的好使。”

她让王子睡下了，但她自己走到台阶上，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木匠和工人从四面八方跑了过来，有的平整地面，有的搬运砖块，他们很快就建造了一座水晶桥，然后就各回各家了。

第二天一早，瓦西里萨叫醒了王子：

“王子！水晶桥已经建好了，我父亲待会儿会过来检查。”

王子跳了起来，抓起一把扫帚，来在桥上，开始到处清扫。

海王称赞了他。

“谢谢！”海王说，“你完成了一个任务，现在再完成另一个任务——明天之前给我建造一座绿色的花园——一个又大又阴凉的花园；花园里必须有欢声笑语的鸟儿、枝繁叶茂的树木、盛开的鲜花和累累的果实。

王子离开了海王，开始哭了起来。智慧的瓦西里萨打开窗户问道：

“你哭什么，王子？”

“我怎么能不哭呢？你父亲命令我一个晚上建好一座花园！”

“没关系。你现在睡吧。早上的脑瓜比晚上的好使。”

她让王子睡下了，但她自己走到台阶上，吹了一声响亮的口哨。园丁从四面八方聚在一起，他们造了一座绿色的花园，里面有欢声笑语的鸟儿、枝繁叶茂的树木、盛开的鲜花和累累的果实。

一大早，智慧的瓦西里萨叫醒了王子：

“起来吧，王子！花园建造好了，我父亲要过来看看。”



王子立刻抓起一把扫帚，向花园走去。他在打扫花园的地面。海王称赞他说：

“谢谢你，王子！你做事可靠。所以你可以从我的十二个女儿中选一个当作新娘。她们的模样、发式和衣着都一模一样。如果你连续三次认出你的心上人，她就嫁给你；如果认错的话，我将处死你。”

智慧的瓦西里萨知道这一切，她悄悄地对王子说：

“我第一次会挥动手帕，第二次会整理衣服，第三次你会看到一只苍蝇在我头上。”

王子猜了三次，都猜对了。于是，他俩结婚了，婚宴也准备就绪。

婚宴上，海王准备了各种菜肴，邀请了一百多人。他命令他的女婿要保证婚宴上所有的菜肴都要被吃光。“如果婚宴上剩下菜肴，你就必死无疑！”他说。

“我的父亲，”王子恳求道，“我有一个老朋友，请让他和我们一起吃些点心吧。”

“让他来吧！”

奥伯达洛出现了，他吃光了所有的东西，仍然没有满足。

接下来，海王拿出四十大桶各种各样的烈酒，命令他的女婿把这些酒都喝光。

“我的父亲，”王子再次恳求道，“我还有另一个老朋友，也让他为您的健康干杯吧。”

“让他来吧！”

奥皮瓦洛出现了，他转瞬间喝光了四十大桶酒，离别前又要求喝一杯。

海王看到计谋没有得逞，便下令为王子和瓦西里萨准备一个铁浴室

[1] ——并尽可能烧热。他令人在铁浴室底下点燃十二车柴火，浴室的炉子和墙壁被烧得通红——人站在离浴室五俄里远的地方都会被烫伤。

“我的父亲，”王子说，“我的一个老伙计想先去浴室洗个澡。”

“可以！”

莫罗兹·特雷斯昆走进浴室，他呼了一口气，一会儿吹向一个角落，一会儿又吹向另一个角落，浴室突然凉了下来，角落里甚至挂起了霜。于是，这对年轻夫妇也进了浴室，洗了澡，然后回家了。

过了一会儿，瓦西里萨对王子说：“让我们逃离我父亲吧。他非常生气，也许他会伤害你。”

“我们走吧！”王子说。

他们马上给马套上鞍，飞奔到开阔的平原上。他们骑马飞奔了许多个小时。

“从马上跳下来，王子，把你的耳朵贴近地面。”瓦西里萨问王子能否听得到追兵的声音。

王子把耳朵贴在地面上，但是他什么也听不见。然后瓦西里萨从她的骏马上下来，伏在地上听了听，说：“王子！我听到巨大的追逐声。”然后她把马变成了一口井，把自己变成了一只碗，把王子变成了一个老态龙钟的老人。追兵上来了。

“嗨，老头！”他们说，“你有没有看见一个青年和一个少女经过？”

“我看见他们了，我的朋友们！只是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他们骑马经过的时候，我还年轻。”

追捕者只能回去向海王如实禀报。

他们说：“我们把他们追丢了，只看到一个老人在井边，一只碗漂浮在水面上。”

“他们就是王子和我的瓦西里萨！你们为什么没有抓住他们？”海王

怒吼，随即残忍地杀死了追赶者，并派出另一支部队追赶王子和智慧的瓦西里萨。

王子和瓦西里萨早已逃得很远很远了。

智慧的瓦西里萨听到了新一批追兵发出的声音，于是她把王子变成了一个老神父，她自己变成了一座古老的教堂。它的墙壁几乎连在一起，布满了青苔。追兵很快就来了。

“嗨，老头！你有没有看见一个青年和一个少女经过？”

“我看见他们了！只不过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他们骑马经过时，我还是个年轻人，就在我建造这座教堂的时候。”

于是第二组追兵回到海王身边，说：

“没有他们的踪迹或消息，陛下。我们只看到了一个老神父和一座古老的教堂。”

“你们为什么没有抓住他们？”海王比之前更愤怒了，他残忍地杀死了追兵，然后骑马飞奔去追赶王子和智慧的瓦西里萨。这一次，瓦西里萨把马变成了一条两岸洒满布丁的蜂蜜河，把王子变成了一只公鸭，把她自己变成了一只灰色的鸭子。海王赶到后，扑向布丁和蜂蜜，开始暴饮暴食，直至撑死！

王子和瓦西里萨继续骑马前行。最后，他们快到王子父母的家了。瓦西里萨说：

“往前走，王子，向你的父母报告你的到来。我会在城外等你。只是要记得我的这些话：吻其他人，但不要吻你的妹妹，如果你这样做了，你就会忘记我的。”

王子回到家，开始向每一个人行礼，也吻了他的妹妹，他刚吻了妹妹，就忘记了他的妻子，就好像她从未进入过他的脑海。

智慧的瓦西里萨等了他三天。第四天，她穿得像个乞丐，进了首都，住在一个老妇人的房子里。这时王子正准备迎娶一位富有的公主，

并下令整个王国的基督徒都要来祝贺新娘和新郎，每个人都要带来一个小麦馅饼作为礼物。收留瓦西里萨的那个老妇人和其他人一样，准备筛面粉做馅饼。

“老奶奶，你为什么做馅饼？”瓦西里萨问道。

“为什么？你显然不知道。我们的国王要为他的儿子迎娶一位富有的公主，我们必须去王宫为这对年轻夫妇提供晚餐。”

“我也要烤一个馅饼，然后把它带到宫殿里，也许国王会给我一些礼物。”

“以上帝的名义烘烤！”老妇人说。

瓦西里萨拿起面粉，揉成面团，做了一个馅饼。她在里面放了一些奶油和一对活鸽子。

老妇人和智慧的瓦西里萨刚好在晚餐时间到达宫殿。一场盛宴正在进行——一场适合全世界观看的盛宴。瓦西里萨的馅饼被放在桌子上，但它刚被切成两半，两只鸽子就飞出来了。母鸽抓了一块甜点，她的伴侣对她说：

“给我来点奶油，鸽子。”

“不，我不会给你的，”另一只鸽子回答，“否则你会忘记我，就像王子忘记了他的智慧的瓦西里萨一样。”

这时，王子想起了他的妻子。他从桌子上跳了起来，抓住瓦西里萨白皙的手，让她坐在他身边。从那以后，他们一直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

---

[1] 俄罗斯农民婚礼的仪式结束后，年轻夫妇总是去洗澡。

老巫婆芭芭雅嘎

从前有对老夫妇，生了一个女儿。后来老太婆死了，老头又娶了个妻子。狠毒的后妈不喜欢这个女儿，经常打她，想着法儿要把她害死。有一天，老头到别的地方去了，后妈就对女儿说：“你去一趟姨妈家，也就是我姐姐那儿，向她讨根针，要段线，拿来我替你缝衣裳。”

这个姨妈是个凶恶的老巫婆。

老头的女儿并不傻，她先到了自己的亲姨妈那里，说：“你好，姨妈！”

“你好，亲爱的外甥女！你来找我有什么事吗？”

“后妈打发我去一趟她姐姐那儿，向她讨根针，要段线，拿来替我缝衣裳。”

于是，亲姨妈告诉她：“你到了那儿，白桦树会抽打你的眼睛——你就给它们系上布条子；大门会关得嘎吱作响——你就在门下倒点儿油；几条狗会冲着你汪汪叫——你就扔几块面包给它们；有只猫会挠你的眼睛——你就给它块熏肉吧。”

女孩听了亲姨妈的话，就上路了。她走啊走，终于来到了老巫婆的家。这是一间小屋子，凶恶的老巫婆正坐在屋里织布。

“您好，姨妈！”

“你好呀，外甥女！”

“妈妈打发我到这儿来，向你讨根针，要段线，拿回家替我缝衣裳。”

“好吧，你先坐下，帮我织会儿布。”

于是，女孩坐在织布机旁。老巫婆走到房子外，对她的女佣

说：“你快去烧热水，给我外甥女好好洗个澡，然后盯着她。我明天要把她当作我的早餐吃掉。”

女孩听到后，坐在屋里吓得半死，她去恳求女佣：“亲爱的女佣，请你打湿木柴，不要让它们烧起来；请你用柳条筐来打水吧。”说完她送给女佣一块手帕。

老巫婆芭芭雅嘎等得不耐烦了，就走到窗户跟前问：“亲爱的外甥女，你还在织布吗？”

“噢，我正织着呢，亲爱的姨妈。”于是芭芭雅嘎走开了。

女孩给猫一块熏肉吃，问道：“有没有离开这里的方法呢？”

“我给你一把梳子和一块手帕，”猫说，“你拿着梳子和手帕逃走吧。芭芭雅嘎肯定会来追赶你。你把耳朵贴到地上，听到她离你近了，就先把手帕扔到身后，手帕会变成一条很宽的河；芭芭雅嘎游过了河，她会继续追赶你，你再把耳朵贴到地上，听到她离你近了，再把梳子扔到身后，你身后就会出现一片茂密的森林，芭芭雅嘎就过不去啦！”

女孩拿起手帕和梳子就逃走了。那几条狗刚想冲着她叫，她就扔了几块面包，狗放她过去了；大门刚要砰地关上，她就倒了点油在门下，大门就敞开着让她通过了；白桦树刚要抽打她的眼睛，她就把布条子系在树枝上，白桦树就放她过去了。猫坐在织布机旁，帮女孩织起了布，它织多少，就坏多少。

芭芭雅嘎走到窗前，问道：“亲爱的外甥女，你还在织布吗？”

“噢，我正织着呢，亲爱的姨妈。”猫粗声粗气地回答。

芭芭雅嘎听了觉得不对劲，冲进屋子里，看到女孩逃跑了。芭芭雅嘎一面打猫，一面责问它，为什么不挠瞎女孩的眼睛。

猫说：“我服侍你那么久，连根骨头都吃不上，但是她却给了我熏肉！”

芭芭雅嘎又去找了狗、大门、白桦树和女佣算账，对其又打又骂。

狗对她说：“我们服侍你那么久，你却从来没有给过我们哪怕一片烧焦的面包皮吃。”大门说：“我们服侍你那么久，你却从来没给我们倒点油。”白桦树说：“我服侍你那么久，你却从来没给我系过一条布带。”女佣说：“我服侍你那么久，你从来没有给过我一块破布，但是她却给了我一块手帕。”

凶恶的芭芭雅嘎只能赶紧坐上她的扫帚去追女孩。女孩把耳朵贴在地面上，听见芭芭雅嘎快追上来了，就把手帕扔到身后，身后就出现了一条很宽很宽的河！芭芭雅嘎追赶到河边，因为过不了河而恨得咬牙切齿。她只得回家赶她的牛群，将这群牛赶到河边。牛群喝干了河里的水，芭芭雅嘎这才过了河，继续追赶女孩。女孩再把耳朵贴在地面上，听见芭芭雅嘎又追了上来，离得很近了，就把梳子扔过去，她身后立刻出现了一片茂密的森林。芭芭雅嘎想穿过这片森林，但不管她怎样拼命，都穿不过去。芭芭雅嘎无计可施，只能灰溜溜地回家去了。

女孩的父亲终于回到家，发现女孩不见了，就问女孩的后妈：“我的女儿呢？”

“她去她姨妈家了。”后妈说。

不久之后，女儿就自己跑回家了。

“你上哪儿去了？”老头问。

“啊！父亲！”女儿说，“妈妈让我去姨妈家讨针线，说是拿来替我缝衣裳。而姨妈是个凶恶的女巫，想要吃掉我。”

“那你是怎么逃回来的呢？”

女儿一五一十地把经过告诉了老头。老头听后大发雷霆，赶走了女孩的后妈。从此以后，老头和他的女儿过上了幸福的日子。

美人瓦希丽莎

从前，在某一个王国里有一位商人。他结婚十二年，只有一个女儿，名叫瓦希丽莎。他妻子去世的时候，女儿才八岁。母亲在临死前，把女儿叫到跟前，从被单下面拿出了一个人偶，交给女儿，说：“听着，瓦希丽莎，你要记住我最后对你说的话，并且一定要按照我说的去做。我快要死了，这个人偶留给你，作为母亲对你的祝福，你要把它留在身边，但永远不能给任何人看。当你遇到麻烦时，你就给它点东西吃，求它帮助你。它吃饱后，就会告诉你解决的办法。”她吻过女儿后，就去世了。

妻子死后，商人悲伤了好久。然后，他开始考虑再婚。商人是个有钱人，他不考虑有嫁妆的未婚女子，反而看上了一个寡妇。这个寡妇年纪不轻，有两个女儿，和瓦希丽莎差不多大。商人认为她既能做好管家的女主人，又是一个有经验的母亲。

商人娶了寡妇，但他发现他并没有为自己的女儿瓦希丽莎找到一位善良和蔼的母亲。瓦希丽莎本是全村最美丽的姑娘，但是后妈和两个姐姐非常嫉妒她的美貌。她们用各种各样的苦活儿来折磨她，想把她累瘦，想让太阳晒黑她。她过着苦不堪言的日子，却一天天出落得更丰满、美丽了；后妈和她的女儿们尽管总是像贵妇人一样双手交叠着坐着，却因为怨恨而变得消瘦而丑陋。

但是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呢？原来是人偶帮了瓦希丽莎。如果没有人偶的帮助，瓦希丽莎就干不动那么多活儿。瓦希丽莎从来不会把自己的那份食物吃完，而是把最可口的部分留给人偶。晚上，其他人都去睡觉时，瓦希丽莎就躲进她住的小房间，把食物拿出来给人偶吃，并对人偶说：

“快吃吧，人偶。我和你说说我的苦恼，想请你帮助我！我虽然住在自己家里，但一直都不快乐。狠毒的后妈和姐姐们一直虐待我。请你告诉我，我该怎么办？”

人偶吃饱后，就给了瓦希丽莎一些建议，并安抚她。到了第二天早

上，人偶替瓦希丽莎干完了所有的活儿。瓦希丽莎只是摘摘花儿，在阴凉的地方休息；而人偶则锄好地，给卷心菜浇好水，打好水，生好炉子。人偶还给了瓦希丽莎一些草药，这些草药可以把晒黑的皮肤变白。有了人偶的帮助，瓦希丽莎的日子不再痛苦。

几年过去，瓦希丽莎长大了，该结婚了。城里的青年纷纷来向瓦希丽莎求婚，对她后妈的两个女儿却视而不见。

后妈的脾气比以前更大了，她恶狠狠地对那些前来向瓦希丽莎求婚的青年说："在我的两个女儿嫁出去之前，瓦希丽莎别想出嫁！"于是，前来求婚的男子们被她赶走了，而瓦希丽莎也被毒打了一顿。

有一回，商人要出远门做生意。商人走后，后妈把家搬到了另一所房子里。这所房子周围是一片茂密的森林，森林里的旷地中有一间小木屋，小木屋里住着女巫芭芭雅嘎。她不许任何人走近小木屋，否则她会像吃鸡肉一样把人吃掉。

搬进新家后，后妈常常找借口把瓦希丽莎送到林子里去，但瓦希丽莎总能安然无恙地回来。因为人偶总是给她带路，她从来不会走到芭芭雅嘎的小木屋去。

秋天来了，后妈规定三个女儿每人每天晚上都要干完一种活儿：大女儿织花边，二女儿织袜子，瓦希丽莎纺纱。后妈吹灭了房子里的灯，只在女儿们干活的房间里点了一支蜡烛，自己则上床睡觉去了。三个女儿各干各的活儿。过了一会儿，蜡烛快要熄了，后妈的一个女儿拿走蜡烛，好像要挑亮烛芯，但其实是遵照母亲的命令，假装无意中熄灭了蜡烛。

"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呀？"后妈的两个女儿嚷嚷起来，"屋里黑漆漆的，我们的活儿还没干完！我们中得有个人去芭芭雅嘎那儿借个火！"

"我的别针对我来说足够亮了！"织花边的那个女儿说，"我不用去！"

"我也不去，"织袜子的那个女儿说，"我的织针也足够亮了。"

"瓦希丽莎，你应该去跟芭芭雅嘎借个火。"后妈的两个女儿喊道。

她们把瓦希丽莎推出房间外。

瓦希丽莎来到自己的小房间，把为人偶准备的晚餐摆在它面前，对它说：

“快吃吧，人偶。我和你说说我的苦恼，想请你帮助我！她们让我去老巫婆那儿借个火。但是我去的话，老巫婆会吃掉我的！”

人偶吃饱后，两眼像烛光一样闪闪发亮，它说：“瓦希丽莎，你别害怕，她们让你去，你就去，把我带上就好了。有我在，到了老巫婆那儿你也不会有事儿的。”

瓦希丽莎把人偶装进口袋，默默地画十字祈祷，于是她走进了茂密的森林。瓦希丽莎瑟瑟发抖地走着，突然，一个骑士从她身旁一跃而过：这位白脸骑士一袭白衣，骑着一匹白马，马鞍也是白的——这时，天色微亮了。瓦希丽莎继续往前走，突然，又一个骑士从她身旁一跃而过：这位红脸骑士，身着红衣裳，骑着一匹红马，马鞍也是红的——这时，太阳升起了。

瓦希丽莎走了一整夜，第二天又走了一整天，直到傍晚时分，她终于来到了林中的旷地，老巫婆芭芭雅嘎的小木屋就在这里。小木屋四周的栅栏都是用人骨做成的，栅栏顶部戳着一颗颗有眼睛的骷髅头，死人的腿立着当作门柱，手当门闩，一张长着锋利牙齿的嘴巴当门锁。瓦希丽莎见此情景吓得魂不附体，愣在原地。

突然，又一个骑士飞奔而来：这位黑脸骑士，身着黑衣裳，骑着一匹黑马，马鞍也是黑的。他飞奔到芭芭雅嘎的家门口就消失了，像是钻到地下去了。突然，黑夜降临了。

但是黑暗没有持续多久。栅栏上一颗颗骷髅头的眼睛里都燃起了火苗，整块旷地顿时变得亮堂堂的，亮得像白天一样。瓦希丽莎吓得毛骨悚然，站在那儿一动不动，不知道该往哪儿跑。

不一会儿，森林里发出一阵令人不寒而栗的响声：树叶窸窸窣窣，芭芭雅嘎从森林出来了。她坐在研钵里，用捣槌推着前行，并用扫帚将一路留下的痕迹掩上。芭芭雅嘎来到家门口，停了下来，嗅了嗅，喊道：“啊哈！我闻到了人的气味！是谁在这儿？”

瓦希丽莎惊恐万状地走到芭芭雅嘎跟前，深深地鞠了个躬，说道：“老婆婆，是我！后妈的两个女儿让我来找您借个火。”

“好吧，”芭芭雅嘎说，“我认识她们。但你先得替我干点活儿，干好了之后，我会把火借给你，干不好的话，我要吃了你！”

然后她来到家门口，大声喊道：

“呵，我的牢牢的栅栏，请你落下吧；我的宽敞的大门，请你打开吧！”

门开了，芭芭雅嘎坐在研钵里吹着口哨进去了，瓦希丽莎也跟着进去了，栅栏和大门随后就关上了。芭芭雅嘎伸了个懒腰，进屋躺上了床，然后对瓦希丽莎说：“炉子里有吃的东西，我饿了，你帮我拿过来。”

瓦希丽莎用骷髅头里的火点燃了一根干树枝，借着火光，从炉子里找出肉，送到芭芭雅嘎跟前——芭芭雅嘎的这顿饭足够十个人吃了。瓦希丽莎又从地窖里拿出克瓦斯酒、蜂蜜酒、啤酒和葡萄酒。老巫婆酒足饭饱，只留给瓦希丽莎一丁点儿菜汤、一点面包屑和一小块乳猪肉。然后，芭芭雅嘎躺下睡觉了，临睡前她对瓦希丽莎说：

“我明天要出门，我走之后，你要打扫院子，整理房间，把衣服被褥洗干净，再到谷仓里去拿四夸脱小麦，把里面的杂草碎石拣干净。这些事情你都要一一做到，否则的话，我要把你吃掉！”

芭芭雅嘎吩咐好这一切后，就上床睡了。瓦希丽莎就把芭芭雅嘎留给她的残羹冷炙放在人偶面前，哭着对人偶说：“人偶，你吃吧，我和你说说我的苦恼！老巫婆让我干许多重活，要是干不完，她就要吃了我。请你帮帮我的忙吧！”

人偶吃完后，就对瓦希丽莎说：“你别怕，美人瓦希丽莎。你和往常一样祈祷、睡觉，早晨比夜晚有智慧。”

第二天，瓦希丽莎起了个大早，然而芭芭雅嘎早已起了，芭芭雅嘎看向窗外，只见骷髅头眼睛里的火都熄灭了。只见白衣骑士一闪而过——天微微亮了。芭芭雅嘎走到院子里，吹了一声口哨——研钵、捣槌

和扫帚就出现在她的面前了。红衣骑士又一闪而过——太阳升起了。芭芭雅嘎骑着研钵出了院子，用捣槌推着前行，并用扫帚将一路留下的痕迹掩上。屋子里只剩下瓦希丽莎了，她把老巫婆的屋子四下打量了一番，发现屋子里的东西可太多了。这下把她难住了：这么多活儿，该先做什么呢？瓦希丽莎沉思着，再抬头看时，发现人偶快把所有的活儿做好了，它正在从小麦里挑拣出最后的杂草碎石。

“啊！人偶，你真是我的教命恩人！”瓦希丽莎对人偶说。

“你就负责做顿饭吧，”人偶对瓦希丽莎说，“做完饭后就可以休息一会儿了。”说着，人偶就爬回了瓦希丽莎的口袋里。

到了傍晚，瓦希丽莎把饭菜端到桌子上，等着芭芭雅嘎回来。只见黑衣骑士在门外一闪而过——夜幕降临了。骷髅头的眼睛里又燃起了火苗。

外面的树叶沙沙作响，芭芭雅嘎回来了。瓦希丽莎出去迎接她。

“活儿都干完了？”芭芭雅嘎问。

“老婆婆，您自己看看吧。”瓦希丽莎说。

芭芭雅嘎里里外外看了一遍，发现活儿干得无可挑剔，只好夸道：“活儿干得非常好！”

于是，芭芭雅嘎喊道：“我忠实的奴仆，我热情的朋友，请把小麦磨成粉吧！”

突然，空中出现了三双手，把小麦拿走了。芭芭雅嘎吃饱了饭就上床睡觉去了，临睡前再次吩咐瓦希丽莎：“你明天仍然干和今天一样的活儿，此外，你把谷仓里的大麦拿来，一粒一粒地把泥土去掉，你瞧瞧，有人使坏把泥土掺进了大麦里！”芭芭雅嘎说完又呼呼大睡了。瓦希丽莎又给人偶吃东西，人偶吃完东西就对瓦希丽莎说：

“祈祷完就去睡觉吧，早晨比夜晚有智慧！所有的活儿都会做完的，亲爱的瓦希丽莎！”第二天早上，芭芭雅嘎又坐着研钵出了家门。瓦希丽莎和人偶很快又把所有的活儿都干好了。芭芭雅嘎回家后又里里

外外看了一遍，喊道：“我忠实的奴仆，我热情的朋友，请把大麦拿去吧！”突然出现了三双手，把大麦拿走了。芭芭雅嘎坐下来吃饭。瓦希丽莎一言不发地站在一旁。

“你怎么一声不吭地站在那儿？跟个哑巴似的！”芭芭雅嘎说。

“我不敢说话，”瓦希丽莎回答说，“但是如果您允许的话，我想问您些事情。”

“你问吧。但是并不是所有问题都会带来好结果。知道得越多，老得越快！”

“老婆婆，我只想问您：在我来您这儿的路上，有一位骑白马的白衣骑士从我身边经过，他是谁呀？”

“这是我的明亮的白天！”芭芭雅嘎回答道。

“还有，后面又有一位骑红马的骑士赶到我的前头去了，这位红脸骑士穿着一身红衣裳。他是谁呀？”

“这是我火红的太阳！”芭芭雅嘎回答道。

“老婆婆，那位骑黑马的骑士又是谁呢？他就在您的家门口，从我身边经过。”

“这是我的黑夜——他们三个都是我忠实的奴仆！”

瓦希丽莎想起了那三双手，于是沉默了。

“你还有要问的吗？”芭芭雅嘎说。

“没有了，老婆婆。您说得对，知道得越多，老得越快。”

“妙啊！”芭芭雅嘎说，“你只问我你在路上看见的事，而不打听我屋里的事！我不想家丑外扬！至于过分好奇的人，一般我都会吃掉他们，现在我要问你了，我吩咐你干这么多又重又累的活儿，你是怎么完成的？”

“是母亲的祝福帮助了我。”瓦希丽莎回答道。

“你母亲的祝福？那我可要下逐客令了！我不欢迎接受过祝福的人。”芭芭雅嘎把瓦希丽莎赶到大门外，顺手从栅栏上取下了一个眼睛里冒着火苗的骷髅头，将它扎在一根木棍上，递给瓦希丽莎，说：“给你，这是你要的火，拿着吧！你的姐姐们让你来我这儿，不就是为了借火的吗？”

瓦希丽莎拿着眼睛里冒着火苗的骷髅头跑回家了。第二天傍晚，瓦希丽莎走近家门口时，本想把骷髅头扔掉，因为她突然想到家里大概已经不缺火了。

此时，只听见骷髅头里发出了一个低沉的声音：“不要把我扔掉，带我去见你的后妈吧！”

瓦希丽莎透过窗户往家里看了一眼，家里确实没有光。于是她决定带着骷髅头回家。瓦希丽莎第一次受到后妈和姐姐们的热情款待，她们说自从她走了以后，房子里一直都是黑灯瞎火的，无论她们怎么点火，蜡烛总点不着；她们从邻居家借火，但只要一进屋，火就灭了。

“你从老巫婆那儿借来的火应该管用吧！”后妈对瓦希丽莎说。她们举着眼睛里冒着火苗的骷髅头走进屋里。然而，奇怪的是，骷髅头的眼睛一直瞪着后妈和她的两个女儿，还会喷出火苗到她们身上！后妈和她的两个女儿只得四下乱窜，可无论她们往哪儿逃，火苗始终追着她们不放。到了第二天早上，后妈和她的两个女儿就被烧焦了，只有瓦希丽莎毫发无损。

天亮后，瓦希丽莎把骷髅头埋到土里，锁上后妈家的门，到了附近的一个镇上，一位老妇人收留了她，她就在老妇人家里住了下来。不久，闲得无聊的瓦希丽莎想要干活，她的人偶给她做了一台精巧的织布机，冬天快要过去时，她已经织了许多亚麻布，这些亚麻布又细又滑。到了春天，瓦希丽莎把这些布漂白后作为礼物送给了老妇人。老妇人很吃惊，因为这些布只有国王才配用。于是老妇人把它送给了国王，国王非常惊奇，下令把这些布做成衣服。但是没有一个裁缝能裁好这些布，于是国王找了瓦希丽莎缝衣服。瓦希丽莎专心致志地缝好了一套衣服，老妇人拿去献给了国王。瓦希丽莎自己则洗了个澡，梳理了头发，穿好衣服，坐在窗前。不久，来了一个信使，要求她立即进宫见国王。美人

瓦希丽莎来到王宫时，国王立马对她一见钟情。“我的美人，”他说，“我永远不会离开你，请你嫁给我！”于是国王娶了瓦希丽莎。不久，瓦希丽莎的父亲回来了，父亲也住进了王宫。瓦希丽莎也把老妇人带到了她身边，至于人偶呢，她一直把它放在口袋里。

女巫与伊瓦什科

从前有一对老夫妻，他们有一个儿子，名叫伊瓦什科[1]，天知道他们有多喜欢他！

有一天，伊瓦什科对他的父母说：

“父亲母亲，请你们允许我出去钓鱼。”

“你在想什么！你还很小，如果你钓鱼的时候被淹死了怎么办？”

“不，不，我不会被淹死的。我会给你们抓些鱼回来，请让我去吧！”

于是他的母亲给他穿上一件白衬衫，给他系上一条红腰带，让他走了。他坐在船上，说：

“小船，小船，漂远一点，

小船，小船，再漂远一点！”

小船越漂越远，伊瓦什科开始钓鱼。过了一会儿，老妇人蹒跚着走到河边，对她的儿子喊道：

“伊万舍奇科，伊万舍奇科，我的儿呀，

回来吧，回到岸边来，

我给你带了吃的和喝的。”

伊瓦什科说：

“小船，小船，快回到岸边，

那是我母亲在呼唤我。”

小船漂到了岸边。老妇人拿了儿子钓的鱼，给了儿子食物和水，还让他换了身衣服和腰带，让他继续回去钓鱼。他坐在船上说：

“小船，小船，漂远一点，

小船，小船，再漂远一点！”

小船越漂越远，伊瓦什科开始钓鱼。过了一会儿，老头儿也一瘸一拐地走到岸边，对儿子喊道：

“伊万舍奇科，伊万舍奇科，我的儿呀，

回来吧，回到岸边来，

我给你带了吃的和喝的。”

伊瓦什科说：

“小船，小船，快回到岸边，

那是我父亲在呼唤我。”

小船漂回了岸边。老头儿拿了儿子钓的鱼，给了儿子食物和水，给他换了身衣服和腰带，让他回去钓鱼。

一个女巫发现只要伊瓦什科的父母大喊他的名字，他就会漂回岸边。她想要抓走这个男孩，于是她走到岸边，声嘶力竭地大喊：

“伊万舍奇科，伊万舍奇科，我的儿呀，

回来吧，回到岸边来，

我给你带了吃的和喝的。”

伊瓦什科知道这不是他母亲的声音，而是一个女巫的声音，于是他唱道：

“小船，小船，漂远一点，

小船，小船，再漂远一点！

那不是我母亲在呼唤我，而是一个女巫。”

女巫发觉她必须用和他母亲一样的声音来呼唤伊瓦什科。

于是她急忙去找铁匠，对他说：

“铁匠！让我的声音变得像伊瓦什科的母亲的声音一样微弱。如果你不帮我，我就吃掉你。”铁匠被迫给她打造了一个微弱的声音，和伊瓦什科的母亲的声音一样。然后女巫在夜晚来到岸边，唱道：

“伊万舍奇科，伊万舍奇科，我的儿呀，

回来吧，回到岸边来，

我给你带了吃的和喝的。”

伊瓦什科来了，女巫拿过他的鱼，突然一把抓住他，并把他带回家。回到家时，她对她的女儿阿伦卡说：“把炉子烧热，越热越好，然后把我带回来的小孩子放进炉子里烤好，现在我要去接我的朋友来参加宴会。”阿伦卡烧热了炉子，然后对伊瓦什科说：

“小孩，过来，坐到这把铁锹上！”

“我还小，还没有智慧。”伊瓦什科回答，“请你教教我如何坐到铁锹上。”

阿伦卡说：“行吧，磨刀不误砍柴工。”

但是当她一坐上铁锹，伊瓦什科就立刻把她扔进了烧热的炉子里，砰的一声把炉子的铁门关紧，然后跑出小屋并锁上了门，赶紧爬上了附近一棵高耸入云的橡树。

不一会儿，女巫带着她的客人来了，敲了敲小屋的门。但没人应门。

“啊！该死的阿伦卡！”她嚷嚷道，“她肯定偷偷去某个地方玩

了。”她只好从窗户爬进屋里，打开门，领她的客人进来。他们都坐下来准备吃饭，女巫从炉子里拿出烤熟的阿伦卡，端上来。他们吃饱喝足后，在院子的草地上打滚。

“我滚过来，我滚过去，我吃了伊瓦什科的肉！”女巫唱了两遍。

这时，伊瓦什科从橡树顶上向她喊道：

“滚过来，滚过去，你吃了阿伦卡的肉！”

“我好像听到什么了？”女巫说，“不，应该是幻听，那只是树叶的声音。”

女巫又唱道：

“我滚过来，我滚过去，我吃了伊瓦什科的肉！”

伊瓦什科也重复地唱着：

“滚过来，滚过去，你吃了阿伦卡的肉！”

女巫抬起头，看到了伊瓦什科，她怒气冲冲地奔向伊瓦什科爬上的那棵橡树，开始啃咬树干。最后，她啃得两颗门牙都碎了。她跑到铁匠铺，喊道：“铁匠！快给我做两颗铁门牙。如果你不帮我，我就吃了你！”

铁匠被迫帮女巫打造了两颗铁牙。

女巫回来了，又开始啃橡树了。她一遍又一遍地啃着，就要把它啃断了，这时伊瓦什科从这棵树跳到了另一棵树上。女巫啃过的橡树倒在了地上。她看到伊瓦什科正坐在另一棵树上，气得牙痒痒，然后又继续啃另一棵树。她啃啊，啃啊，啃啊——啃断了两颗下牙，她又飞奔到铁匠铺，喊道：“铁匠！快给我做两颗铁牙。如果你不帮我，我就吃了你！”

铁匠又为她铸造了两颗铁牙，她回去又开始啃起了橡树。

伊瓦什科不知道现在该如何是好。他望向天空，看到一群天鹅飞

过，于是他恳切地对它们喊道：

“亲爱的天鹅们，

请让我坐上你们的羽翼，

带我去见我的父亲和母亲，

去我父母的小屋，

在那里吃喝，舒适地生活。”

“让后面那群天鹅带你！”其中一只天鹅说。

伊瓦什科等了好一会儿，又一群天鹅飞过，他再次哀求道：

“亲爱的天鹅们，

请让我坐上你们的羽翼，

带我去见我的父亲和母亲，

去我父母的小屋，

在那里吃喝，舒适地生活。”

“让后面那群天鹅带你！”天鹅说。

伊瓦什科再次等待着。又一群天鹅飞了过来，他喊道：

“亲爱的天鹅们，

请让我坐上你们的羽翼，

带我去见我的父亲和母亲，

去我父母的小屋，

在那里吃喝，舒适地生活。”

好心的天鹅把伊瓦什科捎上，带他飞到他的小屋，并把他放在楼上的房间里。

第二天一大早，伊瓦什科的母亲开始烤薄饼，烤好后，突然想起了她的儿子。“我的伊瓦什科啊，现在他在哪儿呢？”她哭了，“但愿上帝允许我再见到他，哪怕只是在梦里！”

他的父亲说：“我昨晚梦见天鹅把我们的伊瓦什科带回家了。”

她烤完薄烤饼，说：“现在，老头儿，让我们分饼吃吧，这块是给你的！这块是我的！”

“没有我的份吗？”伊瓦什科在楼上喊道。

“老头儿，这块是给你的，这块是我的。”老妇人接着说。

“没有我的份吗？”伊瓦什科重复了一遍。

“老头儿，”老妇人说，“去看看楼上发生了什么。”

老头儿走进楼上的房间，看到了伊瓦什科。老头儿欣喜若狂，问儿子发生了什么，儿子一一回答。从那以后，一家人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

---

[1] 伊瓦什科或伊万舍奇科都是“伊万”的爱称。

女巫妹妹与太阳的姐姐

在遥远的从前，有一位国王和一位王后，他们有一个独子，名叫伊万，他天生是个哑巴。在他十二岁那年，他去马厩找一个马夫——他的一个好朋友。马夫总喜欢给王子讲故事，这次伊万王子又去找他，听他讲故事。

“伊万王子啊，”马夫说，“你的母亲不久将生下一个女儿，你将会有一个妹妹。但她会是个邪恶的女巫，她将吃掉你的父亲和母亲，还有王国的所有臣民。你如果想阻止这场悲剧的发生，就让你父亲赐你一匹快马，逃离这个王宫！”

伊万王子赶来见父亲，有生以来第一次开口说了话。国王见王子竟能开口说话了，喜不自胜，却忘了问王子为什么要一匹快马。国王立刻让下人为伊万挑选了一匹最好的快马，伊万王子骑上马就逃之夭夭了。伊万王子骑马走了很久很久，最后，他来到了两个女裁缝的家。伊万王子恳求她俩收留他。女裁缝说：“我们很乐意收留你，伊万王子，但我们命不久矣。等我们用光了这两箱子针和线，我们也就一命归西了！”

伊万王子听后放声大哭，只好继续往前行。伊万王子骑着马，来到拔树巨人维托德布家。伊万王子对维托德布说：

“请收留我吧！”

“我很乐意收留你，伊万王子，但我命不久矣！等到这些树被我连根拔光，我就一命呜呼了！”

伊万王子听后放声大哭，只好继续往前走。伊万王子骑着骑着，来到搬山巨人维托戈尔家。伊万王子恳求维托戈尔收留他，巨人回答说：“我很乐意收留你，伊万王子，但我命不久矣。你瞧，我是被派来搬山的，等我搬完最后这几座山，我就一命归西了！”

伊万王子听后放声大哭，只好继续往前走，伊万王子骑着马走了很久很久，最后来到了太阳的姐姐的住处。太阳的姐姐收留了他，并把他

当作亲生儿子一样抚养。

现在，伊万王子过着安逸的日子，但时间一长，他就变得郁郁寡欢，他很想知道家里的消息。他经常去登山，从高高的山顶可以望见自己的宫殿。有一回，伊万王子看见宫殿里所有的人都被他的女巫妹妹吃光了，只剩光秃秃的城墙屹立着。从此以后，伊万王子终日以泪洗面。有一回，伊万王子又去登山远望，看到宫殿触景生情，他哭着回去了。太阳的姐姐见了，就问："伊万王子，你最近怎么总是怏怏不乐，整天以泪洗面？"

伊万王子说："风吹着了眼睛。"

然而，之后伊万王子再去登山，回来后又是眼睛红红的，太阳的姐姐就命令风停止吹。

第三次伊万王子回到家，又是泪如雨下。伊万王子只好和太阳的姐姐坦白，并求太阳的姐姐让他回宫殿看看。太阳的姐姐开始不答应，但经不起伊万王子的苦苦哀求，最后还是答应让他回去了。临走时，太阳的姐姐给了伊万王子一个刷子、一把梳子和两个能使人返老还童的苹果：无论多老的人，只要吃了苹果，瞬间就会变得年轻起来。

伊万王子来到维托戈尔家，发现这儿只剩下一座山了。于是他取出刷子，扔在开阔的平原上，突然，从地底下隆起无数座高耸入云的山！维托戈尔高兴极了，又开始搬起山来。

过了几天，伊万王子来到了维托德布家，发现这儿只剩下最后三棵树了。于是他取出梳子，扔在地上，只听见一阵树木沙沙作响的声音，原来是一片片茂密的橡树林突然从地底下冒了出来！那些橡树一棵比一棵更粗壮。维托德布兴高采烈，对伊万王子千恩万谢，便开始拔起了树。

不久，伊万王子来到两个女裁缝的家，给了她俩每人一个苹果。她俩吃了苹果，突然都变年轻了。她们送给王子一块手帕：只要一挥这块手帕，身后就会出现一片湖泊！伊万王子回到了他的宫殿，女巫妹妹见到他，就假惺惺地说：

"哥哥，请坐下，请你弹一会儿古斯里琴吧，我这就给你准备晚餐

去。”

伊万王子坐下弹起了古斯里琴。

一只老鼠从洞里钻了出来，对王子说：“王子，你快逃命吧！你的女巫妹妹去磨她的牙齿了！”

伊万王子连忙逃出宫殿，跳上他的马，疾驰而去。而老鼠在琴弦上来回跑，古斯里琴仍在鸣奏，女巫妹妹丝毫没察觉他的哥哥已经跑了。女巫妹妹磨尖了牙，冲进屋内一看，空无一人，只见一只老鼠逃进了洞里。女巫气急败坏，咬牙切齿地去追赶王子。

伊万王子听见后面有动静，回头一看，是女巫妹妹追来了，于是他挥起了手帕，身后出现了一个深深的湖泊。等女巫游过湖时，伊万王子早已跑远了。女巫加紧追赶，眼看就要追上王子了。维托德布看到了，于是把拔出来的橡树都扔到了路上，女巫妹妹无路可走，只得把横在路上的橡树一棵一棵地啃掉，等她啃完，伊万王子早已跑远了。

女巫妹妹紧追不舍，眼看又要追上王子了，维托戈尔看见了，于是把最高的一座山搬起来，扔到了路上，而且在这座山上压上了另一座山。等女巫妹妹精疲力竭地翻过大山时，伊万王子早已跑得无影无踪了。女巫妹妹继续拼命地追赶，终于，她的哥哥已经近在咫尺了，女巫妹妹说：“这回看你往哪儿跑！”

这时伊万王子已经跑到了太阳的姐姐的家门口。伊万王子大声喊：

“太阳的姐姐！太阳的姐姐！快开窗！快开窗！”

太阳的姐姐闻声打开了窗子，伊万王子骑着马跳了进去。

女巫妹妹让太阳的姐姐交出伊万王子，太阳的姐姐当然不答应。

于是，女巫妹妹说：

“那就让伊万王子和我比一比，看看谁重！如果是我重，那我就要吃掉他；如果是他重，那就让他杀死我吧！”

女巫妹妹和伊万王子一起走到天平上。伊万王子先坐上了天平的这

一端，女巫妹妹再爬上天平的另一端。当女巫妹妹的一只脚刚踏上去，伊万王子就被弹到了空中，弹回了太阳的姐姐的家里，女巫妹妹却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第三章
神话传说
其他化身

独眼莉霍

从前有一个铁匠，他说：“我从没见过人们为女妖莉霍所伤。人们说世界上存在着女妖莉霍，那我就要把她找出来。”说完他去喝了一杯好酒，然后上路寻找女妖莉霍。在路上，他遇到了一个裁缝。

“你好！”裁缝说。

“你好！”

“你要上哪儿去呀？”裁缝问道。

“兄弟，每个人都说世上有女妖。但是我从来没见过，所以我想去找找。”

“我们一起去吧。我也是一个壮汉，从没见过妖怪！”

于是他们结伴而行。他们走啊走，一直走到一片黑暗茂密的森林。在那里他们找到了一条小路，他们沿着这条小路走，最后看到前面有一间小屋。现在夜已深，他们无处可去。

“看那里，”他俩说，“我们去那间小屋里看看。”他们进了屋，里面没有人。这个房子空荡荡的，肮脏不堪。他们坐下来休息了一会儿。忽然，进来了一个瘦削的高个子驼背独眼女人。

“啊！”她说，“家里来了客人。你们好呀！”

“您好，老奶奶。我们想借宿一宿。”

“非常好，我的晚餐有着落了。”

他俩胆战心惊。独眼女人则去屋子外取了一大堆木柴。她把木柴抱了进来，扔进炉子里，点起了火。然后她走到他俩面前，突然抓住了裁缝，割断了他的喉咙，把他捆好扔进了烤箱。

铁匠呆坐在那里，思考着：“该怎么办？我要怎么逃走？”女巫吃完晚饭后，铁匠看着炉子说：

“老奶奶，我是个铁匠。”

“你能打造什么东西？”

“什么都可以。”

“那给我造一只眼睛吧。”

“没问题。”他说，“你有绳子吗？我得把你捆起来，不然你会动来动去。我得把做好的眼睛敲进你的眼窝里去。”

女巫拿来一粗一细两条绳子。他用细的那条捆住了女巫。

“老奶奶，”他说，“请您转个身。”

她转了个身，细绳子就被弄断了。

“不行，老奶奶，那根绳子不合适。”

他拿起粗的那条绳子，把她绑得牢牢的。

“老奶奶，您再转个身。”他说。她转身扭了扭，绳子没有断。于是他拿起一把锥子，把它烧得通红，然后把锥子对准她那只没瞎的眼睛。与此同时，他拿起一把斧头，用斧子背使劲地敲着锥子。女巫的另一只眼也瞎了，她拼命挣扎，弄断了绳子。然后她走到门口坐下。

“混蛋！”她嚷嚷道，“你如此折磨我，必死无疑！”

铁匠意识到自己又陷入危险境地，他惶恐不安地想该怎么办。

过了一会儿，羊群从外面回来了，女巫把它们赶进小屋里过夜，铁匠也在那里过夜。早上女巫起床后把羊群赶出去，铁匠便把他的羊皮袄翻过来，这样里面的羊毛就在外面了，然后把袖子套在胳膊上，用衣服包住整个身子，假装成一只羊，向独眼莉霍走去。独眼莉霍让羊一只一只地走出去，并抓着每只羊背上的毛检查，发现没问题后才把它们推出去。铁匠像其他羊一样爬了出去。她抓住他背上的羊毛，把他推出去。她刚把他推出去，他就站起来大喊：

“再见，女妖莉霍！我在你手上受了很多苦。现在你再也管不着我了！”

“你等着，后面还有你受的，你无法逃出我的手掌心！”莉霍咬牙切齿地说。

铁匠沿着羊肠小径穿过森林往回走。不一会儿，他看见一把金柄斧头插在一棵树上，他很想拿走它。他抓住了那把斧头，但是他的一只手紧紧地粘在了上面。该怎么办？他怎么也摆脱不掉斧头。他朝身后看了一眼，莉霍在他后面大喊：

“混蛋！我说过，你逃不出我的手掌心！”

铁匠拿出口袋里的一把小刀，砍掉了自己的手——然后才逃跑了。他一回到他的村庄，就开始向村民展示他的断臂，以证明他真的见到了莉霍。

“瞧，”他说，“事情就是这样的。我的手没了。至于我那个同行的伙伴，莉霍已经把他吃得连骨头都不剩了。”

灾祸精

有个村庄住着两个农夫，他俩是亲兄弟，一个富得流油，一个一贫如洗。富有的哥哥后来搬去镇上，盖起了一幢大房子，在那儿经商。有一天，贫穷的弟弟家中断粮了，幼小的孩子们哭着要食物。他从早到晚奔波忙碌，但还是无济于事，于是他对妻子说：

“我去一趟镇上，请哥哥接济我们。”

他来到哥哥家，说：“亲爱的大哥，请帮帮我吧！我家里揭不开锅了，老婆和孩子一直挨饿。”

“在我这儿干一周的活儿，我就帮助你。”哥哥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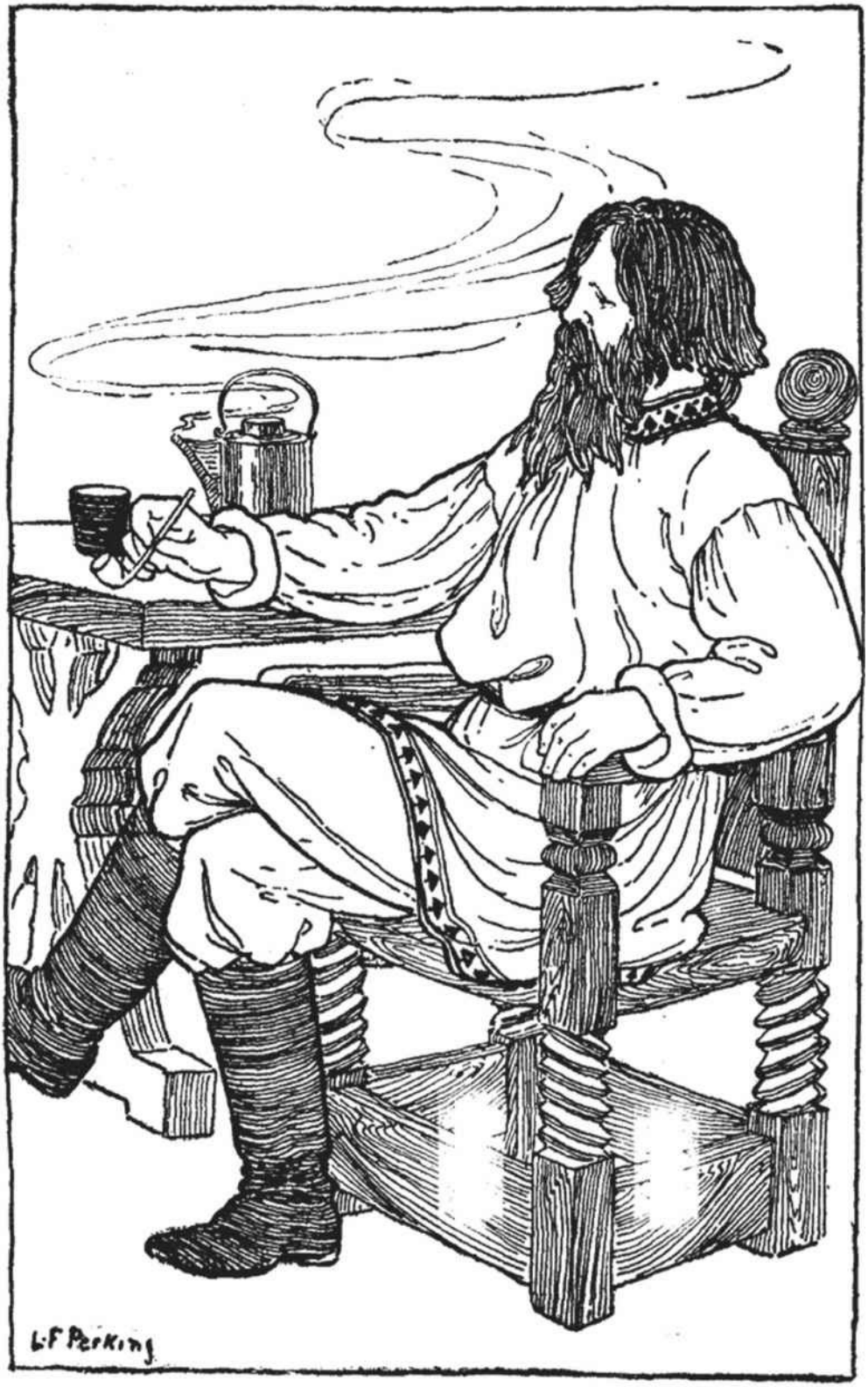
贫穷的弟弟只得留下干活。他每天打扫院子、饲养马匹、打水、砍柴。

过了一周，哥哥给了他一条面包，说：“这是给你的报酬。”

“感谢哥哥！”弟弟鞠了一躬，准备回家。

哥哥喊住他：“喂，等会儿！明儿把你的妻子也带过来，明天是我的命名日，我请客！”

“啊！哥哥，这不太好吧？你的客人都是穿锦衣绣袄的商人，而我是个穿粗布短衣的乡下汉。”



“没关系，来吧！我会给你留位的！”

“好吧！哥哥。”

弟弟回到家，把面包给了妻子，说：

“亲爱的老婆，明天我们要到哥哥家去做客。”

“去做客？谁邀请我们去？”

“哥哥邀请我俩去庆祝他的命名日。”

“好呀，那我们去吧。”

第二天一早，他们起身去镇上，到了哥哥家，就向他祝贺，然后在角落的一条长凳上坐下。宾客盈门，哥哥热情地招待着，全然把弟弟和弟媳抛在脑后，忘了请他们就座。他们不得不坐在角落里看着别人大吃大喝。

酒宴结束，宾客们纷纷起身向男女主人道谢。这时弟弟也从长凳上站起，向哥哥深深地鞠躬道别。客人们一个个酩酊大醉，一路上欢歌笑语，乘着马车回家了。

弟弟和妻子饿着肚子走回家去。弟弟对妻子说：“老婆，我们也来唱歌吧！”

“你真是个傻瓜！人家唱歌是因为他们早已酒足饭饱，而你食不果腹，饥肠辘辘，哪里唱得出来呢？”

“如果参加了哥哥的命名日酒席，却不像别人一样唱歌回家，大家就会以为我没享受过宴席。”

“随你便吧！要唱你自个儿唱！”

弟弟唱起歌来。突然，他听见有别的声音在跟着他唱，于是停下问妻子：“你在跟着我哼唱吗？”

“你在想啥？我才不会唱歌呢。”

“那是谁呀？”

“鬼才知道！”妻子说，“你再唱一下，我听听。”

他又开始唱起来。虽然只有一个人在唱歌，却有两个声音。他站住了，问道：“灾祸精，是你跟着我唱歌？”

“是的，主人！我在跟着你唱呢！”

“原来如此，灾祸精，那我们一起边唱边回家吧。”

“主人，从现在开始，我会和你形影不离的。”

穷弟弟回到家里，灾祸精让他上小酒馆去。

弟弟说：“我现在身无分文！”

“快去吧，乡下汉子！你现在身上还穿着羊皮袄，夏天快到了，可以不穿它了。到了小酒馆，就可以把羊皮袄脱下抵押，不花一分钱。”

弟弟和灾祸精进了酒馆，他脱下皮袄，换了酒喝。第二天，灾祸精起了床就抱怨自己醉酒后头痛，但他又叫主人陪他去酒馆再喝一杯。主人说：“我不去，我穷得叮当响！”

“哪里需要什么钱！我们把雪橇拖去抵押，够换一些酒喝了！”

主人拿灾祸精没法子，只好依着他，拖着雪橇来到酒馆，拿它换了酒喝。早上，灾祸精又抱怨宿醉的头痛，但还叫主人去喝酒，这回主人又拿铁耙和铁犁去酒馆抵押，给灾祸精换酒喝。

不到一个月，他就把家里所有的东西都典卖光了，就连自己的小木屋也抵押给了邻居。灾祸精还是缠着他的主人：“我们上酒馆去！”

“不行，灾祸精！这次由不得你任性了，我已经一无所有了。”

“不是吧？你的妻子不是还有两件衬衫吗？一件留给她穿，另一件我们拿去换酒喝。”

贫穷的弟弟用妻子的衬衫换了酒喝。他自言自语：“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穷困潦倒过。”

第二天早上，灾祸精醒来，看见他的主人确实家徒四壁了，于是说：“主人，请你向邻居去借一辆牛车和两头牛来。”

弟弟来到邻居家，恳求道：“请你行行好，我想向你借一辆牛车和两头牛，我给你干一周的活作为酬谢。”

“你借去是想做什么？”

“到林子里找柴火。”

“行，你借去吧！记得别装得太重了。”

“好人一生有好报！请放心！”

他牵来了两头拖着牛车的牛，灾祸精和他一起坐上牛车，驶向林子。灾祸精问道：“主人，你知不知道在这片田野里有块大石头？”

“我当然知道。”

“我们就到那儿去吧！”

牛车在那块大石头旁停下。他们下了车，灾祸精叫主人搬开石头。石头一抬起，下面就露出了一个装满金子的深坑。

“嘿！愣着干什么？”灾祸精说，“快把金币搬上车！”

弟弟不断地从坑里搬出金币，很快就装满了一车。他把坑里的金币都拿光后，对灾祸精说：“瞧，那儿可能还剩下一些金币！”

灾祸精弯腰往坑里瞧了瞧，说：“哪里呀？我什么也没有看到？”

“就在那儿呀！金光闪闪的！”

“我什么也没看到。”

“跳进坑里就看得到了。”

灾祸精刚跳进坑里，弟弟就搬起大石头堵住了坑口。

“这下可好了！如果再留下这个倒霉的灾祸精，这些金币迟早会被他败光的。”

弟弟驾车回家，把金币搬进地窖，归还了牛车和牛，接着购置了房子和地，过上了比哥哥阔绰得多的生活。

不久后，他来到镇上，邀请他的哥哥和嫂子来参加他的命名日酒宴。

哥哥对弟弟说：“你真是异想天开！你穷困潦倒，怎么可能请得起客人来庆祝你的命名日呀？”

“我以前确实很窘迫，感谢上帝，而今我也算腰缠万贯了。你来了就会明白的。”

“好吧，我会来的！”

第二天，哥哥和嫂子来参加弟弟的命名日酒宴。见到曾经贫穷的弟弟住在美轮美奂的新房子里，宴席上摆满美酒佳肴，哥哥忍不住问道：“弟弟，请告诉我，你是怎么暴富的？”

弟弟把怎么遇见灾祸精，灾祸精怎么让他陷入窘境，灾祸精怎么带他去找到财宝，然后他又是怎么甩掉灾害精并把金币运回家的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哥哥。

哥哥妒火中烧，心想：“我去搬开那块大石头，放出灾祸精，让他去找弟弟报仇，弟弟今后就不敢在我的面前吹嘘自己的财产了。”

于是他让自己的妻子先回家，自己赶到那片田野里，找到了那块大石头。他把大石头搬开，正想看看坑里有什么东西时，灾祸精就跳了出来，骑到他的肩膀上，喊道：

“你想把我饿死在这里！不可能！现在我无论如何都会跟着你！”

“听我说，灾祸精！你认错人了，不是我把你关在坑里的！”

“如果不是你，那还能是谁？”

“是我的弟弟！我是特地来放你出去的！”

“你别想再骗我！你欺骗过我一次，我再也不上你的当了！”

灾祸精紧紧地夹住哥哥的脖子，要他带自己回家。从此，哥哥开始惹祸上身了。灾祸精天天让哥哥带他去酒馆喝酒，哥哥的钱财也开始流进酒馆。哥哥心想：“灾祸精要害我倾家荡产了！得赶紧摆脱这个家伙，但我该如何是好呢？”

他左思右想，终于想到了一个主意。他把一个新的马车轮子拖到宽敞的院子里，又削了两根橡木楔子，把一根木楔牢牢地插进车轮轴箱的一端，然后走到灾祸精的跟前，说：

“灾祸精，你怎么老是懒洋洋地躺在这儿？”

“我没事干呗！”

“那我们到院子里去玩捉迷藏吧。”

灾祸精欢欣地答应了。他俩走进院子，哥哥先躲了起来，灾祸精一下子就找到了他。接着轮到灾祸精了。

“哼，只要我钻进缝隙里去，你就找不到我了。”

“你哪能钻得进缝隙里？”哥哥说，“就连车轮上的轴箱你也钻不进，更别说别的缝隙了！”

“我钻不进这车轮轴箱？我钻给你看！”

灾祸精说着就往轴箱里钻，哥哥立刻拿起另一根木楔，紧紧地堵住轴箱的另一端，然后拎着车轮，将其连同灾祸精一道投入河中。灾祸精沉入了河底，从此，哥哥的生活恢复如常。

星期五圣母

从前有一个女人对星期五圣母不够尊敬，她在星期五纺织了一整卷亚麻。她一直工作到吃晚饭的时候，突然睡意降临，就上床睡觉了。当她熟睡时，门突然开了，身着白裙的星期五圣母气急败坏地闯了进来。她径直走向那个纺纱的女人，并从地板上抓起一把从亚麻上掉下来的灰尘，把纺纱女人的眼睛塞得满满当当，然后怒气冲冲、一言不发地消失了。

这个女人醒来后开始号啕大哭，她不知道自己的眼睛为什么瞎了。其他被吓坏了的女人开始大叫：

“你这个坏蛋，真是活该！就该让星期五圣母来惩罚你的恶行。”

女人知道真相后，开始恳求星期五圣母：

“星期五圣母，原谅我！我有罪！我会给您点一根细蜡烛的，我绝不让任何人羞辱你，行行好吧，好圣母！”

晚上，星期五圣母回来了，把那个女人眼睛里的灰尘拿走了，这样她就可以重见光明了。不尊重星期五圣母是一大罪过——所以千万别在星期五梳理和纺亚麻！

星期三圣母

一天星期二的晚上，一位年轻的家庭主妇纺纱纺到了很晚。她独自一人待了很长时间，午夜过后还在干活，当响起第一声鸡鸣时，她想要上床睡觉了，但是手中的活还没干完。她想：“我早上早点起来赶工，但是现在我困了，只想睡觉。”于是她放下了麻梳，但没有在胸前画十字祷告，她说：

“那么，星期三圣母，请您帮助我吧，这样我可以一大早就起床，完成我的工作了。”然后她睡着了。

一大早，天还没亮，她就听到有人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她睁开眼睛看了看，房间被照亮了，一块冷杉的碎片在油灯中燃烧，炉子里的火也被点燃了。一个年纪看上去有点大的女人，戴着白色的头巾，在小屋里走来走去，她给炉子添柴火，把一切准备停当。不一会儿，那女人走到年轻女人面前，叫醒了她，说：“起来吧！”年轻女人站了起来，充满了好奇，问道：

“你是谁？你来这里干什么？”

“我就是你召唤的人。我是来帮助你的。”

“你是谁？我不记得自己召唤了谁。”

“我是星期三，你一定召唤过我。看，我已经帮你织了亚麻布，现在我们可以把它漂白。炉子烧热了，熨斗也准备好了。你可以去小溪边打水吗？”

女人害怕了，心想：“这怎么可能？”但是星期三愤怒地瞪着她。

于是年轻女人拿了两个桶去打水。她一出门就想：“会不会有可怕的事情降临到我头上？我还是别去打水了，先去邻居家避避难。”天还没亮，村子里的人都还在睡觉。她来到一个邻居家，敲了敲窗户。一位老妇人听到声音，就让她进来。

老妇人问：“孩子，你怎么起这么早？发生了什么？”

“老奶奶，星期三圣母来我家，让我去打水漂白我的亚麻布。”

“听起来不太妙，”老妇人说，“她要么会用亚麻布勒死你，要么会烫死你。”

这位老妇人显然很了解星期三圣母的品性。

“我该怎么办？”女人说，“我怎样才能逃脱她的手掌心呢？”

“你必须在房子前敲打你的水桶，喊‘星期三的孩子们在海上被烧死了！’她就会跑出房子，你要抓住机会，在她回屋之前跑进去把门关上，在门上画个十字。不管她如何威胁或者恳求，都别开门。你要做的，就是用粉笔画十字，然后祈祷：‘不洁的灵魂必须消失！’”

于是女人跑回家，敲打着水桶，在窗户下面喊着：

“星期三的孩子们在海上被烧死了！”

星期三冲出房子查看，女人急忙逃进房子里，关上门，在门上画了个十字。星期三跑回来，开始哭喊：“让我进去，亲爱的！我帮你织了亚麻布，现在我得漂白它。”但是那个女人没有听她的话，星期三继续敲门，直到雄鸡报晓，她才尖叫一声消失了，但亚麻布仍留在原处。

森林之妖莱西

从前，一个神父的女儿未经父母的同意，就独自到森林里散步——后来她在森林中失踪了，三年来一直杳无音讯。如今，在她父母居住的村子里，住着一个勇敢的猎人，他每天带着一条狗，背着一把枪在茂密的森林中漫步。一天，他正在穿越森林，突然，他的狗开始狂吠，背上的毛也竖起来了。猎人看了看，发现在他面前的森林小径横着一根木头，木头上坐着一个编鞋的农民，他编鞋的时候一直望着月亮，做出威胁的手势，说：“照耀吧，照耀吧，明亮的月亮！”

猎人大吃一惊，暗自思忖：“为什么这个农夫看起来这么奇怪？他还年轻，头发却像獾毛一样灰白。”

他只是在心里暗想，但对方好像猜到了他的意思，答道：“我有灰白的头发，因为我是魔鬼的祖父！”

于是猎人心想他肯定不是农夫，而是森林之妖莱西。他举枪瞄准，砰的一声，子弹正好射进妖怪莱西的肚子。莱西呻吟着，差点从木头上摔下来，但他挣扎着拖着自己受伤的身体爬进了灌木丛。于是猎人让狗去追莱西，自己则在后面追。他走啊走，来到一座小山前，那座小山脚下有个小山沟，小山沟里有一间小屋。他走进小屋，发现在一条长凳上躺着莱西僵硬的尸体，旁边坐着一个少女，痛哭流涕地喊道：“以后谁能给我吃的和喝的呢？”

“美丽的姑娘！告诉我你从哪里来，是谁的女儿？”猎人问道。

“啊，好青年！我自己也不知道，就像我不知道自由是什么滋味一样——我不知道谁是我的父亲和母亲。”

“好吧，那你收拾一下。我会带你回神圣的俄罗斯。”

于是他带她离开了森林。一路上，他都在树上留下了痕迹。原来女孩是那个神父的女儿，她当初被莱西拐走了，然后被他囚禁了三年，她的衣服破破烂烂的，也有可能是被扯破的，所以她几乎一丝不挂，但是

她一点也不觉得羞耻。他们到达村庄后，猎人问村民是否有谁的女儿被拐走了。神父走上前来，喊道：“那是我的女儿。”神父的妻子也跑了过来，说：“哦，亲爱的孩子！这么久了，你去了哪里？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

但女孩凝视着他们，只是偶尔眨巴一下眼睛，不明白发生了什么。然而，过了一段时间，她开始慢慢恢复记忆。神父和妻子把她嫁给了猎人，并送了猎人很多东西作为回报。后来他们去寻找她和莱西在一起时住过的小屋。他们在森林里绕了很久，却怎么都找不到那个小屋了。

第聂伯河、伏尔加河和德维纳河的蜕变

第聂伯河、伏尔加河和德维纳河曾经是活生生的人。第聂伯河是个男孩，伏尔加河和德维纳河是他的妹妹。他们年幼时父母双亡，由于没有面包吃，他们平常不得不靠干重活谋生。

孩子们长大后，仍然过得很苦。他们每天从早到晚辛苦劳作，但所得只够维持一天的生活。至于他们的衣服，那是上帝送给他们的：他们有时在垃圾堆里发现破布，就用这些破布遮住自己的身体。可怜的兄妹们不得不忍受寒冷和饥饿。

一天，在野外辛苦劳作后，他们坐在灌木丛下吃最后一点面包。吃完之后，他们悲伤地流下泪，他们商量着怎样才可以有饭吃，有衣穿，不用辛苦地给别人干活。后来他们决定开始在广阔的世界里游荡，寻找好运和友善的接待，并寻找最合适的地方，打算在那里变成宽阔的大河——在当时，人是可以变成河流的。

他们走啊走啊，走了三年，最后选定了心仪的地方，并商定了各自变河的地点。然后，他们三个都停下来在沼泽地里过夜，但是妹妹们比哥哥更狡猾，第聂伯河一睡着，她们就悄悄地爬了起来，挑选了地势更好的地方，变成大河，开始向前流。

第聂伯河早上醒来，发现两个妹妹不见踪影了，他非常愤怒，并匆忙追赶她们。但是在追赶的路上，他觉得没有人能跑得比一条河还快，于是他投向地面，变成一条小溪向前奔流而去。他冲过沟壑，越冲越远，波涛汹涌。但是当他来到离海岸不到几米的地方时，他的愤怒平息了，他汇入了大海。他的两个妹妹一直在躲避他，她们兵分两路，逃到了海底。当第聂伯河怒气冲冲地往前冲时，他经过了无数陡峭的河岸，因此，他跑得比伏尔加河和德维纳河更快，也因此，第聂伯河有很多急流和很多河口。

索日河和第聂伯河

从前有一个老盲人，名叫德维纳河。他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叫索日河，小儿子叫第聂伯河。索日河很躁动，时常在森林、山丘和平原上四处游荡；而第聂伯河特别温顺，他整天待在家里，是母亲最喜欢的孩子。有一次，当索日河又出去玩的时候，母亲骗父亲把给长子的祝福赐给了次子。德维纳河对第聂伯河说：

“我的孩子，去汇入一条又宽又深的河吧，流过城镇和无数的村庄，直到汇入蓝色的大海。你的兄弟将成为你的仆人。你将永远宽广和富足！”

第聂伯河汇入一条河，流经肥沃的草地和梦幻般的树林。三天后，索日河回到家，知道第聂伯河出门的事，开始跟父母抱怨。

“如果你想超越你的弟弟，”他的父亲说，“那就在黑暗的未开垦的森林中，隐蔽地急速向前。如果你能赶上你的弟弟，他就会成为你的仆人。”

于是索日河匆忙追赶，穿过未开垦的土地，势头凶猛地冲开沼泽，挖开沟壑，橡树被它冲得连根拔起。秃鹫把这件事告诉了第聂伯河，第聂伯河加快了速度，在高高的山丘间奔流。与此同时，索日河让乌鸦追赶第聂伯河，请它一追上第聂伯河，就呱呱叫三声；索日河自己则要在地下穿行，等到乌鸦叫的时候就冲出地面，这样就能比他弟弟先到达。但是秃鹫落在了乌鸦身上，乌鸦还没赶上第聂伯河，就开始呱呱叫了。索日河从地下冲了上来，正好投进了第聂伯河的波涛里。

伏尔加河和瓦祖扎河

伏尔加河和瓦祖扎河争论她俩谁更聪明、更强大、更值得尊敬。她们争论了许久，但谁也没能在争论中占上风，所以她们打算一决高下。

“让我们一起躺下睡觉吧，我们之中谁先起来，并最快到达里海，谁就是我们之中更聪明、更强壮、更值得尊敬的那个。”

于是伏尔加河和瓦祖扎河一起躺下睡觉了。但在夜里，瓦祖扎河悄悄地爬了起来，选择了最近、最直的一条路线，向里海冲去。伏尔加河醒来后，她不慌不忙地出发了，但是速度刚刚好。在祖布托夫，她追上了瓦祖扎河。伏尔加河水势汹涌，瓦祖扎河感到害怕，说以后愿意做伏尔加河的妹妹，并恳求伏尔加河把她抱在怀里，带她一块去里海。所以直到今天，瓦祖扎河都是春天第一条解冻的河，她醒来后会把伏尔加河从冬眠中唤醒。

严冬老人

从前有位老头，他有一个妻子和三个女儿。妻子不喜欢大女儿，因为大女儿是继女，所以总是责骂她。她每天让继女早早起来干家里的脏活重活。天亮前，女孩要喂牛吃草，让它们喝水，把木柴和水挑回家里，然后点燃炉火、拖地、缝补衣服，整理好一切。尽管如此，妻子从不满足，只会对继女玛法发牢骚：

“真是个懒骨头！这把刷子没有放回原来的地方，这些东西也放错地方了，她居然还把牛粪留在了房子里！”

女孩默不作声，悄悄落泪，她想尽了一切办法讨好继母，为妹妹们做家务。但是，妹妹们和继母一样，总是辱骂玛法，玛法委屈极了，总是哭泣，而看玛法哭泣对她们来说甚至是一种乐趣！而她们自己总是很晚才起床洗漱，用干净的毛巾擦脸，直到晚饭后才开始干活。

女孩们越长越大，到了该嫁人的年纪。老头为他的大女儿感到难过。因为他很爱她——她任劳任怨，总是按照老婆子的要求做家务，从不争执。但是他不知道怎么帮助大女儿。他很软弱，老太婆总是骂他。她的两个女儿都执拗而懒惰。

老头和老太婆最近都在考虑问题——老头在考虑怎么给女儿们找个好婆家，而老太婆在想怎么把继女赶出家门。一天，她对他说：

“老头，要不把玛法嫁出去吧！”

“我很乐意看到玛法出嫁。”他说着，溜到炉子上方（睡觉的地方）。但他的妻子在他身后喊道：

“老头，明天早点起床，把母马套在雪橇上。玛法，明天早起，把你的东西放在一个篮子里，换上干净的衣服。玛法，你明天要跟你爸出门做客。”

可怜的玛法听到被邀请去做客这个好消息很高兴，她这天晚上睡得

很香。第二天一早，她起床后洗了个澡，向上帝祈祷，收拾好所有的东西后，穿上自己最漂亮的衣服，看起来像个要出嫁的小姑娘。

现在是冬天，门外的寒霜踏上去咯咯作响。一大早，天已破晓，但太阳还没有升起来，老头把母马套在雪橇上，把它带到台阶上。然后他走进屋里，坐在窗台上，说：

“我已经把一切都准备好了。”

“过来吃饭！”老太婆回答道。

老头坐到桌前，让玛法坐在他旁边。桌子上放着一个盘子，老头开始切一块面包。此时，老太婆端上一碗老卷心菜做的汤，说道：

“喂，我的鸽子，吃完了就走吧，我已经看厌你了！老头，赶着雪橇送玛法去见她的新郎！看这儿，首先沿着这条路直走，然后向右拐，你知道的，进入树林后，一直到山上的大松树旁，把玛法交给严冬老人。”

老头放下面包，目瞪口呆，玛法开始哀叹。

“干什么拉下脸大呼小叫？”她的继母说，“你的新郎是个美男子，他很富有！你要看看他拥有多少东西——冷杉树、松树和桦树，它们都穿着羽绒的长袍，谁不羡慕呢？他可是个英雄！”

老头默默地把东西放在雪橇上，让女儿穿上一件暖和的衣服，然后带着她出发了。过了一会儿，穿过了冰冻的雪地，他们来到森林深处，停了下来，他让女儿从雪橇上下来，把她的篮子放在一棵高高的松树下，说：

“玛法，坐在这里等待新郎吧。记住，见到新郎的时候要热烈地欢迎他。”

说完，老头调转马头，向家驶去。

玛法孤零零地坐着，冻得瑟瑟发抖。她很想号啕大哭，但她已经没有力气了。突然她听到不远处严冬老人从一棵枞树跳到另一棵枞树上，

发出哔哔剥剥的声音。不一会儿，他来到玛法旁边的那棵树，低头问道：

“你冷吗，小姑娘？”

“我很温暖，亲爱的严冬老人。”她回答道。

严冬老人冻住这棵树，他又问少女：

“你冷吗，小姑娘？”

玛法快被冻僵了，但她仍然回答道：

“我很温暖，亲爱的严冬老人，一点儿也不冷！”

严冬老人打起响指，发出响亮的嘎吱声，他又问少女：

“你冷吗，美丽的姑娘？”

女孩此时已经冻僵了，别人已经听不到她虚弱的回答：“我很暖和，亲爱的严冬老人！”

接着，严冬老人怜悯这个女孩，把她裹在皮袍子里，让她取暖。

第二天早上，老太婆对她的丈夫说：

“老头子，赶雪橇去把你的女儿运回来埋了吧！”

老头赶着雪橇来到树林里，发现玛法还活着，穿着一件漂亮的礼服，蒙着一条昂贵的面纱，身边还有一个装有昂贵礼物的篮子。他一言不发，把所有东西都装在雪橇上，把女儿也抱上了雪橇，赶回家去。回到家后，老太婆看到女孩活着，还穿得漂漂亮亮，大吃一惊。

“你这个坏蛋！”她怒吼，“你骗不了我！”

过了一会儿，老太婆对老头说：

“也带我的女儿们去见玛法的新郎。他送给我的女儿们的衣服必须

比玛法的要更华丽！”

第二天一大早，老太婆给她的女儿们准备了早餐，把她们打扮成新娘的样子，然后派老头送她们上路。老头把女儿们留在老地方。


L F Atkins

两个女儿坐在雪堆上，不停地说笑：“不知道妈妈怎么想的！突然想把我们俩都嫁出去！我们村里又不是没有年轻的小伙子！天知道会不会来一个脾气暴躁的家伙！”

女儿们虽然裹在皮衣里，但还是感到寒冷无比。

“普拉斯科维娅！霜活剥了我的皮。如果我们的新郎不快点来，我们就会被冻死在这里！”

“不要胡说八道，玛什卡！新郎应该在明天早上来。现在还不到吃晚饭的时间！”

“普拉斯科维娅，万一只有一个新郎来，你觉得他会选我俩中的哪一个呢？”

“反正不会选你，你这么笨！”

“那他应该会选你吧？”

“当然是我！”

“你总是像对待傻瓜一样对待别人！”

此时，严冬老人快把女孩们的手冻僵了，女孩们把手放在裙子下面，继续争吵。

“什么，你这个胆小鬼！你这个瞌睡虫！你这个可恶的泼妇！你甚至不会纺织！”

“啊哈，吹牛大王！你会什么？除了出去狂欢和吃，什么都不会！等着瞧！我们很快就会知道新郎会选谁！”

女孩们继续这样争吵的时候，天气变得更冷了。她们两个立刻大叫起来：

“新郎为什么这么久都不来？我们都快被冻死了。”

突然，女孩们听到不远处传来一棵枞树正在结霜的声音。严冬老人

从一棵枞树跳到另一棵枞树上，发出哔哔剥剥的声音。

“听！普拉斯科维娅！新郎终于要来了，他还带着铃铛来了！”

“我没那工夫听，我的皮肤冻得皲裂了。”

“但你仍然想嫁出去吧？”

严冬老人越来越近了。他停在她们旁边的一棵树上，低头对她们说：

“漂亮的姑娘们，你们冷吗？”

“严冬老人，太冷了！我们快被冻死了！我们在等新郎，但是那个该死的家伙不见了！”

严冬老人落得更低了：“漂亮的姑娘们，你们冷吗？”

“少烦我们！难道你是瞎子吗？没看到我们的手脚都冻僵了吗？”姑娘们把严冬老人臭骂了一通。

寒风刮得更凛冽了，严冬老人说：“漂亮的姑娘们，你们冷吗？”

“下地狱吧！该死的老东西！别在这儿碍眼！”

话音刚落，女孩们就尖叫起来，接着她们就被严冬老人冻死了。

第二天早上，老太婆对老头说：

“老头子，去抱一把干草到雪橇里，带些羊皮毯子。外面冰天雪地的，我的女儿们肯定冷得半死了！记住，老头子，要快点！”

老头还没来得及吃一口早餐，就上路了。他来到那棵松树下，发现女儿们已经冻死了。于是他把女儿们抱上雪橇，用毯子裹住她们，并盖上树皮垫，赶回家了。老太婆远远地看见了他，跑出去迎接他，大喊：

“我的女儿们呢？”

“在雪橇上！”

老太婆掀开垫子，解开毯子，发现两个女孩都冻死了。

老太婆开始暴跳如雷，对她的丈夫破口大骂：

“你做了什么，你这个老坏蛋？你害死了我的女儿们，我的亲骨肉啊！我美丽的浆果们！我要打死你！”

“够了，你这只老鹅！你以为你自己会发大财？你的女儿们太固执了，都是学你！这怎么能怪我？”

老太婆起初悲愤填膺，骂骂咧咧地说了些脏话，但是发现无济于事，只能和她的继女和好。最后他们一家幸福地生活在了一起。一个邻居向玛法求婚，玛法嫁出去了，过着幸福的生活。老头时常讲严冬老人的故事来吓唬他的外孙们，不让他们自己跑出去。

第四章
魔法与巫术

盲人与瘸子

从前，有一个国王和一个王后，他们聘请了导师卡托玛来照顾他们的儿子伊万王子。国王和王后活到了高龄，不过突然他们生病了，对康复不抱希望，于是他们派人叫来伊万王子，嘱咐他："我们死后，不管你做什么事情，都要尊重和服从卡托玛。如果你服从他，你就能享受幸福；否则，你就会像苍蝇一样灭亡。"

第二天，国王和王后死了。伊万王子安葬了他的父母，并按照他们的指示生活。无论他想要做什么，总是先询问他的导师。

过了一段时间，王子获得了国王的财产，开始考虑结婚。有一天他去找他的导师，说道："卡托玛，我受够了一个人的生活，我想结婚。"

"很好，王子！有什么能阻碍你呢？你也到了该考虑迎娶新娘的年纪了。到大厅去，那里有世界上所有公主的肖像。你看看那些肖像，为自己选择一个新娘。哪个公主令你满意，你就去向她求婚吧。"

伊万王子走进大厅，开始仔细查看那些画像。最让他心动的是美丽的安娜公主，她真是个美人，全世界也找不到第二个像她那样的美人了！她的画像下有这样一行字："如果有人让她猜一个谜语，她猜不出来，那么她就会嫁给他；但若是她猜到了谜底，她就会下令把他的头砍下来。"

伊万王子读完后，感到非常痛苦，就去找他的导师。

"我去过大厅了。"他说，"我希望安娜公主做我的新娘，只是我不知道有没有可能赢得她的芳心。"

“是的，王子，赢得她的芳心的确很难。如果你独自前去，无论如何也赢不了她。不过，如果你带我一起去，而且照我说的去做，你也许就能心想事成。”

伊万王子恳求卡托玛和他一起去，并以名誉担保，无论情况如何，他会一直服从卡托玛。

一切准备就绪，他们启程去向安娜公主求婚。他们走了一年、两年、三年，途经了许多国家。

伊万王子说：“我们一直在赶路，叔叔，现在终于离安娜公主的国家越来越近了，可我仍然不知道该提出什么谜语。”

“我们必须迅速想出一个谜语。”卡托玛回复。他们继续向前走。卡托玛低头看向地面，地上有一个装满金钱的钱包。他立即捡起它，把里面所有的钱都拿出来，并装进他自己的钱包里，然后对王子说：“我想到谜语了，伊万王子！当你走到公主的面前时，这样对她说：‘我们来这里的途中，看到地上有Good，我们用Good把Good捡起来，并放入我们自己的Good里[1]。’她一辈子都猜不出这个谜语的谜底，但如果你问其他任何谜语，她只需翻看魔法书，很快就能找出谜底。一旦她猜到了，就会下令砍掉你的头。”

终于，伊万王子和卡托玛到达了安娜公主所在的宏伟宫殿。那时，她刚好在阳台上，看到有新来的人，便询问他们从何处来、想要什么。

伊万王子回答道：“我来自一个遥远的王国，我希望安娜公主能嫁给我。”

安娜公主听闻，下令让王子进入宫殿，并让他当着所有王子和皇室贵族的面，提出谜语。

“我已经许下诺言，”她说，“任何人只要说出一个能难倒我的谜语，我便嫁给他。但是如果我猜出了谜底，那么他将被处死。”

“请听我的谜语，美丽的公主！”伊万王子把卡托玛教他的谜语说了一遍。

美丽的安娜公主拿起她的魔法书，开始寻找这个谜语的谜底。她把这本书从头到尾看了一遍，也没有找到谜底。于是，王子们和贵族们决定公主必须嫁给伊万王子。公主一点儿也不高兴，但也没有办法，所以不得不开始准备婚礼。与此同时，她心想怎样才能拖延时间，把新郎赶走。她认为最好的办法就是把大量繁重的任务交给新郎，让他知难而退。

她叫来伊万王子，对他说："我亲爱的伊万王子，命中注定的丈夫，我们应该为婚礼做些准备，请你帮我做一件小事。在王国的一处，矗立着一根高大的铁柱子。你把它运到宫廷的厨房里，切成小块给厨师当燃料。"

"对不起，公主，"王子答道，"难道我来这里是为了砍柴吗？这是我该做的事情吗？我的仆人卡托玛可以来完成这件事。"

王子立刻叫来卡托玛，命令他把铁柱子搬到厨房并切成小块，作为厨师的燃料。卡托玛到了公主指示的地方，把那根铁柱子抱在怀里，运至厨房，把它切成了小块。但是他拿出四个铁块，放进自己的口袋里，自言自语道："它们迟早会有用的！"

第二天，公主又对伊万王子说："我亲爱的王子，命中注定的丈夫，明天就要举行我们的婚礼了。我会坐在马车里，但你要骑上一匹烈性的战马，所以你有必要提前驯服它。"

"我怎么能亲自驯马！我可以安排仆人去做。"

伊万王子叫来卡托玛："你去养马场，让马夫挑一匹英勇的战马，然后你骑上它并驯服它。明天我将骑着它去参加婚礼。"

卡托玛识破了公主的计谋，但他没有久留。他立刻前去养马场，叫马夫们挑选出一匹最英勇的骏马。十二个马夫聚集在一起，打开了十二把锁，开启了十二扇门，牵出了一匹用十二条铁链捆着的魔马。卡托玛走到它跟前，刚设法坐上去，魔马就从地上一跃而起，蹦得比森林里的大树还高，只比盘踞空中的云层略低。卡托玛牢牢地坐在马背上，一只手抓着马的鬃毛，另一只手从口袋里掏出一个铁块，用铁块猛击它的额头，试图驯服它。当他用完一块时，他就拿出另一块。当两块用完后，他又用了第三块。当第三块也用完后，第四块派上用场。他狠狠地惩罚

了这匹英勇的战马，它再也撑不住了，用人类的声音大叫道：“卡托玛，不管你想要什么，尽情命令吧，一切都如你所愿！”

“听着！”卡托玛回复，“明天伊万王子将骑着你去婚礼现场。现在专心听我说！马夫会把你牵到院子里，当王子走到你面前并把手放在你身上时，你必须安静地站着，连一只耳朵也不能动。当他坐在你的背上时，你要牢牢地踩着地面，然后迈着沉重的步伐移动，就好像你的背上压着一个不可估量的重物似的。”

那匹英勇的战马听了命令，精疲力竭地下降到地面。卡托玛抓住它的尾巴，把它扔到马厩附近，喊道：“喂！马夫们，给它把食物端来吧！”



转眼到了第二天，举行婚礼的时间越来越近。公主的马车已准备就绪，英勇的战马也已就位。人们从四面八方而来，聚集在一起。新郎和新娘从白石大厅里走了出来。公主坐上马车，等着看伊万王子的“好戏”。这匹魔马是否会把他的卷发抛向风中，把他的骨头撒向开阔的平原？伊万王子走近那匹马，把手放在它的背上，脚踩在马镫上。那匹马一动不动地站着，就像石化了一样，连耳朵都没有摇一下！王子骑在它的背上，它的马蹄仿佛陷进土里。马夫解开束缚它的十二条铁链，它开始迈着平缓、沉重的步伐向前移动，汗水像冰雹一般从它身上倾泻而下。

“真是个英雄！力大无穷！”围观的人们大喊。

新郎和新娘结婚了，他们手牵着手走出教堂。公主想再次考验伊万王子，她使劲捏他的手以至于他无法忍受疼痛。王子痛得满脸通红，面部扭曲。

“你不是个真英雄！”公主想，“你的导师卡托玛骗得我团团转，你也不能免受惩罚！”

安娜公主和伊万王子在一起生活了一段时间。她在言语上百般奉承她天赐的丈夫，但实际上她除了思考如何除掉卡托玛之外，从来没有想过其他事情。“只要把卡托玛除掉，一切问题就都解决了！”她自言自语。但不管她怎么中伤卡托玛，伊万王子都不受影响，反而总是帮卡托玛求情。

年底到了，某天，王子对妻子说：“美丽的公主，我亲爱的妻子，我想带你回我的国度。”

“当然可以。”她说，“我们一起去，我早就想去看看你的国家了。”

于是他们准备完毕后，就启程了，卡托玛担任他们的车夫。他们一直在赶路，途中，伊万王子睡着了。突然安娜公主叫醒他，高声抱怨：“听我说，王子，你之前睡着了，所以什么都没听见！你的导师一点都不服从我，故意让马匹翻山越岭，仿佛想置我们于死地。我试图平心静气地和他交流，但他嘲笑我。如果你不惩罚他的话，我就不活了！”

伊万王子正处于半梦半醒的状态，勃然大怒，便把卡托玛交到了公主手里：“随你处置！”公主下令打断卡托玛的双脚。

卡托玛平静地屈服于王子和公主的怒火，心想：“没关系，我可以忍受折磨，但是王子应当知晓接下去他会过上多么悲惨的生活！”

卡托玛被打断了双脚。公主环顾四周，看到一截高大的树桩立在一边。她叫来仆人，吩咐他们把卡托玛抬到那根树桩上。至于伊万王子，她用绳子把他拴在马车外部，她自己则登上马车，立即调转方向，赶回自己的王国去了。卡托玛被留在树桩上，痛哭起来。

“再见，伊万王子！”他大哭，“你不能忘记我！”

与此同时，伊万王子被拴在马车上，被拖着向前。这时他清楚地知道自己犯了一个多么大的错误，但是现在已经没有回头路可走了。安娜公主回到她的王国，安排伊万王子放牛。每天清晨，他把牛群赶到田野；到了晚上，他再把它们赶回皇家园林。每到晚上，公主总是坐在阳台上向外张望，检查牛的数目是否正确。

卡托玛在树桩上坐了一天、两天、三天，其间一直未进食。由于双脚被打断，他无法从树桩上下来，看来他只能饿死了。距此不远处有一片茂密的森林，那里住着一位威武的盲人英雄。不管是野兔、狐狸还是熊，只要有动物从他身边跑过并被他闻到气味，他就立刻开始追赶，抓住它，这是他获取食物的唯一方法。这位英雄非常敏捷，没有一头野兽能从他身边逃走。一天，一只狐狸悄悄路过，英雄听到了声音，紧跟着它。这只狐狸跑到卡托玛所在的树桩边，又突然调转方向，然而盲人英雄匆忙向前奋力一跃，额头猛地撞向树桩，树桩的根都被撞掉了。

卡托玛倒在地上，问道：“你是谁？”

“我是一个盲人英雄。我在森林里居住了三十年。我获取食物的唯一方式是抓捕野味，再用火把它烤熟。如果不是这样，很早以前我就饿死了！”

“你不是生下来就是盲人吧？”

“不是，是安娜公主挖出了我的眼睛！”

“兄弟，”卡托玛说，“我被打断了双脚，也是拜她所赐！”

两位英雄进行了一番交谈，决定日后一起生活，互相帮助，以获取食物。

盲人对瘸子说：“你坐在我背上，给我指路。我就是你的脚，你就是我的眼。”

盲人带瘸子回家。卡托玛坐在盲人的背上，四处张望着，不时地喊着：“右边！左边！直走！”

他们就这样在森林里住了一段时间，以打野兔、狐狸和熊为生。

有一天，瘸子说：“我们不能这样过一辈子。我听说在某个镇上住着一位富商，他有一个女儿。那个商人的女儿对穷人和残疾人非常仁慈，她会向每个人施舍。兄弟，如果我们把她带走，让她住在这里，她就可以为我们料理家务。”

盲人拉来一辆马车，把瘸子抱了上去，直奔镇上富商的院子。富商的女儿从窗户看到了他们，马上跑出来迎接他们。她跑到瘸子面前，说道：“拿着吧，奉主之名，可怜人！”

瘸子似乎要去拿施舍物，但实际上他一把抓住她的手，把她拉上马车后，就呼喊盲人。盲人立刻赶着马车飞奔起来，速度快得没人能抓住他们，甚至骑上马都追不上他。富商派人去追赶，但没找到他们。

两位英雄带富商的女儿回到他们生活的森林，对她说：“你做我们的妹妹吧，和我们一起住在这里，为我们操持家务，否则就没有人能为我们两个可怜的人做饭、洗衣服了。你这么做的话，主就不会遗弃你！”

于是她留在了森林里，两位英雄尊重她、敬爱她，把她视作妹妹。他们整天外出打猎，这位妹妹始终留在家里。她负责所有的家务，准备食物，并洗衣服。

但一段日子过后，芭芭雅嘎女巫开始出没于他们的小屋，吸吮富商女儿的胸乳。英雄们刚出去打猎，芭芭雅嘎就进了小屋。不久，这位美

丽姑娘的脸色越来越差，整个人变得又虚弱又瘦小。盲人什么也看不见，卡托玛认为情况不太对劲，于是把这件事告诉了盲人。他们一起去找妹妹并盘问她。不过芭芭雅嘎不允许她说真话。很长一段时间，她都不敢把她的烦恼告诉他们，她坚持了很久，但最后她的兄长们说服了她，她把一切毫无保留地告诉了他们。

“每次你们一出去打猎，”她说，“小屋里就会出现一个面目可憎、长发花白的老婆婆。她每次都让我给她梳头发，同时她会吸吮我的胸乳。”

“啊！”盲人说，“那是芭芭雅嘎。等会儿，让我想想，我们必须根据她的行为方式来对付她。明天我们不去打猎，而是引诱她过来，然后趁机抓住她。”

于是，第二天上午，英雄们没有去打猎。

“现在，无脚叔叔！”盲人说，“你躲到长凳底下，必须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我会到院子里去，并站在窗下。至于你，妹妹，当芭芭雅嘎进来的时候，你就坐在这里，紧邻窗户。你给她梳头的时候，悄悄地把她的头发从窗户扔到外面。我来抓住她的白发！”

一切顺利进行。盲人抓住了芭芭雅嘎的头发，大喊：“噢，卡托玛叔叔，从长凳下出来吧！我出去一会儿，在此期间，你来擒住这个毒如蛇蝎的女人！”

芭芭雅嘎听了，立刻跳起来，试图挣脱束缚。她不停地扭动身体，但没有任何用处。

卡托玛叔叔从长凳底下爬出来，如大山般压在她身上。盲人回到小屋，对瘸子说：“现在我们堆起柴火，让火吞噬她，然后把她的骨灰撒在风中！”

芭芭雅嘎恳求道：“我的上帝！我的爱人！原谅我吧。我会改过自新，日后只做对的事情。”

两位英雄说：“很好，老巫婆！现在你带我们去找治愈病痛的生命之水！”

“只要你们不杀我，我就立即带你们去！”

盲人背起卡托玛，手里抓着芭芭雅嘎的头发。她把他们带到森林深处的一口深井旁边，说：“这里就是能够治愈病痛、起死回生的水。”

“当心，卡托玛叔叔！”盲人大叫，“不要冒险。如果她骗我们，我们就都没命了。”

卡托玛从树上砍下一根绿枝，把它扔进井里。树枝还没落入水中，就突然燃烧起来。

“呵！你到现在还在耍诡计！”英雄们开始折磨她，意图把她扔进炽烈的井水中。芭芭雅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诚恳地请求宽恕，她发誓这次不会再欺骗他们。

她说：“我发誓这次一定带你们去找真正的生命之水。”

英雄们同意再给她一次机会，她把他们带到了另一口井旁。

这一次，卡托玛叔叔从树上割下一截枯枝，把它扔进井里。枯枝还没碰到井水，就已经变绿了，枝上长出了新芽，开出了花。

“来吧，这是生命之水。”卡托玛说。

盲人用井水湿润眼睛，即刻重获光明。他把瘸子放进水里，瘸子的双脚就长好了。他们都非常欢喜，对彼此说：“现在一切都好起来了，我们痊愈了，我们会找回曾经属于我们的一切！但首先我们必须了结芭芭雅嘎。如果我们现在放过她，她日后还会伤害我们，毕竟她一生都在耍诡计。”

因此，他们返回第一口井边，把芭芭雅嘎丢入井中，她的生命就此终结！

之后，卡托玛娶了富商的女儿为妻，两人与盲人一同前往安娜公主的王国，以解救伊万王子。他们快到都城时，发现伊万王子正在放牛！

“停下，放牛郎！”卡托玛说，“你要把这些牛赶到哪里？”

“我正要把它们赶回公主的庭院。”王子回答，“公主每天都会检查。”

“这样吧，放牛郎！你穿上我的衣服，我穿上你的，我来帮你把牛赶回去。”

“不用了，兄弟，不能这么做！如果公主发现的话，她会折磨我的！”

“别害怕，不会有事的！我卡托玛向你保证。”

伊万王子叹息：“啊！卡托玛要是还活着，我怎么可能会在这里放牛！”

这时卡托玛向他表明了自己的身份，伊万王子热情地拥抱卡托玛，热泪盈眶。

“我从没想过还能再见到你。”他说。

于是，他们交换了衣服。卡托玛假扮王子把牛群赶回公主的庭院。安娜公主走到阳台上，向下观望，并指挥卡托玛把它们赶到牛棚里。所有的牛都已经进入棚里，只剩最后一头还停在大门处。卡托玛扑过去，大喊：“你在这等什么呢！”

接着，他抓住它的尾巴，用力地拉扯它，甚至扯下了牛的表皮！公主看到后，高声叫道：“这个蛮横的放牛郎在干什么？抓住他，把他带过来！”

仆人们抓住卡托玛，把他拖到了宫殿中。他跟着仆人们，没有找任何借口。仆人们把他带到公主面前。她看着他，问：“你是谁？从哪里来？”

“我是被你打断双脚、放在树桩上的卡托玛。”

公主想：“既然他的双脚已经好了，那么为了我的未来，我必须迎合他。”

所以，她不断恳求他和王子宽恕她，她承认了自己所有的罪过，并

发誓永远爱伊万王子，凡事都服从王子。伊万王子原谅了她，与她和睦相处。盲人英雄留在他们身边，而卡托玛和妻子则返回富商的家，从此住在那里。

---

[1] 英文Good作名词时，含有“商品，东西；好意”等多义。此处，第一、三、四个Good在原文中均指代钱包，而第二个Good在原文中与with连用，即“用好意，满怀好意”的意思，但这个短语也能解释为“用这个东西”。卡托玛利用歧义，让公主理解为“用这个东西”，而非“满怀好意”，从而使其猜不出谜底。——译者注

海伦娜公主

从前，在某个地方，住着一位老人。他教三个儿子读书写字以及所有的书本知识。有一天，他对他们说：“现在，我的孩子们！当我死后，记得来我的墓前祷告。”

“好的，父亲，好的！”他们回答。

两个哥哥是那么魁梧，那么高大强壮！至于年纪最小的伊万，他就像是一个未完全发育的孩子、一只羽翼半丰的小鸭子，比哥哥们逊色得多。不久，他们的老父亲去世了。这时，传来消息，国王为他的女儿——美丽的海伦娜公主建造了一座有十二根圆柱和十二排横梁的神殿。在神殿里，公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等待着她的新郎。那个勇敢的青年，会骑着一匹骏马，站得足够高来亲吻她的嘴唇。整个国家的青年都陷入骚动。他们开始舔嘴唇、挠头，想知道这么好的运气会落到谁的头上。

“哥哥们！”伊万说，“父亲去世了，我们中谁去他的墓前读祷文呢？”

“谁想去，就让谁去吧！”两个哥哥答道。

于是，伊万去了，哥哥们却在驯马、卷头发、修剪胡子。

转眼到了第二夜。

“哥哥们！”伊万说，“我已经完成了祷告。现在该轮到你们了，你们谁去？”

“谁想去谁去。我们有事要做，你无权干涉。”

他们把帽子扬起来，大喊大叫，一会儿朝这边飞奔，一会儿朝那边跑去，在空旷的田野里四处游荡。

因此，伊万只好自己去念祷文。第三夜也是如此。

此时，他的哥哥们已经训练好战马，修剪好胡子，准备第二天早晨在海伦娜公主眼前展现自己的勇气。

“要不要带上弟弟？”他们想，“不，不。带上他有什么好处？只会让人们笑话，给我们添乱。我们还是自己去吧。”

他们离开了。但是，伊万非常想去看一眼美丽的海伦娜公主。他痛哭流涕地来到父亲的坟墓前，他父亲在棺材里听见他的哭声，走出坟墓，到他身边，抖掉他身上的湿土，说：“不要悲伤，伊万。如果你有麻烦，我会帮助你。”

紧接着，老人站直身子，高声大叫，又吹了一声刺耳的口哨。

不知道从哪里出现了一匹马，大地颤抖，火焰从它的耳朵和鼻孔里喷出。魔马飞来飞去，然后静静地站在老人面前，仿佛扎根在地里似的，叫道：“悉听尊便！”

伊万钻进马的一只耳朵，又从另一只耳朵里钻出来，变成了一位绝世英雄——任何一则俄罗斯民间传说都未曾描写过的英雄！他骑上马，双臂张开，像猎鹰一样径直飞向海伦娜公主的家。到达公主所在之处后，他挥动双手，跳到高处，只差两排横梁的距离就成功了。他转过身，飞奔起来，一跃而上，到了离海伦娜公主仅一排横梁远的地方。他一次又一次转身，眼中仿佛射出一道火光，他瞄准方向，最终在美丽的海伦娜的嘴唇上吻了一下。

“他是谁？他是谁？快点阻止他离开！阻止他！”公主大喊。然而，没有人能发现他的行踪。

他飞驰回父亲的坟前，放开魔马，跪倒在地上，并征求父亲的意见。他们进行了一番商议。

回家后，伊万表现得好像没去过任何地方。哥哥们不停地交谈，描述着他们去过的地方、看见的事物，而他像往常一样在旁边听着。

第二天，活动继续。王宫的大厅里聚集着无数贵族青年。哥哥们骑马前往宫殿，他们的弟弟伊万也去了，只不过是步行去的。他温顺而谦虚，就像没有吻过公主一样，坐在远处的一个角落里。海伦娜公主要求

她的新郎在大家面前现身，并表示想要把一半的王国给他，但是新郎没有露面。公主派人在贵族青年和将军中寻找，每个人都轮流接受检查，但没有任何收获。与此同时，伊万在一旁轻声微笑，等着新娘亲自来找他。

他想：“昨天，当我以一名强大的英雄的姿态出现时，我取悦了她。现在就让她爱上穿着普通的我吧。”

公主站起身，用明亮的眼睛环顾四周，她的目光扫过所有大厅里的人。公主认出了她的新郎，并让他坐在她身旁，两人很快便结婚了。

上帝啊！他变得多么聪明，多么勇敢，多么英俊！他骑上飞马，扬了一下帽子，双手叉腰！你绝对会说他是一个国王、一个天生的国王！绝对不会怀疑他曾经是那个瘦小的伊万。

傻瓜叶米利安

从前有三个兄弟，其中两个很聪明，但还有一个是傻瓜。两个哥哥到沿河的城镇去售卖货物，出发前对傻瓜弟弟说："别担心，傻瓜！听我们的妻子的话，并把她们当作母亲来尊重。我们会给你买一双红靴子、一件红长袍和一件红衬衫。"

傻瓜对他们说："好的，我会尊重她们。"

他们给傻瓜下了一些命令后，便出发前往下游的城镇。然而，傻瓜平躺在火炉上方[1]，并一直躺在那里。

哥哥的妻子们对他说："你在干什么，傻瓜！你的哥哥们命令你要尊重我们，而作为回报，他们每个人都会给你带礼物，但你现在却躺在火炉上方，一点活儿也不干。无论如何，你去打些水来。"

傻瓜拿了两个桶去打水。在他舀水时，一条梭子鱼碰巧钻进了桶里。

傻瓜对自己说："托主的福！我要煮了这条鱼，自己一个人吃光它！一丁点也不会分给我的嫂子们！我要对她们冷酷一点！"

梭子鱼用人类的声音对他说："别吃我，傻瓜！如果你把我放回水里，你将会有好运！"

傻瓜回答："我能从你那儿获得什么好运？"

"哎呀，不管你提什么要求，我都能满足。比如你可以说：'奉梭子鱼之命，应我之请，你们这些水桶，回家去，各回原位。'"

傻瓜重复完这句话，水桶立即自动回到家里，恢复原位。两位嫂子看到后，感到疑惑："这是哪门子傻瓜！他懂我们的意思。你看，水桶已经运回来了，而且放在原处。"

傻瓜回来后，躺在火炉上方。他哥哥的妻子们又开始说：“你躺着干什么，傻瓜？没有烧火的柴火了，你去砍一些来。”

傻瓜拿起两把斧子，坐上雪橇，但缺少拉雪橇的马。

“奉梭子鱼之命，应我之请，拉我到森林里去，雪橇！”

雪橇快速行进，就好像有马拉着似的。傻瓜经过一个小镇，他那无马牵引的雪橇粗暴地把路上的行人们挤到角落里。他们开始大叫：“让他停下！抓住他！”

但他们连碰都碰不到他。傻瓜一路到了森林，他从雪橇上下来，坐在一根木头上，说：“一把斧头去砍树，另一把斧子，把砍下的树劈成小块！”

很快，柴火砍好了，堆在雪橇上。接着，傻瓜又说：“现在，你们中的一把斧子，去给我砍一根棍棒，在我能拿得动的前提下，越重越好。”

斧子去给他砍了一根棍棒，搁在柴火上。

傻瓜坐在雪橇上准备离开。他又经过了那个小镇，镇上的人聚在一起，一直在寻找他。于是他们拦住傻瓜，用手按住他，并开始拉扯他。

傻瓜说：“奉梭子鱼之命，应我之请，快上吧！棍棒，振奋起来！”

棍棒跳了出来，开始猛打一顿，打倒了非常多的人。他们躺在地上，像一捆捆玉米散落在地上。傻瓜躲开他们，坐上雪橇回家。他把木头堆起来，然后又躺在了火炉上方。

与此同时，镇民发起抵制他的请愿，并在国王面前公开谴责他，说：“人们都说用尽办法也抓不到他。我们必须用诡计来引诱他，最好的办法就是答应给他一双红靴子、一件红长袍和一件红衬衫。”

于是，国王的随从去找傻瓜，对他说：“去见国王。他会给你一双红靴子、一件红长袍和一件红衬衫。”

傻瓜说：“奉梭子鱼之命，应我之请，火炉，带我去国王面前！”

他坐在火炉上，到达国王面前。

国王想要处死他，但是他的女儿非常喜欢这个傻瓜，她求父亲把她嫁给傻瓜。国王勃然大怒，他让他们结婚，但紧接着下令把他们俩都扔进桶里，然后给桶涂上柏油，扔进水里。

这个桶在海上漂浮了很长时间。妻子恳求傻瓜："快做点什么让我们回到岸上！"

"奉梭子鱼之命，应我之请，"傻瓜说，"把这个桶抛到岸上，并破开它！"

桶飞到岸上，破成了两半，他和妻子走出了木桶。然后，她又一次恳求他，希望他能造一幢房子。

傻瓜说："奉梭子鱼之命，应我之请，建造一座大理石宫殿，就建在国王宫殿的对面！"

一瞬间，宫殿就建成了。第二天早晨，国王看见了新宫殿，就派人去询问住在里面的是谁。他得知女儿住在那里，就立刻把她和她丈夫叫来。他们来了之后，国王赦免了他们，并和他们生活在了一起，而且生活得很好。

---

[1] 在俄罗斯，火炉上方是睡觉的地方。——译者注

女巫

一天深夜，一个哥萨克人骑马进入一个村子，在最后一间小屋前停下来，叫道：“嗨，小屋的主人！今晚你能让我在这儿过夜吗？”

“进来吧，如果你不怕死的话！”

“这是什么回答？”哥萨克人一边想，一边把马赶进马厩。他给它喂食后，就进了小屋。进去之后，他看到里面的人，无论是男人、女人，还是小孩，都在抽泣、叫喊，并向上帝祈祷。他们完成祷告后，便换上了干净的衬衣。

“你们哭什么？”哥萨克人问道。

“你瞧，”房子的主人回答道，“一到晚上，死神就出没于我们的村子。她的目光看向哪间小屋，第二天早上，所有住在那间小屋里的人都会死去，并被装进棺材，抬到墓地去。今晚轮到我们了。”

“别害怕，男主人！没有上帝的旨意，谁都不会死！”

屋子里的人都躺下睡觉了，但是哥萨克人一直在望风，没有合过眼。就在午夜时分，窗户打开了。窗前出现了一个穿着一身白衣的女巫，手里拿着一个喷头，她刚把胳膊伸进小屋，正要洒水的时候，哥萨克人突然挥舞佩剑，砍下她的胳膊。女巫大叫，像狗一样狂吠着逃走了。哥萨克人捡起那只被砍下的胳膊，洗去上面的血迹，藏在斗篷下，然后躺下睡觉。

第二天早晨，男主人和女主人醒来，看到每个人都还活得好好的，没有一个人例外，高兴得都说不出话了。

“如果你们愿意，”哥萨克人说，“我可以带你们去找‘死神’！尽快召集所有的乡村警察，我们一起在村子里找她。”

所有警察立刻聚集在一起，挨家挨户查看情况。他们一无所获，最

后，他们进入了教堂看守人的小屋。

“你们全家都在这儿了吗？”哥萨克人问道。

“不，我的一个女儿病了。她正躺在炉子上方。”

哥萨克人朝炉子上方望去，姑娘的一只胳膊显然被砍掉了。于是，他把事情的来龙去脉都说了出来，又拿出那只被砍断的胳膊让人们看。村里人给了哥萨克人一笔钱，并下令淹死了这个女巫。

无头公主

在某个国家，住着一位国王，这位国王的女儿是个女巫。王宫附近住着一位神父，神父有个十岁的儿子，这个小男孩每天到一个老奶奶家里学习读书和写字。一天夜晚，他下课回家，经过宫殿时，朝一扇窗户望去，碰巧看到公主坐在窗前打扮自己。她摘下自己的头，在上面抹上肥皂，用清水把它洗干净后，梳理好头发，然后编好长长的辫子，最后重新把头放回它应该在的位置。男孩感到十分惊奇，有点不知所措。

“可真够聪明的！”他想，“她其实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女巫！”

回到家后，他开始向每个人讲述他是如何看到公主取下自己的头的。

突然，国王的女儿病入膏肓。她叫来父亲，一字一句地嘱咐他说：“我若死了，就让神父的儿子连续三夜给我念赞美诗。”

公主死了。他们把她装在棺材里，抬到教堂。紧接着，国王召见神父，说：“你有个儿子？”

“是的，陛下。”

“不错。”国王说，“那么让他连续三个晚上给我死去的女儿朗诵赞美诗吧。”

神父回到家，吩咐他的儿子做好准备。第二天早晨，男孩去上课，看书本时神情沮丧。

“你为什么不高兴啊？”老奶奶问。

“我彻底完蛋了，怎么能不闷闷不乐呢？”

“到底怎么了？直说吧。”

“老奶奶，我得给公主念赞美诗。但你知道吗，她是个女巫！”

“我早就知道了！不过，别害怕，这把小刀给你。你走进教堂后，用小刀在自己周围画一个圆圈，然后开始朗诵赞美诗，记住不要回头看。不管后面发生了什么，不管出现了多么恐怖的事情，做好你自己的事，继续读下去，一直读下去。如果你回头看，那么一切都完了！”

晚上，男孩到达教堂后，用小刀在他周围画了一个圈，然后开始读赞美诗。十二点的钟声敲响了。棺材的盖子飞起来，公主起身，跳了出来，喊道：“谁让你偷看我，还把我的秘密说给别人听！现在让我好好教训教训你！”

她说完就冲向神父的儿子，但无论如何也无法冲破那个圆圈。她开始用魔法变出各种恐怖的东西。可是，无论她做什么，小男孩还是不停地读啊读，从来不回头看一眼。天亮的时候，公主冲向她的棺材，平躺进棺材里。

第二天晚上一切照旧。神父的儿子一点也不害怕，不停顿地读到天亮，随后就到老奶奶那儿去了。

她问他：“你看到恐怖的事物了吗？”

“是的，老奶奶！”

“这次情况会更可怕。这把锤子给你，还有四个钉子，把它们钉在棺材的四个角上。在你开始朗诵之前，竖起锤子，把它放在你面前。”

到了晚上，神父的儿子前往教堂，照做了老奶奶叮嘱的所有事。十二点的钟声又敲响了，棺材盖掉在地上，公主跳起来，四处破坏，并恐吓男孩。接着，她又变出恐怖的事物，这一次比以前更可怕。在男孩看来，教堂里好像发生了火灾，所有的墙都被火焰包围了！但他坚守阵地，继续读下去，一次也不回头看。天快亮了，公主冲到棺材里，接着火似乎立刻熄灭了，所有的魔鬼也都消失了。

次日早晨，国王来到教堂，看到棺材打开了，公主脸朝下躺在棺材里。

“怎么回事？”他说。

小男孩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他。于是国王下令，让人把一根白杨木桩插进他女儿的胸膛，并把她的尸体投入地洞。此外，他奖赏了神父的儿子一大笔钱和许多土地。

士兵的午夜守望

很久以前，有一个士兵侍奉上帝和沙皇长达十五年，其间从没回过家看望自己的父母。后来，沙皇下令，准许同一时间里每个连队可以有二十五名士兵请假回去看望家人。故事的主人公和其他名士兵一同得到了休假许可，于是他动身返回他在基辅的家。过了一段时间，他抵达了基辅，参观了修道院，在那里向上帝祈祷，在圣物前跪拜，然后再次出发，前往他的出生地——一个距离基辅不远的外省城镇。他走啊走，突然，他碰见了一个美丽的姑娘，她是那个镇上一个商人的女儿，长得非常漂亮。大家都知道，如果士兵看到漂亮姑娘，那么他绝不可能一声不吭地从她的身边经过；相反，他会跟着她，尝试攀谈。于是，这个士兵走到商人女儿的身旁，打趣地对她说："你好啊，美丽的姑娘！还没有人给你套上笼头吧？"

"还不知道谁给谁套上笼头呢！"姑娘回答道，"我要把你变成一匹马，等着瞧吧。"



她大笑着离开了。士兵回到家，问候了家人，他们都很健康，见此他很高兴。

他的老祖父非常高寿，已经一百多岁了。士兵正在和他聊天，说：“祖父，今天在我回家的路上，我碰巧遇见了一个无比美丽的姑娘。我是个罪人，为了吸引她的注意，我嘲弄了她。然后她对我说：‘还不知道谁给谁套上笼头呢！我要把你变成一匹马。’”

“噢，我的上帝！你还做了什么？那是我们镇上一个商人的女儿，她是一个可怕的女巫，曾经害不少优秀的年轻人丢了性命。”

“我也不是胆小鬼！您别急于恐吓我。我们等着瞧上帝会怎么做。”

“不，不，孩子！”祖父说，“如果你不听我的话，你甚至都活不到明天！”

“这真是件可怕的事！”士兵说。

“是的，你从来没遇到过这么可怕的事情，即使在你当兵的时候。”

“那么现在我该怎么做，祖父？”

“哎，现在这种情况，你只能准备好一个笼头，拿上一根粗粗的白杨棍，静静地坐在屋子里，一步也别动。到了晚上，她会冲进来，如果她能在你开口说话之前说出‘站住，我的骏马’，那么你马上就会变成一匹马。接着，她会骑在你的背上，让你不停地飞奔，直到把你累死。但假如你设法在她开口说话之前说出‘站住！弱马’，她就会立刻变成一匹母马。然后，你必须用笼头套住她，跳到她的背上。她会驮着你翻山越岭，试图把你摔下来，但你一定要坚持住。你要用粗棍击打她的头，不停地打她，直到把她打死。”

这个士兵根本没想到会遇上这种事，但害怕也于事无补。于是他听从了祖父的劝告，准备好了笼头和白杨粗棍，在角落里坐了下来，等着看会发生什么事。午夜时分，走廊里的门吱吱作响，有脚步声传来。女巫来了！在门被打开的一瞬间，士兵赶快吼道：“站住！弱马！”

女巫立刻变成一匹母马，他给她套上笼头，牵她到庭院里，跳到她的背上。母马驮着他上山下水，试图把他扔下来。不过，士兵紧紧地骑在马背上，用粗棍猛力捶打她的头，直到把她打倒在地。她倒地之后，士兵还给了她数拳，最后把她打死了。

黎明时分，他回到家。

“啊，我的孩子！你怎么样？”他的祖父说。

“托上帝的福，祖父，我把她打死了。”

“太棒了！那你现在赶紧去躺会儿，补个觉。”

士兵躺在床上，沉入梦乡。晚上，老祖父叫醒他：“起床吧，孩

子。”他起了床。

“现在该怎么办呢？商人的女儿死了，你看，她的父亲会来找你，叫你到他家里去，在女巫的尸体边读赞美诗。”

“祖父，您觉得呢？我该去还是不该去？”

“如果你去了，你的生命就到头了。但如果你不去，你也活不了。所以，你最好还是去吧。”

“但是，假如有事情发生，我该怎么逃出来？”

“听好，孩子！你到了商人家里后，他会给你喝白兰地。你不要喝太多，适量就好。然后，商人会把你带到放置他女儿棺材的房间，把你锁在里面。你要朗诵赞美诗，直到午夜降临。午夜，房间里会忽然刮起一阵大风，棺材开始摇晃，盖子脱落。一旦这些恐怖的事情发生，你就尽快跳到火炉上方，藏到角落里，默默地祈祷。她不会找到你的。”

半小时后，商人来了，对着士兵大叫：“喂，士兵！我女儿死了，你得过来到她的棺材边读赞美诗。”

士兵带着赞美诗本子前往商人的家。商人很高兴，让他坐在自己身边，拿出白兰地给他喝。士兵喝了酒，但只喝了一点就放下酒杯。商人拉着他的手，把他带到放置尸体的房间。

“现在，”商人说，“开始朗诵赞美诗吧。”

商人走出房间，锁上门。士兵别无选择，只能打开赞美诗本子，开始朗诵。到了午夜时分，房间里刮起一阵大风，棺材不断摇晃，盖子飞了下来。士兵迅速跳到炉子上方，躲在角落里，用一个十字架保护自己，并开始低声祈祷。这时，女巫已经从棺材里跳了出来，在房间里到处乱窜。紧接着，无数鬼怪向她聚拢，满屋子都是恶鬼！

“你在找什么？”他们问。

“一个士兵。不久前他就在这儿朗诵赞美诗，现在不见了！”

恶鬼们急切地寻找他。他们找了又找，找遍了所有的角落，最后他

们把目光投向了火炉。幸运的是，就在这时公鸡开始啼叫了。转眼间，所有的恶鬼都消失了，女巫也化成了地板上的尸体。士兵从炉子上下来，把尸体放进棺材，盖上盖子，随后继续读赞美诗。天亮后，商人进入房间，说：“早上好啊，士兵！”

“祝您身体健康，商人先生。”

“昨晚一切顺利吗？”

“是的。”

“这里是五十卢布。不过，你今晚还得再来，朋友，再诵读一个晚上。”

“好的，我会再来的。”

士兵回到家，躺在长凳上，一直睡到晚上才起来。他对祖父说：“祖父，商人让我再去诵读一个晚上。我该去吗？”

“如果你去了，你就活不成了。但如果你不去，结果也是一样的！你还是去吧。但还是要记住，不要喝太多白兰地，要适量。当屋里开始刮风的时候，棺材会开始晃动，你一定要马上滑到火炉里面。没有人能找到你。”

士兵准备好一切，前往商人的家。商人又安排他坐在桌边，并给他喝白兰地。之后，他到了安放尸体的房间，进去之后房门依然被商人锁住。

士兵一直读。午夜降临，大风呼啸，棺材摇晃，盖子掉在地上，他飞快地滑进火炉内。女巫从棺材里跳出来，又开始四处搜寻士兵的身影。她身边依旧聚集着一大群恶鬼，充斥着整间房间。

“你在找什么？”他们大叫。

“奇怪！他刚才明明就在这儿朗诵，现在就不见踪影了。我找不到他。”

恶鬼们冲到炉子上方。

“就是这里。”他们喊道，“昨晚他就躲在这儿！”

然而，他现在并不在这个地方！他们在房间里到处寻找。忽然，公鸡开始打鸣，恶鬼都消失了，女巫也又躺到了地上。

士兵在火炉里停留了一会儿，调整了呼吸，然后从炉子里爬出来。他把商人的女儿放回棺材里，又开始读赞美诗。不一会儿，他环顾四周，天已经亮了。

商人来了，说：“嘿，士兵！”

“祝您身体健康，商人先生。”

“昨晚一切都好吗？”

“感谢上帝！是的。”

“跟我来。”

商人带他走出房间，给了他一百卢布，说：“请你过来再读一晚。我不会亏待你的。”

“好的，我会来的。”

士兵回到家。

“孩子，昨晚怎么样？”祖父说。

“祖父，一切都好！商人又让我去。我该去吗？”

“情况还是一样。不管你去不去，你的生命都到头了。你最好还是去。”

“如果有事发生，我该藏在哪里？”

“我来告诉你，孩子。你去买个煎锅，把它藏起来，免得商人看见。你去他家时，他会强迫你喝很多白兰地。你注意点，不要喝太多。

到了午夜，风一呼啸，棺材一摇晃，你就立刻爬到火炉的烟囱里，用煎锅盖住自己。没人会发现你的。”

士兵睡了个好觉，然后去买了个煎锅，把它藏在斗篷底下，到了晚上，前往商人的家。士兵坐下后，商人让他喝酒，用各种方式哄骗他多喝一点。

“不能再喝了。”士兵说，“已经到我的极限了。”

“既然这样，那你去读赞美诗吧。”

商人带他到房间里去，让士兵单独和尸体待在一起，然后锁上门。

士兵不停地诵读。到了午夜，大风刮起，棺材震动，盖子被掀翻在地。士兵赶快跳到烟囱里，用煎锅盖住自己，用一个十字架符号保护自己，等待着将要发生的事情。女巫跳出棺材，在房间里东奔西闯。众多恶鬼围绕着她，挤满了整个屋子！他们四处寻找士兵，并仔细检查火炉里面，说：“就是这里，昨天他就在这里。”

“的确就是这里，但是他现在不在。”

他们到处找他，但怎么也找不到。不一会儿，一个年老的恶鬼进入房间。

“你们在找什么？”

“一个士兵。刚才他还在这儿朗诵，现在不见了。”

“你们没有眼睛吗？坐在烟囱里的是谁？”

士兵的心怦怦直跳，几乎要跌坐在地上！

“没错！是他，他在那儿！”恶鬼们喊道，“可是我们怎么才能解决他呢？有什么办法可以接近他？”

“怎么不可能！去找一个已点燃但没有被人们用来许愿的蜡烛头。”

没过多久，恶鬼拿来一个蜡烛头，然后在烟囱下面堆了许多木头，

并点燃了火炉。火焰腾空而起，士兵感觉自己正在被火烤：先是感觉到一只脚被烤，然后感觉到另一只脚被烤。他缩起身子。

“就是现在，”他心想，“我的死期到来了！”

幸运的是，突然，公鸡开始打鸣，恶鬼们都消失了，女巫躺在了地上。士兵从烟囱里爬出来，开始灭火。当火被扑灭之后，士兵把一切复原。他把商人女儿的尸体放进棺材，盖上棺材盖子，又继续诵读。清晨，商人来了，站在房间门口听士兵是否还活着。他听到士兵的声音后，打开房门，说道：“早上好，士兵！”

“祝您身体健康，商人先生。”

“昨晚顺利吗？”

“上帝保佑，一切都好。”

商人给了他一百五十卢布，说：“你完成得很好！再多做一件事吧。今晚到这儿来，把我女儿的尸体运到墓地去。”

“好的，我会来的。”士兵回答后，起身离开。

“嘿，我的孩子，这次怎么样？”

“感谢上帝，祖父，我安全回来了！商人让我今晚再到他家里去，把他女儿的尸体运到墓地。我应该去吗？”

“我还是这句话。如果你去了，你活不了。但如果你不去，你也死定了。所以你必须去，对你来说，去更有利。”

“那么我该怎么做呢？请告诉我。”

“这样吧，你到商人那里吧，想必他把一切都准备好了。晚上十点钟，死者的亲属将开始向死者告别。然后，他们会在棺材上箍三个铁箍，再把它放在殡仪车上。十一点的时候他们会让你把它运到墓地去，在你护送棺材前往墓地的途中，务必时刻保持警惕。其中一个铁箍会突然断裂。千万不要害怕，勇敢地保持原样。不久后，第二个会断裂，你依然坐着不动。不过，当第三个铁箍啪的一声断裂时，你要立马跳到马

背上，向后跑开。这么做，你就不会受到伤害！”

士兵躺下睡觉，一觉睡到晚上，然后前往商人的家。晚上十点，所有的亲戚开始与死者道别，他们在棺材上箍上三个铁箍。箍紧之后，他们把棺材抬上殡仪车，大叫：“时间到了，士兵，走吧！祝你一帆风顺！”

士兵出发了。一开始，他骑得很慢，但当他驶离人们的视线后，就开始策马疾驰。他骑马的过程中始终注意着棺材。突然，一个铁箍断裂了，接着另一个也断裂了。女巫气得咬牙切齿。“停下！”她大喊道，“你逃不掉了，我马上就会把你吃掉！”

“不，僵尸！士兵是皇室的财产，任何人都不能吃他们。”

这时，最后一个铁箍断裂了。士兵跳上马，然后奋力向后跑去。女巫从棺材里跳了出来，想要追赶士兵。她听到士兵的脚步声，绕着马跑了一圈，发现士兵不在那里，就又去追赶他。她不停地跑，又追上了他的脚步，最后又回到了马这里。她一筹莫展，重复了十多次。突然，公鸡开始打鸣。瞬时，女巫倒在了地上，士兵抱起她，把她放进棺材里，砰的一声关上盖子，继续前进，把她送到墓地。到了墓地之后，他把棺材放进墓穴里，盖上土，然后回到商人的房子里。

“我做完一切了。”他说，“马还给您。”

商人看见士兵很惊讶，他睁大眼睛盯着士兵。

“很好，士兵！”商人说，“我知道很多事，至于我的女儿，我们就不必再说了，她是个邪恶的女巫，但是，说真的，你知道的比我们多多了！”

“那么现在，商人先生！把我的酬劳给我吧。”

于是，商人给了他两百卢布。士兵接过钱，对商人表示感谢后，起身回家，请他的祖父吃了一顿大餐。

男巫

从前有一个农民，他的三个儿子都已经结婚了。他活了很长时间，村里的人都觉得他是一个巫师。当他快要死的时候，他吩咐儿媳妇们在他死后把他的尸体放在外面的房间，而且每个儿媳妇为他守夜一晚，并且纺羊毛，给他做一件长袍。此外，他还吩咐不能在他尸体上放十字架，她们也不能佩戴十字架。没多久，他就死了。

那天晚上，大儿媳妇坐到了他身边，拿出一些灰色的羊毛，开始纺纱。午夜来临，这个农民从棺材里发出声音：“儿媳妇，你在这里吗？”

她非常害怕，但是回答道：“我在。”

“你坐着吗？”“我坐着。”“你在纺纱吗？”“在纺纱。”“用的灰羊毛？”“对，灰的。”“准备织长袍？”“对，准备织长袍。”

他爬出来，朝着她的方向移动。接着，他又问：“儿媳妇，你在这里吗？”

“我在。”“你坐着吗？”“我坐着。”“你在纺纱吗？”“在纺纱。”“用的灰羊毛？”“对，灰的。”“准备织长袍？”“对，准备织长袍。”

她缩到墙角。他又向前移动了一下，离她近了几码。

第三次，他又向前移动了。她没有祈祷。他勒死了她，然后又躺回棺材里。

他的儿子们把大儿媳妇的尸体移走了。第二天晚上，遵照父亲的遗愿，他们派了二儿媳来看守。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她的身上。死去的农民从棺材里起来，把她勒死了，就像对待大儿媳妇一样。

但三儿媳比另外两个聪明，她宣称自己已经摘掉了十字架，但实际上她一直戴着。她坐着纺纱，却一直在为自己祈祷。

午夜降临。她的公公从棺材里发出声音：“儿媳妇，你在这里吗？”

“我在。”“你坐着吗？”“我坐着。”“你在纺纱吗？”“在纺纱。”“用的灰羊毛？”“对，灰的。”“准备织长袍？”“对，准备织长袍。”

同样的问答重复了一次。第三次，正当他要冲向她时，她把十字架放在了他身上。他摔倒了，彻底死了。她往棺材里看，发现里面有大量钱财。这个农民想将其带走，无论如何，只有比他更聪明的人才能得到这些钱财。

第五章
鬼故事

地狱里的小提琴手

从前有一个富农，他有三个儿子。他的生活很富裕，积攒的钱足以装满两个罐子。他把一个罐子埋在谷物窑里，另一个罐子埋在农场的大门底下。之后，这个富农死了，死前也没跟任何人说过这些钱的事。有一天，村里举行庆祝活动，一名小提琴手前去狂欢，他走着走着，突然陷入地下，径直掉入地狱，正好遇见死去的富农遭受折磨。

“嘿，朋友！”小提琴手说。

“一阵坏风把你吹到这里来了！”富农回答，“这里是地狱，我就在地狱里。”

“是什么把你带到这里来的，叔叔？”

“是钱！我有很多钱，但从没有施舍给穷人。我在地下埋了两罐钱。看啊，他们要折磨我，用棍子打我，用指甲撕扯我！”

“我应该做什么？”小提琴手叫道，“可能他们也会折磨我！”

“如果你坐在烟囱后面的炉子上，三年之内不吃不喝，那么你就会安然无恙。”

小提琴手躲在烟囱后面。接着来了一群恶魔，他们开始殴打富农，一边辱骂他，一边说：“这就是你的下场，有钱人。你埋了那么多钱，却没有藏好。你把钱埋在那两个地方，使我们无法看守那些钱。农场大门口总是有人骑马，马会用蹄子踩我们的头。在谷物窑里，我们会被人用鞭子抽打。这都是你的错！”

恶魔一离开，农民就对小提琴手说：“如果你离开这里，就让我的孩子们去把钱挖出来并分给穷人。一罐被我埋在农场大门口，另一罐在谷物窑里。”

紧接着，又进来了一屋子恶魔。他们问富农：“为什么你这里有一股俄罗斯人的味道？”

“你们刚才一直在俄罗斯，所以把这股味道带过来了。”富农回答。

“这怎么可能？”他们说。他们环顾四周，发现了那个小提琴手，大喊：“哈，哈，哈！他是个小提琴手。”

他们把他从炉子上拽下来，并让他为他们拉小提琴。他拉了三年，虽然在他看来似乎只有三天。他感到疲惫，说：“真是不可思议！以前，我拉一个晚上的琴，往往所有的琴弦都断了。但现在，我已经拉了整整三天，琴弦都还完好无损。愿主保佑我们！”

他话音刚落，所有的琴弦就都断了。

“你们看，伙计们！”小提琴手说，“你们自己看。所有的琴弦都已经断了，我不能再拉琴了。”

“等一会儿！”一个恶魔说，“我有两捆肠线，我去给你拿来。”

他跑去把肠线取来。小提琴手装好琴弦，说：“愿主保佑我们！”

一瞬间，琴弦又断了。

“不，兄弟！”小提琴手说，“你的肠线和我的琴不匹配。我家里还有一些肠线，请允许我回家去取。”

恶魔不让他走。“你走了就不会回来了。”他们说。

“好吧，如果你们不相信我，可以派人陪我一起去。”

恶魔们从他们中挑选了一个，让他陪小提琴手一起回去。小提琴手回到了村子，他听到有人正在离他最远的小屋里举行婚礼。

“我们去婚礼现场吧！”他叫道。

“走吧！”恶魔说。

他们走进那间小屋。那里的每个人都认出了小提琴手，大声喊道：“这三年你藏在哪里了？”

“我去了另一个世界！”他回答说。

他们坐在那里度过了一段美好时光。接着，恶魔向小提琴手招手，说：“该走了！”但小提琴手回答：“再等一会儿吧！让我拉一会儿琴，让年轻人振作起来。”于是他们一直坐在那里，直到公鸡开始打鸣。公鸡一叫，恶魔就消失了。

之后，小提琴手对富农的儿子们说：“你们的父亲叫你们把他埋的钱挖出来——一罐被埋在农场大门下面，另一罐埋在谷物窑里——再把钱全部分给穷人。”

他们把两罐钱都挖了出来，分给穷人。但他们施舍得越多，罐子里的钱就越多。他们把罐子抬到十字路口，每一个经过的人都尽可能拿更多的钱，可是还是剩了很多钱。他们向国王呈递了一份请愿书。王国内有一个城镇，通往那里的路大约五十俄里长，非常迂回坎坷。但实际上，到那里的直线距离不会超过五俄里。因此，国王下令修建一座桥，直达那个城镇。于是富农的儿子们用剩下的钱建了一座五俄里长的桥，终于把钱用完了。

当时，有一个使女生下儿子，但在他还是婴儿的时候就抛弃了他。三年里，这孩子没有吃过任何食物，也没有喝过水。上帝的一位使者总是与他同行。一天，这个孩子来到桥边，喊道：“啊！真是一座宏伟的桥！上帝，请让花钱修建这座桥的人上天堂吧！”

上帝听到了孩子的祷告，便派天使把富农从地狱深处释放了出来。

墓碑上的骑行

一天深夜，一名工匠在一个遥远的村子里享受完一顿欢乐的盛宴后，在回家路上遇到了一个老朋友，但这个老朋友已经去世十多年了。

“祝你身体健康！”死去的熟人说。

“也祝你身体健康！”工匠完全忘记这位老朋友在很久以前就已经告别这个世界了。

“到我家去吧。我们一起喝几杯。”

“走吧。在我们相遇的愉快时刻，怎能不喝一杯呢？”

他们抵达老朋友的住所，在那儿继续喝酒。

“现在该说再见了！我要回家了。”工匠说。

“再留一会儿吧。现在你还想去哪儿呢？今晚就和我一起过吧。”

“不，兄弟！不要这么说。我明天还有工作要做，所以我现在必须赶快回家了。”

“好吧，再见！但你为什么要走路回家呢？你最好骑上我的马，它很快就能把你送到家。”

“谢谢！那我就不客气了。”

他骑上马，马驮着他像旋风似的向前飞驰。突然，公鸡开始打鸣。他发现周围都是坟墓，而他骑着的不是马，而是一块墓碑。太恐怖了！

两个好朋友

很久以前，在一个村子里住着两个年轻人。他们是很好的朋友，经常一起去狂欢，事实上他们都把对方视为兄弟。他们约定，无论谁先结婚，都要邀请另一个去参加婚礼，不论对方是死是活。

大约一年后，其中一个年轻人病倒了，死了。几个月后，另一个年轻人打算结婚。婚礼当天，他召集了亲戚朋友，一起去接他的新娘。当他们经过一片墓地时，新郎想起他死去的好朋友，并记起了他们的约定。因此，他让马停下来，说："我将前往我好朋友的坟墓，我要请他来参加我的婚礼。他是一个值得信赖的好朋友。"

他来到坟墓前，开始大吼："我亲爱的兄弟！我邀请你去参加我的婚礼。"

突然，坟墓裂开了，死去的年轻人站起来，说："谢谢你遵守了我们的约定，兄弟！现在，请进入我的住处，让我们利用这个愉快的机会喝一杯吧。"

"不，我要走了，迎亲队伍还停在外面，所有的人都在等我。"

"啊，兄弟！喝一杯显然耽误不了多久！"

于是新郎跳进坟墓。死去的朋友给他倒了一杯酒。他一饮而尽——一百年过去了。

"再喝一杯吧，亲爱的朋友！"

新郎又喝了第二杯——两百年过去了。

"现在，再喝第三杯，喝完你就走吧！以上帝的名义，庆祝你的婚事！"

他喝了第三杯——三百年过去了。

死去的兄弟向他告别。棺材盖合上，坟墓关闭了。

新郎环顾四周。原来墓地所在的地方，现在成了一片荒地。没有道路，没有他的亲戚朋友，也没有马。四周长着荨麻和高高的杂草。

他回到村子里，但村子里已经不是以前的样子了。房子和以前不同，那里的人他一个也不认识。他去了神父那里——神父也不是原先的那个神父了——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神父。神父翻遍了教堂里所有的书，发现三百年前发生过一件这样的事：一个新郎在结婚当天去了墓地，然后就消失了，而一段时间后，他的新娘嫁给了另一个人。

裹尸布

村子里有一个女孩，非常懒惰，讨厌工作，却非常聒噪，总是叽叽喳喳！她突然想办一个纺纱派对，邀请其他女孩来参加。村子里的人都知道，往往是懒惰的人提出办纺纱派对，而喜爱甜食但不懒惰的人会前去参加。

于是，派对当晚，纺纱的女孩都聚到她家。她们替她纺织，她提供食物来款待她们。她们聊天中问道：“谁的胆子最大？”

懒虫说：“我不害怕任何事情！”

其他女孩说：“如果你不害怕，就穿过墓地到教堂去，从门上取下圣像，并把它拿回来。”

“好，我去拿。不过你们每个人都必须帮我纺完一整卷纱。”

她心想：我什么也不用做，都让她们做吧。她出发去教堂，取下圣像，带回了家。朋友们都确认了，那果然是教堂的圣像。可是她得把圣像重新挂回去，而此时已是午夜时分。谁去挂呢？最后，懒虫说：“你们继续纺纱，我自己去还。我什么都不怕！”

于是，她又去了教堂，把圣像放回原位。回程中，经过墓地时，她看见一具穿着白色裹尸布的尸体正坐在坟墓上。那个夜晚，月光明亮，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她走到尸体跟前，从尸体上扯下裹尸布。尸体沉默着，一句话也不说。毫无疑问，尸体还没开始说话，她就拿着裹尸布回家了。

“好了！”她说，“我把画放回原处了。还有，这是我从一具尸体上拿走的裹尸布。”

一些女孩感觉十分害怕，另一些则不相信她的话，还嘲笑她。

不过，她们躺下睡觉后，突然听到那具尸体敲了敲窗户，说：“把

裹尸布还给我！把我的裹尸布还给我！”

女孩们惊慌失措，不知道自己是否还活着。懒虫拿起裹尸布，走到窗前，打开窗户，说：“裹尸布在这，还给你。”

“不。”尸体回答，“你从哪里拿的，就把它放回哪里。”

这时，公鸡开始打鸣。尸体消失了。

第二个晚上，当纺纱女孩都回到自己家后，就在前一晚的同一时分，那具尸体又来到懒虫女孩家门口，敲了敲窗户，叫道：“把我的裹尸布还给我！”

这次，女孩的父母打开窗，把裹尸布递还给尸体。

“不。”尸体说，“让那个懒虫把裹尸布还回原位。”

“现在？我怎么能和尸体一起去墓地呢？真是个糟糕的主意！”她回答。

次日，女孩的父母拜访神父，把整件事告诉他，并寻求他的帮助。

“您能主持个仪式以解决问题吗？”他们问。

神父沉思了一会儿，接着回答：“请让她明天到教堂来。”

第二天，懒虫女孩前往教堂。仪式开始，许多人都来了。仪式快结束了，他们正要唱基路伯赞歌时，忽然起了一阵旋风，而且不知是从哪里来的，甚是可怕，人们都俯伏在地。旋风卷起了那个女孩，然后把她摔在地上。瞬时，女孩消失了，只有她的头发留在地上。

棺材盖

一天晚上，一个农民骑马载着许多罐子赶路。他的马跑累了，经过墓地时突然停了下来。农民解开他的马，放它去吃草。与此同时，他躺在一个坟墓上。但不知为何，他没有睡着。

农民在那里躺了一段时间。忽然，他身下的坟墓打开了，他感受到了动静，一跃而起。一具尸体从坟墓里走了出来，裹着白色的裹尸布，手里拿着棺材盖。尸体跑到教堂，把棺材盖放在大门口，然后向村子走去。

这个农民是个胆大的家伙。他跑去拿起棺材盖，站在马车旁，等着看接下去会发生什么事。过了一会儿，尸体回来了，打算把那个棺材盖捡起来，但发现棺材盖消失了。它四处寻找，最终追踪到农民那里，说："把棺材盖还给我，如果你不照做，我就把你撕成碎片！"

"嘿，这是我的斧头，你觉得怎么样？"农民回答，"我能让你碎成万段！"

"请把它还给我吧，好兄弟！"尸体请求。

"如果你告诉我，你刚刚去了哪里以及做了什么，我就把它还给你。"

"好吧，我刚刚在那个村子里，杀死了两个年轻人。"

"那你现在告诉我，怎么能让他们复活。"

尸体犹豫地答道："剪下我裹尸布的左半边，带上它。你进入年轻人被害的屋子后，往一个罐子里倒一些燃烧着的煤，再把剪下的裹尸布放进去，然后锁上门。死去的年轻人马上就会被浓烟熏醒并活过来。"

农民剪下裹尸布，把棺材盖还给了尸体。尸体回到坟墓，坟墓开启。但是就当它要跳进去时，突然，公鸡开始啼叫，于是它来不及把棺

材盖好，棺材盖的一端露出地面。

农民目睹了一切，并留了个心眼。天色渐亮，他骑上马前往村子。一间屋子里传来哭声和哀叫声，他走进去一看，两个死亡的年轻人躺在地上。

“别哭，”他说，“我能让他们起死回生。”

“拜托您复活他们，亲爱的先生。”他们的亲友说，“我们愿意把一半的财产给你。”

农民按照尸体的指示完成了所有步骤，年轻人都复活了。年轻人的亲友很高兴，但他们立即抓住那个农民，并用绳子捆住了他，说：“不许走，巫士！你是怎么知道如何让他们起死回生的？也许就是你杀了他们！”

“你们在说什么？请不要在上帝面前胡说八道！”农民大叫。

随后，他把昨晚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他们。消息传遍全村，村里的所有人都聚集起来，一窝蜂地涌向墓地。他们找到了那个坟墓，把它撬开，然后把一根白杨木桩插进尸体的心脏，使其不能再起来杀人。他们给予了农民丰厚的奖赏，并把他送回家了。

两具尸体

一名士兵获准回家休假，他将回家向圣像祈祷，并在父母面前下跪行礼。当他出发的时候，太阳已经落山了，周围一片漆黑，他碰巧经过一个墓地。就在这时，他听到有人在追赶他，并叫道：“停下！不准逃走！”

他回头一看，一具尸体正咬牙切齿地追他。士兵拼命跳到旁边，想要躲开这具尸体。他看见了一个小礼拜堂，于是径直冲了进去。

小礼拜堂里空无一人，但一张桌子上躺着另一具尸体，面前有一支细蜡烛正在燃烧。士兵躲在角落里，几乎不知道自己是活着还是已经死了，只是等着看接下去会发生什么事。不一会儿，第一具尸体跑了进来——就是那具追赶士兵的尸体。那具躺在桌上的尸体跳起来，对它大吼：“你跑来干什么？”

“我追着一个士兵来到这里，打算吃了他。”

“兄弟！他已经进了我的地盘，我要独自享用他。”

“不，他是我的！”

“不！”

然后，它们打了起来，尘土飞扬。它们本来还要继续打，不过突然间公鸡开始打鸣，两具尸体都毫无生气地倒在了地上。士兵平平安安地回家了，他说：“感谢上帝保佑！我躲过了一劫！”

被抛下的狗

有一天，一个农民出门打猎，带上了一只他最喜欢的狗。他走遍了树林和沼泽地，但一无所获。到了晚上，他经过一个墓地，看见一具披着白色裹尸布的尸体正站在两条道路的交汇处。农民非常害怕，不知道该继续走还是赶紧掉头。

他心想：“只能这样了，不管会发生什么，我都继续往前走。”他的狗跟在他的脚边。尸体看见他后，向他走来，只见那尸体脚未触地，悬浮在空中，裹尸布随之飘动。它离农民越来越近，猛然向他冲去，但他的狗咬住了尸体裸露的小腿，开始和它扭打起来。当农民看到他的狗和尸体在互相搏斗，他很高兴自己没有受到伤害，于是奋力跑回家去。早上，公鸡开始打鸣，尸体便一动不动地倒在地上，打斗结束。狗立即疾跑追赶主人，正当农民快到家的时候追上了他，狗狂暴地咬他，似乎想把他撕成碎片。这只狗是如此野蛮、顽固，以至于房子里的人花了很大的力气才把它赶走。

“那只狗怎么了？”农民的老母亲问，“它为什么这么恨它的主人？”

农民把发生的一切告诉她。

“真是太糟糕了，我的儿子！”老母亲说，“因为你没有帮它，所以它恨你了！它为了救你，努力和尸体打斗，而你却抛下它，只想着救自己的命！它会永远记恨你！”

第二天早上，全家人——除了它的主人——在庭院里走来走去的时候，那条狗非常安静。但是当它的主人一出现，它就开始大声咆哮。

他们把它拴在了链子上，整整一年过去了，依然没有放开它。尽管如此，它从未忘记主人是如何抛弃它的。一天，它挣脱出来，径直扑向那个农民，并试图杀死他。

最后，他们只能把这只狗杀了。

士兵和吸血鬼

某士兵获准回家休假。他不停地赶路，一段时间后，他离自己的村子越来越近了。距村子不远处住着一个磨坊主。士兵以前和他关系亲密，他心想：“为什么不去看看老朋友呢？”夜幕降临时分，他到了磨坊。磨坊主热情地接待了他，并立刻拿出酒来。两人一边喝酒，一边畅谈他们的生活和作为。士兵在磨坊里停留了很长时间，天色渐渐暗了下来。

当他想要离开时，他的朋友叫道：“今晚就在这里过夜吧，士兵！现在已经很晚了，如果你执意要走，也许在路上会惹上麻烦。”

“怎么会呢？”

“上帝在惩罚我们！附近死了一个可怕的术士，每到夜晚他就从坟墓里爬起来，在村子里游荡，我们这边最胆大的人也害怕他！你怎么能不怕呢？”

“我一点也不怕！士兵归属于王国，是王国的财产，大水淹不死我，大火也烧不死我。我必须离开了，我迫切地想尽快见到我的家人。”

他离开了。经过一片墓地时，在一个坟墓前，他看见一团大火正在燃烧。“那是什么？”他心想，“我去看看吧。”他走近那个坟墓，看到那死去的术士正坐在火边缝补靴子。

“嘿，兄弟！”士兵说。

术士抬头看向他，说：“你来这儿干什么？”

“嗨，我来看看你在做什么。”

术士把靴子扔在一边，邀请士兵和他一起去参加婚礼。

“跟我来吧，兄弟！”术士说，“好好享受。村子里正有人在举办婚

礼。”

“好，走吧！”士兵回答。

他们来到婚礼现场，喝了酒，并受到了最殷勤的款待。术士不停地喝酒，沉浸在快乐之中。然而，没过多久，他突然变得很愤怒，把所有的宾客都赶出了屋子。他用魔法让那对新人陷入昏睡，再拿出两个药瓶和一把锥子，用锥子刺破新郎和新娘的双手，开始抽他们的血，再分别灌入药瓶。做完一切，他对士兵说：“我们现在可以走了。”

他们一起离开。路上，士兵说：“告诉我，为什么要抽他们的血，再灌入药瓶？”

“为了让他们死去，明天早上将没人能叫醒他们。只有我知道如何让他们起死回生。”

“怎么能让他们起死回生？”

“他们的手掌根部有伤口，只要把他们的血倒到各自的伤口，就能让他们醒过来。我把新郎的血藏在右边口袋里，新娘的在左边口袋里。”

士兵默默听着，不发一言。术士又开始吹嘘自己。

“不管我想要什么，”他说，“我都能做到。”

“我想你永远也不可能被打败吧。”士兵说。

“为什么不可能？如果有人堆起一百担白杨木，把我放在那个柴堆上，再放一把火，那我就被消灭了。只是在烧死我的时候必须小心，因为蛇和各种爬虫都会从我的尸体里爬出来，同时乌鸦、喜鹊、寒鸦也都会飞出来。必须把这些动物都抓起来并扔到柴堆上烧死。哪怕仅仅有一条小小的蛆虫逃走，也会前功尽弃。因为我就附在蛆虫上逃走了！哈哈。”

士兵把他说的话牢记在心里。他又和术士聊了一会儿，最后两人走到坟墓前。

“好了，兄弟！”术士说，“我现在必须杀死你，以免你把我的秘密泄露出去。”

“你在说什么？别骗你自己了，你杀不了我，我为上帝和国王服务。”

术士咬牙切齿，大吼一声，扑向士兵。士兵拔出剑，勇猛地向术士扑去。他们打斗着，士兵逐渐体力不支，他喊道：“啊！我只是一个迷路的人，我什么都不会说出去！”突然，公鸡开始打鸣，术士无力地倒在地上。

士兵从术士的口袋里取出那两瓶血，赶紧回到村子里。他到家以后，和亲友们打了招呼。他们问：“你遇到过什么糟心事吗，士兵？”

“没有。”

“哎，我们村可真是倒大霉了！到了晚上，一个死去术士的鬼魂经常出没于村子里！”

他们又和士兵聊了一会儿，随后便躺下睡觉了。

早晨，士兵醒来，问：“你们说过昨天去参加了一场婚礼？”

“对，村里的一个富农的婚礼，但新郎和新娘都在当晚死了。没有人知道是怎么回事儿。”

“这个富农生前住在哪里？”

他跟着家人，一言不发地前往富农的屋子。到了那里，他发现那些人都泪流满面。

“你们哭什么？”他说。

“我们家发生了这种事，我们怎么能不伤心呢？”他们回答。

“我可以让这两个年轻人复活。要是我成功了，你们能给我什么？”

“你要什么都可以，我们甚至愿意把财产的一半分给你！”

士兵按照术士的话把两个年轻人救活了。他们的家人不再哭泣，脸上洋溢着幸福和喜悦的笑容。士兵受到了周到的款待，得到了丰厚的奖赏。然后他去找了村长，叫村长把村民们都召集起来，准备一百担白杨木。村民们把白杨木搬到墓地里，又把术士的尸体从坟墓里挖出来，放在白杨木堆上，然后点燃木堆。周围的村民拿着扫帚、铲子和火钩围成一圈。术士的尸体被熊熊大火包围，尸体突然爆裂，大量蛇和各种爬虫从尸体里爬出来，乌鸦、喜鹊和寒鸦也飞了出来。农民们抓住它们，把它们扔进火里，连一条蛆都不放过！终于，术士被彻底消灭了。士兵把他的骨灰撒向风中。此后，村子里一片平静。

所有的村民都对士兵表示了感谢。他在家继续休息了一段时间，并度过了愉快的时光。休假结束后，他带着钱，重新回去为沙皇效劳。他服役期满后，从军队退役，从此过着自在的生活。

第六章
传奇故事

先知以利亚与尼古拉斯

很久以前，有一个农民，总是非常虔诚地对待圣尼古拉斯日，对以利亚日却丝毫不重视，甚至在当天如往日一般正常劳作。为了向圣尼古拉斯表达敬意，他会在圣像前点上一根细长的蜡烛，并进行礼拜。至于先知以利亚，他却几乎记不起来了。

有一天，先知以利亚和圣尼古拉斯经过这个农民的土地。他们一边走，一边看着庄稼地。绿油油的叶片长得非常漂亮，让人看着就觉得心里很舒服。

“这块地将有一个好收成！”圣尼古拉斯说，“农夫也确实是个好人，既诚实又敬神，是一个牢记上帝、思念圣徒的人！”

“我们就等着看他的收成将会如何吧！”以利亚回答，“当我用闪电烧尽他的庄稼，用冰雹砸平他的土地时，你的这个农民就会知道什么是对的，就能学会虔诚地对待以利亚日。”

他们大吵一架后，分开了。圣尼古拉斯径直走到那个农民面前，对他说：“马上把你所有的谷物——没成熟也没关系——连同土地卖给以利亚的神父。如果你不这样做，最终就什么也得不到，因为全部庄稼都会被冰雹砸坏。”

农民立刻冲向以利亚的神父那里。

“尊敬的神父大人，您不买点谷物吗？我要把我的庄稼都卖了。我现在急需用钱。买吧，神父！我便宜点卖给您。”

他们讨价还价一番，最后达成一致。农民拿着钱回家了。

过了一段时间，原先属于这个农民的土地遭遇了一阵暴风雨，雨势凶猛，冰雹夹杂其中，就像刀子一样把所有的庄稼都砍掉了，什么都没剩下。

第二天，以利亚和圣尼古拉斯经过。以利亚说：“看看我是怎么破坏那个农民的庄稼地的！”

“农民的？啊不，兄弟！你毁坏得很彻底，不过那块地属于你的神父，而不是农民。”

“是神父的？怎么会这样？”

“哎，是这样的，上周农民把它卖给了神父，并得到了一笔钱。我觉得神父要赔钱了！”

“停一下！”以利亚说，“我马上就把一切恢复原样。庄稼的收成会比原来还多一倍！”

他们结束对话，各自离开了。圣尼古拉斯回到农民那里，说：“去找神父把你的庄稼买回来，你将不会有任何损失。”

农民走到神父跟前，鞠了一躬，说道：“我都看到了，尊敬的神父大人，不幸降临，冰雹把整片田地砸得如此平坦，简直可以在上面滚球了。既然情况如此，我们就平分损失吧。我要收回我的田地，这是一半的钱，作为给你的补偿。”

神父喜笑颜开，他们立即就成交了。

与此同时，农民的土地越变越好。老根上长出新的嫩茎，雨云正好飘过庄稼地，给土壤带来了喝水的机会，地里长出了又高又粗的作物。至于杂草，却一根也没有。谷穗越长越饱满，直到完全垂到了地上。

不久，太阳当空，黑麦成熟了，田野里仿佛长出了许多金子一般。农民收割了许多捆麦子，又把它们堆在一起。现在，他开始搬运这些作物。

就在这时，以利亚和圣尼古拉斯从这边走过。先知以利亚欢欢喜喜

地看着土地，说：“你看，尼古拉斯！真是太好了！我已经报答了神父，他一辈子也忘不了这件事。”

“神父？不，兄弟！这的确很棒，但你看，这片土地，是属于那个农民的。神父跟这里的丰收一点关系都没有。”

“你在说什么？”

“我说的完全是事实。当冰雹把所有的土地砸平后，农民去找你的神父，以半价买回了土地。”

“别说了！”以利亚说，“我要把剩下的作物毁了。不管他在打谷场晒多少捆粮食，每次脱粒后他只能得到一撮谷粒。”

“糟糕了！”圣尼古拉斯心想。他立刻去找农民。

他说：“记住，当你开始打谷脱粒的时候，一次不要放超过一捆在地上。”

农民开始打谷，每打一捆，他就能得到一撮谷粒。他所有的箱子、仓库里都装满了黑麦，但仍然还剩很多。于是，他盖了新的谷仓，新的谷仓又装满了。

一天，以利亚和尼古拉斯路过农民的家，以利亚开始四处张望，说：“你看到他新建的谷仓了吗？难道他有什么余粮能放进去吗？”

“谷仓已经装满了。”尼古拉斯回答。

“啊，为什么？他从哪里获得这么多谷物？”

“他每次打谷只打一捆黑麦，那就能得到一撮谷粒。他一次从不打超过一捆谷物。”

“啊，尼古拉斯兄弟！”先知以利亚猜测，“是你把一切都告诉了那个农民！”

“真是个不错的主意！我应该告诉他——”

“你别找借口了，这就是你做的！但那个农民不应该不尊敬我，还把我忘了！”

“哎，那你接下去打算做什么？”

“不管我要做什么，我都不会再告诉你了！”以利亚回答说。

“灾难要降临了。”圣尼古拉斯想。于是他又去找了农民，说：“你赶紧去买两根蜡烛，一根大的，一根小的，并按我说的做。”

第二天，先知以利亚和圣尼古拉斯装扮成旅行者一起在路上走着，遇到了农民。农民提着两根蜡烛，一根大的，一根小的。

“你要去哪里，农民？”圣尼古拉斯问道。

“我要去给先知以利亚供奉大蜡烛，他对我简直太好了！当我的作物被冰雹毁坏后，他不仅让我的土地重新好了起来，还赐予我一次格外丰盛的收成，比别人的要多一倍。”

“那么这根小蜡烛呢，是给谁的？”

“啊，是给尼古拉斯的！”农民回答后，便离开了。

“好了，以利亚！”尼古拉斯说，“你之前说我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了农民，你现在再想想吧！”

事情就这样结束了。以利亚得到了安抚，不再伤害农民。农民过着富裕的生活，不过从那时起，他就开始怀着虔诚的心平等对待以利亚日和圣尼古拉斯日。

轻率之言

某个村子里，住着一对非常贫穷的老夫妇，他们有一个儿子。儿子长大了，老妇人对老人说：“是时候让我们的儿子结婚了。”

“没错，那你去为他找一个妻子吧。”

于是，老妇人拜访了邻居，请求他把女儿嫁给自己的儿子，邻居拒绝了。她去了第二家人家，但他们也拒绝了。她又去拜访第三家，却被直接赶出了门。她走遍了整个村子，没有人答应她的请求。她回到家后，说：“老头子！我们的儿子是个倒霉鬼！”

“为什么？”

“我走遍了整个村子，拜访了每户人家，但没有人愿意把女儿嫁给他。”

“真是糟糕！”老人说，“夏天马上就要到了，但是没有儿媳妇伺候我们。到另一个村子去吧，老婆子，也许你会在那儿给他找个新娘。”

老妇人走到另一个村子，拜访了各家各户，但没有一点儿收获。无论她去哪户人家，她都会被拒绝。她心灰意冷地回家了。

“没有人！”她说，“没有人愿意嫁到我们这种穷人家。”

“如果是这样，那你走断腿也没用。休息会儿吧。”

他们的儿子感到痛苦万分，开始恳求父母说：“我的亲生父亲、亲生母亲，请给我祝福。我要亲自去寻找自己命中注定的爱人。”

“但是，你要去哪里？”

“我的眼睛会指引我。”

他们给予了他祝福，让他去实现自己的心愿。

年轻人走在公路上，开始痛哭起来，他边走边自言自语道：“难道我天生就比所有人都差，差到没有一个姑娘愿意嫁给我吗？我想，如果魔鬼赐给我一个新娘，我也愿意娶！”

忽然，一个看上去很老的老人出现在他面前，好像刚从地里爬出来似的。

“你好，年轻人！”

“你好，老人！”

“你刚才说什么？”

年轻人吓坏了，不知道该如何回答。

“别害怕！我不会伤害你的，而且也许我可以帮你摆脱困境。大胆地说吧！”

年轻人把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他。

年轻人说：“我是个可怜的人！没有一个女孩愿意嫁给我。好吧，我走着走着，就觉得非常痛苦。我痛苦地说：‘如果魔鬼赐给我一个新娘，我也愿意娶她！’”

老人笑道：“跟我来，我让你为自己选一个可爱的新娘。”

不久，他们抵达湖边。

“背对着湖面，然后往后退。”老人说。年轻人转身往后退，还没走几步，就发现自己到了水下，走在一座白石宫殿里。所有的房间都布置得很华丽，装饰得很巧妙。老人递给他食物。接着，老人给他介绍了十二个姑娘，每个都一样漂亮。

“选一个你喜欢的吧！无论你选哪个，我都会把她赐给你！”

“这可真令人头疼！”年轻人说，“我得好好想想，明天早上再答复你！”

“好的，仔细想想吧！”老人说。随后，他把他的客人带到一间卧室。

年轻人躺下，开始思考：“我该选哪一个呢？”

突然，房门打开了，一个美丽的少女走进了房间。

“你睡着了吗，好青年？”她说。

“没有，美丽的少女！我还不能入睡，因为我得思考选哪个女孩。”

“这正是我来给你提建议的原因。你看，好青年，你已经是魔鬼的客人了。现在仔细听着：如果你想继续生活在人类世界，那就照我说的做。但如果你不听从我的指示，你就永远不能活着离开这里！”

“请告诉我怎么做，美丽的少女。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你的指示。”

“明天魔鬼会带来十二个姑娘，每一个都长得一模一样。不过，你必须仔细看过后选择我。一只苍蝇会停在我的右眼上方，这是给你的提示。”然后，美丽的少女开始向他讲述她自己的经历，并告诉他她是谁。

“你认识某某村的神父吗？”她说，“我是他的女儿，九岁时从家里消失了。有一天，我父亲生我的气，怒气冲冲地说：‘愿魔鬼把你带走！’我坐在家门口的台阶上，开始大哭。突然，魔鬼抓住了我，并把我带到这里，我现在和他们一起生活在这里。”

第二天早晨，老人把十二个美丽的少女带来，每个人都长得一模一样。他让年轻人为自己挑选新娘。他看着她们，选择了右眼上方停了一只苍蝇的女孩。老人——也就是魔鬼不愿意放弃她，就让姑娘们换了个地方，叫他重新选择。年轻人又选择了同一个少女。魔鬼迫使他再选择第三次。他又选对了他的新娘。

“好吧，你很走运！带她回家吧。”魔鬼说。

年轻人和美丽的少女即刻发现自己已经到了湖边。他们一直往后退着走，直到走到那条大路。不一会儿，一群魔鬼就追过来了，大

叫：“把我们的少女还回来！”

魔鬼们找不到年轻人和少女离开湖面的痕迹，因为所有的脚印都通向水里。他们跑来跑去，四处寻找，最终没有找到。

这位好青年带他的新娘回到了她的村子里，在神父的房子对面停了下来。神父看见他，就派人去打听他们是谁。

“我们？我们是旅人。请允许我们今晚在您家留宿吧。”他们回答。

“今晚有商人来拜访我。”神父说，“即使没有他们，房子里的空间也很小。”

“你在想什么，神父？”一个商人说，“接待旅人是每个人的责任，他们不会干涉我们的。”

“好吧，让他们进来。”

他们进入小屋，和屋里的人相互致意，最后坐在了角落里的长凳上。

“您还记得我吗，父亲？”美丽的少女问，“我是您的女儿。”

然后她把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他。他们开始亲吻、拥抱彼此，流出喜悦的泪水。

“这个人是谁？”神父说。

“他是我的未婚夫。他把我带回了人类世界，要不是他，我会永远待在下面！”

随后，美丽的少女解开她的包袱，里面有金盘子、银盘子，是她从魔鬼那里拿来的。

一个商人看着这些盘子说：“啊！这是我的盘子。有一天，我正设宴招待客人，喝醉后对我的妻子发火了。‘让你的盘子跟你一起见鬼去吧！’我叫了起来，把桌子上我能抓到的东西都往门外扔。就在这时，我的盘子不见了！”

事实确实如此。那时，当商人提到魔鬼的名字时，魔鬼立刻出现在了门口，开始抢夺金器和银器，并扔出一些陶器来代替它们。

总之，这位年轻人意外地娶了一位极好的新娘。他们结婚后，他就带着她回到父母那里去了。那对老夫妇在很久以前就以为永远失去了他们的儿子。的确，这不是在开玩笑，年轻人离开家已经整整三年了，可是在他看来，他跟魔鬼在一起的时间还不超过二十四个小时。